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儒藏

精華之編

精華編一九八册
子部雜學類

儒藏

精華編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藏.精華編.一九八/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6.10

ISBN 978-7-301-11916-7

Ⅰ.①儒… Ⅱ.①北… Ⅲ.①儒家 Ⅳ.①B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6）第254248號

書　　名	儒藏（精華編一九八） RUZANG
著作責任者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編
責任編輯	魏奕元　周　粟　翁雯婧　王　應
標準書號	ISBN 978-7-301-11916-7
出版發行	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205號　100871
網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北京大學出版社
電子信箱	dianjiwenhua@163.com
電　　話	郵購部62752015　發行部62750672　編輯部62756449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者	新華書店
	787毫米×1092毫米　16開本　71印張　696千字
	2016年10月第1版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價	1200.00元

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抄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010-62752024　電子信箱：fd@pup.pku.edu.cn

圖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請與出版部聯繫，電話：010-62756370

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研究重大課題攻關項目

「十一五」國家重點圖書出版規劃項目・重大工程出版規劃

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重大項目

北京大學「九八五工程」重點項目

《儒藏》精華編第一九八册

首席總編纂 季羨林

項目首席專家 湯一介

總編纂 湯一介 龐樸 孫欽善 安平秋（按年齡排序）

本册主編 鄧球柏

《儒藏》精華編凡例

一、中國傳統文化以儒家思想爲中心。《儒藏》爲儒家經典和反映儒家思想、體現儒家經世做人原則的典籍的叢編。收書時限自先秦至清代結束。

二、《儒藏》精華編爲《儒藏》的一部分，選收《儒藏》中的精要書籍。

三、《儒藏》精華編所收書籍，包括傳世文獻和出土文獻。傳世文獻按《四庫全書總目》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分類，大類、小類基本參照《中國叢書綜録》和《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於個别處略作調整。凡單書已收入入選的個人叢書或全集者，僅存目録，並注明互見。出土文獻單列爲一個部類，原件以古文字書寫者一律收其釋文文本。韓國、日本、越南儒學者用漢文寫作的儒學著作，編爲海外文獻部類。

四、所收書籍的篇目卷次，一仍底本原貌，不選編，不改編，保持原書的完整性和獨立性。

五、對入選書籍進行簡要校勘。以對校爲主，確定内容完足、精確率高的版本爲底本，精選有校勘價值的版本爲校本。出校堅持少而精，以校正誤爲主，酌校異同。校記力求規範、精煉。

六、根據現行標點符號用法，結合古籍標點通例，進行規範化標點。專名號除書名號用角號（《》）外，其他一律省略。

七、對較長的篇章，根據文字内容，適當劃分段落。正文原已分段者，不作改動。千字以内的短文一般不分段。

八、各書卷端由整理者撰寫《校點説明》，簡要介紹作者生平、該書成書背景、主要内容及影響，以及整理時所確定的底本、校本（舉全稱後括注簡稱）及其他有關情況。重複出現的作者，其生平事蹟按出現順序前詳後略。

九、本書用繁體漢字豎排，小注一律排爲單行。

《儒藏》精華編第一九八册

子部雜學類

雜論之屬

人物志〔三國·魏〕劉邵　〔西涼〕劉昞……1
劉子〔北齊〕劉晝　〔唐〕袁孝政……63
仁學〔清〕譚嗣同……219

雜説之屬

風俗通義〔東漢〕應劭……327

雜考之屬

習學記言序目〔南宋〕葉適……465

目録

校點説明……一
人物志序……一
人物志……二
人物志卷上……一
九徵第一……一
體別第二……五
流業第三……八
材理第四……一〇
人物志卷中……一五
材能第五……一五
利害第六……一八
接識第七……一九
英雄第八……二二
八觀第九……二三
人物志卷下……三二
七繆第十……三二
效難第十一……三八
釋争第十二……四一
文寛夫跋……四六
劉邵劉昞傳略……四七
序人物志後……四九
重刻人物志跋……五〇

人物志

〔三国·魏〕劉邵 撰
〔西涼〕劉昞 注
甘祥満
尹小林 校點

目録

校點説明……一
人物志序……一
人物志……二
人物志卷上……一
九徵第一……一
體別第二……五
流業第三……八
材理第四……一〇
人物志卷中……一五
材能第五……一五
利害第六……一八
接識第七……一九
英雄第八……二二
八觀第九……二三
人物志卷下……三二
七繆第十……三二
效難第十一……三八
釋争第十二……四一
文寬夫跋……四六
劉邵劉昞傳略……四七
序人物志後……四九
重刻人物志跋……五〇

校點説明

劉邵（邵或作劭、卲。《三國志・魏書》作劭。據本書末宋庠跋考辨當作卲，四庫本從之。本書底本及嘉靖本均題作邵，今從底本。）字孔才，廣平邯鄲（今河北邯鄲市）人，生於漢靈帝建寧年間（一六八——一七一），卒於魏齊王正始年間（二四〇——二四八）。黄初中爲尚書郎、散騎侍郎。明帝太和初，出爲陳留太守，徵拜騎都尉。正始中執經講學，賜爵關内侯。卒，追贈光禄勳。劉邵學問詳博，通覽群書，編有類書《皇覽》，參與制定《新律》，著《律略論》、《樂論》、《法論》、《人物志》之類百餘篇。

劉昞（約三七〇——四四〇）字延明，敦煌人。西涼時徵爲儒林祭酒，後遷任撫夷護軍。北涼時，拜爲秘書郎，專掌記注，後又被舉爲國師。史稱昞以三史文繁，著《略記》、《涼書》、《敦煌實録》、《方言》，又注《周易》、《韓非子》、《人物志》、《黄石公三略》等，並行於世。

《人物志》是一部關於人物品鑒及才性的重要著作，作者在自序中闡述其撰著目的曰：「夫聖賢之所美，莫美乎聰明。聰明之所貴，莫貴乎知人。知人誠智，則衆材得其序而庶績之業興矣。」漢魏之際，時風嬗變，重辯論，品藻人物，分别才性，名理之學盛。《人物志》即是此時期近十種有關人物評論著作中僅存之一部。它不僅反映了漢魏之際學術思想變遷的概貌，而且對後世選拔人才、甄定人物等方面都有深刻的影響，「三代而下，善評人品者，莫或踰之矣」。

《人物志》分上、中、下三卷十二篇，每篇講一個問題。以「稟陰陽以立性，體五行而著形」爲綱，對人的形質、才性、才能、資質以及如何辨析、任用等問題展開詳盡的論述。劉邵認爲，由於稟氣不

同，人的性情形態也不同，共可分爲九種；又依人才能的不同，而有三才、十二品之别。其中以中和之質爲最貴：「凡人之品質，中和最貴美。中和之質，必平淡無味。……是故觀人察質，必先察其平淡而後求其聰明。」這是劉邵奉行儒家「中庸至德」理想的表現。全書内容以儒家思想爲主，兼融道、法、名、陰陽各家學説，集道德、仁義、才能、功利諸觀點，對人的本性、道德、才能、性格以及識别、選取、任用人才的理論和方法均有全面論述。阮逸序曰：「是書也，博而暢，辯而不肆，非衆説之流也。王者得之爲知人之龜鑑，士君子得之爲治性修身之檠栝，其效不爲小矣。」王三省後記亦説《人物志》「修己者得之以自觀，用人者持之以照物，烏可廢諸」。

劉邵的著作，除《人物志》完整保留並流傳至今外，餘皆殘逸。《人物志》之所以保存下來，實有賴劉昞和宋人阮逸。劉昞是第一個整理《人物志》並爲之作注的人。《四庫提要》説：「昞注不涉訓詁，惟疏通大意，而文詞簡古，猶有魏晉之遺。」陳寅恪《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也説：「劉昞之注《人物志》，乃承曹魏才性之説者，此亦當日中州絶響之談也。若非河西保存其説，則今日亦難以窺見其一斑矣。」延至宋代，阮逸篤愛此書，譬之爲良金美玉，故爲之付梓。此後，《人物志》即廣泛流傳。

現存《人物志》之版本，最早者乃明本。較早的明抄本一種，藏國家圖書館，前有阮逸序，末有文寬夫跋，不詳抄書年月。明代刻本中，最早者當爲正德刊本。但此本今已不見，《四部叢刊》本《人物志》題云所據爲「上海涵芬樓景印明正德刊本」，實非。明嘉靖己丑年（一五二九），顧定芳據當時所見抄本而刻印的《人物志》，當爲今存最早的刻本（以下簡稱嘉靖本）。此本正文末有文寬夫跋、宋庠記及顧定芳刻識，卷内有「獨山莫氏銅井文所藏書」等印。

藏於國家圖書館的另一種明刻本，前有劉邵自序、阮逸序，後有文寬夫跋、王三省後記，無刻書

年月，卷内有「古鹽張氏」、「積學齋徐乃昌藏書」等印記。王重民先生以爲此本「疑即隆慶本所從出」，有學者推測「此本疑即正德刊本」。按，嘉靖本無王三省後記，而此本有，知王氏後記當爲嘉靖本後所加，則此本應在嘉靖本後，而不爲正德年間所刻。又嘉靖本末顧定芳記曰：「宋阮逸嘉其書而序傳之，今無善本矣。定芳獲覩抄本于儼山伯氏，請録校鏤，以廣修身知人之意。」據此可知顧定芳所見當時《人物志》之各本，無善於其所見抄本者，則早出的正德本也應無王三省後記，故此本爲正德本之説似誤。

後於嘉靖本的諸刻本中，流傳較廣而刻誤較少者主要有兩種。一種爲隆慶本，隆慶壬申（一五七二）歸德知府鄭旻本正德刊本而重刻。此本較之嘉靖本，文字幾無出入，惟無顧定芳刻識，而多王三省後記及鄭旻《重刻人物志跋》。民國十年《四部叢刊初編》本《人物志》，雖題爲據正德刊本景印，然觀其内容及字體、刻工，知其實爲隆慶本。故范希曾《書目答問補正》云：「《人物志》三卷，《四部叢刊》影印隆慶間鄭星（旻）刻本。」另一種爲明萬曆十二年（一五八四）劉用霖刊本。該本卷一後有劉用霖《再刻人物志附題》，其云：「《志》刻于相臺有年，板行既久，木腐字蝕，無當於觀，予從而新之。」知其乃翻刻隆慶本而成。清修文淵閣《四庫全書》，收《人物志》入子部雜家類，《提要》云：「此本爲萬曆甲申河間劉用霖所刊，蓋用隆慶壬申鄭旻舊板而修之，猶古本云。」知其乃據劉用霖本寫定。

其後，《人物志》又有所謂《漢魏叢書》本、《廣漢魏叢書》本、《墨海金壺》本、《守山閣叢書》本、《龍溪精舍叢書》本等多種，大抵皆出於隆慶本、萬曆劉用霖本，而或有脱誤，或多白框、墨丁，品質均遜於嘉靖本、隆慶本或劉用霖本。

此次校點，以《四部叢刊》本（即隆慶本）爲底本，以嘉靖本和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四庫本）爲校本。嘉靖本雖然刊刻較早，訛誤也少，但

偶有脱漏，且較之《四部叢刊》本少王三省之後記及鄭旻之跋，故不作爲底本而爲校本。

校點者　甘祥滿

人物志序

阮逸撰

人，性爲之原，而情者性之流也。性發於內，情導於外，而形色隨之。故邪正態度，變露莫狀，溷而莫睹其真也。惟至哲爲能以材觀情索性，尋流照原，而善惡之迹判矣。聖人没，諸子之言性者各膠一見，以倡惑於後，是俾馳辨鬭異者得肆其説，蔓衍天下。故學者莫要其歸，而天理幾乎熄矣。予好閲古書，於史部中得劉邵《人物志》十二篇，極數萬言。其述性品之上下，材質之兼偏，研幽摘微，一貫於道，若度之長短，權之輕重，無銖髮蔽也。大抵考諸行事，而約人於中庸之域，誠一家之善志也。由魏至宋，歷數百載，其用尚晦而鮮有知者。吁！可惜哉！矧蟲篆淺技無益於教者，猶刊鏤以行於世，是書也，博而暢，辨而不肆，非衆説之流也，王者得之爲知人之龜鑑，士君子得之爲治性脩身之檃栝，其效不爲小矣，予安得不序而傳之？媿夫良金美玉，篋櫝一啓，而觀者必知其寶也。

人物志有序

魏散騎常侍　劉邵撰

涼儒林祭酒　劉昞注

夫聖賢之所美，莫美乎聰明。天以三光著其象，人以聰明邵其度。聰明之所貴，莫貴乎知人。聽於書計者，六藝之一術。明於人物者，官材之總司。知人誠智，則衆材得其序，而庶績之業興矣。是以聖人著爻象，則立君子小人之辭。君子者，小人之師。小人者，君子之資。師資相成，其來尚矣。敘《詩》志，則别風俗雅正之業。九土殊風，五方異俗，是以聖人立其教不易其方，制其政不改其俗。制禮樂，則考六藝祇庸之德。雖不易其方，常以詩禮爲首；雖不改其俗，常以孝友爲本。躬南面，則援俊逸輔相之材。皆所以達衆善而成天功也。繼天成物，其任至重，故求賢舉善，常若不及。天功既成，則並受名譽。忠臣竭力而効能，明君得賢而高枕，上下忠愛，謗毁何從生哉？是以堯以克明俊德爲稱，舜以登庸二八爲功，湯以拔有莘之賢爲名，文王以舉渭濱之叟爲貴。❶由此論之，聖人興德，孰不勞聰明於求人，獲安逸於任使者哉！采士飯牛，秦穆所以霸西戎；一則仲父，❷齊桓所以成九合。是故仲尼不試，無所援升，猶序門人以爲四科，泛論衆材以辨三等。舉德行爲四科之首，敘生知爲三等之上。明德行者，道義之門；質志氣者，材智之根也。又歎中庸，以殊聖人之德。「中庸之德，其至矣乎！人鮮久矣。」唯聖人能之也。尚德，以勸庶幾之論。「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三月不違仁」，乃窺德行之門。若非志士仁人，希

❶「王」，四庫本無此字。

❷「則」，四庫本作「相」。

邁之性，日月至焉者，豈能終之？訓「六蔽」，以戒偏材之失。仁者愛物，蔽在無斷。信者露誠，蔽在無隱。此偏材之常失也。思狂狷，以通拘抗之材。或進趨於道義，或潔己而無爲，在上者兩順其所能，則拘抗並用。疾悾悾而無信，以明爲似之難保。厚貌深情，聖人難之。聽其言而觀其所爲，則似託不得逃矣。又曰「察其所安，觀其所由」，以知居止之行。言必契始以要終，行必覩初以求卒，則中外之情粗可觀矣。人物之察也，如此其詳。不詳察則官材失其序，而庶政之業荒矣。是以敢依聖訓，志序人物，庶以補綴遺忘，惟博識君子裁覽其義焉。

人物志卷上

魏　散騎常侍　劉卲撰
涼　儒林祭酒　劉昞注

九徵一　體別二
流業三　材理四

九徵第一

人物情性，志氣不同，徵神見貌，形驗有九。

蓋人物之本，出乎情性。性質禀之自然，情變由於染習，是以觀人察物，當尋其性質也。情性之理，甚微而玄，非聖人之察，其孰能究之哉！知無形狀，故常人不能覩，惟聖人目擊而照之。

凡有血氣者，莫不含元一以爲質，質不至則不能涉寒暑，歷四時。禀陰陽以立性，性資於陰陽，故剛柔之意別矣。體五行而著形。骨勁筋柔，皆禀精於金木。苟有形質，猶可即而求之。由氣色外著，故相者得其情素也。

凡人之質量，中和最貴矣。質白受采，味甘受和。中和者，百行之根本，人情之良田也。中和之質，必平淡無味，惟淡也，故五味得和焉。若苦，則不能甘矣。若酸也，則不能醎矣。故能調成五材，變化應節。平淡無偏，群材必御。致用有宜，通變無滯。是故觀人察質，必先察其平淡，而後求其聰明。譬之驥騄，雖超逸絶群，若氣性不和，必有毀衡、碎首、决胸之禍也。聰明者，陰陽之精。離目、坎耳，視聽之所由也。陰陽清和，則中叡外明。聖人淳耀，能兼二美。知微知章，耳目兼察，通幽達微。官材授方，舉無遺失。自非聖人，莫能兩遂。雖得之於目，或失之於耳。

故明白之士，達動之機，而暗於玄慮。達於進趨而暗於止靜。以之深慮，則抗奪而不入也。玄慮之人，識靜之原，而困於速捷。性安沉默，而智乏應機。以之閑靜，則玄微之道構。以之濟世，則勁捷而無成。猶火日外照，不能內見；金水內暎，不能外光。人各有能，物各有性，是以聖人任明白以進趨，委守成於玄慮，然後動止得節，出處應宜矣。二者之義，蓋陰陽之別也。陽動陰靜，乃天地之定性，況人物乎。

若量其材質，稽諸五物。五物之徵，亦各著於厥體矣。筋勇色青，血勇色赤，中動外形，豈可匿也。其在體也，木骨、金筋、火氣、土肌、水血，五物之象也。五性者，成形之具。五物爲母，故氣色從之而具。五物之實，各有所濟。五性不同，各有所稟，稟性多者則偏性生也。是故骨植而柔者，謂之弘毅。弘毅也者，仁之質也。木則垂蔭，爲仁之質。質不弘毅，不能成仁。氣清而朗者，謂之文理。文理也者，禮之本也。火則照察，爲禮之本。本無文理，不能成禮。體端而實者，謂之貞固。貞固也者，信之基也。土必吐生，爲信之基也。基不貞固，不能成信。筋勁而精者，謂之勇敢。勇敢也者，義之決也。金能斷割，爲義之決。決不勇敢，不能成義。色平而暢者，謂之通微。通微也者，智之原也。水流疏達，爲智之原。原不通微，不能成智。

五質恒性，故謂之五常矣。五物，天地之常氣。五德，人物之常行。五常之別，列爲五德。是故溫直而擾毅，木之德也。溫而不直則懦，擾而不毅則剉。剛塞而弘毅，金之德也。剛而不塞則決，弘而不毅則缺。愿恭而理敬，水之德也。愿而不恭則悖，理而不敬則亂。寬栗而柔立，土之德也。寬而不栗則慢，柔而不立則散。簡暢而明砭，火之德也。簡而不暢則滯，明而不砭則翳。雖體變無窮，猶依乎五質。人情萬化，不可

勝極。尋常竟源，常在於五。

故其剛柔、明暢、貞固之徵，著乎形容，見乎聲色，發乎情味，各如其象。自然之理，神動形色，誠發於中，德輝外耀。故心質亮直，其儀勁固。心質休決，其儀進猛。心質平理，其儀安閑。夫儀動成容，各有態度。直容之動，矯矯行行。休容之動，業業蹌蹌。德容之動，顒顒卬卬。

夫容之動作，發乎心氣。心氣於內，容見於外。心氣之徵，則聲變是也。心不繫一，聲和乃變。夫氣合成聲，聲應律呂。清而亮者律，和而平者呂。有和平之聲，有清暢之聲，有回衍之聲。心氣不同，故聲發亦異也。夫聲暢於氣，則實存貌色。非氣無以成聲，聲成則貌應。故誠仁必有溫柔之色，誠勇必有矜奮之色，誠智必有明達之色。聲既殊管，故色亦異狀。夫色見於貌，所謂徵神。貌色徐疾，爲神之徵驗。徵神見貌，則情發於目。目爲心候，故應心而發。故仁目之精，慤然以端。心不傾倚，則視不回邪。勇膽之精，曄然以彊。志不怯懦，則視不衰悴。然皆偏至之材，以勝體爲質者也。未能不厲而威，不怒而嚴。故勝質不精，則其事不遂。能勇而不能怯，動必悔吝隨之。是故直而不柔則木，木彊激訐，失其正直。勁而不精則力，負鼎絶臏，失其正勁。固而不端則愚，專己自是，陷於愚戆。氣而不清則越，辭不清順，發越無成。暢而不平則蕩。好智無涯，蕩然失絶。是故中庸之質，異於此類。勇而能怯，仁而能決，其體兩兼，故爲衆材之主。五常既備，包以澹味。既體鹹酸之量，而以無味爲御。五質內充，五精外章。五質澹凝，淳耀外麗。是以目彩五暉之光也。心清目朗，粲然自耀。故曰，物生有形，形有神精。不問賢愚，皆受氣質之禀性陰陽，但智有精粗，形有淺深耳。尋其精色，視其儀象，下至皂隸、牧圉，皆可想而得之也。能知

精神，則窮理盡性。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擬諸形容，故能窮理盡性，以至於命。

性之所盡，九質之徵也。陰陽相生，數不過九，故性情之變，質亦同之。然則平陂之質在於神，神者，質之主也。故神平則質平，神陂則質陂。明暗之實在於精，精者，實之本。故精惠則實明，精濁則實暗。勇怯之勢在於筋，筋者，勢之用。故筋勁則勢勇，筋弱則勢怯。彊弱之植在於骨，骨者，植之基。故骨剛則植彊，骨柔則植弱。躁静之決在於氣，氣者，決之地也。氣盛決於躁，氣冲決於静矣。慘懌之情在於色，色者，情之候也。故色悴由情慘，色悦由情懌。衰正之形在於儀，儀者，形之表也。故儀衰由形殆，儀正由形肅。態度之動在於容，容者，動之符也。故衺動則容態，正動則容度。緩急之狀在於言。言者，心之狀也。故心恕則言緩，心褊則言急。其爲人也，質素平澹，中叡外朗，筋勁植固，聲清色懌，儀正容直，則九徵皆至，則純粹之德也。非至德大人，其孰能與於此。九徵有違，違爲乖戾也。則偏雜之材也。或聲清色懌，而質不平淡。或筋勁植固，而儀不崇直。❶三度不同，其德異稱。偏材荷一至之名，兼材居德儀之目，兼德體中庸之度。故偏至之材，以材自名。猶百工衆伎，各有其名也。兼材之人，以德爲目。仁義禮智，得其一目。兼德之人，更爲美號。道不可以一體説，德不可以一方待，育物而不爲仁，齊衆形而不爲德，凝然平淡，與物無際，誰知其名也。是故兼德而至，謂之中庸。居中履常，故謂之中庸。中庸也者，聖人之目也。大仁不可親，大義不可報，無德而稱，寄名於聖人也。具體而微，謂之德行。德行也者，大雅之稱也。施仁以親物，直義以利仁，❷失道而成德，抑亦其次也。一至謂之偏材。

❶「崇」，四庫本作「正」。
❷「直」，四庫本作「立」。

偏材，小雅之質也。徒仁而無義，徒義而無仁，未能兼濟，各守一行，是以名不及大雅也。一徵謂之依似。依似，亂德之類也。純訐，似直而非直。純宕，似通而非通。一至一違，謂之間雜。間雜，無恒之人也。善惡參渾，心無定是。無恒之操，胡可擬議。無恒、依似，皆風人末流。其心孔艱者，乃有教化之所不受也。末流之質，不可勝論，是以略而不概也。蕃徒成群，豈可數哉！

體別第二

稟氣陰陽，性有剛柔。拘抗文質，體越各別。

夫中庸之德，其質無名。汎然不繫一貌，人無得而稱焉。故鹹而不鹻，謂之鹹耶？無鹻可容。公成百，❶鹵也，與鹹同。❷淡而不醴，謂之淡耶？味復不醴。質而不縵，謂之質耶？理不縵素。文而不繢。謂之文耶？采不盡繢。能威能懷，能辨能訥，居鹹淡之和，處質文之際，是以望之儼然，即之而文，言滿天下無辭費。變化無方，以達爲節。應變適化，期於通物。是以抗者過之，勵然抗奮於進趨之塗。而拘者不逮。屯然無爲於拘抗之外。夫拘抗違中，故善有所章，而理有所失。養形至甚，則虎食其外。高門懸薄，則病攻其内。是故厲直剛毅，材在矯正，失在激訐。訐刺生於剛厲。柔順安恕，每在寬容，失在少決。多疑生於恕懦。雄悍傑健，任在膽烈，失在多忌。慢法生於桀悍。精良畏慎，善在恭謹，失在多疑。疑難生於畏慎。彊楷堅勁，用在楨幹，失在專固。專己生於堅勁。論辨理繹，能在釋結，失在流宕。傲宕生於機辨。普博周給，弘在覆裕，失在溷濁。溷濁生於周普。清介廉潔，節在儉固，失在拘扃。拘扃生於廉潔。

❶「成百」，四庫本作「漸切」，當是。案《玉篇》卷十五曰：「公漸切，鹵也。」

❷「鹹」，四庫本作「鹼」。

休動磊落，業在攀躋，失在疏越。疏越生於磊落。沉靜機密，精在玄微，失在遲緩。遲緩生於沉静。樸露徑盡，質在中誠，失在不微。漏露生於徑盡。多智韜情，權在譎略，失在依違。隱違生於韜情。及其進德之日不止，揆中庸以戒其材之拘抗，抗者自是以奮勵，拘者自是以守局。而指人之所短以益其失，拘者愈拘，抗者愈抗，或負石沉軀，或抱木燋死。猶晉楚帶劍遞相詭反也。自晉視楚，則笑其在左。自楚視晉，則笑其在右。左右雖殊，各以其用。而不達理者，橫相誹謗。拘抗相反，皆不異此。

是故彊毅之人，狠剛不和。不戒其彊之搪突，而以順爲撓，厲其抗。以柔順爲撓弱，抗其搪突之心。是故可以立法，難與入微。狠彊剛戾，何機微之能入。柔順之人，緩心寬斷。不戒其事之不攝，而以抗爲劌，安其舒。以猛抗爲劌傷，安其恕忍之心。是故可與循常，難與權疑。緩心寡斷，何疑事之能權。雄悍之人，氣奮勇決。不戒其勇之毁跌，而以順爲恇，竭其勢。以順忍爲恇怯，而竭其毁跌之勢。是故可與涉難，難與居約。奮悍毁跌，何約之能居。懼慎之人，畏患多忌。不戒其懦於爲義，而以勇爲狎，增其疑。以勇戇爲輕侮，而增其疑畏之心。是故可與保全，難與立節。畏患多忌，何節義之能立。凌楷之人，秉意勁特。不戒其情之固護，而以辨爲僞，彊其專。以辨博爲浮虛，而彊其專一之心。是故可以持正，難與附衆。執意堅持，何人衆之能附。辨博之人，論理贍給。不戒其辭之汎濫，而以楷爲繫，遂其流。以楷正爲繫礙，而遂其流宕之心。是故可與汎序，難與立約。辨博汎濫，何質約之能立。弘普之人，意愛周洽。不戒其交之溷雜，而以介爲狷，廣其濁。以拘介爲狷戾，而廣其溷雜之心。是故可以撫衆，難與厲俗。周洽溷雜，何風

俗之能厲。狷介之人，砭甫廉反。清激濁。不戒其道之隘狹，而以普爲穢，益其拘。以弘普爲穢雜，而益其拘扃之心。是故可與守節，難以變通。道狹津隘，何通塗之能涉。休動之人，志慕超越。不戒其意之大猥，而以静爲滯，果其鋭。以沉静爲滯屈，而增其果鋭之心。❶是故可以進趨，難與持後。志在超越，何謙後之能持。沉静之人，道思迴復。不戒其静之遲後，而以動爲疏，美其懦。以躁動爲麤疏，而美其懦弱之心。是故可與深慮，難與捷速。思慮迴復，何機速之能及。樸露之人，中疑實碯。不戒其實之野直，而以譎爲誕，露其誠。以權譎爲浮誕，而露其誠信之心。是故可與立信，難與消息。實碯野直，何輕重之能量。韜譎之人，原度取容。不戒其術之離正，而以盡爲愚，貴其虚。以欵盡爲愚直，而貴其浮虚之心。是故可與贊善，難與矯違。韜譎離正，何違邪之能矯。

夫學，所以成材也。彊毅静其抗，柔順厲其懦。恕，所以推情也。推己之情，通物之性。偏材之性，不可移轉矣。固守性分，聞義不徙。雖教之以學，材成而隨之以失。剛毅之性已成，激訐之心彌篤。雖訓之以恕，推情各從其心。意之所非，不肯是之於人。信者逆信，推己之信，謂人皆信，而詐者得容爲僞也。詐者逆詐，推己之詐，謂人皆詐，則信者或受其疑也。故學不入道，恕不周物，偏材之人，各是己能。何道之能入？何物能周也？此偏材之益失也。材不能兼，教之愈失。是以宰物者用人之仁去其貪，用人之智去其詐，然後群材畢御，❷而道周萬物也矣。

❶「其」，原無，據嘉靖本補。

❷「御」，四庫本作「集」。

流業第三

三材爲源，習者爲流。流漸失源，其業各異。

蓋人流之業十有二焉。性既不同，染習又異，枝流條別，各有志業。有清節家，行爲物範。有法家，立憲垂制。有術家，智慮無方。有國體，三材純備。有器能，三材而微。有臧否，分別是非。有伎倆，錯意工巧。有智意，能鍊衆疑。有文章，屬辭比事。有儒學，道藝深明。有口辨，應對給捷。有雄傑。膽略過人。

若夫德行高妙，容止可法，是謂清節之家，延陵、晏嬰是也。建法立制，彊國富人，是謂法家，管仲、商鞅是也。思通道化，策謀奇妙，是謂術家，范蠡、張良是也。兼有三材，三材皆備，德與法、術皆純備也。其德足以厲風俗，其法足以正天下，其術足以謀廟勝，是謂國體，伊尹、呂望是也。兼有三材，三材皆微，不純備也。其德足以率一國，其法足以正鄉邑，其術足以權事宜，是謂器能，子產、西門豹是也。兼有三材之別，各有一流，三材爲源，則習者爲流也。清節之流，不能弘恕，以清爲理，何能寬恕。好尚譏訶，分別是非，己不寬恕，則是非生。是謂臧否，子夏之徒是也。法家之流，不能創思遠圖，法制於近，思不及遠。而能受一官之任，錯意施巧，務在功成，故巧意生。是謂伎倆，張敞、趙廣漢是也。術家之流，不能創制垂則，以術求功，故不垂則。而能遭變用權，權智有餘，公正不足，長於權者，必短於正。是謂智意，陳平、韓安國是也。凡此八業，皆以三材爲本。非德無以正法，非法無以興術。是以八業之建，常以三材爲本。故雖波流分別，皆爲輕事之材也。

耳目殊管，❶其用同功。群材雖異，成務一致。能屬文著述，是謂文章，司馬遷、班固是也。能傳聖人之業，而不能幹事施政，是謂儒學，毛公、貫公是也。辯不入道，而應對資給，是謂口辯，樂毅、曹丘生是也。膽力絕衆，材略過人，是謂驍雄，白起、韓信是也。

凡此十二材，皆人臣之任也，各抗其材，不能兼備，保守一官，故爲人臣之任也。主德不預焉。主德者，聰明平淡，總達衆材，而不以事自任者也。目不求視，耳不參聽，各司其官，則衆材達。衆材既達，則人主垂拱無爲而理。是故主道立，則十二材各得其任也。上無爲，則下當任也。清節之德，師氏之任也。掌以道德，教道胄子。法家之材，司寇之任也。掌以刑法，禁制姦暴。術家之材，三孤之任也。掌以廟謨，佐公論正。三材純備，三公之任也。位於三槐，坐而論道。三材而微，冢宰之任也。天官之卿，總御百官。臧否之材，師氏之佐也。分別是非，以佐師氏。智意之材，冢宰之佐也。師事制宜，以佐天官。伎倆之材，司空之任也。錯意施巧，故掌冬官。儒學之材，安民之任也。掌以德毅，❷保安其人。文章之材，國史之任也。憲章紀述，垂之後代。辯給之材，行人之任也。掌之應答，送迎道路。驍雄之材，將帥之任也。掌轄師旅，討平不順。是謂主道得而臣道序，官不易方，而太平用成。太平之所以成，由官人之不易方。若使足操物，手求行，四體何由寧，理道何由平？若道不平淡，與一材同用好，譬太匠善規，惟規之用。則一材處權，而衆材失任矣。惟規之用，則矩不得立其方，繩不得經其直，雖日運規，❸矩無由成矣。

❶「管」，四庫本作「官」。
❷「毅」，四庫本作「藝」。
❸「日」，原作「目」，據嘉靖本、四庫本改。

材理第四

材既殊塗，理亦異趣。故講群材，至理乃定。

夫建事立義，莫不須理而定。言前定則不惑，事前定則不躓。及其論難，鮮能定之。夫何故哉？蓋理多品而人異也。事有萬端，人情舛駁，誰能定之？夫理多品則難通，人材異則情詭。情詭、難通，則理失而事違也。情詭理多，何由而得？夫理有四部，道義事情，各有部也。明有四家，明通四部，各有其家。情有九偏，以情犯明，得失有九。流有七似，似是而非，其流有七。說有三失，辭勝理滯，所失者三。難有六構，彊良競氣，忿構有六。通有八能。聰思明達，能通者八。

若夫天地氣化，盈虛損益，道之理也。以道化人，與時消息。法制正事，事之理也。以法理人，務在憲制。禮教宜適，義之理也。以理教之，進止得宜。人情樞機，情之理也。觀物之情，在於言語。四理不同，其於才也，須明而章，明待質而行。是故質於理合，合而有明，明足見理，理足成家。道義與事情各有家。是故質性平淡，思心玄微，容不躁擾，其心詳密。能通自然，道理之家也。以道爲理，故能通自然也。質性警徹，權略機捷，容不遲鈍，則其心機速。能理煩速，事理之家也。以事爲理，故審於理煩也。質性和平，能論禮教，容不失適，則禮教得中。辯其得失，義禮之家也。以義爲禮，故明於得失也。質性機解，推情原意，容不妄動，則原物得意。能適其變，情理之家也。以情爲理，故能極物之變。

四家之明既異，而有九偏之情。以性犯明，各有得失。明出於真，情動於性。情勝明則蔽，故雖得而必喪也。剛略之人，不能理微。用意麁粗，意不玄微。故其論大體，則弘博而高

遠；性剛則志遠。歷纖理，則宕往而疏越。志遠故疏越。抗厲之人，不能迴撓。用意猛奮，志不旋屈。論法直，則括處而公正；性厲則理毅。說變通，則否戾而不入。理毅則滯礙。堅勁之人，好攻其事實。用意端確，言不虛徐。指機理，則穎灼而徹盡；性確則言盡。涉大道，則徑露而單持。言切則義少。辯給之人，辭煩而意銳。用意疾急，志不在退挫。推人事，則精識而窮理；性銳則窮理。即大義，則恢愕而不周。理細故遺大。浮沉之人，不能沉思。用意虛廓，志不淵密。序疏數，則豁達而傲博；性浮則志微。立事要，則爁炎而不定。志傲則理疏。❶淺解之人，不能深難。用意淺脕，❷思不深熟。聽辯說，則擬鍔而愉悅；性淺則易悅。審精理，則掉轉而無根。易悅故無根。寬恕之人，不能速捷。用意徐緩，思不速疾。論仁義，則弘詳而長雅；性恕則理雅。趨時務，則遲緩而不及。徐雅故遲緩。温柔之人，力不休彊。用意温潤，志不美悅。味道理，則順適而和暢；性和則理順。擬疑難，則濡懦而不盡。理順故依違。好奇之人，橫逸而求異。用意奇特，志不同物。造權譎，則倜儻而瓌壯；性奇則尚麗。案清道，則詭常而恢迂。奇逸故恢詭。此所謂性有九偏，各從其心之所可以爲理。心之所可以爲理，是非相蔽，終無休已。

若乃性不精暢，則流有七似。有漫談陳說，似有流行者。浮漫流雅，似若可行。有理少多端，似若博意者。辭繁喻博，似若弘廣。有迴說合意，似若贊解者。外佯稱善，内實不知。有處後持長，從衆所安，似能聽斷者。實自無知，如不言，❸觀察衆談，贊其所安。有避難不應，似若有餘，而

❶「志」，四庫本作「性」。
❷「脕」，四庫本作「近」。
❸「如」，四庫本作「而」。

實不知者。實不能知，忘徉不應，❶似有所知而不答者。有慕通口解，似悦而不懌者。聞言即説，有似於解者，心中漫漫不能悟。有因勝情失，窮而稱妙，辭已窮矣，自以爲妙而未盡。跌則掎蹠，理已跌矣，而彊牽據。實求兩解，似理不可屈者。辭窮理屈，心樂兩解，而言猶不止，聽者謂之未屈。凡此七似，衆人之所惑也。非明鏡，焉能監之？

夫辯有理勝，理至不可動。有辭勝。辭巧不可屈。理勝者，正白黑以廣論，釋微妙而通之。説事分明，有如粉黛，朗然區別，辭不潰雜。辭勝者，破正理以求異，求異則正失矣。以白馬非白馬，一朝而服于人，及其至關禁錮，直而後過也。夫九偏之材，有同，有反，有雜。同則相解，譬水流於水。反則相非，猶火滅於水。雜則相恢。亦不必同，又不必異，所以恢達。故善接論者，度所長而論之。因其所能，則其言易曉。歷之不動，則不説也。意在杓馬，彼俟他日。傍無聽達，則不難也。凡相難講，爲達者聽。不善接論者，説之以雜反。彼意在狗，而説以馬。彼意大同，而説以小異。説之以雜反，則不入矣。以方入圓，理終不可。善喻者，以一言明數事。辭附於理，則言寡而事明。不善喻者，百言不明一意。辭遠乎理，雖汎濫多言，己不自明，況他人乎？百言不明一意，則不聽也。自意不明，誰聽之？是説之三失也。

善難者，務釋事本。每得理而止住。不善難者，舍本而理末。逐其言而接之。舍本而理末，則辭構矣。不尋其本理，而以煩辭相文。善攻彊者，下其盛鋭，對家彊梁，始氣必盛，故善攻彊者，避其初鼓也。扶其本指，以漸攻之。三鼓氣勝，衰則攻易。不善攻彊者，引其誤辭，以挫其鋭意。彊者意鋭，辭或暫誤，擊誤挫鋭，理之難也。挫其

❶「忘」，四庫本作「而」。

鋭意，則氣構矣。非徒群言交錯，遂至動其聲色。善躡失者，指其所跌。彼有跌失，暫指不逼。不善躡失者，因屈而抵其性。陵其屈跌，而抵挫之。因屈而抵其性，則怨構矣。非徒聲色而已，怨恨逆結於心。或常所思求，久乃得之。倉卒諭人，人不速知，則以爲難諭。己自久思，而不恕人。以爲難諭，則忿構矣。非徒怨恨，遂生忿争。夫盛難之時，其誤難迫。氣盛辭誤，且當避之。故善難者，徵之使還。氣折意還，自相應接。不善難者，淩而激之。雖欲顧藉，其勢無由。棄誤顧藉，不聽其言。其勢無由，則妄構矣。妄言非訾，縱横恣口。凡人心有所思，則耳且不能聽。思心一至，不聞雷霆。是故並思俱説，競相制止，欲人之聽己，止他人之言，欲使聽己。人亦以其方思之故，不了己意，則以爲不解。非不解也，當己出言，由彼方思，故人不解。人情莫不諱不解。謂其不解，則性諱怒。諱不解，則怒構矣。不顧道理是非，於其兇怒忿肆。凡此六構，變之所由興也。然雖有變構，猶有所得。造事立義，當須理定。故雖有變説小故，終於理定功立。若説而不難，各陳所見，則莫知所由矣。人人競説，若不難質，則不知何者可用也。

由此論之，談而定理者，眇矣。理多端，人情異。故發言盈庭，莫肯執其咎。必也聰能聽序，登高能賦，求物能名，❶如顔回聽哭，蒼舒量象。思能造端，子展謀侵晉，乃得諸侯之盟。明能見機，臾駢覩目動，即知秦師退。辭能辯意，伊藉答吴王：「一拜一起，未足爲勞。」捷能攝失，郭淮答魏帝曰：「自知必免防風之誅。」守能待攻，墨子謂楚人：「吾弟子已學之於宋。」❷攻能奪守，毛遂進曰：「今日從爲楚，不爲趙也。」楚王從而謝之。奪能易予。以子之

❶「求物能名」，四庫本作「作器能銘」。
❷「學」，四庫本作「待」，當從。

矛，易子之盾，❶則物主辭窮。兼此八者，然後乃能通於天下之理。通於天下之理，則能通人矣。不能兼有八美，適有一能，所謂偏材之人。則所達者偏，而所有異目矣。各以所通，而立其名。是故聰能聽序，謂之名物之材。思能造端，謂之構架之材。明能見機，謂之達識之材。辭能辯意，謂之贍給之材。捷能攝失，謂之權捷之材。守能待攻，謂之持論之材。攻能奪守，謂之推徹之材。奪能易予，謂之貿説之材。通材之人，既兼此八材，行之以道。與通人言，則同解而心喻。同即相是，是以心相喻。與衆人言，則察色而順性。下有盛色，避其所短。雖明包衆理，不以尚人。恒懷謙下，故處物上。聰叡資給，不以先人。常懷退後，故在物上。善言出己，理足則止。通理則止，不務煩辭。鄙誤在人，過而不迫。見人過跌，輒當歷避。寫人之所懷，扶人之所能。扶贊人之所能，則人人自任矣。不以事類，犯人之所婟。胡故反。與盲人言，不諱眇瞎之類。不以言例，及己之所長。己有武力，不與虓虎之倫。説直説變，無所畏惡。通材平釋，信而後諫。雖觸龍鱗，物無害者。采蟲聲之善音，不以聲醜，棄其善曲。贊愚人之偶得。不以人愚，廢其嘉言。奪與有宜，去就不留。方其盛氣，折謝不恡。不避鋭跌，不惜屈撓。方其勝難，勝而不矜。理自勝耳，何所矜也。心平志諭，無適無莫。付是非於道理，不貪勝以求名。❷期於得道而已矣。是可與論經世而理物也。曠然無懷，委之至當，是以世務自經，萬物自理。

人物志卷上

❶「易」，四庫本作「掩」。

❷「以」，四庫本作「於」。

人物志卷中

材能五　利害六
接識七　英雄八
八觀九

魏　散騎常侍　劉邵撰
涼　儒林祭酒　劉昞注

材能第五

材能大小，其準不同。量力而授，❶所任乃濟。

或曰：人材有能大而不能小，猶函牛之鼎不可以烹鷄。愚以爲此非名也。夫人材猶器，大小異。或者以大鼎不能烹鷄喻大材不能治小，失其名也。夫能之爲言，已定之稱。先有定質，而後能名生焉。豈有能大而不能小乎？凡所謂能大而不能小，其語出於性有寬急。寬者弘裕，急者急切。性有寬急，故宜有大小。寬弘宜治大，急切宜治小。寬弘之人，宜爲郡國，使下得施其功而總成其事。急切則煩碎，事不成。急小之人，宜理百里，使事辦於己。弘裕則網漏，庶事荒矣。然則郡之與縣，異體之大小者也。明能治大郡，則能治小郡，能治大縣，亦能治小縣。以實理寬急論辨之，則當言大小異宜，不當言能大不能小也。若能大而不能小，仲尼豈不爲季氏臣？若夫鷄之與牛，亦異體之小大也。鼎能烹牛，亦能烹鷄。銚能烹鷄，亦能烹犢。故鼎亦宜有大小。若以烹犢，則豈不能烹鷄乎？但有宜與不宜，豈有能與不能？

❶「授」，四庫本作「任」。

故能治大郡，則亦能治小郡矣。推此論之，人材各有所宜，非獨大小之謂也。文者理百官，武者治軍旅。

夫人材不同，能各有異。有自任之能，修己潔身，總御百官。有立法使人從之之能，法懸人懼，無敢犯也。有消息辨護之能，智意辨護，周旋得節。有德教師人之能，道術深明，動爲物教。有行事使人譴讓之能，云爲得理，義和於時。有司察糾摘之能，督察是非，無不區別。有權奇之能，務以奇計，成事立功。有威猛之能。猛毅昭著，振威敵國。

夫能出於材，材不同量。材能既殊，任政亦異。是故自任之能，清節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冢宰之任，爲國則矯直之政。其身正，故掌天官而總百揆。立法之能，治家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司寇之任，爲國則公正之政。法無私，故掌秋官而詰姦暴。計策之能，術家之材也。故在朝也，則三孤之任，爲國則變化之政。計慮明，故輔三槐而助論道。人事之能，智意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冢宰之佐，爲國則諧合之政。智意審，故佐天官而諧内外。行事之能，譴讓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司寇之任，爲國則督責之政。辨衆事，故佐秋官而督傲慢。權奇之能，伎倆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司空之任，爲國則藝事之政。伎能巧，故任冬官而成藝事。司察之能，臧否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師氏之佐，爲國則刻削之政。是非章，故佐師氏而察善否。威猛之能，豪傑之材也。故在朝也，則將帥之任，爲國則嚴厲之政。體果毅，故總六師而振威武。

凡偏材之人，皆一味之美。譬飴以甘爲名，酒以苦爲實。故長於辦一官，弓工揉材，而有餘力。而短於爲一國。兼掌陶冶，器不成矣。何者？夫一官之任，以一味協五味。鹽人調

鹽，醯人調醯，則五味成矣。譬梓里治材，土官治牆，則廈屋成。一國之政，以無味和五味。水以無味，故五味得其和。猶君體平淡，則百官施其用。又國有俗化，民有劇易，五方不同，風俗各異，土有剛柔，民有劇易。而人材不同，故政有得失。以簡治易則得，治煩則失。是以王化之政宜於統大，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以之治小，則迂。網疎而吞舟之姦漏。辨護之政宜於治煩，事皆辨護，煩亂乃理。以之治易，則無易。甚於督促，民不便也。策術之政，宜於治難，權略無方，解釋患難。以之治平，則無奇。術數煩衆，民不安矣。矯抗之政，宜於治侈，矯枉過正，以厲侈靡。以之治弊，則殘。俗弊治嚴，則民殘矣。諧和之政，宜於治新，國新禮殺，苟合而已。以之治舊，則虛。苟合之教，非禮實也。公刻之政，宜於糾姦，刻削不深，姦亂不止。以之治邊，則失衆。衆民憚法，易逃叛矣。威猛之政，宜於討亂，亂民桀逆，非威不服。以之治善，則暴。政猛民殘，濫良善矣。伎倆之政，宜於治富，以國彊民，以使富饒。❶ 以之治貧，則勞而下困。易貨改鑄，民失業矣。故量能授官，不可不審也。凡此之能，皆偏材之人也。故或能言而不能行，或能行而不能言。智勝則能言，材勝則能行。至於國體之人，能言能行，故爲衆材之雋也。

人君之能，異於此。平淡無爲，以任衆能。故臣以自任爲能，竭力致功，以取爵位。君以用人爲能。任賢使能，國家自理。臣以能言爲能，各言其能，而受其官。君以能聽爲能。聽言觀行，而授其官。臣以能行爲能，必行其所言。君以能賞罰爲能。必當其功過也。所能不同，君無爲而臣有事。故能君衆材也。若君以有爲代大匠斲，則衆能失巧，功不成矣。

❶「富饒」，原缺，據四庫本補。

利害第六

建法陳術，以利國家。及其弊也，害歸於己。

蓋人業之流，各有利害。流漸失源，故利害生。夫節清之業，著于儀容，發於德行，心清意正，則德容外著。未用而章，其道順而有化。德輝昭著，故不試而效。效理於人，故物無不化。故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進。理順則衆人樂進之。既達也，爲上下之所敬。德和理順，誰能慢之？其功足以激濁揚清，師範僚友。其爲業也，無弊而常顯，非徒不弊，存而有顯。故爲世之所貴。德信有常，人不能賤。

法家之業，本于制度，待乎成功而效。法以禁姦，姦止乃效。其道前苦而後治，嚴而爲衆。初布威嚴，是以勞苦；終以道化，是以民治。故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忌。姦黨樂亂，忌法者衆。已試也，爲上下之所憚。憲防肅然，內外振悚。其功足以立法成治。民不爲非，治道乃成。其弊也，爲群枉之所讐。法行寵貴，終受其害。其爲業也，有敝而不常用，明君乃能用之彊，明不繼世，故法不常用。故功大而不終。是以商君車裂，吳起支解。

術家之業，出於聰思，❶待於謀得而章。斷於未行，人無信者，功成事效，而後乃彰也。其道先微而後著，精而且玄。計謀微妙，其始至精，終始合符，是以道著。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不識。謀在功前，衆何由識。其用也，爲明主之所珍。暗主昧然，豈能貴之？其功足以運籌通變。變以求通，故能成其功。其退也，藏於隱微。計出微密，是以不露。其爲業也，奇而希用，主計神奇，用之者希也。故或沈微而不章。世希能用，道何由章？

❶「思」，四庫本作「明」。

智意之業，本于原度，其道順而不忤。將順時宜，何忤之有？故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容矣。庶事不逆，善者來親。已達也，爲寵愛之所嘉。與衆同和，内外美之。其功足以贊明計慮。媚順於時，言計是信也。其敝也，知進而不退，不見忌害，是以慕進也。或離正以自全。用心多媚，故違於正。其爲業也，諝而難持，韜情諝智，非雅正之倫也。故或先利而後害。知進忘退，取悔之道。

臧否之業，本乎是非，其道廉而且砭。清而混雜，砭去纖芥。故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識。清潔不污，在幽而明。已達也，爲衆人之所稱。業常明白，出則受譽。其功足以變察是非。理清道潔，是非不亂。其敝也，爲詆訶之所怨。詆訶之徒，不樂聞過。其爲業也，峭而不裕，峭察於物，何能寬裕？故或先得而後離衆。清亮爲時所稱，理峭爲衆所憚。

伎倆之業，本于事能，其道辨而且速。伎計如神，是以速辨。其未達也，爲衆人之所異。伎能出衆，故雖微而顯。已達也，爲官司之所任。遂事成功，政之所務。其功足以理煩糾邪。釋煩理邪，亦須伎倆。其敝也，民勞而下困。上不端而下困。其爲業也，細而不泰，故爲治之末也。道不平弘，其能太乎？

接識第七

推己接物，俱識同體。兼能之士，乃達群材。

夫人初甚難知，貌厚情深，難得知也。而士無衆寡皆自以爲知人。故以己觀人，則以爲可知也。己尚清節，則凡清節者皆己之所知。觀人之察人，則以爲不識也。夫何哉？由己之所尚在於清節，人之所好在於利欲，曲直不同於他，便謂人不識物也。是故能識同體之善，性長思謀，則善策略之士。而或失異量之美。遵法者雖美，

乃思謀之所不取。何以論其然？夫清節之人以正直爲度，故其歷衆材也，能識性行之常，度在正直，故悦有恒之人。而或疑法術之詭。謂守正足以致治，何以法術爲也。法制之人以分數爲度，故能識較方直之量，度在法分，故悦方直之人。而不貴變化之術。謂法分足以濟業，何以術謀爲也。術謀之人以思謨爲度，故能成策略之奇，度在思謀，故貴策略之人。而不識遵法之良。謂思謨足以化民，何以法制爲也。器能之人以辨護爲度，故能識方略之規，度在辨護，故悦方計之人。而不知制度之原。謂方計足以立功，何以制度爲也。智意之人以原意爲度，故能識韜譎之權，度在原意，故悦韜譎之人。而不貴法教之常。謂原意足以爲正，何以法理爲也。伎倆之人以邀功爲度，故能識進趣之功，度在邀功，故悦功能之人。而不通道德之化。謂伎能足以成事，何以道德爲也。臧否之人以伺察爲度，故能識訶砭之明，度在伺察，故悦譴訶之人。而不暢倜儻之異。謂譴訶乃成教，何以寬弘爲也。言語之人以辨析爲度，故能識捷給之惠，度在剖析，故悦敏給之人。而不知含章之美。謂辨論事乃理，何以含章爲也。

是以互相非駁，莫肯相是。人皆自以爲是，誰肯道人之是。取同體也，則接論而相得。性能苟同，則雖胡越，接響而情通。取異體也，雖歷久而不知。性能苟異，則雖比肩，歷年而逾踈矣。凡此之類，皆謂一流之材也。故同體則親，異體則踈。若二至已上，亦隨其所兼，以及異數。法家兼術，故能以術輔法。故一流之人，能識一流之善。以法治者，所以舉不過法。二流之人，能識二流之美。體法術者，法術兼行。盡有諸流，則亦能兼達衆材。體通八流，則八材當位，物無不理。故兼材之人，與國體同。謂八材之人，始進陳言；冢宰之官，察其所以。

欲觀其一隅，則終朝足以識之。將究其詳，則三日而後足。何謂三日而後足？夫國體之人，兼有三材，故談不三日不足以盡之。一以論道德，二以論法制，三以論策術，然後乃能竭其所長，而舉之不疑。在上者兼明八材，然後乃能盡其所進，用而無疑矣。

然則何以知其兼偏而與之言乎？察言之時，何以識其偏材？何以識其兼材也？其爲人也，務以流數杼人之所長而爲之名目，如是兼也。每因事類，杼盡人之所能，爲之名目，言不容口。如陳以美，欲人稱之，己之有善，因事自説，又欲令人言常稱己。不欲知人之所有，如是者偏也。人之有善，耳不樂聞，人稱之，口不和也。不欲知人，則言無不疑。聞法則疑其刻削，聞術則疑其詭詐。是故以深説淺，益深益異。淺者意近，故聞深理而心逾衒。是以商君説帝王之道不入，則以彊兵之義示之。異則相返，反則相非。聞深則心衒，焉得而相是？是以李兑塞耳而不聽蘇秦之説。❶是故多陳處直，則以爲見美。以其多方，疑似見美也。靜聽不言，則以爲虚空。待時來語，疑其無實。抗爲高談，則爲不遜。辭護理高，疑其凌己。遜讓不盡，則以爲淺陋。卑言寡氣，疑其淺薄。言稱一善，則以爲不博。未敢多陳，疑其陋狹。歷發衆奇，則以爲多端。偏舉事類，則欲以釋之，復以爲多端。先意而言，則以爲分美。言合其意，疑分己美。因失難之，則以爲不喻。欲補其失，反不喻也。説以對反，則以爲較己。欲反其事而明言，乃疑其較也。博以異雜，則以爲無要。控盡所懷，謂之無要。論以同體，然後乃悦。弟兄忿肆，爲陳管、蔡之事，則欣暢而和悦。於是乎有親愛之情，稱舉之譽，苟言之同，非徒親愛而已，乃至譽而舉之。此偏材之常失。意常婣護，

❶「耳」，原空一字，據嘉靖本及四庫本補。

欲人同己，己不必得，何由暫得。

英雄第八

自非平淡，能各有名。英爲文昌，雄爲武稱。

夫草之精秀者爲英，獸之特群者爲雄。物尚有之，况於人乎？故人之文武茂異，取名於此。文以英爲名，武以雄爲號。是故聰明秀出謂之英，膽力過人謂之雄，此其大體之別名也。若校其分數，則牙則須，英得雄分，然後成章。雄得英分，然後成剛。各以二分，取彼一分，然後乃成。膽者雄之分，智者英之分。英有聰明，須膽而後成；雄有膽力，須知而後立。

何以論其然？夫聰明者，英之分也，不得雄之膽，則說不行。智而無膽，不能正言。膽力者，雄之分也，不得英之智，則事不立。勇而無謀，不能立事。是故英以其聰謀始，以其明見機，智以謀事之始，明以見事之機。待雄之膽行之。不決則不能行。雄以其力服衆，以其勇排難，非力衆不服，非勇難不排。待英之智成之。智以制宜，巧乃可成。然後乃能各濟其所長也。譬金待水而成利功，物得水然後成養功。若聰能謀始而明不見機，乃可以坐論而不可以處事。智能坐論，而明不見機，何事務之能處？聰能謀始，明能見機，而勇不能行，可以循常，而不可以慮變。明能循常，勇不能行，何應變之能爲？若力能過人而勇不能行，可以爲力人，未可以爲先登。力雖絶群，膽雄不決，何先鋒之能爲？力能過人，勇能行之，而智不能斷事，可以爲先登，未足以爲將帥。力能先登，臨事無謀，何將帥之能爲？必聰能謀始，明能見機，膽能決之，然後可以爲英，張良是也。氣力過人，勇能行之，智足斷事，乃可以爲雄，韓信是也。體分不同，以多爲目，故英雄異名。張良英智多，韓信雄膽勝。然皆偏

至之材，人臣之任也。故英可以爲相，制勝于近。雄可以爲將。揚威于遠。若一人之身，兼有英雄，則能長世，高祖、項羽是也。然英之分以多於雄，而英不可以少也。英以致智，智能役雄，何可少也？英分少，則智者去之。故項羽氣力蓋世，明能合變，膽烈無前，濟江焚糧。而不能聽采奇異，有一范增不用，是以陳平之徒皆亡歸。高祖英分多，故群雄服之，英材歸之，兩得其用。雄既服矣，英又歸之。故能吞秦破楚，宅有天下。然則英雄多少，能自勝之數也。勝在於身，則能勝物。徒英而不雄，則雄材不服也。內無主於中，外物何由入？徒雄而不英，則智者不歸往也。無名以接之，智者何由往？故雄能得雄，不能得英。兕虎自成群也。英能得英，不能得雄。鸞鳳自相親也。故一人之身，兼有英雄，乃能役英與雄。能役英與雄，故能成大業也。武以服之，文以綏之，則業隆當年，福流後世。

八觀第九

群材異品，志各異歸。觀其通否，所格者八。

八觀者：一曰觀其奪救，以明間雜。或慈欲濟恤而悋奪某人，❶或救濟廣厚而乞醯爲惠。二曰觀其感變，以審常度。觀其愠怍，則常度可審。三曰觀其志質，以知其名。徵質相應，覩色知名。四曰觀其所由，以辨依似。依訐似直，倉卒難明。察其所安，昭然可辨。五曰觀其愛敬，以知通塞。純愛則物親而情通，純敬則理踈而情塞。六曰觀其情機，以辨恕惑。得其所欲則恕，違其所欲則惑。七曰觀其所短，以知所長。訐刺雖短，而長於爲直。八曰觀其聰明，以知所達。雖體衆材，而材不聰明，事事蔽塞，其何能達。

❶「某」，四庫本作「其」。

何謂觀其奪救，以明間雜？夫質，有至、有違。剛質無欲，所以爲至。貪情或勝，所以爲違。若至勝違，則惡情奪正，若然而不然。以欲勝剛，以此似剛而不剛。故仁出於慈，有慈而不仁者。仁必有恤，有仁而不恤者。厲必有剛，有厲而不剛者。若夫見可憐則流涕，慈心發於中。將分與則悋嗇，是慈而不仁者。爲仁者必濟恤。覩危急則惻隱，仁情動於內。將赴救則畏患，是仁而不恤者。爲恤者必赴危。處虚義則色厲，精厲見於貌。顧利慾則內荏，是厲而不剛者。爲剛者必無慾。然則慈而不仁者，則悋奪之也。愛財傷於慈。仁而不恤者，則懼奪之也。恇怯損於仁。厲而不剛者，則慾奪之也。利慾害於剛。故曰慈不能勝悋，無必其能仁也。愛則不施，何於仁之爲能？❶仁不能勝懼，無必其能恤也。畏懦不果，何恤之能行？厲不能勝慾，無必其能剛也。情存利慾，何剛之能成？是故不仁之質勝，則伎力爲害器。仁質既弱而有伎力，此害己之器也。貪悖之性勝，則彊猛爲禍梯。廉質既負而性強猛，此禍己之梯也。亦有善情救惡，不至爲害。惡物宜翦而除，純善之人憐而救之，此稠厚之人，非大害也。愛惠分篤，雖傲狎不離。平生結交，情厚分深，雖原壤夷俟而不相棄，無大過也。助善著明，雖疾惡無害也。如殺無道以就有道，疾惡雖甚，無大非也。救濟過厚，雖取人不貪也。取人之物以有救濟，雖譏在乞醯，非大貪也。是故觀其奪救，而明間雜之情，可得知也。或畏悋奪慈仁，或救過濟其分，而平淡之主順而恕。

何謂觀其感變，以審常度？夫人厚貌深情，將欲求之，必觀其辭旨，察其應

❶ 「愛則不施何於仁之爲能」，四庫本作「愛而不施予何仁之能爲」。

贊。視發言之旨趣，觀應和之當否。夫觀其辭旨，猶聽音之善醜。音唱而善醜別。察其應贊，猶視智之能否也。聲和而能否別。故觀辭察應，足以互相別識。彼唱此和，是非相舉。然則論顯揚正，白也。辭顯唱正，是曰明白。不善言應，玄也。默而識之，是曰玄也。經緯玄白，通也。明辨是非，可謂通理。移易無正，雜也。理不一據，言意渾雜。先識未然，聖也。追思玄事，叡也。見事過人，明也。以明爲晦，智也。心雖明之，常若不足。微忽必識，妙也。理雖至微，而能察之。美妙不昧，疏也。心致昭然，是曰疏朗。測之益深，實也。心有實智，探之愈精，猶泉滋中出，測之益深也。假合炫燿，虛也。道聽塗說，久而無實，猶池水無源，洩而虛竭。自見其美，不足也。智不贍足，恐人不知以自伐。不伐其能，有餘也。不畏不知。故曰凡事不度，必有其故。色貌失實，必有憂喜之故。憂患之色，乏而且荒。憂患在心，故形色荒。疾疢之色，亂而垢雜。黄黑色雜，理多塵垢。喜色愉然以懌，愠色厲然以揚。妬惑之色，冒昧無常。粗白粗赤，憤憤在面。及其動作，蓋並言辭。色既發揚，言亦從之。是故其言甚懌，而精色不從者，中有違也。心恨而言强和，色貌終不相從。其言有違，而精色可信者，辭不敏也。言不自盡，故辭雖違而色貌可信。言未發而怒色先見者，意憤溢也。憤怒填胸者，未言而色貌已作。言將發而怒氣送之者，彊所不然也。欲强行不然之事，故怒氣助言。凡此之類，徵見於外，不可奄違。心懽而怒容，意恨而和貌。雖欲違之，精色不從。心動貌從。感愕以明，雖變可知。情雖在内，感愕發外，千形萬貌，粗可知矣。是故觀其感變，而常度之情可知。觀人辭色而知其心，物有常度，然後審矣。

何謂觀其至質，以知其名？凡偏材

之性，二至以上，則至質相發，而令名生矣。二至，質氣之謂也。質直氣清，則善名生矣。是故骨直氣清，則休名生焉。骨氣相應，名是以美。氣清力勁，則烈名生焉。氣既清矣，力勁則烈。勁智精理，則能名生焉。智既勁矣，精理則能稱。智直彊愨，❶則任名生焉。直而又美，是以見任。集于端質，則令德濟焉。質徵端和，善德乃成。加之學，則文理灼焉。圭玉有質，瑩則成文。是故觀其所至之多少，而異名之所生可知也。尋其質氣，覽其清濁，雖有多少之異，異狀之名，斷可知之。

何謂觀其所由，以辨依似？夫純訐性違，不能公正。質氣俱訐，何正之有？依訐似直，以訐訐善。以直之訐，計及良善。純宕似流，不能通道。質氣俱宕，何道能通？依宕似通，行傲過節。似通之宕，容傲無節。故曰直者亦訐，訐者亦訐，其訐則同，其所以爲訐則異。直人之訐，訐惡憚非；純訐爲訐，訐善刺是。通者亦宕，宕者亦宕，其宕則同，其所以爲宕則異。通人之宕，簡而達道。純宕，傲僻以自恣。然則何以別之？直而能溫者，德也。溫和爲直，所以爲德。直而好訐者，偏也。性直過訐，所以爲偏。訐而不直者，依也。純訐似直，所以爲依。道而能節者，通也。以道自節，所以爲通。通而時過者，偏也。性通時過，所以爲偏。宕而不節者，依也。純宕自通，所以爲依。偏之與依，志同質違，所謂似是而非也。質同通直，或偏或依。是故輕諾似烈而寡信，不量己力，輕許死人，臨難畏怯，不能殉命。多易似能而無效，不顧材能，日謂能辨，❷受事猖獗，作無效驗。進鋭似精而去速，精躁之人，不能久任。訶者似察而事

❶「直」，四庫本作「理」。

❷「日」，四庫本作「自」，當從。

煩，譴訶之人，每多煩亂。詽施似惠而無成，當時似給，終無所成。面從似忠而退違，阿順目前，却則自是。此似是而非者也。紫色亂朱，聖人惡之。亦有似非而是者：事同於非，其功實則是。大權似姦而有功，伊去太甲，以成其功。大智似愚而內明，終日不違，內實分別。博愛似虛而實厚，泛愛無私，似虛而實。正言似訐而情忠。譬帝桀紂，至誠忠愛。夫察似明非，御情之反，欲察似類審，則是非御，取人情反覆明之。有似理訟，其實難別也。故聖人參訊廣訪，與衆共之。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得其實？若其實可得，何憂乎驩兜？何遷乎有苗？是以昧旦晨興，揚明仄陋，語之三槐，詢之九棘。故聽言信貌，或失其真。言訥貌惡，仲尼失之子羽。詭情御反，或失其賢。疑非人情，公孫失之卜式。賢否之察，實在所依。雖其難知，即當尋其所依而察之。是故觀其所依，而似類之質可知也。雖其不盡得其實，然察其所依似，則其體氣粗可幾矣。❶

何謂觀其愛敬，以知通塞？蓋人道之極，莫過愛敬。愛生於父子，敬立於君臣。是故《孝經》以愛爲至德，起父子之親，故爲至德。以敬爲要道。終君臣之義，故爲道之要。《易》以感爲德，氣通生物，人得之以利養。以謙爲道。尊卑殊別，道之次序。《老子》以無爲德，施化無方，德之則也。以虛爲道。寂寞無爲，道之倫也。禮以敬爲本，禮由陰作，肅然清浄。樂以愛爲主。樂由陽來，歡然親愛。然則人情之質，有愛敬之誠，方在哺乳，愛敬生矣。則與道德同體，動獲人心，而道無不通也。體道脩德，故物順理通。然愛不可少於敬。少於敬，則廉節者歸之，廉人好敬，是以歸之。而衆人不與。衆人樂愛，愛少，是以不與。愛多於敬，則雖廉節者不

❶「則」，原作「身」，嘉靖本作「尋」，據四庫本改。

悦，而愛接者死之。廉人寡，常人衆，衆人樂愛致其死，則事成業濟。是故愛之爲道，不可少矣。何則？敬之爲道也，嚴而相離，其勢難久。動必肅容，過之不久，逆旅之人，不及温和而歸也。愛之爲道也，情親意厚，深而感物。煦渝篤密，感物深感，❶是以翳桑之人，倒戈報德。是故觀其愛敬之誠，而通塞之理可得而知也。篤於慈愛，則温和而上下之情通。務在禮敬，則嚴肅而外内之情塞。然必愛敬相須，不可一時而無。然行其二義者，常當務令愛多敬少，然後肅穆之風可得希矣。

何謂觀其情機，以辨恕惑？夫人之情有六機：杼其所欲則喜，爲有力者譽烏獲，其心莫不忻焉。不杼其所能則怨，爲辨給者稱三緘，其心莫不忿然。以自伐歷之則惡，抗己所能，以歷衆人，衆人所惡。以謙損下之則悦，卑損下人，人皆喜悦。犯其所乏則婟，人皆悦己所長，惡己所短，故稱其所短，則婟戾忿肆。以惡犯婟則妒，自伐其能，人所惡也。稱人之短，人所婟也。今伐其所能，犯人所婟，則妒害生也。此人性之六機也。夫人情莫不欲遂其志，志之所欲，欲遂已成。故烈士樂奮力之功，遭難而力士奮。善士樂督政之訓，政脩而善士用。能士樂治亂之事，治亂而求賢能。術士樂計策之謀，廣筭而求其策。辨士樂陵訊之辭，賓贊而求辨給。貪者樂貨財之積，貨財積，則貪者容其求。幸者樂權勢之尤。權勢之尤，則幸者竊其柄。苟贊其志，則莫不欣然，是所謂杼其所欲則喜也。所欲之心杼盡，復何怨乎？若不杼其所能，則不獲其志。不獲其志，則戚。憂己才之不展。是故功力不建，則烈士奮。奮，憤不能盡其材也。德行不訓，則正人哀哀。❷哀不得行其化。政亂不治，則能者歎

❶「深感」，四庫本作「甚深」。

❷「哀哀」，四庫本不重。

歎。❶歎不得用其能。敵能未弭，❷則術人思思。❸思不得運其奇。貨財不積，則貪者憂憂。❹憂無所收其利。權勢不尤，則幸者悲。所能悲不得弄其權。是所謂不杼其能則怨也。不杼，其能悅乎？❺人情莫不欲處前，故惡人之自伐。皆欲居物先，故惡人之自伐也。自伐，皆欲勝之類也。是故自伐其善，則莫不惡也。惡其有勝己之心。是所謂自伐歷之則惡也。是以達者終不自伐。人情皆欲求勝，故悅人之謙。謙所以下之，下有推與之意。是故人無賢愚，接之以謙，則無不色懌。不問能否，皆欲勝人。是所謂以謙下之則悅也。是以君子終日謙謙。人情皆欲掩其所短，見其所長。稱其所長則悅，稱其所短則慍。是故人駁其所短，似若物冒之。情之憒悶，有若覆冒。是所謂駁其所乏則婟也。覆冒純塞，其心婟戾。人情陵上者也。見人勝己，皆欲陵之。陵犯其所惡，雖見憎，未害也。雖惡我自伐，未甚疾害也。若以長駁短，是所謂以惡犯婟，則妬惡生矣。以己之長駁人之短，而取其害，是以達者不爲之也。凡此六機，其歸皆欲處上。物之自大，人人皆爾。是以君子接物，犯而不校。知物情好勝，雖或以小犯己，終不校拒也。不校，則無不敬下，所以避其害也。務行謙敬，誰害之哉？小人則不然。既不見機，不達妬害之機。而欲人之順己，謂欲人無違己。以佯愛敬爲見異，孔光逡巡，董賢欣喜。以偶邀會爲輕，謂非本心，忿其輕己。苟犯其機，則深以爲怨。小人易悅而難事。是故觀其情機，而賢鄙之志可得而知也。賢明

❶「歎歎」，四庫本不重。

❷「能未」，四庫本作「未能」。

❸「思思」，四庫本不重。

❹「憂憂」，四庫本不重。

❺「所能不杼其能悅乎」，原作「所怨不杼其能悅也」，據文意及四庫本改。

志在退下，鄙劣志在陵上。是以平淡之主，御之以正，訓貪者之所憂，戒幸者之所悲，然後物不自伐，下不陵上，賢否當位，治道有序。

何謂觀其所短，以知所長？夫偏材之人，皆有所短。智不能周也。故直之失也訐，刺訐傷於義，故其父攘羊，其子證之。剛之失也厲，剛切傷於理，故諫君不從，承之以劍。和之失也懦，懦弱不及道，故宮之奇爲人撓，❶不能强諫。介之失也拘。拘愚不達事，尾生守信，死於橋下。夫直者不訐，無以成其直。既悦其直，不可非其訐。用人之直，恕其訐也。訐也者，直之徵也。非訐不能爲直。剛者不厲，無以濟其剛。既悦其剛，不可非其厲。用人之剛，恕其厲也。厲也者，剛之徵也。非厲不能爲剛。和者不懦，無以保其和。既悦其和，不可非其懦。用人之和，恕其懦也。懦也者，和之徵也。非懦不能爲和。介者不拘，無以守其介。既悦其介，不可非其拘。用人之介，恕其拘也。拘也者，介之徵也。非拘不能爲介。然有短者，未必能長也。純訐之人，未能正直。有長者，必以短爲徵。純和之人，徵必懦弱。是故觀其徵之所短，而其材之所長可知也。欲用其剛，必采之於厲。

何謂觀其聰明，以知所達？夫仁者德之基也，載德而行。義者德之節也，制德之所宜也。禮者德之文也，禮，德之文理也。信者德之固也，固，德之所執也。智者德之帥也。非智不成德。夫智出於明，明達乃成智。明之於人，猶晝之待白日，夜之待燭火。火日所以照晝夜，智達所以明物理。其明益盛者，所見及遠。火日愈明，所照愈遠。智達彌明，理通彌深。及遠之明難，聖人猶有不及。是故守業勤學，未必及

❶「撓」，四庫本作「懦」。

材。生知者上，學能者次。材藝精巧，未必及理。因習成巧，淺於至理。理義辨給，未必及智。理成事業，昧于玄智。智能經事，未必及道。役智經務，去道遠矣。道思玄遠，然後乃周。道無不載，故無不周。是謂學不及材，材不及理，理不及智，智不及道。道智玄微，故四變而後及。道也者，回復變通。理不繫一，故變通之。是故別而論之，各自獨行，則仁爲勝。仁者濟物之資，明者見理而已。合而俱用，則明爲將。仁者待明，其功乃成。故以明將仁，則無不懷。威以使之，仁以恤之。以明將義，則無不勝。示以斷割之宜。以明將理，則無不通。理若明練，萬事乃達。然則苟無聰明，無以能遂。暗者昧時，何能成務成遂。故好聲而實不克則恢，❶恢迂遠於實。好辯而理不至則煩，辭煩而無正理。好法而思不深則刻，刻過於理。好術而計不足則僞。詭誣詐也。是故鈞材而好學，明者爲師。比力而争，智者爲雄。等德而齊，達者稱聖。聖之爲稱，明智之極明也。❷是以動而爲天下法，言而爲萬世範，居上位而不亢，任下位而不悶。是以觀其聰明，而所達之材可知也。

人物志卷中

❶「克」，四庫本作「充」。

❷「明」，四庫本作「名」。

人物志卷下

魏　散騎常侍　劉邵撰
涼　儒林祭酒　劉昞注

七繆十　效難十一
釋爭十二

七繆第十

人物之理，妙而難明，以情鑒察，繆猶有七。

七繆：一曰察譽有偏頗之繆，徵質不明，故聽有偏頗也。二曰接物有愛惡之惑，或情同忘其惡，或意異違其善也。三曰度心有小大之誤，或小知而大無成，或小暗而大無明。四曰品質有早晚之疑，有早智而速成者，有晚智而晚成者。五曰變類有同體之嫌，材同勢均則相競，材同勢傾則相敬。六曰論材有申壓之詭，藉富貴則惠施而名申，處貧賤則乞求而名壓。七曰觀奇有二尤之失。妙尤含藏，直尤虛瑰，故察難中也。

夫采訪之要，不在多少。事無巨細，要在得正。然徵質不明者，信耳而不敢信目。目不能察，而信於耳。故人以爲是，則心隨而明之。人以爲非，則意轉而化之。信人毀譽，故向之所是，化而爲非。雖無所嫌，意若不疑。信毀譽者，心雖無嫌，意固疑矣。且人察物，亦自有誤。愛憎兼之，其情萬原。明既不察，加之愛惡是非，是疑豈可勝計。不暢其本，胡可必信。去愛憎之情，則實理得矣。是故知人者以目正耳，不知人者以耳敗目。親雖聽人言，常正之以目。見其誠，猶信毀而棄之。故州閭之士，皆譽皆毀，未可爲正也。或衆附阿黨，或獨立不群。交

遊之人，譽不三周，未必信是也。交結致譽，不三周，色貌取人，而行違之。夫實厚之士，交遊之間，必每所在肩稱。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上等援之，下等推之，蠻貊推之，况州里乎？苟不能周，必有咎毁。行不篤敬者，或諂諛得上而失於下，或阿黨得下而失於上。故偏上失下，則其終有毁。非之者多，故不能終。偏下失上，則其進不傑。衆雖推之，上不信異。故誠能三周，則爲國所利，此正直之交也。由其正直，故名有利。故皆合而是，亦有違比，或違正阿黨，故合而是之。皆合而非，或在其中。或特立不群，故合而非之。若有奇異之材，則非衆所見。奇逸絶衆，衆何由識？而耳所聽采，以多爲信。不能審查其材，但信衆人言也。是繆於察譽者也。信言察物，必多繆失。是以聖人如有所譽，必有所試。

夫愛善疾惡，人情所常。不問賢愚，情皆同之也。苟不明質，或疏善、善非。非者見善，善者見疏，豈故然哉？由意不明。何以論之？夫善非者，雖非猶有所是。既有百非，必有一是。以其所是，順己所長，惡人一是，與己所長同也。則不自覺情通意親，忽忘其惡。以與己同，忘其百非，謂矯駕爲至孝，殘桃爲至忠。善人雖善，猶有所乏。雖有百善，或有一短。以其所乏，不明己長。善人一短，與己所長異也。以其所長，輕己所短，則不自知志乖氣違，忽忘其善。以與己異，百善皆棄，謂曲杖爲匕首，葬棺爲反具耶！是惑於愛惡者也。徵質暗昧者，其於接物，常以愛惡惑異其正。

夫精欲深微，質欲懿重，志欲弘大，心欲嗛小。精微，所以入神妙也。麄則失神。懿重，所以崇德宇也。躁則失身。志大，所以戡物任也。小則不勝。心小，所以慎咎悔也。大則驕陵。故《詩》詠文王「小心翼翼」，「不大

聲以色」，小心也。言不貪求大名，聲見於顏色。「王赫斯怒」，「以對于天下」，志大也。故能誅紂，定天下以致太平。由此論之，心小志大者，聖賢之倫也。心小，故以服事殷。志大，故三分天下有其二。心大志大者，豪傑之雋也。志大而心又大，故名豪雋。心大志小者，傲蕩之類也。志小而心闊遠，故爲傲蕩之流也。心小志小者，拘懦之人也。心近志短，豈能弘大。衆人之察，或陋其心小，見沛公燒絶棧道，謂其不能定天下。或壯其志大，見項羽號稱强楚，便謂足以匡諸侯。是誤於小大者也。由智不能察其度，心常誤於小大。

夫人材不同，成有早晚。有早智而速成者，質清氣朗，生則秀異，故童烏蒼舒，總角曜奇也。有晚智而晚成者，質重氣遲，則久乃成器，故公孫含道，❶老而後章。有少無智而終無所成者，質濁氣暗，終老無成，故原壤年老，聖人叩脛而不能化。有少有令材遂爲雋器者。幼而通理，長則愈明，故常材發奇於應賓，效德於公相。四者之理，不可不察。當察其早晚，隨時而用之。夫幼智之人，材智精達，然其在童髦皆有端緒。仲尼戲言俎豆，❷鄧艾指圖軍旅。故文本辭繁，初辭繁者，長必文麗。辯始給口，幼給口者，長必辯論也。仁出慈恤，幼慈恤者，長必矜人。施發過與，幼過與者，長必好施。慎生畏懼，幼多畏者，長必謹慎。廉起不取。幼不妄取，長必清廉。早智者淺惠而見速，見小事則達其形容。晚成者奇識而舒遲，智雖舒緩，能識其妙。終暗者並困於不足，事務難易，意皆昧然。遂務者周達而有餘。事無大小，皆能極之。而衆人之察，不慮其變，常以一概，責於終始。是疑於早晚者也。或以早成而疑晚

❶「含」，四庫本作「弘」。
❷「言」，四庫本作「陳」，當是。

智，或以晚智而疑早成，故於品質，常有妙失也。❶

夫人情莫不趣名利，避損害。名利之路，在於是得。是得在己，名利與之。損害之源，在於非失。非失在己，損害攻之。故人無賢愚，皆欲使是得在己。賢者尚然，况愚者乎？能明己是，莫過同體。體同於我，則能明己。是以偏材之人，交遊進趨之類，皆親愛同體而譽之，同體能明己，是以親而譽之。憎惡對反而毀之。與己體反，是以惡而疏之。序異雜而不尚也。不與己同，不與己異，則雖不憎，亦不尚之。推而論之，無他故焉。夫譽同體，毀對反，所以證彼非而著己是也。由與己同體，故證彼非而著己是也。至于異雜之人，於彼無益，於己無害，則序而不尚。不以彼爲是，不以己爲非，都無損益，何所尚之。是故同體之人常患於過譽，譽俱爲力人，則力小者慕大，力大者提小，故其相譽，常失其實也。及其名敵，則鮮能相下。若俱能負鼎，則争勝之心生，故不能相下。是故直者性奮，好人行直於人，見人正直，則心好之。而不能受人之訐。刺己之非，則訐而不受。盡者情露，好人行盡於人，見人穎露，則心好之。而不能納人之徑。説己徑盡，則違之不納。務名者樂人之進趨過人，見人乘人，則悦其進趨。而不能出陵己之後。人陵於己，則忿而不服。是故性同而材傾，則相援而相賴也。並有旅力，則大能奬小。性同而勢均，則相競而相害也。恐彼勝己，則妬善之心生。此又同體之變也。故或助直而毀直，人直過於己直，則非毀之心生。或與明而毀明。人明過於己明，則妬害之心動。而衆人之察不辨其律理，是嫌於體同也。體同尚然，况異體乎？

夫人所處異勢，勢有申壓。富貴遂達，勢之申也。身處富貴，物不能屈，是以佩六國之

❶「妙」，四庫本作「所」。

印，父母迎於百里之外。貧賤窮匱，勢之壓也。身在貧賤，志何申展？是以黑貂之裘弊，妻嫂墮于閨門之内。❶上材之人，能行人所不能行。凡云爲動静，固非衆人之所及。是故達有勞謙之稱，窮有著明之節。材出于衆，其進則裒多益寡。勞謙濟世，退則履道坦坦，幽人貞吉。中材之人，則隨世損益。守常之智，申壓在時，故勢來則益，勢去則損。是故藉富貴則貨財充於内，施惠周於外。貲財有餘，恣意周濟。見贍者，求可稱而譽之。感其恩紀，匡救其惡，是以朱建受金，而爲食其畫計。見援者，闡小美而大之。感其引援，將順其美，是以曹丘見接，爲季布揚名。雖無異材，猶行成而名立。夫富與貴，可不欣哉？乃至無善而行成，無智而名立。是以富貴妻嫂恭，況他人乎？處貧賤，則欲施而無財，欲援而無勢。有慈心而無以拯，識奇材而不能援。親戚不能恤，朋友不見濟。内無蔬食之饋，外無緼袍之贈。分義不復立，恩愛浸以離。意氣皆空薄，分意何由立？怨望者並至，歸非者日多。❷非徒薄己，遂生怨謗之言。雖無罪尤，猶無故而廢也。夫貧與賤，可不懾哉！乃至無由而生謗，無罪而見廢。是故貧賤妻子慢，況他人乎？故世有侈儉，名由進退。行雖在我，而名稱在世，是以良農能稼，未必能穡。天下皆富，則清貧者雖苦，必無委頓之憂。家給人足，路人皆饋之。且有辭施之高，以獲榮名之利。得辭施之高名，受餘光之善利。皆貧，則求假無所告，家貧户乏，粟成珠玉。而有窮乏之患，且生鄙吝之訟。乞假無遺，與嫂叔争糟糠。是故鈞材而進，有與之者，則體益而茂遂。己既自足，復須給賜，則名美行成，所爲遂達。私理卑抑，有累之者，己既不足，親戚並困。則微降而稍退。上

❶「墮」，四庫本作「慢」。
❷「非」，四庫本作「罪」。

等不援，下等不推。而衆人之觀，不理其本，各指其所在，謂申達者爲材能，壓屈者爲愚短。❶是疑於申壓者也。材智雖鈞，貴賤殊塗，申壓之變，在乎貧富。

夫清雅之美，著乎形質，察之寡失。形色外著，故可得而察之。失繆之由，恒在二尤。二尤之生，與物異列。是故非常，人之所見。故尤妙之人，含精於内，外無飾姿。譬金冰内明而不外朗，❷故馮唐白首，屈於郎署。尤虛之人，碩言瑰姿，内實乖反。猶燭火外照，灰燼内暗，故主父偃辭麗，一歲四遷。而人之求奇，不可以精微測其玄機，明異希。其尤奇異，非精不察。或以貌少爲不足，覩鬷蔑貌惡，便疑其淺陋。或以瑰姿爲巨偉，見江充貌麗，便謂其巨偉。或以直露爲虛華，以其款盡，疑無厚實。或以巧飭爲真實。巧言如流，悅而覩之。是以早拔多誤，不如順次。或以甘羅爲早成，而用之於早歲，或誤復欲順次也。❸夫順次，常度也。苟不察其實，亦焉往而不失？徵質不明，不能識奇，故使順次，亦不能得。故遺賢而賢有濟，則恨在不早拔。故鄭伯謝之於燭武。拔奇而奇有敗，則患在不素別。故光武悔之於朱浮。任意而獨繆，則悔在不廣問。秦穆不從蹇叔，雖追誓而無及。廣問而誤己，則怨己不自信。隗囂心存於漢，而爲王元所誤。是以驥子發足，衆士乃誤。韓信立功，淮陰乃震。夫豈惡奇而好疑哉？乃尤物不世見，而奇逸美異也。故非常人之所識也。是以張良體弱而精彊，爲衆智之雋也。不以質弱而傷於智。荆叔色平而神勇，爲衆勇之傑也。不以色和而傷於勇。然則雋傑者，衆人之尤也。奇逸過於衆人，故衆人不能及。聖人

❶「壓屈」，四庫本作「屈壓」。

❷「冰」，四庫本作「水」。

❸「誤」，原作「訣」，據四庫本改。

者，衆尤之尤也。通達過於衆奇，故衆奇不能逮。其尤彌出者，其道彌遠。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故一國之儁，於州爲輩，未得爲第也。郡國之所儁異，比於州郡，未及其第目。一州之第，於天下爲椳。州郡之所第目，以比天下之儁，椳而不可及。椳，一回反，樞也。天下之椳，世有優劣。英人不世繼，是以伊、召、管、齊，❶應運乃出。是故衆人之所貴，各貴其出己之尤，智材勝己，則以爲貴。而不貴尤之所尤。尤之尤者，非衆人之所識。是故衆人之明，能知輩士之數，衆人明者，粗知郡國出輩之士而已。而不能知第目之度。乃未識郡國品第之儁。輩士之明，能知第目之度，出輩明者，粗知郡國第目之良。不能識出尤之良也。未識出尤奇異之理。出尤之人，能知聖人之教，「瞻之在前，忽焉在後。」不能究之入室之奧也。「如有所立卓爾，雖欲從之，末由也已。」由是論之，人物之理，妙不可得而窮已。爲當擬諸形容，象其物宜，觀其會通，舉其一隅而已。

效難第十一

人材精微，實自難知。知之難審，效薦之難。

蓋知人之效有二難。有難知之難，尤奇遊雜，是以難知。有知之而無由得效之難。己雖知之，無由得薦。

何謂難知之難？人物精微，智無形狀，奇逸精妙。能神而明，欲入其神而明其智。其道甚難，固難知之難也。知人則哲，惟帝難之，況常人乎！是以衆人之察不能盡備。各守其一方而已。故各自立度，以相觀采。以己所能，歷觀衆才。或相其形容，以貌狀取人。或候其動作，以進趨取人。或揆其終始，以發止取人。❷或

❶「齊」，四庫本作「晏」。

❷「止」，原作「正」，據四庫本改。

揆其儗象，以旨意取人。或推其細微，以情理取人。或恐其過誤，以簡恕取人。或循其所言，以辭旨取人。或稽其行事。以功效取人。八者遊雜，各以意之所可爲准，是以雜而無紀。故其得者少，所失者多。但取其同於己，而失其異於己，己不必兼，故失者多。是故必有草創信形之誤，或色貌取人而行違。又有居止變化之謬。或身在江海，心存魏闕。故其接遇觀人也，隨行信名，失其中情。是以聖人聽言觀行，如有所譽，必有所試。故淺美揚露，則以爲有異。智淺易見，狀似異美。深明沉漠，則以爲空虛。智深内明，狀似無實。分別妙理，則以爲離婁。研精至理，狀似離婁。口傳甲乙，則以爲義理。强指物類，狀似有理。好説是非，則以爲臧否。妄説是非，似明善否。講目成名，則以爲人物。强議賢愚，似明人物。平道政事，則以爲國體。妄論時事，似識國體，猶聽有聲之類，名隨其音。七者不能明，物皆隨行而爲之名，猶聽猫音而謂之猫，聽雀音而謂之雀，不知二蟲竟謂何名也。世之疑惑，皆此類也。是以魯國儒服者，衆人皆謂之儒，立而問之，一人而已。夫名非實，用之不效。南箕不可以簸揚，北斗不可挹酒漿。故曰名猶口進，❶而實從事退。衆覩形而名之，故用而不驗也。中情之人，名不副實，用之有效。真智在中，衆不能見，故無外名，而有内實。故名由衆退，而實從事章。效立則名章。此草創之常失也。淺智無終，深智無始，故衆人之察物，常失之於初。故必待居止，然後識之。視其所止，觀其所居，而焉不知。故居視其所安，安其舊者，敦於仁。達視其所舉，舉剛直者，厚於義。富視其所與，與嚴壯者，明於禮。窮視其所爲，爲經術者，勤於智。貧視其所取，取其分者，存於信。然後乃能知賢否。行此者賢，反此者否。此

❶「猶」，四庫本作「由」，當是。

又已試，非始相也。試而知之，豈相也哉！所以知質，未足以知其略。略在變通，不可常准。且天下之人，不可得皆與遊處。故視其外狀，可以得一，未足盡知。或志趣變易，隨物而化。是以世祖失之龐萌，曹公失之董卓。或未至而懸欲，或已至而易顧。李軼始專心於光武，終改顧於聖公。或窮約而力行，或得志而從欲。王莽初則布衣折節，卒則窮奢極侈。此又居止之所失也。情變如此，❶誰能定之。由是論之，能兩得其要，是難知之難。既知其情，又察其變，故非常人之所審。

何謂無由得效之難？上材已莫知，已難識知。或所識者在幼賤之中，未達而喪。未及進達，其人已喪。或所識者未拔而先沒。未及拔舉，已先沒世。或曲高和寡，唱不見贊。公叔座薦商鞅，而魏王不能用。或身卑力微，言不見亮。禽息舉百里奚，首足皆碎。或器非時好，不見信貴。竇后方好黃老，儒者何由見進。或不在其位，無由得拔。卞和非因匠，❷所以抱璞泣。或在其位，以有所屈迫。何武舉公孫録，而爲王氏所推。是以良材識真，萬不一遇也。材能雖良，當遇知己。知己雖遇，當值明王。三者之遭，萬不一會。須識真在位，識百不一有也。雖識己真，或不在位。以位勢值可薦致之宜，十不一合也。識己須在位，智達復須宜。或明足識真，有所妨奪，不欲貢薦。雖識辨賢愚而屈於妨奪，故有不欲。或好貢薦，而不能識真。在位之人，雖心好賢善，而明不能識。是故知與不知，相與分亂於總猥之中。或好賢而不識，或知賢而心妒，故用與不用，同於衆總，紛然淆亂。實知者，患於不得達效。身無位次，無由效達。不知者，亦自以爲未

❶「變」，四庫本作「愛」。
❷「因」，四庫本作「大」。

識。身雖在位，而不能識。所謂無由得效之難也。故曰知人之效有二難。是以人主常當運其聰智，廣其視聽，明揚側陋，旁求俊乂，舉能不避仇讎，拔賢不棄幽隱，然後國家可得而治，功業可得而濟也。

釋争第十二

賢善不伐，况小事乎。釋忿去争，必荷榮福。

蓋善以不伐爲大，爲善而自伐其能，衆人之所小。賢以自矜爲損。行賢而去自賢之心，何往而不益哉！是故舜讓于德而顯義登聞，湯降不遲而聖敬日躋。彼二帝雖天挺聖德，生而上哲，猶懷勞謙，疾行退下，然後信義登聞，光宅天位。郄至上人而抑下滋甚，王叔好争而終于出犇。此二大夫矜功陵物，或宗移族滅，或逃禍出奔。由此觀之，争讓之道豈不懸歟？然則卑讓降下者，茂進之遂路也。江海所以爲百谷王，以其處下也。矜奮侵陵者，毁塞之險途也。兕虎所以攖牢檻，以其性獷噬也。

是以君子舉不敢越儀準，志不敢凌軌等，足不苟蹈，常懷退下。内勤己以自濟，外謙讓以敬懼。獨處不敢爲非，出門如見大賓。是以怨難不在於身，而榮福通於長久也。外物不見傷，子孫賴以免。彼小人則不然，矜功伐能，好以陵人。初無巨細，心發揚以陵物。是以在前者人害之，矜能奔縱，人情所害。有功者人毁之，恃功驕盈，人情所毁。毁敗者人幸之。及其覆敗，人情所幸。是故並轡争先而不能相奪，小人競進，智不相過，並驅争險，更相蹈籍。兩頓俱折而爲後者所趨。中道而斃，後者乘之，譬兔殛犬疲，而田父收其功。由是論之，争讓之途，其別明矣。君子尚讓，故涉萬里而途清。小人好争，足未動而路塞。

然好勝之人，猶謂不然。貪則好勝，雖聞德讓之風，意猶昧然，乃云古人讓以得，今人讓以失。心

之所是，起而争之。以在前爲速鋭，以處後爲留滯。故行坐汲汲，不暇脂車。以下衆爲卑屈，以躡等爲異傑。苟矜起等，不羞負乘。以讓敵爲迴辱，以陵上爲高厲。故趙穿不顧元帥，彘子以偏師陷。是故抗奮遂往，不能自反也。譬虎狼食生物，遂有殺人之怒。夫以抗遇賢，必見遜下。相如爲廉頗逡巡，兩得其利。以抗遇暴，必搆敵難。灌夫不爲田蚡持下，兩得其尤。敵難既搆，則是非之理必溷而難明。俱自是而非彼，誰明之耶。溷而難明，則其與自毁何以異哉？兩虎共鬭，小者死，大者傷，焉得而兩全？且人之毁己，皆發怨憾而變生釁也。若本無憾恨，遭事際會，亦不致毁害。必依託於事，飾成端末。凡相毁謗，必因事類而飾成之。其於聽者，雖不盡信，猶半以爲然也。由言有端角，故信之者半。己之校報，亦又如之。復當報謗，爲生翅尾。終其所歸，亦各有半，信著於遠近也。俱有形狀，不知其實，是以近遠之聽，皆半信於此，半信於彼。然則交氣疾争者，爲易口而自毁也。己説人之瑕，人亦説己之穢，雖詈人，自取其詈也。並辭競説者，爲貸手以自毆。辭忿則力争，己既毆人，人亦毆己，此其爲借手以自毆。爲惑繆豈不甚哉！借手自毆，借口自詈，非惑如何！

然原其所由，豈有躬自厚責，以致變訟者乎？己能自責，人亦自責，兩不言競，變訟何由生哉！皆由内恕不足，外望不已。所以争者，由内不能恕己自責，而外望於人不已也。或怨彼輕我，或疾彼勝己。是故心争終無休已。夫我薄而彼輕之，則由我曲而彼直也。曲而見輕，固其宜矣。我賢而彼不知，則見輕非我咎也。親反傷也，固其宜矣。若彼賢而處我前，則我德之未至也。德輕在彼，固所宜也。若德鈞而彼先我，則我德之近次也。德鈞年次，固其常矣。夫何怨哉？且兩賢未别，則能讓者爲雋

矣。材均而不爭優劣，衆人善其讓。爭雋未別，則用力者爲憊矣。雋等而名未別，衆人惡其鬬。是故藺相如以迴車決勝於廉頗，寇恂以不鬬取賢於賈復。此二賢者，知爭途不可由，故回車退避，或酒炙迎送，故廉、賈肉袒，爭尚泯矣。物勢之反，乃君子所謂道也。龍蛇之蟄以存身，尺蠖之屈以求伸，蟲微物耳，尚知蟠屈，況於人乎。是故君子知屈之可以爲伸，故含辱而不辭。韓信屈於跨下之辱。知卑讓之可以勝敵，故下之而不疑。展喜犒齊師之謂也。及其終極，乃轉禍而爲福，晉文避楚三舍，而有城濮之勳。屈讎而爲友。相如下廉頗而爲刎頸之交。使怨讎不延於後嗣，而美名宣於無窮，子孫荷其榮蔭，竹帛紀其高義。君子之道，豈不裕乎。若偏急好爭，則身危當年，何後來之能福。且君子能受纖微之小嫌，故無變鬬之大訟。大訟起於纖芥，故君子慎其小。小人不能忍小忿之故，終有赫赫之敗辱。小人以小惡爲無傷而不去，故罪大不可解，惡積不可救。怨在微而下之，猶可以爲謙德也。怨在纖微，則謙德可以除之。變在萌而爭之，則禍成而不救矣。涓涓不息，遂成江河。水漏覆舟，胡可救哉。是故陳餘以張耳之變，卒受離身之害。思復須臾之忿，忘終身之惡，是以身滅而嗣絕也。彭寵以朱浮之郄，終有覆亡之禍。恨督責之小，故違終始之大計，是以宗夷而族覆也。❶禍福之機，可不慎哉！二女爭桑，吳楚之難作。季郈鬬鷄，魯國之釁作。可不畏歟！可不畏歟！是故君子之求勝也，以推讓爲利銳，推讓所往，前無堅敵。以自修爲棚櫓，修己以敬，物無害者。靜則閉嘿泯之玄門，動則由恭順之通路。時可以靜，則重閉而玄嘿。時可以動，則履正而後進。是以戰勝而爭不形，動靜得節，故勝無與爭。爭不以力，

❶「覆」，四庫本作「滅」。

故勝功見耳。敵服而怨不搆。干戈不用，何怨搆之有？若然者，悔悋不存于聲色，夫何顯争之有哉！色貌猶不動，况力争乎？彼顯争者，必自以爲賢人，而人以爲險詖者。以己爲賢，專固自是，是己非人，人得不争乎？實無險德，則無可毁之義。若信有險德，又何可與訟乎？險而與之訟，是柙兕而攖虎，其可乎？怒而害人，亦必矣！《易》曰：「險而違者，訟。訟必有衆起。」言險而行違，必起衆而成訟矣。《老子》曰：「夫惟不争，故天下莫能與之争。」以謙讓爲務者，所往而無争。是故君子以争途之不可由也。由於争途者，必覆輪而致禍。

是以越俗乘高，獨行於三等之上。何謂三等？大無功而自矜，一等。空虚自矜，故爲下等也。有功而伐之，二等。自伐其能，故爲中等。功大而不伐，三等。推功於物，故爲上等。愚而好勝，一等。不自量度，故爲下等。賢而尚人，二等。自美其能，故爲中等。賢而能讓，三等。歸善於物，故爲上等。緩己急人，一等。性不恕人，故爲下等。急己急人，二等。褊戾峭刻，故爲中等。急己寬人，三等。謹身恕物，故爲上等。凡此數者，皆道之奇、物之變也。心不純一，是爲奇變。三變而後得之，故人莫能遠也。❶小人安其下等，何由能及哉！夫唯知道通變者，然後能處之。處上等而不失者也。是故孟之反以不伐獲聖人之譽，不伐其功，美譽自生。管叔以辭賞受嘉重之賜。不貪其賞，嘉賜自致。夫豈詭遇以求之哉，乃純德自然之所合也。豈故不伐、辭賞，詭情求名耶？乃至直發於中，自與理會也。彼君子知自損之爲益，故功一而美二。自損而行成名立。小人不知自益之爲損，故一伐而並失。自伐而行毁名喪。由此

❶「遠」，四庫本作「及」。

論之，則不伐者，伐之也。不争者，争之也。不伐而名章，不争而理得。讓敵者，勝之也。下衆者，上之也。退讓而敵服，謙尊而德光。君子誠能覩争途之名險，❶獨乘高於玄路，則光暉焕而日新，德聲倫於古人矣。避忿肆之險途，獨逍遥於上等，遠燕雀於啁啾，疋鳴鳳於玄曠，然後德輝耀於來今，清光侔於往代。

人物志卷下

❶「名」，四庫本作「召」。

文寬夫跋

右《人物志》三卷十二篇，魏劉邵撰。案隋、唐《經籍志》，篇第皆與今同，列于名家。十六國時，燉煌劉昞重其書，始作注解。然世所傳本多謬誤，今合官私書校之，去其復重附益之文，爲定本。內或疑字無書可證者，今據衆本，皆相承傳，疑難輒意改云。邵之叙五行曰：「簡暘而明砭，火之德也。」徧檢書傳，無「明砭」之證。案《字書》，「砭」者以石刺病，此外更無他訓。然自魏晉以後，轉相傳寫，豕亥之變，莫能究知，不爾則邵當別有異聞，今則亡矣。❶ 愚謂「明砭」都無意義，自東晉諸公草書「啓」字爲然，疑爲「簡暢而明啓」耳。文寬夫題。

❶「邵之叙」至「則亡矣」，原爲小字，據上下文及四庫本改。

劉邵劉昞傳略

劉邵，字孔才，廣平邯鄲人也。據今官書《魏志》作勉劭之劭，從力。他本或從邑者，晉邑之名。案《字書》，此二訓外無他釋，然俱不協孔才之意。《説文》則爲邵，音同上，但召旁從卩耳，訓高也。李舟《切韻》訓美也。高美又與孔才義符。楊子《法言》曰周公之才之邵是也。今俗罵《法言》亦作邑旁邵。蓋力、卩文近易訛，讀者又昧偏傍之别，今定從邵云。建安中爲計吏，詣許。太史上言，正旦當日蝕。邵時在尚書令荀彧所，坐者數十人，或云當廢朝，或云宜却會，邵曰：「梓慎裨竈，古之良史，猶占水火，錯失天時。《禮記》曰：『諸侯旅見天子，及門不得終禮者四，日蝕在一。』然則聖人垂訓，不爲變豫廢朝禮者，或災消異伏，或推衍謬誤也。」彧善其言。敕朝會如舊，日亦不蝕。魏黄初中爲尚書郎、散騎侍郎，受詔集五經群書，❶以類相從，作《皇覽》。後與議郎庾嶷、荀詡等定科令，作《新律》十八篇，著《律略論》。遷散騎常侍。嘗作《趙都賦》，明帝美之，詔邵作《許都》、《洛都賦》。時外興軍旅，内營宮室，邵作二賦，皆諷諫焉。景初中，受詔爲《都官考課》，邵作七十二條，及《略説》一篇。又以謂宜制禮作樂，以移風俗。著《洛論》十四篇。❷正始中，執經講學，賜爵關内侯。凡所撰述《法論》、《人物志》之類百餘篇。卒，追贈光禄勳。詔書

❶「經」，原作「更」，據《三國志·魏書》卷二十一劉劭本傳改。

❷「洛」，《三國志·魏書》卷二十一劉劭本傳作「樂」，當是。

博求衆賢，散騎侍郎夏侯惠上疏，盛稱邵才。史臣陳壽亦曰「邵該覽學籍，文質周洽」云。

劉昞，字延明，燉煌人也。年十四，就博士郭瑀。瑀弟子五百餘人，通經業者八十餘人。瑀有女始笄，妙選良偶，有心於昞。遂別設一席，謂弟子曰：「吾有一女，欲覓快女婿，誰坐此席者，吾當婚焉。」昞遂奮坐，神志湛然，曰：「昞其人也。」瑀遂以女妻之。昞後隱居酒泉，不應州郡命，弟子受業者五百餘人。李暠據涼州，徵爲儒林祭酒、從事郎。暠好尚文典，書史穿落者，親自補葺。昞時侍側，請代其事，暠曰：「躬自執者，欲人重此典籍。吾與卿相遇，何異孔明之會玄德？」遷撫夷護軍，雖有政務，手不釋卷。暠曰：「卿注記篇籍，以燭繼晝，白日且然，夜可休息。」昞曰：「『朝聞道，夕死可矣』，『不知老之將至』。孔聖稱言，昞何人斯，敢不如此！」昞以三史文繁，著《略記》百三十篇，八十四卷，《燉煌實録》二十卷，《方言》三卷，《靖恭堂銘》一卷，注《周易》、《韓子》、《人物志》、《黄石公三略》，行於世。沮渠蒙遜平酒泉，拜秘書郎，專管注記。築陸沈觀於西苑，躬往禮焉。號玄處先生。學徒數百，月致羊酒。牧犍尊爲國師，親自致拜，命官屬以下皆北面爲業。魏太武平涼州，士庶東遷，夙聞其名，拜樂平王從事中郎。後思歸，道病卒。

以上並案邵、昞本傳，删取其要云。

廣平宋庠記。

序人物志後

余嘗三復《人物志》，而竊有感焉。夫人德性資之繼成，初未始有異也，而終之相去懸絶者，醇駁較於材，隆汚判諸習。曰三品，曰五儀，胥是焉，而賢不肖殊途矣。是以知人之哲，古人難之。言貌而取人者，聖人弗是也。兹劉邵氏之有以志人物也乎。修己者得之以自觀，用人者持之以照物，烏可廢諸？然用舍之際，人材之趨向由之，可弗慎乎？精於擇而庸適其能，篤於任而弗貳以私，則真材獲用，大猷允升矣。其或偏聽眩志，而用不以道，動曰才難。吾恐蕭艾弗擇，魚目混珍也。❶ 左馮翊王三省識。

❶ 「珍」，四庫本作「珠」。

重刻人物志跋

劉邵《人物志》凡十二篇，辨性質而準之中庸，甄材品以程其職任。事核詞章，三代而下，善評人品者，莫或能踰之矣。邵生漢末，乃其著論體裁，纚然有荀卿、韓非風致，而亹亹自成一家言。即「九徵」、「八則」之論，質之孔孟觀人之法、唐虞九德之旨，自有發所未發者。後世欲辨官論材，惡可以不知也！

顧其書獲見者少，又脱落難讀。大中丞真定梁公，持節鉞拊鎮中州，熊車所莅，吏稱民安，爰覓善本，加訂正，刻之宋郡，用以傳之人人，授簡屬吏旻綴一言于末簡。旻得卒業，反復《流業》篇國體、器能之説，深有味乎其言之也。今中丞公厲風俗，正天下，謀廟勝，三材允兼。至其振策群吏，惟器所適，靡不奮力展采，兢兢罔敢怠遑，總達衆材至矣。異日秉鈞當軸，將使官不易方，而太平用成，知人安民之道，拭目身親見之。邵之《志》，何幸獲酬於公哉！刻成輒忘固陋，僭書識刻之歲月，覽者當知言之非佞云。

隆慶六年壬申仲夏之吉，歸德府知府揭陽鄭旻謹書。

劉子

〔北齊〕劉晝 撰
〔唐〕袁孝政 注
汪雙琴 校點

目録

校點説明……一
劉子卷之一……一
清神章一……一
防慾章二……二
去情章三……五
韜光章四……六
崇學章五……九
專務章六……一一
劉子卷之二……一五
辯樂章七……一五
履信章八……二三
思順章九……二六
慎獨章十……二七
劉子卷之三……三〇
貴農章十一……三〇
愛民章十二……三二
從化章十三……三四
法術章十四……三七
賞罰章十五……三九
審名章十六……四一
劉子卷之四……四六
鄙名章十七……四六
知人章十八……四八
薦賢章十九……五四
因顯章二十……五八
劉子卷之五……六二
託附章二十一……六二
心隱章二十二……六四
通塞章二十三……六六
遇不遇章二十四……六八

命相章二十五……七二
劉子卷之六……七六
妄瑕章二十六……七六
適才章二十七……八一
文武章二十八……八六
均任章二十九……八七
慎言章三十……八九
劉子卷之七……九二
貴言章三十一……九二
傷讒章三十二……九五
慎隟章三十三……九七
誡盈章三十四……一〇一
明謙章三十五……一〇二
大質章三十六……一〇三
劉子卷之八……一〇六
辯施章三十七……一〇六
和性章三十八……一〇七
殊好章三十九……一〇八
兵術章四十……一一〇
閱武章四十一……一一四
明權章四十二……一一六
劉子卷之九……一一八
貴速章四十三……一一八
觀量章四十四……一二〇
隨時章四十五……一二二
風俗章四十六……一二四
利害章四十七……一二六
禍福章四十八……一二七
貪愛章四十九……一三〇
類感章五十……一三二
劉子卷之十……一三五
正賞章五十一……一三五
激通章五十二……一三八
惜時章五十三……一四〇

言苑章五十四……一四一
九流章五十五……一四三
跋……一四七
跋……一四八

校點説明

《劉子》十卷，北齊劉晝撰，唐袁孝政注。

劉晝，字孔昭，渤海阜城（今河北省阜城縣）人。北齊思想家，生卒年不詳。《北齊書·儒林傳》載：劉晝，少孤貧，愛學，負笈從師，伏膺無倦。與儒者李寶鼎同鄉里，甚相親愛，受其三禮。又就馬敬德習服氏《春秋》，俱通大義。自謂博物奇才，言好矜大。天統中，卒於家，年五十二。關於《劉子》的作者，學術界歷來存在争議，有部分學者認爲是南朝梁文學理論評論家劉勰，但多數學者均認同當爲劉晝。

《劉子》又名《新論》《劉子新論》《流子》《德言》等，全書五十五篇，二萬九千八百餘字。部頭不大，内容卻相當豐富，涉及哲學、政治、經濟、農業、軍事、文藝、修身等諸多領域。其文句引用套用前代儒家、道家等諸家典籍處頗多，對研究前代典籍具有重要的校勘參考價值。至唐代，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爲之作注。

《劉子》現存版本多達數十種，各本卷帙區分有所不同，或不分卷，或爲兩卷、三卷、四卷、五卷、十卷，袁注亦隨之有所取捨。今存時代最早者，有敦煌藏經洞唐代寫本殘卷數種，其中四種藏於巴黎國立圖書館（其一爲類書，收有《劉子》殘篇），一種原係劉幼雲舊藏，今藏於國家圖書館。此外又有柯穆忞舊藏殘卷一種，今佚，然有羅振玉、傅增湘校録傳世。其他較爲重要的版本有：孫星衍、黄丕烈跋宋刻《劉子新論》十卷（卷一至卷二，據明刻本補配），上海涵芬樓影印明正統《道藏》本《劉子》十卷，明萬曆二十年程榮刊《漢魏叢書》本《劉子新論》十卷，明刊孫纊評節選本《劉子》二卷，傅增湘校並跋光緒崇文書局《百子全書》本《劉子》二卷，影鈔活字本《劉子》十卷，《四庫全書》本《劉子》十

卷，一九二四年海寧陳氏影印明刻本（又稱「舊合字本」）《劉子》十卷等。

諸本之中，海寧陳氏影舊合字本卷帙完整，錯訛較少，傅增湘稱其爲刻本之最善者，此次整理以此本爲底本。校本取敦煌殘卷六種（包括法國巴黎國立圖書館藏四種，分别簡稱爲伯三五六二、伯二五四六、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國家圖書館藏一種，簡稱新〇六八八；柯穆忞舊藏校録本一種，簡稱羅校、傅校）、《中華再造善本》影印上海圖書館藏宋刻本（簡稱宋本）、明萬曆二十年程榮刊《漢魏叢書》本（簡稱程本），其中敦煌殘卷釋文參考林其錟、陳鳳金《敦煌遺書劉子殘卷集録》（上海書店一九八八年版）及劉明《劉幼雲舊藏敦煌本〈劉子〉輯校》（北京大學出版社《國學研究》第二十九輯）。袁注在流傳過程中錯謬較多，多據宋本、程本及明正統《道藏》本《劉子》（簡稱道藏本）校正。《劉子》有數種點校注釋本，如傅亞庶《劉子校釋》（中華書局一九八八年版，簡稱中華本）、王叔岷《劉子集證》（中華書局二〇〇七年版，簡稱王注）、楊明照《劉子校注》（陳應鸞增訂，巴蜀書社二〇〇八年版，簡稱楊注）等，整理時對其校勘成果亦有所參考。底本卷首原收録傅增湘、黄丕烈跋文二篇，今一併附於書後。

校點者　汪雙琴

劉子卷之一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清神章一

形者，生之器也；心者，形之主也；神者，心之寶也。故神静而心和，

心和而形全；神躁則心蕩，心蕩則形傷。將全其形，先在理神。故恬和養神，則自安於内；清虚棲心，則不誘於外。神恬心清，則形無累矣；虚室生白，吉祥至矣。

人心内若生白而不濁，則吉祥至矣。瞻彼不闋者虚室生白。人心若空虚，則純白獨生。司馬彪曰：「闋，空也，止也。」

心静無勞汝形，閒静不擾其性情者，去塵遠穢。故天清而白日昭，河清而聖人出。時清即太平，水清即魚躍，神清即無累，心清即影直。神者深智之名，清者不濁之稱。若能清潔其身，則垢不染穢焉；能静其心神，身無損累。故孔子以伯夷、叔齊可言清矣。

人不照於昧金，❶而照於瑩鏡者，以瑩能明也；不鑑於流波，而鑒於静水者，以静能清也。鏡、水以明、清之性，故能形物之形。由此觀之：神照則垢滅，形静則神清，垢滅則内欲永盡，神清則外累不入。今清歌奏而心樂，

韓娥善歌，欲入齊。唱歌行至雍門，大雨雪，糧盡。欲唱歌乞食，雍門人不識，以

❶「昧」，程本作「爍」。

杖擊之。韓娥乃悲哭，雍門人聞其哭，盡皆悲泣，三日爲之不食。有智者謂娥曰：「子既善歌，可止哭而歌。」韓娥即唱歌，其歌清暢，可動梁塵。雍門人聞之，三日忘其食也。

悲聲發而心哀，神居體而遇感推移。以此而言，❶則情之變動，自外至也。夫一哀一樂，猶搴正性，況萬物之衆而能拔擢以生心神哉？故萬人彎弧以向一鵠，鵠能無中乎？

鵠是姦黠之鳥，故人皆之於射，比喻人心萬端，情亂心蕩，如彼鵠中箭也。

萬物眩曜以惑一生，生能無傷乎？七竅者，精神之户牖也；志氣者，五臟之使候也。耳目之於聲色，❷鼻口之於芳味，肌體之於安適，其情一也。七竅□於□□，❸則精神馳騖而不守；志氣縻於趣舍，則五臟滔蕩而不安。嗜慾連綿於外，心腑壅塞於内，蔓衍於荒淫之波，留連於是非之境，而不敗德傷生者，蓋亦寡矣。是以聖人清目而不視，静耳而不聽，閉口而不言，棄心而不慮。貴身而忘賤，故尊勢不能動；

昔堯讓位與許由，許由不受，洗耳於河也。

樂道而忘貧，故厚利不能傾。容身而處，適情而游，一氣浩然，純白於衷。故形不養而性自全，心不勞而道自至也。

防慾章二

人之禀氣，必有情性。❹性之所感者，情也；

❶「言」下，程本有「之」字。
❷「之」，原作「誘」，據程本改。
❸「七竅□於□□」，原無，據程本補。
❹「情性」，程本作「性情」。

情之所安者，慾也。

慾者，貪愛之原，奢淫之本也。故夏癸、商辛以慾亡國，慶封、智伯以慾亡家，皆由不防微慮遠，積小成大。故太公《六韜》曰：「兩葉不去，將尋斧柯。熒熒不滅，炎炎奈何。」此爲小之不除，❶禍之大也。

情出於性而情違性，❷慾由於情而慾害情。情之傷性，性之妨情，猶烟冰之與水火也。❸烟生於火而烟鬱火，冰出於水而冰遏水。故烟微而火盛，冰泮而水通。性貞則情銷，情熾則性滅。是以珠瑩則塵埃不能附，性明而情慾不能染也。故林之性静，所以動者，風摇之也；水之性清，所以濁者，土渾之也。人之性貞，所以邪者，慾眩之也。身之有慾，如樹之有蝎，樹抱蝎則還自鑿，身抱慾則還自害。❹故蝎盛則木折，慾熾則身亡。將收情慾，先斂五關。五關者，情慾之路，嗜好之府也。目愛綵色，命曰伐性之斤；耳樂淫聲，命曰攻心之鼓；口貪滋味，命曰腐腸之藥；

肥肉美酒，腐腸之藥。

鼻悦芳馨，命曰燻喉之煙；身安輿駟，命曰召蹶之機。

踈受曰：「貧賤常思富貴，富貴必履危機。」於是挂冠東都門外，辭老歸家，羣公送者千人。庾信曰：「羣公别二踈。」二踈者，踈受兩兄弟也。故曰：兩踈見機，解組誰逼。《書》曰：「居寵思危，罔弗惟畏。」

❶「之」，原作「人」，據道藏本改。
❷「情違性」，原作「違情性」，據程本改。
❸「冰」，原作「波」，據程本改。
❹「則還」，程本作「而返」。

此五者，所以養生，亦以傷生。耳目之於聲色，鼻口之於芳味，肌體之於安適，其情一也。然亦以之死，亦以之生，或爲賢智，或爲庸愚，由于處之異也。譬由愚者之養魚鳥也，見天之寒，則内魚於温湯之中，而棲鳥於火林之上。水木者，所以養魚鳥者也。養之失理，必至燋爛也。聲色芳味，所以悦人也，悦之過理，還以害生。故明者刳情以遣累，約慾以守貞。食足以充虛接氣，衣足以蓋形禦寒。靡麗之華，❶不以滑性；哀樂之感，不以亂神。處於止足之泉，立於無害之岸，此全性之道也。夫蜂蠆螫指，則窮日煩擾；蚊䖟噆膚，則通夜失寐。❷蜂蚊小害，指膚外疾，人入山則避蜂蠆，入室則驅蚊䖟。何者？以其害於體也。嗜慾攻心，正性顛倒，嗜慾大害，攻心内疾，方於指膚，亦以多也。外疾之害，輕於秋毫，人知避之；内疾之害，重於太山，而莫之避。是棄輕患而負重害，不亦倒乎？人有牛馬放逸不歸，必知收之；情慾放逸而不知收之，不亦惑乎？將收情慾，必在脆微。情慾之萌，如木之將蘖，火之始熒，手可掣而斷，露可滴而滅。及其熾也，結條凌雲，煽熛章華。

熛者，火焰飛也；煽者，❸火然也。楚有章華之臺，甚高大。楚王好勇，放火燒此臺，令士卒救之，有功者一准陣頭賞勞。於是士卒乃以泥塗其身，爭入火救之，故曰煽熛章華之臺者也。

雖窮力運斤，竭池灌火，而不能禁，其勢盛

❶「靡」，原作「縻」，據程本改。
❷「夜」，程本作「宵」。
❸「熛」、「煽」，原誤倒，據道藏本乙正。

也。嗜慾之萌，耳目可關，而心意可鑰。至於熾也，雖襞情卷慾而不能收，其性敗也。如能塞兑於未形，

兑者，眼也。《老子》曰：「塞其兑，閉其門，不見色慾也。」

禁慾於脆微，雖求悔悋，其可得乎？

去情章三

情者，是非之主，而利害之根。

情者，利害之根，是非之主。非情則物無所疑，有情則應而成礙，故須去之也。

有是必有非，能利亦能害。是非利害存於衷，而彼此還相疑。故無情以接物，在遇而恒通；有情以接人，觸應而成礙。❶由此觀之，則情之所處，物之所疑也。是以媒楊譽人，

媒楊，爲媒之人，不知何代人也。

而受譽者不以爲德；身膚强飯，❷而蒙飽者不以爲惠。嬰兒傷人，而被傷者不以爲怨；侏儒嘲人，而獲嘲者不以爲辱。何者？挾利以爲己。有情於譽飽，雖蒙惠而非德；無情於傷辱，❸雖獲毁而無憾。魚不畏網而畏鵜，

鵜，鸕鷀鳥，亦名胡，污澤鳥是也。

復讎者不怨鏌鋣

鏌鋣，劍名也。聞魚腸、屬鏤、干將、芙蓉、流彩、蓮花、明月、七星，皆劍名也。

而怨其人，網無心而鳥有情，劍無情而人有心也。使信士分財，不如投策探鈎；

---

❶「應」，原無，據程本補。

❷「身膚」，中華本、王注、楊注皆取孫楷第説，以爲係「取庸」之誤，當是。

❸「辱」下，原有「也」字，據程本删。

令人分財物者，財動足也。

使廉士守藏，不如閉扃全封。❶ 何者？有心之於平，不若無心之於不平也。❷ 有慾之於廉，不若無慾之於不廉也。❸ 今人目若驪珠，

驪珠，黃帝時明目人也。 百步之外，視於秋毫。 秋毫者，兔毫端末也。

心如權衡，

權衡者，秤是也。

評人好醜，雖言得其實，彼必嫌怨。 及其自照明鏡，模倒其容，醜狀既露，則內慚而不怨。❹ 向之評者，與鏡無殊，然而向怨；今之慚者，以鏡無情，而人有心也。❺ 三人居室，二人交争，必取信於不争者，以辯彼此之得失。 夫不争者未必平，而交争者未必偏，而信於不争者，何也？ 以争者之心並挾己勝情故也。❻ 飄瓦擊人，虛舟觸己。❼ 雖有忮心而不怒者，❽以彼無情於擊、觸故也。 是以聖人棄智以全真，遺情以接物，不爲名尸，

尸，主也。 雖然若以愚，然不爲此名中，亦不爲此圖謀之府，故無際也。

不爲謀府，混然無際，而俗莫能累矣。

韜光章四

物之寓世，未嘗不韜形滅影，

❶「閉扃」，原作「閑局」，據傅校改。「封」，原作「付」，據程本、傅校改。
❷「於」，程本、傅校無此字。
❸「於」，程本、傅校無此字。
❹「怨」，羅校作「怒」。
❺「心」下，羅校有「故」字。
❻「己」，原無，據羅校補。
❼「舟」，原作「心」，據羅校改。
❽「心而」，羅校作「而心」。

韜，藏也。太公作書名曰《六韜》者，《龍韜》、《虎韜》、《豹韜》、《人韜》、《騂騮韜》、《鳳韜》。張頭曰：「人當韜韥以徒價，❶非自衒也。」

隱質遐外，以全性棲命者也。❷夫含奇佩美、

凡人當須隱質滅形，自求多福也。

衒異露才者，未有不以此傷性毀命者也。

凡世人萬物，好佩華衒示於佳異逈露才者，未有不以此傷性者也。

是故翠以羽自殘，

孔雀毛至青黃葱翠，堪爲器用，多被世人取之。

龜以智自害，❸

神龜負圖而出，人取鑽灼之，❹則知吉凶之兆也。

丹以含色磨肌，❺石以抱玉碎質。此四者，生於異俗，與人非不隔也，託性於山林，❻寄情於物外，❼非有求於人也。然而自貽伊患者，未能隱其形也。若使翠斂翮於明丘之林，

南方去中國九萬里，火山鳳出處也。

則解羽之患永；脱龜曳尾於暘谷之泥，

暘谷在日出處也。《書》曰：「出暘谷而天下明。」無所不照者也。

則鑽灼之悲不至。丹伏光於春山之底，

春山，是荊山之別名，多出玉珠砂者也。

---

❶「韥」，道藏本作「韇」。
❷「全」下，羅校有「其」字。
❸「自」，羅校作「見」。
❹「人」，原作「入」，據道藏本改。
❺「色」，羅校作「光」。
❻「林」，羅校作「水」。
❼「寄情於物外」，羅校無此五字。

則磨肌之患永絶；石亢體於玄圃之岊，❶則剖琢之憂不及。故窮巖曲岫之梓櫟，❷生於積石，穎貫青天，根鑿黄泉，❸分條布葉，輪菌磊硊，驎驥戲其下，❹鵷鸞游其顛，浮雲棲其側，清風激其間，終歲無毫釐之憂，免刀斧之害者，❺非與人有德也，❻能韜隱其質，故致全性也。路側之榆，樵人採其條，匠者伐其柯，餘有尺蘖，而爲行人所折者，非與人有讐也。然而致寇者，形不隱也。周鷄斷尾，獲免於犧牲；

周文王欲以殺雄鷄祭廟，其鷄知毛色合度，乃自齕其尾。於是尾斷，不中祭祀，神明不歆，遂免死者也。

山狙見巧，終必招害。

山狙，靈獸，善能拍箭。楚王出獵，山狙繞樹見巧。王問左右曰：「誰能善射？」對曰：「唯有養由基善射。」王令由基射之，由基則調弦捻箭，山狙乃即抱樹而啼，知由基神射，無避箭，必見死也。

由此言之，❼則出處之理亦可知矣。是以古之德者，韜迹隱智以密其外，澄心封情以定其内。内定則神腑不亂，外密則形骸不擾。❽以此處身，❾不亦全乎？

❶「亢」，伯三五六二作「充」，羅校作「安」。
❷「梓」，原作「榟」，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❸「鑿」，伯三五六二、傅校作「潛」。
❹「驎驥」，原作「麒麟」，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程本、傅校作「騏驎」。
❺「免」，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❻「德」，原作「得」，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❼「此」，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是」。
❽「形骸」，羅校作「形體」。「擾」，伯三五六二作「害」。
❾「此」，原作「北」，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崇學章五

至道無言，非立言無以明其理；❶大象無形，非立象無以測其奧。❷道象之妙，非言不津；津言之妙，非學不傳。未有不因學而鑒道，❸不假學以光身者也。夫繭繅以爲絲，織爲縑紈，❹績以黼黻，則王侯服之；學爲禮儀，雕以文藻，❺而世人榮之。繭之不繅，則素絲蠹於篋籠；❻人之不學，則才智腐於心胸。海蚌未剖，則明珠不顯；❼崑竹未斷，則鳳音不彰；

黄帝使伶倫氏於崑崙山西解谷之曲採竹爲律管，其竹黄似金，吹之，聲合鳳音無異。故言鳳音不彰者也。❽

情性未鍊，則神明不發。譬諸金木，金性苞水，木性藏火，故鍊金則水出，鑽木而火生。❾人能務學，鑽鍊其性，則才惠發矣。青出於藍而青於藍，染使然也；❿冰生於水而冷於水，⓫寒使然也；鏡出於金而明於金，瑩使然也。戎夷之子，生而同聲，長而異語，教使然也。

戎在西，夷在東，其人言語各異。一同初生之時，孩子啼之聲無有別異，及其長

❶「理」，羅校作「況」。
❷「象」，羅校作「形」。
❸「鑒」，羅校作「隆」。
❹「繅」，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作「繰」。「以爲絲織」，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四字。
❺「雕」，原作「絲」，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❻「篋」，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作「筐」。
❼「珠」，伯三五六二作「璣」。
❽「故」，原作「姑」，據道藏本改。
❾「而」，伯三五六二、羅校作「則」。
❿「染使然也」，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補。
⓫「冷」，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涼」。

大，言語各別，❶乃是教習使之學斅然異者也。

山抱玉而草木潤焉，川貯珠而岸不枯焉，口内滋味而百節肥焉，心受典誥而五性通焉。故不登峻岭，❷不知天之高；不瞰深谷，不知地之厚；不游六藝，不知智之深。❸遠而光華者，飾也；近而愈明者，學也。故吴簳質勁，❹非筈羽而不美；

吴者，東吴。會稽出竹，質正堅緊，堪爲箭簳。雖復端直，須要括羽鏃之也。

越劍性利，非淬礪而不銛；人性譞惠，非積學而不成。沿淺以及深，披闇而覩明，不可以傳聞稱，非得以汎濫善也。夫還鄉者心務見家，不可以一步至也；慕學者情纏典素，不可以一讀能也。故爲山者基於一蕢之土，以成千丈之峭；鑿井者起於三寸之坎，以就萬仞之深。❺靈珠如豆，

初如小豆粒，長大徑寸，光明一室。人能讀學，及成明，神智自明如斯也。

不見其長，疊歲而大；饒舌如指，

以銅爲之，以木爲舌。

不覺其損，累時而折。懸巖滴溜，終能穴石；規車牽索，以至斷軸。❻水非石之鑽，繩非木之鋸，然而斷、穴者，積漸之所成也。❼耳形完而聽不聞者，聾也；目形全而視不見者，盲也；人性美而不監道者，不學也。耳之初窒，目之始昧，必不慭百金，迎

❶「言」，原作「語」，據道藏本改。
❷「岭」，羅校作「峰」。
❸「深」，原作「源」，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
❹「質」，原作「真」，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❺「萬」，伯三五六二、羅校作「百」。
❻「以」，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作「卒」。
❼「成」，羅校作「致」。

醫千里。❶人不涉學，猶心之聾盲，不知遠祈明師以攻心術，性之蔽也。故宣尼臨沒，手不釋卷；仲舒垂卒，❷口不輟誦；

董仲舒，廣川人。下帷讀書，七年不窺園圃，弟兄不面。乘馬，三年不知牡牝。

有子惡臥，自碎其掌；❸

有子是有若也。❹讀書惡睡，自刺碎其掌也。

蘇生患睡，❺親錐其股。以聖賢之性，猶好學無倦，矧伊庸人而可怠哉。❻

專務章六❼

學者出於心，心爲身之主，

心稟五常，嗜好不一，或謀經史，或愛琴書。時慕遊俗，乍希恬静，莫不由心。故出心也。

耳目候於外。❽若心不在學，❾則聽訟不聞，❿視簡不見。⓫如欲鍊業，必先正心焉，⓬而後理義入。⓭夫兩葉掩目，

目主明，耳主聽，兩葉掩目則無所覩也。

---

❶「迎」，原作「遭」，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程本作「逆」。
❷「卒」，伯三五六二作「亡」，羅校作「喪」。
❸「碎」，伯三五六二、羅校作「焠」。
❹「是」，原作「長」，據道藏本改。
❺「患」，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怨」。
❻「伊」，伯三五六二作「乎」，程本無此字。「庸」，原作「傭」，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❼「務」，原作「學」，據伯三五六二改。
❽「於」，伯三五六二、羅校作「其」。
❾「若」，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❿「訟」，伯三五六二、羅校作「諷」。
⓫「簡」，伯三五六二作「瞻」。
⓬「心」上，伯三五六二有「其」字。「焉」，伯三五六二、羅校在「理義入」下。
⓭「而後」，伯三五六二作「然後」。

則冥默無覩；雙珠塡耳，

耳主聞，若雙珠塞之，則寂寞無聞也。

必寂寞無聞。葉作目蔽，珠爲耳鯁，二關外擁，❶視聽内隔，

心在於内，物在於外，目不見色，耳不聞聲。既無視聽，心隔於内。故云視聽内隔。

固其宜也。而離婁察秋毫之末，❷

離婁是黃帝時人，目明，百步視見秋毫。秋毫者，兔毫端末毛也。

不聞雷霆之聲；❸季子聽清角之韻，不見嵩、岱之形。

季子是吳之公子，善能別音，聽樂識存亡。清角，聲角，是木聲，雍和養育之聲。樂中有此聲，其國寧也。若無此聲者，其國亡也。季子入外國聽樂，求此聲，專用心於耳，不用其目，則不見嵩山、岱山之形也。❹

視不關耳而耳不聞，❺

目主見而耳不能見，專心駐於目，必忘其耳，則聽不聞故也。

聽不關目而目不見者，❻何也？

耳主聞而目不能聞，專心於耳，必忘其目，則視不見，由心不能兩用也。

心溺秋毫，意入清角故也。

離婁用心則棄耳，用耳則棄心。心溺者，没溺於視聽者也。

❶「擁」，伯三五六二作「應」。
❷「末」，伯三五六二、羅校作「鋭」。
❸「聲」，伯三五六二、羅校作「響」。
❹「目則」，原誤倒，據道藏本乙正。
❺「視」，原作「聽」，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聞」，原作「見」，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❻「目」，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補。「見」，原作「聞」，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是以心駐於目，必忘其耳，則聽不聞；❶心駐於耳，必遺其目，則視不見也。❷使左手畫方，右手畫圓，❸令一時俱成，雖執規矩之心，迴剟劂之手，

剟，方刀也，今之劊，像矩。劂，圓刀也，今之刻鏤刀，曲也，像規。規者圓，矩者方，雖執方圓之手，運而不能成也。一云剟劂是黃帝時律？疾能走人也。

而不能者，❹由心不兩用，則手不並運也。奕秋，通國之善奕也。

奕秋是古之善棋人名也，因善博奕，乃得姓奕。

當奕之思，❺有吹笙過者，乍而聽之，則奕敗矣。❻

非奕道暴深，情有暫闇，笙滑之也。

隸首，天下之善算也。有鳴鴻過者，彎弧擬之，將發未發之間，問以三五，則不知也。❼

非三五難算，意有暴昧，鴻亂之也。奕秋之奕，❽隸首之算，窮微盡數，非有差也。然而心在笙、鴻而奕敗算撓者，是心不專一，遊情務外也。❾瞽無目而耳不可以察，專於聽也；聾無耳而目不以聞，專於視也。以瞽、聾之微，而聽察聰明者，❿用心一也。

夫蟬之難取，而黏之如掇；

掇，急也。仲尼適楚，見傴僂者捕蟬，黏如掇。孔子曰：「巧哉，巧哉！」

---

❶「聽」下，伯三五六二、羅校有「而」字。
❷「視」下，伯三五六二、羅校有「而」字。
❸「方」、「圓」，羅校互倒。
❹「而不能者」，羅校作「如不能得者」。
❺「之思」，伯三五六二作「思也」。
❻「乍而聽之則奕敗矣」，程本作「傾心聽之將圍未圍之際問以奕道則不知也」十八字。
❼「不知也」，伯三五六二作「不能知」。
❽「奕秋」上，伯三五六二、羅校有「以」字。
❾「務外」，原誤倒，據伯三五六二、羅校乙正。
❿「者」上，原有「審」字，據伯三五六二刪。

卷耳易採，而不盈傾筐。專與不專也。后妃嘆曰：「若得君子，將共治國，不知祭祀之時以過，專於不專則斯見也。」

是故學者必精勤專心，以入於神。若心不在學而强諷誦，❶雖入於耳，而不諦於心，譬若聾者之歌，效人爲之，無以自樂，雖出於口，則越散矣。

劉子卷之一

❶「諷」，原作「調」，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劉子卷之二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辯樂章七

樂者，天地之齊，❶中和之紀，

　樂有五聲之節，緩急相及，須使得中和之聲也。

人情之所不能免也。❷人心喜則笑，笑則樂，樂則口欲歌之，

　樂則有歌有舞，歌則詠其詞而以聲播之，舞則動其容而以曲隨之。歌者與樂器同而詞述不一，樂隨詞變曲奏而更歌，故謂之歌詞，今亦謂之歌雅也。

手欲鼓之，足欲舞之。歌之舞之，❸容發於音聲，

　歌則聽其音聲，舞則觀其容也。

形發於動静，而入於至道。音聲動静，性術之變，盡於此矣。故人不能無樂，樂則不能無形，形則不能無道，道則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也，

　師曠驟歌，知南風之不竟；季子聽樂，識陳國之先亡。審宮、商，察音律，五降既止，不使手煩，淫聲亂起而亂正聲。❹先王惡其亂，則制雅樂以道之。其曲彈了手煩不止，爲之淫聲。正聲爲雅樂，煩手

❶「齊」，原作「聲」，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傅校作「音」。
❷「之」，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❸「歌之舞之」四字，伯三五六二、羅校無。
❹「煩淫」，原誤倒，據道藏本乙正。

亂聲爲之淫樂。淫是亡國亂世之音聲也。

故制雅樂以道之，❶使其聲足樂而不淫，使其音調倫而不詭，❷

詭，詐也。先王之爲樂也，所以有限節。故樂者有五音之節，爲聲有遲速，從本至末，緩急相及，❸使得中和之聲，其曲既了，則罷退。五聲既成，中和罷退，不容更復彈作以爲淫聲。故曰：五降不息則非正聲；手不煩已則雜聲並奏。雜聲者，則是鄭、衛之聲，此聲是亡國亂世之聲音。故云使其聲和音倫而不詭也。

使其曲繁省而廉均，❹

先儒所説。繁，多也。省，減也。廉，少也。樂有淫樂，有雅樂，作之者須辯別識之。使其音倫而不詭，使其樂聲而有倫貫比次，不使有詭詐也。其音繁多，乃須減省，遺廉直均平，❺感人心善惡，辯貴賤，定尊卑，易人情，移風俗。每一舞各有於數，故以舞爲文，即不言爲舞也。

足感人之善惡，❻不使放心邪氣得接焉，❼

是先王立樂之情也。五帝殊時，不相沿樂；

先王舞《雲門》以祀天，舞《咸池》以祭地，舞《簫韶》以祭四望，❽舞《大夏》以祭山

❶「制」下，伯三五六二、羅校有「爲」字。
❷「使」，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羅校補。「調倫而不詭」，伯三五六二作「和倫而不詭」，羅校作「倫理而不愧」。
❸「緩」，原作「綬」，據道藏本改。
❹「曲」下，伯三五六二有「度」字。
❺「廉」，原無，據道藏本補。
❻「足」，原作「是以」，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❼「得接焉」，原無，據伯三五六二補。
❽「簫韶」，原作「簫詔」，據道藏本、程本改。下「簫韶」同。

川，舞《大濩》以亨先妣，舞《大武》以亨先祖。黃帝、顓頊、帝嚳、堯、舜，是謂五帝。三王異世，不相襲禮。

夏、殷、周是後三王也。

各像勳德，應時之變。故黃帝樂曰《雲門》，

謂其聖德如雲，自門而出，故曰《雲門》也。

顓頊曰《五莖》，

言其德被萬物，盡有根莖。

帝嚳曰《六英》，

言其德被萬物，自有英華。

堯曰《咸池》，

咸，皆也。池，布也。言其聖德皆徧布天下也。❶

舜曰《簫韶》，

簫，肅也。言其道德肅肅敬慎。韶之言紹也，言舜能繼堯之大功德。《尚書》曰：「簫韶九奏，鳳凰來儀。」已上是五帝也。

禹曰《大夏》，

夏，大也。言禹能大堯、舜之德，言其德廣如天，勤苦爲民而不能爲，因似大厦之屋，能蓋覆於民。

湯曰《大濩》，

言其道德廣大，救於黎民，除其邪虐，亦能防護徧布天下，❷養育黎民，故以稱《大濩》也。

武曰《大武》，❸

言武王以武功定天下，故號其樂名《大武》。此後三王合前八代，天道各異，沿

---

❶「徧」，原作「偏」，據道藏本改。

❷「天下」上，原有「稱」字，據道藏本刪。

❸「曰」，原作「王」，據程本、羅校改。伯三五六二作「王曰」。

革不同，立樂象於興時，制國不相倣襲。此八樂之所以異名也。❶ 先王闡五聲，❷播八音，

播言被也，是其以舞爲主而被以音聲。魯作歌在堂而舞在庭，樂必先歌後舞，先歌諸詩而後舞諸樂。其舞在堂上謂歌，其舞曲然也。

非苟欲愉心滿耳、聽其鏗鏘而已，將以順天地之體，❸成萬物之性，協律吕之情，

律管有十二，以應十二月。

和陰陽之氣，調八風之韻，

五等之聲皆和，八方之風皆平，八音之作有節，皆有常度。音之所守有其分，守各有次序。❹

通九歌之分。

樂有九奏，金奏擊金。金謂之鐘鎛也。晉人作樂，先歌《肆夏》爲初，先奏金，次歌文王之樂。九奏者，《九夏》也。《九夏》是曲名，《王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驁夏》、《陔夏》、《肆夏》。王出奏《王夏》，兩軍相見奏《肆夏》，牲出奏《昭夏》，四方賓來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夫人助祭奏《齊夏》，族人侍養奏《族夏》，公出奏《驁夏》，賓醉而出奏《陔夏》。是爲九奏，亦云九歌，亦云九成。故曰《簫韶》九成。

奏之圜丘，

祭天於圜丘。圜丘者，築土爲之，其形圜，故曰圜丘。今在國南郊也。

則神明降；用之方澤，

❶「八樂之」，伯三五六二作「八代之樂」。
❷「闡」，原作「聞」，據伯三五六二改。羅校作「開」。
❸「以」，原無，據伯三五六二補。
❹「各」，原作「名」，據道藏本改。

祭地處也。築土爲壇，故曰方澤，在國北郊。

則幽祇昇。

明者天神，幽祇地神。

擊拊球石，而百獸舞；❶樂終九成，

九成者，九奏也。

則瑞禽翔。上能感動天地，下則移風易俗，此德音之音，雅樂之情，❷盛德之樂也。

周、魯、商皆有盛德，此皆是周、魯、商之盛德也。

明王既泯，❸風俗陵遲，雅樂殘廢，

明王，周公也。至魯哀公時，禮樂殘廢，樂人散走，所往不同。古者天子諸侯食皆奏樂，各有樂人。太師名摯，是第一食奏樂人，走往於齊。亞飯干是第二食奏樂人，奔於楚。繚是第三食奏樂人，走於蔡。缺是第四食奏樂人，走於秦。方叔能擊鼓，走入河内之地。播鞉武其人善搖鞉鼓，因名鞉武，走入漢水内居。少師名陽，其人善擊磬，名襄，並俱走入東海。❹其代禮廢樂崩，樂人皆走也。❺

而溺音競興。❻

溺，淫也。男爲陽，女爲陰，女常隨男，則女是陽家之物。謂人受用氣有過度者，陰過則冷，陽過則熱，❼以女陽物，故曰熱，則成六種疾也。言此疾如蠱，心志惑

❶「而百獸舞」，原作「即百獸率舞」，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❷「雅樂之情」四字，伯三五六二、羅校無。

❸「泯」，伯三五六二作「没」，羅校作「滅」。

❹「俱」，原作「居」，據道藏本改。

❺「走」，道藏本作「去」。

❻「溺音」，原作「溺者」，據程本、羅校改。伯三五六二作「淫聲」。

❼「陽」，原作「物」，據道藏本改。

亂，昏狂失性，名爲蠱疾。令人溺於女色，失其常性，猶如没水謂之溺，没嗜於慾亦與溺水相似，故淫溺連言也。

故夏甲作《破斧》之歌，❶

夏甲時天子作《破斧》之歌，歌者嗚呼，皆喪命矣夫。

始爲東音；

東音者，東方木，主角音也。其角音是雍和治性育養之音也。

殷辛作靡靡之樂，

殷辛者，紂王也。靡靡者，是長夜之曲名也。此是桀、紂王時淫樂之名也。

始爲北聲。

北聲是紂王淫樂之聲。

鄭、衛之俗好淫，❷故有《溱洧》、《桑中》之曲。

溱、洧者，是鄭、衛兩國二水之間。桑中是君王淫荒之地。君王淫荒，化被人間，遂使二國男女奔淫野合契會之處。《詩》曰：「期我乎桑中，要我乎上宫。送我乎淇之上矣。」

楚、越之俗好勇，❸則有赴湯蹈火之歌。❹

楚王好勇，放火燒焚甘泉宫，令士卒救火如戰陣，有功者賞，無功者罰。士卒以泥塗身，争救火，被燒殺三千餘人。

各詠其所好，歌其所欲，作之者哀，❺

薄哀者近放憂愁，此哀而不愁也。

聽之者泣。❻由心之所感則形於聲，聲之所感必流於心。故哀樂之心感，則燋殺嘽緩

❶「故」，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夏甲」，羅校作「夏孔甲」。
❷「好」，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❸「好」，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❹「湯」，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水」。
❺「哀」下，伯三五六二、羅校有「嘆」字。
❻「泣」上，伯三五六二、羅校有「泫」字。

之聲應；濮上之音作，

紂王無道，樂師抱琴投濮水而死。衛國樂人名師涓，從濮水過，聞濮水上有聲樂，乃聽而取之。至晉，乃作此樂。晉國樂師名師曠，啓王曰：「此是濮水上樂，是亡國之樂。」後乃廢不用也。

則淫泆邪放之志生。故延年造傾城之歌，漢武思靡嫚之色；

靡嫚者，有妖冶之色。延年者，李延年也，姿顔色艷，漢武嬖之，任爲協律都尉。帝令造新聲，延年於是起舞而歌曰：「南國有佳人，美者顔如玉。一顧傾人城，再顧傾人國。不惜傾城國，佳人不再得。」武帝寵之，問左右曰：「天下更有美人乎？」對曰：「延年有一妹，極端正，姿容絶代。」帝即詔之，美貌無匹，遂納爲夫人。時人語曰：一雌一雄，雙飛入紫宮也。

雍門作松栢之聲，齊滑願未寒之服。

雍門樂人者，❶齊人也。爲齊王彈《秋風入松栢》曲，聲極慘悽。奏曲之時，王寒，思着纊服也。

荆軻入秦，宋意擊筑歌於易水之上，

荆軻，衛人也。往秦與太子燕丹報仇，欲殺秦王。去至易水上，太子送之，與其執別，宋如意爲擊筑。荆軻拔劍起舞而歌曰：「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復還。」感得白虹爲之貫日。殺秦王不得，荆軻身死於秦宮，遂再不得還也。

聞者瞋目，髮直穿冠。❷趙王遷於房陵，

趙武靈王之子犯事，貶於房陵之地，心常思憶故鄉也。

❶「樂」，原空缺，據道藏本、程本補。

❷「穿」，羅校作「衝」。

心懷故鄉，作山木之謳。❶

坐唱曰謡，行唱曰謳。其歌曰：「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思君兮君豈知。」

聽者嗚咽，泣涕流連。此皆淫泆悽愴、憤厲哀思之聲，非理性、和情、德音之樂也。桓帝聽楚琴，慷慨嘆息，悲傷酸心。

漢桓帝也。楚琴者，是楚琴曲，曲有楚姬怨曲詞，桓帝聽之，聞其哀怨慘悽，帝遂乃悲酸也。

曰：「善哉！❷爲琴若此，豈非樂乎？」❸夫樂者，聲樂而心和，不以悲爲樂也。❹今則聲哀而心悲，❺灑淚而歔欷，是以悲爲樂也。❻若以心悲爲樂，❼亦何樂之有哉！今怨思之聲施於管絃，❽聽其音者不淫則悲，淫則亂男女之辨，悲則感怨思之聲，豈所謂樂哉？故奸聲感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淫樂興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樂不和順，則氣有蓄滯，氣有蓄滯，則有悖逆詐僞之心，淫泆妄作之事。是以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慝禮不接心術。❾使人心和而不亂者，雅樂之情也。故爲詩頌以宣其志，鐘鼓以節其耳，羽毛以制其目。聽之者不傾，視之者不邪。耳目不傾不邪，則邪音不入，邪音不入，則情性內和，情性內和，然後乃爲樂也。

❶「木」，原作「水」，據程本改。
❷「善哉」下，伯三五六二有「乎」字，羅校有「也」字。
❸「非樂乎」，伯三五六二作「不樂哉」。
❹「不以悲」，原作「所以非」，據羅校改。
❺「心」，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羅校補。
❻「以悲爲樂」，伯三五六二作「非爲樂」。
❼「以心悲」，伯三五六二無「以」字，程本、羅校無「心」字。
❽「於」，伯三五六二作「之於」，羅校作「之」。
❾「樂」，羅校作「聲」。

履信章八

信者，行之基；❶行者，人之本。人無信不立，故曰去食存信。《論語》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人非行無以成，行非信無以立。故行之於人，❷辟濟之須舟也；信之於行，猶舟之待檝也。將涉大川，非舟何以濟之？欲泛方舟，非檝何以行之？今人雖欲爲善，而不知立行，猶無舟而濟川也；雖欲立行，❸而不知立信，猶無檝而行舟也。是適郢而首冥山，❹

郢土在南，冥山在北。

背道愈遠矣。自古皆有死，❺人非信不立。❻故豚魚著信之所及也。

豚魚者，是《周易》中孚卦名，主信。卦卜得此，兆所期必會，畋獵必得，故主信也。

允哉！❼言非信不成。❽齊桓不背曹劌之盟，晉文不棄伐原之誓，

晉文侯將兵士伐原氏，令士卒人齎三日糧，糧盡即還。至彼圍原氏城三日，而原氏不降。文侯欲還，原氏城中有人來降，説云：「城中糧盡，明旦將降，君可留待降。」文侯曰：「我與士卒契約：三日糧盡即還。今若不還，是無信也，得

❶「行」，原作「仁」，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❷「行之」，原作「信之行」，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❸「雖」，伯三五六二、羅校作「知」。

❹「郢」下，原有「者」字，據伯三五六二、羅校删。程本有「土」字。

❺「有」，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字。

❻「人」，伯三五六二作「然」，羅校無此字。

❼「允」下，羅校有「矣」字。

❽「言」上，原有「斯」字，據伯三五六二、羅校删。

城失信，吾不爲也。」遂收軍還。原氏聞之，請命自降，諸侯自此歸附，由如伐原之信也。

吴起不虧移轅之賞，❶

吴起者，魏將也。欲伐秦，恐士卒軍人不信，乃埋一車轅於市東門，書曰：「如有人能移此轅著西門者，即給土田宅百畝，黄金百斤。」三日無人敢移。起更書曰：「能移者，給土田宅五百畝，黄金五百斤。」時有一人來移，即依賜之。於是召募人伐秦，遂尅。此則不虧移轅之賞者也。

魏侯不乖虞人之期。

虞人，掌山澤之官也。魏文侯與虞人期獵，明日欲發，遂遇大雨，左右諫止之。文侯曰：「吾不急於禽獸，吾與虞人期，恐失信。」遂冒雨以赴也。

用能德光於宇宙、名流於古今不朽者也。❷故春之得風，風不信，則花萼不茂，花萼不茂則發生之德廢；❸夏之得炎，炎不信則卉木不長，卉木不長則長嬴之德廢；秋之得雨，雨不信則百穀不實，百穀不實則收成之德廢；冬之得寒，寒不信則水土不堅，水土不堅則安靜之德廢。以天地之靈，氣候不信，四時猶廢，而况於人乎？昔齊攻魯，求其岑鼎。魯侯僞獻他鼎而請盟焉。齊侯不信，曰：❹「使柳季云是，

柳季是魯國有信之人也。

則請受之。」魯使柳季，柳曰：「君以鼎爲

❶「虧」，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愆」。
❷「於古今」，伯三五六二、羅校無此三字。
❸「花萼不茂」，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補。
「發」，原作「養」，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❹「曰」，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羅校補。

國，信者，亦臣之國。今欲破臣之國，❶全君之國，臣所難也。」乃獻岑鼎。小邾射以邑奔魯，曰：❷「使季路要我，吾無盟矣。」❸乃使子路，子路辭焉。季孫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一言，子何辱焉？」子路曰：「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❹由不能矣。」夫柳季、季路，魯之匹夫，立信於衡門，而馳聲於天下。❺故齊、邾不信千乘之盟，而重二子之言。❻信之爲德，豈不大哉！秦孝公使商鞅攻魏，魏遣公子昂逆而拒之。❼鞅謂昂曰：「昔鞅與公子善，今俱爲兩國將，不忍相攻，願一飲醼，以休二師。」公子許焉，遂與之會。鞅伏甲虜之，擊破魏軍。及惠王即位，疑其行詐，遂車裂於市。夫商鞅，强秦之柱臣，❽名重於海內，❾貪詐僞之小功，❿失誠信之大義，⓫一爲不信，終身見尤，卒至屠滅，爲天下笑。無信之弊，⓬豈不重乎？故言必如言，信之符也。同言而信，信在言前；同教而行，誠在言外。⓭君子知誠信之爲貴，必忱信而

❶「今欲」，伯三五六二無此二字，羅校作「今若」，且下有「詭言」二字。

❷「曰」，原作「魯」，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❸「吾」，原作「君」，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❹「義之」，原作「不義」，據伯三五六二、羅校改。

❺「馳聲」，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作「聲馳」。

❻「之」，伯三五六二、羅校作「一」。

❼「逆」，伯三五六二作「迎」。

❽「强」，原無，據伯三五六二、羅校補。「柱」，程本作「貴」。

❾「重」，伯三五六二、羅校作「動」。

❿「功」，原作「巧」，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⓫「失」，伯三五六二、羅校作「棄」。

⓬「無信」上，伯三五六二、羅校有「嗚呼」二字。「弊」下，伯三五六二、羅校有「一至於此」四字。

⓭「誠」，原作「信」，據伯三五六二、程本、羅校改。

行。❶指麾動静，不失其符。❷以施教則立，❸以蒞事則正，以懷遠則附，以賞罰則明。由此而言，信之爲行，其德大矣。

思順章九

七緯順度，以光天象；

天象五星如連珠，日月如合璧。

五性順理，以成人行。行象爲美，美于順也。夫人爲失，❹失在於逆。故七緯逆則天象變，五性逆則人道敗。變而不生災，敗而不傷行者，未之有也。山海争水，水必歸海，非海求之，其勢順也。蹇利西南，❺

蹇者，《易》卦，坎上艮下謂之蹇。艮爲山，坎爲水，山上有水，不安也，故謂蹇，地勢也。地形東南下，西北高，水性趨下，就地勢順也。若人卜得此卦，宜向東南行，故取順則不以逆者也。

就土順也；不利東北，登山逆也。是故去濕就燥，❻火之勢也；違高從下，水之性也。今導泉向澗，則爲易下之流；激波陵山，必成難昇之勢。水之無情，猶知違逆趣順，矧人心乎！故忠孝仁義，德之順也；悖傲無禮，德之逆也。順者福之門，逆者禍之府。由是觀之，逆性之難，順性之易，斷可識矣。❼今使孟説引牛之尾，

孟説是紂時勇士，多力人。

❶「忱」，羅校作「抗」。
❷「符」，羅校作「所以」。
❸「教」，伯三五六二、羅校作「化」。
❹「夫人爲」，原作「夫爲人」，據伯三五六二改。羅校作「度理爲」。
❺「西」，原作「東」，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
❻「故」，伯三五六二、程本作「以」。
❼「斷」，伯三五六二作「聊」。

尾斷臏裂，不行十步。若環桑之條以貫其鼻，縻以尋絢，被髮童子騎而策之，風于廣澤，❶恣情所趣。何者？十步之行非遠於廣澤，被髮之童非勇於孟說，然而近不如遠、强不如弱者，❷逆之與順也。司馬蒯聵，天下之工擊劍者也。❸令提劍鋒而掉劍觚，必刎其指，而不能以陷腐木，而況金甲乎？若提其觚而掉其鋒，則雖凡夫，❹可以陸斬犀象，水截蛟龍矣。順理而行，若執劍觚；逆情而動，如執劍鋒。欲無傷手，❺其可得乎？❻后稷雖善播植，不能使禾稼冬生，逆天時也。禹善治水，鑿山穴川，不能迴水西流，逆地勢也。人雖材藝卓絶，不能悖理成行，逆人道也。故循理處情，雖愚惷可以立名；反道爲務，雖賢哲猶有禍害。❼君子如能忠孝仁義，履信思順，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也。

慎獨章十

善者，行之總，不可斯須離，可離非善也。❽人之須善，猶首之須冠，足之待履。首不加冠，❾是越類也；行不躡履，是夷民也。今處顯而修善，在隱而爲非，是清旦冠履而昏

❶「風于廣澤」，伯三五六二作「遊風于廣野」。
❷「如遠」，伯三五六二、程本作「及遠」。
❸「工」，原作「攻」，據伯三五六二改。
❹「雖」，伯三五六二無此字。
❺「手」，原作「乎」，據伯三五六二改。
❻「其」，伯三五六二作「豈」。
❼「賢哲」上，原有「爲」字，據伯三五六二、程本刪。「禍害」，伯三五六二作「其害」。
❽「可離」，伯三五六二作「若可離者則」。
❾「首」，伯三五六二作「坐」。

夜倮跣也。❶荃蓀孤植，不以巖隱而歇其芳；❷石泉潛流，不以澗幽而不清。人在暗密，豈以隱翳而迴操？是以戒慎目所不睹，❸恐懼耳所不聞。❹居室如見賓，入虛如有人。❺故蘧瑗不以昏行變節，❻

昏行，夜闇也。此明百王執禮不移。蘧瑗夜行，乘車至衛君門前過，下車揖門而過。衛君在內，聞之乘車至門，不聞行車之聲。衛君曰：「必是蘧瑗也。」

顔回不以夜浴改容。勾踐拘於石室，君臣之禮不替；

越王與范蠡，吴王囚之石室，乃行君臣之禮，不改易也。

冀缺耕於坰野，夫婦之敬不虧。

冀闕是晉國農人也。郭外曰郊，郊外曰野，野外曰林，林外曰坰。冀缺在坰野耕田，❼其妻餉食。冀缺見妻，乃行賓主之禮不虧也。

斯皆慎乎隱微，枕善而居，不以視之不見而移其心，聽之不聞而變其情也。謂天蓋高而聽甚卑，謂日蓋遠而照甚近，❽謂神蓋幽而察甚明。《詩》云：「相在爾室，尚不媿於屋漏。

西北隅謂之屋漏。

無曰不顯，莫予云覯。」暗昧之事，未有幽而

❶「履」，原無，據程本補。伯三五六二「履」皆作「屨」。
❷「歇其芳」，伯三五六二作「憩芳」。
❸「戒」，原作「或」，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目」，伯三五六二無此字。
❹「耳」，伯三五六二無此字。
❺「虛」，原作「室」，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
❻「蘧」，原作「籧」，據道藏本改。下同。
❼「在」，原作「隅」，據道藏本改。
❽「日」，原作「曰」，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

不顯；昏惑之行，無有隱而不彰。❶修操於明，行悖於幽，以人不知。若人不知，則鬼神知之，鬼神不知，則己知之。而云不知，是盜鍾掩耳之智也。孔徒晨起，爲善孳孳；東平居室，以善爲樂。

東平王名倉。有人問曰：「君以何爲樂？」答曰：「倉以善爲樂也。」

故身恒居善，則内無憂慮，外無畏懼。獨立不慚於影，❷獨寢不媿於衾，❸上可以接神明，下可以固人倫。德被幽明，慶祥臻矣。❹

劉子卷之二

❶「隱」，伯三五六二作「細」。
❷「慚於影」，原作「漸彰」，據伯三五六二改。
❸「於」，原無，據伯三五六二補。
❹「矣」，伯三五六二作「至」。

劉子卷之三

播州録事参軍袁孝政注

貴農章十一

衣食者，民之本也；民者，國之本也。民恃衣食，猶魚之須水；國之恃民，如人之倚足。❶魚無水則不得而生，人失足必不可以步，國失民亦不可以治。先王知其如此，而給民衣食。故農祥旦正，辰集娵訾，

農者，耕種之稱。旦，正月。祥，吉也。農吉之月，謂是正月旦也。

陽氣憤盈，土木脉發。天子親耕於東郊，

用上亥日。

后妃躬桑於北郊。

用上巳日。

國非無良農也，而王者親耕；❷世非無蠶妾也，而后妃躬桑。上可以供宗廟，下可以勸兆民。《神農》之法曰：「丈夫丁壯而不耕，天下有受其饑者；婦人當年而不織，天下有受其寒者。」故天子親耕，后妃親織，❸以爲天下先。是以其耕不强者，無以養其生；其織不力者，無以蓋其形。❹衣食饒足，姦邪不生，安樂無事，天下和平。智者無以施其策，❺勇者無以行其威。❻故衣食

❶「倚」，伯三五六二作「恃」。
❷「王」，原作「主」，據伯三五六二、程本改。
❸「織」，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蠶」。
❹「蓋」，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衣」。
❺「以」，伯三五六二作「可」，新〇六八八作「所」。
❻「以」，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所」。

爲民之本，❶而工巧爲其末也。是以雕文刻鏤，傷於農事；錦繢綦組，❷害於女工。農事傷，則饑之本也；女工害，則寒之源也。饑寒並至，而欲禁人爲盜，是揚火而欲無其炎，❸撓水而望其静，不可得也。衣食足，❹知榮辱；倉廩實，知禮節。」故建國者必務田蠶之實，棄美麗之華，❺以穀帛爲珍寶，❻比珠玉於糞土。何者？珠玉止於虚玩，而穀帛有實用也。假使天下瓦礫悉化爲和璞，砂石皆變爲隋珠，如值水旱之歲，❼瓊粒之年，則璧不可以禦寒，珠未可以充饑也。雖有奪日之鑑，代月之光，歸於無用也。何異畫爲西施，❽美而不可悦；刻作桃李，❾似而不可食也。衣之與食，唯生人之所由，❿其最急者，食爲本也。霜雪巖巖，苫蓋不可以代裘；

苫，茆也。言無布帛可衣，唯衣茆蒙。⓫蒙者，女人之衣曰蒙。今江東亦呼苫茆爲蓋也。⓬

室如懸磬，草木不可以當糧。故先王制

❶「民之本」，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民本」。
❷「錦繢綦組」，新〇六八八作「錦繡繢組」。「綦」，伯三五六二作「纂」。
❸「無其炎」，原作「並炎」，據伯三五六二改。新〇六八八、程本作「無炎」。
❹「衣」上，伯三五六二有「管子曰」三字。
❺「美」，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靡」。
❻「以穀」，原誤倒，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程本乙正。
❼「值」，原作「植」，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程本改。
❽「畫」下，新〇六八八有「壁」字。
❾「刻」下，新〇六八八有「木」字。
❿「唯生人之所由」，伯三五六二作「雖生民之所資」，新〇六八八作「唯民所資」。
⓫「衣茆」，原誤倒，據道藏本乙正。
⓬「苫茆」，原作「茅」，據道藏本改。

國，❶有九年之儲，可以備非常、救灾厄也。❷堯、湯之時，有十年之蓄，❸及遭九年洪水、七載大旱，❹不聞饑饉相望、捐棄溝壑者，❺蓄積多故也。穀之所以不積者，在於游食者多而農人少故也。夫螟螣秋生而秋死，

食苗心曰螟，食節曰螣，食根曰蝥，食葉曰賊。此四蟲，皆爲人之灾也。

一時爲灾，如數年乏食。今一人耕而百人食之，其爲螟螣亦以甚矣。是以先王敬授民時，勸課農桑，省游食之人，減徭役之費，則倉廩充實，頌聲作矣。雖有戎馬之興，水旱之沴，國未嘗有憂，❻民終無害也。❼

愛民章十二

天生蒸民，而樹之以君。君者，民之天也。❽天之養物，以陰陽爲本；❾君之化民，以政教爲務。故寒暑不時則疾疫，風雨不節則歲饑。刑罰者，民之寒暑也；教令者，民之風雨也。刑罰不時則民傷，教令不節則俗弊。❿故水濁無掉尾之魚，土埆無葳蕤之木，政煩無逸樂之民。政之於人，猶琴瑟

---

❶「先王制國」，新〇六八八作「明王治國」。

❷「可以」，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所以」。「常」，原無，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程本補。「救」，新〇六八八作「拯」。

❸「有」上，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有「並」字。

❹「大旱」，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炎旱」。

❺「不聞」下，新〇六八八有「道」字。

❻「嘗」，新〇六八八作「曾」。

❼「害」上，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有「有」字。

❽「天生」至「天也」，宋本、程本作「天生萬民而立之君君則民之天也」。

❾「本」，原作「大」，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❿「俗」，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民」。

也。大弦急則小弦絶，小弦絶則大弦間矣。❶ 夫足寒傷心，民勞傷國。❷ 足温而心平，人佚而國寧。❸ 是故善爲理者，必以仁愛爲本，不以苛酷爲先。寬宥刑罰，以全人命，省徹徭役，以休民力，輕約賦歛，不匱人財，不奪農時，以足民用，則家給國富，而太平可致也。人之於君，猶子之於父母也，未有父母富而子貧，父母貧而子富也。❹ 故人饒足者，非獨人之足，亦國之足。民渴乏者，❺ 非獨人之渴乏，❻ 亦國之渴乏也。故有若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❼ 此之謂也。先王之治，上順天時，下養萬物，草木昆蟲，不失其所。獺未祭魚，不施網罟；豺未祭獸，不脩田獵；鷹隼未擊，❽ 不張罻羅；霜露未霑，❾ 不伐草木。草木有生而無識，鳥獸有識而無知，猶施仁愛以及之，奚況生人而不愛之乎？❿ 故君者，其仁如春，其澤如雨，德潤萬物，則人爲之死矣。昔太王居邠，

❶「則」，原無，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補。「間」，伯三五六二作「闕」，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闋」。

❷「足寒」、「民勞」下，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有「者」字。

❸「寧」，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安」。

❹「未有」至「富也」，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未有子富而父母貧子貧而父母富也」。

❺「民」，原無，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補。「渴」，伯三五六二作「飢」。

❻「獨」，原作「濁」，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渴」，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無此字。下「渴」字同。

❼「有若」至「與足」，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孔子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

❽「擊」，原作「繫」，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❾「霑」，伯三五六二作「降」，新〇六八八作「凝」。

❿「生」，原作「在」，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太王，周太王也，古公亶甫也，后稷十五代孫。居邠土，行仁愛於百姓，一年成市，二年成邑，三年成都。所以然者，仁愛有餘也。

而人隨之，仁愛有餘也；夙沙之君，

夙沙，國名也。仁愛不足者，而人背來歸舜。❶又云舜伐之，❷沙國之人背君而來。舜未審將何爲先也。

而人背之，仁愛不足也。仁愛附人，堅於金石。金石可銷，而人不可離。故君者壤地，人者卉木也，未聞壤肥而卉木不茂，君仁而萬民不盛矣。

從化章十三

君以民爲體，民以君爲心。心好之，❸身必安之；君好之，❹民必從之。未見心好而身不從，君欲而民不隨也。❺人之從君，如草之從風，水之從器。故君之德，風之與器也；❻人之情，草之與水也。❼草之戴風，風鶩東則東靡，風鶩西則西靡，是隨風之東西也。水之在器，器方則水方，器圓則水圓，是隨器之方圓也。下之事上，從其所行，猶影之隨形，響之應聲。❽言不虛也。❾上所

❶「背」，道藏本作「傳之」。
❷「云」，原作「示」，據道藏本改。
❸「心」下，新〇六八八有「既」字。
❹「君」下，新〇六八八有「既」字。
❺「隨」下，新〇六八八有「者」字。
❻「風」上，新〇六八八有「如」字。「之」，伯三五六二無此字。
❼「草」上，新〇六八八有「如」字。「之」，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❽「應」，伯三五六二作「隨」，新〇六八八作「從」。
❾「不」，原作「下」，據宋本、程本改。「言不虛也」，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無此四字。

好物，❶下必有甚。《詩》云：「誘人孔易。」言從上也。昔齊桓公好衣紫，闔境不被異綵；❷晉文公不好服羔裘，❸群臣皆衣牂羊；

牂羊者，❹言是老羊皮，又云母羊皮也。

魯哀公好儒服，舉國皆著儒衣；❺趙武靈王好鵕鸃，❻國人咸冠鵕冠。紫非正色，牂非美毳，儒非俗服，鵕非冠飾，而競之者，❼隨君所好也。❽ 楚靈王好細腰，臣妾爲之約食，饑死者多；❾越王勾踐好勇而揖鬪蛙，❿

越王勾踐好勇，將兵欲滅吴，招集天下壯士。乘車於路，乃見一蛙在車轍中，努身似拒車輪。越王於是下車而揖之，於是壯士皆悉効之，遂滅吴。此明勇士力之甚也。

國人爲之輕命，兵死者衆。命者，人之所重；死者，人之所惡。今輕其所重，重其所惡者，何也？從君所好也。⓫ 堯、舜之人，可比家而封；桀、紂之人，可接屋而誅。非堯、舜之民性盡仁義，而桀、紂之人生輒姦邪，⓬而善惡性殊者，染化故也。是以明君慎其所好，以正時俗；樹之風聲，以流來

❶「上所好物」，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上好是物」。

❷「不」，原作「盡」，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改。

❸「羔裘」，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美」。

❹「者」上，原有「言」字，據宋本删。

❺「服」、「衣」，伯三五六二互倒，新〇六八八皆作「服」。

❻「鸃」，原作「鷸」，據伯三五六二改。

❼「競」下，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有「服」字。

❽「君」，原無，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補。

❾「饑」，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餓」。

❿「踐」，原作「殘」，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⓫「從君所好也」，伯三五六二作「從君所欲也」，新〇六八八作「從君所欲使之然矣」。

⓬「輒」，新〇六八八作「即」。

世。或謂上化而下不必從，❶君好而人未必同也。故唐堯之世而四凶縱，❷殷紂之時而三人貞，❸漢文節儉而人庶奢，❹齊景奢而晏嬰儉，❺此未達之詞也。何者？冬之德陰，而有寒炎蕭丘；❻

蕭丘山自生之火，常以春起秋滅，其丘方千里，火偏中生。❼

夏之德陽，而有霜霰。

霰，雨雪雜下也。

以天地之德，猶不能一於陰陽，❽況其聖賢，豈能一於萬民哉？❾故權衡雖正，不能無毫釐之差；鈞石雖平，不能無抄撮之較。從風之譬，❿以多言之。唐堯居上，天下皆治，而四凶獨亂，猶曰堯治，治者多也；殷紂在上，⓫天下皆亂，而三人獨治，猶曰紂亂，亂者衆也；漢文節儉，而人有奢，⓬猶曰世儉，儉者多也；齊景太奢而晏嬰躬儉，猶曰國奢，⓭奢者衆也。水性宜冷，而有華陽温泉，

---

❶「或謂」，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或者以爲」。「從」，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隨」。

❷「唐」，伯三五六二無此字，新〇六八八作「當」。「縱」上，新〇六八八有「獨」字。

❸「殷」，伯三五六二無此字，新〇六八八作「當」。「貞」上，新〇六八八有「獨」字。

❹「節」，伯三五六二無此字，新〇六八八作「躬」。

❺「奢」上，新〇六八八有「太」字。

❻「寒炎蕭丘」，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炎震」。

❼「偏」，原作「偏」，據道藏本改。

❽「猶」，原作「由」，據伯三五六二改。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❾「民」，伯三五六二作「姓」。

❿「風」，原作「君」，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改。

⓫「在上」，伯三五六二作「在位」，新〇六八八作「臨民」。

⓬「人有奢」，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有奢者」。

⓭「曰」，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稱」。

華陽是南地名，屬梁州，❶出温泉也。猶曰水冷，冷者多也；火性宜熱，而有蕭丘寒炎，猶曰火熱，熱者多也。迅風揚波，高下相臨，山隆谷窪，差以尋常，❷較而望之，猶曰水平，舉大體也。故世之論事，皆取其多者，以爲之節。❸今觀言者，❹當顧言外之旨，❺不得拘文以害意也。❻

法術章十四

法術者，人主之所執，❼爲治之樞機也。❽術藏於内，隨務應變；法設於外，❾適時御人。人用其道而不知其數者，術也；懸教設令以示人者，法也。人主以術化世，猶天以氣變萬物，❿氣變萬物，⓫而不見其象；以術化人，⓬而不見其形。故天以氣爲靈，主以術爲神。術以神隱成妙，法以明斷爲工。

淳風一澆，則人有争心；⓭情僞既動，則立法以檢之。

檢猶正也。設令教導，以示人正法也。

❶「州」，原作「則」，據宋本改。
❷「差」，原作「羌」，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❸「節」，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作「第」，屬下讀。
❹「觀言」，伯三五六二作「言」，新〇六八八作「言論」。
❺「顧」，伯三五六二作「領」。
❻「文」，原作「之」，據伯三五六二、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❼「主」，新〇六八八作「君」。
❽「機」，宋本、程本無此字。
❾「設」，新〇六八八作「變」。
❿「萬」，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⓫「氣變萬物」，原無，據宋本、程本補。「變」下，新〇六八八有「化」字。
⓬「以術化人」，新〇六八八作「術化萬民」。
⓭「則人有争心」，新〇六八八作「民生争心」。

建國君人者，❶雖能善政，❷未有棄法而成治也。❸故神農不施刑罰，❹而人善爲政者，不可廢法而治人。❺舜執干戚而服有苗，❻

苗民不服舜，舜執干戚舞於兩階間，苗民自服。《尚書》云：「七旬，有苗格。」

征伐者不可釋甲而制寇。立法者譬如善御，察馬之力，❼揣途之數，齊其銜轡，以從其勢。故能登阪赴險，❽無覆轍之敗；❾

如車難行，猶無覆墜也。

乘危涉遠，無越軌之患。君猶御也，法猶轡也，人猶馬也，馬猶軌也，理猶執轡也。❿執轡者欲馬之遵軌也，明法者欲人循治也。轡不均齊，⓫馬失軌也；法不適時，人乖理也。是以明主務循其法，⓬因時制宜。⓭苟利於人，不必法古；必害於事，⓮不可循舊。夏、商之衰，不變法而亡；⓯三代之興，不相襲而王。堯、舜異道而德蓋天下，湯、武殊治而名施後代。由此觀之，⓰法宜變動，⓱

---

❶「者」，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❷「能」，新〇六八八作「有」。

❸「有」，原作「能」，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成治」，新〇六八八作「爲術」。

❹「故」，原無，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補。

❺「治」，新〇六八八作「御」。

❻「執」，新〇六八八作「舞」。

❼「察」上，新〇六八八有「必」字。

❽「阪」，新〇六八八作「高」。

❾「轍」，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軼」。

❿「馬猶軌也理猶執轡也」，新〇六八八作「理猶軌也」。

⓫「均齊」，新〇六八八作「齊均」。

⓬「明主」，新〇六八八作「明王」。「循」，新〇六八八作「修」。

⓭「因」，新〇六八八作「權」。

⓮「事」，原作「時」，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⓯「亡」，原作「止」，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⓰「觀之」，新〇六八八作「而言」。

⓱「宜」，新〇六八八作「之」。

非一代也。今法者則溺於古律，儒者則拘於舊禮，而不識情移法宜變改也。此可與守法而施教，不可與論法而立教。故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賢者更禮，不肖者拘焉。拘法之人不足以言事，❶制法之士不足以論理。若握一世之法，以傳百世之人，由以一衣擬寒暑，一藥治瘥瘕也；若載一時之禮，以訓無窮之俗，是刻舟而求劍，

宋人乘船，失劍於水，刻舟記之，待船至彼方始求之。

守株而待兔。

有狩驚兔觸株而死，❷有人過而得之，竟日不去，專守此株，更待兔來而觸株死者也。❸

故法者，❹爲禮之所由，而非所以爲治也；禮者，成化之所宗，而非所以成化者。成化之宗，在於隨時；❺而爲治之本，在於因世。不因世而欲治，❻不隨時而成化，以斯治政，未爲忠也。❼

賞罰章十五

治民御下莫正於法術，❽立法施教莫大於賞罰。❾賞罰者，國之利器而制人之柄也。故天以晷數成歲，

❶「拘法」，新〇六八八作「無禮」，宋本作「拘禮」。
❷「觸」，原作「集」，據宋本改。
❸「觸株」，原作「誅」，據宋本改。
❹「法」上，原有「制」字，據新〇六八八删。
❺「時」，原無，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補。
❻「不」上，原有「未有」二字，據新〇六八八删。
❼「忠」，新〇六八八作「折衷」，宋本、程本作「衷」。
❽「術」，原無，據新〇六八八補。
❾「大」，新〇六八八作「平」。

行一周天，有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❶日月行度，各有其數。日行遲，一年一周天；月行疾，一月一周天。國以法教爲治。晷運於天，則時成於地；法動於上，❷則治民於下。❸晷之運也，先春後秋；法之動也，❹先賞後罰。是以温風發春，所以動萌華也；寒露降秋，所以殞茂葉也。❺明賞有德，所以勸民善也；❻顯罰有過，所以禁下姦也。善賞者，因民所喜以勸善；善罰者，因民所惡以禁姦。❼故賞少而善勸，❽刑薄而姦息。賞一人而天下喜之，罰一人而天下畏之。用能教狹而治廣，事寡而功衆也。❾昔王良之善御也，❿識馬之饑飽，⓫規矩徐疾之節，故鞭策不載而千里可期，然不可以無鞭策者，以馬之有佚也。聖人之爲治也，以爵賞勸善，以仁化養民，故刑罰不用，⓬太平可致。然而不可廢刑罰者，以民有縱也。⓭是以賞雖勸善，不可無罰；罰雖禁惡，不可無賞。賞平罰當，則理道立矣。故君者，賞罰之所歸，誘人以趣善也。其利重矣，其威大矣。空懸小利，

❶「有」，原無，據宋本補。
❷「動」，新〇六八八作「施」。
❸「治民於下」，原作「治成於人」，據新〇六八八改。
❹「動」，新〇六八八作「施」。
❺「殞」，原作「殯」，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❻「民善」，原作「善人」，據新〇六八八改。
❼「民」，新〇六八八作「下」。
❽「勸」，新〇六八八作「多」。
❾「事」，新〇六八八作「用」。
❿「昔」，原作「其」，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之善御也」，新〇六八八作「之御」。
⓫「識馬之饑飽」，新〇六八八作「以識馬饑飽之數」。
⓬「故」，原作「則」，據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⓭「有縱也」，新〇六八八作「之有縱故也」，宋本、程本作「之有縱也」。

足以勸善；虛設輕威，可以懲姦。❶剡復張厚賞以餌下，❷操大威以驅民哉！❸故一賞不可不信也，一罰不可不明也。賞而不要，雖賞不勸；罰而不明，雖刑不禁。❹不勸不禁，則善惡失理。❺是以明主之賞善罰惡，❻非爲己也，以爲國也。適於己而無功於國者，不加賞焉；逆於己而便於國者，不施罰焉。罰必施於有過，賞必加於有功。苟善賞信而罰明，❼則萬人從之，若舟之循川，車之遵路。亦奚向而不濟，何行而弗臻矣。❽

審名章十六

言以繹理，理爲言本；名以訂實，實爲名源。有理無言，則理不可明；有實無名，則實不可辯。理由言明，而言非理也；實由名辯，而名非實也。今信言以棄理，實非得理者也；信名而略實，非得實者也。故明者課言以尋理，不遺理而著言；執名以責實，不棄實而存名。然則言理兼通，而名實俱正。世人傳言，皆以小成大，以非爲是。傳彌廣，理逾乖；名彌假，實逾反。則迴犬似人，轉白成黑矣。今指犬似人，轉白似黑，則不類矣。轉以類推，以此象彼，謂犬

❶「姦」，新〇六八八作「惡」。

❷「剡復」，新〇六八八作「況」。「餌」，原作「施」，據新〇六八八、宋本改。

❸「驅民」，原作「臨民」，據宋本改。新〇六八八作「驅衆」。

❹「禁」，新〇六八八作「止」。下「禁」字同。

❺「失理」，新〇六八八作「理失」。

❻「之」，原作「一」，據新〇六八八改。「賞善罰惡」，新〇六八八作「賞罰」。

❼「善」，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❽「何」，新〇六八八作「奚」。「矣」，新〇六八八作「哉」。

似玃，

大猿五百歲則自善能媚美女。

玃似狙，狙似人，❶則犬似人矣。謂白似緗，

淺黃色也。

緗似黃，黃似朱，朱似紫，紫似紺，

青色也。

紺似黑，則白成黑矣。黃軒四面，非有八目；

黃軒是軒轅黃帝也。治國乃使諸侯至於四方，因爲四面，時人傳之，言黃軒有四箇面，故言非有八目也。

夔之一足，必有獨脛。

《呂氏春秋》曰：「昔哀公謂孔子曰：『夔之一足，信之乎？』孔子對曰：『調六律，和八音，惟一人則足，時人謂言夔身只有一足。』《莊子》云：『夔之一足，其行踸踔者也。』」

周人玉璞，❷其實死鼠；

周人是周國人，其周國貴玉璞。其人不識玉璞，傍道市人有人誑其謂死鼠爲玉璞，❸賣與周人，以五綵裹之，於寶匣藏之。天下人謂其實是玉璞。卞和聞之，故往其家借而觀之，❹乃死鼠也。卞和笑之曰：「此是死鼠，非玉璞。」其人懷慚，❺并寶匣棄之也。

楚之鳳凰，乃是山鷄。

楚人得山鷄，見五色花文，謂是鳳皇，❻以將獻其君。行至路半，見野田中極多，乃

❶「狙似人」，新〇六八八作「狙似猨猨似人」。
❷「人」，新〇六八八作「之」。
❸「市人」，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❹「往」，原作「從」，據宋本改。
❺「慚」，原作「漸」，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鳳」，原作「凰」，據宋本、道藏本改。

問之。人曰：「此是山鷄。」楚人懷慚而退，走歸。

愚谷智叟，而像頑稱；❶

昔有賢人隱在愚谷，自號愚公。時人聞之，謂之實是愚人，後知是賢智之人也。

黄公美女，乃得醜名。

黄公有美女，年三十不嫁，姿容端正。有人問其女，黄公謙曰：「女醜，不嫁出。」人謂之實醜。後納爲妃，時人始知其美麗也。

魯人縫掖，實非儒行；

縫，大也。大掖之衣，單衣大袂也，君子有道藝者所衣也。哀公見孔子與士大夫異，又與庶人不同，疑之爲儒服然，故問之。

東郭吹竽，而不知音。

竽似笙，❷有三十六管。齊宣王好聞吹之，門下吹竽者三千人。其時如解吹竽者得俸禄。東郭處士繆解，在其中虚執一竽於脣上，貪求俸禄。宣王死，成王立，乃遣一一閲之。東郭吹竽謬，遂走，終身不出也。

四面一足，❸本非真實；❹玉璞鳳凰，不是定名。❺魯人東郭，空攬美稱，❻愚谷黄公，横受惡名。由此觀之，傳聞喪真，黏轉名實。美惡無定稱，賢愚無正目。俗之弊者，不察名實，虚信傳説，即似定真。聞野丈人，謂

❶「而像」，新〇六八八作「如蒙」。

❷「似」，原作「自」，據道藏本改。

❸「四面」上，新〇六八八有「則」字。「足」，原作「走」，據新〇六八八、程本改。

❹「本非」，新〇六八八作「非爲」。

❺「不」，新〇六八八作「非」。

❻「攬」，原作「濫」，據新〇六八八改。「稱」，新〇六八八作「名」。

之田父；

野丈人是藥名。世人從虛，謂之是田父也。

河上姹女，謂之婦人。

姹女是藥名，今之甑帶是也。世人不審其名，謂之是婦人。

堯漿禹糧，謂之飲食；

此亦是藥名，堯漿是木樹中水也，❶禹糧是赤土中極赤之土也。昔禹治水饑乏糧，乃取此土食之，❷故言禹糧。世人不審其名，謂言是今之飲食也。❸

龍肝牛膝，謂之爲肉。

皆是藥草之名也。世人不審，爲是龍牛之肉也。

掘井得人，謂言自土而出；❹

宋國有人家掘井，乃云：「吾家掘井，利得一人。」時人不曉，謂言是人從土出，悉皆傳之。國君聞，召而問之。宋人對曰：「臣家掘井得人者，住去水遠，每日遣一人汲水，自掘已來，每日餘一人之工，臣謂掘井似得一人，❺非是土下得人也。」

三豕渡河，云彘行水上。❻

魯人讀史記不知字錯，云：「三豕渡河。」有人問曰：「其義焉在？」魯人曰：「彘行水上。」子夏聞之，往看，乃謂之曰：「晉君已亥日渡河。寫史記者錯已字成三，亥字作豕。」魯人不信，遂往晉問之。晉

❶「中」，原作「之」，據道藏本改。
❷「之」，原作「人」，據道藏本改。
❸「今」，原作「金」，據道藏本改。
❹「言自土而出」，新〇六八八作「人自土出」。
❺「似」，原作「以」，據道藏本改。
❻「云」，新〇六八八作「謂」。

君乃是己亥日渡河，始知其字實謬錯也。凡斯之類，不可勝言。故狐、狸二獸，因其名便，

狐是野狗，狸是野猫。

合而爲一；蛩蛩巨虛，其實一獸，

蛩蛩前足長，巨虛後足長。其獸出鴈門山，見人即巨虛負蛩而走也。

因其詞煩分而爲二。❶斯雖成其名，❷而不知敗其實，弗審其詞，而不察其形。❸是以古人必慎傳名，❹近審其詞，遠取諸理，不使名害於實，實隱於名。故名無所容其僞，實無所蔽其真，此謂正名也。❺

劉子卷之三

❶「而」，原無，據程本補。新〇六八八作「如」。

❷「雖」，新〇六八八作「知」。

❸「弗審其詞而不察」，新〇六八八作「拂其辭而不察乖」。

❹「名」下，新〇六八八有「而察其實拂故」六字。

❺「也」上，新〇六八八有「者」字。

劉子卷之四

播州録事参軍袁孝政注

鄙名章十七

名者，命之形也；❶言者，命之名也。形有巧拙，故名有好醜；❷名有好醜，則言有善惡。❸名言之善，則悦於人心；名言之惡，則忮於人耳。是以古人制邑名子，必依善名。名之不善，害於實矣。❹昔畢萬以盈大會福，

畢萬是畢公之後，文公之子。名萬，言大也。魏者，亦言大邑，後必有魏邑。萬後果爲卿。至於周末，乘魏國文侯即位。此後果王也。

晉仇以怨偶逢禍。

晉君太子名仇，怨偶。後生一子，名成師。成師長大，殺怨偶也。

然盈大者不必盡吉，怨偶者不必皆凶。❺而人懷愛憎之意者，以其名有善惡也。今野人晝見蟢者，❻以爲有喜樂之瑞；❼夜夢雀者，以爲有爵位之象。❽然見蟢者未必有

❶「之」，新〇六八八無此字。下「之」字同。
❷「故」，原無，據新〇六八八補。
❸「名有好醜則」，原無，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補。
❹「害」上，新〇六八八有「則」字。
❺「不」，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未」。「皆」，新〇六八八作「咸」。
❻「蟢」下，原有「子」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删。
❼「有」，新〇六八八無此字。「樂」，伯二五四六無此字。
❽「有」，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喜，夢雀者未必蟬冠，❶而人悅之者，以其名利人也。水名盜泉，尼父不漱；❷邑名朝歌，顏淵不舍；里名勝母，曾子還軔。❸

軔，輪也。曾子欲往鄭而至勝母里，礙輪而不踐其里，旋車而迴也。

亭名栢人，漢后夜遁。

漢后是漢高祖也。夜過栢人亭，欲宿，問曰：「此是何亭？」左右曰：「此名栢人亭。」高祖曰：「若名栢人亭，逼迫於人，速須急去。」去後，果使客來欲害高祖，❹至旦尋覓不見，乃是趙人貫高。王遂恕其罪，❺不以爲怨也。

何者？以其名害義也。以蟢雀之微，❻無益於人，名苟近善，而世俗愛之；邑泉之大，生人所庇，名必傷義，聖賢惡之。由此而言，則善惡之義在於名也。昔有貧人，命其狗曰富，❼命其子曰樂。方祭，❽而狗入於室，叱之曰：「富，出！」祝曰：「不祥。」❾家果有禍。其後子死，❿哭之曰：「樂！」而不自悲也。莊里有人，字其長子曰盜，次子曰毆。盜持衣出耨，其母呼之曰：「盜！」吏因縛之。其母呼毆「毆」喻吏，遽而聲不轉，但言：「毆！毆！」吏因毆之，盜幾至於殪。立名不善，身受其弊，審名之宜，豈不信哉！

❶「未必蟬」，新〇六八八作「不必彈」。
❷「尼父不漱」，新〇六八八作「仲尼不飲」。
❸「還軔」，伯二五四六作「按劍」，新〇六八八作「拔劍」。
❹「使」，原作「俠」，據宋本改。
❺「王」，原作「正」，據宋本改。
❻「微」，原作「徵」，據宋本改。
❼「曰」，新〇六八八作「爲」。下「曰」字同。
❽「方祭」下，新〇六八八有「之時」二字。
❾「祝曰不祥」，新〇六八八作「祝之曰不祥也」。
❿「後子」，原誤倒，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乙正。

知人章十八

龍之潛也，慶雲未附，則與魚鱉爲鄰；驥之伏也，孫陽未賞，必與駑駘同櫪；

驥，龍馬也。駑駘，鈍馬也。孫陽，國之善相馬者。

士之翳也，知己未顧，亦與庸流雜處。自非神機洞明，莫能分也。❶故明哲之相士，聽之於未聞，察之於未形，而監其神智，❷識其才能，可謂知人矣。若功成事遂，然後知之者，❸何異耳聞雷霆而稱爲聰，❹目見日月而謂之明乎？故九方諲之相馬也，❺

九方諲，秦人也。伯樂舉之爲穆公相馬，三月始歸。穆公問曰：「得馬否？」方諲曰：「得馬矣，❻馬在沙丘。」❼穆公曰：「何如？」諲曰：「牝而黃。」及其馬至，牡而驪。❽穆公怒，召伯樂責曰：「子何妄舉人也？毛色牝牡不辨，有何相馬之能？」伯樂對曰：「九方諲相馬，得之精，不在其粗。」後乘之，其馬果日行千里也。❾

雖未追風逐電，❿絶塵掣影，而迅足之勢固已見矣；薛燭之賞劍，

---

❶「莫」上，新〇六八八有「則」字。
❷「神智」，新〇六八八作「情知」。
❸「知之者」，伯二五四六作「知人」，新〇六八八作「知之」。
❹「雷霆」，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雷電」。
❺「九方諲」，原作「孔方諲」，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改。下同。
❻「得馬」，原誤倒，據宋本、道藏本乙正。
❼「沙丘」，宋本作「陟丘」。
❽「牡」，原作「牝」，據道藏本改。
❾「果」，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❿「逐」，原作「遂」，據宋本、程本改。「追風逐電」，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追雷逐括」。

薛燭，秦人也，天下別劍之人。爲吴王相劍，知是寶器也。

雖未陸斬玄犀、水截蛟龍，❶而鋭刃之資亦已露矣。❷故范蠡吠於犬竇，文種聞而拜之；

范蠡是越人，文種亦是越人。文種爲越王大夫，蠡見文種從門前過，蠡於狗竇中吠文種。種曰：「狗當吠人，范蠡以我爲人。」迴車至蠡門，入内而拜蠡，薦爲越王左相。越王欲伐吴，一用文種、范蠡計謀，遂誅吴王。范蠡謂種曰：「越王勾踐長頸鳥啄，可與同苦，❸不可與同樂，後必害我，我欲去。」文種曰：「臣之事君，殺身以成名。縱後害我，就死無恨，終身不有背君之名。吾不去。」范蠡於是逃於五湖釣魚，❹自號漁父，❺終身不出。越王思蠡，遂鑄金爲蠡形像，四時祭祀。文種事越王，未經載年，犯事，果被越王所害，如蠡之言也。

鮑龍跪石而吟，仲尼爲之下車。

鮑龍是賢人，與孔子同時也。

堯之知舜，不違桑陰；

堯嘗舉舜於雷澤之陰，❻與舜語於桑樹下，❼桑陰不移，堯即知舜是賢人，堪爲天子，故以位讓與也。

❶「斬」，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作「斷」。「蛟龍」，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輕羽」。
❷「鋭刃」，新〇六八八作「鋒鋭」。
❸「同」，原無，據宋本補。
❹「於是逃於」，原作「泛」，據宋本改。
❺「父」，原作「火」，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嘗」，原作「當」，據宋本改。「雷澤」，宋本作「服澤」。
❼「與舜」，原誤倒，據宋本、道藏本乙正。

文王之知呂望，不以永日。❶

文王出遊獵，占今日獵合得一狩，非熊非羆，合得帝王師。果見呂望，❷王與同車而還。

眉睫之微，❸

昔人姓隰名雍，❹善能察賊，視眉睫之間即知是賊。❺趙子謂曰：「吾聞之，人目大明察，見泉下魚，必凶。」未經年，隰雍果被賊殺也。

而形於色；❻音聲之妙，❼而動於心。❽聖賢觀察，❾不待成功而知之也。陳平之棄楚歸漢，❿魏無知識其善謀；

陳平，陽武郡戶牖人也。少時家貧，在村作社頭，分肉甚平。父老謂之曰：「陳孺子分肉極平。」陳曰：「使平得宰相治天下，如此肉平。」後值漢與楚爭滅秦，陳平在項羽下作將軍。項羽不能用賢，平遂背楚來投漢。漢相魏無知舉於高祖。高祖用爲護軍，遂破楚滅秦，說六奇之謀，以定天下。今故言棄楚歸漢也。⓫

韓信之亡於黑水，蕭何知其能將。

韓信，淮陰人。家貧不事生業，好帶長劍。後亡於黑水，得爲連敖之官。犯事，

---

❶「日」，原作「目」，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❷「見」，原作「是」，據宋本改。

❸「微」，原作「徵」，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❹「人」，原作「日」，據宋本、道藏本改。

❺「視」，原作「得」，據宋本改。

❻「而」上，新〇六八八有「接」字。

❼「音聲」，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聲音」。

❽「而」上，新〇六八八有「感」字。

❾「聖賢」，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賢聖」。

❿「歸漢」，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二字。

⓫「故」，原作「古」，據宋本、道藏本改。

十二人皆被誅，誅至信，信仰視刀人滕公，謂公曰：「欲定天下，而殺士乎？」滕公聞之，遂不輪，❶將見蕭何。何薦於高祖，高祖用爲治粟都尉。信以官小，又棄高祖逃走。蕭何聞信走，遂自逐，三日乃還。何謂高祖曰：「韓信，天下名士。用之則留，不用之，則終亡也。」高祖拜爲大將軍，乃滅趙破魏，席捲三秦，平定海内，信之力也。

豈待吐六奇而後明，❷破趙魏而方識哉？若臨機能謀而知其智，❸犯難涉危乃見其勇，❹是凡夫之識，非明哲之鑒。公輸之刻鳳也，冠距未成，翠羽未樹，人見其身者謂之鶂鴟，見其首者名曰鴮鸅，❺皆訾其醜而笑其拙。❻及鳳之成，翠冠雲聳，朱距電摇，❼錦身霞散，綺翮焱發，❽翽然一翥，翻翔雲棟，三日而不集，然後讚其奇而稱其巧。堯遭洪水，浩浩滔天，蕩蕩懷山，下民流墊。❾禹爲匹夫，未有功名，❿堯深知之，使治水焉。乃鑿龍門，斬荊山，導熊耳，通鳥鼠，櫛奔風，

櫛者，風刷人之體，如梳櫛髮也。⓫

❶「不輪」，原無，據宋本補。道藏本作「不斷」。
❷「待」，原作「特」，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❸「若」下，原有「非」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删。
❹「危」，新〇六八八作「絶」。
❺「曰」，原作「日」，據宋本、程本改。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爲」。
❻下「其」字，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爲」。
❼「距」，原作「矩」，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❽「焱」，伯二五四六作「風」。
❾「流」，原作「昏」，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改。
❿「有」，原作「省」，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改。
⓫「梳」，原作「櫛」，據宋本、道藏本改。

沐驟雨，面目黧黚，手足胼胝，冠絓不暇取，經門不及過，使百川東注于海，西被于流沙，❶生人免爲魚鱉之患。於是衆人咸歌詠，❷始知其賢。故見其朴而知其巧者，❸是王爾之知公輸也；鳳成而知其巧者，是衆人之知公輸也。未有功而知其賢者，是堯之知禹也；有功而知其賢者，是衆人之知禹也。故知人之難，人之難知，❹未易遇也。侯生，夷門抱關之隸也，❺見知於無忌；

侯生，❻魏人也，名嬴。夷門是大梁之東門，其時侯生知夷門之關。賤隸，❼謂奴僕也。魏公子無忌意在禮賢，❽欲召侯生，❾恐侯生不至。❿盛設坐席，延魏貴臣。未飲之間，忌自乘車往侯生家，請迎侯生，與同載。至市中，⓫侯生於是停公子車於市，謂公子曰：「市上屠兒朱亥，其人賢，官不達，⓬隱在屠肆。生欲與語，請公子且停車少時。」生遂下車與朱亥語，久而不來。市人皆罵侯生小人，停公子車於市。侯生偷視公子，都無嗔色，知公子無忌賢，遂來上車，共至公子家。衆

❶「西被于流沙」，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無此五字。
❷「衆」，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❸上「其」字，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字。「朴」，宋本作「材」。
❹「人之難知」，原無，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補。
❺「隸也」，原作「吏」，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改。宋本作「隸」。
❻「生」，原作「王」，據宋本、道藏本改。
❼「賤」，原作「賊」，據宋本、道藏本改。
❽「子」，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❾「召」，原作「見」，據宋本改。
❿「侯生不」，原作「天下士」，據宋本改。
⓫「市中」，宋本作「中街」。
⓬「官」，宋本作「宦」。

客各驚訝，始知侯生是賢人也。❶

豫子，范、中行之亡虜也，❷蒙知於智伯。❸

豫子，豫讓也。先事范、中行。中行反，智伯殺中行，豫讓轉事智伯。智伯後被趙襄子殺，讓欲與智伯報讎，❹殺襄子，詐爲賤隸，伏襄子厠中。襄子欲入厠門，❺忽心動，怪之，使人搜厠中，乃見讓身邊挾劍。問之，讓曰：「我是智伯臣也，欲爲智伯報讎，故來至此。」襄子曰：「烈士也。」遂舍之。讓後漆身吞炭，毀形易貌，欲殺襄子。其妻不識，友人識之，曰：「子欲殺襄子，何不先事襄子而後殺之，豈不可乎？無故自損，何由得近襄子也！」讓曰：「豈有食人之禄，❻懷惡於人，吾不爲也。」乃候襄子出，伏劍橋下，欲殺襄子。襄子至橋，馬驚，襄子曰：「必豫讓也。」使人搜之，乃是讓。襄子怒讓罪，曰：「子前於厠中，吾以舍焉。今復更爲，汝罪當死。子先事范、中行，智伯殺范、中行，子何不爲中行殺智伯，而欲殺我，何也？」讓曰：「我事范、中行，❼只以衆人禮待我，我以衆人禮報之；智伯以國士之禮待我，我以國士禮報智伯，至死無恨。臣願大王與身上衣，以劍擊之，方則就死。」襄子遂脱衣與之。讓得衣，怒目呻呼，❽以劍擊衣。襄子當被擊

❶「始」，原作「是」，據宋本改。

❷「范中行」，伯二五四六作「中行氏」，新〇六八八作「中行」。

❸「知」，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程本作「異」。

❹「讓」，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❺「厠」，原作「厮」，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有」，原作「不」，據宋本、道藏本改。

❼「事」，原作「欲」，據宋本、道藏本改。

❽「呻」，宋本、道藏本作「叫」。

衣之時，心中不喜，從擊衣之後，漸患，未經旬日，乃至死也。

故名尊而身顯，❶榮滿於當世。雖復刎頸魏庭，漆身趙郊，❷揣情酬德，未報知己虚左之顧、國士之遇也。

虚左之顧者，謂空車内左邊擬坐處也。國士遇者，即是智伯豫讓以國士之禮也。

世之烈士，願爲賞者授命，猶瞽者之思視，躄者之想行，而目終不得開，❸足不得伸，徒自悲夫。❹

薦賢章十九

國之需賢，譬車之恃輪，猶舟之倚檝也。❺車摧輪則無以行，舟無檝則無以濟，❻國之乏賢則無以理。❼國之多賢，如託造父之乘。

造父是穆王時善御之人也。

附越客之舟，❽

越客是越人，居於海上，善能乘舟。

身不勞而千里可期，足不行而蓬萊可至。

山名蓬萊，在海中，仙人所居處也。

朝之乏賢，❾若鳳虧六翮，欲望背摩青天，臆

❶「故」，原無，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補。
❷「郊」，宋本、程本作「地」。
❸「得」，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❹「徒自悲夫」，伯二五四六作「悲矣」，新〇六八八作「何爲悲者矣」。
❺「猶」，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❻下「無」，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亡」。
❼「之乏」，新〇六八八作「竭」。「則」，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亦」。
❽「舟」上，原有「於」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刪。
❾「乏」，新〇六八八作「無」。

衝絳烟，❶終莫由也。峻極之山，❷非一石所成；凌雲之榭，非一木所搆；狐白之裘，非一腋之毳；宇宙爲宅，非一賢所治。❸是以古之人君，❹必招賢聘隱，人臣則獻士舉知。❺唐昇二八，流睦睦之風；❻周保十亂，❼播濟濟之詠。仲尼在衛，趙鞅折謀；

晉趙鞅好兵，欲伐衛，知仲尼在衛，乃即折其謀策，不能伐衛也。

干木處魏，秦人罷兵；❽

段干木是魏賢人也，魏文侯常往其處問國政。秦欲伐魏，左右諫曰：「魏有賢人段干木，文侯日往其家論決政事，❾未可伐也。」秦王止兵，不能伐衛。

宮奇未亡，獻公不侵；

宮奇是虞之公子。晉獻公欲伐虢，以騎馬垂棘之璧將獻於虞假道。宮奇諫曰：「虢是虞之表也，唇亡則齒寒。」晉人謂獻公曰：「宮奇懦弱之人，必不能强諫。雖諫，虞君未足用也。但多許寶貝，必剋。」晉君差人多許寶貝，虞君貪財受之，宮奇遂亡。晉君滅虢，因迴軍并討虞國而歸。

子玉猶存，文公側坐。

晉文公與子玉戰，大破子玉。文公自變色，側身而坐，畏子玉賢人，將有別計而圖己。❿

❶「衝」，新〇六八八作「搶」。
❷「峻」上，新〇六八八有「夫」字。
❸「所」，新〇六八八作「能」。
❹「古」，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昔」。「人」，新〇六八八作「明」。
❺「人臣」下，新〇六八八有「能吏」二字。
❻「風」，新〇六八八作「美」。
❼「保」，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寶」。
❽「兵」，新〇六八八作「寇」。
❾「日」，原作「曰」，據道藏本改。
❿「圖」，原作「圍」，據道藏本改。

以此而言，則立政致治，折衝厭難者，舉賢之效也。夫連城之璧，瘞影荆山；❶連城璧是趙國玉璧也，秦王欲連十城就趙買也。夜光之珠，潛輝鬱浦。玉無翼而飛，❷珠無脛而行，❸揚聲於章華之臺，❹炫燿於綺羅之堂者，❺蓋人君之舉也。❻賢士有脛而不肯至，❼蠹材於幽岫，腐智於柴蓽者，蓋人不能自薦，❽未有爲之舉也。古人競舉所知，❾争引其類，才苟適治，不問世冑，智苟能謀，❿奚妨秕行？昔時人君拔奇於囚虜，⓫擢能於屠販。⓬文王用太公，⓭太公屠牛於朝歌；高祖用樊噲，樊噲殺犬賣；無忌用朱亥，⓮朱亥作屠兒；⓯灌嬰販繒綵，高祖用之。此皆屠販見用也。内薦不避子，外薦不避讎。⓰

❶「瘞」，原作「痓」，據新〇六八八、程本改。
❷「而飛」，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二字。
❸「脛」，原作「頸」，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程本改。「而行」，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二字。
❹「揚聲」，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飛光」。
❺「堂」，新〇六八八作「帳」。
❻「蓋人君之舉也」，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人爲之舉也」。
❼「至」下，原有「者」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程本刪。
❽「能自」，原誤倒，據程本乙正。
❾「古人」上，新〇六八八有「故」字。
❿「苟」，新〇六八八作「之」。
⓫「昔時人君」，伯二五四六無此四字，新〇六八八作「是以人君」。「囚」，原作「困」，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改。
⓬「販」，原作「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程本改。
⓭「用」，原作「周」，據道藏本改。
⓮「無」，原作「元」，據道藏本改。
⓯「朱亥」，原無，據道藏本補。
⓰「外薦不避讎」，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外舉不隱讎」。

祁奚内舉其子，外舉讐人，故言内薦不避子，外薦不隱讐也。

身受進賢之賞，名有不朽之芳。昔子貢問於孔子曰：「誰爲大賢？」子曰：「齊有鮑叔，鄭有子皮。」子貢曰：「齊無管仲，鄭無子産乎？」子曰：「吾聞進賢爲賢，❶排賢爲不肖。

骨肉相似，言不似其先祖。❷

鮑叔薦管仲，❸子皮薦子産，❹未聞二子有所舉也。」進賢爲美，逾身之賢，矧復抑賢者乎？故黔息碎首以明百里，北郭刎頸以申晏嬰，

北郭搔，家貧無以養親，晏子知其賢，每分粟與之。後晏子爲齊君所逐，北郭搔遂自刎其頭於齊君之廷，明晏子無罪。❺齊君於是再進晏子，復還齊相也。

所以致命而不辭者，爲國薦士，滅身無悔，忠之至也，德之難也。臧文仲不顯展禽，❻仲尼謂之竊位；

展禽，名柳下，嘗三爲士師無喜色，三已之無愠色。孔子知其清潔，乃以兄女妻之，時人始知其賢也。

公孫不引董生，❼汲黯將爲妬賢；❽

公孫是公孫弘，董生是董仲舒也，汲黯是漢相。公孫弘知董生賢而不舉，黯以爲妬賢士者也。

---

❶「聞」，原作「問」，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程本改。
❷「似」，原作「以」，據道藏本改。
❸「薦」，伯二五四六作「進」。
❹「薦」，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進」。
❺「晏子」，原作「齊君」，據道藏本改。
❻「仲」，伯二五四六無此字。
❼「公孫」下，原有「弘」字，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及小注删。
❽「將」，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因」。

虞丘不薦叔敖，樊姬貶爲不肖；虞丘者，楚相。楚莊王朝諸臣，因與虞丘語久之，日晏乃還。❶樊姬下殿而迎之，謂王曰：「君朝何以晏？」莊王曰：「我與賢人語，故晏也。」樊姬曰：「賢人是誰？」王曰：「虞丘子。」樊姬於是揜口而笑曰：「妾雖不肖，幸執箕箒。妾所進者十人，與妾同類。而虞丘子爲相十年，其進者非其子弟即是昆季，專君之寵，竊君之權，知孫叔敖而不進，是爲不肖，何爲賢人？」莊王以告虞丘，虞丘曰：「小臣伏罪。」於是遂進叔敖爲相。楚國大理，叔敖之力也。

東閭不達髦士，後行不正於路歸。❷東閭不達髦士，不正於路歸，東閭者，東閭先生，曾相齊侯，坐事而退，徒步於路。人問曰：「先生何至於此？」東閭曰：「吾位至台鼎，不能伸致一人；積財千萬，不能賑恤一士，今至於此也。」

爲國入寶，不如能獻賢。❸進賢受上賞，❹蔽賢蒙顯戮。斯前識之良規，❺後代之明鏡矣。

因顯章二十

夫火以吹爇生焰，鏡以瑩拂成鑑。火不吹則無外耀之光，❻鏡不瑩必闕内影之照。故

❶「日」，原作「曰」，據道藏本改。
❷「歸」，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無此字。
❸「不如能獻賢」，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作「不若獻賢」。
❹「進」，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作「獻」。
❺「規」，原作「相」，據伯二五四六、新〇六八八、宋本改。
❻「耀」，伯二五四六作「輝」。

吹爲火之光，❶瑩爲鏡之華。人之寓代，亦須聲譽以發光華，猶比火、鏡假吹、瑩也。今雖智如樗里，才若賈生，

樗里是樗子也，是秦惠王弟，名莊，居在樗里，號樗里子。滑稽多智，時人號曰智囊也。❷賈生者，姓賈名誼，洛陽人，善攻文藻。❸時人謂之曰：「賈生洛陽才子，❹終軍山東之英妙也。」

居環堵之室，無知己之談，望迹流於地，❺聲聞於天，❻不可得也。柳下惠不遇仲尼，❼則貞潔之行不顯，未免於三黜之臣，無耻之人也；季布不遇曹丘，則百金之諾不揚，

季布，漢時人也。曹丘見之，曰：「寧得季布之一諾，不用黃金百斤。」

未離於凡虜，❽無羞之人也。❾二子所以德洽於當時，❿而聲流于萬代者，聖賢吹瑩也。

昔有賣良馬於市者，已三旦矣，⓫而市人不顧。乃謂伯樂曰：「吾賣良馬而市人莫賞，願子一顧，請獻半馬之價。」於是伯樂造市，來而迎睇之，⓬去而目送之。一朝之價，遂至千金。⓭此馬非昨爲駑駘，今成駃騠

---

❶「爲」，宋本、程本作「成」。

❷「囊」，原作「士」，據宋本改。

❸「善攻」，宋本作「富於」。

❹「子」，原無，據宋本補。

❺「迹流」，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伯二五四六無「流」字。

❻「聞」，伯二五四六作「馳」。

❼「惠」，伯二五四六無此字。「遇」，伯二五四六作「遭」。

❽「離於」，伯二五四六作「免」。

❾「人」，宋本、程本作「士」。

❿「洽」，原作「浹」，據宋本、程本改。伯二五四六作「合」。

⓫「三旦」，伯二五四六作「五日」。

⓬「而」，原無，據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補。

⓭「一朝之價遂至千金」，伯二五四六作「一朝而價至千金」。

也，❶由人莫之賞，未有爲之顧眄者也。❷夫樟木盤根鉤枝，癭節蠹皮，輪囷擁腫，則衆眼不顧。匠者採焉，製爲殿堂，❸塗以丹漆，畫爲黼藻，則百辟卿士，莫不顧眄仰視。❹木性猶是也，而昔賤今貴者，良工爲之容也。❺荆磎之珠，夜光之璧，薦之侯王，❻必藏之以玉匣，緘之以金縢。若闇以投人，則莫不相眄以愕，❼按劍而怒。

蛇含夜光之珠欲報隋侯，❽若闇以投之，隋侯怪愕，❾乃按劍而怒，欲斬之，所以爲無因而至故也。

何者？爲無因而至故也。❿若物無所因，則良馬勞於駔闠，

駔者是古之合市人，闠者是馬行至空地也。

美材朽於幽谷，寶珠觸於按劍。若有所因而至，⓫則良馬一顧千金，樟木光於紫殿，⓬珠璧擎之玉匣。⓭今人之居代，雖抱才智，幽鬱窮閭，而無所因，則未有爲之聲譽，先之以吹瑩。⓮欲望身之光、名之顯，猶捫虛縛風，

❶「成」，伯二五四六作「變」。
❷「眄」，原作「盼」，據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改。
❸「堂」，伯二五四六作「梁」。
❹「顧眄」，原作「顧盼」，據宋本、程本改。伯二五四六作「傾眸」。
❺「爲之」，原誤倒，據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乙正。
❻「侯王」，伯二五四六作「王侯」。
❼「不」，原無，據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補。「眄」，原作「盼」，據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改。
❽「含」，宋本作「銜」。
❾「怪」，原作「恠」，據宋本改。
❿「爲」，伯二五四六作「以」。
⓫「所」，伯二五四六無此字。
⓬「樟」，伯二五四六、宋本、程本作「檠」。
⓭「璧」，原無，據宋本、程本補。「珠璧」，伯二五四六作「寶珠」。
⓮「先」，原作「光」，據伯二五四六、程本改。

猶捫虚而欲縛風。捫者，摸也。摸虚而欲縛風也。

煎湯覓雪，豈可得乎？

劉子卷之四

劉子卷之五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託附章二十一

夫含氣庶品，未有不託附物勢以成其便者也。故霜鴈託於秋風，以成輕舉之勢；騰蛇附於春霧，志希凌霄之游；❶蹷鼠附於蛩蛩，以攀追日之步；❷

西方比肩獸也，❸其名爲蹷，❹鼠前而兔後，❺趨即頓，走則顛；❻蛩蛩，鼠後而兔前，❼高不能取食，故須蹷食之。❽今鴈門廣武縣夏屋山中有獸形如兔而大，❾相負共行，其名爲之蹶鼠也。

碧蘿附於青松，以茂凌雲之蘂。❿以夫鳥獸蟲卉之志，猶知因風假霧，託峻附高，⓫以成其事，何况於人，而無託附以就其名乎？故所託英賢，則迹光名顯；⓬所附闇蔽，則身悴名朽。天之始旭，

日初出貌也。

❶「霄」，伯二五四六作「雲」。
❷「攀」，伯二五四六作「擧」。
❸「比肩」，原作「有此」，據宋本改。
❹「蹷」，原作「之鼠」，據宋本改。
❺「兔」，原作「蛩」，據宋本改。
❻「顛」，原作「負」，據宋本改。
❼「後」，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❽「蹷」，原作「之」，據宋本改。
❾「中有獸形」，原作「有蜚虫」，據宋本改。「而大」，原作「是大」，據宋本改。
❿「茂」，伯二五四六作「慕」。「蘂」，宋本作「葉」。
⓫「峻」，伯二五四六作「迅」。
⓬「迹」，伯二五四六作「身」。

則目察輕烟；❶歲之將暮，則蓬卷雲中。目之能見，蓬之能高，託日之光，附風之勢也。綴羽於金鐵，置之於江湖，必沉溺，❷陷於泥沙，非羽質重而性沉，所託沉也；載石於舟，置之江湖，則披風截波，汎颺長澗，❸非石質輕而性浮，所託浮也。摶牛之䖟，飛極百步，若附鸞尾，則一翥萬里，非其翼工，所託迅也；樓季足捷，追越奔光，

樓季，是古之能走人，追越奔女光，❹故言也。

若駕疲驪，則日不涉一舍，

三十里爲一舍。❺驪者，夭后之馬者也。

非其脛遲，所託蹇也。是以觀之，附得其所，則重石可浮，短翅能遠；附失其所，則輕羽淪溺，❻迅足成蹇。夫燕之巢幙，銜泥補綴，爛若綬紋，雖陶匠逞妙，不能爲之，可爲固矣。然凱旋剔幕，

軍還而爲之凱旋，則幙間除去也。

則巢破子裂，是所託危也。鷦鷯巢葦之莖，紩之以絲髮，珠圓羅縟，雖女工運巧，不能爲之，可謂固矣。然䖟風欻至，

䖟風是東風也。

則葦折卵破者，何也？所託輕弱使之然也。故鳥有擇木之性，魚有選潭之情，❼所以務其翔集，蓋斯爲美也。

---

❶「烟」，伯二五四六作「塵」。
❷「必」下，宋本有「也」字。
❸「澗」，伯二五四六作「瀾」。
❹「追越奔女」，宋本作「進首奔如」。
❺「三」，原作「二」，據宋本改。
❻「淪」，原作「論」，據宋本、程本改。
❼「之情」，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心隱章二十二

二儀之大，可以章程測也；

念九年爲程限也。

三綱之動，可以圭表度也。❶雷霆之聲，可以鍾鼓傳也；風雨之變，可以音律和也。故有象可觀，不能匿其影；有形可見，不能隱其迹；❷有聲可聞，不能藏其響；有色可察，不能滅其情。天地陰陽之難明，猶可以術數揆，而耳目可知，至於人也，心居於內，情伏於裏，❸非可以算數測也。凡人之心，險於山川，難於知天。天有春夏秋冬旦暮之期，人有厚貌深情，而不可知之也。故心有剛而色柔，容强而質弱，貌願而行慢，性懁而事緩。假飭於外，以明其情。喜不必愛，怒不必憎，笑不必樂，泣不必哀，其藏情隱行，未易測也。日在天之外，而心在人之內，物亦照焉。照之於外，不可得而僞內者也，而僞猶生焉。心在人之內，而智又在其內，神亦照焉。外之於內，無所取徵也，而欲求其情，不亦難乎？不潔在面，❹人皆耻之；不潔在心，人不肯愧。以面露外而心伏內。故善飭其情，潛姦隱智，終身不可得而見也。少正卯在魯，與孔子同時。

同其時代生在魯也。

孔子門人三盈三虛，唯顏淵不去，獨知聖人之德也。夫門人去仲尼而皈少正卯，非不知仲尼之聖，亦不知少正卯之佞。子貢曰：「少正卯，魯之文人也。夫子爲政，何

❶「圭表」，原作「表裏」，據宋本、程本改。
❷「隱」，宋本、程本作「限」。
❸「裏」，宋本、程本作「衷」。
❹「在面」，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以先之？」子曰：「賜也還，非爾所及也。」夫少正卯心逆而險，

詖，佞也。善問辯論而詞諞，亦佞也。一本作論，注誤也。

行僻而堅，❶

詞利急如焠烽强也，❷剛如急利也。

言僞而辯，詞鄙而博，順非而澤。

博，言。澤，語。

有此五僞而亂聖人。以子貢之明而不能見，❸知人之難也。❹以是觀之，佞與賢相類，詐與信相似，辨與智相亂，愚與直相像，❺若薺苨之亂人參，蛇牀之似蘼蕪也。

蘼蕪者，是今之芎藭。

俗之常情，莫不自貴而鄙物，❻重己而輕人。觀其意也，非苟欲以愚勝賢，以短加長，由于人心難知，非可以准衡平，❼未能虛己相推，故有以輕抑重，以短凌長。是以嫫母窺井，自謂媚勝西施；齊桓矜德，自謂賢於堯舜。❽若子貢始事孔子，一年自謂勝之，二年以爲同德，三年方知不及。以子貢之才，猶不識聖人之德，望風相崇，❾奚況世人，而能推己耶？是以真僞綺錯，賢愚雜揉，自非明哲，莫能辯也。

知少正卯爲魯大夫，作亂之謀。孔子爲魯司寇，語魯定公曰：「勇而有謀，此亂天下也，君可殺之。」定公誅少正卯也。

❶「堅」，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❷「焠」，原作「焒」，據宋本、程本改。
❸「而」，原作「見」，據宋本、程本改。
❹「之」，原作「知」，據宋本、程本改。
❺「與」，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❻「貴」，宋本、程本作「賢」。
❼「平」，原作「乎」，據宋本、程本改。
❽「謂」，宋本、程本作「稱」。
❾「崇」，原空缺，據宋本、程本補。

通塞章二十三

命有否泰，遇有屈伸，否與泰相翻，屈與伸殊貫。遇泰遇伸，❶不盡叡智；遭否會屈，不專庸敏。❷何者？否泰由命，屈伸在遇也。命至於屈，才通即壅；❸遇及於伸，才壅即通。❹通之來也，非其力所招；壅之至也，豈非智所迴。勢苟就壅，則口目雙掩；遇苟屬通，❺則聲眺俱明。故處穴大呼，聲鬱數仞；順風長叫，響通百里。入井望天，不過圓蓋；登峰眺目，極於烟際。向在井穴之時，聲非卒嗄，目非暴昧，而聞見局者，其勢壅也。及其乘風蹈峰，聲非孟賁，

古之多力人也。

目非離婁，

古之明目人也。

而響徹眺遠者，其勢通也。買臣忍饑而行歌，王章苦寒而坐泣，蘇秦握錐而憤懣，班超執筆而慷慨。

徐令之子，高祖封爲定遠侯也。

當彼四子勢屈之時，容色黧黑，神情沮忸，言爲瓦礫，行成狂狷。髮露心憂，影銷貌悴，引嘆而雷轉，噴氣則雲湧，如騏驥之伏於鹽車，❻玄猿之束於籠圈，非無千里之駃，萬仞之捷，然而不異羸鈍者，無所肆其巧也，何異處穴而望聲徹，入井而欲睇博哉！及其勢伸志得，或佩錦而還鄉，或聲玉於廊廟，

❶ 上「遇」字，宋本、程本作「邀」。
❷ 「敏」，宋本、程本作「蔽」。
❸ 「即」，宋本、程本作「理」。
❹ 「即」，宋本、程本作「迹」。
❺ 「苟」，宋本、程本作「必」。
❻ 「於」，原作「而」，據宋本、程本改。

朱買臣少時貧賤，采樵，後乃入漢，得爲本郡太守，佩錦還鄉也。王章少時貧賤，❶卧牛衣而泣，❷後於漢得爲京兆尹，❸常爲廊廟之臣者也。

或合縱於六國之内，

蘇秦，字季子，洛陽秦州人也，少與張儀同事鬼谷先生，二人才名一等。❹蘇秦初時歷説六國，三年而歸，黄金用盡，名位無聞。及歸，人問，❺神情沮忸，嫂不爲炊飯，❻妻不爲下機，父母兄弟不與語。秦遂家中讀太公《陰符》之書數月，❼又東事趙，❽得爲丞相。于時六國微弱，❾常懼秦侵，總朝於秦。秦又主縱六國以拒秦，秦人欲吞六國自以爲横。蘇秦謂趙王曰：「今者天下以秦爲横，六國爲縱，今又莫共事秦，如秦興兵，❿六國共擊之，六國自安，秦國無爲。」趙王遂許之。秦乃即説六國與韓、魏、燕、齊、趙、楚合縱，⓫不事於秦，經二十年。其後蘇秦死，張儀相秦，又來説六國，云：「蘇秦爲人言語反覆，以非爲是，以是爲非，又與六國合縱，⓬不事於秦，非久長之計也。以《春秋》言之，小不事大，非安國之基。」於是

❶「章」，原作「童」，據宋本、道藏本改。
❷「卧」，宋本作「坐」。
❸「後」，原作「彼」，據宋本、道藏本改。
❹「名」，宋本作「學」。
❺「及歸人問」，宋本作「乃歸入門」，道藏本作「乃歸人問」。
❻「炊」，宋本作「盛」。
❼「讀」上，宋本有「更」字。
❽「東」，宋本作「出」。
❾「時」，原作「是」，據宋本、道藏本改。
❿「興」，原作「與」，據宋本、道藏本改。
⓫「韓」，原作「曹」，據宋本改。
⓬「又」，宋本作「久」。

破縱入横，後被秦縱併吞。❶遂至始皇，焚燒詩書，坑殺學士，瀆被神明。始皇後死，葬於驪山，三世之子嬰，❷降漢高祖於軹道者也。

或懸旌於崑崙之外。

班超少時貧賤，爲人傭雇寫書，❸遇漢伐匈奴，超投筆入幕，伐於西域，遂得勳効，封爲定遠侯，三十年後，方得還鄉。去時少壯，❹歸時髮白也。

當斯之時也，容彩光焮，❺神氣開發，言成金石，❻行爲世則，乘肥衣輕，怡然自得，快若輕鴻之汎長風，❼沛若巨魚之縱大壑，❽何異順風而縱聲，登峰而長矚。

視貌也。

人猶是也，而昔如彼、今如此者，非爲昔愚而今賢，故醜而新美，壅之與通也。水之性清，動壅以堤，則波紐而氣腐；❾決之使通，循勢而行，從澗而轉，雖有朽骸爛胔，不能汙也。非水之性異，通之與壅也。人之通，猶水之通也。德如寒泉，假有沙塵，弗能汙也。以是觀之，通塞之路與榮悴之容，相去遠矣。

遇不遇章二十四

賢有常質，遇有常分。賢、不賢，性也；遇、

❶「縱」，宋本、道藏本作「揔」。
❷「之」，宋本、道藏本作「至」。
❸「雇」，原作「顧」，據宋本改。
❹「少」，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❺「焮」，原作「液」，據宋本、程本改。
❻「石」，宋本、程本作「玉」。
❼「快若輕鴻」，宋本、程本作「漂若輕鴟」。「風」，宋本、程本作「波」。
❽「巨魚」，宋本、程本作「吞舟」。「縱」，宋本、程本作「颺」。
❾「紐」，原作「縚」，據宋本、程本改。

不遇，命也。性見於人，故賢愚可定；命在於天，則否泰難期。命運應遇，❶危不必禍，愚不必窮；命運不遇，安不必福，賢不必達。故患齊而死生殊，德同而榮辱異者，遇、不遇也。春日麗天，而隱者不照；秋霜被地，而蔽者不傷。遇、不遇也。昔韓昭侯醉卧而寒，典官加之以衣，覺而問之，知典官有愛於己者，以越職之故而加誅焉。衛之驂乘，見御者之非，從後呼車，有救危之意，不蒙其罪。❷加之以衣，恐主之寒；呼車，憂君之危。忠愛之情是同，越職之愆亦等，典官得罪，呼車見德，遇、不遇也。鴟墮腐鼠，非虞氏之慢；

虞氏將姊妹登樓而宴，時有游俠之客從樓下過，正值老鴟在天半遺一腐鼠，適值虞氏興樂之際，齊聲大笑。俠客謂是樓上人故墮此腐鼠，從上下之，故將欺俠客以爲笑樂，客乃誅滅虞氏也。

瓶水沃地，非射姑之穢。事出慮外，固非其罪，而俠客大怒，虞氏見滅，郲君大怒，而射姑獲免，

郲君是郲國之君，與射姑飲酒。❸射姑醉而起，郲君守門人就射姑乞酒錢，射姑不與。守門人心生惡害，知郲君性急，乃覆一盆水於門限。郲君出，見，問曰：「此地何濕？」❹門人報曰：「射姑尿之。」郲君性急，即呼杖殺射姑，❺翻落火坑，❻墮火而死矣。射姑免死者也。

❶「應」，原作「難」，據宋本、程本改。
❷「其」，原作「具」，據宋本、程本改。
❸「射姑飲酒」，原無，據宋本補。
❹「濕」，原作「故」，據宋本改。
❺「即呼」，宋本作「欲取器」。
❻「翻」，原作「曰」，據宋本改。

遇、不遇也。齊之華士，棲志丘壑，而太公誅之；魏之干木，遁世幽居，而文侯敬之。魏文侯往干木之閭而見之。文侯曰：「此非干木閭？吾聞干木不肯事寡人，寡人何敢不敬？干木廣於德，寡人廣於地。干木優於義，❶寡人富於財。地、財不如德、義。寡人以師禮事之，何況敬乎？」遂致厚禄。後聞秦欲侵魏，❷秦司馬唐沮諫曰：「魏有干木，其人豐於德義，文侯敬之，必得人心，未可侵也。」遂乃止兵不侵也。太公之賢非有減於文侯，干木之德非有逾於華士，而或榮或戮者，遇、不遇也。董仲舒智德冠代，位僅過士；

董仲舒是廣川人也，讀書通於羣籍，❸問無不知。仕於漢，取位至太中大夫也。❹田千秋無佗殊操，以一言取相，胡關三老，姓田名千秋，年八十歲。漢武帝年老，心多懼，爲群臣厭禱，遣江充專求巫蠱之氣。江充與太子不善，❺恐武帝崩，太子立，遂放狂言：太子請銅人，❻埋在御牀下。乃使師巫詐言宮中有蠱氣，奏帝。帝遣江充就宮，掘牀下，得金人，云是太子厭帝。太子博士懼得罪，❼乃謂太子曰：「今者江充與師巫掘得銅人，❽不知實有邪？無以自明，可執江充等推

❶「優」，宋本作「富」。
❷「欲侵魏」，原作「反」，據宋本改。
❸「讀書」，原作「言盡」，據宋本改。
❹「取」，宋本作「朝」，屬上讀。
❺「與」，原作「於」，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請」，宋本作「造」。
❼「博」，原作「厭」，據宋本、道藏本改。「懼」，原無，據宋本補。
❽「掘」，原作「反」，據宋本改。

問，取其實。」於是遂發兵襲殺江充，❶以火炙師巫，皆欵承江充誣枉太子。❷帝其時在甘泉宮中，劉屈氂走報曰：「太子反，殺江充。」帝是速出令將兵來圍太子，❸太子以兵拒之，戰於長安，太子奔走。一月三日，田千秋上表救太子，云：「江充不仁，姦爲巫枉，太子無反意。❹子竊父兵，❺以將救命。太子無罪，可命追之。」帝年老，思憶太子，自遣人訪追太子，太子已死。帝感千秋，拜丞相。所爲一言取相。劉屈氂領三輔之兵，左馮翊、右扶風及京兆，與太子戰，太子敗績，奔向城，自縊而死。後知太子無逆心，遂起思子臺也。

同遇明主，而貴賤縣隔者，遇、不遇也。莊姜適衛，美而無寵；癭瘤適齊，醜而蒙幸。齊國有癭瘤之女，在田采桑。遇齊王出游，諸人悉來看王，唯癭瘤女不看。王使人問曰：「人皆看王，女獨不看，何也？」女答曰：「奉父母命，只於采桑，不令看王，所以不敢看王也。」於是王曰：「此女是賢女。」欲以車載還國，女曰：「王欲載去，不敢有辭。今若隨王去，人云是奔走之女。」❻是以不去。王後乃將財帛往聘之。將入國，諸女及後宮人皆聞王內妃，❼悉來看之，❽見是一醜癭瘤之女，盡乃笑之。後王最寵幸之者也。

❶「發」，原作「法」；「殺」，原作「散」，據宋本、道藏本改。
❷「誣枉」，原作「詔梏」，據宋本改。
❸「帝是速出令」，宋本作「帝即遣屈氂」。
❹「意」，宋本作「狀」。
❺「竊」，原作「弄」，據宋本改。
❻「人云」，原無，據宋本補。
❼「女」，宋本作「妃」。「人」下，宋本有「等」字。
❽「悉來」，原作「採桑」，據宋本改。

遇、不遇，命也；賢、不賢，性也。怨不肖者，不通性也；傷不遇者，不知命也。如能臨難而不懾，貧賤而不憂，可爲達命者矣。

命相章二十五

命者，生之本也；相者，助命而成者也。命則有命，不形於形；相則有相，而形於形。有命必有相，有相必有命，同稟於天，相須而成也。人之命相，賢愚貴賤，脩短吉凶，制氣結胎受生之時。其真妙者，或感五行三光，❶或感龍迹氣夢。❷降生凡庶，❸亦稟天命，皆屬星辰。其值吉宿則吉，值凶宿則凶。受氣之始，相命既定，即鬼神不能改移，而聖智不能迴也。華胥履大人之迹而生伏犧，女媧感瑶光貫日而生顓頊，慶都與赤龍合而生舜，❹脩紀見洞流星而生夏禹，夫都見白氣貫月而生殷湯，大任夢見長人而生文王，顏徵感黑帝而生孔子，劉媪感赤龍而生漢祖。微子感牽牛星，顏淵感中台星，張良感狐星，樊噲感狼星，老子感火星。若此之類，皆聖賢受天瑞相而生者也。相者，或見肌骨，❺或見聲色，賢愚貴賤，脩短吉凶，皆有表診。故五嶽崔嵬，有峻極之勢；四瀆皎潔，有川流之形；五色鬱然，有雲霞之觀；五聲鏗然，有鐘磬之音。善觀察者，猶風胡之別劍，

風胡是秦時別劍人也。

❶「行」，宋本、程本作「帝」。

❷「感」，宋本、程本作「應」。

❸「生」，宋本、程本作「及」。

❹「舜」，宋本、程本作「唐堯」，下有「握登見大虹而生虞舜」九字。

❺「肌」，原作「飢」，據宋本、程本改。

孫陽之相馬，

孫陽即伯樂，善能相馬者也。

覽其機妙，不亦難乎？伏犧日角，❶黃帝龍顏，帝嚳戴肩，顓頊駢骭，堯眉八彩，舜目重瞳，禹耳三漏，湯臂二肘，文王四乳，武王齙齒，孔子反宇，顏回重瞳，臯陶鳥喙。若此之類，皆聖賢受天殊相而生者也。舜目重瞳，是至明之相，而項羽、王莽亦目重瞳子；越王勾踐長頸鳥喙，非善終之象，夏禹亦長頸鳥喙。王莽之重瞳，譬駑馬有驥之一毛，而不可謂之驥也；禹之長頸鳥喙，猶龍有蛇之一鱗，而不可謂之蛇也。爰及衆庶，皆有診相。故穀子豐下，叔興知其有後；

穀子，魯君之子也。❷穀，姓也。初生，兑上豐下。叔興善相，占之曰：❸「此人有相。」後果王於魯。兑與豐，❹《周易》卦也。

衛青方顙，黥徒明其富貴；

衛青父與公主家婢私通生青，後長成，公主家自有大奴之兒欺於衛青，❺令共黥奴牧馬。❻黥謂青曰：「汝額方，應貴。」青曰：「今爲奴僕，有何貴乎？」後善騎射。漢家欲滅匈奴，青乃應募，征討匈奴有功，漢封爲大將軍，建幕府。

亞夫縱理，許負見其餓死；❼

亞夫姓周，名亞夫，是周勃第三子也，爲細柳將軍。許負相之曰：「縱理入口，後

❶「日」，原作「曰」，據宋本、程本改。
❷「魯」，原作「曾」，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曰」，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❹「兑」，原作「允」，據宋本、道藏本改。
❺「有」，原作「官」；「兒」，原作「見」，據宋本改。
❻「黥」，原作「黑」，據宋本改。
❼「其」，原作「於」，據宋本、程本改。

主饑死。」亞夫後坐事在獄，七日不食而死，如許負之言也。

羊鮒聲豺，叔姬鑒其滅族。

羊鮒者，爲晉大夫。初生之時，其祖母叔姬欲往看，聞小兒啼作豺聲，❶姬曰：「此子豺聲，必當滅族。」遂迴不看。至長，果大亂晉。夏五月，被晉殺之，盡滅其族也。

命相吉凶，懸之於天。命當貧賤，雖富貴，❷猶有禍患；命當富貴，雖欲殺之，猶不能害。夏孔甲畋於箕山，大風晦冥，入於人家。主人方乳，或占之曰：「後來而產，是子不詳，終必有殃。」孔甲取之曰：「苟以爲余子，誰敢殃之？」子長，拆薪，❸斧斬其左足，遂爲大閽。孔甲曰：「嗚呼！有疾，命矣夫！」漢文以夢而寵鄧通，

文帝夢見落井，而得鄧通救之，後蒙加於寵用。

相者占通當貧饑死。帝曰：「能富在我，何謂貧乎？」與之銅山，專得冶鑄。後假衣食，寄死人家。❹子文之生，妘子棄之，

妘本是祝融之後，不知姓也。❺子文即是鬭伯比之子也。伯比父早亡，隨母歸在舅妘子之家。❻後長大，乃姦妘子之女，生子文。其妘子妻恥女不嫁而生子，乃棄於山中。妘子游獵，見虎乳一小兒，歸與妻說。妻曰：「此是我女與伯比私通，生此小兒。我恥之，送於山中。」妘子乃

❶「聞」，原作「聲」，據宋本改。
❷「富」，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❸「拆」，宋本、程本作「折」。
❹「死」，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❺「妘本是祝融之後不知姓也」，宋本作「妘本是祝融之姓也」。
❻「妘子」，原作「姑」，據宋本改。

迎歸養之，配其女將與伯比。楚人呼子文爲鬬穀烏菟，❶仕至楚相也。

虎乃乳之，遂收養焉，卒爲楚相。褒離國王侍婢有娠，❷王欲殺之，婢曰：「氣從天來，故我有娠。」及子之産，捐猪圈中，猪以氣噓之；棄於櫪中，❸馬復噓之。故得不死，卒爲夫餘之王。故善惡之命，若從天墮，❹若從地出，❺不得以理數推，非可以智力要。今人不知命之有限，而妄覬於多貪。❻命在於貧賤，而穿鑿求富貴。命在於短折，而臨危求長壽，皆惑之甚也。

劉子卷之五

❶「鬬」，原作「之」，據宋本改。
❷「有」，原作「在」，據宋本、程本改。
❸「於」，宋本、程本作「馬」。
❹「從」，原作「此」，據宋本、程本改。
❺「從」，原作「此」，據宋本、程本改。
❻「多貪」，宋本、程本作「分貪」。

劉子卷之六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妄瑕章二十六

天道混然無形，❶寂然無聲，視之不見，聽之不聞，非可以影響，不得以毀譽稱也。降此以往，則事不雙美，名不並盛矣。雖天地之大，三光之明，聖賢之智，猶未免乎訾也。故天有拆之象，地有裂之形，日月有薄蝕之變，❷五星有孛彗之妖。堯有不慈之誹，舜有囚父之謗，湯有放君之稱，武有殺主之譏。齊桓有貪淫之目，晉文有不臣之聲，伊尹有誣君之迹，管仲有僭上之名。以夫二儀七曜之靈，不能無虧沴；堯、舜、湯、武之聖，不能免於嫌謗；桓、文、伊、管之賢，❸不能無纖瑕之過。由此觀之，宇宙儒流，❹奚能自免於怨謗，而無悔吝耶？是以荆岫之玉，必含纖瑕；驪龍之珠，亦有微類。

海中龍王，頷下有明月之珠。其龍在九重淵下。❺嘗有近海之人，有一小兒，過，值龍道開，❻得入龍宫中，有值龍睡，偷於頷下，取得明月珠，將出，天下無價。由有微類，❼海人恐兒更入九重淵，被龍毒之，乃呼兒，對面，以明月珠撲碎之也。

❶「天」，宋本、程本作「大」。
❷「薄」，宋本、程本作「謫」。
❸「文」，原作「公」，據程本改。
❹「儒」，宋本、程本作「庸」。
❺「九」，原作「之」，據道藏本改。
❻「開」，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❼「由」，宋本作「内」。

然馳光於千載，❶飛價於侯王者，以小惡不足傷其大美者也。今忌人之細短，忘人之所長，以此招賢，是書空而尋迹，❷披水而覓路，❸不可得也。定國之臣亦有細短，人主所以不棄之者，不以小妨大也。以小掩大，非求士之謂也。伊尹，夏之庖厨；傅説，殷之胥靡；百里奚，虞之亡虜；段干木，魏之大駔。

干木，晉國人，儈馬交買之人也，❹隱才不仕。文侯知其賢，往聘干木之家。干木坐不起，文侯側立，不敢辭倦，乃聘干木爲國相。後秦簡公欲伐魏，干木大賢，❺在文侯爲相，秦公怕不能用謀策，遂自罷兵而止也。

此四子者非不賢也，而其迹不免污也。名不兩盛，事不俱美。昔魏文侯問於李克曰：「吴起何如人也？」

吴起，衛人，向楚求仕，齧母臂爲誓，❻九年未還，其母遂亡。楚朝卿相言于王曰：❼「吴起親亡不歸于葬，❽此不孝也，豈得爲相乎？」其吴起歸家，持孝三年畢，乃往魏求仕，文侯用爲西河太守。文侯先被秦奪五城，吴起乃爲文侯復奪五城。於是伐秦復魏，五城乃更；北征燕、趙，並歸於魏，此皆吴起之功也。

克對曰：「起貪而好色，然其善用兵，司馬穰苴不能過也。」乃以爲將，拔秦五城，北滅

❶「載」，程本作「里」。
❷「書」，宋本、程本作「畫」。
❸「覓」，宋本、程本作「見」。
❹「馬」，原作「賣」，據宋本改。
❺「干木」上，宋本有「謂」字。
❻「誓」下，宋本有「九年還鄉」四字。
❼「言于」，宋本作「讒」。
❽「于」，宋本作「還」。

燕趙，蓋起之力也。魏無知薦陳平於漢王，或人譏之曰：「平雖美丈夫，❶如冠玉耳，其中未必有可用也，且聞盜嫂而受金。」王乃踈平，讓無知。無知曰：「臣進奇謀之士，❷誠足以利國耳，且其小過豈妨公家之大務哉！」乃擢爲護軍，得施其策。故范增疽發死而楚國亡，閼氏開陣而漢軍全者，平之謀也。

范增是楚之大臣。❸項羽將兵圍漢王城，陳平設謀，❹多將珍寶與楚王大將，楚王知，乃欲斬大將。范增諫曰：「此是陳平之計，王勿誅之。」王曰：「攻戰之士，忘其忠武，受他財寶，豈爲臣子？」遂殺之。范增疽發而死。平又刻木作人，❺羅綺衣之，爲女於城上，❻云是漢之美女，欲將與單于。單于妻閼氏聞之，心妬忌，恐寵愛美女，遂開陣救漢軍出。❼此皆陳平之謀計也。

高祖棄陳平之小譽，採六奇之大謀；文侯舍吳起之小失，而取五城之大功。向使二主以其小過，棄彼良材，則魏國之存亡不可知，而漢楚之雄雌未可決也。而吳起必埋名於貪好，❽陳平陷身於賄盜矣。俗之觀士者，見其威儀屑屑，好行細潔，乃謂英彥。士有大趣不修容儀，不惜小儉，而謂之棄人。是見朱橘一子蠹，因剪樹而棄之；覩縟錦一寸點，乃全匹而燔之。齊桓深知甯

❶「美」，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❷「奇」，宋本、程本作「策」。
❸「之」，宋本作「王」。
❹「設」，原作「說」，據宋本、道藏本改。
❺「人」，宋本作「女」。
❻「爲女」，宋本作「安」。
❼「救」，宋本作「放」。
❽「好」，宋本作「淫」。

戚，將任之以政。羣臣爭讒之曰：「甯戚衛人，去齊不遠，君可使人問之。若果真賢，❶用之未晚也。」公曰：「不然。患其有小惡者，以人之小惡忘其大美，❷此世所以失天下之士也。」乃夜舉火而爵之，以爲卿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桓公可謂善求士矣。故仲尼見人一善，而忘其百非；鮑叔聞人一過，而終身不忘。夫子如斯之弘，鮑叔如斯之隘也。以是觀之，聖哲之量，相去遠矣。牛蹏之霔，不生魴鱮；巢幕之窠，不容鵠卵；崇山廓澤，不辭污穢；❸佐世良材，不拘細行。何者？量小不足以包大形，器大無分小瑕也。人之情性，皆有細短，若其略是也，雖小疵，不足以爲累。若其略非也，雖有衡門

　　横木爲門，言巷頭之門也。

小操，未足與論大謀。樊、灌屠販之竪，蕭、曹斗筲之吏，

　　蕭何、曹參少時皆作胥吏，❹窶貧不可計也。❺

英布刑墨之隸，

　　隸，❻僕也。王宮之中門，每門四人，晨昏開閉守禁，❼刑人墨者，使之守門，非在家守門也。非國君離宮，即名宮門之衛，以爲離衛。離衛者，兩人一人左一人右，相離而行，一戈在前一戈在後，以自防衛。英布，姓英名布，少時相師占之曰：「先

❶「真」，宋本作「貞」。

❷「以人之」，原作「民人知」，據宋本改。「忘」，宋本作「棄」。

❸「穢」，宋本作「疾」。

❹「胥」，宋本、道藏本作「庸」。

❺「窶」，宋本作「鄋」。

❻「隸」，原作「人」，據宋本改。

❼「守」，原作「寺」，據宋本改。

被黥，後必王。」黥者，墨刑之罪。英布後果坐法被黥，作守門之賤衛。❶布乃笑曰：「相者其實也。」後項羽與高祖爭天下，封英布爲九江王者矣。

周勃俳優之任，

俳優是戲技之名，《晉語》有優旃，❷《史記·滑稽傳》有優孟、優旃，皆善爲戲著名。《急就篇》云倡是優，❸俳是笑，❹俳、優一物二名，令取樂戲爲可笑之語也。❺周勃少時是俳優伎兒，解吹簫及諸管絃，每與人送喪。以俳優卑賤之士，後爲漢高祖右丞相，才越朝廷，莫能過也。

其行皆中律，其質則將相才也。張景陽，郢中之大淫也，而威諸侯；顔濁鄒，梁父之大盜也，

鄒是齊人，爲大梁赤眉賊，後爲景公大臣。梁父，地名也。

而爲齊勳臣。❻此皆有所短，然而功名不朽者，大略得也。袁精目、

袁精目，楚人也。饑餓在道而卧，有人與其食而哺之，乃問曰：「子是何人？」而與我食。」其人曰：「我是胡丘盜父。」精目曰：「子既是胡丘盜父，我不食不義之食。」乃兩手據地而死也。❼

鮑焦，

即鮑升也，不衣絲麻，不食五穀，荷擔挈畚，❽而拾木實爲食。子貢遇之於道，謂

❶「衛」，宋本作「隸」。
❷「語」，原作「時」，據宋本改。
❸「倡」，原作「喝」，據宋本改。
❹「俳」，宋本作「能」。下「俳」字同。
❺「取」，道藏本作「散」。
❻「爲齊」，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❼「地」下，宋本有「嘔吐出其食」五字。
❽「畚」，原空缺，據宋本、道藏本補。

之曰：「子何故至此？」焦對曰：「吾聞不己知而道不己求，是倅行也。上不用而求之不止者，是毀廉也。倅行毀廉，❶而求利不已，吾之所愧也。」子貢曰：「吾聞非其世者不享其利，污其君者不履其土。況復湌蔬菜哉！」鮑焦曰：「吾聞賢者重進而輕退，廉者易媿而輕死。」遂棄其身，立於梁下，投洛水之上而死。魯仲連曰：「鮑焦不能從容於世而自取死，❷非爲人也。」

立節抗行，不食非義之食，乃餓而死，不能立功拯溺者，❸小節不申而大節屈也。伯夷叔齊，冰清玉潔，不爲孤竹之嗣，❹不食周粟，餓死首陽。楊朱，全身養性，

楊朱爲人，養性以避利害。❺人謂之曰：「取子身上一毛，以利天下，如何？」朱曰：「天下之事，非一毛可濟。」若墨子爲人，以身爲仁，從頭磨至足，❻以利天下，則能爲之。此二子行殊而立名一也。

去脛之一毛，以利天下，則不爲也。若此二子，德非不茂，行非不高，亦能安治代紊，蹈白刃而達功名乎？此可以爲百代之鎔軌，不可居伊、管之任也。

適才章二十七❼

物有美惡，施用有宜，美不常珍，惡不終棄。紫貂白狐，製以爲裘，鬱若慶雲，皎如荊玉，

❶「倅行毀廉」，宋本、道藏本作「行倅廉毀」。
❷「從」，原作「以」，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拯」，原作「極」，據宋本、程本改。
❹「不爲」上，宋本、程本有「義」字。
❺「避」，原作「被」，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從」，原作「以」，據宋本、道藏本改。
❼「適」，原作「通」，據宋本、程本改。

此毳衣之美也。黶菅蒼蒯，❶編以簑笠，葉微踈纍，黯若朽穰，此卉服之惡也。裘、簑雖異，被服實同；美惡雖殊，適用則均。今處繡户洞房，則簑不如裘；被雪沐雨，則裘不及簑。以此觀之，適才所施，隨時成務，各有宜也。伏臘合歡，❷必歌《採菱》，牽石拖舟，❸

引索貌也，又云正舟索者也。

則歌《嘘噢》。非無激楚之音，然而棄不用者，方引重抽刀，不如《嘘噢》之宜也。卞莊子之昇殷庭也，鳴珮趨蹌，温色怡聲；及其搏虎，必攘袂鼓肘，瞋目震呼。非不如温顏下氣之美，然而不能及者，方格猛獸，不如攘袂之宜也。安陵神童，通國之麗也，八音繁會，使以嗷吹噴聲，而人悦之，則不及瞽師侏儒之美。❹蛇銜之珠，

隋侯是隋國之侯，於路見一青蛇被傷，隋侯取蛇將歸宅中，以藥治之，以肉飼之也。瘡得瘥，❺遂放令去。經三日，乃銜明月之珠來報隋侯。隋侯謂言蛇欲害己，乃拔劍欲斬之，及細視之，乃見蛇銜明月之珠來報恩也。❻

百代之傳璧，❼以之彈鵶，❽則不如泥丸之勁也。棠谿之劍，天下之銛也，用之穫穗，曾不如鈎鎌之功也。此四者，美不常珍，惡不終廢，用各有宜也。昔野人棄子貢之辨，

❶「菅」，原作「管」，據宋本、程本改。
❷「歡」，原作「勸」，據宋本、程本改。
❸「牽」，原作「帝」，據宋本、程本改。
❹「侏」，原作「誅」，據宋本、程本改。
❺「瘡」上，宋本有「蛇」字。
❻「來」上，宋本有「知蛇」二字。
❼「璧」，宋本、程本作「寶」。
❽「鵶」，宋本、程本作「鵶」。

而悦馬圉之辭。❶

孔子游於太山，馬佚，犯食野人禾，野人捉馬不還。夫子乃令子貢往取。子貢以文藻之辭取馬，野人不用此語。後令馬圉往取，乃用直言取之。語野人曰：「東海至西海之禾，並是君禾，馬若不食，還食何物？」野人聞之，乃還馬。馬圉，是掌馬人也。

越王退吹籟之音，而好鄙野之聲。非子貢不及馬圉，吹籟不若野聲，然而美不必合，惡而見珍者，物各有用也。水火金木土穀，六府異物而皆有施。規矩權衡準繩，六法殊形而各有任。故伊尹興土功也，長脛者使之蹋鍤，强脊者使之負土，眇目者使之準繩，傴僂者使之塗地。因事施用，仍便效才，各盡其分，而立功焉。商歌之士，

甯戚初仕於齊，佯爲商人，見桓公，乃扣角而歌。歌曰：「浩浩之泉，游游之魚，懷德不仕，乃容將軍者也。」

鷄鳴之客，

馮驩爲孟嘗君之客。孟嘗君，齊之公子，其家有客三千人，上客得肉，中客得魚，下客得菜。❷ 驩處下客之中三年，孟嘗不識，驩乃彈琴而歌曰：「丈夫歸去來兮，食無魚。」君進之以魚。又彈歌曰：❸「丈夫歸去來兮，出無車。」君又進之以車。後孟嘗君入秦，被秦王囚之，欲殺。孟嘗君遣人啓秦王夫人求救之。❹ 夫人曰：「孟嘗君先獻王白狐裘，若更與我一狐裘，我令放君去。」使者遂與孟嘗君說。

❶「圉」，原作「圍」，據宋本、程本改。
❷「得菜」，宋本作「食蔬」。
❸「彈」，宋本、道藏本作「琴」。
❹「啟」，宋本、道藏本作「咨」。

君曰：「惟只有一狐裘，以獻王，訖如何更得！」時有客馮驩，夜入秦王宮中，盜取狐裘，得出，送與夫人。得之，歡甚，❶乃謂王曰：「孟嘗君是齊之公子，王若殺之，與齊爲怨，不如放之。」王信夫人之言，遂放孟嘗君。孟嘗君得出，又慮盜事發，遂夜走還齊國。至秦關，天未明，關未開。馮驩作雞鳴，關所鷄盡鳴；作吠犬，犬亦吠。其關吏聞鷄鳴犬吠，乃開關。孟嘗君度關三十里，秦王來追之，不及。

才各有施，不可棄也。若使甯子結客於孟嘗，則未免追軍之至、囚繫之辱也。❷若使鷄鳴託於齊桓，必不能光輔於霸道、九合諸侯也。時須過關，莫若鷄鳴；欲隆霸主，莫若商歌。商歌之雅而鷄鳴之鄙，雖美惡有殊殊，至於適道排難，❸其揆一也。楚之市偷，天下之大盜。

齊王攻楚，楚遣子反將兵拒之。楚王君臣同謀合計，❹不能却齊軍。子反少時好愛伎道之士，楚有市偷來語子反曰：❺「我聞君好愛伎道之士，我是天下之市偷。」子反聞之，冠不暇戴，自出迎之，❻遂與之語。齊發兵攻楚，楚王茫然是懼，以爲無計。市偷乃陰密入齊軍營中，偷齊將幃帳，送與子反。子反差人送還齊軍。至明夜，乃往齊軍營偷齊將簪，送與子

❶「得之歡甚」，宋本、道藏本作「夫人得之歡喜」。
❷「繫」，原作「擊」，據宋本、程本改。
❸「道」，宋本、程本作「理」。
❹「合」，宋本作「晝」。
❺「語」，宋本作「詣」。「子反」下，宋本有「門下」二字。
❻「自出」上，宋本有「衣不暇帶」四字。

反，子反又送還齊將。使者謂將曰：❶「今夜須去！君若不去，今夜來取你頭。」齊將驚怕，迴軍便還也。

而能卻齊軍，雖使孫、吳用兵，彼必與之拒戰，未肯有望風而退也。晉之叔魚，一國之佞邪也，而能歸季孫，

魯使季孫朝於晉侯，晉侯以爲季孫有罪，對諸侯而執之。於後推勘無罪，欲放之。季孫媿而不還，謂晉君曰：「當妄執我之時，對諸侯云我有罪，今就無罪，可集諸侯知我無罪，我始可還。不然，我不還。」晉君羞之，無由得返。晉有大佞之臣，字叔魚，詐作計，親附季孫，謂季孫曰：「吾知君意不樂。」季孫曰：「何爲不樂？」叔魚曰：「吾聞晉侯於別處修一館，令君處之。」季孫信之，遂夜走還魯。故叔魚大佞而能返歸季孫也。

雖使甘、蘇聘說，彼必與之較辨，不至恐懾失意、怯怖懾伏之也。

而逃還也。大盜讒佞，民之殫害，❷無用之人也，苟有一術，猶能爲國興利除害。矧乃明智鍊才，其爲大益，❸豈可棄邪？《關雎》興於鳥而爲《風》之首，美其摯而有別也；《鹿鳴》興於獸而爲《雅》之端，❹嘉其得食而相呼也。❺以夫鳥獸之醜，苟有一善，詩人歌詠以爲美談矣，❻況人之有善而可棄乎？夫樫栢之斷也，大者爲之棟梁，小者爲之椽

❶「使者」上，宋本有「至明夜又入齊將營中偷齊將袍送與子反子反又送還齊將」二十四字。

❷「殫」，宋本作「殬」。

❸「益」，原作「盜」，據宋本、程本改。

❹「鳴」，原作「鳥」，據宋本、程本改。「雅」，原作「稚」，據宋本、程本改。

❺「相」，原作「自」，據宋本、程本改。

❻「矣」，宋本、程本作「奚」，屬下讀。

桁，直者中繩，曲者中鉤，隨材所施，未有可棄者。是以君子善能拔士，故無棄人；良匠善能運斤，故無棄材。賢能人物交泰，各盡其分而立功焉。《詩》云：「雖有絲麻，無棄菅蒯；❶雖有姬姜，無棄憔悴。」此之謂也。

文武章二十八

規者，所以法圓，裁局則乖；矩者，所以象方，製鏡必背；輪者，所以輾地，入水則溺；舟者，所以涉川，施陸必躓。何者？方圓殊形，舟車異用也。雖形殊而用異，❷而適用則均者。盛暑炎蒸，必藉涼風；寒交冰結，必處温室。夏不御氈，非憎惡之，炎有餘也；冬不卧簟，非怨讐之，涼自足也。不以春日遲遲而毁羔裀，秋露灑葉而剔筍席。白羽相望，霜刃競接，則文不及武；干戈既韜，禮樂聿修，則武不及文。不可以九畿慴然而棄武，四郊多壘而擯文。士用各有時，未可偏無也。五行殊性，俱爲人用；文武異材，❸爲國大益。❹猶救火者，或提盆榼，或挈瓶盂，其器方圓，形體雖返，❺名質相乖，至於盛水滅火，功亦齊焉。繳者身仰，釣者身俯，俯仰別狀，取利同焉。織者漸進，耕者漸退，進退異勢，❻成務等焉。墨子救宋，重趼而行；

墨翟，宋人，外理九經，内練萬術。魯來

---

❶「菅」，原作「管」，據程本改。
❷「異」，原作「意」，據宋本、程本改。
❸「士用」至「用文」十九字，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❹「爲國」，宋本、程本作「並爲」。
❺「形」，原作「行」，據宋本、程本改。
❻「進退」，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攻宋，遣公輸魯般作雲梯攻宋城。❶墨子在城中，乃作火具，燒公輸雲梯。魯凡攻宋城，託公輸之巧有極，墨子之拒有餘。公輸魯般以絶代之巧，終爲墨子之困。墨子來往宋城，救危不息，脚有重趼而生者也。

干木在魏，身不下堂。

魏之隱士，姓段名干木。魏文侯往其家，與共言。坐語終日，文侯脚肶而不敢伸。謂左右曰：「寡人富於財，干木富於德，吾脚肶不敢伸。」秦聞魏有干木，罷兵不敢攻魏。

行止異迹，存國一焉。文以讚治，武以凌敵，趨舍殊律，爲績平焉。秦之季葉，土崩瓦解，漢祖躬提三尺之劍，爲黔首請命，跋涉山川，蒙犯矢石，出百死以續一生，而争天下之利，奮武厲威，❷以決一旦之命。當斯之時，冠章甫，衣縫掖，

大袖之衣也，今之黼衿衣服也。

未若戴金冑而擐犀甲也。嬴、項既滅，❸海内大定，以武創業，以文止戈，徵鄒魯諸生而制禮儀，修六代之樂，朝萬國於咸陽。當此之時，修文者榮顯，習武者慚忸，一世之間而文武遞爲雄雌。以此言之，治亂異時，隨務引才也。今代之人，爲武者則非文，爲文者則嗤武，各執其所長而相是非，猶以宫笑角，以白非黑，非適才之情，得實之論也。

均任章二十九

爲有寬隘，量有巨細，材有大小，則任其輕

❶「作」，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❷「威」，宋本、程本作「誠」。
❸「嬴」，原作「羸」，據宋本、程本改。

重，所處之分，未可乖也。是以萬碩之鼎，不可滿以盂水；一鈞之鐘，不可容於泉流；十圍之木，不可蓋以茆茨；榛棘之柱，不可負於廣夏。何者？即小非大之量，就大非小之器，重非輕之任，輕非重之制也。以大量小，❶必有枉分之失；以小容大，則致傾溢之患。❷以重處輕，必有傷折之過；以輕載重，則致壓覆之害。故鵾鵬一軒，

鵾鵬，一云大鵬，是西方鳥也。南方鳥曰鳳凰，北方鳥曰幽昌。鵾鳥本處滄溟之角，其名曰鵾，鵾化鵬，鵬一飛九萬里，翼勵青天，足蹠浮雲。

橫厲寥廓，

寥，空也。廓，大也。

背負蒼天，❸足蹠浮雲，有六翮之資也。❹騕褭一騖，騰光萬里，

跳躍神馬名也。騕褭馬是龍之子，神馬也。騕褭之子曰驥也。

絕塵掣微，有迅足之勢也。今以燕雀之羽而慕冲天之迅，犬羊之蹄而覬追日之步，勢不能及，亦可知也。故奔蜂不能化藿蠋，❺

食荳葉之蟲也。

而能化螟蛉。

食桑葉之蟲也。

越鷄不能伏鵠卵，魯鷄能伏之。藿蠋與螟蛉俱蟲也，魯鷄與越鷄同禽也，然化與不化，伏與不伏者，藿蠋大、越鷄小也。夫龍

❶「量」，原作「溢」，據宋本、程本改。

❷「溢」，原作「量」，據宋本、程本改。

❸「天」，原作「夫」，據宋本、程本改。

❹「有六翮之資也」，此六字原爲注文，據宋本、程本改爲正文。

❺「故」，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蛇有飛騰之質，❶故能乘雲依霧。❷賢才有政理之德，故能踐勢處位。雲霧雖密，蟻蚓不能昇者，無其質也；勢位雖高，庸蔽不能治者，乏其德也。故智小不可以謀大，德狹不可以處廣，❸以小謀大必危，以狹處廣必敗。子游治武城，夫子發割鷄之嘆；尹何爲邑宰，子産出製錦之諫。

子皮使尹何爲邑宰，子産道其才薄，放出製錦之諫曰：❹「未能操持，何製錦也。」

德小而任大，謂之濫也；德大而任小，謂之降也。而其失也，寧降無濫。是以君子量才而授任，量任而授爵，則君無虚授，臣無虚任，故無負山之累、折足之憂也。

慎言章三十

日月者，天之文也；山川者，地之文也；言語者，人之文也。天文失，則有謪蝕之變；地文失，必有崩竭之灾；人文失，必有傷身之患。故口者，言語之門户；舌者，❺門户之關鑰。關鑰動則門户開，門户開則言語出。出言之善，則千里應之；出言之惡，則千里違之。言失於己，不可遏於人；情發於近，不可止於遠。是以君子慎其關鑰，以密言語。言語在口，譬含鋒刃，不可動也。動鋒刃者，必傷喉舌；言失之害，非惟鋒刃，其所傷者，不慎喉舌。故天有卷舌之星，人有緘口之銘，

周公廟中鑄金人，爲三緘其口，書其背

❶「飛」，宋本、程本作「飝」。
❷「霧」，原作「露」，據宋本、程本改。
❸「德狹」，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❹「放出製」，原作「於出」，據宋本、道藏本改補。
❺「舌」，原作「古」，據宋本、程本改。

曰：「我是古之慎言人也。」所以警恍言，防口訧也。口舌者，患禍之宮，❶亡滅之府也。語言者，性命之所屬，而形骸之所繫也。言出患入，語失身亡。身亡不可復存，言出不可復追。❷其猶射也，懸機未發猶可止，矢一離絃，雖欲返之，弗可得也。《易》誡樞機，《詩》刺言玷。斯言一玷，非礛礑所磨；樞機既發，豈駭電所追？皆前聖之至慎，後人之挺鎔。明者慎言，故無失言；闇者輕言，身致害滅。❸昔智伯失言於水灌，韓、魏躡其肘足。❹

智伯與韓宣子、魏武子共伐趙襄子，灌朝歌水淹襄子城。三年，智伯與韓侯、魏侯登高看水。智伯失言曰：「洚水可以灌安邑，汾水可以灌平陽。」平陽，則魏侯所都；安邑，則韓侯所都。二子聞此語，宣子以肘射武子肘，武子以足躡宣子足。❺使出，❻宣子謂武子曰：「智伯欲以水灌我等，趙亡，我則其次，不如先圖之。」二侯於是乃使人告襄子曰：「君明日卯時出兵與智伯交戰，我二軍各引兵兩頭，即滅智伯。」襄子乃斬智伯頭以漆之，用爲穢器。此爲不慎言之失也。

魏武漏語於英雄，玄德遺其匕箸。

魏武，曹操也。漢末，天下微弱，四方無主，英偉並起，❼袁紹起兵於關東，❽號東

❶「宮」，原作「官」，據宋本、程本改。
❷「出」，原作「非」，據宋本、程本改。
❸「身」，宋本、程本作「自」。
❹「躡」，原作「攝」，據宋本、程本改。
❺「躡」，宋本作「踏」。
❻「使」，宋本作「便」。
❼「英偉並起」，宋本作「英雄競起」。
❽「袁」，原作「表」，據宋本、道藏本改。

晉，孫權據吳，劉璋在蜀，曹操亦欲窺天下。❶劉備，字玄德，有大志，❷來過曹操。操與同食，而謂言：「天下英雄唯君與操，本初之徒不足數也。」本初，袁紹字也。❸劉備聞操言，不覺心驚，恐操知備欲圖天下之心，正食，乃失匕筯。背操走入徐州，復來荊州，滅劉璋，後稱蜀王，王西蜀。曹操王西晉，孫權王南吳，天下爲三國者也。

是以頭爲穢器，師馳徐州，地分三晉，❹土割岷蜀。亡敗長釁，爲天下笑，不慎言也。韓昭侯與棠磎公謀，而終夜獨寢，

韓昭，謚。侯，爵名。棠磎，地名，爵號公。韓昭侯與棠磎公語，棠磎公謂韓侯曰：「爲人主者，言泄左右，亦如玉巵置酒。」韓侯於是終夜獨寢，恐有夢語露於妻妾也。

慮夢言露於妻妾也。孔光不對温室之樹，恐言之泄於左右也。

孔光爲漢司空，曾內出外，左右問曰：「温室庭前有何樹木？」孔光別論餘事，不對温室之樹，其意不欲令使內事外知也。

言者，風也，無足而行，無翼而飛，不可易也。是以聖人當言而懼，發言而憂，如蹈水火，臨危險也。禮然後動，則動如春風，人不厭其動；時然後言，則言如金石，人不厭其聲。故身無失行，口無過言也。

劉子卷之六

❶「下」下，宋本有「位」字。
❷「有」，原作「皆」，據宋本改。
❸「紹」，原作「詔」，據宋本、道藏本改。
❹「三」，原作「二」，據宋本、程本改。

劉子卷之七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貴言章三十一

越劍性鋭，必托槌砧，以成純鉤；❶楚柘質勁，必資摚檠，

正弓所用，以定曲直、矯不正者也。❷

以成弴弓。❸

畫弓，天子所用之弓也。

人性雖敏，必藉善言，❹以成德行。故槌砧者，夷不平也；摚檠者，矯不正也；善言者，正不善也。人目短於自見，故借鏡以觀形；髮拙於自理，必假櫛以脩束；心闇於自照，則假言以樂行。面之所以形，明鏡之力也；髮之所以理，玄櫛之功也；❺行之所以榮，善言之益也。❻鏡櫛理形，其惠輕也；善言成德，其惠重也。人皆悦鏡之明己形，而不慕士之明己心；人欲櫛之理其髮，不願善言之理其情。是棄重德而採輕功，不亦倒乎？爲衣冠者，己手不能製，則知越鄉借人以製之，❼至於理身，而不知借言以脩其行，是處其身輕而於冠重，不亦謬乎？君子重正言之惠，賢於軒璧之贈，樂聞其過，勝於德義之名。故楚莊王輕於千乘之

❶「純」，原作「鈍」，據宋本、程本改。
❷「矯」下，原有「而」字，據宋本删。
❸「成」，原作「咸」，據宋本、程本改。
❹「藉」，原作「籍」，據宋本、程本改。
❺「玄」，原作「假」，據宋本、程本改。
❻「之益」，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❼「知」，原作「之」，據宋本、程本改。

國，而重申叔一言；

陳國徵舒作亂而殺陳君，楚莊王聞之，將兵往陳而殺徵舒，將其陳國欲以爲郡，使其莊王子守之。其臣申叔諫曰：「王今爲陳伐得徵舒，餘地欲以爲郡，使子守之。四方諸侯聞之，不言王爲陳討惡，道王貪其地而伐徵舒。王何不令使於外訪陳後裔，立爲主，安政理國。」楚王用其言，訪得後裔，立爲主也。

范獻賤萬畝之田，以貴舟人片說。

范獻，晉卿也，殺晉大夫欒友。後欲出游，恐欒友之子報讐。行至津所，問舟人曰：「君見欒友之子乎？」舟人曰：「君還晉，修晉之政令，雖欒友之子，❶其若君何？❷君若出入無度，不脩國之政令，今我舟中之人，與欒友無異，君何問焉？」獻遂以田萬畝賜舟人，以貴舟人之片說也。

季路抱五慎之誡，趙孟佩九言之箴。

箴，陳也。九言箴者，無姤亂，無怙寬，無恃寵，無雷同，無徹禮，無僉能，無泛怒，無誅非德，無犯非義也。

由此觀之，軒璧之與田邑，豈能與善言齊價哉！夫桓侯不採越人之說，卒成骨髓之疾；

越人，扁鵲也。于時來入齊，見桓侯有疾，曰：「公疾可理。」公曰：「夫醫欲以不患者爲己驗。」❸扁鵲出。明日又見，告桓公曰：「君疾可治。」桓公曰：「無疾可治。」後日來見桓，乃走。扁鵲去後，公患

❶「子」，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❷「君」，原無，據宋本補。
❸「夫」，原作「老」，據宋本改。

劇，差人尋覓扁鵲，欲使理病。扁鵲既來見，❶桓公謂曰：「我前日不患，君欲理病，今者既患，君何棄我而去？」扁鵲曰：「初見，君病在皮膚，針灸可差。次見，君病在飢血，湯藥可差。後見，君病在膏肓之下，此病不可治，我故走去。」桓公曰：「此善良醫也，以禮遣之。」桓公於是卒也。

吳王不聽枚乘之言，終受夷滅之禍。

枚乘是吳王之臣，枚皋之父。吳王作亂，枚乘諫之，不用其言，遂至滅國也已。

夫人之將疾者，必不甘魚肉之味；身之將敗者，必不納忠諫之言。故臨死者謂無良醫之蔽，將敗者謂無直諫之臣。而不聽善言，是耳聾也。非其耳之有塞，善言不入耳乎。是以明者納規於未形，採言於患表，從善如轉圓，❷遣惡如去讎。正音日聞於耳，禍害逾遠於身。昔帝堯建招諫之鼓，舜樹誹謗之木，湯立司過之士，❸武王立誡慎之鼗。

鼗，小鼓也，貫而搖之，又作鞀也。

以聖哲之神鑒，窮機洞微，非有毫釐之謬也，猶設廣聽之術，開嘉言之路，豈不貽厥將來，表正言之益邪？以夫先聖，猶能採言於蒭蕘，奚況布衣而不貴言乎？故臣子之於君父，則有獻可替否諷諫之文。知交之於朋友，❹亦有切磋琢磨相成之義。君子若能聽言如響，從善如流，❺則身安南山，❻

❶「既」，原作「則」，據宋本改。
❷「從」，原作「以」，據宋本、程本改。
❸「士」，原作「土」，據宋本、程本改。
❹「知」，原作「如」，據宋本、程本改。
❺「從」，原作「以」，據宋本、程本改。
❻「安」，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德茂松栢，聲振金石，名流千載也。

傷讒章三十二

譽者，揚善之樞也；毀者，宣惡之機也。揚善生於性美，宣惡出於情妬。性美以成物爲恒，情妬以傷人爲務。故譽以論善，則辭以極善爲功。毀以譽過，則言以窮惡爲巧。何者？俗人好奇，不奇不用也。譽人不增其美，則聞者不快於心；毀人不益其惡，則聽不滿於耳。代之善人少而惡人多，則譽者寂寞而讒者諠譁。是以洗垢求痕，吹毛覓瑕，揮空爲有，轉白爲黑，提輕當重，引寸至尺。墨子所以泣素絲，❶

墨子者，墨翟也。非蠶絲無素白，❷被佗色染而隨色變，乃爲青黃。好人被讒，亦成惡也。❸

楊朱所以泣岐路，

楊朱，宋人也。與人同行，忽見岐路，即慟之，❹謂此路岐，曾有幾人合則也。以其變爲青黃，迴成左右也。

昔人興讒言於青蠅，

衛武公信讒詞，《詩》刺言曰：「營營青蠅，止于樊。豈弟君子，無信讒言。」言青蠅點白成黑者也。

譬利口於刀劍者，❺以其點素成緇，

緇，黑色也。

刃勁傷物。❻故有四畏，不可不慎。鳥之曲

❶「泣」，宋本、程本作「悲」。
❷「非」，宋本作「悲」。
❸「亦」，原無，據宋本補。
❹「慟」下，宋本有「哭」字。
❺「刀」，原作「刃」，據宋本、程本改。
❻「刃」，原作「刀」，據宋本、程本改。

味鉤距者，❶羽類畏之；獸之方喙鉤爪者，毛群畏之；魚之哆脣鋸齒者，❷鱗族畏之；人之利口讒諂者，人共畏之。讒嫉之人，必好聞人惡，惡聞人善。妬才智之在己前，碁

居妄也。

富貴之在己上。❸猶喉中有噎，吞之思入；目上有翳，❹決之願去。吞決之情深，則萋斐亂作。❺故揚娥眉者，爲醜女之所妬；行真潔者，爲讒邪之所嫉。❻昔直不疑未嘗有兄，而讒者謂之盜嫂；

直不疑，前漢人也。于時讒之逐嫂。其人既未嘗有兄，何得有嫂而盜逐之也？❼

第五倫三娶孤女，而世人譖其撾婦翁。

第五倫，後漢人也。三娶孤女，人讒説云倫前時曾撾婦翁也。

此聽虛而責響，視空而索影，悖情倒理，誣罔之甚也。以二子之賢，非身行之不潔、與人有讐也，而不免於世謗者，豈非獸惡其網，人惡其上耶？故讒邪之蔽善人也，猶朝日洞明，霧甚則不見天；沙石至淨，流濁則不見地。雖有明淨之質，而不發明者，水、霧蔽之也。蘭蓀欲茂，秋風害之；賢哲欲正，讒人敗之。故讒者但知害嫉於他人，而不傷所説之主；知傷所説之主，而不知還害其身。故無極之讒，子常蒙謗，郄、費雙滅。

無極姓費，楚人，爲晉大夫。子常姓郄，

❶「味」，原作「勁」，據宋本改。程本作「喙」。「鉤」，宋本、程本作「鈙」。

❷「脣」，原作「辱」，據宋本、程本改。

❸「己」，原作「其」，據宋本、程本改。

❹「翳」，原作「醫」，據宋本、程本改。

❺「亂」，宋本、程本作「辭」。

❻「邪」，原作「耶」，據宋本、程本改。

❼「何」，原作「而」，據宋本、道藏本改。

亦爲晉大夫，與無極同事晉。晉君欲往子常家。無極誑子常曰：「晉君愛兵馬，明日來向子家，子宜置精兵於門內，晉君來見，必當歡喜。」子常信之，遂貯兵於門內，以待晉君來。晉君果至子常門，無極謂晉君曰：「事不可不知乎，臣請先入觀望。」無極入門內便出，來啓曰：❶「子常門內具精兵，欲襲君。」晉君怒，殺子常。子常死，又有人說乃是無極之謗，❷晉君又殺無極。故云「子常蒙謗，郄、費雙滅」者也。

讒諂流斃，一至於斯。嗚呼！後代之君子，可不慎諸也。

慎隟章三十三

過者，怨之梯也；怨者，禍之府也。禍之所生，必由積怨；過之所始，多因忽小。小過之來，出於意表；積怨之成，在於慮外。故其來也，不可悔；❸其成也，不可防。❹防怨不密，而禍害臻焉。故登峭坂而不跌墜者，慎於大也；跨阜垤

蟻封高而曰垤，❺土高寸曰封。

而好顛蹷者，輕於小也。苟競其步，雖履險能安；輕易其足，❻雖夷亦躓。智者識輕小之爲害，故慎微細之危患，每畏輕微，懍懍焉若朽索之馭六馬也。鴻毛性輕，積之沉舟；魯縞質薄，❼疊之折軸。以毛、縞之輕

❶「啓」，宋本作「報」。
❷「有」，原作「百」，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可」，宋本、程本作「自」。
❹「不」上，宋本、程本有「怨」字。
❺「而曰」，原作「壤」，據宋本改。
❻「足」上，原有「步」字，據宋本、程本刪。
❼「魯」，原作「繒」，據宋本、程本改。

微，能敗舟、軸者，❶積多之所至也。故牆之崩隤，必因其隙；劍之毀折，皆由于璺。尺蚓穿堤，能漂一邑；寸烟泄突，致灰千室。怨之始也，❷微於隙璺，及其爲害，大於牆劍。禍之所傷，甚於邑室，將防其萌，急於水火。《夏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故怨不在大，❸亦不在小。熒熒不滅，能焚崑山；涓涓不絶，能成江河。怨之所生，不可類推；禍之所言，非可情測。或怨大而成小，或憾輕而至重。深讐不必危，而睚眦未可易也。譬如風焉，披雲飛石，卷水蹶木，而人血脉不爲之傷；隙穴之風，輕塵不運，毛髮不摇，及中肌膚，以爲深疾。大不爲害，小而成患者，大風散漫，小風激射也。故漢祖免貫高之逆，

貫高爲趙王相，欲殺高祖於栢人亭。高祖行至栢人亭，欲宿，心動，問左右名何亭。左右曰：「此是栢人亭。」高祖曰：「栢人亭者，逼迫於人。」遂疾夜遁，得免貫高之害。後人告高祖，曰貫高於栢人亭欲殺高祖，貫高之徒黨齊告，二十人皆自死。貫高曰：「今並自取死，無人明趙王無罪。」於是一人告高祖，高祖將貫高付獄。獄吏打一千餘鞭，終不欵承，言趙主不反。高祖乃自問，取其實狀。貫高乃報趙王不反。乃放趙王，亦釋貫高。貫高曰：「欲殺大王，有何面目食人之禄，爲人之臣？」遂坑而死者也。

魏后泄張繡之讐，

魏后是曹操也，與袁紹争天下。張繡是

❶「軸」，宋本、程本作「車」。
❷「始」，原作「世」，據宋本、程本改。
❸「怨不」，原誤倒，據程本乙正。

袁紹下軍將，與曹操格戰，捉得曹操愛子，遂殺之。後袁紹破，兵馬離散，繡來投於曹操，許楮謂之曰：「與君當投於吴。」繡曰：「不可。」楮曰：「君何不可？殺人愛子，如何欲投之？」繡曰：「曹君爲人大志，必能併天下之位。我殺其子，私讐也，其後必能吞吴，大丈夫可再辱乎？」遂投曹操。操得繡來，乃指其面曰：「使我著大信於天下者，子也。」任以爲將，泄其先罪。泄，漏也。隱漏其先罪也。

韓信削少年之辱，

韓信，淮陰人也。不事生業，不營一食，好帶長劍於淮陰市中。有一少年辱之曰：「君帶長劍，可殺人乎？若能殺人，可殺我也。若不能殺，可以我跨下過。」韓信聞之，久視於少年，計殺之無益，屈身從跨下過。❶後高祖任爲大將軍，信召市中少年，語之曰：「汝昔年欺我，今日可欺乎？」少年乞命，信免之，遂與之一效官也。

安國釋田甲之慢。

安國，是韓安國也。爲梁太史，坐法在獄中，獄吏田甲辱之。安國曰：「寒灰亦有然否？」田甲曰：「寒灰儻然，我即尿其上。」自後安國得釋放，任梁州刺史。獄吏田甲驚走。安國曰：「若走，必族誅之；若不走，赦其罪。」田甲遂見安國。安國笑謂曰：「寒灰今日然，汝何不尿其上？」田甲愧前罪，驚惶無已，遂與田甲廷尉之官，今日司馬是也。

此皆遇英達之主，寬廓之衿，得以深怨而不

❶「從」，原作「以」，據道藏本改。

爲讐也。魯酒薄而邯鄲圍，

六國之時，楚霸諸侯，總來朝楚。趙亦朝楚，皆上牛酒。趙王酒美，楚王吏來就趙王索酒，趙王不與，曰：「此酒未上楚王，楚王未得。」故不與吏。乃於趙王上酒訖，吏乃以魯侯薄酒換趙王美酒。進王曰：「趙王薄酒。」楚王飲之，大怒，曰：「到來在後，輕我一也；酒來又薄，輕我二也。」諸侯會罷，遂乃興兵圍邯鄲。邯鄲即趙王城也。

羊羹偏而宋師敗，

宋使華元將兵伐鄭，明日欲戰，乃殺羊爲羹，以會將士，有御車人羊斟不得羹。明日，與鄭戰，羊斟者謂華元曰：「前日之羹，子爲政；今日之事，我爲政。」遂引華元車奔鄭軍中，宋軍大敗，華元被鄭囚。宋人以金銀珍寶贖華元，彼語羊斟曰：「前者車奔入鄭，爲是馬佚而子不禁。」所以言者，恐宋軍誅羊斟也。

郈孫以鬬鷄亡身，

郈昭伯與季平子鬬鷄。平子爲其鷄作金距，昭伯以芥子粉灑其鷄翼，使芥子粉飛着平子鷄眼，鷄便退走。自後乃知，責郈孫曰：「君何以芥子粉粉鷄翼？令着我鷄眼。」昭伯曰：「君鷄何以着金距？」各相忿怒，❶遂興兵，大戰數日，平子乃殺昭伯也。

齊侯以笑嬪破國。

晉遣大夫郄克使齊。克足跛，齊侯欲詎之，遂於廊下設幕，使嬪妾晝於幕中。初，郄克跛而上殿，嬪妾於幙中一時大笑。克被笑，忿怒，還晉乃將兵伐齊，遂

❶「忿」，宋本作「怨」。

破齊國。此皆輕小事破國亡身者也。

皆以輕蔑細怨，妄樹禍端，以酒食戲笑之故，敗國滅身，爲天下笑，不慎故也。❶代之闇者，皆以小害易微之事，以至於大患。禍之至也，人自生之；福之來也，人自成之。禍與福同門，害與利同鄰，若非至精，莫能分矣。是以智慮者，禍福之門户；動静者，利害之樞機。不可不慎也。

誡盈章三十四

四時之序，節滿即謝；五行之性，功成必退。故陽極而陰降，陰極而陽升，日中則昃，月盈則虧，此天之常道也。

日中則昃，月盈則虧。人矯尅亡，器滿必覆。故以「誡盈」名篇之美也。

勢積則損，財聚必散，年盛返衰，❷樂極還悲，此理之恒也。❸昔仲尼觀欹器而革容，

周公廟中有祭器，常傾欹不正，號之欹器，大滿則傾，不滿亦欹，惟平則正矣。孔子於周公廟見之，問主器曰：「此器何名？」曰：「欹器。」孔子曰：「我聞欹器太滿則傾，不滿亦欹，有之乎？」答曰：「有之然。」孔子乃使子貢取水試之，盛水滿則傾，不滿亦欹，❹惟平則正。孔子於是發嘆改其心，噓曰：「古人制之以約後代人，慎傾滿，使各得其分也。」

鑒損益而嘆息，此察象而識類，覩霜而知冰也。夫知進而不知退，則踐盈泛之危；處存而不忘危，必履泰山之安。故雷在天上

❶「故」，原作「死」，據宋本、程本改。

❷「年盛」，原作「盛年」，據宋本、程本乙正。

❸「理」，宋本、程本作「人」。

❹「有之乎」至「亦欹」二十七字，原脱，據宋本補。

曰大壯，山在地中曰謙。謙則裒多益寡，壯則非禮勿履。處壯而能用禮，居謙而能益寡。❶降高以就卑，抑强而用弱。❷未有抱損而不光，驕盈而不斃者也。聖人知盛滿之難持，每居德而謙冲。雖聰明睿智而志愈下，❸富貴廣大而心愈降，勳蓋天下而情愈惕。不以德厚而矜物，不以身尊而驕民。故楚莊王功立而心懼，晉文公戰勝而色憂。非憎榮而惡勝，乃功大而心小，居安而念危也。夏禹一饋而十起，❹周公一沐而三握，食不遑飽，沐不及晞，❺非耐飢而樂勞，是能心急於接士，處于謙光。《易》曰：「以貴下賤，大得民也。」是以君子高而能卑，富而能儉，貴而能賤，智而能愚，勇而能怯，辨而能訥，博而能淺，明而能闇，是謂損而不窮也。

明謙章三十五

天道下濟而光明，江湖善下而爲王。故山在地中成謙，王侯以孤寡爲損。謙則榮而逾高，損則顯而彌貴。❻高必以下爲基，貴則以賤爲本。在貴而忘貴，故能以貴下民；處高而遺高，故能高而就卑。是以大壯往則復，天地之謙也；極升必降，陰陽之謙也；滿終則虧，日月之謙也；道盈體冲，聖人之謙也。《易》稱：「謙尊而彌光。」《老

❶「寡」，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❷「用」，宋本、程本作「同」。
❸「睿」，原作「膚」，據宋本、程本改。
❹「十」，宋本、程本作「七」。
❺「沐」，原作「昧」，據宋本、程本改。
❻「損」，原作「謙」，據宋本、程本改。

子》云：「不伐故有功。」謙者在於降己，以高從卑，❶以聖從鄙。不伐在於有功不矜，在於有德不言，歸於沖退謙挹之流也。好盈自賢，矜功伐善者，俗之恒情，❷聖人之惡也。必矜其功，雖賞之而稱勞，情猶不足。苟伐其善，雖與之賞多，必怨其少，則慊望之情生，躁競之色見，矜伐之路開，患難之釁作矣。君子則不然，在榮以挹損爲基，有功而不矜，有善而不伐，遺其功而功常存，忘其善而善自全。情常忘善，故能以善下物；❸情恒存善，故欲以善勝人。是以情存功善，非心謙也。口虚托謙，豈非矯乎？以善勝物，心遺功善，非矜伐也。口及其善，豈非實乎？故心存功善，非心謙也，口雖不言，未免矜伐。心舍功善，口雖明言，無傷於廉。故夏禹昌言，明稱伐功；咎繇陳謨，云説我惠。豈其矜功而存惠哉！夫言善非伐，而伐善者每稱其能；言惠非矜，而矜惠者常存其惠。聖人知人情尚賢而好伐，故發言裁典，❹多由謙退，所以棄其驕誇，競垂世則也。

大質章三十六

火之性也，大寒慘悽，凝冰裂地，而炎氣不爲之衰；大熱烜爀，燋金爍石，而炎氣不爲之熾者。何也？有自然之質，而寒暑不能移也。❺故丹可磨而不可奪其色，蘭可燔而

❶「高」，原無，據宋本、程本補。「從」，宋本、程本作「下」。
❷「俗之恒情」，原作「之恒情俗」，據宋本、程本改。
❸「下」，原作「卜」，據宋本、程本改。
❹「裁」，原作「載」，據宋本、程本改。
❺「暑」，原作「者」，據宋本、程本改。

不可滅其馨，玉可碎而不可改其白，金可銷而不可易其剛，各抱自然之性，非可强變者也。士有忠義之性，懷貞直之操，❶不移之質，亦如兹者也。是以生苟背道，不以爲利；死必合義，不足爲害。故不趨利而逃害，不忻生而憾死，不可以威脅而變其操，不可以利誘而易其心。昔子閭之刼也，擬之白刃而其心不傾。

楚白公勝作亂，殺子西，又劫子閭。謂子閭曰：「同我者即免，不同我者即殺。」乃以白刃擬刺子閭，而子閭亦不同。故云不趨利而逃害也。

晏嬰之盟也，鈎以曲戟而其志不迴。

崔杼殺齊君，使人將鐵鈎鈎晏嬰項，欲與立盟，共爲要誓。晏子終竟不同崔杼作亂也。❷

不可以利害趨其情矣。夫士有忠義之行，踐繩墨之節，其於爲作，❸乃無異於衆人，及至處患蹈難，而志氣貞剛，然後知其殊也。譬如鍾山之玉，

鍾山，在會稽也。

寒嶺之松，比之瑀珉、梓柳無殊也，

瑀珉似玉，入火即銷。梓是楸，柳是楊柳也。

及其燒以爐炭，三日而色潤不改，❹處於積冰，❺終歲而枝葉不凋，然後知其異於他玉、衆木也。故袒裼暴虎，而後勇氣發焉；❻超

❶「貞」，原作「真」，據宋本、程本改。
❷「終」，原作「畢」，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爲作」，宋本、程本作「平日」。
❹「潤」，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❺「冰」，原作「水」，據宋本、程本改。
❻「裼」，宋本、程本作「褐」。「虎而」，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騰絶坂，而後迅捷露焉；❶手提萬鈞，而後多力見焉；處難踐患，而後貞勇出焉。❷不用干將，奚以知其鋭也；不引烏號，奚以知其勁也。

烏號，角桑之木爲弓也。黄帝殿前有桑樹，上有長條，烏飛集其上。烏起未高，條返彈，烏乃號，因名烏號。黄帝見之，曰：「此木應堪材用也。」遂取爲弓，極美妙，故曰烏號弓。《説文》云：「黄帝於鼎湖山上得僊人遺弓一張，❸群臣見之，一時號哭，因曰烏號弓。」又云：「南嶺山有柘木，烏每日在其上鳴，因名之烏號弓也。」

勁鋭之卓，質然易見，猶因人獲顯，況乃志行難覩，曷得不因事而後明乎？

劉子卷之七

❶「捷」，原作「楗」，據宋本、程本改。

❷「貞」，原作「真」，據宋本、程本改。

❸「遺」，原作「遣」，據宋本、道藏本改。

劉子卷之八

播州録事参軍袁孝政注

辯施章三十七

夫山皐非爲鳥植林，❶林茂而烏自棲之；江湖非爲魚鑿潭，潭深而魚自歸之；處世非爲人積財，財積而人自依之。非其所招，勢使然也。懷璧之子，未爲能惠，❷而人競親者，有惠人之資也；被褐之士，性能輕財，而人皆踈之者，無惠人之資也。今富而儉悋，猶見親敬；貧而仁施，必見踈慢。非行之失，彼情變也。❸策駟登山，不得直轡而行；泛舟入海，不得安身而坐。何者？山路迂迴，海水淪波，❹行者欲直而路曲之，坐者欲安而水蕩之，仁者欲施而貧遏之。富而賑物，德不爲難；貧而儉嗇，行非爲過。天之道損有餘，人之情矜不足也。崑山之下，以玉抵烏；彭蠡之濱，以魚食犬。而人不愛者，非性輕財，所豐故也。挈瓶丐水，執萑求火，

萑，似龍鬚，可爲席，人用焫火也。

而人不悋，非性好施，有餘故也。口非匏瓜，不能不食；身非木石，不得不衣。食不滿腸，❺豈得輟口惠人？衣不蔽形，何得露體而施物？非性儉悋，不足故也。饑饉之

❶「皐」，宋本、程本作「臯」。
❷「爲」，宋本、程本作「必」。
❸「彼」，原作「被」，據宋本、程本改。
❹「波」，宋本、程本作「没」。
❺「腸」，宋本、程本作「腹」。

春，不賑朋戚；多稔之秋，饗及四鄰。不賑朋戚，人之惡行；惠及四鄰，人之善義。善惡之行，出於性情，而繫於饑穰也。以此觀之，大豐則恩情生，窶乏則仁惠廢也。❶相馬者，失在於瘦，求千里之步虧也；相人者，失在於貧，恩惠之迹缺也。輕財之士，世非少也，然而不見者，貧掩之也。德行未著，而稱我能，猶足不能行而賣躄藥，望人信之，實爲難矣。

和性章三十八

夫歐冶鑄劍，

越王鑄劍之人，姓趙，❷名干將，善能歐冶鑄劍。冶，❸名。

太剛則折，太柔則卷。欲劍無折，必加其錫；欲劍無卷，必加其金。何者？金性剛而錫質柔，剛柔均平，則爲善矣。良工塗漆，漆緩則難晞，❹急則弗牢。均其緩急，❺使之調和，則爲美也。人之含性有似於玆：剛者傷於嚴猛，柔者失於軟懦，緩者悔於後機，急者敗於懁促。故鑄劍者，使金不至折，錫不及卷；製器者，使緩而能晞，急而能牢；理性者，使剛而不猛，柔而不懦，緩而不後機，急而不懁促。故能劍器兼善而性氣淳和也。昔徐偃王軟而國滅，

徐，國名。偃是王子也，好行仁義，善修文德，❻不專預備，後被鄰國破之，臨死之

❶「廢」，原作「發」，據宋本、程本改。
❷「趙」，宋本、程本作「聶」。
❸「冶」，原無，據宋本補。
❹「漆」，宋本、程本在下「急則弗牢」上。
❺「其」，原作「則」，據宋本、程本改。
❻「文」，原作「之」，據宋本、道藏本改。

時，曰：「吾但好行文德，不知人有詐也。」

齊簡公懦而身亡，❶此性太柔之失也。晉陽處父以純剛致害，❷

晉大夫，姓陽，名處父，爲性太剛，後被晉君所殺也。

鄭子陽以嚴猛致斃，

鄭國之君，性太嚴猛，爲臣之所殺也。

此性太剛之過也。楚子西寬而招敗，

楚令尹，性寬，楚公所殺也。❸

邾莊公懁而自禍，此性偏急之灾也。西門豹性急，佩韋皮以自緩；

姓西門，名豹，六國時爲鄴縣令。❹性急，取韋皮而佩之。韋皮太寬，故佩之，以豹稟其性也。

董安于性緩，帶絲絃以自急。

晉陽太守，爲性緩也。

彼各能以一物所長攻其所短也。故陰陽調，天地和也；剛柔均，人之和也。陰陽不和，則水旱失節，剛柔不均，則强懦乖政。水旱失節則歲敗，强弱乖政則身亡。是以智者寬而慄，嚴而温，柔而毅，猛而仁，剛而濟其柔，柔其抑强，❺彊弱相參，緩急相弼。以斯善性，❻未聞迮物而有悔吝者也。

殊好章三十九

累榭洞房，珠簾玉扆，人之所悦也，鳥入而

❶「簡」，原作「商」，據宋本、程本改。
❷「致」，宋本、程本作「取」。
❸「公」，原作「王」，據宋本改。
❹「鄴」，原作「邾」，據宋本改。
❺「其抑」，宋本、程本作「抑其」。
❻「斯善性」，原作「善往」，據宋本、程本改。

憂；聳石巉巖，輪菌糺結，❶猨狖之所便也，人上而慄。《五韺》《六莖》，《咸池》《簫韶》，人之所樂也，獸聞而振；懸瀨碧潭，瀾波洶湧，魚龍之所安也，人入而畏。飛鼯甘煙，

飛鼯，鼠也，❷好食火煙爲美也。❸

走貊美鐵，

獸，好食鐵爲美也。

䲹日嗜蛇，❹

鳥，似鷄，高三尺，亦曰䲹鷄，食蛇爲美也。

人好芻豢。

食草曰芻，食米曰豢。

鳥獸與人受性既殊，形質亦異，所居隔絶，嗜好不同，未足怪也。人之與獸，共稟二儀之氣，俱抱五常之性，雖賢愚異情，善惡殊行，至於目見日月，耳聞雷霆，近火覺熱，履冰知寒，此之粗識，未宜有殊也。聲色芳味，各有正性，善惡之分，皎然自露。不可以皂爲白，以羽爲角，以苦爲甘，以臭爲香，然而嗜好有殊絶者，則偏其反矣。非可以類推，弗得以情測，顛倒好醜，良可怪也。軒皇頳顔玉理，眄視巧笑，衆目之所悦也。軒皇愛嫫母之魌貌，

魌，醜貌也。

不易落英之麗容；陳侯悦敦洽之醜狀，弗貿陽文之婉姿。炮羔煎鴻，臛蠵臑熊，

蠵是龜，臑是蟠，即熊掌也。炙熟以蜜淹之，❺可食也。

衆口之所嗛。

❶「輪菌」，原作「茵」，據宋本、程本改。
❷「飛鼯鼠也」，宋本作「飛生鳥也」。
❸「煙」，原作「炮」，據宋本改。
❹「日」，原作「鷄」，據宋本、程本及注文改。
❺「炙」，宋本作「煑」。

以其味美故也。

文王嗜菖蒲之葅，不易熊肝之味。❶《陽春》《白雪》《噭楚》《採菱》，

皆是曲名。

衆耳之所樂也。而漢順聽山鳥之音，云勝絲竹之響；魏文侯好槌鑿之聲，不貴金石之和。鬱金玄憺，

恬靜薰香。

春蘭秋蕙，

盡是香草。

衆鼻之所芳也。海人悦至臭之夫，不愛芬馨之氣。❷

海人者，其人在海畔住，樂聞死人極臭之氣。有一人獨來海邊，其人受性身作死人臭。海人聞之，競逐臭人，❸竟日聞氣不足也。

若斯人者，皆性有所偏也。執其所好而與衆相反，則倒白爲黑，變苦成甘，移角成羽，佩蕕當薰，美醜無定形，愛憎無正分也。

兵術章四十

大古淳朴，民心無欲。世薄時澆，則争氣而戰鬭生焉。❹神農氏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❺以威天下。其後蚩尤强暴，好習攻戰，銷金爲刃，割革爲鉀，而兵遂興矣。黄帝戰于涿鹿，顓頊争於不周。

不周，山名，在西海。共工氏與顓頊戰于

❶「熊」，宋本作「龍」。
❷「芬馨」，原作「芳聲」，據宋本、程本改。
❸「臭人」，原作「死人臭」，據宋本改。
❹「世薄」至「生焉」，宋本、程本作「淳澆則争起而戰萌生焉」。
❺「弧矢」，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不周山，工氏敗績，以頭觸不周山傾，天柱折，四維絶，❶故西北傾，今日落西。工氏以脚踏東方，得地道絶，故水向東流。俗云天傾西北隅，地絶東南界也。❷

堯戰丹水，舜征有苗，夏討有扈，殷攻葛伯，周伐崇侯。夫兵者，凶器，財用之蠹，而民之賊也。❸五帝三王弗能弭者，所以禁暴而討亂，非欲耗財以害民也。然衆聚則財散，鋒接則民殘，勢之所然也。故兵貴伐謀，不重交刃，百戰百勝，非用兵之善也。善用兵者，不戰而勝，善之善也。王者之兵，修正道而服人；霸者之兵，奇譎變而取勝。夫將者，國之安危，民之性命，不可不重。故詔之以廟堂，授之以斧鉞。受命既已，則設明衣，鑿凶門。臨軍之日，則忘其親；援鼓之時，則忘其身。用能無天於上，無地於下，無敵於前，無顧於後。以全國爲重，以智謀爲先。故將者，必明天時，辨地勢，練人謀。明天時者，察七緯之情，洞五行之趣，聽八風之動，鑒五雲之候。辨地勢者，識七舍之形，列九地之勢。

居山陵之戰不近高，❹水草之戰不涉深，平地之戰不涉虛險。

明人者，抱五德之美，握二柄之要。五德者，智、信、仁、勇、嚴也。二柄者，賞、罰也。智以能謀，信以約束，仁以愛人，勇以陵敵，嚴以鎮衆，賞以勸功，罰以懲過。故智，❺變通之源，運奇之府也。兵者詭道而行，以其

---

❶「四維」，原誤合爲「羅」，據宋本、道藏本改。
❷「界」，宋本作「角」。
❸「賊」，宋本、程本作「殘」。
❹「居」，宋本、程本作「若」。「近」，宋本、道藏本、程本作「逆」。
❺「智」下，宋本、程本有「者」字。

製勝也。是以萬弩上轂，❶孫臏之奇；魏遣龐涓爲將，來伐趙，趙投於齊，齊遣孫臏往救。孫臏至彼，與涓交戰，兵尚少，不敵龐涓，遂退自弱。涓曰：「我知齊人怯，未戰而退。」於是龐涓趁齊軍。孫臏遂於馬陵險阻之上伏弩萬張，❷皆悉上弦，❸發箭齊射。其日，龐涓大敗被殺也。

千牛俱奔，田單之策；齊將善守城，燕求攻齊。齊有城七十，並輸燕軍。田單在即墨城中，被燕軍圍城，守之不降。燕將語田單曰：「汝可急降。不然，吾當破城盡誅。」田單曰：「待我明日來降。」燕將遂寬一夜。田單乃於城內掘地道，內水牛千頭，❹槊刃劍戟縛置牛角上，畫牛身作龍文，❺衣五綵，夜穿地道，將燭以油灌之，縛於牛尾。臨欲相攻，一時放火燒牛尾燭，❻遣牛從地道中出。牛被火燒尾，搪揬燕軍，並皆破散，走死無路。田單發兵逐後，押背趁殺，燕軍大敗。

囊土擁水，韓信之權；漢將引兵伐趙，楚來救趙。韓信令軍各負土兩袋，以壅濰水，斷河，遂渡水與楚戰，佯敗退軍。楚兵逐之，渡水一半，信遣人於灘頭決破土袋。楚軍兵將不得迴避。信決破，楚軍大敗。

❶「上」，宋本、程本作「齊」。
❷「阻」，宋本作「隘」。
❸「悉」，原作「急」，據宋本改。
❹「頭」，原作「頸」，據宋本、道藏本改。
❺「身」，原作「自」，據宋本、道藏本改。「文」，原作「之」，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時」，宋本作「齊」。

拽柴揚塵，欒枝之譎；❶

欒枝是晉國將，兵少，使軍卒佯拽柴木，動塵起。衆望，惟見塵起，謂晉大有兵馬以動塵也。

舒軍豕突，尹子之術；

將軍載猪，以向軍營也。

雲梯煙浮，魯生之巧。

魯攻宋城，使魯般造雲梯也。

用奇出於不意，少可以挫多，弱可以折强。况夫以衆擊寡，以明攻昧。兵形象水，水之行，❷避高而就下；兵之勢，避實而擊虚，避强而攻弱，避治而取亂，避鋭而擊衰。故水因地而制形，❸兵因敵而制勝，則兵無成勢，水無定形。觀形而運奇，隨勢而應變，反經以爲巧，無形以成妙。故風雨有形，❹則可以帷幕捍；寒暑無形，不可以關鑰遏也。是以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如畏雷電，擊無常處；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如尋寰中，不見其際。視吾之謀，無畏敵堅；視吾之堅，無畏敵謀。以此言之，不可不知也。夫將者，以謀爲本，以仁爲源。謀以制敵，仁以得人。故謀能制敵者，將也；力能勝敵者，卒也。將以權决爲本，卒以齊力爲先。是以列宿滿天，❺而明不及朧月者，形不一、光不同也。虎牛多力，❻而受制於人者，心不一、力不齊也。萬人離心，不如百人同力；千人遞戰，不如十人俱至。今求同心之衆，必死之士，在於仁思洽而賞罰

❶「欒枝」，原作「變枝」，據宋本、程本改。下「欒枝」同。
❷「水」，原作「火」，據宋本、程本改。「行」上，原有「形」字，據宋本、程本删。
❸「形」，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❹「雨」，原作「而」，據宋本、程本改。
❺「天」下，原有「下」字，據宋本、程本删。
❻「牛」，宋本、程本作「兕」。

明。胥靡者，

胥，相也。靡，無也。

臨危而不行，履冰而不慄，以其將刑而不憂生也。今士搶白刃而不顧死，赴水火而如歸，非輕死而樂傷，仁恩驅之也。將得衆心，❶必與同患。暑不張蓋，寒不御裘，所以均寒暑也；隘險不乘，丘陵必下，所以齊勞逸也。軍食熟然後敢食，軍井通而後敢飲，所以同飢渴也。三軍合戰，必立矢石之下，所以共安危也。故醇醪注流，❷軍下通醉；❸

越王勾踐行營，有使獻一樽酒，踐曰：「餉吾此酒，衆不徧。」遂以酒瀉河中，隨水流下，軍士於下飲之，皆聞水作酒味，俱醉飽也。

温辭一灑，師人挾纊。

楚莊王出兵，遇天大雪，三軍皆凍。王以温辭慰勞，士卒聞其言，皆如挾纊綿在身中温煖。

苟得衆心，則人競趨死。以此衆戰，猶轉石下山，決水赴壑，孰能當之矣。

閱武章四十一

《司馬法》曰：

司馬穰苴法也。

「國家雖大，好戰則已。❹天下雖安，忘戰必危。」亟戰則民彫，不習則民怠。

怠，懈怠也。

❶「心」，原作「以」，據宋本、程本改。
❷「醇」，宋本、程本作「醰」。
❸「下」，宋本、程本作「士」。
❹「已」，宋本、程本作「亡」。

彫非保全之術，❶怠非擬冠之方。故兵不妄動，而習武不輟，所以養民命而修戎備也。孔子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易》曰：「君子以修戎器，戒不虞。」是以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以農隙，以講武事。三年而治兵，習戰敵也。出曰治兵，始其事也；入曰振旅，言整衆也。還歸而飲至，告于廟。所以昭文章，明貴賤，順少長，辨等列，習威儀。夫三軍浩漫，則立表號。言不相聞，故爲鼓鐸以通其耳；視不相見，故治旌麾以宣其目。若民不習戰，則耳不聞鼓鐸之音，目不察旌麾之號，進退不應令，踈數不成行。故士未戰而震慄，馬未馳而沫汗，❷非其人怯而馬弱，不習之所致也。吴王宮人，教之戰陣，約之法令，❸迴還進退，❹盡中規矩。

吴人教宮人妃女，皆令習戰，盡中規矩之節也。

雖蹈水火而不顧者，非其性勇而氣剛，教習之所成也。鏌鋣不爲巧者鋭，而爲拙者鈍，然而巧以生勝，拙而之負者，習與不習也。闔閭習武，試其民於五湖，

五湖是越水，吴、越人好水戰也。

劍皆加肩，❺流血不止；❻勾踐習戰，試其民於寢處，❼民争入水火，死者千餘，遽擊金而退之。豈其惡生而貪死，賞罰明而教習至也。是以逢蒙善射，不能用不調之弓；造父善御，不能策不服之馬。般、倕善斲，不

❶「術」，原爲空白，據宋本、程本補。
❷「沫」，宋本、程本作「沐」。
❸「約」下，原有「束」字，據宋本、程本删。
❹「退」，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❺「皆加」，原作「刃如」，據宋本、程本改。
❻「止」上，宋本、程本有「肯」字。
❼「處」，宋本、程本作「宫」。

能運不利之斤；孫、吴善將，不能戰不習之卒。貔貅戾獸，而黄帝教之戰；鷹鶚鷙鳥，而羅氏教之擊。夫鳥獸無知之性，猶隨人指授而能戰擊者，教習之功也。奚況國之士民而不習武乎？故射御慣習，至於馳獵，則能擒獲，教習之所致也。若弗先習，覆逸是懼，❶奚據望獲？❷今以練卒與不練卒争鋒，❸若胡、越争遊，不競明矣。是以先王因於閑隙大閱簡衆，繕修戎器，

繕即戰治。

爲國豫備也。

明權章四十二

循理守常曰道，臨危制變曰權。權之爲稱，譬猶權衡也。衡者，測邪正之形。權者，揆輕重之勢。量有輕重，則形之於衡。今加一環於衡左則右蹷，加之於右則左蹶，唯莫之動則平正矣。人之於事，臨宜制變，❹量有輕重，平而行之，❺亦猶此也。古之權者，審於輕重，必當於理而後行焉。《易》稱：「巽以行權。」《論語》稱：「可與適道，未可與權。」權者，反於經而合於道，反於義而後有善。若唐棣之華，❻反而更合也。孝子之事親，和顔卑體，盡孝盡敬。及其溺也，則攬髮而拯之，❼非敢侮慢，❽以救死也。故溺而捽父，祝則名君，勢不得已，權之所設

❶「逸」，宋本、程本作「迭」。
❷「據」，宋本、程本作「遽」。
❸「争」，宋本、程本作「交」。
❹「宜」，宋本、程本作「危」。
❺「平而行之」，原作「衡之平」，據宋本、程本改。
❻「唐棣」，原作「棠」，據宋本、程本改。
❼「拯」，原作「極」，據宋本、程本改。
❽「慢」，原作「於」，據宋本、程本改。

也。慈愛者，人之常情，然大義滅親，滅親益榮，由於義也。是故慈愛方義，二者相權，義重則親可滅，若虞舜之放弟象傲，周公之誅管叔，石碏之殺子厚，

石碏，衛大夫。子厚作亂，❶石碏殺之也。

季友之酖叔牙。

季友是魯莊公同母弟，叔牙是異母弟。莊公有疾，叔牙欲立同母兄，莊公欲立季友，不立異母弟。季友乃於黔牙兄家，置酒而與叔牙共飲，乃酖酒與叔牙。黔牙曰：「飲則死矣。」叔牙飲之而死。季友立叔牙子以繼父位也。

以義權親，此其類也。欺父矯君，臣子悖行。然舜取不告、弦高矯命者，

弦高是鄭國商徒，將財璧欲向外國興販。❷路逢秦軍欲來伐鄭，弦高於路遇之，乃謂秦軍曰：「鄭君知秦師來，而遣我將珍璧物來獻。」秦師乃言鄭君知之，必有預備，軍兵將來。遂取其財便迴軍，止伐鄭，鄭乃得存。此弦高之計權却秦士也。

以絶祀之罪重於不告，❸矯命之過輕於滅國，權之義也。夫有道則無權，道失則權作。道之於用，猶衣冠之在身也。權之輕重，猶甲冑之衛體也。介冑禦寇而不可常服，權以理度而不可常用，自非賢哲莫能處矣。

劉子卷之八

❶「子」上，原有「而」字，據程本删。
❷「販」，原作「貶」，據道藏本、程本改。
❸「於」，原無，據程本補。

劉子卷之九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貴速章四十三

成務雖均，機速爲上；決謀成同，❶遲緩爲下。何者？才能成功，以速爲貴；智能決謀，以疾爲奇也。善濟事者，若救火拯溺；❷明其謀者，猶驥捷矢疾。今焚燃熛室，則飛馳灌火；❸湍波漂人，必奔游拯之。❹

　游是水名也。

若穿井而救火，則熛颺棟焚矣；方鑿舟而拯溺，❺則葬江魚之腹中矣。驥所以見珍者，以其日行千里也，滿旬而取至，則與駑馬均矣；箭所以爲貴者，以其弦直而疾至也，窮日而取至者，則與不至者同矣；智所以爲妙者，以其應時而知，若事過而後知，則與無知者齊矣。昔吴起相楚，貴族攻之，

　吴起相楚，用法嚴厚，盡削楚公子貴族官爵，貴族以此惡之。楚王卒，太子未至，貴族欲殺吴起。吴起走入王宮，❻伏王屍後，貴族射之不中。吴起聞太子至，拔箭以插王屍，方始開門。見太子，曰：「貴族射王屍。」太子聞之，盡誅貴族。此是

❶「成」，程本作「或」。
❷「拯」，原作「極」，據程本改。
❸「火」，程本作「之」。
❹「拯」，原作「極」，據程本改。
❺「拯」，原作「極」，據程本改。
❻「走」，原無，據宋本、道藏本補。

報讎，吴起之功速也。

起欲討讎，而插矢王屍。陽虎在圍，魯人出之，

陽虎是季氏家臣，桓子是季氏之孫。虎囚桓子，魯人以其族亂，誅之。桓子得出，使囚陽虎。❶魯人在門守虎。虎語魯人曰：「汝但放我，我自福汝。」於是放虎。虎得出，自曳戈傷所圍放之人。❷桓子責問陽虎所在，其人又曰：「陽虎出，以戈傷臣，臣捉不獲，是遲也。」

虎欲報德，而傷之以戈。謀不斯須，一讎得兩報，其智可謂應時而知矣。張禄之入秦，

張禄，即范雎也。雎在魏被讒，❸鞭之三百，致死，送於厠中，後乃活而讎須賈也。❹

魏冉悔不先索而後行，❺故勢移而身逐；晁錯之穴壖垣，申屠悔不先斬而後奏，

是漢王内使府從南出，向省不便，而内使府在壖垣之内。晁錯遂穿壖垣牆，在東門出向省。❻申屠嘉是丞相，因奏晁錯，欲殺之。錯乃知過，先自入奏，見王訖。王並知錯穿壖垣東出向省，不以爲過。申屠嘉後始奏錯穿垣合死。王曰：「此乃壖垣牆，非過也。」晁錯不致於事，申屠懊恨，❼遂乃自憤而死也。

故發憤而致死。智不早決，敗而方悔，其智可謂與無智者同矣。故有智而不能施，非智也；能施而不能應速者，亦非智也。喭

---

❶「使」，宋本作「便」。
❷「圍放」，宋本作「守門」。
❸「被」，原作「彼」，據宋本、道藏本改。
❹「活而」，宋本作「面」。
❺「悔」，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❻「在」，宋本作「作」。
❼「懊」，宋本作「悔」。

曰：「力貴疾，❶智貴卒。」此之謂也。

觀量章四十四

夫曲思於細者，必忘其大；銳精於近者，必略於遠。由心不近駐，❷則事不兼通，小有所係，大必有所忘也。❸故仰而貫針，望不見天；俯而拾蝨，視不見地。天地至大而不見者，眸掩於針蝨故也。是以智者知小道之妨大務，小察之傷大明，捐棄細識，舒散情性。以斯觀之，人有小察細計者，知其必無遐志廣度，亦可知矣。奚以明之？夫覩焦堯之節，知非防風之脛。

焦堯，❹國名，其國人長三尺也。防風，國名，其國内人長四丈也。

視象之牙，知其大於豕也；見狸之尾，知其小於豹也。故覩一可以知百，觀此可以明彼。是以蹄窪之内不生蛟龍，培螻之上不植松栢，非水土之性有所不生，乃其營宇隘也。數粒而炊，❺

庚桑子也。❻

秤薪而爨，❼

楊朱爲性褊而有細碎。

非苟爲艱難，由性褊悋而細碎也。項羽不學一藝，

楚王少時，父遺學書，書未成，乃言曰：「書足以記姓名而已。」歸學劍擊，劍只有

❶「疾」，宋本、程本作「突」。
❷「近駐」，宋本、程本作「並持」。
❸「忘」，原作「志」，據宋本、程本改。
❹「焦堯」，原作「蕉堯」，據道藏本改。宋本、程本作「僬僥」。
❺「數」，原作「類」，據宋本、程本改。
❻「庚」，原作「唐」，據宋本、道藏本、程本改。
❼「秤」，宋本、程本作「枡」。

一丈夫之力，乃學萬人之敵，後與漢争天下。故言不學書而學劍者也。

韓信不營一飡，非其心不愛藝，口不嗜味，由其性大不綴細業也。晉文種米，

晉文學外國種米，種雖不生，言其志大也。

曾子植羊，

魯國曾參學外國人剉羊皮，❶用土種之，雖不生，其志大也。

非性闇惷，不辨方隅，以其運大不習小務也。智伯庖人亡炙一篋❷

又云是晉王相也。身爲庖厨，爲王炙肉。亡炙一篋而王則知，是其志小，不務其大，後被趙王誅而不能知也。

而即知之，韓魏將反而不能知；邯鄲子陽園亡一桃

邯鄲王園中失一顆桃，王即知之，及至被臣謀殺而不能知，言志在於小而不能謀大也。

而即覺之，其自忘也而不能知。❸斯皆鋭情於小而忘其大者也。夫釣者雖有籊竿纖綸，❹芒鈎芳餌，增以詹何之妙，不能與罾罟争多；❺

詹何是古時善釣之人，以繭絲爲綸，屈針爲鈎，穿米爲餌，❻垂之於萬仞之潭，乃獲盈車之魚，❼而綸不絶而鈎不曲而竿不屈者也。

❶「魯」，原作「曾」，據宋本、道藏本改。
❷「篋」，宋本作「篚」。下「篋」字同。
❸「忘」，宋本、程本作「亡」。
❹「釣」，原作「鈎」，據宋本、程本改。
❺「罾罟」，原作「罝菟苦」，據宋本、程本改。
❻「穿」，宋本、程本作「半」，道藏本作「串」。
❼「盈」，原空缺，據宋本、道藏本補。

弋者挾繁弱之弓，❶貫會稽之箭，加以蒲苴之巧，

楚國善射弋之人也。

不能與罻羅競獲。何者？術小故也。江湖之流，❷爛胔漂屍，縱横接連，而人飲之者，量大故也；盆盂之水，鼠尾一曳，必嘔吐而棄之者，量小故也。枳棘之生，數寸而抽枝；❸豫章之植，百尺而蒔柯。❹其何故耶？豈非質小者而枝條莼之，

莼，多條也。

而體大者節目踈乎？是以達者之懷，則滉瀁而無涯；褊人之情，❺必刻覈而煩細。自上觀之，趨舍之迹，寬隘之量，斷可識矣。

隨時章四十五

時有淳澆，俗有華戎，不可以一道治，不得以一體齊也。故無爲以化，三皇之時；法術以禦，七雄之世。德義以柔，中國之心；政刑以威，四夷之性。故《易》貴隨時，《禮》尚從俗，適時而行也。霜風慘烈，周棄不蓺禾；炎氣赫曦，曹明不製裘。知時不可也。貨章甫者，❻不造閩越；

南海有二國，名閩、越也。❼

衒赤舃者，

舃，履也，草屣也。❽

不入跣狭。

❶「弋」，原作「戈」，據宋本、程本改。下同。
❷「湖」，宋本、程本作「河」。
❸「抽枝」，宋本作「[illegible]柀」。
❹「蒔」，原空缺，據宋本、程本補。
❺「褊」，原作「偏」，據宋本、程本改。
❻「貨」，宋本、程本作「貿」。
❼「名」，原作「如」，據宋本、道藏本改。
❽「屣」，宋本、程本作「屩」，道藏本作「履」。

是獠之名，頭不加巾，❶足不躡履也。知俗不宜也。故救饑者以圓寸之珠，❷不如與之樣菽；❸

樣，木子也。菽，大豆也。

貽溺者以方尺之玉，不如與之短綆。

短綆，是短繩也。❹

非樣綆之貴，❺而珠玉之賤，然而美不要者，各在其所急也。方於饑、溺之時，珠玉寧能救生死哉？是以中流失船，❻一壺千金，貴賤無常，時使然也。昔秦攻梁，梁惠王謂孟軻曰：「先生不遠千里，辱幸弊邑，今秦攻梁，先生何以禦乎？」孟軻對曰：「昔太王居邠，狄人攻之，事以玉帛，不可。太王不欲傷其民，乃去邠之岐。今王奚不去梁乎？」惠王不悦。夫梁所寳者，❼國也。今使去梁，非其能去也，非畢代之所宜行者。故其言雖仁義，非惠王所須也，亦何異救饑而與之珠，拯溺而投之玉乎？秦孝公問商鞅治秦之術，鞅對以變法峻刑。行之三年，人富兵强，國以大治，威服諸侯。以孟軻之仁義，論太王之去邠，而不合於世用；以商君之淺薄，行刻削之苛法，而反以成治。非仁義之不可行，而削刻之苛爲美，❽由于淳澆異迹，則政教宜殊。當合縱之代，而仁義未可全行也。故明鏡所以照形，而盲者以之蓋卮；玉笄所以飾首，而禿嫗以之挂杙。非鏡、笄之不美，無用於彼也。庖丁解牛，

❶「巾」，宋本、程本作「冠」。
❷「饑」，宋本、程本作「餓」。
❸「樣菽」，宋本、程本作「橡荓」。
❹「短」，宋本、程本作「折」。
❺「樣」，宋本、程本作「橡」。
❻「流」，宋本、程本作「河」。
❼「夫」，原作「大」，據宋本、程本改。
❽「苛」，程本無此字。

適俗所傾；

庖丁，晉文時庖厨人。

朱泙屠龍，無所用功。

朱泙用千金於秦龍氏學屠龍，❶雖用千金學得，於俗無所用也。

苟乖世務，雖有妙術，歸於無用。故老聃至西戎而效猿言，夏禹入躶國忻然而解裳，非欲忘禮，隨俗宜也。墨子儉嗇而非樂者，

樂是無益。若男爲之，廢農耕；若婦爲之，廢織紝。故言非樂也。

往見荆王，衣錦吹笙，

隨俗所宜。

非苟違性，隨時好也。魯哀公好儒服而削，

哀公好儒行，被晉所滅也。

代君修墨而殘，

墨者，儒也。代國君好行仁義，以國爲讓，讓者受之，遂放代君於人間，乃至於老死也。

徐偃公行仁而亡，

偃公好行仁義，被楚王所滅也。

燕噲爲義而滅。

燕噲好行仁義，被妻弟趙襄子於會稽所滅之。

夫削殘亡滅，暴亂之所招也。而此以仁義儒墨而遇之，非仁義儒墨之不行，行非於時之所致也。

風俗章四十六

風者，氣也；俗者，習也。土地水泉，氣有緩急，聲有高下，謂之風焉。人居此地，習以成性，謂之俗焉。風有薄厚，俗有淳澆，

❶「氏」，原空缺，據程本、道藏本補。

明王之化，當移風使之雅，易俗使之正。是以上之化下，亦爲之風焉；民習而行，亦爲之俗焉。楚越之風好勇，其俗赴死而不顧；鄭衛之風好淫，其俗輕蕩而忘歸。晉有唐虞之遺風，其俗節財而儉嗇；齊有景公之餘化，其俗奢侈以誇競。陳大姬無子，好巫祝，

大姬，是周穆王長女，名胡姬，爲陳侯夫人。爲無子，好事鬼神祈福，欲求有子。國人見之，敬事鬼神也。

其俗事鬼神祈福；燕丹結客，納勇士於後宮，

燕丹太子欲使荆軻入秦殺秦王，與荆軻結爲賓客禮，納於後宮，使妃妾待之。後燕國習之，若有賓客者，皆遣妻妾待之，爲重禮，却非禮也。

其俗待妻妾於賓客。❶ 斯皆上之風化，人習爲俗也。越之東，有輒沐之國。❷ 其人父死，即負其母而棄之，云是鬼妻，不可與同居。❸ 其長子生，則解肉而食其母，❹ 謂之宜弟。楚之南，有啖人之國，其親戚死，拆其肉而埋其骨，❺ 謂之爲孝。秦之西，有義渠之國，其人死，❻ 則聚柴而焚之，❼ 烟上燻天，謂之昇霞。❽ 胡之北，有射姑之國，其人親戚死，❾ 則棄屍於江中，❿ 謂之水仙。斯

❶「待」，伯三七〇四、程本作「侍」。
❷「輒」，原作「軫」，據伯三七〇四改。
❸「云是鬼妻不可與同」，伯三七〇四作「曰鬼妻不可與」，伯三六三六作「號曰鬼妻不可以」。
❹「肉而食其母」，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作「而食之」。
❺「拆」，伯三七〇四作「朽」。
❻「人」，伯三七〇四作「親」，伯三六三六作「親戚」。
❼「柴」，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作「薪」。
❽「昇霞」，伯三六三六作「昇遐葬」。
❾「人」，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無此字。
❿「江」，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作「海」。

皆四夷之異俗也。❶先王傷風俗之不善，故立禮教以革其弊，❷制禮樂以和其性，❸風移俗易，而天下正矣。

利害章四十七

利害者，得失之本也。得失者，成敗之源也。故就利而避害，愛得而憎失，物之恒情也。人皆知就利而避害，莫知緣害而見利；皆識愛得而憎失，莫識由失以至得。❹有知利之爲害，害之爲利，得之成失，失之成得，則可與談利害而語得失矣。夫內熱者之飲毒藥，非不害也；疽痤之用砭石，❺非不痛也。然而爲之者，以小痛來而大痛滅，細害至而巨害除也。❻飢而倍食，渴而大飲，熱而投水，寒而投火，❼雖暫怡性，必爲後患。菖蒲去蚤蝨而來蚰蜒，

菖蒲是香草，蚰蜒是百足蟲。

礬石止齒齲之痛而朽牙根，躁痛雖弭，必生後害，此取小利而忘大利，惟去輕害而負重害也。❽瘕疾填胸而不敢鈒，❾蠆尾螫跗而不敢斫，非好疾而愛毒，以破斫之患有甚疾螫也。❿酖酒盈巵，渴者弗飲，非不渴也，飲之立死；銷金在爐，盜者不掬，⓫非不欲也，掬而灼爛。虓虎在前，

❶「異俗」，伯三七〇四、伯三六三六作「俗異」。
❷「弊」，伯三七〇四作「情」。
❸「禮」，伯三七〇四作「雅」。
❹「失」，原在「莫」下，據伯三七〇四、程本乙正。
❺「之」，原無，據伯三七〇四補。
❻「細害至而巨」，原作「則小害至臣」，據伯三七〇四改。
❼「投」，伯三七〇四作「入」。
❽「惟去輕害而負」，伯三七〇四作「推輕害而攬」。
❾「鈒」，伯三七〇四、程本作「鈹」。
❿「有甚」，原無，據伯三七〇四補。
⓫「不掬」，伯三七〇四作「弗貪」。

三目虎，亦母虎。

地有隋珠，雖貪如盜蹠，

蹠是柳下惠弟。

則手不暇拾；懸觳向心，❶路有西施，雖淫如景陽，

是楚國大婬人，仕至大夫也。

則目不暇視。非不愛寶而悦色，而不顧者，利緩而害急也。昔齊有貨美錦於市者，❷盜於衆中而竊之。吏執而問曰：「汝何盜錦於衆中？」❸對曰：「吾但見錦，不見有人，故取之耳。」若斯人，眩於利而忘於害。黄口以貪餌而忘害，故擒於羅者；❹

雀兒初生皆口黄。孔子見羅人問之：「即見黄口小雀，不獲大雀，何也？」答曰：「小雀貪餌易獲，大雀奸猾，不貪食餌，故難獲也。」

異鵲以見利而忘身，且怵於莊周。❺

莊周雕陵之園，有鵲，尾長七尺且有怪。周持彈入園，欲彈此鵲，心且怵惕而驚，曰：「此是王栗園，今向内彈鵲，王忽知之，言我偷王栗。」於是挾彈而退也。

是以智者見利而思難，闇者見利而忘患。思難而難不至，忘患而患反生。❻以是觀之，利害之道，去就之理，亦以明矣。

禍福章四十八

禍福同根，妖祥共域。禍之所倚，反以爲

---

❶「觳」，原作「殼」，據伯三七〇四、程本改。

❷「者」，原無，據伯三七〇四補。

❸「汝何」，伯三七〇四作「君何故」。

❹「擒」上，伯三七〇四有「取」字。

❺「且怵」，伯三七〇四作「故見憚」。

❻「反生」，伯三七〇四作「及之」。

福；❶福之所伏，還以成禍。妖之所見，或能爲吉；祥之所降，亦迴成凶。有知禍之爲福，福之爲禍，妖之爲吉，祥之爲凶，❷則可與言物類矣。吴兵大勝，以爲福也，而有姑蘇之困；

吴王闔閭與越王勾踐戰於會稽山下，闔閭大勝，❸兵士還國，遂起姑蘇之臺，七年而臺不成，後被勾踐見百姓困苦，於五湖興兵來滅吴，吴兵敗績。初起臺爲福，而後變爲大禍也。

越棲會稽，以爲禍也，而有五湖之霸。

越王在五湖起兵伐吴，軍大敗也。

戎王强盛，以爲福也，而有樽下之執；

戎王倚其强盛，滅幽王，後被幽王孫於酒樽下執而殺之。

陳駢出奔，以爲禍也，終有厚遇之福。❹

陳公子奔於齊，齊侯見來，加以厚禮待之，又聘與女爲妻，是爲福也。

禍福迴旋，❺難以類推。昔宋人有白犢之祥，而有失明之禍，雖有失明之禍，以至獲全之福。

宋國人家有黑牛生白犢，往問孔子，孔子曰：「是祥也。」後乃殺之。將祭祀，牛主兒失右眼。❻後更生白犢，又往問孔子，孔子曰：「祥也。」又殺之。其牛主兒復失左眼。後楚攻宋，宋人盡投作兵，❼戰

❶「以」，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作「而」。

❷「妖之爲吉祥之爲凶」，二「爲」字上，伯三七〇四有「能」字。

❸「勝」，宋本作「捷」。

❹「有」，伯三七〇四作「納」。

❺「迴旋」，伯三七〇四作「環迴」。

❻「兒」，宋本作「時」。

❼「投」，宋本作「授」。

死並盡，唯有其人父子目盲，❶並得存於

命也。

北叟有胡馬之利，卒有奔墜之患，雖有奔墜

之患，而至保身之福。

塞北人家有一匹牡馬，其馬奔向胡中，三年，引胡地群馬而歸。其人子好乘馬，❷被胡馬撲，脚折。後胡來侵塞北，塞北人盡充兵與胡戰，❸無一得反，並被胡殺。唯有此人父老、子脚折，免胡兵得存，故因禍成福也。

是以見不祥而修善，❹則妖反爲祥；❺見祥而不爲善，即祥還成妖矣。❻ 昔武丁之時，❼亳有桑穀共生於朝。

共，聚也。桑、穀並是惡木。木聚生於朝而爲妖怪矣。

史占之曰：「野草生朝，❽朝其亡乎？」武丁恐懼，側身修德，桑穀自枯。八紘之内，重譯而來，殷道中興。帝辛之時，有雀生鳶

《詩》云：「鳶飛戾天。」鵰鳥之屬。《玉篇》云：「鵰鴟是貪惡鳥也。」

於城之隅。史占之曰：「以小生大，國家必王。」帝辛驕暴，遂亡殷國。故妖孽者，所以警王侯也；怪夢者，所以警庶人也。妖孽不勝善政，則凶反成吉；怪夢不勝善言，❾

❶「其人」，宋本作「此」。

❷「乘」，原作「秉」，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充」，原作「先」，據宋本、道藏本改。「與」，原作「焉」，據宋本改。

❹「是」，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❺「則」，伯三七〇四作「即」。「反」，伯三七〇四作「變」。

❻「祥」，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❼「昔」，原作「晉」，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❽「草生」，原誤倒，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乙正。

❾「言」，伯三七〇四作「行」。

則禍轉爲福。❶人有禍必懼，❷懼必有敬，敬則有福，福則有喜，喜則有驕，驕則有禍。❸是以君子祥至不深喜，❹逾敬慎以儉誡其身；❺妖見不爲戚，逾修德以爲務。故招慶於神祇，灾消而福降也。❻

貪愛章四十九

小利，大利之殬。❼小忿，❽大禍之津。苟貪小利，則大利必亡；不遺小忿，則大禍必至。昔蜀侯性貪，❾秦惠王聞而欲伐之。山澗峻嶮，兵路不通，乃琢石爲牛，多與金，❿日置牛後，號牛糞，⓫言以遺蜀侯。蜀侯貪之，乃斬山填谷，使五丁力士以迎石牛，秦人帥師隨後而至，滅國亡身，⓬爲天下所笑，⓭以貪小利失其大利也。楚白公勝，其性貪忿，

是楚國白縣主，⓮白公名勝，作逆起兵，來據荊國，殺楚令尹子西。

既殺子西，⓯據有荊國，積斂財寶，填之府

❶「禍轉爲福」，原作「福轉爲患」，據伯三七〇四改。
❷「人有」，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❸「則」，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❹「至」，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❺「儉誡其身」，伯三七〇四作「檢身」。
❻「福降」，伯三七〇四作「禍除」。
❼「殬」，伯三七〇四作「蠹」。
❽「小」上，原衍「言」字，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删。
❾「蜀」，原作「屬」，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下同。
❿「金」下，伯三七〇四有「粟」字，宋本、程本有「帛」字。
⓫「後號牛糞」，伯三七〇四作「前號牛吐之」，宋本、程本「糞」下有「之」字。
⓬「滅國亡身」，伯三七〇四作「國滅身亡」。
⓭「下」，原作「子」，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⓮「主」，宋本作「之」。
⓯「既」，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庫，不以分衆。石乞諫曰：❶「今患至，國將危，不因勝敗。❷存亡之機，固已形於胸中矣，不能散財以求人心，則不如焚之，❸無令彼衆還以害我。」又不能從。及葉公入，乃發大府之財以與衆，出府庫之寶以賦人，❹因而攻之，十有九日，白公身滅。財非己有而欲有之，以此小烝而大禍生焉。❺寒山有獸，❻其名曰豹。

此五句山中有獸，羊身人面，目在腋下，生角當心，聲如嬰兒，大貪婪，世人謂之饕餮獸。好磨其角，❼令利其用，而反憒其心，❽氣内結而死也。

生角當心，俯而磨之，憒心而死。炎洲有鳥，其名曰梟。

吐梟是陰鳥，在穴中而居。養子，子長，先食其母而始飛，今之句谷也。《詩》云：「句谷句谷，往歌來哭。」云先吉後凶，此吐梟鳥是也。

嫗伏其子，❾百日而長，❿羽翼既成，⓫食母而飛。蜀侯亡迎秦牛，⓬牛愈近而身轉危，⓭何異豹磨其角，角愈利而身速亡乎！白公之擄財，⓮財愈積而身愈滅，何異梟之

❶「乞」，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❷「因」，宋本、程本作「顧」。
❸「焚」，原作「楚」，據宋本、程本改。伯三七〇四作「燔」。
❹「賦」，宋本、程本作「賜」。
❺「以此小烝」，伯三七〇四作「此小烝得」。
❻「寒山」，原作「土」，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❼「好磨」，原作「妙」，據宋本、道藏本改。
❽「憒」，原作「憤」，據宋本改。下「憒」字同。
❾「嫗」，原作「姬」，據伯三七〇四改。
❿「百日而長」，伯三七〇四作「使之成長」。
⓫「成」，伯三七〇四作「具」。
⓬「亡迎秦牛」，宋本、程本作「之貪石牛」。
⓭「身轉」，原誤倒，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⓮「擄」，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作「貪」。

養子，子愈長而身就害也。是以達人覩禍福之機，❶鑒成敗之原，不以苟得自傷，不以過忝自害。《老子》曰：「多藏必厚亡。」《禮》云：「積而能散。」皆明止足之分，祛貪忝之萌也。

類感章五十

方以類聚，物以群分，聲以同應，氣以異乖。其類苟聚，雖遠不離；其羣苟分，雖近未合。❷故銅山崩蜀，鍾鳴于晉。

晉時蜀地銅山崩，天下銅器鐘磬盡鳴應之也。

淄澠共川，色味異質。感動必類，自然之數也。

晉時張華別味，晉王取淄、澠二水合以爲羹，❸將與張華，華喫，即云此羹有淄、澠二水味也。

是以飛行者，陽之羣也；蟄伏者，陰之類也。故日夏至而鹿角解，❹

夏至之日鹿角解，冬至之日麋角解也。

月虧而蚌蛤消，❺

蚌蛤月晦即生珠，月朔變成蛤，❻古之常也。《山海經》云：「月虧而蚌蛤消。」消，言生。

麒麟鬭而日月蝕，❼鯨魚死而彗星出，東風至而酒盈溢，蠶含絲而商絲絕，❽新穀登而

❶「覩」，伯三七〇四作「觀」。
❷「未」，伯三七〇四作「不」。
❸「羹」，原作「美」，據宋本、道藏本改。下同。
❹「日」，宋本、程本作「曰」。
❺「消」，宋本、程本作「胎」。
❻「朔變成蛤」，宋本作「明變成蚌」。
❼「月」，原無，據伯三七〇四補。
❽下「絲」字，宋本、程本作「絃」。

舊穀缺。龍舉一穿而雲彌九天，❶

昔伯益造井，穿井時，感得龍雨上九天，❷玄雲降威彌天下也。❸

虎嘯一谷而風扇萬里，陽燧在掌而太陽火，❹

太陽是日，陽燧，火鏡也。火鏡映日，火即墜陽應之也。❺

方珠運握而少陰水，❻

少陰是月，方珠，水精。❼珠將作水鏡映月，即水出應之也。

類感之也。箕麗于月而飄風起，畢動于天而驟雨散。天將風也，纖塵不動而䲰自鳴，❽

䲰是日鳥也，狀似鷄，好食蛇也。

其且雨也，❾寸雲未布而蟻蚓移矣。巢居知風，穴處識雨，風雨方至而鳥蟲應之。太白暉芒，鷄必夜應；❿火精光盛，馬必晨驚。鷄爲兑禽，⓫

兑爲金，主鷄也。金爲兵精，馬者離畜，離爲火，主馬也。火爲武神。干戈且興，勃逆之象也。倒懸人首於戈上，爲之俘

❶「穿」，宋本、程本作「井」。
❷「雨」，宋本作「泉」。
❸「威彌」，宋本作「感雨」。
❹「火」上，伯三七〇四原有一字塗去。
❺「陽」，原作「落」，據宋本改。
❻「水」上，伯三七〇四有「降」字。
❼「精」，原作「清」，據宋本改。
❽「動」，伯三七〇四作「飛」。「䲰自鳴」，伯三七〇四作「暈日明」，宋本作「䲰日鳴」。
❾「其且雨」，原作「其旦雨」，據宋本改。程本作「旦且雨」。
❿「應」，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作「鳴」。
⓫「禽」，原作「金」，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首者也。

介駟將動，

介，甲。

而禽獸應之。❶ 鼃鳴于野，鱉應于淵。蟠蛇雄鳴于上風，雌鳴于下風，而化成形。以斯至精相應，不待召而自感者，類之所應也。❷ 若呼之與響，形之與影。故抱薪救火，❸ 燥者先燃；平地注水，濕者先濡。彈角則木搖，❹ 鼓羽而波湧。❺ 物以類相感，神以氣相化。豈以人情者哉？❻

劉子卷之九

❶「而禽獸應之」，原誤作注文，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應」，伯三七〇四作「感」。
❷「類」上，伯三七〇四有「物」字。
❸「救」，伯三七〇四作「趣」，宋本、程本作「投」。
❹「木」，原作「目」，據伯三七〇四改。
❺「羽」，原作「舟」，據伯三七〇四、宋本改。
❻「人情」下，伯三七〇四有「所能測」三字。

劉子卷之十

播州録事參軍袁孝政注

正賞章五十一❶

賞者，所以辯情也；評者，所以繩理也。賞而不正，則情亂於實；評而不均，則理失其真。理之失也，由於貴古而賤今；情之亂也，在乎信耳而棄目。古今雖殊，其迹寔同；耳目誠異，其識則齊。識齊而賞異，❷不可以稱正；❸迹同而評殊，未得以言評。平正而俱翻，則情理並亂也。由今人之畫鬼魅者易爲巧，❹摹犬馬者難爲工，何者？鬼魅質虛而犬馬形露也。❺質虛者可託怪以示奇，形露者不可誣罔以是非，雖以其真而見妙也。❻託怪于無象，可假非而爲是；取範於真形，則雖是而疑非。昔魯哀公遥慕稷、契之賢，不覺孔丘之聖；齊景公高仰管仲之謀，❼而不知晏嬰之智；張伯松遠羨仲舒之博，

張伯松者，漢時人。仲舒，前漢人也。

近遺子雲之美。以夫子之聖，非不光於稷、契；晏嬰之賢，非有減於管仲；楊子雲之

---

❶「章」，原作「第」，據體例改。下「惜時」、「言苑」章同。

❷「賞」，原作「貴」，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❸「稱」，伯三七〇四作「言」。

❹「由」，伯三七〇四無此字。

❺「形」，原作「質」，據伯三七〇四改。

❻「形露者」至「見妙也」十八字，伯三七〇四作「形露者難得離真而見妙也」。

❼「仰」，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作「希」。

才，非爲劣於董仲舒。然而弗貴者，❶豈非重古而輕今，珍遠而鄙近，貴耳而賤目，崇名而毀實邪？觀俗之論，非苟欲以貴彼而賤此，飾名而挫實，由於美惡混揉，真僞難分，模法以度物情，❷信心而定是非也。今以心察錙銖之重，則莫之能識，懸之權衡，則毫釐之重辨矣。是以聖人知是非難明，輕重難定，制爲法則，揆量物情。故權衡誠懸，不可欺以輕重；繩墨誠陳，不可誣以曲直；規矩誠設，不可罔以方圓。故摹法以測物，則真僞易辨矣；信心而度理，則是非難明矣。越人臛蛇以饗秦客，秦客甘之，以爲鯉也，❸既而知其是蛇，攫喉而嘔之，此爲未知味也。❹趙人有曲者，❺託以伯牙之聲，世人競習之，後聞其非，乃束指而罷，此爲未知音也。宋人得燕石，以爲美玉，銅匣而藏之，后知是石，因捧匣而棄之，此爲未識玉也。郢人爲賦，託以靈均，舉世而誦之，後知其非，皆緘口而捐之，此爲未知文也。故以蛇爲鯉者，唯易牙不失其味；以趙曲爲雅聲者，唯鍾期不溷其音；以燕石爲美玉者，❻唯猗頓

是秦人，善別美玉者也。

不謬其真；

易牙善能別味，鍾子期善能別樂音，皆位至大夫也。❼

❶「弗貴」，伯三七〇四作「不知」。
❷「模」，伯三七〇四作「棄」。「情」上，原有「爲」字，據伯三七〇四刪。
❸「爲」，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❹「爲未知味」，伯三七〇四作「未爲知味」。下「爲未知音」、「爲未識玉」、「爲未知文」同。
❺「曲」上，伯三七〇四殘一字。
❻「者」，原無，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補。
❼「位」，宋本作「仕」。

以郢賦爲麗藻者，❶唯相如不濫其賞。昔二人評玉，一人曰好，一人曰醜，久不能辯。各曰：「爾來入吾目中，則好醜分矣。」夫玉有定形而察之不同，非苟相反，瞳睛殊也。❷堂珠黼幌，綴以金魄，

幌，是屏風之別名也。

碧流光霞，曜爛眩目，而醉者眸轉，呼爲焰火，非黼幌狀移，目改變也。鏡形如杯，以照西施，鏡縱則面長，鏡橫則面廣，非西施貌易，所照變也。海濱居者，望島如舟，望舟如鳧，而須舟者不造島，射鳧者不向舟，知是望遠目亂而心惑也。山底行者，望嶺樹如簪，❸視岫虎如犬，而求簪者不上樹，求犬者不往呼，❹知是望高目亂而心惑也。至於觀人論文，則以大爲小，以能爲鄙，而不知其目亂心惑也。與望山海，而不亦反乎？昔仲尼先飯黍，侍者掩口笑。

人送黍飯來餉孔子，❺孔子不喫諸食，先飯黍。侍者掩口笑。孔子曰：「黍是五穀之長，故先飯黍。」

子游裼裘而諺，曾參揮指而哂。❻以聖賢之舉措，非有謬也，而不免於嗤誚，❼奚況世人，未有名稱，其容止文華，❽能免於其誚者，❾豈不難也？以此觀之，則正可以爲邪，美可以稱惡，名實顛倒，可謂嘆息也。

❶「麗」，原作「嚴」，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❷「睛」，原作「晴」，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❸「嶺」，伯三七〇四作「巔」。「如」，原作「知」，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❹「求」，宋本、程本作「亡」。
❺「來」，原作「米」，據宋本、道藏本改。
❻「參」，原作「孫」，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❼「嗤誚」，伯三七〇四作「俗嗤」。
❽「文華」，原作「之萃」，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改。
❾「其」，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作「嗤」。

今述理者，貽之知音君子，聰達亮於聞前，❶明鑒出於意表，不以名實眩惑，不爲古今易情，採其制意之本，略其文外之華，不没纖芥之善，不掩螢爝之光，可謂千載一遇也。❷

激通章五十二

登峭嶺者則欲望遠，❸臨浚谷者必欲窺墟。墟墓之間使情哀，清廟之中使心敬。此處無心而情僞之發者，地勢之使然也。❹故駃雪多積荒城之隈，疾風好起沙河之上。克己類出甕牖之氓，决命必在呑氣之士，❺何者？寒荒之地，風雪之所積。慷慨之懷，忠義之所聚。是以楩柟鬱蹙，以成縟錦之瘤；蚌蛤結痾，以銜明月之珠。鳥飛則能翔青雲之際，❻矢驚則能踰白雪之嶺。

秦穆公使人造弓，三年乃成。穆公用射，不穿一札，欲殺工士。❼工士有一女，❽來見穆公，謂公曰：「妾父造弓，竟年辛苦。此柘生在朝陽之山，妾一日三迴而看其作者，粘以春膠，被以麋筋，箭之東榦，作弓三年而始得成。王今用射，不穿一札，是妾父合得死。妾聞凡射之法，左手如格虎，右手如扶枝。左手發，右手不知。王自不解射，何欲殺妾父？」穆公聞

❶「聽」下，原有「明」字，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删。「聞前」，原誤倒，據伯三七〇四、宋本、程本乙正。
❷「遇」，宋本、程本作「選」。
❸「則欲望遠」，宋本作「眺望遠」。
❹「之使」，宋本、程本作「使之」。
❺「士」，原作「土」，據宋本、程本改。
❻「飛」，宋本、程本作「激」。
❼「工士」，宋本、道藏本作「弓工」。
❽「士」，宋本、道藏本無此字。

語，乃取弓當虎圈而射之。矢踰山，過於彭城之東，勁過石梁，箭久没其羽，❶猶未盡弓力也。

斯皆仍瘁以成文明之珍，因激以致高遠之勢。衝飈之激則折木，湍波之湧必漂石。風之體虚，水之性弱，❷而能拔堅木、轉重石者，激勢之所成也。故居不隱者，思不遠也；身不危者，其志廣也。蘇秦若有負郭之田，必不佩六國之印；

秦曰：「我有負郭田五十畝，至終不佩六國之印矣。」

主父無親友之蔑，❸必不窺五鼎之食；

蔑，輕也。主父名偃，楚人也，好學家貧，爲親知朋友所淩侮。後爲漢卿相，遂得五鼎奏鍾而食，❹食邑三百户也。

張儀不有堂下之耻，❺必無入秦之志；范睢若無厠中之辱，不懷復魏之心。甯越激而修文，❻卒爲周威之師；❼班超憤而習武，終建西域之績。

甯越家貧，爲人傭作，年可三十，篤學十五年，日不思食，夜不思寢，❽學而得達，威王聘爲師也。

觀其數賢，皆因窘而發志，緣阨而顯名。故平原五達，易行之衢也；孤峰九折，難陟之逕也。以高越下，❾駑馬之步也；騰峭登

❶「久」，原作「又」，據宋本改。
❷「之」，原作「不」，據宋本、程本改。
❸「無」，宋本作「不爲」。「之」，宋本作「所」。
❹「得」，宋本作「列」。
❺「堂下」，原誤倒，據宋本、程本乙正。
❻「激」，原作「傲」，據宋本、程本改。
❼「卒」，原作「率」，據宋本、程本改。
❽「日不思食夜不思寢」，宋本、道藏本作「人息不息人寢不寢」。
❾「以」，宋本、程本作「從」。「越」，宋本、程本作「趣」。

危，飛鼯之足也。以險而陟，然後爲貴；以難而昇，所以爲賢。古之烈士，厄而能通，屈而能伸，彼皆有才智，又遇其時，得爲世用也。

惜時章五十三

夫停燈於缸，先焰非後焰，而明者不能見；藏山於澤，今形非昨形，而智者不能知。何者？火則時時滅，山亦時時移。夫天迴日轉，其謝如矢，騕褭迅足，弗能追也。人之短生，猶如石火，炯然以過，唯立德貽愛爲不朽也。昔之君子，欲行仁義於天下，則與時競馳，不吝盈尺之璧，而珍分寸之陰。故大禹之趨時，冠挂而不顧；南榮之訪道，踵趼而不休。❶

老君弟子，❷問道於老聃也。

仲尼棲棲，突不暇黔；墨翟遑遑，席不及煖。❸皆行其德，拯世救溺，❹立功垂模，延芳百世。今人退不知臭腐榮華，剗絶嗜欲，被麗弦歌，取媚泉石；進不能被策樹勳，毗贊明時，空蝗粱黍，

似蝗蟲而能食黍也。

枉没歲華。生爲無聞之人，殁成一棺之土，❺亦何殊草木自生自死者哉！歲之秋也，涼風鳴條，清露變葉，則寒蟬抱樹而長叫，吟烈悲酸，

蟬近秋而悲怨呻吟也。

❶「趼」，原作「迹」，據宋本、程本改。
❷「老君」，宋本、程本作「老子」。
❸「及」上，原有「暇」字，據宋本、程本删。
❹「拯」，原作「極」，據宋本、程本改。「救」，宋本、程本作「危」。
❺「土」，原作「士」，據宋本、程本改。

瑟於落日之際，何也？哀其時命迫於嚴霜而寄悲于菀柳。今日向西峰，道業未就，鬱聲於窮岫之陰，無聞於休明之世。已矣夫！亦奚能不霑衿於將來，染意於松烟者哉！

言苑章五十四

忠孝者，百行之寶歟？忠孝不修，雖有他善，其猶玉屑盈庫，❶不可琢爲珪璋；蚪絲滿篋，不可織爲綺緵。雖多，亦奚以爲也。信讓者，百行之順也；誕伐者，百行之悖也。信讓乖禮，迴而成悖。誕伐合義，飜而成順。直躬證父，

其父攘羊而子證之，❷雖其行直，而禮悖也。

蒼梧讓兄，

蒼梧，國名。其國人娶得端正妻，而讓與兄納之爲嫂，雖謙而非禮也。

信讓悖也。弦高矯命，

弦高，商人也。矯詐爲君命，猶爲順也。

大禹昌言，誕伐順也。謂牧圉以桀紂，❸艴然而怒；比王侯爲夷齊，怡然而喜。仁義所在，匹夫爲重；仁義所去，則尊貴爲輕。❹事可以必誠，理可以情通。睇秋月明而知孀婦思，

女無夫曰孀婦也。

聞林風響而見舟人驚。陽氣主生，❺物所樂也；陰氣主殺，物所慼也。故春葩含日似

❶「庫」，宋本、程本作「匣」。
❷「羊」，原作「年」，據宋本、道藏本改。
❸「以」，宋本、程本作「似」。
❹「爲」，原作「馬」，據宋本、程本改。
❺「陽」，原作「愓」，據宋本、程本改。

笑，秋葉泫露如泣。夫善交者不以出入易意，不以生死移情，在終如始，在始如終，猶日月也。故日之出入俱明，月之生死同形。天無情於生死，則不可以情而憾。❶榮凋有命，困遇有期。故春蘂雖茂，假朝露而抽翠；秋葉誠危，因微風而飄零。萬物居温則柔，入寒則剛。故春角可卷，❷夏條可結，秋露可凝，冬冰可折。❸人皆愛少而惡老，重榮而輕悴。故簪珥英華，而焚灰枯朽，莫識枯朽生於英華，英華歸於枯朽。山抱玉則鑿之，江懷珠則竭之，豹佩文則剥之，人含智則嫉之。智能知人，不能自知；神能衛物，不能自衛。故神龜以智見灼，靈蛇以神見曝。孰知不智爲智，不神爲神乎？妙必假物，而物非生妙；巧必因器，而器非成巧。是以羿非弧矢不能中微，其中微者，非弧矢也；倕無斧斤不能善斲，其善斲者，非斧斤也。❹畫以摹形，❺故先質後文；❻言以寫情，故先實後辯。無質而文，則畫非形也；不實而辯，則言非情也。紅黛飾容，欲以爲豔，而動目者稀；揮弦繁弄，欲以爲悲，而驚耳者寡。由於質不美，曲不和也。質不美者，雖崇飾而不華；曲不和者，雖響疾而不哀。理動於心而見於色，情發於中而形於聲。故强歡者雖笑不樂，强哭者雖哀不悲。❼耳聞所惡，不若無聞；目見所惡，不如不見。故雷震必塞耳，掣電必掩

❶「憾」下，宋本、程本有「怨故暄然而春榮華者不謝悽然而秋凋零者不憾」二十字。

❷「角」下，原有「則」字，據宋本、程本删。

❸「冰」，宋本、程本作「木」。

❹「非」，原作「升」，據宋本、程本改。

❺「畫」，原作「盡」，據宋本、程本改。

❻「文」，原作「之」，據宋本、程本改。

❼「哭」，原作「笑」，據宋本、程本改。

目。爲仁則不利，❶爲利則不仁。❷故販粟者欲歲之飢，❸賣藥者欲人之疾。物各重其所主，而桀、紂之狗可以吠堯。故盜蹠之徒，賢於盜蹠而鄙仲尼。運屈而恚天，❹辱至而怨人。是以火焚而怨燧人，溺井而尤伯益。宿不樹惠，臨難而施恩；本不防萌，害成而修慎。是以臨渴而穿井，方饑而植禾，雖疾無所及也。公儀嗜魚，

公儀是姓，楚人也。❺其性好食魚也。

屈到嗜芰，雖非至味，人皆甘之，與衆同也。文王嗜膽，曾晳嗜棗，膽苦棗酸，二子甘之，與衆異也。鹿形似馬而迅於馬，豻形似犬而健於犬。❻國有千金之馬，而無千金之鹿；家有千金之犬，而無千金之豻。以犬、馬有用，而豻、鹿無用也。

九流章五十五

道者，老聃、關尹、龐涓、莊周之類也。❼以空虛爲本，清浄爲心，謙抑爲德，卑弱爲行。居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裁成宇宙，不見其迹，亭毒萬物，不有其功。然而薄者，全棄忠孝，杜絶仁義，專任清虛，欲以爲治也。

儒者，晏嬰、子思、孟軻、荀卿之類也。

---

❶「仁」，原無，據宋本、程本補。

❷「不」，原作「之」，據宋本、程本改。

❸「粟」，原作「栗」，據宋本、程本改。

❹「天」，原作「夭」，據宋本、程本改。

❺「公儀是姓楚人也」，宋本作「公儀名休楚相也」。

❻「豻」，原作「豹」，據宋本、程本改。下二「豻」字同。

❼「老聃」，伯三六三六、宋本在下「關尹」下。程本「老聃」上有「鬻熊」，下無「龐涓」。

順陰陽之性，明教化之本，游心於六藝，留情於五常，厚葬文服，重樂有命，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宗師仲尼，以尊敬其道。然而薄者，流廣文繁，難可窮究也。

陰陽者，子韋、鄒衍、桑丘、南公之類也。敬順昊天，曆象日月星辰，❶敬授民時。範三光之度，❷隨四時之運，知五行之性，❸通八風之氣，以厚生民，以爲政治。❹然而薄者，則拘於禁忌，溺於術數也。❺

名者，宋鈃、尹文、惠施、公孫捷之類也。其道正名，❻名不正則言不順。故定尊卑，正名分，愛平尚儉，禁攻寢兵。故作華山之冠，以表均平之製，則寬宥之説，以示區分。然而薄者，損本就末，❼分拆明辨，苟折華辭也。❽

法者，慎到、李悝、韓非、商鞅之類也。其法在於明罰，❾討陣整法，誘善懲惡，俾順軌度，❿以爲治本。然而薄者，削仁廢義，專任刑法，風俗刻薄，嚴而少恩也。

墨者，尹佚、墨翟、禽滑、胡俳之類也。儉嗇謙愛，尚賢右鬼，非命，薄葬無服，不怒非鬬。然而薄者，其道大觳，儉而難遵也。

縱横者，鬬子、龐煖、蘇秦、張儀之類

❶「星辰」上，伯三六三六有「崇扼」二字。
❷「範」，伯三六三六作「軌」。
❸「知」，伯三六三六作「和」。
❹「以厚生民以爲政治」，原無，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補。
❺「術」，原作「衍」，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改。
❻「其道正名」，伯三六三六作「以道正名」，宋本、程本作「其道主名」。
❼「損」，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作「捐」。
❽「拆」，原作「折」，據宋本、程本改。「分拆明辨苟折華辭也」，伯三六三六作「多祈華辯」。
❾「法」，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作「術」。
❿「順軌度」，伯三六三六作「慎機變」。

也。其術本於行仁，譯二國之情，弭戰争之患，❶受命不受辭，因事而制權，安危扶傾，轉禍就福。❷ 然而薄者，則苟尚華詐而棄忠信也。

雜者，孔甲、尉繚、尸佼、淮南之類也。❸ 明陰陽，本道德，❹兼儒墨，合名法，苞縱横，納農植，觸類取與，❺不拘一緒。然而薄者，則蕪穢蔓衍，❻無所係心也。

農者，神農、野老、宰氏、范勝之類也。其術在於務農，廣爲墾闢，播植百穀，國有盈儲，家有畜積，倉廪充實，則禮義生焉。❼ 然而薄者，使王侯與庶人並耕於野，❽無尊卑之别，失君臣之序也。

觀此九家之學，雖理有深淺，❾辭有詳略，偕僪形反，流分乖隔，然皆同其妙理，俱會治道，迹雖有殊，歸趣無異。猶五行相滅亦還相生，四氣相反而共成歲，淄澠殊源同歸于海，宮商異聲俱會於樂。夷惠同操，齊踪爲賢；二子殊行，等迹爲仁。道者玄化爲本，儒者德教爲宗。九流之中，二化爲最。夫道以無爲化世，儒以六藝濟俗。無爲以清虚爲心，❿六藝以禮樂爲訓。⓫ 若以教行於大同，則邪僞萌生；使無爲化於成康，則氛亂競起。何者？澆淳時異則風化

❶「弭」，原作「靡」，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改。
❷「福」，原作「禍」，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改。
❸「南」，原作「夷」，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改。
❹「本」，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作「通」。
❺「觸類」，原無，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補。
❻「衍」，原空缺，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補。
❼「禮」，原作「孔」，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改。
❽「使」上，原有「又」字，據伯三六三六删。宋本、程本作「若」。
❾「理」，原無，據伯三六三六、宋本、程本補。
❿「清」，原作「情」，據宋本、程本改。
⓫「禮樂」，宋本、程本作「禮教」。

應殊，古今乖舛則政教宜隔。❶以此觀之，儒教雖非得真之説，然兹教可以導物；道家雖爲達情之論，而違禮復不可以救弊。今治世之賢，❷宜以禮教爲先；嘉遁之士，應以無爲是務。則操業俱遂，而身名兩全也。

劉子卷之十終

❶「政教」，原作「改教以」，據宋本、程本改。
❷「世」，原作「也」，據宋本、程本改。

跋

《劉子》有宋刊本，係小字，向爲五柳居物，後以贈陽湖孫伯淵者。又有舊鈔本，向爲五硯樓物，後以歸余者。有舊刻專本，向爲香嚴書屋物，今以售余者。三本各不同，余曾借伯淵藏本校五硯本，又曾借香嚴本參校於五硯本上，故知之詳如此。此皆昔年事也。春初，香嚴主人歿，遺書分貯各房，有目録傳觀於外，余遂檢向所見過者，稍留一二種。惜年來力絀，宋、元舊刻散失殆盡，而此區區舊刻又復思置之。且賣書買書牽補殊艱，自笑兼自媿也。己卯季冬望後一日，復翁。

跋

《劉子新論》，蕘翁稱有宋本，今已不傳；鐵琴銅劍樓所載影宋寫本，細審之，乃自《子彙》本出，不足貴也。昔年見唐人寫卷子本，存《去情》篇末至《思順》篇首，都二百又九行，較時刻本補訂達百餘字。聞其下卷在劉幼雲前輩家，迄未得見。嗣得天一閣藏寫本是正，尤不可勝計。茲忽覯古合字本於海上，因從陳君立炎假得，校於《漢魏》本上，其是正較天一閣本爲多。以余所覯記，此爲刻本之最善者矣。今世多重宋、元古刻，計葉論錢，轉相矜炫。然較短量長，要歸真識，若是書之精善，其珍異又甯遜於宋、元哉！書此以告世之善讀書者。甲子荷花生日，藏園居士傅增湘記。

仁學

〔清〕譚嗣同 撰
田樹生 校點

目録

校點説明……一
校刻瀏陽譚氏仁學序……一
仁學自敘……三
仁學界説……一
仁學一……四
仁學二……五六

校點説明

《仁學》二卷，清譚嗣同撰。

譚嗣同（一八六五—一八九八）字復生，號壯飛，又號東海褰冥氏、華相衆生、寥天一閣主等。湖南瀏陽人。父繼洵，官至湖北巡撫。譚嗣同生於北京，弱冠從軍新疆，入劉錦棠幕。曾往來遊歷十一省，廣交有志之士。他淹通群籍，治學勤苦，擅寫文章，而無意科場。甲午中日戰争爆發後，譚嗣同受到極大震動，從此鋭意新學，倡導變法。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北遊京師，結識梁啓超等。旋入貲爲江蘇候補知府，供職南京。後協助湖南陳寶箴創立時務學堂，籌辦新政，又成立南學會，主辦《湘報》，積極投入維新運動。光緒二十四年，擢四品卿銜軍機章京，入京參與新政。戊戌政變後，爲變法殉難，遇害於北京菜市口，爲六君子之一。後人將其著作編爲《譚嗣同全集》，梁啓超撰有《譚嗣同傳》。

《仁學》撰寫於光緒二十二至二十三年之間，集中體現譚嗣同學術宗旨之大端。譚嗣同雜糅諸子與佛教，吸收西方自然科學、政治經濟學、社會學等，構建起獨特的哲學思想體系。他首先改造傳統儒學中「仁」的概念，以「仁」爲萬物之源、構建世界之本體，「仁以通爲第一義」；又引入西學中「以太」的概念，以太是構成萬物之本質，維繫世界成爲一個整體，學者當「認明以太之體與用，始可與言仁」。他指出世界是不斷運動、變化、發展的，力倡革新變法，批判封建專制、三綱五常，呼唤社會平等，宣揚科學與民主，激烈批判封建君主爲獨夫民賊，徹底否定君權神授。同時，他信奉佛教，又提出以心力挽劫運，以大同之境爲終極理想。是書内容博雜，涵蓋科學、政治、宗教等，學兼中西，雖仍未擺脱傳統儒學範疇，亦不無自相矛盾、

不能融貫之處，但其激進主張與維新精神在當時具有劃時代意義。

譚嗣同生前曾將《仁學》副本寄送給友人唐才常、梁啓超。戊戌政變後，梁啓超在日本横濱出版《清議報》，於一八九九年一月二日第二册開始登載《仁學》，分十三次登完。唐才常也於一月三十一日在上海《亞東時報》第五號刊登《仁學》，分十四次，於一九〇〇年二月二十八日刊完。《清議報》本雖始刊在前，卻因中途停載數册，一九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方刊畢。《清議報》本登載時對言辭激烈處曾作删節，《亞東時報》本亦有多處避諱缺字，因所據底本出處不同，二本在文字上存在不少出入。《清議報》本《仁學》刊載完成之前，國民報社根據梁啓超所藏副本抄録付印，於一九〇一年十月十日出版《仁學》第一個單行本，發行地址標在上海，實際則是在日本東京印行，於次年八月五日再版。《清議報》出滿一百期後，因「索補者絡繹不絕」，由横濱新民社對全報重新編印校勘，出版《清議報全編》十册，《仁學》列在第二册卷五。此本對《清議報》本之删節、誤植、重複均有所訂正。

此次整理，以《清議報全編》本爲底本，校以《亞東時報》本（簡稱「亞東本」）、《清議報》本（簡稱「清議報本」）及國民報社本（簡稱「國民報本」）。諸本分篇略有出入，今從底本。

校點者　田樹生

校刻瀏陽譚氏仁學序

嗚呼！此中國爲國流血第一烈士亡友瀏陽譚君之遺著也。烈士之烈，人人知之。烈士之學，則罕有知之者，亦有自謂知之而其實未能知者。余之識烈士雖僅三年，然此三年之中，學問、言論、行事無所不與共。其於學也，❶無所不言，無所不契。每共居，則促膝對坐一榻中，往復上下，窮天人之奧，或徹數日夜廢寢食，論不休。每十日不相見，則論事論學之書盈一篋。嗚呼！烈士之可以千古，尚有出乎烈之外者，余今不言，來者曷述焉！乃敘曰：

《仁學》何爲而作也？將以會通世界聖哲之心法，❷以救全世界之衆生也。南海之教學者曰：「以求仁爲宗旨，以大同爲條理，以救中國爲下手，以殺身破家爲究竟。」《仁學》者，即發揮此語之書也。而烈士者，即實行此語之人也。

今夫衆生之大蔽，莫甚乎有我之見存。有我之見存，則因私利而生計較，因計較而生罣礙，因罣礙而生恐怖，馴至一事不敢辦，一言不敢發。充其極也，乃至見孺子入井而不怵惕，聞鄰榻呻吟而不動心，視同胞國民之糜爛而不加憐，任同體衆生之痛癢而不知覺，於是乎大不仁之事起焉。故孔子絕四，終以「無我」。佛説曰：「無我相。」

今夫世界乃至恒河沙數之星界，如此

❶「其於學也」下，清議報本有「同服膺南海」五字。

❷「將以」下，清議報本有「光大南海之宗旨」七字。

其廣大，我之一身如此其藐小。自地球初有人類，初有生物，乃至前此無量劫，後此無量劫，如此其長；我之一身，數十寒暑，如此其短。世界物質，如此其複雜；我之一身，分合七十三原質中之各質組織而成，❶如此其虛幻。然則我之一身，何可私之有？何可愛之有？既無可私，既無可愛，則毋寧舍其身以爲衆生之犧牲，以行吾心之所安。

蓋大仁之極，而大勇生焉。顧婆羅門及其他舊教，往往有以身飼蛇虎，或斷食，或卧車轍下求死。而孔、佛不爾者，則以吾固有不忍人之心。既曰不忍矣，而潔其身而不思救之，是亦忍也。故佛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孔子曰：「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古之神聖哲人，無不現身於五濁惡世，經歷千辛萬苦者。此又佛所謂「乘本願而出世」，孔子所謂「求仁而得仁，又何怨」也。

烈士發爲衆生流血之大願也久矣。雖然，或爲救全世界之人而流血焉，或爲救一種之人而流血焉，或爲救一國之人而流血焉，乃至或爲救一人而流血焉。其大小之界，至不同也。然自仁者視之，無不同也。何也？仁者，平等也，無差別相也，無揀擇法也，故無大小之可言也。此烈士所以先衆人而流血也。況有《仁學》一書以公於天下，爲法之燈，爲衆生之眼，則烈士亦可以無慊於全世界也夫！亦可以無慊於全世界也夫！

烈士流血後九十日，同學梁啓超敍。

❶「七十三」，清議報本作「六十四」。

仁學自敘

「仁」从二从人，相偶之義也。「元」从二从儿，「儿」古「人」字，是亦仁也。「无」，許說通「元」爲「无」，是「无」亦从二从人，亦仁也。故言仁者不可不知元，而其功用可極於元。能爲仁之元而神於无者有三：曰佛，曰孔，曰耶。佛能統孔、耶，❶而孔與耶仁同，而所以仁不同。能調燮聯融於孔與耶之間，則曰墨。周秦學者必曰孔、墨，孔、墨誠仁之一宗也。惟其尚儉非樂，似未足進於大同。然既標兼愛之旨，則其病亦自足相消，蓋兼愛則人我如一，初非如世之專以尚儉非樂苦人也。❷故墨之尚儉非樂，自足與其兼愛相消，猶天元代數之以正負相消，無所於愛焉。墨有兩派：一曰任俠，吾所謂仁也，在漢有黨錮，在宋有永嘉，略得其一體；一曰格致，吾所謂學也，在秦有《呂覽》，在漢有《淮南》，各識其偏端。仁而學，學而仁，今之士其勿爲高遠哉！盍即墨之兩派，❸以近合孔、耶，遠探佛法，亦云汰矣。

吾自少至壯，徧遭綱倫之厄，涵泳其苦，殆非生人所能任受，瀕死累矣，而卒不死。由是益輕其生命，以爲塊然軀殼，除利人之外，復何足惜。深念高望，私懷墨子摩頂放踵之志矣。二三豪俊亦時切亡教之

❶「佛能統孔耶」，原無，據亞東本補。
❷「如」，原無，據亞東本補。
❸「盍」，亞東本作「蓋」。

憂，吾則竊不謂然。何者？教無可亡也。教而亡，必其教之本不足存，亡亦何恨！教之至者，極其量不過亡其名耳，其實固莫能亡矣。名非聖人之所争。聖人亦名也，聖人之名若姓皆名也。❶即吾之言仁、言學，皆名也。名則無與於存亡。呼馬，馬應之可也；呼牛，牛應之可也。道在屎溺，佛法是乾屎橛，無不可也。何者？皆名也，其實固莫能亡矣。惟有其實，而不克傳其實，❷使人反瞀於名實之爲苦。以吾之遭，置之婆娑世界中，猶海之一涓滴耳，其苦何可勝道？竊揣歷劫之下，度盡諸苦厄，或更語以今日此土之愚、之弱、之貧、之一切苦，將笑爲誑語而不復信，則何可不千一述之，❸爲流涕哀號，强聒不舍，以速其衝決網羅，留作券劑耶？網羅重重，與虚空而無極。初當衝决利禄之網羅，次衝决俗學若攷據、若詞章之網羅，次衝決全球群學之網羅，次衝決君主之網羅，❹次衝決倫常之網羅，次衝決天之網羅，次衝決全球群教之網羅，終將衝決佛法之網羅。然真能衝決，❺亦自無網羅；真無網羅，乃可言衝決。故衝決網羅者，即是未嘗衝決網羅。循環無端，道通爲一，凡誦吾書，皆可於斯二語領之矣。所懼智悲未圓，❻語多有漏。每思一義，理奥例賾，坌涌奔騰，際筆來會，急不暇擇，修詞易刺，止期直達所見，文詞亦自不欲求工。況少有神悟，又決非此世間之語

❶「姓」，原作「性」，據亞東本改。
❷「傳」，亞東本作「既」。
❸「千」，原作「于」，據亞東本、國民報社本改。
❹「次」，原作「决」，據亞東本改。
❺「真」，原作「其」，據亞東本改。
❻「圓」，亞東本作「周」。

言文字所能曲肖，❶乃至非此世間之腦氣心思所能徑至。古之達人悼夫詞害意、意害志，所以寧終默爾也。莊不云乎：千世而一遇大聖人，知其解者猶旦暮也。夫既已著爲篇章，即墮粗跡，而知解不易，猶至如此。何哉？良以一切格致新理悉未萌芽，益復無由悟入，是以若彼其難焉。今則新學競興，民智漸闢，吾知地球之運自苦向甘，吾慚吾書未饜觀聽則有之，❷若夫知解爲誰某，爲幾何，非所敢患也矣。書凡五十篇，❸分爲二卷，首界說二十七條。

華相衆生自敘於蟲蟲蟲天之微大弘孤精舍。

❶「肖」，亞東本作「達」。

❷「則有之」至「幾何」，亞東本作「則將來之知解爲誰，或有無洞抉幽隱之人」。

❸「書」上，亞東本有「成」字。

仁學界說 二十七界

仁以通爲第一義。以太也，電也，心力也，皆指出所以通之具。一

以太也，電也，粗淺之具也。借其名以質心力。二

通之義，以「道通爲一」爲最渾括。三

通有四義：中外通，多取其義於《春秋》，以太平世遠近大小若一故也；上下通，男女内外通，多取其義於《易》，以陽下陰吉，陰下陽吝，泰否之類故也；人我通，多取其義於佛經，以無人相、無我相故也。四

仁亦名也，然不可以名名也。惡名名者，故惡名。知惡名，幾無仁學。五

不識仁，故爲名亂。亂於名，故不通。六

通之象爲平等。七

通則必尊靈魂。平等則體魄可爲靈魂。八

靈魂，智慧之屬也。體魄，業識之屬也。九

智慧生於仁。十

仁爲天地萬物之源，故唯心，故唯識。十一

仁者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十二

不生不滅，仁之體。十三

不生與不滅平等，則生與滅平等，生滅與不生不滅亦平等。十四

生近於新，滅近於逝。新與逝平等，故過去與未來平等。十五

有過去，有未來，無現在。過去、未來

皆現在。十六

仁一而已。凡對待之詞，皆當破之。十七

破對待，當參伍錯綜其對待。十八

參伍錯綜其對待，故迷而不知平等。十九

參伍錯綜其對待，然後平等。二十

無對待，然後平等。二十一

無無，然後平等。二十二

平等生萬化，代數之方程式是也。其爲物不貳，故生物不測。不貳則無對待，不測則參伍錯綜其對待。代數如權衡然，參伍錯綜之不已，必平等，則無無。二十三

試依第十四條「不生與不滅平等，則生與滅平等，生滅與不生滅亦平等」之理，用代數演之，命生爲甲，命滅爲乙，「不」字爲乘數，列式如左：

$$\text{甲}=\text{生}$$

$$\text{乙}=\text{滅}$$

$$\text{乘}=\text{不}$$

$$\text{不}\times\text{甲}=\text{不}\times\text{乙}$$

$$\text{乙}=\frac{\text{不}\times\text{乙}}{\text{不}}$$

$$\underline{\text{甲}\mid\text{乙}}=\frac{\text{不}\times\text{乙}\mid\text{不}\times\text{甲}}{\text{不}\mid\text{不}}$$

$$\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甲}\mid\text{乙}})=\underline{\text{不}\times\text{乙}\mid\text{不}\times\text{甲}}$$

$$\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甲}\mid\text{乙}})=\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乙}\mid\text{甲}})$$

$$\underline{\text{甲}\mid\text{乙}}=\underline{\text{乙}\mid\text{甲}}$$

$$\text{甲}=\overline{\text{二乙}\mid\text{甲}}$$

$$\text{乙}=\overline{\text{二甲}\mid\text{乙}}$$

$$\text{甲}=\text{乙}$$

$$\underline{\text{不}\times\text{甲}\mid\text{不}\times\text{乙}}=\underline{\text{不}\times\text{乙}\mid\text{不}\times\text{甲}}$$

$$\text{不}\times\text{甲}=\overline{\text{二不}\times\text{乙}\mid\text{不}\times\text{甲}}$$

$$\text{不}\times\text{乙}=\overline{\text{二不}\times\text{甲}\mid\text{不}\times\text{乙}}$$

$$\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甲}\mid\text{甲}}=\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乙}\mid\text{乙}}$$

$$\text{不}\times\text{甲}=\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乙}\mid\text{乙}}\overline{\text{乙甲}}$$

$$\text{甲}=\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乙}\mid\text{乙}}\overline{\text{乙}\mid\text{不}\times\text{甲}}$$

$$\text{乙}=\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甲}\mid\text{甲}}\overline{\text{甲}\mid\text{不}\times\text{乙}}$$

$$\text{甲}\mid\text{乙}=\text{不}\times\underline{\text{甲}\mid\text{不}}\times\text{乙}$$

平等者，致一之謂也。一則通矣，通則仁矣。二十四

凡爲仁學者，於佛書當通《華嚴》及心宗、相宗之書，於西書當通《新約》及算學、格致、社會學之書，於中國書當通《易》、《春秋公羊傳》、《論語》、《禮記》、《孟子》、《莊子》、《墨子》、《史記》及陶淵明、周茂叔、張横渠、陸子静、王陽明、王船山、黄梨洲之書。二十五

算學即不深，而不可不習幾何學，蓋論事辨事之條段在是矣。二十六

格致即不精，而不可不知天文、地輿、全體、心靈四學，蓋羣學羣教之門徑在是矣。二十七

仁學一

徧法界、虛空界、衆生界，有至大、至精微，無所不膠粘、不貫洽、不筦絡而充滿之一物焉，目不得而色，耳不得而聲，口鼻不得而臭味，無以名之，名之曰以太。其顯於用也，孔謂之「仁」，謂之「元」，謂之「性」；墨謂之「兼愛」；佛謂之「性海」，謂之「慈悲」；耶謂之「靈魂」，謂之「愛人如己」、「視敵如友」；格致家謂之「愛力」、「吸力」，咸是物也。法界由是生，虛空由是立，衆生由是出。夫人之至切近者莫如身，身之骨二百有奇，其他筋肉、血脉、臟腑又若干有奇，所以成是而粘砌是不使散去者，曰惟以太。由一身而有夫婦、有父子、有兄弟、有君臣朋友，由一身而有家、有國、有天下，而相維繫不散去者，曰惟以太。身之分爲眼、耳、鼻、舌、身。眼何以能視？耳何以能聞？鼻何以能嗅？舌何以能嘗？身何以能觸？曰惟以太。與身至相切近莫如地，地則衆質點粘砌而成。何以能粘砌？曰惟以太。任剖某質點一小分，❶以至於無，察其爲何物所凝結，曰惟以太。至與地近厥惟月，月與地互相吸引不散去也。地統月，與金、水、火、木、土、天王、海王爲八行星，又有無數小行星、無數彗星，互相吸引不散去也。金、水諸行星又各有所統之月，❷互相吸引不散去也。合八行星與所統之月，與小行星，與彗星，繞日而疾旋，互相吸引

❶「任剖某」，亞東本作「剖其」。

❷「統」，原作「繞」，據亞東本改。下「統」字同。

不散去，是爲一世界。此一世界之日，統行星與月，繞昴星而疾旋。凡得恒河沙數成天河之星團，互相吸引不散去，是爲一大千世界。此一大千世界之昴星，統日與行星與月，以至於天河之星團，又別有所繞而疾旋。凡得恒河沙數各星團、星林、星雲、星氣，互相吸引不散去，是爲一世界海。恒河沙數世界海爲一世界性，恒河沙數世界性爲一世界種，恒河沙數世界種爲一華藏世界。華藏世界以上，始足爲一元。而元之數，則算所不能稽，❶而終無有已時，而皆互相吸引不散去，曰惟以太。其間之聲、光、熱、電、風、雨、雲、露、霜、雪之所以然，曰惟以太。更小之於一葉，至于目所不能辨之一塵，其中莫不有山河動植，如吾所履之地，爲一小地球。至於一滴水，其中莫不有微生物千萬而未已。更小之又小至於無，❷其中莫不有微生物浮寄於空氣之中，曰惟以太。學者第一當認明以太之體與用，始可與言仁。

以太之用之至靈而可徵者，於人身爲腦。其別有六：曰大腦，曰小腦，曰腦蒂，曰腦橋，曰脊腦，其分布於四支及周身之皮膚曰腦氣筋。於虛空則爲電，而電不止寄於虛空。蓋無物不彌綸貫徹。腦其一端，電之有形質者也。腦爲有形質之電，是電必爲無形質之腦。人知腦氣筋通五官百骸爲一身，即當知電氣通天地萬物人我爲一身也。是故發一念，誠不誠，十手十目嚴之；出一言，善不善，千里之外應之。莫顯乎微，容色可徵意旨；莫見乎隱，幽獨即是

❶「算」，亞東本作「巧曆」。
❷「至於」上，亞東本有「以」字。

大廷。我之心力，能感人使與我同念。故自觀念之所由始，即知所對者品詣之高卑。彼己本來不隔，肺肝所以如見。學者又當認明電氣即腦，無往非電，即無往非我，妄有彼我之辨，時乃不仁。雖然，電與腦猶以太之表著於一端者也。至於以太，尤不容有差別，而電與腦之名亦不立。

若夫仁，試即以太中提出一身而驗之：有物驟而與吾身相切，吾知爲觸；重焉，吾知爲癢、爲痛。孰知之？腦知之。所切固手足之末，非腦也，腦何由知之？夫固言腦即電矣，則腦氣筋之周布即電線之四達，大腦、小腦之盤結即電線之總匯，一有所切，電線即傳信於腦，而知爲觸、爲癢、爲痛，其機極靈，其行極速。惟病麻木痿痺，則不知之，由電線已摧壞，不復能傳信至腦，雖一身如異域然。故醫家謂麻木痿痺爲不仁。不仁則一身如異域，是仁必異域如一身。異域如一身，猶不敢必即盡仁之量，況本爲一身哉！一身如異域，此至奇不恒有，人莫不怪之。獨至無形之腦氣筋，如以太者，通天地萬物人我爲一身，而妄分彼此，妄見畛域，但求利己，不恤其他，疾痛生死忽不加喜戚於心，反從而忌之、蝕之、齮齕之、屠殺之，而人不以爲怪，不更怪乎？反而觀之，可識仁體。

是故仁、不仁之辨，於其通與塞；通塞之本，惟其仁、不仁。通者如電線四達，無遠弗屆，異域如一身也。故《易》首言「元」，即繼言「亨」。元，仁也。亨，通也。苟仁，自無不通。亦惟通，而仁之量乃可完。由是自利利他，而永以貞固。彼鄙夫駮豎得一美衣食，則色然喜，喜其得於我也。其時乍見有我之力量，遂止於此而不能通之於

人，争奪之患起，雖父子兄弟，乾餱以愆矣。少賢於此，則能通於一家，而不能通於鄉里；寖假而一鄉一縣，又不能通於一國；寖假而一國，而語及全球，即又傀焉不欲任受。❶夫是以仁者希也。抑豈不以全球爲遠於一身一家乎哉！然而全球者，一身一家之積也。近身者家，家非遠也；近家者鄰，鄰非遠也；近此鄰者彼鄰，彼鄰又非遠也。我以爲遠，在鄰視之，乃其鄰也；此鄰以爲遠，在彼鄰視之，亦其鄰也。喞接爲鄰，鄰鄰不斷，推之以至無垠，周則復始，斯全球之勢成矣。且下掘地球而通之，華之鄰即美也，非有隔也。更廣運精神而通之，地球之鄰可盡虛空界也，非有隔也。安見夫全球之果大，而一身一家之果小也？數十年來，學士大夫覃思典籍，極深研幾，罔不自謂求仁矣。及語以中外之故，輒曰「閉關絶市」，曰「重申海禁」，抑何不仁之多乎！夫仁，以太之用，而天地萬物由之以生，由之以通。星辰之遠，鬼神之冥漠，然將以仁通之，❷況同生此地球而同爲人，豈一二人私意所能塞之？亦自塞其仁而已。彼治於我，我將師之；彼忽於我，我將拯之。可以通學，可以通政，可以通教，又況於通商之常常者乎！譬如一身然，必妄立一法曰：左手毋得至乎右，右手毋得至乎左，三焦百脈毋得相貫注。又有是理乎？而猥曰閉之、絶之、禁之，不通矣。夫惟不仁故。❸

天地間亦仁而已矣。佛説：「百千萬

---

❶「即」，國民報社本作「則」。

❷「然」，亞東本作「猶」，則「漠」字屬上。

❸「故」上，亞東本有「之」字。

億恒河沙數世界，有小衆生起一念，我則知之。雖微至雨一滴，能知其數。」豈有他神奇哉？仁之至，自無不知也。牽一髮而全身爲動，生人知之，死人不知也。傷一指而終日不適，血脈貫通者知之，痿痺麻木者不知也。吾不能通天地萬物人我爲一身，即莫測能通者之所知，而詫以爲奇。其實言通至於一身，無有不知者，至無奇也。知、不知之辨，於其仁、不仁。故曰：天地間仁而已矣，無智之可言也。孔曰：「仁者必有勇。」手足之捍頭目，子弟之衛父兄，其事急，其情切，豈有猶豫顧慮而莫敢前者？勇、不勇之辨，於其仁、不仁。故曰：天地間仁而已矣，無勇之可言也。義之爲宜，出於固然，無可言也。吾知手必不能爲足之所爲，足必不能爲手之所爲也。苟其能而無害，[illegible]也。信之爲誠，亦出於固然，無可言也。知痛癢，知捍衛，吾知其非外假也，非待設心而然也，非有欲於外之人也。禮者，即其既行之跡從而名之。至於禮，抑末矣，其辨皆於仁、不仁。故曰：天地間亦仁而已矣。

吾悲夫世之妄生分別也，犁然不可以締合。寐者蘧蘧，乍見一我，對待者皆爲人。❶其機始于一人我，究於所見，無不人我者。見愈小者，見我亦愈切。愚夫愚婦，於家庭所親則肆其咆哮之威，愈親則愈甚，見外人反畏之而忘之，以切我者與不切于我也。❷切于我者易於愛，易於愛者亦易於不愛，愛之所不及，亦不愛之所不及。同一人我，而人我之量，斯其小者。大於此者，

❶「待」，亞東本作「我」。
❷「以切我」，亞東本作「切於我」。

其人我亦大。湘人士不幸處于未通商之地，不識何者爲中外，方自以爲巍巍然尊，任我以非體施設而莫余敢止，❶雖同里之人，曾疑忌詆誹之不已，於是乎好謡言，於是乎好攻擊。及出而遊歷，始驚天地之大，初不若吾向者之所私度，直疑不勝疑，忌不勝忌，攻擊不勝攻擊，又未嘗不爽然自失，不能自解向者之何以爲也。莊曰：「室無空虛，婦姑勃谿。」以所處者小也。漢儒訓「仁」爲「相人偶」。於人不相偶，❷尚安有世界？不相人偶，見我切也，不仁矣，亦以不人。雖然，此之分別，由於人我而人我之也，甚至一身而有人我。何則？仁而已矣，而忽有智、勇之名，而忽有義、信、禮之名，而忽有忠、孝、廉、節之名。仁亦名矣，不可立猶可立者也，傅之智、勇、義、信、禮云云，胡爲者？故凡教主如佛、如孔、如耶，則專言仁，間有旁及，第就世俗所已立之名，藉以顯仁之用，使衆易曉耳，夫豈更有與仁並者？學人不察，妄生分別，就彼則失此，此得又彼喪，徘徊首鼠，卒以一無成而兩俱敗，衹見其拘牽文義，嫌疑罣礙，分崩離析，無復片段，猶一身而自斷其元首，刳其肺腸，車裂支解其四體，磔膊臠割其肌肉，而相率以疊斃於分別之下。彼人我之人我，車裂之刑也；此一身之人我，寸磔之刑也。不其悲夫！不其悲夫！

仁之亂也，則于其名。名忽彼而忽此，視權勢之所積；名時重而時輕，視習俗之所尚。甲亦一名也，乙亦一名也，則相持。

❶「體」，亞東本、清議本、國民報本作「禮」。

❷「於」上，亞東本、國民報本有「人」字。

名名也，不名亦名也，則相詭。名本無實體，故易亂。名亂焉而仁從之，是非名罪也，主張名者之罪也。俗學陋儒動言名教，❶敬若天命而不敢渝，畏若國憲而不敢議。嗟乎！以名爲教，則其教已爲實之賓，而決非實也。又況名者由人創造，上以制其下，而不能不奉之，則數千年來，三綱五倫之慘禍烈毒，由是酷焉矣。君以名桎臣，官以名軛民，父以名壓子，夫以名困妻，兄弟朋友各挾一名以相抗拒，而仁尚有少存焉者得乎？然而仁之亂于名也，亦勢之自然也。中國積以威刑箝制天下，則不得不廣立名爲箝制之器。如曰仁，則共名也，君父以責臣子，臣子亦可反之君父，于箝制之術不便，故不能不有忠、孝、廉、節一切分別等衰之名，❷乃得以責臣子曰：「爾胡不忠？爾胡不孝？是當放逐也！是當誅戮也！」忠孝既爲臣子之專名，則終必不能以此反之。雖或他有所據，❸意欲詰訴，而終不敵忠孝之名爲名教之所上，❹反更益其罪，曰怨望，曰觖望，曰怏怏，曰腹誹，曰訕謗，曰亡等，曰大逆不道。是則以爲當放逐，放逐之而已矣；當誅戮，誅戮之而已矣。曾不若孤豚之被縶縛屠殺也，猶奮盪呼號以聲其痛楚，而人不之責也。施者固泰然居之而不疑，天下亦從而和之曰：「得罪名教，法宜至此。」而逢、比、屈原、伯奇、申生之流遂銜冤飲恨于萬古之長夜，❺無由

❶「儒」，亞東本作「污」，國民報本作「行」。
❷「一切分別等衰」，亞東本作「等一切分別」。
❸「據」，亞東本作「摭」。
❹「上」，亞東本作「出」。
❺「遂」，原作「逐」，據亞東本改。

別白其美。實不幸更不逮逢、比諸人之遭，❶則轉復被之以惡名。《易》曰：「豐其蔀，日中見斗。」此其黑暗，豈非名教之爲之蔀耶？然名教也者，名猶依倚乎教也。降而彌甚，變本加厲，乃亡其教而虛牽于名，抑憚乎名而竟不敢言教。一若西人乃有教，吾一言教，即陷于夷狄異端也者。凡從耶教，則謂教民，煌煌然見于諭旨，見于奏牘，見于檄移文告，是耶教有民，孔教無民矣。又遇中外交涉事，則曰「民教相安」，或曰「反教爲民」，煌煌然見于諭旨，見于奏牘，見于檄移文告，是憚乎教之名，❷而其以教專讓于人，❸而甘自居爲無教之民矣。嗟乎！因衛教而立名，不謂名之弊乃累教如此也。

仁亂而以太亡乎？曰：無亡也。匪惟以太也，仁固無亡。無能亡之者也，亦無能亡也。亂亡者，❹即其既有條理而不循其條理之謂。孰能於其既有也而强無之哉？夫是，故亦不能强無而有。不能强有者，雖仁至如天，仁乎何增？不能强無，雖不仁至如禽獸，❺仁乎何減？不增惟不生故，不減惟不滅故。知乎不生不滅，乃今可與談性。生之謂性，性也。形色天性，性也。性善，性也。性無，亦性也。無性何以善？無善所以善也。有無善而後有無性，有無性斯可謂之善也。善則性之名固可以立。就性名之已立而論之，性一以太之用，以太有相成相愛之能力，故曰性善也。性善，何

❶「其美實不幸」，原作空格，據亞東本、國民報本補。
❷「乎」，原作「無」，據亞東本改。
❸「其」，亞東本作「世甘」。
❹「亡」，亞東本作「云」。
❺「不仁」，原作「仁不」，據國民報本改。

以情有惡？曰：情豈有惡哉？從而爲之名耳。所謂惡，至於淫殺而止矣。淫固惡，而僅行於夫婦，淫亦善也；殺固惡，而僅行殺殺人者，❶殺亦善也。禮起於飲食，而以之沈湎而饕餮者，即此飲食也，不聞懲此而廢飲食，則飲食無不善也；民生於貨財，而以之貪黷而劫奪者，即此貨財也，不聞戒此而去貨財，則貨財無不善也。妄喜妄怒，謂之不善，然七情不能無喜怒，特不當其可耳，非喜怒惡也；忽寒忽暑，謂之不善，然四時不能無寒暑，特不順其序耳，非寒暑惡也。皆既有條理而不循其條理之謂也。故曰：天地間仁而已矣，無所謂惡也。惡者，即其不循善之條理而名之。用善者之過也，而豈善外別有所謂惡哉？若第觀其用而可名之曰惡，則用自何出？用爲誰用？豈惟情可言惡，性亦何不可言惡？言性善，斯情亦善，生與形色又何莫非善？故曰：皆性也。世俗小儒以天理爲善，以人欲爲惡，不知無人欲，尚安得有天理！吾故悲夫世之妄生分別也。天理，善也；人欲，亦善也。王船山有言曰：「天理即在人欲之中，無人欲則天理亦無從發見。」適合乎佛說佛即衆生、無明即真如矣。且更即用徵之，用固有惡之名矣，然名名也，非實也，用亦名也，非實也。名於何起？用於何始？人名名，而人名用，則皆人之爲也，猶名中之名也。何以言之？男女搆精，名之曰淫，此淫名也。淫名亦生民以來沿習既久，名之不改，故皆習謂淫爲惡耳。向使生民之初即相習以淫爲朝聘宴饗之鉅典，行之於朝廟，行之於都市，行之於稠人廣

❶「行」下，亞東本有「於」字。

衆，如中國之長揖拜跪、西國之抱腰接吻，沿習至今，亦孰知其惡者？乍名爲惡，即從而惡之矣。或謂男女之體生於幽獨，❶人不恒見，非如世之行禮者光明昭著，爲人易聞易覩，故易謂淫爲惡耳。是禮與淫但有幽顯之辨，果無惡善之辨矣。向使生民之初天不生其具於幽隱，❷而生於面額之上，舉目即見，將以淫爲相見禮矣，又何由知爲惡哉！戕害生命，❸名之曰殺，此殺名也。然殺爲惡，則凡殺皆當爲惡。人不當殺，則凡虎、狼、牛、馬、雞、豚之屬又何當殺者？何以不並名惡也？或曰：人與人同類耳。然則虎狼於人不同類也，虎狼殺人，則名虎狼爲惡；人殺虎狼，何以不名人爲惡也？天亦嘗殺人矣，何以不名天爲惡也？是殺名亦生民以來沿習既久，第名殺人爲惡，不名殺物爲惡耳。以言其實，人不當殺，物亦不當殺。殺殺之者，非殺惡也。孔曰：「性相近，習相遠。」沿於習，而後有惡之名。惡既爲名，名又生於習，可知斷斷乎無有惡矣。假使誠有惡也，有惡之時善即當滅，善滅之時惡又當生，不生不滅之以太乃如此哉？或曰：不生不滅矣，何以有善？有善則仍有生滅。❹曰：生滅者，彼此之辭耳。善而有惡，則有彼此，彼滅則此生，獨善而已，復何生滅？或曰：有善矣，何以言性無？性無則善亦無。曰：有無亦彼此之辭也。善而有惡，則有彼此，彼無則此有，獨善而已，復何有無？雖然，世間無

❶「生」，亞東本作「出」。「獨」，亞東本、國民報本作「隱」。

❷「初」，亞東本作「始」。

❸「生命」，亞東本作「生民之命」。

❹上「有」字，原作「善」，據亞東本、國民報本改。

淫，亦無能淫者；無殺，亦無能殺者；有善，故無惡；無惡，故善之名可以不立。佛説：「自無始來，顛倒迷誤，執妄爲真。」當夫生民之初不聞，何一人出而偏執一義，習之數千年，遂確然定爲善惡之名？甚矣！衆生之顛倒也。反謂不顛倒者顛倒。顛倒生分別，分別生名。顛倒，故分別亦顛倒；謂不顛倒者顛倒，故名亦顛倒。顛倒，習也，非性也。

斷殺者何？斷不愛根故。斷淫者何？斷愛根故。不愛斷而愛亦斷者何？有所愛必有所不愛故。譬諸吸力焉，必上下四方齊力並舉，敵引適均，無所偏倚。然則日星于中運，❶大地于中舉，萬類于中生。向使一面吸力獨重，則將兩面切附而畢棄其餘，畢棄其餘則吸力不周，而既兩相切附，則膠固爲一吸力，亦且無由以顯而亡于無。夫吸力即愛力之異名也。善用愛者，所以貴兼愛矣。有所愛，必有所大不愛也；無所愛，將留其愛以無不愛也。是故斷殺必先斷淫，不斷淫亦必不能斷殺。淫而殺，殺而淫，其情相反，其事相因。殺即淫，淫即殺，其勢相成，其理相一。陷桁楊，膏蕭斧，罪獄多起于淫；恣虜掠，沓奸嬲，横決皆肆于殺。此其易明者也。若乃其機，則猶不始此。殺人者將以快己之私而洩己之欲，是殺念即淫念也；淫人者將以人之宛轉痛楚、奇癢殊顫而爲己之至樂，是淫念即殺念也。同一女色，而髫齡室女尤流俗所涎慕，非欲創之至流血哀啼而後快耶？殺機一也。穿耳以爲飾，殺機又一

❶「則」，亞東本作「後」。

也。又其甚者，遂殘毀其支體，爲纏足之酷毒，❶尤殺機之暴著也。纏足不知何昉，據其見于詩詞吟咏，要以趙宋爲始盛。嗚呼悲哉！彼北狄之紀綱，❷何足與華人比並者！顧自趙宋以後，奇渥温、愛親覺羅之族迭主華人之中國，彼其不纏足一事，已足承天畀佑，而非天之誤有偏私也。又況西人治化之美，萬萬過于北狄者乎？華人若猶不自省其亡國之由，以畏懼而亟變纏足之大惡，則愈淫愈殺，永無底止，將不惟亡其國，又以亡其種類，不得歸怨于天之不仁矣。且又不惟中國，非洲之壓首，歐洲之束腰，皆殺機也。斷殺以斷淫，不能不一切剗除之也。若夫世之防淫，抑又過矣，而適以召人于淫。❸曰立淫律也，曰禁淫書也，曰恥淫語也。雖文明如歐美，猶諱言牀笫，深以淫爲羞辱，信乎達者之難覯也。夫男女之異非有他，在牝牡數寸間耳，猶夫人之類也。今錮之、嚴之、隔絶之，若鬼物，若仇讎，是重視此數寸之牝牡，翹之以示人，使知可貴可愛，以艷羨乎淫。然則特偶不相見耳，一旦瞥見，其心必大動不可止，一若方苞之居喪，❹見妻而心亂。直以淫具待人，其自待亦一淫具矣，復何爲不淫哉！故重男輕女者，至暴亂無禮之法也。❺男則姬妾羅侍，放縱無忌；❻女一淫即罪至死。馴至積重，流爲溺女之習，乃忍爲蜂蟻豺虎之所不爲。中國雖亡，而罪當有餘矣。夫

❶「纏」，原作「躔」，據亞東本、國民報本改。下兩處同。
❷「紀綱」下，亞東本有「文物」二字。
❸「淫」下，亞東本有「曰錮婦女使之不出也，曰嚴男女之際使不相見也」二十字。
❹「方苞」，原作「苞芳」，據亞東本改。
❺「禮」，亞東本作「理」。
❻「放縱」，亞東本作「縱淫」。

何説乎？佛書雖有女轉男身之説，惟小乘法爾。若夫《華嚴》、《維摩詰》諸大經，女身自女身，無取乎轉，自絶無重男輕女之意也。苟明男女同爲天地之菁英，同有無量之盛德大業，平等相均，初非爲淫而始生于世，所謂色者，粉黛已耳，服飾已耳，去其粉黛、服飾，血肉聚成，與我何異？又無色之可好焉。則將導之使相見，縱之使相習，油然相得，澹然相忘，猶朋友之相與往還，不覺有男女之異，復何有于淫？淫然後及今可止也。藏物于篋，懼使人見，而欲見始愈切；坦坦然剖以相示，則且曰熟視而若無覩矣。❶夫淫亦非有他，機器之關捩冲盪已耳。冲盪又非能自主，有大化之鑪鞴鼓之。童而精少，老而閉房，鳥獸方春而交，輪軸緣瀛而動。平澹無奇，發于自然，無所謂不樂，自無所謂樂也。今懸爲厲禁，引爲深恥，沿爲忌諱，是明誨人此中之有至甘焉，故爲吝之秘之，使不可即得而迫以誘之。瘞金璧者曰：皆不得發焉。是使人盜也。陳漿醑者曰：皆不得飲焉。是使人渴也。戒淫者曰：而勿淫。是淫之心由是而啓也。不惟人以爲禁爲恥爲諱，又自禁之，自恥之，自諱之，豈不以此中有至甘焉，深耽篤嗜，惟恐人之譏責，而早爲之地耶？迂儒乃曰：以此防民，民猶有踰者，奈何去之？是果以防爲足斷淫耶？淫者自淫，防豈能斷耶？不淫自不淫，抑豈防之之力耶？且逆水而防愈厚，❷水力亦愈猛，終必一潰決，氾濫之患遂不可收拾矣。水患防所激成，淫禍亦禁與恥與諱所激成也。俗

❶「且曰」，亞東本作「旦日」。
❷「防」，亞東本重文。

間婦女昧于理道，奉腐儒古老之謬説爲天經地義，偶一失足，或涉疑似之交，即便受人劫持，❶箝其舌使有死不敢言，至于爲人玩弄，爲人脅逃，爲人鬻販，或忍爲婢媵，或流爲娼妓，或羞憤斷吭以死。而不知男女構精，特兩機之動，毫無可羞醜，而至與人間隙也。中國醫家男有「三至」、女有「五至」之説，最爲精美，凡人皆不可不知之。若更得西醫之精化學者，詳攷交媾時筋絡肌肉如何動法，涎液質點如何情狀，繪圖列説，畢盡無餘，兼範蠟肖人形體，可拆卸諦辨，多開考察淫學之館，廣布闡明淫理之書，使人人皆悉其所以然。徒費一生嗜好，其事乃不過如此如此機器焉已耳。而其動又有所待，其待又有待，初無所謂淫也，更何論于斷不斷，則未有不廢然返者。遇斷淫之因緣則徑斷之，無其因緣，蓋亦奉行天地之化機，而我無所增損于其間。佛説：「視横陳時，味同嚼蠟。」雖不斷猶斷也。西人男女相親，了不忌避，其接生至以男醫爲之，故淫俗率少于中國。遏之適以流之，通之適以塞之，凡事蓋莫不然，況本所無有而强致之，以苦惱一切衆生哉！遇斷殺之因緣，亦徑斷之可也。即不斷，要不可不斷于心也。闢佛者動曰：斷淫則人類幾絶，斷殺則禽獸充塞。此何其愚而悍也！人一不生不滅者，有何可絶耶？禽獸亦一不生不滅者，將欲殺而滅之乎？野處之禽獸得食甚難，孳衍稍多則無以供，雖不殺之，自不能充塞。其或害人，乃人之殺機所召，不闢充塞不充塞也。家畜之禽獸，尤賴人之勤于牧養，芻豢偶缺，立形衰耗。明明人將

❶「便受」，原作「使」，據亞東本改。

殺之而故蓄之，豈自能充塞乎？以論未開化之游牧部落或可耳，奈何既已成國，既艱食而粒我，猶爲口腹殘物命，愈殺以愈生，顧反謂殺之始不充塞乎？故曰：世間無淫，亦無能淫者；世間無殺，亦無能殺者。以性所本無故。性所本無，以無性故。

或難曰：草木金石至冥也，而寒熱之性異；鳥獸魚鼈至愚也，而水陸之性異。謂人無性，毋乃不可乎？曰：就其本原言之，固然其無性明矣。彼動植之異性，爲自性爾乎？抑質點之位置與分劑有不同耳。質點不出乎七十三種之原質，❶某原質與某原質化合則成一某物之性，析而與他原質化合，或增某原質，減某原質，則又成一某物之性，即同數原質化合，而多寡主佐之少殊，又別成一某物之性。紛紜蕃變，不可紀極，雖聚千萬人之畢生精力治化學，不能竟其緒而宣其藴，然而原質則初無增損之故也。❷香之與臭，似判然各有性矣，及考其成此香臭之所以然，亦質點布列，微有差池，致觸動人鼻中之腦氣筋，有順逆迎拒之異，故覺其爲香爲臭。❸苟以法改其質點之聚，香臭可互易也。此化學家之淺者皆優爲之，烏覩所謂一成不改之性耶？庖人之治庖也，同一魚肉，同一蔬筍，調和烹煑之法又同，宜同一味矣。而或方正切之，或斜切之，或藿葉切之，或臠之，或糜之，或巨如塊，或細如絲，其奏刀異，其味亦因之而不同。此豈性也哉？由大小斜正之間，其質點不無改變，及與舌遇，遂改變舌上腦氣筋

❶「七十三」，亞東本、清議報本作「六十四」。下「七十三」同。

❷「之」，原作「於」，據亞東本改。

❸「其」，原無，據亞東本、國民報本補。

之動法，覺味有異耳。故論其原質，必不容有寒熱云云，諸性明矣。然原質猶有七十三之異，至於原質之原，則一以太而已矣。一故不生不滅，不生故不得言有，不滅故不得言無。謂以太即性可也，無性可言也。

不生不滅有徵乎？曰：彌望皆是也。如向所言化學諸理，窮其學之所至，不過析數原質而使之分，與併數原質而使之合，用其已然而固然者，時其好惡，劑其盈虛，而以號曰某物某物，如是而已，豈能竟消磨一原質與別創造一原質哉？礦學之取金類也，不能取於非金類之礦；醫學之禦疵癘也，不能使疵癘絶於天壤之間。本爲不生不滅，烏從生之滅之？譬於水加熱則漸涸，非水滅也，化爲輕氣養氣也。使收其輕氣養氣，重與原水等，且熱去而仍化爲水，無少減也。譬如燭久爇則盡跋，非燭滅也，化爲氣質流質定質也。使收其所發之炭氣、所流之蠟淚、所餘之蠟煤，重與原燭等，且諸質散而滋育他物，無少棄也。譬如陶埴失手而碎之，其爲器也毀矣。然陶埴土所爲也，方其爲陶埴也，在陶埴曰成，在土則毀；及其碎也，遂歸乎土，在陶埴曰毀，在土又以成。但有回環，都無成毀。譬如餅餌，入胃而化之，其爲食也亡矣。然餅餌穀所爲也，方其爲餅餌也，在餅餌曰存，在穀曰亡；及其化也，還糞乎穀，在餅餌曰亡，在穀又以存。但有變易，復何存亡！譬於風，朝南而暮北，昨颸而今飀，由質點動静往來疾徐之互殊，而此風即彼風，非此生而彼滅也。譬於雨，東雲霖而西雲曦，秋患旱而春患潦，由地氣寒熱燥濕舒鬱之所致，而上之霂霡即下之淵泉，川之泛溢即陸之蒸潤，非於霄生而於壤滅也。譬於陵谷

滄桑之變，地球之生，不知經幾千萬變矣。洲渚之壅淤，知崖岸之將有傾頽。草木金石之質，日出於地，知空穴之終就淪陷。赤道以旋速而隆起，即南北極之所翕斂也。火期之炎，冰期之沍，即一氣之所舒卷也。故地球體積之重率，必無軒輊於昔時，有之則畸重而去日遠，畸輕而去日近，其軌道且歲不同矣。譬於流星隕石之變，恒星有古無而今有，有古有而今無；彗孛有循橢圓線而往可復返，有循拋物線而一往不返。往返者遠近也，非生滅也；有無者聚散也，非生滅也。木星本統四月，近忽多一月，知近度之所吸取。火、木之間依比例當更有一星，今惟小行星武女等百餘，知女星之所剖裂。即此地球，亦終有隕散之時。然地球之所隕散，他星又將用其質點以成新星矣。王船山之説《易》，謂：「一卦有十二爻，半隱半見。」故大《易》不言有無，隱見而已。孔子之論禮，謂殷因於夏，周因於殷。故禮有不得，與民變革損益而已。凡此諸徵，❶雖「一一佛有阿僧祇身，一一身有阿僧祇口」，説亦不能盡。

好生而惡死也，可謂大惑不解者矣，蓋於不生不滅瞢焉。瞢而惑，故明知是義，特不勝其死亡之懼，縮朒而不敢爲，方更於人禍所不及，益以縱肆於惡，而顧景汲汲，而四方蹙蹙，惟取自快慰焉已爾，天下豈復有可治也！今夫目力所得而諦觀審視者，不出尋丈，顧謂此尋丈遂足以極天下之所至，無復能有餘，而一切因以自畫，則鮮不謂之大愚。何獨於其生也，乃謂止此卒卒數十年而已，於是心光之所注射，雖萬變百遷，

❶「徵」，亞東本作「證」。

終不出乎飲食男女貨利名位之外？則彼蒼之生人，徒以供玩弄，而旋即毀之矣乎？嗚呼！悲矣。孔曰：「未知生，焉知死？」欲明乎死，試與論生。生何自？而生能記憶前生者往往有之。借曰生無自也，則無往而不生矣。知不生，亦當知不滅。匪直其精靈然也，即體魄之至粗，爲筋骨血肉之屬，兼化學之醫學家，則知凡得鐵若干，餘金類若干，木類若干，炭若干，小粉若干，糖若干，鹽若干，水若干，餘雜質若干，氣質若干，皆用天地固有之質點，粘合而成人。及其既敝而散，仍各還其質點之故，復他有所粘合，而成新人新物。生固非生，滅亦非滅。又况體魄中之精靈，固無從覩其生滅者乎！莊曰：「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此言最爲學道入聖之始基。由是張横渠有「太和」之説，王船山有「一聖人死，其氣分爲衆賢人」之説。其在耶，則曰靈魂，曰永生；在佛，則曰輪迴，曰死此生彼。或疑孔子教無此。夫《繫易》固曰：「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説。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何爲不言乎？英士韋廉臣著《古教彙參》，雜陳東西古今之教，至爲殽賾，有精微者，亦有荒誕不可究詰者。然不論如何精微荒誕，皆有相同之公理二：曰慈悲，曰靈魂。不言慈悲靈魂，不得有教；第言慈悲不言靈魂，教而不足以行。言靈魂不極荒誕，又不足行於愚冥頑梗之域。且荒誕云者，自世俗名之云爾，佛眼觀之，何荒誕之非精微也！鄙儒老生一聞靈魂，咋舌驚爲荒誕，烏知不生不滅者固然其素矣。今使靈魂之説明，雖至闇者猶知死後有莫大之事及無窮之苦樂，必不於生前之漸苦漸樂而生貪著厭離之想。知天堂地

獄，森列於心目，必不敢欺飾放縱，將日遷善以自兢惕。知身爲不死之物，雖殺之亦不死，則成仁取義必無怛怖于衷。且此生未及竟者，來生固可以補之，復何所憚而不亹亹。此以殺爲不死，然己又斷殺者，非哀其死也，哀其具有成佛之性，强夭閼之使死而又生也。是故學者當知身爲不死之物，然後好生惡死之惑可祛也。譚嗣同曰：❶西人雖日爲槍礮殺人之具，而其心實別有所注，初不在此數十年之夢幻。所謂「顧諟天之明命」，衆惑盡祛而事業乃以勃興焉。或曰：來生復不記憶今生，猶今生之不知前生。雖有來生，竟是別爲一人。善報惡報，與今生之我何與？則告之曰：達此又可與忘人我矣。今生來生本爲一我，而以爲別一人，以其不相知也，則我於世之人皆不相知，皆以爲別一人，即安知皆非我耶？况佛説無始劫之事，耶曰末日審判，又未必終無記憶而知之日也。若夫道力不足任世之險阻，爲一時憤怒所激，妄欲早自引決，孱弱詭避，轉若惡生好死者，豈不以死即可以倖免矣。不知業力所纏，愈死且愈生，强脱此生之苦，而彼生忽然又加甚焉，雖百死復何濟？《禮》於畏、壓、溺謂之三不弔，孟曰「知命者不立乎巖牆之下」，此修身俟命之學所以不可不講，而輪迴因果報應諸説所以窮古今無可詘焉。

雖然，西人言靈魂，亦有不盡然也。同一大圓性海，各得一小分，禀之以爲人、爲動物、爲植物、爲金石、爲沙礫水土、爲屎溺，乃謂惟人有靈魂，物皆無之，此固不然矣。佛説：「人化爲羊，羊化爲人。」而惡道

❶ 「譚嗣同」，原作空格，據亞東本補。

中有畜生一道。人不保其靈魂，則墮爲動物；動物苟善保其靈魂，則還爲人。動物與人食息不能或異，豈獨無靈魂哉？至若植物，似於人遠矣，然亦食淵泉雨露，息炭、養二氣也。非洲之毒草，則竟有食人物血肉者。人之肺在内，植物之肺在外，即葉是也。悉去植物之葉，而絶其萌芽，則立槁矣，無肺固無以呼吸矣。西人謂《詩》「東門之楊，其葉肺肺」，體物象形爲最工緻，此亦訓詁之奇而確者。至若金石、沙礫、水土、屎溺之屬，竟無食息矣，然而不得謂之無知也。何以驗其有知？曰：有性情。何以驗其有性情？曰：有好惡。有好惡，於是有攻取；有攻取，於是有異同；有異同，於是有分合，有生克。有此諸端，醫家乃得而用之。❶夫人之能用物豈有他哉？孰知其好惡之知而慎感之已耳。推此則虛空之中亦皆有知也，而世咸目植物以下爲無知，直不當以人所知之數例之，所以疑莫能明。人之知爲繁，動物次之，植物以下惟得一端，如葵之傾日，鐵之吸電，火之炎上，水之流下。知非一端，❷要非人所不能有也。在人則謂之知，在物乃不謂之知，可乎？且夫人固號爲有知矣，獨是所謂知者，果何等物也？謂知出乎心，心司紅血紫血之出納，烏覩所謂知耶？則必出於腦。剖腦而察之，其色灰敗，其質脂，其形窪隆不平，如核桃仁。於所謂知，又無有也。切而求之，心何以能司血？腦之形色何所於用？夫非猶是好惡攻取也歟？人亦一物耳，是物

❶ 此句下，國民報本有「水火電熱聲光學乃得而用之，農礦工藝製造學乃得而用之」二十四字。

❷ 「非」，亞東本、清議報本作「雖」。

不惟有知，抑竟同於人之知，惟數多寡異耳。或曰：夫如是，何以言無性也？曰：凡所謂有性無性，皆使人物歸於一體而設之詞，❶莊所謂「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也。謂人有性，物固有性矣；謂物無性，人亦無性矣。然則即推物無知，謂人亦無知，無不可也。今既有知之謂矣，知則出於以太，不生不滅同焉。靈魂者，即其不生不滅之知也。而謂物無靈魂，是物無以太矣，可乎哉？西人論心靈，進窮艷麗之所本，因謂齒角羽毛、華葉坿萼、雲譎波詭、霞絢星明，凡物皆能自出其光采以悦人。然則其中莫不有至精靈者焉，何復自背其説，謂物無靈魂？故知此必不然矣。抑彼更有大謬不然者，既知靈魂之後果爲天堂地獄，或永苦，或永樂，獨不明靈魂之前因爲何，求之不得，乃强爲之説曰：「人皆有罪。」似矣，罪於何起？則又强爲之説曰：「始祖亞當、夏娃及歷代祖宗所遺之罪。」夫前人之罪，前人實承之，於後人何與？罪人不孥，人法猶爾，豈天之仁愛乃不逮人乎？且彼所重者靈魂，而原罪於前人，是又專重體魄矣。體魄爲前人所遺，豈靈魂亦前人所遺乎？然則前人之靈魂又何往？若謂轉爲後人之靈魂，是一性自爲輪迴，與其教之宗旨不合，與永樂永苦尤不合也。審是則靈魂亦自有罪而自受之，自無始來，死生流轉，曾無休息，復於生體魄不生靈魂之前人何與也？《易》雖有「餘慶」、「餘殃」之説，殆以觀型起化言之，所謂餘者，慶不一慶、殃不一殃之謂，必非餘而遺諸後人矣。乃中國之談因果，亦輒推本前人，皆泥於體

❶「設之詞」，國民報本作「言」。

魄，轉使靈魂之義晦昧而不彰，過矣。失蓋與西人同也。❶

泥於體魄，而中國一切誣妄惑溺始由是起矣。事鬼神者，心事之也，即自事其心也，即自事其靈魂也，而偏妄擬鬼神之體魄，至以土木肖之。土木盛而靈魂愚矣，靈魂愚而體魄之説横矣。風水也，星命也，五行也，壬遁也，雜占雜忌也，凡爲禍福富貴利益而爲之者，皆見及於體魄而止。不謂儒之末流，則亦專主體魄以爲教。其言曰：「吾所以異於異端者，法度文爲皆自親而及疏也。彼墨子之兼愛，亂親疏之言也。」嗚呼！墨子何嘗亂親疏哉！親疏者，體魄乃有之。從而有之，則從而亂之。若夫不生不滅之以太，通天地萬物人我爲一身，復何親疏之有？親疏且無，何況於亂？不達乎此，反詆墨學，彼烏知惟兼愛一語爲能超出於體魄之上而獨任靈魂，墨學中之最合以太者也。不能超體魄而分親疏，親疏生分别。分别親疏，則有禮之名；自禮名親疏，而親疏於是乎乃大亂。心所不樂而强之，身所不便而縛之。縛則升降拜跪之文繁，强則至誠惻怛之意汩。親者反緣此而疏，疏者亦可冒此而親。日糜其有用之精力、有限之光陰，以從事無謂之虚禮。即彼自命爲守禮，亦豈不知其無謂，特以爲習俗所尚，聊僞以將之云耳。故曰：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也。夫禮依仁而著，仁則自然有禮，不待别爲標識而刻繩之，亦猶倫常親疏，自然而有，不必嚴立等威而苛持之也。禮與倫常皆原於仁，而其究也可以至於大不仁，則泥於體魄之爲害大矣哉。

❶「失」，原無，據亞東本、清議報本補。

不生不滅烏乎出？曰：出於微生滅。此非佛説菩薩地位之微生滅也，乃以太中自有之微生滅也。不生不滅，至於佛入涅槃，蔑以加矣。然佛固曰不離師子座，現身一切處，一切入一，一入一切，則又時時從兜率天宫下，時時投胎，時時住胎，時時出世，時時出家，時時成道，時時降魔，時時轉法輪，時時般涅槃。一刹那頃，已有無量佛生滅，已有無量衆生生滅，已有無量世界法界生滅。求之過去，生滅無始；求之未來，生滅無終；求之現在，生滅息息，過乎前而未嘗或住。是故輪迴者不於生死而始有也，彼特大輪迴耳。無時不生死，即無時非輪迴。自一出一處，一行一止，一語一默，一思一寂，一聽一視，一飲一食，一夢一醒，一氣縷，一血輪，彼去而此來，此連而彼斷。去者死，來者又生；連者生，斷者又死。何所爲而生，何所爲而死，乃終無能出於生死輪迴之外，可哀矣哉！由念念相續而造之使成也。例乎此，則大輪迴亦必念念所造成。佛故説三界爲心，又説一切惟心所造。人之能出大輪迴與否，則於細輪迴而知之矣。細輪迴不已，則生死終不得息，以太之微生滅亦不得息。莊曰：「藏舟於壑，自謂已固，有大力者夜半負之而走。」吾謂將並壑而負之走也。又曰：「鴻鵠已翔於萬仞，而羅者猶視乎藪澤。」吾謂並藪澤亦一已翔者也。又曰：「日夜相代乎前。」吾謂代則無日夜也。又曰：「方生方死，方死方生。」吾謂方則無生死也。王船山曰：「已生之天地，今日是也；未生之天地，今日是也。」吾謂今日者即無今日也。皆自其生滅不息言之也。不息故久，久而不息。則暫者緜之永，短者引之長，涣者統之萃，絶者續之

亘，有數者渾之而無數，有跡者溝之而無跡，有間者强之而無間，有等級者通之而無等級。人是故皆爲所瞞，而自以爲有生矣。孔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晝夜即川之理，川即晝夜之形。前者逝而後者不舍，乍以爲前，又以居乎後，卒不能割而斷之曰孰前孰後也；逝者往而不舍者復繼，乍以爲繼，適以成乎往，卒不能執而私之曰孰往孰繼也。可攝川於涓滴，涓滴所以匯而爲川；可縮晝夜於瞬息，瞬息所以衍而爲晝夜。亦逝而已矣，亦不舍而已矣。非一非二，❶非斷非常。旋生旋滅，即滅即生。生與滅相授之際，微之又微，至於無可微；密之又密，至於無可密。夫是以融化爲一，而成乎不生不滅；成乎不生不滅，而所以成之之微生滅。固不容掩焉矣。

今夫我何以知有今日也？比於過去、未來而知之。然而去者則已去，來者又未來，又何以知有今日？迨乎我知有今日，則固已逝之今日也。過去獨無今日乎？乃謂之曰過去。未來獨無今日乎？乃謂之曰未來。今日宜爲今日矣，乃閱明日，則不謂今日爲今日；閱又明日，又不謂明日爲今日。日析爲時，時析爲刻，刻析爲分，分析爲秒忽。秒忽隨生而隨滅，確指某秒某忽爲今日，某秒某忽爲今日之秒忽，不能也。昨日之天地，物我據之以爲生，今日則皆滅；今日之天地，物我據之以爲生，明日則又滅。不得據今日爲生，即不得據今日爲滅。故曰：生滅即不生不滅也。抑嘗有悟於夢矣，一夕而已，而夢中所閱歷者或數日，或數月，或數年，或十數年。夫一夕而

❶「二」，亞東本、清議報本作「異」。

已，何以能容此？此而能容，當不復醒矣。及其既醒，而數日、數月、數年、數十年者即又何往？庸詎知千萬年前之今日，非今日之今日？庸詎知千萬年後之今日，非今日之今日？佛故名之曰三世一時。三世一時，則無可知也。自以爲知有今日，逝者而已矣。今夫我又何以知有我也？比於非我而知之。然而非我既已非我矣，又何以知有我？迨乎我知有我，則固已逝之我也。一身而有四體五官之分，四體五官而有筋骨血肉之分，筋骨血肉又各有無數之分，每分之質點又各有無數之分，窮其數可由一而萬萬也。今試言某者是我，謂有一是我，餘皆非我，則我當分裂；謂皆是我，則有萬萬我，而我又當分裂。由胚胎以至老死，由氣質流質以成定質，由膚寸之形以抵七尺之幹，又由體魄以終於潰爛朽化，轉輾變爲他物，其數亦由一而萬萬也。試言某者是我，謂有一是我，餘皆非我，則我當分裂；謂皆是我，則有萬萬我，而我又當分裂。我之往來奔走也，昨日南而今日北。謂我在北，則昨南之我何往？謂我去南，則今北之我又非終於不去。確指南者是我、北者是我，不能也。我之飲食呼吸也，將取乎精英以補我之氣與血。然養氣也旋化而爲炭氣，紅血也旋變而爲紫血，或由九竅而出之爲氣、爲唾涕、爲泗洟、爲矢溺、爲凝結之物，或由毛孔而出之爲熱氣、爲濕氣、爲汗、爲油、爲垢膩，或爲鬚髮之脱，或爲爪甲之斷落。方氣血之爲用也，曾不容秒忽而旋即謝去。確指某氣縷之出入爲我、某血輪之流動爲我，不能也。以生爲我，而我倏滅；以滅爲我，而我固生。可云我在生中，亦可云我在滅中。故曰：不生

不滅，即生滅也。抑嘗有悟於思矣。謂思在腦，腦之形有量而思無量，或一世界，或數世界，或恒河沙數世界，莫不朗懸目前，了了可辨。夫以無量入有量，有量何往？及所思既倦，而無量又何往？一切衆生併而爲我，我不加大；我偏而爲一切衆生，我不減小。故名之曰一多相容。一多相容，則無可知也。自以爲知有我，逝者而已矣。王船山亦有言：「以爲德之已得、功之已成，皆其逝焉者也。」夫目能視色，迨色之至乎目而色既逝矣；耳能聽聲，迨聲之至乎耳而聲既逝矣。惟鼻、舌、身亦復如是。體貌顔色，日日代變，晨起而觀，人無一日同也。骨肉之親，聚處數十年不覺其異，然回憶數十年前之情景，宛若兩人也。則日日生者實日日死也。天曰生生，性曰存存，繼繼承承，運以不停，孰不欲攀援而從之哉！而勢終處于不及。❶世人妄逐既逝之榮辱得喪，執之以爲哀樂，過駒不留而墮甑猶顧，前者未忘而後者沓至，終至于接應不暇，❷而卒於無一能應，不亦悲矣！

一多相容也，三世一時也，此下士所大笑不信也，烏知爲天地萬物自然而固然之真理乎！真理之不知，乃緣歷劫之業力障翳深厚。❸執妄爲真，認賊爲子，自擾自亂，自愚自惑，遂爲對待所瞞耳。對待生於彼此，彼此生於有我。我爲一，對我者爲人則生二，人我之交則生三。參之伍之，錯之綜之，朝三而暮四，朝四而暮三，名實未虧，而喜怒因之。❹由是大小、多寡、長短、久暫一

❶「及」，原作「反」，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❷「至于」，亞東本作「一身」。
❸「乃」，原作「反」，據亞東本、清議報本改。
❹「喜怒」，國民報本作「愛惡」。

切對待之名，一切對待之分別，殽然闐然。其瞞也，其自瞞也，不可以解矣。然而有瞞之不盡者，偶露端倪，所以示學人以路也。一夢而數十年月也，一思而無量世界也。尺寸之鏡，無形不納焉；銖兩之腦，無物不志焉。西域之技，吐火而吞刀。真人之行，火不熱而水不濡。水爲流質，則相浮游泳。若處於空地爲圓體，則倒豎橫斜皆可以立。同一空氣，忽傳聲，忽傳光，而不殽也；同一電浪，或傳熱，或傳力，而不舛也。虛空有無量之星日，星日有無量之虛空，可謂大矣。非彼大也，以我小也。有人不能見之微生物，有微生物不能見之微生物，可謂小矣。非彼小也，以我大也。何以有大？比例於我小而得之。何以有小？比例於我大而得之。然則但有我見，世間果無大小矣。多寡、長短、久暫亦復如是。疑以爲幻，雖我亦幻也。何幻非真，何真非幻，真幻亦對待之詞，不足疑對待也。驚以爲奇，而我之能言、能動、能食、能思不更奇乎？何奇非庸，何庸非奇，庸奇又對待之詞，不足驚對待也。凡此皆瞞之不盡者，而尤以西人格致之學爲能畢發其覆。漲也縮之，微也顯之，亡也存之，盡也衍之。聲光虛也，可貯而實之；形質阻也，可鑒而洞之。聲光化電氣重之説盛，對待或幾幾乎破矣。欲破對待，必先明格致；欲明格致，又必先辨對待。有此則有彼，無獨有偶焉，不待問而知之，辨對待之説也；無彼復無此，此即彼，彼即此焉，不必知亦無可知，破對待之説也。辨對待者，西人所謂辨學也，公孫龍、惠施之徒時術之堅白異同之辯曲達之，學者之始基也。由辨學而算學，算學實辨學之演於形者也；由算學而格致，格致實

辨學、算學同致於用者也，學者之中成也。格致明而對待破，學者之極詣也。孔曰：「下學而上達。」未有可以躐等而蹴幾，亦何可以中止而自畫也。故嘗謂西學皆源於佛學，亦惟有西學而佛學乃復明於世。彼其大笑而不信，抑又何據而然乎？❶豈不以眼、耳、鼻、舌、身所不及接也？此其愚惑也滋甚。眼、耳、鼻、舌、身所及接者，曰色、聲、香、味、觸五者而已。以法界、虛空界、衆生界之無量無邊，其間所有必不止五也明矣。僅憑我所有之五，以妄度無量無邊而臆斷其有無，奚可哉？是故同爲眼也，有肉眼，有天眼，有慧眼，有法眼，有佛眼。肉眼見爲國土，爲虛空，天眼或見爲海水、爲地獄，無所見而不異焉，慧眼以上又各有異，奈何以肉眼所見爲可據也？耳、鼻、舌、身亦復如是。即以肉眼、肉耳論，有遠鏡、顯微鏡所見而眼不及見者焉，又有遠鏡、顯微鏡亦不及見者焉；有電筒、德律風所聞而耳不及聞者焉，又有電筒、德律風亦不及聞者焉。且眼、耳所見聞，又非真能見聞也。眼有簾焉，形入而繪其影，由簾達腦而覺爲見，則見者見眼簾之影耳，其真形實萬古不能見也。豈惟形不得見，影既緣繪而有是，必點點綫綫而綴之，枝枝節節而累之，惟其甚速，所以不覺其勞倦，迨成爲影，彼其形之逝也亦已久矣，影又待腦而知，則影一已逝之影，並真影不得而見也。故至遠之恒星，有毁已千萬年而光始達於地者。推光行之速率，至於密邇，亦何莫不然。耳有鼓焉，聲入而肖其響，由鼓傳腦而覺爲聞，則聞者聞耳鼓之響耳，其真聲實萬古不

❶「抑」，原作「仰」，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能聞也。豈惟聲不得聞，響既緣肖而有是，必彼之既終而此方以爲始，惟其甚捷，所以不覺其斷續，迨成爲響，彼其聲之逝也亦已久矣，響又待腦而知，則響一已逝之響，並真響不得而聞也。故雷礮之遠發，山谷之徐應，有踰時而聲始往返者。推聲浪之速率，至於切近，亦何莫不然。懸虱久視，大如車輪；床下蟻動，有如牛鬬。眼、耳之果足恃耶？否耶？鼻依香之逝，舌依味之逝，身依觸之逝，其不足恃均也。恃五以接五，猶不足以盡五，况無量無邊之不止五！彼其大笑而不信，乃欲恃五以接不止五乎？恃五則五寡矣，然恃五又多此五矣。苟不以眼見，不以耳聞，不以鼻嗅，不以舌嘗，不以身觸，乃至不以心思，轉業識而成智慧，然後一多相容、三世一時之真理乃日見乎前，任逝者之逝而我不逝，任我之逝而逝者卒未嘗逝。真理出，斯對待不破以自破。

反乎逝而觀，則名之曰日新。孔曰：「革去故，鼎取新。」又曰：「日新之謂盛德。」夫善至於日新而止矣，夫惡亦至於不日新而止矣。天不新，何以生？地不新，何以運行？日月不新，何以光明？四時不新，何以寒燠發斂之迭更？草木不新，豐縟者歇矣；血氣不新，經絡者絶矣；以太不新，三界萬法皆滅矣。孔曰「改過」，佛曰「懺悔」，耶曰「認罪」，新之謂也。孔曰「不已」，佛曰「精進」，耶曰「上帝國近爾矣」，新而又新之謂也。則新也者，夫亦羣教之公理已。德之宜新也，世容知之，獨何以居今之世猶有守舊之鄙生斷斷然曰不當變法，何哉？是將挾其蓊敝惰怯之私，而窒天之

生，而扼地之運行，❶而蔽日月之光明，而亂四時之迭更，而一獮百産萬靈之芸芸，不恤亡學、亡政、亡教，以拗戾乎不生不滅者也。雖然，彼之力又何足以云爾哉？毋亦自斷其方生之化機，而與於不仁之甚，則終成爲極舊極敝一殘朽不靈之廢物而已矣。乃彼方詡於人曰「好古」，❷是又大惑也已。古而可好，又何必爲今之人哉？所貴乎讀書者，在得其精意以充其所未逮焉耳。苟以其跡而已，則不問理之是非，而但援事之有無。梟獍四凶，何代蔑有，殆將一一則之效之乎？鄭玄箋《詩》「言從之邁」，謂當自殺以從古人，而嘗笑其愚。今之自矜好古者，奚不自殺以從古人，而漫鼓其輔頰舌以争乎今也？夫孔子則不然：删《書》則斷自唐、虞，存《詩》則止乎三百，然猶早歲從周之制作也；晚而道不行，掩涕於獲麟，默知非變法不可，於是發憤作《春秋》，悉廢古學而改今制。復何嘗有好古之云云也？

□□□曰：「《論語》第七篇當是《默而》第七，劉歆私改『默』爲『述』，竄入『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十四字以申其古學，篇名遂號《述而》矣。『我非生而知之者，敏以求之者也』，生知與敏求相反相對，文義自足，無俟旁助，而忽中梗『好古』二字，語意都不連貫，是亦歆竄矣。世豈甘爲莽、歆之奴隸也乎？則好古亦其宜也。」

□□□曰：「於文從古，皆非佳義。從艸則苦，從木則枯，從艸木則楛，從网則罟，從辛則辜，從攴則故，從囗則固，從歹則殆，從疒則痁，從監則盬，從牛則牿，從疒囗則痼，從

❶「扼」，亞東本、清議報本作「厄」。
❷「古」下，亞東本、清議報本有「者」字。

水口則涸。且從人則估，估客非上流也；從水爲沽，孔子所不食也；從女爲姑，姑息之謂細人。吾不知好古者何去何從也。」歐、美二洲以好新而興；日本效之，至變其衣食嗜好；亞、非、澳三洲以好古而亡。中國輒動援古制，死亡之在眉睫，猶棲心於榛狉未化之世，若於今熟視無覩也者。莊曰：「莫悲於心死，而身死次之。」諡曰至愚，可不謂大哀！

日新烏乎本？曰：以太之動機而已矣。獨不見夫雷乎？虛空洞杳，都無一物，忽有雲雨相值，則合兩電，兩則有正有負，正負則有異有同，異則相攻，同則相取，而奔崩轟礚發焉。宇宙爲之掀鼓，山川爲之戰撼，居者愕眙，行者道仆，懦夫孺子掩耳而良久不怡，夫亦可謂暴矣。然而繼之以甘雨，扇之以和風，霧豁天醒，霾斂氣蘇，霄宇軒昭，大地澂滌，三辰晶英於上，百昌孚甲振奮於下，❶蜎飛蠕動，雍容任運而自得，因之而時和，因之而年豐，因之而品彙亨通，以生以成。夫孰非以太之一動，而緜緜以無極也。❷斯可謂仁之端也已！王船山邃於《易》，於有雷之卦，說必加精，明而益微。至《屯》之所以滿盈也，《豫》之所以奮也，《大壯》之所以壯也，《无妄》之所以无妄也，《復》之所以見天心也，《震》之所以不喪匕鬯而再則泥也，罔不由於動。天行健，自動也。天鼓萬物，鼓其動也。輔相裁成，奉天動也。君子之學，恒其動也。吉凶悔吝，貞夫動也。謂地不動，昧於歷算者也。《易》抑陰而扶陽，則柔靜之與剛動異也。

❶「昌」，原作「彙」，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❷「緜緜」，國民報本作「由之」。

夫善治天下者，亦豈不由斯道矣！夫鼎之革之，先之勞之，作之興之，廢者舉之，敝者易之，飽食煖衣而逸居，則懼其淪於禽獸，烏知乎有李耳者出，言靜而戒動，言柔而毀剛。鄉曲之士，給饘粥，察雞豚，而長養子孫，以之自遁而苟視息焉，固亦術之工者矣，烏知乎學子術焉，士大夫術焉，諸侯王術焉，浸淫而天子亦術焉，卒使數千年來成乎似忠信似廉潔一無刺無非之鄉愿天下。❶言學術則曰寧靜，言治術則曰安靜。處事不計是非，而首禁更張，躁妄喜事之名立，百端由是廢弛矣。用人不問賢不肖，而多方遏抑，少年意氣之論起，柄權則頹暮矣。陳言者則命之曰希望恩澤，程功者則命之曰露才揚己。既爲糊名以取之，而復隘其途；既爲年資以用之，而復嚴其等。財則憚闢利源，兵則不貴朝氣。統政府臺諫六部九卿督撫司道之所朝夕孜孜不已者，不過力制四萬萬人之動，縶其手足，塗塞其耳目，盡驅以入契乎一定不移之鄉愿格式。夫羣四萬萬鄉愿以爲國，教安得不亡？種類安得而可保也？嗚呼！吾且爲西人悲矣。西人以喜動而霸五大洲，馴至文士亦尚體操，婦女亦侈遊歷，此其崛興爲何如矣。顧哀中國之亡於靜，輒曰此不痛不癢頑鈍而無恥者也，爲危詞以怵之，爲巽語以誘之，爲大聲疾呼以警之，爲通商以招之，爲傳教以聒之，爲報館、爲譯書以誨之，爲學堂、爲醫院以拯之，至不得已而爲兵戈槍礮、水雷鐵艦以大創之。然而中國則冥然而罔覺，悍然而不顧，自初至終，未嘗一動也。夫掘冢中枯骨與數百年之陳死人而强

❶ 下「似」字，原作「以」，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之使動，烏可得乎哉？西人方拳拳焉不以自阻，可謂愚矣，故足爲悲也。西人之喜動，其堅忍不撓，以救世爲心之耶教使然也。又豈惟耶教，孔教固然矣，佛教尤甚。曰威力，曰奮迅，曰勇猛，曰大無畏，曰大雄，括此數義，至取象於獅子。言密必濟之以顯，修止必偕之以觀。以太之動機，以成乎日新之變化，夫固未有能遏之者也。論者闇於佛、老之辨，混而同之，以謂山林習静而已，此正佛所詆爲頑空，爲斷滅，爲九十六種外道，而佛豈其然哉！乃若佛之静也，則將以善其動，而徧度一切衆生。更精而言之，動即静，静即動，尤不必有此對待之名。故夫善學佛者，未有不震動奮厲而雄强剛猛者也。

李耳之術之亂中國也，柔静其易知矣。若夫力足以殺盡地球含生之類，胥天地鬼神以淪陷于不仁，而卒無一人能少知其非者，則曰儉。儉，從人僉聲，凡儉皆僉人也。且夫儉之與奢也，吾又不知果何所據而得其比較，差其等第，以定厥名，曰某爲奢、某爲儉也。今使日用千金，俗所謂奢矣，然而有倍蓰者焉，有什伯千萬者焉。奢至於極莫如佛：金剛以爲地，摩尼以爲坐，種種纓絡帝網，種種寶幢寶蓋，種種香花衣雲，種種飲食勝味。以視世人，誰能奢者？則奢之名不得而定也。今使日用百錢，俗所謂儉矣，然而流氓乞丐有日用數錢者焉，有掘草根，屑樹皮苟食以待盡而不名一錢者焉。儉至於極，莫如禽獸：穴土棲木以爲居，而無宮室；毛羽蒙茸以爲煖，而無衣裳；❶恃爪牙以求食，而無耕作販運之勞。以視世

❶「裳」，亞東本、清議報本作「裘」。

人，誰能儉者？則儉之名不得而定也。本無所謂奢儉，而妄生分別以爲之名，又爲之教曰黜奢崇儉，雖唐、虞三代之盛不能辨去此惑，是何異搏虛空以爲質，捫飄風而不釋者矣。雖然，無能限多寡以定奢儉，則試量出入以定奢儉。俗以日用千金爲奢，使入萬金焉，則固不名之奢而名之儉，以其尚儲九千於無用之地也；俗以日用百錢爲儉，使入不逮百錢，則不名之儉而名之奢，以其聰明才力僅足以及此也。溢則傾之，歉而納焉，是儉自有天然之度，無待崇也。且所謂崇儉，抑又矛盾之説也。衣布枲足矣，而遣使勸蠶桑胡爲者？豈非導之奢乎？則蠶桑宜禁矣。通有無足矣，而開卝取金銀胡爲者？豈非示之汰乎？則金銀宜禁矣。此雖日膠離朱之目，攦工倕之指，猶患不給。凡開物成務，利用前民，勵材獎能，通商惠工，一切制度文爲、經營區畫，皆當廢絶。嗟乎！金玉貨幣與夫六府百産之饒，誠何足攖豪傑之心胸，然而歷代聖君賢相貴之重之，何哉？以其爲生民之大命也。持籌握算，銖積寸累，力竭生民之大命，而不使之流通。今日節一食，天下必有受其飢者；明日縮一衣，天下必有受其寒者。家累巨萬，無異窮人。坐視羸瘠盈溝壑、餓殍蔽道路，一無所動於中，而獨室家子孫之爲計。天下且翕然歸之曰：儉者美德也。是以奸猾桀黠之資憑藉高位，尊齒重望，陰行豪强兼并之術，以之欺世盗名焉。此鄉愿之所以賊德，而允爲僉人之尤，矣。向以爲米鹽凌雜，雞豚詬誶，特老媪竈婢之所用心。及泛覽於今之士大夫，乃莫不然。寧使粟紅貫朽，珍異腐敗，終不以分於人；一聞興作工役罔不動色相戒懼，以

爲家之索也。其教誡子弟，必以儉爲莫大之寶訓，而子弟卒以狂蕩破家聞。抑嘗觀於鄉矣，千家之聚，必有所謂富室焉，左右比鄰以及附近之困頓不自聊者所仰而以爲生也。乃其刻谿瑣嗇彌甚於人，自苦其身，以剥削貧民爲務，放債則子巨於母而先取質，糶糴則陰伺其急而厚取利，扼之持之，使不得出。及其箝絡久之，胥一鄉皆爲所併吞，遂不得不供其奴役而入租税於一家。《周禮》有保富之文，富而若此，豈堪更保之耶？居無何，鄉里日益貧，則流而爲盜賊，伺釁劫奪焚殺，富室乃隨之煨燼。即幸而不至此，愈儉則愈陋，民智不興，物産凋窳，所與皆窶人也，己亦不能更有所取，且暗受其銷鑠。一傳而後，産析而薄，食指加繁，又將轉而被他人之剥削併吞，與所加乎人者無或異也。轉輾相苦，轉輾相累，馴至人人儉而人人貧，天下大勢遂乃不可以支。《葛屨》、《園桃》之刺，詩人有遠憂焉。蓋坐此寂寂然一鄉，而一縣，而一省，而逋毒於四海，而二萬里之地，而四萬萬之人，而二十六萬種之物，遂成爲至貧極窘之中國。不惟中國，彼非洲、澳洲及中亞之回族，美洲之土番，印度巫來由之雜色人，越南、緬甸、高麗、琉球之藩邦，其敗亡之由咸此而已矣。言静者惰歸之暮氣，鬼道也；言儉者齷齪之昏心，禽道也。率天下而爲鬼爲禽，且猶美之曰静德、儉德，夫果何取也？

夫豈不知奢之爲害烈也，然害止於一身家而利十百矣。錦繡、珠玉、棟宇、車馬、歌舞、宴會之所集，是固農工商賈從而取贏而轉移執事者所奔走而趨附也。楚人遺弓，楚人得之，孔子猶嘆其小。刈蓍而遺簪，田婦方且不惜。奈何思壟斷天下之財，

恝不一散以沾潤於國之人也！即使流弊所極，利不勝害，不猶愈於堅握生民之大命，死之於鄙吝猥陋之小夫哉？然欲求百利而無一害，抑豈無道以處此？必令於富者曰：「而瘁而形，而劬而力，而以而有之積蓄，而悉以散諸貧無貲者。」則爲人情所大難。夫亦孰爲必使之散之哉？且將大聚之，在流注灌輸之間焉耳。有礦焉，建學興機器以開之，凡闢山、通道、濬川、鑿險咸視此；有田焉，建學興機器以耕之，凡材木、水利、畜牧、蠶織咸視此；有工焉，建學興機器以代之，凡攻金、攻木、造紙、造糖咸視此。大富則爲大廠，中富附焉，或別爲分廠。富而能設機器廠，窮民賴以食，❶物産賴以盈，錢幣賴以流通，己之富亦賴以擴充而愈厚。不惟無所用儉也，亦無所用其施濟，第就天地自有之利，假吾力焉以發其覆，遂至充溢溥徧而收博施濟衆之功。故理財者慎毋言節流也，開源而已。源日開而日亨，流日節而日困。始之以困人，終必困乎己。猶大旱之歲，土山焦，金石流，惟晝守蹏涔之涓涓，謂可私於己，果可私於己乎？則孰若濬清渠，激洪波，引稽天之澤，蘇渺莽之原，人皆蒙惠，而己固在其中乎。然而昧者聞之，又將反其實曰：機器奪民之利。噫！何不觀於歐美諸洲，而一繩其得失也。今且詰之曰：「民之貧也，貧于物産之饒乎？抑貧於物産之絀乎？」求富民者，將豐其物産以富之乎？抑耗其物産以富之乎？」彼必曰：「饒富而耗貧。」又詰之曰：「百人耕而養一人，❷與一人耕而養百

❶「食」，國民報本作「養」。
❷「耕」，原作「耗」，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人，孰爲饒？孰爲耗？」彼必曰：「耕一養百者耗，耕百養一者饒。」然則機器果不容緩矣。用貨之生齒，遠繁於昔；而出貲之彊土，❶無闕於今。其差數無異百之於一也。假而有貨焉，百人爲之不足，用機器則一人爲之有餘，是貨百饒於人也；一人百日爲之不足，用機器則一人一日爲之有餘，是貨百饒於日也。日愈益省，貨愈益饒，民愈益富。饒十則富十倍，饒百則富百倍。雖不識九九之人，不待布算之勞，可定其比例矣。人特患不能多造貨物以廣民利耳，或造矣而力未逮，或逮矣而時不給。今用機器，則舉無慮焉，其爲功於民何如哉！稱天之德，不過曰造物而已，而曰奪民利，何耶？且所省之人工日工，又將他有所興造，利源必推行日廣，豈有失業坐廢之虞！譬之一家焉，伯製器，仲販運，叔耕以供養，季織以供衣。若用機器助力，伯所製器必加多；用機器運物，仲又舍其販運而增製器；機器無衣食之費，叔、季初不加其供億，益將委耕織於機器而增製器。以視向者，所獲不既多乎？難者又曰：「機器興，物産饒，物價宜廉矣，而歐美反貴者，何也？」曰：此機器之所以利民也。小民窮歲月之力，拮据辛勞，以成一物，豈不欲器多得值哉？而價止於此，此其可哀甚矣。蓋物價之貴賤，隱視民命之重輕以爲衡。治化隆美之世，民皆豐樂充裕，愛惜生命，不肯多用人力，人亦從而愛惜之焉。❷故創造一物，即因其力之可貴而貴之，苟或不貴，固不急於求售，亦將不復造。且民皆富

❶「貲」，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作「貨」。
❷「之焉」，國民報本作「生命」。

矣，雖多出值，復何吝？ 然非機器，又何由皆富厚若此？ 機器興而物價貴，又以見機器固非奪民利矣。 中國之民，至鬻其身以爲奴隸，驅使若犬羊，繫役類重囚，然尚爲美國、南洋所迫逐，而不遑得食。 身且如此，更何論所造之物？ 此所以雖賤極猶莫能售也。 乃今之策士又曰：「中國醇俗龐風，爲不可及也。 工價之廉，用度之儉，足以制勝於歐美。」轉若重爲歐美憂者。 嗟乎！ 此何足異！ 中國守此不變，不數十年，其醇其龐、其廉其儉將有食槁壤、飲黄泉，人皆餓殍，而人類滅亡之一日。 何則？ 生計絶則勢必至於此也。 惟静故惰，惰則愚；惟儉故陋，陋又愚。 兼此兩愚，固將殺盡含生之類而無不足。 故静與儉，皆愚黔首之慘術，而擠之於死也。 夫以歐美治化之隆，猶有均貧富之黨輕身命以與富室爲難，毋亦坐擁厚貲者時有褊之心以召之歟？ 則儉之爲禍，視静彌酷矣。

假貲於人而歲責子金百之一，世必謂之薄息矣。 易以月則厚，易以日則愈厚，❶是猶一與十二與三百六十之比也。 執藝於肆，❷歲成一器，雖獲利百之十，世猶謂之賤工矣。 易歲以日，富莫大焉，猶十與三百六十之比也。 稗販於千里之外，歲一往還，雖獲利十之二，世猶謂之窶賈矣。 歲百往還，則倚頓莫尚焉，猶二與百之比也。 故夫貨財之生，生於時也。 時糜貨財歉，時嗇貨財豐。 其事相反，適以相成。 機器之製與運也，豈有他哉？ 惜時而已。 惜時與不惜時，其利害相去或百倍、或千倍，此又機器

❶「愈」，原無，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補。
❷「藝」，亞東本作「業」。

之不容緩者也。時積而成物，物積而值必落，於是變去舊法，別創新物，以新而救積，童子入市知所決擇焉，而值自上，又有新者，值又上。人巧奮，地力盡，程度謹於國，苦窳絶於市，游惰知所警，精良徧於用。西人售物於中國，則以其脆敝者，云中國喜賤值也。喜賤值由於國貧，國貧由於不得惜時之道，不得惜時之道由於無機器。然則機器興而物價貴，斯乃治平之一效矣。治平進而不已，物價亦進而不已。衰國之民，饔飧不給，短褐不完，雖有精物無能承受。而不解事之腐儒乃曰：天地生財，止有此數。强抑天下之人，使拂性之本然，而相率出於儉。物價自不能違其儉，而孤以騰踴。其初以人謀之不臧，而諉過於天，其繼窒天生之富有，而以制人。❶自儉之名立，然後君權日以尊，而貨棄於地，亦相因之勢然也。一旦銜勒去，民權興，得以從容謀議，各遂其生，各均其利，杼軸繁而懸鶉之衣絶，工作盛而仰屋之嘆消。卝禁弛誰不輕其金錢？旅行速，誰不樂乎遊覽？復何有儉之可言哉！且驗之幣政，又有然矣。上古之時，以有易無，無所謂幣也。風化漸開，始有用貝代幣者。今美洲土番猶有螺殼錢，即中國古時之貝，可爲風化初開之證。久之，民智愈啓，始易以銅。又久之，易以銀。今西國又進而用金。使風化更開，必將舍金而益進於上。夫治平至於人人皆可奢，則人之性盡；物物皆可貴，則物之性亦盡。然治平至於人人可奢、物物可貴，即無所用其歆羨畔援，相與兩忘，而咸歸於淡泊。不惟奢無所眩耀，而奢亦儉，不

❶「以」上，國民報本有「挾」字。

待勉强而儉，豈必遏之塞之，積疲苦之極，反使人欲横流，一發不可止，終釀爲盜賊凶叛、攘奪篡弑之禍哉！故私天下者尚儉，其財偏以壅，壅故亂；公天下者尚奢，其財均以流，流故平。

夫財均矣，有外國焉，不互相均，不足言均也。通商之義，緣斯起焉。西人初亦未達此，故以謂通商足以墟人之國，恐刮取其膏血以去，❶則柴立而斃也。於是有所謂保護税者，重税外入之貨，以陰拒其來。鄰國不睦，或故苛其税，藉以相苦，因謂税務亦足以亡人國也。而其實皆非也。一父有數子，數傳之後，將成巨族。西人詳稽夫家之豐耗，每一歲中生死相抵，百人可多一人，使無水旱、沴癘、兵戈及諸災眚，不數十年，本國之物産必不能支。將他闢新土，而勢處於無可闢。則幸而有外國之貨物輸入而彌縫之，不啻爲吾之外府，而歲效其土貢，且又無闢地之勞費。自然之大利，無便於此者。故通商者，相仁之道也，兩利之道也，客固利，主尤利也。西人商於中國，以其貨物仁我，亦欲購我之貨物以仁彼也，則所易之金銀將不復持去。然輒持去者，誰令我之工藝不興，商賈不恤，而貨物不與匹敵乎？即令中國長此黮黯，無工藝，無商賈，無貨物，又未嘗不益蒙通商之厚利也。己既不善製造，愈不能不仰給於人，此其一利矣。彼所得者金銀而已，我所得者千百種之貨物。貨物必皆周於用，金銀則飢不可食而寒不可衣。以無用之金銀易有用之貨物，不啻出貨傭彼而爲我服役也，此又一利也。或以爲金銀即貨物，金銀竭，貨物亦

❶「膏血」，國民報本作「脂膏」。

亡，是無礦之國則可云爾矣。中國之礦富甲地球，夫誰掣其肘、攦其指，不使其民採之取之，而僅恃已出之支流，以塞無當之漏卮乎？此之不明，而曰以通商致貧，蓄怨毒於外國，不自振奮而偏巧於推咎，惰者固莫不爲也。夫彼以通商仁我，我無以仁彼，既足愧焉，曾不之愧而轉欲絶之，是以不仁絶人之仁。且絶人之仁於我，先即自不仁於我矣。絶之不得，又欲重税以絶之。税固有可重者，徒重税亦烏能絶之哉？英人嘗重税麥入矣，卒以大困旋去其税，惟重税其不切民用者。故凡謂以商務、税務取人之國，皆西人之舊學也。彼亡國者别有致亡之道，即非商與税，亦必亡也。印度、南洋羣島，豈有一可不亡之政哉？閲歷久而利害審，今且悉變其説焉。且夫絶其通商，匪惟理不可也，勢亦不行。今之吴、楚，古之蠻夷也，自河南、山東視之，儼然一中外。驟使畫江而守，南不至北，北不至南，日用飲食各取於其地，毋一往來焉，能乎？不能乎？况輪船、鐵路、電線、德律風之屬，幾縮千程於咫尺，玩地球若股掌，梯山航海，如履户閾，初無所謂中外之限，若古之夷夏，更烏從而絶之乎？爲今之策，上焉者奬工藝，惠商賈，速製造，蕃貨物，而尤扼重於開卝。庶彼仁我，而我亦有以仁彼。能仁人，斯財均，而已亦不困矣。次之，力不足仁彼，而先求自仁，亦省彼之仁我。不甘受人仁者，始能仁人。既省彼之仁我，即以舒彼仁我之力，而以舒之者仁之矣。不然，日受人之仁，安坐不一報，游惰困窮，至於爲人翦滅屠割。揆之上天報施之理，亦有宜然焉耳。夫仁者，通人我之謂也。通商僅通之一端，其得失已較然明白若此。

故莫仁於通，莫不仁於不通。

惜時之義大矣哉！禹惜寸陰，陶侃惜分陰。自天子之萬機以至於庶人之一技，自聖賢之功用以至於庸衆之衣食，咸自惜時而有也。自西人機器之學出，以製以運，而惜時之具乃備。今第即運言之，執途人而語之曰「輪船、鐵道可以延年永命，無則短祚促齡」，鮮不笑其妄矣，而非妄也。有萬里之程焉，輪船十日可達，鐵道則三四日，苟無二者，動需累月經年，猶不可必至。此累月經年之中，仕宦廢其政，工商滯其貨殖，學子荒其藝文，傭走隳其生計，勞人傷於行役，思婦嘆於室庭。緬山川之履綦，邈音書而飛越，寒暑異候，盜發不時，此父母、兄弟、骨肉、朋友之親死生契濶離別憂悲之什所由作焉。坐此僕僕無所事事之氣體，雖生而無所裨生人之業，則生不異於死，是此經年累月之命短焉矣。由此類推，無往而非玩時愒日，即幸而得至百年，無形中已耗其强半。又況軍務之不可遲而遲，賑務之不容緩而緩，豪傑散處而無以萃其羣，百産棄置而無以發其采，固明明有殺人殺物之患害者乎。有輪船、鐵路，則舉無慮此。一日可兼十數日之程，則一年可辦十數年之事。加以電線、郵政、機器製造，工作之簡易，文字之便捷，合而計之，一世所成就可抵數十世，一生之歲月恍閱數十年。志氣發舒，才智奮起，境象寬衍，和樂充暢，謂之延年永命，豈爲誣乎？故西國之治，一旦軼三代而上之，非有他術，惜時而時無不給，猶一人併數十人之力耳。《記》曰：「爲之者疾。」惟機器足以當之。夫惜時之效若此，不惜時之害若彼。語曰：「化世之日舒以長，亂世之日促以短。」有具以惜之與無

具以惜之，治亂之大閑，閑於此也。若夫微生滅之倏過乎前，與不生不滅相緯而成世界，因而有時之名。於此而不惜，乾坤或幾乎息矣。今不惟不惜，反從而促之，取士則累其科目，用人則困以年資，任官則拘於輪委，治事則繁爲簿書，關吏則故多留難，鹽綱則抑使輪銷，皆使天下惟恐時之不疾馳以去也。嗟乎！時去則豈惟亡其國，將並其種而亡之，抑豈惟存亡爲然哉？宣尼大智，至七十而從心；善財凡夫，乃一生而證果。然則惜時之義，極之成佛成聖而莫能外。

微生滅烏乎始？曰：是難言也。無明起處，惟佛能知。毛道不定，曷克語此？雖然，吾試言天地萬物之始，洞然窅然，恍兮忽兮，其內無物，亦無內外。知其爲無，則有無矣；知其有無，是亦有矣。俄而有動機焉，譬之於雲，兩兩相遇，陰極陽極，是生兩電，兩有異同，異同攻取，有聲有光，厥名曰雷。振微明玄，參伍錯綜，而有有矣。有有之生也，其惟異同攻取乎？其成也，其惟參伍錯綜乎？天地萬物之始，一泡焉耳。泡分萬泡，如鎔金汁，因風旋轉，卒成圓體。日又再分，遂得此土。遇冷而縮，由縮而乾，縮不齊度，凸凹其狀。棗暴果暵，或乃有紋，紋亦有理，如山如河。縮疾乾遲，溢爲洪水，❶乾更加縮，水始歸墟。沮洳鬱蒸，草蕃虫蛕，壁他利亞，微植微生，螺蛤蛇龜，漸具禽形。禽至猩猿，得人七八，人之聰秀，後亦勝前。恩怨分結，方生方滅，息息生滅，實未嘗生滅，見生滅者，適成唯識。即彼藏識，亦無生滅，佛與衆生，同其不斷。忽被七識所執，轉爲我相。執生意

❶「洪水」，亞東本、清議報本作「洚水」。

識，所見成相。眼、耳、鼻、舌、身又各有見，一一成相。相實無枉受薰習，此生所造，還入藏識，爲來生因。因又成果，顛倒循環，無始淪滔。淪滔不已，乃灼然謂天地萬物矣。天地乎，萬物乎，夫孰知其在内而不在外乎？雖然，亦可反言之曰：心在外而不在内。是何故乎？心之生也，必有緣，必有所緣，緣與所緣相續不斷。强不令緣，亦必緣空。但有彼此迭代，竟無脱然兩釋。或緣真，或緣妄，或緣過去，或緣未來，非皆依於真天地萬物乎？妄天地萬物乎？過去之天地萬物乎？未來之天地萬物乎？世則既名爲外矣，故心亦在外，非在内也。將以眼識爲在内乎？眼識幻而色，故好色之心，非在内也。心棲泊於外，流轉不停，寖至無所棲泊，執爲大苦。偶於色而一駐焉，方以得所棲泊爲樂。其令棲泊偶久者詫以爲美，亦愈以爲樂。然而既名之棲泊矣，無能終久也。棲泊既厭，又轉而爲之他。凡好色若子女玉帛、若書畫、若山水及一切有形，皆未有焉。好其一而念念不息者，以皆非本心也，代之心也。何以知爲代？以心所本無也。推之耳、鼻、舌、身，亦復如是。吾大腦之所在，藏識之所在也。其前有圓窪焉，吾意以爲鏡，天地萬物畢現影於中焉。繼又以天地萬物爲鏡，吾現影於中焉。兩鏡相涵，互爲容納，光影重重，非内非外。

其謂有始者，乃即此器。世間一日一地球云爾。若乃日、地未生之前，必仍爲日、地，無始也；日、地既滅之後，必仍爲日、地，無終也。以以太固無始終也。以太者，亦唯識之相分，謂無以太可也。既託言以太矣，謂以太有始終不可也。然則識亦無終乎？曰：識者無始也，有終也。業識

轉爲智慧，是識之終矣。吾聞□□之講《大學》，《大學》蓋唯識之宗也。唯識之前五識無能獨也，必先轉第八識；第八識無能自轉也，必先轉第七識；第七識無能遽轉也，必先轉第六識；第六識轉而爲妙觀察智，《大學》所謂致知而知至也。佛之所謂知，意識轉然後執識可轉，故曰「欲誠其意者，必先致其知」。致知藉乎格物，致知者萬事之母。❶孔曰：「下學而上達也。」朱紫陽補「格致」傳，實用華嚴之五教。華嚴小教，小學也，非《大學》所用。其四教者，「《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即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始教也；「以求至乎其極」，終教也；「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頓教也；「則衆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圓教也。無論何事，要必自格致始，此之謂妙觀察智。第七識轉而爲平等性智，《大學》所謂誠意而意誠也。佛之所謂執，孔之所謂意。執識轉然後藏識可轉，故曰：「欲正其心，必先誠其意。」執者，執以爲我也。意之所以不誠，亦以有我也。惟平等然後無我，無我然後無所執而名爲誠。「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以我欺我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當其好惡之誠，不知有我也。「小人閒居爲不善，無所不至；見君子而后厭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不惟有我，且有二我也。「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灼然見其有我也。欲其無我，必修止觀。「君子必慎其獨」，孔門之止也。曾子「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孔門之觀也。十手十目，佛所謂之千手千眼，千之與十又何

❶「致知」上，國民報本有「格物」二字。

別焉？又以見人十能之己千之也，此之謂平等性智。第八識轉而爲大圓鏡智，《大學》所謂正心而心正也。佛之所謂藏，孔之所謂心。藏識轉然後前五識不待轉而自轉，故曰：「欲修其身者，必先正其心。」心一有所，即不得其正，亦即有不在焉。藏識所以爲無覆無記。心正者無心，亦無心所，無在而無不在，此之謂大圓鏡智。前五識轉而爲成所作智，《大學》所謂修身而身修也。佛之所謂眼、耳、鼻、舌、身，孔皆謂之身。孔告顏以四勿，第就視聽言動言之，其直截了當如是，可知顏之藏識已轉也。藏識轉，始足以爲仁。三月不違，不違大圓鏡智也。曰三月者，孔自計覿顏之時，至於三月之久也。覿之三月之久，不見其違，可信其終不違也。「其餘日月至焉」，第七識之我執猶未斷也。至若前五識皆轉，無所往而非仁，齊家治國平天下不足言也，故「壹是皆以修身爲本」，此之謂成所作智。夫孔子大聖，所謂初發心時即成正果，本無功夫次第之可言。若乃現身説法，自述歷歷，亦誠有不可誣者。十五志學也者，亦自意誠入手也；三十而立，意已一而不紛矣，然猶未斷也；四十不惑，意誠轉爲妙觀察智矣；五十知天命，我執斷矣，然猶有天命之見存，法執猶未斷也；六十耳順，法執亦斷，爲平等性智矣；七十從心所欲不踰矩，藏識轉爲大圓鏡智矣。轉識成智，蓋聖凡之所同也。智慧者，孔謂之道心；業識者，孔謂之人心。人心外無道心，即無業識，亦無由轉成智慧。王船山曰：「天理即在人欲之中，無人欲則天理亦無從發見。」最與《大學》之功夫次第合，非如紫陽人欲淨盡之誤於離、姚江滿街聖人之誤于混也。且

夫《大學》又與四法界合也，格物，事法界也；致知，理法界也；誠意正心修身，理事無礙法界也；齊家治國平天下，事事無礙法界也。夫惟好學深思，六經未有不與佛經合者也，即未有能外佛經者也。□□□曰：三教其猶行星之軌道乎？佛生最先，孔次之，耶又次之。乃今耶教則既昌明矣，孔教亦將引厥緒焉，而佛教仍晦盲如故。先生之教主教反後行，後生之教主教反先行，此何故歟？豈不以軌道有大小，程途有遠近，即運行有久暫，而出見有遲速哉！佛教大矣，孔次大，耶爲小。小者先行，次宜及孔，卒乃及佛，此其序矣。□□□曰：佛其大哉！列天于六道，而層累于其上。孔其大哉！立元以統天。耶自命爲天已耳，小之，其自爲也。雖然，其差如此，而其變不平等教爲平等則同，三教殆皆源於婆羅門乎？以同一言天，而同受壓於天也。天與人不平等，斯人與人愈不平等。中國自絕地天通，惟天子始得祭天。天子既挾一天以壓制天下，天下遂望天子儼然一天，雖胥天下而殘賊之，猶以爲天之所命，不敢不受，民至此乃愚入膏肓，至不平等矣。孔出而變之，删《詩》、《書》，訂禮樂，考文字，改制度而一寓其權於《春秋》。《春秋》惡君之專也，稱天以治之，故天子諸侯皆得施其褒貶，而自立爲素王；又惡天之專也，稱元以治之，故《易》、《春秋》皆以元統天。《春秋》授之公羊，故《公羊傳》多微旨，然旨微猶或弗彰也。至于佛肸、公山之召而欲往，孔子之心見矣。後儒狃于君主暴亂之法，幾疑孔爲從逆，而輟遺經大義而不講，彼烏知君者公位也！莊子曰：「時爲帝。」又曰：「遞相爲君臣。」人人可以居之。彼君

之不善，人人得而戮之，初無所謂叛逆也。叛逆者，君主創之以恫喝天下之名。不然，彼君主未有不自叛逆來者也。不爲君主，即詈以叛逆；偶爲君主，又諂以帝天。中國人猶自以忠義相誇示，真不知世間有羞恥事矣。夫佛肸、公山之召而欲往，猶民主之義之僅存者也，此孔之變教也。泰西自摩西造律，所謂十誡者，偏倚於等威名分，言天則私之曰以色列之上帝，而若屏環球於不足道，至不平等矣。耶出而變之，大聲疾呼，使人人皆爲天父之子，使人人皆爲天之一小分，使人人皆有自主之權，破有國有家者之私，而糾合同志，以別立天國，此耶之變教也。印度自喀私德之名立，分人爲四等，上等者世爲君卿大夫士，下等者世爲賤庶奴虜，至不平等矣。佛出而變之，世法則曰平等，出世法竟愈出天之上矣，此佛之變教也。三教不同，同於變；變不同，同於平等。

由前之說，佛其至矣；由後之說，孔、佛皆至矣。然而舉不足以定其等級也，何也？凡教主之生也，要皆際其時，因其勢，量衆生之根器，而爲之現身說法。故教主之不同，非教主之有等級也。衆生所見者，教主之化身也，其法身寔一矣。今試斷章取義，則《景教流行中國碑》之「强名言兮演三一」，可爲三教之判語。乃夫本一而卒不一，則衆生之爲之，而教主亦會有不幸也。以《公羊傳》三世之說衡之，孔最爲不幸。孔之時，君主之法度既已甚密而且繁，所謂倫常禮義一切束縛箝制之名既已浸漬於人人之心，而猝不可與革，既已爲據亂之世，孔無如之何也。其於微言大義，僅得託諸隱晦之辭，而宛曲虛渺以著其旨。其見於

雅言，仍不能不牽率於君主之舊制，亦止據亂之世之法已耳。據亂之世，君統也，後之學者不善求其指歸，則辨上下、陳高卑、懍天澤、定名位，衹見其爲獨夫民賊之資焉矣。❶ 耶次不幸。彼其時亦君主横恣之時也，然而禮儀等差之相去無若中國之懸絶，有昇平之象焉，故耶得伸其天治之説於昇平之世而爲天統也。然亦爲其舊教所囿，無能更出于天之上者也。由今觀之，其稱阿羅訶天主，則《成唯識論》執一大自在天之法執也；稱靈魂永生，又近外道之神教也。惟佛獨幸。其國土本無所稱歷代神聖之主，及摩西、約翰、禹、湯、文、武、周公之屬，琢其天真，漓其本樸，而佛又自爲世外出家之人，於世間無所避就，故得畢伸其大同之説於太平之世而爲元統也。夫大同之治，不獨父其父，不獨子其子，父子平等，❷ 更何有于君臣？舉凡獨夫民賊所爲一相箝制束縛之名，皆無得而加諸，而佛遂以獨高於群教之上。時然也，勢不得不然也，要非可以揣測教主之法身也。教主之法身，一而已矣。□□□曰：「三教教主一也。吾拜其一，則皆拜之矣。」斯言也，吾取之。

孔之不幸，又不寧惟是。孔雖當據亂之世，而黜古學，改今制，託詞寄義于昇平、太平，未嘗不三致意焉。今第觀其據亂之雅言，既不足以盡孔教矣。況其學數傳而絶，乃並至粗極賤者，亦爲荀學攙雜，而變本加厲，胥失其真乎。孔學衍爲兩大支：一爲曾子傳子思而至孟子，孟故暢宣民主之理，以竟孔之志；一由子夏傳田子方而

❶ 「資焉矣」，亞東本作「專資耳」。
❷ 「平等」，國民報本作「且無」。

至莊子，莊故痛詆君主，自堯舜以下莫或免焉。不幸此兩支者皆絶不傳，荀乃乘間冒孔之名，以敗孔之道。曰「法後王，尊君統」，以傾孔學也。曰「有治人，無治法」，陰防後人之變其法也。又喜言禮樂政刑之屬，惟恐箝制束縛之具之不繁也。一傳而爲李斯，而其爲禍亦暴著于世矣。然而其爲學也，在下者術之，又疾遂其苟富貴、取容悦之心，公然爲卑諂側媚、奴顔婢膝而無傷於臣節，反以其助紂爲虐者名之曰忠義；在上者術之，尤利取以尊君、卑臣、愚黔首，自放縱横暴而塗錮天下之人心。故秦亡而漢高帝術之於上，「從吾遊者，吾能尊顯之」，君主之潛施其餌也；叔孫通術之於下，「今而後知皇帝之貴」，綿蕞之導君于惡也。漢衰而王莽術之於上，竟以經學行篡弑矣；劉歆術之於下，又竄易古經以煽之矣。新躐而漢光武術之於上，「吾以柔道治天下」，蓋漸令其馴擾，而已得長踞之焉；桓榮術之於下，「車服，稽古之力也」，挾《尚書》以爲稗販，無所用恥焉。如是者四百年，安得不召三國虎争、五胡湯沸、南北分割之亂哉？至唐一小康矣，而太宗術之於上，「天下英雄皆入吾彀中矣」，此其猜忌爲何如邪？韓愈術之於下，「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之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絲，作器皿、通貨財以事其上者也」，竟不達何所爲而立君，顯背民貴君輕之理而諂一人，以犬馬土芥乎天下。至於「臣罪當誅，天王聖明」，乃敢倡邪説以誣往聖，逞一時之諛説，而壞萬世之心術，罪尤不可逭矣。至宋又一小康，而太宗術之於上，修《太平御覽》之書以消磨當世之豪傑；孫復術之於下，造《春秋尊王發微》，以割絶上下

之分，嚴立中外之防，慘鷙刻覈，盡窒生民之靈思，使不可復動，遂開兩宋南北諸大儒之學派，而諸大儒亦卒莫能脱此牢籠，且彌酷而加厲焉。嗚呼！自生民以來，迄宋而中國乃真亡矣。天乎？人乎？獨不可以深思而得其故乎？至明而益不堪問，等諸自鄶以下可也，類皆轉相授受，自成統緒，無能稍出宋儒之胯下，而一覩孔教之大者。其在上者亦莫不極崇宋儒，號爲洙泗之正傳，意豈不曰宋儒有私德大利于己乎？悲夫！悲夫！民生之厄，寧有已時耶？故常以爲二千年來之政，秦政也，皆大盜也；二千年來之學，荀學也，皆鄉愿也。惟大盜利用鄉愿，惟鄉愿工媚大盜，二者相交相資，而罔不託之於孔。執託者之大盜、鄉愿，❶而責所託之孔，又烏能知孔哉？

方孔之初立教也，黜古學，改今制，廢君統，倡民主，變不平等爲平等，亦汲汲然勤矣。豈謂爲荀學者，乃盡亡其精意而泥其粗迹，反授君主以莫大無限之權使得挾持一孔教以制天下。彼荀學者必以倫常二字誣爲孔教之精詣，❷不悟其爲據亂世之法也。且即以據亂之世而論，言倫常而不臨之以天，已爲偏而不全，其積重之弊將不可計矣。况又妄益之以三綱，明創不平等之法，軒輊鑿枘，以苦父天母地之人。無惑乎西人輒詆中國君權太重、父權太重，而亟勸其稱天以挽救之，至目孔教爲偏畸不行之教也。由是二千年來，君臣一倫尤爲黑暗否塞，無復人理，沿及今兹方愈劇矣。夫彼君主猶是耳目手足，非有兩鼻四目，而智力

❶ 「執」，亞東本作「被」。

❷ 「彼」下，亞東本有「爲」字。

出于人也，亦果何所恃以虐四萬萬之衆哉？ 則賴乎早有三綱五倫字樣，能制人之身者，兼能制人之心。 如莊子所謂「竊鉤者誅，竊國者侯」，田成子竊齊國，❶舉仁義聖智之法而並竊之也。 竊之而同爲中國之人，同爲孔教之人，不可言而猶可言也。 奈何使素不知中國，素不識孔教之奇渥温、愛親覺羅諸賤類異種，亦得憑陵乎蠻野凶殺之性氣以竊中國。 及既竊之，即以所從竊之法還制其主人，亦得從容靦顔，挾持所素不識之孔教，以壓制所素不知之中國矣，而中國猶奉之如天而不知其罪。 焚詩書以愚黔首，不如即以詩書愚黔首，嬴政猶鈍漢矣乎！ 彼爲荀學而授君主以權，以愚黔首，雖萬被戮，豈能贖其賣孔之罪哉？❷ 孔爲所賣，在天之靈宜如何太息痛恨？ 凡爲孔徒者，又宜如何太息痛恨，而竟不一掃蕩廓清之耶？❸ 且耶教之初亦猶是也。 其立天國，其予人以自主之權，❹變去諸不平等者以歸於平等，猶孔之稱天而治也。 教未及行，不意羅馬教皇者出，即藉耶之説而私天於己，以制其人。 雖國王之尊，任其廢立，至舐手吮足以媚之，因教而興兵者數百，戰死數千百萬人，猶孔以後君主之禍也。 迄路德之黨盛，而教皇始蹶，人始覩耶教之真矣。 故耶教之亡，教皇亡之也；其復之也，路德之力也。 孔教之亡，君主及言君統之僞學亡之也；復之者尚無其人也，吾甚祝孔教之有路德也。❺

❶「成子」，原誤倒，據《史記·田敬仲完世家》乙正。
❷「罪」，亞東本作「辜」。
❸「竟」，亞東本作「慭」。
❹「其」，國民報本作「即」。
❺「甚」，亞東本作「正」。

仁學二

君統盛而唐、虞後無可觀之政矣，孔教亡而三代下無可讀之書矣。乃若區玉檢於塵編，拾火齊於瓦礫，以冀萬一有當于孔教者，則黃梨洲《明夷待訪録》其庶幾乎，❶其次爲王船山之《遺書》，皆於君民之際有隱恫焉。黃出于陸、王，陸、王將纘莊之仿佛；王出于周、張，周、張亦綴孟之墜遺。❷輒有一二聞於孔之徒，非偶然也。若夫與黃、王齊稱而名實相反、得失背馳者，則爲顧炎武。顧出于程、朱，程、朱則荀學之雲礽也，君統而已，豈足駡哉？夫君統有何幽邃之義，而可深耽熟玩，至變易降衷之恒性，變易隆古之學術，至殺其身家、殺其種類，以宛轉攀戀於數千年之久而不思脱其軛耶？嗚呼！盍亦反其本矣！生民之初，本無所謂君臣，則皆民也。民不能相治，亦不暇治，於是共舉一民爲君。夫曰共舉之，則非君擇民，而民擇君也。夫曰共舉之，則其分際又非甚遠於民，而不下儕於民也。夫曰共舉之，則因有民而後有君，君末也，民本也。天下無有因末而累及本者，亦豈可因君而累及民哉？夫曰共舉之，則且必可共廢之。君也者，爲民辦事者也。臣也者，助辦民事者也。賦税之取於民，所以爲辦民事之資也。如此而事猶不辦，事不辦而易其人，亦天下之通義也。觀夫鄉社賽會，必擇舉一長，使治會事，用人理財之

❶「洲」，原作「州」，據亞東本改。

❷「孟之墜遺」，亞東本作「鄒嶧之墜遺緒」。

權威隸焉。長不足以長則易之，雖愿農愚婦猶知其然矣，❶何獨于君而不然？豈謂舉之戴之，乃以竭天下之身命膏血供其盤樂怠傲、驕奢而淫殺乎？供一身之不足，又濫縱其百官，又欲傳之世世萬代子孫，一切酷毒不可思議之法由此其繁興矣。民之俯首帖耳，恬然坐受其鼎鑊刀鋸，不以爲怪，固已大可怪矣，而君之亡猶願爲之死節。❷故夫死節之説，未有如是之大悖者矣。君亦一民也，且較之尋常之民而更爲末也。民之於民，無相爲死之理；本之與末，更無相爲死之理。然則古之死節者乃皆不然乎，請爲一大言斷之曰：止有死事的道理，決無死君的道理。死君者，宦官宫妾之爲愛，匹夫匹婦之爲諒也。人之甘爲宦官宫妾，而不免於匹夫匹婦，又何誅焉？夫曰共舉之，猶得曰吾死吾所共舉，非死君也，獨何以解于後世之君皆以兵强馬大力征經營而奪取之，本非自然共戴者乎？況又有滿、漢種類之見，奴役天下者乎！夫彼奴役天下者，固甚樂民之爲其死節矣。

一姓之興亡，渺渺乎小哉，民何與焉？乃爲死節者或數萬而未已也，本末倒置，寧有加於此者！伯夷、叔齊之死，非死紂也，固自言以暴易暴矣，則亦不忍復覩君主之禍，遂一瞑而萬世不視耳。且夫彼之爲前主死也，固後主之所深惡也，❸而事甫定，則又禱之、祠之、俎豆之、尸祝之，豈不亦欲後之人之爲我死，猶古之娶妻者取其爲我詈人也。若夫山林幽貞之士，固猶在室之處

❶「愿農愚婦」，亞東本、國民報本作「愚夫愿農」。
❷「願」，亞東本作「欲」。
❸「深」，亞東本作「心」。

女也，而必脅之出仕，不出仕則誅，是挾兵刃摟處女而亂之也。既亂之，又詬其不貞，暴其失節，至爲《貳臣傳》以辱之，是豈惟辱其人哉！實陰以嚇天下後世使不敢背去。夫以不貞而失節於人也，淫凶無賴子之於娼妓則有然矣。始則强姦之，繼又防其姦於人也而幽錮之，終知姦之不勝防，則標著其不當從己之罪以威其餘。夫在弱女子，亦誠無如之何，而不能不任其所爲耳。奈何四萬萬智勇材力之人，❶彼乃娼妓畜之，不第不敢微不平於心，益且詡詡然曰：「忠臣！忠臣！」古之所謂忠乃爾愚乎？古之所謂忠，以實之謂忠也。下之事上當以實，上之待下乃不當以實乎？則忠者共辭也，交盡之道也，豈又專責之臣下乎？❷孔子曰：「君君臣臣。」又曰：「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教主言未有不平等者。❸古之所謂忠，中心之謂忠也。撫我則后，虐我則讎，應物平施，心無偏袒，可謂中矣，亦可謂忠矣。君爲獨夫民賊，而猶以忠事之，是輔桀也，是助紂也。其心中乎？不中乎？嗚呼！三代以下之忠臣，其不爲輔桀助紂者幾希。况又爲之掊克聚斂，竭澤而漁，自命爲理財、爲報國，如今之言節流者，至分爲國爲民爲二事乎？國與民已分爲二，吾不知除民之外，國果何有？無惑乎君主視天下爲其囊橐中之私產，而犬馬土芥乎天下之民也。民既擯斥于國外，又安得少有愛國之忱，何也？於我無與也。繼自今，即微吾説，吾知其必無死節者矣。

❶「四萬萬」，亞東本作「幾億兆」。
❷「又」，亞東本作「可」。
❸「言」，原無，據亞東本補。

天下爲君主囊橐中私産，不始今日，固數千年以來矣。然而有如遼、金、元之罪浮於前此之君主者乎？❶其土則穢壤也，其人則羶種也，其心則禽心也，其俗則毳俗也。一旦逞其凶殘淫殺之威，以攫取中原之子女玉帛，礪猰貐之巨齒，效盜跖之肝人。馬足蹴中原，中原墟矣；鋒刃擬華人，華人靡矣。乃猶以爲未饜。峻死灰復然之防，爲盜憎主人之計，錮其耳目，桎其手足，壓制其心思，絶其利源，窘其生計，塞蔽其智術。繁拜跪之儀以挫其氣節，而士大夫之才窘矣；立著書之禁以緘其口説，而文字之禍烈矣。且即挾此土所崇之孔教，爲緣飾史傳，❷以愚其人，而爲藏身之固。悲夫！悲夫！王道聖教、典章文物之亡也，此而已矣。與彼愈切近者，❸受禍亦愈烈。故夫江淮大河以北，古所稱天府膏腴，入相出將，衣冠文物之藪澤，❹詩書藻翰之津塗也。而今北五省何如哉？夫古之暴君，以天下爲其私産止矣，❺彼起于游牧部落，直以中國爲其牧場耳。苟見水草肥美，將盡驅其禽畜，横來吞噬。所謂駐防，所謂名糧，所謂薹捐，及一切誅求之無厭、刑獄之酷濫，其明驗矣。且其授官也，明明托人以事，而轉使爲之謝恩，又薄其禄入焉。何謝乎？豈非默使其剥蝕小民以爲利乎？雖然，成吉思之亂也，西國猶能言之；忽必烈之虐也，鄭所南《心史》紀之。有茹痛數百年不敢言、不敢紀者，不愈益悲乎！《明季

❶「如」，原作「知」，據亞東本改。
❷「爲緣飾史傳」，亞東本作「緣飾皮傳」。
❸「切近」，亞東本作「相近」。
❹「文物」，亞東本作「耆獻」。
❺「其」，國民報本作「己之」。

稗史》中之《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紀略》，不過略舉一二事。當時既縱焚掠之軍，又嚴薙髮之令，所至屠殺虜掠，莫不如是。即彼準部，方數千里，一大種族也，遂無復乾隆以前之舊籍，其殘暴爲何如矣！亦有號爲令主者焉，及覩《南巡録》所載，淫擄無賴，與隋煬、明武不少異，❶不徒鳥獸行者之顯著《大義覺迷録》也。臺灣者，東海之孤島，于中原非有害也。鄭氏據之，亦足存前明之空號。乃無故貪其土地，據爲己有。❷據爲己有猶之可也，乃既竭其二百餘年之民力，一旦苟以自救，則舉而贈之于人。其視華人之身家，曾弄具之不若！噫！以若所爲，臺灣固無傷耳，尚有十八省之華人宛轉於刀碪之下，瑟縮于販賣之手，方命之曰：此食毛踐土者之分然也。夫果誰食誰之毛？誰踐誰之土？久假不歸，烏知非有！人縱不言己，寧不愧于心乎？吾願華人勿復夢夢謬引以爲同類也。夫自西人視之，則早歧而爲二矣。故俄報有云：「華人苦到盡頭處者不下數兆，我當滅其朝而救其民。」凡歐美諸國，無不爲是言，皆將藉仗義之美名，陰以漁獵其資產。華人不自爲之，其禍可勝言耶？

法人之改民主也，其言曰：「誓殺盡天下君主，使流血滿地球，以洩萬民之恨。」朝鮮人亦有言曰：「地球上不論何國，但讀宋明腐儒之書，而自命爲禮義之邦者，即是人間地獄。」其法人之學問，❸冠絶地球，故能唱民主之義，未爲奇也。朝鮮乃地球上最

❶「煬」，原作「塲」，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❷「據」，亞東本、清議報本作「攘」。下一「據」字同。

❸「其」，亞東本、國民報本作「夫」。

愚闇之國，而亦爲是言，豈非君主之禍至于無可復加，非生人所能任受耶？夫其禍爲前朝所有之禍，則前代之人既已順受，今之人或可不較。無如外患深矣，❶海軍熸矣，要害扼矣，堂奧入矣，利權奪矣，財源竭矣，分割兆矣，民倒懸矣，國與教與種將偕亡矣，惟變法可以救之而卒堅持不變。豈不以方將愚民，變法則民智；方將貧民，變法則民富；方將弱民，變法則民强；方將死民，變法則民生。方將私其智、其富、其强、其生于一己，而以愚、貧、弱、死歸諸民，變法即與己争智、争富、争强、争生，故堅持不變也。究之智與富與强與生，❷決非獨夫之所任爲。彼豈不知之？則又以華人比牧場之水草，寧與之同爲虀粉，而貽其利于人，終不令我所咀嚼者還抗乎我。此非深刻之言也。試徵之數百年之行事，與近今政治及交涉，若禁强學會，若訂俄國密約，皆毅然行之不疑，其跡已若雪中之飛鴻、泥中之鬭獸，較然不可以掩。况東事亟時，決不肯假民以自爲戰守之權，且曰：「寧爲懷、愍、徽、欽，而決不令漢人得志。」固明明宣之語言，華人寧不聞之而知之耶？乃猶道路以目，相顧而莫敢先發，曰畏禍也。彼其文字之寃獄凡數十起，死數千百人，違礙干禁書目凡數千百種，并前數代若宋明之書，亦在禁列，文網可謂密矣，而今則莫敢誰何。故天命去則虐焰自衰，無可畏也。《詩》曰：「上帝臨汝，無貳爾心。」武王、周公之呼吸，直通帝座矣。《易》明言「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而蘇軾猶曰「孔子不

❶「無如」，亞東本作「其知」。
❷「生」，原作「死」，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稱湯武」，真誣説也。至謂武未盡善者，❶自指家天下者言之；非謂其不當誅獨夫也。以時考之，華人固可以奮矣。且舉一事而必其事之有大利，非能利其事者也。故華人慎毋言華盛頓、拿破侖矣，志士仁人求爲陳涉、楊玄感，以供聖人之驅除，死無憾焉。若其機無可乘，則莫若爲任俠，亦足以伸民氣，倡勇敢之風，是亦撥亂之具也。西漢民情易上達，而守令莫敢肆，匈奴數犯邊，而終驅之於漠北，内和外威，號稱一治。彼吏士之顧忌者誰歟？未必非游俠之力也。與中國至近而亟當效法者，莫如日本。其變法自强之效，亦由其俗好帶劍行游，悲歌叱咤，挾其殺人報仇之氣概，❷出而鼓更化之機也。儒者輕詆游俠，比之匪人，烏知困于君權之世，非此益無以自振拔，民乃益愚弱而窳敗。言治者不可不察也。

幸而中國之兵不强也。向使海軍如英、法，陸軍如俄、德，恃以逞其殘賊，豈直君主之禍愈不可思議，而彼白人焉、紅人焉、黑人焉、椶色人焉將爲准噶爾，欲尚存噍類，❸焉得乎？故東西各國之壓制中國，天實使之，所以曲用其仁愛，至于極致也。中國不知感，乃欲以挾忿尋仇爲務，多見其不量而自窒其生矣。又令如策者之意見，竟驅彼于海外，絶不往來。前此本未嘗相通，仍守中國之舊政。伈伈俔俔，爲大盜鄉愿吞剥愚弄，緜延長夜，豐蔀萬劫，不聞一新理，不覩一新法，則二千年由三代之文化降而今日之土番野蠻者，再二千年將由今

❶「武」上，國民報本有「湯」字。
❷「氣概」，國民報本作「俠氣」。
❸「欲尚存」，亞東本作「尚有」。

日土番野蠻降而猿狖，而犬豕，而蛙蚌，而生理殄絶，惟餘荒荒大陸，若未始生人生物之沙漠而已。夫焉得不感天之仁愛，陰使中外和會，救黄人將亡之種，以脱獨夫民賊之鞅軛乎？遠者吾弗具論，湘軍之平定東南，此宛宛猶在耳目者矣。洪、楊之徒苦于君官，挺而走險，其情良足憫焉。在西國刑律，非無死刑，❶獨于謀反，雖其已成，亦僅輕繫數月而已。非故縱之也，彼其律意若曰：謀反公罪也，非一人、數人所能爲也。事不出于一人、數人，故名公罪。公罪則必有不得已之故，不可任國君以其私而重刑之也。且民而謀反，其政法之不善可知，爲之君者尤當自反。藉曰重刑之，則請自君始。此其爲罪直公之上下耳，奈何湘軍乃戮民爲義耶？雖洪、楊所至頗縱殺，然于既據之城邑，亦未嘗盡戮之也。乃一經湘軍之所謂克復，借搜緝逋匪爲名，無良莠皆膏之于鋒刃，乘勢淫擄焚掠，無所不至，捲東南數省之精髓悉數入于湘軍，或至踰三四十年無能恢復其元氣。若金陵，其尤凋慘者也。中興諸公，正孟子所謂「服上刑者」，乃不以爲罪，反以爲功。湘人既挾以自驕，各省遂争慕之，以爲可長恃以無敗。苟非牛莊一潰，中國之昏夢將終天地無少蘇。夫西人之入中國，前此三百年矣。三百年不駭詫以爲奇，獨湘軍既興，天下始從而痛絶之，故湘人守舊不化，中外讎視，交涉愈益棘手，動召奇禍。又法令久不變，至今爲梗，亦湘軍之由也。善夫《東方商埠述要》之言曰「英人助中國蕩平洪、楊，而有識

❶「非無」，原作「無非」，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乙正。

之士僉謂當日不若縱其大亂，或有人出而整頓政紀，中國猶可煥然一新，不至如今日之因循不振。蓋我西國維新之政，無不從民變而起」云云，是則湘軍助紂爲虐之罪，英人且分任之矣。奈何今之政治家猶囂然侈言兵事，豈其膚革堅厚，乃踰二尺之鋼甲，❶雖日本以全力創之，曾不少覺辛痛耶？若夫日本之勝，則以善倣效西國仁義之師，恪遵公法，與君爲仇，非與民爲敵，故無取乎殺。❷敵軍被傷者，爲紅十字會以醫之；其被虜者，待和議成而歸之。遼東大饑，中國不之恤，而彼反糜巨金汎粟以賑之。❸且也摧敗中國之軍，從不窮追，追亦不過鳴空礮懾之而已，是尤有精義焉。蓋追奔逐北，能斃敵十之五六，❹爲至衆矣，而其未死者必鑒于奔敗之不免于死，再遇戰事，將憤而苦鬥以求生，是敗卒皆化爲精兵，不啻代敵操練矣。惟敗之而不殺，使知走與禽皆求生之道，由是戰者知不戰不死，戰必不勇，守者知不守不死，守必不堅，民知非與己爲敵，必無固志，且日希彼之惠澤。當日本去遼東時，民皆號泣從之，其明徵也。嗟乎！仁義之師所以無敵于天下者夫何恃？恃我之不殺而已矣。《易》曰：「神武不殺。」不殺即其所以神武也。佳兵不祥，盍圖之哉！

中國之兵固不足以禦外侮，而自屠割其民則有餘。自屠割其民，而方受大爵、膺大賞、享大名，瞯然驕居，自以爲大功，此吾所以至恥惡湘軍，不須臾忘也。雖然，彼爲

❶「二」，國民報本作「三」。
❷「殺」上，亞東本有「多」字。
❸「賑」，亞東本作「救」。
❹「十之」，原作「之十」，據國民報本乙正。

兵者亦可謂大愚矣。月得餉銀三兩餘，營官又從而減蝕之，所餘無幾，内不足以贍其室家，外僅足以殖其生命。而且飢疲勞辱，無所不至，寒凝北征，往往凍斃于道，莫或收恤。其無所賴于爲兵如此也。然而一遇寇警，則驅使就死。養之如彼其薄，責之如此其厚，自非喪心病狂、生而大愚者，孰肯願爲兵矣！❶迨聞牛莊一役不戰而潰，爲之奇喜，以爲吾民之智，此其猛進乎！至于所謂制兵，養雖愈薄，然本不足以備戰守，又不足論。且其召募皆集于臨事，非素教之也。敵既壓境，始起而奪其農民之耒耜，强易以未嘗聞之後膛槍砲，使執以禦敵，不聚殲其兵而饋械于敵，夫將焉往？及其死綏也，則委之而去，視爲罪所應得。旌卹之典，盡屬虛文，❷妻子哀望，莫之過問。即或幸而不死，且嘗立功矣，而兵難稍解，遽遣歸農，扶傷裹創，生計乏絶。或散于數千里外，欲歸不得，淪爲乞丐，而殺游勇之令又特嚴酷。吾初以爲游勇者必其兵勇之逃亡爲盜賊者，然不得爲盜賊之證也。既乃知不然，即其遣散不得歸者也。今制獲游民，先問其曾充營勇否，曾充營勇，即就地正法，而報上官曰殺游勇若干人，上官即遽以爲功。所謂游勇，此而已矣。嗚呼！吾今乃知曾充營勇爲入于死罪之名。上既召之，乃即以其應召者爲入于死罪之名，是上以死罪召之也。設陷穽以誘民，從而扼之殺之，❸以遇禽獸或尚不忍矣，奈何虐吾華民果決乃爾乎！殺游勇之不足，又

❶「肯願」，亞東本作「能任」。
❷「虛」，亞東本作「具」。
❸「扼」，亞東本作「掩」。

濟之以殺會匪。❶原會匪之興，亦兵勇互相聯結，互相扶助以同患難耳。此上所當嘉予贊歎者。且會也者，生人之公理不可無也。今則不許其公。不許其公，則必出于私，❷亦公理也。遂乃橫被以匪之名，株連搜殺，死者歲以萬計。往年梅生、李洪同謀反之案，梅生照西律監禁七月，期滿仍逍遥上海，而中國長江一帶則血流殆遍。徒自虐民，不平孰甚！況官吏貪于高擢，賤勇涎于厚賞，❸于是誣陷良民，枉殺不辜，蔑所不有矣。凡此皆所謂穽也。彼其治天下也，于差役亦斯類也。既召而役使之矣，復賤辱之，蹴踏之，三代不得爲良民，著于令甲。且又不惟兵與役之爲穽也，其所以待官、待士、待農、待工、待商者，繁其條例，降其等差，多爲之網罟，故侵其利權，使其前狼後狽，❹牽掣萬狀，力倦筋疲，末由自振，卒老死於奔走艱蹇，而生人之氣索然俱盡。然後彼君主者始坦然高枕曰：「莫予毒也已。」此其穽天下之故，莊所謂「游于羿之彀中」。中央者地也，然而不中者，命也。今也不中者誰歟？君主之禍所以烈矣。

君臣之禍亟，而父子、夫婦之倫遂各以名勢相制爲當然矣。此皆三綱之名之爲害也。名之所在，不惟關其口使不敢昌言，乃并錮其心使不敢涉想。愚黔首之術，故莫以繁其名爲尚焉。君臣之名，或尚以人合而破之。至以父子之名，則真以爲天之所

❶「濟」，原作「擠」，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❷「今則」至「出于私」，亞東本作「上則不許其公。不許，其必出於私」。
❸「賤」，原作「綫」，據亞東本、國民報本改。
❹「前狼後狽」，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作「前跋後蹥」。

合，卷舌而不敢議。不知天合者，泥于體魄之言也，不見靈魂也。子爲天之子，父亦爲天之子，父非人所得而襲取者也，平等也。且天又以元統之，人亦非天所得而凌壓也，平等也。莊曰：「相忘爲上，孝爲次焉。」相忘則平等矣。詹詹小儒，烏足以語此哉！雖然，又非謂相忘者遂不有孝也。法尚當捨，何況非法？孝且不可，何況不孝哉？夫彼之言天合者，于父子固有體魄之可據矣。若夫姑之于婦，顯爲體魄之說所不得行，抑何相待之暴也！古者舅姑饗婦，行一獻之禮，送爵薦脯，直用主賓相酬酢者處之，誠以付托之重莫敢不敬也。今則虜役之而已矣，鞭笞之而已矣。至計無復之，輒自引決。村女里婦見戕于姑惡，何可勝道！父母兄弟終身茹痛，無術以援之，而卒不聞有人焉攘臂而出，昌言以正其義。又況後母之于前子，❶主人之于奴婢，其於體魄皆無關，而黑暗或有過此者乎！三綱之懾人，足以破其膽而殺其靈魂，有如此矣。《記》曰：「婚姻之禮廢，夫婦之道苦。」本非兩情相願，而強合渺不相聞之人，❷縶之終身，以爲夫婦，夫果何恃以伸其偏權而相苦哉？實亦三綱之說苦之也。夫既自命爲綱，則所以遇其婦者，將不以人類齒。於古有下堂求去者，尚不失自主之權也。自秦垂暴法，于會稽刻石，宋儒煬之，妄爲「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之瞽說，直于室家施申、韓，閨闥爲岸獄，是何不幸而爲婦人，乃爲人申、韓之，岸獄之！此在常人，或猶有

❶「前子」下，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有「庶妾之於嫡子」六字。

❷「渺不相聞」，亞東本作「漠不相關」。

所忌而不能肆，彼君主者獨兼三綱而據其上，父子、夫婦之間，視爲錐刃地耳。青史所記，❶更僕難終。今制，伯、叔父、從祖、祖父雖朝夕燕見，不能無拜跪，甚至本生父母臣之妾之而無答禮。中國動以倫常自矜異而疾視外人，而爲之君者乃真無復倫常，天下轉相習不知怪，獨何歟？尤可憤者，已則瀆亂夫婦之倫，妃御多至不可計，而偏喜絶人之夫婦，如所謂割勢之閹寺、幽閉之宫人，❷其殘暴無人理，雖禽獸不逮焉。而工於獻媚者又曲爲廣嗣續之説以文其惡，然則閹寺、宫人之嗣續固當殄絶之耶？且廣嗣續之説，施于常人且猶不可矣。中國百務不講，無以養，無以教，獨于嗣續，自長老以至弱幼，自都邑以至村僻，莫不視爲絶重大之事，急急焉圖之，何其惑也！徒泥于體魄，而不知有靈魂。其愚而惑，勢必至此。向使伊古以來，人人皆有嗣續，地球上早無容人之地矣，而何以爲存耶？又况天下者，天下之天下。徒廣獨夫民賊之嗣續，復奚爲也？獨夫民賊固甚樂三綱之名，一切刑律制度皆依此爲率，取便己故也。

五倫中于人生最無弊而有益，無纖毫之苦，有淡水之樂，其惟朋友乎！顧擇交何如耳，所以者何？一曰平等，二曰自由，三曰節宣惟意。總括其義，曰不失自主之權而已矣。兄弟于朋友之道差近，可爲其次。餘皆爲三綱所蒙蔽，如地獄矣。上觀天文，下察地理，遠觀諸物，近取之身，能自主者興，不能者敗。公理昭然，罔不率此。倫有五，而全具自主之權者一，夫安得不矜

❶「青」，亞東本作「書」。
❷「寺」，原作「守」，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重之乎！且夫朋友者，固統住世出世所不得廢也。自孔、耶以來，先儒、牧師所以爲教，❶所以爲學，莫不倡學會，聯大羣，動輒合數千萬人以爲朋友。蓋匪是即不有教，不有學，亦即不有國，不有人。凡吾所謂仁，要不能不恃乎此。爲孔者知之，故背其井里，捐棄其君臣、父子、夫婦、兄弟之倫而從孔遊。其或干祿爲宰，離羣索居，孔必斥之，甚至罪爲賊夫人之子，而稱「吾與點也」以誘之。及至終不留，❷睽迸四出，猶咨歎曰：「從我于陳、蔡者，皆不及門也。」其晚而惋惜也如此。爲耶者知之，故背其井里，捐棄其君臣、父子、夫婦、兄弟之倫而從耶遊。甚至稅吏漁師，皆舍其素業而同嬉于天國。❸雖親死歸葬，耶猶不許，曰「聽其死人葬死人」，其固結也又如此。然此猶住世法也。若夫釋迦文佛，誠超出矣，君臣、父子、夫婦、兄弟之倫皆空諸所有，棄之如無，而獨于朋友則出定入定，無須臾離。說法必與幾萬千人俱，必有十方諸佛諸菩薩來會，而已亦不離獅子座，現身一切處，徧往無量無邊恒河沙數世界，與諸佛諸菩薩會，往來酬答，❹曾無休息。甚至如《華嚴經》所說：「雖暫住胎中，而往來聚會說法如故。」此其于朋友何如矣？世俗泥于體魄，妄生分別，爲親疏遠邇之名，而末視朋友。夫朋友豈真貴于餘四倫而已，將爲四倫之圭臬，而四倫咸以朋友之道貫之，是四倫可廢也。此非讕言也。其在孔教，臣哉鄰哉，與國人交，君臣朋友也；不獨父其父，不獨子其

❶「所以爲教」，原無，據亞東本補。
❷「留」上，亞東本有「可」字。
❸「嬉」，亞東本作「歸」。
❹「酬」，亞東本作「問」。

子，父子朋友也；夫婦者嗣爲兄弟，可合可離，故孔氏不諱出妻，夫婦朋友也；至兄弟之爲友于，更無論矣。其在耶教，明標其旨曰：「視敵如友。」故民主者天國之義也，君臣朋友也；父子異宮異財，父子朋友也；夫婦擇偶判妻，皆由兩情相願，❶而成婚于教堂，夫婦朋友也；至于兄弟，更無論矣。其在佛教，則盡率其君若臣與夫父母、妻子、兄弟眷屬天親，一一出家受戒，會于法會，是又普化彼四倫者同爲朋友矣。無所謂國，如一國；無所謂家，如一家；無所謂身，如一身。夫惟朋友之倫獨尊，然後彼四倫不廢自廢。亦惟明四倫之當廢，然後朋友之權力始大。今中外皆侈談變法，而五倫不變，則舉至理要道悉無從起點，❷又況于三綱哉！

西人憫中國之愚於三綱也，亟勸中國稱天而治。以天綱人，世法平等，則人人不失自主之權，可掃除三綱畸重畸輕之弊矣。因秘天爲耶教所獨有，❸轉譏孔教之不免有闕漏，❹不知皆孔教之所已有。大《易》之義，天下地泰，反之否；火下水既濟，反之未濟；凡陽下陰、男下女吉，反之凶且吝。是早矯其不平等之弊矣。且《易》曰「統天」，曰「先天而天弗違」，殆與佛同乎？是又出于耶教之上。特此土衆生根器太劣，不皆聞大同之教。今所流布者，言小康十居七八，猶佛之有小乘、有權教，而又竄亂淆奪于鄉愿之學派，是以動爲彼所持也。今將籠衆教而合之，則爲孔教者鄙外教之

❶「相」，亞東本作「自」。
❷「起點」，亞東本作「慮」。
❸「因」，亞東本作「固」。
❹「譏」，亞東本作「議」。

不純，爲外教者即笑孔教之不廣，二者必無相從之勢也。二者不相從，斯教之大權必終授諸佛教。佛教純者極純，廣者極廣，不可爲典要。惟教所適，❶極地球上所有羣教羣經、諸子百家，虛如名理，實如格致，以及希夷不可聞見，爲人思力所僅能到，乃至思力所必不能到，無不異量而兼容，殊條而共貫。佛教雖創于印度，而爲婆羅門及回教所厄，卒未得偏行。故印度之亡，佛無與焉。據佛書，釋迦文佛嘗娶三妻，諸大菩薩亦多有妻者，出家乃其一法耳，何嘗盡似今日之僧流乎？英士韋廉臣著《古教彙參》，偏詆羣教，獨于佛教則歎曰：「佛真聖人也。」美士阿爾格特嘗糾同志創佛學會于印度，不數年，歐美各國遂皆立分會，凡得四十餘處。法國信者尤衆，且翕然稱之曰：「地球上最興盛之教無若耶者，他日耶教衰歇，足以代興者，其佛乎？」英士李提摩太嘗繙譯《大乘起信論》，傳于其國。其爲各教折服如此。日本素以佛教名于亞東，幾無不通其説者。近日南條文雄諸人至分詣絶域，徧搜梵文古經，成梵文會以治佛學。故日本變法之易，亦因佛教隱爲助力，❷使變動不居，以無膠固執著之見存也。總之，佛教能治無量無邊不可説不可説之日球星球，盡虛空界無量無邊不可説不可説之微塵世界。盡虛空界，何况此區區之一地球！故言佛教，則地球之教可合而爲一。由合一之説推之，西人深贊中國井田之法，爲能禦天災、盡地利、安土著、平道路、限戎

❶「教」，亞東本作「變」。
❷「亦因」，亞東本作「繫惟」。

馬、均貧富。❶其治河爲縱橫方罫之隄，實隱用之而收奇效。故盡改民主以行井田，則地球之政可合而爲一。又其不易合一之故，由語言文字萬有不齊，越國即不相通，愚賤尤難偏曉。更若中國之象形字，尤爲之梗也。故盡改象形字爲諧聲，各用土語，互譯其意，朝授而夕解，彼作而此述，則地球之學可合而爲一。

孔教何嘗不可偏治地球哉！然教則是，而所以行其教者則非也。無論何等教，無不嚴事其教主，俾定于一尊，而牢籠萬有。故求智者往焉，求子者往焉，求財者往焉，求壽者往焉，求醫者往焉。由日用飲食之身，而成家人父子之天下，寤寐寢興，靡纖靡巨，人人懸一教主于心目之前，❷而不敢紛馳于無定，道德所以一，風俗所以同也。中國則不然。府廳州縣雖立孔子廟，惟官中學中人乃得祀之，至不堪亦必納數十金鬻一國子監生，始賴以駿奔執事于其間。農夫野老徘徊觀望于門牆之外，既不覩禮樂之聲容，❸復不識何所爲而祭之，而己獨不得一與其盛，其心豈不曰：「孔子廟，一勢利場而已矣！」如此又安望其教之行哉？且西人之尊耶蘇也，不問何種學問，必歸功于耶蘇，❹甚至療一病、贏一錢，亦必報謝曰：「此耶蘇之賜也。」附會歸美，故耶蘇龐然而日大。彼西人乃爾愚哉？事教主之道固應如此也。中國之所謂儒，❺不過孔教中之一端而已。司馬遷論六家要

❶「災」，原作「炎」，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❷「心目」上，亞東本有「日用」二字。
❸「覩」，原作「親」，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❹「耶」，原作「聖」，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❺「所」，原無，據國民報本補。

指，其微意可知也。而爲儒者乃始以儒蔽孔教，❶遂專以剥削孔子爲務。于治功則曰：❷「五尺羞稱也。」于學問則曰：「玩物喪志也。」于刑名又以爲申、韓刻覈，于兵陳又以爲孫、吴慘黷，于果報輪迴又以爲異端邪説，皆所不容。于孔子之道，日削日小，幾無措足之地。小民無所歸命，心好一事祀一神，甚且一人祀一神，泉石尸祭，草木神叢，❸而異教乃真起矣。爲孔者終不思行其教于民也，漢以後佛遂代爲教之，至今日耶又代爲教之。爲耶者曰：「中國既不自教其民，即不能禁我之代爲教。」彼日托于一視同仁，❹我轉無詞以拒。豈惟無詞以拒，往者諸君子抱亡教之憂，哀痛求友，約建孔子教堂，倣西人傳教之法，偏傳于愚賤。某西人聞之曰：「信乃如是，❺吾屬教士皆可歸矣。」❻不悟斯舉適與愚黔首之旨背戾，竟遭禁錮。後雖名爲開禁，實則止設一空無所有之官書局，亦徒增一勢利場而已矣。于力不能拒之耶教，則聽之，且保護之；于衰微易制之孔教，則禁之，且嚴絶之。痛哉！痛哉！先聖何辜，生民何辜，乃横遭夭閼于獨夫民賊之手。❼其始思壓制其人，則謬爲崇奉孔教之虚禮，以安反側；終度積威所劫，已不復能轉動，則竟放膽絶其孔教。此其狠毒，雖蝮蛇鴆鳥，奚以逮此！生其間者，反不如汪洋恣肆于異教，轉可以行其志矣。天津有在理教者，最

❶「始」，亞東本作「欲」。
❷「治」，國民報本作「事」。
❸「叢」，原作「業」，據清議報本改。
❹「日」，亞東本作「得」。
❺「乃」，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作「能」。
❻「歸」下，亞東本、國民報本有「國」字。
❼「横」，亞東本、清議報本作「胥」。

新而又最小。其書浮淺，了無精義，乃剥孔、佛、耶、回之麤者而爲之。❶然别有秘傳，誓不爲外人道。吾嘗入其教以求之，蓋攘佛教「唵嘛呢叭咪吽」六字借爲服氣口訣而已，非有他奥巧也。然且從其教者幾徧直隸，非其教主力能爾也，賴有果報輪迴諸説，愚夫愚婦輒易聽從。又嚴斷烟酒，亦能隱爲窮民節不急之費。故不論其教如何，皆能有益于民生，總愈于中國擯棄愚賤于教外，乃至全無教也。原夫世間所以有教，與教之所以得行，皆緣民生自有動即必舒、倦而思息之性，❷然後始得迎其機而利導之。人即至野悍，迨于前塵之既謝、往跡之就湮，循所遭遇，未嘗不戀戀拳拳。相彼禽族，猶有啁啾之頃者，此也。此而無教以慰藉而啓悟之，則可哀孰甚焉！《傳》曰：「飢者易爲食，渴者易爲飲。」豈爲政爲然哉？生無教之時，民苦無所系屬，任取誰何一妄人所談至僻陋之教，皆將匍匐往從，不尤可哀乎？雖然，又豈惟愚賤之不教乎！

談者至不一矣。約而言之，凡三端：曰學，曰政，曰教。學不一，精格致乃爲實際；政不一，興民權乃爲實際；至于教，則最難言，中外各有所囿，莫能折衷。殆非佛無能統一之矣。言進學之次第，則以格致爲下學之始基，❸次及政務，次始可窺見教務之精微。以言其衰也，則教不行而政敝，政敝而學亡。故言政言學，苟不言教，則等于無用，其政術、學術亦或反爲殺人之具。

❶「剥」，亞東本作「剌取」。「孔佛耶回」，亞東本作「佛教耶教回教」。
❷「即必舒」，亞東本作「而必静」，國民報本作「而必舒」。
❸「以」，原無，據亞東本、國民報本補。

而求保國之急效，又莫捷于學矣。法之敗于普也，師熸君禽，已無存理，普之力非不能徑滅之，然卒與言和者，畢士馬克稔知德民之學遠不逮法，各有彊域，猶可拒守，若滅之，則渾爲一國，形見勢絀，莫可遁逃，普其終爲法奴役。若安以一女子復其國，夫固法之已事矣。故破其國而不敢有，法人之學爲之也。故曰：「保國莫捷于學也。」萬國公法：兩國開戰之時，于學堂、學會、書院、藏書樓、博物院、天文臺、醫院等皆視同局外，爲礮彈槍子所不至，且應妥爲保護。然則其朝廷即不興學，民間亦當自爲之，所以自保也。且朝廷無論如何横暴，終不能禁民使不學。中國之民惟此權尚能自主，則由此充之，凡已失之權無不可因此而胥復也。錮水于鍋爐，勿謂水弱也，烈火燔其下，雖緘鐵百重，而鍋爐必爲瀛裂，漲力之謂也。豫章之木勾萌于石罅，勿慮其無所容也，日以長大，將漸據石所據之地，石且爲之崩離，擠力之謂也。惟學亦具此二力。才智日聰，謀慮日宏，聲氣日通，生計日豐，進無求于人，退無困于己，上而在朝，下而在野，濟濟盈廷，穆穆布列，皆同于學，即皆爲學之所攝。發政施令，直舉而措之可也。某某所謂變亦變，不變亦變；某某所謂通亦通，不通亦通。猶意大利之取羅馬城也，初不煩兵刃，直置教堂于不聞不覩，任其自生自死焉耳。閔焉則存，否則去之，無不在我，彼何能爲哉！漲力以除舊，擠力以布新，猗歟休哉，而有學也。是以揖讓爲征誅，揭竿斬木爲受籙膺圖也，❶而眲眲思逞期一洩怨毒于其上者復何爲乎！

❶「揭竿」上，亞東本有「易」字。

且民而有學，國雖亡亦可也。無論易何人爲之君，必不敢虐之。直君亡耳，視君亡猶易臧獲，于民寧有害焉？故泰西諸國，有此國偶乏其君，乃聘請彼國渺不相涉之人以爲之君，或竟併數國爲一國，❶如古之英倫三島，瑞典之於挪威，以及所謂聯邦，皆是也。《春秋》之義，天下一家，有分土，無分民。同生地球上，本無所謂國，誰復能此疆爾界，糜軀命以保國之私産，而國遂以無權。國無權，權奚屬？學也者，權之尾閭而歸墟也。

以言乎大一統之義，天地間不當有國也，更何所于保？❷然此非可以一蹴幾也。世亂不幾，❸亦末由撥而反之正。故審其國之終不治也，則莫若速使其亂，猶冀萬一有能治之者也。且其間亦有劫運焉，雖獨夫民賊之罪，要由衆生無量生中之業力所感召而糾結。吾觀中國，知大劫行至矣。不然，何人心之多機械也！西人以在外之機械製造貨物，中國以在内之機械製造劫運。今之人莫不尚機心，其根皆由于疑忌。乍見一人，其目灼灼然，其口緘默，其舌矯矯欲鼓，其體能卑屈，而其股肱將欲翔而攖搏，❹伺人之瑕隙而踏焉。❺吁！可畏也。談人之惡則大樂，聞人之善則厭而怒，以謾罵爲高節、爲奇士，其始漸失其好惡，終則胥天下而無是非。故今人之論人，鮮不失真焉。京朝士官益以攻擊爲事，初尚分君

❶「竟」，原作「競」，據亞東本、國民報本改。
❷「所」，國民報本作「有」。
❸「幾」，原作「極」，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改。
❹「攖」，亞東本作「攫」，清議報本作「按」。
❺「踏」，亞東本、清議報本作「蹈」。

子、小人之黨，旋并君子、小人而兩歧之。❶黨之中又有黨，黨之中又自相攻，一人而前後歧出，一時而毀譽矛盾。如釜中蝦蟹，囂然以鬩，火益烈，水益熱，而鬩益甚。故知大劫不遠矣。且觀于中國人之體貌，亦有劫象焉。試以擬諸西人，則見其委靡，見其猥鄙，見其粗俗，見其野悍。或瘠而黄，或肥而弛，或萎而傴僂，其光明秀偉有威儀者千萬不得一二。或曰：中國人愁困勞苦，❷喧隘不潔，易生暗疾。向之所見，蓋無無病者也，固也。然使既以遭遇攻其外，不更以疑忌巧詐自蠹其中，彼外來之患害猶可祛也。豈非機心之益其疾耶？無術以救之，亦惟以心救之。緣劫運既由心造，自可以心解之。

夫心力最大者無不可爲。惟其大也，又適以召阻險。格致盛而愈多難窮之理，化電盛而愈多難分之質，醫學盛而愈多難治之症，算學盛而愈多難取之題，治理盛而愈多難防之弊。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愈進愈阻，永無止息。然反而觀之，向使不進，乃并此阻而不可得。是阻者進之驗，弊者治之效也。同消同長，道通爲一，惟在不以此自阻焉耳。苟畏難而偷安，防害而不敢興利，動援西國民黨之不靖，而謂不當學西法，不知正其治化日進之凴據也。即有小亂，當統千萬年之全局觀之，徒童鬩于一孔。謂頭病當醫頭、腹痛當醫腹，遂并置全局于不顧，❸此其心力誠不足道矣。然而知

❶「歧」，亞東本作「攻」。
❷「國」，原無，據亞東本、國民報本補。「愁困勞苦」，亞東本作「勞困愁苦」。
❸「并」，亞東本作「棄」。

心力之不可恃，❶不審心力之所由發，直情徑遂，壯趾横行，則將以平機心之心力轉而化爲機心，以機愈機，軸輪雙轉，助劫而已，焉能挽劫哉！然則如之何？曰：盍于一人試之。見一用機之人，先去夫自己機心，❷重發一慈悲之念，自能不覺人之有機。人之機爲我忘，亦必能自忘，無召之者，自不來也。此可試之一二人而立效，使心力驟增萬萬，❸天下之機心不難泯也。心力不能驟增，❹則莫若開一講求心之學派，專治佛家所謂願力，英士烏特亨立所謂治心免病。合衆人之心力爲之，亦勿慮學派之難開也。各教教主，皆自匹夫一意孤行而創之者也。蓋心力之實體莫大于慈悲，慈悲則我視人平等，而我以無畏，人視我平等而人亦以無畏。無畏則無所用機矣。佛一名大無畏，其度人也曰施無畏。無畏有五，曰：無死畏，無惡名畏，無不活畏，無惡道畏，乃至無大衆威德畏。而非慈悲則無以度之，❺故慈悲爲心力之實體。今夫向人涕泣陳訴，惻怛沈痛，則莫不暫釋其機心而哀憐之。故僅悲而不慈矣，足感人若此，❻又况天地民物爲無量之大慈悲乎！

以心挽劫者，不惟發願救本國，并彼極强盛之西國與夫含生之類，一切皆度之。心不公，則道力不進也。故凡教主、教徒，不可自言爲某國人。當如耶蘇之立天國，

❶「不」，原作「大」，據亞東本、清議報本改。

❷「去夫」，亞東本、清議報本作「平去」，國民報本作「去乎」。

❸「萬萬」下，亞東本有「倍」字。

❹「不能」，原無，據亞東本、清議報本、國民報本補。

❺「度」，亞東本作「造」。

❻「故僅悲而不慈矣足感人若此」，亞東本作「彼僞悲而不慈奚足感人若此」。

平視萬國皆其國、皆其民。質言之，曰無國可也。立一法，不惟利於本國，必無損于各國，使皆有利；創一教，不惟可行于本國，必合萬國之公理，使智愚皆可授法。以此爲心，❶始可言仁、言恕、言誠、言絜矩、言參天地贊化育。以感一二人而一二化，則以感天下而劫運可挽也。今夫西國豈非所謂極盛强者哉？然以衡諸地球萬萬年之全運，爲人言思擬議所不能及之盛，則猶堆積盈野之藺，特徵引其緒耳，烏足爲極！且致衰之道，亦不一矣。中國、土耳其、阿富汗、波斯、朝鮮，海内所號爲病夫者也。英、美、德、法諸國，不併力强革其弊政以療其病，則其病將傳染于無病之人。而俄羅斯則故曲狥其守舊之意，虛爲保護之貌，惟恐他國革其弊政，所以陰弱之。又以自固其君主國之勢，使守舊者感其惠，而守舊之國亦竟深相倚寄。中國則訂密約矣，朝鮮寄居其使館，且授兵柄矣。乘渴而飲以鴆酒，乘飢而飽以漏脯。愚公之愚，固折入于俄而不足惜，彼旁觀者獨不慮孫策坐大乎？中國官吏虐殺回教人，西寧有已降老弱婦孺萬餘人，鎮將鄧增一夕盡殺之，而以克復三國闞張皇入告，回教切齒，思歸俄國。土耳其又弱殺希臘教人、革雷得島亞米尼亞人，❷兵連禍結，數年不息，希臘教人切齒，思還俄國。❸嗚呼！吾將見可薩克之馬兵蹂躪歐、亞兩洲，而各國寧能無恙耶？即彼兩國亦寧能無物極必反，俱傷而兩敗耶？地球戰禍，殆于不可紀極矣。顧此猶

❶「爲心」，原作「心爲」，據亞東本、清議報本乙正。
❷「弱殺」，國民報本作「虐殺害」。
❸「還」，亞東本、國民報本作「歸」。

其顯而易見者也。若其各國致衰之由，則不寧惟是。吾敢斷之曰：各國欺陵遠、近東病夫之道，即其所以致衰之道。何也？國于天地，必有與立，則信與義，其内治外交之膠粘物也。各國之强盛，罔不由于信義，天下既共聞而共見之矣。不幸獨遇所謂病夫者，以信義待之，彼反冥然罔覺，悍然不顧，于是不得已而脅之以威、詐之以術。又不幸脅與詐而果得所欲，且踰其初志焉，將以爲是果外交之妙用也已。相習成風，轉視信義爲迂緩。則以之待病夫者，旋不覺以施諸無病之人。無病之人不能忍受，别求所以相報。由是相詭相遁，外交之信義亡矣。又相習愈深，以待與國者，旋不覺以施諸國中之人。上下同列，相詭相遁，内治之信義又亡矣。信義不立，其不同爲病者與有幾？故夫人與己本非二致，而人心者又不可攖者也。❶攖之以信義，在有道者觀之，猶以爲其效極于不信不義，况攖之以不信不義，其禍胡可言哉！今將挽救之，而病夫者非是則莫肯率從。甚矣病夫之累人！而各國遭遇之苦，誠有不幸也。然爲各國計，莫若明目張膽代其革政，廢其所謂君主，而擇其國之賢明者爲之民主，如墨子所謂「選天下之賢者立爲天子」，俾人人自主，有以圖存，斯信義可復也。若慮俄國之擾也，則先修歐、亞兩洲東西大鐵路，東起朝鮮，貫中國、阿富汗、波斯、東土耳其、君士但丁峡，達西土耳其，作爲萬國公路，皆不得侵犯之。按諸地圖，此諸病夫者同在北緯三十度至四十度之間，天若豫爲

❶「又不可攖者也」，亞東本作「又可固不可攖者也」，國民報本作「反本不可攖者也」。

位置，令其土壤成一直綫。苟因天之巧，濟以人力，以三萬餘里之鋼軌穿爲一貫，如牛鼻之有雉，❶魚腮之有柳，諸病夫戢戢相依，托餘生于鐵路，不致爲大力者負之而走，其病亦自向蘇，而各國所獲鐵路之利抑孔厚矣。俄國西伯利亞鐵路成，則東西洋之商旅皆將出于其途。俄之厚，隣之薄也。今修此路，則彼爲其弧，此爲其弦，遠之于近，其利一；彼路長則成功勞，此路短則成效速，難之于易，其利二；彼路長則行李稍淹，此路短則計日加捷，遲之于速，其利三；彼越烏拉嶺之南北幹山，與鐵路正交，此循葱嶺之東西幹山，與鐵路平行，險之于夷，其利四；彼近寒帶，天時凛冽，此在温帶，天時和煦，寒之于暖，其利五；彼荒寒枯瘠，物産蕭寥，此農礦膏腴，物産充牣，歉之于盈，其利六；彼工藝製造寂然無聞，此商貨灌輸日不暇給，僻之于繁，其利七；彼人民野悍，駕馭難周，此人民柔順，驅使易效，梗之于馴，其利八；彼人少工價昂，此人多工價廉，散之于聚，其利九；彼一國孤撑，此衆擎共舉，重之于輕，其利十；彼專利于一方，此溥利于萬國，私之于公，其利十一；彼以危人之安，此以安人之危，利之于義，其利十二；彼路爲衆心共疾，此路爲羣情争向，惡之于好，其利十三；彼路成，適以召天下之兵，此路成，足以定天下之亂，失之于得，其利十四；總此十四利，則彼之借款難，此之招股易，背之于向，其利十五；總此十五利，則彼之償息多，此之償息少，疑之于信，其利十六；總此十六利，則彼之成本重，此之成本輕，耗之于省，其

❶「雉」，原作「錐」，據亞東本、清議報本改。

利十七；總此十七利，則彼之獲利微，此之獲利鉅，嗇之于豐，其利十八；總此十八利，則彼之鐵路十年積慮，盡擲黄金于虚牝，此之鐵路一旦出争，立致青雲于頃刻，廢之于興，其利十九；總此十九利，則彼不能以鐵路侵人國土，此轉欲以鐵路致其死命，敗之于功，其利二十。且夫弭將發之兵端，保五洲之太平，仁政也；拯垂亡之弱國，植極困之遺黎，義舉也；籠總匯之商務，收溢散之利源，智謀也；争棋劫之先着，杜横流之後患，勇功也。以言乎其實，則詳于二十；以言乎其名，則畧舉有四。此蓋蠹天絶地之勳德，夫何憚而久不爲也？英、法、德、意、奧、和、比、日、葡、瑞、挪、丹、日本皆以商爲國，即皆宜肩此責，而英之商務尤宜倡首。❶英見美修萬餘里之大鐵路，遂于坎拿大效其所爲，修路以與之平行。夫坎拿大不及美之土地富厚，猶欲與之争馳，有反乎此者，乃熟視而澹忘之歟？美國固素守局外，然此于商務有關，亦何可甘居人後！且華盛頓創民主于前，林肯釋黑奴于後，義聞宣昭，炳燿寰宇，乘此時攘臂而出，先烈可纘，❷鼎足成三，不必爲弭兵之費，抑無俟于公斷之約，神武睿智，其有取諸！日本《國民雜誌》稱由中部亞洲而出楊子江畔爲第一好路，不獨中國之利，天下亦將享受其便。英倫《泰晤士報》稱俄路既通之後，當通第二條華路，中國一切商務可由波斯、土耳其而達歐洲，與俄路並行。亦各粗著其效端，惜乎未究厥旨。衆生業力將消，中外必多同心者矣。

❶「商務」下，亞東本有「尤大」二字。
❷「先」，亞東本作「光」。

然則中國謀自强蓋不容緩矣。❶名之曰自强，則其責在己而不在人，故慎毋爲復仇雪恥之説以自亂其本國也。❷任彼之輕賤我，欺陵我，我當視爲兼弱攻昧，取亂侮亡，彼分内可應爲，我不變法，即不應不受。反躬自責，發憤爲雄，事在人爲，怨尤胥泯，然後乃得一意督責，合併其心力，專求自强于一己。則詆毁我者，金玉我也；干戈我者，藥石我也。無事不可借鑒，即隨地皆可見功。耶曰「視敵如友」，亦誠有友之益也。管子之術，「人棄我取」，「因禍爲福」，「轉敗爲功」，斯亦天下之至巧者矣。蓋心力之用，以專以一。佛教密宗宏于咒力，咒非他，用心專耳。故梵咒不通繙譯，恐一求其義，即紛而不專。然而必尚傳授者，恐自我創造，又疑而不專。思之思之，鬼神通之。孔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❸殆謂此也。自强者，强自而已矣。知其爲自，已覺多此一知，❹况欲以加乎人哉！今夫自强之策，其爲世俗常談者，吾弗暇論，論其至要，亦惟求諸己而已矣。行之則王，否則亡。不俟蓍蔡，毅然可决，則曰變衣冠。文化之消長，每與日用起居之繁簡得同式之比例。人惟窳惰，不欲興事，則必無意于求簡，而聽其繁。苟民智大開，方將經天緯地，酧酢萬物之不暇，豈暇事此繁縟之衣冠？繁必滯，簡必靈，惟簡而後能馭繁。故繁于物者，必先簡于己。一定之理，無可移易。吾聞西人之論方言矣，教化極盛之國，其言者必簡而輕靈，出于脣齒者爲多，

❶「蓋」，亞東本、國民報本作「益」。
❷「國」，亞東本、國民報本作「圖」。
❸二「之」字，原無，據亞東本補。
❹「已」，原無，據亞東本補。

舌次之，牙又次之，喉爲寡，深喉則幾絶焉。發音甚便利，而成言也不勞；所操甚約，而錯綜可至于無極。教化之深淺，咸率是以爲差。此亦繁簡之辨也。又聞之法律家矣，頭等教化之國，國律時時更改，以趨于便，而變通盡利。斯法爲人用，人不至反爲法用，其次則有一定之律矣。教化之深淺，咸率是以爲差。此又靈滯之辨也。夫于衣冠又何獨不然？既非上衣下裳，而偏爲長裾博袖；既非席地屈坐，而偏爲跪拜頓首。事之顛倒失理，寧有過此！❶以士大夫而爲此，則猶可言矣；顧農夫之于畎畝、工役之于機器、兵卒之于戰陣、傭隸之于趨走，于今之衣冠禮節有大不便者，而亦不聞異其制，何邪？嗚呼！君主之弱天下也，必爲甚繁重之禮與俗，使竭畢生之精力僅足以勝其繁重，而保身以不戾于時，則天下必無暇分其精力思與君主抗。積之既久，忘其本始，遂以爲理之當然而事之固然，不恤役志于繁重，以自塞錮其聰明。雖禍患在眉睫，亦將不及顧。或語以簡便，則反詫爲詭異。故中國士民之不欲變法，良以繁重之習漸漬于骨髓，不變其至切近之衣冠，終無由聳其聽聞，決其志慮，而咸與新也。日本之强，則變自衣冠始，可謂知所先務矣。乃若中國，尤有不可不亟變者，薙髮而垂髮辮是也。姑無論其出于北狄鄙倍之制，爲生人之大不便，吾試舉古今中外所以處髮之道，聽人之自擇焉。處髮之道凡四：曰全髮，中國之古制是也。髮受于天，必有所以用之，蓋保護腦氣筋者也。全而不偏，此其所以長也，而其病則有重膇之累。曰全

❶「有」，亞東本作「或」。

薙，僧制是也。潔清無累，此其所以長也，而其病則無以護腦。曰半薙，西制是也。既足以護腦，而又輕其累，是得兩利。曰半薙，蒙古韃靼之制是也。薙處適當大腦，既無以蔽護于前，而長髮垂辮又適以重累于後，是得兩害。孰得孰失，奚去奚從，明者自能辨之，無俟煩言而解矣。

心力可見否？曰：人之所賴以辨事者是也。吾無以狀之，以力學家凹凸力之狀狀之。愈能辨事者，其凹凸力愈大，無是力即不能辨事。凹凸力一奮動，有挽强持滿不得不發之勢，雖千萬人，未或能遏之而改其方向者也。今略舉之，約十有八：曰永力，性久不變，如張弓然；曰反力，忽然全變，如弛弓然；曰攝力，挽之使近，如右手控弦然；曰拒力，推之使遠，如左手持弓然；曰總力，能任羣重，如槓桿之倚點然；曰折力，能分條段，如尖劈之斜面然；曰轉力，互易不窮，如滑車然；曰銳力，曲而能入，如螺絲然；曰速力，往來飛疾，如鼓琹而弦顫然；曰動力，❶阻制馳散，如遊絲之節動然；曰擰力，兩矯相違，如絞網而成繩然；曰超力，一瞬即過，如屈鋼條而使躍然；曰鉤力，逆探至隱，如弭釣魚時禽時縱然；曰激力，雖異爭起，如風鼓浪，乍生乍滅然；曰彈力，驟起擊壓，無堅不摧，如弩括突矢，突矢貫札然；曰決力，臨機立斷，自殘不恤，如劍鋒直陷，劍身亦折然；曰偏力，不低即昂，不令相平，所以居己于重也，如碓杵然；曰平力，不低不昂，適劑其平，所以息物之爭也，如懸衡然。此諸力者，皆能挽劫乎？不能也。此佛所謂生滅心也，

❶「動」，亞東本作「韌」。

不定聚也。自攖攖人，奇幻萬變，流衍無窮，愈以造劫。吾哀夫世之所以有機械也，無一不緣此諸力而起。天賦人以美質，人假之以相鬥，故才智愈大者爭亦愈大，此凹凸力之爲害也。然無是力，則又不能辦事。宜如之何？曰：何莫併凹凸力而用之于仁？仁之爲道也凡四：曰上下通，天地交泰不交否，損上益下，益反之損是也；曰中外通，子欲居九夷，《春秋》大黄池之會是也；曰男女内外通，子見南子是也；終括其義，曰人我通。此三教之公理，仁之所以爲仁也。原夫人我所以不通之故，腦氣之動法各異也。吾每于静中自觀，見腦氣之動，其色純白，其光燦爛，其微如絲，其體紆曲繚繞，其動法長短、多寡、有無屢變不定，而疾速不可名言，如雲中電，無幾微之不肖。信乎腦即電也。吾初意以爲無法之動，繼乃知不然。其萬念澄澈，❶静伏而不可見；偶萌一念，電象即呈。念念不息，其動不止。易爲他念，動亦大異。愈念愈異，積之至繁，即又淆濁不復成象矣。于其異念則異動，因知動法皆摹擬乎念，某念即某式，某念變某式，必爲有法之動，且有一定之比例。惜其理至賾，牽涉萬端，爲時太暫，不容一瞬，雖欲詳攷，其道無由。昔天文家誤以天王、海王二星爲無法之動，久始察知其外攝力甚雜，運行易致參差。然統計衆軌道之全體，仍可馭之入算，列之成圖，非無法也。腦氣之動，殆正類此。其動在意識也，❷大腦之用也；爲大腦之體者，藏識也；其使有法之動者，執識也，小腦之體

❶「其」上，亞東本、國民報本有「當」字。
❷「在」，亞東本、國民報本作「者」。

也；爲小腦之用者，前五識也。惟睡夢、瘋顛輒爲無法之動，意識未斷而執識先斷也。執識亦非斷盡，我執未斷而法執先斷也，大腦明而小腦半昧也。唯識所謂昏沈掉舉第七識，暫斷者也。夫斷識本有實序，先意識而後執識，先我執而後法執。今全倒其序，是以成爲無法之動也。睡夢者，乃其平日前五識所受之染深鍥其體質品狀于大腦之藏識，而小腦司其啓閉，使布列井井，條理燦備。❶法執苟斷，是斷其小腦之半，故夢中未嘗不知有我，以我質猶在也。意識漸從藏識中發露，一一復呈所染于前五識，恍猶前五識重與之接，因而成夢。其實前五識爲小腦之用，小腦既斷，❷則是前五識已斷矣。然輒迷離謬悠，淒泊無理，幾能別自創一世界，則以無次第整齊之法執也。是以孩提無夢，意識未盛也；愚人無夢，藏識不靈也；至人亦無夢，前五識不受染也。此睡夢之腦氣動法也，推之瘋顛，亦應如是，惟前五識未斷耳。夫腦氣動法既萬有不齊，意識乘之紛紜而起。人與人、地與地、時與時、事與事，無所往而不異，則人我安得有相通之理？凹凸力之爲害，即意識之爲害也。今求通之，必斷意識；欲斷意識，必自改其腦氣之動法。外絶牽引，内歸易簡，簡之又簡，以至于無，斯意識斷矣。意識斷則我相除，我相除則異同泯，異同泯則平等出，至于平等，則洞徹彼此，一塵不隔，爲通人我之極致矣。佛氏之言云：「何是山河大地？」孔氏之言曰：「何思何

❶「燦」，國民報本作「咸」。
❷「斷」下，亞東本有「其半」二字。

慮？」❶此其斷意識之妙術，腦氣所由不妄動，而心力所由顯。仁矣夫！

天下皆善其心力也，治化之盛當至何等地步？曰：此未易一二言。吾試言其粗淺，則地球之治必視農學爲進退。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夫治而有亂，其必有大不得已之故，而保治之道未善也。大不得已之故，無過人滿。地球之面積無可展拓，而人類之蕃衍代必倍增，所産不敷所用，此固必亂之道也。今幸輪船、鐵路中外盡通，有餘不足互相酌劑，總計荒地正多，即丁口再加百十倍，猶易生活。吾觀西國闢地通商，汲汲爲殖民政策，而歎其志慮宏遠矣。王船山嘗恨兩漢史官昧于政體。時承大亂之後，受降動至百萬、數十萬人，其用兵之數當不止此，皆不農不末，無業游民也。一旦歸休，如何安置，如何勞來還定安集之，又操何術，使有執業，足自給而不爲亂。當時至大至難之事，寧有過于此者？而史官一字不及，真可謂無識焉耳。于古既無所徵，後世遂百思不得其故。曾國藩深慨遣散兵卒之難甚于募練，至于無法以善其後。❷散勇之潰叛，降人之反覆，不一而足，至今爲戒。試爲思處置之法，則無若遷耕曠土之爲得也。是以俄遷波蘭人于西伯利亞，英遷罪徒于澳洲，各國或遷于非洲，美釋黑奴而封之于曲蘭斯佛耳爲民主國，皆以農政爲消納人口之計，而尤以美封黑奴稱震古鑠今之仁政焉。故人滿之患，必生于他日之土滿，非真滿也；土滿之患，必生于居處之不均、墾闢之不講，

❶「何思」上，亞東本有「天下」二字。
❷「善」，亞東本作「處」。

亦未能定爲真滿也。苟統五大洲人口兩均，而猶患人滿，斯真滿矣。斯農之所以貴有學也：地學審形勢，水學禦旱潦，動植學辨物性，化學察品質，滊機學濟人力，光學論光色，電學助光熱。有學之農，穫數十倍于無學之農。然竭盡地球之力，則尤不止于此數。使地球之力竭盡無餘而猶不足供人之食用，則必別爲他法，攷食用之物爲某原質配成，將用各原質化合爲物，而不全恃乎農。使原質又不足以供，必將取于空氣，配成質料，而不全恃乎物。❶且將精其醫學，詳攷人之臟腑支體所以必需食用之故，而漸改其性，求與空氣合宜，如道家辟穀服氣之法，直可不用世間之物而無不給矣。又使人滿至於極盡，即不用一物，而地球上駢肩重足猶不足以容，又必進思一法。如今之電學能無綫傳力傳熱，能照見筋骨肝肺，又能測驗腦氣體用，久必能去其重質，留其輕質，損其體魄，益其靈魂，兼講進種之學，使一代勝於一代，萬化而不已，必別生種人，純用智，不用力，純有靈魂，不有體魄。猶太古初生，先有蠢物，後有靈物，物既日趨於靈，然後集衆靈物之靈而爲人。今人靈於古人，人既日趨于靈，亦必集衆靈人之靈而化爲純用智、純用靈魂之人。可以住水，可以住火，可以住風，可以住空，可以飛行往來於諸星諸日，雖地球全毀，一無所損害，復何不能容之有！惟是衆生之業力難消，地球之變局日甚。地球由熱而冷，由漲而縮，由鬆而緊，由軟而堅，由圓而扁，歲差數十秒，七十餘年而差一度，二萬餘年而復其始。復其始，又不能真復其原點，則

❶「全恃乎物」，亞東本作「恃乎實物」。

積無量二萬年而地球之南北極與天空之南北極兩相易位。其間之水火海陸不知凡幾經大變，而地球亦有終毀之時。他日之治亂興衰，誠非人之私意所能逆料。然而極之彌勒下生，維摩病起，人民豐樂，山河如鏡，真性如如，充滿法界，一切衆生普徧成佛，其未成佛者舍此世界地球極治之時，必即在地球將毀之時矣。何者？衆生之業力消，地球之業力亦消；衆生之體魄去，地球之體魄亦去。夫地球亦衆生也，亦一度衆生者也。地球之不得即毀，衆生累之也。

地球之治也，以有天下而無國也。莊曰：「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治者，有國之義也。在宥者，無國之義也。□□□曰：在宥，蓋「自由」之轉音。旨哉言乎！人之皆能自由，是必爲無國之民。無國則畛域化，戰爭息，猜忌絶，權謀棄，彼我亡，平等出，且雖有天下若無天下矣。君主廢則貴賤泯，❶公理明則貧富均。千里萬里，一家一人，視其家逆旅也，視其人同胞也。父無所用其慈，子無所用其孝，兄弟忘其友恭，夫婦忘其唱隨。若西書中百年一覺者，殆仿佛《禮運》大同之象焉。而國治如此，❷而家始可言齊矣。然則《大學》言「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非歟？曰：非也。□□□曰：彼所言者，封建世之言也。封建世君臣上下一以宗法統之，天子大宗也，諸侯、卿大夫皆世及，復各爲其宗。民受田於其上，❸而上之制禄亦以農夫所入爲

❶「泯」，國民報本作「平」。
❷「而」，亞東本作「蓋」。
❸「受田於其」，亞東本作「田受之於」。

差。此龔定庵所以有《農宗》之作也。❶宗法行而天下如一家，故必先齊其家，而後能治國平天下。自秦以來，封建久湮，❷宗法蕩盡，國與家渺不相涉。家雖至齊，而國仍不治；家雖不齊，而國未嘗不可治；而國之不治，則反能牽制其家使不得齊。於是言治國者轉欲先平天下，言齊家者亦必先治國矣。大抵經傳所有，皆封建世之制，與今日事勢往往相反，明者決知其必不可行。而迂陋之僻儒輒喜引經據典，僞談古制，❸妄欲見諸施行，❹而不悟其不合，良足悼焉！或曰：天下至平者無天下，國至治者無國，家至齊者無家，無他，輕減體魄之事，使人不困于倫常而已矣。然世有娼妓者，非倫常，非非倫常，非以困人，非不以困人。❺禁之歟？抑聽之歟？曰：體魄之事盡，則自無娼妓，不待禁也。苟其不盡，雖禁不止。子不見西國乎？治化不爲不盛，而娼妓日多，卒無術禁止，遂成爲五大洲通行之風俗。然而既不能禁，即不能終聽之矣。凡官之於民，如家人父子然，見有不善，力能禁，禁之固善，力不能禁，即當引爲己任而與之同其利害，非可閉塞耳目，置諸不理，以不聞不問，苟焉爲自潔也。娼妓亦其一事焉。明知萬不能絶，則胡不專設一官經理其事？限定地段，毋與良民雜處；限定名額，寧溢毋隱；潔清其居，毋使致疾；整齊其法，毋使虐待；抽取費用，如

❶「庵」，原作「广」，據亞東本、國民報本改。「宗」，原作「夫」，據亞東本、清議報本改。
❷「湮」，亞東本作「廢」。
❸「僞」，亞東本作「侈」。
❹「妄」，國民報本作「實」。
❺「非以困人非不以困人」，原作「亦能困人」，據亞東本改。

保險之利，爲在事諸人之薪俸。規條燦然，莫能欺遁，而陷溺者亦自有止境，豈非仁政之大者哉？雖然，以論于中國民事，有更大於此者，尚且隔膜坐視，不加喜戚于心，又况娼妓之區區者耶！

難者曰：「子陳義高矣。既已不能行，而滔滔然爲空言，復奚益乎？」曰：吾貴知不貴行也。知者靈魂之事也，行者體魄之事也。孔曰：「知之爲知之，不知爲不知，是知也。」知亦知，不知亦知。是行有限而知無限，行有窮而知無窮也。且行之不能及知，又無可如何之勢也。手足之所接，必不及耳目之遠；記性之所含，❶必不及悟性之廣；權尺之所量，必不及測量之確；實事之所麗，❷必不及空理之精。夫孰能强易之哉？僻儒所患能知而不能行者，非真知也，真知則無不能行矣。教也者，求知之方也。故凡教主教徒，皆以空言垂世，而不克及身行之，且爲當世詬詈戮辱而不顧也。❸耶殺身，其弟子十二人皆不得其死；孔僅免於殺身，其弟子七十人達者蓋寡；佛與弟子皆飢困乞食，以苦行終。此其亡軀命，以先知覺後知，以先覺覺後覺，豈暇問其行不行哉？惟摩西、穆罕默德以權力行其教，君主而已矣，何足爲教主！然則知之與行，孰爲貴而孰爲賤也？❹今之談者輒曰：「吾專言學，是以學教也。」否則曰：「吾專言政，是以政教也。」或竟明言曰：「吾不

❶「含」，亞東本作「至」。
❷「麗」，亞東本作「肇」。
❸「當」，亞東本、國民報本作「後」。
❹此句下，亞東本有「且夫詆行者斯不行已耳，詆知者豈能出於知外乎？亦猶詆教者無能出於教外也」三十二字。

言教，是自成爲不言教之教也。」不言教之教，禪宗所謂不立文字，又謂運水搬柴盡是神通妙用是也。蓋教能包政、學，而政、學不能包教；教能包無教，而無教不能包教。彼詆教者不知教之大爲天下所不能逃，而刻意欲居於教外，❶實深墮乎教中，則何其不知量之甚也！故佛説有云：「謗佛者即是信。」以其既已知有佛矣，不能以謗而自滅其知也。明乎此，復何疑於吾言？且吾言地球之變，非吾之言，而《易》之言也。《易》冒天下之道，故至賾而不可惡。吾嘗聞□□□之論乾卦矣，於《春秋》三世之説有合也。《易》「兼三才而兩之」，故有兩三世。内卦逆而外卦順，「初九，潛龍勿用」，太平世也，元統也，無教主，亦無君主。於時爲洪荒太古，氓之蚩蚩，互爲酋長已耳。於人爲初生。勿用者，無所可用者也。「九二，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升平世也，天統也。時則漸有教主、君主矣，然去民尚未遠也，故曰在田。於時爲三皇五帝，於人爲童穉。「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據亂世也，君統也。君主始横肆，教主乃不得不出而劑其平，故詞多憂慮。於時爲三代，於人爲冠婚。此内卦之逆三世也。「九四，或躍在淵，无咎」，據亂世也，君統也。「上不在天，下不在田」，或者試詞也。知其不可爲而爲之者，孔子也。於時則自孔子之時至於今日皆是也，於人則爲壯年以往。「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升平世也，天統也。地球羣教將同奉一教主，地球羣國將同奉一君主。於時爲大一統，於人爲知天命。「上九，亢龍有悔」，太平世

❶「居於」，亞東本作「趨」。

也，元統也。合地球而一教主、一君主，勢又孤矣。孤故亢，亢故悔，悔則人人可有教主之德而教主廢，人人可有君主之權而君主廢。於時偏地爲民主，❶於人爲功夫純熟，可謂「從心所欲不踰矩」矣。❷此外卦之順三世也。然而猶有迹象也。至於「用九，見羣龍无首，吉」，天德不可爲首也。又曰：天下治也，則一切衆生普遍成佛。不惟無教主，乃至無教；不惟無君主，乃至無民主；不惟渾一地球，乃至無地球；不惟統天，乃至無天。夫然後至矣盡矣，蔑以加矣。嗚乎！尊教主者，寧教主之願也哉？有惡劣之衆生，而後有神聖之教主，不願衆生之終於惡劣，故亦不願教主長爲神聖。此推窮治理，必以無教爲極致矣。孔子曰：「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孟子曰：「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夫教主之出現，誠不幸而遇於不得已焉耳。悲夫！悲夫！

救人之外無事功，即度衆生之外無佛法。然度人不先度己，則己之智慧不堪敷用，而度人之術終窮。及求度己，又易遺棄衆生，顯與本旨相違，若佛所謂證於實際，墜落二乘矣。然則先度人乎？先度己乎？曰：此皆人己太分之過。諦聽諦聽，當如是：知人外無己，己外無人，度人即是度己，度己即是度人。譬諸一身，先度頭乎？先度手乎？頭亦身之頭，手亦身之手，度即并度，無所先後也。若因世俗强分彼此，則可反言之曰：度己，非度己也，乃度人也；度人，非度人也，乃度己也。何以

❶「偏地爲」，亞東本作「爲偏地」。

❷「可」，亞東本作「所」。

言之？今夫空山修證，潔治心源，此世俗所謂度己者也。然心源非己之源也，一切衆生之源也。無邊海印，萬象森羅。心源一潔，衆生皆潔。度人孰有大於此者？況四萬八千户蟲在己身，己有無數衆生，安見己身果己身有耶？故曰：度己，非度己也，乃度人也。今夫方便施捨，廣行善事，此世俗所謂度人者。僅能益衆生之體魄，❶聊爲小補，衆生迷誤則如故也。雖法施廣大，宏願薰習，不難資以他力，要視衆生之自力何如，非可人人强之也。由是以談，度人未能度到究竟，而己之功德則已不可量矣。故曰：度人，非度人也，乃度己也。嘗以此説質之□□，則曰：「子前之説是也。後之説謂度人未能度到究竟，亦尚有未盡。今試予人一錢，扶人一步，其爲度也微矣。然而由此充之，鍥而不舍，極於無量數，❷終必度到究竟。以度到究竟之因緣，自此而結，度人者勿以善小而勿爲矣。」

衆生度得盡否？當在何時度盡？

曰：時時度盡，時時度不盡。自有衆生以來，即各各自有世界，各各之意識所造不同，即各各之五識所見不同。小而言之，同一朗日皓月、緒風晤雨，同一名山大川、長林幽谷，或把酒吟嘯，觸境皆虚，或懷遠傷離，成形即慘，所見無一同者。大而言之，同一文字語言，而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同一天下國家，而治者自治，亂者自亂，智慧深則山河大地立成金色，罪孽重則食到口邊都化猛火，所見更無一同者。三界惟心，萬法惟識，世界因衆生而異，衆生非因世界

❶「僅」上，亞東本、國民報本有「然」字。
❷「數」，亞東本、清議報本作「劫」。

而異。然則世界衆生度盡度不盡，亦隨衆生所見何如耳。且即其實而言之，佛與衆生同一不增不減之量。謂衆生度不盡，則衆生將日增；謂衆生度盡，則佛將日增。有所增亦必有所減，二者皆非理也。其實佛外無衆生，衆生外無佛。雖真性不動，依然隨處現身；雖流轉世間，依然遍滿法界。往而未嘗生，生而未嘗往。一身無量，❶一心無量，❷一切入一，一入一切。尚何盡不盡之可言哉？是故佛既説「有一小衆生不得度者，我誓不成佛」，又説「卒無有一衆生得滅度」者，亦盡亦不盡也。《易》言「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不言殊途同歸、百慮一致者，殊則不復同，而不害其爲同，固不得强爲同之矣；百則不復一，而不害其爲一，固不得强爲一之矣。噫嘻！天下之勢，其猶川之決乎？一逝而萬古不合，此《易》之所以始乾而終未濟也。

❶「量」下，亞東本有「身」字。

❷「量」下，亞東本有「心」字。

風俗通義

〔東漢〕應劭 撰
邱少華 校點

目録

校點説明……一
大德新刊校正風俗通義題辭……一
大德新刊校正風俗通序……二
風俗通義序……三
風俗通義皇霸第一……一
三皇……一
五帝……二
三王……三
五伯……四
六國……五
風俗通義正失第二……一二
樂正后夔一足……一二
丁氏家穿井得一人……一二
封泰山禪梁父……一三
葉令祠……一五
燕太子丹……一六
孝文帝……一七
東方朔……二一
淮南王安神仙……二二
王陽能鑄黄金……二三
宋均令虎渡江……二四
彭城相袁元服……二五
風俗通義愆禮第三……二七
風俗通義過譽第四……三三
風俗通義十反第五……四二
風俗通義聲音第六……五四
商……五五
角……五五
宫……五五
徵……五五
羽……五六

塤……五六
笙……五六
鼓……五七
管……五七
瑟……五七
磬……五八
鐘……五九
柷……五九
琴……五九
空侯……六〇
箏……六一
筑……六一
缶……六二
笛……六二
批把……六三
竽……六三
簧……六三
籥……六三
篪……六三
簫……六四
籟……六四
菰……六四
𥫽……六四
風俗通義窮通第七……六五
風俗通義祀典第八……七五
先農……七六
社神……七六
稷神……七七
靈星……七七
竈神……七八
風伯……七八
雨師……七九
桃梗　葦茭　畫虎……七九
雄雞……八一
殺狗磔邑四門……八二
膢……八二

臘……八三
祖……八三
禊……八三
司命……八四

風俗通義怪神第九……八五

世間多有見怪驚怖以自傷者……八五
世間多有惡夢變難必效……八六
城陽景王祠……八六
九江逡遒有唐居山……八八
會稽俗多淫祀……八八
鮑君神……八九
李君神……九〇
石賢士神……九〇
世間多有亡人魄……九〇
世間亡者多有見神……九二
世間多有狗作變怪……九二
世間多有精物妖怪百端……九三
世間多有伐木血出以爲怪者……九五
世間多有蚍作怪者……九六
世間人家多有見赤白光爲變怪者……九六

風俗通義山澤第十……九八

五嶽……九八
四瀆……九九
林……一〇〇
麓……一〇〇
京……一〇〇
陵……一〇一
丘……一〇一
墟……一〇一
阜……一〇二
培……一〇二
藪……一〇二
澤……一〇三
沆……一〇三
沛……一〇三
湖……一〇四

陂……………………………………一〇四
渠……………………………………一〇四
溝……………………………………一〇五
洫……………………………………一〇五
丁黼跋……………………………………一〇六
黄廷鑑跋……………………………………一〇七
附録……………………………………一〇八
蘇頌《蘇魏公文集·校風俗通義題序》……一〇八
《四庫全書總目·風俗通義提要》…………一〇九
陸心源《儀顧堂集·風俗通義篇目攷》……一一〇
朱筠《風俗通義補逸》…………………一一一

校點説明

應劭，字仲遠（一作仲瑗，又作仲援），生卒年未詳，東漢汝南南頓（治所在今河南項城西）人。靈帝時舉孝廉，中平六年（公元一八九），拜太山太守。獻帝時因與曹操結怨，懼誅，棄郡投冀州牧袁紹。建安二年（一九七），詔拜袁紹軍謀校尉。少篤學，博覽多聞，熟稔典章制度與社會情實，勤於著述。撰有《漢官儀》、《禮儀故事》、《律本章句》、《尚書舊事》、《中漢輯序》等十餘種。「凡所著述，百三十六篇。又集解《漢書》，皆傳於時」。事詳《後漢書·應劭傳》。

《風俗通義》或稱《風俗通》，爲應劭重要著作，《隋志》載三十卷，至宋僅存十卷。其自序云：書名《風俗通義》，「言通於流俗之過謬，而事該之於義理也」。《後漢書》本傳云：應劭「撰《風俗通》，以辯物類名號，釋時俗嫌疑，文雖不典，後世服其洽聞」。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述其體例曰：「各卷皆有總題，題各有散目，總題後略陳大意，而散目則先詳其事，以『謹案』云云辯證得失。」本書對於了解兩漢時期儒學傳承、社會風俗與士林風氣，有重要意義。

《風俗通義》傳世刻本十餘種，此次校點，以《四部叢刊》影印鐵琴銅劍樓藏元大德刊本爲底本，校以明晉邸舊藏元無錫學刊殘本（存《過譽》至《山澤》七篇，簡稱「元殘本」）、明嘉靖間覆刻元大德丁未刊本（簡稱「明覆刻大德本」）、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四庫本」），並參考吸收盧文弨《群書拾補》（簡稱「《拾補》」）、孫詒讓《札迻》、王利器《風俗通義校注》（簡稱「王校」）、吴樹平《風俗通義校釋》（簡稱「吴校」）等校勘成果。《拾補》校勘精要而全面，王校及吴校引據書證頗爲詳贍，本書校點時所取資者尤多。凡有引用，均注明出處，謹此致意。

底本卷首目録與正文各卷所標題目不同，且有譌脱，今依正文重新標録。原目録置於書後，爲附録，以存其舊。

《風俗通義》自清至當代，輯佚者甚多，内容較爲豐富者，見於《拾補》以及王校與吴校之附録。本書擇要收録並校點清朱筠輯《風俗通義補逸》一卷，作爲附録，以資借鑒。另外三種附録均爲考述版本源流情況之重要資料。

校點者　邱少華

大德新刊校正風俗通義題辭

上行下傚謂之風，衆心安定謂之俗。移風易俗，在則人，亡則書。此應劭《風俗通》所由作也。然漢世有其書，後人著述，多引以爲證。今罕見全本。錫學比刊《白虎通》矣，《風俗通》，一體書也，尚缺焉。三衢毛希聖挈來橫經，錫守劉平父一見，以此勉之，遂繡梓于學。客有自錫山來者，道廣文此意，徵予跋語。余深嘉文教之浹洽，❶異書迭出，可爲斯道賀，敬因其請而題于篇首云。

大德丁未中和節太中大夫行都水監李果題

❶「文」，原闕，據明覆刻大德本補。

大德新刊校正風俗通序

豐城雙劒，張華謂天生寶物終當合。古劒古書，一也。《白虎通》與《風俗通》二書，並行于二千年前，不復見久矣。余觀風西浙，至無錫，有耆儒李顯翁晦來訪，云：「魯齋許文正公之門人劉平父世常來守吾邦，嘗刊《白虎通》于學，參政恪齋嚴公題于卷首，方慮未得《風俗通》以完二書，未幾，某之子元昭録吴泮，得之於館下生以歸，郡博士遂抄之，將併刻于學，願求著語。」余曰：「神物終合之論，信然。」喜而爲書。

大德乙巳陽月中議大夫江南浙西道肅政廉訪副使謝居仁顯卿題

風俗通義序

漢太山太守　應劭

昔仲尼没而微言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重遭戰國，約從連横，好惡殊心，真僞紛争。故《春秋》分爲五，《詩》分爲四，《易》有數家之傳，並以諸子百家之言，紛然殽亂，莫知所從。

漢興，儒者競一本作竟。復比誼會意，爲之章句，家有五六，皆析文便辭，彌以馳遠。綴文之士，雜襲龍鱗，訓注説難，轉相陵高，積如丘山，可謂繁富者矣。而至於俗間行語，衆所共傳，積非習貫，莫能原察。今王室大壞，九州幅裂，亂靡有定，生民無幾。私懼後進益以迷昧，聊以不才，舉爾所知，方以類聚，凡一十卷，❶謂之《風俗通義》。言通於流俗之過謬，而事該之於義理也。

風者，天氣有寒煖，地形有險易，水泉有美惡，草木有剛柔也。俗者，含血之類，像之而生，故言語歌謳異聲，鼓舞動作殊形，或直或邪，或善或淫也。聖人作而均齊之，咸歸於正。聖人廢則還其本俗。《尚書》：「天子巡守，至于岱宗，覲諸侯，見百年，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俗。」《孝經》曰：「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傳》曰：「百里不同風，千里不同俗。户異政，人殊服。」由此言之，爲政之要，辯風正俗，最其上也。

周、秦常以歲八月遣輶軒之使，求異代方言，還，奏籍之，藏於秘室。及嬴氏之亡，遺脱漏棄，無見之者。蜀人嚴君平有千餘

❶「一十卷」，《隋書·經籍志》作「三十一卷」。

言，林閭翁孺才有梗概之法，揚雄好之，天下孝廉衛卒交會，周章質問，以次注續，二十七年，爾乃治正，凡九千字，其所發明，猶未若《爾雅》之閎麗也。張竦以爲懸諸日月不刊之書。

予實頑闇，無能述演，豈敢比隆於斯人哉！顧惟述作之功，故聊光啓之耳。昔客爲齊王畫者，王問：「畫孰最難？孰最易？」曰：「犬馬最難，鬼魅最易。」犬馬旦暮在人之前，不類不可，類之故難。鬼魅無形，無形者不見，不見故易。今俗語雖云浮淺，然賢愚所共咨論，有似犬馬，其爲難矣。并綜事宜於今者，孔子稱：「幸苟有過，人必知之。」俾諸明哲，幸詳覽焉。

風俗通義皇霸第一

蓋天地剖分，萬物萌毓，非有典藝之文，堅基可據，推當今以覽太古，自昭昭而本冥冥，乃欲審其事而建其論，董其是非而綜其詳矣，❶言也實爲難哉。故《易》紀三皇，《書》叙唐、虞。惟天爲大，唯堯則之。巍巍其有成功，焕乎其有文章。自是以來，載籍昭晢。然而立談者人異，綴文者家舛，斯乃楊朱哭於歧路，墨翟悲於練素者也。是以上述三皇，下記六國，備其終始，曰《皇霸》。

三皇

《春秋運斗樞》説：「伏羲、女媧、神農，是三皇也。皇者天，天不言，四時行焉，百物生焉。三皇垂拱無爲，設言而民不違，道德玄泊，有似皇天，故稱曰皇。皇者，中也，光也，弘也。含弘履中，開陰陽，布剛上，含皇極，其施光明，指天畫地，神化潛通，煌煌盛美，不可勝量。」《禮號謚記》説：「伏羲、祝融、神農。」《含文嘉》記：「虙戲、燧人、神農。伏者，别也，變也。戲者，獻也，法也。伏羲始别八卦，以變化天下，天下法則，咸伏貢獻，故曰伏羲也。燧人始鑽木取火，炮生爲

❶「矣」，四庫本作「略」，王校引劉師培《風俗通義書後》曰：「『矣』疑『略』。」

熟，令人無復腹疾，有異於禽獸，遂天之意，故曰遂人也。神農，神者，信也；農者，濃也。始作耒耜，教民耕種，美其衣食，德濃厚若神，故爲神農也。」《尚書大傳》説：「遂人爲遂皇，伏羲爲戲皇，神農爲農皇也。遂人以火紀，火，太陽也。陽尊，故託遂皇於天。伏羲以人事紀，故託戲皇於人。蓋天非人不因，人非天不成也。神農悉地力，❶種穀疏，故託農皇於地。天、地、人道備，而三五之運興矣。」

謹按：《易》稱：「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結繩爲網罟，以田以漁。伏羲氏没，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耜之利，以教天下。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唯獨叙二皇，不及遂人。遂人功重於祝融、女媧，文明大見，❷《大傳》之義，斯近之矣。

五帝

《易傳》、《禮記》、《春秋國語》、《太史公記》：黄帝、顓頊、帝嚳、帝堯、帝舜，是五帝也。

謹按：《易》、《尚書大傳》：天立五帝以爲相，四時施生，法度明察，春夏慶賞，秋冬刑罰。帝者，任德設刑，以則象之，言其能行天道，舉錯審諦。黄帝始制冠冕，垂衣裳，上棟下宇，以避風雨，禮文法度，興事創

❶「神農」下，《拾補》增「以地紀」三字，云：「本無此三字，今《大傳説略》有，與上文一例。」

❷「大」，原作「文」。《拾補》曰：「一作『大』」。王校、吴校從之。今據改。

業。黃者，光也，厚也，中和之色。德施四季，❶與地同功，故先黃以別之也。顓者，專也。頊者，信也。言其承文，易之以質，❷使天下蒙化，皆貴貞慤也。嚳者，考也，成也。言其考明法度，醇美嚳然，若酒之芬香也。堯者，高也，饒也。言其隆興煥炳，最高明也。舜者，推也，循也。言其推行道德，❸循堯緒也。

三　王

《禮號謚記》說：「夏禹、殷湯、周武王，是三王也。」《尚書》說：「文王作罰，刑茲無赦。」《詩》說：「有命自天，命此文王。」「文王受命，有此武功。」「儀刑文王，萬國作孚。」《春秋》說：「王者孰謂？謂文王也。」

謹按：《易》稱：「湯、武革命。」《尚書》：「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八百人，擒紂於牧之野。」「惟十有三祀，王訪于箕子。」《詩》云：「亮彼武王，襲伐大商。」「勝殷遏劉，耆定武功。」由是言之，武王審矣。《論語》：文王率殷之叛國，「以服事殷」。時尚臣屬，何緣便得列三王哉？經美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王業始兆於此耳。俗儒新生，不能採綜，多共辨論，至於訟鬩。大王、王季，皆見追號，豈可復謂已王乎？禹者，輔也。輔續舜後，庶績洪茂。自堯以上王者也，❹子孫據國而起，功德浸盛，故造美

❶「施」，原脱，《拾補》據《太平御覽》補。今從之。

❷「文易」，原作「易文」，《拾補》據《太平御覽》乙正。今從之。

❸「推行道德」，原誤植於「舜者」二字上，於義不順，《拾補》據《太平御覽》乙正。今從之。

❹「也」，四庫本作「皆」，屬下句。

論。❶舜、禹本以白衣砥行顯名，升爲天子，雖復更制，不如名著，❷故因名焉。《經》曰「有鰥在下曰虞舜」、「僉曰伯禹」、「禹平水土」是也。湯者，攘也，昌也。言其攘除不軌，改亳爲商，成就王道，天下熾盛。文、武皆以其所長。夫擅國之謂王，能制割之謂王，制殺生之威之謂王。王者，往也，爲天下所歸往也。

五伯

《春秋》説：齊桓、晉文、秦繆、宋襄、楚莊，是五伯也。

謹按：《春秋左氏傳》：夏后太康娱於耽樂，不循民事，諸侯僭差。於是昆吾氏乃爲盟主，誅不從命，以尊王室。及殷之衰也，大彭氏、豕韋氏復續其緒，所謂王道廢而霸業興者也。齊桓九合一匡，率成王室，責彊楚之罪，復青茅之貢。晉文爲踐土之會，修朝聘之禮，納襄尅帶，翼戴天子。孔子稱「民到于今受其賜」。又曰：「齊桓正而不譎，晉文譎而不正。」至於三國，既無歎譽一言。而繆公受鄭甘言，置戍而去，❸違黄髮之計，而遇殽之敗，殺賢臣百里奚，以子車氏爲殉，《詩·黄鳥》之所爲作，故謚曰「繆」。襄公不度德量力，慕名而不綜實，六鷁五石，先著其異，覆軍殘身，終爲僇笑。莊王僭號，自下摩上，觀兵京師，問鼎輕重，恃彊肆忿，幾亡宋國，易子析骸，厥禍亦巨。

❶「論」，四庫本作「號」，《太平御覽》作「謚」。

❷「如」，原誤作「知」，據四庫本、《拾補》改。

❸「戍」，原誤作「戎」，據《拾補》改。事見《左傳》僖公三十年。

皆無興微繼絶、尊事王家之功，❶世之紀事者不詳察其本末，至書於竹帛，同之伯功，或誤後生，豈不暗乎！ 伯者，長也，白也。言其咸建五長，功實明白。 或曰：霸者，把也，駮也。 言把持天子政令，糾率同盟也。桓公問管仲：「吾何君也？」對曰：「狄困於衛，復兵不救，須滅，乃往存之。 仁不純，爲霸君也。」蓋三統者，天地人之始，道之大綱也。 五行者，品物之宗也。 道以三興，德以五成，故三皇、五帝、三王、五伯，至道不遠，三五復反，譬若循連鐶，順鼎耳，窮則反本，終則復始也。

六國

楚之先，出自帝顓頊，其裔孫曰陸終，娶于鬼方氏，是謂女潰。❷ 蓋孕而三年不育，啓其左脅，三人出焉，啓其右脅，三人又出焉。 其六曰季連，是爲羋。 其後有鬻熊子，爲文王師。 成王舉文、武懃勞，而封熊繹於楚，食子男之采，其十世稱王。 懷王佞臣上官子蘭斥遠忠臣，❸屈原作《離騷》之賦，自投汨羅。 王因爲張儀所欺，❹客死於秦。 到王負芻，遂爲秦所滅。 百姓哀之，爲之語曰：「楚雖三户，亡秦必楚。」自顓頊至負芻，六十四世，凡千六百一十六載。

❶「家」，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作「室」。

❷「潰」，原誤作「漬」，《拾補》據《古今人表》、《水經注》改。今從之。四庫本作「嬇」。

❸「懷王」下，《拾補》曰：「當有『信任』字。」四庫本有「用」字。「子蘭」，原誤作「子簡」，據《史記·楚世家》、《拾補》改。

❹「王」，原誤作「水」，據《拾補》改。

燕召公奭，與周同姓，武王滅紂，封召公於燕。成王時，入據三公，出爲二伯，自陝以西，召公主之。當農桑之時，重爲所煩勞，不舍鄉亭，止于棠樹之下，聽訟決獄，百姓各得其所。壽百九十餘乃卒。後人思其德美，愛其樹而不敢伐，《詩・甘棠》之所作也。九世稱侯，八世稱公，十世稱王。到王喜，爲秦所滅。燕外迫蠻貊，内筦齊、晉，崎嶇彊國之間，最爲弱小，幾滅者數矣。然社稷血食者八九百載，於姬姓獨後亡，非盛德之遺烈，豈其然乎！

韓之先，與周同姓。武子事晉獻公，封於韓原，因以爲姓。韓厥因卜者之繇，陳成季之功，紹趙氏之孤，建程嬰之義，爲晉名卿，寔天所相。其四代始與趙、魏俱得列爲諸侯矣。五世稱王，到王安，爲秦所滅。

魏之先，畢公高之後也。畢公與周同姓，武王滅紂，封高於畢，因以爲姓。其裔孫曰畢萬，事晉獻公。獻公伐魏，滅之，以封萬。卜偃曰：「畢萬之後，必大。萬，盈數；魏，大名也。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名之大，以從盈數，以是有衆，不亦宜乎！」其六世稱侯，侯之孫稱王。到王假，爲秦所滅。

趙之先，與秦同祖。其裔孫曰造父，於周穆王，❶爲御驊騮、騄耳之乘，西謁西王母，東滅徐偃王，日馳千里。帝念其功，賜以趙城，因以爲姓。子叔帶始去周事晉。❷其後簡子地過於諸侯，權重於晉君。簡子疾，五日不知人。大夫皆懼，呼醫扁鵲視

❶「於」，四庫本作「事」。《史記・趙世家》作「幸於」，王校據改。

❷「去」，原誤作「生」，據四庫本、《史記・趙世家》、《拾補》改。

之。出，董安于問，扁鵲曰：「血脉治也，勿怪。昔秦穆公嘗如此，七日而寤。寤之日，告公孫支與子輿曰：『我之帝所，甚樂。吾所以久者，適有學也。帝告我，晉國且大亂，五世不安。其後將霸，未老而死。霸者之子，且令國男女無別。』公孫支書而藏之，秦策於是出。夫獻公之亂，文公之霸，而襄公之敗秦師於殽而歸縱淫，此子所聞。今主君之病與之同，不出三日，病必間，間必有言也。」❶居二日半，簡子寤，語大夫曰：「我之帝所，樂，與百神遊於鈞天，廣樂九奏萬儛，❷不類三代之樂，其聲動心。有一熊欲援我，射之，中，熊死。有羆來，我又射之，中，羆死。帝甚嘉之，賜我二笥，皆有副。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翟犬曰：❸『及汝子之壯也，以賜之。』帝告我：『晉國且衰，七世而亡，❹嬴姓將大敗周人於范魁之西，亦不能有也。』」董安于受言而藏之。以扁鵲之言告簡子，賜扁鵲田四萬畝。他日，簡子出，有人當道，辟之不去，從者將刃，❺當道者曰：「吾有欲謁於主君。」從者以聞，簡子召之曰：「譆，吾有所見子晰也。」當道者曰：「屏左右，願有以謁。」簡子屏人。當道者曰：「主君之病，臣在帝側。」簡子曰：「然。子之見我何爲？」當道者曰：「帝令主君射熊羆，皆死。」簡子曰：「是且何也？」當道者曰：「晉國且大難，主君首之。帝令主

❶「間必」，原無，《拾補》據《史記·趙世家》補。今從之。

❷「樂」下，原有「于」字，據四庫本、《拾補》刪。

❸「帝」，原無，四庫本有，《拾補》據《史記·趙世家》補，今從之。

❹「七」，原誤作「十」，《拾補》據《史記·趙世家》改。今從之。

❺「從者將刃」，《拾補》據《史記·趙世家》校作「從者怒，將刃之」。

君滅二卿，❶夫熊羆皆其祖也。」簡子曰：「帝賜我二笥，皆有副，何也？」當道者曰：「主君之子，將剋二國於翟，皆子姓也。」簡子曰：「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翟犬，❷曰：『及汝子之長，以賜之。』夫兒何說以賜翟犬？」當道者曰：「兒，主君之子也。翟犬，代之先也。主君之子，其必有代。及主君之後嗣，且有革政而胡服，并二國於翟。」簡子問其姓而延之以官。當道者曰：「臣野人，致帝命耳。」遂不見。無幾，范、中行作亂，簡子滅之，此熊之効應也。簡子卒，無卹立，是爲襄子。智伯攻襄子，襄子奔，之保晉陽。原過從，後，至王澤，見三人，自帶以下不可見。❸與原過竹二節，莫通，曰：❹「爲我以是遺趙無恤。」原過既至，以告。襄子齋三日，親自剖竹，有朱書曰：「無恤，余霍太山陽侯大吏，❺三月丙戌，余將使汝反滅智氏，❻亦立我于百邑，❼余將使賜若林胡之地。至于後世，且有伉王，赤黑，龍面鳥噣，❽鬚眉髭髯，大膺大匈，脩下而馮上，左任介乘，奄有河宗，❾至于休溷諸狢，南伐晉別，北滅黑姑。」襄子再拜，受三神之令。三國攻晉陽，歲餘，乃以汾水灌其城，城不沒

❶「君」，原脱，據《史記・趙世家》、《拾補》補。

❷「帝」，原脱，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我」，原闕，據四庫本補。

❸「下」，原誤作「上」。《史記・趙世家》：「自帶以上可見，自帶以下不可見。」今據改。四庫本作「自帶以上可見」。

❹「曰」，原脱，據《史記・趙世家》補。

❺「大吏」，四庫本作「大使」，《史記・趙世家》作「天使」。

❻「反」，原誤作「及」，據四庫本、《史記・趙世家》改。

❼「于百邑」，原誤作「三百邑」。《史記・趙世家》作「女亦立我百邑」。吴校云：「『百邑』，地名，在今山西霍縣霍山北。」今從吴校改。

❽「噣」，原誤作「屬」，據四庫本、《史記・趙世家》改。

❾「河宗」，原作「河室」，據四庫本、《史記・趙世家》改。

者三板。城中懸釜而炊，易子而食。張孟談乃夜出見韓、魏，韓、魏反與合謀而滅智氏，共分其地。於是趙北有代，南并知山。❶遂祀三神於百邑，使原過主霍太山。至武靈王，竟胡服騎射，辟地千里。到王遷，信秦反間之言，殺其良將李牧，而任趙括，遂爲所滅。此童謡曰：「趙爲號，秦爲笑，以爲不信，視地上生毛。」

陳完字敬仲，陳厲公之子也。初，懿氏卜妻之，其繇曰：「是謂『鳳凰于飛，和鳴鏘鏘。有嬀之後，將育于姜。五世其昌，並于正卿。八世之後，莫之與京』。」周史有以《周易》筮之，遇《觀》之《否》，曰：「是謂『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非此其身，在其子孫。光遠而自他有耀者也。」厲公爲蔡所滅殺，國内亂，完奔于齊，齊侯以爲卿，辭曰：「羈旅之臣，幸若獲宥，及於寬政，赦其不閑教訓而免諸罪戾，弛於負擔，君之惠也，所獲多矣。敢辱高位，以速官謗。詩云：『翹翹車乘，招我以弓。豈不欲往，畏我友朋。』」使爲工正。飲桓公酒，樂，曰：「以火。」❷辭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不敢。」君子曰：『酒以成禮，弗繼以淫，義也。以君成禮，弗納於淫，仁也。』」桓公嘉之，愛敬日新，位比高、國。始食田采，姓田氏焉。六世田成殺簡公，其三世曰和，遷康公於海上，食一城，以祠太公以下。後魏文侯乃使使言周天子及諸侯，列言於周室。❸其孫曰威王。到王

❶「山」，《史記·趙世家》作「氏」。

❷「曰以火」，《左傳》莊公二十二年作「公曰『以火繼之』」。

❸「言」，四庫本作「爵」。王校引劉師培曰：「『言』疑『名』譌。」

建，用后勝之計，又賓客多受秦金，勸王朝秦，不脩戰備。秦兵平步入臨菑，❶民無敢格者。遷王建於共。國人歌之曰：「松耶柏耶？亡建共者，客耶？」疾建用客之不詳也。

謹按：《戰國策》、《太史公記》：秦孝公據殽、函之固，擁雍州之地，君臣戮力，以窺周室，有席卷天下、囊括八荒之意。當是之時，商君佐之，內立法度，務耕織，脩守戰之備，外恃猛將鋭卒，因間伺隙，❷略定西河之城。南并漢中，西定巴、蜀，東割膏腴之壤，收要害之郡。諸侯恐懼，會盟而謀，不愛尊爵重寶，以致天下之士。當此之時，齊有孟嘗，趙有平原，楚有春申，魏有信陵。夫四豪者，皆明智而忠信，寬厚愛人，兼韓、魏、燕、趙、宋、衛、中山之衆，其後復有甯越、蘇秦、杜赫之屬爲之謀，陳軫、召滑、樂毅之徒通其意，吴起、孫臏、廉頗之屬制其兵。嘗以十倍之地、百萬之軍攻秦，秦人開關延敵，六國之師遁逃而不敢進。秦無亡矢遺鏃之費，❸而關東已困。於是從散約敗，争割地而賂秦，秦有餘力而制其弊。及至始皇，承六世之遺烈，抗長策而御宇內，吞二周而叱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兼帝皇而威四海。于時議者恨楚之疏遠屈原，魏不用公子無忌，故國削以至於亡。秦因愚弱之極運，震電之蕭條，混壹海內，爲漢驅除。蓋乘天之所壞，誰能枝之？雖阿衡宰政，賁、育馭戎，何益於事？且有彊兵良謀，雜襲繼踵，每輒挫衄，亦足以袪蔽啓蒙矣。始皇自以關中之固，金城千里，子孫帝王萬世

❶「平步」，四庫本、《史記・田敬仲完世家》作「卒」。
❷「間」，原誤作「問」，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❸「亡」，原誤作「一」，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之業也，遂恣睢舊習，矯任其私知，坑儒燔書，以愚其黔首，窮奢肆欲，力役無餍，毒流諸夏，亂延蠻貊。由是二世絕祀，以成大漢之資。高祖踐祚，四海乂安。世宗攘夷境，❶崇演禮學，制度文章，冠於百王矣。

風俗通義皇霸卷第一

❶「攘夷境」，《拾補》曰：「疑脱一『辟』字。」「攘夷辟境」，於義爲順。

風俗通義正失第二

孔子曰：「衆善焉，必察之；衆惡焉，必察之。」孟軻云：「堯、舜不勝其美，桀、紂不勝其惡。」傳言失指，圖景失形。衆口鑠金，積毀消骨，久矣其患之也。是故樂正后夔有「一足」之論，晉師己亥渡河有「三豕」之文，非夫大聖至明，孰能原析之乎？《論語》：「名不正則言不順。」《易》稱：「失之毫氂，差以千里。」故糾其謬，曰《正失》也。

樂正后夔一足

俗說：夔一足而用精專，故能調暢於音樂。

謹按：《呂氏春秋》：「魯哀公問於孔子：『樂正夔一足。信乎？』孔子曰：『昔者舜以夔爲樂正，始治六律，和均五聲，以通八風，而天下服。重黎又薦能爲音者，舜曰：「夫樂，天地之精，得失之節，故唯聖人爲能和樂之本。夔能和之，平天下。若夔，一，足矣。」故曰夔一足，非一足行。』」

丁氏家穿井得一人

俗說：丁氏家穿井，得一人於井中也。

謹按：《呂氏春秋》：「宋丁氏無井，常一人溉汲於外。及自穿井，喜而告人：❶『吾穿井得一人。』傳之，聞於宋君。公問其故，對曰：『得一人之使，非得一人於井

❶「人」，原作「之」，《呂氏春秋·察傳》作「人」，今據改。

中也。』」

封泰山禪梁父

俗說：岱宗上有金篋玉策，能知人年壽脩短。武帝探策得十八，因到讀曰「八十」，❶其後果用耆長。武帝出璽印石，裁有兆朕，奉車子侯即没其印，乃止。武帝畏惡，亦殺去之。❷《封禪書》說：「黃帝升封泰山，於是有龍垂鬍髯下迎黃帝。黃帝上騎，群臣後宮從者七十餘人，小臣獨不得上，乃悉持龍髯，拔墮黃帝之弓。小臣百姓仰望黃帝不能復，乃抱其弓而號，故後世因曰烏號弓。孝武皇帝時，齊人公孫卿言：『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今歷正值黃帝之日，聖主亦當上封，則能神仙矣。』」

謹按：《尚書》、《禮》：「天子巡守，歲二月，至于岱宗。」孔子稱：「封泰山，禪梁父，可得而數七十有二。」蓋王者受命，易姓改制，應天下太平，功成封禪，以告平也。所以必於岱宗者，長萬物之宗，陰陽交代，觸石而出，❸膚寸而合，不崇朝徧雨天下，唯泰山乎。封者，立石高一丈二赤，刻之曰：「事天以禮，立身以義，事父以孝，成民以仁。四守之内，莫不爲郡縣，四夷八蠻，咸來貢職，與天無極，❹人民蕃息，天祿永得。」祭，上玄尊而俎生魚。壇廣十二丈，高三尺，階

❶「到」，原脱，《拾補》曰：「《初學記》有，《意林》作『倒』。」今據補。

❷「亦殺去之」，《拾補》曰：「似當作『故殺之』。」《史記索隱》引《風俗通》作「故殺之」。

❸「長萬物之宗」至「而出」，當依本書卷十《山澤・五嶽》「東方泰山」條，作「岱者，長也。萬物之始，陰陽交代，雲觸石而出」。

❹「天」下，原衍「下」字，據四庫本、《拾補》刪。

三等，必於其上，示增高也。刻石紀號，著己績也。或曰金泥銀繩，印之璽。❶下禪梁父，禮祠地主，去事之殺，示增廣也。禪謂壇墠，當有所與也。三皇禪於繹繹，明己功成而去，德者居之，繹繹者，無所指斥也。五帝禪於亭亭，德不及於皇，亭亭名山，其身禪予聖人。❷三王禪於梁父者，信父者子，言父子相信與也。孝武皇帝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有玉牒書，書秘，❸江淮間一茅三脊爲神藉，五色土益雜封，縱遠方奇獸飛禽及白雉，加祠兕牛犀象之屬。其亭曰：「天增授皇帝泰元神筴，周而復始，皇帝敬拜泰靈。」其夜有光如流星，晝有白雲起封中。於是作明堂汶上，令諸侯各治邸。車駕前後五至祠，以元鼎六年告封，改爲元封，武帝已年四十七矣，何緣反更得十八也？就若所云，明神禍福，必有徵應，權時倒讀，焉能誕招期乎！奉車子侯，驂乘上下臣，❹不預封事，何因操印沒石乃止？暴病而死，悼惕無已。❺又言武帝與仙人對博，碁沒石中，馬蹄迹處于今尚存，虛妄若此，非一事也。予以空僞承乏東嶽，忝素六載，數往祈祠，❻咨問長老賢通上泰山者云，謂璽處剋石，文昧難知也，殊無有金篋玉牒探籌之事。《春秋》以爲「傳聞不如親見」，見之人斯爲審矣。《傳》曰：「五帝聖焉死，三王仁焉死，五伯智焉死。」其隕落崩薨之

❶「印之璽」，《白虎通·封禪》作「封以印璽」。
❷「五帝」至「聖人」，疑有脱譌。《白虎通·封禪》作：「五帝禪于亭亭者，制度審諟，德著明也。」
❸「書秘」，原誤作「秘書」，據《史記·封禪書》、《拾補》改。
❹「上下臣」，《拾補》曰：「『上』疑衍。」校作「下臣」。《札迻》曰：「『上下臣』當作『弄臣』。『弄，俗書或作『上下』』。」
❺「無已」下，四庫本有「何云武帝殺之乎」，文義完足。
❻「往」，原誤作「聘」，據四庫本改。

日，不能咸至百年。《詩》云：「三后在天。」《論語》曰：「古皆没。」《太史記》：「黄帝葬於橋山。」騎龍升天，豈不怪乎！烏號弓者，柘桑之林，枝條暢茂，烏登其上，下垂著地，烏適飛去，後從撥殺，取以爲弓，因名烏號耳。

葉令祠

俗說：孝明帝時，尚書郎河東王喬遷爲葉令，喬有神術，每月朔常詣臺朝。❶帝怪其數而無車騎，密令太史候望。言其臨至時，常有雙鳧從南飛來。因伏伺，見鳧，舉羅，但得一雙舄耳。使尚方識視，四年中所賜尚書官屬履也。每當朝時，葉門鼓不擊自鳴，聞於京師。後天下一玉棺於廳事前，令臣吏試入，終不動摇。喬曰：「天帝獨欲召我。」沐浴服飾，寢其中，蓋便立覆。宿夜葬於城東，土自成墳。縣中牛皆流汗吐舌，而人無知者。百姓乃爲立廟，❷號葉君祠。牧守班録，皆先謁拜。吏民祈禱，無不如意。若有違犯，立得禍。明帝迎取其鼓，置都亭下，略無音聲，但云「葉」。太史候望，在上西門上，遂以占星辰，省察氣祥。言此令即僊人王喬者也。

謹按：《春秋左氏傳》：葉公子高，姓沈名諸梁，古者令曰公，忠於社稷，惠恤萬民，方城之外，莫不欣戴。白公勝作亂，殺子西、子期，❸劫惠王以兵。葉公自葉而入，至于北門，或遇之曰：「君胡不胄？國人望君，如望慈父母焉。盗賊之矢若傷君，是絶

❶「朔」，四庫本、《後漢書·王喬傳》作「朔望」。
❷「百姓乃爲立廟」，原無，據《後漢書·王喬傳》補。
❸「殺」，原無，據《左傳》哀公十六年補。

民望也。若之何不胄？」乃胄而進。又遇一人曰：「何爲胄？國人望君，如望歲焉，日日以幾。若見君面，是得艾也。人知不死，其亦無有奮心，猶將旌君以徇於國，而又掩面以絶民望，不亦甚乎？」乃免胄而進之，與國人攻白公。白公奔山而逝。❶生烹石乞，迎反惠王，整肅官司，退而老於葉。及其終也，葉人追思而立祠。功施於民，以勞定國，兼兹二事，固祠典之所先也。此乃春秋之時，何有近孝明乎！《周書》稱：「靈王太子晉，幼有盛德，聰明博達，師曠與言，弗能尚也。晉年十五，顧而問曰：『吾聞大師能知人年之短長也。』師曠對曰：『女色赤白，女聲清，女色不壽。』晉曰：『然。吾後三年將上賓於天，女慎無言，禍將及女。』其後太子果死。孔子聞之曰：『惜夫！殺吾君也。』」後世以其自豫知其死，傳稱王子喬仙。或人問仙，楊雄以爲：「虙羲、神農、黄帝、堯、舜殞落，文王葬畢，孔子葬魯城之北。獨不愛其死乎？知非人之所能也。生乎生乎，吾恐名生而實死也！」國家畏天之威，思求譴告，故於上西門城上候望，近太史寺，令丞躬親。靈臺位國之陽，之安別在宮中，❷懼有得失，故參之也。何有伺一飛梟，遂建其處乎？世之矯誣，豈一事哉！

燕太子丹❸

燕太子丹，天爲雨粟，烏白頭，馬生角，

❶「白公」，原無，據《左傳》哀公十六年補。「逝」，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作「縊」。

❷「之安別在宮中」，四庫本作「其屬別在城上」。《拾補》云：「『之安』二字譌，似當作『又』。」

❸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厨中木象生肉足，❶井上株木跳度瀆。

俗說：燕太子丹爲質於秦，始皇執欲殺之，言能致此瑞者，可得生活。丹有神靈，天爲感應，於是遣使歸國。❷

謹按：《太史記》：燕太子丹質于秦，❸始皇遇之益不善，丹恐而亡歸。歸求勇士荆軻、秦武陽，函樊於期之首，貢督亢之地圖。秦王大悦，禮而見之，變起兩楹之間，事敗而荆軻立死。始皇大怒，乃益發兵伐燕，燕王走保遼東，使使斬丹以謝秦，燕亦遂滅。丹畏死逃歸耳，自爲其父所戮，手足圮絶，安在其能使雨粟其餘云云乎！原其所以有兹語者，丹實好士，無所愛恪也，故閭閻小論飭成之耳。

孝文帝

孝成皇帝好詩書，通覽古今，閑習朝廷儀體，❹尤善漢家法度故事。常見中壘校尉劉向，以世俗多傳道：「孝文皇帝小生於軍，及長大，有識，不知父所在，日祭於代東門外。高帝數夢見一兒祭己，使使至代求之，果得文帝，立爲代王。及後徵到，後期，不得立，日爲再中。及即位爲天子，躬自節儉，集上書囊以爲前殿帷，常居明光宫聽政。爲皇太薄后持三年服，廬居枕塊如禮，

❶「厨中木象生肉足」，原作「厨人生害足」。《札迻》據《論衡·感虛篇》云此當作「厨中木象生肉足」。今據改。

❷「遣」，原誤作「建」，據四庫本、《拾補》改。

❸「質于」，原誤作「與」，據四庫本改。

❹「閑」，原作「間」，《拾補》校作「閑」，今從之。

至以發大病，知後子不能行三年之喪，更制三十六日服。治天下致升平，斷獄三百人，粟升一錢。有此事不？」向對曰：❶「皆不然。」

謹按：漢高三年，魏王豹叛漢附楚，漢使大將韓信擊，虜豹姬薄夫人，傳詣雒陽織室。漢王見薄姬，内後宮，幸之，生文帝。二年而爲王者子，常居宮闕内，不棄捐軍中，祭代東門。高皇后八年後九月己酉夕即位，就未央，幸前殿，下赦令。即位時以昏夜，日不再中。文帝雖節儉，未央前殿至奢，雕文五采，畫華榱璧璫，❷軒檻皆飾以黄金，其勢不可以書囊爲帷。奢儉好醜，不相副侔。又文帝以後元年六月己亥崩未央宮，❸在時平常聽政宣室，不居明光宮。及皇太薄后以孝景二年四月壬子薨，葬南陵。文帝先太后崩，不爲皇太薄后持三年服。文帝遵漢家基業初定，重承軍旅之後，百姓新免於干戈之難。故文帝宜因修秦餘政教，輕刑事少，與之休息，以儉約節欲自持，初開籍田，躬勸農耕桑，務民之本。即位十餘年，時五穀豐熟，百姓足，倉廩實，蓄積有餘。然文帝本修黄老之言，不甚好儒術，其治尚清凈無爲。以故禮樂庠序未修，民俗未能大化，苟温飽完給，所謂治安之國也。其後匈奴數犯塞，侵擾邊境。單于深入寇掠，賊害北地都尉，殺略吏民，係虜老弱，驅畜産，燒積聚，候騎至甘泉，烽火通長安，京師震動，無不憂懣。是時大發興材官騎士

❶「向」，原誤作「同」，據四庫本、《拾補》改。

❷「畫」，吴校作「盡」，義長。「璧」，原誤作「壁」，據四庫本、《拾補》改。

❸「後元年」，吴校據《史記·孝文本紀》等云：「『元年』，當作『七年』。」《漢書·文帝紀》亦作（後元）七年。

十餘萬軍長安，帝遣丞相灌嬰擊匈奴，文帝自勞兵至太原、代郡。由是北邊置屯待戰，設備備胡，兵連不解，轉輸駱驛，費損虛耗。因以年歲穀不登，百姓饑乏，穀糴常至石五百，時不升一錢。前待詔賈捐之爲孝元皇帝言：「太宗時民賦四十，斷獄四百餘。」案太宗時民重犯法，治理不能過中宗之世。地節元年，天下斷獄四萬七千餘人，如捐之言，復不類，前世斷獄皆以萬數，不三百人。文帝即位二十三年，日月薄蝕，地數震動，毀壞民廬舍，關東二十九山同日崩潰，水出，河決酸棗，大風壞都，雨雹如桃李，深者厚三尺，狗馬及人皆生角，大雪蝗蟲。文帝下詔書曰：「間者陰陽不調，日月薄蝕，年穀不登，大遭旱蝗饑饉之害，謫見天地，災及萬民。丞相、御史議可以佐百姓之急。」推此事類，以不及中宗之世，❶不可以爲升平。

上曰：「吾於臨朝統政施號令，何如？」向未及對，上謂向：「校尉帝師傅，耆舊洽聞，親事先帝，歷見三世得失，事無善惡，如聞知之，其言勿有所隱。」向曰：「文帝時政頗遺失，皆所謂悔悋小疵耶。嘗輦過郎署，問中郎馮唐以趙將廉頗、馬服。唐言：『今雖有此人，不能用也。』推輦而去，還歸禁中，召責讓，唐頓首陳言：『聞之於祖父，道廉頗、李牧爲邊將，市租諸入皆輸莫府，而趙王不問多少。日擊牛灑酒，勞賜士大夫，賞異有，❷故能立威名。今臣竊聞雲中太守魏尚，邊之良將也。匈奴常犯塞爲寇，尚追之，吏士爭居前，樂盡死力。斬首上功，誤差數級，下之吏，尚竟抵罪。由是言之，雖

❶「中宗」，原誤作「太宗」，據上文及《拾補》改。

❷「賞異有」，《拾補》曰：「下疑脱。」四庫本作「賞異材」，王校作「賞異有加」。

得廉頗、李牧，不能用也。』及河東太守季布治郡有聲，召欲以爲御史大夫。左右或毀言使酒，後不用，布見辭去，自陳曰：『臣幸得待罪河東，無故而見徵召，此人必有以臣欺國者。❶既到，無用，此人亦有以毀傷臣者。今以一人言則進之，以一人言則退之，臣恐天下有以見朝廷短也。』上有慙色，卒遣布之官。及太中大夫鄧通以佞幸吮癰瘍瀝汁見愛，擬於至親，賜以蜀郡銅山，令得鑄錢。通私家之富，侔於王者封君。又爲微行，數幸通家。文帝代服衣罽，襲氈帽，騎駿馬，從侍中、近臣、常侍、期門武騎，獵漸臺下，馳射狐兔，果雉刺彘。❷是時待詔賈山諫，以爲『不宜數從郡國賢良吏出遊獵，重令此人負名，不稱其與』。及太中大夫賈誼亦數陳止遊獵。是時誼與鄧通俱侍中同位，誼又惡通爲人，數廷譏之，由是疏遠，遷爲長沙太傅。既之官，內不自得，及渡湘水，投吊書曰：『闒茸尊顯，佞諛得意。』以哀屈原離讒邪之咎，亦因自傷爲鄧通等所愬也。」成帝曰：「其治天下，孰與孝宣皇帝？」向曰：「中宗之世，政教明，法令行，邊境安，四夷親，單于款塞，天下殷富，百姓康樂，其治過於太宗之時。亦以遭遇匈奴賓服，四夷和親也。」上曰：「後世皆言文帝治天下，幾至太平，其德比周成王。此語何從生？」向對曰：「生於言事。文帝禮言事者，不傷其意，群臣無小大，至即便從容言。上止輦聽之，其言可者稱善，不可者喜笑而已。言事多褒之，後人見遺文則以爲然。世之毀譽，莫能得實，審形者少，隨聲者多，或至以

❶「有」，原脫，據明覆刻大德本、《史記·季布欒布列傳》、《拾補》補。

❷「果」，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作「畢」。

無爲有。故曰堯、舜不勝其善，桀、紂不勝其惡。桀、紂非殺父與君也，而世有殺君父者，人皆言無道如桀、紂，❶此不勝其惡故。若文帝之仁賢，不勝其善，世俗褒揚，言其德比成王，治幾太平也。然文帝之節儉約身以率先天下，忍容言者，含咽臣子之短，此亦通人難及，似出於孝宣皇帝者也。如其聰明遠識，不忘數十年事，制持萬機，天資治理之材，恐文帝亦且不及孝宣皇帝。」向以爲如此。及至世間言文帝小生於軍中，長大祭代東門外，使者求得之，因立爲代王；徵當即位，後期，日爲之再中；集上書囊以爲前殿帷；常居明光宮聽政；❷爲薄太后持三年服；治天下致升平，斷獄三百人，粟一升一錢：凡此十餘事，皆俗人所妄傳，言過其實及傅會，或以爲前皆非是。如劉向言。

東方朔

俗言：東方朔，太白星精，黄帝時爲風后，堯時爲務成子，周時爲老聃，在越爲范蠡，在齊爲鴟夷子皮。言其神聖能興王霸之業，變化無常。

謹按：《漢書》：「東方朔，平原人也。孝武皇帝時招延賢良文學之士，待以不次之位，故四方多上書言得失自衒鬻者。於是朔詣闕自陳：『十二失父，長養兄嫂。年十三學書，十四擊劍，十六誦《詩》，十九習孫、吴兵法，又常服子路之言。臣朔年二十三，長九尺三寸，目若懸珠，齒若編貝，勇若

❶「言」，原脱，據《拾補》補。四庫本作「以爲」。

❷「明光」，原誤作「光明」，據四庫本、上文及《拾補》乙正。

孟賁，捷若慶忌，廉如鮑叔，信若尾生。若此，可以爲天子大臣矣。』朔文辭不遜，高自稱譽，由是見偉，稍益親幸，官至太中大夫。倡優畜之，不豫國政。劉向少時，數問長老賢通於事及朔時人，皆云朔口諧倡辯，不能持論，喜爲凡庸誦說，故今後世多傳聞者。而楊雄亦以爲朔言不純師，行不純德，其流風遺書蔑如也。然朔所以名過其實，以其恢誕多端，不名一行，應諧似優，不窮似智，正諫似直，穢德似隱。非夷、齊，是柳惠，其滑稽之雄乎！朔之逢占射覆，❶其事浮淺，行於衆，僮兒牧豎莫不眩耀，而後之好事者因取奇言怪語附著之耳。」安在能神聖歷世爲輔佐哉！

淮南王安神仙

俗説：淮南王安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作《鴻寶》、《苑秘》枕中之書，鑄成黃白，白日升天。

謹按：《漢書》：「淮南王安，天資辨博，善爲文辭，孝武以屬諸父，甚尊之。招募方伎怪迂之人，述神仙黃白之事，財殫力屈，無能成獲。乃謀叛逆，刻皇帝璽，丞相、將軍、大夫已下印，漢使符節、法冠。趙王彭祖、列侯讓等議曰：『安廢法，行邪僻，詐僞心，以亂天下，營惑百姓，背叛宗廟。《春秋》：「無將，將而必誅。」安罪重於將，反形已定，圖書印及他逆無道事驗明白。』丞相

❶「占」，原誤作「古」，據《漢書·東方朔傳》、《拾補》改。

弘、廷尉湯以聞，上使宗正以符節治王，安自殺，太子諸所與謀皆收夷，國除爲九江郡。」親伏白刃，與衆棄之，安在其能神仙乎！安所養士或頗漏亡，恥其如此，因飾詐說，後人吠聲，遂傳行耳。

王陽能鑄黃金

《漢書》曰說：❶王陽雖儒生，自寒賤，「然好車馬衣服，極爲鮮好，而無金銀文繡之物。及遷徙去處，所載不過囊衣，不蓄積餘財。去位家居，亦布衣疏食。天下服其廉而怪其奢，故俗傳王陽能作黃金」。

謹按：《太史記》：秦始皇欺於徐市之屬，求三山於海中，通同道，❷隱形體，弦詩想蓬萊，而不免沙丘之禍。孝武皇帝茲益迷謬，文成、五利，處之不疑，妻以公主，賜以甲第，家累萬金，身佩四印。辭窮情得，亦旋梟裂。淮南王安銳精黃白，庶幾輕舉，卒離親伏白刃之罪。劉向得其遺文，奇而獻之。成帝令典尚方鑄作事，費甚多而方不驗，劾向大辟，繫須冬獄。兄陽成侯乞入國半，故得減死。秦漢以天子之貴，四海之富，淮南竭一國之貢稅，向假尚方之饒，然不能有成者，夫物之變化固自有極，王陽何人，獨能乎哉？語曰：「金不可作，世不可度。」王陽居官食祿，雖爲鮮明車馬衣服，亦能幾所，何足怪之。乃傳俗說，班固之論陋於是矣。

❶「曰」，四庫本無此字。《拾補》云：「『曰』字衍。」吴校據《太平御覽》引文删之。

❷「同」，四庫本作「仙」。吴校據《通鑑・秦紀》胡三省注改作「甬」。

宋均令虎渡江❶

九江多虎，百姓苦之。前將募民捕取，武吏以除賦課，郡境界皆設陷穽。後太守宋均到，乃移記屬縣曰：「夫虎豹在山，黿鼉在淵，物性之所託。故江、淮之間有猛獸，猶江北之有雞豚。今數爲民害者，咎在貪殘，居職使然。而反逐捕，非政之本也。」壞檻穽，勿復課録，退貪殘，進忠良。後虎悉東渡江，不爲民害。

謹按：《尚書》：「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擒紂於牧野。」言猛怒如虎之奔赴也。《詩》美南仲：「闞如哮虎。」《易》稱：「大人虎變，其文炳；君子豹變，其文蔚。」《傳》曰：山有猛虎，草木茂長。故天之所生，備物致用，非以傷人也。然時爲害者，乃其政使然也。今均思求其政，舉清黜濁，神明報應，宜不爲災。江渡七里，上下隨流，近有二十餘。❷虎山栖穴處，毛鬣豈能犯陽侯、凌濤瀨而横厲哉？❸俚語：「狐欲渡河，無奈尾何。」舟人楫櫂猶尚畏怖，不敢迎上與之周旋。云悉東渡，誰指見者？堯、舜欽明在上，稷、契允懿於下，當此時也，寧復有虎耶？若均登據三事，德被四海，虎豈可抱負相隨，乃至鬼方絶域之地乎？

❶「宋」，《拾補》云：「當作『宗』。」
❷「餘」下，四庫本有「里」字。
❸「毛鬣」，王校引《太平御覽》作「毛鬣婆娑」，作一句讀，於義爲順。

彭城相袁元服

俗説：元服父字伯楚，爲光禄卿，於服中生此子。時年長矣，不孝莫大於無後，故收舉之。君子不隱其過，因以「服」爲字。

謹按：元服名賀，汝南人也。祖父名原，爲侍中。安帝始加元服，百官會賀，臨嚴垂出而孫適生，喜其加會，❶因名曰賀，字元服。原父安，爲司徒，忠蹇匪躬，盡誠事國，啓發和帝，誅討竇氏，中興以來，最爲名宰。原有堂構之稱，矜於法度。伯楚名彭，清擬夷、叔，政則冉、季，歷典三郡，致位上列。賀早失母，不復繼室，云：「曾子失妻而不娶，曰：『吾不及尹吉甫，❷子不如伯奇，以吉甫之賢，伯奇之孝，尚有放逐之敗，我何人哉！』」及臨病困，勑使留葬：「侍衛先公，慎無迎取汝母喪柩。如亡者有知，往來不難，如其無知，祗爲煩耳。虞舜葬於蒼梧，二妃不從，經典明文，勿違吾志。」清高舉動，皆此類也。何其在服中生子而名之「賀」者乎！雖至愚人，猶不云耳。予爲蕭令，周旋謁辭故司空宣伯應，賢相把臂言：「《易》稱：『天地大德曰生。』今俗間多有禁忌，生三子者，五月生者，以爲妨害父母。服中子犯禮傷孝，莫肯收舉。袁元服功德爵位，子孫巍巍，仁君所見。越王勾踐，民生三子與乳母。孟嘗君對其父：『若不受命於天，何不高户，誰能及者。』夫學問貴能行，君體將雅，❸政宜有異乎？」答曰：「齊、楚之事，敬聞命矣。至於元服，其事如此。」

❶「加」，四庫本作「嘉」。
❷「尹」，原誤作「用」，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❸「將」，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作「博」。

明公既爲鄉里，超然遠覽，何爲過聆晉語，❶簡在心事乎？」於是欣然悦服，續以大言：「『苟有過，人必知之。』我能勝仲尼哉！」元服子夏甫，前後徵命，終不降志，亞作者之遺風矣。正甫亦有重名，今見沛相。載德五世，而被斯言之玷，恐多有宣公之論，故備記其終始。

風俗通義正失第二

❶「晉」，吴校引史樹青曰：「按『晉』是『齊』字之譌，即《孟子·萬章》所謂『齊東野人之語也』。」

風俗通義愆禮第三

夫聖人之制禮也，事有其制，曲有其防，爲其可傳，爲其可繼。賢者俯就，不肖跂及。❶是故子張過而子夏不及，然則無愈。子路喪姊，朞而不除，仲尼以爲大譏，況於忍能矯情直意而已也哉！《詩》云：「不愆不忘，帥由舊章。」《論語》：「不爲禮，無以立。」故注近世苟妄，曰《愆禮》也。

九江太守武陵陳子威，❷生不識母，常自悲感。游學京師，還，於陵谷中見一老母，年六十餘，因就問母姓爲何。曰：「陳家女李氏。」「何故獨行？」曰：「我孤獨，欲依親家。」子威再拜長跪，自白曰：「子威少失慈母，姓陳，舅氏亦李。又母與亡親同年，會遇於此，乃天意也。」因載歸家，供養以爲母。

謹按：《禮》：「繼母如母，慈母如母。」謂繼父之室，慈愛己皆有母道，故事之如母也。何有道路之人而定省？世間共傳丁蘭剋木而事之，今此之事，豈不是似。如仁人惻隱，哀其無歸，直可收養，無事正母之號耳。

大將軍掾燉煌宣度爲師大常張文明制杖。

謹按：《禮記》：「孔子之喪，門人疑所

❶「跂」，原誤作「跋」，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陳子」，原無，《拾補》曰：「二字脱，孫補。」王校云：「今案《永樂大典》一〇八一三引有『陳』字，缺『子』字，孫志祖説是。」今據補。

服。子貢曰：『昔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至子路亦然。請喪夫子如父而無服。』」「群居則經，出則否。」❶今人乃爲制杖，同之於父。論者既不匡糾，而云觀過知仁，謂心之哀惻終始一者也。凡今杖者皆在權戚之門，至有家遭齊衰同生之痛，俯伏墳墓而不歸來，真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也。無他也，庶福報耳。凡庸小生，夫何譏稱。然宣度，涼州知名士，吾是以云耳。

山陽太守汝南薛恭祖喪其妻，不哭。臨殯，於棺上大言：「自同恩好四十餘年，服食禄賜，男女成人，幸不爲夭，夫復何恨哉！今相及也。」❷

謹按：《禮》爲適妻杖，重於宗也。妻者，既齊於己，澄灑酒以養姑舅，❸契闊中饋，經理蚕織，垂統傳重，其爲恩篤勤至矣。且鳥獸之微，尚有回翔之思，啁噍之痛，何有死喪之感，終始永絶，而曾無惻容。當内崩傷，外自矜飭，此爲矯情，僞之至也。俚語：「婦死腹悲，唯身知之。」又言「妻非禮所與」，此何禮也，豈不悖哉！大尉山陽王龔與諸子並杖，❹太傅汝南陳蕃、袁隗皆制衰經，列在服位，躬入隧，哀以送之，近得禮中。王公諸子魏杖，❺亦過矣。❻

❶「經出則」，原無，據《禮記·檀弓》補。

❷「及」，四庫本作「別」。

❸「澄灑酒」，《札迻》引《列女傳》校作「澄漠酒醴」。

❹「王龔」，原作「王襲」，《拾補》校作「王龔」。王龔，《後漢書》有傳。今據改。

❺「魏」，《拾補》曰：「疑『猥』。」四庫本作「並」，與上文相合。

❻「亦過矣」，上文「近得禮中」當包括王龔，不在「豈不悖哉」之列，此則言其「亦過矣」前後似相抵牾。疑有錯訛。

弘農太守河內吴匡伯康，少服職事，號爲敏達，爲侍御史，與長樂少府黄瓊共佐清河王事，文書印成，甚嘉異之。後匡去濟南相，瓊爲司空，比比援舉，起家拜尚書，遷弘農，班詔勸耕，道於澠池，間瓊薨，❶即發喪制服，上病，載輂車還府。

謹按：《春秋》：「大夫出使，聞父母之喪，徐行而不反，君追還之，禮也。」匡雖爲瓊所援舉，由郡縣功曹、州治中、兵曹位朝廷尚書也，凡所按選，豈得復爲君臣者耶！今匡與瓊其是矣。剖符守境，勸民耕桑，肆省冤疑，和解仇怨，國之大事，所當勤恤。而顧私恩，傲很自遂，若宫車晏駕，何以過兹。論者不深察而歸之厚，多有是言，及其人患失，而亦曰其然。司空袁周陽舉荀慈明有道，太尉鄧伯條舉訾孟直方正，二公薨，皆制齊衰，世非一。❷然荀、訾通儒，於義足責。或舉者名位斥落，子孫無繼，多不親至，何乃衰乎！過與不及，古人同稱，吊服之制，斯近之矣。

河南尹太山羊翩祖在家，平原相封子衡葬母，子衡故臨太山數十日，時翩祖去河南矣。子衡四從子曼慈復爲太山，士大夫用此行服者數百人，❸皆齊衰經帶。時與太尉府自劾歸家，❹故侍御史胡母季皮獨過相候，求欲作衰。謂：「君不爲子衡作吏，何制服？」曰：「衆人若此，不可獨否。」又謂：「足下徑行自可，今反相歷，令子失禮，僕豫愆。古有吊服，可依其制。」因爲裁縞冠幘

❶「間」，《拾補》校作「聞」。
❷「世」上，四庫本有「於」字。
❸「服」，原脱。《拾補》曰：「疑脱『服』字。」今據補。
❹「與」，《拾補》曰：「疑『於』。」

袍單衣，定，大爲同作所非。❶ 然潁川有識陳元方、韓元長、綦毋廣明咸嘉是焉。

謹按：《禮》：「爲舊君齊衰三月。」謂策名委質爲臣吏者也。子衡臨郡日淺，無他功惠，又非其身。翩祖位則亞卿，雅有令稱，義當綱紀人倫，爲之節文。而首倡導犯禮違制，使東嶽一郡矇矇焉，豈不愍哉！由郕人失兄，子皐爲之衰，雖失於子衡，歸於曼慈者矣。

太原郝子廉，飢不得食，寒不得衣，一介不取諸人。曾過姊飯，留十五錢，默置席下去。每行飲水，常投一錢井中。

謹按：《易》稱：「天地交，萬物生，人道交，功勳成。」《語》：「願車馬衣輕裘與朋友共，弊之而無憾。」士相見之禮，贄用腒雉，受而不距，而交答焉。唯祭飯然後拜之。❷孔子食於施氏，未當不飽，何有同生之家而顧錢者哉！傷恩薄禮，弊之至也。孟軻譏仲子吐鶂鶂之羹而食井上苦李。鮑焦耕田而食，穿井而飲，非妻所織不衣，餓於山中，食棗。或問之：「此棗子所種耶？」遂嘔吐，立枯而死。世不乏異，惟其似旃。孔子疾時貪昧，退思狂狷。狷者有所不爲，亦其介也。

南陽張伯大，鄧子敬小伯大三年，以兄禮事之。伯卧床上，敬寢下小榻，言「常恐清旦朝拜」。俱去鄉里，居緱氏城中，亦教授，坐養聲價。伯大爲議郎、益州太守。子敬辟司徒，公車徵。

❶「作」，四庫本作「時」。《拾補》曰：「疑『行』。」

❷「飯」，據吴校，疑當作「肉」。《論語・鄉黨》：「朋友之饋，雖車馬，非祭肉，不拜。」

謹按：《禮記》：「十年兄事之，五年肩隨之。」《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朋友衎衎誾誾，各長其儀也。凡兄弟相愛，尚同輿而出，同床而寢。今相校三年耳，幸無骨血之屬，坐作鬼怪，旦朝言恐。《論語》：「恭而無禮則勞。」且晏平仲稱善與人交，豈徒拜伏而已哉！《易》設四科，「出處語默」。《傳》曰：「朝廷之人，入而不能出。山林之民，往而不能反。」二者各有所長。而棄聖絶知，遯世保真，當竄深山，樂天知命。今居緱氏，息偃城郭，往來帝都，招延賓客，無益誨人，拱默而已。飾虛矜僞，誑世耀名，辭細即巨，終爲利動。《春秋》譏宋伯姬女而不婦，今二子屑屑，遠大失矣。

公車徵士汝南袁夏甫，❶少舉孝廉，爲司徒掾，人間之事，無所關也。❷其後閉户塞牖，不見賓客，清旦東向再拜朝其母。念時，時往就之。子亦不得見，復踰拜耳。頭不著巾，身無單衣，足常木蹻，食止薑菜。云：「我無益家事。」莫之能彊。及母終亡，不列服位。

謹按：《孝經》：「生事愛敬，死事哀感。」一家之中，諭若異域，下牀闇拜，遠於愛敬者矣。祖載崩隧，又不能送，遠於哀感者矣。巾所以飾首，衣所以蔽形，此乃士君子所以自別於夷狄者也。唯喪者訟者露首草舍，餘曷有哉！長沮丈人，避世之士，由訊子路，❸殺雞黍，見其子焉。何有藏一室中，不出户庭？以此爲高，斯亦婞婞。鯉趨而過庭，聞《詩》聞《禮》，而陳亢喜於得

❶「袁」，原脱，《拾補》據孫志祖校補。今從之。
❷「關」，原作「闕」，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❸「訊」，原作「訙」，據《拾補》改。

三，不當近之，何乃若茲者乎！

公車徵士豫章徐孺子，比爲太尉黃瓊所辟，禮文有加。孺子隱者，初不答命。瓊薨，既葬。負筃卉涉，❶齎一盤，醊哭於墳前。孫子琰，故五官郎將，❷以長孫制杖，聞有哭者，不知其誰，亦於倚廬哀泣而已。孺子無有謁刺，事訖便去，子琰大怪其故，遣瓊門生茅季瑋追請辭謝，終不肯還。

謹按：《禮》：凡吊喪者，既哭，興踊，進問其故，哀之至也。孺子所以經三千里越度山川而親至者，非徒徇於己，顧義報乎？哭醊墳前，是也。訖，當即其帳衾，問勞子琰。子琰宿有善名，在禮無違，儻見微闕，教誨可乎，如何儵忽甚於路人？ 昔黔敖忽於「嗟來」，然君子猶以爲「其嗟可去，謝可食」。今與黃有恩故矣，孝子寢伏苫塊，又孺子到便詣墳，無介，夫何爲哉！

風俗通義愆禮第三

❶ 「負□□涉」，《後漢書・徐穉傳》作「負糧徒步」，四庫本作「負擔遠涉」，吴校引《高士傳》作「負笈徒步」。「□□」二字，《拾補》校作「算」字。

❷ 「五官郎將」，《後漢書・黃瓊傳》作「五官中郎將」。

風俗通義過譽第四

孔子稱：「大哉，中庸之爲德，其至矣乎！」又曰：「君子之道，忠恕而已。」至於訐以爲直，隱以爲義，枉以爲厚，僞以爲名，此衆人之所致譽，而明主之所必討。蓋「觀過知仁」，謂中心篤誠而無妨於化者，故覆其違理，曰《過譽》也。

長沙太守汝南郅惲君章，少時爲郡功曹。郡俗冬饗，百里内縣皆齎牛酒到府宴飲。時太守司徒歐陽歙臨饗，禮訖，教曰：「西部督郵繇延，天資忠貞，禀性公方，典部折衝，摧破姦雄，不嚴而治。《書》曰：『安民則惠，黎民懷之。』蓋舉善以教，則不能者勸。今與諸儒共論延功，顯之于朝。」主簿讀教，户吏引延受賜。惲前跪曰：「司正舉觥，以君之罪告謝于天。明府有言而誤，不可覆掩。按延資性貪邪，外方内圓，朋黨構姦，罔上害民，所在荒亂，虚而不治，怨慝並作，百姓苦之。而明府以惡爲善，股肱莫争。此既無君，又復無臣。君臣俱喪，孰與偏有。❶ 君雖傾危，臣子扶持，不至於亡。惲敢再拜奉觥。」歙甚慙。

謹按：《禮》：諫有五，風爲上，狷爲下。故入則造膝，出則詭辭，善則稱君，過則稱己。暴諫露言，罪之大者。而歙於饗中用延爲吏，以紫亂朱，大妨王命，造次顛沛，不及諷諭，雖舉觥彊歙，可行也。今惲久見授

❶「孰與偏有」，王校、吴校引袁宏《後漢紀》作「孰舉有罪」。

任，職在昭德塞違，爲官擇人。知延貪邪，罔上害民，所在荒亂，怨慝並作，此爲惡積愆，非一旦一夕之漸也。孔子以匹夫，朋徒無幾，習射矍相之圃，三哲而去者過半。汝南，中土大郡，方城四十，養老復敬，化之至。延姦釁彰著，無與比崇。臧文仲有言：「見無禮於君者，若鷹鸇之逐鳥雀，農夫之務去草也。」何敢宿留！不即彈黜姦佞，而須於萬人之中乃暴引之，是爲陷君。君子不臨深以爲高，不因少以爲多，❶况創病君父以爲己功者哉！而論者苟眩虛聲，以爲美談。汝南，楚之界也，其俗急疾有氣決。然自君章之後，轉相放式，好干上怵忮，以采名譽，末流論起於愛憎，而政在陪隸也。

司空潁川韓稜，少時爲郡主簿。太守興被風病，❷恍忽誤亂。稜陰扶輔其政，出入二年，署置教令無愆失。興子嘗出教，欲轉徙吏，稜執不聽，由是發露被考，興免官，稜坐禁固。章帝即位，一切原除也。

謹按：《易》稱：「守位以仁。」《尚書》：「無曠庶官。」《詩》云：「彼君子，不素湌兮。」《論語》：「陳力就列，不能者止。」漢典：吏病百日應免。所以卹民急病，懲俗逋慝也。今興官尊任重，經略千里，當聽訟侍祠，班詔勸課，早朝旰食，夕惕若厲，不以榮禄爲樂，而以黔首爲憂。位過招殃，靈督其釁，風疾恍忽，有加無瘳。稜統機括，知其虛實，當聽上病，以禮選引。何有上欺天子，中誣方伯，下誑吏民？扶輔耄亂，政自己

❶「因」，原誤作「囚」，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興」，據《後漢書·韓稜傳》，太守爲葛興。

出，雖幸無闕，罪已不容於誅矣！爲人謀而不忠，愛人而以姑息，凡人不可，况於君子乎！上令興負貪昧之罪，子被署用之愆，章問洶赫，父子湮没。執事如此，謂禮義何？稜宜禁固終身，中原非是。

太原周黨伯况，少爲鄉佐發黨過，❶於人中辱之。黨學《春秋》長安，聞報讎之義，輟講下辭歸報讎。到與鄉佐相聞，期鬭日，鄉佐多從正往，❷使鄉佐先拔刀，然後相擊。佐欲直令正擊之，黨被創，困乏。佐服其義勇，箯輿養之數日，蘇興，乃知非其家，即徑歸。其立勇果，乃至於是。

謹按：《孝經》：「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毁傷，孝之始也。」樂正子春下堂而傷足，三月不出，既瘳矣，猶有憂色。身無擇行，口無擇言，脩身慎行，恐辱先也。而伯況被發，則得就業，❸鄉佐雖云凶暴，何緣侵己？今見辱者，必有以招之。身自取焉，❹何尤於人？親不可辱，在我何傷？凡報讎者，❺謂爲父兄耳，豈以一朝之忿，而肆其狂怒者哉！既遠《春秋》之義，殆令先祖不復血食。❻不孝不智，而兩有之，歸其義勇，其義何居？

---

❶「鄉」，原誤作「卿」，四庫本作「鄉」，《拾補》據孫校改作「鄉」，吴校據《後漢書·周黨傳》、《東觀漢紀》改正。今從之。下數「鄉」字同。

❷「正」，四庫本作「徒」。王校曰：「《御覽》四九六引《東觀漢紀》『正』作『兵』，此亦當作『兵』，形近而誤。」下文「令正」之「正」同。

❸「得就業」，四庫本作「往讎之」。

❹「身」、「取」，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凡報」，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令」，原誤作「今」，據四庫本、《拾補》改。

汝南陳茂君因爲荆州刺史，時南陽太守灌恂本名清能，茂不入宛城，引車到城東，爲友人衛修母拜，到州。恂先是茂客，❶仕蒼梧還。到修家，見修母婦，説修坐事繫獄當死。因詣府門移辭乞恩，隨輩露首入坊中，容止嚴恪，鬚眉甚偉。太守大驚，不覺自起，立賜巾延請，甚嘉敬之，即焉出修。南陽士大夫謂茂能救解修。❷茂彈繩不撓，修竟極罪，恂亦以它事去。南陽疾惡殺修，爲之語曰：「衛修有事，陳茂治之；❸衛修無事，陳茂殺之。」

謹按：《春秋》：「王人之微，處于諸侯之上。」坐則專席，止則專館，朱軒駕駟，威烈赫奕。就恂素爲官速謗，當便入傳，引見詰問，糾其贓狀，以時列聞。文王日昃不暇食，周公坐而俟旦，且非爲己私，皆公也。何有忘百姓塗炭之急，便迺光昭舊交之門乎！鮑宣州牧行部，多宿下亭，司直舉劾，以爲輕威損命，坐之刑黜。今茂泯棄天常，進止由己，孰使毀之，小人譽之，自我爲之，古人病諸，以爲大譏。茂與修善，由鴟鴞之愛其子，適所以害之者。

度遼將軍安定皇甫規威明，連在大位，欲退避弟，數上病，不見聽。會友人上郡太守王旻物故，❹規素縞到下亭迎喪，發服送之。因令客密告并州刺史胡芳，言規擅遠軍營，赴私違公，當及舉奏。答曰：「威明欲得避弟，故作激發，我爲朝廷惜其功用，何

❶「恂」，《拾補》校作「修」。依文意，作「修」是。
❷「茂」，原誤作「恂」，據《拾補》改。
❸「治」，《拾補》校作「活」。
❹「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能爲此私家計耶？」規後爲中郎將，❶督并、凉、益三州。時有黨事，懼見及，因先自上言：「臣前薦故太常張奂，才任將帥，是附黨也。又臣論輸左校時，太學生張鳳等上書訟臣，是爲黨人所附也。昔有畏舟之危而自投水者，❷蓋憂難與處，樂其亟決。」

謹按：《詩》云：「淑人君子，其儀不忒，其儀不忒，正是四國。」《傳》曰：一心可以事百君，百心不可事一君。《論語》：「夫子温良恭儉讓以得之。」立朝忘家，即戎忘身，身且忘之，況於弟乎！方殊俗越溢，大爲邊害，朝廷比辟公旰食，規義在出身折衝弭難，而誅伐已定，當見鎮慰，何有挾功苟念去位？弟實雋德，不患無位，而徒闟茸，何所堪施？彊推轂之，亂儀干度。孝武皇帝爲驃騎將軍霍去病治第舍，❸勑令視之。曰：「匈奴不滅，何以家爲！」去病外戚末屬，一切武夫，尚能抗節洪毅，而規世家純儒，何獨負哉！又以黨事先自勞衒，如有白驗，其於及己，而形兆求不可得，唯是從，何憚於病？❹曰：「畏舟之危，自投於水，憂難於處，樂其亟決。」主幸必不坐。《太誓》有云：「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逭。」人之所忌，炎自取之。蓋、嚴、楊惲，勳著王室，言事過差，皆伏大辟，以隆主威、抑驕侵也。規顧弟，私也；離局，姦也；誘巧，詐也；畏舟，慢也。四罪是矣，殺決可也。

❶「後」，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之」、「者」，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第」，原誤作「弟」，據四庫本改。
❹「其於」至「於病」，《拾補》以爲「又有訛脱」，四庫本作「罪必及己，若無形兆，求不可得，夫亦何憚於病」。

南陽五世公爲廣漢太守，與司徒長史段遼叔同歲。遼叔太子名舊，❶才操鹵鈍；小子髡，既見齒鄉黨。到見股肱曰：「太守與遼叔同歲，恩結締素，薄命早亡，幸來臨郡，今年且以此相饒，舉其子，如無罪，得至後歲貫魚之次，敬不有違。」有主簿柳對曰：「明府謹終追遠，興微繼絶，然舊實不如髡，宜可授之。」世公於是厲聲曰：「丈夫相臨，兒女尚欲舉之，何謂高下之間耶？釋兄用弟，此爲故殃段氏之家，豈稱相遭遇之意乎！」竟舉舊也。世公轉換南陽，與東萊太守蔡伯起同歲，欲舉其子。❷伯起自乞子瓚尚弱，❸而弟琰幸以成人。❹是歲舉琰，明年復舉瓚。瓚十四未可見衆，常稱病，遣詣生交，❺到十八乃始出治劇平春長。上書：「臣甫弱冠，未任宰御，乞留宿衛。」尚書劾奏：「增年受選，減年避劇。請免瓚官。」詔書：「左遷武當左尉。」會車騎將軍馮緄南征武陵蠻夷，緄與伯起同時公府辟，瓚爲軍曲候。瓚歸卧家，軍功除新陽長，官至下邳相。

謹按：古無孝廉，唯有貢士。貢士恩義，經傳無以也。❻春秋諸侯朝覲會遇，大夫亦豫其好。《禮記》曰：「大夫三月葬，同位畢至。」此言謹終悼亡，不説子弟當見寵拔也。魯有后成叔聘衛，❼右宰穀留而觴之，陳樂而不樂，酒酣而不飲，送以璧。其

❶「太子」，四庫本作「長子」。
❷「子」，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伯」，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成人」，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生交」，四庫本作「諸生受學」。
❻「以」，四庫本作「文」。王校曰：「疑當作『有』。」
❼「后」，原誤作「右」，據王校改。《禮記・檀弓》作「后成叔」，《左傳》昭公二十五年、定公十年作「郈成叔」。

妻孥隔宅而居之，分禄而食之，其子長，乃辟。❶孔子稱：「可寄百里之命，託六尺之孤，臨大節而不可奪。」相於之義，具於此矣。語有曰：「白頭如新，交蓋如舊。」簞食壺漿，會於樹陰，臨别眷眷，念在報効。何有同歲相臨，而可拱默者哉？《春秋》因其可褒而褒之。若乃世公二郡之舉，斯爲過矣。然世人亦多淺薄，在者無之，❷亡者無顧覆之施，飢寒緩急，視之若遺。非徒如此而已，至有可否之際受刑誅者。人各有心，兩不得中。夫孝廉平除，則有社稷民人，傷及民人，實宜料度以爲後圖。

汝南戴幼起，三年服竟，讓財與兄，將妻子出，客舍中住，官池田以耕種。爲上計史，獨車載衣資，表「汝南太守上計史戴紹車」。後舉孝廉，爲陝令。

謹按：《禮》有「東宮西宮，辟子之私，不足則資，有餘亦歸之於宗也」。此言兄弟無離異之義也。凡讓財者，類與子弟，❸子弟尚幼，恩情注，希有與兄。既出之日，可居冢下，冢無屋，宗家猶有羸田廬田，❹可首粥力者耳，❺何必官池客舍？既推獨車，❻復表其上，爲其飾僞，良亦昭晰。❼幼起同辟有薛孟嘗者，❽與弟子共居，弟子常求分，力

❶「辟」，《拾補》校作「壁」，并據《吕氏春秋》、《孔叢子》於其上補「反其」二字。

❷「在者無之」，四庫本作「在者無慇懃之誼」。《拾補》曰：「嚴于鈇本作『在者寡慇勤之誼』。疑此意足成之耳。」

❸「子」，原脱，據《拾補》補。

❹「羸」，《拾補》校作「贏」。

❺「首」，《拾補》校作「身」。

❻「既」，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晰」，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幼起同」，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不能止，固乃聽之，都與，奴婢引其老者，曰：「與我共事，汝不能使之。」田屋取其荒壞者，曰：「我少時所作買，意所戀也。」器物取其久者，曰：「我服食久，身口安之也。」外有共分之名，内實十三耳。子弟無幾盡之，輒復更分，如此者數。傳稱袁盎三兄子分而供其公家之費，此則然矣。《論語》：「泰伯三讓，民無得而稱之焉。」何有讓數十萬，畏人不知，❶欲令皦皦，乃如是乎？方之袁、薛，差以千里。凡同居，上也；通有無，次也；讓，其下耳。況若幼起，仍斯不足貴矣。

江夏太守河内趙仲讓，舉司隸茂材，爲高唐令。密乘轝車徑至高唐，變易名姓，止都亭中十餘日，默入市里，觀省風俗。已，呼亭長問：「新令爲誰？從何官來？何時到也？」曰：「縣已遣吏迎，垂有起居。」曰：「正我是也。」亭長怖，遽拜謁，竟，便具吏。其日入舍，乃謁府，數十日無故便去。爲郡功曹，所選頗有不用，因稱狂，亂首走出府門。太守以其宿有重名，忍而不罪。後爲大將軍梁冀從事中郎，❷冬月坐庭中，向日解衣裘捕虱，已，因傾卧，厥形悉表露。將軍夫人襄城君云：「不潔清，當亟推問。」將軍嘆曰：「是趙從事，絶高士也。」他事若此非一也。

謹按：《詩》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左氏傳》曰：「舊章不可無也。」凡張官置吏，爲之律度，故能攝固其位，天下無覬覦也。今仲讓不先謁府，乃徑到縣，俱諜吏民，爾乃入舍。《論語》：「升車必正立，執

❶「人」下，原衍「而」字，據《拾補》删。

❷「郎」下，原有「將」字，《拾補》曰：「『將』字衍，《御覽》無。」今據删。

綏，不内顧。」不掩不備，不見人短見。❶《禮記》：「户有二屨，不入。將上堂，聲必揚。」家且猶若此，况於長吏乎！君子之仕，行其道也。民未見德，唯詐是聞。遠薦功曹，策名委質，就有不合，當徐告退。古既待放，須起乃逝，❷何得亂道進退自由，❸傲很天常，若無君父？《洪範》陳五事，以貌爲首。《孝經》列三法，以服爲先。仲讓居有田業，加之禄賜，勢可免凍餒之厄，未必須冬日之煖也。利不體皆此也。❹河内，殷之舊都，國分爲三，康叔之風既激，❺而紂之化由存。其俗士大夫本矜好大言，而少實行。

風俗通義過譽第四

❶「短見」，四庫本作「短長」，《拾補》校「見」爲衍文。
❷「須起」，四庫本作「得玦」，與上句「待放」文義相承。
❸「亂道」，《札迻》曰：「目云『因稱狂，亂首走出府門』。則『道』當作『首』。」
❹「利不體皆此也」，四庫本無此句，《拾補》校爲衍文。
❺「激」，王校曰：「郎本原校云：『激，一本作歇。』」

風俗通義十反第五

《易》記「出處默語」,《書》美「九德咸事」,同歸殊塗,一致百慮,不期相反,各有云尚而已。是故伯夷讓國以採薇,展禽不去於所生;孔丘周流以應聘,長沮隱居而耦耕;墨翟摩頂以放踵,楊朱一毛而不爲;干木息偃以藩魏,包胥重繭而存郢;夷吾朱紘以三歸,❶平仲辭邑而濯纓;惠施從車以百乘,桑扈徒步而裸形;❷甯戚商歌以干祿,顏闔踰墻而遁榮;高柴趣門以避難,季路求入而隕零;端木結駟以貨殖,顏回屢空而弗營;孟獻高宇以美室,原憲蓬門而株楹。《傳》曰:人心不同,❸有如其面。❹古今行事,是則然矣。比其舛,曰《十反》。

太尉沛國劉矩叔方,❺父字叔遼,累祖卿尹,❻好學敦整。❼土名不休揚,又無力援,❽仕進陵遲。❾而叔方雅有高問,❿遠近偉之,州郡辟請,未嘗荅命,往來京師,委質

❶「紘」,原誤作「絃」,據《拾補》改。《禮記·禮器》:「管仲鏤簋朱紘。」

❷「桑」,原脱,《拾補》、王校、吴校均據《九章·涉江》「桑扈臝行」等補之。參上下句型,應有「桑」字,今從之。

❸「不」,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如」,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太尉」、「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卿尹」,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好」、「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進」、「遲」,原闕,據元殘本、四庫本補。

❿「而」,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通門。太尉徐防、太傅桓焉二公嘉其孝敬，慰愍契闊，爲之先後。叔遼由此辟公府，博士徵，議郎。叔方爾乃翻然改志，❶以禮進退，三登台衮，號爲名宰。❷

陽翟令左馮翊田燀叔都，兄字威都，❸俱合純懿，不隕洪祚。叔都最爲知名，郡常欲爲察授之。❹燀恥越賢兄，懼不得免，因緣他疾，遂託病瘖。家人妻子，❺莫知其情。❻人數恐灼，持之有度。後在田舍，❼天連陰雨，❽友人張子平、吉仲考等密共穿踰，❾奪取衣衾。窮夜獨處，迫切至矣，然無聲響，❿徒喑喑而已。⓫子平因前抱持曰：⓬「我，某公也。謂汝避兄耳，何意真然耶？⓭天喪斯人，吾儕將何效乎？」相對歔欷，⓮哀動左右。間積四歲，威都果舉，遷安定長史。據轜垂緌，還歷鄉里，薦祀祖考。叔都沃醊神坐，頫仰因語。是月，司隸、太尉、大將軍同時並辟，爲侍御史，舉茂才，不幸早隕。威都官至武都太守。

❶「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名」，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字」，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欲」，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妻」，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知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後」、「田」，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共穿」，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❿「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響」，原誤作「饗」，據四庫本、《拾補》改。
⓫「已」，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因前抱持」，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⓭「真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⓮「對」，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太尉掾汝南范滂孟博，❶天資聰叡，辯於持論。舉孝廉，光禄主事。京師歸德，四方影附。父字叔矩，遭母憂，既葬之後，饘粥不贍。叔矩謂其兄弟：「《禮》不言事，辯杖而起。今俱匍匐號咷，上闕奠酹，下困餬口，非孝道也。」因將人客於九江，田種畜牧，多所收獲以解債。❷負土成冢，立祀。三年服闋，二兄仕進。叔矩以自替於喪紀，獨寢墳側，服制如初，哀猶未歇。郡舉至孝，拜中司、勾章長。病，去官。博士徵，兄憂不行。司徒梁國盛允字子翩，爲議郎，慕孟博之德，貪樹於有禮，謂孟博：「家公區區欲辟大臣，❸宜令邑人廉薦之。」❹孟博厲聲曰：「老夫年尊，絶意世事，又海内清高，當路非一。」退而告人：「子翩欲德我，我不受也。」子翩亦以恨，遂不得辟。孟博病去受事，而常幹宰相之職。

謹按：《禮》：「父爲士，子爲天子。」武王建有周之號，謚大王、王季，言王業肇於此矣。越裳重九譯獻白雉，周公薦陳祖廟，曰：「先人之德。」有天下，尊歸於父，此人道之極。前漢詔曰：「海内大亂，兵革並起，朕被堅執鋭，自率士卒，犯危難，平暴亂，偃兵息民，天下大安。此皆太公之教訓也。今上尊號曰『太上皇』。」《春秋》之義，「因其可褒而褒之」。《孝經》曰：「敬其父則子悦。」叔矩則其孝敬，則粥身苦思，率禮無違矣；則其友于，則褒兄委榮，盡其哀情矣；則其

❶「太尉掾」三字，原誤屬上。《文選》卷二四潘尼《贈河陽》詩李善注引《風俗通》曰：「太尉掾范滂，天資聰叡。」今據《拾補》、王校移正。

❷「全」，原闕，據元殘本補。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作「收」。

❸「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學藝，則家法洽覽，誨人不倦矣；則其政事，則施於已試，靡有闕遺矣。君子百行，子産有四。凡在他姓，尚宜褒之，况於父乎！敬意之至，猶用夷悦，况於寵族乎！抗爽言以拒厚旨，抑所生以爲己高，忍能厲然獨享其榮，若乃不令之下愚，流貨財於權嬖，此罪人也。田煇託疾，上也。劉矩屈體，次也。范滂，吾無取焉耳。

巴郡太守太山但望伯門爲司徒掾，❶同産子作客殺人繫獄，❷望自劾去，星行電征，數日歸。趨詣府，路首肉袒，辭謝太守太尉李固，謝與相見，❸頓頭流血，自説：「弟薄命早亡，以孤爲託，無義方之教，自陷罪惡。自男穿既與知情，❹幸有微胤，乞以代之。」言甚哀切。李公達於原度，即活出之。

高唐令樂安周糾孟玉爲大將軍掾，❺弟子使客殺人，捕得，太守盛亮陰爲宿留。糾亦自劾去，詣府，亮與相見，不乞請，又不辭謝。亮告賓客：「周孟玉欲作抗直，不恤其親，我何能枉憲乎？」遂斃于獄。弟婦不哭死子而哭孟玉。世人誤之，猶以爲高。

謹按：《春秋》：叔牙爲慶父殺般、閔公，大惡之甚，而季子緣獄有所歸，不探其情，緩追逸賊，親親之道。州吁既殺其君，而虐用其人，石碏惡之，而厚與焉。大義滅親，君子猶曰「純臣之道備矣」，於恩未也。君親無將，王誅宜耳。今二家之子幸非元惡，但望誠心内發，哀情外露，義動君子，合

❶「門」，《拾補》引《御覽》卷四二一校作「闓」。

❷「殺人繫獄」，原脱爲「殺繫」，《拾補》據《御覽》補。今從之。

❸「謝」，《拾補》校作「請」。

❹「自」，四庫本作「已」，《拾補》據《御覽》校作「息」。

❺「糾」，《拾補》曰：「糾」字「范書作『璆』」。

禮中矣。周糾苟執果毅，忽如路人。昔樂羊爲魏伐中山，歠其子羹，文侯壯其功而疑其心。秦西巴觸命放獸，❶而孟氏旋進其位。麑猶不忍，况弟子乎！孟軻譏無惻隱之心，《傳》曰：於厚者薄，則無所不薄矣。

豫章太守汝南封祈武興、泰山太守周乘子居爲太守李張所舉，❷函封未發，張病物故。夫人於柩側下帷，見六孝廉曰：「李氏蒙國厚恩，據重任，咨嘉休懿。相授歲貢，上欲報稱聖朝，下欲流惠氓隸。今李氏獲保首領，以天年終，而諸君各懷進退，未肯發引。妾幸有三孤，足統喪紀。正相追隨，❸蓬敦墳栢，❹何若曜德王室，昭顯亡者，亡者有靈，實寵賴之。歿而不朽，此其然乎。」於是周乘顧謂左右：「諸君欲行，周乘當止者，莫逮郎君盡其哀惻。」乘與鄭伯堅即日辭行，祈與黃叔度、郅伯嚮、盛孔叔留隨轜柩。乘拜郎，遷陵長，治無異稱，意亦薄之。某官與祈相反，❺俱爲侍御史、公車令，享相位焉。

謹按：《孝經》：「資於事父以事君。」「君親臨之，厚莫重焉。」《春秋國語》：「民生於三，事之如一。」《禮》：「斬衰，公、士、大夫

❶「觸」，原誤作「蜀」，《拾補》校作「違」。《札迻》曰：「按『蜀』當爲『觸』。《周禮·司刑》鄭注引《尚書大傳》云：『觸易君命。』盧校非。」今據改。

❷「守」，原脱，據四庫本、《拾補》補。「張」，或作「倀」，或作「章」，見王校。

❸「正」，王校曰：「『正』疑當作『止』，此謂六孝廉，非指三孤，尋文義自明。」王說是。

❹「敦」，王校作「顆」。《漢書·賈山傳》：「使其後世曾不得蓬顆蔽冢而託葬焉。」

❺「某官」至「車令」，《拾補》謂「此句又有訛脱」，四庫本作「乃棄官去，祈後爲侍御史、公車令」。

衆臣爲其君。」❶乘雖見察授，函封未發，未離陪隸，不與賓于王爵。諸臨城社，民神之主也，義當服勤，闕其祀紀。夫人雖有懇切之教，蓋子不以從令爲孝，而乘囂然要勒同儕，去喪即寵，謂能有功異也。明試無效，亦旋告退，安在其顯君父德美之有！

河内太守府廬江周景仲嚮，❷每舉孝廉，請之上堂，家人宴飲，皆令平仰，言笑宴宴，如是三四。臨發，贈以衣齊，皆出自中。子弟中外過歷職署，踰於所望。曰：「移臣作子，於之何有！」

河内太守司徒潁川韓演伯南，舉孝廉，唯臨辭一與相見，無所寵拔。曰：「我已舉若，豈可令恩偏積於一門乎！」

謹按：《春秋左氏傳》：「夫舉，無他也，唯善所在，親疎一也。」「祈奚稱其讎，不爲諂；立其子，不爲比；舉其偏，不爲黨。建一官而三物成。」晉國賴之，君子歸焉。蓋人君者，闢門開窻，號咷博求，得賢而賞，聞善若驚，無適也，無莫也。周不綜臧否而務蘊崇之，❸韓演不唯善是務，越此一槩。夫不擇而彊用之，與可用而敗之，其罪一也。

安定太守汝南胡伊伯、建平長樊紹孟建俱爲司空虞放掾屬。❹放遜位，❺自劾還

❶「臣」，原誤作「生」，四庫本作「臣」。《札迻》據《儀禮·喪服》亦同。今據改。

❷「府」，《拾補》曰：「疑衍。」

❸「周」，吳校據本書文例，補作「周景」。

❹「胡伊伯」，姓胡名伊（見下文稱其名），「伯」或上或下脱一字。王校、吳校均疑即脱下文「建」字。依此則胡伊字伯建，當重「建」字。

❺「放」，原誤作「故」，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家。郡以伊爲主簿，迎新太守，曰：「我是宰士，何可委質於二朝乎？」因出門名户，占繫陳國。紹曰：「柳下惠不去父母之國，君子不辭下位。」獨行服事。後公黄瓊大以爲恨，移書汝南，論正主者吏，絶紹文書，而更辟伊。

謹按：《春秋》尊公曰宰，其吏爲士，言於四海無所不統焉。孟軻稱：「不枉尺以直尋，况於枉尋以直尺？」柳下惠不枉道以事人，故三黜而不去，孔子謂之不恭。今紹見編，❶會以禮遊引耳，其義不同於此。伊心明審，自求多福。近靈帝之末，司徒掾弘農董君考上名典，君事不得自劾，暫以家急假。太守季崇請乞相見，❷頫領功曹，與俱班録訖，乃謝遣。❸時公袁隗意亦非之，然彈糾。❹自是之後，彌以滋甚，郡用從事，縣用府吏，上下溷淆，良可穢也。《詩》云：「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國之大綱也，可不申勑小懲而大戒哉！

宗正南陽劉祖奉爲郡屬曹吏，❺左騎校尉薛丞君卓爲户曹史，太守公孫慶當祠章陵，舊俗常以衣冠子孫，容止端嚴，學問通覽，任顧問者以爲御史。時功曹白用劉祖，祖曰：「既託帝王肺腑，過聞前訓，不能備光輝胥附之任，而當側身陪乘，執策握革，有死而已，無能爲役。」薛丞因前自白：「今明

❶「編」，四庫本作「貶」。
❷「守」，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謝」，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然彈糾」，《拾補》曰：「『然』字下疑脱『不』字。」依文意，當依《拾補》作「然不彈糾」。
❺「劉祖奉」，《拾補》曰：「『祖』是其名，『奉』必是其字，或上或下必有脱文。」

公垂出，未有御者，雖云不敏，敢充人乏。」❶周旋進對，補察時闕，言出成謨，大見敬重，亦以祖爲高。歲盡，俱舉孝廉。

謹按：《周禮》：「保氏掌六藝之教，❷其一曰御。」《論語》曰：「吾何執，執御乎？」子適衛，❸冉子僕。有，政事之士，列于四友，然猶御者，不爲役也。《春秋左氏傳》：「晉悼公即位，程鄭爲乘馬御，訓群騶知禮。」今國家大駕，大僕親御，他出，奉車都尉御，❹寧可復言執策握革而辭讓之乎！凡黔首，皆五帝子孫，何獨今之肺腑當見優異也？宗廟之人，或在甽畝，人之化也，何日之有。舊時長吏質樸，子皆駕御，故曰從兒。君臣父子，其揆一也。臣不肯御，子豈可然？❺公孫遂偃蹇不使，❻下陵上替，能無亂乎！劉祖幸免罪戾，而見褒賞，公孫於是失政刑矣。

聘士彭城姜肱伯淮，❼京兆韋著休明，靈帝踐祚，太后臨朝，陳、竇以忠見害，中常侍曹節秉國之權，大作威福，冀寵名賢，以弭己謗，於是起姜肱爲犍爲太守，❽著東海相。肱告其人：❾「吾以虛獲實，蘊藉聲價，盛明之際，尚不委質，况今政在家哉！」遂

❶「乏」，原誤作「之」，據《拾補》改。
❷「六」，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子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御」，原脱，據《拾補》補。
❺「子」，原誤作「乎」，據四庫本、《拾補》改。
❻「孫」，原誤作「子」，《拾補》曰：「疑『孫』。」上下文正作「孫」，今據改。
❼「淮」，原誤作「雅」，《拾補》引孫志祖曰：「范書肱本傳字伯淮，以其弟字仲海、季江例之，是『淮』非『雅』明矣。」今據改。
❽「姜」，原誤作「家」，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❾「人」，《拾補》校作「友」。

乘桴浮海，莫知其極。而著驢以承命，駕言宵征。民不見德，唯戮是聞，論輸左校。

謹按：《易》稱：「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傳》曰：朝廷之人，入而不能出；山林之士，往而不能返。言各有長也。孔子嘉虞仲、夷逸作者七人，亦終隱約。姜肱高尚其事，見得思義，豈不綽綽有餘裕哉！韋著邁種其德，少有云補，可也。虐刑以逞，民心怨痛，德薄位尊，力小任重，古人懼旃，鮮能不及矣。

趙相汝南李統少幼，爲冀州刺史阮況所奏：❶「耳目不聰明。」股肱掾史咸用忿憤，欲詣闕自理。統聞知之，歷收其家，遣吏追還，❷曰：「相久忝重任，負於素餐，年漸七十，禮在懸車。頃被疾病，念存首丘，比自乞歸，未見聽許。州家幸能爲，相得去，實上願也。」居無幾，果徵。時冀州有疑獄，章帝見問統，統處當詳平，克厭上心，曰：「君大聰明，刺史侵君。」統曰：「臣受國厚恩，官尊禄重，不能自竭，有以報稱。久抱重疾，氣力羸露，耳聾目眩，守虚隕越，自分奄忽填壑，猥得承望闕廷，親見御座，不勝其喜，權時有瘳。辭出之後，必復故也。刺史不侵臣也。」上悦其遜，即日免況，拜統侍中。

司徒九江朱倀，以年老爲司隸虞詡所奏：「耳目不聰明。」見掾屬，大怒曰：「顛而不扶，焉用彼相。君勞臣辱，何用爲！」於是東閤祭酒周舉曰：「昔聖帝明王，莫不歷象日月星辰，以爲鏡戒。熒惑比有變異，豈

---

❶ 「阮」，原爲墨丁，《拾補》據《御覽》六百四十補。今從之。

❷ 「還」，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能手書密以上聞？」倀曰：「可自力也。」舉爲創草：「臣聞《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臣竊見九月庚辰，今月丙辰，過熒惑於東井辟，金光輝合，并移時乃出。經術淺末，不曉天官，見其非常，昭昭再見，誠切怪之，誠懣憤。夫月者太陰，熒惑火星，不宜相干。臣聞盛德之主，不能無異，但當變改，有以供御。孔子曰：『雖明天子，熒惑必謀。禍福之徵，慎察用之。』孝宣皇帝地節元年，月蝕熒惑，明年有霍氏亂。孔子曰：『火上不可握，熒惑班變，不可息志，帝應其修無極。』此言熒惑火精，尤史家所宜察也。楚莊曰：『災異不見，寡人其亡。』今變異屢臻，此天以佑助漢室，覺悟國家也。臣誠懼史官畏忌，不敢極言，惟陛下深留聖思，按圖書之文，鑒古今之戒，召見方直，❶極言而靡諱，❷親賢納忠，推誠應人，❸猶影響也。❹宋景公有善言，熒惑徙舍，延年益壽。❺況乎至尊，感不旋日。《書》曰：『天威棐諶。』言天德輔誠也。周公將没，戒成王以左右常伯、常任、準人、綴衣、虎賁，言此五官存亡之機，不可不謹也。臣願陛下思周旦之言，詳左右清禁之内，謹供養之官，嚴宿衛之身，申勑屢省，務知戒慎，以退未萌，以此無彊。謹匍匐自力手書密上。」上覽倀表，嘉其忠謨。倀目數病，手能細書。詡案大臣，苟肆私意。詡坐上謝，倀蒙慰勞。

---

❶「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極言而靡諱」，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推」，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猶影響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謹按：《論語》：「能以禮讓爲國乎？何有？」「夫子温良恭儉讓以得之。」《傳》曰：「心苟不競，何憚於病！」朱倀位極人臣，視事數年，訖無一言彌縫時闕。又倀年且九十，足以惛憒，義當自引，以避賢路。就使有枉，欣以俟命耳，何能乃發忿欲自提理？周舉爲人謀而不忠，維訖匡陳，❶起自營衛。夫奉義順之謂禮，愛人而不以德，不可謂仁，信不由中，文辭何爲！向遇中宗、永平之政，救罪不暇，何慰勞之有！李統内省不疚，進對温雅，明主是察，終爲長者。

蜀郡太守潁川劉勝季陵去官在家，閉門却掃。歲時致敬郡縣，答問而已，無所褒貶，雖自枝葉，莫力。❷太僕杜密周甫亦去北海相在家，每至郡縣，多所陳説，牋記括屬。❸太守王昱頗厭苦之，語次：「聞得京師書，公卿舉故大臣。劉季陵，高士也，當急見徵。」密知以見激，因曰：「明府在九重之内，臣吏惶畏天威，莫敢盡情。劉勝位故大夫，見禮上賓，俯伏甚於鱉蝟，冷澀比如寒蜒，無能往來，此罪人也。清雋就義，隱居篤學，時所不綜，而密達之；寃疑勳賢，成陳之罪，所折，❹而密啓之。明府賞刑得中，令問休揚，雖自天然之姿，猶有萬分之一。《詩》不云乎：『雨我公田，遂及我私。』❺人

❶「維訖」，吴校曰：「『訖』或是『計』之譌。」王校曰：「疑是『雖託』二字譌。」依文意，當作「維（惟）託」。

❷「莫力」，四庫本作「莫肯爲力」。《拾補》曰「莫」下「疑脱『爲致』二字」。

❸「括」，四庫本作「相」。王校曰：「《廣博物志》十七引作『託』。」

❹「所折」，《拾補》曰：「疑有譌脱。」下文「而密啓之」，與上文「而密達之」前後照應，均四字成句，「所折」之上、之下或之中疑脱去二字。

❺「及」，原闕，據元殘本、四庫本補。

情所有，庶不爲闕。既不善是，多見譏論，夫何爲哉！」於是昱甚悦服，待之彌厚。

謹按：《論語》：「澹臺滅明非公事，未嘗至於偃之室也。」「君子思不出其位。」孟軻亦以爲「達則兼濟天下，窮則獨善其身」。劉勝在約思純，其静已甚，若時意宴及，❶言論折中，亦無嫌也。杜密婆娑府縣，干與王政，就若所云，猶有公私。既見譏切，不躄坐謝負，而多伐善以爲己力，惟顔之厚，博而俗矣。

風俗通義十反第五

❶ 「時意宴及」，四庫本作「時事偶及」。

風俗通義聲音第六

《易》稱：「先王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詩》云：「鐘鼓鍠鍠，磬管鏘鏘，降福穰穰。」《書》曰：「擊石拊石，百獸率舞。」鳥獸且猶感應，而況於人乎！況於鬼神乎！夫樂者，聖人所以動天地、感鬼神、按萬民、成性類者也。故黄帝作《咸池》，顓頊作《六莖》，嚳作《五英》，堯作《大章》，舜作《韶》，禹作《夏》，湯作《護》，武王作《武》，周公作《勺》。《勺》，言能斟勺先祖之道也。《武》，言以功定天下也。《護》，言救民也。《夏》，大承二帝也。《韶》，繼堯也。《大章》，章之也。《五英》，英華茂也。《六莖》，及根莖也。《咸池》，備矣。其後周室陵遲，禮崩樂壞，諸侯恣行，競悦所習，桑間、濮上，鄭、衛、宋、趙之聲，彌以放遠，滔湮心耳，乃忘平和，亂政傷民，致疾損壽。重遭暴秦，遂以闕忘。漢興，制氏世掌大樂，頗能紀其鏗鏘，而不能説其義。武帝始定郊祀、巡省、告封，樂官多所增飾，然非雅正。❶故繼其條暢，曰《聲音》也。

昔黄帝使伶倫自大夏之西，❷崑崙之陰，取竹於嶰谷，❸生其竅厚均者，❹斷兩節而吹之，以爲黄鐘之管，制十二筩，❺以聽鳳

❶「非」、「正」，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黄」，原作「皇」，據四庫本改。「大」，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取」，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厚均」，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之鳴，❶其雄鳴爲六，雌鳴亦爲六。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之，❷五聲於是乎生，八音於是乎出。聲者，宮、商、角、徵、羽也。音者，土曰塤，匏曰笙，革曰鼓，竹曰管，絲曰絃，石曰磬，金曰鐘，木曰柷。《詩》曰：「鶴鳴九皋，聲聞于天。」《書》：「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由是言之，聲本音末也。

商

謹按：劉歆《鐘律書》：「商者，章也，物成熟可章度也。」「五行爲金，五常爲義，五事爲言，凡歸爲臣。」

角

謹按：劉歆《鐘律書》：「角者，觸也，物觸地而出，戴芒角也。」「五行爲木，五常爲仁，五事爲貌，凡歸爲民。」

宮

謹按：劉歆《鐘律書》：「宮者，中也，居中央，暢四方，倡始施生，爲四聲綱也。」「五行爲土，五常爲信，五事爲思，凡歸爲君。」

徵

謹按：劉歆《鐘律書》：「徵者，祉也，物盛大而繁祉也。」「五行爲火，五常爲禮，五事爲視，凡歸爲事。」

❶「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之」，《漢書・律曆志》作「定」。

羽

謹按：劉歆《鐘律書》：「羽者，宇也，物聚藏，宇覆之也。」「五行爲水，五常爲智，五事爲德，凡歸爲物。」

故聞其宮聲，使人温潤而廣大；❶聞其商聲，使人方正而好義；聞其角聲，使人整齊而好禮；聞其徵聲，使人惻隱而博愛；聞其羽聲，使人善養而好施。宮聲亂者，則其君驕；商聲錯者，則其臣壞；角聲繆者，則其民怨；徵聲洪者，則其事難；羽聲差者，則其物亂。春宮秋律，百卉必彫；秋宮春律，萬物必榮；夏宮冬律，雨雹必降；冬宮夏律，雷必發聲。夫音樂至重，所感者大。故曰：「知禮樂之情者能作，識禮樂之文者能述。作者之謂聖，述者之謂明。明聖者，述作之謂也。」

塤 一作「壎」者，古今字也。

謹按：《世本》：「暴辛公作塤。」《詩》云：「天之誘民，如塤如篪。」塤，燒土爲也，❷圍五寸半，長三寸半，有四孔，其二通，凡爲六孔。

笙

謹按：《世本》：「隨作笙。」長四寸，十二簧，像鳳之身。正月之音也。物生，故謂之笙。《詩》云：「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大

❶「人」，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爲」，原脱，王校、吴校據《御覽》卷五八一引補。今從之。

笙謂之簫，小者謂之和。

鼓

謹按：《易》稱「鼓之以雷霆」，聖人則之。不知誰所作也。鼓者，郭也，春分之音也。萬物郭皮甲而出，故謂之鼓。《周禮》六鼓，雷鼓八面，路鼓四面，罣鼓、晉鼓皆二面。《詩》云：「擊鼓其鏜。」《論語》：「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

管

謹按：《詩》云：「嘒嘒管聲。」「簫管備舉。」《禮樂記》：「管，漆竹，長一尺，六孔。」十二月之音也。象物貫地而牙，❶故謂之管。《尚書大傳》：「舜之時，西王母來獻其白玉琯。」昔章帝時，零陵文學奚景於泠道舜祠下得生白玉管。❷知古以玉爲管，後乃易之以竹耳。夫以玉作音，故神人和，鳳皇儀也。

瑟

謹按：《世本》：「宓羲作。」八尺一寸，四十五絃。《黄帝書》：「泰帝使素女鼓瑟而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爲二十五絃。」春秋師曠爲晉平公奏清徵之音，有玄鶴二八從

❶「象」，原脱，《拾補》、王校、吴校據《書鈔》一一二、《御覽》卷五八〇補。今從之。

❷「泠」，原誤作「冷」，據《拾補》、吴本改。《漢書・地理志》、《後漢書・郡國志》並載泠道爲零陵郡屬縣。「生」，疑是衍文。

南方來，進於廊門之扈，❶再奏之而成列，三奏之則延頸而鳴，舒翼而舞，音中宮商，聲聞于天。平公大說，坐者皆喜。平公提觴而起，爲師曠壽，反坐而問曰：「音莫悲於清徵乎？」師曠曰：「不如清角。」平公曰：「清角可得聞乎？」師曠曰：「不可。昔黄帝駕象車交龍，畢方並轄，蚩尤居前，風伯進掃，雨師灑道，虎狼在後，蟲蛇伏地，大合鬼神於太山之上，作爲清角。今主君德薄，不足以聽之，聽之將恐有敗。」平公曰：「寡人老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聞之。」師曠不得已而鼓之，一奏之有雲從西北起，再奏之暴風亟至，大雨灃沛，❷裂帷幕，破俎豆，墮廊瓦，凡坐者散走。平公恐懼，伏于室側，❸身遂疾痛。晉國大旱，赤地三年。故曰：不務德治而好五音，則窮身之事也。今瑟長五尺五寸，非正器也。

磬

謹按：《世本》：「毋句作磬。」《尚書》：「豫州錫貢磬錯。」《詩》云：「笙磬同音。」《論語》：「子擊磬於衛，❹有荷蕢而過者曰：『有心哉！』」

❶「扈」，《拾補》、王校、吴校均改作「危」。《韓非子·十過》作「垝」。

❷「灃」，原誤作「澧」，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❸「側」，原誤作「惻」，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❹「擊磬」，原誤倒，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乙正。

鐘

謹按：《世本》：「垂作鐘。」秋分之音也。《詩》：「鼓鐘于宮，聲聞于外。」《論語》云：「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周景王將鑄大鐘，單穆公諫：「夫先王之制鐘也，大不出均，重不過石，律度量衡，於是乎生，小大器用，於是乎出，故聖人慎之。今王作鐘，聽之弗及，比之不度，鐘聲不可以知和，❶制度不可以出節，無益於樂而鮮民財，將焉用之？」

柷

謹按：《禮樂記》：「柷，漆桶，方，畫木，方三尺五寸，高尺五寸，中有椎，上，❷用柷止音爲節。」《書》曰：「合止柷敔，笙鏞以間。」聲所以五者，繫五行也；音所以八者，繫八風也。《傳》曰：「八音之變，不可勝聽也。」由經五藝六，而其枝別葉布，繁華無已也。

琴

謹按：《世本》：「神農作琴。」《尚書》：「舜彈五絃之琴，歌南風之詩，而天下治。」《詩》云：「我有嘉賓，鼓瑟鼓琴。」雅琴者，樂之統也，與八音並行。然君子所常御者，琴

❶「聲」，原誤作「磬」，《拾補》據《國語·周語》校改，今從之。

❷「上」，《拾補》曰：「疑『止』字，當云『止其名也』。文有脱誤。案《爾雅》：『所以鼓柷謂之止。』郭注：『止者，其椎名也。』當依此補之。」王校據此補作「止其名也」。

最親密，不離於身，非必陳設於宗廟鄉黨，非若鐘鼓羅列於虡懸也。雖在窮閻陋巷，深山幽谷，猶不失琴。以爲琴之大小得中，而聲音和，大聲不讙人而流漫，小聲不湮滅而不聞，適足以和人意氣，感人善心。故琴之爲言禁也，雅之爲言正也，言君子守正以自禁也。夫以正雅之聲動感正意，故善心勝，邪惡禁。是以古之聖人君子，慎所以自感，因邪禁之適，故近之，閒居則爲從容以致思焉。如有所窮困，其道閉塞，不得施行，及有所通達而用事，則著之於琴，以杼其意，以示後人。其道行和樂而作者，命其曲曰《暢》。暢者，言其道之美暢，猶不敢自安，不驕不溢，好禮不以，暢其意也。其遇閉塞憂愁而作者，命其曲曰《操》。操者，言遇菑遭害，困厄窮迫，雖怨恨失意，猶守禮義，不懼不懾，樂道而不失其操者也。伯子牙方鼓琴，鍾子期聽之，而意在高山，子期曰：「善哉乎，巍巍若太山！」頃之間而意在流水，鍾子又曰：「善哉乎，湯湯若江河！」子期死，伯牙破琴絶絃，終身不復鼓，以爲世無足爲音者也。今琴長四尺五寸，法四時五行也。七絃者，法七星也。❶

空、侯 又「坎侯」。

謹按：《漢書》：孝武皇帝「賽南越，禱祠太乙、后土」，始用樂人侯調依琴作坎侯之樂，❷言其坎坎應節奏也。侯，以姓冠章

❶「法七星也」下，吴校據《御覽》卷五七七、《淵海》卷七八補「大絃爲君，小絃爲臣，文王、武王加二絃，以合君臣之恩」。

❷「坎侯」，原誤作「坎坎」，依文義當作「坎侯」，今據《拾補》改。

耳。或説：「空侯，取其空中。琴瑟皆空，何獨坎侯耶？」斯論是也。《詩》云：「坎坎鼓我。」是其文也。

箏

謹按：《禮樂記》：箏，❶五絃筑身也。今并、涼二州箏形如瑟，不知誰所改作也。或曰：秦蒙恬所造。

筑

謹按：《太史公記》：「燕太子丹遣荆軻欲西刺秦王，與客送之易水，而設祖道。高漸離擊筑，荆軻和歌，爲濮上音，❷士皆垂髮涕泣，後爲羽聲慷慨，而士皆瞋目，❸髮盡上指冠。荆軻入秦，事敗而死。漸離變名易姓，爲人庸保，匿作於宋子。久之，作苦，聞其家堂上客擊筑，伎癢，不能毋出言，❹曰：『彼有善不善。』從者告其主曰：『彼庸乃知音，竊言是非。』家丈人作樂，召前使擊筑，一坐稱美，賜酒。而漸離念久畏約毋窮已時，乃退，出裝匣中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莫不驚愕，下與亢禮，以爲上客，使擊筑歌，無不涕泣而去者。宋子客傳之，聞於秦始皇。始皇召見，人有識者，乃高漸離。始皇惜其善擊筑，重殺之，乃矐其目，使擊筑，未嘗不稱善。稍益近之。漸離乃以鉛

❶「箏」，原脱，據《拾補》補。

❷「爲濮上音」，據《史記・刺客列傳》，當作「爲變徵之聲」。

❸「士皆」，原誤作「索」，據《史記・刺客列傳》改。

❹「毋」，原脱。《拾補》、王校、吴校據《顔氏家訓》及《文選》注等書補。今從之。

置筑木中，❶後進得近，舉筑扑始皇，不中，於是遂誅。」

缶

謹按：《易》稱：「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詩》云：「坎其擊缶，宛丘之道。」缶者，瓦器，所以盛漿，秦人鼓之以節歌。《太史公記》：「趙惠文王與秦昭王會於澠池，秦王飲酒酣，曰：『寡人竊聞趙王好音，請奏瑟。』趙王鼓瑟。秦御史前書曰：❷『某日秦王與趙王會飲，令趙王鼓瑟。』藺相如前曰：『竊聞秦王善爲秦聲，請奏缶以相樂。』秦王怒，不許。於是相如進曰：『五步之内，相如請得以頸血濺大王矣。』左右欲刃相如，張目叱之，❸皆靡。於是秦王不懌，爲一擊缶。相如顧召御史書曰：『秦王爲趙王擊缶也。』」

笛「篴」同。

謹按：《樂記》：武帝時丘仲之所作也。笛者，滌也，所以蕩滌邪穢，納之於雅正也。長二尺四寸，七孔。其後又有羌笛。馬融《笛賦》曰：「近世雙笛從羌起，羌人伐竹未及已。❹龍鳴水中不見已，❺截竹吹之音相

---

❶「木中」，《拾補》曰：「『木』衍。」《史記・刺客列傳》無「木」字。王校曰：「英人斯氏劫去唐寫本盧藏用《春秋後語・燕語》第十注（斯一四三九）引應劭作『柙中』，則「木中」當是『柙中』之誤。」

❷「書」，原脱，據《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補。此字與下文「書」字照應。

❸「張目」上，《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重「相如」二字。

❹「未」，原誤作「木」，據《文選・長笛賦》、四庫本、《拾補》改。

❺「已」，原誤作「後」，據《文選・長笛賦》、《拾補》改。

似。剡其上孔通洞之，材以當摑便易持，❶京君明賢識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所加孔後出，是謂商聲五音畢。」❷

批把

謹按：此近世樂家所作，不知誰也。以手批把，因以爲名。長三尺五寸，法天地人與五行，四絃象四時。

竽

謹按：《禮記》：管三十六簧也，長四尺二寸。今二十三管。

簧

謹按：《世本》：「女媧作簧。」簧，笙中簧也。《詩》云：「吹笙鼓簧，承筐是將。」

籥

謹按：《周禮》：「籥師氏掌教國子吹籥。」《詩》云：「以籥不僭。」籥樂之器，竹管，三孔，所以和衆聲也。

篪「鯱」、「箎」同。

謹按：《世本》：「蘇成公作篪。」管樂，

❶「持」，原誤作「特」，據《文選·長笛賦》改。

❷「畢」，原脱，據《文選·長笛賦》、《拾補》補。

十孔，長尺一寸。《詩》云：「伯氏吹塤，仲氏吹篪。」

簫

謹按：《尚書》：舜作，「簫韶九成，鳳凰來儀」。其形參差，像鳳之翼。十管，長一尺。

籟

謹按：《禮樂記》：「三孔籥也。大者謂之産，其中謂之仲，小者謂之箹。」

菰❶

謹按：《漢書舊注》：「菰，吹鞭也。」菰者，憮也，言其節憮威儀。

篍❷

謹按：《漢書注》：「篍，筩也。」❸言其聲音篍篍，名自定也。

風俗通義聲音第六

---

❶「菰」，王校據《説文》「箛，吹鞭也」及《急就章》顏師古注「箛，吹鞭也」改作「箛」。

❷「篍」，原誤作「荻」，《拾補》校作「萩」。今據改。

❸「筩」，據《拾補》引《説文》，當作「筩」。

風俗通義窮通第七

《易》稱：「懸象著明，莫大乎於日月。」然時有昏晦。《詩》美「滔滔江漢，南北之紀」，然時有壅滯。《論語》「固天縱之」，莫盛於聖，然時有困否。日月不失其體，故蔽而復明；江漢不失其源，故窮而復通；聖人不失其德，❶故廢而復興。非唯聖人俾爾亶厚，夫有恒者亦允臻矣。是故君子厄窮而不閔，勞辱而不苟，樂天知命，無怨尤焉。故録先否後喜，曰《窮通》也。

孔子困於陳蔡之間，七日不嘗粒，藜羹不糝，而猶絃琴於室。顏回釋菜於户外，子路、子貢相與言曰：「夫子逐於魯，削迹於衛，拔樹於宋，今復見厄於此。殺夫子者無罪，籍夫子者不禁，夫子絃歌鼓儛，未嘗絶音。蓋君子之無耻也若此乎？」顏淵無以對，以告孔子。孔子恬然推琴，喟然而嘆曰：「由與賜，小人也。召，吾語之。」子路與子貢入，子路曰：「如此，可謂窮矣。」夫子曰：「由，是何言也！君子通於道之謂通，窮於道之謂窮。今丘抱仁義之道，以遭亂世之患，❷其何窮之爲？故内省不疚於道，臨難而不失其德。大寒既至，霜雪既降，吾是以知松栢之茂也。昔者桓公得之莒，晉文公得之曹，越得之會稽。陳、蔡之厄，於

❶「人」，原誤作「久」，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世」，原誤作「性」，據元殘本、四庫本改。

丘其幸乎！」❶自衛反魯，删《詩》、《書》，定禮樂，制《春秋》之義，著素王之法，復相定公，會于夾谷，昭舊以正其禮，抗辭以拒其侮，齊人謝過，來歸鄆、讙、龜陰之田焉。

孟軻受業於子思，既通，游於諸侯，所言皆以爲迂遠而闊於事情，然終不屈道趣舍，枉尺以直尋。嘗仕於齊，位至卿，後不能用。孟子去齊，尹士曰：「不識王之不可以爲湯、武，則是不明也；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禄也。千里而見王，不遇故去，三宿而後出晝，是何濡滯也？」軻曰：「夫尹士烏知予哉！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豈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予三宿而出晝，於予心猶以爲速。王庶幾改諸，王如改之，則必反予。夫出晝而王不予追也，❷予然後浩然有歸志。」魯平公駕，將見孟子，嬖人臧倉謂曰：「何哉，君所謂輕身以先於匹夫者？以爲賢乎？」樂正子曰：「克告於君，君將爲來見也。嬖人有臧倉者沮君，君是以不果。」曰：「行，或使之；止，或尼之。行止，非人之所能也。吾不遇於魯侯，天也。臧氏之子焉能使予不遇哉！」又絶糧於鄒、薛，困殆甚，退與萬章之徒序《詩》、《書》，仲尼之意，作書中外十一篇，以爲：「聖王不作，諸侯恣行，處士横議。楊朱、墨翟之言盈於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説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也。吾爲此懼，閑先王之道，距楊、墨，放淫

❶「丘」，原誤作「立」，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晝」，原誤作「畫」，據元殘本、四庫本改。

辭，正人心，熄邪說，以承三聖者。予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梁惠王復聘請之，以爲上卿。

孫況，齊威、宣王之時，聚天下賢士於稷下，尊寵之，❶若鄒衍、田駢、淳于髡之屬甚衆，號曰列大夫，皆世所稱，咸作書刺世。是時孫卿有秀才，年十五始來遊學，諸子之事，皆以爲非先王之法也。孫卿善爲《詩》、《禮》、《易》、《春秋》，至襄王時，而孫卿最爲老師。齊尚循列大夫之缺，而孫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孫卿，乃適楚，楚相春申君以爲蘭陵令。人或謂春申君：「湯以七十里，文王以百里。孫卿，賢者也。今與之百里地，楚其危乎？」春申君謝之，孫卿去之，游趙，應聘於秦。是時七國交争，尚於權詐，而孫卿守禮義，貴術籍，雖見窮擯，而猶不黜其志。作書數十篇，疾濁世之政，國亂君危相屬，不遵大道而營乎巫祝，信機祥。蘇秦、張儀以邪道說諸侯，以大貴顯。隨而笑之曰：「夫不以其道進者，必不以其道士。」又小五伯，以爲仲尼之門羞稱其功。後，客或謂春申君曰：「伊尹去夏入殷，殷王而夏衰；管仲去魯入齊，魯弱而齊彊。故賢者所在，君尊國安。今孫況，天下賢人，所去之國，其不安乎！」春申君使請孫況，況遺春申君書，刺楚國，因爲歌賦以遺春申君。因不得已乃行，❷復爲蘭陵令焉。

虞卿，游説之士也。一見趙孝成王，賜黄金百鎰，白璧一雙。再見，拜爲上卿，故號爲虞卿。其後范睢之仇，魏齊亡過平原君，於是秦昭王請平原君，願爲布衣之交，

❶「之」，原脱，據《史記·孟子荀卿列傳》補。

❷「因」上，《拾補》據劉向《叙録》補「春申君恨，復固謝孫卿，孫卿」十一字。

與飲數日，請曰：「周文王得吕尚而以爲太公，齊桓得管夷吾而以爲仲父，今范君亦寡人之叔父也。范君之仇在君之家，願使人取其頭。不然，吾不出君於關。」平原君曰：「貴而交者，爲賤也；富而友者，爲貧也。夫魏齊者，勝之交也。在，固不出，况今又不在臣所乎？」昭王乃遺趙王書曰：「范君之仇魏齊在平原君家，王使人疾持其頭來。不然，吾舉兵而伐趙，又不出王之弟於關。」趙孝成王乃發卒圍平原君家，❶急，魏齊夜亡，出見趙相虞卿。❷虞卿度趙王終不可説，乃解其印，與魏齊間行。念諸侯莫可以赴急者，乃復走大梁，欲因信陵以至楚。而信陵君聞之，畏秦，猶與未肯見，曰：「虞卿何如人哉？」時侯嬴在傍，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黄金百斤，再見，拜爲上卿，三見，卒受相印，❸萬户侯。當是之時，天下争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禄之尊，解相印，捐萬户侯，而間行以急士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知人固未易也。」信陵君大慙，駕如野迎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重見之，❹大怒而自剄。趙王聞之，卒取其頭與秦，秦乃遣平原君。虞卿遂留於魏，魏、趙畏秦，莫復用。困而不得意，乃著書八篇，號《虞氏春秋》焉。

孟嘗君逐於齊，見反，譚子迎於澅，❺

❶「發」，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卿」，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卒」，原誤作「平」，四庫本作「卒」，《拾補》依《史記・范雎傳》校作「卒」。今據改。

❹「聞」，原誤作「間」，四庫本作「聞」，《拾補》依《史記・范雎傳》校作「聞」。今據改。

❺「□」，《拾補》曰：「當作『澅』。翟晴江云：『《水經注・淄水》云：澅水出時水東，去臨淄城十八里。』」

曰：「君怨於齊大夫乎？」❶孟嘗君曰：「有。」譚子曰：「如意則殺之乎？夫富貴則人争歸之，❷貧賤則人争去之，此物之必至而理之固然也，❸願君勿怨。請以市論，朝而盈焉，夕而虛焉，非朝愛之而夕憎之也，求在故往，亡故去。」孟嘗君曰：「謹受命。」於是削所怨者名而已。

韓信常從南昌亭長食，數月，亭長妻患之，乃晨早食。食時信往，不爲具食。信亦知意，遂絶去。釣城下，有一漂母見信飢，飯之，竟漂數十日，信曰：「吾必重報母。」母怒曰：「大丈夫不能自食，吾哀王孫耳，豈望報乎！」淮陰少年有侮信者，曰：「君雖姣麗，好帶長劍，怯耳。❹能死，刺我，不能，則出我跨下。」於是信熟視之，俛出跨下，匍匐。一市人皆笑，以爲信怯。後佐命大漢，功冠天下，封爲楚王。賜所食母千金，及亭長與百錢：「公，小人也，爲德不竟。」召辱信之少年，❺以爲中尉。告諸侯將相曰：「此人壯士也，❻方辱我時，豈不能殺之？殺之無名，故忍至於此也。」❼

韓安國爲梁中大夫，坐法抵罪，❽蒙獄吏田甲辱安國。安國曰：「死灰獨不復燃乎？」田甲曰：「燃則溺之。」居無幾，梁内史缺，孝景皇帝遣使者即拜安國爲内史，起徒中爲二千石。田甲亡。安國曰：「甲不就官，我滅乃宗。」甲肉袒謝。安國笑曰：「公

❶「乎」，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富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必至而」，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怯耳」，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信」，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士」，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至」，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罪」，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等可與治乎！」卒善遇之。

李廣去雲中太守，屏居藍田南山中射獵。❶嘗夜從一騎出，❷飲田間，還，霸陵尉呵止廣。❸廣騎曰：「故李將軍。」尉曰：「今將軍尚不得夜行，❹何『故』也！」宿亭下。居無何，匈奴入遼西，❺大爲邊害。於是孝武皇帝乃召廣爲北平太守，廣請霸陵尉與俱，至軍斬之，上書謝罪。上報曰：❻「將軍者，國之爪牙也。《司馬法》曰：『登車不式，❼遭喪不服，振旅撫師，以征不服。率三軍之心，❽同戰士之力，故怒形則千里竦，威振則萬物伏。是以名聲暴於夷貊，威稜憺乎鄰國。』夫報忿除害，❾捐殘去殺，朕之所圖於將軍也。❿若乃免冠徒跣，⓫稽顙請罪，豈稱朕之指哉！」

太尉沛國劉矩叔方爲尚書令，⓬失將軍梁冀意，遷常山相，去官。冀妻兄孫禮爲沛相，矩不敢還鄉里，訪友人彭城環玉都。⓭玉都素敬重矩，欲得其意，喜於見歸，爲除處所，意氣周密。人有請玉都者：「禍至無日，何宜爲其主乎？」玉都因事遠出，家人不復占問，暑則鬱蒸，寒則凜凍，且飢且渴，如此一年。矩素直亮，衆談同愁。冀亦舉

❶「田南」，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嘗」，原誤作「當」，據四庫本、《史記・李將軍列傳》改。元殘本作「常」，與「嘗」通。
❸「陵尉」，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尚不」，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西」，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上」，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不」，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夫」，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❿「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⓫「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令」，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⓭「玉」，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瘖，轉薄爲厚，上補從事中郎，復爲尚書令。五卿三公，爲國光鎮，❶玉都慙悔自絶。

司徒中山祝恬字伯休，❷公車徵，道得溫病。過友人鄴令謝著。著距不通，❸因載病去。至汲，積六七日，止客舍中。諸生曰：「今君所苦沈結，困無醫師。聞汲令好事，❹欲往語之。」恬曰：「謝著，我舊友也，尚不相見視。汲令初不相知，語之何益。死生，命也。醫藥曷爲？」諸生事急，坐相守，吉凶莫見收舉，便至寺門口白。❺時令汝南應融義高聞之驚愕，即嚴便出，❻徑詣牀蓐，手自拔摸，❼對之垂涕，曰：「伯休不世英才，❽當爲國家幹輔，人何有生相知者，❾默止客舍，不爲人所知，邂逅不自貞哉！家上有尊老，下有弱小，願相隨俱入解傳。」伯休辭讓，❿融遂不聽，歸取衣車，厚其薦蓐，躬自御之。⓫手爲丸藥，口嘗饘粥，身自分熱。三四日間，加甚劣極，便制衣棺器送終之具。後稍加損，又謂伯休：⓬「吉凶不諱，憂怖交心，間粗作備具。」相對悲喜。宿止傳中數十餘日，伯休彊健，入舍後室家酣宴，乃别。伯休到拜侍中，尚書僕

❶「爲」，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伯」，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著距」，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補。
❹「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至」，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即」，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便」，四庫本作「駕」。
❼「拔摸」，原誤作「收摸」，《拾補》據元刻本改，今從之。四庫本作「撫摩」。
❽「伯」，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❿「辭」，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⓫「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又」，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射、令，❶豫章太守，大將軍從事中郎。義高爲廬江太守，❷八年，遭母喪，停柩官舍，章百餘上，得聽行服。未闋，而恬拜司隸，薦融自代，歷典五郡，名冠遠近。著去鄴，淺薄流聞，不爲公府所取。❸

司徒潁川韓演伯南爲丹陽太守，坐從兄季朝爲南陽太守刺探尚書，演法車徵，以非身中贓釁，道路聽其從容。至蕭，蕭令吴斌，演同歲也。未至，謂其賓從：❹「到蕭乃一相勞。」而斌内之狴犴，堅其鐶挺，❺躬將兵馬送之出境。從事汝南閻符迎之於杼秋，相得，令止傳舍，解其桎梏，入與相見，爲致餚異，❻曰：「明府所在流稱，今以公徵，往便原除，❼不宜深入以介意。」意氣過於所望。到亦遇赦。❽其間無幾，演爲沛相，斌去官。乃臨中台，❾首辟符焉。

太傅汝南陳蕃仲舉去光禄勳，還，到臨潁巨陵亭，從者擊亭卒數下，亭長閉門，❿收其諸生人客，皆猒毒痛。欲復收蕃，蕃曰：「我故大臣，有罪，州郡尚當先請。今約勑兒客無素，幸皆坐之，何謂乃欲相及？」相守數時，會行亭掾至，困乃得免。時令范伯

❶「僕射令」，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廬江太」，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取」，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從」，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挺」，四庫本作「梃」。《札迻》曰：「案『挺』疑當作『楗』。《説文・木部》云：『楗，距門也。』『堅其鐶楗』，謂置獄中，防閑嚴密也。」
❻「致」，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異」，四庫本作「饌」，吴校作「畢」。
❼「除」，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赦」，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乃」，《拾補》校作「及」。
❿「閉」，原誤作「閑」，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弟亦即殺其亭長。蕃本召陵，❶父，梁父令，別仕平輿。其祖河東太守，冢在召陵。歲時往祠，以先人所出，重難解亭，止諸冢舍。時令劉子興亦本凡庸，不肯出候，股肱爭之，爾乃會其冢上。蕃持板迎之，長跪。令徐乃下車，即坐，不命去板，辭意又不謙恪。蕃深忿之。令去，顧謂賓客：「平輿老夫何欲召陵令哉！不但爲諸家故耶？❷而爲小豎子所慢。孔子曰：『假我數年乎！』」其明年，桓帝赫然誅五侯鄧氏，海内望風草偃。子興以贓疾見彈，❸埋於當世矣。蕃起於家，爲尚書僕射、太中大夫、太尉。

謹按：《尚書》曰：「人惟求舊。」《詩》云：「雖有兄弟，不如友生。」《論語》：「久要不忘平生之言。」《周禮》：九兩，「友以任得民」。❹是以隋會圖其身而不遺其友，鮑叔度其德而固推管子。厥後陵遲，彌已凋翫，《伐木》有鳥鳴之刺，《谷風》有弃予之怨。陳餘、張耳携手遯秦，友猶父子；及據國爭權，還爲豺虎。自漢所稱，❺王、貢彈冠，蕭、朱結綬，博、育復隙其終，始以交爲難，況容悦偶合而能申固其好者哉！故長平之吏移於冠軍，魏其之客移於武安，鄭當、汲黯亦旋復然。翟公疾之，乃書其門：「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貴一賤，交情乃見。」自古患焉，非直今也。韓信寵秩出跨下之人，斯難能也。安國不念舊惡，合禮中平。李廣因威歸忿，非義之理。宣尼曁陳，皆降而復

❶「陵」下，《拾補》曰：「疑脱『人』字。」
❷「諸家」，四庫本作「先冢」，《拾補》曰：「疑『諸冢』。」
❸「贓」，原作「臟」，據四庫本、《拾補》改。
❹「友」，原誤作「交」，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❺「自」，原誤作「目」，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升，兼濟天下。唯虞卿逼於彊秦，獨善其身，纘述篇籍，垂訓後昆。昔子夏心戰則臞，❶道勝如肥，何必高位豐爵以爲融懿也！

風俗通義窮通第七

❶「則」，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風俗通義祀典第八❶

《禮》：「天子祭天地山川，❷歲徧。」《春秋國語》：「凡禘、郊、宗、祖、報，❸此五者，國之典禮。加之以社稷山川之神，❹皆有功烈於民者也。及前哲令德之人，所以爲質者也。❺及天之三辰，所昭仰也。地之五行，❻所生殖也。九州名山川澤，所出財用也。非是族也，❼不在祀典禮矣。」《論語》：「非其鬼而祭之，諂也。」❽又曰：❾「淫祀無福。」是以泰山不享季氏之旅，❿而《易》美西鄰之禴祭。蓋重祀而不貴牲，敬實而不求華也。⓫自高祖受命，郊祀祈望世有所增。⓬武帝尤敬鬼神，于時盛矣。至平帝時，天地六宗已下及諸小神凡千七百所。⓭今營寓夷泯，⓮宰器闕亡。蓋物盛則衰，自然之道，天其或者欲反本也。⓯故記叙神物，曰《祀典》也。

❶「風俗」，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禮」、「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宗祖」，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之神」，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所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五行」，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非是」，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之」、「諂」，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又」，王校曰：「『又』疑『禮』譌。」下文所引見《禮記・曲禮》。
❿「以」、「之旅」，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⓫「敬實」，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有所」，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⓭「天地六」，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⓮「寓夷」，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補。
⓯「其或」，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先農

謹按：《春秋左氏傳》曰：❶「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❷孟獻子曰：❸『吾乃今而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❹是故啓蟄而郊，郊而後耕。❺今既耕而卜郊，❻宜其不從也。』」周四月，今二月也，先農之時也。❼孝文帝二年正月詔曰：「農者，天下之本，❽其開籍田，朕躬帥耕，以給宗廟粢盛。」❾今民間名曰田官。❿古者使民如借，故曰藉田。⓫

社神

《孝經》說：⓬「社者，土地之主。土地廣博，不可偏敬，故封土以爲社而祀之，⓭報功也。」《周禮》說：「二十五家置一社，⓮但爲田祖報求。」《詩》云：「乃立冢土。」又曰：⓯「以御田祖，以祈甘雨。」

---

❶「謹按」、「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免牲」，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祀后稷以」，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耕」，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今既」，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二月也」、「先」，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者」、「天下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盛」，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❿「今」，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⓫「田」，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孝經」，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⓭「故封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⓮「五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⓯「又曰」，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謹按：❶《春秋左氏傳》曰：「共工有子曰勾龍，佐顓頊，❷能平九土，❸爲后土。」故封爲上公，祀以爲社，非地祇。❹

稷神

《孝經》說：❺「稷者五穀之長。五穀衆多，不可偏祭，故立稷而祭之。」❻

謹按：❼《春秋左氏傳》：「有烈山氏之子曰柱，能殖百穀疏果，❽故立以爲稷正也。周棄亦以爲稷，❾自商以來祀之。」禮緣生以事死，故社稷人祀之也。則祭稷穀，不得稷米，❿稷反自食也。而邾文公用繒子于次睢之社，司馬子魚諫曰：「古者六畜不相爲用。祭以爲人也，民人，神之主也，用人，其誰享之？」《詩》云「吉日庚午」、「既伯既禱」，豈復殺馬以祭馬乎？《孝經》之說於斯悖矣。未之神爲稷，⓫故以癸未日祠稷於西南，水勝火爲金相也。

靈星

俗說：縣令問主簿：「靈星在城東南，

❶「謹按」，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頊」，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能」，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非地」，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孝經說」，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❻「故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謹按」，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百穀」，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稷」下，原有「正也周棄亦以爲稷」八字，《拾補》校爲衍文。《左傳》昭公二十九年無此八字，當涉上文而衍。今據删。
❿「不得稷米」，《札迻》曰：「當作『不得以稷米祭稷』。」
⓫「未」，原作「米」，《拾補》校作「未」。依下文「辰之神」、「戌之神」諸例，當作「未之神」。今據改。

何法？」主簿仰答曰：「唯靈星所以在東南者，亦不知也。」

《漢書・郊祀志》：高祖五年，初置靈星，祀后稷也。歐爵簸揚，田農之事也。

謹按：祀典既以立稷，又有先農，無爲靈星復祀后稷也。左中郎將賈逵説，以爲龍第三有天田星。靈者，神也，故祀以報功。辰之神爲靈星，故以壬辰日祀靈星於東南，金勝木爲土相。

竈神

《禮器》記曰：「臧文仲安知禮？燔柴於竈。竈者，老婦之祭也，故盛於盆，尊於瓶。」

《周禮》説：「顓頊氏有子曰黎，爲祝融，祀以爲竈神。」

謹按：《明堂月令》：孟冬之月，其祀竈也。五祀之神，王者所祭，古之神聖有功德於民，非老婦也。《漢記》：南陽陰子方積恩好施，喜祀竈，臘日晨炊而竈神見，再拜受神，時有黄羊，因以祀之。其孫識，執金吾，封原鹿侯。興衛尉，鮦陽侯。家凡二侯，牧守數十。其後子孫常以臘日祀竈以黄羊。

風伯

《楚辭》説：「後飛廉使奔屬。」飛廉，風伯也。

謹按：《周禮》：「以□燎祀風師。」❶風師者，箕星也。箕主簸揚，能致風氣。

---

❶「□」，當是「□」之俗寫。《拾補》曰：「元刻『□』即「□」字。《説文》以爲『槱』之重文，此下亦仍作『槱。』」四庫本作「槱」。

《易》：「巽爲長女也。」長者伯，故曰風伯。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養成萬物，有功於人，王者祀以報功也。戊之神爲風伯，故以丙戌日祀於西北，火勝金爲木相也。

雨師

《春秋左氏傳》說：共工之子爲玄冥師，「鄭大夫子産禳於玄冥」。玄冥，❶雨師也。

謹按：《周禮》：「以槱燎祀雨師。」雨師者，畢星也。《詩》云：「月離于畢，俾滂沲矣。」《易·師卦》：「師者，衆也。」土中之衆者莫若水。❷雷震百里，風亦如之。至於太山，不崇朝而徧雨天下，異於雷風，其德散大，故雨獨稱師也。丑之神爲雨師，故以己丑日祀雨師於東北，土勝水爲火相也。

桃梗　葦茭　畫虎

謹按：《黄帝書》：「上古之時，有神荼與鬱壘昆弟二人，❸性能執鬼。度朔山上立桃樹下，❹簡閲百鬼，無道理妄爲人禍害，❺荼與鬱壘縛以葦索，執以食虎。」於是縣官

❶「玄冥」，原脱，《拾補》曰：「二字當重。」《藝文類聚》卷二引《風俗通》曰：「玄冥，雨師也。」今據補。

❷「易師卦師者衆也土中之衆者莫若水」，原作「易師封師者衆也土中之衆者莫若水衆者師也」，今據《拾補》乙正。

❸「神」，原脱，《拾補》、王校、吴校引《文選·東京賦》注、《太平御覽》卷八九一、《北堂書鈔》卷一五五均有，今據補。「壘」，《藝文類聚》卷八六作「律」。

❹「立」，原誤作「章」，《論衡·亂龍篇》作「立」，今據改。

❺「無道理」上，《論衡·亂龍篇》、《文選·東京賦》注、《太平御覽》卷八九一有「鬼」字。以上三句，王校、吴校引《歲時廣記》五作「於度朔山桃樹下簡閲百鬼之無道者」，文義較顯豁。

常以臘除夕飾桃人，垂葦茭，畫虎於門，皆追效於前事，冀以禦凶也。❶ 桃梗，梗者，更也。歲終更始，受介祉也。《戰國策》：「齊語孟嘗君將西入秦，❷諫者千數而弗聽。蘇秦欲止之，❸曰：『臣之來也，❹過於淄上，❺有土偶人焉，❻與桃梗相與語，謂土偶人曰：❼子，西岸之土也，埏子以爲人，❽至歲八月，❾天霖雨，淄水至，則子殘矣。曰：不然。❿ 吾西岸之土也，⓫殘則復西岸耳。今子，東國桃木也，削子以爲人，隆雨下，淄水至，洪子而汎汎，將何如矣？ 夫秦，四塞之國，譬若虎口，而入之，則不知其可。』孟嘗乃止。」《春秋左氏傳》曰：「魯襄公朝楚，會楚康王卒，楚人使公親襚，公患之。叔孫穆叔曰：『祓殯而襚，則布帛也。』⓬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殯，楚人弗禁，既而悔之。」「古者，日在北陸而藏冰深山窮谷。其藏之也，黑牡秬黍，以享司寒；其出之也，桃弧棘矢，以

❶「禦」，原誤作「衛」，《拾補》校作「禦」，王校、吴校引《歲時廣記》、《文選·東京賦》注同。今據改。

❷「齊語」，《拾補》曰：「下『語』衍。」此或「齊語」當屬上讀，作《戰國策·齊策》。

❸「之」，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❹「曰臣之來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淄」，原誤作「澮」，據《拾補》、《戰國策》改正。下「淄」字同。

❻「人」，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梗相與語謂土」，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❽「子以爲人」，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❾「至歲八月」，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❿「不然」，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⓫「吾西岸」，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⓬「帛」，《拾補》校作「幣」。《左傳》襄公二十九年作「幣」。

除其災也。」葦茭，《傳》曰：萑葦有藂。《呂氏春秋》：「湯始得伊尹，祓之於廟，薰以萑葦。」《周禮》：「卿大夫之子，名曰門子。」《論語》：「誰能出不由户。」故用葦者，欲人子孫蕃殖，不失其類，有如萑葦。茭者，交易，陰陽代興也。虎者，陽物，百獸之長也。能執搏挫鋭，噬食鬼魅。今人卒得惡遇，❶燒悟虎皮飲之，❷擊其爪，亦能辟惡。此其驗也。

雄雞

俗說：雞鳴將旦，爲人起居。門亦昏閉晨開，扞難守固。禮貴報功，故門户用雞也。

《青史子》書說：「雞者，東方之牲也。歲終更始，辨秩東作，萬物觸户而出，故以雞祀祭也。」

太史丞鄧平說：臘者，所以迎刑送德也。大寒至，常恐陰勝，故以戌日臘。戌者，温氣也，用其氣日殺雞以謝刑德。雄著門，雌著户，以和陰陽，調寒配水，❸節風雨也。

謹按：《春秋左氏傳》：「周大夫賓孟適郊，見雄雞自斷其尾，歸以告景王曰：『憚其爲犧也。』」《山海經》曰：「祠鬼神皆以雄雞。」魯郊祀常以丹雞，祝曰：❹「以斯鶤音

❶「遇」，《拾補》云：「疑衍。」

❷「悟」，四庫本作「煮」，吴校引《御覽》校「悟」爲誤文或衍文。

❸「調寒配水」，《札迻》曰：「案『調寒配水』疑當作『調寒暑配水旱』。」王校引《灌畦暇語》「以和陰陽，調寒者，節風雨也」，以「配水」二字即「暑」字之譌衍。

❹「祝曰」，原作「祀日」，下文「斯鶤音」，原作「其朝聲」，今依《拾補》、王校、吴校據《說文》改。

赤羽，去魯侯之咎。」今人卒得鬼刺痱悟，❶殺雄雞以傅其心上。❷病賊風者，作雞散。❸東門雞頭可以治蠱。❹由此言之，雞主以禦死辟惡也。

殺狗磔邑四門

俗說：狗別賓主，善守禦，故著四門，以辟盜賊也。

謹按：《月令》：「九門磔禳，以畢春氣。」蓋天子之城，十有二門，東方三門，生氣之門也。不欲使死物見於生門，故獨於九門殺犬磔禳。犬者，金畜。禳者，却也。抑金使不害春之時所生，令萬物遂成其性。火當受而長之，故曰「以畢春氣」。功成而退，木行終也。《太史公記》：「秦德公始殺狗磔邑四門，以禦蠱菑。」今人殺白犬以血題門户，正月白犬血辟除不祥，取法於此也。

膢

謹按：《韓子》書：「山居谷汲者，膢臘而買水。」❺楚俗常以十二月祭飲食也。又曰：「嘗新始殺也，食新曰貙膢。」❻

❶「悟」，四庫本作「病」。
❷「傅」，原誤作「傳」，據四庫本改。
❸「雞散」下，《拾補》引《御覽》卷九一八補「治之」二字。
❹「東門」下，王校引《齊民要術》三、《御覽》卷九一八引《四民月令》有「磔」字。
❺「買水」，《韓非子·五蠹》作「相遺以水」。又，王校曰此句下「當脱『《説文》』二字，下文『又曰』，即承此而言」。
❻「貙」，《拾補》校作「貙」，吴校引《後漢書·劉玄傳》、王校引《古今注》諸書作「貙」。

臘

謹按：《禮傳》：「夏曰嘉平，殷曰清祀，周曰大蜡，漢改爲臘。」臘者，獵也。言田獵取獸以祭祀其先祖也。或曰：臘者，接也，新故交接，故大祭以報功也。漢家火行衰於戌，故曰臘也。❶

祖

謹按：《禮傳》：「共工之子曰脩，好遠遊，舟車所至，足跡所達，靡不窮覽，故祀以爲祖神。」祖者，徂也。《詩》云：「韓侯出祖，清酒百壺。」《左氏傳》：「襄公將適楚，夢周公祖而遣之。」是其事也。《詩》云：「吉日庚午。」漢家盛於午，故以午祖也。

禊

謹按：《周禮》：「男巫掌望祀、望衍，旁招以茅。女巫掌歲時，以祓除釁浴。」禊者，潔也。春者，蠢也，蠢蠢摇動也。《尚書》：「以殷仲春，厥民析。」言人解析也。❷ 療生疾之時，故於水上釁潔之也。❸ 巳者，祉也，邪疾已去，祈介祉也。❹

❶「故曰臘也」，《拾補》依《藝文類聚》卷五校作「故此日臘也」，吴校引《御覽》卷三三、《事類賦》卷五作「故以戌爲臘也」。

❷「析也」，原脱，《拾補》曰：「二字脱，據《禮儀志》注《文選》注補。」今從之。下句尚有脱文。

❸「釁」，《拾補》引《御覽》卷三十校作「盥」。又曰：「此下有脱文，當言『日用上巳』，下方可承。」

❹「介」，原誤作「分」，《拾補》校作「介」，吴本引《藝文類聚》卷五、《太平御覽》等書作「介」。今據改。

司命

謹按：《詩》云：「芃芃棫樸，薪之槱之。」《周禮》：「以槱燎祀司中、司命。」❶司命，文昌也。司中，文昌下六星也。❷槱者，積薪燔柴也。今民間獨祀司命耳，刻木長尺二寸爲人像，行者檐篋中，❸居者別作小屋。齊地大尊重之，❹汝南諸郡亦多有。❺皆祠以豬，❻率以春秋之月。

風俗通義祀典第八

❶「以槱燎祀」，原脱「以」、「祀」二字，據《拾補》補。吴校引《周禮・大宗伯》同。

❷「司命」，原脱；「下」，原誤作「上」，均據《札迻》引《周禮・大宗伯》先鄭注改補。

❸「檐」，《拾補》曰：「一作『置』。」

❹「齊地」，原作「齊天地」，吴校據《後漢書・祭祀志》劉昭注引《風俗通》無「天」字，删之。今從之。

❺「諸」，原誤作「餘」，吴校據《後漢書》劉昭注引《風俗通》改作「諸」。今從之。

❻「豬」，原誤作「腊」，吴校據《後漢書》劉昭注引《風俗通》改作「豬」。今從之。

風俗通義怪神第九

《禮》：天子祭天地、五嶽、四瀆，諸侯不過其望也。大夫五祀，士門、户，庶人祖。蓋非其鬼而祭之，諂也。又曰：「淫祀無福。」是以隱公將祭鍾巫，遇賊蔿氏；二世欲解淫神，閻樂刼弑；仲尼不許子路之禱，而消息之節平；荀罃不從桑林之祟，而晉侯之疾間。由是觀之，則淫躁而畏者，災自取之，厥咎響應。反誠據義，内省不疚者，物莫能動，禍轉爲福矣。《傳》曰：神者，申也。怪者，疑也。孔子稱土之怪爲墳羊。《論語》：「子不語怪力亂神。」故采其晃著者，曰《怪神》也。

世間多有見怪驚怖以自傷者

謹按：《管子》書：「齊公出於澤，❶見衣紫衣，大如轂，長如轅，拱手而立。還歸，寢疾，數月不出。有皇士者見公，語驚曰：❷『物惡能傷公？公自傷也。此所謂澤神委蛇者也，唯霸主乃得見之。』於是桓公欣然笑，不終日而病愈。」予之祖父郴爲汲令，以夏至日見主簿杜宣，❸賜酒。時北壁上有懸赤弩，照於杯，形如蛇。宣畏惡之，然不敢不飲，其日便得胸腹痛切，妨損飲食，大用

❶「齊公出於澤」，《拾補》曰：「案，此事今《管子》書無之，唯《莊子·達生篇》文與此同。『齊公』作『桓公』，此脱『桓』字。又『出』作『田』。」

❷「語驚曰」，《拾補》曰：「『語』下當有『之』字，否則『語驚』二字衍。」依文意，當作「語之，驚曰」。

❸「見」上，原有「詣」字，據四庫本删。

嬴露，攻治萬端，不爲愈。後郴因事過至宣家，闚視，問其變故，云畏此蛇，蛇入腹中。郴還聽事，思惟良久，顧見懸弩，必是也。則使門下史將鈴下侍徐扶輦載宣，於故處設酒，盃中故復有蛇，因謂宣：「此壁上弩影耳，非有他怪。」宣遂解，甚夷懌，由是瘳平。官至尚書，歷四郡，有威名焉。

世間多有惡夢變難必效

謹按：《晏子春秋》：「齊景公病水十日，夜夢與二日鬭而不勝。晏子朝，公曰：『吾夢與二日鬭，寡人不勝，我其死也？』晏子對曰：『請召占夢者。』立於閨，使以車迎召占夢者，至，曰：『曷爲見召？』晏子曰：『公夢與二日鬭，不勝，恐必死也。』占夢者曰：『請反具書。』晏子曰：『無反書，公無所病。病者，陰也，日者，陽也。一陰不勝二陽，公病將已。』居三日，公病大愈，且賜占夢者。曰：『此非臣之功也，晏子教臣對也。』公召晏子，將賜之。晏子曰：『占夢者以臣之言對，故有益也。使臣身言之，則不信矣。此占夢者之力也，臣無功焉。』公召吏而使兩賜之。晏子不爲奪人之功，占夢者不蔽人之能。」

城陽景王祠

謹按：《漢書》：「朱虚侯劉章，齊悼惠王子，高祖孫也。宿衛長安，年二十，有氣力。高后攝政，諸吕擅恣，章私忿之。嘗入侍宴飲，章爲酒吏，自請曰：『臣，將種也，請得軍法行酒。』有詔『可』。酒酣，章進歌儛，已而復曰：『請爲太后耕田歌。』太后笑曰：

『顧汝父知田耳，若生而爲王者子，安知田乎？』曰：『臣知之。深耕廣種，立苗欲疏，非其種者，鉏而去之。』太后默然。頃之，諸吕有亡酒者，❶章拔劍追斬之，❷而還報曰：『有亡酒一人，臣謹行軍法斬之。』太后、左右大驚，業許之矣，無以罪也。自是諸吕畏憚，雖大臣亦皆依之。高后崩，諸吕作亂，欲危社稷。章與周勃共誅滅之，尊立文帝，封城陽王，賜黄金千斤。立二年薨。」城陽，今莒縣是也。自琅琊、青州六郡及渤海，都邑、鄉亭、聚落，皆爲立祠，造飾五二千石車，商人次第爲之，立服帶綬，備置官屬，烹殺謳歌，紛籍連日，轉相誑曜，言有神明，其譴問禍福，立應。歷載彌久，莫之匡糾。唯樂安太傅陳蕃、濟南相曹操一切禁絶，肅然政清。陳、曹之後，稍復如故。安有鬼神能爲病者哉！予爲營陵令，以爲章本封朱虚，并食此縣。《春秋國語》：「以勞定國，能御大災。」凡在於他，尚列祀典。章，親高祖之孫，進説耕田，軍法行酒，時固有大志矣。及誅諸吕，尊立太宗，功冠天下，社稷已寧。同姓如此，功烈如彼，餘郡禁之可也，朱虚與莒宜常血食。於是乃移書曰：「到聞此俗，舊多淫祀，糜財妨農，長亂積惑，其侈可忿，其愚可愍。昔仲尼不許子路之禱，晉悼不解桑林之祟。死生有命，吉凶由人，哀哉黔黎，漸染迷謬，豈樂也哉，莫之徵耳。今條凡禁，申約吏民，爲陳利害，其有犯者，便收朝廷。若私遺脱，彌彌不絶，主者髡截，嘆無及已。❸城陽景王，縣甚尊之，惟王弱冠，内侍帷幄，吕氏恣睢，將危漢室，獨見先

❶「者」，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❷「章」，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及」，原誤作「反」，據四庫本改。

識，權發酒令，抑邪扶正，忠義洪毅，其歆禋祀，禮亦宜之。於駕乘烹殺，倡優男女雜錯，是何謂也！三邊紛拏，師老器弊，朝廷旰食，百姓囂然。禮，興在有年，飢則損。自今聽歲再祀，備物而已，不得殺牛。遠迎他倡，賦會宗落，造設紛華，方廉察之，明爲身計，而復僭失，罰與上同。明除見處，勿後中覺。」

九江逡遒有唐居山❶

九江逡遒有唐居山，❷名有神，衆巫共爲取公嫗，歲易，❸男不得復娶，女不得復嫁，百姓苦之。❹

謹按：時太守宋均到官，主者白出錢給聘男女，❺均曰：「衆巫與神合契，知其旨欲，卒取小民不相當。」於是勑條巫家男女以備公嫗。巫扣頭服罪，乃殺之，是後遂絶。

會稽俗多淫祀❻

會稽俗多淫祀，好卜筮，民一以牛祭。巫祝賦斂受謝，民畏其口，懼被祟，不敢拒逆。是以財盡於鬼神，產匱於祭祀，❼或貧

❶ 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❷ 「唐居山」，《拾補》曰：「《後漢書・宋均傳》作『唐、后二山』，下「名」字疑是『各』之誤。作『二山』是。」

❸ 「歲易」，《拾補》據《後漢書・宋均傳》校作「歲歲改易」。

❹ 「苦」，原誤作「若」，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❺ 「男」下，原有「子」字，《拾補》校爲衍文。今據刪。

❻ 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❼ 「祀」，原脱，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家不能以時祀，至竟言不敢食牛肉，❶或發病且死，先爲牛鳴。其畏懼如此。

謹按：時太守、司空第五倫到官，先禁絶之。掾吏皆諫。倫曰：「夫建功立事在敢斷，爲政當信經義言：『淫祀無福。』『非其鬼而祭之，諂也。』《律》：『不得屠殺少齒。』令鬼神有知，不妄飲食民間；使其無知，又何能禍人？」遂移書屬縣，曉諭百姓：民不得有出門之祀。督課部吏，張設罪罰。犯，尉以下坐，祀依託鬼神，恐怖愚民，皆按論之。有屠生輒行罰。❷民初恐怖，頗摇動不安，或接祝妄言，❸倫勑之愈急，後遂斷，無復有禍祟矣。

鮑君神

謹按：汝南鮦陽有於田得麏者，其主未往取也。商車十餘乘經澤中行，望見此麏著繩，因持去。念其不事，持一鮑魚置其處。有頃，其主往，不見所得麏，反見鮑魚，❹澤中非人道路，怪其如是，大以爲神，轉相告語，治病求福，多有效驗。因爲起祀舍，衆巫數十，帷帳鍾鼓，方數百里皆來禱祀，號鮑君神。其後數年，鮑魚主來歷祠下，尋問其故，曰：「此我魚也，當有何神。」上堂取之，遂從此壞。《傳》曰：物之所聚斯有神。言人共獎成之耳。

❶「肉」，原誤作「害」，王校、吴校據《後漢書·第五倫傳》改作「肉」。今從之。

❷「生」，《拾補》曰：「疑『牛』。」

❸「接祝」，《拾補》曰：「《倫傳》（《後漢書·第五倫傳》）作『祝詛』。」

❹「魚」，原作「君」，據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李君神

謹按：汝南南頓張助於田中種禾，見李核，意欲持去，顧見空桑中有土，因殖種，以餘漿溉灌。後人見桑中反復生李，轉相告語。有病目痛者息陰下，言「李君令我目愈，❶謝以一豚」。目痛小疾，亦行自愈。衆犬吠聲，因盲者得視，遠近翕赫，其下車騎常數千百，酒肉滂沲。間一歲餘，張助遠出來還，見之，驚云：「此有何神，乃我所種耳。」因就斲也。

石賢士神

謹按：汝南汝陽彭氏墓路頭立一石人，在石獸後。田家老母到市買數片餌，暑熱行疲，頓息石人下，小瞑，遺一片餌去，忽不自覺。行道人有見者。時客適會，問因有是餌，❷客聊調之：「石人能治病，愈者來謝之。」轉語頭痛者摩石人頭，腹痛者摩其腹，亦還自摩，他處於此。❸凡人病自愈者，因言得其福力，號曰「賢士」。輜輦轂擊，帷帳絳天，絲竹之音聞數十里。尉部常往護視，數年亦自歇沫，復其故矣。

世間多有亡人魄❹

世間多有亡人魄，持其家語聲氣，所說

❶「目」，原誤作「自」，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問因」，《拾補》曰：「問」字下「疑脱『何』字」。吴本引史樹青曰：「『因』即『何』字之形譌，無脱文。」

❸「於此」，四庫本作「視此」，王校爲「放此」。

❹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良是。

謹按：陳國張漢直，到南陽從京兆尹延叔堅讀《左氏傳》。行後數月，鬼物持其女弟，言「我病死，❶喪在陌上，常苦飢寒。操一量不借，挂屋後楮上。❷傅子方送我五百錢，❸在北墉中，皆亡取之。又買李幼一頭牛。❹本券在書篋中。」往求索之，悉如其言。婦尚不知有此，女新從婿家來，非其所及，❺家人哀傷，❻益以爲審。父母諸弟，衰絰到來迎喪，去精舍數里，遇漢直與諸生十餘人相追。漢直顧見其家，怪其如此。家見漢直，謂其鬼也。惝惘良久，漢直乃前爲父拜，説其本末，且悲且喜。凡所聞見，若此非一。夫死者，澌也，鬼者，歸也，精氣消越，骨肉歸于土也。夏后氏用明器，殷人用祭器，周人兼用之，視民疑也。子貢問孔子：「死者其有知乎？」曰：「賜，爾死自知之，由未晚也。」董無心云：「杜伯死，親射宣王於鎬京。予以爲桀、紂所殺，❼足以成軍，可不須湯、武之衆。」古事既察，且復以今驗之。人相啖食，甚於畜生，凡菜肝鱉瘕，尚能病人，人用物精多，有生之最靈者也，何不芥蔕於其匈腹而割裂之哉！猶死者無

❶「病」，原作「痛」，《拾補》據元刻校作「病」，四庫本作「病」。今據改。

❷「挂屋後楮上」，原誤作「挂柴後昔上」，《拾補》據元刻校改，王校、吴校引《搜神記》卷十七、《太平廣記》卷三一六同。今據改。

❸「傅」，原誤作「傳」，據四庫本改。

❹「買」，原脱，據《拾補》，王校、吴校引《太平廣記》、《搜神記》補。

❺「及」，原脱，據《拾補》，王校、吴校引《太平廣記》、《搜神記》補。

❻「家」，原作「受」，據《拾補》，王校、吴校引《太平廣記》、《搜神記》改。

❼「予」，原誤作「子」，據四庫本改。

知審者矣，❶而時有漢直爲狗鼠之所爲。

世間亡者多有見神❷

世間亡者多有見神，語言飲食，其家信以爲是，益用悲傷。

謹按：司空南陽來季德停喪在殯，忽然坐祭牀上，顏色服飾聲氣熟是也。孫兒婦女，以次教誡，事有條貫，鞭撻奴婢，皆得其過，飲食飽滿，辭訣而去。家人大哀剥斷絶，如是三四，家益厭苦。其後飲醉形壞，但得老狗，便朴殺之，推問里頭沽酒家狗。

世間多有狗作變怪❸

世間多有狗作變怪，朴殺之，以血塗門户，然衆得咎殃。

謹按：桂陽太守汝南李叔堅，少時爲從事，在家，狗人立行，家言當殺之。叔堅云：「犬馬諭君子，狗見人行，效之何傷！」叔堅見縣令還，❹解冠榻上，狗戴持走，家大驚。時復云：「誤觸冠，冠纓挂著之耳。」狗於竈前蓄火，家益怔忪。復云：「兒婢皆在田中，狗助蓄火，幸可不煩鄰里，此有何惡？」里中相罵，不言無狗怪，遂不肯殺。後數日，狗自暴死，卒無纖介之異。叔堅辟太尉掾、固陵長、原武令，終享大位。子條，蜀郡都尉；威龍，司徒掾。凡變怪，皆婦女下賤。何者？小人愚而善畏，欲信其說，類復裨增，文人亦不證察，與俱悼懾，邪氣

❶ 下「者」字，《拾補》校作衍文。依文意，當删。
❷ 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❸ 此題原無，依文例增補。
❹ 「見」，王校引《意林》、《藝文類聚》卷九四作「爲」。

承虛，故速咎證。《易》曰：「其亡。斯自取災。」若叔堅者，心固於金石，妖至而不懼，自求多福，壯矣乎！ 昔晉文公出獵，見大虵，高如隄，其長竟路。 文公曰：「天子見妖則修德，諸侯修政，大夫修官，❶士修身。」乃即齋館，忘食與寢，請廟曰：「孤犧牲瘯蠡，幣帛不厚，罪一也。 遊逸無度，不卹國政，罪二也。 賦役重數，刑罰慄剋，罪三也。 有三罪矣，敢逃死乎！」其夜守虵吏夢天殺虵，曰：「何故當聖君道爲！」及明視之，則已臭爛。 武帝時迷於鬼神，尤信越巫，董仲舒數以爲言。 武帝欲驗其道，令巫詛仲舒。仲舒朝服南面，誦詠經論，不能傷害，而巫者忽死。

世間多有精物妖怪百端

謹按：魯相右扶風臧仲英爲侍御史。家人作食設按，欻有不清塵土投汚之，炊臨熟，不知釜處。兵弩自行。火從篋簏中起，❷衣物燒盡，而簏故完。婦女婢使悉亡其鏡，數日，從堂下擲庭中，❸有人聲言「還汝鏡」。❹女孫年三四歲，亡之，求不能得，二三日乃於清中糞下啼。若此非一。汝南有許季山者，素善卜卦，言「家當有老青狗物，內中婉御者益喜與爲之。誠欲絕，殺此

❶「官」，原誤作「宫」。《札迻》曰：「案：『宫』當爲『官』，形近而譌。賈子《新書・春秋篇》云：『大夫夢惡則修官。』亦見《新序・雜事二》。」今據改。

❷「簏」，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❸「從」，原脱，據四庫本補。

❹「還」，原脱，據四庫本補。

狗，遺益喜歸鄉里」。皆如其言，因斷無纖介。仲英遷太尉長史。

汝南汝陽西門亭有鬼魅，賓客宿止多死亡，❶其厲厭者皆亡髮失精。尋問其故，云：先時頗已有怪物。其後，郡侍奉掾宜禄鄭奇來，❷去亭六七里，有一端正婦人，乞得寄載。奇初難之，然後上車，入亭，趨至樓下，吏卒檄白：「樓不可上。」云：「我不惡也。」時亦昏冥，遂上樓，與婦人棲宿。未明，發去，亭卒上樓掃除，見死婦，大驚，走白亭長。亭長擊皷會諸廬吏，共集診之，❸乃亭西北八里吴氏婦。新亡，以夜臨殯，火滅。火至，失之。家即持去。奇發行數里，❹腹痛，到南頓利陽亭加劇，❺物故。樓遂無敢復上。❻

謹按：北部督郵西平郅伯夷，❼年三十所，大有才決，長沙太守郅若章孫也。日晡時到亭，勑前導入。❽録事掾白：「今尚早，可至前亭。」曰：「欲作文書，便留！」吏卒惶怖，言當解去，傳云：「督郵欲於樓上觀望，亟掃除！」須臾便上，未冥，樓鐙，❾階下復

---

❶「多」，原作「有」。《太平廣記》卷三一七引《風俗通》作「多」。今據改。

❷「侍」，原誤作「待」，據四庫本改。

❸「共」，原作「其」，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❹「數」，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南頓」，原作「新頓」，王校、吴校引《太平廣記》作「南頓」。漢代汝南郡有南頓縣，兩漢無新頓縣。今據改。

❻「無」、「復」，原闕，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❼「郅」，原誤作「到」，《拾補》校作「郅」。王校、吴校據《藝文類聚》卷八十、《御覽》卷九一二引《風俗通》改作「郅」。今從之。

❽「入」，原作「人」。《札迻》曰：「案：『人』當作『入』，謂令入亭止息也。」今據改。

❾「樓鐙」，《藝文類聚》卷八十作「止樓上，燃數燈。」王校「樓鐙」連上讀，斷作「未冥樓鐙」。

有火。敕：「我思道，不可見火。滅去。」吏知必有變，當用赴照，但藏置壺中耳。既冥，整服坐誦《六甲》、《孝經》、《易本》訖，卧。有頃，更轉東首，以絮巾結兩足幘冠之，❶密拔劍解帶。夜時，有正黑者四五尺，稍高，走至柱屋，因覆伯夷。伯夷持被掩，❷足跣脱，幾失再三，徐以劍帶擊魅脚，呼下火上，照視，老狸正赤，略無衣毛，持下燒殺。明旦發樓屋，得所髡人結百餘，因從此絶。伯夷舉孝廉，益陽長。《楚辭》云：「鰲令屍亡，泝江而上，到嶓山下蘇起，蜀人神之，尊立爲王。」漢淮陽太守尹齊，其治嚴酷，死未及殮，怨家欲燒之，屍亦飛去。見於書傳。樓上新婦，豈虛也哉！

世間多有伐木血出以爲怪者

謹按：桂陽太守江夏張遼叔高，去隱令，家居，買田。田中有大樹，十餘圍，扶疏蓋數畝地，播不生穀。遣客伐之，木中血出，客驚怖，歸，具事白叔高。大怒：❸「老樹汁出，此何等血？」因自嚴行，復斫之，血大流灑。叔高使先斫其枝，上有一空處，白頭公可長四五尺，❹忽出，往赴叔高。高乃逆格之，❺凡殺四頭。左右皆怖，伏地，而叔

❶「絮巾」，原誤作「拏巾」，王校據《札迻》及《御覽》引《列異記》改作「絮巾」。今從之。

❷「伯夷」，原無，《拾補》曰：「二字當重。」王校、吴校據《搜神記》補。今從之。

❸「大怒」，《拾補》校補爲「叔高大怒曰」。

❹「白」上，《拾補》補「見」字。

❺「高」上，《拾補》補「叔」字。

高恬如也。徐熟視，非人非獸也，遂伐其木。其年，同司空辟侍御史。❶後爲兗州刺史，❷以二千石之尊過鄉里，薦祝祖考。白日繡衣，榮羨如此，其禍安居？《春秋國語》曰：「木石之怪夔、魍魎。」物惡能害人乎！

世間多有虵作怪者

謹按：車騎將軍巴郡馮緄鴻卿爲議郎，發綬笥，有二赤虵，可長二尺，分南北走，大用憂怖。許季山孫，字寧方，得其先人秘要。緄請使卜。云：「君後三歲當爲邊將，東北四五千里，❸官以東爲名，復五年爲大將軍南征，此吉祥。」鴻卿意威名解，❹實應且惑。居無幾，拜尚書、遼東太守、廷尉、太常。會武陵蠻夷黃高攻燒南郡，鴻卿以威名素著，選登亞將，統六師之任，奮虓虎之勢。後爲屯騎校尉、將作大匠、河南尹，復再臨理官，紀數方面，如寧方之言。《春秋》：「外虵與内虵鬭。」文帝時亦復有此，傳志著其云爲，而鴻卿獨以終吉，豈所謂或得神以昌乎！

世間人家多有見赤白光爲變怪者

謹按：太尉梁國橋玄公祖爲司徒長史，五月末所，於中門外卧。夜半後，見東壁正白，如開門明，呼問左右，左右莫見。因起

❶「同」，四庫本作「應」。
❷「後爲」，原無，吴校引《太平御覽》補。今從之。
❸「千」，原脱，《拾補》據《御覽》卷九三四補。今從之。
❹「意威名解」，《拾補》曰：「『威名』二字疑衍。」四庫本作「意其妄解」。

自往，手拉摸之，❶壁自如故。還牀，復見之，心大悸動。其旦，予適往候之，語次相告。因爲說：「鄉人有董彥興者，即許季山外孫也。其探賾索隱，窮神知化，雖眭孟、京房，無以過也。然天性褊狹，羞於卜術。間來候師王叔茂，請起往迎。」須臾便與俱還。公祖虛禮盛饌，下席行觴，彥興自陳：「下土諸生，無他異分，幣重言甘，誠有踧踖。頗能別者，願得從事。」公祖辭讓再三，爾乃聽之。曰：「府君當有怪白光如門明者，然不爲害也。六月上旬雞鳴時，南家哭聲，吉也。到秋節，遷北行郡，以金爲名，位至將軍、三公。」公祖曰：「怪異如此，救族不暇，何能致望於所不圖？此相饒耳。」到六月九日未明，太尉楊秉暴薨。七月二日，拜鉅鹿太守。「鉅」邊有金。後爲度遼將軍，歷登三事。今妖見此而應在彼，猶趙鞅夢童子裸歌而吴入郢也。

風俗通義怪神第九

❶「拉摸」，原誤作「收莫」，今據《拾補》改。

風俗通義山澤第十

《孝經》曰：「聖不獨立，智不獨治。」神不過天地，同靈造虛，由立五嶽，設三台。」《傳》曰：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其餘或伯或子男，大小爲差。《尚書》：「咸秩無文。」王者報功，以次秩之，無有文也。《易》稱「山澤通氣」。《禮》：「名山大澤，不以封諸侯。」故積其類，曰《山澤》也。

五嶽

東方泰山。《詩》云：「泰山巖巖，魯邦所瞻。」尊曰岱宗。岱者，長也。萬物之始，陰陽交代，雲觸石而出，膚寸而合，不崇朝而徧雨天下，其惟泰山乎！故爲五嶽之長。王者受命易姓，改制應天，功成封禪，以告天地。孔子曰：「封泰山，禪梁父，可得而數，七十有二。」岱宗廟在博縣西北三十里，山虞長守之。十月曰合凍，臘月曰涸凍，正月曰解凍，皆太守自侍祠，若有穢疾，代行事。法七十萬五千三牲，燔柴，上福脯三十胸，縣次傳送京師。四嶽皆同王禮。❶南方衡山，一名霍。霍者，萬物盛長，垂枝布葉，霍然而大。廟在廬江灊縣。西方崋山。崋者，華也，萬物滋熟變華於西方也。廟在弘農崋陰縣。北方恒山。恒者，常也，萬物伏藏於北方有常也。廟在中山上曲陽縣。中央曰嵩高。嵩者，高也。《詩》云：「嵩高惟嶽，峻極于天。」廟在潁川陽城縣。

❶「皆同王禮」，原誤作「皆王同禮」，今據《拾補》乙正。

謹按：《尚書》：「歲二月，東巡狩，至于岱宗，柴。」岱宗，泰山也。「望秩于山川，遂見東后。」東后，諸侯也。「合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修五禮、五玉、三帛、二牲、一死贄。」「五月南巡狩，至于南嶽。」南嶽，衡山也。「八月西巡狩，至于西嶽。」西嶽，華山也。「十二月北巡狩，至于北嶽。」北嶽，恒山也。皆如岱宗之禮。中嶽，❶嵩高也。王者所居，故不巡焉。巡者，循也；狩者，守也。道德太平，恐遠近不同化，❷幽隱有不得所者，故自親行之也。所以五載一出者，蓋五歲再閏，天道大備。嶽者，捔功考德，❸黜陟幽明也。

四　瀆

河出燉煌塞外崑崙山，發源注海。

《易》：「河出圖，聖人則之。」《禹貢》：「九河既道。」《詩》曰：「河水洋洋。」廟在河南滎陽縣。河隄謁者掌四瀆，禮祠與五嶽同。江出蜀郡湔氐徼外崏山，❹入海。《詩》云：「江、漢陶陶。」《禹貢》：「江、漢朝宗于海。」廟在廣陵江都縣。淮出南陽平氏桐柏大復山，東南入海。《禹貢》：「海、岱及淮，淮、沂其乂。」《詩》云：「淮水湯湯。」廟在平氏縣。濟出常山房子贊皇山，東入泜。《禹貢》：「浮于汶，達于濟。」廟在東郡臨邑縣。

謹按：《尚書大傳》、《禮三正記》：江、

❶「嶽」，原脱，據四庫本補。
❷「近」，原脱，《拾補》據《藝文類聚》卷三九引《風俗通》補。今從之。
❸「捔」，原誤作「埆」，《拾補》校作「捔」。今據改。
❹「湔氐」，原誤作「湔流互」，據《拾補》、王校、吴校改。《漢書·地理志》蜀郡有「湔氐道：《禹貢》崏山在西徼外，江水所出」。

河、淮、濟爲四瀆。瀆者，通也，所以通中國垢濁，民陵居，殖五穀也。江者，貢也，珍物可貢獻也。河者，播也。❶播爲九流，出龍圖也。淮者，均，均其務也。濟者，齊，齊其度量也。

林

謹按：《詩》云：「殷商之旅，其會如林。」《傳》曰：「山林之士，往而不能反。」禮祀將至泰山，❷必先有事於配林。林，樹木之所聚生也。今配林在泰山西南五六里。予前臨郡，因侍祀之行，故往觀之。樹木蓋不足言，猶七八百載間有衰索乎？

麓

謹按：《尚書》：堯禪舜，「納于大麓」。《傳》曰：麓，林屬於山者也。《春秋》：「沙麓崩。」《傳》曰：麓者，山足也。《詩》云：「瞻彼旱麓。」《易》稱：「即鹿無虞，以從禽也。」

京

謹按：《爾雅》：「丘之絶高大者爲京。」謂非人力所能成，乃天地性自然也。《春秋左氏傳》：「莫之與京。」《國語》：「趙文子與叔向游於九京。」今京兆、京師，其義取於此。

❶「播也」，原無，《拾補》據《水經注》補。今從之。

❷「祀」，原誤作「記」，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改。

陵

謹按：《詩》云：「如山如陵。」《易》曰：「伏戎于莽，升其高陵。」又：「天險不可升，地險山川丘陵。」《春秋左氏傳》曰：「殽有二陵，其南陵，夏后皐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避風雨也。」殽在弘農澠池縣。其語曰：東殽、西殽，澠池所高。《國語》：「周單子會晉厲公於加陵。」《爾雅》曰：「陵莫大於加陵。」言其獨高厲也。陵有天性自然者，今王公墳壟，各稱陵也。

丘

謹按：《尚書》：「民乃降丘度土。」堯遭洪水，萬民皆山棲巢居，以避其害。禹決江疏河，民乃下丘，營度爽塏之場而邑落之。故「丘」之字，二「人」立「一」上。一者，地也。四方高，中央下，像形也。《詩》云：「至于頓丘。」「宛丘之下。」《論語》：「他人之賢，丘陵也。」《爾雅》曰：「天下有名丘五，其三在河南，二在河北。」

墟

謹按：《尚書》：「舜生姚墟。」《傳》曰：郭氏之墟。墟者，虛也。郭氏，古之諸侯，善善不能用，惡惡不能去。故善人怨焉，惡人存焉，是以敗爲丘墟也。今故廬居處高下者亦名爲墟。姚墟在濟陰城陽縣，帝顓頊之墟，閼伯之墟是也。

阜

謹按：《詩》云：「如山如阜。」《春秋左氏傳》：魯公伯禽宅曲阜之地。阜者，茂也，言平地隆踊不屬於山陵也。今曲阜在魯城中，委曲長七八里。雒北芒坂即爲阜也。

培❶

謹按：《春秋左氏傳》：「培塿無松柏。」❷言其卑小。部者，阜之類也。今齊、魯之間田中少高印，名之爲部矣。

藪

謹按：《爾雅》：藪者，澤也。藪之爲言厚也，草木魚鱉所以厚養人君與百姓也。「魯有泰野，晉有泰陸，秦有陽紆，宋有孟諸，楚有雲夢，吳有具區，齊有海隅，燕有昭餘祁，鄭有圃田，周有焦濩。」❸今漢有九州之藪：揚州曰具區，在吳縣之西；荊州曰雲夢，在華容縣南，今有雲夢長掌之；豫州曰圃田，在中牟縣西；青州曰孟諸，不知在何處；兗州曰大野，在鉅野縣北；❹雍州曰弦蒲，在汧縣北蒲谷亭；幽州曰奚養，在虒縣

❶「培」，《拾補》曰：培「當作『部』。疑與下『培塿』皆近人所改」。

❷「培」，《拾補》校作「部」。見《左傳》襄公二十四年。王校、吳校引《方言》郭璞注：「培，音部。」

❸「焦濩」，原作「焦漢濩」，《拾補》校「漢」爲衍文。《爾雅·釋地》：「周有焦濩。」《史記·匈奴列傳》：「遂取周之焦濩。」今據刪。

❹「鉅野」，原誤作「鉅鹿」，據《漢書·地理志》改。

東；❶冀州曰泰陸，在鉅鹿縣西北；并州曰昭餘祈，在鄔縣北。❷其一藪推求未得其處。《尚書》：「紂爲逋逃淵藪。」《春秋左氏傳》曰：「山藪藏疾。」又曰：「藪之薪蒸，虞候守之。」是也。

澤

謹按：《尚書》：「雷夏既澤。」《詩》云：「彼澤之陂，有蒲與荷。」《傳》曰：水草交厝，名之爲澤。澤者，言其潤澤萬物以阜民用也。《春秋左氏傳》曰：「澤之莞蒲，舟鮫守之。」《韓詩內傳》：「舜漁雷澤。」雷澤在濟陰城陽縣。

沆❸

謹按：《傳》曰：沆者，莽也，言其平望莽莽無涯際也。沆，澤之無水，斥鹵之類也。今俗語亦曰沆澤。❹

沛

謹按：《尚書》、❺《春秋公羊傳》：「齊桓公循海而東，❻師大陷沛澤之中。」《左氏

❶「虒縣」，原誤作「虎縣」，《拾補》據《漢書・地理志》、《續漢書・郡國志》改。今從之。

❷「鄔縣」，原誤作「鄥縣」，《拾補》據《漢書・地理志》改。今從之。

❸「沆」，原誤作「沉」，《拾補》曰：「當從《説文》作『沆』，下並同。」今據改。

❹「澤」，原脱，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補。

❺「尚書」，《拾補》曰：「此或引《大傳》，有脱文。今《大傳》亦無考。」今疑「尚書」二字爲衍文，或是約引《尚書・禹貢》之語。

❻「齊桓公」，原作「齊景公」，《拾補》引《春秋公羊傳》僖公四年校作「齊桓公」。今從之。

傳》：「齊景田于沛，❶招虞人以弓。」《傳》曰：送逸禽之超大沛。沛者，草木之蔽茂，禽獸之所蔽匿也。

湖

謹按：《春秋國語》：「伍子胥諫吴王：『與我争五湖之利，非越乎？』及越滅吴，范蠡乘扁舟於五湖。」湖者，都也，❷言流瀆四面所猥都也，川澤所仰以溉灌也。今盧江臨湖、丹陽蕪湖縣是也。❸

陂

謹按：《傳》曰：陂者，繁也，言因下鍾水以繁利萬物也。今陂皆以溉灌，今汝南富陂縣是也。

渠

謹按：《傳》曰：渠者，水所居也。秦時韓人鄭國穿渠。孝武帝時，趙中大夫白公復穿渠。故其語曰：「田於何所，池陽、谷口。鄭國在前，白渠起後。舉鍤爲雲，决渠爲雨，涇水一石，其泥數斗。且溉且糞，長我稷黍，衣食京師，數百萬口。」又，鄭當時穿渠以利漕道。若此非一，官民俱賴其

❶「齊景」下，《拾補》校脱「公」字。事見《左傳》昭公二十年。「于」，原誤作「子」，據元殘本、明覆刻大德本、四庫本改。

❷「都也」，原脱，《拾補》據《初學記》卷七補。《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十七引《風俗通》亦有。今據補。下句「都」字同。

❸上「湖」字，原脱，據《拾補》補。臨湖爲盧江郡屬縣，見《漢書·地理志》。

饒焉。

溝

謹按：《周禮》：「溝者，溝也。❶廣四尺，深四尺。」《漢書》高祖與項羽要，割鴻溝以東爲楚是也。鴻溝在滎陽縣。

洫

謹按：《周禮》：「十里爲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故謂之洫。」《論語》曰：「禹盡力乎溝洫。」

風俗通義山澤第十

❶「溝者溝也」，《拾補》曰：「此無義理。當依（《周禮》）《匠人》作『九夫爲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與下一例。」

丁黼跋

余在餘杭，借本於會稽陳正卿，正卿蓋得于中書徐淵子，訛舛已甚，殆不可讀。愛其近古，抄録藏之。携至中都，得館中本及孔復君寺丞本，互加參攷，始可句讀。今刻之夔子。好古者或得善本，從而增改，是所望云。嘉定十三年秋七月庚子東徐丁黼書。

黄廷鑑跋

余向知二書有元人大字合刻本，間訪藏書家而鮮有著録者。嗣于道光初元愛日精廬購得吴門士禮居所藏，祇《白虎通》刻單本，以爲得所未見，而應氏書惜已佚。今夏，子雍明經出示近得二書元刊本，假歸，亟讀一過。班書中十篇舊目及書中同異處，足訂俗本之訛者，盧氏校勘已著其善。至應氏書，自宋以來無完帙，惟此十卷本僅存。而明代叢刻，訛繆滋甚。其元刊本今得合璧者，真絶無僅有。書中自來脱誤者，亦與明刻無甚大異。然如卷一「建共」訛「楚共」，六國條。卷二「收舉」訛「取舉」，袁伯服條。卷三「由訙」辞通。訛「猶止」，夏甫條。卷五「起家」訛「起妾」，姜肱條。又，「相」訛「統」，「州家」訛「皇家」，李統條。卷七「出晝」字三見，末作「畫」，孟某條。按：「晝」字是，其從「畫」者，係明人補刊所改也。卷九「綘天」訛「綘繒」，石賢士神條。之類，非得元刊，無由證後來竄易之失。如由、猶，青、菁，飾、飭，京、原，哲、晢，齊、資等字，古書多通假互用，後人不知，輒訾繆誤而臆改者，皆可據是本正定之，益信元刊猶存古書真面，弥足寶貴矣。

道光辛丑八月寒露後三日八十拙叟黄廷鑑識。

又，据盧氏《群書拾補》云：「曾見此書元刊本。」然所録李果序文，誤作李晦。謝居仁序末「大德乙巳陽月中議大夫江南」十二字中脱空十字，「乙巳陽月」誤作「三陽月」，想其書漫漶不全，遠遜此本矣。拙叟又識。

附録

蘇頌《蘇魏公文集·校風俗通義題序》

臣所校定《風俗通義》，崇文先闕本，臣以私本因官書校定，凡十卷，謹次第録。謹案：范曄《後漢書》：「應劭字仲遠，汝南南頓人，歷太山太守，後爲軍謀校尉，卒於鄴。撰《風俗通》，以辨物類名號，釋時俗嫌疑，文雖不典，後世服其洽聞。」然傳不記其篇卷，惟《梁録》載《風俗通義》三十卷，《隋書·經籍志》三十一卷、録一卷，《唐志》亦云三十卷，而臣某所傳才十卷，初疑闕其下篇，歷代諸儒著書引據最多，而無若庾仲容《子抄》、馬總《意林》載之略備。今以其書校之，乃篇次不倫。然《子抄》但著卷第凡三十一，而不記篇名，《意林》則存篇名而無卷第。今校其文意，粗可見者：獨《皇霸》一篇，同爲第一；其《正失》第二，《子抄》云第六；《𠍴禮》三，《子抄》云第八；《過譽》四，《子抄》云第七；《十反》五，《子抄》云第九；《聲音》六，《子抄》云十三；《窮通》七，《子抄》云十五；《祀典》八，《子抄》云二十；《神怪》九，《子抄》云三十一；《山澤》十，《子抄》云二十四。又《意林》以《祀典》爲《儀禮》。其餘篇名可見者：曰《心政》，曰《古制》，曰《陰教》，曰《辨惑》，曰《析當》，曰《恕度》，曰《嘉號》，曰《徽稱》，曰《情遇》，曰《姓氏》，曰《諱篇》，曰《釋忌》，曰《輯事》，曰《服妖》，曰《喪祭》，曰《宫室》，曰《市井》，曰《數紀》，曰《新秦》，曰《獄法》，其書並亡，而第八並篇名亦亡。又案《意林》於《析當》篇載目録

云：「太山太守臣劭再拜上書曰：『秦皇焚書坑儒，六藝缺亡；高祖受命，四海乂安，往往於壁柱石室之中，得其遺文，竹杇帛裂，殘闕不備。至國家行事，俗間流語，莫能原察。故三代遺輶軒使者，經絶域，採方言，令人君不出户牖而知異俗之語耳。』」此其自敍如此，勢當在卷首或卷末，今乃云第十，以此又知庾、馬所載篇第，未必當然，故不復更改，謹以黄紙繕寫，藏之館閣。（卷六十六）

《四庫全書總目·風俗通義提要》

《風俗通義》十卷、附録一卷。漢應劭撰。劭字仲遠，汝南人，嘗舉孝廉，中平六年，爲泰山太守，事蹟具《後漢書》本傳。馬總《意林》稱爲三國時人，不知何據也。考《隋書·經籍志》：「《風俗通義》三十一卷。」注云：「録一卷，應劭撰。梁三十卷。」《唐書·藝文志》：「應劭《風俗通義》三十卷。」《崇文總目》、《讀書志》、《書録解題》皆作十卷，與今本同。明吴琯刻《古今逸史》，又删其半，則更闕略矣。各卷皆有總題，題各有散目，總題後略陳大意，而散目先詳其事，以「謹按」云云辨證得失。《皇霸》爲目五，《正失》爲目十一，《愆禮》爲目九，《過譽》爲目八，《十反》爲目十，《音聲》爲目二十有八，《窮通》爲目十二，《祀典》爲目十七，《怪神》爲目十五，《山澤》爲目十九。其《自序》云：「謂之《風俗通義》，言通於流俗之過謬，而事該之於義理也。」《後漢書》本傳稱：「撰《風俗通》，以辨物類名號，譏時俗嫌疑。」不知何以删去「義」字，或流俗省文，如《白虎通義》之稱《白虎通》，史家因之歟？其書因事立論，文辭清辨，可資博洽，大致如王

充《論衡》，而敍述簡明，則勝充書之冗漫多矣。舊本屢經傳刻，失於校讐，頗有譌誤，如《十反》類中，分范茂伯、郅朗伯爲二事，而佚其斷語；《窮通》類中，孫卿一事有書而無録；《怪神》類中，城陽景王祠一條，有録而無書；今並釐正。又宋陳彭年等修《廣韻》，王應麟作《姓氏急就篇》，多引《風俗通·姓氏篇》，是此篇至宋末猶存，今本無之，不知何時散佚。然考元大德丁未無錫儒學刊本，前有李果序，後有宋嘉定十三年丁黼跋，跋稱：「余在餘杭，借本於會稽陳正卿，正卿蓋得於中書徐淵子，譌舛已甚，殆不可讀。愛其近古，鈔録藏之。攜至中都，得館中本及孔復君寺丞本，互加參攷，始可句讀。今刻之于夔子。好古者或得舊本，從而增改，是所望云。」則宋寧宗時之本，已同今本，不知王氏何以得見是篇，或即從《廣韻》註中輾轉援引歟？《永樂大典》「通」字韻中，尚載有《風俗通·姓氏》一篇，首題馬總《意林》字，所載與《廣韻》註多同，而不及《廣韻》註之詳，蓋馬總節本也。然今本《意林》無此文，當又屬佚脱。今採附《風俗通》之末，存梗概焉。

陸心源《儀顧堂集·風俗通義篇目攷》

《風俗通義》，《隋書·經籍志》三十一卷，注云：「録一卷。」《唐書·藝文志》三十卷，與《隋志》同，蓋《隋志》並録計之，《唐志》不並録計之也。至宋已無完書，是以《崇文總目》所載惟十卷。元豐中，蘇魏公以官私兩本互校，次爲十卷，即今所行本也（見《魏公集》卷六十六）。嗣後，《郡齋讀書志》、《書録解題》、《文獻通考》所載，無過十卷者。但《風俗通》原本雖佚，而庾仲容《子

抄》、馬總《意林》，宋時尚有完書，所録皆見三十卷本，此見於《廣韻》、《御覽》、《通志》者，所以多出今本外也。嘉定錢曉徵始有逸文之輯，仁和孫詒穀繼之，盧召弓又加考訂，刊入《群書拾補》中，於應氏書逸文搜羅略備矣。惟原書三十卷，篇各有名，今自十篇之外，書亡而篇名亦亡，雖以錢、孫、盧三君之博洽，僅據《太平御覽》、《續漢書·五行志》，考得《論數》、《災異》兩篇名，其他未能詳也。愚以《蘇魏公集·校正風俗通義序》考之，《皇霸》、《正失》、《愆禮》、《過譽》、《十反》、《聲音》、《祀典》、《怪神》、《山澤》十篇之外，其餘篇名之見於《意林》者：曰《心政》，曰《古制》，曰《陰教》，曰《辨惑》，曰《析當》，曰《恕度》，曰《嘉號》，曰《穢稱》，曰《恃遇》，曰《姓氏》，曰《諱篇》，曰《釋忌》，曰《輯事》，曰《服妖》，曰《喪祭》，曰《宮室》，曰《市井》，曰《數紀》，曰《新秦》，曰《獄法》，凡二十目，合之今存十篇，適得三十篇，與《唐書·藝文志》合，《御覽》所引《論數》，當即《數紀》篇，盧氏據《續漢·五行志》增《災異》一目，恐未必然也。《敍》又引《意林》所載《析當》篇云：「泰山太守臣劭再拜上書曰：『秦皇焚書坑儒，六藝缺亡；高祖受命，四海乂安，往往於壁柱石室之中，得其遺文，竹朽帛裂，殘缺不備，至國家行事，俗間流語，莫能原察。故三代遺輶軒使者，經絶域，採方言，令人君不出户牖而知異俗之語耳。』」凡九十字，爲《群書拾補》所遺，故並録之。

朱筠《風俗通義補逸》

辛未夏，宣室偶問趙高東脯事出何書，余據《文選》潘岳《西征賦》注引《風俗通》曰「秦相趙高指鹿爲馬，束蒲爲脯，二世不覺」

以對。偏檢今本應劭《風俗通義》十卷，實無其文。考《文獻通考》陳氏云：「《風俗通義》，《唐志》二十卷，今唯存十卷。餘略見庾仲容《子鈔》。」蓋此書在宋時已非完本矣。仲容字子仲，梁尚書左丞。陳氏稱《子鈔》所取諸子之書百有五家，近亦絶少傳其書者。因歷舉《文選》注、及《後漢書》注、《唐類函》、《事類賦注》所引《風俗通義》今本所無者，凡得十則。其餘散見者尚多，暇日便當旁搜蓺林，補綴亡闕，録爲一編。古書之亡者既多，今世又無强敏如古人張子孺輩者，雖其愚不敢不及也。元默涒灘元月下澣大興朱筠識。

李善《文選注》引

秦相趙高指鹿爲馬、東蒲爲脯，二世不覺。潘岳《西征賦》注。

處士者，隱居放言也。禰衡《鸚鵡賦》注。

天子夜寢早作，故萬機。❶ 今忽崩隕，則爲晏駕。江淹《恨賦》注。

笛，元羌出。又有羌笛，然羌笛與笛二器不同，長於古笛，有三孔，大小異，故謂之雙笛。馬融《長笛賦》注。

太山松，鬱鬱蒼蒼。劉楨《公讌詩》注。

南北曰阡，東西曰陌。曹植《送應氏詩》注。

劉向爲孝成皇帝典校書籍，皆先書竹，爲易刊定，可繕寫者以上素也。今東觀書，竹素也。張協《雜詩》注。

按：《唐類函·竹部》亦引此云：殺青書，可繕寫。

❶「故萬機」，今中華書局影印胡刻本《文選》作「故有萬機」。

《史記》注引

趙有辯士處子，故有處姓也。《酷吏・李章傳》注❶

《後漢書》注引

吳夫槩王奔楚，封唐谿，因以爲氏。《延篤傳》注。

《唐類函》引

南陽酈縣有甘谷，谷水甘美。云其山有大菊，水從山上流下，得其滋液。谷中有三十餘家，不復穿井，悉飲此水。上壽百二三十，中百餘，下七八十者，名之大夭。菊花輕身益氣，令人堅强故也。司空王暢、太尉劉寬、太尉袁隗爲南陽太守，聞有此事，令酈縣月送水二十斛，用之飲食，諸公多患風眩，皆得瘳。見《菊部》。

《事類》賦注引

丞者，承也；相者，助也。秦悼武王二年，始置丞相官。始皇尊呂不韋爲相國。則相國、丞相皆秦官。見《宰相部》。

靈帝元和七年，陳留、濟陰諸郡，路邊草生作人狀，操持矛弩牛馬，萬狀備具。後關東誅董卓，陳留、濟陰棄好即戎，吏民殲殘。草妖之興，豈不或信。見《草部》。

《廣韻》引

宋《廣韻》所引《風俗通義》，多言姓氏者，皆今本所無。其十二齊注中引《風俗通・氏姓篇》序曰：「四，氏於國，齊、魯、宋、衛是也。」考今本十卷十篇，篇有小

❶ 此條實見《後漢書・酷吏列傳・李章傳》，朱筠誤爲《史記》注。

序，而無《氏姓》一篇，乃知二十卷中，其亡者十餘篇矣。按隋人陸法言《韻》本，自唐儀鳳中長孫訥言爲之箋注，後郭知元更以朱箋三百字，宋景德、祥符中，勑命重修《廣韻》，字雖增，其注不改也。今應氏書在宋時已非完本，而《氏姓》篇名獨賴此韻不亡，則古書之幸不幸耳。昭陽作噩如月朔竹君甫書。

漢有交阯刺史僮尹。

漢有少府卿中京。以上見一東。

農姓，神農之後。二冬。

漢有弘農太守移良。

漢有南郡太守爲昆。

隨侯之後。漢有博士隨何，後漢有扶風隨蕃。

按：《左傳》曰：「漢東之國隨爲大。」漢初爲縣，後魏爲郡，又改爲州。隋文帝去「辵」也。

羲姓，堯卿羲仲之後。

漢有中牟令池瑗。

又有池仲魚。城門失火，仲魚燒死，故諺曰：「城門失火，殃及池魚。」以上俱見五支。

或作舊說：池仲魚，人姓名也。居宋城門，城門失火，延及其家，仲魚燒死。又云：宋城門失火，人汲取池中水以沃灌之，池中空竭，魚悉露死，喻惡之滋并傷良善也。

有牧師氏。

奚仲爲夏車正，自薛封邳，其後爲氏。後漢有信都邳彤。以上六脂。

期姓，有期思國。七之。

非子，伯益之後。

威姓，齊威王之後。以上八微。

宋公子魚，賢而有謀，以字爲族。

余姓，秦由余之後。

吴公子夫概奔楚，其子在國，以夫餘爲氏，今百濟王夫餘氏也。

據《延篤傳》注所引，則夫概之後，奔者姓唐谿，處者姓夫餘矣。

漢有洛陽令諸於。

葛嬰爲陳涉將，有功而誅，孝文追録，封諸縣侯，因并氏焉。以上俱見九魚。

據《吴書》云：「諸葛，其先葛氏，本琅琊諸縣人，徙陽都。先姓葛，時人謂徙居者爲諸葛氏，因爲氏焉。二説不同。不知封於諸者之姓諸葛與自諸而他徙者之姓諸葛也。」錫庚案：應氏謂：「封諸縣侯者，因并氏焉。」其爲單姓諸，明矣。《吴書》謂「時人謂徙居者爲諸葛氏」，其爲複姓諸葛，明矣。蓋徙居之後，仍從其祖姓葛。時人加『諸』字於『葛』上，以别單姓葛者也。

凡氏之興九事。一，氏於號，唐、虞、夏、殷是也。

按：此當是《氏姓》篇序言，而引者不明爲序。若無下「齊」字注，篇名幾不傳矣。

樂安毋車伯奇爲下邳相，有主簿步邵南，時人稱毋車府君步主簿。

氏於事，巫、卜、陶、匠是也。漢有冀州刺史巫捷。

此亦是《氏姓》篇序言，但不知其居九事之第幾也。

織毛褥謂之氍毹。

須姓，太昊之後。《史記》魏有須賈。以上俱見十虞。

漢有詹事蒲昌。錫庚案：《廣韻》「蒲菖」句下云「又符洪之先家池中蒲生，長五丈，如竹形，時咸謂之蒲家，因以爲氏」數言，語意相屬，似亦《風俗通義》之文。

漢有諫議大夫壺遂。

漢諫議大夫塗禪。以上俱見十一模。

四，氏於國，齊、魯、宋、衛是也。十二齊。

上注云：「《風俗通·氏姓》篇序。」蓋九事之四也。

街，攜也，離也。四出之路，攜離而別也。十三佳。

漢有太尉長史真祐。

神姓，神農之後。漢有騎都尉神曜。

漢有酒泉太守頻暢。以上俱見十七真。

倫姓，黃帝樂人伶倫氏之後。

鈞姓，楚大夫元鈞之後。漢有侍中鈞喜。以上見十八諄。

尊姓，尊盧氏之後。

盆成括仕齊，孟軻知其必死。其子逃難，改氏成焉。以上見二十三魂。

根牟子，古賢者。著書。

恩姓，陳大夫成仲不恩之後。以上見二十四痕。

前燕慕容皝時，東庠祭酒恩茂是也。

漢有衛尉邯鄲義，因國爲姓也。

晉有大夫丹朱。❶

漢有安成爲太守。以上俱見二十五寒。

冠姓，古賢者鶡冠子之後。

瞞氏，荆蠻之後，本姓蠻。其支裔隨音變改爲瞞氏。以上見二十六桓。

關姓，關令尹喜之後。

班姓，楚令尹鬥班之後。以上二十七删。以上上平四十五則。

弦姓，弦子後。《左傳》鄭有商人弦高，晉有弦超。一先。

騫姓，閔子騫之後。吐谷渾視熊博士金城騫包。二仙。

宋樂叔以討南宮萬立御説之功，受封於蕭，

❶「朱」，今中國書店影印張氏澤存堂本《宋本廣韻》作「木」。

列附庸之國。漢相國蕭何即其後氏也。

刁姓，齊大夫竪刁之後。

有聊倉爲漢侍中，著子書。又有聊氏爲潁川太守，著《萬姓譜》。以上俱見三蕭。

鼂姓，衛大夫史鼂之後。漢有鼂錯。

漢有饒斌，爲漁陽太守。

苗姓，楚大夫伯棼之後賁皇奔晉，食采於苗，因而氏焉。以上俱見四宵。錫庚案：「食采於苗」，據《廣韻》增。

阿衡，伊尹號。其後氏焉。❶阿姓。

過國，夏諸侯，後因爲氏。漢有兗州刺史過栩。以上見八戈。

麻姓，齊大夫麻嬰之後。漢有麻達，注《論語》。

漢有家羨，爲劇令。

牙姓，周大司徒君牙之後。以上俱見九麻。

嘗姓，齊孟嘗君之後。

匡，魯邑也。句須爲之宰，其後氏焉。漢有匡衡。

漢有中郎威王弼，出自楚威王之後。漢有新豐令王史。

漢幽州刺史芳乘。以上俱見十陽。

堂，楚邑。大夫五尚爲之。其後氏焉。以上十一唐。

横姓，韓王子成號横陽君，其後爲氏。

鄭武公子段，封於京，號京城太叔，其後氏焉。漢有京房。

卿姓，趙相虞卿之後。

甥姓，晉大夫吕甥之後。

衡姓，阿衡伊尹之後。又云：衡，魯公字，後乃氏焉。以上俱見十二庚。

營姓，周成王卿士營伯之後。漢有京兆尹

❶ 此條實在《廣韻》七歌。

營部。

嬰姓，晉大夫季嬰之後。

氏於事者，城、郭、園、池是也。以上俱見十四清。

十九鐸「郭」字下作「氏於居者」，「居」字爲是。

漢有青烏子，善數術。又有青牛氏、青陽氏。

廷者，平也，正也，❶國家朝廷也。

靈姓，齊靈公之後。或云：宋公子靈圍龜之後。晉有餓者靈輒。

漢有冥都，爲丞相。

漢有太子少傅瓶守。以上俱見十五青。

漢有牛崇，爲隴西主簿。馬文淵，爲太守。羊喜，爲功曹。涼部云：三牲備具。

犨姓，晉大夫郤犨之後。

丘姓，❷魯左丘明之後。又云：齊太公封於營丘，支孫以地爲氏。代居扶風。漢末丘俊，持節江淮，屬王莽篡位，遂留江左，居吳興也。

謀姓，周卿士祭公謀父之後。

牟子國，祝融之後，後因氏焉。漢有太尉牟融。以上見十八尤。

漢複姓有投壺氏。晉中行穆子相投壺，因以氏焉。十九侯。

林姓，林放之後。

箴姓，有衛大夫箴莊子。

陰姓，管修自齊適楚，爲陰大夫，其後氏焉。

岑姓，古岑子國之後。後漢有岑彭。❸二十一侵。

堪姓，八元仲堪之後。二十二覃。以上下平四十

❶「正也」上，《宋本廣韻》有「又」字。

❷「丘」，原避孔子諱作「邱」，據《宋本廣韻》回改。下同。

❸「後漢」，不似應劭語，「後」字疑衍。

二則。

漢有太原太守委進。四紙。

千生萬，萬生億，億生兆，兆生京，京生秭，秭生垓，垓生壤，壤生溝，溝生澗，澗生正。❶正生載。載，地不能載也。五旨。

按：《玉篇·土部》引此云：十千曰萬，十萬曰億，十億曰兆，十兆曰經，十經曰垓。與此互異。

五家爲軌，十軌爲里。里者，止也，五十家共居止也。

李姓，李伯陽之後。錫庚案：《廣韻》「李伯陽之後」下云「出隴西、趙郡、頓丘、渤海、中山、襄城、江夏、梓潼、范陽、廣漢、梁國、南陽十二望」廿八字，當亦是《風俗通義》之文。

俟姓，有俟子，古賢人，著書。六止。

處姓，漢有渤海太守處興。八語。

甫姓，甫侯之後。

府，聚也。公卿牧守，道德之所聚也。

府姓，漢有司徒掾府悝。

武姓，宋武功之後。漢有武臣。又云：漢武强侯王梁，其後因封爲氏。以上俱見九麌。

氏於職焉，三烏、五鹿是也。趙有將軍五鳩盧。

虎姓，漢有合浦太守虎旗，其先八元伯虎之後。

扈姓，趙有扈輒。以上俱見十姥。

邸姓，漢上郡太守邸杜。十一薺。

采姓，漢有度遼將軍采皓。十五海。

滿姓，荆蠻有瞞氏。音舛，變爲滿。魏有滿寵。❷二十四緩。

顯姓，有顯甫，爲周卿。二十七銑。

---

❶「生」，原脱，據《宋本廣韻》補。

❷「魏有滿寵」，不似應劭語。應氏卒於曹魏立國之前。

馬，複姓中有白馬氏。

社南，複姓。齊昌徙居社南，因以爲氏。以上見三十五馬。

蔣姓，周公之胤。三十六養。

丙姓，齊有大夫丙歜。三十八梗。

靖姓，單靖公之後。

屏，蔽也。卿大夫帷，士以廉，以自彰蔽。以上見四十静。

糗姓，漢有糗宗，爲嬴長四十四有。

耦姓，宋卿華耦之後。漢有侍中耦嘉。四十五厚。以上上聲二十六則。

凡氏於字，伯、仲、叔、季是也。湯左相有仲虺。一送。

雍姓，文王子雍伯之後。三用。

備姓，宋封人備之後。❶

利姓，漢有利乾，爲中山相。以上見六至。

嗣姓，衛嗣君後。

忌姓，周公忌父之後。以上見七志。

貴姓，有貴遷，爲廬江太守。

按：貴姓出自陸終之後也。

火斗曰尉，俗作熨。又尉氏縣，鄭大夫尉氏邑也。亦云鄭之别獄。以上見八未。

遇姓，漢有遇沖，爲河内太守。❷十遇。

露姓，漢有上黨都尉露平。

庫姓，古守庫大夫之後，以官爲氏。後漢輔義侯庫鈞。十一暮。

世姓，戰國時有秦大夫世鈞。十三祭。

艾姓，龐儉母艾氏。

賴姓，漢有交趾太守賴先。以上見十四泰。

載，姬姓之後。

凡氏於謚，戴、武、宣、穆是也。以上見十九代。

❶「封」，原脱，據《宋本廣韻》補。

❷「河」，原脱，據《宋本廣韻》補。

獻姓，有秦大夫獻則。二十五願。

段姓，段干木之後。二十九换。

諫姓，漢有治書侍史諫忠。三十諫。

殿堂象東井形，刻爲荷菱。荷菱，水物，所以厭火。三十二霰。

按：《文選·西京賦》注引此云：「今殿作天井，井者，東井之象也。菱，水中之物，皆所以厭火也。」與此小異。

賤姓，漢有北平太守賤瓊。三十三綫。❶

孝姓，齊孝公之後。

豹姓，八元叔豹之後。以上見三十六效。

伉姓，漢有伉喜，爲中大夫。❷四十二宕。

敬姓，陳敬仲之後。後漢有揚州刺史敬歆。❸四十三映。

聖者，聲也。言聞聲知情，故曰聖。四十五勁。

救姓，漢有諫議大夫救仁。

晝姓，晝邑大夫之後，因氏焉。以上見四十九宥。

寇姓，蘇忿生爲武王司寇，後以官爲氏。

竇姓，夏帝相遭有窮氏之難，其妃方娠，逃出自竇，而生少康，其後氏焉。以上見五十候。

監姓，衛康叔爲連屬之監，其後氏焉。五十九鑑。以上去聲三十一則。

屋，止也。

鹿姓，漢有巴郡太守鹿旗。

沐姓，❹漢有東平太守沐寵。❺

鞠姓，漢有尚書令平原鞠譚。

宿姓，漢有鴈門太守宿詳。

---

❶「三十三綫」，原脱，據《宋元廣韻》補。

❷「爲」下，《宋本廣韻》有「漢」字。

❸此條原文爲「恭也，肅也，慎也。又姓，陳敬仲之後，出《風俗通》。後漢有揚州刺史敬歆」。「後漢」句顯係引録者之語。

❹「沐」，原誤作「沭」，據《宋本廣韻》改。

❺「有」，原脱，據《宋本廣韻》補。

牧姓，漢有越嶲太守牧稂。以上俱見一屋。

沃姓，太甲子沃丁之後。

督姓，漢有五原太守督瓚。

僕姓，漢有渾良侯僕多。以上俱見二沃。

逯姓，漢有大司空逯並。三燭。

濯姓，濯輯之後。四覺。

述姓，魯大夫仲述之後也。六術。

謁姓，漢有汝南太守謁渙。十月。

滑姓，漢有詹事滑典。十四黠。

頡姓，頡衛，古之賢者。十六屑。

郭姓，本自王季之後。十九鐸。

按：句上不注書名，句下云：「又云：氏於居者，城、郭、園、池是也。」乃《風俗通·氏姓》篇序語。下平十四清引之，此重出也。可知上句亦《風俗通》之文，刻本偶失書名耳。攷《廣韻》四聲，凡在姓字注中，如云某姓本自某之後，或云某氏有某官某人，其文類出《風俗通》者，多無書名。良以此《韻》唐宋二代屢經增減，刻者畏繁喜簡，疲於校讎，展轉相譌，莫之攷據。夫書名删去以譌，後人無徵而補，是益譌也。古本不可得見，可闕疑以待博者矣。

析姓，齊大夫析歸父。二十三錫。

職姓，漢有山陽令職洪。

食姓，漢有博士食子公，河内人。

即姓，有單父令即費。以上俱見二十四職。❶

集姓，漢有外黃令集一。二十六緝。

鄴姓，漢有梁令鄴風。三十三業。以上入聲二十二則。

按：《廣韻》所引《風俗通義》今本所無者，凡録出百六十六則，其中爲《氏姓》一篇，

❶「職」，原誤作「則」，據《宋本廣韻》改。

言凡百五十五則，其不入此類者，僅十一則耳。蓋應氏書此篇全亡，而《廣韻》於氏姓字義所引據最該洽，如古書之不存者《世本》、《姓苑》、《百家譜》數十種，皆賴之粗傳，不獨是書而已。但古人之書有源有委，其用意甚深至，爲學甚博大，今不得見全書而徒撮其散失之言，一掛萬漏，不足以存古人也。《序》稱氏之興九事，得其七而失其二。可悲也夫！癸酉二月五日竹君氏書。

李善《文選注》引 補録

巴有賨人，剽勇。高祖爲漢王時，閬中人范目説高祖募取賨人定三秦，封目爲閬中慈鳧鄉侯，并復除目所發賨人盧、朴、沓、鄂、度、夕、襲七姓，不供租賦。閬中有渝水，賨人左右居，鋭氣喜舞。高祖樂其猛鋭，數觀其舞，後令樂府習之。見左思《蜀都賦》。

今尚書、御史、謁者所止，皆曰寺。見《吴都賦》。

槃弧之後。輸布一匹二丈，是謂賨布。廩君之巴氏出幏布八丈。賨，在宗反。幏，音稼。

按：劉向《别録》：讎校，一人讀書，校其上下，得繆誤，爲校。一人持本，❶一人讀書，若怨家相對。以上俱見《魏都賦》。

右應劭《風俗通義校正》二卷，補逸一卷，先大夫手訂者也。昔先大夫爲諸生時，館於諸城相國家。值上以「趙高束蒲爲脯」顧問諸大臣語出何書，劉文正公退訪於先大夫，其時遽以李善《文選注》所引《風俗通

❶「本」，原誤作「木」，據《文選》改。

義》爲對。既而徧檢應氏原書，實無其文，迺取《文選注》及《後漢書》注、《唐類函》、《事類賦注》宋以前諸書所徵引、今本所無者，共得十事。復取宋大中祥符間重修《廣韻》，即張氏士俊刊本。於姓氏中采出百五十五則，其非關姓氏者十一則。蓋今所傳之本，不惟譌誤已甚，即其篇數亦闕漏大半。若《廣韻》所引《氏姓》篇序曰：「凡氏之興九事。氏於號，唐、虞、夏、殷是也。氏於國，齊、魯、宋、衛是也。氏於居，城、郭、園、池是也。氏於事，巫、卜、陶、匠是也。氏於職，三烏、五鹿是也。氏於字，伯、仲、叔、季是也。氏於謚，戴、武、宣、穆是也。」九事之中，著其七而亡其三，❶而《氏姓》一篇，獨賴《廣韻》所引，猶略存梗槩。其《氏姓》之外，並篇名亦莫可稽矣。

是書《隋・經籍志》作三十一卷，注云：《録》一卷。《唐・藝文志》作三十卷，可知原書非止十卷。至宋晁功武《讀書志》、陳振孫《書録解題》俱作十卷，蓋在南宋已非全書。而王氏應麟《姓氏急就篇》尚引《氏姓》篇文，《困學紀聞》亦云：柳芳論氏族曰：氏於事，則巫、乙、匠、陶。按《風俗通》，乙當作卜。不識王氏何由得見，抑即從《廣韻》中采出，未可知耳。今世所通行者，唯明何氏鏜《漢魏叢書》所載本，明吴氏琯《古今逸史》所載，又刪其半，更不足據。余家有元大德中刊本，先大夫因據大德本用校何氏本，譌誤者若干條。復取何氏本仍校大德本，互異者若干條，其校何氏本，以細字標於簡端，校大德本，僅用籤記押於册内。錫庚慮其久而或遺也，謹就兩本中校正者一一鈔録成帙，釐爲二卷，合《補逸》一

❶「三」，依文意，當作「二」。

卷，著録如右。

案：元大德本乃本諸宋嘉定十三年所刊之本，卷尾載有丁黼跋，已稱譌舛殆不可讀，然則承誤已久，非自元時始。今以之校何氏本，雖考正十之五六，而大德本中謬誤不可考者尚夥也。若《正失》篇「王陽能鑄黄金」條下論云：「通同道，隱形體，弦詩想蓬萊。」《過譽》篇「度遼將軍皇甫規」條下論云：「人之所忌，炎自取之。」《怪神》篇「石賢士傳」下「帷帳絳天」。凡此皆字句譌舛，疑莫能明者。今何氏本「通同道」改作「求神仙」，「弦詩」改作「自謂」，「炎」字改作「天」，「天」字改作「繒」，是獨以意傅會，初無依據，既失本真，終嫌捍格。昔顧亭林氏謂刊書勿擅改字，存其舊，猶可尋求端委，一經更改，並將原本譌誤之由，茫然莫可考見矣。如「井涇水刊」乃「木刊」之譌，或改爲「井涇水利」；「環緒倚鉏」乃「環堵」之譌，或改爲「環珮倚鉏」。他若「金根」之爲「金銀」、「金椎」之爲「椎輪」，後之人復何從推究耶？然則古本不唯其是處可以正今本之譌；即其譌舛之處，存之亦可考見後人擅改之非。校讎家所當留意也。今先大夫所校正者，如《愆禮》篇「公車徵士豫章徐孺子」條内「負笍岕涉」，字體文義殊不可辨識，先大夫據范蔚宗書徐稺本傳及注引謝承書，決爲「負篋徒步」四字；《皇霸》篇「神農悉地力，種檕疏」，檕字上「殸」下「木」，不識所從，今據許氏《説文》定爲「穀蔬」二字。其他類是，俱詳卷内。惜乎原書踳駁既久，未易盡正其失也。先大夫平時手校書籍，隨爲人借去，每置不問，以是家中罕有存者。外有《山海經校正》，近有棲霞郝君懿行著《山海經箋疏》，援據頗詳，茲取其所遺者，載於其書之端，同者不復

録。是編其《補逸》一卷，蓋在乾隆癸酉之春。是秋，先大夫獲鄉解，臨試之前，尚暇及此，想見古先哲人好古敏求，不徒沾沾舉業文字也。《校正》二卷，在乾隆丁亥之歲，其時錫庚尚未生。是歲先大夫年二十五，錫庚尚先大夫居先王父憂，讀《禮》中所校也。是歲，先大夫年三十九，錫庚方六歲。迄今兹丁亥，適甲子一周，先大夫下世已四十有七載矣，錫庚亦老將至而學不殖，展讀遺編，手澤如新，不知洟泗之横集矣。《校正》居先，《補逸》附後，循其序，不次其時。後有稽古之儒，倘博采群籍，以還應氏之舊，則先大夫是編其權輿歟？

道光七年丁亥季春廿又四日錫庚謹識。

習學記言序目

〔南宋〕葉適 撰
程海礁 校點

目録

校點説明……一
序一……一
序二……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一……一
易……一
乾乾下乾上　坤坤下坤上……一
屯震下坎上　蒙坎下艮上……二
需乾下坎上　訟坎下乾上……三
師坎下坤上　比坤下坎上……四
小畜乾下巽上　履兑下乾上……六
泰乾下坤上　否坤下乾上……七
同人離下乾上　大有乾下離上……八
謙艮下坤上　豫坤下震上……九
隨震下兑上　蠱巽下艮上……一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一一
易……一一
臨兑下坤上　觀坤下巽上……一一
噬嗑震下離上　賁離下艮上……一二
剥坤下艮上　復震下坤上……一三
无妄震下乾上　大畜乾下艮上……一四
頤震下艮上　大過巽下兑上……一五
坎坎下坎上　離離下離上……一六
咸艮下兑上　恒巽下震上……一七
遯艮下乾上　大壯乾下震上……一八
晉坤下離上　明夷離下坤上……一九
家人離下巽上　睽兑下離上……一九
蹇艮下坎上　解坎下震上……二〇
損兑下艮上　益震下巽上……二〇
夬乾下兑上　姤巽下乾上……二一
萃坤下兑上　升巽下坤上……二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二四
易……二四

困坎下兑上　井巽下坎上……二四
革離下兑上　鼎巽下離上……二五
震震下震上　艮艮下艮上……二六
漸艮下巽上　歸妹兑下震上……二六
豐離下震上　旅艮下離上……二七
巽巽下巽上　兑兑下兑上……二七
渙坎下巽上　節兑下坎上……二八
中孚兑下巽上　小過艮下震上……二九
既濟離下坎上　未濟坎下離上……二九
總論……三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三四
易……三四
上繫　下繫……三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四五
書……四五
書序　孔安國序　堯典　舜典……四五
大禹謨　皋陶謨　益稷……四六
禹貢　五子之歌　甘誓……四七
湯誓　仲虺之誥　湯誥　伊訓　太甲
咸有一德……四七
盤庚　説命　高宗肜日　西伯戡黎
微子……四八
泰誓　牧誓　武成……四九
洪範　旅獒　金縢　大誥……四九
康誥　酒誥　梓材　召誥……五一
洛誥　多士　無逸……五二
君奭　蔡仲之命　多方　立政……五二
周官　君陳　顧命　康王之誥……五二
畢命　君牙　冏命　吕刑……五三
文侯之命　費誓　秦誓……五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六……五五
詩……五五
詩序　周南　召南至豳……五五
詩序　小雅　大雅　周頌　魯頌
商頌……五六
詩周南關雎以下　召南鵲巢以下……五六

邶鄘……五七
衛 王 鄭……五九
齊 魏 唐 秦……六〇
陳 檜 曹 豳……六二
小雅鹿鳴至無羊……六三
小雅節南山至信南山……六六
小雅甫田至何草不黄……六六
大雅文王至文王有聲……六六
大雅生民至板……六七
大雅雲漢至召旻……六八
周頌……六八
魯頌 商頌……七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七……七二
二禮……七二
周禮 儀禮……七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八……八一
禮記……八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九……九九
春秋……九九
隱至莊……九九
閔 僖 文……一〇三
宣 成……一〇六
襄公……一〇七
昭 定 哀……一〇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一一一
左傳……一一一
杜預序 隱至僖……一一一
文至宣……一一五
成至襄十三年……一一八
襄十四至二十一……一二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一……一二四
左傳……一二四
襄二十二至三十一……一二四
昭元至昭五……一二七
昭六至昭二十二……一二九
昭二十四至哀公終……一三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二……一三七
國語……一三七
周至晉……一三七
國語鄭至越……一四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三……一四五
論語……一四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四……一六二
孟子……一六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五……一七二
老子……一七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六……一八一
子華子……一八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七……一九一
孔子家語……一九一
孔叢子……二〇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八……二〇五
戰國策……二〇五
周……二〇五
秦……二〇六
齊……二〇九
楚 趙……二一〇
魏·韓……二一〇
燕 宋 衛 中山……二一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九……二一五
史記……二一五
五帝 三代本紀……二一五
秦本紀……二一六
始皇本紀……二一六
項羽本紀……二一七
高 惠 文 景本紀……二一九
表……二二〇
禮 樂 律書……二二二
曆 天官 河渠書……二二三
平準書……二二五
世家……二二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二三〇

史記……二三〇
列傳……二三〇
史遷自序……二四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一……二四五
漢書……二四五
帝紀……二四五
表……二五〇
志……二五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二……二五五
漢書……二五五
志……二五五
傳……二六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三……二六六
漢書……二六六
傳……二六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四……二七七
後漢書……二七七
帝紀……二七七
志……二七八
傳……二八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五……二八七
後漢書……二八七
傳……二八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六……二九八
後漢書……二九八
傳……二九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七……三〇九
三國志……三〇九
魏志……三〇九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八……三二八
三國志……三二八
吴志……三二八
蜀志……三三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九……三四一
晉書……三四一
帝紀……三四一

志……三四四
傳……三五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三五六
晉書……三五六
傳……三五六
載記……三六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一……三七〇
南史……三七〇
宋書……三七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二……三八六
南史……三八六
齊書……三八六
梁書……三九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三……四〇〇
南史……四〇〇
梁書……四〇〇
陳書……四〇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四……四一二
北史……四一二
魏書……四一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五……四二九
北史……四二九
北齊書……四二九
後周書……四三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六……四四七
隋書……四四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七……四五八
隋書……四五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八……四七〇
唐書……四七〇
帝紀……四七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九……四八五
唐書……四八五
表　志……四八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五〇〇
唐書……五〇〇

列傳……五〇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一……五一二
唐書……五一二
列傳……五一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二……五二三
唐書……五二三
列傳……五二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三……五三四
唐書……五三四
列傳……五三四
五代史……五四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四……五四七
荀子……五四七
揚子太玄……五五四
揚子法言……五五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五……五六一
管子……五六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六……五七一
孫子……五七一
吴子……五七五
司馬法……五七六
六韜……五七七
三略……五七八
尉繚子……五七九
太宗李靖問對……五八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七……五八七
吕氏文鑑……五八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八……六〇〇
文鑑……六〇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九……六一二
文鑑……六一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十……六二八
文鑑……六二八
附録……六三九

校點説明

葉適（一一五〇—一二二三），字正則，號水心，浙江永嘉人。宋孝宗淳熙五年（一一七八）進士，歷任太常博士、工部侍郎、吏部侍郎、寶文閣待制兼江淮制置使等職。謚忠定。葉適爲南宋時期著名思想家、文學家、政論家，著有《習學記言序目》、《水心文集》、《水心别集》等。以葉適爲代表的永嘉學派，與朱熹的道學派、陸九淵的心學派，爲南宋時期三大學派。

《習學記言序目》爲葉適的讀書劄記，包括論經十四卷，論諸子七卷，論史二十五卷，論《文鑒》四卷，對儒家經典及先秦諸子、歷代史籍等均加以評論，並對理學「道統」説予以批評。陳振孫謂：「自孔子之外，古今百家，隨其淺深，咸有遺論，無得免者。」（《直齋書録解題》）通過評論儒家經典和子史典籍，表達了作者的哲學思想和政治、經濟主張。在哲學思想上，葉適主張道不離器，體用一源，對佛、老、莊及孟子、朱子、陸九淵等的觀點進行批判；在政治上，葉適針對南宋時局提出改革意見，强調以民爲本，改革弊政，主張「夷夏之辨」，要求抗擊金兵，統一全國；在經濟上，葉適主張事功，不恥言利，反對傳統的「重本輕末」、「重農抑商」，主張「通商惠工，扶助商賈」，發展商品經濟。

今本《習學記言序目》爲葉氏子葉寀編次，嘉定十六年（一二二三）汪綱刻於温州。卷首門人孫之弘序稱：「初，先生輯録經史百氏條目，名《習學記言》，未有論述。自金陵歸，間研玩群書，更十六寒暑，乃成《序目》五十卷。」知此書編次歷時既久，中間多有修訂改易。卷末汪綱跋稱其曾「得林德叟所傳水心《習學記言》前後兩帙」，一自《書》、《詩》、《春秋》三經、歷代史記訖《五代史》，一自

《易》、《禮》、《論》、《孟》五經諸子訖吕氏《文鑒》，編次與今本有所不同。

《習學記言序目》宋本今已不傳，元明以後亦未曾重刻，惟以鈔本流傳，清乾隆間《四庫全書》收入其書。清光緒間，瑞安黄體芳據玉海樓孫氏藏鈔校本校刻，是爲黄體芳刻本。民國十七年，永嘉黄群以黄體芳刻本爲底本，取繡穀亭續藏殘鈔本五卷、無名氏殘鈔本七卷、黄宗羲校殘本八卷及《宋元學案·水心學案》，並文瀾閣《四庫全書》本匯校，刻入《敬鄉樓叢書》，是爲《敬鄉樓叢書》本。一九七六年中華書局出版校點整理本，以黄體芳刻本爲底本，對原書章節次序有所調整。

本次校點，以黄群《敬鄉樓叢書》本爲底本，以國家圖書館藏明鈔本（簡稱「明本」）、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庫本」）爲校本。底本原附「正誤表」，今據以逕改不出校。底本原有小字校語，今加括號以與葉氏原注區别。章節次序一依底本舊貌，底本脱漏訛誤處據校本謹慎校改並出校説明。整理中參考了中華書局點校本的成果，謹此致謝。不當之處，敬祈方家教正。

校點者　程海礁

序一

《習學記言序目》者，龍泉葉先生所述也。初，先生輯録經史百氏條目，名《習學記言》，未有論述。自金陵歸，間研玩群書，更十六寒暑，迺成《序目》五十卷。子寀既以先志編次，諗今越帥新安汪公鋟木郡齋，又囑之弘揭其大指於書首。竊聞學必待習而成，因所習而記焉，稽合乎孔氏之本統者也。夫去聖綿邈，百家競起，孰不曰道術有在於此，獨先生之書能稽合乎孔氏之本統者，何也？蓋學失其統久矣，漢、唐諸儒推宗孟軻氏，謂其能嗣孔子，至本朝關、洛驟興，始稱子思得之曾子，孟軻本之子思，是爲孔門之要傳。近世張、吕、朱氏二三鉅公，益加探討，名人秀士鮮不從風而靡。先生後出，異識超曠，不假梯級，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象》、《象》，仲尼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曾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以孟軻能嗣孔子，未爲過也，捨孔子而宗孟軻，則於本統離矣。故根柢六經，折衷諸子，剖析秦、漢，訖於五季，以吕氏《文鑑》終焉。其致道成德之要，如渴飲饑食之切於日用也。指治摘亂之幾，如刺腧中肓之速於起疾也。推迹世道之升降，品目人材之短長，皆若繩準而銖稱之，前聖之緒業可續，後儒之浮論盡廢。其切理會心，冰銷日朗，無異親造孔室之閟深，繼有宗廟百官之富美，故曰稽合乎孔氏之

本統者也。至於憂時慮國，不捨食息，思爲康濟，常追恨唐初務廣地而兆夷狄内侵之禍，中世廢府兵而縣官受養兵之患，本朝承平，未遑悛定。矧以舊虜垂亡，邊方數警，筆墨將絶，遂爲《後總》，特秘而未傳。嗚呼！誰能知先生之苦心哉！然賈誼分封之策，至武帝卒能寬同姓之憂；烏重胤欲殺節鎮之權，我宋實用以弭五代之禍。舉天下之勢變而通之，存乎其人而已。先生之書所望於後人者，豈易量哉！之弘之序是書，固不容無所表見於斯也。嘉定十六年十月日門人山陰孫之弘。

序　二

吾師孫太僕先生最服膺於鄉先正水心葉公，體芳昔在左右，或語及經濟文章，必爲言水心。《水心文集》、《别集》，先生既先後刊之。其《習學記言》五十卷，亦頗已散失，而先生及體芳處各有繕本，則以此事屬之於體芳。比體芳視學江蘇，欲刊是書，謀得他本校之，舛謬尤甚，乃求觀先生藏本，具皆先生所自校，毛髮差失，無不辨者。於是體芳更循讀一過，以光緒十年五月付刊，十二月刊成，竊附己意，以告世之讀是書者曰：水心之書，其説經不同於漢人，而其於宋亦蘇子瞻之流，要其微言大義往往而在也。其爲一時憤激之言，而不可以轉相師述者，如謂「太極生兩儀等語淺陋」之屬，《四庫提要》舉之，而近世鄉先輩黄薇香明經爲《葉氏經學辨》，於其駁曾子、子思、孟子，皆頗議其誣而推見其所以言之故，具在《儆居集》中。體芳以爲水心之才之識，最長於論史事。以其論史之才之識而論諸子，而又論經，豈能無偏？然較之空言無實者，相去蓋不啻萬萬焉。若夫後人之議水心者曰：「水心誠爲賢而有幹濟，而奚宜附奸臣用兵也？」夫《宋史》固言每疏求審力辭草詔，適不附奸臣矣。而又惜其不能極力諫止，彼韓侂胄爲可諫者耶？且其以適爲何人也？適之初見帝，所謂大事者，無過於復讎，而其一生之材力，即未嘗不營營於斯。夫太息流涕而請爲者，一旦爲之，又太息流涕而請止，此乃何人者乎？且何

以見開禧之必不可爲，而侘胄必不可與之用兵也哉？孔子之爲東周也，不忍於佛肸。方斯而論，則孔子何心？而古之天下乃有一成一旅中興者？君子於此，則惜乎宋於此時不以全力付適耳！苟以全力付適，則行其所謂實政實惠，反其所謂「四難」、「五不可」，而庶幾乎改弱而就彊。既不能彊，而策其至險至危以求朝廷一日之緩，斯亦可悲矣。然而衆敗之餘，假區區之權，猶足以鹹滁、和之賊，綏江、淮之民，而盛行其堡塢之法焉，適亦可謂不負所言哉！天下之論，莫慘乎其茶然以願終。吾不知開禧之兵，胡爲萬口一聲以爲亂謀，而不復念天下之有才如適者也！是書史學二十五卷，往往得水心經濟所在，而其論《唐史》諸條，陳古刺今，尤有殷鑒夏后之意。蓋朱子曰：「永嘉之學，偏重事功。」獨疑水心、止齋數人者偏於斯耳。若務以事功爲不足重，則國家安賴此臣子？且所謂民胞物與者果何爲者乎？體芳願與讀是書者論之矣！光緒十一年九月瑞安黃體芳。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一

葉適正則

易

乾乾下乾上　**坤**坤下坤上

其爲三，陽也，天也，此《易》之始畫。本一而三者，非三則無以爲八也。其有陰，則地也。理未有不對立者也，陽之一雷、二水、三山，陰之一風、二火、三澤，此卦也。其爲六也，陽則乾、震、坎、艮，陰則坤、兑、離、巽，此義也。以卦則三足矣，以義必六，而交錯往來所以行於事物也。學者觀其一不觀其二，此《易》道所以難明也。

乾《文言》詳矣，學者玩《文言》而忘《彖》、《象》。且《文言》與上下《繫》、《説卦》、《序卦》之説，嘐嘐焉皆非《易》之正也。能「自强不息」、「厚德載物」，而天地之道在我矣。知「用九，天德不可爲首」而知始矣，知「用六，利永貞」而知終矣。道之示人，未有切乎此者也，違而他求則遠矣。

坤六爻，陰之正也。自「履霜」而「至堅冰」，所以爲陰也。「直方大，不習，无不利」，所以明坤也。「龍戰於野」，所以變陰也。「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駭矣，反矣，非所以戒坤也。且六十四卦皆無弑父與君之象，而獨以戒坤，何哉？

屯震下坎上　**蒙**坎下艮上

卦之次序，無繫乎《易》之損益，然以《序卦》考之，則《易》之先後如此久矣。乾坤，剛柔之未交者也，及其始交也，則陽在下而非其應，在五而無其應，是以難生而爲屯。屯者，不能進而不能不進之時也。其反是也，則剛雖得中而無其君，柔雖得位而不足以任其臣，是以捨位而論卦則險而止者爲蒙。蒙者，不能進而不能退之時也。而《序卦》乃以屯者爲「物之始生」，「物生必蒙」者爲「物之穉」。且觀諸天地，物何時生，亦何時而蒙乎？君子觀屯之《象》「以經綸」，夫爲屯者，五也；濟屯者，初也。有初之才，經其離散，綸其艱厄，卒以建侯而定業焉，大人之事也。觀蒙之《象》「以果行育德」，夫以其義險而止，則果行可也，以其卦山下出泉，則育德可也。山之爲水也，必達於海，即蒙而治蒙，則養正者聖人之功也。

「初九，磐桓，利居貞，利建侯。」草昧之世，民無定居，直磐立桓，❶底止於是而衆陰從之矣，故曰「利居貞，利建侯」。然民猶未以爲可止也，則又爲之彌綸委曲，以盡其周旋闔闢之道，然後昔之未可止者終於止，而不能居者安其居矣。故《象》以爲雖磐桓而以志行爲正，而以貴下賤，則無所不用其極，而後大得民也。嗚呼！觀始交之難生，而知君子之濟屯矣。

剛柔未交，健者爲乾，順者爲坤，循於常德而已。剛柔既交，明者爲屯，昏者爲

❶「直」，庫本作「置」。

蒙，德雖有常而不可常矣。❶ 聖人之於《易》也，不以一德御衆變，《書》、《詩》異指者，自此以往，諸卦皆然也，此德之應於物者也。若其有諸己也，則一而已矣。《傳》曰：「《易》之爲書也不可遠，其爲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虚，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惟變所適。其出入以度，外内使知懼，又明於憂患與故，無有師保，如臨父母。」嗚呼！使其卦必有稽也，吾何間焉！以其汎於言也，則變動周流，微者爲象，粗者爲數，而君子之實德隱矣。

需 乾下坎上　**訟** 坎下乾上

《序卦》「物穉不可以不養也」，物之穉者養而壯者不養乎？「飲食必有訟」，飲食則曷爲必有訟？

乾，物之主也，其進無不遂者，故於坤爲泰，於離爲大有，大以畜德，小以懿文，而夬以決陰，皆道之亨者也。而獨於坎也則不然，待之以險而已，故爲需。夫乾之遇坎也，雖不足以成功，然剛而不陷，義不困窮，則可需以待而無所失之謂也，而其《象》曰「君子以飲食宴樂」。孔子稱「禹菲飲食」，《書》稱「文王自朝至於日中昃，不遑暇食」，夫飲食宴樂，非聖人之所許也。孔子曰：「飯蔬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又曰：「賢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賢哉，回也！」夫進不過於富貴耳，苟不足以行其道，成其功，則剛消而爲柔，陽靡而爲陰，失其所以乾矣。不然，則進而未遂，

❶「而」下，庫本有「交」字。

需而未至，雖飯蔬飲水，簞瓢陋巷，皆足樂也，故曰「飲食宴樂」。使爲泰，爲大有，爲夬，爲姤，莫急於救時，莫勤於成民，則禹、文王之食有不暇矣。

乾，宜上者也，然物爲之下，則乾受其功，❶未有得志者也。故於坤爲否，於艮爲遯，同人于野，履虎尾，姤女壯，无妄不利有攸往，而於坎則爲訟矣。其《象》曰：「上剛下險，險而健訟。」嗚呼！以乾居下，無往而不利，遇險猶爲需；以乾居上，無往而不難，遇險則爲訟。夫君子以乾爲德，而用乾之難如此，學《易》者之所宜盡心也。其《象》曰：「君子以作事謀始。」乾道之行也，首出庶物，物咸賴之，受事聽謀，惟乾所命而已。及其在外而無權，違行而爲訟，□□窒惕終凶自咎，於始深致其戒焉，故其爻曰「不永所事」，「不克訟，歸而逋」，「復即命渝，安貞」，「鞶帶三褫之」，惟聽訟者爲得吉焉，夫豈以我直而物曲哉？然則所謂「明於憂患與故」者，將非若此類也歟！

師 坎下坤上　**比** 坤下坎上

《序卦》「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訟而有衆起乎？衆起而後訟乎？「師必有所比」，師者，不比之謂也，比則安能師？

一陽而爲衆陰所宗，莫盛於二五，故五爲比而二爲師。師者自古稱之矣，事在前而卦在後，故其辭曰「貞，丈人吉，无咎」，所以戒之，明非二不可以師也。六五爲用師之主，❷雖應於二而其質非剛，故又戒之曰

❶「功」，庫本作「攻」。

❷「六五」，原倒乙，今據庫本正。

「長子帥師，弟子輿尸」，而於其成也，又深致其戒曰「小人勿用」。然則師雖不始於《易》，而非《易》不足以言師也。衆群而必争，當是時也，伏尸流血，苟赴其欲，豈知有所謂丈人者哉！誠知之，則一舉而可以靖民，舞干而可以卻敵矣。《象》變其義，不曰「用師」，而曰「君子以容民畜衆」。益贊於禹曰：「惟德動天，無遠弗屆。」而禹拜昌言曰：「俞，班師振旅。」嗚呼！必若是者而後可以爲師歟！

「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雖盜奪暴强，其出未有不以律者。然則何爲而律也？孟子蓋知之，其稱湯曰：「爲其殺是童子而征之。」稱武王曰：「一人横行於天下，武王恥之。」又曰：「不教民而用之，謂之殃民。殃民者不容於堯、舜之世。一戰勝齊，遂有南陽，然且不可。」夫貞丈人而出以律，惟堯、舜、湯、武之師爲然，而後世不復見矣，未可以易言也。

總群陰而宗五之一陽，於君子固无此義，而雖君道亦難之，故其《象》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言先王則有是矣。《書》曰：「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又曰：「帝光天之下，至於海隅蒼生，萬邦黎獻，共惟帝臣，惟帝時舉。」此庶幾當之，雖湯、武不得預焉。若夫狎所近，昵所從，各私其私，而以比爲貴者，世之邪德，而君子之所禁也。

「原筮。元永貞，无咎。」當比輔順從之時，非五之剛中，則散而爲朋，植而爲黨，私情勝而大公滅矣。是以不貴其位而貴其德也。

小畜乾下巽上　履兑下乾上

乾進而遇巽之柔，其位在四，雖順以納陽，不爲己害，而不足以行其道也。雖然，優緩而不迫，於乾之自養有餘矣。故其卦爲畜，非巽之畜乾，而乾之自畜，此其所以懿於文德而不施制斷之剛，布爲密雲而無解物之雨也。

夫功之在我也，以一陽而攝衆陰；勢之在人也，以一陰而畜衆陽。觀象不明，則居受畜之地，而猶自許以有行者，君子之深戒也。故初爲復自道，而二以牽復爲不自失。至於三逼畜之主，則以説輻反目爲大厲，以明乾之不可畜而未嘗忘夫復也。嗟夫！主猶若此，况於爲客！以兑之三上行不忌，聽其蹈藉，無所避之，則安得不爲虎尾而咥人哉！雖無聖人，不許也。秉乾之德，明上之分，剛中正，履帝位而不疚光明者，故其《象》曰：「上天下澤履，以辨上下，以定民志。」則虎尾咥人之患不足憂。而初之素履，二之幽人，上之視履，安行徐步，上下有序，物我判然。彼眇而能視，固不足爲之明，跛而能履，固不足爲之行也，❶孟子所謂「不得志，獨行其道」者也。且夫不安於受而以乾自畜，不與其行而以乾自居者，遇巽、兑之時故也，❷其視坎有間矣。

「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按師卦爲容民畜衆之義，不以比爲畜也。「物畜然後有禮」，按「雷在天上大壯」，❸其物散而不

❶「明」至「爲之」，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遇」，原作「過」，今據庫本改。
❸「上」，原作「下」，今據庫本及《周易》改。

畜，則非畜而後有禮也。

泰乾下坤上　**否**坤下乾上

以天而交地，下地而上天，剛柔之際，陰陽之數，内外均等，未有如泰、否之明者也。觀象指事，雷動風行，蟄反凍結，敷榮潤條，摇落糞本，亦未如有泰、否之著者也。❶然而君子玩否之象至於「儉德避難，不可榮以禄」，其六爻逆順興廢之間，憂世扶國之義，蓋專指君子、小人消長以辨之矣。而於泰也，則曰：「后以財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是春生而夏長，南訛而東作，隄防溝洫，播種稼穡，三事六府，皆歸於氣化消長之運，❷而君子、小人進退治亂之機，特不以參焉。何也？學者之言治道，至否、泰而止，而謂其説於《易》爲最詳。按泰之初，「拔茅茹，以其彙，征吉」，使有志於進者，不以己而以人；二，「包荒，用馮河」，使居中得位者，善惡并容而不吾害；至於三也，則又慮夫平者陂矣，❸往者復矣。若是乎，君子盻盻焉求容於小人之不暇，而何暇以治哉！元、凱之用，舜自舉之；亂臣十人，武王有焉。故舜謂：「朕堲讒説殄行，震驚朕師。」禹以驩兜、有苗爲堯末哲之病也。然則以六五之君，當交泰之日，小人革面以避君子，君子降心以納小人，懷失身之懼，而猶無善治之益也。若夫乾之二爲見龍，三爲夕惕，四爲躍淵，五爲飛龍，其君以是道，其臣亦以是

❶「如有」，明本、庫本作「有如」。
❷「長」，明本、庫本作「息」。
❸「慮」，明本作「懼」，庫本作「或懼」。

道，所別者位而已矣。此唐、虞、三代之所爲盛也。以泰、否爲治亂，以君子、小人消長爲盛衰者，後世之言《易》者也，此否所以致君子之戒，而泰獨以民爲治也。

「履而泰，然後安。」成履之道在於虎尾而咥人，不得言泰。「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物之不能終通，勢也，若易之持泰，則固欲其終通。

同人 離下乾上　**大有** 乾下離上

乾居上而離下進，二爲主而應於五，乾不能自固其剛，❶而離之明足以配乎乾，此其所以能合衆異而同之。雖未至於成功，而大同無私，實有爲之基本，非若遯、姤之消蝕，否、訟之結伏，欲施而不可者也。比者，親而比也。同人者，疎而同也。陰親而陽疎也。當大同之時，非有號召，不待紹介，翕合響應，不約而自同者也。不然，則何以利在郊野之遠，而宗黨爲吝哉？

類族者，異而同也；辨物者，同而異也。君子不以苟同於我者爲悅也，故族之異者類而同之，物之同者辨而異之。深察於同異之故，而後得其所謂誠同者，由是而有行焉，乃所以貴於同也。天下之求同於君子者多矣，君子之有所同於天下者亦多矣。及其用之，則以異而敗者衆，以同而成者寡，何也？不類其族，不辨其物，平居樂乎人之苟同，而不知其遇事之終以異也。甚矣同人之難也！何以知之？由其爻而

❶「乾」，原無，今據庫本補。

知之。初无咎，❶二吝，三凶，四弗克攻，五號咷，大師克，六志未得，彼汎焉同乎一世，而茫然莫知其所謂誠同，皆以乾之居外故也。若其在内也，則異是矣。委心歸計而應於五，五知其爲至剛之德，俯以下之，安其爲用而不疑也。凡乾之爲世（閣本作「剛」。）用，未有盛於大有者。乾不以離之有己爲忌，離不以乾之進己爲逼，故二爲大車以載，三爲公用享於天子，四匪其彭，五以交如之孚獲威如之吉，至於自天祐之而無不利者，凡以乾之在内也。嗚呼！遏惡揚善，順天休命，乾之材也，亦君子之志也，夫豈易而得哉！

「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物不可以終否，是也。受之以同人，非也。「與人同者，物必歸焉。」不歸其善而歸其同，亦非也。

謙艮下坤上　**豫**坤下震上

舜命於禹曰：「汝惟不矜，天下莫與汝争能；汝惟不伐，天下莫與汝争功。」益贊於禹曰：「滿招損，謙受益，時乃天道。」謙之爲義古矣，而卦以坤、艮之九三當之。世之所謂謙者，以位而言也。夫謙雖無所不用，用雖無所不利，而惟位不足以言謙。三者，位之不當而内卦之終也，於是而明謙焉，無其位而任其勞，以此終其身而不敢怠也。謙者，不足於中也；豫者，有餘於外也。此震、坤之九四所以爲豫也。處己必以謙，無豫可也；處物必以豫，豫之（疑是「以」）

❶「无」，原作「無」，今據庫本改。按：下文「无咎」、「无妄」之「无」字多作「無」，皆仿此逕改，不復出校。

字，閣本亦作「之」。）自處而忘其謙，則凶之甚矣。此二卦所以相因而立，謙吉而豫凶也。「裒多益寡，稱物平施」，非謙也。以謙處衆，衆之所服也；以豫自處，無時而可也。故推其義曰：「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言惟此時爲可也。

豫之義難明，故獨明其順以動者，雖天地之大，聖人之崇高，未有逆理而能動者也。

隨震下兌上　**蠱**巽下艮上

剛下柔，動乎險則爲屯。屯者，我欲進而物不從。剛下柔，動而説則爲隨。隨者，物既行而我從之也。剛下而柔上，險而止則爲蒙。蒙者，不可與有爲也。剛上而柔下，巽而止則爲蠱。蠱者，不可與無事也。是故隨、蠱者，屯、蒙之反。何也？以其有順説之道焉。君子於其險也，則經紀而彌綸之，不困於屯也；於其説也，嚮晦以全其明，入宴息以養其力，不詭於隨也。於其險也，則果行而育德，成己也；於其順也，則振民而育德，成物也。夫是以隨者不隨而蠱者不蠱，此其義之所以爲大而不可小用之也。若夫淪溺敗壞，安其自然，何取於易哉！山下有風，振撼紛剥，爲蠱之象。君子之治之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申重黽勉，如子治其父母之事，惕勵勤苦，不得寧居，亦以其順而可爲爾。如使動輒乖忤，苟安卑陋，不我能畜，覆爲敵讐，則振民育德之功無與共之矣。宜不事王侯而高尚其事也哉！

「豫必有隨」，豫、隨不相待也。信如《序卦》之言，則隨爲豫之餘，何以立卦義？且隨者豫之靡，故卦謂「隨時」，時可隨也，豫其可隨乎？隨於豫則陷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

葉適正則

易

臨兑下坤上　**觀**坤下巽上

按一陽在内爲復。復者，我有之也。有其剛，❶則陰柔雖衆而不能勝。及二陽之在内也，豈惟陰不能勝，而足以制陰，故其象爲臨。臨者，自内而制外者也。「八月有凶」，或以爲預戒陰長，非也。夫剛浸而長，衆陰有聽命之勢，然其類猶盛，足以拒陽。及其進而成乾，又進而益壯，剛德大而後消陰之道成焉。今夫臨以未全之陽而操制物之柄，進而不量，曾不知陰之爲吾害也，則將自消於陰，而其功卒以不立。是故聖人惜夫臨之遽用其剛，而凶且及之矣，故曰：「消不久也。」嗚呼！剛之欲臨柔也，内之欲制外也，豈徒私其柄於我，而示其威於物哉！其教思也無窮，其容保民也無疆，然後知剛之志不在於勝陰也。故臨爲「容保民」，而師爲「容民畜衆」。

乾之在外也，其一爲姤，其二爲遯，其三爲否，皆陽之不利者也。及其化而爲風，與地同德，陽爲陰長，順以巽升，居中得正，衆陰所仰。故臨雖自内而制外，而觀則自下而觀上矣。臨顧以己與民，而觀則以民求己矣。聖人之於觀也，非設於耳目以耀

❶「有」上，庫本有「我」字。

之，盛於物采以夸之也。若是則爲觀之道淺矣。是宜淳壹內守，極誠盡敬，禮樂文爲皆所未及，聲氣色容無得而參，其上顒然以乎，而其下肅然以化者也。嗟夫！聖人之言觀也若此，《傳》所謂神之「不疾而速，不行而至」者，使其信然，則豈可以他求哉！觀不爲君子觀德之象，而爲先王省方觀民之象。乾不爲聖人出治之象，而爲君子自强不息之象。然則知德者之於乾宜勉而至，而於觀則不强而求可也。

「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按卦義（疑是「臨」字。）無「大」義，大觀、豐大、大畜、大過乃「大」義也。

噬嗑震下離上　**賁**離下艮上

按畫，以剛下柔而柔不容，故爲噬嗑。噬嗑者，鬭於內也。以柔納剛而剛聽命，故爲賁。賁者，和於內也。其爲噬嗑也，剛柔分，柔上行。其爲賁也，柔文剛，剛文柔。嗚呼！事至於噬，其不文甚矣。聖人惡之，故取其不噬者以反之，明文之不可廢也。夫天與水違行爲訟，剛柔分爲噬嗑，❶然則各徇一物之偏而交錯往來之，文何由施焉！宜乎明罰勑法而無敢折獄者爲之繼也。且皆以爲明，而明之於獄，孰與自有其明而明之於政乎？故刑法雖先王之所用，而君子則必去彼而取此矣。

「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觀噬嗑之奪攘如此，聖人奚取也？市者，天下之利也，貿遷有無化居，所以相之也，不得以

❶「噬嗑」，原倒乙，今據庫本正。

噬嗑言。

天文，謂卦也；人文，謂義也。剛柔相文，上下往來，所以察時之變也。尊卑哀序，粲然文明，各有所止，天下所由以成化。

剝坤下艮上　**復**震下坤上

五陰之卦，爲復，爲師，爲謙，爲豫，爲比，爲剝。世言陽不可無陰，德陰必配陽者，卜史之論也。陰何功於物？殺其已生，壞其已成者，性情使之爾。然其得一陽而宗之，交臂駢首，愛戴順承，雖未至於二五之正位，而保惠收恤之力苟有見焉，❶皆足以扶群陰而就其功也。惟夫陽自棄而旅於外，群陰並升，無所統一，其争爲剝落以害成功者，非能變陽，乃所以自變也。按地中有山爲謙，其反之也，山附於地而爲剝。謙者其道而剝者其勢也。嗟夫！君子之於《易》也，不以其道而以勢，則何取於剛哉！

剝者漸剝，復者頓復也。卦之反此爲彼，無不然者，而莫盛於復。方其衆陰類進，幾於無陽，窮秋大冬，摧折皆盡，而孰知其復哉！世謂復特陽之萌芽，此尤爲不知復者。使其果於萌芽而漸長，❷則何名於復？故曰「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又曰「剛反動而以順行」，又曰「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皆以明乎陽之頓復，非萌芽而漸長所能當也。本諸人心，其爲不善以消其善，如

❶「力」，庫本作「功」。
❷「果」下，庫本有「待」字。

剥之消陽者，曰漸可也，及其一念健疾，❶克己復禮，亦猶陽之頓復也。然則漸而迷者人之過也，頓而復者人之心也。故剥者，天地之過也；復者，天地之心也。嗚呼！獨陽無陰，豈獨聖人以義禮尊之哉？❷乃天地之正性也。

无妄震下乾上　**大畜**乾下艮上

乾居外而其内爲坤，爲離，爲艮，爲兑，爲巽，無有吉者。獨爲震也，以剛居内而消陰。妄者，陰也，无妄者，剛居内而消去之也。聖人欲教天下之不爲妄，則必自其剛之居内者始。近世之學，謂動以天爲无妄，動以人則有妄。夫卦之畫，孰非天者？偶震與乾合，而遂謂動以天爲无妄，則他卦之妄者多矣，豈足以教人哉！且人之動，則固人而已矣，又孰從而天之？不見其天而强名焉，是將自掩而爲妄不可止也。孔子曰：「吾未見剛者。」或對曰：「申棖。」子曰：「棖也慾，焉得剛！」然則以剛居内而消陰，卦之正義，孔氏之本學也。

震之一剛居内而消陰，則信矣。艮之二柔居外，則曷爲其畜陽也？夫畜陽者，陰也。所以畜陽者，非陰也，艮之一陽也。❸巽二陽而柔，故爲小畜；艮一陽而剛，故爲大畜。先王於无妄之義，「茂對時育萬物」，而君子不用者，君子無其位，能自教而不敢教人也。「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而其《象》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

❶「健疾」，原作「捷疚」，今據庫本改。
❷「禮」，庫本作「理」。
❸「夫畜陽者」至「艮之一陽也」，原無，今據庫本補。

行，以畜其德。」夫德未有無據而能新者，故必多識前言往行以大畜之，然後其德日新而不可禦矣。

頤 震下艮上　**大過** 巽下兌上

按畫，四陰在內，初上爲陽。按諸陽惟坎居中，既能拒陽，復能陷陰，陽之不善者也，若他陽則無不善。己雖無位，未能援陰以成功，然以其德，則養之有餘矣。古人以頤爲養義，而説者因以取象於口爲頤。按諸卦以形言者，如「艮其背」、「咸其股」、「剥牀以足」，皆始終象之。若「頤中有物曰噬嗑」，「觀頤自求口實」，宜若取象於口者，而諸爻則不然。「觀我朵頤」，謂將偏養於四爾。然則古人固以頤爲養，而非謂口之爲頤也。初者，我不求養於物；上者，物待我而養。苟兼知於二義，則所謂君子之頤也。或顛頤，或拂經，諸陰之勢則然，而我之爲養畢矣。

「慎言語」，所以養心也。「節飲食」，所以養形也。明乎此，然後初爲靈龜，在上爲由頤矣。

陽非難也，而難於遇陰。今夫五陽在下爲夬，有決裂孚號之厲，以其志在於勝陰也。在上爲姤，❶有女壯勿取之戒，以其志在於畏陰也。若夫四陽居内，上不能乘，下不能消，自以爲盛矣。然處偏重之勢，本末皆弱，徒自固於中，而不知其橈折乎外也。

故陽爲陰邪者養，而陰不足以邪陽也，則失其所以養而滅矣。此澤所以滅木，而二與五所以皆爲枯楊也。君子知陰之乘

❶「上」，明本、庫本作「初」。

也，陽之無用也，獨立不懼，遯世無悶，不以剛爲過，而非過於剛者不能，然後知大過之象矣。

坎坎下坎上　**離**離下離上

水必坎而後行，無適而非坎也，人之行於世亦然。然而四肢百骸，人不知其坎也，而況於身之外乎！是以動則必躓，行則必陷，而莫之救也。故坎之行也以水，而人之行也以心。心剛也，柔非心也；水剛也，坎非水也。故曰：「常德行，習教事。」所以行於世也。

火麗而焚，日月星辰麗而明，其不麗者，殞墜薄蝕矣，人見其明而不知其麗也。百穀草木，種之則生，揠之則死，人見其生而不知其麗也。大人象之，重明麗乎正以化成天下。人之目能視，耳能聽，手能持，足能履，趨利避害，了然於中，所謂明也。其爲君也，紀綱號令，生殺予奪，曉然於外，亦所謂明也。雖然，明有形也，正無形也。人君未有不用其明者，其卒至於蔽蒙昏塞而不足以明，何也？知其明而不知其明之所麗也。聖人以天地爲日月，百穀、草木之麗，而以正爲明之麗，此微言篤論也。知其正而後重明麗焉，於是照乎四方，堯、舜、禹、湯之道也。

《易》舉一以見二，指二以明一，❶諸卦無不然也，而莫著乎坎、離。坎實而離虛，非獨其理也，其物也。

❶「指」，庫本作「合」。

咸艮下兌上　**恒**巽下震上

按《易》言「取女吉」，「勿用取女」，家人歸妹，「二女同居不同行」，「不喪匕鬯」，若此者，皆以爲男女之象也。《易》之於物，無所不取，其以位之剛柔、氣之通塞而取於男女，可也。而以乾、坤爲父母，坎、離、震、艮、巽、兑爲男女，真若生育然，則吾不知其説也。《易》之有上、下《經》，其簡帙繁重，分之然也。《序》既錯舉以附合之，又爲之説曰：「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學者因是又以爲《上經》首乾、坤，《下經》首咸、恒者，父母、夫婦之象也。夫《關雎》、《鵲巢》，明指義類，自家形國，以是爲后妃夫人者，蓋以其事言也。若天地陰陽，則象之而已，其父母、夫婦、男女安在也？今也神明之則以不可見爲見，褻鄙之則以必可見爲見，學《易》未有不出乎二者，相高於不測，相深於無窮，而其實則與卜筮同歸於淺末而已。

山上有澤，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者，本無而忽爲有也。雷風相與，剛上而柔下，剛柔皆應者，本有而不可無也。非本無而忽有，不足以言變；非本有而不可無，不足以言恒。凡變化萬物，調和異心，俄頃而應，咸也。至於日月照明，四序迭行，終古而在，恒也。君子之象是也，於人之有，雜然而來，則虚己以受之；於己之有，凝然而止，則自立而不可易也。今夫學者之言《易》也，虚受於人則失己，自立於己則失人。偏勝而不足以成德者，咸、恒不並觀之過也。

遯艮下乾上　**大壯**乾下震上

一陰在内，古人已畏之，故其象爲柔遇剛，況二陰乎？故其象爲剛遯柔。當是之時，非遯不亨，五不以位，二不以應，皆必於退者也。使其遲疑係吝，猶冀萬一，則否之匪人，君臣義定，坐受消殞，雖欲全退，尚可得哉！故「九四好遯」，「九五嘉遯」，皆不顧其媾；而否之六二，亦曰「大人否亨」也。「君子以遠小人」，謂平居待遇小人，常當體遯之義也。且夫君子之於小人也，豈欲近而與之鬬哉？惟欲遠而與之遯爾。詞令之交，卑而不親，笑貌之接，順而不同；權勢之争，遜而不厲，言論之辨，和而不黨。所謂「不惡而嚴」也，皆遯也。其遯若此，❶而其壯也則不然。陽雖有進陰之勢，而君子無自進之法，反觀於己，至剛至大，内消陰柔，非禮弗行，盡去私欲。惟此可以當大壯剛動之象，爲四陽朋長之祥。而區區進退之際，勝負通塞之間，不足言也。嗟乎！天地之情，豈遠乎哉！

《序卦》謂「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故受之以恒」，又謂「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此物指夫婦乎？抑他物也？物亦未有不可以久居其所者，❷日月久照，四時久成，東西定方，上下常位，無非物也，奚朝菌蟪蛄之云乎！

❶「其」，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故受之以遯」至「久居其所」，原無，今據庫本補。

晉坤下離上　**明夷**離下坤上

「明出地上」，明爲君，順爲臣；「明入地中」，其君暗，其臣擠。故晉以「康侯錫馬蕃庶，晝日三接」，君臣之遇莫加焉。而明夷必至於文王、箕子之難而後止也。然而君子之於晉也，不希其合，不賴其容，乃取而爲「自昭明德」之象。其於明夷也，則以之「莅衆用晦而明」，而後知明之不可息也。卦之所從，象之所去，象之所得，因卦而反之者也。然則聖人之所以教天下後世也，豈徒象於《易》而已乎！

家人離下巽上　**睽**兑下離上

言《易》者指男女爲卦，宜莫如家人之審。按巽與離，皆女也。而《彖》爲「女正位乎内，❶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何也？至若蒙以坎遇艮，而其爻曰「見金夫」，睽之九四亦曰「睽孤，遇元夫」，然則卦爻適因其剛柔，故爲男女夫婦之象。而《説卦》乃以爲天父地母，至有一索再索、男女長少之殊。學者不詳，❷因敝精神於無用，自是以往，又將有不可勝窮者，皆《易》之蠹也。和則有家，睽則無家，家人一卦無非和也，睽六爻無非睽也，原其始，在外内不失序而已。人不知分限，故不能立家。以睽孤之私志，滅和順之公心，雖有家猶無家也。必合而觀之，捨彼取此，則風自火出而家道盛矣。

❶「爲」，庫本作「謂」。
❷「詳」下，庫本有「考」字。

聖人於睽，極言其義。如天地萬物男女之睽，特以其勢位不同爾，非有忿鬩疑忌存於其間也。人能體此，則雖睽而未嘗不合者，乃天地萬物之常理也，所謂同而異也，非異而不同也。

蹇艮下坎上　**解**坎下震上

山下出泉，其卦蒙；山上有水，其卦蹇。蒙者德之穉，蹇者德之壯也。雲在雷上，其卦屯；雷在雨上，其卦解。屯者難之生，解者難之平也。故蒙爲「險而止」，蹇爲「見險而能止」，屯爲「動乎險中」，解爲「動而免乎險」。故屯蒙其始，蹇解其終也。屯之九五爲「屯其膏」，雖有位而德不足。蹇之九五爲「大蹇朋來」，不以其位而德有餘。然則屯以經綸而蹇以修德者，屯之初九與其類往，而蹇之九五受其類而爲之節故也。夫其蹇也，修德攻闕以反於己，及其解也，赦過宥罪以恕乎人，君子之道可知矣。「六三。負且乘，致寇至。」按爻，負四而乘二，以其下也而乘之，以其上也而負之，不知其皆剛也，難之不解，由此故也。故上六射之而獲之，謂之「解悖」。凡《易》所謂寇者，謂其非己之媾也。今曰「盜思奪之」，「盜思伐之」，而又曰「慢藏誨盜，冶容誨淫」，則是上六之公而爲盜淫之事，非所以解悖也。

損兑下艮上　**益**震下巽上

損益，古之成詞也，而未有成理。二卦象之，所以明損益之成理也。按畫，剛柔皆等，敵應皆均，何以爲辨？蓋以内之剛分於外之剛，則爲自下而益上，上之勢雖可以

受益，而義不可受益也，故曰損。以外之剛分於內之剛，則爲自上而益下，上不惟其義當益下，而勢亦當益下也，故曰益。於此可以定損益之理，而世之紛紛乎損人以益己，剥下以豐上，而謂之損益者，可以知安危存亡之所由出矣。二簋，謂二陽也。以損之道言之，惟在我者可自損以益人，故雖損其一而二簋猶可用享。以益之道言之，必在上者自損而後可以益下，故民説無疆，而雖天施地生亦無不然也。

君子之當自損者，莫如懲忿而窒欲。當自益者，莫如改過而遷善。故亦以二卦象之，蓋皆非剛陽不能，而柔無預乎其間也。若使內爲純剛，而忿不待懲，慾不待窒，剛道自足，而無善可遷，無過可改，則堯、舜、禹、湯之所以修己者廢矣。然後知近世之論學，謂動以天爲无妄，而以天理人欲爲聖狂之分者，其擇義未精也。

夬乾下兑上　**姤**巽下乾上

世謂能斷爲決，果敢爲決，又謂多疑少決、遲疑猶豫不決，又謂決者成，不決者敗。決者，智愚之分，利害禍福之塗也。觀《易》以五陽並進，一陰乘之，乃有決去之義，猶曰「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即戎」。然則非如是者不決，而猶有懼焉。蓋德以畜言，不以決言也。武王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其辭曰「周有大賚，善人是富」，此夬之象也，故「居德則忌」。孔子曰：「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然則剛貴長而不貴決，決者長之極，而勢之不得已也。善養剛者，不使之至於極也。

姤雖有「勿用取女」之戒，然自夬言之，決柔在我，而懼其無陰者，畏剛之不可與立也。若夫姤，則雖已在物矣，當居位之權，及未衰之勢，撫一陰而使之，猶足以有爲也。故其《彖》曰「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❶而其《象》曰「后以施命誥四方」。言於君子雖無所用之，而以人主之尊，體柔行巽以頒命令於天下，則姤之象也。由是而推，則《盤庚》、《大誥》之作，已漸失古人之意，而況於後世乎！

萃坤下兑上　**升**巽下坤上

衆陰宗五爲比，明一尊也。今有四分之，故聚而已。民志未專，上德未一，故「王假有廟，用大牲，吉」，所以示民敬，定民極也。

九四「大吉无咎」，而九五爲「萃有位，无咎」。有位者，挈民從己之辭，言其與四較也。比之九五曰「顯比」，特示所應，猶失前禽，而況以位取必於民乎！是以「除戎器，戒不虞」，畏其争也。嗚呼！始之以廟，終之以兵，亦有以驗其德之不足矣。然其若此者，蓋天地萬物之情而我應之，猶愈於屯之無膏也。❷夫剛之在外，不若在内，畜陰而聚之，不若順陰而升之，此升之多吉所以過於萃之多憂。立廟以繫民，用牲以求民，不若順事於岐山，使民不吾捨，而後亨之爲得也。❸是故湯、武之事，《易》難言之，何也？四五之事，❹君臣易位，非天地

❶「彖」，原作「象」，今據庫本及《周易》改。
❷「愈」，原無，今據庫本補。
❸「得」，明本作「德」。
❹「事」，庫本作「争」。

萬物之常理故也。君子體升之象，達民所欲而助其往，順德積小，不爲物的而高大著焉。然後知使其聚於己，不若聽其升於彼也，其義微矣。而序卦者乃以爲「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如遇，❶則物適自聚而不爲我聚，聚不宜下而宜上也，亂孰甚焉！且彼聚於我而有貳也，至於「假有廟，用大牲」，猶惡其薄於德也。如使不爲我聚，而又欲上，將固執之而後可，則不足以爲《易》，而鄙詐奪攘之習熾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

❶「遇」，庫本作「是」。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

葉適正則

易

困坎下兌上　井巽下坎上

按諸卦，未有有其物而言無者。澤奚爲而無水也？澤亦水也。澤之水以浸灌潤澤爲用，坎之水以流行通達爲用。當澤上之時，坎爲所包，而流行通達之用失矣，故《彖》言「剛揜」，而《象》言「無水困」也。坎之正卦「惟心亨」，其揜於剛也，「有言不信」。夫君子未嘗不以心亨，及其揜於物而不自達，憤不能平，則有時而言矣，故戒之曰「尚口乃窮」。然則必反於心而後可也。剛者，我也；命者，天之所以命我也；志者，我之所以爲我也。見揜於物，坐而受困，致命遂志，所以全我也。困之於人大矣，必若是而後亨，不然，則濟困者皆所以重困也。反而爲井，所以明水之必通也。水行於地而上於井，雖十仞之深，未有不上者也。人實求水，水非求人，故邑可改以就井，井不可改以就人也。汲有喪得，井無喪得，「汔至未繘井」，人之無功，而非水之無功也。「羸其瓶」者，物之凶，而非水之凶也。《易》極言井之義，至於「勿幕有孚吉」，不在水而在物者，皆心亨之餘功也。蓋水不求人，人求水而用之，其勤勞至此。夫豈惟水，天下之物，未有人不極其勤而可以致其用者也。目之色，耳之聲，口之味，四肢之安佚，皆非

一日之勤所能爲也。智者知之積，一粒之萌芽，一縷之滋長，以教天下，天下由之而不自知也，皆勞民勸相之道也。

「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按井，上也，非下也。

革離下兑上　**鼎**巽下離上

詳《易》諸卦，自乾、坤開義，皆因其事之所當有而治之。至於蠱，幾變矣。至於剥，又幾變矣。聖人以爲物之自變者不足言也，故其於革也，非其事之所當有，而示我之所以變，以明乎《易》之不窮也。其辭曰「巳日乃孚」，物之安於常者，不知其爲變，而未有利之者也。故其革也，皆物之所不悦，已革而後信之。且天下之情，固未有信於其未革者。故《彖》以「天地革而四時成，不言「四時革」而言「天地革」，四時之革，人所易信，天地難信。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又以治曆明時象之，而爻又雜取變革之象以當之，此《易》外新意，非諸卦所得擬倫也。《序卦》至未濟乃言易不可窮。夫《易》已窮於此，則所謂「不可窮」者，果孰從而求之？《雜卦》又言「革去故，鼎取新」。夫謂革爲去故，則宜若其理然者，而鼎無取新之義。當革之時，物情世故，無不變易。而有不可變者，如鼎之烹飪有實，人所資以生養，蓋猶故也。故以「正位凝命」繫於革之後，以爲知其有不可革者，而正位凝命以待之，則始終、終始相爲無窮，而《易》之道常流通矣。而傳《易》者方摘十三卦論《易》變通之利，疏矣。

震震下震上❶　**艮**艮下艮上

按畫，陽在内爲震，其義曰：「震驚百里，不喪匕鬯。」所以震驚百里者，陽也；所以不喪匕鬯者，剛也。陽所以爲震也，剛所以治震也。恐懼修省，治震之業也；不喪匕鬯，治震之德也。學者知爲震，又當知治震也。陽在外爲艮，其義曰：「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夫不喪匕鬯者，不有其心也；不獲其身者，不有其身也。内能不有其心，外能不有其身，皆是剛爲之也。學者於艮，知止而已。古人以震、艮兼明内外，内存則無外矣，外遺則無内矣。思不出其位，非無思也，位難知也。不出其位，無邪思也，所以養思也。

漸艮下巽上　**歸妹**兑下震上

晉爲進，漸亦爲進。漸者，進之序也。至晉、漸、升，皆君子體而進其德之象也。至於歸妹，余有疑焉。其《彖》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其《象》曰：「君子以永終知敝。」夫以歸妹爲「人之終始」，則人之道訖於此也審矣。「永終知敝」，則其當戒慎也明矣。按屯在《序卦》爲乾、坤之次，而其《彖》爲「剛柔始交」，至歸妹則曰：「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以畫考之，乾始變而爲兑居内，坤始變而爲震居外，在天則爲天地交也，在人則爲所歸妹也。然則艮、巽合陰陽

❶「震下震上」，原作「震上震下」，據庫本改。

俱長者，人之序；震、兑合少陰交長陽者，人之敝也。隨亦震、兑合，乾變不居内故也。是其爲卦，義亦次乾、坤。蓋古之諸卦次第，如革、鼎、漸、歸妹，往往與今《序卦》不同。不然，則《彖》安得獨以歸妹爲人之終始，而諸卦以取女爲義者顧無此哉？夫乾、坤交而爲震、兑，真有男女之象，而過以相與者，亦敝之所由生，此其所以永終之爲難也。然則家人曷爲亦以「天地之大義」言之？曰：家人無陽，所謂「大義」者，以位之外、内爲别耳，非人之終始也。

豐離下震上　**旅**艮下離上

勿憂者，有憂也。時之在豐，人情之所喜，而何憂爲？變而不流，虧而不益，常人之所玩，而君子之所畏也。「王假之，宜日中」，言非常人所能當也。故又曰：「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虚，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况於鬼神乎？」言雖王亦不能當也。聖人之戒豐如此，而於旅則曰：「旅之時義大矣哉！」然則屯、蹇、困者，君子之所用，而豐、豫、大有者，君子之所去也。豐則噬嗑也，旅則賁也，皆施之於刑，而不施之於德也。

巽巽下巽上　**兑**兑下兑上

巽於人無所用，獨用之於命令，以其順也。命已順矣，而又申之，順之至也。九五「無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申命之主也。命自我順，而後下順之。然惟聖人爲能，非聖人則皆以命令軋天下，失巽道而用武人者也。孔子曰：「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草尚之風，必偃。」而「天

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蓋居尊用柔，而以巽出之，申命之道也。又曰：「不教而殺謂之虐，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致期謂之賊。」此所謂不以巽道而用武人者，末世之事皆然也。故管仲之專，猶謂「下令如流水之源」，而況聖人乎！學者方以暴虐之意助指麾之威，逆人以順己，甚者至謂勑命一出，違則有刑，爲得古人重命之意，❶豈知其巽出之哉！

兑以説先民，而尤貴於朋友講習之用。故謂學時習而説，乃古道也。理本無形，因潤澤浹洽而後見。其始若可越，其久乃不可越，❷其大乃至於無能名，皆自説來也。

涣坎下巽上　**節**兑下坎上

《序卦》：「説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涣。涣者，離也。」又《雜卦》：「涣，離也。」王弼因之，遂以爲乖散之象。學者於涣，無不以散爲稱。按剥稱落，明夷稱傷，其本故在也。民散則國亡，氣散形離，本則不存，何以卦爲？《詩》稱「繼猶判涣」，又曰「泮涣爾游矣」，又曰「溱與洧，方涣涣兮」。蓋涣者，融釋通達之義。如以爲散，則萃以聚有廟，涣可以散立廟乎？「涣汗其大號」，謂通達之盛者，安得「散汗其大號」，而又曰「散，王居无咎」哉？當是時，剛來而柔得位乎外，陰陽合和，鬱滯者解，凝止者通，涣然發越，王道之所會也。故可以享帝立廟，猶豫以作樂崇德也。

涣之反自當爲節。水流之行無息，澤

❶「意」，庫本作「義」。

❷「越」，明本、庫本作「測」。

上有水，所行者止於澤而已。

數度制而德行可議。子貢問：「何如斯可謂之士矣？」子曰：「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敢問其次。」曰：「宗族稱孝焉，鄉黨稱弟焉。」又問其次。曰：「言必信，行必果，硜硜然小人哉！抑亦可以爲次矣。」夫議德而後能進德。學者不考，以小德加於大德，終無自進之地矣。

中孚兌下巽上　**小過**艮下震上

二剛之初爲巽，末爲兑，剛在中而説巽合，不以令而行，不待令而從者也。捨中剛而言中孚者，此剛之用而信之所由出也。夫剛外旅而柔據其中，其卦爲噬嗑，而至於用獄。柔在外而剛在中，其卦爲中孚，而至於及豚魚。剛柔内外之間，治物之功相去遠矣。然則何以知其能及豚魚而言之？卦之「利牝馬」、「畜牝牛」、「飛鳥遺之音」，皆以其材立象，尚有難知者。若其中信於物，如天地四時無可差忒，則雖昆蟲之微，草、木之無情，皆取節焉，非難知也。所以知其及於豚魚而後爲信之至，而人倫交際之道，猶其粗爾。

「小者過」，謂柔過乎剛，君子體其象「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凡在吾身，若此類者可以過也，所以變柔成爲剛也。苟以爲不可過而棄之，則是恣陰而剥陽也。

既濟離下坎上　**未濟**坎下離上

水欲下而火欲上。人之情有所欲而不

獲，冒患出險，求必遂而後已，此人欲也天地。❶（此處疑有誤。）咸之感，比之輔，萃之聚，以人而得其天者也。凡卦惟大亨，而既濟舉小以明之，言其志在於欲而不必於理也。欲之未遂也，無不用其極，既遂則舉而棄之，猶芻狗然，是以「止而亂」也。故君子之戒既濟，以爲無甯未濟之患。而所欲既得，則患之始而亂之所由生，所當思而豫防也。然則火已上，水已下，已濟矣，猶曰未濟。未濟者，欲濟而未能。人情於其本然者，不自安而猶以爲未也。故君子之戒也，慎辨其物而居其方，宜上者毋下也，宜下者毋上也。不然，則物交錯而方亂矣。

總　論

日與人接，最著而察者八物，因八物之交錯而象之者，卦也。此君子之所用，非小人之所知也。故乾「以自强不息」，坤「以厚德載物」，屯「以經綸」，蒙「以果行育德」，需「以飲食燕樂」，訟「以作事謀始」，師「以容民畜衆」，小畜「以懿文德」，履「以辨上下，定民志」，否「以儉德避難」，同人「以類族辨物」，大有「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謙「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隨「以嚮晦入宴息」，蠱「以振民育德」，臨「以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賁「以明庶政，無敢折獄」，大畜「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頤「以慎言語，節飲食」，大過「以獨立不懼，遯世無悶」，坎「以常德行，習教事」，咸「以虛受人」，恒「以立不易方」，遯「以遠小人，不惡而嚴」，大壯「以非禮弗履」，晉「以自昭明德」，明夷「以

❶「此人欲也天地」，庫本作「此人也非天也」。

莅衆用晦而明」，家人「以言有物而行有恒」，睽「以同而異」，蹇「以反身修德」，解「以赦過宥罪」，損「以懲忿窒慾」，益「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夬「以施禄及下」，萃「以除戎器，戒不虞」，升「以順德積小以高大」，困「以致命遂志」，井「以勞民勸相」，革「以治曆明時」，鼎「以正位凝命」，震「以恐懼修省」，艮「以思不出位」，漸「以居賢德善俗」，歸妹「以永終知敝」，豐「以折獄致刑」，旅「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巽「以申命行事」，兑「以朋友講習」，節「以制數度，議德行」，中孚「以議獄緩死」，小過「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既濟「以思患豫防」，未濟「以慎辨物居方」。皆因是象，用是德，修身應事，致治消患之正條目也。觀孔子與群弟子分别君子、小人甚詳，而正條目於《易》乃明著之，又當於其間擇其尤簡直切近者，孟子所謂左右逢其原，而近世亦有求端用力之説。夫力則當用，而端無事於他求也，求諸此足矣。此學者參前倚衡之要道也，與夫意測聲隨而宛轉於枝葉之外者殊絶矣。

按易之初一畫，卦分而爲十二，二卦對立而爲六十四，畫之始終具焉。聖人非罔民以自神者，而學者多異説，不知過也。按班固用劉歆《七略》，記《易》所起，伏羲、文王作卦重爻，與《周官》不合，蓋出於相傳浮説，不可信。言「孔氏爲之《彖》、《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亦無明據。《論語》但言「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而已，《易》學之成與其講論問答，乃無所見。所謂《彖》、《象》、《繫辭》作於孔氏者，亦未敢從也。然《論語》既爲群弟子分别君子、小人無所不盡，而《易》之《象》爲君子設者五

十有四焉。其辭意勁厲，截然著明，正與《論語》相出入，然後信《彖》、《象》、《繫辭》爲孔氏作無疑。至所謂上下《繫》、《文言》、《序卦》，文義複重，淺深失中，與《彖》、《象》、《繫辭》異，而亦附之孔氏者，妄也。自顏、曾而下，訖於子思、孟子，所名義理，萬端千緒，然皆不若《易象》之示人簡而切，確而易行。學者誠有志於道，以是爲經，而他書特緯之焉可也。

書文訓故，莫知所起之時，蓋義理由此而出。以《易》考之，有即其所稱不待解釋而明者，如屯、泰、否、謙、臨、觀、賁、復、遯、家人、睽、損、益、震、歸妹、旅、巽、涣、節、既濟、未濟。如此類者，必當時人所通知，故不復解釋，止於核卦象而已。有雖其所稱義不隨見，必待訓釋而通者，如「山下有險，險而止，蒙」，「上剛下險，險而健，訟」，「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曰同人」，「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剛來而下柔，動而説，隨」，「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頤中有物曰噬嗑」，「无妄剛自外來而爲主於内」，「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明入地中，明夷」，「解險而動，動而免乎險，解」，「巽乎水而上水，井」，「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柔在内而剛得中，説而巽，孚」；需之爲須，師之爲衆，比之爲輔，履爲柔履剛，剥之爲剥，頤之爲養，大過爲大者過，小過爲小者過，坎之爲險，離之爲麗，恒之爲久，大壯爲大者壯，晉之爲進，蹇之爲難，夬之爲決，姤之爲遇，萃之爲聚，困爲剛揜，鼎之爲象，艮之爲止，漸之爲進，豐之爲大，兑之爲説。必非其當時所通知，或雖通知而字與義不偶，故必以

後字明前字，轉相足而後著也。又有義不止於卦名者，如天爲乾而象乃爲健，隨不止於隨而爲天下隨時。有雖卦所取名，《彖》所訓義，而後世猶不能從者，如坤、小畜、大畜、噬嗑、坎、離、夬、姤、艮、兑。有雖卦所取名，《彖》所訓義，而義理終微小不與卦並行者，如屯、需、漸是也。夫人之一身，自仁、義、禮、智、信之外無餘理，形於世故，自六十四卦之外無餘義。學者遡源而後循流，則庶幾得之，若沿流以求源，則不勝其失。故余諄諄焉以卦象定入德之條目而略於爻，又以卦名通世故之義訓而略於卦者，懼沿流不足以求源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

余既條其大指，稍蠡析之，誠涣然如此，則孔氏之成書翳而復明，《易》之道其庶幾乎！

《周官》：「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其經卦皆八，其别皆六十有四。」《連山》、《歸藏》雖不可得而見矣，以其義推之，非變則無以爲易，非經非别則無以盡變，古人之所同者，不知其安所從始也。而後世之言易者，乃曰「伏羲始畫八卦」，又曰「以代結繩之政」，神於野而誕於樸，非學者所宜述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又曰：「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材而兩之故六，六者非他也，三材之道也。」又曰：「兼三材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謂「六爻之動」，則信有三極之道矣；謂「兼三材而兩之故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

葉適正則

易

上繫　下繫

自有《易》以來，説者不勝其多，而淫誣怪幻亦不勝其衆。孔子之學，無所作也，而於《易》獨有成書，蓋其憂患之者至矣。不幸而與《大傳》以下並行，學者於孔氏無所得，惟《大傳》以下之爲信。雖非昔之所謂淫誣怪幻者，然而依於神以夸其表，耀於文以逞其流，於《易》之道猶曰「出入焉」而已。

六」，則非也。六畫成卦，畫之所自有，六位成章，亦畫之所自成。謂陰陽、剛柔、天地所由立於此，亦非也。《易》之作也，自畫而始，不三之則無以爲八也，不六之則無以爲六十四也。故一以爲天也，六之以爲乾；二以爲地也，六之以爲坤。有一者無二也，有二者無一也，安得預計其爲三哉。且《易》之既成，則固備乎天地與人矣，而其始之所以作，則不必備也。原其始者莫著乎畫，傳者徒雜而言之，宜其晦而不明歟！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静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此所以釋夫《彖》也。按《彖》言：「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雲行雨施，品物流行，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首出庶物，萬國咸寧。」則皆乾德也，而天從之。《傳》之所稱，則皆天德也，而乾從之爾。且《易》之始畫也，獨乾而非坤，故《彖》之贊乾也，有乾而無坤，及其贊坤也，順承乎天而已。然則「乾道成男，坤道成女。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是非坤不足以配乾，非乾坤不足以成《易》，而獨乾非坤、有乾無坤之義隱矣。「乾道變化，各正性命」，充滿覆載，無非乾也。「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則陰爲無預乎陽，陽必有待於陰，而乾之功用褊矣。震雖有「不喪匕鬯」，咸雖有「取女吉」，姤雖有「勿用取女」，然而以乾坤爲父母，六卦爲男女，皆卜筮牽

合之虛文，非孔氏之書所道也。故其《彖》曰：「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又曰：「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又曰：「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豈有瀆乎其間哉！乾德終始主乎健，其《象》曰「强」，❶曰「不息」。坤德終始主乎順，其《象》曰「厚德」，曰「載物」。今變而曰「易」曰「簡」，然則健順固所以爲易簡乎？抑健順不足以盡乾、坤乎？易不必强，簡不必厚乎？此皆與《彖》、《象》之義異，不可得而從也。

「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不知指何序？謂易有成序，君子之所當居，則汎濫而無擇。謂君子有所當居之序，❷則移徙而難常。若朝困而暮升，則俄約而忽泰，非所以爲安也。夫卦無常，君子之德有常，孔氏之教也。以有常之德，居無常之卦，彼逆而我順，不取必於《易》也。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傳》之爲是言也，將以大夫《易》也，其意若曰「天地至大也，而《易》能準之，又彌綸之」爾。按乾稱「統天」，泰稱「財成天地之道」，豫稱「順以動，故天地如之」，大壯稱「正大，天地之情可見矣」。《詩》、《書》之稱道，未嘗不先天，惟《易》不然，蓋其因變以明理，而後知天地之不能違也。然則天地固準《易》，而《易》非準天地也。且既已準而從之矣，又安能彌綸之乎？

「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見之謂之仁，智者見之謂之智，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後世以是爲微言之極也。一陰一陽，氤氳滲

❶「强」上，庫本有「自」字。

❷「子」下，明本、庫本有「於易」二字。

微，至難明也。善爲之繼，而綜統之機難執，性所以成，而歸全之本易離，仁、智皆道之偏也。雖然，聖人之於道，蓋難乎言。其言之者有矣，曰：「天道下濟而光明，天道虧盈而益謙。」曰：「剛浸而長，説而順，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道也。」又曰：「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又曰：「天地之道，恒久而不已也。」夫天與人不相接，而其好惡消長，如影響符契之相答然，此其所以有貴於聖人之言道也。道者，陽而不陰之謂也，一陰一陽非所以謂道也。仁者不憂，智者不惑，於見道莫察焉。如使謂仁而非仁，謂智而非智，則毫芒之眊，何止於尋丈之迷，而君子不貴也。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廣大配天地。」《易》於乾、坤不並言，蓋因乾而後有坤也。天地則並言之矣，蓋有天則必有地也。《彖》稱「坤厚載物，德合無疆。先迷失道，後順得常。西南得朋，乃與類行。東北喪朋，乃終有慶」。先後得喪之間，作《易》者戒之，則坤之廣宜若配地者。至乾以元統天，以六御天，❶正性命，合太和，皆有待於乾而後能。則乾之爲大，非配天者也。考德者不明乎此，則陰陽錯行，剛柔雜施，何以出首萬物而用九乎？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

❶「六」，原無，今據庫本補。

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按中孚「柔在内而剛得中」至於「豚魚吉」，而《象》「以議獄緩死」，則其信乎已而恕乎人也至矣。故「鳴鶴在陰，其子和之」，《象》曰「中心願也」。夫苟中心之所願，則其化服而感應者，豈必以子言哉？今特於言行而表之，皇皇乎所以動物者而致慎焉，此上九之翰音登於天而不可長者也。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按同人以門爲无咎，以郊爲无悔，而以宗爲吝，則二人同心者，乃同人之狹者也。雖其利斷金，非大師克之，❶天下之志不能通矣。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爲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往，其無所失矣。」按大過所以爲棟橈者，以初、上皆陰也。及捨卦而論爻，則以柔在下，適當其位，何咎之有？而棟橈之責，九三反任之，以其繫應於六也。至九四棟隆獲吉而以應初爲吝，夫應猶吝之，而用何重焉？且敬其物者必貴其藉，藉之用茅，死麕之包，庶人之禮也，苟免於地而已，其薄如此，非所以爲慎也。

「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按謙卦，地體卑居上，而艮以九三爲衆陰所宗，如地有山，以高而蘊於卑，其終爲地而已。非成功之位而有成功之勞，此萬民之所以服也。若存位而爲，謙之

❶「大」，明本作「已」，庫本作「以」。

道寡矣。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無位，高而無民，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是以動而有悔也。」乾爲《易》之主，非他卦交錯相成之比。故其爲初也潛而隱，而非不可用也。其爲四也躍而進，而非必求用也。至於上，則道成且革矣。故爻以爲「亢而有悔」，而《象》以爲「盈不可久」，明其將變而之陰爾，非若《傳》之所謂也。且始終皆道，奚位之擇？獨乾御世，奚民之求？功則由己，奚輔之待？後世不知乾所以成《易》，而指成《易》以論乾，是以其言若此也。

「不出户、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按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非可密之事。初九居節之始，不出户庭，惟始可節，故《象》以爲知通塞，固宜明示節限，安有密絶閉也。❶歷考《書》、《詩》正文，自堯、舜至文、武，君臣相與，造治成德，雖不爲疏以致敗，亦無依密以成功。此論雜霸戰國之時事可也，去帝王遠矣。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爲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扐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扐而後掛。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

❶「絶閉也」，庫本作「爲閉絶也」。

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按《易》之始，有三而已，自然而成八；有六而已，自然而成六十四。一成一反，象類曉然，而名義出焉。非四十九所能用，非掛、非歸、非再扐所能通也。然則自乾而至未濟，皆已具矣。已具則必有起數，故筮人爲是以起之。云「得某爻，爻成當某卦，某爻當變，變當之某卦」而已，此《易》之淺事也。《易》成在先，卦起在後，今《傳》之言若是，是不知《易》之所以成，而即以筮人之所起者爲《易》。無惑乎《易》道之不章也。又謂象三材四時，一閏再閏，愈淺末矣。

「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尚其辭，以動者尚其變，以制器者尚其象，以卜筮者尚其占。是以君子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響，無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按《易》以《象》釋卦，皆即因其畫之剛柔、逆順、往來之情，以明其吉凶得失之故，無所謂「无思无爲」、「寂然不動」、「不疾而速，不行而至」者。余嘗患浮屠氏之學，至於中國之人，皆以其意言。（《學案》作「至中國，而中國之人皆以其意立言」。）非其學能與中國相亂，而中國之人實自亂

之也。今《傳》之言《易》如此，則何以責夫異端者乎？至於「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響，無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真卜筮之所爲，而聖人之所黜爾。反以爲有聖人之道，可乎？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此言陰陽奇耦可也，以爲五行生成，非也。按《洪範》以凡舉五行，鯀之所以汨陳者，謂其以土捍水爾。五行無所不在，其曰天生而地成之，是又《傳》之所無有，而學者喜以異説佐之也。且使其果信，則於《易》之道曷損益乎？

以蓍求卦，蓍非圓也；吉凶在卦，蓍非神也。六十四卦皆因其象以成理，非洗心也。聖賢皆不殺，獨謂爲《易》者不殺，亦非也。

「易有太極」，近世學者以爲宗旨秘義。按卦所象惟八物，推八物之義爲乾、坤、艮、巽、坎、離、震、兑，孔子以爲未足也，又因《彖》以明之，其微兆往往卦義所未及。故謂乾各正性命，謂復見天地之心，言神於觀，言情於大壯，言感於咸，言久於恒，言大義於歸妹，無所不備矣。獨無所謂「太極」者，不知《傳》何以稱之也？自老聃爲虛無之祖，然猶不敢放言，曰「無名天名之始，有名萬物之母」而已。至莊、列始妄爲名字，不勝其多，故有「太始」、「太素」、「未始有夫未始」茫昧廣遠之説。❶ 傳《易》者將以本原聖人，扶立世教，而亦爲太極以駭異後學，（《學案》複「後學」二字。）鼓而從之，失其會歸，而道日以離矣。又言「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則文淺而義陋矣。

❶「未始有夫未始」，庫本作「未始有夫未始有無」。

「崇高莫大乎富貴」，是以富貴爲主，至權與道德並稱。《書》、《詩》何嘗有此義？學者可不從也。從之則富貴不足以成道德，而終至於滅道德矣。按卦比以五陰宗一陽，大有以五陽宗一陰。其象比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象大有曰：「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然則崇高富貴必如是而後可，故顯比則失前禽，交如則信以發。❶不然，則以富貴高天下，而其敝致於秦漢矣。

「形而上者謂之道。」按「一陰一陽之謂道」，兼陰雖差，猶可也；若夫言形上則無下，而道愈隱矣。

十三卦亦近世學者所標指，而其説尤爲不通。包犧氏始爲罔罟，神農氏始爲耒耨、交易，黄帝、堯、舜始爲衣裳，其後乃有舟楫、馬牛、臼杵、弧矢、宫室、棟宇，甚矣其不考於《易》也。《易》十三卦義詳矣，乃無毫釐形似之相近者。學者誠能準義於《易》，則凡本象所稱，義類炳然，誠得一二如此，足以經世紀民，律身而成德矣。不是之求而震於異説，欲大而反小之，其卒無所底止而已矣。

「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以爲不足思，不足慮也。然言「日月相推而明生」者，是不知明之所由生；「寒暑相推而歲成」者，是不知歲之所由成也。因其往來之已然，而遂欲利用安身於其間者，是不知德之所由崇也。然則曾「憧憧往來，朋從爾思」之未及，而尚何以窮神而知化乎？故《傳》之義多似於深而其實淺者，亦學者之所不可不知也。故《象》以爲未光大，而不

❶「發」下，庫本有「志」字。

以爲不當思。使其感人心而天下和平，則雖憧憧而不爲己私。然烏有安其固然，而不知所由來者哉！

「困於石，據於蒺藜，入於其宫，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按卦，以剛見揜於柔爲困，其爲爻也，則以柔乘剛爲凶。困於石，謂四也；據於蒺藜，謂二也，皆剛也。當困之時，非大人不亨，三爲致困之主，將施其不利於我，而進退皆剛，卒與禍會，非大人實爲之，而理有不得不然者矣。君子而變於小人，危之辱之可也。小人而乘君子，其不勝天也，其辱與危，非不幸也，不祥之招，揜剛之報也，又何戒焉。

「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當解之時，痿者欲起，❶瞑者欲視，有小人焉，諂上陵下，身爲戎首，以捍通塗，物情之所同惡也。故以公射隼，既獲而解，解則無事矣。如使過而用射，反以致寇，何利之有？夫用之則行，非待時也；舍之則藏，非藏器也。安得有藏器待時之説？而學者方沾沾焉抱其所有，如賈之售物，適以爲悖，而不足以解悖矣。

「其亡其亡，繫於苞桑。」按否以九五爲大人吉，有「其亡其亡」之戒，必深固根本以爲衆陽之主，言朋來之陰未易當之，所恃者在正而已。此豈常道居尊之時，而《傳》謂「安不忘危，存不忘亡，治不忘亂，故身安而國家可保」。嗚呼！吾未見處危亂之世，而自謂治安者也。

《傳》既謂包犧始作八卦，神農、黄帝、堯、舜續而成之，又謂《易》興於中古，「當殷

❶「痿」，原作「瘻」，今據庫本改。

之末世，周之盛德」，「於稽其類，其衰世之意」。是《易》之或遠或近，不能自必其時也，皆以意言之而已。韓宣子聘魯，見《易・象》與《魯春秋》。然則當時國各爲繇，而《周易》之不見者多矣，無怪乎學士諸生之紛紛也。

按上下《繫》、《説卦》浮稱汎指，去道雖遠，猶時有所明。惟《序卦》最淺鄙，於《易》有害。按諸卦之名，以象取之，與文字錯行於世者少，聖人重復殷勤其詞以訓釋之，多至數十百言而未已，蓋其難明如此。今《序卦》不然，以是爲天地萬物之所常有也，鱗次櫛比而言之，以是爲鉛槧篆籀之常文也。嗟乎！使其果若是，則束而聯之，一讀而盡矣，奚以《易》爲！學者尺寸不辨，而謂有見於無窮，吾不知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

葉適正則

書

書序　孔安國序　堯典　舜典

按以《書》爲孔氏之書，《序》亦孔子作，其說本出班固。固因司馬遷，遷因孔安國，安國無先世的傳，止據前後浮稱，兼《左氏》楚靈王言倚相事爾。固引「雒出《書》」而謂字文爲書，既已甚陋。安國初言典、墳，至夏、商、周，誥（黄本、閣本皆作「語」，從單本作「誥」。）義奧雅，❶歷代以（黄本、閣本皆無「以」字，據單本補。）爲大訓，旋復言討論墳、典，芟煩翦浮，則是孔子併大訓亦去取也。豈有是哉！文字章，義理著，自典、謨始。此古聖賢所擇以爲法言，非史家繫日月之汎文也。自是以後，代有詮敘，尊於朝廷，藏於史官。孔氏得之，知其爲統紀之宗，致道德之成者也。❷（單本作「致道成德之要者也」。）要（單本「何」上無「要」字。）何所不足而加損於其間，❸以爲孔氏之書歟？《書序》亦由舊史所述，明記當時之事，以見其書之意，非孔子作也。不然，則「升自陑」、「放太甲」、「殺受」，皆其《書》所無有，孔子胡斷然録之哉？春秋以後，游士浸盛，雖然，不因孔氏而獲見《書》

❶「誥」，明本、庫本作「語」。
❷「致道德之成者也」，庫本作「致道成德之要者也」。
❸「要」，庫本無此字。

之全者寡矣，又況後世屋壁中乎？其盡歸之孔氏，不足怪也。至於迹上古已定不刊之訓，推孔氏有述無作之心，則蓋有不（黄本、閣本皆無「不」字，據單本補。）然者。後有君子，當更考詳。（或疑非安國文，無證。）

堯、舜之前，非無聖人，神靈而不常者，非人道之始故也。「安安」者，言人倫之常也。「允恭克讓」，所以下之也。此所以爲人道之始也。

大禹謨　皋陶謨　益稷

禹、益言爲（單本作「爲言」。）治道之首，❶其言至后臣克艱而止，不可以有進矣。曰「勤儉」，曰「不滿假」，曰「不矜伐」，皆艱類也。世稍降而德衰，艱逸之論始參。至孔子乃復正之，曰：「爲君難，爲臣不易。」規矩準繩，必先立而以身奉之，故法度不可失也。

人心，衆人之同心也，所以就利遠害，能成養生送死之事也。是心也，可以成而不可以安。能使之安者，道心也，利害生死不膠於中者也。

舜、禹之德，不稱其兵也，必反兵而有苗服也。

知人無法，而知德有法。豈惟知德有法，而教德有方也。天德雖偏，必以人德補之。天德非異能，補之以人，則皆異能也。合而聽之，天下之材不可勝盡也。故教德而多材，禹、湯、文王皆用之。若後世治偏盡性，必至於聖而後用者，非皋陶法也，枉其材，棄其德者也。

❶「言爲」，庫本作「爲言」。

丹朱傲虐之戒，元首、股肱之歌，君臣克艱之驗也。

禹貢　五子之歌　甘誓

「三江既入，震澤底定。」吳人之習於水事者，謂吳松江、青龍江、揚子江也。水自震澤入吳松江而入於海最近，自諸湖、泖而入青龍江入於海次之，自諸涇、浦、港而入江陰揚子江入於海又次之。江得其入，則澤得其瀦，故言「底定」也。所謂「導漾爲北江」、「導江爲中江」者，亦揚州境，然是二而非三，不可意足之也。❶

「愚夫愚婦，一能勝予。」禹以民爲可畏若是，申不害、李斯所謂「命又（單本作「之」。）曰桎梏若堯、禹然」者也。

舜、皋陶之歌，歌也，《五子之歌》亦歌也，風雅騷人之義具焉。其正與變，未之敢論。

《甘誓》以自治爲命而已，《胤征》則言克愛，是勸殺也。師之《繇》曰：「師出以律。」

湯誓　仲虺之誥　湯誥　伊訓　太甲　咸有一德

强其國人以伐共主，功成而有慚德，湯何爲而然也？舜、禹貴民之甚，以君爲輕，湯不敢違故也。雖然，世道一變矣。

古者君人無威，桀始作威，威作而德滅矣。湯用玄牡請命，爲滅德也；伊尹弗狎於弗順，爲不德也。德之爲言，伊尹曰一

❶「意」上，庫本有「以」字。

也。得其所以一，事雖無常，必協必主，而堯、舜不難至也。失其所以一，事雖有常，必二必三，而桀、紂不難至也。

孟子「有伊尹之志則可，無伊尹之志則篡也」。問者徒以君不可放，孟子曷爲而遽篡之？伊尹知復其君於德而已，奚顧其他？惜乎孟子之答粗也，是絶天下以無伊尹也。

盤庚　説命　高宗肜日　西伯戡黎　微子

盤庚五遷，民咨胥怨，話而告之，前後諄諄。❶（單本作「諄複」。）其辭切近，皆酬對臣庶之語，❷（單本作「皆酬對臣庶之常語」。）衆人所可識，非有文采義理以震耀之也。周誥亦同。而韓愈乃以爲「詰屈聱牙」，若難知難解，何也？當更熟考。

湯以有夏昏德，民墜塗炭，故聿求元聖。高宗恐德弗類，不足正四方，故夢賚良弼。古者君求臣，非臣求君也。

「木從繩則正。」繩所不可（單本作「合」。）者，❸削之而已。然則后之從諫，不曰委曲諷之，先從而後弼也。

「樹后王君公，承以大夫師長，不惟逸豫，惟以亂民。」傅説亦知位不在逸，禹、益之論於時未息也。高宗使説「交修予，罔予棄，予惟克邁乃訓」，舜之遺意蓋猶存焉。

「微子去之，箕子爲之奴，比干諫而死。」各正其義，所以自獻於先王也。不曰我必能存商、我必不事周者，紂得

❶「諄諄」，庫本作「諄復」。
❷「語」上，庫本有「常」字。
❸「可」，庫本作「合」。

罪於民，先王所不赦也。

泰誓　牧誓　武成

《泰誓序》：「惟十有一年，武王伐殷。戊午，師渡孟津。」《書》：「惟十有三年春，大會於孟津。」「惟戊午，王次於河朔。」「時厥明，王乃大巡六師。」《牧誓》：「甲子昧爽，王朝至於商郊牧野。」《武成》：「厥四月，哉明，❶王來自商。」五篇最爲始末明備，❷（單本作「始末最爲明備」。）《序》所謂「十一年伐殷」者，《書》所謂「以庶邦冢君觀政於商，受罔有悛心，犧牲粢盛，既於凶盜」，與《微子》相應。三仁之自靖，在觀政於商之後，大會孟津之前，此《書》之可信者也。或言文王受命稱元年，九年而崩，武王不稱元年，（「九年」以下十字，黄本、閣本皆脱落，據單本補。）通數爲十一年。雖云九年，大統未集，而稱元不稱元，《書》所不載，不可信也。

《武成序》稱「往伐歸獸，識其政事」，不專謂命諸侯。細觀編簡無錯亂，不可移易。

洪範　旅獒　金縢　大誥

箕子言天不以《洪範》九疇畀鯀而以錫禹，其詞甚敬而嚴。後世之傳固妄矣，然古人之所崇畏者，必有故也。文、武起小（單本作「下」。）國，爲天下所歸。夏、商之世傳，先聖之治法，宜未能盡知，此武王之所爲訪，箕子之所爲告也。

❶「哉」下，明本、庫本並《尚書》有「生」字。
❷「最爲始末」，明本、庫本作「始末最爲」。

余於皇極而歎古人之道至是散矣。五子述禹所傳之訓曰：「予臨兆民，懔乎若朽索之馭六馬。」而皇極言淫朋比德則民有罪焉，下無好德，而上之福則不錫焉，王義、王路以我爲正，而民之情不敢自任焉。豈待於民者已狹，而出於君者已不可忤歟？猶曰未至於虐而已。然則夏、商之季，俗壞民薄，而舜、堯、禹、湯之道已不可復反乎？❶皋陶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威。」箕子之言，無乃異是歟？蓋亦有不得已者歟？然則成、康之後遂爲霸雜，❷雖（單本無「雖」字。）不復古人之萬一者，其兆見矣。

九疇於古無見也，禹稱九功，或庶幾近之。

虞、夏、商《書》之言德，必自修而民服，❸箕子敘三德，乃視世厚薄而稱吾德以治之，非古人意也。

古者戒人君自作福威玉食，必也克己以惠下，敬身以敦俗。況於人臣，尚安有作福威玉食者？箕子謂「惟辟作」，戒臣無作，得非商之末世權强陵上之俗已成，紂雖肆其暴而威柄已失矣，故其言如此。然而武王、周公亦未果用也，其後周衰，秦、漢乃卒用之。

箕子言皇極三德，即堯、舜、禹、皋陶言知人官人也。舜嘗論股肱耳目將一委於臣，而庶頑讒説既先爲法以待之，蓋近於箕子之論。故禹以爲疑，而丹朱之戒進焉。禹以知人、官人爲難，皋陶獨言「九德咸

❶「舜堯」，明本、庫本作「堯舜」。
❷「霸雜」，庫本作「雜霸」。
❸「修」，庫本作「厚」。

事」，則人材無非可用者，而孔壬殄行不治自銷矣。蓋人君敬己之德教，多材而官使之，百世不變之道也。皇極雖多立善意以待其臣，然黨偏已扇，虛僞已張，廉恥已喪，欲救於末流甚難。至於臣自爲威福玉食，則非大刑弗治，非峻防必踰。君德日衰，臣節日壞，是使帝王之道，非降爲刑名法術弗止矣。悲夫！

武王即以商封武庚，不私其地，德欲過於湯矣。而武庚不服，管、蔡和之，乃爲家禍。故周公居東，《大誥》作於外，《鴟鴞》賦於中也。

康誥　酒誥　梓材　召誥

紂以力征諸侯，斥大王土，幾爲秦矣。武王誅紂，復立武庚，與之盡其故地，（單本作「盡與其故地」。）武庚弗從而滅。周之公也，❶然後以次分威封而同姓多焉。❷後世謂犬牙相制爲磐石宗，若自守其天下者，非本旨也。

明德，反之言無逸也；慎罰，反之言惡殺也。自人道言之，其性分也；自君道言之，其職業也。

酣歌恒舞，禹、湯有訓矣，蓋亡國（單本作「國亡」。）而其民以爲戒也。❸紂之庶群自酒，嗟乎甚哉，國亡而其民猶以爲俗也。

商之貴家舊族，終頑不率，周公方爲之營洛，遷以自近而化誨之。召公因是又戒成王疾敬德，蓋與禹、益同意矣。不隨世變

❶「周之公也」，明本、庫本作「周公」。
❷「威」，明本、庫本無。
❸「亡國」，庫本作「國亡」。

而還，惟聖賢能之。

洛誥　多士　無逸

「惟周公誕保文、武受命，惟七年。」蓋特記其攝也。自歸保相成王後又別紀。❶

禹言克艱，爲聖君也；周公言無逸，爲中君也。艱非逸之對也，以艱先之，以逸戒之，以壽誘之，以夭懼之，多門禁之，多塗誘之，（單本作「開之多門，禁之多塗」。）矻矻乎治道之難進也。

君奭　蔡仲之命　多方　立政

召公不說無異故，不欲爲相而已。周公留之無私說，使後世知成王之時爲有臣如古人之時也。無是臣則無是治，周公之所畏也。

武庚弗順可也，四國多方，胡爲而迪屢不靜乎？以是知紂之存亡爲世道之大變矣。周公雖盡心力以行王道，而自是以後，聖人之治終不復作。乃世變之當然，不可不知也。

有夏既迪知九德之行，而周公戒立政，則必用吉士，又曰常人，又專以庶獄爲重，中罰爲宜。豈皋陶之法至是而有所改歟？雖然，皋陶之法不可改也，吉士常人失其用，則鄉原出矣。

周官　君陳　顧命　康王之誥

《周官》官制與《堯典》略同，而命官之

❶「歸」，庫本作「師」。

意與《立政》異。恐是時治道已成，易於訓飭，若淺者然。當考。

君薨，世子諒陰不言，委政冢宰，免喪而後即阼，古人之達禮也。成王當彌留之際，被冕憑几，以其子託諸臣。召公及群公渝恤致文而奉之康王，又使康王報誥之。何忽以位爲重而爲是衰末之舉歟？嗚呼！紂、武庚之時，變故煩矣，管、蔡流言，成王疑慮，道將喪矣，周、召恐懼，師保協心，卒能復成王於德。於是疾病矣，洮頮自力，大延群臣，還以周、召訓己者而訓之，是可謂難矣。是故召、畢變禮傳命於康，儀物粲然，四方風動，爲斯道之在也，位何足言哉！天下，大器也，聖賢，厚積也，所以富是道而出之也。刑政、權勢、威力，皆道德之棄餘也。如其不然，而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則仲尼之徒何述焉！

「無依勢作威，無倚法以削」，成王知所以命君陳矣。然而人材日陋也，世變日下也，皆依勢倚法之類也。

畢命　君牙　冏命　呂刑

成、康再世，皆以商民爲畏。非畏其頑，畏吾不能化也。越三紀而後能化者，俟之以道而不以刑故也。觀《畢命》而成、康之道備矣。後世責道化於旦暮，孟子謂「惟此時爲然」，恐更當考。

祁寒暑雨，小民之所痛也，文、武、周公所以盡其心而保之也。穆王雖以爲艱，然厭薄形矣，信是道衰也。（單本「衰」上有「之」字。）

按《呂刑》言苗民始爲劓、刵、椓、黥之刑，皇帝報虐以威，疑肉刑非治世所爲，五帝皆聖人，安得因亂國之淫刑而不改也？

舜以「流宥五刑」，皋陶言（黄本、閣本無「言」字，據單本補。）「天討有罪，五刑五用」。然則五刑之名古矣，非始於苗也。

《吕刑》爲贖而作，雖大辟皆赦。後世但有官蔭减之法，唐有加役流。當議。

文侯之命　費誓　秦誓

東周命誥，間見於《左氏》。自幽、厲治道缺，王命達於諸侯，大抵禮錫之常文也。若詹桓伯之辭，一二而已，王子朝則又甚矣。

魯初封有難，伯禽本以武競。謂後世浸微，殆非周公語。

陳悔過之意，誓於其臣，而以「受責如流」爲群言之首。雖在亂世，是心足以王矣。

天有常道，地有常事，人有常心，於《書》見之，孔氏索焉，不可不考。《書》稱「若稽古」四人，孔子言「大哉堯之爲君也」，「舜有天下而不與焉」，「禹吾無間然矣」，子夏曰「舜舉皋陶，不仁者遠矣」。故考德者必先四人，其次湯、伊尹，又次文、武、周公。世有差降，德有出入，時有難易，道有屈伸。孔氏以是爲學之統緒，孟子所謂「聞而知」、「見而知」者也。近世之學，雖曰一出於經，然而汎雜無統，泂洑失次，以今疑古，以後準前，尊舜、文王而不知堯、禹，以曾子、子思斷制衆理，而皋陶、伊尹所造，忽而不思，意悟難守，力踐非實。凡此類當於《書》求之。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六

葉適正則

詩

詩序　周南　召南至豳

作《詩》者必有所指，故集《詩》者必有所繫。無所繫，無以《詩》爲也。其餘隨文發明，或記本事，或釋《詩》意，皆在秦、漢之前，雖淺深不能盡當，讀《詩》者以其時考之，以其義斷之，惟是以（繡本作「之」。）從可也。專溺舊文，因而推衍，固不能得《詩》意；欲盡去本序，自爲之説，失《詩》意愈多矣。

《大序》所發明，既爲決定之詞，學者據依。然以《詩》考之，精粗表裏失條流矣。

論《風》、《雅》者必明正變，尚矣。夫自上正下爲正，固也。上失其道，則自下而正上矣。自下正上，雖變，亦（「亦」字據繡本補。）正也。《小序》謂「政教失而變風發乎情」，審如其言，則是不足以自正，豈能正人哉！今之所存者，取其感激陳義而能正人，非謂怨懟妄發而不能自正也。舜、皋陶賡歌，風之正也；五子述禹戒而作歌，得爲變乎？

《史記》：「古《詩》三千餘篇，孔子取三百五篇。」孔安國亦言：「删《詩》爲三百篇。」按《詩》，周及諸侯用爲樂章，今載於《左氏》者，皆史官先所採定。就有逸詩，殊少矣，疑不待孔子而後删十取一也。又《論語》稱「《詩》三百」，本謂古人已具之《詩》，

不應指其自删者言之也。余於《尚書》，既辨百篇非出於孔氏，復疑《詩》不因孔氏而後删。非故異於諸儒也，蓋將推孔氏之學於古聖賢者求之，視後世之學自孔氏而始者則爲有間，亦次第之義當然爾。

詩序　小雅　大雅　周頌　魯頌　商頌

《雅》爲朝廷禮樂政事而作，今考《南陔》、《白華》、《何人斯》、《蓼莪》、《無將大車》、《都人士》、《采緑》、《緜蠻》，往往其人自言一身及一家之事，不必關朝廷。蓋《雅》者周人所爲詩，亦下兼風土。如豳人之《風》，固上兼朝廷也。

自有生民，則有詩矣，而周詩獨傳者，周人以爲教也。詩一也，周之所傳者可得而言也，上世之所不傳者不可得而言也。

詩周南關雎以下　召南鵲巢以下

逑匹，性也，必求其匹（繡本作「有」。）是德者以逑之。未得則輾轉反側而不已，既得則鐘鼓琴瑟以友樂之。非欲也，以爲人道之始，非得是人則不可也。

地物之所産，取之則知時；己力之所成，服之則不厭也。非其地物也，非其己力也，後之有貴於后妃者也。

后妃有德、有本、有志，有《樛木》之樂，有《芣苢》之美，故其效爲《螽斯》，爲《桃夭》，爲《兔罝》。《兔罝》（據繡本複「兔罝」二字。）之武夫，則胡爲亦歸之后妃也？治世必始於家道正，而終於人材多也。

漢之游女，潔而不可求。是詩也，刈蔞秣馬以待之而不敢迫也，猶《關雎》之意也。

《汝墳》之婦人知以夫婦、父母爲樂，上雖虐使，而猶無棄本之心意者，道化之力也。

趾，所以踶也；定，所以抵也；角，所以觸也。麟有是三者，而非所以爲害也。蓋上以道化調和（繡本作「美」。）風俗，王公之子皆以禮義自安，雖貴而不爲暴，若麟然也。此《關雎》之應也。

鵲巢而鳩居之，非鵲所欲也。❶諸侯則不然。方且百兩以御之，非得是有德者不可以正家故也。亦猶《關雎》之意也。

大夫之家狹，能以禮自防則可矣。《行露》，獄詞也。

二南以家道爲《風》，自后妃、王女、夫人、大夫妻、士庶妾媵，皆備著之，以明其若是者《風》之正也。其妻能若是，則其夫子可知也已。

葭蓬方茁，無所蔽隱，弓矢命中，豭豵五獲，而騶虞獨不能害焉。何爲而不能也？獸無害物之心，則身無受害之地故也。蓋調美之俗既成，民民物物並游於至和之中。我不害物，而物亦莫吾害者，若騶虞之不見獲於田也。此《鵲巢》之應也。夫《麟趾》之不害物，《騶虞》之物不能害，合二者而觀之，王道可得而言矣。

邶鄘

言《詩》者自《邶》、《鄘》而下皆爲變風，其正者二南而已。二南，王者所以正天下，教則當然，未必其風之然也。《行露》之不從，《野有死麕》之惡，雖正於此而變於彼

❶「鵲」，原作「鳩」，今據明本、庫本改。

矣。若是則《詩》無非變，將何以存？季札聽《詩》論其得失，未嘗及變；孔子教小子以可群可怨，亦未嘗及變。夫爲言之旨，其發也殊，要以歸於正爾。美而非諂，刺而非訐，怨而非憤，哀而非私，何不正之有？後之學《詩》者，不順其義之所出，而於性情輕別之；不極其志之所至，而於正變强分之。守虚會而迷實得，以薄意而疑雅言，則有蔽而無獲矣。

「仁者不憂」，孔子之言也；「爲善最樂」，東平王蒼之對也。以《詩》、《書》考之，古人固少樂而多憂。蓋聲色游畋，小人之樂也，仁義道德，君子之憂也，自堯、禹而降皆然。《柏舟》之仁人，修己既至，道不得行，内無兄弟之據，外有群小之愠，以國兼身，宜其永憂而不樂也。世益以衰，道益以墜。孔子以是爲仁人之禍而道將亡也，故常自求其所以爲樂者，而教學者以可樂之地，於是而有孔、顔之樂焉。既以義而憂其君，復以道而樂其身，庶幾是道之常存矣。此憂樂之異，考德者所當知也。

《序》：「《雄雉》，衛宣公淫亂不恤國事，大夫久役，男女怨曠，國人患之。」「《匏有苦葉》，公與夫人並爲淫亂。」按衛宣公及夫人淫亂，史家具之矣。然歷考諸詩，凡刺怨曠，刺淫亂，必直指事實，未有汎爲微詞以示其意者也。今繫之以刺而已，而繼之者必曰淫亂，是徒以宣公之事實之爾，非是詩之本然也。二篇風寄深遠，指意正平，惜乎以淫亂没之也。故别爲解：

初章言雉飛揚自適，而我懷抱不舒，曾是雉之不若也。言「自詒」者，詩人自歎其不遇，而不以怨其君也。次不特自歎，又爲衆君子之不遇者惜之也。又次

思見是君子而不可得也。卒章勵之，以自安於靖退而無所忮，自甘於窮約而無所求，則何爲而不可也。可謂能知義且知命矣。孔子羨「山梁雌雉，時哉時哉」，而以是詩爲男女怨曠歟？

「匏有苦葉」，不可食也。「濟有深涉」，不可渡也。深則當厲，淺則當揭，各惟其宜也。濟雖盈，不可使濡軌。雉之鳴，自求其牡也。雁之鳴，日始旦也。士歸妻，及冰未泮也。舟之招招，豈以人涉而我亦涉乎？我之不涉，蓋有故也。物情之不齊，事會之有由，不可以一律求，不可以一端盡。汎而觀之，反而推之，是詩也，可謂明理而達變矣。立乎亂世而事昏主，應物不倫，揆事失當，上爲國患，下爲民病，徒可刺而不可諫也。

《谷風》所陳，異乎黃允之妻也。追記嫁時，如昨日事，衛之風物宛然在目，女其善於詩者也。

《北風》之怨至矣，然而所怨者天也，孔子曰「不怨天」。

國之將興必有象。《定之方中》、《緜》、《公劉》，雖大小不同，皆可見也。

《桑中》、《鶉之奔奔》、《雄狐》、《敝笱》、《溱洧》、《東門之枌》諸篇，❶正言不隱，播於當時，傳於無窮，其恥大矣，非勸也。

蝃蝀異氣，莫敢指也。懷春之爲正，以其禮言也。懷昏姻之爲刺，以其情言也。

衛王鄭

《五子之歌》以弟而怨，《黍離》以臣而

❶「雄」，疑當作「有」。《有狐》爲《詩·衛風》篇名。

閔也。然周自成、康之後，雖王者不興，而諸侯亦無代德，奉其舊典，號召糾合，猶有可爲也。觀周人之詞衰弱如此，德既不足，材又不能，要必資諸侯夾輔而後存。日陵月墜，坐聽風俗之壞而不反，宜其遂爲戰國、秦、漢也。

隱於賤官，《簡兮》、《君子陽陽》也。隱於農圃，《丘中有麻》也。隱於山巖，《考槃》也。苟給衣食，可以樂也。至顔子，養生之具缺然矣，猶樂而不改，故孔子重賢之也。

叔段二詩，美其于田于狩，勸其釋弸鬯弓。智者知其入於死亡之地矣，非爲莊公憂也。

鄭昭公再辭齊婚，惡高渠彌，不可謂非賢也。罪在於無君國之材，而又無遯國之節，爲鄭之臣子所扳援而不能去，與突、亹等，卒以見殺，致（繡本作「成」。）鄭之亂，故詩人賤而刺之。不然，鄭非無靖難之臣，與《黍離》諸詩異，特昭公不知用耳。

《野有蔓草》，思遇賢者也。

齊 魏 唐 秦

《著》，壻初揖婦，婦之應也宜緩，故曰「乎而」，非謂齊俗舒緩之體當然也。

殺食取具於國，人之常情以是爲足矣。於是而憂之，常人之所不能喻也。狃其所易足，忽其所難知，所以爲刺也。

伐彼難伐之木，置於可載之地，其勞且艱甚矣。君子以爲必如是而後可食也。

貪、淫、重斂、肆爲威虐，四者天下之巨惡也，敗國、喪家、亡人者也，故詩人無諱焉。

君子言憂不言樂，然而樂在其中也。

小人知樂不知憂，故憂常及之。若夫《蟋蟀》之詩，知憂而不知樂，則其患亦大矣。故戒之曰「好樂無荒」，猶古人之意也。

衣裳車馬，廷内鐘鼓，所以樂也。知憂，所以節樂也。且積其（繡本作「且」。）憂而不知所以樂，禮文政事皆廢矣，將焉用之？孟子所謂爲貉之道者歟！不然，其徵死歟！故詩人以爲「何不日鼓瑟，且以喜樂，且以永日」，甚之也。

「嗟行之人，胡不比焉？人無兄弟，胡不佽焉？」以是而責行之人，憐其無人也。

武公之衣雖安，而周之權日去矣。奮其武力，而取其所不當得，既而以禮樂藩飾之，此《車鄰》之所以爲樂也。

秦即宗周故地，周自古公至成、康，世有仁義之德，潤澤其民，化成俗定，垂千年矣。雖其後德衰，而宣王既已中興，然幽王十餘年，遂爲戎與申侯所滅，宗周遂亡。按序《詩》，晉謂之唐，本其風俗，憂深思遠，儉而用禮，乃有堯之遺風。賈誼亦言「秦轉而爲漢，至於借父（繡本作「婦」。）耰鋤，慮有德色，母取箕箒，立而誶語，抱哺其子，與公併倨，婦姑不相説，則反唇而相稽」，禽獸之俗猶尚如故。信如序《詩》之言，治國之道，仁義者美成，暴强者惡熟，積習漸靡，民之好尚久而猶存，後人雖欲轉移，未易爲力。然則秦人之詩乃無周之流風遺俗，何也？以《詩傳》考之，周東諸侯之國，尚爲王化所流，德聲仁澤見於歌詠，藹然不絕。安有宗周本根之地，千三百年教化之久，其去而爲秦未數十年，而勇鷙勁强，輕鬭喜殺，乃不復文、武、成、康之髣髴歟？蓋民心無常，惟上所命，從古而然。聖賢所以兢兢業業，日慎一日，未嘗以既成之治、有餘之澤爲可

恃也。經師相傳之論，出於想象，失其實矣。

陳檜曹豳

《澤陂》之美人，謂賢者也。《詩》言淫亂，必指其人與事。非人與事，則所謂美人、静女者，皆以賢有德言之也。

「逍遥」、「翱翔」，大夫自謂也。以道而去，雖其身安，其服不改，然不敢忘其君也。

冠其重也，衣次之，韠又次之。若曰「庶見其冠乎，又（繡本此句無「又」字。）或庶見其衣乎，又或庶見其韠乎」！

壹，純一也，不二也。有一德者，自古難之，伊尹以爲天之所眷求也，而况於人乎！必有是一也，而後可以正四國也。祝之萬年，言其甚難而願其久也。雖然，儀與服其外也，詩人以爲可以占其内也。霍光至無識也，猶曰「郎僕射竊識視，不失尺寸」，所以能任漢事也。

亂世非曰無政，然猶洌泉之浸叢草也，其能熟而食乎？故曰：「芃芃黍苗，陰雨膏之。」若是者，治世之政也。

繫《七月》者但曰「陳王業」，而下文云「周公」，詳咏（繡本作「味」。）其詩，❶實周公也。君者衆民之總，國者衆家之總。是詩也，以家計通國服，以民力爲君奉，自後世言之不過日用之粗事，非人紀之大倫也。而周公直以爲王業，此論治道者所當深體也。武王訪箕子曰：「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無逸》曰：「先知稼穡之艱難，乃逸。」古人未有不先知稼穡而能君其民，君其民未有

❶「咏」，庫本作「味」。似是。

不能協其居者。此詩乃《無逸》之義疏，協居之條目。成王童孺，未有所知，故詳以告之也。《顧命》曰：「昔君文王、武王宣重光，奠麗陳教則肄。肄不違，用克達殷，集大命。」成王蓋守此以命召、畢相康王也。後世棄而不講，其講之者亦自笑其迂淺而無用，乃以勢力威令爲君道，而以刑政末作爲治體。然則漢之文、宣，唐之太宗，雖號賢君，其實去桀、紂尚無幾也。可不懼哉！

孔、孟論《鴟鴞》詩，蓋推言之也。正言之，則作室之難當知所保耳。

《東山》無功名可歌，與《采薇》、《出車》稍異。

周大夫能刺朝廷，且自籩豆、衣裳之外無他事，豈當時所謂危疑者，非後世危疑之比乎？然至於以《狼跋》而喻周公，則禍福難易之際，古今亦不相遠，但盛德履之不同耳。

小雅鹿鳴至無羊

自《鹿鳴》至《菁菁者莪》，文、武、成、康之盛備見矣。古人因詩度樂，後世因樂爲詩，蓋以事合政者，德以致之也，以政求事者，具之爾。按《常棣》、《采薇》、《出車》、《杕杜》、《魚麗》、《湛露》、《彤弓》，皆詳載事本，餘則缺焉，得無因樂爲詩而以政求事乎？今考其義已明，而師傳未講者。「《南陔》孝子相戒以養」，「《白華》孝子之潔白」，指言孝子，當有其人與其事。「《華黍》時和歲豐宜黍稷」，當有豐年嘉禾之事。「《由庚》萬物得由其道」，「《崇丘》萬物得極其高大」，「《由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三篇各以「得」字言之，是其實順生長之理，實無夭

闕之患，實遂土地之性，皆知其所以致之之由，非汎然以意言之也。雖其詞亡，而繫詩者既以明著之，不可得而没也。其義雖未明，而以諸詩參比，則《鹿鳴》當是得此賢人與之燕樂。《四牡》、《皇皇者華》當是王事方急，特命使臣往來王所。《伐木》當是感鳥聲之求友，故於粲洒埽，八簋、肥羜，以速親戚。《天保》當是人臣實有爲此詩以祝其君者。《蓼蕭》當是天子巡狩遠方，諸侯群臣喜於得見。皆其時實有此事，詩實有此詞，故因被之樂歌也。若未必有是事而逆有是詩，出於上則爲具文，出於下則爲虚美。既非其實，豈能責治？雖後世固然，而成周盛時則不然矣，此尤師傳之所未講也。惟《南有嘉魚》言「樂與賢」，《南山有臺》言「樂得賢」，《菁菁者莪》言「樂育材」，賢材國命之終始，雖未有是事，亦可以逆爲是詩，上可具文以待之而非豫，下可虚美以祈之而非諂也。今《詩傳》以是義故，併歸一比，隨文解釋，是成周實美掩鬱不章，❶非所以開後人也。然則二南不逆爲詩乎？曰：正家之道，始自后妃，終及士庶妾媵。以本先之，以效致之，以瑞應之，立義以教，非逆爲詩之比也。若《葛覃》、《卷耳》，則周之后妃，固當有是人賦是詩，亦非逆爲者，嫌不明載耳。

「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據繡本複「吹笙」二字。）鼓簧，承筐是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或者師尚父之時乎？何其相與之懿也。

自「周爰諮諏」以下變文，然皆諮訪之義也。而叔孫穆子乃以爲「臣獲五善」，蓋

❶「是」，明本、庫本作「使」。

箋、傳之學尚矣。

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故糾合宗族於成周而作詩，然皆編户齊民兄弟之情也。《麟趾》之公子可以互見。

因伐木鳥鳴而感求友之義，其詞激切殷勤，此必於時事有所激發，今不可得而見也。

「民之質矣，日用飲食。群黎百姓，徧爲爾德。」所謂「於汝極，錫汝保極」也。

《魚麗》「萬物盛多」，孟子所謂「數罟不入洿池，斧斤以時入山林」之效，非自能然也。

《南山有臺》言山之有木，凡六章，❶蔚乎山也！國之人材亦然，盛矣！

厲王流彘，共和行政，天子若家人然，天下不復知有號令矣。故二雅詠歌，皆封建、征伐、蒐狩、宫室之事，其一時作起，觀聽赫然，固臣子所喜。至於恩深澤厚，本根有託，敬保元子，綢繆室居，則未可謂知文、武、成、康之義（繡本及《學案》皆作「意」。）也。故不幸一傳幽王，十餘年而壞千三百年之業。讀是詩者，徒樂其詞而不察其事，則於治道失之遠矣。

「于彼新田，于此菑畝。」宣王急用之，未暇深長也。王安石所言當考，遂爲熙、豐政事矣。

厲王久無會朝之禮，《庭燎》所以美宣王也。或未央，或未艾，或有輝，人臣來朝之次第，蓋皆不失會期也。近世所講殊未然。

宣王力征諸侯，素率從者皆疑不自免，此真衰世之事，《沔水》所以規也。

❶「六章」，按《詩·南山有臺》凡五章。

文、武之室家，周公賦以《鴟鴞》。宣王之考室與牧，美矣，未幾而爲《黍離》。豈其無周公之臣歟？不然，何其不思也！

小雅節南山至信南山

《雨無正》、《四月》二篇，西周既滅，東周未遷以前詩也。師傳不考其時，使與他刺同義，誤矣。

小雅甫田至何草不黄

《楚茨》、《信南山》言祭祀，《甫田》、《大田》言稼穡，《瞻彼洛矣》、《裳裳者華》言爵命，《桑扈》、《鴛鴦》、《采菽》言朝會燕饗，皆盛世美詞也。不曰美治世而曰「刺幽王」者，作於亂亡之時，（黄本、閣本皆作「詩」，據繡本改正。）義主怨刺，不在追美也。

《瓠葉》與《泂酌》同意。

大雅文王至文王有聲

「儀刑文王」，所以敬天也，《中庸》謂「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斷章取之，歸天道於沖漠，何也？當考。

「肆不殄厥愠，亦不隕厥問」，以好惡爲外物，知自修而已。

虞、芮不自克而質其成於文王，文王蹶然動其生，自警也。不以人之歸我者爲己德，而以人之不自克者爲己懼也。

「鳶飛戾天，魚躍於淵」，一氣之動，不知其然而然，詩人以爲皆生意，與他比興不同。

《思齊》之言文王，人道盡也；《皇矣》

之言文王，天德合也。

《書》「若稽古」四人，《詩》則一文王也。其道非惟君之，又師之也。《雅》、《頌》之微言，間見一二，通於天理，達於性命，惟於文王發之，春秋之名卿大夫士未知擇也，顔、曾始傳之，子思、孟子述焉，後世作聖之學蓋本於文王也。盡人道以事天者，聖人也。與天爲一，則學之者過也。

大雅生民至板

美刺規戒，皆實言之，無立義者。「《行葦》忠厚，《既醉》太平」，❶立義以美也。兄弟具爾，肆筵、授几、獻酢、賓射，乃燕好之事也，而必以忠厚名者，感盛治而防薄俗也。《角弓》、《頍弁》，可謂薄矣，周以之亡。《常棣》、《伐木》，挈而歸之厚，周所以興也。然猶未也，至於《行葦》，則王道備，恩意洽矣，安得不以「忠厚」名乎？《書》曰：「虞賓在位，群后德讓。」《孟子》曰：「象憂亦憂，象喜亦喜。」無所感而然者，雖不以忠厚名可也。

以酒而醉，謂之富可也。以德而飽，則時（繡本作「詩」。）之太平也。太平守成，可以燕樂矣，而必以尸燕，則非縱飲也。聖人之於飲酒，當閉之，未嘗開之也。以德飲，以祀燕，所謂治世也。

成王於是能不愆不忘，無怨無惡矣，宜《假樂》之嘉之也。

好賢樂士，莫過於《卷阿》之詩矣。雖

❶「忠厚既醉太平」，原作「太平既醉」，今據《詩》小序改。

然，「濟濟辟王，左右奉璋」者，文王之盛也。

二《雅》之刺，斥言不避，讀之者既皆以爲當爾。而於《國風》乃有異説，是不知以類求詩也。

大雅雲漢至召旻

以《雲漢》之詩考之，厲王所以亡，宣王所以興，憂與不憂而已。憂在事先，致治之大本，古聖人皆出此一塗。憂在事後，雖曰晚矣，尚有及也。

仲山甫之德，曰「柔嘉」，曰「令儀」，曰「令色」，曰「小心」，曰「是若」，蓋德盛者不以剛示物也。然而「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强禦」，則我固爲剛柔之節也。「既明且哲，以保其身」，言照物之遠，不在危地也，然而必也死生禍福不入其心。自班固以「明哲保身」少司馬遷，而後世相傳，轉爲自安之術，殆於誣德矣。

「德輶如毛」，雖曰「民鮮克舉之，我儀圖之」，而曰「惟仲山甫舉之，愛莫助之」，此伊尹、周公之所難，而仲山甫能之，吉甫蓋易於言德矣。《中庸》曰「毛猶有倫」，猶以是德爲粗，將復有妙於此者焉，則其言之愈易，恐非聖賢家法也。當考。

自《文王》至《生民》、《篤公劉》諸篇，義則雅而美兼頌矣。

周頌

因詩度樂，頌則不然，有樂必有《詩》也。「朱絃疏越，一唱三嘆。」以《商頌》觀

之，❶無復餘味，信乎其有遺音也。其詞簡，其旨緩，不矜功，不伐德，寅畏保民，以對天命，諸頌體皆同。秦、漢以來告類歸美之詞，未有不誣且慢者。豈惟其君德薄，亦其臣之不知義也。

《閔予小子》、《訪落》、《敬之》、《小毖》，以《伊訓》比之，是《詩》婉而深矣。

《臣工》、《載芟》、《良耜》，周人之於耕稼，何其遠也！自《七月》、《生民》陳之，至《甫田》、《大田》猶不忘焉。

《振鷺》、《有客》，觀乎周公（繡本無「公」字。）之待商民也，可以告神明矣。

按《左氏》載逸詩，有事本者惟《祈招》。以《詩》考之，獨文、武、成王、幽、厲、宣王有詩，康王則已無詩，而美詩多作於成王之時。蓋集詩之凡例，專以治亂興亡兩節及中興爲斷，而義歸於一君之美刺及美刺兼焉者，故康、穆以下至夷王，雖有詩皆不録。疑此西周之後，東周之時所哀次也。周以《詩》爲教，置學立師，比輯義類，必本朝廷，況《頌》者乃其宗廟之樂乎？諸侯之風，上及京師，列於學官，其所去取，亦皆當時朝廷之意。故《匪風》之思周道，《下泉》之思治，《簡兮》思西方之人，皆自周言之也。孔子生遠數百年後，無位於王朝，而以一代所教之詩，删落高下，十不存一，爲皆出其手，豈非學者隨聲承誤，失於考訂而然乎？且又有甚不可者。孔子之先，非無達人。六經大義，源深流遠，取舍予奪，要有所承。使皆蕪廢訛雜，則仲尼將安取斯？今盡掩前聞，一歸孔氏。後世之所以尊孔子者，固已至矣，推孔子之所以承先聖者，則未爲得

❶「商」，疑當作「周」。

也。然則孔子言「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何也？曰：孔子之時，上距東遷二百餘年矣。王室愈微，諸侯益横，吴、楚肆暴，天下遂爲戰國。魯、衛舊家往往變壞，文物殘缺，而師摯鼗鼓之官淪潰散亡，《詩》、《書》殘亂，禮樂崩逸。孔子於時力足以正之，使復其舊而已，非謂盡取舊聞紛更之也。後世賴孔子一時是正之力，得以垂於無窮。而謂凡孔子以前者皆其所去取，蓋失之矣。然則若是則孔子亦不繫《易》歟？曰：古卜筮家皆用其所自爲繇，國各有占，人自立説，而象數之學勝，道益以茫昧難明。孔子將以義理黜之，故别爲《彖》、《繫》，專本中正，不用象數，所以合文王、周公之本心。蓋一家之學而天下從之，固非删定《詩》、《書》之比也。

魯頌　商頌

以師傳考之，季孫行父請命於周而史克作是頌。使其可信，則以天子之命列於頌也。雖不敢盡信，此語必有所自來，不然則不得爲頌矣。益知若此類者亦非孔子所能裁也。《魯頌》雖比之《雅》爲已薄，然頌而無諂，義歸於正，周之文章尚未失也。「思無邪」，孔子蓋有取焉。後世惟一韓愈號能追三代之文，其詞或髣髴似之，至於道之所在，豈能庶幾也！

師傳以爲微子至戴公禮樂廢壞，正考父得之於周太師。言微子至戴公，似宋人所爲也。言得於周太師，似商之樂章也。疑不敢信。以其詩考之，「帝命不違，至於湯齊；湯降不遲，聖敬日躋」，又曰「不競不

綵，不剛不柔，敷政優優，百祿是遒」。使宋人而能爲此詞，則其文獻有傳矣，孔子不以爲不足徵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七

葉適正則

二　禮

周禮　儀禮

《周官》獨藏於成周，孔子未之言，晚始出秦、漢之際，故學者疑信不一。好之甚者以爲周公所自爲，此固妄耳。其極盡小大，天與人等，道與事等，教與法等，粗與細等，文與質等，無疏無密，無始無卒，其簡不失，其繁不溢，則雖不必周公所自爲，而非如周公者亦不能爲也。此書既成，參以成、康盛時董正治官及命君陳、册畢公之詞，猶若未足以盡行其道。又商之傲民亦介於其中，未知何以處之？《畢命》謂「既歷三紀，世變風移」，「旌别淑慝，表厥宅里」，「弗率訓典，殊厥井疆」，豈其初固使之觀治而已，不遽强以必從也？及昭、穆道衰，而君牙、伯冏之流愈不足以行其道，又可見矣。又上考《詩·七月》，周所以興，止家人作苦之事。又，《緜》追稱太王「乃召司空，乃召司徒」，意是時官未必備，官雖備而道未必備也。又《書·康誥》稱「文王明德慎罰，肇造區夏」，直以小心克己爲天命所歸，亦無如是之弘大。蓋周、召之徒，因天下已定，集成其書，章明一代之典法，殆堯、舜、禹、湯所無有，而古今事理之粹精特聚見於此，如《詩》、《書》則尚有興壞、是非之粗迹存焉故也。然余所疑者，周都豐、鎬，而其書專治

洛邑。然則鄉遂郊野，興賢勸甿，凡國之政將一斷於是書，而舊都莫之用耶？或舊都固自有法，而一畿之内可以兩治耶？書之所不言，不可得考，而周之所以致盛治，則猶有不盡具者，此其爲深可惜也。其後宗周亡滅，而東周之君臣世守此書。然諸侯、夷狄方迭爲强雄，冡（諸本均作「家」，據繡本改正。）官巨列所職，不過行於一城。而微文縟典，乃或準於天下，遂以是爲共主四百餘年。然則孔子豈以有其書而不能起其治，故不言耶？不然，則所謂「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者，豈即此書也？（閣本作「耶」。）嗚呼！劉歆、蘇綽、王安石固此書之腥穢，而鄭玄已下，又其糠粃爾。

按六卿分職，各以數字之微使歸統敘，一職之内，各有條目，使就績用，充其所行，而三才之道無遺憾矣。雖舜、禹、皋陶未能如此詳盡也。其所以爲異者，《舜典》以人任官，而《周官》以官任人爾。余故謂自成、康盛時，其人已不足以盡行其道。然學者於此觀之，當知官有職業；知官有職業，故知人有職業。知官有職業，則道可行；知人有職業，則材可成。愈於子思、孟子，猶未免以意言之，豈其亦未見此書也？

舜命司徒止數語，而《周官》諄悉至此，然亦無在數語之外者。堯、舜、三代教治皆出于一，但記敘廣略不同耳。學者耽味《舜典》，便厭《周官》之煩。❶及其於《周官》考驗，則井田任土，紛然百緒，窮年白首而不足以有明，視舜語始（繡本作「殆」。）成胡、越矣。

《周官》言道則兼藝，貴自國子弟，賤及

❶「官」下，明本有「言道」二字。

民庶，皆教之。其言「儒以道得民」，「至德以爲道本」，最爲要切，而未嘗言其所以爲道者。雖《書》自堯、舜時亦已言道，及孔子言道尤著明，然終不的言道是何物。豈古人所謂道者，上下皆通知之，但患所行不至耶？老聃本周史官，而其書盡遺萬事，而特言道。凡其形貌朕兆，眇忽微妙，無不悉具。余嘗疑其非聃所著，或隱者之詞也。而《易傳》及子思、孟子亦爭言道，皆定爲某物，故後世之於道始有異説，而益（單本作「而又益」。）以莊、列西方之學，愈乖離矣。今且當以「儒以道得民」、「至德以爲道本」二言爲證，庶學者無畔渙之患，而不失古人之統也。

市所以交易百貨，民生通塞之所由，司市爲之治教禁令甚詳。其言曰：「國君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一帟，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蓋衆（諸本皆作「財」，據單本改。）之所聚，非馳突之所加；利之所在，非觀視之所及也。

《司徒》「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而《宗伯》「以天産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産作陽德，以和樂防之」。是則民僞者天之屬，民情者地之屬也。僞者，動作文爲辭讓度數之辨也；情者，耳目口鼻四肢之節也。子産言「人生始化曰魄，陽曰魂」，而儒者因謂體魄則降，知氣在上，又舉季子之言，謂「骨肉歸復於土，命也；魂氣則無不之也」。《易傳》又謂「精氣爲物，遊魂爲變」。故後世皆以魂知爲陽，體魄爲陰。然以宗伯之言考之，則魂知者固陰德也，體魄者固陽德也。僞不可見而能匿情，故爲陰；情可見而能滅僞，故爲陽。禮樂兼防而中和兼得，

則性正而身安，此古人之微言篤論也。若後世之師者，教人抑情以徇僞，禮不能中，樂不能和，則性枉而身病矣。

《舜典》言「擊石拊石，百獸率舞。簫韶九成，鳳凰來儀」。大司樂言「六變而天神降，八變而地示出」。古人皆指其實，不想象而云也。人鬼不言出，鬼固依於人也。古人不以致神示爲難，而以天地神明得其所安爲難，後世反之。

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其經卦皆八，其别皆六十有四」。占人「以八卦占筮之八」，故筮人「掌三易以辨九筮之名」。詳此，則《周易》之爲三易，别卦之爲六十四，自舜、禹以來用之矣。而後世有伏羲始畫八卦，文王重爲六十四。又謂紂囚文王於羑里，始演《周易》；又謂河出圖有自然之文。學者因之，有伏羲先天、文王後天之論，不知何所本始。按籥章之官掌土鼓、豳籥，歈豳詩，擊土鼓，以逆寒暑，以樂田畯，蓋周之舊樂也。《七月》敘以陳王業，而説者乃以爲周公所作。周公方制禮樂，陳雅頌，以昭先公、先王之功德，而自作土風之詩，使籥章掌之，可乎？然則《周易》果文王所改作，而後世臣子不以嚴宗廟，參典謨，顧乃藏之於太祝，等之於卜筮，何媟嫚其先君若是哉？凡卦之辭，爻之繇，筮史所測，推數極象，比物連類，不差毫髮。獨孔子以爲不然，故孔氏之繫《易》，以爲必如是而測之，由其中正而不以禍福利害亂其心者，此君子之所爲（單本作「所以爲」。）《易》也。學者既不能知，反援孔子之《易》同歸於卜筮，以爲人更三聖，世歷三古而後成書。嗟夫！學者之自聾瞽無足怪者，而吾悲其轉相聾瞽

於人而未有已也。

掌固「造都邑，則治其固與其守法，國都之竟有溝樹之固，郊亦如之，民皆有職焉」。司險「設國之五溝五涂，而樹之林以爲阻固，皆有守禁，而達其道路」。禹、湯以前不知何如，而周司馬之任如此，故雖小侯陋國，各有阻固，不得輕侵，而存者數百十（單本作「千」。）年。孔子亦言「王公設險以守其國」，蓋不如是則無以國爲也。而孟子乃言「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此說既行，儒者世祖之。今長淮連漢、荆、襄，犬牙處縣數千里，無復阻隔，敵之至我常蕩然，而我之於敵，尺寸不能至也。此今世大議論，有國者不知講，以存亡爲戲，奈何！

職方「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余嘗疑召公在燕，太公在齊，唐叔在晉，皆爲邊遠，與戎狄鄰接，而江、漢之間封建所不至，則周之所自治者固甚狹，而職方所辨乃若是之甚詳，雖漢、唐盛時不能，何也？豈姑具之圖籍，而實未能統屬耶？周、召之政，其必不然。夫辨之詳而責之略，治之狹而服之廣，非德有餘於天下，何以致之！

司寇「以圜土聚教罷民，其能改者反於中國」，「以嘉石平罷民，使州里任之，則宥而舍之」。鄉、遂、縣士之有刑殺者，欲免則王與公卿會其期。司刺「以三法求民情，斷民中」。季康子曰：「如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民善矣。」夫周、召之用刑，罪有餘而法不足；孔子之論刑，殺有窮而生無窮。子思、孟子未足以及此也，而欲以建三典，糾

萬民，難矣。

大小行人、司儀所以親待諸侯邦國之禮，學者徒謂其揖讓周旋之美，都不知周、召經紀天下，精神會聚於此。參之以《詩》、《書》所記，則唐、虞、三代之爲國家，豈有毫髮不盡於人心者哉？蓋其得之未嘗以智力，其守之未嘗不以禮義。此意至周衰，惟管仲知之，故其言曰：「招攜以禮，懷遠以德。德禮不易，無人不懷。」齊侯修禮於諸侯，諸侯官受方物。後世之學，專以《春秋》達王道，《詩》、《書》、《周官》取具而已，實自孟子始。又孔子謂管仲「身不由禮，則禮不能行於天下」，故謂之小器。而孟子考之不詳，因亦併廢管仲。然則《周禮》與《詩》、《書》並立，管仲識《周禮》尚存，此恐孟子未知也。學者承誤，不思其中所蔽塞多矣。

大宰「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載師「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畺地」。大宰總其法，載師專其任，非二事也。而鄭玄以爲：「賦，口率出泉。今之算泉，民或謂之賦，此其舊名與？」堯、舜、三代之治法，任民以地而不責其身，故用民之力，豐年無過三日，其愛惜之如此。且賦口率出泉，後世之暴斂，玄乃舉以爲比。玄雖博洽群書，訓釋經義，而不知帝王大意，隨文彼此，輒形箋傳以誤後世，其害甚矣。又《載師》言「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

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惟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蓋視其所任勞逸、獲利厚薄而爲之多少，亦無定法，此司徒之正文也。而儒者争言古稅法必出於十一，又有貢、助、徹之異，而其實皆不過十一。夫以司徒教養其民，起居飲食待官而具，吉凶生死無不與偕，則取之雖或不止於十一，固非爲過也。後世芻狗百姓，不教不養，貧富憂樂，茫然不知，因其自有而遂取之，則就能止於十一，而已不勝其過矣，亦豈得爲中正哉！況合天下以奉一君，地大税廣，上無前代封建之煩，下無近世養兵之衆，則雖二十而一可也，三十而一可也，豈得以孟子貉道之言（黄本、閣本、繡本皆無「貉道之」三字，據《學案》補。）爲斷耶？

司徒「建邦國，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者半。　　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三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三之一。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其食者四之一」。又，職方氏「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七伯。方二百里，則（「七」字以下黄本、閣本均脱，據繡本補。）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兩言自五百里至百里，此成周分土之定制也。諸侯之國，三五相因，周之特封者可數，齊、晉、魯、衛、陳、蔡、宋、鄭，往往皆自五百里以下，而諸家之論謂諸侯必百里者，妄説也。孟子言「周公封魯，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太公封齊，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孟子何得不知齊、魯之始封，而以百里限之乎？封疆多而食者少，地勢則然，而鄭衆謂「包以附庸」，鄭玄又謂「一易再易，必足其國之用，而後貢其

餘」者，尤妄説也。且雖王畿千里，亦不過舉封疆言，安得盡可食之地哉。

《儀禮》所記有司之事，以其所存逆其所不存，當時舉一禮必有儀，儀不勝記，則何止於此！《顧命》可見。叔孫通朝十月儀，後世有司亦皆如此，只爲不及古人，然亦不可不知也。文多而義少，事淺而防深，雖周、召立制，與後世共由之，而儒者爲學，固宜有煩要、博約之異，故孔子謂子夏「無爲小人儒」，子貢「不幸言而中」，曾子亦言「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已。學者之患，在於不明統紀，翫此忘彼，守粗遺實，或荒陋不知，忽略不講，既已失之。其細碎太甚者，又以爲先王一微一小皆有精義，錯陳午割，必中法程。然則官司所傳，歷世所行，聖人亦何由盡以爲一己所紛更乎？韓愈又言「惜吾不及其時，進退揖讓於其間」。以余觀《儀禮》所記，與《周官》、《禮記》、《左氏》相出入，《詩》、《書》亦互見，鄭玄最通博矣。蓋春秋時周及魯行之尤詳，而他諸侯國亦無不遵用，不知者以相病，不能者以相恥，下至戰國尚存。秦雖掃滅，漢有諸博士所記鄉射、鄉飲、雅歌、驪駒，猶時見一二。董卓敗，曹操興，始盡亡之矣。劉表亦頗欲收拾，而智計之士以爲笑，相率去之。諸葛亮尤懲艾，雖號名續漢統，而不復考尋矣。是愈之所欲進退揖讓者，特衰周、春秋諸侯事，非文王、周公盛時也。椒舉曰：「夏啓有鈞臺之饗，商湯有景亳之命，周武有孟津之誓，成有岐陽之蒐，康有酆宮之朝，齊桓有召陵之師，晉文有踐土之盟，君其何用？」楚子曰：「吾用齊桓。」如此等大朝會，殷國徧巡天下記之，至戰國固（單本作「故」。）在也。《儀禮》者，士之禮，通記大夫諸侯而天子無考焉，何能及三

代之彌文縟典乎！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也。何以不貳斬也？特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歐陽氏《濮議》據此，謂「一世之人，苟徇俚俗，諱稱其父母」。按此《傳》專明大宗，則固有昵比本親、疏薄正統之防矣。歐陽氏既以知禮自許，則當明降詔旨，言「濮安懿王，朕本生父，大宗至重，靡敢顧私，敬不並隆，義有由起。濮國子孫，世世嗣王，奉祀之禮，務極恭肅，無有慢遠，以稱朕念親報（「報」，諸本皆作「親」，據繡本改。）本之意」。然則士大夫豈有異論乎！司馬氏亦不肯自謂不知禮，欲救一時之失，則當建議，言「濮安懿王宜稱皇帝本生親。本生則降於爲後矣。爵命之隆，子不加父，宜於濮國建園立廟，王其子孫世一人，主奉祭祀，極於嚴敬，所須並有司爲給」。如此則上無違背《禮經》之過，下無蹈襲衰漢之失。然則朝廷豈有不從乎！今各以末世之行相猜，互以鄙野之事相詆，激成大詩，貽譏百世，猶爲有君子乎！且王珪戒吏以光草議爲抵，是名從同列，而實畏宰相也。曾鞏語修「且無以其所議示人」，是内懼衆譁，而外姑以諂修爾。嗟夫！苟且之弊如此，欲禮教之明可得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八

葉適正則

禮記

《曲禮》中三百餘條，人情物理，的然不違，餘篇如此要切言語，可併集爲上下篇，使初學者由之而入。豈惟初入，固當終身守而不畔。蓋一言行則有一事之益，如鑑睹像，不得相離也。古人治儀，因儀以知義，曾子所謂「籩豆之事」，今《儀禮》所遺與《周官》戴氏雜記者是也。然孔子教顔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蓋必欲此身常行于度數折旋之中。而曾子告孟敬子乃以爲所貴者，「動容貌、出辭氣、正顔色」三事而已，是則度數折旋皆可忽略而不省，有司徒具其文，而禮因以廢矣。故余以爲一貫之語雖唯而不悟也。今世度數折旋既已無復可考，則曾子之告孟敬子者，宜若可以遵用。然必有致於中，有格於外，使人情物（《學案》作「事」。）理不相踰越，而後其道庶幾可存。若他無所用力，而惟三者之求，則厚者以株守爲固，而薄者以捷出爲僞矣。

按臧孫紇爲季氏廢公鉏，坐以出亡，仲尼謂「作不順，施不恕」；叔孫婼言婼有家禍，殺適立庶，誅豎牛，與季氏訟，仲尼稱其勞不可能。皆有本末，後世可以考信。《檀弓》記公儀仲子舍孫立子，乃不敘所由；又記子游問孔子，孔子亦直云「立孫」而已。辭簡而事略，經傳體雜，義類不通，恐不足

以詔後學也。

季武子夷人之墓以成寢，而許其葬，又許其哭。由前則不應有後，由後則不應有前，殆若狂者。使其妄聞，自不當記。就其果然，亦不足記。「合葬非古也」，以人墓爲宮，可（繡本作「古」。）乎？

徒欲記古不墳，而謂孔子自稱爲「東西南北之人」，將教人以捨其國而游，豈聖人之言乎？「士而懷居，不足以爲士矣」。謂「不懷居」則可，謂「東西南北之人」則不可。無有司而用門人可也，徒欲記古不修墓，甫窆而崩，門人之慢且不材至此乎？先反而虞，禮也。知墓崩而不言其往視，可乎？疑此亦非也。《喪服四制》「苴衰不補，墳墓不培」。若雨甚至漂流棺槨不問，豈通義哉？

《左氏》載子路之死甚詳，孔子聞衛亂，曰：「噫！柴也其來，由也其死矣！」如是足矣。言「醢之」無義，言「遂命覆醢」尤無義。

申生之死，或以爲《檀弓》敍載簡嚴，非《左氏》可及，此余所不曉。只如《檀弓》之言，何足以周事情立世教也。

「朝祥而暮歌」，野人之事也，子路何必笑？孔子何必辨？又謂「踰月則其善」，亦非也。

「易簀」一義，極當商量。據本，曾子之學堅定明篤，雖神已離形而不變異，死生若一致，然且改過甚勇，以正爲終，是後學鑒照準程處也。然君子所貴乎道者，獨分審義，緝熙積實，雖不以此身爲諱過之地，亦不止一生爲改過之用。季氏之行於魯國垂二百年，自孔子事之，敢亡而不敢絶也。彼之有賜，未知應受與否。若童子以爲大夫之簀而曾子不能知，若童子以爲不宜居而

曾子居之至死，曾子之智曾童子之不如，則奚取於學？ 若曾子疾不暇察，而曾元以非所當養者養其親，使歿不得其正，則奚取於子？ 然則師友分義之論未定，緝熙積實之功不加，而以隅坐過人之識，爲足以斷曾子將亡之是非，必有傳聞之誤，後學未可從也。

能執干戈衛社稷而死，可以勿殤。 畏、厭、溺而死，不可以勿弔。

曾子執親之喪，「水漿不入於口者七日」，自言之乎？

曾子方以朋友之義弔子夏之喪明，俄奮而名之，數其三罪，皆人理之所不容者，其暴至此乎？

夢奠之言，是時孔子七十三歲，猶歎天下之莫己宗耶？《公羊》又以爲「反袂拭面，涕沾袍」，蓋陋儒多若是矣。

問喪亦大節目，曾子遽言「喪欲速貧」，有子又言「夫子失魯司寇，將之荆，蓋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鄙俚若此，蓋未嘗接聞魯人師友辨論也。 孟子謂「三月無君則弔」，而以不待父母媒妁爲賤者之所爲，以此處喪，其庶幾。

蟜固不知何如人，乃能以齊衰問疾於季氏，記者要當有警於後世。 雖然，國有命役，非君賜則無以喪服得免，而士居喪則亦無以問疾於人。 往歲與楊氏遇於執政私第，服大功服，坐客皆怪訝。 楊問余此義，且言：「執政私第，又非公門比。」衰、功雖於今法不廢從政，然若以公事召，服而往可也，非公事而爲謁，而曰不捨服以爲禮，無怪乎人之不已安也。

《左氏》於韓之戰，載秦穆公多雅言，則「愛父」、「遠利」之語，宜若有之。 然夷吾、

重耳，入國先後各有死黨，卒相殘戮而後快，則天下固皆知之。而此篇所記，則似文公君臣真無意於得晉者，於事殊爲闊遠。或者以禹、益、伊尹皆篡弑，與今言重耳能遜國略同。蓋毀譽過實，常出於儒生之浮文，持是以入德，難矣。

「惟祭祀之禮，主人自盡其敬焉爾，豈知神之所饗？」今世亦多有此論。虞練之主，其親猶在而未神也。其爲神矣，祭必尸以安之，尸之所饗，神之所饗也。《詩》曰：「神具醉止，皇尸載起。鼓鐘送尸，神保聿歸。」焉有非饗而不知者乎？使其果然，則主人有時而不敬矣。

按《書》稱「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民於變時雍」。「濬哲文明，温恭允塞，玄德升聞，乃命以位」。「后克艱厥后，臣克艱厥臣，政乃乂，黎民敏德」。皆先自身始而施之于民，然後其民以和報之。周豐乃言「墟墓之間，未施哀于民而民哀；社稷宗廟之中，未施敬於民而民敬」。夫墟墓則固已施哀，而社稷宗廟則固已施敬，不啻諄諄然矣，豈爲未哉？《書》又稱「克寬克仁，彰信兆民」，而諸誥言文王之德爲尤詳。然則豐謂「無忠信誠慤之心以涖之」，可乎？

聖人之道一也，謂虞、夏有餘而殷、周不足，俗儒之淺説也。余記陸氏兄弟從朱、呂氏於鵝湖寺，爭此甚切。其詩云：「墟墓生哀宗廟欽，斯人千古最明心。」「大抵有基方作室，未聞無址可成岑。」噫！徇末以病本，而自謂知本，不明乎德而欲議德，誤後生深矣。

「虞人致百祀之木可以爲棺槨者斬之，不至者廢其祀，刎其人」，此語甚害理。既

稱「即位而已爲椑」，安得既崩而方斬木？所斬不已多乎？不然，所廢幾祀，所刎幾人，其禍若是烈耶？

仲尼之畜狗死，使子貢埋以席。孔子雖貧，何至於無蓋？而師友所講，亦何必在狗、馬之間？學者因是謂聖人之道微賤不遺，而傳襲訛謬，至使人主近臣而以狗、馬自比，乞憐帷蓋之餘，希恩簪履之敝，孟子所謂「妾婦之道」又其下者，蓋自昔鄙夫皆若是也。

君在諸臣之家，非其所從，而欲以客弔不辟，非禮也。閽人爲君在，弗内，禮也。入廄修容，欲以外飾求勝，非禮也。使卿大夫皆辟位，禮歟？使君降等揖己，非禮也。且容當何修？飾當何盡？進趨不當僞，衣冠不當改也。子貢方人，曾子三省，非如戰國之士卑屈其君以爲名者，其非二子所爲决也。

按《論語》原壤夷俟，孔子繩之甚嚴。使其喪母而歌，乃爲弗聞而過之，可乎？且壤何至逆人理若此，亦傳者過也。

曾子既以七日不入水漿自言，而樂正子春又以五日不食爲悔，師弟子之學，矯情而求名若此。使其果然，則禮之壞必自是始。其不然也必矣。

世之學者，於《檀弓》有三好：□古明變，推三代有虞，一也。本其義理，與《中庸》、《大學》相出入，二也。習於文詞，謂他書筆墨皆不足進，三也。以余考之，則多妄意於古初，膚率於義理，而謇縮於文詞。後有君子，必能辨之。

《王制》一篇，當時蓋欲施用，而博士諸生考論之所成，異於各以見聞記録者，故比諸篇頗爲斟酌，亦有次第。然孔子時，周衰

而未亡，聖人之力尚能合一，以接唐、虞、夏、殷之統，故其所述皆三（《學案》作「四」。）代之舊。至孟子時，六國並雄，則周已亡，但未滅耳。其所欲行于當世，與孔子已稍異。不惟孟子，雖孔子復出，亦不得同矣。秦滅漢興，酈食其請立六國後，而張良以爲非。及文帝初，賈誼所言者，正朔、官名、色上黄，數用五而已。中年，誼已死，新垣平得用，始有作王制、封禪、巡狩之説。夫堯、舜、三代以禮讓守天下，而類禋、巡狩皆爲實治。漢以兵取，以力守，而儒生學士欲以虚文追還帝王之道耶？然則治後世之天下，而求無失於古人之意，蓋必有説，非區區陳迹所能干也。

以五帝、五神、五行、十日分配四時，不知何所起，蓋吕不韋之妄也。土無所見而附於夏秋之中，尤無義。夫天地之功用，見於五行，微而性命，粗而事物，無所不在。若四時各得其一，機緘不運，塊然窮獨，何名造化？其謬無足言者，而讖緯、陰陽轉相資佐，異説滋章，道降政厖，因以不反矣。

以曾子問禮及《雜記》諸禮與《儀禮》考之，益知其所謂「籩豆之事則有司存」者，蓋曾子之所厭而不講也。雖然，籩豆，數也，數所以出義也。古稱孔子與其徒未嘗不習禮，雖逆旅茇舍猶不忘，是時禮文猶班班然行于上下，智者將棄之矣。貫而爲一，孔氏之所守也，執精略粗，得末失本，皆其所懼也。

又據《禮運》稱仲尼、言偃所論，與孔子在時言禮全不合。孔子之言甚簡，直下不立冒子，治亂只在目前，何嘗有道行、道隱之別，大同、小康之辨？蓋後學不能以身行禮，浮辭泛説而已。犂彌謂「孔丘知禮而

無勇，請以兵劫之」，末俗之病禮者皆如此。又曰：「魯人之皋，數年不覺，使我高蹈。唯其儒書，以爲二國憂。」後世之病儒者皆如此。要是禮一日不行即一日壞，惟義數之在書册者尚可傳，義理之在人心者猶不泯，故顔、曾欲求之於心，子貢、游、夏之徒欲求之于書，孔子皆指其偏失處，至明至切。然終以分散而不可復合者，禮已壞而不行，行之又無所因故也。

鄭玄解「經禮三百」謂「《周官》三百六十」，「曲禮三千」謂「今時禮」。❶玄所謂「今禮」者，指言禮之時，非漢時也。然則《周官》安得皆以「經禮」言？而著《禮器》者安得別稱「今禮」？經禮者，五禮之條目也。曲禮者，條目中之曲折也。孔子嘗言：「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而此篇乃稱「誦《詩》三百，不足以一獻」。孔子告伯魚學《詩》與禮各有時，其學各有業，責專對於《詩》則可，責一獻於《詩》，非所責也。後人失孔子意，又以傳聞言之，在《禮記》中如此類極多，學者不能察，誦説既深，自成障礙，於道難矣。

「禮樂刑政，其極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按孔子言「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初不及政刑。然言「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則前於孔子，固已純任政刑矣。今以禮樂、刑政融會並稱，而謂其不二，則論治之淺，莫甚於此。其終禮樂不用而以刑政爲極功，❷儒者之過也。

「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

❶「今時禮」，《禮記》鄭注作「今禮」。
❷「終」，庫本作「舍」。

性之欲也。」但不生耳，生即動，何有於静？以性爲静，以物爲欲，尊性而賤欲，相去幾何？

《大學》言「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後知至」，而此言「物至知知，然後好惡形焉。好惡無節于内，知誘于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則是知與物均爲不善，此躬何自而反，天理烏得而存？甚矣儒者怵於言道，而不知道之所從也！

宰我曰：「吾聞鬼神之名，不知其所謂。」子曰：「氣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至也。衆生必死，死必歸土，此之謂鬼。骨肉斃于下陰爲野土，其氣發揚於上爲昭明，焄蒿悽愴，此百物之精也，神之著也。因物之精，制爲之極，明命鬼神以爲黔首，則百衆以畏，萬民以服。聖人以是爲未足也，築爲宫室，設爲宗祧，以别親疏遠邇，教民反古復始，不忘其所由生也。衆之服自此，故聽且速也。」

按「子路問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敢問死」，曰：「未知生，焉知死？」學者之記（疑當作「記之」。）以爲孔子絶神怪而不言。然《周官》宗伯「掌建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建保邦國」。大司樂「以樂六變八變，致神示而禮之」。蓋自有天地即有人與鬼神，人與鬼神異道，各不相知，而爲國家者必尊事之，以自建保。子路欲以一己之智慮求鬼神生死之説，窮其所從，以爲辨而已，宜孔子之不告也。而此篇乃載宰我、孔子之問答，尤爲誕淺而不經。且生生而死死，人道相續，冥冥而昭昭，神道常存，烏有待人死之氣而後爲神，待人死之魄而後爲鬼者乎？骨肉爲土，氣爲昭明，使神道之狹果如此，豈足以流通於無窮

乎？古之爲國家者，凡天地山川之神靈，崇祀嚴祭，罔敢怠忽。若祖禰宗廟，特以子孫相爲依憑，然其享之有數，立之有紀，近則禮有特隆，遠則恩所不及，固與世之神明有間矣，烏得雜而並稱哉？儒者見理不明，而好言其不可知者。季札稱「骨肉歸復于土，魂氣無不之」，謂不以反葬勞人也。子産稱「用物精多，則魂魄强」。故有精爽以至於神明，不謂神明待魂魄而後爲也。《禮運》稱「體魄則降，知氣在上」，謂復在上，葬在下也，猶不直以魂魄爲鬼神。而《易傳》稱「精氣爲物，遊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則直以魂魄爲鬼神。而此篇「骨肉斃於下陰爲野土，其氣發揚于上爲昭明，焄蒿悽愴，此百物之精，神之著也，因物之精，制爲之極，明命鬼神以爲黔首」。則又因前人之言而轉失之，則鬼神遂止于魂魄，而鬼神之常道隱矣。孔子既于《易》言「鬼神害盈而福謙」，明示天下以人神感通之理。而答子路以「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未知生，焉知死」，則人道立而鬼神可安，人職盡而生死爲一，非故絶而不言也。

觀《經解》所言，當時讀書之人，其陋已如此，固難以責後人也。然自周、召既往，大道釐析，六藝之文，惟孔子能盡得其意，使上世聖賢之統可合。自子思、孟子猶有所憾，則如《經解》所言，亦其常情，但後學緣此墮處不少爾。

「師爾過，而商也不及。子産猶衆人之母，能食之，不能教。」語全没交涉，但令子産受抑爾。又言「敢問將何以爲此中」，愈疏闊矣。

按《詩》稱禮、樂，未嘗不兼玉帛、鐘鼓。孔子言：「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

樂云，鐘鼓云乎哉！」未有後語，其意則歎當時之禮樂，具其文而實不至爾。然禮非玉帛所云，而終不可以離玉帛；樂非鐘鼓所云，而終不可以捨鐘鼓也。《仲尼燕居》乃以几、筵、升、降、酌、獻、酬、酢不必謂之禮，而以言而履之爲禮，是則離玉帛而言禮矣。以綴兆、羽籥、鐘鼓不必謂之樂，而以行而樂之爲樂，是則捨鐘鼓而言樂矣。按孔子稱「先行其言，而後從之」，則言而履之，未知其果能行也。言與行，如形影不可相違也，離言以爲禮，離行以爲樂，言與行不相待，而寄之以禮樂之虚名，不惟禮樂無所據，而言行先失其統。然後世之言禮樂者，未嘗不出於此，則天下遂無復禮樂矣。

《孔子閒居》又有五至、三無、五起之論。按子張問：「何如斯可以從政矣？」子曰：「尊五美，屏四惡，斯可以從政矣。」論治立標目，莫切於此矣。若五至、三無、五起，則浮立而無用，又以樂爲無聲，禮爲無體，喪爲無服，既不能自明其所言，而所稱於《詩》亦非也。古人之於道，一二言而止。至《禮運》、《禮器》、《樂記》、《祭法》、《祭義》、《仲尼燕居》、《孔子閒居》、《坊記》諸篇，鋪敘始末，多踰數百千言，然使言而無間，則讀者易知，知者易行，行者不倍矣。如其有間而强牽合之，黑白易位，以無爲有，則所誤大矣。

「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此章爲近世言性命之總會。按《書》稱「惟皇上帝，降衷於下民」，即「天命之謂性」也，然可以言降衷，而不可以言天命。蓋萬物與人生於天地之間，同謂之命。若降衷則人固獨得之矣。降命而人獨受則遺物，與

物同受命，則物何以不能率而人能率之哉？蓋人之所受者衷，而非止於命也。《書》又稱「若有恒性」，即「率性之謂道」也，然可以言若有恒性，而不可以言率性。蓋已受其衷矣，故能得其當然者，若其有恒，則可以爲性。若止受於命，不可知其當然也，而以意之所謂當然者率之，又加道焉，則道離於性而非率也。《書》又稱「克綏厥猷惟后」，即「修道之謂教」也，然可以言綏，而不可以言修。蓋民若（疑是「有」字。）其恒而君能綏之，❶無加損焉耳。修則有所損益而道非其真，道非其真，則教者强民以從己矣。且古人言道，順而下之，「率性之謂道」是逆而上之也。夫性與道合可也，率性而謂之道，則以道合性，將各徇乎人之所安，而大公至正之路不得而共由矣。孔子曰：「誰能出不由户，何莫由斯道也？」夫由户而出，雖無目者亦知之，況有目乎？以此喻道，可謂明而切矣。而此章曰：「道也者，不可須臾離，可離非道也。」夫自户而出，則非其户有不出者矣。今曰「不可須臾離」，則是無往而非户也。無往而非户，則不可須臾離者有時而離之矣。將以明道而反蔽之，必自此言始。

「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莫見乎隱，莫顯乎微，故君子慎其獨也。」按子張問行，孔子曰：「立則見其參於前也，在輿則見其倚於衡也，夫然後行。」夫以爲我之所必見，則參前倚衡，微孰甚焉！以爲人之所不見，則不睹不聞，著孰甚焉！其義互相發明。記禮中與聖人不牴牾如此類者甚少，雖《中庸》、《大學》亦不過三四

❶「恒」下，明本、庫本有「性」字。

爾。但繫於天命一章之後，功用牽綴，不能弘通。學者若專一致力于此，以慎獨爲入德之方，則雖未至于道，而忠信篤敬，所立堅定矣。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按《書》稱「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道之統紀體用卓然，百聖所同，而此章顯示開明，尤爲精的。蓋于未發之際能見其未發，則道心可以常存而不微。於將發之際能使其發而皆中節，則人心可以常行而不危。不微不危，則中和之道致於我，而天地萬物之理遂於彼矣。自舜、禹、孔、顔相授最切，其後惟此言能繼之。《中庸》之書，過是不外求矣。然患學者涵玩未熟，操持未審，自私其說，以近爲遠，而天下之人不得共由之，非其言之過，而不知言者之過也。此道常在，無階級之異，無聖狂、賢不肖之殊，皆具于此章，但不加察爾。

子曰：「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知者過之，愚者不及也。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按孔子稱「師也過，商也不及」，「然則師愈歟」？曰：「過猶不及。」夫師之過，商之不及，皆知者、賢者也。其有過不及者，質之偏，學之不能化也。若夫愚、不肖，則安取此？道之不明與不行，豈愚、不肖者致之哉？此害猶小，不過涉道寡淺而已。今將號于天下曰「知者過，愚者不及，是以道不行」，然則欲道之行，必處知、愚之間矣。「賢者過，不肖者不及，是以道不明」，然則欲道之明，必處賢、不肖之間

矣。且任道者，賢與智者之責也，安其質而流于偏，故道廢。盡其性而歸于中，故道興。愚、不肖者何爲哉？合二者而並言，使賢、智聽役于愚、不肖，而其害大矣。飲食知味自爲一章，猶足以教世也。若繫此章之下，是以賢智、愚不肖同爲不知味者，害尤大矣，此中庸之賊，非所以訓也。

仲尼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小人之中庸也，小人而無忌憚也。」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詳孔子稱中庸至德民鮮能之意，凡當時所謂君子，蓋不以中庸許之矣。而此章乃言「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則是凡當時所謂君子者，舉皆以中庸許之，而非鮮能也。夫許君子以中庸而時中，濫於善猶可也，小人爲惡何所不至，而必以反中庸言之，亦將濫于惡乎？且其言至於「天下可均，爵祿可辭，白刃可蹈，中庸不可能」，若是其嚴，❶則凡所謂君子者，固亦不以中庸許之矣。天下將輕棄難能之中庸，而樂從易能之無忌憚者，此言爲之也。雖然，孔子不許當時君子之中庸，何也？孔子於善惡是非之反，固皆以君子、小人對稱之，而中庸獨無對者，其德至矣，聖人盡心焉爾。嗚呼！儒者失孔子之意，不擇而易言之，後世學者又過信之，輕重失倫，虛實無統，而中庸之道卒於無所用（單本作「明」。）矣。漢人雖稱《中庸》子思所著，今以其書考之，疑不專出子思也。

「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按《書》稱舜告禹「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

❶「其嚴」，庫本作「言」。

無稽之言勿聽，勿詢之謀勿庸」。此章因其言而失之。且使兩端執而後可用中，則《洪範》所謂建皇極者，豈其銖舉而寸量之哉？孔子於堯、舜獨贊君道，至《禮記》及《孟子》始與學者同辭，疑亦非孔氏本指也。

「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素貧賤，行乎貧賤」，可也。「素富貴，行乎富貴」，不可也。「在下位不援上」，可也。「在上位」止於「不陵下」，未盡其義也。

《論語》稱「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孟子稱「仁者如射，射者正己而後發。發而不中，不怨勝己者，反求諸己而已矣」。《中庸》乃言「射有似乎君子，失諸正鵠，反求諸其身」。雖若不異，然以人爲主，則有得於物。以物爲主，則無得於人。故君子可以似射，而射不可以似君子。若果子思之言，恐其義亦未精也。

九經雖與八統略同，然周、召知其所以一而用之於八，故爲平治。《中庸》未知其所以一而用之于九，則爲弱政矣。

孔子自言學不厭，教不倦，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中庸》自「祖述堯、舜」至「故曰配天」，其言弘大崇高，大抵贊頌之極辭也。後學贊頌聖人，自無所害。然近世乃以聖人之學爲當如此，卻無下手處。孔子言「能近取譬」，最當商量。

孔子雖曰「中庸之爲德，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及其與顏、閔之徒問答講習，乃無所考。又「庸」字，古稱「勿詢之謀勿庸」，「自我五禮有庸哉」，「生生自庸」，「庸庸祇祇」，「民功曰庸」，《左氏》「無辭有庸」，《孟子》「利之而弗庸」，《喪服四制》「此喪之中庸」，大抵爲用、爲利、爲實、爲常之義。《周

官》「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祗、庸、孝、友」，然則中庸之爲德，豈其此類也歟？

古人之教德必先立義，教成則德成矣。故曰：「直而温，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教立於此，而德成於彼，非以義理爲空言也。子思之疏釋曰：「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又曰：「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又曰：「回之爲人也，擇乎中庸。」又曰：「中庸不可能也。」又曰：「庸德之行，庸言之謹。」夫以爲時中，則不待庸也。以爲庸德庸行，則不待中也。然則中庸之爲德，果一乎，果二乎？後世無所據執而以意言之，雖服膺拳拳，不敢失墜，而以義理爲空言之患未忘也，此亦學者之所當思也。

治天下國家，唐、虞、三代皆一體也；修身以致治，堯、舜、禹、湯、文、武皆一道也。周豐《表記》所言，乃有高下，後世相因，遂爲忠、質、文之論，漢以後循環相救之説盛行於世。譬如五穀絮帛，饑寒者不能衣食，方且坐而評量美惡，寧其身之死亡而不悟，亦足悲也！按《堯典》已稱「協和萬邦」，《舜典》「萬邦黎獻」，傅説已稱「王人求多聞，時惟建事，學于古訓乃有獲」。然則堯、舜、禹、湯之前，道固常行而學固常明也。鴻荒太古，上德不德，❶老、莊之徒始爲放言，而後世亦有風氣始開、先天後天、十三卦開物成務之論。夫所貴乎儒者，得古人之意，續其統紀以貽後人。奈何效諸子隱士轉相增飾，重爲斯道之蔽乎！雖孔子盡力補綴，由周以前，尚多缺遺。然則堯、舜以前無孔子，其爲鴻荒太古，何足怪也！

「天下有道則行有枝葉，天下無道則辭

❶「不」，庫本作「下」。

有枝葉」，對看雖甚好，然孔子稱「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春秋、戰國以來，言之害道者固多，而行之害義者亦不少。枝葉之行，恐亦後學以意言之，更須細考。

按經傳諸書，往往因事該理，多前後斷絕，或彼此不相顧。而《大學》自心意及身，發明功用至于國家天下，貫穿通徹，本末全具，故程氏指爲學者趨詣簡捷之地，近世講習尤詳，其間極有當論者。《堯典》「克明俊德」，而此篇以爲自明其德，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條目，略皆依倣而云也。然此篇以致知、格物爲《大學》之要，在誠意、正心之先，最合審辨。《樂記》言「知誘於外，好惡無節於內，物至而人化物」，知與物皆天理之害也，余固以爲非。此篇言誠意必先致知，則知者心意之師，非害也。若是，則物宜何從？以爲物欲而害道，宜格而絕之耶？以爲物備而助道，宜格而通之耶？然則物之是非固未可定，而雖爲《大學》之書者亦不能明也。程氏言：「格物者，窮理也。」按此篇，心未正當正，意未誠當誠，知未至當致，而君臣父子之道各有所止，是亦入德之門爾，未至于能窮理也。若窮盡物理，矩矱不踰，天下國家之道已自無復遺蘊，安得意未誠、心未正、知未至者而先能之？《詩》曰：「民之靡盈，誰夙知而莫成！」疑程氏之言亦非也。若以爲未能窮理而求窮理，則未正之心，未誠之意，未致之知，安能求之？又非也。然所以若是者，正謂爲《大學》之書者自不能明，故疑誤後學爾。以此知趨詣簡捷之地未能求而徒易惑也。按舜「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孔子「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皆不論有物無物，子思「喜怒哀樂之未

發」非無物，「發而皆中節」非有物，三章真學者趨詣簡捷之地也，其他未有繼者。今欲以《大學》之語繼之，當由致知爲始，更不論知以上有物、無物，物爲是、物爲非，格爲絶、格爲通也。若是，則所知靈悟，心意端壹，雖未至於趨詣簡捷之地，而身與天下國家之理貫穿通徹，比於諸書之言前後斷絶彼此不相顧者，功用之相去遠矣。坐一「物」字或絶或通，自知不審，意迷心誤，而身與國家天下之理滯窒而不閡，大爲學者之害，❶非余所敢從也。

「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此之謂自謙。」「自謙」字誤，不知本書當用何字。《大學》之端，莫先於致知，所知既審，則意之所形與其所發直至於善，不待好惡爲佐使矣。正心亦然。「身有所忿懥」，「身」當作「心」字。孟子言：「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其生色也，睟然見於面，盎於背，施於四體，四體不言而喻。」不更開截分段。蓋根心生色，則本原枝葉自然無不備矣。若致知之道既已卓然，而猶懼意之有欺，心之有忘，顧步畏影，怵惕不暇，而天下國家之理，孰從而明之？是必其知未致而然也。故知致而意誠者，不期誠而誠也，不曰某道能誠之也。意誠而心正者，不期正而正也，不曰某道能正之也。

「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此言至切，施於當事者，對病之神藥，照形之明鏡也，自不以首尾次第論。如必待齊家、治國、平天下而後用之，則有所繫縛，效反不得專矣。

❶「大」，原作「方」，今據明本、庫本改。

所謂大學者，以其學而大成，異於小學，處可以修身齊家，出可以治國平天下也。然其書開截箋解，彼此不相顧，而貫穿通徹之義終以不明。學者又逐逐焉章分句析，隨文爲說，名爲習大學，而實未離於小學，此其可惜者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九

葉適正則

春　秋

隱至莊

孟子言《春秋》魯史記之名，孔子所作以代天子誅賞，故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孟子去孔子纔百餘歲，見聞未遠，固學者所取信而不疑也。今以《春秋》未作以前諸書考詳，乃有不然者。古者載事之史，皆名「春秋」，載事必有書法，有書法必有是非。以功罪爲賞罰者，人主也；以善惡爲是非者，史官也。二者未嘗不並行，其來久矣。史有書法而未至乎道，書法有是非而不盡乎義，故孔子修而正之，所以示法戒、垂統紀、存舊章、録世變也。然則「春秋」非獨魯史記之名，孔子之於《春秋》，蓋修而不作。且善惡所在，無間尊卑，凡操義理之柄者，皆得以是非之，又況於聖人乎！乃其職業當然，非侵人主之權而代之也。然則《春秋》者，實孔子之事，非天子之事也，不知孟子何爲（閣本「爲」字下有「而」字。）有此言也。意者以是書接禹、周公，有大功于世，其道卓越，又欲揭而異之乎？雖然，考索必歸于至實，然後能使學者有守而不夸，後世之所以紛紛乎《春秋》而莫知底麗者，小則以《公》、《穀》浮妄之説，而大則以孟子卓越之論故也。

《公》、《穀》，按漢人以爲「末世口説流

行之學」，見於其書者，又有尸子、魯子、子女子之流。自經術講於師傳而訓故之説行，《書》以義，《詩》以物，《周官》以名數，《易》以象，《春秋》以事以例，大抵訓故之類也。口授指畫，以淺傳淺，而《春秋》必欲因事明義，故其浮妄尤甚，害義實大。然則所謂「口説流行」者乃是書之蠹也，至漢爲學官，後世相師，空張虛義，雖有聰明之士終不能髣髴，而以科舉腐餘之説爲聖人作經之極致矣，哀哉！

《左氏》未出之前，學者惟《公》、《穀》之聽，《春秋》蓋蕪塞矣。孟子雖曰「天子之事」，司馬遷聞之董生，雖曰「禮義之大宗」，然本末未究而設義以行，吾懼褒貶之濫及也。既有《左氏》，始有本末，而簡書具存，實事不没，雖學者或未之從，而大義有歸矣。故讀《春秋》者不可以無《左氏》，二百五十五年明若畫一無訛缺者，❶捨而他求，焦心苦思，多見其好異也。若然，則《春秋》非《左氏》不成書歟？曰：非也。孔子謂夏、殷禮吾能言之，杞、宋不足徵。夫《春秋》非《詩》、《書》比也，某日、某月、某事、某人，皆從其實，不可亂也。今將以實事詔後世，而學者無徵焉，顧使《公》、《穀》浮妄之説宛轉於其間乎？故徵於《左氏》，所以言《春秋》也。始卒無舛，先後有據，而義在其中，如影響之不違也。嗟乎！不降其心，難矣哉！

周自昭、穆之後，君德雖衰，紀綱法度故在。厲王大壞矣，猶曰釋位共和而間王政，未有以霸統者也。及周亡東遷，❷平、桓

❶「五十五」，庫本作「四十二」。
❷「亡」，庫本作「室」。

欲自振不能，而齊莊、僖稍已鳩諸侯，荆亦始大，遂有桓、文之事，而吳、越起東南，天下之變故繁矣。故《春秋》因諸侯之史，録世變，述霸政，續《詩》、《書》之統緒，❶使東周有所係而未失。蓋世之治，道之行，而事之合乎道。世之亂，道之廢，而事之悖乎道。皆其理之固然。書其悖繆以示後世，皆森然具之，豈待察其所以而後知也？《太史公自序》：「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此其大旨也。以孔子之言考之，「管仲相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賜。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如其仁，如其仁！」所謂「其事則齊桓、晉文」者，此《春秋》之楨幹也。又曰：「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自諸侯出，蓋十世希不失矣。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執國命，三世希不失矣。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春秋》書法，備此數者，因其出也，見其失也，反其在下，遏其横議，此《春秋》之繩墨也。至於凡例條章，或常或變，區區乎衆人之所争者，乃史家之常，《春秋》之細爾，學者不可不知也。

古者一正朔，國自爲年，其月則天子之月也。三代各有正，《左氏》所謂「周正月」，釋非夏正也。

《左氏》之稱「書」、「不書」、「不言」、「不稱」之類，必其所疑也。《公》、《穀》所謂「不言」、「不書」之類，非其所疑也。

按《左氏》所言書法，皆舊史文。其經孔子特修者，皆別異之。孔子自言「吾猶及史之闕文」，蓋是時學者已浮於古矣。所貴

❶「統」，庫本作「絶」。

於孔子者，貴其存古，非貴其作古也。於其義有所不盡者發之，理有所害者更之，則亦不得已爾，然不以此爲功也。既已修定，則舊史之書法即孔子之書法，故凡《左氏》所釋，悉本舊文而時見新義，後有君子，當以是考之，庶幾不以實事爲空文也。以空文爲實事，其害淺，易正也，質之以實則信矣。以實事爲空文，則其害深而難正，以爲雖實猶弗信也。

凡《左氏》、《公》、《穀》敘事本皆同者，皆當時之所謂大事，天下之所通知者也。以隱公一書言之，隱公攝位、鄭伯克段是也。隱公不終其爲君，當時共信之，後世獨疑其不然，故以爲害深難正者此類也。

《左氏》釋「稱鄭伯譏失教」，最得書法之意。段失弟之道，已無可言，如鄭莊公者，亦能知殺弟之不可，然志於勝之，故不稱其所命將，而以親克爲文。蓋即其所不爲者責之，以爲猶可責也。若曰「知不可殺，豈不可教」云爾。《公》、《穀》皆言「殺段」，蓋當時相傳以爲死矣。

「君子以督爲有無君之心而後動於惡，故先書弒其君。」《左氏》釋先後之義精矣。《公》、《穀》亦自以爲精義，然皆不切事情之詞也，故余以爲浮妄多此類。此桓公書敘事本皆同者。

「蔡侯、鄭伯會于鄧。」《左氏》以爲「始懼楚」，《公》、《穀》弗知也。

文姜、齊襄公未弒以前爲齊而往者六，既弒如齊者一，如莒者再。蓋自桓公固與之如齊，以此見殺。莊公之立，生十四年矣。《春秋》於其所悖繆而書，未有如文姜之詳者也。於莊之初立以孫絶之者，父讎也。因其出，或饗或會，別而著之者，母恩

也。異義，所以兼明子道也。《猗嗟》之《詩》曰「刺魯莊公」。嗚呼！莊公可刺也，以爲失子之道，則非也。

紀侯見滅，《公羊》以爲百世可以復讎，此固妄也。就如其言，哀公雖紀侯所譖，而周所誅，是併讎周也。天子在上而讎之，曰「無明天子」，且併讎周，《春秋》又從而賢之。賢其藉古怨讎今主而滅人國乎？

「不修《春秋》曰：『雨星不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霣如雨。』」不修《春秋》，指《魯春秋》耶？雖陋，何至是！

楚始以荆見，《左氏》無辭，疑若始狄而後國之，《公》、《穀》或可以立義也。《商頌》曰：「撻彼殷武，奮伐荆楚。」《鄭語》，荆子熊嚴，楚蚡冒。蓋荆楚兼稱，在春秋之前矣。

宋萬弑君，三傳載事本皆同。據《左氏》，則弑君實在前也。

復會于鄄，《左氏》謂「齊始霸」，一語而已。至敘晉文，則事辭諄複。又管夷吾治於高傒，亦不過一二言。若狐偃、趙衰，書庸多矣。蓋齊桓、管仲之行事暴著于天下，當時無不知者，故《左氏》不殫載也。

閔僖文

「季子來歸」，「齊仲孫來」，「齊高子來盟」，當時魯難倚重此三人，故特字而貴之。此一時史法而孔子因之，不待二百年後方復追字其人也。凡悉本舊文，明證皆如此，但讀者不考耳。

「鄭人所爲賦《清人》」，故曰「鄭棄其師」，亦當時書法也。

平王既亡岐豐，至是山戎、狄、楚競起，無齊桓，幾失中原矣。書「伐山戎」，書「救

邢」，書「次」，書「城」，皆美事也。「城楚丘」，《左氏》以爲魯諱，於《春秋》之法，宜若著齊及諸侯者。然亦不改，以爲外美未重於國諱也。

「侵蔡，蔡潰，遂伐楚。」古者善惡是非皆出於實，其行一塗，未有爲之名以借於外，使實惡而名善者也。爲是者則始於召陵，自是道德大壞，百世不復，以桀、紂之實，假湯、武之名，雖聖人復生，不能救也，悲夫！孟子曰：「久假而不歸，惡知其非有也！」害德莫甚於假，愈久則愈喪耳，焉能有乎？

周封曲沃，其柄已盡失，及王世子爲會，綴君位於齊，逆父子理，而周不復有命令矣。或曰：「襄王，嫡也。子帶，亂也。樹嫡黜亂，非《春秋》法歟？」昔王季愛文王而太伯去之，周是以興。不能考古人之德而欲用《春秋》之法，宜王道之遂廢也。

救邢寧母，管仲語可紀者三焉，然召、畢之風盡矣。自是以後，凡仗信秉禮以成其利心者，皆假也。處士諸生又別爲陰謀之書，於是申、商、韓非之術並興。

《孟子》屢言五霸。按春秋無五霸，若併數夏、商，則其名存，其事軼，當考。

「君子不重傷，不禽二毛。古之爲軍也，不以阻隘也，寡人雖亡國之餘，不鼓不成列。」《公羊》以爲「雖文王之戰不過此」，語未可非也。以宋襄公言考之，當知古人行兵用師與後世絕異。《易》所謂「否臧凶」，於此驗之也。

「晉文公譎而不正，齊桓公正而不譎」，桓、文之事，以二字蔽之。蓋齊桓猶未至于

用譎也，晉文無不譎者矣。

「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曰『天王狩于河陽』，言非其地也，且明德也。」《左氏》特舉此，見孔子改史之義，明其他即用舊文也。後世不知，以爲盡孔子作，且不信《左氏》，一一箋釋，虛實皆失，事義俱亂，不惟不足以知聖人，又不知古有史法矣。

殽之戰，秦穆公作誓，録其一時受責之義可也。若其事則不過奪攘報復而已，何足以與王者之治乎！❶

《湛露》、《彤弓》之對，寧俞婉而正矣，是故禮不可以徒具也。

「皋陶、庭堅不祀忽諸！」姜、嬴、荆、芈，何以代姬？暴强而已，史伯之言過也。

公子遂，魯之賊，載事者所貶也。衡雍之盟，免於晉討，三日之間又盟雒戎，弭難消患，見貴一時，故再書以顯之，此亦當時史法也。

求車求金，但曰「非禮」，不盡其義也。「天王之法無求」，愈疏闊矣。

「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當時書法之重如此。

「敗狄于鹹」，三《傳》載略同，言特敗一人，《公》、《穀》誤也。

楚聘椒叔，彭生譏其傲也，吴季子則賢矣。秦聘術而公子遂以爲無陋，於是而秦始能聘歟？然則當時禮文之事，至魯而後定也。禮之定可也，禮之具如之何？

「郕降於齊師，秋，師還。」「晉人納捷菑于邾，弗克納。」還者，能自還也。弗克者，

❶「與」，庫本作「興」。

能自克也。捨惡反善，《春秋》之道一而已矣，蓋善之而非貶也。「梁亡，自亡也。」亦不待貶矣。

宣　成

趙盾、趙穿之事，當時天下共知，三傳所載無異。蓋董狐特立此義，與他史法不同，舉世從之，雖孔子不能易也。然而聖人亦自以爲太重，而傷趙盾之慮不詳，被以此名不得辭也，故曰「惜也，越竟乃免」。蓋昔人之所嚴者，❶孔子之所寬也。後世乃以盾爲實弒君，其曰穿者，三傳之妄説也。嗚呼！《左氏》之書不知有《公》、《穀》者，在前故也。《公》、《穀》在後不知有《左氏》者，僻陋故也。兼不相知，其事同者，天下之通見聞也。今反以爲妄而疑之，非以實事爲空文乎？學者所患，因書而爲道，書異而道異，故書雖精，於道猶離也。以道爲書，書異而道同，折衷其然與不然，而後道可合也。然則世之言《春秋》者，因書而爲道者也。

「公及齊侯平莒及郯，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操平人之心，俄變而爲伐取，天下皆是也。「虞芮質厥成，文王蹶厥生」，顧不敢當也。今也平人不肯，又伐取之，文王其不可見乎！

公子友自閔之初，魯人喜其來歸，始執國柄，行父繼之，至宣之末，歸父與君謀，欲去三桓以張公室，未成而逐。七十年爾，父子皆忠力，而君威已卑，私權已勝，爲上下所患苦，於是箕子三德之言驗矣。至襄季年宿取卞，幾不敢歸國，則魯亂已成，距歸

❶「昔人」，庫本作「舊史」。

父之逐垂五十年，又二十七年而昭公出亡。蓋百四五十年間，日引月長，化忠力而爲僭篡，則箕子所謂「害于而家，凶于而國」者也。雖然，諸侯之無天子，至是已久，則倒持之禍，勢亦當然。若夫家臣，不足道也。

「五體」，尋經傳以《左氏》言考之，舊史法章大煩直，志在懲惡而不足以勸善。聖人之所修，微晦婉美，懲惡而能勸善者也。後世説《春秋》正用舊史法耳，以其不求諸《左氏》也。孔子曰：「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又曰：「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聖人之志於此可見，烏有以苛刻繳繞成書者乎？

襄公

雞澤之會，大夫始盟。湨梁之會，大夫專盟。自此諸侯失權，霸統不可復合。《左氏》但紀事實，不論世變，固失之矣。然以其事考之：高厚歌詩不類，輯睦威懷，豈無道焉？而荀偃遽使大夫盟，喜怒自由，誠偃之罪也。若雞澤之會，諸侯既盟，陳始告服，不盟則非成，再盟則瀆，於是使大夫盟之，一時之事，不得不然，雖知道者欲不爲之變，而其勢有自來矣。禹會諸侯，防風後至，執而戮之。成湯之慚，仲虺雖賢，不能識也。❶故孔子以爲「禮樂征伐自諸侯出，十世希不失」，至是而諸侯不可以無大夫，蓋由幽王以下何止雞澤、湨梁之積也！學者於一日求之，失孔氏旨矣。

鄧之會，蔡、鄭始懼楚。鄭之伐，季文子始懼吴。吴、楚均以夷狄病中國，然楚之

❶「識」，庫本作「釋」。

抗衡也久，更齊桓、宋襄、晉霸，累世，迭成敗，狎主盟，終於春秋，欲絶之不得而絶也。吴暴興一隅，至夫差始争霸，其事尚淺，故《春秋》終外之，特書「會」，書「及」，書以國而不人，不使與楚齒。蓋進其不可絶，非曰予之。至其猶可外，則無爲内之也。此《春秋》之志也。嗚呼！孔子暮年疢心疾首於吴矣。

宋之盟以弭兵爲事，用極而鈍，亂極而息也。舜、禹班師舞干羽，君臣相戒，兵猶不可用，况可弭乎！人紀壞，道統滅，皆始於宋之盟，自是以來，號爲治世，不過弭兵而已，此又世變之大者，賈誼所謂「足反居上，首顧居下，倒懸」者也。至唐太宗窮追遠討，乃云「雪恥酬百王，除凶報千古」，斯又悖矣。

昭 定 哀

「琴張聞宗魯死，將往吊之。仲尼曰：『齊豹之盜，而孟縶之賊，汝何吊焉！君子不食奸，不受亂，不爲利疚於回，不以回待人，不蓋不義，不犯非禮。』」自周衰，上無道德以一天下，士各爲私義，矜其所善以害至公。如琴張、宗魯，其初皆一種見識，孔子所爲明道教人，正以開闡此義，但患學者承接不去耳。此又非止性分上工夫，惟顔、閔、仲弓、冉伯牛爲孔子所同，外此雖曾子知道，亦未能盡其義，（繡本作「意」。）子路之流固不論也。故《春秋》書齊豹盜，三叛人名，獨此爲改正舊史，發明大義。其他凡後世所言《春秋》之法，千條萬端，皆浮辭贅説也。

書「王室亂」，「居皇」，「入王城」，「立王子朝」，「以王子朝奔楚」，其文核而不隱，豈孔子意哉？ 蓋因史耳。

「以濫來奔」，求名而爲不義，不求名而爲貪，後世之敝無不然，害教之大者，此道之所以喪也，故曰「微而顯，婉而辨」。 若亂臣賊子，則其法素具矣，不待聖人也。

古者君薨，百官總己，聽於冢宰三年，踰年而即位者，後世之變禮也，雖舒疾異，然必行即位之禮。 以《左氏》考之，不行即位之禮者皆有故。 行其禮則史書之，不行則不書，此簡策之常文，非立義也。 昭公之喪以六月癸亥至自乾侯，而戊辰書即位，即位不日者，必其朔也。 稱戊辰者，失朔而實其日也，皆常文也。

齊豹爲衛司寇，守嗣大夫，作而不義，其書爲盜，蓋以大夫應書，黜而盜之也。 故孔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明大夫之尊也。 孟子曰：「大夫有賜於士，不得受於其家，則往拜其門。」按陽虎雖執國命，而家臣也。 所以臨士者，以其勢爾，不得稱大夫。 書曰「盜竊寶玉大弓」，正應爲盜，非黜之也。

「仲由爲季氏宰，將墮三都。」真若張公室者，蓋陽虎既亂，因其欲也，而孟氏弗從。 然孔子非能埽三桓而更之，欲其循於禮而自服耳。 故季桓子受齊女、廢朝謁，而仲尼去魯矣。

《左氏》敘孔子及弟子事，不如其他雜説之詳，且子産、晏子始末尚備載無遺，安得於仲尼反更疏略？ 然則諸家傳聞之辭，波流蕩溢，或不可盡信也。

「西狩於大野，叔孫氏之車子鉏商獲麟，以爲不祥，以賜虞人。 仲尼觀之，曰：

『麟也。』然後取之。」《左氏》所載獲麟事，不過如此，使其果如師己之駭麛鴿，則安得缺而不言？ 況《春秋》之作，於麟何預？ 自七十子之徒未有稱者，特經生陋儒故張大之，非義理所止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九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

葉適正則

左傳

杜預序　隱至僖

杜預言「《春秋》魯史記之名」，凡例爲周公垂法，釐析經文以從五體，及「感麟而作，止於所起」。大抵用舊語略相附合，就其新意，非實義也。然於《左氏》用力深久，故能使後世淺俗野誕之説十去七八。始學者由此而進，所造益深，則於《春秋》大意差不遠矣。不然，非余所知也。

攝，必有當立者，桓非當立，蓋隱之意云爾，故魯人不以隱爲不終君，而篡弑之禍作。古之讓者皆逃之，隱猶據位，其德削，其慮偽（繡本作「徧」。）矣，然則非讓之能殺身也。

壬戌，天王崩，赴以庚戌，故書「庚戌」。陳侯再赴，併書「甲戌」、「己丑」。古人策書乃立此法，蓋察獄者以疑疑，作史者以信信，皆慎也。信其所信，慎也，信其所疑，慎之至也，言必有所從受也。其後書法稍失，或因所聞遂記之矣。

交質，色然大物甚可畏，昔人以「澗毛」、「行潦」明之，其理微矣。平王之德如此，宜周不復振也。

周任去惡之論，蓋謂自心與行事，罪過處當力鋤治斷絶，使善道增長。後世反施之於人，豈惟不能去惡，又助惡矣！

義士非武王，《書》惟三監淮夷，雜説乃有伯夷、叔齊不食周粟之事。然周内史以爲能諫君以德，則遠矣。

季梁、宫之奇、士會、晏嬰語略同，「所謂馨香無讒慝」，真古人之格言，成周典刑未遠也。

周衰，秦以力，楚以詐，始變三代之治爲暴强之國。自桓二年蔡鄧懼楚之後，楚人經營次第可考。

潁考叔、曹劌、燭之武皆自草莽起，以人材見於春秋。《左氏》載劌皆忠信禮義之詞。後世雜説始有盟柯劫齊桓事，司馬遷遂列於刺客之首。是時東遷未百年，人材雖陋，未至便爲刺客，遷考之不詳也。然所以爲游士夸詡流傳，則必有故。

宋襄説一辭令之善，臧文仲遽許以宜爲君，疑若過然。古人言必應行，春秋時蓋猶然耶？然「子産有辭」，則所謂「賴」者，亦辭而已矣。

《左氏》於隱、閔不即位曰「不書」，莊、僖曰「不稱」，一字亦較計。其釋經，要處纔三數字，❶非苟作也。學者何惜不細讀！

齊桓、管仲但爲情欲不制，無正心、誠意、修身、齊家之功，喜怒用師，無不殄厥愠，不隕厥問之德爾。至于貪土地、自封殖，行詐謀，逞威虐如晉文者，蓋皆無之。故天下載其行事，後世想其風烈。

司馬子魚曰：「齊桓存三亡國以屬諸侯。」晉寺人披曰：「齊桓公置射鈎而使管仲相。」筮史曰：「齊桓爲會而封異姓。」齊國佐曰：「五伯之霸也，勤而撫之。」楚靈王曰：「吾用齊桓。」至孟子時三百年矣，所記

❶「三數」，庫本作「二」。

者葵丘之盟而已。孔、孟方挈王道而卑桓、文。若夫自周衰至於後世之君臣，蓋未有如齊桓、管仲者，宜孔子以爲「正而不譎」、「如其仁」也。

輕宮之奇，曰「懦而不能强諫」。又曰「達心則其言略」。憚汲黯，曰「好直諫」。然則伊、傅、周、召，不足以爲亂國昏君之臣矣。人材之等差，亦視世道之升降歟！

封建之時，貢而不税，享其禮不食其利，奉上薄矣，及德衰則貢已不入，是使唐、虞、三代之仁義不如後世之詐力也。南征事更宣王不治，而管仲問之，固已迂闊。處士諸生乃以仲爲權謀之祖，何歟？

荀息貞有餘而道不足，併敗四君，晉幾亡，去張良遠矣。

韓簡謂「物生而後有象，象而後有滋，滋而後有數」。善敗先成於人而象數應之，非龜筮自能爲吉凶，其理甚正，不使術家之妄並行也。

鄧之會，至是鄭始朝楚，齊桓之力也。

伊川，王城近地，平王初遷，周之禮教不行，而辛有歸過於野人，蓋不切矣。至是百餘年，秦、晉乃遷戎焉，是周人終不能教。不惟不能教，且併棄其地而不能治也。載事者反記辛有之言以爲驗，然則所謂見微知著者固若是歟？

「有大功，無貴仕，其人能靖者與有幾？」按上世官人任賢，皆無此論，此令尹子文之新説也。自後浸淫皆然，而尚德之風衰盡，雖有以一二見意者，終不能反矣。嗚呼！楚人用詐之敝，爲百世無窮之禍歟？

杞以夷爲子，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其説與書法合。范蠡曰：

「昔吾先君，固周室之不成子也。」然則吴、楚、越雖土地大，而周未嘗加爵命，史但以夷狄之例子之，故曰「不成子」也。若匹夫單人以材自立者亦得爲子，則所謂子者，蓋進之也。

狐偃「求諸侯莫如勤王」，晉侯辭秦伯、納襄王，霸業實始於此，與荀彧勸曹操拒袁紹事意略同。蓋詐謀日開，假託日盛，王道遂亡，正孔子所惡，而孟子猶與堯、舜、湯、武同稱，蓋擇義未盡也。

展禽事僅一見，無子産鋒鋭之氣，純於義理，與事相麗，意順辭正，宜齊侯不戰而自卻也。孔子稱柳下惠「三黜不去」，「降志辱身」，而孟子併伯夷明「不屑去就」之論，又以制行清和、各有所主而爲百世之師。然則孟子固推言之，非若孔子指其事（繡本作「實」。）也。教人以名，而不使之安其實，則德浮而材不成，不可不察也。《國語》又有爰居、逆祀二事。

《左氏》敘晉文君臣求霸，以信義禮行之，如醫用急藥療急病，一病必應一藥。孟子又分别驩虞、皥皥，不知王霸之道果然否？「説禮樂，敦詩書」，不知竟如何？抑以禮樂詩書爲藩飾詐力之具耶？抑詩書禮樂之道果可以滅詐力而立仁義耶？

城濮之戰，宛然戰國楚、漢間事，與齊桓迥殊，不謂時變如此之亟。至策命侯伯，又不止楚、漢，莽、操之風見矣。譬之詐力如魚肉既成羹胾，小小錯綜以禮義，猶鹽梅醯醬調和之。吁，可畏哉！

晉侯驕肆不已，又召王使狩，孔子亦爲諱之，悲夫悲夫！酖衛侯，圍鄭，皆在既盟之後，與曹操、司馬懿何異！

寧武子，子家羈一等人。

秦穆公不知求霸，委柄晉侯，反爲役使。又不自克，過計襲鄭，晚矣，卒以致敗。雖能悔過，未可語道也。

文至宣

「閏三月非禮」，「歸餘於終」，當考。《漢志》言閏當在十一月後。

晉責衛不朝，先且居曰：「效尤，禍也，請君朝王。」是時猶能以責人者自責，其後不然矣。

「孤實貪，以禍夫子」，秦穆公以爲人之所以罪孟明者，罪實在己，其悔信矣，然亦未能終不貪也。

使狼瞫知義果如此，則安用怒？「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君子如祉，亂庶遄已」。詩人本謂不當私喜怒爾，非謂怒而不亂也。

垂隴之役，士轂與盟，晉方奬厲人材使當諸侯，一時史法以爲堪其事而多之，豈知其後大夫專盟乎？當與雞澤、溴梁並觀。

「躋僖公」，臧文仲曷爲聽之？其餘蓋不足責也。以是知末世雖君子立人之朝，心知其非而事有不能盡正者矣。《魯頌》曰：「皇皇后帝，皇祖后稷。」是時史克作頌未久，當是後人所稱爾。此事通國舉世皆以爲非，故陽虎以從祀祈福，然則奚取於魯人之知禮也！

「卿不書，爲穆公故，尊秦謂之崇德」，殆孔子所修之法耶？然素服悔誓，終用孟明，當時要自推重此事，或者史家特表異之也。

哀三良事，何用縷縷言之？豈古人不以殉爲非，而獨以良爲不可以殉耶？然宋文公始用殉，謂「華元、樂舉不臣」，則固未

嘗許殉也。

「日衛不睦，故取其地，」遂及九功之德皆可歌。當春秋時，《詩》、《書》之教行，而明其義者日益衆，然略用其淺者傳一時事而已。管仲曰：「戎狄豺狼，不可厭也。諸夏親暱，不可棄也。宴安酖毒，不可懷也。《詩》曰：『豈不懷歸，畏此簡書。』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請救邢以從簡書。」前一行人舉似，言語終別。

「頃王崩，周公閱與王孫蘇争政，故不赴。凡崩薨，不赴則不書，禍福不告亦不書，懲不敬也。」天子崩雖不赴，諸侯無不書之理，史立此法最爲不義，蓋無周矣。孔子因之，不能改也。杜預以此類元爲「經國常制，周公垂法，史書舊章」，可乎？

「宋華耦來盟，其官皆從，書曰宋司馬華孫，貴之也。」孔氏之法，大夫不備官，故曰「官事不攝，焉得儉」！然則此特魯史所貴也。

史佚有言曰「兄弟致美」，不如「死喪之威，兄弟孔懷」。

季文子所謂舜「舉十六相，去四凶」，十六相即二十二人耶？四凶即驩兜、共工、鯀之儔耶？驩兜等雖奸慝害政，然其不肖何至如此，乃污堯朝居大位而不能去哉？蓋傳習之誤，聞聽之浮，春秋時已然，出秦火後者何怪也！

華元敗師見獲逃歸，其材與節皆喪矣，雖役人歌之，而其君子無貶辭，將以所長蓋其所短耶？然則人材之所至，要亦未易論也。

趙盾弑君事，余既於經發之。按盾在晉本末可考，《左氏》具載，董狐以故立法責之，使受弑君之惡，不特其事無疑，而其理

亦易見也。後世乃以盾爲真弑君者，非惟不信《傳》，又併盾本末皆不信矣。如此，則是古書無復可信，學者將何所執守？蓋由不知《春秋》法本舊史法，舊史之所嚴爲《春秋》之所寬故也。故再舉此，庶學者深思之爾。

楚子伐陸渾，觀兵周疆，遂有問鼎之事，周之亡不待至赧矣。徒以諸侯角立相持，故僅存耳。方周初遷，自其王城數十百里外不復能有，而秦、晉共遷陸渾，蓋以拒塞楚道，爲己扞蔽，棄周於外，使坐受攻逼，不亡何待？然以楚人欲爲不敢之心觀之，使周之君臣有一二人能舉威柄，明舊典，收四疆而正治之，指麾諸侯以屏逐戎狄，則秦、晉安得迭霸，而中原何至於日蹙，哀哉！

泄冶之殺，自後世而論，以爲忠諫被禍，蓋盛節也，而非孔子所貴，故曰：「民之多辟，無自立辟。」然則聖人之所謂仁智，弘矣。

荆尸事已見莊公，蓋通國大舉，凡在役屬之民皆用之矣，故鄧曼以爲「豈不知楚師之盡行」，其君雖卒，而鬬祁、屈重除道梁溠，盛軍威以臨之，隨人懼而行成。而士會所言，亦謂「商、農、工、賈不敗其業而卒乘輯睦」。大衆遠征，最爲難事，而内外有紀如此，故以爲不可敵也。

「右轅，左追蓐，前茅慮無，中權，後勁」，及「晉車七百乘，韅、靷、鞅、靽」，《詩》「小戎俴收，五楘梁輈」之類。凡兵車宜備者皆備，軍行應有者皆有。而士會以爲「能用典」，蓋非倉猝求索，臨事砌合也。

楚去國遠而整，晉在内地而散。以傳考之，楚固以成餌晉，晉甘其說而弗自定，

比其議論反覆之間，馳突忽至，遂不能支，求爲河曲之交綏，豈可得也？後世墮夷狄之詐，未嘗不如此，真可歎爾！

「投袂而起，屨及於窒皇，劍及於寢門之外，車及於蒲胥之市，遂圍宋」，古今未有此比。是其國無一日不在兵，其兵無一日不可出也。深味其時，則民之窮於戰鬬可知矣，然不亡而卒以霸。蓋自是以後，世道當別論，前志不復可接續也。

士會之所以能使晉盜奔秦者，謂善人在上也。沈猶氏不敢飲羊，慎潰氏踰竟，雖儒生夸説，然或有是爾。後世乃以敢擊斷誅殺爲嚴能，是暴人在上而欲求皋陶、伊尹之功，❶可得乎？

殽烝事，周專爲禮，齊、秦、晉、楚專爲力，然則是禮也可以已亂致治乎。

「喜怒以類者鮮」，范武子庶幾哉！不遷怒之學，不獨在洙、泗矣。

春秋時，敵國事無不通知者，而晉、楚尤纖悉，若易國而處然。不知何以能爾，當考。亦未嘗不禁諜也。

成至襄十三年

「背盟欺大國」，周人以晉爲大國矣，陵夷之言不自覺也。伯輿亦言「惟大國圖之」。

「惟器與名不可以假人」，周不許晉隧而與之田，豈非此義？然地盡則禮亦不能守，故卒爲至弱之國，其要在於無失君道而已。失而後行，名實交病矣。

分謗，後世所稱以爲美，然以僞爲德而

❶「尹」，庫本作「吕」。

世道愈失矣。

「臣治煩去惑」，要到得蘇醒清明處，伊、傅、周、召事也，非所以責華元、樂舉。然孟子以爲欲爲臣則當盡臣道，故責難爲恭，陳善閉邪爲敬。

申公巫臣取夏姬，事何足詳載？ 然通吴於上國，實始於此人，當爲是本原之爾。傾覆之士真可畏！

「濟濟多士」，謂多賢也，故「文王以寧」，非衆也。「紂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豈在衆乎？《春秋》論三代事，其淺陋多此類。楚莊荆尸而舉，已用大衆，至是又悉師，王卒盡行，而當時之人遂以爲衆不可已，是何等見識？ 其極遂爲白起、王翦矣。

「蔡侯、許男不書，乘楚車也，謂之失位。」二國從夷，自相盟會，已車、人車，《春秋》奚別焉？ 此未必專魯史書法，往往會他國書法矣。讀是書者初未詳，可惜大義蒙蔽也！

「山有朽壤而崩」，固有息壤矣。然天誠覆，故不賈；地誠載，故不傾。謂有朽壤，隱士窺測之論也。致禮於崩，所以敬天明、畏地察也。謂其朽而禮之，不誠於禮者也。至《穀梁》謂伯宗攘善，又陋矣。

欒書言「善鈞從衆」，以善爲衆之主，斯知衆者也。荀林父能如是，不覆師於邲矣。

「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晉士匄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杜預所謂「須數句以成言」者耶？ 史法、經法，孔子所加損焉者慎矣，經師之傳，❶學者亦慎焉可也。

「武從姬氏畜于公宮」，雜説乃有程嬰、

❶「師」，明本作「書」。

杵臼事。韓厥謂「宣孟之忠」，可明當時不以盾爲弑君也。

華元始合晉、楚之成，其後遂至于弭兵。方齊桓爲兵車之會，猶是欲討不庭，合不一。晉文以來，全是用諸侯之力自封殖其國，自此晉、楚迭爭，無復寧歲，及兵亂既極，則又從而弭之，遂變天地之常經，然則或用或弭，皆以人而勝天也。後世之論不知，反以惡殺好生若是者爲天道，非也。

劉子論受脤，此「中」字、「命」字、「則」字，古人皆共之，蓋性命禍福之説未分也。至子思、孟子言性命禍福，雖亦本于古人，然稍分矣。

麻隧之役，乞師諸侯，王之卿士皆會，可謂大舉騷動矣。然但論秦、晉恩怨曲直爾，了無豪髮及公家也。

士會、士燮，家風不同，流傳此一項意思到後人，承接得去者爲第一等人品矣。

「立而不從，將安用君。」「器二不匱，君二多難。」周子與陽生語何異？然晉以之興，齊以之亡。然則簒盜之臣，其勢已成，固非空言所能令也，况如高貴鄉公以空手鬭之乎！

敘晉悼公復霸及叔向與晏子語，國之興衰，全在人主及一二賢智合德之臣，其餘只是隨大勢起倒。

「謂之鄭志」，兄弟大倫固欲警百世。「謂之宋志」，「且不登叛人」，但懲勸當時，未能及後也。（此條與下行「其惟哲人」條之中間，閣本、黄本元有「三以一御九」至「其成德不及」凡四條。按係卷第十二《國語·周至晉》篇中文字，錯入於此，今删正之。）

「其惟哲人，告之話言，順德之行，季孫於是爲不哲」，此語有味。德之順逆易見，

而人之智愚難齊，故人之所順爲德之所逆，其求之甚難。

晉悼復霸，雖君臣心競之功，然亦以能通吴而分楚勢；蓋楚强不可禦矣，通吴事稍玩習，卒於弭兵而權歸楚。當是時也，苟非明大義而重積德，何以回天下之勢！一時糾合，但爲陵奪暴横之資耳。

「祁奚能舉善」，善，千世之通義也，善之所在，安有偏黨？偏黨，末世之論也，末世以偏黨錮善。

和戎鑒后羿，和戎利近，鑒后羿義遠。

「衡而委蛇必折」，後世之所謂委蛇者多衡也。赤舄几几，聖人之道也。臨深履薄，學者之事也。

穆姜所稱四德，古人説《易》有此論，其義狹，不足以當乾也，孔子但存之耳。孔子於《彖》推明其義，乃乾德也。後世學者徒隨文立説，未知所宗也。

知罃稱「猶愈于戰」，委曲辛苦，欲以避暴骨之慘，亂世之仁也。後人亦有一勞永逸、暫費永寧之論，所謂「暴骨以逞」也。

讓善，善也，然而能有善；争善，亦善也，然而無善。不書爲惰，書爲攝，或惰或攝，皆時當事也，何預孔子書法乎！

襄十四至二十一

孟子舉「尹公之佗端人，取友必端」；《左氏》載庾公差爲孫林父追衛侯，知有友而不知有君，處士記之。戰國所謂仁義多如此，孟子不暇辨也。

師曠言立君之義，乃古人遺説，孟子蓋知之。後世之論殊不同，雖不可改，然古義不可不知也。孔子曰：「所謂大臣者，以道

事君，不可則止。」然則後世之論亦不出於孔、孟也。

子罕以不貪爲寶，古人之德，未嘗不兼物而言，捨物舉德，《春秋》之論也。孔子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亦欲德兼物，不能兼則寧捨物而自樂也。

夙沙衛唁臧堅，堅以爲刑臣禮士，有死而已。齊君之所厚，節士之所棄也，而以之託孤，焉得不亡！

子罕扶築者不受德，與郤克分謗意同而義異。蓋自君言之，則當先民而後君；自民言之，則當先公而後私。理各有所正，不苟自晦也。

晏子居喪如禮，其老以爲非大夫之禮。叔向亦言：「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王雖弗遂，晏樂以早。」蓋三年之喪，自天子達於庶人，庶人本非禮所及，明以貴而教賤也。以貴賤異其禮者，始於人主不能行禮爾。後世人主既不能行禮，而以法制齊其下，使之如禮，❶是貴者滅法以廢禮，賤者倚法而後行禮也，俗何由成，而教何由明乎！

「公子燮求從先君以利蔡，不能而死。」若以後世言《春秋》者求之，安得「書曰蔡殺其大夫，言不與民同欲」乎？

漆閭丘事，觀臧武仲之對，其辭甚嚴，是則孔子未修《春秋》以前，已有懲肆去貪之義。❷但當時議論不經孔子者，不能垂於後世爾。

「有覺德行，四國順之」，叔向謂「夫子覺者」，味極長。惟自覺，故能強爲善；強

❶ 「禮」，明本作「此」。
❷ 「義」，明本作「説」。

爲善，故能知人之爲善。不然，總總而生，林林而死，善惡何所不同，而况更以善爲厲己也？❶所可痛者，以善人之命而寄於暴庸人之手，故祁奚以爲「多殺何爲」，此語尤悲爾！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

❶「厲」，庫本作「利」。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一

葉適正則

左傳

襄二十二至三十一

臧武仲，魯人以爲聖，其知，孔子所稱。立悼子事，粗有識人已知其不可，安得攘臂爲之？豈亂世忌材，不如是無以自容耶？雖是非無二理，要當不免，然亦可以見季孫猜暴，不信賢者，自難立其朝也。故孔子以爲順事恕施，必於己而不必於人可矣。

叔孫豹以士匄所言唐、虞傳（《學案》作「世」。）祿不在不朽之數，其於尊道尚賢固明甚。然自古亦未有無功德而可以世其祿者，學者要當知德義爲無挾而存爾。

子産攻幣重，直言無德與名而已。若後世之論則當有委曲，而好利之患已成，亦無肯直受攻者。蓋以義易利，在春秋時猶未爲難事也。

晏子不死、不亡、不歸，不從崔慶歃，從容去就之際，有足觀者。然自後世學《春秋》者論之，要爲有走作處，而亦不足以沮折亂臣賊子之奸心。❶古人品樣如此者不少，亦未可輕議，當更詳考。

齊史書崔杼弑君，死者三人。以當時史法，若竟無書者，則諸侯不復登載於策矣。學者於《春秋》亦安得易言！

❶「心」下，明本、庫本有「故論事見微爲難」七字。

子展、子産入陳，《春秋》伐人有禮者，惟此一事，可以想見先王之用兵。然則血流漂杵，宜孟子之不信也。

趙武爲政，語叔孫豹，便作弭兵規模，與管仲救邢侵楚意象絶異，論者固歸之時變，然管仲之事，亦非趙武之所能知也。

古人只言「若保赤子」足矣，然明更增至誅不仁，又以鷹鸇爲比。愛人嫉惡，於政體本未有害，然其流爲抑强扶弱之病，又其甚也，但有逐鳥雀而已，反爲民害矣。蓋孔子屢教人以爲政，其語未嘗偏者，正己而不責人也。

子産言「政如農功」，不過自爲鄭國而止。然此語卻可小可大，小則乘田委吏，或一縣一邑，大雖禹作十三載，皆以是心求之而已。

論事見微爲難，叔向非以私意進退人者，爲國事耳。然師曠謂「不心競而力争，不務德而争善」，語意深長。蓋横流薄俗日益其鬭耳。

蘧伯玉，衛所謂賢者，孔子、季札稱之，惟有「不得聞君之出，敢聞其入」二語。古人于事變之際少相（《學案》作「干」。）涉，不惟功名之心薄，誠恐雅道自此而壞，若後世則不然。

晉士起語，當時固無復舊章，管仲受下卿之禮，百餘年前已爲能讓矣。

失禮背義至于稱兵，逞兵極鬭至于弭兵，不幸而王者不作數百年，成此禍變。然則稱兵固無禮義，弭兵之後，禮義亦豈復可有？而子罕乃以爲晉、楚以兵威之畏而後上下慈和，所謂輿薪之中妄察秋豪也。

據叔孫豹言，「邾、滕，人之私。我，列國也，何故視之！宋、衛吾匹」，乃受盟，是

豹初無辱命，特魯史用季孫宿之意去其族爾。若以爲但稱公命便當從順，則二者安用史法？孔子亦因其舊，不復改也。然則後之言《春秋》，去事實遠矣。

賦詩言志，春秋時事也。斷章取義，經師之教則然。孔、孟亦不免，而其義精矣。其他諸儒，雖子思不合者亦多，當細考。

「復歸無所，是謂迷復」，以亡國亂君禍敗考之，誠然。所謂復者，欲其不遠而可歸。至於復歸而無所，則安用復矣？

「問崩日，以甲寅告，故書之以徵過」，是何義？如此類，《左氏》稱之，抑姑存魯書法耶？抑真以其書法爲是耶？

「巫以桃茢先祓殯」，《檀弓》亦載此，蓋儒者所傳，以爲能用禮鋤荆人之桀也。然亡禮之大在於始朝楚，其次在於楚子卒而猶往。國威已失，患及君身，然後用禮於祓則晚矣。

季孫宿取卞，襄公幾不敢入。公冶致邑，終身不出。君臣紛紛至此，而不思以謀取正，以禮已亂，至昭公乃欲用一朝之喜怒勝之，安得無失國乎！

城杞，固晉人欲爲私惠，不足以服諸侯。然使公義苟明，王霸有統，諸侯小大相維親疏如一，安有宗周、夏肄之分！子大叔、大叔文子，皆鄭、衛賢大夫，悲夫！天下紀綱法度盡壞矣，故各出此語也？女叔齊至謂「以杞封魯猶可」，語尤異矣。杞侯來盟，書子以賤之，亦魯人私意也。

伯夷、叔齊舉季札同爲讓國之賢，季子又稱「願附于子臧」，則子臧者，亦夷、齊之倫也。夷、齊之言語予奪不傳於世，若季子者宜其外事物而不存矣。然而憂患險阻皆究達世故，無異於有利名愛惡之交者，蓋其

不以讓自高而常以德自考故也。然則孟子之所以推論伯夷，亦有未必然者矣。

季子之觀樂，以音聲論義理。

子產相鄭，若止是施政於民，亦非難事。大要國體不立，如既壞之室，扶東補西，欲加修治，使之完美自立以聽政令，固非舊之可因，亦非新之可革，裁量張弛，不用一法，其曲折甚難，故有思始成終、如農有畔之論也。雖然，此子產之所能爲也，若夫「虎帥以聽，誰敢犯子」，非子產之所能爲也。古今之不得乎君，又不得乎長，雖孔、孟無以行其一二也。

子產對壞館垣一節，言晉文崇大諸侯之館，後生不習知舊事，如士匄徒見目前高閈閎，厚垣牆，自以爲盛矣，此晉人所以辭屈而改築也。❶ 叔向不分曲直，但謂「有辭，諸侯賴之」，恐亦未然。虛辭豈可恃耶？

北宮文子所謂有禮，見相小國之難也。

仲尼言「人謂子產不仁，吾不信」，蓋其意與古人同，言之異耳。古人以義，子產以利。

「我小人也，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慎之。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我遠而慢之。」子皮就自所知分劑上言之，自有地位，故雖材智不如子產，而子產爲其所用也。用人之弘乃多於其人之自用，此理當深察也。

令尹圍之不終，如何只無威儀見得？又說到《詩》、《書》，甚於後人義疏之學也。

昭元至昭五

虢之會，叔孫豹脱死，權在楚，是後晉

❶「築」，明本作「作」。

存盟主之號爾，趙武以弱爲仁，故至此也。

鄭伯髡頑、楚子麇，皆不書「弒」。

韓宣子所見《易・象》、《魯春秋》，今亦不能灼知其旨安在。蓋若止是《易・象》及策書大事，則非韓起倉卒所能究其義。若併見講解凡例，則其說不傳，杜預遂謂「即周之舊典禮經」，何可懸斷！故余以爲略用舊說傳之新意，非其實也。

司馬侯諫晉侯修德以待其歸，勿強爭諸侯，固好議論，然晉所以霸，本用謀與力，稍緣飾以仁義，考舅犯、先軫舊語具在也。自范燮有逃楚紓憂、思深慮遠之說，知罃不肯力戰，終能勝楚，風流相承，趙武遂（閣本作「令」。）再合晉、楚以弭兵，至是而爲申之會。然其時楚有吳患，國無名佐，而楚子以弒立，驕侈自用，危亡在目，若晉君臣能自強勿許，楚必不至爲中國患。今逆自退屈，以柄授之，自是霸統一散不可復回矣。然則司馬侯所謂修德，須真能力行仁義爲王者之事方可。若佚慾内肆，昏惰求安，借修德以爲說，而甘立於至弱之地，殷隕周興，何嘗如此？乃後世俗儒常談，不可與古人言德者並稱也。

鄭作丘賦，不知如何改舊法，當由人多於地爾，若無故暴加重斂，亦子產所不爲也。然君子以變古爲難，恐須更有商量。子產未免矜材，一向做下爾。

叔孫豹清言亮節，意度高邁，所知甚遠，當事可法，非季孫行父所能及也。止有任豎牛一事，遂父子不相保而以餒終，人之不幸有所溺，其禍敗可畏若是哉！

叔孫婼始朝家衆，便聲豎牛之罪，不用寸刃而除大惡，真後人所謂第一義者，惜乎篡臣賊輔所立之童君，不足以知此也。說

《易》者謂「小貞吉，大貞凶」，以此事觀之，殊不然爾。建大義，立大事，存乎其人，有人然後有象，豈限常繇耶！

子家羈，天下蚤知其賢。

昭六至昭二十二

鄭鑄刑書，叔向譏之。子產於扶補傾壞之中，必欲翦裁比次，自令新美，宜其做到變古處，先王之政遂不可復也。治道固不能不與時遷移，然亦有清静寧民，可以坐銷四國之患，使古意自存者，而徒爲是紛紛，此老聃所以有感於周之末造，且欲併廢其初也。

師曠對石言，微及虒祁，而叔向以爲「信而有徵，故怨遠於其身」，蓋取諷爾。然屠蒯直入酌飲，而晉侯爲之徹酒，❶然則諷固不如諫也。古之置諫臣，不主諷也。

古人之稱曰：「利，義之和。」其次曰：「義，利之本。」其後曰：「何必曰利？」然則雖和義猶不害其爲純義也，雖廢利猶不害其爲專利也，此古今之分也。

子服惠伯解「黄裳元吉」，語太多。孔子曰「文在中也」。《易》不可占險，義雖不深，有警於世。

楚靈王乃欲取昆吾舊地，管仲雖問昭王南征，可也。

「古也有志：克己復禮，仁也。」今世説此，游詞甚多，而無克復之實，蓋理本不虛立爾。

晉自平公積衰弱失霸，楚既執柄，而齊亦繼起，平丘之盟，幾不集事。叔向叫呼其

❶「酒」下，明本、庫本有「荀礫爲卿」四字。

間，一時急策不得不然，然終亦何所就？觀其臨事持平，反不若荀吳矣。

「晉居深山，戎狄之與鄰，王靈不及，拜戎不暇，何以獻器！」其時言語專對之臣如此，國未亡，精神先逝矣。

子產不妄受規，謂之狹亦可。然善規者自當知事本。若不量所聽而妄行之，將反以諫受病，所喪亦多矣。

韓起辭環事，子產所較甚細，然所較細而所禦大矣，蓋自來積累功夫能至此也。

小邾子賦《菁菁者莪》，叔孫昭子曰：「不有以國，其能久乎！」後儒謂禮樂相示，蓋指意所到，便分高卑也。

仲尼學郯子，夏、商以上遺事，非《左氏》、《國語》何由知之！若司馬遷所載，不足信也。

以晏子答齊侯問疾及梁丘據和同二義考之，古之聽言者，要是自己切近處易有所覺，故進言者苟有動悟，則於政事反之不難。後世人主，本身去義理甚遠，人臣止能就事開説，至其身過則不復敢嚮邇，就使於事有所正，而其效固已薄矣。晏子所陳，猶是援證始末，使文理可曉。孔子但言「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簡淡無執捉處，景公便深省解，然則非獨晏子能言之功也。蓋春秋以前據君位利勢者，與戰國、秦、漢以後不同，君臣之間差不甚遠，無隆尊絶卑之異，其身之喜怒哀樂，尚可反求故也。不然則孟子非不教人以格君心之非，後世用之，其驗殊小，反被迂拙之誚，曾不如就事開説者猶得其一二也。嗚呼！君德不同若此，欲盡爲臣之義，豈易言哉！

子產寬猛，余既於論崔寔發之。觀子產爲政，三十年間，張弛予奪，雖有芒鍔不

可犯。然委曲從物以待其定，乃子產政體也。蓋其以寬自命，而憂子太叔無以繼之，故將死之言如此。鄙儒不知，遂以尚猛爲子產之言，其流害有崔寔者出，後之人主又從而信之。嗚呼，言之難哉！子產以寬教猛猶不可，而況於後人以猛教猛乎！孔子曰：「居上不寬，吾何以觀？」政之所行，行其德也，未有無德之人而可任以政者。然則子產捨德而言政，寬猛交失矣。

昭二十四至哀公終

晏子言「陳氏厚施」，謂「唯禮可以已之」。晏子知古道，善論事，而無益於救亂。雖云「禮，家施不及國」，然國利既歸于臣，無以予民，而欲出虛禮以節其予者，❶民其能叛私而歸公，臣其能懼君而自貶乎？箕子謂「臣無有作福作威」，而曰「彊弗友剛克」。當紂之時，諸臣肆暴，箕子將以威克之，武王、周公方明其德，未暇用也。於是而可用矣，秉剛執禮，❷奮其威怒以收陳氏之權，取其所竊以予民者而公施之，則大夫削而公室强，在一號令之間耳。景公清談失君道，晏子從容論議，非濟世之材，齊遂以亡，非不幸也。

司馬侯、子太叔、晏子所言禮，春秋之君子皆以爲善於知禮，其後又有「六君子謹於禮」之論。今考堯、舜、禹、湯、文、武舊事，皆以德爲本，而以禮義行之，未有專壹而言禮者。專壹言禮，見於《春秋》。其君臣上下不務德，而以禮相緣飾，相責望，取

❶「予」，明本、庫本作「私」。
❷「執」，明本作「知」。

足一時，不厚其本，難以長久。如晏子、子産之流，雖爲言禮之宗，其去古人遠矣。當是時，獨老聃深知其敝，故其言曰：「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仍之。故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也。」孔子曰：「能以禮讓爲國乎，何有？不能以禮讓爲國，如禮何？」然則春秋之君臣，假禮讓以爲國而已，非能之也。本不存而求多於禮，其甚遂至於無禮而以亂易亂矣，豈不悲哉！

成鱄説《文王》詩與馬、鄭何遠。所謂經生陋儒，非獨秦火之後有之也。

仲尼聞魏子之舉以爲義，命賈辛以爲忠，《春秋》行事至是將盡，猶有餘意存爾。

吴「始用子胥之謀」。子胥之謀，後世所稱，孟子謂「服上刑」者，此類也。越國報仇，以民命爲莽，巫臣、子胥之流，皆見棄於《春秋》者也。

《春秋》「三叛人名」，於濫言之，故爲三。杜預乃謂「小邾射不在三人之數」，用此證《春秋》起止，何也？

「名器不可假人。」蔡墨亦有此語。

「晉之從政者新，子姑受功，歸，吾視諸故府。」是時晉霸未改，❶而其卿大夫不學無識，乃欲以私意斷事，以氣力雄長，晉之亡形既兆，而天下大勢從之，三代之舊遂以淪胥，哀哉！傅説言「王人求多聞」，而原伯魯不説學，可並觀也。

子家子從魯昭公，本末輕重之義無一不合，未知陸贄何如爾。

「孔子之爲司寇，溝而合諸墓。」聖人之

❶「霸」，明本作「惡」。

政必有所先，子路乃謂「奚其正」乎！

召陵之會，春秋末年一大事。蓋自鄧之會，蔡、鄭始懼楚，陳、蔡、鄭，南北之限，齊、晉、楚之所必争也。陳、蔡久沈溺於楚，惟鄭去來無常，中原被其害，蕭魚以後，子産爲政，專意中國，然後南北獲安，非獨弭兵合交之力也。至是楚積失道而蔡自絶，諸侯影附，霸統再復，百年一時。不幸晉之君臣童昏貨賄，轉而之吴，楚既衰而夫差、勾踐繼起矣。故子産謂「諸侯之賄藏於公室則諸侯貳，諸侯貳則晉國壞」，不徒爲文義常語，乃晉霸得失之要也。子産豈惟倡鄭從晉有功於中國，而以廉律貪，士匄、韓起之徒皆受教，故晉猶未失霸，其有功於晉大矣。所謂「不有君子，其能國乎」？如斯人乃當之爾。

孔子謂「不有祝鮀之佞，而有宋朝之美」，觀其私裒弘之辭，復而不厭，博而不煩，子産之流也。惜乎士人特起，不盡其用爾！

子貢觀二公朝，孔子謂「賜不幸言而中，是使賜多言」。《左氏》所載如子貢言者衆矣，皆孔子所謂「不幸而中」，非有道者之所許也。

子胥勸夫差勿許越成而不從，卒滅於越，後世莫不恨其言之不用。以余考之，吴、越相攻，彼此常事，各入國都，互有勝負，磨以歲月，或可得之，固未可一舉而滅越也。夫差虚内事外，輕用民力，驕侈不度，貪冒無厭，亡形已成，而子胥不知救正其本，將急於滅越以求霸。且使越可滅，霸可成，不待二十年，夫差要亦不免於亡，又將安所歸罪？闔閭之能入楚，雖曰子胥之謀，其無一獲而以困還，爲越所斃，亦未聞

更有策畫。孔子謂「智及之，仁不能守之，雖得之，必失之」，子胥之不仁，豈能存人之國哉！

「微虎欲宵攻王舍，卒三百人，有若與焉。」頃歲余守金陵，與虜沿江上下，謀劫其寨以撓之，宣司以爲疑。滕晟云：「有子尚劫寨，何况他人！」余歎曰：「如此讀書，不枉。」有子傳孔子之道，如此鄙暴事亦爲之。冉有用矛於齊師，故能入其軍。急病先難，古人之義，《左氏》特表出，蓋有意也。

陳恒弑其君，孔子請伐齊。《左氏》謂哀公使告季孫，孔子辭。《論語》謂「之三子告，不可」。參以二書，《左氏》所載是也。孔子修《春秋》，正以政在大夫，自陽虎、季氏未嘗有款曲，故謂臧武仲「作不順，施不恕」，以是不容于魯二十年。然則三子固無能伐齊之理，孔子齋潔有請，將以明正大義，豈如後世欲急就事功者，效其計謀於强臣乎！

魯、衛自昭、定以後，人物風流都盡，獨冉有、季路、子貢見稱，若顏閔、仲弓無事於時，乃不得著《春秋》之末。齊、晉各務簒奪，雖曰忠於其家，然貨利所誘，威勢所劫，乃無一二可言者。❶惟楚多賢，故其國亡而復存，存而復强，非偶然也。

《公》、《穀》、《春秋》至獲麟而止，《左氏》以「孔丘卒」爲斷。使無《左氏》，則不知孔子之所終；不知孔子之所終，則《春秋》亦莫知其所終矣。謂「止於獲麟」者，勦之也，鄙儒妄爲訓傳，不知實義，害經大矣。

漢儒以《左氏》爲不傳《春秋》，劉歆緣此移書責讓。以其書考之，以理揆之，史文

❶「言」，明本作「賢」。

與國始終者也，今《傳》獨起惠公、元妃以爲書之始，自孔丘卒，後畢哀公以爲書之終，其始終不以史文而以《春秋》，則此書固爲《春秋》而作耳。謂之不傳《春秋》者，漢儒守師説之陋也。然《左氏》之取義廣，敘事實，兼新舊，通簡策，雖名曰《傳》，其實史也。《春秋》爲孔子所修，故《左氏》之始終以之，若必欲事事解釋如《公》、《穀》然，而後謂之傳《春秋》，但以傳聞親見而爲精粗得失之異，此則劉歆草創不詳之過矣。故作《傳》雖因於孔氏，而爲義不主於釋經，何以言之？《左氏》首篇發明書法，皆策書舊義，其後隨事著見，大抵魯史本文。如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杜預所謂變例者，往往非孔子意也。其卓然出於孔子者，《左氏》必明載之，如「天王狩於河陽」，「僑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盜殺衛侯之兄縶」，「邾黑肱以濫來奔」，蓋數四而已。鄭髡頑、楚郟敖皆弑也，而不得言弑。趙盾非弑也，而必言弑。崔杼幾不爲弑君。天王之妄赴。陳侯之再赴。如此類者，《左氏》亦皆明載舊史之實，以示孔子之不復改也。其他褒貶予奪經孔氏者，必以仲尼別之。其出於當時史官或公論所在者，皆以君子著之。蓋二百四十二年所關諸國好惡不一，❶是非不同，彼皆自欲表章勸懲於一時，而必曰待孔子而後定。且孔子舉以前代之勸懲爲非是，而必曰由我而後可，此後人之臆説，相承之議論，非聖人經世之學本然也。左氏所傳，重舉經文，貫通本末，自爲經緯，以孔丘卒後有傳無經者考之：十七年楚滅陳，

❶「所關諸國好惡不一」，庫本作「新舊之史官不一」。

晉伐衛，十二月齊伐衛；十八年巴伐楚，衛石圃逐君；十九年越侵楚，叔青如京師；二十年齊、魯會廩丘，越圍吴；二十一年盟於顧；二十二年越滅吴；二十三年叔青如越，越諸鞅來聘；二十四年晉乞師，公如越；二十五年衛侯奔宋，公至自越；二十六年叔孫舒會納衛侯；二十七年越后庸來聘。與獲麟以前有傳有經者，不爲甚異也。然則《左氏》雖釋經兼有其說，而猶述傳各有其文，亦安得謂其如《公》、《穀》之專意釋經，而特以實事分高下乎？然則所以有貴於左氏之書者，以其足以質傳聞之謬，訂轉易之訛，循本以知末，因事以明意而已。彼《公》、《穀》之妄爲區區，烏在乎較是非而角勝負哉！曰：「必如子之言，孔子不作經，而左氏不爲傳，則《春秋》將焉用之？」是何言也！自有文字以來，凡不經孔氏者，皆息滅矣，雖堯、舜猶賴之，而况衰周之剪焉！今將家至而日見之也，豈非孔氏之力歟！若夫託孔、孟以駕浮説，倚聖經以傳私義，❶窮思極慮而無當於道，使孔氏之所以教者猶鬱而未伸，則余所甚懼也，故於其終復具論之。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一

❶「傳」，明本、庫本作「售」。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二

葉適正則

國語

周至晉

祭公謀父諫征犬戎，自春秋以來，讀之便爲迂緩。然穆王時上接成、康，兵偃刑措久矣，一旦征行倉猝，暴師於遠，是始禍也，其語如此，正合事宜爾。古今遼闊，學者不推其世觀之，難乎得其要矣，「修」字尤宜細看。

榮夷公專利，在當時大爲異事，故曰「王人者導利而布之上下」。由後言之，爲材臣矣。

宣王不藉千畝而料民，戰國之風氣已開。然號稱中興，而吉甫、方、召之徒自相歌頌，得非新進驟起，以旦夕成功，蓋舊人前輩所不與耶？故太子晉但與幽、厲同稱，亦學者所當知也。修德者以爲無事於功，責功者功成而德日削矣。

《常棣》詩，《國語》以爲周公作，與《左氏》異。《左氏》採《國語》，凡數百言者約以數十字而已。

穀、洛鬭，將毀宮而壅之。由後世言，水敗宮闕，隄防急務，不待令而趨也。而太子晉諫詞深切，前鑒共、鯀，後指幽、厲，怛然畏禍亂之在前，古今異意，不亦甚乎！

學者從是求之，足以深思而遠猶矣。❶孟子論禹行水，但以爲「無惡於智」，猶降此語數等，當併考。

周人之論，尚德尊舊，薄功厚本，嚴報應，崇鬼神，至東遷後風流不改。然坐視俗壞道淪，亦不能反也。《周語》所記雖皆古意，極有不通於世者。如叔向、子產、晏子乃無此病，然與時降升，先民之所存者鮮矣。惟孔子渾融，不見其隙爾。

叔孫穆子謂「臧文仲之言立」，今在《魯語》者不稱，豈漏於記録，將忽忘之耶？

莒僕事，《魯語》與《左氏》詳略大異。《左氏》雖記舜之功，然近於浮矣。

《伊訓》謂「方懋厥德，鳥獸魚鼈咸若」，《行葦》言「牛羊勿踐履」，而孟子有不勝食用之論。觀里革斷罟事，廉貪仁暴，蓋有底止，王政君道，其則匪渝，古人常所講明也。後世失其宗本，雖儒者亦不復知，可歎爾！

義理有擇而無降，謂「陷而入恭」，誠非矣。老子於道德仁義各有「失」字。

《齊語》載管仲相齊本末粗備，後世言治功者皆祖述之。然詳驗細考，多所不合，今疏下方：

昭、穆固無治效可論，捨文、武而論昭、穆，豈是時已變周制耶？然其語不類春秋時，蓋未足據。

「四民勿使雜處」，「別生分類」雖自古而然，然民情亦未嘗不然也。處士於閒燕，謂學校也。不言學校而言閒燕，是不知學制爾。工必於官府，是使餘民艱於器用也。商之市井，農之田野，固不待上之教令矣。其要欲使四民世爲之，其

❶「猶」，庫本作「尤」。

理固當然，而四民古今未有不以世。至於烝進髦士，則古人蓋曰無類，雖工商不敢絶也。

「制國爲二十一鄉」，不知太公舊法如何。公與高國各有所帥，君從臣則卑，臣踰君則犯，君臣埒則競，❶非霸術也，此處士妄意爲國者也。

隱令寄政，尤爲複重，蓋比、閭、族、黨，古人未有不於此隱令寄政者，豈待管仲而後能之？ 軌、里、連、鄉，皆作書者自爲之名，非其實也。又言「有此士三萬人，方行天下」。齊國之大，何止三萬人爲兵？ 併家計不知矣！ 田單亦言「帝王之兵不過三萬」。

令鄉長舉善刑奸，退而自修，此意固善，自古亦未嘗不如此，何必管仲也！ 其説草略疾急，安能上下孚信，而欲在家者各得爲善之利乎？ 若以爲上下簡直易通，則卿大夫賓興之法，與民何嘗拘礙，而管仲輕變之也？ 以爲修廢，則非舊典。以爲作新，則奚用紛更之？ 管仲通達治體，固不如此，但其智不足以盡行王道，故有殘缺苟且之患。而張其説者，方以爲新奇，陋矣！

伍鄙亦舊法，但「伍」字爲異耳。

且制國以萬家爲軍，三軍三鼓，大柄所在。制鄙乃以九萬家爲屬，都鄙不相命，而以五承（此下閣本、黄本皆注曰：「下缺文。」按此下缺文係錯入卷第十《左傳·成至襄十三年》「謂之鄭志」條之下凡四條。又，此行之次行，閣本、黄本皆止有「古人也」三字爲一行，不知其上文云何。而錯入卷第十中之第四條末句「其成德不及」句，按即爲此處

❶「埒」，庫本作「相踰」。

「古人也」三字一行之上文，今皆補正之。）三，以一御九。尾重首輕，鄙强國弱，正《春秋》所忌，亂亡之勢也，而以爲足以驟致霸强，必不然矣。

以束矢鈞金聽訟，亦古義也。輕罪移甲兵，小罪讁金分，是有罪者皆不刑，非治法也。

凡拂戾之説，皆不知古道而徒爲異辭者也。獨言其能厚施薄報，隱武行文，存亡繼絶，則不得而異，蓋當時與後世所共知耳。按《左氏》於晉、楚稱霸，立法定制，皆明著其故，及其他諸侯小小變政易令，亦必載之。此史家大事，記注者之所重也。烏有盡變周公、太公之法，自新其國，而曾無一言及之乎？以其書考之，管仲猶能遵舊法而號令諸侯，故從簡書，修德禮，舉賜履，索包茅，問南征，當時所謂義士，後世所謂迂儒也。若此者，《左氏》之所記也。若《齊語》、《管子》之書，非余所知也。

「民生於三，事之如一」，「報生以死，報賜以力」，真古語也。然則後世師道乍存乍亡，宜其成德不及古人也。

觀優施之言，誦《柏舟》之詩，善惡之相仇，不待相遇而後毒加焉，悲夫！

晉之亂，荀息爲之也。其不遂亡，里克也。其亂久而不已，亦里克也。

宰周公言齊桓不務德，此周人及當時君子之論也。自常人及後世言之，德之貶於桓者衆矣。晉非號召而欲自至，後之爲霸固無此事。

晉文公不圖入於惠公未入之前，爲廉也。然其後不免妻懷嬴、殺懷公以求入。

《晉語》始末比諸國最詳，《左氏》敘事採用其語，煩簡工拙可考。使同姓同德而

爲異姓異德，兄弟而爲路人，❶則堯之親睦，舜、禹之惇敘，周人《常棣》之義廢矣。霸圖淺近，乃有此等見識議論，雖多聞，何爲也！

多聞，不能行，古人分此二節，子路謂「唯恐有聞」也。然聞識無盡行之道，《易》言畜德可矣。

晉之興，司空季子博習，陽處父爲國人所敬，其後伯宗似之。

「諸侯之爲，日在君側，以其善行，以其惡戒」，此晉人所言《春秋》也。「教之《春秋》而爲之聳善而抑惡焉，以戒懼其心」，此楚人所言《春秋》也。韓宣子所見，孔子所修，左氏傳之，此魯《春秋》也。然則晉謂之《乘》，楚謂之《檮杌》，當是戰國時妄立名字，上世之史，固皆名《春秋》也。

古之人君不能從諫，其相爲終始以諫者，不加怒也。後之人君雖能從諫，其相爲終始以諫者，怒必加之。叔向之思司馬侯，後世人君之所諱也。

人材隨世盛衰，晉暮年盡入强家，雖叔向之賢，猶不得盡爲公臣。如董安于、閻没、叔寬之流，固不足道也，家臣自是一種氣象。

晉陽，尹鐸之所寬，沈竈産鼃，民無叛意，戰國以後有此事，不知游士增飾其詞，抑實然乎？等爲虐用其民，無復愛利之心，而姑欲致厚於一二以爲喪亡之地，何哉？

❶「使同姓」至「路人」，原作「使同姓同德而爲兄弟，異姓異德而爲路人」，今據庫本改。

國語鄭至越

史伯所答，雖鄭事，蓋周語也。宗周將亡，天下分裂，史伯以諸侯輕重之勢占其所歸。是時猶有古人功德之餘，異乎後世謀臣策士徒巧詐數力而已。

鄭雖王母弟受封，而以吞併得國，故春秋之初，其俗最先變，與戰國無異。及諸大國並争，而鄭藺然奔走，聽命不暇，遂先亡者，地狹而居中國戰場也。

棄和取同，史伯以是爲幽王致寇之本。❶晏子亦陳和同之異甚詳，然不言其爲興亡之所在也。武王言同，謂心與德。若幽王所取正反是，心離德離，但以勢利爲同耳。因史伯、晏子所言驗天下古今之常理，凡異民力作，百工成事，萬物並生，未有不求其和者，雖欲同之，不敢同也。非惟不敢，勢亦不能同也。惟人心之取捨好惡，求同者皆是，而求和者千百之一二焉。若夫綦而至人主，又萬一焉。賢否聖狂之不齊，治亂存亡之難常，其機惟在於此，可不畏哉！

申叔時之言《春秋》、《詩》、《禮》、《樂》、故志、訓典，皆以教世子。

左史倚相舉衛武公語，當是時，未有生老病死入士大夫之心，不以聰明寄之佛老，爲善者有全力，故多成材，宜哉！凡人壯不自定，老而自逸，孔子稱「君子有三戒」，亦是以末世人材言之，若周之道俗未衰，則不然也。

《說命》當與白公子張語並看。又言

❶ 「寇」，明本、庫本作「斃」。

「既得道」，得道必有物，故孔子亦言「朝聞道」。楚本以詐力得國，而其人材見識所造如此，非齊、晉之淺陋所能及也。

「乃命重黎，絶地天通。」世之亂也聽於神，故「絶地天通，罔使降格」，而後命三后以德牖民，士制刑之中，以人道治也。觀射父徒能記重黎職業，而未及穆王序堯恤刑之意，蓋古人於《詩》、《書》、《禮》、《樂》亦未能盡知大意爾。

「唯仁者可好也，可惡也，可高也，可下也。」葉公非知仁者也，而能論仁，蓋在我者惟知有仁而已，人之好惡高下，於我無加損焉。孔子曰：「唯仁者能好人，能惡人。」觀人之所以施好惡於我，而不足以動我之仁；觀我之所以施好惡于人，而足以得我之仁也，❶如是而已。孟子曰：「仁則榮。」又曰：「仁者宜在高位。」高、榮，仁之報也，而不能必高與榮。必高，是不可下也；必榮，是不可惡也。定以利誘人使爲仁也。❷不榮不高，則强者以爲詬，弱者以爲怨，而仁始病矣。

按《吴語》載王孫雒教夫差挑戰争長，遂得先歃。《左氏》乃曰：「日旰矣，大事未成，二臣之罪也，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長幼必可知也。乃先晉人。」自宋之盟言之，楚衷甲而晉不備，楚得歃而先書晉。然傳必當紀其實，安有吴求挑戰，而反以晉爲建鼓整列，吴實先歃而乃稱先晉人者？蓋《國語》出於辨士浮夸之詞。又言「晉禦吴稱王」，吴、楚雖自王其國，其會諸侯固未嘗稱王，何禦之爲？皆謬妄不足信也。

❶「得」，明本作「德」。

❷「定」，明本、庫本作「是」。

以《國語》、《左氏》二書參較,《左氏》雖有全用《國語》文字者,然所採次僅十一而已。至《齊語》不復用,吴、越《語》則採用絶少,蓋徒空文,非事實也。《左氏》合諸國記載成一家之言,工拙煩簡自應若此,惜他書不存,無以徧觀也。而漢、魏相傳,乃以《左氏》、《國語》一人所爲,《左氏》雅志未盡,故别著外傳。餘人爲此語不足怪,若賈誼、司馬遷、劉向不加訂正,乃異事爾。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三

葉適正則

論語

何晏《集解序》，語簡而文古，數百年講論之大意賴有以存，經晏説者皆異於諸家。蓋後世詣理之學，以晏及王弼爲祖，始破經生專門之陋矣。范寧以爲「幽沈仁義，罪過桀、紂」，若寧亦知其所知而已。

「學而時習之，不亦説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前乎孔子，聖賢之所以自修者無所登載，故莫知其止泊處。若孔子成聖之功，在此三語而已，蓋終其身而不息也。常疑後人只作初學領會，既無説、樂之實，又迷不愠之趣，正使能好學無倦，死生以之，皆氣血所爲也。

有子雖不爲放言，而卑弱如此，孔氏之傳失矣。

古人言仁，不離巧言令色。然則學者之求仁，與仁道之既成，其淺深多寡不同耶？

「君子食無求飽，居無求安，敏於事而慎於言，就有道而正焉」，此功用亦不易致，孔子不以許未成之材也。

觀子貢、子夏所以言《詩》，孔子所以許之，其大指可見矣。然雖意在言外，終須理與事協，故惟孔、孟之稱者得之。如《左氏》記禮，雖子思所稱，猶未能暢其義也。

「爲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

共之。」孔子不得自爲政，故其言如此。然爲者有盡，言者無窮，使雖有群聖人之政，而無孔子之言，則終莫知所考矣。

「《詩》三百」，孔子舉其在者也。後人矜夸，謂孔子自删爲三百篇，大妄也。「思無邪」，指示最切。如傳者言風人所爲詩，是思有邪也。詩人以無邪之思正其邪者可也。❶

耳順、從心，孔子安得以最後之年自言之？又其所爲限節者，非所以爲進德之序，疑非孔子之言也。

「學而不思」，「思而不學」，孔子之時，其言必有所指。由後世言之，其祖習訓故、淺陋相承者，不思之類也。其穿穴性命、空虚自喜者，不學之類也。士不越此二塗也。

古之爲學者斷絶不繼，子張問「十世可知」，自以爲遠矣。然則百世可知之學，自孔子而始也，後之人豈可忽哉！

季氏積三世之柄，既擅其國與民，遂移禮樂於其家。所謂禮樂者，非魯所得有，周實有之，豈惟僭魯，蓋僭周也。然當時士大夫不以爲非，自非孔子明言之，則舉世無復知矣。孔子既斥其「是可忍」，又稱「奚取於三家」，又以責冉有，又以林放比泰山，其於當時國事，是非明白未有大於此。弟子所記，必以爲絶大駭俗之論。❷若使不待孔子而能知，則亦不至如此詳録也。邪正臧否之間，惟孔子爲盡之，固非臧文仲、柳下惠所及矣。然三代世臣專上，人君主祭，僅擁虚器，故雖取其實，猶不改其名也。秦、漢以後，則併其名挈之而去，士大夫安其習而

❶「者可」，庫本作「之思」。

❷「大」，庫本作「特」。

不知，與畏其禍而不敢，此猶未足病也。其或止以權利小小操竊，未至有名實廢興之異，而恐懼惕息反有甚焉。然則冉有、季路以下，波蕩風靡者，何足計也！

周、召爲政，禮樂征伐自天子出。管仲爲政，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自是至孔子百五十年，天下惟管仲之聽，周、召之功泯矣。推孔子之志，將率天下以復周、召之功，其道之順、時之易，無如管仲。所以不能者，視聽言動不由於禮，敗撓其力，削損其器，大道之喪，由此其始，孔子之所深恨也。按子貢、子路及孟子所稱曾西羞比管仲，其實不知孔子之意。至孟子以「管仲，曾西所不爲，安得爲我願之」，而自謂「以齊王猶反手」，則不知孔子之意又甚矣。

孔子言「擇不處仁」爲不知，言「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言「回也，其心三月不違仁」。是仁之於人，相爲依憑，如影隨響答。今若體孔子之言，要須有用力處。「克己復禮」，「爲仁由己」，其具體也。「出門如賓，使民如祭」，其操術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又術之降殺者。常以此用力，而一念（《學案》作「息」。）一食無不在仁，庶可以言知矣。

舜言精一而不詳，伊尹言一德詳矣，至孔子，於道及學始皆言「一以貫之」。夫行之於身，必待施之於人，措之於治，是一將有時而隱，孔子不必待其人與治也。道者，自古以爲微渺難見。學者，自古以爲纖悉難統。今得其所謂一，貫通上下，應（《學案》作「萬」。）變逢原，故不必其人之可化，不必其治之有立，雖極亂、大壞、絶滅、蠹朽之餘，而道固常存，學固常明，不以身没而遂隱也。然余嘗疑孔子既以一貫語曾子，直唯

而止，無所問質，若素知之者。以其告孟敬子者考之，乃有麤細之異，貴賤之別，未知於一貫之指（《學案》作「理」。）果合否？曾子又自轉爲忠恕。忠以盡己，恕以及（《學案》作「盡」。）人，雖曰内外合一，而自古聖人經緯天地之妙用固不止於是，疑此語未經孔子是正，恐亦不可便以爲準也。子貢雖分截文章、性命，自絶於其大者而不敢近，孔子丁寧告曉，（《學案》作「之」。）使决知此道雖未嘗離學，而不在於學，其所以識之者，一以貫之而已。是曾子之易聽，反不若子貢之難曉。至於近世之學，但夸大曾子一貫之説，而子貢所聞者殆置而不言，此又余所不能測也。

「德不孤，必有鄰。」古今爲高絶無鄰之德衆矣，故曰「中庸，民鮮久矣」。

「臧文仲居蔡，山節藻梲，何如其知也？」孔子所以過臧文仲者，以其非不知而猶爲之，病固有所在，與論管仲同也。然則童子言大夫之簀，固不足以疵曾子。要之，克己復禮乃孔、顔事，日月至者未能也。

「伯夷、齊叔，不念舊惡，怨是用希。」又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孔子之稱夷、齊者，其怨與常情同，其能自樂而無所怨，與常情異也。至孟子乃謂「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與鄉人處，如以朝衣朝冠坐於塗炭」。既自品其爲聖之清，又自不與其爲隘，嗟乎！豈其未聞孔子之言歟？蓋夷、齊者，利欲所不能塵垢，世俗畏之，以爲去人群而獨立也。孟子豈亦以世俗之所畏者而遂加去取於其間乎？定百世之是非，夫豈易哉！

或人不足以得醯，微生高爲之乞，人情之所不免也。然既以直名，則委曲以濟民行者，世共禁之矣。

孔子之志，「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少抑於二子矣。夫高其所願者，終或不能從也。而近世之學者，乃以爲如是則與天地同量。且天地雖大也，亦烏能安老而懷少哉？

「見其過而内自訟」，足以入德矣，人能見其善而内自譽爾。

「哀公問：『弟子孰爲好學？』孔子對曰：『有顔回者好學，不遷怒，不貳過，《易》稱遷善，《書》云貳公。不幸短命死矣。今也則亡，未聞好學者也。』」此亦孔氏品量後進人材大節目也。其稱雍仁，求藝，賜達，由不恥緼袍，餘無見焉。❶夫孔子聚天下之材，教於一門，最衆也，顔子，最寡也。其間多長老，顔子少也。又追痛於已死，不顧其生存也。若是乎好學之難哉！哀公本庸君，不足以知此，❷豈古人告君者不疑其所不能知，❸抑當時君臣之智皆可以知，而獨以不能行爲患也？凡此皆後人所未講也，乃獨以爲學者不當移此怒於彼，知不善未嘗復行而已。嗟乎！豈以是爲顔子之所獨能，而凡孔氏之門者，皆輕愠頻復之流歟？是孔子誣天下以無人，固余之所不敢從也。按孔子自稱，皆損於人之所既與。其稱顔子，皆進於人之所未聞，未嘗不欲垂世教也。蓋置身於喜怒是非之外者，始可以言好學，而一世之人，常區區乎求免於喜怒是非之内而不獲，如揩泥而揚其波也。嗚呼！必若是則惟顔子爾。

「回也，其心三月不違仁，其餘則日月

❶「焉」下，明本、庫本有「若夫前輩則固多矣」八字。

❷「此」下，明本有「而顔子特新爲標子上方」十字，庫本有「而顔子特新爲標字上方」十字。

❸「豈古人告」，庫本作「古人豈其告」。

至焉而已矣。」其餘則曷爲日月至焉而已矣？利欲之念忽動於中，則與仁有間斷也，猶言「不遷怒，不貳過」也。

「賢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賢哉，回也！」不以口腹喪道，雖古聖賢皆然，然自孔子始發之。不發之於餘人而獨發之於顏子者，以顏子有其實也。

由、求與賜，不可以言仁而可以從政，古未有此論也。自皋陶言九德，至周文、武、成、康未嘗分別。孔子時益降矣，不存乎仁，則材遂滅德。不取乎政，則與材兼失之矣。故此論與皋陶異而實同。

冉求曰：「非不説子之道，力不足也。」子曰：「力不足者，中道而廢，今女畫。」以孔子之言考之，則當時之學，不志於道者多矣。以子夏之爲儒，猶戒其小人也，而况餘人乎！夫儒者不考於德而徇以學，則以其學爲道之病矣。

出必由户，既知户矣。行不由道，未知道也。道者，所當行之路也，雖鄉人，苟知路，未有須臾離者。不然，雖君子，左右顧而迷矣。然則《中庸》所謂不可須臾離者，真未可以名道，而可離者亦未可以名非道也。

「人之生也直」，此一語所關極重，《易》所謂「聖功」也。還觀古初以至于今，載籍所傳，生其直者甚難，而以幸而免者皆是也。

宰我問「井有仁焉」，孔子答之，嚴如此。而孟子以「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爲足以發其「怵惕惻隱之心」。同是井也，其閉者

無自而發也。然則未經孔、孟講論以前，[1]不仁者可勝諱哉！

「如有博施於民而能濟衆，何如？可謂仁乎？」人之所以爲仁者，心也，非利之也。宰我不能明其心，固無其功。子貢亦未明其心也，而遽欲有其功。是交病仁也。以孔子語考之，子貢之心未離乎衆人也，豈其欲之者固將以同其利於人乎？

「述而不作，信而好古。」孔子之道所以載於後世者在此。蓋自堯、舜至於周公，有作矣，而未有述也。天下之事變雖無窮，天下之義理固有止，故後世患於不能述而無所爲作也。信而好古，所以能述也。雖然，學者不述乎孔子而述其所述，不信乎孔子而信其所信，則堯、舜、周、孔之道終以不明，慎之哉！

「默而識之，學而不厭，誨人不倦。」孔子自陳盡力處以告後人，如火燎闇冥，舟濟不通，可謂至切至近，無微妙不可知之秘。學者但苦聽受剽略爾。

「德之不修，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以上三章相屬聯，似若有意次第者。蓋初言功用，中言所以用功，末言功之所以不得成而廢。雖未必一時之言，而其言正相發明，學者不待他求也。徙義猶遷怒也，義則必徙以就之，怒則不遷以就之，其機一也。後世於不遷怒有異指，疑其倫類未通也。

「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孔子之言固已甚明。而後世未能行者，以其莫知孰爲道，孰爲德，孰爲仁故也，士始各以其私於己者講之。人莫不有志也，特其

[1]「論」，明本、庫本作「畫」。

志之非耳。誠知其非，則所志者道矣。據也，依也，亦莫不然。志者，人之主也，如射之的也。❶據者，其地也。依者，因地而立也。嗟夫！人孰肯自以爲汎然旅於斯世者？曷不即其所志與其所據依者明辨而詳擇之哉！使其果能，則《中庸》所謂人十之己千之者，不足進矣。

「不憤不啓，不悱不發。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不復也。」又曰：「自行束修以上，吾未嘗無誨焉。」又曰：「二三子以我爲隱乎？吾無隱乎爾。吾無行而不與二三子者，是丘也。」又曰：「吾有知乎哉？無知也。有鄙夫問於我，空空如也，我叩其兩端而竭焉。」孔子教人，淺深次第略具於此數端。今其汎然而誨之，與示以行事而不待於誨，與其人凡鄙而不知所誨者，皆不可見矣。其可見者，孰爲一隅，孰爲三隅，理無不貫，而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學者誠有以知之，則百世之後如一日矣。不然，徒尋文索句而已。

子謂顏淵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唯我與爾有是夫！」孔子與顏淵，皆不求用者也，故曰「用之則行」，直不言必隱爾。其答陽虎，必不仕者也，故曰「吾將仕矣」，亦漫諾之爾。古之聖賢，用舍固有定義，雖孔子不得獨異也。而後世學者，以爲惟孔子能不係吝於用舍之間，而謂顏子亦能之。若是，則沈浮進退，聽物所爲，不用而猶行，見舍而不藏，而出處之大節喪矣。

「暴虎馮河，死而無悔者，吾不與也。」言勇至「不懼」而止。子路之勇，可以言無懼矣。然必兼仁與智，故「臨事而懼，好謀

❶「的」，原作「志」，今據庫本改。

而成」，雖伊尹、太公不能易。不然則以獨勇爲子路之死矣。

「富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世亦有可以富而無至於執鞭者矣，而孔子以爲不可爲。然則「崇高莫大乎富貴」者，亂德之言也。

冉有，子路謂夫子當爲衛君，子貢不能決也，是時顔子已亡矣。義理之是非在目前者常又不能守，而每以利害爲去就，蓋自古而然。而又有庸人執以爲義理之所在非聖人不能擇者，亦自古而然。二端，學者不可不謹察也。

子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孔子發明此義，《詩》、《書》所未有，蓋是時道德在上而不在下也。若在下而無以自樂，終日戚戚，何異於《柏舟》！

「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是時《周易》已去上一字，必有所從始，不可得而知，孔子亦因之而已。後人便謂《易》者變易，隨時變易以從道，則《連山》、《歸藏》何以言之？

「葉公問孔子於子路，子路不對。」葉公，諸梁，當時能言者，《左氏》載之，異於以甲兵要功利者。其問子路而孔子之言如此，豈以其亦足以語上乎？雖然，「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淡乎其無味，至今未有能明之者也。

《記》稱「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誠是。然擇友最難，有通國曠世而不獲者矣。孔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師焉。擇其善者而從之，其不善者而改之。」故造次顛沛皆道所在，而無難求難得之患，聖人所以能終其身於學而不厭，由此也。

孔子曰：「聖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君子者斯可矣。」按堯、舜、禹、湯，雖古今所共尊，而仁聖文武之德，猶皆通稱雜舉。文、武、周、召之後，聖賢不作，孔子考論其故，於是始各有品目，而聖人之名不復濫與，是蓋爲修德進道者之驗也。《洪範》言九疇天所錫，而作聖實本於思，其他哲、謀、肅、乂，隨時類而應，則思之所通，誠一身之主宰，非他德可並而云也。然傅説謂「惟學遜志」，「道積於厥躬」。孔子稱「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是思學兼進者爲聖。又稱「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蒙以養正，聖功也」。是則學者聖之所出，未學者聖之所存，❶而孔子教人以求聖者，其門固在是矣。

子曰：「善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得見有恒者斯可矣。」善人，天之淑德，不以統紀倫類而自成者也。孔子謂「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蓋指周之先君也。又謂「恒亨无咎，利貞，久於其道」，而其《象》曰：「君子以立不易方。」夫得其方而不變，此其所以次於善人也。「亡而爲有，虚而爲盈，約而爲泰」，無德而用智巧以求勝，其窮遂爲奸賊矣，是固指世之妄人歟？非也，正謂立功成名如咎犯、管仲之流。❷又其窮也，爲伍員、范蠡爾。若閭巷之庸倏成忽敗者何述焉！

子曰：「蓋有不知而作之者，我無是也。多聞，擇其善者而從之，多見而識之，知之次也。」六經之外，孔子之前，作者於今尚在，其知與不知皆可驗也。世方相競於

❶「未學」，明本、庫本作「思」。
❷「管仲」，明本、庫本作「狐偃」。

作，則不知而妄爲固亦無怪。自孔子回作爲述以開天下，然後堯、舜、三代之事不至泯絶，性命道德有所統紀。如使作而未已，捨舊求新，無復存者，則人道廢壞，散爲鬼蜮，又如羲、黄之時矣。百聖之歸，非心之同者不能會。衆言之長，非知之至者不能識。故孔子教人以多聞多見而得之，又著於大畜之《象》曰：「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

子曰：「仁遠乎哉？吾欲仁，斯仁至矣。」孔子自見此仁，如耳目鼻口百骸四體之在其身，叩之即應，運之即從，其言捷疾，無所疑貳，自顔淵以下皆未明也。學者能以孔子之告諸子者識仁之體狀，擬議深熟，然後以孔子之自言者知仁之指歸，造詣徑直，則顛沛造次可以弗違，不但日月之至而已。

「若聖與仁，則吾豈敢？抑爲之不厭，誨人不倦，則可謂云爾已矣。」按孟子言孔子自謂「聖則吾不能，吾學不厭而教不倦也」。此兩言正相似，則所謂「爲之」者，學而已。自學不厭，又以此誨人不倦，豈固以聖仁之名爲在己哉？然而即夫世之所名者，則聖仁不外是矣。

泰伯「三以天下讓」，當時必有其實，世所謂斷髮文身，臝以爲飾，殆近之矣。然漢人謂文帝能讓天下乃過於泰伯，流傳之謬而以古人爲戲論，則堯、舜、禹、湯之德皆空言也。

「恭而無禮則勞，慎而無禮則葸，勇而無禮則亂，直而無禮則絞。」按舜命夔教胄子，皋陶以九德觀人，必因天質之自然，而能補其所不足，其間節文亦不盡同。今孔子獨一之於禮，似與古人稍異者。蓋禮教

至周而大備，道盛仁熟之士，固已揖讓周旋於中。初德偏善，亦皆有所依據，外不失人，內不失己。故孔子深惜禮之廢而欲其復行也。如恭慎勇直，得於天者非不美，然有禮則以其質成，無禮則以其質壞矣。人非下愚，未有無可成之質，使皆一於禮，則病盡而材全，官人之哲，雖過堯、舜可也。

「曾子有疾，孟敬子問之。」近世以曾子爲親傳孔子之道，死復傳之於人，在此一章。按曾子沒後語不及正于孔子，以爲曾子自傳其所得之道則可，以爲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不可也。自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所傳皆一道，孔子以教其徒，而所受各不同。以爲雖不同而皆受之於孔子則可，以爲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而曾子獨受而傳之，又（《學案》作「人」。）大不可也。孔子嘗告曾子「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既唯之而自以爲忠恕。按孔子告顏子「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蓋己不必是，人不必非，克己以盡物可也。若動容貌而遠暴慢，正顏色而近信，出辭氣而遠鄙倍，則專以己爲是，以人爲非，而克與未克，歸與未歸，皆不可知，但以己形物而已。且其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籩豆之事則有司存」，尊其所貴，忽其所賤，又與一貫之指不合，故曰「非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也。夫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所以一者，非特以身傳也。存之於書所以考其德，得之於言所以知其心。故孔子稱「天之未喪斯文」爲己之責。獨顏淵謂「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吾才」，餘無見焉。夫託孤寄命，雖曰必全其節。任重道遠，可惜止於其身。然則繼周之損益爲難知，六藝之統紀爲難識，故曰

非得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子」下，《學案》有「之」字。）所以一者受而傳之也。傳之有無，道之大事也。世以曾子爲能傳而余以爲不能，余豈與曾子辨哉？不本諸古人之源流，而以淺心狹志自爲窺測，（「測」下，《學案》有「者」字。）學者之患也。

「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三者周之所以教，其盛時成材多矣。孔子當其衰缺，雖有詠歌俯仰於其中者，備故事、飾文爲而已，故其言如此，惜三者可以成天下之材而當時未能也。按《皋陶》典稱「天敘」，《禮》稱「天秩」，《大雅》「民之秉彝，好是懿德」，孟子言「禮之實，節文斯二者；樂之實，樂斯二者」，而序《詩》者又以爲「詩者，志之所之」，皆與此論異。然則三者皆自中出而不由外入。學而不知其統，則隨語爲說而不足以明道，尚何望其能行！此學之大患也。

「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疑與上語若相次第。然由者，上之所教令，民不敢不能也。知者，其自知，不待教令而能也。如《詩》、《禮》、《樂》，上所以教，民雖由之而不知，知者孔子而已。後世賴孔子之知，故亦有能知其髣髴者。然則不在乎由，而在乎知也。

「學如不及，猶恐失之。」傳說「終始典于學」，《頌》「學有緝熙于光明」，言學之功用大矣，然未有如此其急，如此其急自孔子始也。時習，節也。如不及，節之峻疾者也。非如不及，不足以得之也。

「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至是而舜、禹之事始與學者並言矣。❶

❶「與」，庫本作「爲」。

堯則曷爲其不並言？堯不以匹夫舉，君道其本有也。舜、禹盡人道，天下雖大，而不得與乎其間，孔子揭以教天下曰：「若是可也。」堯盡君道，孔子以天比，不敢示教焉。序《書》者無所差降，此孔子之言也。

達巷黨人曰：「大哉孔子！博學而無所成名。」達巷之所與，而孔子謙抑不敢當，然則固時之聞人歟？鄉、遂、州、黨之制，自周而徧於諸侯，雖其衰微亦不異也。夷陋如秦、楚、吴、越者，王制不能行，始各以其國自爲爾。後世讀《周官》，直謂是其盛時，不知自東遷至于滅亡，何嘗不如此？不然，安得傳數百年乎！

「麻冕，禮也，今也純，儉。吾從衆。拜下，禮也，今拜乎上，泰也。雖違衆，吾從下。」孔子言古今異同，有所損益從違於其間，一本乎理而已。若記禮及他書之言，不能判其是非而但以變古爲貶者，非也。

「子路使門人爲臣」，以是觀之，世俗之榮，人情所同，顔、閔而下不能免也。孔子亦非辭而不居者，但言無臣不當爲有臣爾，此又何足以不居乎！然則子路、子貢之流，其心志大略可見矣。

「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賈者也。」孔子此言，其不求用審矣。非堯、舜安能用孔子？辯士諸子妄言孔子「歷聘七十餘君無所鈎用」，而儒者因之以爲「東西南北之人」，蓋孔子特不爲隱爾。

「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蓋其所涉歷多矣，殆成於樂者歟？非謂能正其當時所用之樂。然苟有以求正於孔子，亦不拒也。

「語之而不惰」，孔子所稱，唯顔子而已，不以及曾子也。

「先進於禮樂，野人也。」孔子別語專稱，當以禮樂治者甚多，然周道既衰，上下馳騁於兵刑功利之末，故先進於禮樂，世所謂野人。先之以兵刑功利而後進之以禮樂，世所謂君子也。雖然，猶有禮樂，則猶可言也，若秦、晉、吴、楚、夷越之人遂無禮樂，而見稱於當時以爲君子，不特當時稱以爲君子，而後世亦稱以爲君子者，不可言也。

「從我於陳、蔡者，皆不及門也。」從孔子者，皆去父母、兄弟、妻子，周旋於天下而不得安于其家，陳、蔡之難則又甚焉。蓋其倉猝奔迫，不相收主，無所棲宿，欲自比於尋常懷土力田之人而不可得也。惟其至是而不變，故德行有顔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言語有宰我、子貢，政事有冉有、季路，文學有子游、子夏，卓然成材，没世而名立也。禹自言：「予創若時，娶於塗山，辛壬癸甲，啓呱呱而泣，予弗子，惟荒度土功。」此聖賢出處之要也。

「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孔子晚而歸魯，雖不能用，而弟子實任季氏之事，言行計從矣，而孔子之論嚴如此，得非以田賦之類乎？❶又言「由與求可謂具臣」，季氏以爲「從之」，孔子曰「弑父與君亦不從也」，逆折亂臣之萌。士之法孔子者，不此之法，而妄言當與天地同量、萬物一體耶？

孔子之所以爲天下後世師者，道進而心退，其設語以驗諸子者，非在乎材之所宜也。曾皙雖未聞道，而其心庶幾焉，故孔子喟然與之。且浴沂風雩，詠歌而歸，通國皆然，但不狎邪，何以至道？而後世之論，紛

❶「類」，庫本作「急」。

紛不已，無實而妄意，可哀也！

「克己復禮爲仁」，舉全體以告顔淵也。孔子固未嘗以全體示人，非吝之也，未有能受之者也。顔子曷爲能受之？得全體而能問其目故也。全體因目而後明，凡孔子之言仁，凡弟子之問仁，未有的切明白、廣大周徧如此者。世謂孔子語曾子「一貫」，曾子唯之，不復重問，以爲心悟神領，不在口耳。嗚呼！豈有是哉！「一貫」之指，因子貢而粗明，因曾子而大迷。

有若對哀公以「盍徹」，豈謂履畝而徹乎？哀公折以「二猶不足」，豈亦謂履畝而二乎？蓋自宣公已税畝，故有子欲因畝計徹爲公私便，且正哀公之失。不然，對饑而論，古徹非救時之宜也。然哀公爲此語，可謂「生於深宮之中，長於婦人之手」，與晉君怪不食肉糜差不甚異，治道何由而興也！

按子張學干禄，問行，問達，問崇德、修慝、辨惑，皆以徇外爲是，而孔子約之於内。子張雖有浮淺之病，而爲後世學者立法，其功甚大，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也。

「居之無倦」，盡己也；「行之以忠」，盡人也。

「其事也，如有政，雖不吾以，吾其與聞之。」孔子非欲必聞其政也，有廢有興，當爲後世法，爲此欲聞之也。

「善人爲邦百年」，不教者也，故「亦可以勝殘去殺」，教則七年「亦可以即戎」。皆周之先君已行者也。

「見善如不及，見不善如探湯。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隱居以求其志，行義以達其道。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齊景公有馬千駟，死之日，民無得而稱焉。伯夷、叔齊餓於首陽之下，民到于今稱之，其

斯之謂歟？」文義貫聯，無不可通者。自程氏以來乃謂錯簡，宜在「亦衹以異」之下。按「誠不以富，亦衹以異」，甚言「愛之欲其生，惡之欲其死」爲惑，亦非錯簡也。朱氏又言後七篇多錯簡。按《先進》以後諸篇，言厲而義峻，皆成德以上之事，當時門人不能盡識，謂之錯簡，非也。

「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可則有降有辱，不可則無降無辱，貞則失人，裕則失己，故孔子不爲，非欲以無可、無不可爲聖人也。聖人，堯、舜、文王也，何可、不可之間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四

葉適正則

孟子

梁惠王問「何以利吾國」，對「王何必曰利」；問「賢者亦樂此乎」，對「賢者而後樂此」；言「寡人之民不加多」，對「王好戰，請以戰喻」；言「寡人願安承教」，對「殺人以梃與刃，與政無異」；齊宣王「若寡人者可以王」，對「不忍殺牛之心足以王」，又言「恩足及禽獸而功不至於百姓」，又言「與百姓同樂則王」，又言「文王之囿，民猶以爲小」，又言「王請無好小勇」，又言雪宮之樂不得而非其上與爲上而不與民同樂者皆非，又言「公劉好貨」，「大王好色」。孟子出而説齊、梁之君，幾得政於齊，具見此十餘章，大抵逆來順往，無問其所從，必得吾之所以言而後止。故孟子自謂「人不足與適，政不足與間，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夫指心術之公私於一二語之近，而能判王、霸之是非於千百世之遠，迷復得路，焕然昭蘇，宜若不待堯、舜、禹、湯而可以致唐、虞、三代之治矣。當是時，去孔子殁雖纔百餘年，然齊、韓、趙、魏皆已改物，魯、衛俗（《學案》作「魯、衛舊俗」。）淪壞不反，天下盡變，不啻如夷狄，孟子亦不暇顧，但言「以齊王猶反手也」。若宣（《學案》作「若宣王」。）果因孟子顯示，暫得警發，一隙之明豈能破長夜之幽昏哉？蓋舜、禹克艱，伊尹一德，周公無

逸，聖賢常道，怵惕兢畏，不若是之易言也。自孟子一新機括，後之儒者無不益加討論，而格心之功既終不驗，反手之治亦不復興，（《學案》作「亦復難興」。）可爲永歎矣！

按《孔叢子》載孟子車尚幼，見子思，子思以其言稱堯、舜，❶性樂仁義，甚説其志，命子上侍坐，禮敬甚崇。其見梁惠，王命以叟。而孟子自言「四十不動心」，於是年過五十矣。蓋樂其道而忘人之勢，不以壯老易其守。當士人波蕩縱横之時，獨不見諸侯，然而無環堵隱約之陋，非韋布藜藿之微，其豪傑自命，於顔、閔以下曰「姑舍是」，而雖伯夷、伊尹猶非所願學也。「加齊之卿相，得行道焉，雖由此霸王不異矣」。公孫丑特以世俗之意觀孟子，故其告以不動心，謂當自反守約又及於養浩然之氣，謂「集義所生，非義襲而取之」，皆家户所有日用常行，非如曾子惴惴至死，子路唯恐有聞，冉有恨力不足者也。不然，孟子何以從容於進退之間，始終生死，由一道弘益開闡，繼堯、舜而有餘哉？近世之學，以不動心、養氣爲聖賢之難事，孟子之極功，詰論往反，析理精粗，有白首終老而不定者，何敢言四十乎！至其出處得喪，倒行錯施，固無以庶幾古人之一二矣。按孔子曰：「君子有三戒，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壯也，血氣方剛，戒之在鬭。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夫始終專以血氣爲言，雖曰與中人立法，然義理本要調和一身，使蹶趨者能爲浩然，耘鋤者不爲助長。若孟子化血氣從義理，其易如彼，而學者不察，方揠義理就血氣，其難如此，盛衰頓異，勇

❶「子思」，原無此二字，今據庫本補。

怯絶同，❶乃君子所甚畏也。故必尊孔子之言，致驗於一身之血氣，始戒之，終戒之，戒於此者切，進於彼者深，則雖不待四十而可以無動矣。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孟子以戰國之人失其本心，無能不忍人者，故著此論。然先王之政，則不止爲不忍人而發。蓋以聖人之道言之，既爲之君，則有君職，舜、禹未嘗不勤心苦力以奉其民，非爲民賜也，懼失職耳。孟子雖欲陳善閉邪爲可曉之語，然後此亦未有能以不忍人而爲政者。就其有之，固不能推也。若夫平居講明，臨事背戾，自謂爲不忍人之學而不免於行忍人之政者，吾不知其所底止矣。

以孟子答景丑語詳味之，本仁義而同民力，❷齊王蓋已有動寤之益，故爲言受教不召之禮；若又加尊信，則君臣之遇自此始矣。然齊王待之以賓，位之以卿，其禮異於他儒生，欲無廢議論而已，故孟子終不仕齊。王猶欲授館賦禄以矜式其國人，孟子以爲不行其道而徒賴其廩，是利之也，故終不留。按魯定公受女樂，三日不朝，孔子釋大夫出奔。齊景公曰：「吾老矣，不能用也。」孔子行。衛靈公忽問陳，仰視飛鴻，孔子遂行，有在陳之厄。孔子之速者，❸去國常禮也。齊王非不用孟子，孟子以其非所用，自決去之爾，故其行遲遲，而尹士、淳于髡皆有譏病也。❹

「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按子思

❶「絶」，庫本作「不」。
❷「力」，庫本作「利」。
❸「之」下，庫本有「行」字。
❹「譏」，庫本作「誚」。

獨演堯、舜之道，❶顏、曾以下爲善有藝極者所不能也，故自孟子少時，則固已授之矣。堯、舜，君道也，孔子難言之。其推以與天下共，而以行之疾徐先後喻之。明非不可爲者，自孟子始也。周衰而天下之風俗漸壞，齊、晉以盟會相統率。及田氏六卿吞滅，非復成周之舊，遂大壞而不可收，戎夷之横猾不是過也。當時往往以爲人性自應如此，告子謂「性猶杞柳，義猶桮棬」，猶是言其可以矯揉而善，尚不爲惡性者。而孟子併非之，直言人性無不善，不幸失其所養使至於此，牧民者之罪，民非有罪也，以此接堯、舜、禹、湯之統。雖論者乖離，或以爲有善有不善，或以爲無善無不善，或直以爲惡，而人性之至善未嘗不隱然見於搏噬紾奪之中，此孟子之功所以能使帝王之道幾絶復續，不以豪釐眇忽之未備爲限斷也。

余嘗疑湯「若有恒性」，伊尹「習與性成」，孔子「性近習遠」，乃言性之正，非止善字所能弘通。而後世學者，既不親履孟子之時，莫得其所以言之要，小則無見善之効，大則無作聖之功，則所謂性者，姑以備論習之一焉而已。

與梁、齊、滕文公論治，最孟子要切處，惜無他書可以參看。大抵民不能皆有田而盡力於農，學校廢缺而上無教，乃當時之大患，故諄諄言之。諸侯賦税法獨魯屢變，已見於《春秋》，不知他國如何。晏子爲叔向言齊爲季世，及對景公，皆病其專山澤之利。故孟子舉文王治岐，語略相應，而齊王自以爲好貨而不能行其言。請野九一，國中十一。惟魯哀公謂「二，吾猶不足」，不知

❶「獨」，明本作「數」。

他國所以斂民者，分數果如何。然戴盈之言「什一，去關市之征，今茲未能。請輕之，以待來年，然後已」。孟子又言當法而不廛，譏而不征，助而不稅。然則是時王政不行，諸侯往往通用什二，「今之諸侯取之民猶禦」，恐不止什二。而關市、山澤、廛屋皆自征之矣，但輕重各不同耳。其因滕侯問井地，方論經界及治鄉治野之法，雖與《周官》同，此當時傳儒道者所共知。然《周官》所言在建國之初，而滕有國已數百餘年之後，孟子乃使之如初建國時耶？然勸其力行「以新子之國」，則當時所謂因循苟且者，誠欲其盡去不用，而滕侯爲善果決，亦足以任此也。至爲梁、齊言，則又不然，直欲其「五畝之宅，樹之以桑」，「百畝之田，可以無饑」，「謹庠序之教，申孝悌之義」，豈梁、齊大國，井田學校固自有存者，不必盡創爲也。如此類，皆無他書參攷，不能知孟子欲施置與其時合廢省之詳，甚可惜也。雖然，經界井牧，有司之小事，《周官》固不備載。後世以孟子嘗言，故爭論不已。又漢法什五稅一，甚至三十稅一，地大用寡，取之輕，正合事宜。學者以孟子有「大貉小貉」之論，諱避弗稱，至於今世，無所不取，又倍戰國，乃茫然無以救此，徒講經界井地，何益治亂哉！

孟子闢許行、神農之學，其言「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饔飧而治」，雖非中道，比於刻薄之政，不有絶（《學案》作「閒」。）乎？❶ 孟子力陳堯、舜、禹、稷所以經營天下，至謂其「南蠻鴂舌之人，非先王之道」，詞氣峻截，不可嬰拂。使見《老子》「至治之俗，民各甘其食，美其服，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至

❶「不有絶乎」，庫本作「不猶愈乎」。

老死不相往來」之語，又當如何。余嘗疑孔安國稱「伏羲、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言大道」，楚靈王指倚相「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明他人不能讀。意漢初尚有遺文，而後世乃無所見，然他書亦未嘗援引，惟醫藥、卜筮、種樹皆藉其名。然則許行之言，或者三墳之舊歟？

「不見諸侯」，大議論也。或疑孟子因見梁、齊之君，故惠王以爲「不遠千里而來」，尹士謂「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澤」。按《史》載梁敗於楚、秦，恐懼，招聘名士，齊亦開稷下館以延諸儒，孟子以此時往。所謂「迎之致敬以有禮」。聘禮之輕重雖不可知，要爲非招不至，非徒步干説，冒甘憔悴於先而逆幾榮寵於後也，此誠不足辨。又，彭更言「後車數十乘，從者數百人，以傳食於諸侯」，或謂孟子不見其君而厚糜其粟，非所謂饑餓免死而已者。按彭更通論當時，非專指孟子，孟子以「通功易事」之義併曉之爾。不然，孟子道既不行，非斯人之徒而誰與，轉側於世可也，而猶欲明「通功易事」之義，則不亦微且勞矣。然「不見諸侯」，如孟子所言，自有未精者。按堯時用人皆素定，特招者獨舜，四嶽同薦，具載於《書》。堯試以二女，觀厥刑，然後大任，無「往見舜」之文。孟子謂「亦饗舜，迭爲賓主」，未知何所本，未精一也；湯時用人亦素定，特招者獨伊尹，《書》稱「聿求元聖，與之戮力」，又「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詳其君臣交相重如此，則往見伊尹或不可知。孟子雖言其「學而後臣」，又稱其「囂囂然曰何以湯之聘幣爲」，至三聘而後幡然就湯，説之以伐夏救民，恐此亦辨士之餘説，未可據，未精二也；文王時用人亦素定，特

招者獨太公，《詩》稱：「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又曰：「德音孔昭，示民不恌，君子是則是傚。」夫文王之用太公，雜書多異説，而《鹿鳴》所詠，蓋百世君臣相與之法。孟子言伯夷、太公皆避紂居海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是天下之父歸之」，疑此亦無明據，未精三也。至於孔子，「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招聘禮絶，自知不用，未嘗有求。然其曲盡君臣之際，爲後世倫紀，故曰「事君盡禮，人以爲諂」。「拜下，禮也，今拜乎上，泰也。雖違衆，吾從下。」「君命召，不俟駕行矣。」然孟子謂「孔子當仕有官職，而以其官召之」，未知何官。齊景、魯哀皆不當仕而有問答，豈必就見？又若孔子未嘗不仕，而孟子焉得獨不然。疑亦未精，四也。蓋「不見諸侯」，本於子思，子思本於曾子。「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義」；「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摽使者出諸大門之外」；疑皆執德之偏。而孟子又稱「孔子微罪行，不欲爲苟去」，疑亦雜舉，不純一理也。然則「不見諸侯」，於當時既未精，而後世又爲孤義，恐更當別論。

「子産惠而不知爲政。」按「道之以政」，孔子不以爲是，自管仲以下，爲政者多矣。惟子産在春秋時，政道獨異於人，故孔子稱其「養民惠，使民義」，又時謂之「惠人」，又謂其「古之遺愛」，又言「人謂子産不仁，吾不信也」。然末（閣本作「後」。）世偏術，視子産之所爲皆謂之王政，而不知其政固已多矣，蓋猶存古人之遺而已。「猶衆人之母，能食不能教」，此固俗儒之妄，而孟子何爲亦有此言？且「以乘輿濟人於溱、洧」，不知何所因？「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輿梁成，民未病涉」，

此爲治橋梁常法言之。雖下於子產者亦知行辟人也。或雨暴至，橋梁驟失，倉猝而執政以己乘輿濟人，則當時能如子產者少矣，故爲百姓所思，傳誦不忘。而反欲舉常法以病之，恐此理亦未精也。

「仲尼不爲已甚者」，恐此語未當記。孔子曰：「好勇疾貧，亂也。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此語當記。所言禹、湯、文、武之道，至「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按《堯曰》篇所稱皆當時實語，此語未知何所本。無所本而以測知者言之，恐所舉之要不能盡所行之詳也。

「《詩》亡然後《春秋》作。」按古《春秋》先於《詩》，非《詩》亡而作也。若謂孔子《春秋》在《詩》亡後，恐亦當論。《詩》雖不亡，其可無《春秋》乎？若謂歌詠之澤絶而後貶損之法行，則是孔子以道之降者治後世，終不能復先王之盛矣。「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丘竊取之矣。』」按舊史自有義，孔子因之，不能廢也。

「是亦羿有罪焉」，子濯孺子可以取友言，羿不可以取友言。公明儀曰「宜若無罪焉」，豈古之所謂賢者而不精於論耶？

「禹、稷、顔回同道。」按禹、稷所憂，以任不以道。孔子所賢，以道不以任。禹、稷雖憂，而憂其所樂。孔、顔雖樂，而樂其所憂。

以萬章所問舜、象、禹、益、伊尹、百里奚事考之，知昔人固多汩於所聞而不訂之理義。豈惟昔人，而後人亦莫不然。然後人之謬妄，則不如昔之甚者，以後之史詳而昔之史略也。然訂之理義，亦必以史而後不爲空言。若孟子之論理至矣，以其無史而空言，或有史不及見而遽言，故其論雖至，而亦人

之所未安也。如孔子事，耳目最近，然苟非載籍，則壤地不殊而見聞各異者多矣。然謂衛卿爲有命，疑非孔子語。辨主癰疽、瘠環之無義無命，疑此語孟子亦未嘗發也。

孔子但言伯夷「求仁而得仁」，「餓於首陽之下」。而孟子乃言其「不可與鄉人處」，則無故而迫切已甚。伊尹果自任以天下之重而無亂亡之擇，則曷爲不度其君？按《書》，伊尹去亳適夏，既醜有夏，復歸於亳，武王觀政之比，而傳者以爲五就而說之。柳下惠、孔子之言（《學案》作「孔子言柳下惠」。）止於「不枉道」，「不去父母之邦」。而孟子遂以爲「與鄉人處不忍去」，則無故而詘辱已甚。若夫孔子自言「無可無不可」而已，孟子乃以爲「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然則因人而可耶，自我而可耶？若是者，果謂之集大成耶？又有始終條理之異，智聖巧力之殊，亦果然耶？按《中庸》稱「仲尼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其説廣大閎深，無所不備，而孟子之言又卓異詭絶如此，學者果何所用力耶？夫孟子之稱伊尹不幾於所謂狂，伯夷不幾於所謂狷，而柳下惠疑若鄉愿然者，豈三人以此成德，而學者必求所以入德之門，疑亦未精也。

「耳目之官不思，而蔽於物，物交物，則引之而已矣。心之官則思，思則得之，不思則不得也。此天之所以與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則小者弗能奪也，此爲大人而已矣。」按《洪範》耳目之官不思而爲聰明，自外入以成其内也。思曰睿，自内出以成其外也。故聰入作哲，明入作謀，睿出作聖，貌言亦自内出而成於外。古人未有不内外交相成而至於聖賢，故堯、舜皆備諸德，而以聰明爲首。孔子告顔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

學者事也，然亦不言思。故曰：「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子聞之，曰：「再斯可矣。」又，物之是非邪正終未可定。（《學案》作「終非有定」。）《詩》云「有物有則」，子思稱「不誠無物」，而孟子亦自言「萬物皆備於我矣」。夫古人之耳目，安得不官而蔽於物，而思有是非邪正，心有人道危微，後人安能常官而得之？舍四從一，是謂不知天之所與，而非天之與此而禁彼也。蓋以心爲官，出孔子之後，以性爲善，獨（《學案》無「獨」字。）自孟子始。然後學者盡廢古人入德之條目，而專以心性爲宗主，虛（《學案》「虛」上有「致」字。）意多，實力少，測知廣，凝聚狹，而堯、舜以來内外交相成之道廢矣。

「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按古自有五霸，齊國佐所指是也。孟子言「五霸，桓公爲盛」，疑即春秋以來五伯也。如昆吾爲夏伯，大彭、豕韋爲商伯，天子衰不主令，而諸侯之强大者專之，不特周爲然，未知其德何如也。湯既改物固不論，若文王不改物，始終一道而已，故孔子言「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謂至德也已矣」，此最論王伯之準的也。學必守統紀，不隨世推遷，後學既訛「伯」而爲「霸」，而其道亦因以離。孟子雖言「五霸，三王之罪人」，而但謂其「摟諸侯以伐諸侯」，此猶未足以爲罪。至謂「久假不歸，烏知其非有」，「霸者之民驩虞」，則輕進其君於道，而「管仲，曾西所不爲」，又重絶其臣於利，而統紀疏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五

葉適正則

老子

言老子所自出，莫著於《孔子家語》、《世家》、《曾子問》、《老子列傳》。蓋二戴記「孔子從老聃祭於巷黨」云云，史佚子死，下殤，有墓，禮家儒者所傳也。司馬遷記孔子見老聃，歎其猶龍，遁周藏史至關，關令尹喜，强之著書，乃著上下篇，言道德之意，非禮家儒者所傳也。以莊周言考之，謂「關尹、老聃，古之博大真人」，亦言孔子贊其爲龍，則是爲黄老學者借孔子以重其師之辭也。二說皆塗引巷授，非有明據。然遷謂「世之學老子則絀儒學，儒學亦絀老子」。稱指必類，乃好惡之實情，烏得舉其所詘，而亦謂孔子聞之哉？且使聃果爲周藏史，嘗教孔子以故記，雖心所不然，而欲自明其說，則今所著者，豈無緒言一二辨析於其間？而故爲巖居川游、素隱特出之語，何耶？然則教孔子者，必非著書之老子；而爲此書者，必非禮家所謂老聃，妄人訛而合之爾。自伏羲以來，漸有文字，三墳、八索今不傳於世，大抵多言變化儻恍，非世教所用，非人心所安，故堯、舜、禹、皋陶以至周公、孔子，損削弗稱。管子尚權謀，子華子言仁義，其人與老子並時，或相先後，亦皆與道德之意相首尾。蓋老子之學，乃昔人之常，至其能盡去謬悠不根之談，而精於事物之情僞，執其機要以御時變，則他人之爲

書固莫能及也。然遷既以爲不知所終，又以爲壽百六十歲，又其居自有鄉里，又以爲有子爲魏將，傳至漢。而所謂教孔子之老聃，著書之老子，乃不能辨其本事而徒詳於末流，則非余所知也。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徼。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昔之治方術者，無不上推天地之初，下極人物之化，其言下俚夷貊，如太始、太素、青寧、程、馬，自列禦寇、莊周皆然。獨老子爲不然，止於常非常、有微（疑是「徼」字，閣本作「之」。）妙而已。❶ 玄亦衆方所常論，今以「徼」、「妙」同謂之「玄」，於此求之，則下於舊論數十等也。蓋老子雖爲虛無之宗，而皆有定理可驗，遠不過有無之變，近不過好惡之情，而其術備矣。然則其徒祖述之者，於其指歸終不能識，而以浮言瀾漫於世，自爲區域，上則瀆天，下則欺人。然後知道術之難言，而老子思慮之所未及也。

道曰可道，則必有不可道者；名曰可名，則必有不可名者。可道者非常道，則不可道者常道也；可名者非常名，則不可名者常名也。有名，即天地之始也；無名，即萬物之母也。常無之，欲以觀其妙，妙不在於他，在於能無而已；常有之，欲以觀其徼，天下之物雖日陳於吾前，皆其粗者也。玄與妙，方術家之所常言也，而言之者輒浩渺不可屬。老子之所謂玄者，即有無同異之間也。有而復無，無而復有，有無相轉而不已，即所謂

❶「有」下，庫本有「無」字。「微」，明本、庫本作「徼」。

「玄之又玄」，而衆妙之所由開闔出入也。蓋指人之所共知共見者，示之以道之所在，未嘗以難見者誣讕之也。

人之所美而以爲惡，人之所善而以爲不善。賢可尚，懼其爭也。難得之貨可貴，懼其盜也。心有可欲，懼其亂也。凡人心實而腹虚，骨弱而志强，其有欲於物者勢也，能使反之，則其無欲於物者亦勢也。聖人知天下之所欲，而順道節文之，使至於治。而老氏以爲抑遏泯絶之，使不至於亂。此有爲、無爲之别也。孔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也歟！夫何爲哉？恭己正南面而已。」蓋美美善善，尚賢貴貨，見其可欲，舜之有爲，而老氏之所病也。然則孔子之言如此，豈非舜雖有爲而實未嘗爲乎？恐老氏未能知也。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淵兮似萬物之宗。挫其鋭，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湛兮似若存。吾不知其誰之子，象帝之先。」此老子指其道以示人最親切處也。人無智愚高下，其於用也必泰而溢，蓋己之情、物之變相激而然爾，故能沖而不盈者即道也。鋭與光，物之精華也。紛與塵，物之滓濁也。人皆求其精華而忘其滓濁，因精華以致滓濁，其終以自敗而不能反也。故曰「挫其鋭，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使相均等不偏勝也。沖而不盈，淵者似爲宗，光鋭塵紛無以相絶，湛者似或存矣。然而人所以不能行者，惡其爲子也。老子曰：「非子也，象帝也，非獨帝也，象帝之先也。」所以深言其道之可貴也。

余固謂老子之言有定理可驗，至於私其道以自喜，而於言天地則多失之：其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曰「天地之

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曰「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曰「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曰「天乃道」；曰「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爲此者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況於人乎」；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曰「地法天，天法道」；曰「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曰「天之道不争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繟然而善謀。天網恢恢，疏而不失」；曰「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按古人言天地之道，莫詳於《易》，即其運行交接之著明者，自晝而推，逆順取之，其察至於能見天地之心，而其粗亦能通吉凶之變，後世共由，不可改也。今老子徒以孤意妄爲窺測，而其説輒屢變不同。夫天地以大用付與陰陽，陰陽之氣運而成四時，殺此生彼，豈天地有不仁哉？《易》稱「乾，元亨利貞」。孔子贊曰：「萬物資始，乃統天，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天。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而其《象》以爲「天行健」。然則虛與動何足以盡之，而謂爲橐籥之比耶？天道雖歸於静順，而静順非所以言天地，故言天德爲首則不可，而以玄牝爲天地，則是不以乾統天，而天之行非健也。且天長地久，自古而然，未有知其所由來者，豈以其不自生而後能長生哉？世之方士，用老子言而求長生，而其術未有不出於自生者，又烏知天地之所以能長生非其自生乎？飄風驟雨，非天地之意也。若其陵肆發達，起於二氣之争，至於過甚，亦有天地所不能止者矣。然君子象之爲「振民育

德」，「赦過宥罪」，而區區血氣之鬬，何敢擬於其間？蓋老子以人事言天，而其不倫如此。夫有天地與人而道行焉，未知其孰先後也。老子私其道以自喜，故曰「先天地生」，又曰「天法道」，又曰「天得一以清」。且道果混成而在天地之先乎？道法天乎？天法道乎？一得天乎？天得一乎？山林之學，不稽於古聖賢，以道言天，而其慢侮如此。及其以天道言人事，則又忘之，故曰「不争而善勝，不言而善應，不召而自來」。又曰「天道其猶張弓」，則是爲天者常以機示物，而未嘗法道之虚一無爲也。然則從古聖賢者畏天敬天，而從老氏者疑天慢天，妄窺而屢變，玩狎而不忌，其不可也必矣。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争，處衆人之所惡，故幾於道。」按諸子論水多異説。子産謂「水弱，民狎而玩之，故多死焉」，以象寬難。鄒衍則又不足稱。蓋《易》言「習坎，有孚，維心亨，行有尚」，孔子贊之，以爲「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維心亨，乃以剛中也。行有尚，往有功也」。而老氏之言差合矣。「載營魄」，謂有此身也。下言「抱一」，「專氣致柔」，「滌除玄覽」，「愛民治國」，「天門開闔」，「明白四達」，皆有此身而治之也。人以此身載營魄而行，血氣無殊，而知愚絶異。按劉子言「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故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劉子不爲無知者，所謂載營魄而行，其言治之之道如此。豈惟劉子？自堯、舜、禹、湯以來無不如此，故謂之人道。而老子乃云當如嬰兒無爲無知，推之天下國家皆用此術。夫各由其方，各致其極，不相

爲謀，亦無怪矣。然後之儒者，智不足以達，反尊奉之曰：「彼道也，此禮也；彼天也，此人也；彼妙也，此徼也。」不兼明而兩蔽者也。

「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埏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户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老子之爲是言也，所以明無也，然適見其無者而已。天下之物，當其有而用者皆是也，何未之思乎？然則有無不足以相明，而道之所不在也。蓋老子之所操者雖微而狹矣。

「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復混而爲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兮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謂道紀。」視之不見，非遠也。聽之不聞，非寂也。搏之不得，非空也。其說以爲可見、可聞、可得者，皆物也。不見、不聞、不得者，非物也。雖然，既已在見聞搏執之内矣，雖不可致詰，而既已受詰矣，此其所以復混而爲一。一者，道之別名也，老氏謂「道生一」。一者，道之子也。其上雖不皦，其下亦不昧，散在萬物，而復歸於無物也，故曰「無狀之狀，無物之象，是謂惚恍」。惚恍者，有而不有，無而不無也。必有以迎，然而莫爲首。必有以隨，然而莫爲後。有者非道而御有者道，自古而然也。老子極思研精，模寫夫道，其勞若此。按舜命禹「道心惟微」，《周官》「儒以道得民」，孔子「何莫由斯道」，皆前無本根，後無枝葉，老子未之聞爾。

「古之善爲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强爲之容。豫兮若冬涉川，

猶兮若畏四鄰，儼兮其若客，涣兮若冰將釋，敦兮其若樸，曠兮其若谷，渾兮其若濁。孰能濁以靜之徐清？孰能安以動之徐生？保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盈，故能敝不新成。」老子取於人情物理，以爲體道之驗，可謂巧矣。冬之涉川，無敢驟犯者。四鄰雖不吾禁，吾之所爲恐其聞而見也。主爲政而客不爲政，嚴以待而已。冰之將釋，融浹而不流也。樸者，不制割也。谷者，虚而深也。若濁者，非濁非清也。此皆人情物理之自然，不待智者而知。至於取以爲體道之驗，則雖智者不知不能也。（疑當作「不能知也」。）老子之於道，豈不察而近乎？濁之徐清，安之徐生，此亦人情物理之自然，而非智者不能待也。然其大旨，則欲沖不欲盈，欲能敝不新成爾。嗟夫！老子之道偏矣，其行之勞矣，然而可以寡怨遠罪也。按《易》「勞謙君子有終」，其《象》以爲「萬民服」，蓋以功與人而已不居焉。老子自爲而已，其於人也無功，則雖勞而固以逸爲利也。

「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按《易》，物作而剥，剥極而復，復則還作矣，故孔子以爲見天地心者，取其作也。若老氏之歸根，則以剥爲復，復則不作，非余所知。

「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和則不待孝，治則不待忠，其道或然矣。然其所以不和不治，豈爲忠孝者致之哉？若舜父母，箕子之君，併以不和不治者集於其身，又將奚咎？老子謂因廢道有仁義，因智慧有大僞，而謂國家之亂亦由忠孝者致之，故欲絶焉。噫！未有不察事而可以知道者，是恣其私説而以亂益亂，非亡滅不

止，悲夫！

「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登春臺，我獨泊（閣本、黄本皆作「怕」，誤，據《老子》校正。）兮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衆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似鄙。」此雖非道，然欲己遠身，道亦凝焉。若學者但以爲資質所安，而無聞悟之獲，則緩縱於瞬息之微，而所遁逸者不啻千里之外矣。

「聖人終日行，不離輜重。」物有輜重，道亦有輜重。人皆知致物之輜重以行其身，而不知致道之輜重以行其身也。使誠知之，則千鈞在己而毫芒在物矣。惜乎老子爲一方之説而不足以教學者也！

老子論道猶可也，何必及兵。益贊禹以「至誠感神」，自知其可以勝有苗而不用，而苗亦知之，故班師振旅而苗自至，兵之上也，出律不足以擬之矣。若老子論兵不可以勝敵，而欲以哀先之，則左次輿尸而已。佐人主者，固無以兵强之道。至於兵受弱而道亦亡，則謂之「以道佐人主」，不可也。爲國者不審觀而信處士之虚言，亂曷已乎！

「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仍之。」「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世之陋儒謂失禮則入刑，則老子宜有此論矣，攘臂而仍之，入刑之謂也。老氏已先見，自其時言之，謂之救弊，若通行於後，則有德其可以無禮乎？道德之於禮，譬人身之有耳目手足也，非是則無以爲人。故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道之以禮，❶有耻且格」，正謂不攘臂而仍之也。老子所講不詳，而輕言治道，誤後世莫大於此。

❶「道」，《論語·爲政》作「齊」。

「大道甚夷，而民好徑。朝甚除，田甚蕪，倉甚虛，服文采，帶利劍，厭飲食，貨財有餘，是謂盜夸，非道也哉！」老子與堯、舜、三代之聖人辨道於分釐杪忽之微，而以衰末亡國之事併言之，不知使彼出而爲治，又將何以處此！

蓋老子之微言纔十數章，❶其有見於道者，以盈爲沖，以有爲無，以柔爲剛，以弱爲强而已。然而謂堯、舜、三代之聖皆不知出此也，遂欲盡廢之而以其説行天下。嗚呼！使其爲藏史之老聃歟？則執異學以亂王道，罪不勝誅矣。使其非藏室之老聃，而處士山人乘王道衰闕之際，妄作而不可述，奇言而無所考，學者放而絕之可也，奈何俛首以聽，而或者又助持矛焉！（《學案》作「又助之持矛焉」。）然則學而不盡其統與不學同，於是以自有之聰明而陷於人之聾瞽者，百世之通患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五

❶「十數章」，疑當作「數十章」。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六

葉適正則

子華子

「混茫之中，是名太初，實生三氣，曰始，曰元，曰玄。」❶「通三爲一，離之爲兩，是名陰陽。」「五運流轉，有輪樞之象。水涵太一之中精，潤澤百物，行乎地中。風涵太玄之中精，動化百物，行乎天上。上赤之象，其宫成離。下黑之象，其宫成坎。」「坎離獨斡乎中氣，中天地而立，生生萬物，新新而不窮。」「陽氣爲火，火勝，故冬至之日燥。陰氣爲水，水勝，故夏至之日溼。火則上炎，水則下注。」程子儒者，而其言如此，異哉！然亦無以爲異者，蓋古之言道，三墳、八索，舊所聞記，往往皆然，故問者有「風輪誰轉，三三六六，誰究誰使」之語，明其爲常所傳習也。按浮屠在異域，而風水諸輪相爲執持，上至有頂，其説尤怪。至以爲意生之身親履其處，又非推測之比矣。《洪範》九疇，箕子言天所錫，一爲五行，即程子所謂上炎下注者，而風輪坎、離之説，禹所不道也。又《易》言「坎，有孚，維心亨」，「離利貞亨，畜牝牛吉」，無所謂「獨斡（閣本、黄本作「幹」，誤，《學案》是。）中氣，生生萬物，新新而不窮」者，若三墳、八索果以此爲《易》，則伏羲、神農之道，豈必盡見黜於後人哉！蓋經籍乖異，無所統壹，怪妄之所由起，轉相

❶「混茫」至「曰玄」，原漫漶不清，今據明本、庫本補。

誕惑而不能正爾。後世學者，幸六經之已明，五行八卦，品列純備，道之會宗，無所變流，可以日用而無疑矣。奈何反爲太極無極，動静男女，清虚一大，轉相夸授，自貽蔽蒙。悲夫！蓋孔子已盡究古人之異學，發於《彖》、《象》，其述天地精微，皆卦義所未言。不幸《大傳・文言》諸雜説附益混亂，是以令學者紛紛至此。夫懸日月以示人，惟無目故不能見，若有目而昧之，可謂智乎！

「古之知道者，務全其生。」謂道所以爲生，全生者全道也。「全生者爲上，虧生者次之，死次之，迫斯爲下矣。」「所謂迫生者，六欲莫得其宜也，皆獲其所甚惡者也。辱莫大於不義，不義者，迫生也，故曰迫生者不如死。」按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夫以不義不如死與寧死而無去信者，皆以道而爲生。全生以歸道，聖賢道其常，立論之本指也，豈賜也已知而故設問乎？不然，則是飲食男女之生，而道者外假而已，凡可以存生而廢道者，皆當安而爲之，而又奚以疑！

黄帝采銅鑄鼎，墜烏號之弓。程子以理辨其非，而謂「太古之聖人所以範世訓俗，有直言者，有曲言者。直言者，直以情貢也；曲言者，假以指喻也」。采銅鑄鼎，假以指喻之言也。按今典、誥所傳，皆非太古之言。惟鄭子論官名，所釋大義頗與程子合，且謂「唐、虞以來不能紀遠，故命以民事」。然則太古之言，豈或此類也歟？程子又謂「言之致曲，則其傳也久，傳久而譌，

則知者正之，譌甚而殽亂，則知者止之」。夫典、誥之言，其傳也久矣，所以不譌者，非曲假以指喻也。使太古之言果曲假以指喻，譌甚而殽亂，則宜其爲後人之所止，非不能也，而何久之云！

所言郯子以達禮聞，而程子往從之，謂「異乎所聞」，「肅駕而起，遵塗而歸」。詳其意，則郯子於禮嚴以苛，非所謂「和爲貴」者。按孔子是時亦學於郯子，但云「天子失官，學在四夷」而已。程、孔遂相遇於途，傾蓋語終日，不知所道何事。以其書攷之，則微生畝、晨門、荷蓧、長沮、桀溺之流皆不能及，而弟子竟無一字以記。蓋仲由謂「士不中間見，女嫁無媒，君子不以交」，豈爲是惡之不録歟？二三子之狹陋自私如此，不惟失孔子之意，亦難乎語道矣。

「有美一人，清揚婉兮。邂逅相遇，適我願兮。」序《詩》者謂「男女思不期而會」，余固疑其非。按孔子稱此以況程子，然則凡《詩》之美人，當皆謂賢者，其於刺淫貶色，要須特有所指乃可從爾。不然，則彼何足以污簡策，而複載重出，諄悉不已哉？

孔子《臨河之操》曰：「河之水洋洋兮，丘之不濟此，命也夫！」程子敘其本末甚詳，可信不疑也。孔子周行天下，而不至秦、晉。秦無道，最先割裂宗周。晉次之，亦寡弱王室，其鄙詐粗武，皆與夷狄無異，曾不如荆尸尚有文詞可觀。孔子雖曰因竇鳴犢、舜華死，❶罷河梁之行，然終無秦、晉之轍迹，豈亦有慨於中也？而俗師妄傳，乃謂「本其風俗，憂深思遠，儉而用禮，有堯之風」。夫晉自始封以來，固未嘗競於禮，

❶「曾不如」至「雖曰因」，原無，今據庫本補。

而孔子稱堯之爲君蕩蕩巍巍，豈《蟋蟀》諸書（當是「詩」字，黄本、閣本皆作「書」，恐誤。）可象其遺風哉！❶

武王韤係解事，世所共傳。按《牧誓》，「王左杖黄鉞，右秉白旄以麾」，此《書》言牧野之事，周師壓郊而陳，五臣將受誓事於前，王釋旄鉞而親係之，則其語不詭也。《詩》曰：「淠彼涇舟，烝徒楫之。周王於邁，六師及之。鳶飛戾天，魚躍於淵。周王壽考，遐不作人。」夫周文、武之所以作人而成其材者，使之皆知自尊，而非以尊其身也。而司馬遷述禮論秦儀，乃謂「尊君抑臣，朝廷濟濟」，此等語言，蕩溺人心，不復可反。

程子既違趙，趙簡子不悦，以語燭過，過曰：「彼庶人而傲侮公上，無以爲國。」簡子曰：「而士以兵之。」燭過至苓塞，子華子行五日矣。按《左氏》，夾谷之會，孔丘相。犂彌言於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若使萊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從之。孔丘以公退，曰：「士兵之！兩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俘不奸盟，兵不逼好，於神爲不祥，於德爲愆義，於人爲失禮，齊君必不然。」齊侯聞之，遽辟之。趙鞅所謂「而士兵之」者，使燭過將持兵之士以殺之也。《左氏》所謂「士兵之」者，使虎賁武士扞禦而公退也，其言「兵之」者，可殺而未必殺也。犂彌本謀乘其倉猝擾駭，欲有所逞，而孔子從容辭令，折服齊人，故齊侯聞而遽辟之也。而《家語》、穀梁子、《孔子世家》乃謂孔子「請具左右司馬」，又有「歷階而升，不

❶「蟋蟀」，原作「蟀蟋」，據庫本改。「書」，庫本作「詩」。

盡一等」，「熒惑諸侯」，「司馬加法，❶首足異門」，❷以爲文事武備之效，多至數百言。然則燭過之兵程子，豈必以司馬乎？ 夫諸侯好會，使其當具司馬，則不待孔子有請。不當具而具，好會以兵往，主盟者其肯從乎？史稱「以公退」，則詔禮者固在君側矣。若歷階而升，則在壇城之下，何能相儀而以公進退乎？ 兩君合好，相示以禮，相命以詞，烏有蹀血宮廷，戮其盟主，而爲衣裳之盛事哉？ 蓋儒生草野，傳聞非實，動色張大，疑亂後學，而孔子用世之驗纔此一舉，晻晦不明，爲害大矣。

程子問北宮意以自事其心者，「謹志其所欲，爲於善而違其惡」。程子愀然變容，謂「善奚足願，而惡奚足違」。按善惡，天下公理。趨善避惡，求道者所同；遷善改過，學《易》者所貴。而程子欲以古人之澹泊滌除一世之羨慕，失其所以教矣。至論碏、厚、瞶、輒、寤、段、忽、突、季友、叔向，君臣、父子、兄弟、夫婦倫紀之間，以惡故不存，以善故不完者，又皆當時大節目，則其言亦未可厚非也。善惡出於相形，而以私意行之者，常爲公理之害。孔子曰：「見善如不及，見不善如探湯。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隱居以求其志，行義以達其道。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然則行義而不能達道，固亦孔子所諱，但程子太勁疾爾。

言趙文子「好學而能受規諫，立若不勝衣，言若不出口，身舉士於白屋之下者四十有六人，皆能獲其赤心，公家賴焉。及其歿也，四十有六人皆就賓位，是其無私德也」。

❶「司馬」，《史記・孔子世家》作「有司」。
❷「門」，《史記・孔子世家》作「處」。

按《檀弓》記趙文子事甚詳，而謂「其中退然如不勝衣，其言吶吶然如不出諸其口，所舉於晉國管庫之士七十有餘家，生不交利，死不屬其子焉」，略與程子語合，但舉士數不同爾。其言「主盟諸夏，❶天下賴其仁，兵稍之不試者垂十許年」，是當時果以弭兵爲大功，與宋子罕之論異也。趙武在時，諸卿已弱公室，然未有取晉之心，及趙鞅先叛，而三晉之分始決。如竇鳴犢、舜華最初用事，後乃見殺，不知何罪。豈其時爲家臣者猶欲與國共存，而鞅專自封殖，故致忤，若荀彧之於曹操類耶？

齊景公問「所以爲國，奈何而治」？程子謂「國不足爲，事不足治」。反覆幾千言。按齊景公問政於孔子，所對數言而已，何程子之繁而孔子之簡，豈弟子所記有不同也？然程子既不合，而孔子亦不用，其言「司空之刀鋸斷斷（閣本、黃本皆作「斷斷」，誤，據《子華子》校正。）如也，而罪罟滋長」，亦與晏子「屨賤踊貴」語合。然史稱「晏子一言而齊侯省刑」，曷爲程子之落落？蓋直攻諱受，微諷樂從，事近易知，道達（當是「遠」字。）難識，❷自古而然也。

「仲尼，天也，其可違物而奠處乎？❸其可絕物而自營乎？日月不（「不」字下，閣本、黃本皆空一格，可疑。按《子華子》「不宇宙」三字連屬，中無空格。）宇宙，四指必迷所鄉矣。仲尼，人之準繩也。仲尼之轍迹則病矣，而亦皇暇之衈！」按儀封人、達巷黨人所稱孔子，皆不得如程子之大，而程子之賢何止二人？弟子存彼遺此，然則他書之所不見，而聖賢之

❶「夏」，《子華子・虎會問》作「侯」。
❷「達」，庫本作「遠」。
❸「奠」，原作「莫」，今據庫本及《子華子・虎會問》改。

出處，不得盡白於世者衆矣。

又言：「本也，何足以望夫子！夫子軫方而轂圓者也，將無乎而不可，我則有所可也。」按孔子自言：「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弟子多不能知，而程子能知之。然程子以有所可，從夫子之無乎不可。今之學者，因孔子之自言，而謂無可無不可者，無所不可而已。嗚呼！安得有所可者，而與之進於無乎不可之地乎！

所論天地之生材，甚愛甚惜，必有愘（按《子華子》作「愘」，下同。）固之心。人之蔽賢者，違天地之所愘固，使之氣沮而志奪，怫然而怒，聚爲陰陽之罰，則其人「雖大必折，雖炎必撲，荒落而頹，圮敗而族」。故「隱戮者，陰隲之反也」。晏子以爲駭哉其言。按孔子「臧文仲其竊位者歟？知柳下惠之賢，而不與立也」。孟子「言無實不祥。不祥之實，蔽賢者當之」。語緩而意平，不如是之峻也，豈有所激於中歟？雖舜、文王，要不能盡賢材之用，然用者十八九，而天地之和氣亦應之。亂亡之世，皆生於賢不肖之倒置，則其理固然爾。程子自不求用，非世不用程子，其言如此，亦非激於中也。

晏子所言齊侯「惡群臣之有黨」，問「何方以弭」，及程子所答，全以（疑是「似」字。）漢、唐間事。朋、黨、比、周，古人所名，其向背離合之際亦未嘗不同，而《詩》、《書》以文行遠，故不能盡載其情僞也。其言「左右之臣原君之所惡以墮游士之修，舉齊之朝將化而爲私人」。又言「游士之所以去，則治象之所以不存」。古者諸侯雖各自爲國，而取臣則不專在其境，後人見六國相傾奪滅亡，以爲游士所致。以程子言觀之，士之游固久而皆賢，至春秋末俗敗，而士始懷詐以游

人之國，如儀、秦之流則焉往不敗，故秦厭之，遂逐客爾。

孟子言「舜爲天子，被袗衣，鼓琴，二女果，若固有之」。程子言「舜被袗衣，鼓五絃之琴，畫日月於太常，備十有二章，黼黻玄黄，爛如也，亦若固有之也」。二家所聞則同矣。堯土階茅茨，舜造漆器，群臣諫，程子以爲「腐儒之所守，污俗之所以相欺」。按孔子謂「禹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若堯、舜外雖備物而內實約己，此議論自不可輕破，而謂亡天下者以不仁而不以奢。「文王卑服，即康功田功」，未有仁而奢者也。

「聖人貴中，君子守中，中則不既矣。小人恣睢，好盡物之情僞（按《子華子》無「僞」字。）而極其勢，其受禍必酷矣。」「故能誠（按《子華子》作「誠能」。）由於中矣，一左一右，雖過於中也，而在中之庭；一前一卻，雖不及於中也，而在中之皇。及小人好盡，則遠於中矣。遠於中，則必窘於邊幅而裂矣，必觸於巖牆而僵矣，必墮於阬塹而亡矣。如以石而投之於淵也，不極則不止矣。悲夫！天道惡盡，而昧者不之知也。古之君子，齋戒以滌其心，奉之而不敢失者，其中之謂歟？」按中道自古聖人所建，《易》以卦爻分位敘，而孔子固專以中贊之矣。若其疏義明切，如與凡鄙人語，使皆可曉，而中之用常在目前，則古人諸書所述，未有及程子之言也，故詳摘其語著之。

「出於一，立於兩，成於三，《連山》以之而呈形，《歸藏》以之而御氣，《大易》以之而立數。」按《周官》既稱「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而《易》安得獨以數立？豈《連山》、《歸藏》止以物象言之，而無名字文義

之可指，如雲火建官之類乎？使果若是，則其不存也宜矣。

「人心莫隱乎慈，莫便乎恕。赤子匍匐，使我心惻，隱於慈故也。陵波而先濟，跂而望乎後之人，便於恕故也。此心之弗失，可以事帝，可以格天，可以入道。」按孟子言「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謂危猝而後見。子貢問：「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謂比並而後明。若程子，則此心不約而常在，尤爲歷然也。

論人之性其猶水，水有五易，非水之性，而所以爲性則然。按孔子言「性相近，習相遠」，亦畏其所以湛之也。而孟子乃謂「水無有不下」猶「性無有不善」，不畏其所以湛而獨守其所以下，雖曰有救而言，亦恐未盡也。

言「禎祥瑞應之物，聖王不識，君子不道，治世所無有」。「鳳凰麒麟，豢牢之養；澧液甘露，❶甽澮之寫；芝房草木之異，畦圃之毓；玉石瓌怪，篋襲之藏。」按鳳凰來儀，《書》猶以爲祥，麟趾騶虞，《詩》猶以爲應，而程子之言如此，參而觀之可也。何敞直言「異鳥翔於殿屋，怪草生於庭際」。

大庭、中皇、赫胥、尊盧與七十九代之君，皆伏羲、神農以前事，余嘗疑其爲莊、列之寓，而程子亦言之，則上世之記，信有之矣。按孔子以爲繼周者百世可知，而唐、虞之上乃百代而不録。惜乎！顏、閔之問不能及此，豈非曠古之遺恨也。

余雖以《詩》、《書》、《春秋》、《易》、《周

❶「澧」，明本作「玉」。

官》、《左氏》爲正文，推見孔氏之學，而患無書可以互考。❶ 晚始得劉向所校《子華子》，輯次爲二十餘章。蓋程子與孔子同時，相從一傾蓋之間，所敬惟夫子，其書甚古，而文與今人相近。然怪孟、荀以來，陳良、子弓皆得稱數，漢、唐博學之士，掎摭前聞，義理非一，皆未嘗及此書，而余所從先生大儒亦無道之者。夫以孔安國序《尚書》，本末明具，或者猶謂非西漢之文，況程子所論，太古混茫，醫藥五行，類道家方伎之流，故望而棄之，以爲異端僞説者耶？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六

❶「無」下，庫本有「他」字。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七

葉適正則

孔子家語

《家語》四十四篇，雖孔安國撰次，按《後序》，實孔氏諸弟子舊所集録，與《論語》、《孝經》並時，取其正實而切事者别出爲《論語》，其餘則都集録，名曰《孔子家語》。且言「凡所論辨，流判較歸，實自夫子本旨。而屬文下辭，往往浮説煩而不要者，其材或有優劣，故使之然也」。學者學乎孔氏，孔氏之不存與存而本末不能明者，置而不言可也。其存而以安國所論次本末最明如《家語》者，乃不復究悉，使條理歸於一道，而浮沉寄泊，使如道聽塗説之云，則何以學爲？雖以《論語》爲正實而切事，又庸能保其固守而無畔哉！

「初仕爲中都宰。」孟子謂「嘗爲委吏」、「嘗爲乘田」，其時去孔子未遠，此篇無有，豈微之而不記耶，抑孟子誤也？謂相夾谷爲行相事，疑未然。《春秋》「墮三都，成人叛，不克墮」，此言「遂墮三都之城」，非是。又言「攝相事，有喜色」，「樂其以貴下人」，非是。又言「七日誅亂政大夫少正卯，戮於兩觀之下，尸於朝三日」，其詞云云，皆非是。此《荀卿子》所載，或者荀氏之傳宜若此，而《孔氏家語》遂取以實其書爾。

按《論語》「君召使擯，色勃如也，足躩如也」。公西赤「宗廟之事，如會同，端章甫，願爲小相焉」。孔子曰：「赤也爲

之小，孰能爲之大？」然則君在其國而宗廟，出其境而會朝，固皆有相，擇能而使，無常官，事畢而止。夾谷之會，孔子與齊人辨争，最著其效，至於能還鄆、讙、龜陰之田，而孔子及子路由此預魯政矣，故學者訛傳以爲相魯也。相與不相，於孔子無所加損，然弟子名實之不知，而後世以虚言爲實用，則學者之心術疎矣。又按《論語》「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病間，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無臣而爲有臣，吾誰欺，欺天乎？』」詳此，則孔子見用，子路以爲喜，而孔子不喜；子路以爲貴，而孔子不貴。又孔子自言「以吾從大夫之後」者再，皆明其義，非樂其官，則所謂「有喜色」而「樂以貴下人」者，果非也。又按《始誅》下文，子貢進曰：「夫少正卯，魯之聞人，今夫子爲政而始誅之，其爲失乎？」詳此，則少正卯之聞次於孔子。又按下文，有父子訟者，同狴執之，三月不決，其父請止，孔子捨之。夫父子訟真大罪，而孔子尚欲化誨之，使復於善。少正卯爲國聞人，其罪未彰，而孔子乃先事設誅，播揚其惡。由後爲夫子本旨，則其前爲非夫子本旨明矣。按舜「讒説殄行，震驚朕師」，故命「龍納言，出納惟允」，而周、召之於頑民，待之數世。然則湯誅尹諧，（閣本作「皆」。）文王誅潘正以至華士，付乙、史何、少正卯，殆書生之寓言，非聖賢之實録也。使後世謂聖人之用，不量先後緩急，教未加而遽震於大討，輕舉妄發以害中道，而曰孔子實然，蓋百世所同患矣。自子思、孟子猶皆不然，獨荀況近之，故余以爲荀氏之傳也。

《王言解》幾千言，謂今之君子惟聞士

與大夫之言，而未聞王者之言。按孔子與曾子言孝，幾二千言，於王道莫詳焉。今《王言》略取先王之制，雜舉而不以類稱，謂「守必折衝千里之外，征必還師衽席之上」，似戰國儒者之語，孔子時未有是也，豈其未見《孝經》而作耶？夫「聲爲律，身爲度」，「布指知寸，布手知尺，舒肘知尋」，言之雅俗雖異，其爲鄙近而不稽於道一也。《書》曰：「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烏有求於肘指之間，而自以爲不遠哉？蓋後世有挾是而亂天下者矣。

《大婚解》、《儒行解》、《問禮》、《哀公問政》、《本命解》、《論禮》、《觀鄉射》、《郊問》、《刑政》、《禮運》、《辨樂》、《問玉》、《曲禮子貢問》、《子夏問》、《公西赤問》，❶以上已見二戴記禮中。按二戴，其野而誕及文詞近戰國者皆不取。惟《月令》外，雖淺深不同，大抵亦能出入諸經，非他書比也。或疑《家語》、《禮記》並出無辨。按孔衍言「戴聖近世小儒，以《曲禮》不足，而乃取《孔子家語》雜亂者及子思、孟軻、荀卿之書以裨益之，總名曰《禮記》」。謂劉向「見其已在《禮記》者，則便除《家語》之本篇。是滅其原而存其末也」。《家語》漢初已流布人間，又經孔安國撰定，戴聖集禮在安國之後，《禮記》蓋本《家語》，《家語》不本《禮記》，使向果如衍之言，則其考《家語》爲不詳矣。

按孔子去魯十餘年，魯人以幣召之而歸。果如《家語》所言，孔子始至，升自賓階，哀公驟以儒服爲問，其詞意皆戲侮，與仰視蜚鴈何異，其可留乎？且孔

❶「本命解」下，原有「後」字；「論禮」下，原有「樂」字，今據《孔子家語》篇名刪。

子昔已爲大夫，今雖不爲大夫，其服宜何服？《羔裘》之詩，大夫以道去其君，而其詞曰：「羔裘逍遥，狐裘以朝。」又曰：「羔裘如膏，日出有耀。」然則大夫以道去者，固猶服大夫之服，而哀公方疑孔子之儒服，是孔子以奇冠異服而見其君也，豈近理乎！且魯何必諱儒服？齊人之歌曰：「魯人之皋，數年不覺，使我高蹈，唯其儒書以爲二國憂。」蓋儒者以服見駭於世，而解之者方駕其師以爲説。嗚呼！舉魯國而儒服者一人，當時之靳儒可見矣。

《刑政》載仲弓問孔子「至刑無所用政，至政無所用刑」，自不成語，❶而孔子答以「聖人之治化也，必刑政相參焉」。按孔子未嘗以刑政爲是，其言一而已矣，豈有精粗之别哉？使其在《論語》爲精，而《家語》爲粗，則非所謂本旨也。

哀公與孔子問答甚多，而皆無救於弱，無損於昏，無益於明，無功於治。然孔子諄諄不已，而孟子乃謂「大人能格君心之非」，恐此語不驗也。哀公又自言「寡人生於深宫之中，長於婦人之手，未嘗知哀，未嘗知憂，未嘗知危，未嘗知懼」，雖甚庸愚，既與孔子相往反，何綺紈騃陋至此極耶！

按《左氏》、《國語》載孔子之言，《家語》使凡所載皆若是，可爲孔氏之成書，與《易》、《論語》相經緯而行矣。史必有所本，不知《左氏》何本，宜若取諸孔氏。然集《家語》往往在《左氏》後，則固本之《左氏》，而

❶「不」，庫本作「有」。

《左氏》不本《家語》。❶余嘗疑集《論語》何人，而義精詞嚴，視《詩》、《書》有加焉。孔子而無是書，其道或幾乎隱矣。至《左氏》兼諸國事，見孔子之所以斷制物理者，比《論語》尤精，然學者多忽而不親。蓋《左氏》本以孔子用力於《春秋》，故爲之傳，專在發明大旨。今捨四達之衢而荒徑是即，末如之何也。

《五儀》所言庸人、士、君子、賢、聖人之别，與哀公「生於深宫」連文。按《論語》，孔子未嘗輕言聖，故曰「何事於仁，必也聖乎，堯、舜其猶病諸」，「聖人吾不得而見之矣」。子思、孟子始輕言聖，而荀卿爲甚，此亦荀卿之傳也。輕言聖而學者之患至於重言士，❷不可救也。

《致思》載三子言志，有「白羽若月，赤羽若日」，「攘地千里，搴旗執馘」，「由無所施其勇，賜無所用其辨」等語。按《論語》孔子與諸弟子言志，其詞指皆不類，又與程子傾蓋而語，顧謂子路「取束帛以贈」，而往來酬答之詞不傳。夫不可言者妄載，言可傳者失録，信弟子材劣而然耶！

伯常騫欲「身亦不窮，道亦不隱」，按《論語》，「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從輕勿爲先，從重勿爲後」，按樊遲問仁，子曰：「仁者先難而後獲。」語略同。

觀東流之水，發似德者八。按《論語》，「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而孟子亦言「仲尼亟稱於水」，曰「有本者如是」。夫水之爲德，古之取象非一，

❶ 「而左氏」，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 「言」，原無，今據庫本補。

然八似之義廣矣，蓋雖以水言德，而實以德言水也。

《好生》載孔子讀史至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之信。」按司馬遷亦見於世家，而《左氏》乃無有，但言「鄉取一人以歸，謂之夏州」而已。以蠻夷入中國，滅復自由，天地變壞至此而極，而孔子猶賢之乎？楚莊王亡烏嘷之弓，❶曰：「楚人亡弓，楚人得之。」孔子曰：「惜乎其不大也！不曰人遺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也！」按孔子稱楚昭王知大道，故不失國，其言「江漢沮漳，楚之望也」，「不穀雖不德，河非所獲罪也」。夫能守其國而志不越於分境之外，故孔子謂之知大道。豈有失其涯量、忘其國守而後謂之大哉！

余嘗歎《詩》、《書》千餘年，卓然垂名者不過數十人，不特古人以善自篤，❷無求名之心，而史法疏簡不具，雖欲登記，亦不可得。至孔子所稱引，則雖春秋之士，亦班班焉賴以不泯，故子貢爲衛將軍文子言弟子行，而孔子曰「汝次爲人」。（按《家語》作「次爲知人」。）夫所知不遠而取足於師友之間，雖欲追配古人以爲成材，何可得也！學者讀此，要當深悟憤發，多識畜德，使無淺薄之患。

按《論語》，「子言衛靈公之無道也，季康子曰：『夫如是，奚而不喪？』子曰：『仲叔圉治賓客，祝鮀治宗廟，王孫賈治軍旅，夫如是，奚其喪！』」而此篇稱哀公問孔子「當今之君，孰爲最賢」？孔子對曰：「丘

❶「莊」，《孔子家語·好生》作「恭」。
❷「善」，庫本作「書」。

未之見也，抑有衛靈公乎！」公曰：「吾聞其閨門之内無别，而子次之賢，何也？」❶孔子曰：「臣語其朝廷行事，不論其私家之際也。」下文云云。夫以其無道而善用人，故至於不喪，此孔子之言也。以其善用人而遂以無道爲賢，非孔子之言也。

自《家語》、《論語》及諸子敘孔子之多能博物甚衆，其鄙而不當於義者，不足辨也。其稱吴獲骨，其節專車，按墮會稽之歲，與孔子歸魯之年既不合，又言「在虞、夏、商爲汪芒氏，於周爲長翟，於今爲大人」。形之修短，各以胤類，物則有然，而秦、漢至今，曷爲其不然也？夫博物而多能，聖固不以是，而孔子亦未嘗以自聖也。然世俗輒喜傳之，傳而謬妄，久而不已，則爲學者之吝矣。

又謂善學柳下惠，未有若魯之男子。

按宰我問曰：「井有仁焉，其從之也？」子曰：「何爲其然也！君子可逝也，不可陷也。可欺也，不可罔也。」又曰：「言必信，行必果，硜硜（黄本脱一「硜」字，據閣本校補。）然小人哉！」夫井猶若可從，孰謂室壞而不納？必果，孔子之所少，（疑當作「小」，黄本、閣本皆作「少」。）安得爲善學柳下惠也？

按孔子觀周，「與南宫敬叔俱至」，「問禮於老聃，訪樂於萇弘，歷郊社之所，考明堂之制，察廟朝之度，於是喟然曰：『吾乃今知周公之聖，與周之所以王也！』」此是孔子最大節目，後世作常語看過。蓋是時周之天下崩削已盡，一城之内，獨周公與其先王舊制儼然具存，其故老宗臣皆已亡歿，而老聃、萇弘之徒猶在。而孔子以方盛之

❶「何」上，原有「之」字，今據明本、庫本删。

年，考識其典法，接聞其源流，因以追夏、殷，祖唐、虞，衣被草萊，雲蔭雨化，雖弟子不足以盡得其意。而尊之者既廣，守之者既衆，燧改冶革，❶丕冒無窮，周雖遂亡，而此道固有託矣，猶文、武面命而周、召親傳之也。不觀周，何以致此？孟子謂「宰我、子貢、有若，智足以知聖人汙」，蓋欲自命以其至精者。噫！一己之心量，未能合前聖之統紀。自用之博約，孰與遵已成之訓謨！孟子徒以其自命者願學於孔子，而未知以孔子之觀周者自觀，此亦百世之論，闕而未講者也。（此條閣本、黄本皆與前條相連，按當畫分，自爲一條。）

金人背銘，按本文在后稷廟堂右階之前，使果周人之詞，不以言之可從者爲義，而以言之不出者爲福，不正其本而慎其末，何其學與禹、箕子異指耶？至於「執雌持下，人莫踰之，人皆趨彼，我獨守此，人皆或之，我獨不徙，内藏我智，不示人技，我雖尊高，人弗我害」。「江海雖左，長於百川，以其卑也」。斯又老氏之枝葉，而《生民》、《瓜瓞》之奏息矣，宜其衰也。

東野畢馬佚事，虛言無證。按蘇厲喻養由基善射而不息，余固以爲非，蓋世未有不善息而得爲善射者也。若東野畢猶以窮馬致佚，則安得稱善御乎？余每患儒者不知以倫類之通開物之有，而好以億慮之私疑人所不能，自智而愚物，而不知己之愚自是始也。

「一言而有益於仁，莫如恕。一言而有益於知，莫如預。」恕可以攝仁，孔子於《論語》固言之矣。預不可以攝智，《論語》未之

❶「冶」，庫本作「沿」。

言也。預者，流通事物之門户，運動世俗之總會，亦知之一偏，非所以至道。然《中庸》謂行與道皆當前定，而預遂爲成德，則茫然廣遠而人莫知所從，反以病智而不能益也。

子張問入官，條答甚詳而散雜不倫。按《論語》，子張所問不一端，而告之諄，悉異於餘人，則子張固好問者也。此篇如「臨之無抗民之志，（閣本、黄本皆誤作「惡」，據《家語》改正。）勝之無犯民之言，量之無佼民之辭，養之無擾於其時，愛之無寛於刑法」。「天下積而本不寡」。「女子必自擇絲麻，良工必自擇完材，賢君必自擇左右」。「君子莅民，不可以不知民之性而達諸民之情，既知其性，又習其情，然後民乃從命矣」。「君子莅民，不臨以高，不導以遠。不責（閣本、黄本皆作「貴」，誤，據《家語》改正。）民之所不爲，不强民之所不能」。「不因其情則民嚴而不迎」。「不因其力則民引而不從」。「民有小罪，必求其善，以赦其過，民有大罪，必原其故，以仁輔化」等語。若身踐其域，心精其意，亦可以翼《論語》而行，政可達，身可隆也。

宰我問五帝德，司馬遷據以爲本紀書首。按《論語》於堯、舜、禹既皆有品目。而史自堯始書之，記録已詳。孔子有述無作，皆本上世之舊，堯、舜以前雖有數聖人，其傳而不信者，蓋不敢言矣。然則宰我雖有問，孔子宜不答，今所載者皆浮妄無實之詞，而遷以爲雅馴異於諸子者，真孔子語也，故因之。嗚呼！遷之不能擇言如此，而欲變古法爲後世文字之祖，安得不日趨於下乎！如「民賴其利，百年而死，民畏其神，百年而亡，民用其教，百年而移」，是何義？

子夏論人畜生育、土地經緯、山川牝牡

及哀公、孔子答性命，蓋自昔百家無不然者。余嘗謂唯孔子之徒能免，而《執轡》、《本命解》猶盛稱之不疑。然則使無孔氏，人文何由著？義理何由存？其不遂爲夷狄左衽幾何！殆天也，非人也。

《屈節解》，孔子在衛，聞田常將爲亂而憚鮑、晏，故移兵伐魯。孔子使子貢説田常緩師，請吴救魯伐齊。遂至越，吴因伐齊，敗之。子貢又北見晉君，使承吴弊。吴、晉會於黄池，越以襲吴而終滅之。謂子貢一出，亂齊，存魯，强晉，弊吴，霸越，而孔子以爲「美言傷信」。按《左氏》，吴自勝楚入越，始專中國會盟。哀公七年，會於鄫，徵百牢。其秋，魯入邾，執其君，茅夷鴻請救。八年，吴伐魯，畏微虎，反行成焉。九年，吴城邗溝以通江、淮，齊悼公爲季姬請吴同伐魯，季姬歸而嬖，辭吴師，吴怒，告魯及邾、郯。十年，同伐齊，齊弑悼公以退吴。十一年春，齊國書、高無平伐魯；其夏，公會吴伐齊，殺國書。是年，越子率衆朝吴，子胥諫不聽，屬其子於齊鮑氏，爲王孫氏，吴殺子胥。十二年，公又會吴於橐皋。十三年，而有黄池之會，吴、晉争長，是年越敗吴。是魯本以入邾而致吴兵，吴以齊辭而同魯伐齊，齊怨同吴而伐魯，魯怨伐而挾吴以報齊，與《家語》無一合者。蓋爲辨士妄説，而儒者反載於其書，固不足計。然儒者不信史，智又不足以知聖賢，而謂子貢之言語特辨士説客之雄，則於大義極有所害，非其他承訛襲謬之比也。

《左氏》載「用田賦」，其説不詳，但云「斂從其薄」而已。按《家語》「季康子欲以一井田出賦法」云云，然則畝本藉而爲税，井本税而爲賦，丘本賦而爲甲，皆自四而增

矣。不言用井賦而言用田賦，明田之爲井，井與田同稱也。後世以畝爲田，又無井矣。

余按《家語》，季氏以一井田出賦法，見增斂所由，孔子不答，而魯卒自用之。昔舜、禹始定貢賦，傳至殷、周，孟子謂皆不過於什一，其實儒者不能盡明也。至漢人三十稅一，輕於三代，自後雖世有輕重不同，然皆可增可損，有斂有散，國無甚乏之用，民無甚病之輸。不幸自唐天寶至於今日，余於隋、唐論之備矣。終身養兵，加賦愈廣，孔、孟復起，無所發藥。蓋附贅懸疣之初，爲患尚微，不急攻療，及既臃腫，遂與生俱，則良醫不能措矣。余注心凝想，晝夜不暫捨，積數十年，方悟唐人一時倉猝，不知以田養兵，而以稅養兵，故流害相承至此之極。夫以田養兵，畝四十至百而養一，通約大軍、廂、禁在內。以稅養兵，畝四百至千而養一。亦通大軍、廂、禁在內。以田養者，可至百萬。以稅養者，過十萬則困竭矣。所以自國初至熙、豐前已不可爲，況熙、豐後至靖康前乎！熙、豐至靖康前已往，紹興至今，如坐叢蝟中，常與亂亡較早暮，可爲凜凜。今若爲民田者，使州郡畝三十買一，而自耕以養廂、禁兵，隨田所在買之，聚於附郭，買費取之稅契錢，自耕如民間佃種法，即用元額取元租，無所更易。則春行之而秋可減州郡之稅矣。爲沿江、淮、襄、漢、川、蜀關外未耕之田，或可種之山，雖名民田而不能耕者皆是。使總領取而自耕自種，田一兵畝百，山一兵以所種粟計。以養屯駐大兵，則今歲行之，而來歲可減總領之賦矣。若行之數年，民不耕之田盡取而自耕，可種之山盡取而自種，則天下之賦皆可減矣。兵養至百萬而不饑，稅減至三十取一而藏其餘，以待凶年及國之移用，如此，則天下始有蘇息之

望矣。然後聖賢在上，育以道德，經以仁義，紀以禮樂，而唐、虞、三代之治庶幾復見也。惜乎余老且死，徒能言之爾！

按《家語》歷世存之，終不能明其於孔子之言爲正僞。余既頗採次，而怪孔子周旋當世五六十年，所從之衆，問對之多，宜不特《論語》一書而止，則其别爲記集以輔世教，如《家語》之類幾是也。箕子曰：「會其有極，歸其有極。」《論語》，問對之極也。《論語》所同，《家語》所異，極不會乎？《論語》所有，《家語》所無，極不歸乎？孔安國以《論語》爲正實，《家語》其虛乎？以《論語》爲切事，《家語》其汎乎？夫地産百物，工技藝能，則有美惡大小之異，精粗工拙之辨，聖人之言豈若是乎？余固歎《論語》、《左氏》之外，疑皆非孔子之言，其淪没而不傳者，殆不可爲限量；而安國所謂實夫子本旨者，滋孔氏之道所由以不明也。嗚呼！豈獨安國而已。孟軻蓋自謂捨顔、閔、游、夏，謝伊尹、伯夷，捨宰我、子貢、有若之餘論，以孔子爲生民所未有而願學之者，然其於《論語》、《左氏》及《家語》之正僞亦未能有别也。然則何以知之？堯、舜、禹、湯、文、武、周公至於孔子，一道也。三子有高下之殊者，狂也。迷於昔而眩於今，非其中之實有也。軻喜於自異而樂稱之，豈孔子之所敢安哉？不敢安，則所學者皆意之而非真，而孔子之道遠矣。

孔叢子

載萇弘言孔子，淺矣，誕矣！至「堯、舜、文、武之道，或弛而墜，禮樂崩喪，夫亦正其統紀而已」，「統紀」二字，《論語》無之，

始見於此。司馬遷遂言：「垂六藝之統紀。」孔氏子孫所謂統紀者，或是用漢儒言語相承記之，不知真所謂統紀者安在也。孔子曰：「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又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賜也，汝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歟？」曰：「然，非歟？」曰：「非也。予一以貫之。」夫斯文興喪之異，由於一貫迷悟之殊，或者統紀之學幾在是耶？然自孔氏之高弟不足知之，各因其質之所安而謂道止於如此。況於後世，不能言統紀者固非，而能言者亦未必是也，然則終安所明乎！

載子思歲月，全不可考。按子思年十六適宋，樂朔與之言《尚書》，不悦而退，曰：「孺子辱吾。」其徒請攻之，遂圍子思。宋君聞之，不待駕而救子思。子思既免，曰：「文王戹於羑里，作《周易》，祖君戹於陳、蔡，作《春秋》，吾困於宋，可無作乎？」於是撰《中庸》之書四十九篇。詳此，則《中庸》之作遠在孔子殁後，而子思往往不逮事王父矣。然伯魚之死五十，去其父不遠，以年推之，孔子殁時，子思壯長矣。又《孔叢子》自載子思從夫子於郯，遇程子，而謂十六著《中庸》，此可憑乎？子思與魯穆公同時，穆公之薨，子思在衛不爲服，亦《孔叢子》所記，《孟子》言子思、穆公甚詳，可以無疑矣。然《史記·世家》，魯哀公二十七年薨，悼公立，三十七年薨，元公立，二十一年薨，穆公立，三十三年薨，恭公立。然則子思之年，上距定、哀，下迄恭公，按《家語》世次，子思年六十二卒。又《左氏》仲尼見郯子學官名在昭公十七年之後，年二十八九矣。所稱遇程子傾蓋，當是異時往返，不然，則未有子思從行也。當百餘歲矣，則《世

家》之紀年又可信乎？大抵堯、舜以來，史文不繼，歲月斷闕，孔子以《書》、《詩》次之，存其大略，惟《春秋》二百餘年最爲明備，所以尤惓惓於此書，蓋問學統紀之大者。孔子殁而《春秋》廢，雖其子孫自記家事，而於子思之歲月尚訛舛如此，况其他乎！

子思之後，子高、子順、子魚皆守家法，學者祖之。叔孫通本學於子魚，子魚使仕始皇。陳餘，儒者，與子魚善。陳勝首事，餘薦子魚，餘輕韓信以取敗亡，鮒死陳下，儒學幾絶。獨通遺種僅存，卒賴以有立。司馬遷、班固曾不能言其所自來，乃爲《儒林傳》自武帝始。楚、漢間辨士説客多妄言，遷、固一切信之，反以陸賈爲優於叔孫通。余固深歎漢、隋、唐末之禍，他書盡亡，無以質正，而惟遷、固之信，使學者不復識孔氏本末，然則何止秦火爲害也！

「闕里無故荆棘叢生，一旦自闢，廣千數百步，從舊講堂坦然至里門」，太守鮑永因之行饗禮，遂禽滅董憲、彭豐等，此永詭説也。流傳既久，其家信之，遂筆於書，使後世學者謂闕里神怪若此，豈不害大義乎！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八

葉適正則

戰國策

周

春秋以後，接秦之興，無本書可考，雖有司馬遷《史記》，然皆雜取諸書及野語流傳會聚之所成也。故戰國一節，不敢使與《左傳》同，便爲成書，直加據定。而《戰國策》本遷所憑依，粗有諸國事，讀者以歲月驗其先後，因之以知得失，或庶幾焉。劉向敘此書，上止文、武，最後謂詐僞不能比王德，大意雖不差，尚淺而未究。蓋道德、禮義、學校，自有天地聖人以來共之，非文、武之所獨爲也。及聖人不作，積以廢壞，極於亡秦，而詐僞之弊遂不可復反。向豈謂漢興亦能稍變秦俗乎？且其設權立計，有繫當時利害之大者，學者將以觀事變，因不宜略，然十纔二三耳。其餘纖碎反覆，徒競錐刀之細，市井小人之所羞稱，所謂不足以掛牙頰者也，又烏在乎「亦可喜、皆可觀」哉？夫習於儇陋淺妄之夸説，使與道德禮義相亂，其爲學者心術之巨蠹矣，可不畏甚乎！

秦求九鼎，顏率東西行説僅免。王孫滿猶能言「在德不在鼎」，故尚可存。至率但稱武王「一鼎九萬人輓之」，詞窮語索，無歸宿處。然則鼎安得不淪没，而周安得不亡？謂辯士能以口舌存人之國者，果非也。

「忠臣令誹在下，（按《國策》作「己」。）譽在上。」大臣得譽，非國家之美，君臣相忌之勢，至是始成，而秦習用之，後世遵行焉。古今固無人臣自賢以貶其君而可以致治，然亦無自毀以成其君而可以不亂者。魏絳謂「愚弄其民，而虞羿於田」；晏嬰稱「公厚斂，陳氏厚施，民歸之」，略皆此意。然太康見距，五子自怨，夏禹有訓，君臣克艱而已。談客妄論，能使人心術下移，不可不審觀也。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孟子謂是詩也，「此莫非王事，我獨賢勞也」。以温人之詞考之，昔人學於《詩》、《書》而不能知者固衆矣。不然，孔、孟何以爲先覺乎！

蘇厲喻養由基可教射，謂當以善息非也。楚共王怒由基，曰：「詰朝爾射死藝。」蓋逞一夫之技而不足爲成敗，此人君之言也。養由基既知射矣，安得氣力倦，弓撥矢鉤而不中者乎？後人多有此論，是未能射而先求息也。孟子亦喻「百步之外，其至爾力，其中非爾力」。然則古人之道，固不以息爲射，而教射者使之不怨勝己，非教息也。

秦

衛鞅相秦，天下滅亡之始也。自古帝王之外，諸侯無大國，雖更衰亂，或相攻伐併吞，然力不得盡肆，而誅討之義已明矣。桀、紂皆以王者身欲爲暴，湯、武尚滅除之，況小國乎！此諸侯所以能相恃而存也。

天下滅亡，其漸有三：周既東遷，平王不君，舉宗周而棄之，秦人取奪無禁，一朝而

開地八百，一也；楚起荆山，騁詐任力，漢陽諸侯噬食皆盡，東被舒、徐，北綿襄、鄧，自爲大邦，二也；晉以殘滅肇基，文公號名侯伯，實兼土地以自封殖，王畿之壤不免攻圍，遂至數圻，雄視天下，三也。然猶雜假禮義，旁出文告，互興迭廢，乍存乍没，未有全舉宇内之規也。及鞅入相於秦，盡壞帝王法程，挈關中而强諸夏，天下之勢始偏重於一隅，山東諸侯亦各自棄其國守，典章法度無一存者，朝從暮横，第與秦相軒輊而已。故鞅雖見殺於秦，不百年而天下爲秦矣。是故非三國廣大土宇，無以成戰國相雄强之勢。非商鞅破壞王制，無以爲暴秦一天下之資。嗚呼！豈天意耶？抑聖人之不作，其理自當然也？孟子曰：「不仁而得天下，未之有也。」鞅之不仁，足以亡天下爾，何足以得之！

古無力征天下之術，以德而天下自至，則有之矣。故《康誥》曰「惟乃丕顯考文王，克明德慎罰，庸庸祗祗，威威顯民，用肇造我區夏，越我一二邦，以修我西土，惟時怙冒聞于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也。楚熊虔詬天之辭曰「余必自取之」，雖有此志，固無此術也。衛鞅之後，蘇秦、張儀造爲從横，爲從者抗秦以自存而已，爲衡者雖連諸侯以事秦，然服之而未有以取之也。既而謀詐鋒出，至韓非、李斯，卒并山東而取天下，於是論天下始有勢，兼天下始有術。秦之亡，謀臣智士抵掌而議，運宇宙如丸泥，張良、陳平之徒，竟以空手輔佐其人，而攫取天下無不如志。自後相承，説客處士捨是則不談。然則王道之亡而人心轉易至此，嗟夫甚哉！學者貴於自反而已。

楚懷王信張儀，絶齊取商於地，此六國

見破於秦最大之證。蓋楚不失計，則秦無自而施禽獮之策；左足舉而右臂見縶矣。是時楚蓋已亡，坐視秦并諸侯，已乃卒滅，與取商於相去八十餘年。始衛鞅欺公子卬得魏河西，及張儀絶齊於楚，秦之所以兼諸侯，其要在此二事。

「居彼欲其許我，妻我欲其罵人」，「賣僕妾售閭巷，出婦嫁鄉曲」，「誠思則將吴吟」，以上陳軫語也。凡辨士必先設説爲喻以發其所欲言，皆此類，然而往往不出於人情之所近，是以詐諼横溢，攬存爲亡。若軫語，庶幾人情之所近矣。故其所出計畫，猶可以救敗一時，不至有傾覆之禍。然則戰國至漢數百年，士以既失之性情而揣方來之事變，施於國家，其敗何疑，哀哉！

昔殷人自知將亡，微子作誥，父師、少師，人自獻於先王。秦與六國，未識孰存也，而頓弱爲請萬金間其君臣。其後陳平之於項羽亦用之。蓋失道而骨肉自知其不可合，得利使君臣欲合而不能，四海雖廣，何往而非危地哉！

古以桀、紂爲監，戰國藉口則有夫差、智伯，當時説士亦有欲以此禁制秦者，非愛之也，乃求利之一塗耳。然秦人極暴肆横，❶陵蚩尤而出其上，何論夫差、智伯哉！蓋至二世而後驗爾。

秦王使子楚誦，辭以少棄捐，無師傅，不習於誦，罷之。雖秦與戎狄同俗，其君亦未嘗不誦書。至楚不習誦，而始皇爲之子，李斯遂教以焚滅先聖典籍。然則人主之學不學，其利害之大，關乎百世也。（上二條黄本、閣本皆列在《國策》齊之首，蓋誤，按當在《國策》秦之

❶「極」上，庫本有「方」字。

末，今更正。）

齊

鄒忌自知不如徐公美，因此勸其君受諫聞過。古人君臣之相與言也，以義理遠貪欲而治道立。忌之言也，以貪欲求義理而諫路開，異矣！豈治道義理，固無往而不在耶？然其與幾何！

爲蛇畫足之論，世之庸人固多以爲口實。然戰勝而不知止，謂之畫足可也。如未爲蛇，則奚足之云，故凡操此論者，皆未嘗爲蛇者也。

蘇秦留楚太子求下東國，説士疏别其利十餘條。《春秋》謂「晏子一言，齊侯省刑」，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自昔賢卿大夫，綱舉目張而論國家之計固多矣。傳説一見，其言數十。若夫揣摩利害，無非傾覆他人以自便。而筆之無愧色者，學者讀之，當以惡惡臭爲比也。

齊威、宣，靖郭、孟嘗招致游士，其言議風旨可見者，自淳于髡、夏侯章、田瞀以下略在，而馮諼事最著。顔斶學兼孔、老，而能自持其説，不屈其身。趙后所言於陵仲子，蓋其人高潔獨立，塵垢富貴，萬物不足以浼之，不惟嗜利行諼者以爲無用，亦自其所愧而惡也。

説齊湣王無姓名，數千言，其要謂「名君察相，五兵不動而諸侯從，辭讓而重賂至」。大抵陳用兵之害，雖雜亂，然當是時能爲此言者蓋少。而湣王亦卒以窮兵、亡國，殺身，非妄也。

田單立功，不旋踵而有九人之讒，幾死。自古功名之際，無得免者，可畏哉。貂

勃一説而殺九子，單以復安，誅佞臣何其易，古今事不同，或當信然，未可知也。

楚

趙（按《楚策》未見述論，疑有脱簡。）

智伯之難，趙襄子問張孟談，以爲董安于世治晉陽而尹鐸修之，至行城郭，按府庫，視倉廩，發矢於公宫之垣，取兵於公室之銅，蓋其備豫積實如此。而《晉語》乃言尹鐸「爲保障」，「爲繭絲」，損其户數，故沈竈産鼃而民不叛，余固疑所載之非實。蓋當是時苟得所以受敵之地，上下相守以待變足矣，烏有能寬民而後求其不叛者乎！

豫讓言爲先知報後知，爲故君賊新君，大亂君臣之義。此春秋時餘論未衰息者，故孔子以琴張爲不當吊宗魯也。

「中國者，聰明睿智之所居也，財用之所聚也，聖賢之所教也，仁義之所施也，詩書禮樂之所用也，才敏技藝之所試也，遠方之所觀赴也，蠻夷之所義行也。」《戰國策》之陋甚矣，公子成不知何人，乃能爲此數十語。然卒再拜而胡服，又可笑也。自荀吴變卒破狄，其兆已見。武靈王雖廣地闢國，無救於殺身，壞法亂紀，卒與六王相隨而滅。然則有國之要，信不在此也。

魯仲連不肯帝秦，是戰國一大節目事。蓋當是時，士莫知恥，而仲連能恥之也。孟子曰：「如恥之，莫如師文王。」然則仲連之所恥，必有以處此乎！

魏

韓

魏文侯講韓、趙而諸侯朝，身罷獵而國强，此戰國初事也。其後不復有，不惟戰

國，漢、魏以後亦無矣。周世宗近之。

田子方言審於音者聾於官，魏文侯善之，豈有在「治忽之」遺思乎？而禹以爲未然，蓋古道遠矣，自後無傳焉，哀哉！

惠施妄稱文王出棺以弛葬日，當時夸其說文王之義以示天下，彼獨未知孟軻所謂文王也耶？

「齊、魏戰於馬陵，齊大勝魏，殺太子申，覆十萬之軍。魏王召惠施而告之曰：『夫齊，寡人之讎也，怨之至死不忘，國雖小，吾常欲悉起兵而攻之，何如？』對曰：『不可。臣聞王者得度，而霸者知計。今王之所以告臣者，疏於度而遠於計。王固先屬怨於趙，而後與齊戰，今戰不勝，國無守戰之備，王又欲悉起兵而攻齊，此非臣之所謂也。王若欲報齊乎？則不如因變服折節而朝齊，楚王必怒矣，王游人而合其鬬，則楚必伐齊，以休楚而伐罷齊，則必爲楚禽矣，是王以楚毀齊也。』魏王曰：『善。』乃使人報於齊，願臣畜而朝，田嬰許諾。張丑曰：『不可，戰不勝魏而得朝禮，❶與魏和而下楚，此可以大勝也。今戰勝魏，覆十萬之軍而禽太子申，臣萬乘之魏而卑秦、楚，此其暴戾定矣。且楚王之爲人也，好用兵而甚務名，終爲齊患者必楚也。』田嬰不聽，遂内魏王而與之並朝齊侯再三。趙氏醜之，楚王怒，自將而伐齊，趙應之，大敗齊於徐州。」按《孟子》，「梁惠王曰：『晉國天下莫强焉，叟之所知也。及寡人之身，東敗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里，南辱於楚，寡人恥之。願比死者一洒之，如之何則可？』孟子曰：『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

❶「朝」下，原有「魏」字，今據庫本及《戰國策·魏二》刪。

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斂，深耕易耨，壯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長上，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耕耨以養其父母，父母凍餓，兄弟妻子離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誰與王敵！故曰仁者無敵，王請勿疑。』」梁惠王之所以告惠施悉起兵攻齊者，即其所以告孟子願一洒之者也。而惠施之言如彼，其効如彼，孟子之言如此，梁王迂之，不聽也。故具載之，使學者擇焉。

范臺之宴，請魯君舉觴，魯君擇言四事。自伯禽以來，惟僖公稱賢君，猶未能及此言也。魯方百里者五，其君之賢如此而不能興其國，豈流傳之誤耶？抑逼側於暴强之間，雖爲善而不足以自立耶？

唐雎言「人有德於我不可忘，我有德於人不可不忘」，此固人之常心然，（《學案》作「常心當然」。）進而至於不矜不伐，德之成名者也。

戰國之士，聚於四豪。故其言論時有可稱，馮諼以下客市義，而唐雎能鉏信陵之驕，亦各以其資之所近歟！

秦王言「天子之怒，伏屍百萬，流血千里」，盡客氣也。故唐雎得以客氣勝之曰「伏屍二人，流血五步，天下縞素」，（「縞素」上，閣本、黄本皆脱「天下」二字，今校補。）「挺劍而起，秦王色撓，長跪而謝」也。然荆軻事言「秦法：群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兵」，或者他國使客不禁耶？孟子謂文、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詩》稱「肆不殄厥愠，亦不隕厥問」，當與秦王、唐雎並看。

史疾治列禦寇之言曰貴正，楚王疑正不可以治國，不可以禦盜。春秋之末，此論

已行，故孔子曰：「子率以正，孰敢不正。」又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民善矣。」時人亦疑之，雖其高弟固不盡信也。

燕　宋　衛　中山（此行閣本、黃本皆脱落，今校補。）

郭隗以古道説燕昭王，發其敬士之機，築宮師事，❶自其身始，非不讓也。四方聞風，皆以類至，非勝己也。破齊之功，樂毅專之，己無與焉，非無能也。爲人主立致士法以示後世，非賴寵也。《書》稱「一个臣」，非好彦聖者能若是乎？三代以上，帝者之佐，奇舉瑰行猶一二見於逸書，如隗殆庶幾，蓋非戰國策士所能爲也。

荆軻，論者多異，揚雄言「軻者謂孟軻，若荆軻，君子盜諸」！一軻名偶同，奚因是進孟以黜荆？雄陋甚矣！孟子曰：「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孟子特爲戰國之君立此義，惡夫賊仁義者爾。始皇爲封豕長蛇荐食天下，❷天下之人得同起而誅之，軻功雖不成，其志壯矣。

墨子卑己尊人，以情愧之，論技考實，以能服之，用此輔其君，存其國。孟子責以大義，是矣，然戰國之士固不可及也。

中山君好士，李疵請伐之，以爲「務名不存本，耕者惰，戰士懦」，此語本出於玩薄。然如齊稷下、四公子所禮士，其間豈爲無賢？而致用之道雜，乃受攻之本也。淳于髡身爲無用，奸人之雄，反自曰「無賢者，

❶「師事」，明本作「尊師」。

❷「始」，原作「殆」，今據庫本改。

有則髡必識之」。然則人主以好士爲名，而不知士之賢否，無開治之實，何救於亡！

《戰國策》國别必列蘇、張從横，且載代、厲始末，意其宗蘇氏學者所次輯（閣本作「輯次」。）也。又韓、趙、魏皆載智伯求地爲首，而燕終之以高漸離刺始皇。使劉向未校以前已如此，則此書蚤經釐正矣，非殘缺也。

司馬遷《史記》有取於《國語》、《戰國策》及他先秦書，皆一切用舊文，無竄定，是則述之而已，無作也。不知劉向、揚雄所謂「善叙事理，辨而不華，質而不俚」者安在，其指楚、漢事言之乎？

論世有三道，皆以人心爲本，三代以上，道德仁義，人心之所止也。春秋以來，人心漸失，然猶有義禮之餘焉。❶至於戰國，人心無復存矣，先物而流，造世（學案作「勢」。）爲傾，綿蕝爲（《學案》作「以」。）出智巧，駕漏以成事機，皆背心離性而行者也。故其禍至於使天下盡亡而後已。自漢及今，學者欲求復於人心之所止，則固有道矣。然其質者不能論世觀變，則當（學案作「常」。）患於不知。其浮者不能順德軌行，則撓而從之衆矣。故有以《戰國策》爲奇書者，學之大禁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八

❶「禮」，庫本作「理」。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九

葉適正則

史記

五帝　三代本紀

羲、黃爲文字之始，聖智之先，不獨學者言之，孔子蓋言之矣。至於簡棄鴻荒，斷至堯、舜，則何必孔子，自舜、禹以來固然也。何以知之？方禹、益、皋陶共明治道，祖述舊聞，其時去黃帝、顓頊不遠，所稱道德廣大，皆獨曰堯、舜，未有上及其先者。推群聖賢之心，豈夸爾而輕祖哉？❶故余以爲神靈不常，非人道之始，缺而不論，非掩之也。如遷所見《五帝德》、《帝繫姓》，雖曰起至黃帝，若夫稽古而得之，君止堯、舜，臣止禹、皋陶，而羲、農、后、牧之倫不預焉。遷未造古人之深旨，特於百家雜亂之中取其雅馴者而著之，然則典、謨大訓徒雅而已乎？況黃帝、堯、舜之後既數千年，長老所言不可信，審矣。不擇義而務廣意，亦可爲學之患也。孔子謂顏淵「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蓋爲邦之要略，漢儒之智未足以及此也。而遷紀夏、商言「孔子正夏時」，又曰「殷路車爲善」，近是矣。至「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謂至德也矣」，則遷不能知，故曰「受命稱王，

❶「輕」，庫本作「掩」。

改法度，制正朔」。當以孔子爲正也。

以遷所紀五帝、三代考之，堯、舜以前固絶遠，而夏、商殘缺無可證，雖孔子亦云。獨周享國最長，去漢未久，遷極力收拾，然亦不過《詩》、《書》、《國語》所記而已，他蓋不能有所增益也，是則古史法止於此矣。及孔子以諸侯之史，時比歲次，加以日月，以存世教，故最爲詳密。左氏因而作《傳》，羅絡諸國，備極妙巧，然尚未有變史法之意也。至遷窺見本末，勇不自制，於時無大人先哲爲道古人所以然者，史法遂大變，不復古人之舊。然則豈特天下空盡而爲秦，而斯文至是亦蕩然殊制，可歎已！

秦本紀

由余論治類老子，偏駁不概於道，然能行其意耳。

太史公言秦穆公作誓，「君子聞之，皆爲垂涕」，不知此語何所據。果爾，其次於《書》，有以也。百里奚、蹇叔皆且百歲，故曰「番番良士，膂力既愆，我尚有之」，蓋深悔之也。

城周之役，晉執政不能記踐土之盟，既而晉亡。秦孝公出令，上距穆公二百五十年矣，穆公舊事，常鏡見之，宜其興也。人未有自求强而不獲者。彼不幸而得商鞅，百餘年秦亦亡，遺患萬世，悲夫！

始皇本紀

始皇七年、九年、十三年、三十三年，彗星從横竟天，不獨告六國滅，亦告秦亡也。商、周以頌次樂告神明，始皇乃刻石自

頌功德，其詞下俚。後之學古文者反並稱先秦，又用其體，雜以雅頌語，欲復古文，不可得也。

始皇并天下，十年五巡行。

周得火德，秦從所不勝，以剛毅、戾深、刻削、毋仁恩和義爲水德。按子產言「火烈，人望而畏之。水弱，狎而玩之」。是周、秦用德皆失也。而老聃言「水善利萬物而不争，處人之所惡，故幾於道」。蓋怪民奇論爲天下患，非特秦承其敝，至後世猶然。

秦燒書六年、坑諸生五年而亡。

天下反秦，二世死在旦夕，方引韓非語，欲造千乘之駕，萬乘之屬，充其號名。亡國之君舉動如此，固不足怪。然參以《李斯傳》，恐先後差誤。

賈生論秦，專指險塞設攻守，殊不然。周在岐邠，何嘗用險？自諸侯仰關攻秦不勝，❶漢人因之，遂衍爲百二之勢，誼亦以一時習尚言之耳。然西漢既亡之後，歷代所都，亦未聞有能以全制天下者，至唐以後，遂泯然無稱矣。司馬侯謂「九州之險，不一姓」。賈生本用從横之學，而並緣以仁義，固未能知其統也。

項羽本紀

古書之於聖賢，皆因事以著其人，未嘗以人載事。項籍雖盜奪，然文字以來，以人著事，最信而詳，實始於此。如「初起時二十四」，「少學書不成，去學劍，又不成」，「書足記姓名，劍一人敵不足學，學萬人敵」，「乃教籍兵法，不肯竟學」，楚、漢間頗用此

❶「仰」，庫本作「叩」。

例推觀。不知古人之材與後世之材何以教，何以成就。上世教法盡廢，而亡命草野之人出爲雄强。遷欲以此接周、孔之統紀，恐未可也。

空諸侯之國而得天下者，秦也。驅天下之人而亡天下者，亦秦也。秦自以滅六國無與敵，及其敗也，雖名諸侯復立，其實黔首化爲盜賊，亡之如拾遺。自是以後，未有不以群盜亡者，次則夷狄，次則卒伍，皆古所無有也。然則後之有天下者，謹備三者而已。

范增立楚懷王以亡秦，董公爲義帝發喪以擊楚，殆若徵祥厭勝然，非計利之實也。儒者因是謂取天下自有名義，當更細論。《詩》曰：「柞棫拔矣，行道兑矣，昆夷駾矣，唯其喙矣。」《孟子》曰：「爲淵毆魚者獺也，爲叢驅爵者鸇也，爲湯、武毆民者桀與紂也。」卻不如此疎闊，而儒者欲兼而言之，何也？

宋義用戰國遺智，策士排比，勝負之際，未爲迂謬。❶然不知項羽之剽悍，豈區區策畫所能當？不惟義見殺，而義帝之事亦不成矣。

太史公論「羽非有尺寸，乘勢起隴畝之中，三年將五諸侯滅秦，分裂天下而封王侯，政由羽出，號爲霸王」，近古所無。不知古人之治，未嘗崇長不義之人。《左氏》載鄋瞞三人皆爲諸侯所誅，蓋是時先王之餘政猶存，負力桀悍者終不得自肆。如項羽，氣力不過長狄，而不幸遭世大壞，遂横行至此。遷以畏異之意加嗟惜之辭，史法散矣。

❶「迂」，庫本作「近」。

高惠文景本紀

述高祖神怪相術，太煩而妄，豈以起閭巷爲天子必當有異耶？契、稷、仲衍，皆上古事，不可考，闕之而已。班彪遂謂「體貌多奇異」，語尤陋矣。《書》曰：「慎徽五典，五典克從，納於百揆，百揆時敘。」《詩》曰：「惠於宗公，神罔時怨，神罔時恫。」若捨其德而以異震愚俗，則民之受患者衆矣，惜乎史筆之未精也！

沛公年餘四十，奮臂兵間，不致失人理，故懷王諸老將謂「更遣長者扶義而西」。義帝之事雖不成，而漢得天下自此始。然則范增徒能爲沛公之膏肓，故高祖畏之，至於佐羽爲賊，則固敗亡之道也。

數項羽十罪，要是漢得算多。不然，則良、平之籌不必盡矣。滅楚後遂有失德，去羽無幾爾。

益贊於禹以「惟德動天」，伊尹暨湯咸有一德，周人稱「文王之德至矣」。有是德也，則有是政也。而太史公乃謂三代之政忠、敬、文若循環，漢救以忠爲得天統。是遷於禹、湯、文、武，皆望其藩牆而不即者也。爲治既如彼，而言治復若此，世道所以有污無隆歟！哀哉！

吕氏可謂亂矣，而禍不及民，天下稱平。或者古人後世之治不同，故猶與褒、妲一間耶！

三代以後，嗣子之美者：申生、太子晉、扶蘇、孝惠、孝文。彼皆夭閼不遂，而孝文獨推其仁心見於事業，徒得古人之一二，而後世賴之。使有孟軻之臣，則所開大矣，惜哉！

表

遷既以意别爲史，而設諸表，存古史法，又頗自損益之，古法之不絶者毫釐耳。義理所在，雖不以改作爲間，然其乖異不合，則學者不可以無考。

遷稱：「孔子因史文次《春秋》，紀元年，正時月日，蓋其詳哉。」按《春秋》諸侯之史，二百餘年之間，年、時、月、日皆素具，非孔子特詳之。又稱：「序《尚書》則略，無年月，或頗有，然多闕不可録。」按《尚書》載周事，有書年者，有書月者，有書日者，有書明、書魄、書朏者，然不繼。他所不書，則寥遠曠絶，若不復省，亦古文之已然，非孔子故闕之也。《春秋》有年、時、月、日之可繼，此可以義斷者，孔子因之可也。《尚書》有年、時、月、日而不可繼，此不可以義斷者，❶孔子亦因之，何哉？然則年月之有無，非二書之大指也。況《帝繫》、《世本》去二書之義尤遠，孔子將以垂道德之統於後，於是乎盡心，而彼瑣瑣者烏用之？遷欲以世表訖共和，下接春秋，失本意矣。

遷斷自共和，著周統既失，不待東遷，以《國語》黜宣王事推之，不爲無意。然謂二《南》、《小雅》盡周衰所作，既與師傳不合，且周人以文教自文王時，《七月》、《鴟鴞》、《常棣》，大抵周、召所筆也。然其盛也乃無詩，必衰而後有詩。且文、武時君臣經營細微，芟撥煩亂而致盛大，乃無以勸戒諷道之，且待其衰而後有嗟歎刺譏，何哉？又《大雅》不言周衰，獨《小雅》言之，原此數

❶「義」，原無，今據庫本補。

意，皆非實也。

遷言孔子及左氏作《春秋》，徒仿像，無的驗，余於二書論之詳矣。又言鐸椒、虞卿、吕不韋，皆戰國時。孔子《春秋》，遷豈不知？《國語》孔子前自有，《春秋》非始作於此，特以董仲舒師授《公羊》，其語方爛漫於世，故不暇考詳也。

遷雖言「欲一觀諸要難」，其實既因《春秋》、《左氏》變舊史法，又以二書無所置之，故用紀年聚其要語，前乎共和，後乎楚、漢，接續章次，略成一體以存舊文。然均之一事，《表》既譜之，《紀》復紀之，《世家》、《列傳》又申明之，參互錯綜，十數見而猶未已，甚矣！遷之自勞而啓後世之煩且雜也。

「收功實者常於西北」，漢人因前世之迹爲此語，漢後不復驗矣。

先儒所謂法後王，猶後人言知典故及今事也。後王可以言知，而不可以言法。「俗變相類，議卑易行」，此論尤不可。作丘甲，用田賦，初稅畝。及秦之變法亂政，豈可謂後王已行者便爲法乎？明於道者，有是非而無今古。至學之則不然，不深於古，無以見後。不監於後，無以明前。古今並策，道可復興，聖人之志也。卓然謂王政可行者，孟子也。曉然見後世可爲者，荀卿也。然言之易者行之難，不可不審也。

舜、禹之事且置。仲虺言「天生民有欲，無主乃亂」，所以興商也。武王言「亶聰明作元后，元后作民父母」，所以興周也。諸侯萬國奉於有德，堯、舜、湯、武得天下之難者，形也。四海無主，民急所歸，❶漢高得天下之易者，亦形也。遷若有所諱挹褒美，

❶「所」，庫本作「無」。

而不能明徵其義，以警當時，訓後世。徒謂非大聖不能當天命，將使已得者據盛滿而驕，閭巷之奸妄擬非意而奮，其害大矣。

遷於《十二諸侯表》，言「齊、晉、秦、楚在成周微甚」，《漢諸侯表》又言「太公於齊兼五侯地」。按齊比三國，并吞最少；秦盡得宗周舊地，晉始封亦不微，後乃滋暴，楚本無封國，浸起蠻夷之雄耳。武王初意不在封子弟，余固論之。大要有德則興，無德則衰而亡，初不以形勢强弱；而周以宗室同姓多爲諸侯，雖卑不忍倍，而强大者因相挾未敢取，故猶寄號名數百年，而周之實已亡矣。世儒以此論封建郡縣得失，蓋疎於事。而漢置諸侯王，於夾輔何取，徒使其謀臣策士忘食而憂，勢必盡絀削之而後已耳。

遷序次高祖至建元以來《王子侯者年表》，示當世得失之林，正應史職。蓋古法無可改，後有欲作，則從其時。且古人亦以其時言之爾，豈自意其爲古乎！今遠取載籍以來紛更之以就己法，使古今皆失，則文掩於前而道墜於後，其病於學者非小故也。

據《將相年表》，遷没後亡其書，則今所謂《大事記》者，後人依放諸表載之，非遷筆也。

禮 樂 律書

八書體既立，後有國者禮、樂、政、刑皆聚此書，雖載事各從其時，而論治不可不一。《禮》、《樂》、《律書》皆已亡，大意猶可見，往往飄忽草略，使後有願治之主無所據依。孔子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放鄭聲，遠佞人。」此教顏淵以爲邦之目也。遷於夏、殷《本紀》言正

夏時，善殷輅，固已得之。至論禮樂，則不能本孔氏，空汎然華説而已。自春秋以來，儒者論禮樂何可勝數。雖無謬於道，而實知其意可以措之於治者絶少。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又曰：「道之以德，齊之以禮。」又曰：「其或繼周者，雖百世可知也。」夫民不可以一日無其上，而亦不能一日以安其上。後世爲上之不能安也，摇手動足，皆歸之於刑。夫民相依以生，而不相依以刑也，刑之而後安，非善治也。故安上治民，齊之以禮，孔子以是爲善治。繼周之後，雖遠而猶可知者，此意是也，不獨以其文也。若夫淫鄙暴慢，化導遷改，和親安樂，久而成性，則雖湯、武功成之樂，孔子猶以爲有憾於其間，而况於鄭聲乎！此禮樂之實意，致治之精説，不可以他求也。遷乃謂秦「尊君抑臣，朝廷濟濟」，方以太初之禮爲典常，而「鄭、衛之音所從來久矣，人情所感，遠俗則懷」，何其雜於道而易於言乎！

以六律言兵，既不可曉，又言咎犯、孫武「身寵君尊」，而羞薄世儒「猥云德化」，其意凡近。且是時儒者固無「不當用兵」之論，豈謂孔子俎豆、孟子仁義等語耶？❶若指後世俗儒，則又不足云也。

曆　天官　河渠書（此從閣本、黄本之舊，「河渠」二字上似應添「封禪」二字。）

《太初曆》始復夏正，蓋太史公之力，然漢武帝贊饗敬拜太一，則固用方士語耳。「璇璣玉衡以齊七政。」「爲政以德，譬

❶「義」，明本作「政」。

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凡二十八星之常，五星之變，皆古羲、和所司，聖人所祇畏也。至其他星文，占驗家所存，方術所眩，晏子、子産之所不道也。

封禪最無據。舜「二月東巡狩，至於岱宗，柴」，禮其所尊也，「望秩於山川」，無不徧也，至於西南北猶是禮也，烏有所謂封禪者乎？周成王蓋未有言封禪者，遷殆誣之。《管子·封禪》篇，游士所爲，謂其諫止齊桓，固妄矣。至秦始封禪，而漢武因之，皆用方士之説，虚引黄帝而推於神仙變詐，是以淫祀黷天也。遷亦知其非，不能論正，反傅會之，雖微見其意，而所徇已多矣，安能救乎！

《河渠書》稱禹「道河自積石歷龍門，南到華陰，東下砥柱，及孟津、雒汭，至於大邳。於是禹以爲河所從來者高，水湍悍，難以行平地，數爲敗，乃厮二渠以引其河。北載之高地，過降水，至於大陸，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於渤海」。按《禹貢》「導河積石，至於龍門，南至於華陰，東至於砥柱，又東至於孟津，東過洛汭，至於大伾，北過洚水，至於大陸，又北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於海」。無所謂「厮二渠，引其河，北載之高地」者。然則二渠之功，非禹之所自以爲績者，他書不當特出而僟見也。遷豈以是著後世有渠之始乎？河者，水之道也。渠者，水之利也。治其道者，禹之事也。治其利者，後世之事也。後世雖百引渠，終不足以救水敗。遷以爲塞瓠子道河北行，二渠能復禹舊迹。然而河復北決於館陶者，蓋雖知引渠通溝以治水之利，而未知去隄徹防以治水之道故也。

平準書

《平準書》直敘漢事，明載聚斂之罪，比諸書最簡直。然觀遷意，終以爲安寧變故，質文不同，山海輕重，有國之利。按《書》「懋遷有無化居」，周譏而不征，春秋通商惠工，皆以國家之力扶持商賈，流通貨幣，故子産拒韓宣子一環不與，今其詞尚存也。漢高祖始行困辱商人之策，至武帝乃有算船告緡之令，鹽鐵榷酤之入，極於平準，取天下百貨自居之。夫四民交致其用而後治化興，抑末厚本，非正論也。使其果出於厚本而抑末，雖偏，尚有義。若後世但奪之以自利，則何名爲抑？恐此意遷亦未知也。

世家

子胥鞭楚平王尸，《左氏》不載，事之有無雖不足道，而義理所關最大。後世至有謂「父不受誅，子復讎」，斬首鞭尸爲得禮者，❶子産奉觴，韓厥獻飲，於他國君如此，舊君當如何？

「陰謀修德以傾商政。」德非傾人之事，豈陰謀所能爲？信如此，則古之爲德，乃後之所以爲暴也。遷併言之，未可與論知德矣。

「客寢甚安，殆非就國」，此後世鄙語，而遷以施之周公、師尚父之間，是世無復有聖賢，何取於論載也！

❶「禮」，明本作「體」。

遷言「曹沫以匕首劫齊桓公」，「遂與沫三敗所亡地」，此事《公羊》先見。按《左氏》，魯莊公九年納糾，敗於乾時，幾獲。十年有長勺之勝，劌實主之，齊猶未已，與宋次乘丘，公子偃敗宋師于乘丘。十三年北杏之會，齊將稱霸；其冬魯乃會盟於柯。是魯國三戰而再勝，未嘗失地，三年不交兵，何用要劫？二十三年曹劌復諫觀社，詳其前後詞語，豈操匕首於壇坫之間者耶？意當時處士謂劌自鄉人拔起有功業，宗主之，不以爲德而以爲刺，習俗之陋，何獨後世，可哀也已！

「齊頃公欲尊王晉景公」，遷以數百年後事開迹數百年前，此等語皆不暇審也。

犂彌知孔子相禮，遂使萊人以兵劫魯侯。是時已有慢儒侮賢之俗，忌名非聖之事，非莊、僖間比，亦以孔子驟起故也。

「周公奔楚」，是時楚未有國，公奚之焉？《詩》、《書》以爲居東，而異説以爲南奔，推此類，則亦當時史法不備之故。自遷、固爲史，其高者固不盡知，而卑者差弗誤爾。

遷言金縢事既錯謬，而繫以「得郊祭文王，有天子禮樂」，尤害義。《金縢》所謂「自以爲功代武王」，一時事也。舉周公所以造周者不足以用異禮，而以金縢故與之，是以天下之名器而爲徇己之私物，將與逢丑父、紀信一等矣。

「成王既幼，周公攝政，當國踐祚，召公疑之，作《君奭》。」不知遷所謂疑者何事，必挾世俗之意。既稱伊尹、伊陟殷諸賢臣，使召公之智不足以知之，則周公一時之語，安能遽説其心？遷論聖賢之際，大抵率易如兒戲耳。

周人崇尚報應，遷所稱十一人唐、虞之際有功德臣，舜後爲陳，田常建國，皆舊語也。然武王封先代，蓋褒有德。臧文仲歎皋陶不祀，謂德義之後不應絶爾。若陳氏篡盜亦曰舜所致，則是不復論天德，但以利責報也。至孔子始改此論曰：「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夫以天下爲不與，則雖勢位銷歇而道德自存，義理常尊而利欲退聽矣，此遷所未知也。

董狐書趙盾弑君以示於朝，義甚深。《左氏》載宣子自解之詞，止曰「不然」，蓋難言之。《史記》遽言「弑者趙穿，我無罪」，恐如此下筆，亦了古人事未得。❶

「晉之宗家祁奚孫、叔向子相惡於君，六卿欲弱公室，乃遂以法盡滅其族而分其邑爲十縣，各令其子爲大夫，晉益弱，六卿皆大。」此雖以戰國意書春秋事，得之矣。按《左氏》載叔向與晏子語，已著晉衰壞之跡，自憂其不長，但於此猶欲明魏舒之舉，載仲尼之論，不刻露事本，然不如《史記》正言之也。

序《楚世家》可觀。言其再自王，及隨請尊楚，周召數隨侯，意既疎闊。以管仲對詞考之，周之號令殆不復通於江、漢間久矣。

「弱弓微繳加歸鴈之上」，「虎肉臊而兵利身，人猶攻之」。二事皆《戰國策》所無，其文無異。意劉向所序，比遷時已有遺落也。

遷載范蠡，殊不足據。《越語》固言其去矣，而遷雜説，❷既言其相齊，又去齊爲陶

❶「事」，明本作「言」。
❷「遷」下，庫本有「之」字。

朱公，又子殺人於楚，又行千金書遺莊生，又莊生怒長子，卒敗其事。信如是，則蠡偪側亂世，以狡獪賈豎爲業，何異呂不韋之流，何必稱賢也！ 當遷去蠡時尚近，而不能斷其是非，使蠡蒙羞，惜哉！

穆王「見西王母，樂之忘歸」，「日馳千里馬，攻徐偃王」，此方士語也。血脈不亂，夢之帝所，鈞天九奏，射中熊羆，此醫師語也。遷皆載之，蕪妄甚矣！

按《左氏》，晉趙嬰通於趙莊姬，原屏放諸齊，姬以爲討，武從姬氏。畜於公宮。韓厥言「成季之勳，宣孟之忠」，「乃立武而反其田」。遷乃言屠岸賈欲誅趙氏，乃治靈公之賊，遂及程嬰、杵臼，何其悖戾也！

武靈王胡服經營天下，困於吴娃。

卜子夏、田子方、段干木在魏文侯時，風致不同，孔子之學行於世者，僅有此耳。上追文、武，閎、散之徒既不可繼。下傳戰國，至於後世，遂無復有此事。道之行，士之遇合，夫豈易哉！

齊宣王爲稷下之學而孟子至，自齊君視之，無異瞽之於日月，聾之於雷霆也，而道卒賴以傳。悲夫，亦未可忽也！

陳完之占，前代此類甚多，孔子以爲不足以訓，故獨贊《易》以黜之。凡《左氏》所載，皆孔子所黜也。當其時亦有知象數筮占爲非道者，但其智不能盡古今之變，故閎黜終墮於卜師爾。而遷乃謂「孔子晚而喜《易》」，《易》幽明遠矣，非通人達材孰能注意」，反以陳完之占爲孔氏所盡心者，是遷未嘗知有孔氏之《易》。所識如此，蓋難語上也。

《孔子世家》所取甚雜，然比之載五帝、三代、周、召等事，猶不至於駁異。譬如以

象求人，雖非其真，然禹行舜趨，要無桀、跖步履，學者深考之，亦足以成德也。

蕭何雖不逮古人，然漢非何不興也。遷既不能品第其人，而始但輕之爲刀筆吏，終遽與閎、散爭烈，伊尹、傅説未嘗無賤微之誚，此固何足論，然又何閎、散之易爲乎？ 漢高之德與力比，非有尺寸，而以何爲磐桓，故能建侯。 未知勞苦、置衛、繫獄者，發於褊宕而然耶，抑亦有流言之謂耶？遷殊不能辨，而後世因之，使人廢卷歎息而已。

曹參言「陛下垂拱，參等守職，遵而勿失」，此語持之甚難。 然則歌呼應和，正爲永日計，非所謂盤樂怠傲以求禍者也，小人所見不遠，故以不能有所改作爲疑。 雖然，以惠帝之仁，不幸而呂氏已執其柄。 不然，則參之所守當更別論。

以籌策算天下，於古無是，規國慮敵則有之矣。 至從横人妄爲揣摩，而後世遂有取天下之術，然皆無以逾張良。 方其在散亂中，如洪流一版，卒能合而爲一，異哉！然良因事開説，若不得已，未嘗爲成謀，開闔在手。 信爾，則上世聖賢之勤勞皆可廢，斯尤異矣！ 遷序良事無不足者，四皓之來，極其辨智，古今未嘗有。 而後世儒者欲以空義斷其是非，何可當也！

《周勃傳》亦言「伊尹、周公何以加」，與論蕭何同意。 遷之於聖賢，徒存其貌耳。

《河間王傳》「被服造次必於儒者，山東諸儒多從之游」，甚得體，恨大略耳。❶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十九

❶「大」，庫本作「太」。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

葉適正則

史記

列傳

遷本意取高讓不受利禄者爲列傳首，是也。然許由、卞隨、務光，空寓言，無事實，學者所共知，遷爲是故以六藝正百家之妄，正於其所不必正，一也；按冉有問於子貢曰：「夫子爲衛君乎？」子貢曰：「諾，吾將問之。」入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出曰：「夫子不爲也。」子曰：「見善如不及，見不善如探湯。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隱居以求其志，行義以達其道。吾聞其語矣，未見其人也。齊景公有馬千駟，死之日民無得而稱焉。伯夷、叔齊餓於首陽之下，民到於今稱之。其斯之謂歟！」論夷、齊之事，無大於此者矣。以子臧、季札考之，未嘗有所怨，則夷、齊何怨焉？謂夷、齊爲怨者，傳遠而說訛爾。遷雖以孔子之言謂伯夷之非怨，而又以妄人之詩疑伯夷之不能不怨。既正於其所不必正，復以所不必正者害其所正，二也；且負芻、吴光皆弑君竊國，子臧、季札尚不恥立於其朝，蓋其待之如糠粃外物，不寘是非於心，乃讓國之常節。况武王、周公以至仁大義滅商，夷、齊奚爲惡之？此特浮淺之詞而遷信之，何哉？孔子謂「餓於首陽」

者，言其甘於貧賤而難之也，遷遂以爲不食死，懟而不知命，豈仁人之意乎？三也；盜跖不軌之人，何足與夷、齊、顔子較賢否？聖賢之所自爲者，天之所不能爲，遷雖稱輕重、清濁各有所在，而實理蓋未之知，四也；又遷所謂名者，顔子因孔子而彰，則固信矣。若夷、齊則在孔子之前五六百年，孔子所敬而畏者，故曰「民到於今稱之」，是不待孔子而後彰也。稽古道，續先民，聖人之職當然也，豈以是爲軒輊於其間哉！遷雖定一尊於孔氏，而其陋若此者，非所以爲尊，五也。余觀孟子論伯夷最爲精義，然猶推惡惡之心，有近隘之行，非所謂得仁求志也，必以孔子爲正。

遷載管仲稱鮑叔事甚鄙，不可以示後世，子思所謂信乎友、獲乎上者，豈若是哉！「論卑而易行」，此漢初語，非春秋時語也。俗之所欲否，未必是。因而予奪，未必合。福未必因禍，敗未必能功。如此等議論，無當於治，乃蠹術浮説誤後學，不可不審也。且管仲不能盡由禮，故孔子以三歸、具官、反坫、樹塞門明之，遂謂其「富擬公室」，亦非也。

序老子頗似鬼物，隱見不常，而其子孫乃有名數至漢可考，何也？其所著書具在，雖不合於聖人，要皆有指歸可見，所謂「虛無因應、變化無爲」、「稱微妙難識」者，亦未然也。

子路問事君，子曰：「勿欺也，而犯之。」然則説何難易之有！自春秋末，漸有要説之術，而盛行於戰國，故孟子亦曰：「説大人則藐之，勿視其巍巍然。」其終曰：「在彼者皆我所不爲也，在我者皆古之制也，吾何畏彼哉！」是説在藐，而不在畏也。韓非剽剥儒、

墨以售其殘民蹙國之學，而其中弱自畏如此，説未行而身已墮裂，可悲也夫！

《左氏》前後載齊事甚詳，使有穰苴暴起立功，不應遺落也。況伐阿鄄，侵河上，皆景公時所無；大司馬亦非齊官，遷故稱「田乞、豹由此怨高、國」，若不考信於《左氏》者。蓋作書之人夸大其詞，而遷信之爾。

信如遷所稱，吴起能以吮疽使士，而不以險守西河，然則行之於楚，安得以刻暴少恩亡其軀？蓋「要在彊兵，而破馳説之言從横者」，戰國腹心之疾也。雖欲治國家，保人民，終不可得，而相隨以亡。起以是相楚，其所交貴戚大臣怨惡者衆矣，一日君死而難作耳。

「白公如不自立爲君，功謀亦不可勝道」，未知功謀何所能至？

《仲尼弟子列傳》以《論語》、《左氏》次之，不至甚謬。至子貢稍欲見其一二，遽爲辨士所扳引，浮鄙淫誕，殆不可洗濯，而遷亦載之，何耶？古文與俗説不並立，然遷意所喜，不能盡去也。

商鞅變法，大事也，遷不加疏別，淺深無次，而學者亦考之不詳。所謂「令民爲什伍而相收司連坐」者，此變法之本意也。古者爲比、閭、族、黨，使民相保、相受、相和親，有罪奇邪相及，是亦連坐，而非厲民者不相收司也。孟子教治滕，則曰「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蓋治小國，合散民，以親睦爲先，雖有罪奇邪亦未暇相及也。先王以公天下之法使民私其私，商鞅以私一國之法使民公其公，此其所以異也。「不告奸者腰斬，告奸者與斬敵首同賞，匿奸者與降敵同罰」，此因事積習致然，蓋有受是賞罰者。若遽

立爲一成之法以齊秦俗，則民之叛秦不待勝、廣矣。不分異者，漸以倍賦法逼奪之。先王之法雖防民情，如成訟勿讎避讎，令民情有所出入。葉公曰：「吾黨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子證之。」孔子曰：「吾黨之直者異於是，父爲子隱，子爲父隱，直在其中矣。」今鞅使民一切不得私鬭相蔽隱，直情徑達以奉公上。又「事末利及怠而貧者」，先王雖有里布屋粟之罰，而民間轉移，執事不舉而收孥之也。其設法抑民，輕重曲折，事不一端。而遷之所載，謂直若酒之鴆，蘗之烏喙，疾之寒熱，匕首之濡縷立死者，亦未然也。至如集小鄉爲縣，開井邑爲阡陌之類，則固可遽行矣。蓋其禁民巧，察民專，沈鷙果敢，一施於上下而私其便於國，故雖殺其身，卒不能廢其法，數百年而禁制成，秦已亡而猶不可變。凡行於後世者，增損厚薄微有不同，大抵皆鞅之遺術也，何獨彼之非乎！

以孟子、荀卿冠之諸子，雖於大體不差，而有可憾者，知不言利之爲是，而未知所以不言之意，且於騶衍分數終爲多耳。又言武王仁義，伯夷不食周粟。天下惟一理，武王果仁義，則伯夷何名死之？蓋傳者妄也。後世謂孔、孟絕學，秦、漢以後無人可到，亦非虛爾。

馮驩事與《戰國策》馮煖稍殊，《史記》蓋別有所本，其義爲勝也。

如魏無忌不幸而立於頹俗，與諸公子同有致士之名，輕去宗國，不重千乘而爲節俠之雄，惜哉！不然，以其精識，❶實得天下士於屠沽鄙賤之中，雖商、周之先民，何

❶「識」下，庫本有「至誠」二字。

以尚兹！

余謂樂毅之詞，變化而能知本，流放而不失正，故曰「免身立功以明先王之迹，臣之上計」，雖不得於今君而無子胥、商鞅之僇，君子將有取焉。若夫蒯通、主父偃廢書而泣，何爲於此？遷豈謂二人之好惡亦足以重輕其間乎？殆毅書因是而傳耳。

藺相如持璧睨柱，進缻秦王，當是時，氣習之所激，有志者皆能自奮也。庸人所難，君子所易，雖非必易，而義不得止矣。若夫君子所易，則庸人固難之，故稱病讓頗，亦相如之所優爲也。遷論未盡，因著之。

樂毅雖已破齊而未能定齊，代以騎劫，燕之敗形已具。田單出萬死急計，僥倖而勝，理勢固然，謂之能以亡爲存可矣。「奇正還相生」，非所以施之於此，學者當細考。

文、景時天下已定，取士有法，士可以求志反本，修飭隱約以待上用矣。而鄒陽之徒，猶抱倀倀之空意，祖談客之餘說，波蕩客游，雜襲讒諂污賤之間以罹困辱，所謂不貴其身而詘其德者，與董仲舒、揚雄異矣。

楚爲霸强數百餘年，前後君臣未嘗失計。至懷王愚而信讒，暗而自用，空墮張儀之謾，爲諸侯笑。秦、楚雌雄既分，天下之勢始有所歸，而楚遂以亡，此其國之大變也。若屈原之明於治亂，智足以扶危定傾，而疏斥不用，諫争莫行，《離騷》之詞當爲是起。蓋五子作歌，三仁自獻，文義詳略不同，而大指可見矣。遷乃以爲困於上官大夫，故疾其君而作。夫一身之利害，少自好者不露芒刃，而況原乎？《國風》、《小雅》，雖有其間取義狹者，若夫「好色而不淫，怨

誹而不亂」，則淺陋甚矣，聖人何取哉！遷誠貴原，然不足以知之，又習見賈誼賦，詮次失序，本末顛倒。後世因相沿論議，至今不能明，可重嘆也！

呂不韋之賈，不特以貨爲貨，而又以國爲貨，卒遂其欲。士之有利心，左右化居，何止一不韋而已，哀哉！若遷所載范蠡爲陶朱公，是不以國爲貨而以身爲貨，賢、不肖雖異，要不免於貨也。

遷以刺客滑稽紀年，豈《孟子》「聞而知之」者耶？曹沫無其事，專諸、聶政盜也，世固多此人，遷所褒進，似不可曉也。或言荆軻乘人主不意，法不可長，以孟子法考之則不然。

按《李斯傳》，諸侯叛秦，李斯數欲請間諫，二世不許，而責問李斯以「肆志廣欲，長享天下」，李斯不知所出，乃以督責之術對，「税民深爲明吏」，「殺人衆爲忠臣」。而《二世紀》乃云李斯、馮劫等諫止作阿房宫，省四邊戍，二世欲造千乘之駕，萬乘之屬，遂殺李斯。是時去秦亡不過年歲間，君臣雖欲各肆其志，何暇施行？且李斯既已阿意求容，則又安能諫？恐亦各有錯誤，未必本事也。斯趣秦於滅，固不足道。然五帝、三王數千年之治，一旦剗削無遺。自神其術，❶則當別有效驗，而國與其身亦相隨以盡，漢人猶謂忠而被極刑，而遷又責以不與周、召列也，何哉？

言魏豹、彭越「不死而虜囚無異故，獨患無身耳」，「雲蒸龍變，欲有所會其度」。言季布「爲人奴不死，欲有所用其未足，故終爲漢名將」。按管仲請囚，子路以爲未

❶「自」上，庫本有「斯」字。

仁,孔子曰:「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豈若匹夫、匹婦之爲諒也。」孔子之所以與管仲者,以其一匡天下之功有大於死故也。季布不死,免高祖報怨之過,於義猶有所就。若魏豹、彭越徒爲身計,乘時伺間,蓋將奮其奸雄以毒螫生民,此法之所禁,義之所誅,不必逆探其心,許其囚而惜其死也。

韓信事當與張良並看,漢所以得天下,開闔變化皆在其中。豈惟漢,蓋三代之後,天下雖大,徒手號令而以一夫智力取之,皆自是始。至蒯通掉舌縱横,使已合者幾散,尤異也。孔子稱「惡利口之覆邦家」,堯、舜、三代及春秋時所謂「利口」,猶未至是哉!遷責韓信不學道謙讓,伐功矜能,至於夷滅。信雖不足以知此,然當受此責矣,何也?當天下發難,與沛公先後起者,各有得鹿之心,固以其力自斃,無怪也。獨蕭何、張良與信,沛公之所須如左右手,然其君臣之分當素定也。若信猶欲自立,則漢誰與共功,是天下終不可得而定矣。信托身於人,而市井之度不改,始則急迫以不得不與,終則徼幸於必不可爲,以黥、彭所以自處者而處周、召、太公之地,欲不亡,得乎?

蒯通論戰國權變八十一首,《太史公記》有《戰國策》所無者,豈取之於此乎?而班固不言。

按酈生、陸賈、叔孫通傳皆言高祖罵儒生,憎儒服。而漢所共事皆武人刀筆吏,無有士人。獨張良非軍吏,不知何服也。然儒書儒服,自春秋、戰國時固已詬戾之矣。游説法術之學行,道義既絶,至是陸賈始發其端,如陽氣復於大冬,學者蓋未可輕視

之也。

揚雄稱齊、魯有大臣，史失其名。蓋漢至中世，董仲舒之流出，頗見古人本末，而叔孫通以刓方希世爲儒者所貶。然豈知通於暴秦勝羽中，以其所學綿蕝自立之爲難也。儒術賴以粗傳，真叔孫通、陸賈之力。觀兩生所言，殆亦未知者。昔公劉失其稷官，自竄戎狄，詩人追美之，與文、武同詞，故曰「肆不殄厥愠，亦不隕厥問」，言有以致之也。安得以孫曾之文誚祖宗之質乎！

漢文帝令張釋之「卑之無甚高論，令今可行也」。舊稱《王制》乃文帝時博士諸生所爲，及記禮者大抵多漢初文字，信乎其爲高論矣。文帝接秦之敝，本欲有所爲。惜乎當時無知治明道之士，而其間既已空缺數百年。高則有慕古之迂，卑則有循俗之陋，故其事止於如此。後世去文帝時雖遠，然其君臣議論執礙不行處，亦不過如此，蓋未見有實能通之者。然則行之可否，百世一理，何論古今哉！

觀張釋之、馮唐、孟舒所論及周亞夫治兵，此做成文帝時一種治體，由秦、漢以後，未之有及也。即更有賢於此數人者，在弼違任政之地，未知當復如何。周、召力行，孔、孟知言，終要有歸宿處，世所講明亦其粗爾。

扁鵲事浮稱濫引，不可根據，蓋爲醫者寓言以神其學，如黃帝、岐伯之流，無事實也。以術能見五臟，雖不爲異，然必有其人而後有其事，不考於實而信其妄，則遷過也。

田蚡、灌夫不必論。竇嬰本以節行自喜，以功名自任，而其處廢興之際如此，可歎也！

李廣自用之兵，人所不及，世或以常律論之，固非矣。然終不立大功名，未知其故安在。遷謂其「將兵數困辱」有由，殆亦未然也。

按帝王詩書所以號名蠻夷、戎狄者，以其無禮義忠信爲相别異之稱也，初不論遠近内外。蓋其百官氏族，既皆以功德厚薄賜之。其不在此數，而種落衆强不率上命者，即爲夷狄，此山戎、獫狁、葷粥、蠻荆及《春秋》、《左氏》所載諸夷狄之名，所以爲多而不同也，皆在九州之内，諸侯之間。春秋以後，禮義壞而爲戰國，文教衰而專武事，先王之道盡廢，華戎無别，混爲一區。於是九州之内，但以地勢爲中夏，而在九州之外者，方起而爲敵國矣。如匈奴、東胡、月氏、樓煩之屬，蓋莫知所始。遷爲《匈奴傳》，不復詳考，徒雜取經傳所謂戎狄者論次之，而特以匈奴爲宗。又謂其爲夏之苗裔曰淳維，時大時小，别散分離，至冒頓而世傳官號，始可得記，若一種姓者，疏略甚矣。

遷言「堯雖賢，興事業不成，得禹而九州寧，且欲興聖統，惟在擇任將相哉」，蓋歎衛霍、公孫弘之事，微其詞也。漢武用妄人，殘民不已，幾亡天下，其不能興聖統固宜也。然未知遷所謂「擇人以興」者，又當如何？堯、舜、三代之待夷狄，九州之内無禮義之俗也，故禮義修而夷狄服，不必盛兵力也。若秦、漢以後，中國無復夷狄，而外區異種盛衰小大，不可預知，則中國所以待之者，又烏有定法。可和則和，可征則征，其要在於備守謹，封陲固，不虛内以事外，使夷狄不能加而已。❶如以漢武爲建功未

❶「加」下，庫本有「我」字。

深，而異人間出，蓋將有功於此者，則余不能知矣。

漢武五十年用兵，獨嚴安一疏論事有本末，言秦失之强，譏病當世，有味。

遷傳倉公、司馬相如最詳。扁鵲事既不可據，而倉公一家之方，非後世所宗本也。若相如之文，不則於義，不當於用，而盡載之，亦不可曉，概之書法，自未應傳。

孫叔敖、子產、公儀休、石奢、李離事，全似雜説，不經質正，學者安所效法！成王戒君陳曰：「毋依勢作威，毋倚法以削。」《甫刑》曰：「哀敬折獄。」禹、皋陶所以相傳，官伯族姓之所當戒，至詳悉矣。焉有不正其身而可以正人者乎？「奉職循理，亦可以治，何必威嚴？」此對慘酷者而言，非本論也。季康子曰：「如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對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草上之風，必偃。」蓋是時吏治已趨於酷矣，而孔子之論如此，既不以本對末，固不以末勝本也。遷謂「奉職循理，亦可以治」，是以末勝本矣。後世之治終不能反之正者，自遷之爲《循吏傳》始。

昔孔氏之門不許游、夏以知道，《春秋》筆削，傳者又謂其不能措一辭。然後世顯重，大抵子夏之徒。公羊爲《春秋》，悖謬更甚。分門專業者，競於枝葉之末流，益遠益訛。而自周衰以文字爲教者，既已有訓詁、箋注之漸矣，是先王之道至於漢儒，非獨秦火能晦蝕之，蓋亦其勢然也。且燒書六年而秦遽亡，師友流源，耳目睹記，豈不尚在？俗師相授，屋壁獨藏，自不同耳。游、夏本得道之辭華，而漢儒所聞，又辭華之分散零落者。遷用此作《儒林傳》，上面分數

自不能多也。

序酷吏，以世俗言之則美，以王道訂之則差。孔子所謂「導之以政，齊之以刑」者，是桓、文以上事，何暇及此輩？正謂如子文治楚、子産治鄭耳。人之材智，在所以導之，遷所序酷吏之流，上古何嘗乏少？先王所以力行，全要消弭服習如此等人，還於中道，不使平民受其無告。而遷謂之「在彼不在此」，是以末勝本之論愈熾，王道無時可回也。

怪民奇論，不經之書，上世爲甚，非聖人之智，不足以放而絀之也。遷因張騫使還，始以《禹本紀》、《山海經》爲不可信，然則遷之所信者固多矣。推此意以經世，其得之寡，失之衆，學者當以爲戒，不當以爲法也。

淳于髡任己自賢，於當世無所敬。以孟子考之，其人可知也。至遷欲列於滑稽之首，遂使與二優同稱，斯太甚矣。又謂「不流世俗，不争勢利，上下無所凝滯，以道之用」。夫以其居言之，則何所不流，而又何所争？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則烏往而不滯？孔子謂「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矣，言中倫，行中慮，其斯而已矣」，謂「虞仲、夷逸，隱居放言，身中清，廢中權」。遷之所云，不亦異是乎？

古之聖人，以民不能自衣食而教以衣食之方。及其敝也，上下無制，而因其所以衣食者，鬬其力，專其利，争奪而不愧，贍足而不止。老聃以是爲教者之過也，故曰「至治之極，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樂其業」，彼以爲「不貴難得」、「不見可欲」能使之然，雖非正論，尚有意也。今遷將以聖人之所教、老氏之所廢者同歸一途，所謂「善

者因之，其次利道，其次教誨整齊」者，其權皆聽於奸猾不軌之細民而後可，則孰與爲治？ 兼失之矣。

史遷自序

大史公言《春秋》之義，本於《公羊》董仲舒，粗淺妄意，非其實也。然後世多以爲按據，雖自命精深者猶墮其說。余於《春秋》及《左氏傳》既頗著見之，今以遷所聞略疏其下：

「余聞董生曰：周道衰廢，孔子爲魯司寇，諸侯害之，大夫壅之。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爲天下儀表，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以達王事而已矣。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

孔子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又曰：「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又曰：「小子何莫學夫《詩》？」又曰：「夏禮吾能言之。」又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孔子之於六藝，蓋樂而學之，謂斯文之在也。其所以修《春秋》者，史法未正，義理未一，舊章可續，近事當明，所以遺後世者大矣。若夫諸侯害，大夫壅，言不用，道不行，而以是達王事者，是欲大孔子而反小之也。

「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紀，別嫌疑，明是非，定猶豫，善善惡惡，賢賢賤不肖，存亡國，繼絶世，補敝起廢，王道之大者也。」

若《春秋》如是而爲王道之大，則《詩》、《書》、《禮》、《易》豈其不如是而爲王道之小？ 此漢儒專門之説，而後世學

者信之，以爲孔子自珍最後之書，使其道不深也。

「《易》著天地、陰陽、四時、五行，故長於變。《禮》經紀人倫，故長於行。《書》記先王之事，故長於政。《詩》記山川溪谷，禽獸草木，牝牡雌雄，故長於風。《樂》樂所以立，故長於和。《春秋》辨是非，故長於治人。是故《禮》以節人，《樂》以發和，《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易》以道化，《春秋》以道義。」

六經豈自爲分別，而各擅其長乎？漢人之陋，往往而是，其中亦有遷自出意者，不特董生語也。夫專門者既視他經爲無有，而能盡知六經者又止於如此，道何從而明哉？

「撥亂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

若《書》之《仲虺》、《湯誥》、《武成》，《論語》「堯曰咨爾舜」至於「舉逸民」，所謂撥亂世反之正矣。《春秋》因事以明義，雖其大指歸於撥亂反正，然天子、諸侯、大夫之間，節目甚多，未易言也。《公羊》區區執藩籬之見，開苛擾之門，已則不正，而何以反亂世於正乎？

「《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萬物之散聚皆在《春秋》。《春秋》之中，弑君三十六，亡國五十二，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勝數，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

湯、武以仁義拯桀、紂之暴戾，保諸侯之國家，一本而已，非各有本而失之也。如公羊、董生之説，銖寸以度之，則安能免此禍哉？

「故有國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弗見，後有賊而不知。」

按周公作《鴟鴞》之詩以遺成王，而

成王執《金縢》之書以泣，其君臣之際，變而復正，不以能知《春秋》爲王也。

「爲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

孔子曰「未可與權」。可與權矣，則不論經事變事，惟其是而已。故孔子自謂「無可無不可」也。然經事、變事，上世固莫之分，雖《春秋》亦莫之分也。春秋之時，事之變故不可勝道。若以權合變，則道將愈散，何以反本？若居末世，不能反本而猶變之合，則奚取於聖人？《春秋》之學蓋不然也。

「其實皆以爲善，爲之不知其義，被之空言而不敢辭。」

古無被人以空言而爲義者。春秋之時，家異意，人異説，而義有隨以異者，如趙盾、許止及其他赴告書法，多一時立義。《春秋》不能盡正而有因之者，非以是爲當然也。

「法之所爲用者易見，而禮之所爲禁者難知。」

此尤非《春秋》本義，以法對禮，乃漢儒語也。

學者必學乎孔、孟，孔子之言約而盡其義，孟子之言詳而義不遺。今董生説《春秋》至數千百言，前後章義俱不盡，雜然漫載。遷之言亦然。學者以爲是與孔、孟同，撓而從之，斯大患矣。

古者世系、訓典、故志、《春秋》、《詩》、《禮》、《樂》，各自爲書也。皆史官職之，舉以教人，則各爲設官，蓋皆可以懲勸也。孔子之於諸書，擇義精矣，可以爲世教者則用之，如《世系》之類，於教粗矣，不用也。至左氏爲《春秋》作傳，盡其巧思，包括諸國，

參錯萬端，精粹研極，不可復加矣。遷欲出其上，別立新意而成此書，然無異故，盡取諸書而合之耳，如刻偶人，形質具而神明不存矣。書完而義鮮，道德性命益以散微，學者無所統紀，其勢不得不從事於無用之空文，然則人材何由而可成？嗚呼！孔子稱「天之未喪斯文」者，豈謂是耶！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一

葉適正則

漢書

帝紀

上世載籍之法，至《太史公記》而絶。班氏《漢書》以下，學者不得不別自爲法。蓋後人用世之學，專指漢以來爲準的，於唐、虞、三代姑汎焉而已。古人以德爲言，以義爲事，言與事至簡，而猶不勝德義之多，此《詩》、《書》諸經所以雖約而能該貫二千年也。若夫世次日月，地名年號，文字工拙，本末纖悉，皆古人所略，而爲後世所詳。如李翺之徒，亦號高世之材，所求尚不過如此，然則後之人材日以淪溺，其勢必然。因是推之，使古人逆爲後世慮，以上世載籍而已用後世之法，則學者終不敢置於誕謾荒忽之地，其所成就當亦稍殊矣，良使人撫遺編而浩歎也！

世變以積習爲難除，以身被爲可畏。高祖所以能約法三章者，處下流之勢，身被見殺之難，不如昔日之亂君徒知自上殺人之易故也。其所以終不能輕刑者，内外前後積習使之也。然而後世要以此語爲論刑之祖。古人言恤刑慎罰固多矣。至謂凡民自得罪及昏墨賊殺爲皋陶之刑，則不足以止後世濫殺之禍。蓋不如此語之簡直，無愚智皆可曉也。

高帝言「填國家，撫百姓，給餉饋，不絶

糧道，不如蕭何」，與張、韓分功，此言蕭何之粗者，實未知何也。漢得天下，專蕭何之力，不獨漢，乃與後世得天下者起樣子。蓋古人之經綸，至是已滅絶不復見矣。高祖又自謂「馬上得之」，使馬上果可得，烏得前困項羽，後困匈奴耶？司馬遷言「何依日月之末光」，着實處豈可用贊頌常語？但何之材智自有所止爾！

班固習見近事，謂「高祖不修文學而性明達」。固意當謂「加以文學則不止如此」矣。按與高祖同時者，如楚懷王仁義，成安君儒者，不免敗亡。天下大慮，帝王事業，非區區書生所能知，固所謂文學，恐未足以語王者之事也。

「其處者爲劉氏」，滅魏遷豐，皆民也，無族姓可論，與范宣子所言異矣，然則安得承堯運哉？叔孫穆子以爲無其德而有其禄者猶未足以不朽，而況匹夫單人乎！蓋向之陋，而固又甚矣。

取天下於群雄争奪之時易，定社稷於母后專制之日難，此陳平當吕后時，所以銷縮不敢有所爲也。然平自審産、禄昏庸，不爲深患，但以吕后不可廷争，故一切順聽。及吕后死，四十日間，諸吕已滅。更數十日，則孝文立，漢事定矣。後人徒見取之不難，❶便謂若戲劇，不知其處置精密，蓋能使外朝上下相合爲一，更無趦和吕氏之意。不然不足爲燕居深念也。

秦始皇始有制詔，而漢因之，蓋示人主夸大威服之勢，非古人所謂「言曰從」、「王言惟作命」之意也。王通曰：「詔其見王者之志。」通所謂詔者，以秦爲非耶，以爲是

❶「取」，庫本作「處」。

耶？若不足以見志而必有待於詔，❶則《盤庚》、《説命》徧矣。

漢文除肉刑、短喪、賜民租、除田租，皆以其予民者行之，不爲勉强。更有以上事亦可行，惜乎輔之者無其人也！班氏父子雖掎摭其善，然亦止能言其儉及近裏做事，蓋其所知者如此而已。

漢武初即位，竇嬰、田蚡、趙綰等議立明堂，迎申公，至請無奏事東宫，綰、臧見殺，諸所興爲皆廢。是時武帝纔年十六七，綰、臧不能養之以德，而爲希古慕名之虚事，施行急驟，操切宫庭，既以殺身，又使武帝血氣日剛，無所防節，終縱其欲。漢儒之用固至是也。

武帝《策賢良詔》稱唐、虞、成、康，上參堯、舜，下配三王，全指説在虚浮處。《詩》、《書》所謂稽古先先民者，皆恭儉敬畏，力行不息，去民之疾，成其利，致其義，而不以身參之。孔子言「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蓋不特人主見道不實，當時言道者自不實也。

汲黯雖能言「内多欲而外施仁義」，然又不過一戇人，而所得者乃公孫弘之流耳。若使僅有晏子、子産輩，便自不同。蓋前世人材不復見矣。

班氏於武帝極稱其美。而於昭帝，乃謂「承奢侈餘敝，海内虚耗，問民疾苦」。古人「稽古禮文之事」本以養民，而武帝之稽古禮文者反以害民，班氏欲擇一以歸美，故其避就如此。然則稽古禮文，終以害民而後止也，而可乎？

孝宣「五日一聽事，自丞相以下各奉職

❶「若」下，庫本有「言」字。

奏事，以傳奏其言，考試功能，侍中尚書功勞當遷及有異善，厚賜不易」。當時謂之「樞機周密，品式備具」。蓋自成、康以後，人主能以天下爲一家之治始終無缺者，方有此耳。古人以天下爲公，非爲一家也，故曰「野無遺賢，萬邦咸寧」。宣帝以天下爲私，侍中尚書終身不遷，賴其幹力足以任家事而已，雖遺賢不恤，雖有賢不用也。此事既遠，而風聲習氣所熏炙，此論亦不復有，哀哉！

王成詔稱「有功不賞，有罪不誅，雖唐、虞猶不能以化天下」。後世論治道，無所統壹，只以刑賞爲極至，遂以私意扳執古人。此等語言，傳誦既熟，極害義理。

「有大父母、父母喪，勿繇事」，是時猶存此意。

鳳凰、神雀、甘露、醴泉，當是一時氣候所召。宣帝操殺罰如左契，而乃以此爲瑞應，何哉？然急吏而緩民，持刑而不濫，雖非古人之道，亦求治之心也。

匈奴在九州之外，與古夷狄不同。自中國爲一，而夷狄亦一大種爲對，自盛自衰，昔鬬今服，非孝宣之力能致之也。惜哉孝武君臣不明，以此枉用民命，幾亡其國。

「諸儒講五經同異，蕭望之平奏，上稱制臨決，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書》、《穀梁春秋》博士。」人主親經術，未論所知正僞深淺，而能使儒生風動，以其好惡予奪爲是非。如此等類，於學者義理無所增益，更令不分曉而已。

「上古之治，君臣同心，舉錯曲直各得其所。」此以自意極曾考究，非如景、武但取古語之影響髣髴也。「務行寬大，順民疾苦」，而「吏或不禁奸邪，縱釋有罪」，是誠末

世之弊。然古人以所有待所無，不以所無責所有，猶不能得其全也。皋陶曰：「罪疑惟輕，功疑惟重，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故盤庚告遷都，周公待殷頑，多其歲月，別作意度，此寬大之實證也。若宣帝必欲使奸邪有罪皆無可失，❶而寬大自行於其中，則是以己所無責人所有，不可得矣。

「信賞必罰，綜核名實」，申、韓之法術兼用之矣。宣帝所以能稱治而無大患者，以其主於愛民故也。然當時人主不能自名其爲何術，姑曰「雜用霸、王」而已。至班氏父子正色言之，而百世之下，皆以王道儒術緣飾申、韓之治，雖卓然豪傑者尚未能知，而況於改之乎！

孝元勸用儒生幾坐廢，而漢治亦終以不振，蓋俗儒不足委任，正中其用人之病也。然則孝元審不堪天下歟？成、康非上質，而以文、武、周、召之故，能致隆平爲百王法。使宣帝王道已明，擇人以遺其子，何遽不爲成、康？古人先後一揆，而後世父子異意，由操術殊也。

孝元非宣帝持刑深，而蕭望之以二年冬殞恭、顯之手，君臣皆不悟，父之知子，其驗速矣。然恭、顯本宣帝所委信，史臣謂之「樞機周密」者，望之、堪之死，宣帝爲之也。

《舉陰陽詔》「言事者衆，或進擢召見，人人自以得上意」。孝元非無意於得天下者，若見臣下多，使品局有分而鑒照自遠，衆言並進，使異情無壅而思慮易中。古人所以貴於「明作哲，聰作謀」也。不然，則東西高下，惟物所使，外惑内眩，無以自知，而其害有甚於獨聽孤立者矣。如孝宣之牢闗

❶「可」，明本、庫本作「所」。

固拒，專守一智，蓋懼此也。

永光詔自咎不明，❶「無以知賢」。併考孝元諸詔，往往引過在己，不失君道，史以爲「號令温雅」，信矣。自三代誥誓既絶，至漢制詔遂爲空文，然猶有其意與言也。又降而後世，言與意皆亡，但襞積故實矣。

王莽以孝平初秉政纔四月，越裳獻白雉，賜號安漢公，而篡事已成。蓋承諸父之舊，内外無非王氏之人，故速捷如此。自霍光以大司馬領尚書事，宰相失職，而外戚躡踵當國，所以致亡，不足論也。

表

司馬遷、班固論堯、舜、三代、秦、漢興亡，謂「鐫金石者難爲功，摧枯朽者易爲力」，此古今至大事也，不得以金石枯朽爲比。且聖人躬行仁義，固無以漸鐫取之心，而事亦不然。况漢起布衣賤微，豈更有爲之枯朽者，而又安所摧折哉？孟子曰：「爲淵敺魚者獺也，爲叢敺爵者鸇也，爲湯、武敺民者桀與紂也。」秦暴强不以道，雖曰興其國，其實敺民也。爲之敺者，必有能受之者，故孟子又曰：「當今之時，萬乘之國行仁政，民之悦之猶解倒懸也。」積敺不已，而天下終無能受之者，遂至迸溢潰裂，人自爲聚，家自爲受，而漢竟得之。自是以後，無不敺天下而歸於一。夫與秦同一轍者，皆勢不得已，自爲之受，而非有能受之者也。

《諸侯王表》言諸吕時賴諸侯强而存，王莽時以諸侯弱而亡，此黏合論事，形似而實非也。如意鴆死，肥幾不脱死，友餓死，

❶「光」，原作「元」，今據庫本及《漢書・元帝紀》改。

建死不嗣，皆高帝親子，何足賴也！古人親賢並建，所以爲民也。夾輔一家，自爲久存之計，此後人以私意疑之也。秦雖廢其法，漢雖慕其名，存亡之實蓋不在此。不考德而任私，後世之論大抵皆是矣。

孝武封公孫弘爲列侯，儒者歆豔。然欒大一見而封三千户，亦不必貴也。《郊祀志》二千户。

元封「初置部刺史」，後世相因，謂監司不可少。文、景時，州縣號平治，未嘗有刺史也，《王嘉傳》乃頗言其爲患。古人州牧侯伯尊尊貴貴以相統承，而監司以賤繩貴，以卑臨尊，至怙威作氣勢，妄廢置，然後爲立風采，勝任。然則用敝法求吏稱職，不可得矣。甚者至設法以防監司，又失之遠矣。

縣、鄉、亭之制，本於商鞅。鞅雖改法，要是周衰，國大者難用舊制，齊、晉、楚裂地名官以自便，往往在商鞅之前矣。古者百里之狹自爲朝廷，由後世視之，疑若煩民。然三老、嗇夫、游徼，猶各有職掌，近民而分其責任。若後世蕩然無復紀秩，而令長悍焉獨以征取爲事，則又鞅之所不爲也。

品第人材以示勸戒，古人之本意，史氏之常職也。❶名世之士無非以一二數。過孰惡積，是爲下愚。至於雜然中流，則不復論矣。故禹戒「無若丹朱傲」，周公謂「無若殷王受」，皆實指也。班固枚數銖稱，失本意矣，若其高下差繆，蓋未足究。

志

王莽時通知鍾律者皆聚，所言聲數、度

❶「也」下，原衍「也」字，今據明本、庫本删。

量、權衡，無不傅合於《易》，其説甚淺，似後世義疏之爲，何取於知物也！其傳伶倫取解谷之竹以定律本，而物皆由律起，斯又妄矣。自司馬遷言「王者物度軌則一本於六律，六律爲萬事根本」，漢人之論，蓋因之矣。《書》言「同律、度、量、衡」，又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在治忽，以出納五言」。然則古人以度與律數同爲一物，未嘗言皆由律起。而孔子贊《易》，無以八卦合度、量、權衡之文。夫準平規矩，世用所須，粲然陳列，雖在夷狄荒遠，無不畢具，生民以來共之，但其精粗疏密不同耳。學者將求通乎物變，未明其本而先膠其末，有終身不得而至者，又從而爲説以徇之，多此類也。

《書》稱「命羲和曆象日月星辰」，而其法不可見，所可見者，四時昏旦之正而已。至司馬遷造新曆，始以律之龠起，而劉歆又推《春秋》與《易》參合爲曆書。按堯、舜時《易》道未備，三代以前未有《春秋》，然則古曆法蓋不起於律，《易》、《春秋》亦不兼曆數，此遷所謂律爲萬事根本者，而歆自謂有得於《左氏》，❶亦不過施之於曆耳。學者立乎百世之末，而律、曆皆難知之技，不以古文聖人爲正而眩後世一家之私説，❷以今逆古，以後準前，則窮年終老而學之者，皆無用之虚詞，其去道德義理遠矣。

春秋以來，論禮樂數十家，未有能實知其意可以措之於治者，余固言之矣。觀班固取昔人已論，雜合爲意，綴織成詞，盛推賈誼、董仲舒、王吉、劉向，而嘆其不得用，雖無大戾，然愈不可據矣。八珍，美膳也，

❶「而」，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不以」，原倒乙，今據明本、庫本正。

必有烹調之方。文錦，奇服也，要識裁製之實。不然，則委而棄之，不如布褐、糲粱爲口體之適也。自有生民，而君之教治之道不一端，惟羲、農、堯、舜聖人相承，能摩以德化而使之興於仁義，習以禮樂而使之遠於刑戮。文、武、周公既没，聖人不作，異君殊國各以私智爲治。至孔子時，刑政詐力，日趨於下，既不可返，而其言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又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夫孔子之所以善於禮樂而不善於刑政者，豈徒言之而已哉？必有爲之之道也。爲之之道，豈汗漫遲久而難成哉？必統理敏速而易效也。春秋之人才如管仲者，雖不知以禮樂善俗，猶未至以政刑劫民。若子産則以政刑劫民矣。子産自以政刑爲已至，刊而垂之。而叔向以爲不足以靖民，故直曰「議事以制，不爲刑辟」。夫不爲刑辟而後禮樂可爲，未有禮樂刑辟兼而爲之者也。而《樂記》乃曰「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豈古人之本旨乎！若賈誼以權勢法制爲人主斤斧，而乃服上黄，數用五。董仲舒明《公羊春秋》，深繩臣子不得容足，而乃設庠序，興太學。以至王吉、劉向，皆欲於末世政刑刻急之内，暫興治古禮樂之虚文，以養人之毫髮而勝殺人之丘山。求王道之行，不可得也。夫捨泥塗者趨几席，惡辛螫者服甘飴。誠使後世君臣有能深知政刑之不足以善世，明見道德教化之意，篤信安上易俗之實，擇其忠厚至誠力行之士，布在州縣，廢其所以爲鞭箠、刑戮、監臨、防制者，而一以父兄師友之道經紀其民。然則禮樂之效，不待歲月而變矣。卓茂曰：「今我以禮治汝，汝必無怨惡；以律

治汝，汝何所措其手足？一門之内，小者可論，大者可殺也。」嗚呼！後世雖無三代之材，若茂者亦豈乏少乎？然而茂可以治一邑而不能推之於國，則亦未知其方耳。

六代之樂，春秋時尚存，諸侯大國固多有者，况魯素具乎！孔子在齊聞《韶》，説者以爲陳公子完奔齊。陳，舜之後，故有《韶》樂。謂孔子在齊始考正《韶》樂，久而忘味則可。謂孔子至齊始得識《韶》樂，悦而忘味則不可。遂以公子完事意之，❶尤非也。

「太師摯適齊」至「入於海」。司馬遷言「仲尼殁後，受業之徒沈湮而不舉，或適齊、楚，或入於海」。班固言「紂作淫聲，樂官司瞽抱其器而奔散，或適諸侯，或入河海」。按《論語》此章，其義可推，其時當闕。遷既逼近，而固太疎遠矣，解章句者自應難準也。

自周衰，文字日以淪滅，至秦而盡，字畫變於徒隸，典册成於吏筆。漢興，大而朝廷，小而郡國，無非秦舊，蓋皆胥史漸磨之餘功。士子所學流靡十九，雖間有豪傑好古者，猶未能追三代之髣髴也。最異者，《房中歌》、《郊祀歌》，皆當時輕薄者所爲，極浮淺鄙俚，而郊廟燕饗常用之。匡衡以儒學用，有所更定，未知其孰愈也。後世反謂此乃西漢之文，當與三代並行，窮力模擬，或剽剥不厭。然則《清廟》、《維天之命》以下諸詩，未知學者竟以爲如何，而亦復誦説不已。嗚呼！斯文其終不可振乎！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一

❶「以」下，庫本有「陳」字。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二

葉適正則

漢書

志

班固爲《兵志》而不詳著漢兵法，但言材官、南北軍、七校、樓船而已。後世方考漢兵制紛紛，此事恐當更審。蓋周政既壞，諸侯之小者患無兵可益，大者患無軍可增，是以簡練教募，廢置分合，其說甚衆。及戰國并吞，雖已各爲大國，而彼此相拒，故議兵亦益急。至秦一天下，繼以漢興，其事曠然大變，與古絕殊。民無非兵，兵無不可用，左右取之，惟意所欲，此所以無兵制可言也。且先王之法有可因於後世者，而獨兵爲不可因，蓋地大小、備衆寡不同耳。若夫以天下之大，無制服四海之實，而惟兵不足用之憂，禍甚於春秋、戰國，則漢之無制固未易可返。今將强揠以爲有制，則其論益難工矣。

《周官》「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宫罪五百，刖罪五百，殺罪五百」。《呂刑》「墨罰千，劓罰千，剕罰五百，❶宫罰三百，大辟二百」。是《呂刑》輕罪多而重罪少，輕於《周官》之刑。而班固乃以爲「多五百章」，論其多少，而不論其輕重，遂謂重於《周官》。不知穆王所以哀敬作刑者，蓋將輕之，豈曰重

❶「罰」，原作「罪」，今據庫本及《尚書·呂刑》改。

之也！又，刑亂邦雖有重典之文，而亦不著爲常法，蓋將因事而制。而固以穆王平世致輕之法爲亂邦用重之書，誤後學矣。然則其多何也？世衰則文繁，故輕罪增，穆王以訓贖救之，故重罪減。雖然，《周官》與《吕刑》，未知其果孰先後，隨書爲説而不知本，烏能識古人之治哉！

「禹自以德衰而制肉刑」，不知此語何所承。《吕刑》謂「蚩尤作亂，苗民弗用靈，爰始淫爲劓、刵、椓、黥」，然則肉刑或非聖人所制也。古人以制刑爲政亂，蓋不求於德而求於刑也。後世則不然，非定令無以息民，蓋必輕刑而後可反之於德。班固所謂「詆欺文致悉蠲除」，其意是也。

班固言先王制土處民，富而教之，必世而後仁，其説甚美。然《詩》稱「彼有不獲穉，此有不斂穧，彼有遺秉，此有滯穗，伊寡婦之利」。古今難易之情亦何嘗不同？惟官養民與令民自養爲異耳。觀《七月》所陳，田野勤勞，公私共之，初未嘗以有餘爲泰。若但將王政説令好看而不求其實，則是以空言譽古人，於治道無可進之理。

漢文帝用賈誼言開籍田，從鼂錯入粟除租，後遂三十税一。孟子以二十取一爲貊道，謂有中國人倫，非苟輕之，此爲當時諸侯小國言之可也。若漢初制度已大異，必將反之於古而後能利民，相持紛紛，欲益反損。如錯等議論，雖甚拙陋簡率，而因時轉易，主於不貪，農末相安，積實自倍，卒成漢世之仁政，則雖聖賢復起有不能廢矣。至後世全得天下無異於漢，上下苦心勞力奉行刻剥之策，使仁人志士，欲出其一二求以毫末利民而不可，且終莫知其所以受病者安在，是真可悲耳！

蕭望之言「加海租及官自漁，魚不出；復予民，魚乃出」。魚畏爲食，租輕重及分官民，於感應何所預？貢禹又言「悉罷錢無復爲幣」。儒者見識多如此。孟子但言「數罟不入，不可勝食」而已，自非如桑弘羊一志以民爲壑。其他隨時建策，蓋猶未失布利上下之意。陋儒不曉，一切築垣而封之，反以不言利自錮，而言利者遂因緣以病民矣。

班固以「孝武國用饒給、民不益賦爲次」。按司馬遷作《平準書》，意專誅均輸，而固所言乃若此，何也？管氏視都邑大小，欲錢米並蓄。李悝、耿壽昌代農人斂散，皆所以通有無，備凶荒也。然吏不良，令不行，則雖有美政善意，尚爲民害。若盡籠百貨，自爲買賣，視民如髦蠻，此但令行而已，吏安得爲良乎？

張敞論方士美陽鼎及他議，一時能如其比者甚少，而不得預名流，蕭望之以爲材輕。然則漢自武帝儒生尊用，宣、元以後尤重，士之臧否、高下在其口矣。

《詩》、《書》古文，人主皆以有德王，無德亡。至騶衍妄造五德勝克，孔、孟之徒未嘗言也。而秦、漢以來號爲有識者，辨論不已。劉向父子乃言「帝出於震，包羲爲木德而漢得火」，是何等見識！妄傳經義，希世媚上，昔之巫覡猶羞之，班固方依違而不敢明，蓋桓譚、鄭興之餘烈。悲夫！君臣之道降，一至是乎！

「陰陽之精，本在地而發（《學案》作「而上發」。）於天」，後世天文術家固未有能言此者。然聖人敬天而不責，畏天而不求，天自有天道，人自有人道，曆象璇璣，順天行以授人，使不異而已。若不盡人道而求備於

天以齊之，必如「影之象形，響之應聲」，求天甚詳，責天愈急，而人道盡廢矣。

按經星之傳，遠自堯、舜，而位置州分侯國，始詳於周衰。然則唐、虞時諸侯尤多，而星吉凶所不主，占驗家固無其文也。《春秋》記星異，《左氏》頗載禍福，其後始争以意推之。至秦、漢一變，諸侯權輕，專地久，星官祖故書述舊事。今班氏所志，有其變而無其應者衆矣，况後世乎！天文、地理、人道，本皆人之所以自命，其是非得失，吉凶禍福，要當反之於身。若夫星文之多，氣候之雜，天不以命於人，而人皆以自命者求天，曰天有是命則人有是事，此亦古聖賢之所不道，而學爲君子者之所當闕也。顧乃學之以爲博，言之以爲奇，以疎而意密，則學者之所慎也。

按劉向爲王氏考災異，著《五行傳》，歸於切劘當世。而漢儒之言陰陽者，其學亦各有所主。然《洪範》之説由此墮裂，世亂不能救，其禍尚小。道壞不能復，其害尤大也。今略舉《洪範》本義以證《五行志》：

箕子爲武王陳《洪範》，曰天之所以錫禹也，今尋虞、夏書，不載被錫之由。若舜、禹不自言其所得於先，而箕子乃獨明其所傳於後，以是爲唐、虞、三代之秘文，此後世學者之虚論也。《大禹謨》曰：「帝念哉！德惟善政，政在養民。水、火、金、木、土、穀惟修，正德、利用、厚生惟和，九功惟敘，九敘惟歌，戒之用休，董之用威，勸之以九歌，俾勿壞。」帝曰：「俞！地平天成，六府、三事允治，萬世永賴，時乃功。」詳上文，則舜固盡以當時之治命禹，禹極心力以成天下之治，其功以水爲主而其效非獨水也。水、火、金、木、土、穀，則五行也。正德、利用、

厚生，則庶政群事也。戒之董之，則福極之分也。總而命之，六府、三事爲九功，則與《洪範》九疇名異而實同也。禹之言略，箕子之言詳，然則天之所錫，非有甚異而不可知者，蓋事易惑而道難明，以情爲悖者多，以理爲順者少耳。箕子勸武王修禹舊法，疏別條敘，粲然如指掌。學者失其指，方以爲奇計秘傳，流轉迷妄，淪於下俚，而非聖賢之所嘗言，使私智臆測開鑿於後，既相與串習，而別於其間自爲中庸，此大道之所爲隱而非有隱之者也。

使河出圖而爲《易》果在伏羲之世，則雒出書而爲《洪範》乃在禹之時，前後懸遠，何昔經而今始緯乎？《易》不知有《書》，《書》不知有《易》，八卦取物之大者以義象，九疇兼政之細者以類行，當禹治六府、三事，不取諸八物，安在其相表裏也？且此特劉歆之言爾，後世學者尊奉之無異於古文，因而推於天人之際，以僞緣僞，❶是烏能致其極也！

五行無所不在，其功用所以成五味，味者，養人之本，政理之至精者也。古之聖人，必先知此，故禹修六府，又併言穀。《益稷》曰「烝民乃粒」。然則禹、稷以前，民蓋未盡粒食矣。周人起家，於農功最著，武王非不知。然箕子所以首告者，欲其順天行而萬物並育，不欲其私人力而一家獨利耳。今漢儒乃枚指人主一身之失德，致五行不得其性，又人主雖有德而智與力不具，則亦無以致五行之功，堯之洚水是也。若夫僅救一身之闕以冀五行之順己，而不能順五行之理以修養民之常政，興利而害輒隨，除

❶「緣」，明本作「言」。

弊而利復壅，則漢儒之所以匡其君也末，而禹、箕子之道淪墜矣。

按古人於德，未有枝葉，故《書》稱堯、舜，止於「聰明文思」、「恭讓明哲」，而皋陶以言爲謨。禹、湯之後，衍德漸廣，又後則不勝其繁矣。五事者，人君迪德之根源，生人之所同，自堯、舜以來所由成聖者也。以吾一身視聽言貌之正否而驗之於外物，則雨、暘、寒、燠皆爲之應，任人之責而當天之心，出治之要無大於此矣。漢儒不識箕子之指，方以五事配合五行，牽引周衰春秋已事往證，分剔附着，而使《洪範》經世之成法，降爲災異陰陽之書，至今千餘年，終未有明者，殆可爲痛哭耳！

「皇建其有極」者，本無底止而爲之底止。五福者，人之所同欲也。六極者，人之所同惡也。嚮者福之，威者極之，古人之治止於是矣。人君有極，則能斂福以錫民，民亦能錫君以保極。人君不極，則與民同受六極之罰。此《洪範》之正義也。學者必學於古聖賢。亳有祥，桑、穀共生於朝，❶伊陟贊於巫咸，作《咸乂》四篇，太戊贊於伊陟，作《伊陟》、《原命》，今不得見其詞矣。高宗祭成湯，有飛雉升鼎耳而雊，作《高宗肜日》，祖己曰「惟先格王正厥事」，而其訓曰：「王司敬民，罔非天胤，典祀無豐於昵。」是古人因異以相警懼，先格王而以事正之，推之於《咸乂》、《原命》之書，猶是理也。若夫《洪範》，初不爲災異而作，庶徵所指，明有效驗。而學者乃以五行五事聯附爲一，春秋以來凡有變兆，離析剥解，門類而户分之，以是爲格王正事，則委巷小夫巫

❶「亳」，原作「毫」，今據庫本及《尚書・咸有一德》改。

瞽之說夫豈不然？而謂以篤學好古自名如仲舒、向、歆者亦當爾歟！

六經大指，文字源流，後世所據依者，皆出劉向父子，雖未必是，然其時去先秦止二百餘歲，古人遺說，往往尚有流傳，可以考見。由今視之，愈於鑿空不問户庭而妄謂入閫室者也。雖然，其言當時學者所習經義次第，則或不遠。若諸書先後聖人所以經紀事變者，固非向、歆所能知，今略具之：

按虞、夏史官稽古而有堯、舜、禹、皋陶，則典、謨者，經籍之祖也。世愈遠，言愈近，書彌古，道彌切，雖幽阻卑賤，皆可對語，後世學者未知此也。周衰道失，異端妄自爲說，而《書》最先廢，雖孔子之力不能盡存，漢人乃謂皆秦之罪。且秦燒書才六年而漢已興，❶《易》、《詩》、《春秋》尚具在，脱殘無幾，何獨於《書》以焚故簡脱至甚耶？然則伏生所教於民間者僅有此數，以孔氏壁藏校之，亦復不完，蓋《書》之散亡久矣，非秦能燒之也。自後世文學並興，獨於《書》多所不究，春秋、戰國之游士，無禄利，輕蔑樸學，使之微缺幾絶固宜爾。

《詩》有諸國事而歲月不詳，是《詩》爲《書》之次，而《春秋》又次之，孔氏之統紀畢矣。

先王以禮樂施於上下，自朝廷至鄉黨日用之物也，王政不作，則禮樂因以不舉，浸衰浸息而遂亡。孔子以身習禮且正樂，考論雖多，然文字不可得而具，而亦非文字所能具，故《詩》、《書》、《春秋》可傳而禮樂不可傳者，治之興廢在人故也。然而因孔

❶「才」，原作「財」，今據明本、庫本改。

子之論，使後世知禮樂爲治在政刑之上，有王者起，必從之矣。

宓犧畫卦造字，雖古有其說，然考詳於書，聖人之道，非待畫卦而後明者也。經國之用，堯、舜、禹、湯之所以勤勞其心力者，非因卦之次序而後立也。近自文王，《易》道始著，孔子盡心焉，凡三易怪異之說，象數淺末之義，黜而正之，而後始得爲成書。而劉歆乃謂「五常之道相須而備，而《易》爲之原」，又謂「古者三年通一藝」，其浮妄不經如此，學者欲援是以至道，難矣哉！

《春秋》甫脱稿，遽爲陋儒迷執不置，孔子既死，又駕説以誣之，雖孟子不能辨也。故漢興最先行，而董仲舒自任以推明孔氏，尊奉一經，盡抹諸書，故學者習用最深，而其道蒙蔽最甚。若無《左氏》，則終沈没矣。

司馬遷父子論六家，班固以爲「謬於聖人」，固與劉歆乃謂「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孔子告子貢：「非多學以識之，予一以貫之。」既無以貫之，未知觀此九家之言何以通萬方之略，其長孰美，其短曷尤，則道愈駁而人材愈壞，尚何股肱之有，哀哉！

李左車謂「成安君有百戰百勝之計，一日而失之」。因其語思堯授舜，戒以「勿詢之謀勿庸」，益、禹儆懼稱「疑謀勿成」，聖賢用衆志之所共，而不用一夫之所獨者，惡其爲物害也。成安君自名儒者，不喜詐謀奇計，遂以此敗，信斯言不謬，則襲故安常，無所通變，適足死亡，是道德仁義真無施於亂世矣。然治理之成，謀無所設。天下安定，計亦不行。觀勝、廣初造時慮甚淺，張耳、陳餘進説則稍異，項梁、范增漸工，繼此策畫紛紛，而後張良、陳平始得極其智巧矣。蓋息狂心於未作，制猝變於橫生，我雖無謀

而使人之謀不得肆者，聖賢之所兢兢也。

傳

自魏文侯好儒，燕昭王禮士，至竇嬰推轂趙綰、王臧，蕭望之、周堪，劉向同心輔政，是孔子後四節次。然綰、臧、望之、堪竟功業不建，又身與道俱仆者，不惟非魏文、燕昭之君，❶其人材固不逮子夏、田子方、郭隗、樂毅也。論綰、臧已見前篇。按許、史自孝宣時心膂親信，魏相常因以白事，魏相，漢賢相也。弘恭、石顯，職典樞機，孝宣常與謀議，孝宣雖君道偏駁，不能用儒，至於以天下爲家計，綢繆牖户，固非玩愒逸樂而偏溺佞邪者。而許、史、恭、顯，亦未至於專蔽擅權，是非顛倒，如其他奸臣之比也。然則望之、堪、更生協贊初政，所宜調和先帝大臣，無廢故實，有當改作，同議施行，内外雍雍，不見間隙，是爲儒者作新之效矣。且以望之、堪師傅忠正，向博敏俊材，孝元雅厚時賢，意向方篤，乃欲行踽踽孤潔之意，治理政效未有以大過於昔人。而明示異同，期不兩立，則是許、史、恭、顯奸邪忌媢之所未至者，四人反激而成之也。及其分流背馳，散壞狼藉，雖屢出危言，深陳古事，要以動寤人主，祇益其禍，而何所云救乎？古人輔世之道遠矣，不可盡考。學者所遵式莫如孔、孟。孔子獨於陽虎謹避固拒之。若三桓既與魯君共國，政之廢舉必意合而後行，不合者致其去就之義，非能殘破三桓而後可以張大公室也。如恭、顯雖掃除隸人，然先君所置，猶未應以陽虎待

❶「燕昭」，原倒乙，今據明本、庫本正。

之。況許、史親戚素貴，於其國家亦有肺腑之義，何至便不可容忍乎？惜乎！望之與向見道不明，於此未有處也。

班固録劉氏，向、歆無殊。向孤忠，志在抑絶王氏以存劉氏。而歆乃與王莽共篡劉氏，何同學而異操也？孟子曰：「天下無道，以身殉道，未聞以道殉乎人者也。」人之患在爲徇人之學，向幸無此，然亦其父子講學所不到，而歆遂狼狽不可救，悲哉！

三代各有正朔，鄒衍緣此著《終始五德》，而秦用十月，漢因之。按堯命羲、和，若天授人必因四仲。舜正月受終，四嶽巡狩亦用仲月，是堯、舜以來固未嘗迭改。而孔子獨言「行夏之時」，豈以三代之近者折衷之歟？自五德之説行，更相爲盛衰，迄今不已。若正朔無孔子之論，則後世流轉謬妄，無有定極，不止於秦、漢用十月也。

班固言「《書》放四罪，《詩》歌青蠅」，自小覆大，繇疎陷親，雖皆讒邪之罪，然「震驚朕師」，乃舜所畏也，中材庸主皆甘心焉，故《鴟鴞》所以貽成王，而《離騷》怨流及上。今固之論嚴於臣而略於君若是，則人主不復知懼矣。

屈原《騷》意，余於前章見之。後世愛《騷》本司馬遷，病《騷》本賈誼，揚雄亦因誼。誼更事少，慮變不深，如古聖賢身履憂患所以垂於文字者，未能知也，直以己能形人不能，己賢掎人之不肖耳，果止是，則事何其易論也！君子於己所不足，則有之矣，而過不在我，謂過在於不去，尤非也。柳下惠三黜，未嘗一言，人猶譏其不去，獨孔子知之。屈原方叫叫焉號於天，愬於人，宜乎？誼以爲當去，此豈足以知原哉！遷又謂「讀《服鳥賦》，爽然自失」，此又不

然，《風》、《騷》之迫隘，《莊》、《列》之曠達，皆未有能行順正者。誼功名之心久而無所遇，因欲推墮渺莽不可知之間，以此自廣，亦烏能見道也。每見古今文人材士，於屈原、賈誼、司馬遷便留住，志意開展不前，如《離騷》、《吊屈原》、《服鳥賦》，是大歇止處，及謂「孔、顔自有樂地」，史不論此，又全是正牆面而立，此後世問學所以難也。

「樂與今同」，古無此語。「計數得於外，佚游恣於内」，所傳管仲如此，其實非也，申、韓蓋然。

誼所論建，「日中必熭，操刀必割」，輕重適宜，無疎闕者。❶ 獨三表五餌未經試用，且匈奴事難測，故班固以爲術疏。雖然，固則不敢耳，使誼用之，未必疏也。劉惔以爲桓温善博者，不勝則不爲，博猶可必勝，而況此乎！孔子言「樂則《韶》舞」而「《武》未盡善」。使誼果能以此勝匈奴，蓋非盛德事。人材與治道，自勝負以上更有多少重數，如秦築長城逐北，冒頓畏之遠徙，❷豈爲不能勝也！

棄故謀，就新畫，以計數取天下，莫如張良。復以計數守之，莫如賈誼。禮義教化實無所用，但爲觀美之具耳。此皆古人所無有，伊、傅、周、召虚費心力者也。

誼所言殷、周古事，極與《詩》、《書》不類，豈習其教者分流異門，相承爲說。或誼聰明自以意言之？然後世學者以誼嘗論，遂謂古人事誠然。其間淺駁甚多，當細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二

❶「闕」，庫本作「闊」。
❷「徙」，原作「徒」，今據庫本改。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三

葉適正則

漢書

傳

漢人對策稱鼂、董、公孫。孝文之問，義雖未至，其意甚美，非武帝比也。錯對乃絶無義，弘尤窘矣，當時太常第弘居下，是也。而謂「賈誼已死，惟錯爲高第」，則是除誼無在錯上者，材難，自古然歟？固於弘、錯策，自不足備載。

河間獻王「得《周官》、《尚書》、《儀禮》、《禮記》、《孟子》、《老子》，經傳説記，七十子之徒所論，立《毛詩》、《左氏》博士」。先王孔子之道賴以復傳於今，其功大矣，賈誼、董仲舒之流不能望其十一也。當時陋儒莫識其意，已得之書不能講明，使再有散失，訛缺甚多，尤可痛惜！班固言王「答詔策三十餘事，推道術而對，得事之中，文約指明」，此亦過誼、仲舒之流遠矣。遷、固曾不載其緒言以開後學，徒區區於《服鳥》、《大人賦》、《聖主得賢臣頌》等，何所損益哉！

「寡人生深宫之中，長婦人之手，未嘗知憂，未嘗知懼」，此非魯哀公語也。哀公寄食三桓，不能及死，何喜樂足云？儒生寠人以己推之，殆當然爾，而固援此褒美河間。孟子謂東西夷之人「得志行乎中國，若合符節」。固以獻王所爲賢於漢諸侯王而已，可謂淺知之矣。

董仲舒首推明孔氏，觀劉向一家之論，其爲儒者，重輕可知矣。後世學者指意亦多本之仲舒。故略爲分别精粗離合之際，歸於統壹，毋由絶潢而自謂宗海也。

詔策「欲聞大道之要，至論之極」，此雖常語，然大道必有要，至論必有極。詳觀堯、舜、禹、湯、文、武，由其身始以善天下，豈非要道？皋陶、益、伊尹、傅説、周、召謀議規勸警，語近事切，常在目前，豈非極論？仲舒不能知，所能知者，《春秋》災異而已。此類者，非要非極也。當武帝世有二語：申公曰「治道不在多言，顧力行如何耳」，一也；汲黯曰「陛下内多欲而外施仁義，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二也。申公可以恥躬不逮矣，而不能中武帝之病。帝所好者文也，申公之言，必使有文者不得過，而或庶幾於行矣，不然則未也。汲黯雖中武帝之病，然不能治武帝之病。有以治之而不能受，罪在病者可也，無以治之而徒中之，所謂聵矣。仲舒負能言之智，任治病之責，今也前以災異禁之，後以勉强開之，所禁者爲難信無用之迂説，所開者爲可喜還至之立效。然則堯、舜、禹、湯之所爲兢惕畏慎者終於不存，而唐、虞之所以歆羡矜侈者四面而至矣。是於武帝之病方將豢而深之，豈能治哉！

武帝論治以《韶》、《勺》爲斷，彼亦以其盛者推言之爾，論治如此可也。若求治而以樂爲先，則失之矣。鐘鼓管絃之存，何救於德之敗乎？五百年之間，其臣雖有欲則其法，其君固未有能象其德者，是以推之於大衰而後息。而仲舒亦以樂爲先，則局於彌文，困於虚論而躬行之實廢矣。又終於祥瑞，此尤躬行者之諱也。

三代受命，見於《詩》、《書》甚詳。白魚、流火，怪妄之説：古人未之言也。災異之起，其變雖殊，人君必引而歸之於身，益自改焉以銷去之，蓋惟治世而後能，非待其衰微而後有也。性命之情，或夭或壽，或仁或鄙，《洪範》所謂陰隲下民，五福、六極，皆君所爲也。如孝武動民於干戈，習俗於奸詐，去壽而夭，去仁而鄙，仲舒雖能況，（「況」、「汎」字之誤，《學案》作「泛」。）然諷導其外，固不能戚然救止其內也。

路温舒言「秦有十失，其一尚存」，此意雖狹，然宣帝入其語，擇吏輕刑，助成安民之治。仲舒勸武帝以更化，張而大之，武帝之所欲也，然其酷反甚於秦也。

舜未嘗逸，勞者王道也。周未嘗奢，儉者王制也。殷未嘗嚴，寬者王政也。耕籍勸學，使者四出，苟非實有爲民之意，實任爲民之臣，民猶受其害也，安得陰陽和而百姓安乎？

居君子位，爲庶人行，誠後世通患。然師友議論以此自責則可，以此教人主責士大夫則不可。蓋人主當化小人以有恥，不當疑君子以無恥也。疑君子以無恥，則人才掃地，不可振矣。仲舒比晁錯、公孫弘雖無刻薄從諛之失，然不見武帝受病處，不能統一聖人之道以切其身。武帝非不能受盡言者，亦非有人臣至論而不足以識之者，惜其四顧無所聽受，而卒以自用耳。

「仁人正誼不謀利，明道不計功」，此語初看極好，細看全疏闊。古人以利與人而不自居其功，故道義光明。後世儒者行仲舒之論，既無功利，則道義者乃無用之虚語爾。然舉者不能勝，行者不能至，而反以爲詬於天下矣。

凡正言之理無不具，而隱顯上下交相明者，古人所以爲經也。旁言之必酌於理，使是非得失有所考者，後人所以爲文也。若夫窮慮殫思，以無爲有，自處於妄而後反之正，此違於經而謬於文者也，《上林》、《大人賦》是也。司馬遷之言，殆不可解，豈相如以文自溺，其自許儻或在是乎？

先王用人以興天下之治，武、宣用人以赴一己之欲，班固以版築爲比，未知《説命》當如何讀也。是時人材品目，須不逢君者方可稱，其間不過一二數耳，安得如此之多？惟能治民者爲庶幾也。

張湯「推賢揚善」。自兒寬外，他名士未聞因湯以進者，其所排陷則有明證矣。蓋湯造請結納以欺當世，正、監、掾、史，大抵皆小人田甲、魯謁居之流也。湯本用此得名譽，故遷表出之，班固便謂緣此「固宜有後」，而後世因其説，遂使湯有薦賢名，斯大誤。邪正賢不肖，要歸一途，未有小人酷吏而爲君子之事，既排陷人而又能薦人者也。滔滔宇宙間，若此類甚衆，曷足數哉！

孝成委政外家而荒耽於色，蓋其棄天下久矣，杜欽乃欲依王氏以弼主違，是借其斧柯而使之長養者也。班固謂「庶幾《關雎》見微」，更須細論。

高、惠、文、景時，事歸宰相，孝文雖欲自行其意，孝景雖或任喜怒，然皆不奪宰相權。至孝武自用一種私人與宰相相抗衡，而群臣不間新進疏遠，❶更進用事，享國既久，遂以成俗，末年尤甚。至宣帝，魏、丙號爲名相，不因左右近習不能有所爲。其後

❶「間」，庫本作「問」。

侍中、待詔之流，毀譽成敗在其口，❶大臣束手退聽，比其垂亡，遂有王嘉之事，而班固以爲「一簣障江河」，故孔光舉國而授王莽。追觀陳平經營吕氏，卒以存漢，其衰乃如此，習之移人，可不畏哉！

終軍詰徐偃，雖少年刻薄，然異乎漢經生言《春秋》者，董仲舒不能及也。

王褒《聖主得賢臣頌》，宣帝本以俳優戲劇視之，固無足論，然可惜一好題目，只作臣主相得説了。舜、皋陶賡歌，君臣相遜，明良之歌，或敷暢此義，未知宣帝能動心否。不然，亦足以警後世也。世論畏於日下，蓋謂此類。

孝武一生駕馭人才，暮年文武皆盡，而田千秋立談至丞相，且以霍光爲周公。蓋自古無此法，所謂「誠不以富，亦衹以異」也。後世因之，遂謂任重者須是不識字人，此尤爲異論，何翅狗天下之甚耶！

趙充國方還春秋時將帥風概。出塞遠征，雖秦、漢始有此事，然至是見聞已熟，而罷兵屯田方爲創智，❷故會議者初未能從也。蓋戰國以來，「率土地食人肉」，「善戰服上刑」，孟子所言，後世猶未深悟爾。

孝元召用王吉、貢禹，出於至誠，後世人主能如此者極少。二人在宣帝時擯不得逞，帝所任又不足以厭服人心，故孝元首用之，不可謂無意於天下，以此益知蕭望之、劉向疏率，使治功不舉，反成闇君，可爲恨惜也！《石顯傳》言「望之死，顯事貢禹禮敬甚備」。然則禹雖年過八十，亦未免迎承上下，非止於直情徑行者也。然禹言文、

❶ 「毀」，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 「智」，庫本作「制」。

景、武、宣間事皆有根柢，與王吉不同。

貢禹、匡衡郊廟議，其禮可言，而其時不可言。何也？事天與奉先，有進而無退，故先王之禮嚴於初，既定則敬守而不敢易。秦、漢以來，其始大抵草創苟且，出於一時之意，及後世文物議論既盛，方據禮以抑俗，損其已隆，而欲反之於古，無怪其難也。至劉歆阿徇人情，多設疑慮，依違其說，破壞禮經以彌縫時好，蓋猶在禹、衡之下，而班氏父子乃以爲博而篤，學者所當詳考也。

魏、丙所以俱稱名相者，蓋革去霍氏父子武吏專國事，君臣俱自力以擇吏安民爲本，而吉又特寬厚，人情所向故也。相因許伯白去副封，及言當與平昌、樂昌、平恩侯詳議，皆其所深結者，此固庸人。然霍光初不與朝廷一體，僅得其身不反爾，遂致族滅。是三人既非倚權利與漢爲異，將相間無獨立之理，自宜和親，學者可無疑也。

「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故刑罰清而民服。」豈可如魏相粗解耶？然猶足以致漢之治。若能細解，則治當不止此矣。

夏侯勝言武帝無德澤，不宜立廟樂。而劉歆以武帝有功德，宜爲宗。勝經生，固不可以望歆，然每用文墨佐佑時論者，亦奚取於通博也！勝又能言「堯言布天下」，此殊不類漢人語。漢君臣相與語，外人不得聞，漏言之禁，甚者至死。今在史家者，蓋皆波聽流聞崇飾而成，豈足信哉！

翼奉雖挾術，而求進之心薄。言「當徙都以正禮」，雖不合事宜，然無俯仰希世之病也，賢於京房、李尋矣。

李尋言「闒茸佞讇，抱虛求進，及用殘

賊酷虐聞者，皆疾善憎忠，壞天文，敗地理，涌趯邪陰，湛溺太陽，爲主結怨於民」。以理知之耶，以術意之耶？究觀古今，無不一揆，誠有味其語！然怪尋爲王根論此，何也？班固言「根輔政，數虚己問尋」。五侯亡國之君，猶知虚己，後世興王之佐有不能矣。

漢世以術數操縱爲吏，有聲績者，韓延壽、張敞、尹翁歸之流，而趙廣漢尤獨爲民所稱思。然强家巨姓，盜奪縱横，❶自古皆有，必待有以勝之而後能使小民得職，則周公之教康叔，成王之命君陳，皆無用矣。若後世吏術不明，妄以廉明自許，但欲其下重足一跡（《學案》作「斂跡」。）而善惡顛倒者，又廣漢之徒所不爲，論政者宜審詳也。

孝宣於儒生無所用，獨用蕭望之。觀其始終方拙，非能自撓以求合者，特以其於霍氏立同異故爾。士君子之經世，非曰委蛇曲從，爲終始牢固之術。然而變化詘伸，自當兼通義命。望之當孝元初，天下事在掌握，既不能輔贊裁成，同歸於道。及其潰敗，又不知推委興廢，以禮而止，隄壞防決，無所措躬，卒就死地，而陷孝元爲不辨菽麥之主，固乃哀其爲便嬖宦豎所圖。不知自古小人，何嘗一日不欲勝君子？豳詩歌周公，固殆未之學也。

何武雖然立節，而先乃狼狽至此，以是知平時有所憑藉而成其名位者，蓋未可信也。

漢世每事必議，王通因此續書有議，遂謂議能盡天下之心。然執論不回，獨有夏侯勝廟樂事爾。如議王嘉，尤可痛心。蓋

❶「奪」，明本作「賊」。

庸衆人之情，未有不視上所好惡即譁然爲背向，古今皆然，安得盡常心而合公論乎？爲治顧道得失何如耳。故孔子言「天下有道，庶人不議」，不以必議爲是也。

揚雄自序：「默而好深沈之思。」庸人之思，病乎浮淺，故雄有此論。然古人論理，至思而止，理之所不至者，非思也，更不計淺深。今於思上更有沈深工用，即是思之所不止者而後爲理。如《太玄》乃理之過，學者所不當法也。

又言「不修廉隅以徼名當世」。雄清静恬淡，不汩没於欲利，則世俗淫夸垢污之賤，豈復有之，固不待修飾矣。然士之厲志操，明好惡，言必信，行必果，皦然以自號於世而爲户庭者，此其所謂廉隅而可以取名者也。雖然，止於是而已矣，故子貢曰：「譬之宫牆，賜之牆也及肩。」雄自以爲不止於是，故其言如此。然學者或不解，因雄之言，而以爲小廉小行皆不足修，淫夸垢污無害於道也，則其誤大矣。

文詞之變，始於屈原，衍於相如，文士之所慕效也。至揚雄闢而廣之，將一變至道，故爲《反離騷》。然原之本指，雄或未達也，余既數言之矣。自立於淺而不足以知人之深，固學者之大患。自處於深而不知人之未易以淺量也，則其患蓋有甚矣。

王莽以文章制作成篡，雄居其間，既不爲用，復不見忌，優游散職，終老其身，著書立言，名垂於後。然世之論雄者多異説，孔子不作，而賢不肖莫知所定，此豈足爲雄重輕哉！如其浮雲富貴，敝屣廢興，以莽、賢爲虚舟，視尤、歆如土梗，伯夷之不降志，柳下惠之不去，蘧伯玉之愚，顔淵之樂，兼有之矣。

「政平訟理」四字，是孝宣一生受用爲治處。三代以還，人主有意於此不過十數，而效成功立者一人而已，民生其間，豈不艱哉！然是時已罷鹽鐵榷酤，利門不開，故擇吏安民，政平訟理，即受其賜。雖不足以興禮樂，行道化，至於富而教之，則庶幾矣。後世所以終不能望孝宣者，以求利既密，人無爲生之地，雖輕刑息争，而劫假苟活，僅救溝壑，願爲天子之齊民不可得也。

班固以司馬遷序游俠，述貨殖，是非悖謬，信如此，便不合登載。而仍用遷條例，因其舊文，無所更易，是不知遷之所爲傳者，即固之所謂謬也。

固舉管子言「四民不得雜處」，此非先王舊法，亦非管仲治齊法也。以《左氏》考之，彊宗大姓，富民豪賈，三代固已有之。固所謂「列其行事以傳世變」，自范蠡起者，亦未然也。遷之所以取於游俠者，止謂其布衣匹夫，趨人之急，以此立名，樓護、陳遵已爲列侯二千石，則安取於俠乎！原涉二千石子，閭里少年宗之，因而睚眦殺人，何足列也！

嚴尤稱「獫狁内侵，至於涇陽，命將征之，盡境而還。其視戎狄之侵，譬猶蚊虻之螫，驅之而已」。班固言《春秋》内諸侯，外夷狄，「政教不及其人，正朔不加其國，來則懲而御之，去則備而守之。其慕義貢獻，則接以禮讓，羈縻不絶」。此謂三代以前制御蠻夷之常文也。堯、舜雖屬士官，亦皆常文，至於三苗、鬼方、獫狁、淮夷，何嘗不以爲大患，又况匈奴之强乎！舜、禹治天下皆服，獨以苗爲終身憂。高宗伐鬼方，著於爻象。自文王畏獫狁，及淮夷横南方，一能征伐，便作歌頌。使更有如匈奴者侵寇，宜

何以待之？ 安得持虛文空義，自取困辱！固徒知秦、漢之難，而未知堯、舜、三代之不易也。

孝文《遺尉佗書》，孝武《罷輪臺詔》，萬里外作家人父子對面言語，此心既發，隨輒受驗。雖古人責治不至如此之急，然與夫隱蔽夸飾、中外不相應者，去治亂安危之機遠矣。乃知《盤庚》所謂「播告之修，不匿厥指，王用丕欽，罔有逸言，民用丕變」，雖先王臨下之道當如此，然亦未嘗不以爲難也。

李延年《佳人歌》，漢武《傷李夫人詞》，司馬相如詞賦，郊祀樂章，皆一體。以此被於聲歌，而欲慕《韶》、《勺》之盛，哀哉！ 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

觀成帝采賢良方正之語以報後宮，豈所謂側身修行欲銷去之者耶？ 然適逢許、班寵將衰，遂以經義移其愛心。至白玉階、黄金釭、藍田明珠、翠羽爲飾，則不復計矣，宜許后謂「端遇竟寧前」也。成帝既無保家之心，而谷永、杜欽佐佑權臣，徒使《詩》、《書》格言流轉閨闥，爲宮妾宦女嗟怨詬病之本，悲夫！

周衰之後，秦人雖滅聖法，長苛刻，然猶是情性之流失者，譬如染習緅玄，蓋自素來也。至王莽變天下以諂僞，所謂加蘇合於糞丸，好惡向背失本質矣。如符命、圖讖之類，人心皆轉易而不自覺。雖東漢有節義之俗，然內而朝廷，外而邑里，千載相師，莽習故在，不復能自還，可哀也！ 至於文章，亦是張竦餘筆，「珠珥在耳，首飾猶存」，豈復漢語？ 魏、晉、齊、梁之體已見矣。

班嗣《報桓生書》，班彪《王命論》，卑隘淺俗，遂成魏、晉之文，無復春秋、秦、漢髣髴。蓋學者大患，溺於耳目之所是而忘其

宗，則道德日以淪墜而不可反，魯臧文仲、漢董仲舒、劉向父子是也。至彪、固，無可言矣。

「故雖堯、舜之盛，必有典、謨之篇，然後揚名於後世，冠德於百王。」此爲文耶？質耶？固未知古人之質而徒以爲文，此文之所以益陋也。❶

自《詩》、《書》之作皆有敘，所以繫事紀變，明去取也。❷ 司馬遷變古法，惟序己意，既已失之。然包括上古，收拾遺散，操縱在心，猶時有高遠之意，常人所不能測之者。及班固效之，而淺近複重，往往不過常人之識之所能及，至其後史官則又甚矣。是遷之法一傳而壞，曾不足以行遠，非復古史法不可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三

❶「以」，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去取」，原倒乙，今據明本、庫本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四

葉適正則

後漢書

帝紀

光武匹夫徒手得天下，其難有甚於高祖。然西漢初，天下謀臣畫策，起而並馳者甚衆，久猶不已。東漢乃無之，雖有鄧禹參計謀，亦不過常議論，士大夫皆奉繩墨從事，以力用取之，求如良、平不可得矣。興王同而人材異，何也？王莽雖篡奪而政已亂，天下固期漢以復興。向若劉伯升遂立，誅盜反正，還手即定矣，偶爲更始凡庸敗。❶

急迫時常作休民調度，❷用能親致太平，前史稱其「身濟大業，兢兢如不及」。高祖在章邯、項羽時，椎鈍奔北。及得志後，矜其功伐，屢以勝氣加物，反者四起，終身不定，求其與民息肩，固無時矣。論者或謂高祖英豪大略，非光武所能及，是事吾未知其孰賢。若以民爲貴，則光武之得多也。

東漢至孝和八十年間，上無敗政，天下乂安，鄧后臨朝，災變備矣，后約己爲民，撫以至誠，復用寧息。世多譏其留權擅事，不肯明辟，禍釁逮宗。然迄於永、康，上接元

❶「庸」下，庫本有「所」字。
❷「急」上，明本有「尊事」二字。

興，❶四十年綱紀扶持，未甚濁亂，后之力也。不然，以孝安昏穢之資，俾親政事，極其所欲，則漢之亡，不待桓、靈而見矣。以三代盛德，羿、幽王承之，猶即壞滅，况後世乎！然則桓、靈之亡晚矣。

「名冠天下，當受天下重賞。」「天下重器，常恐不任，日復一日，安敢遠期十歲。」「方今上無天子，下無方伯，若涉淵水而無舟楫。」「夫萬乘至重而壯者慮輕。」「胤子無成、康之質，群臣無呂、旦之謀。」「尊事三老，兄事五更，朕親袒割，執爵而酳。」「但患不能脱粟瓢飲耳。」「襄城令劉方，吏人同聲謂之不煩，雖未有它異，斯亦殆近之矣。」「車可以引避，引避之。騑馬可以輟解，輟解之。」此東漢詔令語言近古可稱者也。魏、晉以後，無此體矣。

志

「知之者欲教而無從，心達者體知而無師」，張光論律準，蓋數術家語也。豈惟數術，而道何不然？心悟獨見，與庸衆異耳。且既得者無傳，未得者無教，古人所以歎絶學之難繼，微言之難識也。然而精不極不爲思，物不驗不爲理。三代以前，用力於是道者多矣。觀周、孔所以教，不可言無傳。顔、曾所以學，不可言無師。秦、漢雖殘滅，士猶欲思而不得，欲求而不至也。其後益下，怠而不思，棄而不求，其道廢絶，故有此論。自是以後，偶然得者誇而無傳，汎然迷者傲而無師，則此論乃爲障道之面牆，而心

❶「元興」，原倒乙，今據和帝年號改。

悟獨見者至理之蟊賊也，學者可以懼矣。

曆象之說，具於《堯典》，詳於《左氏》，至司馬遷、劉歆，始有曆書而法術備焉。東漢又改用《四分》，自此議論蠭起，前後相非，各出己意，執天愈急。其時惟蔡邕最爲通達，以爲「三光之行，遲速進退，不必若一，術家以算追而求之，取合當時而已，故有古今之術，今之術不能上通於古，亦猶古之術不能下通於今也」。其後杜預亦言「當順天以求合，非爲合以驗天」。此二言者，皆古人所未發，後世所當遵也。若孟子謂「苟求其故，千歲之日可坐致」，則不過指其大歸而已。雖然，不當用昔之疏議今之密，則邕之論誠中爲術之膏肓。若夫不求詳於未差之前而爲合於已差之後，則預猶未免以己意言曆者也。

漢上陵儀，胡廣所言，蔡邕所記，以爲可以寓人子悲哀之心，其意固未失也。然古人之於禮，貴魂而賤魄，捨降而求升，將以其氣爲無所不在，則悲哀無所不至也。若孝明戀戀焉致誠極孝，不過朽骨之間，則哀之所及者狹矣。君臣所見既皆若此，故後世無不厚墓而薄廟，以形爲實，以神爲誣，此委巷野人之事，奚取於禮哉！

孝明行養老禮，意既篤實，文亦丁寧，可謂三代之後，曠千載而一遇也。

東漢相承有巡狩之禮。自人主而言，固無獨坐深宮不觀省風俗之理。然自後世行之，則以爲厲民。觀章帝詔書，蓋庶幾焉。《孟子》載晏子語曰：「吾王不豫，吾何以助！吾王不游，吾何以休！」豈古人之舉遂不可復見耶！

按《堯典》，「歲二月，東巡狩，至於岱宗，柴，望秩於山川，徧於群神」，西南北皆

然。必若以柴爲升中告天，封禪之盛禮，則西南北皆然，不得獨於泰山也。至成周巡狩之詩，雖曰「陟其高山」，而《序》但言「祀四嶽河海」，不主於告天，則是登與不登皆未可知也。後世獨始皇、漢武封禪，而其説出於《管子》，蓋戰國諸子游士之言，又雜以方士之狂誕，雖司馬遷博通，不能明也。至後漢又以讖文封禪，益無據矣。

《漢晉春秋》載鍾離意治孔子廟室，有古文策書，言「亂吾書，董仲舒」，事既怪，學者所不道。而《别傳》又言「修吾書，董仲舒」，語參錯不能明也。然自漢以來，仲舒首爲推明孔氏，後世咸從之，宜若修其業者。然而以《春秋》爲宗，以《公羊》爲師，以刻薄爲義，以操切爲法，顛錯倫紀，迷惑統緒，學者莫之或正，是則亂孔子之書亦不無也。嗟夫！尊聖人而不足以知其道，若之何可哉！

應劭言「郡國罷材官、騎士，馴致張角之變」。或又謂「誅中官，引董卓以亡漢，過在銷兵」。按光武自以精鋭多，而郡國兵懦怯，坐費糧廩，故還之民，未爲失策。大亂以來，父子不相保，休其疲弊，未爲失義。承平之後，因而不復，後世之失也。若謂以此致亡，則不然。材官、騎士，自秦而有，散爲群盜，何救於亡？王莽講肄尤密，天下亦盡化爲賊，漢以再興。董卓雖桀逆，而四方牧守未嘗無兵，興亡在道得失，不在材官、騎士也。龔遂教民棄弓弩而持鉤鉏，故能治郡。要之，漢、晉、南、北，兵農不分，施置之間，小小同異，未足害大體。唐以來則不然矣。

傳

光武兄弟跨牛舉事，初馘阜、賜，再梟尋、邑，所謂「海内豪傑殺其牧守，❶自稱將軍，用漢年號以待詔命，旬月之間遍於天下」者，席兩勝之威也，蓋大事已就矣。昔高祖乘虚入關，赴懷王之約，然虜王離，燒涉間，降章邯，收天下權者，乃在項羽，固非光武比也。不幸落群盜手，更始立，伯升死，❷俛首受役，事柄索然，豈如高祖尚得蜀、漢以爲資乎！其難一也；仗空節而旅燕、趙，王郎倡號，顛沛垂死，僅依二郡，苟活旦暮，猶張拳轉鬭，卒滅邯鄲。然而謝躬、苗曾陰伺逆拒，劇寇名賊交刃軍門，一壘之外，無復安地。若高祖劫五諸侯兵，收項羽美人珍寶，置酒高會以致敗國，則爲自取矣，其難二也；昔高祖已殺項籍，天下爲一，從容固請，然後即位。而更始被禽，四方蠭起，光武君臣，危事機之去，倉猝野次，遽正尊名，既數月後，方收朱鮪，立都邑，漂摇客寄，未知所止，故當時謂洛陽地如掌耳，其難三也；稱帝之後，劉永、張步、董憲、李憲，方各割據，立名字，初藉幽、燕以爲根本，而彭寵反叛，朱浮敗走，輿地所披，十無一二。五六年間，草鉏櫛理，寸攘尺取，然後漁陽復平，董憲、李憲、張步、劉紆皆獲，而齊、梁、山東、江、淮甫定矣。其餘盜賊，不根土地，身所誅降赤眉、銅馬以下，蓋數百萬人。徒見高祖得項藉之逸，不思光武復漢業之勞，其難四也。若夫隗囂改

❶「所謂」，此二字原誤乙，今據庫本乙正。
❷「伯升」，原倒乙，今據庫本正。

圖合從，公孫述決計自立，其憑恃巢窟，經略面勢，群下用命，衆士齊心，非脆敵也，曠歲竭力，僅乃勝之。而盧芳結連匈奴，侵擾代北，十餘年未已，使韓信因冒頓，致高祖困白登，得無匆匆乎！蓋光武勇怯不踰矩，沈慮精詳，先勝後戰，不試成敗於一擲，不然，則自投高岸者，何止一事而已。或者乃謂使當高帝之時，群雄角逐，光武必有不能辦者。不知使當光武時，群盗力争，高祖亦豈易辦哉！石勒又言「當並驅争先，未知鹿死誰手」。嗟夫！使天下至於勒能稱豪者，魏、晉積亂也。高祖、光武，何預高下，而學者遂信之歟！故馬援謂：「天下反覆，盗名字不可勝數」，❶「才明勇略非人敵」，「經學博覽，政事文辯，前世無比」，「動如節度，不喜飲酒」。援雖狂率爲光武所忌，然皆實録也。夫才略勇智，後世人主所恃以獨過天下而取之者也，未有皆不及天下而可以取也。以有爲無，聖賢之事也。以無爲無而以爲足以勝有，此學者之虚論，不可以强同也。

劉伯升慷慨大略，忠信仁厚，無愧興王之材。然知以己從人而不知以人從己，招合群盗，與之共事，急於苟成，所謂大兵聚會，强者爲雄，宜其足以殺身而不能成功也。

鄧禹所以爲元功者，始贊光武自爲政，君臣之交合也。然天下事謀之若易而行之實難，其披輿地圖始得其一，而禹以爲「古之興者在德薄厚，不以大小」。若光武收成業於百戰夷傷之後，謂之以德，不可也。禹

❶「字」下，《後漢書・馬援傳》有「者」字。

中分麾下，數年終不就功，蓋用力之難而使人以德自歸者不驗矣。彼湯、武無意於天下而天下從之，戰伐少而戡定多，及伊尹、周公，一以德輔而猶且不易，況用力乎！然則禹之論，謂之人思漢未衰，有所憑藉而可以用力，用力而終歸於德則可矣。謂之在德而不在力，則與書生迂闊之常談無異也。

鄧隲兄弟之冤不旋踵而獲伸者，有朱寵之直也。漢中世以後，常有此事，主德雖昏，猶賴以未亡也。

觀《寇恂傳》，光武創業之初根本單薄可知矣。高祖偶因其厚，故得與項羽相持耳。若光武於朝菌求歲寒之功，所謂難也。

馮異集關中，岑彭定南方，耿弇平齊，漢事以成，三將之功大矣。昔絳、灌鄉曲，以首級定功，而糾合元勳，乃付於韓、彭等，故不得不割裂大國以王之。賈誼謂「諸公幸者迺爲中涓，其次僅得舍人」，以此待信、布之倫可乎？功大而賞小，厚力而薄望，惟雲臺諸將爲然。論者不貴其謙讓易足之近道，而反以頡頏難制者爲雄傑，蓋未深考也。

光武處敗能勇，處勝能怯，雖以兵定天下，一念未嘗不在息兵，能身享太平，非偶然也。平生雅言，切中機會，笑談戲劇，必有可稱，自三代以後，齊桓、晉文之賢，莫能望也。高祖《大風歌》尚爲談者所誇，與《答臧宮詔》相去何如哉！若會聚觀之，自當有益於學者。

王霸在上谷二十餘年，祭肜在遼東三十年，匈奴、烏桓、鮮卑不能爲患，邊方徹備，惠及內地，此任人之效也。漢法雖嚴，而光武、顯宗能寬以待臣，使各盡力，其臣

亦自檢飭，赴功不撓，法度過高祖、文、景時遠矣。

袁安、任隗同心和帝初，安自當然，而隗可謂賢矣。史稱「隗義行内修，不求名譽，而以沈正見重於世」。東漢有此一等人，以職分自致，不爲名怵，不爲利誘，不可不知。

史家謂邳彤近於一言興邦。按光武以王郎猝起，其下不知所措。若扳兩郡兵自送長安，長安固不可得至。就使得至，光武豈復有容身之地哉？然遂謂此即是成業，則亦不然，蓋幸而兩郡猶可假力，何遽言成也！

光武以繩墨待諸將，諸將亦能以繩墨從之，千里外如對面。無蹉跌者惟彭寵，龐萌、鄧奉反叛，賈復任氣，後亦收拾矣。功名不自矜，一難也。爵位不過望，二難也。奉身及家皆自勤約，三難也。凡此，高帝時不能及也。大抵光武材過諸將而以氣柔之，高祖材不及諸將而以氣挫之。韓、彭、黥布，亦輕視高祖而使然耳，使遇光武，殆未必爾，雖石勒之流，不盡心於展布，正復何損？而況勒語自不然，後人往往承誤，蓋疏略矣。

西北夷狄之區，自堯、舜、三代，載籍莫能知其有無。《山海經》稱大章、豎亥步之，蓋諸子之怪妄，不待辨矣。燕、趙及秦，并吞益大，乃有限域，然姑使之無踰越於我，而未暇求深入於彼也。至漢武肆其雄心，始絶幕收陰山，封狼居胥，禪姑衍，臨瀚海，烏孫城郭盡爲臣妾，而司馬遷以爲既窮河源，不睹崐崙，然猶不能極其分際。及竇憲、班固登燕然山勒銘，去塞三千餘里，師行如過枕席，蓋開闢所未有，則中國攘卻之

盛極於此，而夷狄之區略具矣。憲雖驕凶無取，而承光武、明、章三世，邊政有紀，其初尚資業，盧芳驅率烏桓、鮮卑爲并、涼患。自南北庭復分，匈奴奔走，仇伐日深，而祭肜、吴棠之流，功烈未究。至是南匈奴力請鄉導，胡、漢雜集，夷、夏同心，遂能爲漢武所不及，衛、霍所不能，亦其時勢積累所致，非偶然也。學者忽其成功之易，又以爲出於憲童騃外戚，因棄之不道，亦已疏矣。其後漢政日衰，鮮卑强盛，檀石槐盡有匈奴故地，南部遺種，流毒中原，竟爲劉、石、慕容之禍，數百年不已。然則秦、漢相因，既披抉戎狄之閫奥，錯其常序於前。而魏、晉以來，胡、羌異類亦交亂中國，倒持華夏之柄於後，其理之必然矣。如光武令南匈奴入居内地，竇憲欲再立北單于，或者皆以爲譏。而不知事變激逐，明智所不及慮，猶言《春秋》者稱溴梁盟爲大夫張。所謂見微，豈在是乎！

馬援先持尺度裁量光武，而後定君臣之分，光武内懷之不發也，初不徵，後未用，與待杜林、申屠剛等異矣。援不過以才自見，而欲以鑒識高物，其所以取者，乃其所以失。光武未嘗忘人之功，然終不續封，蓋素所不平，至是而見爾。

卓茂爲吏，三代以後所無，司馬遷、班固所記，蓋不能髣髴。孔子言「爲政以德，譬如北辰」，然春秋時無能以德者，如茂可謂近之。光武言「名冠天下，當受重賞」，大哉言乎，亦三代以後所未有！所謂「周有大賚，善人是富，雖有周親，不如仁人」也。光武初立而茂爲首相，若茂有周、召之材，而光武能受其輔導，未知當如何，惜其賢止是而已。後乎茂則無復論矣。

魯恭政理不及卓茂，而以物應爲效，蓋君子未之言。如「太王重人命而去邠，故獲上天之祐，戎狄者四方之異氣」，「有孚盈缶」，「中國不爲中國，豈徒匈奴」，則漢儒之深於經者也。

按前漢宰相，自蕭何外，皆武臣軍功，或外戚崛起，武帝時始特用儒生，終西京可稱者不數人。而光武、明帝，雖以吏職自任，號爲嚴察，然舉相任重，必望實相符，德器自過。伏湛、侯霸、宋弘、蔡茂、杜林、張湛、張純、牟融，皆當時選。郭丹、范遷清儉絶人。馮勤、趙憙，雖文俗而幹正經遠，非偶然致身，不厭衆論者。宣秉、王良有高世節，亦本以輔相待之。此其所以上下自厲，操行成俗，人才之盛，十倍前漢也。創業垂統，爲子孫程式，而能柱石不撓，後世效之，推致其位，使典刑有繼，雖成周作人，亦不過此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五

葉適正則

後漢書

傳

讀《桓譚傳》，諫光武吝爵賞，以其行事考之，良然。此於人主常法當失，而竟以得之，豈光武别自有道，抑儒俗所陳，❶不中事情，更須細論。然觀光武規略，大抵與前後人主不同，論治者蓋未深考也。譚與揚雄、劉歆並時，低徊亂亡，無所阿徇，雖稍疏闊，要爲名世，光武不能容於列大夫間，而摧折之致死，可謂褊而嚴矣。

馮衍自言「據位食禄二十餘年」者二，❷按衍爲鮑永偏佐，歲月無幾，其誤如此，殆不可曉。況一時假號，何足比數，而衍稱述不置，量亦狹矣。以桓譚博通，猶不得志，衍區區文字間，宜其見棄。然在建武、永平時，不幸有失士之名，故可歎也。若後有興王之君，招致詞墨，待以卿相，流風所被，遂爲故實，斯百世之一遇矣。

郅惲、鄭敬，同郡相友，材品志節皆同。惲以不出違道，敬以不出全性，皆人豪也。

《申屠剛》、《鍾離意傳》載光武、明帝有捶撲牽曳群臣之患。三代後以其國自治者，稱韓昭侯、秦孝公、始皇。至漢文帝，時

❶「儒俗」，庫本作「俗儒」。
❷「二」，庫本作「三」。

有所親。及武帝分奪外朝，别置私人。宣帝繼之，國政始移。所謂「尚書樞機，人主躬聽斷」者。及光武、明帝，真若一吏，方代有司行事，所以與群臣日鬬其聰明也。自是以後，「三公頓爲虚器，而尚書遂成朝廷，不可復還矣。

光武父子雖役役煩勞，然猶能與天下賢者共之。當時小民得職，天下欣欣，頌聲興起，不特小康而已。但其本性察慧嚴急，過取不優之誚耳，蓋異乎宣帝執定不通，以爲自有制度者也。視六、七聖人弘裕任下，使物各自盡，則不可望。比其他人主忽寬驟猛，任數猜刻，則過之遠矣。學者未可隨聲譏議而不考其實也。

《蘇竟傳》所言鄧仲況據陰縣爲寇，劉龔爲謀主，竟説降之，即班固贊董仲舒所謂「篤論君子以歆之言爲然」者也。龔問學論議深博，予奪古今，爲班氏父子所敬，而其出處蹤跡，汩没可憐。蓋天下喪亂，賢者無地自容，其南陽故人附隨立功名者，特際遇之幸耳，豈可謂當時賢俊盡於是乎！

郎顗言「今選舉皆歸三司，非有周、召之才，而當則哲之重」，不如還屬尚書，此實「遠近之論，當今之宜」。用人之柄不歸宰相，誠非治世事也。及專選舉，又曰非周、召之才。然則必擇其人而後與之以是權耶？苟非其人而姑任之，則寧損其權而不與耶？此亦當細論也。顗又言黄瓊、李固，雖「伊尹、傅説不足爲比」，亦可以想見二人風流也。

蘇竟、楊厚、郎顗、襄楷，雖陰陽星文之學，然貞固守道，言不詭世，急時之病，惟賢是與，而利心不存焉，異乎京房、谷永、李尋之流矣。

杜詩欲辭南陽以處功臣，而光武不許，於是用兵十三年矣。按光武以征討付將帥，民事任文吏，已定之規，雖有齟齬，未嘗更易，夷難爲效，歲月磨揉，觀詩此疏可驗矣。詩言「將帥和睦，士卒鳧藻」，知光武功臣能親介胄而無觖望。又其使材官、騎士長休，專以見兵督戰而不怨。蓋光武定天下，賞薄衆整，内外分明，近於古人所謂以律者，戰國、秦、漢所不能到也。

蘇不韋報仇，郭泰論之，爲議者所貴。泰臧否滿天下而析理不精，如此等見識，施之一時，取悅俗人可也。

樊準述建武、永平事，言「經術見優，布在廊廟」，「論難衎衎，共求政化，詳覽群言，響如振玉，朝者進而思政，罷者退而備問」，與申屠剛、鍾離意諫語何其殊絶？按光武、明帝，非苟以儒學飾吏、事，心誠好之，要爲本質克治不盡而然。其一時臣佐，材有所止，未能迪德，過不專在人主也。準又言今「儒者競論浮麗」，「文吏則去法律而學詆欺」，此語誠然。俗之壞，雖法吏用法亦不得其正，所謂三尺安出也。

梁統言「元、哀二帝輕殊死刑」，《東觀記》稱「手殺人減死者四十二事」，當如後世「殺人無證，情理可憫」之類也。統「表其尤害於體者傳奏於左」，而史不傳，無以考其是非。若今傳所載，但欲循舊重刑，則固已謬妄矣。

自孝安昏德，漢業已衰。順帝用梁商父子相繼秉政，亡由此始。及冀被誅而亡形遂成，雖竇武賢戚，救之不能，反受大戮。人主以位爲樂而無志於天下，則禍敗立至。如幽王繼宣中興之後，十年間遽亡周，豈更論先德，亦不復有漸次也。桓、靈正賴衆賢

共争之，故尚延耳。

光武用張純、朱浮議，始自孝宣而下並列廟祭以代四親，是時建武十九年也。不然，則不足爲紹漢矣。純不惟明習典禮，而正論不諱，自非西京諸儒所能及。然光武能變知改，不私其親，蓋有人主之道焉。

曹褒製漢禮雖不行，然恨當時史官疏闊，不能略序其所以制作之意，後世無所質證。如云「雜以五經讖記之文」，則疑諸儒沮壞者固非，而褒之自爲亦未必是也。

每念堯、舜、三代間文字，須不待訓義解説而自明，方爲得之。然自周以來，必設學而教，而孔氏亦以教門人子弟，故有起予、興、觀、群、怨之論，則所謂訓義解説，殆不可已也。若《左氏》所載，固已蔓延，遠於正道，而《公》、《穀》尤甚。及漢初各守一師，因師爲門，其説不勝其異，後世乃以爲遭秦而然，誤矣。蓋訓義解説出於俗儒，勢自當然爾。鄭玄雖曰「括囊大典，網羅衆家，删裁繁誣，（「誣」，《學案》作「蕪」。）刊改漏失」，然不過能折衷衆俗儒之是非爾，何曾望見聖賢藩牆耶？況更數千年，無不如此，就有高下，何所損益？蓋其不待訓義解説者，固粲如日星，學者不以自明而輒以自蔽，是真可歎也！

《古文尚書》、《左氏》、《國語》、《周官》、《毛詩》，學者藉此數書以知古人統紀源流。而西京湮塞不行，至東漢乃卒傳之，豈杜林、鄭興、陳元、賈逵輩智識，實能過於西京諸儒耶？特其門户偶相承耳，孟子所謂「巫匠亦然」也。賈逵以《左氏》獨有明文，證圖讖劉氏爲堯後，此尤可笑矣。

班彪言定、哀之間，左丘明作《傳》、《國語》，由是《乘》、《檮杌》之事遂闇，而左氏獨

章。不知彪此語何所本，若止據《孟子》文遂爲之説則不可。孟子此言自未爲準定，緣《楚語》自稱「以《春秋》教世子」，孟子蓋未必見《國語》也。「韓宣子聘魯，見《易·象》與《魯春秋》」，不自言其國史當何名。《乘》、《檮杌》之是非固不足辨。然言其所不存者未審，則訂其所存者亦非的矣。惟言司馬遷「文重思煩，刊落不盡，尚有盈辭」，彪去遷時未遠，其理或然。今學者乃以爲遷之文體如此，反以其不盡不齊者爲意義深遠之所寄，則亦未必然也。

班彪仕不求達，光武亦不用，止於司徒掾。固最寵幸，位不過郎。蓋於時公卿貴人不由文墨登也，自戰國以來無不然，至唐始變矣。彪静約，得古人之節，而固不免爲竇憲死，然則言果不可以信行矣。

彪言「司馬遷漢事，止據陸賈，無别書」。彪及固自著，亦不言所承何書，但云「繼採前史遺事，傍貫異聞」而已。今史家用官文書比以日月，猶尚錯謬，則遷、固綴集所聞而成者，安得傳信？故余爲李燾序，以爲《春秋》後財有燾書也。

固以「相如《封禪》，靡而不典。揚雄《美新》，典而不實」，故作《典引》。其意言「自兩儀分，莫崇乎堯，越成湯、武，股肱既周，天乃歸功元首，將授漢劉，先命孔子撰赤制，而高祖、光武興」。謂漢特承堯，是何道理？與今世場屋架綴作經義者無異。固又以此著之《漢書》而欲垂中正不刊之義，可乎？詳其始，撰讖者妄稱劉秀爲天子，光武宗室單寡，援之立極，如童謡幸中，遂以自神，正與王莽同耳。故桓譚、鄭興皆莫肯信，而固希世傅會，曾無慚恥，蓋自昔文士往往不足同憑也。

第五倫以建武末年自淮陽醫工長得再三見，通語至夕，至道其行事爲戲，光武誘進人材之度固無窮也。如倫廉正寬厚，得百姓心，立朝盡言，遂相肅宗，其詒謀子孫多矣。

鍾離意《疏》，「百姓可以德勝，難以力服」。「《鹿鳴》之詩必言宴（「宴」，《學案》作「燕」。）樂者，以人神之心洽，然後天氣和。」有味哉其言之也！推其所以，措之三代不難矣。兩世雖不盡用，然未嘗不知敬也。

馬援擊武陵蠻，乘高守險，兵不能進，遂以獲罪。然援既死，宋均即矯制降之，訖無後患。以均事觀之，援但志於翦滅而已，自負鑒識，而賈勇奮鋭乃與臧宮、馬武等同，不逮均矣。馴虎禁巫，其言「吏能弘厚，雖貪污放縱，猶無所害。至於苛察之人，身或廉法，而巧黠刻削，毒加百姓，災害流亡所由而作。」旨意弘雅，如援固不足望也。《援傳》稱「遣梁松乘驛（「驛」字下，「代」字上，閣本、黄本皆缺三字。）責問，❶因（據《後漢書》校補。）代監軍」，當是均還代之耳。

明帝始終，獨楚獄一事可恨，與始皇坑戮、孝武巫蠱、武后羅織，略不相遠矣。然明帝處兄弟間，大抵天性不失，無淮南、陳思猜暴之禍。英母妻子猶在，楚殿悲泣相對，豈必遷怒天下士大夫耶！明德后、寒朗納説感動，夜起傍徨，出於至誠，然則明帝固以褊憤自損，而治獄者亦不肖甚矣。

郭后、太子彊之廢，蓋亦有説。陰后本嫡也，光武特以河北艱危畏憚劉、楊之故，別納其甥，出於權宜，非緣色奪。事會遷改，遂有更易，終歸於正，而無愛憎之嫌，故

❶「乘」，原無，今據庫本及《後漢書・馬援傳》補。

夫婦、父子、兄弟情愛不至破壞，視前後帝王爲愈耳。

朱暉爲東平王蒼取陰就璧。蒼既罷，謂暉：「屬者，掾自視孰與藺相如？」《蒼傳》稱蒼多智思，觀此語，可以想見光武父子皆博學多雅言，一時士大夫不能及，而蒼之寬博過顯宗矣。

暉與張林争議均輸榷鹽。按漢世取於民薄，遇天災或用侈輒闕經費，至東京而其患屢見。如肅宗欲加賦，蓋非得已也。故仲長統歸過於斂輕，以爲「二十取一，猶曰貊道，況三十而取一乎」！夫三十取一，雖非中道，不猶愈於後世既苛取本税，復盡較末利，錙算銖計，常竭天下以爲市而猶不足哉！然則古人據正駁論，如暉之以死守而猶以爲易。後人雖通經學古，思欲輕賦予民，而暴征横斂，其説已成，徒悲傷歎息，不敢出口，而自信其難也。

杜安罷宛令家居，因章帝過潁川，上書得御史，遷巴郡守，與樂恢書。恢不答而告吏口謝，且誚之曰：「爲宛令不合志，病去可也。干人主以闚覦，非也。違平生操，故不報。」「闚覦」二字，孟子所謂龍斷、穿窬，以利心希世而不以正進退者也。自孟子以後至西漢，未有達此理者，漢末節士始漸知之。王良之友所謂「往來屑屑不憚煩」，所以成東漢之俗，有貞退之風，三代以還不能及也。

何敞言「異鳥翔於殿屋，怪草生於庭際」，自有鳳凰、芝草以來，未有爲此言者。蓋天下自有迴脱議論，不必待聖賢而後能之，然敞固不可謂非聖者也。古人以德言物，不以物爲德，故九成致鳳凰，麟趾如公子，騶虞離罝弋，皆以德言物也，若後世所

謂瑞，則以物爲德矣。

《敞傳》稱「臘賜自郎官以上，公卿王侯以下，空竭帑藏，耗損國資」。注載其目，今《漢官儀》不存。按《東方朔傳》，亦有伏日受賜之文。若節輒有賜，則過正禄矣，是於人臣不爲薄，國家待遇之義亦當然也。後世自當更考。

楚獄用馬后、寒朗言，理出千餘人。及袁安覆考，得出者四百餘家，是終於昭雪而不至冤死，視淮南衡山巫蠱之濫殺者有間矣。然以天下四方之遠，顔忠、王平二人之妄，一旦無故陷而入者數千人，豈不爲大異！明帝以欽恤自許，而謬誤至此，豈先王明德慎罰之義歟？然本無殺心，則學者不可不知。

袁氏貴盛不以道，而基隗遇夷滅之禍，紹、術爲叛亂之宗，閎及忠、弘恥之，至於避名匿跡，徉狂遠遁，其畏禍審而潔身至矣。孟子謂於陵仲子齊士之巨擘而不能充其類，然則必充其類而後可，則三人者，無異於常公子，而世論所不貴矣，此《中庸》所以難行也。郭泰嘗從閎，不宿而去，以爲「譬諸汎濫，雖清而易挹」，豈亦有孟子之意乎？按奉高，袁閬字，非閎也。恐誤。（「按」字以下十一字，疑是後人校注，當用小字夾注，閣本、黄本皆連上文作大字。恐誤。）

張酺爲東郡，初不願出，而自劾歸去十五年，章帝雖遇之厚，而終不召，後外還亦不屑意。然則是時君臣之間，樸質不事形迹，蓋有古意，與蕭望之數月復徵入者差不同也。況以後世視之，益難言矣。

漢世尚書掌詔令。陳忠謂「臣等既愚闇，而諸郎多文俗吏，鮮有雅材，每爲詔文，轉相求請，或以不能而專己自由，辭多鄙

固」。古今之敝未嘗不同也。然則其存於策者，尚多可稱。而末世專以詞命取貴仕，乃反不及。豈惟不及，而失其旨歸，僅在俳優之下，又不止於鄙固而已，是真可歎也！

郭躬論秦彭得專殺，孫章爲誤詔，且言「周道如砥，君子不逆詐」，躬習小杜律，杜周以深刻著，而其學乃與經同意，何也？豈延年行寬厚能改父説乎？漢儒用《春秋》甚於法吏，如躬父子所言，雖未及皋陶、周公，視董仲舒、公孫弘則賢矣。明帝以人主之尊而疑人爲故，遂以察察成名，此孟子所以慎擇術也。

郭躬、陳寵爲廷尉，在元和、永元間，史稱「深文刻弊於此少衰」。寵欲删大辟耐贖爲三千以應《甫刑》。班固亦有此言，豈聞之於寵耶？寵引堯、周公、伯夷稱「聖賢之政以刑罰爲首」，得古人本意矣。然孝元改宣帝政事，章和亦鑒明帝苛察，而漢業皆由此不振。《左氏》載仲尼之言曰：「寬以濟猛，猛以濟寬，政是以和。」蓋人主之德不至而以口爲寬，宜其有弛緩之弊也。

班超以三十六人開西域，不費漢兵，積三十年，事成功立，古所未有也。古之人材必在分限之内，上自禹、稷，下至方、召，勤智慮，糜歲月，至於能成天地不及之功，然未有踰分越限者，雖春秋時尚然。及蘇、張資揣摩之學，韓、彭起飄揚之思，張騫、陳湯鑿空外國，而後世乃有分外人材。劉向云：「千里之鎬，猶以爲遠，況萬里之外，其勤至矣。」然不知千里之鎬爲分限之内，而欲與陳湯、甘延壽較其短長，向之論蓋失正矣。其後愈降，分内者枯竭不繼，如濟水之絶。分外者誕慢（「慢」，《學案》作「漫」。）不酬，如幻人之奏，二俱無用，名實墮損，未知所

戾止。

李法「譏史官紀事不實，後世尋功計德，必不明信」。漢初無史，明、章之後，記録漸布，而法之言如此，然則爲史者未嘗不佞，而所稱建武、永平事，蓋未可憑也。若是而《詩》、《書》之傳亦何遽信，當以其心平而理明耳。

王符《潛夫論》，其《愛日》篇言「化國之日舒以長，亂國之日促以短。舒長者，非謂義和安行，乃君明民静而力有餘也。促短者，非謂分度損減，乃上闇下亂力不足也」。此語誠然。夫上有明闇之殊，而下有勞佚之異，甚者死生存亡係焉。余在金陵，每聞民間語，謂「待辨於庭者歸可及朝飯」。蓋上下紛紜，務爲昏惰以自煩苦，而不知日月之失，未嘗不安之以爲當然也，何暇及禮義乎！「化」本「治」字，唐人避諱改之爾。

仲長統二詩，放棄規檢以適己情，視漢末拘士曲儒以夫瑣瑣自縛者有異矣。然自是風雅大壞，而建安、黄初之體出，曹氏父子爲之倡，文士相與效之，而韋孟、張衡之作蕩爲灰塵，不可復求也。

統言「君子居位爲士民之長，固宜重肉累帛，朱輪駟馬，今反謂薄屋者爲高，藿食者爲清」。又曰「善士富者少而貧者多」。又言「賈誼開自裁之端，遂以成俗」，是所謂「右手刎其喉」。人主所以處士大夫與士大夫所以自處不同，統之言，施之人主可也。賈誼、仲舒之言，施之士大夫可也。子思曰：「敬大臣則不眩，體群臣則士之報禮重。」又曰：「官盛任使，所以勸大臣也。忠信重禄，所以勸士也。」然則董仲舒之薄，仲長統之放，當考而不當法也。

崔寔《政論》絶無義，漢人以爲能言，莫

曉其故。其大意不過病季世寬弛，欲以威刑肅之。不知亂亡之證元不在此，正坐易置之耳。蓋威刑未嘗不加於君子，寬弛未嘗不行於小人。是時李固、杜喬已死，梁冀主斷，更無救法，寔立此論，欲以何施？天下本無治世，亦無壞俗。寔謂「孝文重刑，非輕刑。以嚴致平，非以寬致平」。是何等見識！又謂「刑罰者，亂世之藥石。德教者，興平之粱肉」。不知亂世何嘗有不可食粱肉之理？寔以此論誤當時，其禍猶小。遂誤後世，其禍大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六

葉適正則

後漢書

傳

黄叔度爲後世顔子，其論已成不可改。東漢人材本有程品，繩墨在身，如影答形，無污潔判然。至憲能不踰矩，而融明深厚，無異人之操，此其所以能伏一世，而陳蕃、郭泰之流自以爲不及也。然觀孔子所以許顔子者，皆言其學，不專以質。曾子亦曰："「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有若無，實若虚，犯而不校，昔者吾友嘗（閣本、黄本皆作「常」，據《論語》改正。）從事於斯矣。」漢人不知學，而叔度以質爲道，遂使老、莊之説與孔、顔並行，後世學者方步趨以求之，重道而輕學，未見其德所從也。

范曄序閔仲叔、荀恁、魏桓、周燮、黄憲、徐穉、姜肱、申屠蟠，皆必于退者也，以其事考之，則桓得退之義，蟠得退之時。方漢人以名相高，故避名爲難。名不可避，而退之所得多於進矣。然當時知此者甚少。

兩漢之衰，大臣與小人爭，不勝而死亡者：蕭望之、王商、王嘉、袁安、楊震、李固、陳蕃，七人者皆其國之所以存亡也。孔子曰："「天子有争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又曰："「所謂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則止。」又曰："「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又曰："「民之於仁也甚於水火，水火吾

見蹈而死者矣，未見蹈仁而死者。」參以數端，大節可見。蓋殺身以存國與殺身以亡國，極當審處。若人主聞此，惕然知懼，則雖無道者可以就有道。以至於履危蹈難，其職當死，則更無改移，又不與此並論。

王暢疾惡，有發屋、伐樹、堙井、夷竈之事。其功曹張敞，「以爲懇懇用刑，不如行恩。孳孳求姦，未若禮賢」。暢從之，「更崇寬政，教化遂行」。東漢中世以後，名士之患，大率如此，又不知當時所謂豪强者如何。而疾之已甚，若以今世所見，則極有可議。蓋以善刑（「刑」，《學案》作「形」，誤。）惡，自是義理中偏側之累，故孟子亦謂：「以善養人，然後能服天下。」孔、孟在春秋、戰國，其亂豈不愈於順、桓之世，然善既不可屈於惡，又不能勝惡，其道只得出此。而東漢儒者，欲以不平之意加於敝法之上，求以勝天下之不肖，宜其屢發而屢挫也，悲夫！

永初中，羌、胡殘破并、涼，鄧隲欲棄涼救并，會公卿集議。隲謂「譬若衣敗，壞一以相補，猶有所完，若不如此，將兩無所保」，議者咸同。虞詡説李修辟涼土豪傑爲掾屬，拜吏子弟爲郎，議與隲異。而隲以此怨詡。隲，鄧禹子孫，約畏廉儉，辟用賢俊，亦有可稱。而既爲外戚，所見卑下，故其謀謨於上者如此。所謂「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慎之」，真棟撓之凶，斗筲之算也，漢業由此遂墮。大臣爲國家盛衰，其效豈不著明乎！後崔烈欲棄涼州，傅燮論亦同。

圖讖事，至張衡論始定。桓譚雖極言讖之非經，而《傳》不載其所以極言之説。班固父子以折衷古今自任，而於讖特多所附合，非其智不足以知之也，蓋以時主好尚方盛，遂不敢嬰其鋒，亦理勢之常。至於雷

同趨和，比之經典，則希世太甚矣。張衡適值其衰，故得展布言之，然後世亦有當其衰矣，而猶諱避不敢論者，此又在衡之下也。

董卓族滅而蔡邕不知，大抵事機之際，厚薄淺深，便有榮悴，自春秋時已然，而況於不知者乎？邕之取死，自其宜也。然王允戇愎如此，觀其規爲，直以誅卓之外更無一事，乃欲於弱主賊臣之時，任扶顛持危之責，國雖欲不亡，不可得矣。

左雄言漢至今三百餘載，「下飾其詐，上肆其殘」，「謂殺害不辜爲威風，聚斂整辦爲賢能，以理己安民爲劣弱，奉法循理爲不化」。（閣本、黄本皆作「法」，據《後漢書》校正作「化」。）末世風俗漸靡，往往如此。自雄在納言，明達政體，修察選法，崇尚學校，順、桓以後多知名士，雄之力也。論者不考實，但徇崔寔輩私意偏説，爲後世言治之害，外彊中乾，與食烏喙何異？

議褒梁冀，黄瓊比之鄧禹、霍光，胡廣謂宜如周公。當時稱廣者，謂「雖無謇諤之風，屢有補闕之益」。如此等論議，以爲有補闕之益，亦未可也。夫正議而不能力争，故謂之無謇諤者，自初回邪，無復齊限，則無可言矣。瓊臨死之疏，三代何遠！如周舉、黄瓊父子，「六二之動直以方」矣。

范曄《左雄論》序順、桓人材，當詳看。曄謂使時獲用，「武、宣之軌其豈遠而」！武、宣何足道哉！未可並語也。

陳寔以善下人，爲一世所伏，而許劭以爲「太丘道廣，廣則難周」。劭之言蓋未可輕，非故爲裁量者也。昔顔淵「願無伐善，無施勞」，若是，隱身自約，終不以世利爲己益，故以蹈行堯、舜之道必將有此焉。今夫獨己不盡，照物不哲，而借寔之美以行於天

下者，未見其成德也。

李固斟酌義理，熟於世故，深識根本，始末順正，無疏婞直前之氣，然而不幸再當立君之際，權不在己而聽命於奸兇，❶欲以正道回之，率公議以塞其衝，此天下至危之舉，萬無一成。固與杜喬既以身當禍，而漢由此亡，此天命，非人謀，乃可痛哭流涕也。學者或輕論固事，幾於不識罪福矣。悲夫！悲夫！若固，所謂任伊、周之道而不得成伊、周之功者歟！

吴祐、延篤，進不求名，自行其志。凡人於應物之材，自當無不周偏，至若所願於世者，能澹薄而厚以（《學案》作「以厚」。）自處，則寡怨而遠罪矣。如祐與篤，未嘗不正其言行而卒免於亂世，率是道也。恃伐而求多，計施而望報，其全鮮矣。《傳》載篤《止李文德書》，自當時傳誦，蓋士之爲人者常多，而爲己者少故也，與馬援所稱馬少游又不同。❷

張奐見賣王甫，已而病之，山西士人土性固然歟！

段熲殺東羌幾盡，以此爲靖難之術，固前代所無有。至其言「先零作難，趙充國徙令居內，煎當亂邊，馬援遷之三輔，始服終叛，至今爲梗」，則爲之有慨於心。然則人之慮患不在數百年之後者，不可以處事。蓋始以爲德，而不知其種性終不可合，既而屢服屢叛，馴弭無策，而熲之術用矣。以周人化商，猶歷三紀，而況羌乎！

今世學者論陳蕃，只舉後一節，更不紀

---

❶「之氣」至「際權」，原無，今據庫本補。

❷「不同」下，庫本有「學者能不以有用求必用庶幾云爾」十四字。

以前事：「有事社稷者，社稷是爲。有事人君者，容悦是爲。」「不愆不忘，率由舊章，臣不如太常胡廣。齊七政，訓五典，臣不如議郎王暢。聰明亮達，文武兼資，臣不如弛刑徒李膺。」「若受爵不讓，掩面就之，使皇天震怒，災流下民，於臣之身亦何所寄？惟陛下哀臣朽老，戒之在得」。觀其正己正物，終始以天下之重自任，歷數二漢，自李固之外更無人也。然既有竇后父子，天下掌握，自古得時未有如此。抑是蕃自蹙迫壞之，哀哉！哀哉！夫以蕃終身自治，尚不做得後一節，其不如蕃者，豈復能有爲？事功難易，人材品目，真未易言。有志於古人者，其可不深淵薄冰，日慎一日乎！

王允氣驕量狹，慮挫謀乖，前後粗魯非一事。最不曉者，臨死猶「努力謝關東諸公」。彼謂起兵誅卓者皆忠臣善類邪？卓固當族，若族卓而卒繼以亂，如脱陷胸之匕首而飲腐腸之鴆毒爾，何所損益？允以爲當是時天下所患者，惟一董卓而已乎？可謂愚矣。

黨錮之禍，雖曰宦豎暴横，桓、靈昏虐，然所以致此，實由太學，蓋是時諸生三萬餘人矣。唐、虞、三代之爲學，其君皆聖賢，以身所行與士相長，取材任官又與相治。後世不然，但立表置舍以存其名，如賈誼、董仲舒之流，尚不知人主當自化，而徒欲立學以化人。如武、宣固不足預此。獨明帝始終能以學爲重，然褊察無弘裕之益，其意謂不遷怒、不貳過，惟用之諸生而已，此自漢以來知勸學而不知明義之過也。況翟酺、左雄，止要蓋千百間好屋，使四方游士自來自去，於人主好尚，國家教養，了無交涉。（《學案》作「干涉」。）師門徒者踵陋習，希辟召者

養虛聲，賢否相蒙，名實相冒，激成大難，皆太學爲之。及靈帝末年，更爲鴻都學，以詞賦小技掩蓋經術，不逞趨利者争從之，士心益蠹而漢亡矣。後世不深考，歸咎於士大夫。不知群聚天下學者使之傑盛，(《學案》作「極盛」。)而人主庸騃，視爲贅疣身外之物，其勢固必至此。《齊語》謂「令士群萃而州處，故士之子恒爲士」。《詩》云「攸介攸止，烝我髦士」。人材何常，而必欲群萃州處之？故余以爲非管仲語。若人主不自爲學，徒設學以教人，欣厭不同，忿心欻起，小則爲然明之毁，大必爲東漢之誅矣。(《學案》作「東漢之禁」。)

李膺一時士子所宗，而指趨無聞，但有「荀君清識難尚，鍾君至德可師」二語而已。若魏、晉以還，則有可言矣，亦史家之陋也，亦其他書不存，無以參考。惜哉！孔子謂泄冶，「民之多辟，無自立辟」。然陳、蔡之難，師弟子去死如一髮，出處之際，聖賢難之。如膺言中倫，行中慮，而能稍自降辱以免亂世，意者或庶幾乎！

郭泰、符融，皆定聲名於一日，東漢尚名之俗至是而極，然至於久而不跆，則固有其實也。史稱李膺「每見融，輒絶他賓客，聽其言論。融幅巾奮袖，談辭如雲，膺每捧手歎息」。不知所道何語，使人想見而不得，殆欲飛動。豈亦洙、泗之流裔，田子方、段干木之後復有此耶！

許子將鄙曹操，不肯爲目。而荀彧乃以其可存匡正，遂託身焉。彧雖有材謀，然與劭相去何遠也！劭之高亮雅遠，漢人僅以一二數。光武亦能清言，使劭生其時，未知有所遇否。

竇武經生儒者，爲后父，執朝權，天下

善士無非腹心，萬世一時，雖伊尹、周公何以加此？若雍容坐鎮，何事不成，雖還季漢於三代可也。惜乎！漢人忿毒宦官深久，只有誅殺一路，更無他門。陳蕃以蕭望之、李固爲前鑒，欲以殺止殺，朝不及夕，而受禍之酷乃更過之，豈其制變之術不素講耶？

鄭太號有才略，其勸何進無召董卓，是也。至於用袁紹以發山東之謀，使卓懼而西遷，則何其明於前而暗於後！豈與紹素厚，且以其世胄所歸，遂不悟其能爲亂乎？然扶興者易爲策，救亡者難爲謀，事之初基，斷以獨智可矣。及其崩壞，扶左而失右，東就而西傾，蓋未易工也。

孔融高懷逸度，與奸賊詭詐之人不並立，自無可言。然王莽、董卓、曹操，與前世亂臣賊子差不同。若臧文仲、晏子、孔子，處廢興之際，蓋有成法，未知融何所本。其進不能持危而但足以殺身，事已決矣，儻以退免乎！任意而行，明隨禍機，可悲也已！

荀彧既佐曹操成霸業，而復爲漢死節者。以匡佐爲急，則聽漢之自亡可也。知不可廢漢而授操以柄，可乎？兩無所據，以比管仲則非倫，方之宗魯僅有成爾。或謂才似張良，道似伯夷。伯夷中固無張良，況良亦豈易擬！此論恐誤學者。

皇甫嵩功高一世，處之若無，爲董卓所擠，不敢愛死，可謂恭上命，盡臣節矣。閻忠之説，何足以介其慮乎！世以郭子儀爲難，視此殊不足道。

漢末所制牧伯，❶無不相挺爲大賊，獨

❶「制」，明本、庫本作「置」。

劉虞一人力守忠款。然仁而不智，自毁翰垣，宜漢室之遂亡也。

王景修汴渠，「從滎陽東至千乘海口千餘里，鑿山阜，破砥績，直截溝澗，防遏衝要，疏決壅積，十里一水門，更相洄注，無復潰漏」，自此終東漢不言有河患。惟《晉志》稱「河泛數千里」，乃桓帝永興初，不言壞決也。按司馬遷悲《瓠子之歌》，作《河渠書》，班固因之爲《溝洫志》，載王延世竹落及賈讓三策。觀景成功，知西京立事苟且，不及後漢遠矣。固復不記景能盡智備法，沈慮獨成，故其美晻鬱，傳者不章。然則遷、固二史之華，不如《後漢書》之實也。

郅都雖廉直而助殺臨江王，故司馬遷以酷吏載之。董宣以湖陽公主奴事激悟光武，知「天子不與白衣同」，有補治道多矣。陽球始謝司隸，即誅王甫，遂報陳、竇之怨，自請一月，「令豺狼鴟梟各服其辜」，其壯烈如此，豈應入《酷吏傳》也？以球事考之，漢世人臣，苟得事柄，無問高卑，專殺立斷，以爲常俗。如蕃、武及一時名士，養儒畜疑，遲留不決，自陷大禍，曾不如竟付一陽球輩也。或者尚尤其猖狂冤獄，殆讀漢事不詳爾。

吕强語可記者：「實願陛下損改既謬，從此一止。」「《易》曰『説以使民，民忘其勞。説以犯難，民忘其死』。儲君副主，宜諷誦斯言。南面當國，宜履行其事。」「天下之財，莫不生之陰陽，歸之陛下。歸之陛下，豈有公私？」「夫立言無顯過之咎，明鏡無見玼之尤。如惡立言以記過，則不當學也。不欲明鏡之見玼，則不當照也。」果强所自筆，則巷伯、孟子立下風矣。又，「舊典選舉委任三府，若無可察，然後付之尚書，今但

任尚書，或復勑用。」乃見於强疏。或謂如强，如張承業，人主豈可冀一二千萬以徼必亡之禍？此甚不然。强在宦官中出類拔萃，正不自容，竟以讒死，但可哀爾。始皇、漢宣雖英主，至於簡棄賢哲，任用閹豎，於是間求吕强耶！

尹敏言「臣見前人增損圖書，敢不自量，竊幸萬一」，可謂激諫矣，而人主不悟，蓋蔽蠛蠓者不見日月也。《傳》載其「與班彪親善，每相遇，輒日旰忘食，夜分不寢」，可以想見二人風致。

孔僖自訟，辨而不憤，激而不訐，戮辱在前，懼不失正。與張俊「歐刀在前，棺絮在後」，爲世所悲者異矣。

任末奔師喪道死，曰：「必致我尸於師門。」古人事君，以尸將事，而事師之嚴，至漢始然。彼不過章句訓詁而已，胡爲兢兢於此哉？若夫性命道德，其何以處之？然得之深未若守之固也。

杜篤《論都賦》，於相如、揚雄之外別出思致，語峻而潔，意切而明，節短勢險，無曼衍之病，詞賦之傑。班固方之弱矣，衆作不能及也。兩處「淵囿」字，必誤。

崔琦、禰衡，異操同情，揚己矜華，終以殺身。

余每讀范式、張劭事，未嘗不潸然涕墮，夫一至之善，兩心相求，通幽達明，不疾而速。又，王忳馬及繡被，天之於物，疏而不失，監之在旁，其驗如此。聖賢論道，何嘗不兼禍福報應而言，然至於所爲小善小行者，顧使學者無溺焉，何耶？豈以是數數然者爲不足以彌滿充塞於其間耶？

李固駮發兵之議：夫交趾、九真反，而欲以兖、豫、揚州人赴之，不待智者而知

其不可用矣。然當時士大夫所見皆如此者，蓋有寇即發兵，發近不能勝則發遠，乃目前常行之事故也。余頃在金陵，考按建炎以來守江者，皆用民兵、鹿角，戰船布列口岸，分寨而禦，虜至江北，聲言欲涉，我輒棄之而潰，虜因以南渡，遂至顛覆。然前後施行，無不如此。余始疑昔人但守不定耳，亦莫敢捨此策，意欲激厲而用之。比虜既至，則已與之共水險，地散心摇，幾欲退去。余急别募兵渡江劫寨，頗得俘馘而歸。城郭間聞捷奏係踵，人意始安，虜亦北遁。而向之民兵、鹿角之類，盡爲無用，然其耗動根本已不少矣。觀固歷數利害，毫髮無遺，借筯而籌，蓋不足道，信儒者之英傑也。

班彪奏酬答北匈奴事宜，真西漢文章，可接太史公。今《漢書》文體，大率類此，蓋班固所取法也。若固所自作，質弱而文靡，魏、晉先驅，失古意矣。彪不特文字，而策謀沈深，明習故事，應變有方，可施廊廟。雖光武漢業已成，不以無彪而有所闕，然如彪者不得盡其用，光武不得無棄材之過也。

前漢雖有太史公司馬遷，以爲百年之間遺文古事，靡不畢集，紬石室金匱，自成一家，然朝廷之上，本無史官可考。班固亦不過綴緝所聞爲書，賴其時天下一家，風俗稍質，流傳不至甚謬。要之，兩書之不可盡信者亦多矣。至後漢始有史官，東觀著記，前後相承，范曄所以能述史於二百年之後，由有諸家舊書也。然東漢雖有著記，而當時風俗之質則不如前漢，而所載多溢詞。又，胡廣、蔡邕父子竟不能成書，故一代典章，終以放失。范曄類次齊

整，用律精深，但見識有限，體致局弱，爲可恨耳。其序論欲於班固之上增華積靡，縷貼綺繡以就篇帙，而自謂「筆勢縱放，實天下之奇作」。蓋宋、齊以來文字，自應如此，不足怪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七

葉適正則

三　國　志

魏志

橋玄以曹操爲「命世之才」。而許劭以爲「治世之能臣，亂世之奸雄」。玄與劭品類大殊，言之高下固當不同也。操爲劭所鄙，乃爲玄及何顒所異，不知劭自與漢人隔多少重數。操得志後，一時人材，受其生殺榮辱，爲所位敘者，其賢否氣類又可知矣。劭猶若此，况不爲劭者乎？東漢末亂時猶若此，况三代之盛乎？道之升降，古人所以深致意也。

東漢壞敗已久，自張温、皇甫嵩成功，而策士以改物説之矣。人主與宦竪小人爲密，虐用其民，甚於寇讎，與桀、紂、幽、厲無異，勢當然也。獨有一事：雖三代亡秦之季世至於王莽，然皆其民叛而吏不叛也。❶董卓、袁紹、袁術、曹操、劉表、劉焉、陶謙、公孫瓚，世爲公子，身任漢臣，一朝狂誕，假號奮呼，自爲亂首，劫脅平民，屠刻天下，❷兵民未叛而吏士大夫先叛，此前後所無也。蓋漢末世有材者多，上不惟無以御之，又失其心，激而思悖，私義勝，公道滅，各從其

❶「也」上，庫本有「其後唐衰雖兵將叛而士大夫不叛」十四字。

❷「刻」，庫本作「剥」。

黨，不知有君。而論者反謂東漢風俗最美，能銷奸賊窺伺之心，國家賴以不亡，豈未之考歟！

按操以中平六年十二月起兵，初平二年七月，袁紹表爲東郡太守，據兖州，以其中間攻于毒、眭固、陶謙，後爲張邈、陳宫所反，六七年内，轉戰百艱，所獲甚微，視高祖、光武指麾戡定，何太懸絶乎！適會天子東還，遂挾以自重，方有扶義征討之事。然則操之功業，蓋是輔漢而後致，非漢已亡待操而能存也。使如董卓、袁紹甘心爲賊，固無可論。若稍隱諸心，欲因此跳梁跋扈，自同問鼎，其可安乎！

操以令縣滿五百户者置校官，而其辭曰「其令郡國各修文學」。按操雖竊漢柄，號令所行，施其統内，若兖、冀之郡國可也，與人主制詔並行於天下，可乎？荀彧非不

見微者，猶曰「愛人以德」，何也？陳壽雖著《魏書》，然有漢則無魏，而其事詞錯雜，使後世無别，史法不復存矣。

皇甫謐載王雋（《魏志》注作「儁」。）稱操有濟世具。而言袁紹與術，母喪歸葬，會者三萬人，操密言於雋，「天下將亂，爲亂魁者必此二人也」，此語當不妄。黄瓊、陳寔之喪，會者皆數萬，紹、術亦然，取友各以類，則其人皆飛揚輕俠者也。私援成於下，動衆太甚，自無安靖之理，與張角兄弟何殊？

操十五年令，敘「幾人稱帝，幾人稱王」事，極有始末，當詳看。後世多稱操奸賊狙伺，猶畏迫名義，不敢身自代漢。按操僭亂，顯逼惟孔融，陰沮惟荀彧，二人既死，中外無不迎承自獻，以後爲羞，名義安在，而尚何所畏迫耶？然天下大物，自戰國、秦、漢以來，形窺若易，而實取亦難。董卓、袁

紹之流，鴟張廣莫，未有能自知節限，故皆隨以夷滅。操雖奸賊不仁，然能自知節限，故敢竊而不敢叛，敢取而不敢代。所以諄諄自敘齊、晉、文王、樂毅、蒙恬等事，皆實語，非虛節，益知許劭之評爲不妄也。

建安體如王粲《從軍詩》，奚用也！

建安十五年，司徒趙温辟曹操子丕，曹怒，免温官，明年而丕爲副丞相矣。豈温真不省事，而以門地辟耶？將亦若不知，❶故爲蓋塞以使之也？

魏文嗣事之初，霍性以論用兵誅死，戴陵以諫弋獵被刑。性言：「先王功無與比，而能言之類，不稱爲德。」歷數漢、魏中間士人，爲此語者絕無，亦非不能，蓋不敢爾，不知性何等人也。魏文居喪半年，無東南之警，而倉卒伐吴，不過耀兵起隙以逼漢位，性不知事幾，豈張湯所謂愚儒也！

魏文之所欲者禪代爾，而符瑞章奏，勸進辭讓，前後節目，連篇累牘，存之極無謂，然可以見其辭煩而理寡也。

黄初二年，初復五銖錢，未幾以穀貴罷，至太和元年始復行。然則建安中物踊，但用穀帛，不比王莽自改幣而禁筴錢也。❷幣與物相權，從古而然，雖操猜詐百出，不敢用異說。後世以有限從無涯，自坐窮處，遂無策矣。

癸酉詔言：「今事多而民少，上下相敝以文法，百姓無所措其手足。」夫民多而法敝，勢極而變也。民少而法敝，盡民之術也。秦及王莽之亡蓋如此。曹氏轉戰三十年，所成就幾何，民愈盡而法愈敝，其自言

❶「亦」，庫本作「示」。
❷「筴」，原作「挾」，今據庫本改。

者尚爾，况使他人言之乎！當是時猶欲以功名自居，吾不知其説也。

魏文帝欲并吴，❶積年以司馬懿居留，自謂得所任矣，而患方起於慮外。然用人之道，百世同軌，此非所以爲悔也。所當悔者，前面已起樣子爾。馬上賦詩，極陳觀兵之盛，其終曰：「量宜運權略，六軍咸悦康。豈如《東山詩》，悠悠多憂傷。」彼以周公爲怯耶？大抵六子、二曹爲建安、黄初體，自此不得復見前世之風雅，而後人以爲高風絶塵，所未喻也。

「建安十年，始定冀州，濊、貊貢良弓，燕、代獻名馬。時歲之暮春，句芒司節，和風扇物，弓燥手柔，草淺獸肥，與族兄子丹獵於鄴西，終日手獲麞鹿九，雉兔三十。」文墨之士多以爲壯。余觀《大叔于田》、《還》、《猗嗟》，其技藝材數有過於此，而詩人刺之，以爲亡國之形也。今曹氏虐用其民，挾持殺戮，驕豎駃子，乘堅驅良，憑勢作威以自快其得意。而風聲氣俗之所熏炙，更百千餘年，有志之士，不復古人之大全，直可悲爾！

「江、漢爲池，舟楫爲用，利則陸鈔，不利則入水，中國長技，無所用之」，此袁淮稱江南地理也。既又言：「孫權自十數年以來，大畋江北，敢遠其水，陸次平土，中國所願聞。」蓋權是時不止於守江，而又欲爲取淮、漢以北之規故也。❷余頃在制司，初亦循近轍，幾誤。急易之，僅能自完。既將經

❶「并」，明本作「平」。
❷「也」下，庫本有「孫氏及五代江淮攻守大畧類此自吴楊氏無争淮北之勢而淮不可守唐李氏割淮臣周不敢窺江以北而江不可守建炎紹興承用楊李以淮守淮以江守江而孫氏及五代之故實遂不復講」七十五字。

畫江北以及兩淮，而上自卿相士大夫，下至偏校走卒，無一人以過江守江、過淮守淮爲是者，余亦以病歸矣。今因諸書間錯見之。此今世大議論也，未有不知守江、淮而猶欲論取中原者也。

何晏論治心慎習，❶放鄭聲，遠佞人，欲因「幸式乾殿，游豫後園，使大臣侍從從容戲宴，兼省文書，詢謀政事，講論經義，爲萬世法」。此疏殆晏所謂格君事業者乎？然方晏等用事，而當時經生學士，謀臣武將，皆無以爲然者。彼固不足以知之矣。而晏等以急利競進之心，當幼君驕相之勢，行人所不能知之學，固所以不旋踵而覆其族歟！

司馬懿初除曹爽，蓋因朝臣内外惡其驕縱，方以此舉爲便，固未有言其非者。❷王淩（《魏志》作「凌」。）雖知之，而謀立藩王，不利見主，使懿尤得以自直。二事皆因當時之所謂正義以售其逆謀，人心密移，國向隨改，轉盼呼吸，傾奪已成，雖欲起而圖之，無與共功矣。古今存亡之機，雖未嘗不如此，然曹氏辛苦作計，三世相承，纔二十年，本以託孤，乃得篡弑。而懿因公行邪，乘間掩竊，上下拱手，全而付之，是非疑信曾不及一出諸口。嗚呼！孰謂三國多智士哉！如劉曄、蔣濟之流，區區乎以揣摩從人者固至是歟！

高貴鄉公劣漢高而優少康，❸論著禎祥以耀遠近，其意蓋欲感動臣下使之協同耳。今其書之存者，但縱論文義，無所激發，則

❶「心」，《魏書·齊王芳傳》作「身」。
❷「固」，庫本作「國」。
❸「少」，原作「小」，今據庫本改。

當時未嘗領會可知矣。而公不勝忿怒，奮一夫之決以速其死，悲夫！

鄭玄以三老、五更爲更事之稱。蔡邕云「更」應作「叟」，引俗字「女」傍「更」爲證。按「三老」、「五更」，二戴集書也。至東漢初，既立更以養之，距玄與邕時，上下二百年耳，一朝見聞，未至懸隔。玄經生家，以意説之，固未必是。邕周旋臺閣，從胡廣諸人游，號爲通博，既不能以義斷其是非，又於故實無所考據，而徒以字學偏傍輕改之，可乎？後世經文以邕改定者爲的，而其見識如此，恐未可憑也。

按晉靈公不君，趙穿弑之，趙盾反不討賊，史官以穿罪焉。孔子以爲其義足以戒後世，因而不改，然而法一變矣。及晉厲公亦以淫虐被殺，而悼公要誓之詞曰：「立而不從，將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而欒書、中行偃束手退聽，晉自是復霸，人以爲材。至魯昭公不忍，討伐季氏不克而奔齊。悼公亦循周子故步，欲正其始，陳乞不從，尋即遇篡。四者之迹，足以互見。蓋趙盾、欒范恭順未失，故臣道可復存。意如、田恒悖惡已定，故君權不復反，事既至此，但以勝負爲是非耳。至高貴鄉公，則又有可哀者。司馬懿父子暴擅亟奪，五年未遠，國祚已非魏有。按毌丘儉表，司馬師自公立未嘗朝，公欲問其疾，亦拒不得至。觀此際會，雖有二悼，欲正其始，何可復行？侍從群臣一語不酬對，更假數歲，不過身親授受而已。而或者乃指《易》屯膏之義，謂「小貞則吉，大貞則凶」，未知亡國與殺身，小大何所別異，而尚以吉凶言乎？宜公欲以少康自比而終不能也。公立時年十五，英材逸氣，與少康、晉悼略相似，哀

哉！哀哉！

陳登以雄豪自許，劉備亦亟稱之，然登父子已與曹操相首尾，受其驅役。就不早隕，終何所能！至如華歆、王朗，登所敬者，皆駢首爲魏公佐矣。至臧洪則不然，猶是漢之陪臣，死超讎紹，義有可依。關東起兵以漢爲辭者，❶無問大小，終於臣僕篡盜，喪名失節以苟其生，惟洪可以免焉。陳壽雖知貴之，而智不足以及此，遂與登同稱，學者宜詳之。

嘉平之役，❷極是異事。曹氏造基立業，雖無兩漢本根之固，然自操至此已五六十年，民志久定。司馬懿再世受遺，信非忠貞，何遽盜奪！而況虛位無權，勢同單庶，一旦因人主在外，閉門截橋，劫取事柄，與反何殊？此至愚者不敢爲，懿號有智，而披猖妄作，自取族滅，然竟以勝，一異也；曹爽兄弟，昏庸童豎，無足深責。然崇信何、鄧，惟其所爲，晏等皆勝流名士，並居要職，命令所由出。方天子朝陵，爽、羲扈從，未知晏、颺之流安在，而變起倉猝，但有桓範拔劍南奔，其餘竟無一辭。懿奏既通，駢首受戮，而魏事已去矣。懿一旦僥倖，於至愚而成至智。晏平時自許以上智而終成下愚，苟無人心，忍而就此，哀哉！二異也。昔韓馥讓州于袁紹，竟奏廁求死。當危亡之際，舉國無人乃至於是。孟子謂「耳目之官不思而蔽於物」，何太甚乎！

夏侯玄言「先王建國，分疆畫界，各守土境，非重累羈絆之體」，欲省郡守，縣皆徑達。兩漢論治，未有及此者，其自負弘濟，

❶「辭」，庫本作「亂」。

❷「役」，原作「後」，今據庫本改。

良不虛也。而親姻中外，竟相首尾，委肉以當豺虎之鋒，悲夫！如玄之智，雖未必能存魏，然玄死而後魏卒亡，蓋與其國相始終矣。

曹操取天下事，盡具《荀彧傳》中，故或者以彧比張良。良高妙玄遠，智因物生，不爲定形，固非彧所能至。然而清整愷悌，以善自與，是三君、八俊家良子弟也。或者又言漢已亡，操取之於群雄，非取之於漢，此甚不然。以操終始挾漢而令，猶不能盡得，凡操之得，非名依漢則無由。是漢固未嘗失，但不能主令爾。譬如人有良田廣宅，雖失券要，而田宅固其物也。臣僕不直而歸之，而欲直而盜之，可乎？彧爲漢人子孫，其當死無疑。所可惜者，智不足以知操之爲竊，狃於謀而不自制，遂失其身爾。此乃士君子出處之至戒，學者尚無分別，何哉！

袁渙舉動節度，言議政幹，皆近儒者，然特其粗爾。操之初事，最蒙褒用。或疑此非所以施於操，操但不容孔融、禰衡輩耳，過是色色有之。若已受其籠紲，而又能將之以德行，矯之以貞介，無不可者，如張範、邴原之流，正操所欲奬飾也。昔閔子稱原憲、季次皆未嘗仕季氏。孔子告仲由以知德者鮮，士雖欲自勉於德而不知立德之地不可也。獨田疇終始辭封，似其志有所在。是時操未建國，前爲蓨令，後爲議郎，皆是王官，若不遽死，未知竟如何也。

管寧漢末遠遁，漢、魏興廢之間，君子存身用捨之際皆可以免。比其來還，則改物已定，年邁時逾，猶隱終退，泯然無迹。士君子之處世以道，雖難易不同，不害其爲仁。至於心所不欲而自行之，屈伸舒卷在己而不在物，則未有能及寧者，固與荀爽相

去遠矣。

按崔琰初仕袁紹，諫以「天子在許，民望助順，不如守境述職」。次對曹操以「未聞王師，仁聲先路」。此蓋老書生守經不易之常論也。然琰便甘心委質曹氏，首爲魏臣，未知琰意以爲諸侯復興，各事其主以翼戴天子，如古之齊、晉，正當爾耶，抑風靡波順，遂無漢朝，忘其素守而不自覺也。

人之立德必有其地，余既於袁涣、邴原見之。如玠孤峻特立，匪躬正色於人之本朝而無自立之地，逢喜迎恚，漂摇中流，殺身如斷梗，進無孔融、荀彧之節，退乏鍾繇、陳群之利，則余固未知其説也。此亦不足爲士君子出處之至戒乎！

鍾繇欲復肉刑，斬右趾，以生易死。而王朗以爲「律自有減死一等之法，不死即爲減」。後世雜犯死罪者皆當不死，古人恤刑而不免於濫，後世濫刑而猶可以恤，非後世智於古人也，積習既極而反爾。

王肅言「《周官》五日視朝」，當考。「漢宣帝使公卿五日一朝，成帝始置尚書五人，自是陵遲，朝禮遂闕。可復五日視朝之儀，使公卿尚書各以事進，廢禮復興，光宣聖緒。」按成帝既置尚書，簡闕親政，遂無視朝之禮，公卿不復進見三百餘年，可謂敝事，而兩漢諸臣未嘗一言及之，史亦不載，何也？肅去其時未遠，既正論指陳，就使不盡，然而視朝之廢固久矣。然則尚書爲天子私人，事歸臺閣，公卿充位，蓋有由來。至於人主不能親覽，臺閣遂成朝廷，古今之變，微而不自知也。然當時號治世者，未聞以不視朝爲失。後世人主之見群臣多矣，而其治亦不能有加於前世，何也？

肅言何晏、鄧颺等爲「弘恭、石顯之

屬」。肅大臣子，以學問自負，論事有稽據，立朝明始末，指晏輩爲恭、顯，亦其理也。肅既自守如此，則其出處不應苟草。❶若以晏輩附從曹爽爲邪，而以身從司馬父子爲正，恐未可也。齊王見廢，肅以太常迎高貴鄉公，是時司馬師篡事定矣，彼亦以爲是耶？甘露元年肅死，去高貴鄉公見殺亦不遠。使肅再遇此事，未知又當如何。然則何其明於知爽而昧於師、昭？故自漢、魏以來，不以廢興存亡之際考士，而信其自許爲正人者，余不知也。

《魏略》敘董遇、邯鄲淳、蘇林、樂祥等，言太學生千數。冬去春來，博士粗疏，弟子避役，無復學者。圜丘議下，郎官諸吏見在萬人，應書無幾；朝士四百餘人，能操筆者無十人。及劉靖亦云「高門子弟恥非其倫，故無學者」。❷曹氏父子，上馬殺敵，下馬賦詩，自難語學爾。

魏有校事，吴有典校，近後世皇城邏者之任。程曉言：「上察宫廟，下攝衆司，官無局業，職無分限，隨意任情，惟心所適。」則誠與後世邏者同。至典校又糾摘文書，其干繫尤切矣。然吴、魏倉猝用之，不久尋廢，而後世乃以爲官常。豈曉所謂「大臣恥與分勢，含忍而不言，小人畏其鋒芒，鬱結而無告」？蓋亦有言者而莫之能革也。

漢、魏之際，匈奴、氐、羌皆居内地，兆於漢宣，成於魏武。昔秦人築長城以限拒胡，而漢武力戰，使之遠漠，不能爲寇，至孝宣因其衰弱，乃反輔之塞内。而張既設策，

❶「苟」，庫本作「草」。
❷「者」下，庫本有「此論魏世儒學興替大概可知也」十三字。

一旦徒氏五萬餘落於扶風、天水，當時方以爲快，不以爲虞也。使魏稍傳世未亡，則諸胡之禍親自當之。孔子稱：「人無遠慮，必有近憂。」夫慮（疑脱一字。）近遠而事有是非，❶故出之不以正者，萬世之患也，豈止百年爲戒而已。❷

棗祗、任峻爲魏建屯田，後世祖其説，然未知時用不同。蓋曹操起事，廢罷錢布，專行穀帛，禄賜調度，無不由之。然則於民不耕之地，官置典農，春任其勞，秋獲其利，年豐業廣，百萬之衆足以自給，雖不待租税可也。後世化穀帛爲金錢，軍國諸費，絹米纔居十二，兵料下者日猶百錢。若以多錢之卒歲種二十畝，官收十斛米，以五而獲一，秕稗畜藏，已輒塵腐，是以有用而就無用，而欲從祗、峻之遺策，可謂疏矣。此事當大有隱括，然後可議。

如黄霸、龔遂、任延、召信臣之流，兩漢名循良吏也，然止是治民一節爾。《杜畿傳》中乃有數節可看。其始空將一身犯必死、任奇譎以得郡。而其後乃行之以寬惠，示之以教勸，待之以富庶，自無入有，由險至平，豈有講論之功哉！若畿及劉馥，蓋春秋以上人材，不止如還、固所稱也。後世材品益下，權數者，武猛者，生聚者，平易者，各自爲家，不相通而徒相誚，蓋陋矣。且漢末餘吏，曹氏所用，其變化屈伸之際，後人猶未能望其藩牆，奈何欲輕語三代事乎！

杜恕峭峻特立之意，長者自達之言，於魏極少其比，雖兩漢人亦難之。今録其語切者：「實願四州之牧守，獨修務本之業，

❶「慮」下，庫本有「無」字。「近遠」，庫本作「遠近」。

❷「戒」，原作「戎」，今據庫本改。

以堪四支之重。」「歷六代而考績之法不著，閱七聖而課試之文不垂。」「古人不患於念治之心不盡，患於自任之意不足。」「古之帝王所以能輔世長民者，莫不遠得百姓之懽心，近盡群臣之智力。」「陛下何不試變業而示之，彼豈執其所守以違聖賢意。」（《魏志》作「以違聖意哉」。）晁錯、蓋寬饒固無此論也。鍾繇、王朗，老成練達，然其意自以爲如是止矣。年邁而志不新，人之通患，後生真可畏哉！

孫權十萬攻合肥，守者七千，旁無近援，固已不自保。而遼乃募士八百擊其未合，以至尾追，幾獲大醜。非操之智，無以使張遼。非張遼之勇而明，亦不能自任也。勝負成敗，蓋誠以人，不在衆寡。士常如此，則立於積衰甘弱之地，爲預怯莫前之説以自附於哲者可察矣。魏文帝乃謂「古之召虎」，殊可笑。召虎卻不如此。

曹操美徐晃：「賊圍塹鹿角十重，吾用兵三十餘年，及所聞古之善用兵者，未有長驅徑入敵圍者。」以理勢而言，非徑入敵圍，固不能解圍全城。非於圍上破走救者，固不能得城全勝。然古今自非見救至逆遁，則皆畏敵不敢救，少有如關羽及晃之真以勇力相遇而決鬬者。客主單復之鬬殊，陸抗能知之，此羽之所以終屈，而觀者之所當思也。

「孫權以五萬圍文聘於石陽，甚急。聘堅守不動，權住二十餘日乃解去。」《魏略》載云云，而論者乃云「此語與《本傳》反」，非也。《傳》固本諸《魏略》，但删簡煩辭耳，書傳中此比不少也。然古人以智期人而又以自期，故縮於不敢而敢者勝。後人以愚期人而又以自期，故冒於所敢而不敢者敗爾。

魏武病，召曹彰未至而歿。彰謂曹植曰：「先王召我者，欲立汝也。」植曰：「不可，不見袁氏兄弟乎？」《魏略》此語雖未必實，然操於諸子，將擇才而與之，意不專在嫡。倉舒夭死，以文則植，以武則彰，使植稍以智承之，則得其處矣。故王通謂：「君子哉思王！以天下讓而人莫之知。」亦非過論也。

陳思王讓德，余既發明文中子之論，然以植事始末驗之，謂植能讓，猶不爲知植。蓋能取然後能讓。植含毫弄筆，自喜目前而已，機數防慮，何嘗萌心？兄忌惡之不啻讎敵，猶自乞爲將，及入侍求死，不太迫乎！又謂「取齊非呂宗，分晉非姬姓」，「寒温燥溼，高下共之」。植不自疏，而不悟兄之不己親也，悲哉！然植雖天材縱逸，而筆勢汗漫，不幸早終，未及繩約以追古人，尤可痛也！

倉舒童孺而有仁人之心，並舟稱象，爲世開智物理，蓋天稟也。

彭城王據《璽書》：「《書》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古人垂誥，乃至於此。」「常慮所以累德者而去之，則德明矣。開心所以爲塞者而通之，則心夷矣。慎行所以爲尤者而修之，則行全矣。」此作詔者非能解釋義理，而言與理合，箋傳家不能及也。人不能常慮所以累德而去之，開心所以爲塞而通之，何取於知學乎！

曹冏《六代論》，遠推周、秦，近摭漢、魏，雖非確篤，而成敗得失有所依憑，行於末世，親疏相錯，十得四五。子建固奇材，恐考驗實未逮。如「墉基不可倉卒而成，威名不可一朝而立，皆爲之有漸，建之有素」等語，如飢人進一餐，勝絶食也。

傅嘏精識自命，謂「何平叔不念務本」，敗曹爽兄弟，是矣。至其爲司馬師謀，力疾勸行。又與昭還洛，繼世執政，終移魏柄。然則此嘏之所謂務本者歟？國命延促之際，士所去就，忠邪、賢不肖分焉。過是而自號曰能，吾不信也。

「夫人之所欲，莫不有辭，况乃天王，莫之敢違。」「若必作之，故非臣下辭言所屈。若少留神，卓然回意，亦非臣下之所及。」因舉鍾離意諫，「王者豈憚一臣，蓋爲百姓也。今臣曾不能少凝聖聽，不及意遠矣。」此陳群諫語，直而不回，切而不割，可從而不可怒，得大臣體矣。至子泰請誅賈充，謂「言有進於此，不知其次」，勇過晏子，不墜陳太丘家聲也。

陳登爲劉備所許，且以許汜所言，不但上下床之間，其品第甚高，而登又自言所敬於當世者有數，亦足以驗矣。然觀登指意，雖名助漢，實亦爲曹操驅使耳。豈是登疏遠不知耶？使其不早死，盡見操所爲，將遂從之耶？絶之則孔融、荀彧之禍至，從之則登之生平喪矣。此亦不可不論也。

盧毓駁妻白等死，引「未見君子」、「未廟見」及「附從輕」，曹操以爲「引經典有意，令孤歎息」。用此語求之，漢人引經之有意者少矣。所謂《春秋》之義繩臣下，大抵多無意之引也，豈不害生民乎？然操喜有意之經足以緩死，而不知自立無意之法爲殺生。孟子謂「雖得天下不爲」，信非所以責操爾。

盧毓之語，有益世教，蓋爲善以致名，非無實之名，以才而爲善，非傷道之才，毓所謂「可以得常士」者是也。天下常士多而異人少，推行之庶幾皋陶之意爾。魏、晉以

後，選士之權多在吏部，至唐初猶然。後世宰相不過能行吏部之職，經遠之業盡廢，而以銓敘爲大功。至非其人，則用情敗俗，無所不至。夫一有司之不若，則烏在其爲王佐？宜乎責效愈卑也。

和洽貧至賣田宅，而言「古之大教在通人情」，所謂不以格物者也。又言「勉而行之，必有疲悴」。「疲悴」二字，深得其要。故古人以利和義，不以義抑利。世道雖降，其行未嘗不過中，孰謂曹操建國能使大吏自挈壺餐乎？

按《高柔傳》稱「魏初三公無事，又希與朝政」，三公止朝朔望。東漢雖事歸臺閣，三公猶爲宰相，至是但崇官稱而已。臺閣既未成朝廷，三公又非相職，其特命相者，往往多非人臣之事。數百年間，有君無臣，雖方夏幅裂，治化與古異，然天地之經安能久不正耶？

孫禮以伊、吕望司馬懿，而責其「社稷將危，天下匈匈」，當時議論趨舍蓋多如此。然則助成懿之叛逆，殆天意耶！

辛毗言：「湯、武以戰伐定天下，乃改正朔，孔子曰『行夏之時』，何必期於相反！」孔子以夏時爲正，而不言商、周之非，謂以戰伐而改正朔，前論亦無所見，蓋毗一時之意也。然上循五帝協時月正日，所以正天下諸侯，而未嘗自有改易，獨殷、周變之。毗陋士臆説固未必中，至於無益而祇爲異，則學孔子者闕之可也。

楊阜論袁、曹勝敗曰：「袁公寬而不斷，好謀而少決。曹公決機無疑，法一而兵精，能用度外之人，所任（閣本、黄本皆作「在」，據《魏志》校正。）各盡其力。」昔商鞅教秦孝公，申不害相韓昭侯，行果敢睚眦之術，彼世

有國而自用之，干進者固應然。而秦、漢以後，皆施之於賈豎，盜賊崛起，然亦未嘗不驗，豈古人叢驅網漏之道遂已亡滅耶？末世所謂度内者，皆愚儒也。所謂度外者，皆群不逞也。安得度内而非愚，度外而非不逞者。謂操能用度外之人，此自皁輩所見爾。

凌霄闕始構，鵲巢其上，高堂隆曰：『惟鵲有巢，惟鳩居之』，今興宫室，起凌霄，而鵲巢之，此宫室未成，身不得居之象也。天意若曰，宫室未成，將有他姓制御之。」今詳《詩》義，鵲巢而鳩居，非有惡於鵲，非有愛於鳩也。鳩以均一之德，《詩》所發興。至其材拙不營而奪非其有，豈復取之哉？鳥巢於高，物理之常，何遂怪歟！然時主心有所疑而問，隆即事爲象而言，如契之合，券之同，無其義而有其應，何也？雖然，物釁以顯，而理不正以通，此亡國昏主之大患，諫者所不能回，可歎耳！

隆又言：「黄初之際，天兆其戒，異類之鳥，育長燕巢，口爪胸赤，此魏室之大異。」昔《五子之歌》獨以道鑒亡，而周人之興乃兼言符瑞。若操之猜雄阻逆，竊非其有，殘民不已，天下爲墟，久近之卜，亦可算矣，無以異物爲也。恐隆引類告君，不得不爾。

魏明帝不能從楊阜、高堂隆之諫節減宫室，而欲傳蘇林、秦静之業課試學者，緩其實而急其華，漢武帝誤之也。孝宣親見其害，尚欲修武帝故事，况後人乎！

按《滿寵傳》，陸遜向廬江，寵言：「賊捨船二百里來，後尾空縣。」又言：「合肥城南臨江湖，北遠壽春，乃移西三十里，依險而引賊平地。」又言：「權遣兵數千家佃於

江北。」蓋吳、魏相拒，吳常以能蹂躪江北爲守，而魏不能以跨越江南爲戰。後世守江者，畫江内而守之，每患退走。此非奇計秘謀，當與衆共之，使知戰守所宜處。不然，雖江水不爲險矣。

王基進據南頓，稱：「議者多欲將軍持重。將軍持重是也，停軍不進非也。持重非不行之謂也，進而不可犯耳。」世人多以淹止自保，替過「持重」二字，基此言折之甚善，不特爲言兵者解惑也。以重爲進，則前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投袂而起，猶可有功，雖非古人仁義之師，庶乎黯而不挫矣。而基始則能倡議獨進，安坐莫搖。終則能持勝全歸，不求深入。勇怯各當，動静以時。基亦儒生，非武將也，觀者自當斟酌。

王淩子廣論何晏、丁畢、桓、鄧「所存雖高，事不下接，同日斬戮，名士減半，而百姓莫哀」。及「懿情雖難量，事未有逆，廣樹勝己，擢用賢能」等語。裴松之以爲「前史不載，皆習鑿齒自造」。前史載與不載不必問，然此乃魏、晉人議論兩黨根抵，非虚言也。蓋夏侯玄、何晏以器韻玄遠爲一時表則，士之神雋朗邁者争宗之，其老成重樸有局幹者，❶皆所不悦。此司馬懿所以能乘機取魏柄，俗人甘心爲之役而不悟。然雖能取魏，而晏、玄之標度風流已不可掩抑，所以晉人終於成俗，而向之不悦者久亦消折，後生遂靡然矣。余觀三代之後，道德喪壞而義利不並立，雖孔、顔、孟軻，不容有晉、楚之位。況晏、玄挾高名而兢（疑當作「競」。）

❶「成」，原無，今據庫本補。

厚利，❶自無全禮。❷（疑當作「理」。）又王淩方欲廢見主，立藩侯，其去叛逆幾何？此借懿父子之兵而資其食，堅衆人之用而成其篡也，悲夫！

毌丘儉、諸葛誕亦善夏侯玄、鄧颺等。儉廢司馬師之辭，猶謂懿有大功而昭賢。欲昭代師，雖非實語，然可見當時中外人情，未以懿父子爲決取魏也。

鄧艾開渠溉田積穀，且通運漕，其策可取。然謂四萬人耕，計除衆費，歲完五百萬斛，而以三千萬斛爲十萬衆五年食。以今約之，則收少而食多，未知當時調度如何。然作田計夫，軍食計口，古今所同，決不能一夫耕百畝而食六十斛也。

華佗、管輅等傳，雖規倣太史公，至敘載指實而奇態自生，往往遷不能逮。所謂「辨而不華，質而不俚」，以上當更有事也。遷書號世子趙無恤，❸怪甚！

以漢高滅秦、項之威，而匈奴項領令圍平城。光武百戰百克，遂定海内，而盧芳連胡擾邊，終其身不能屈。烏丸蹋頓之暴，不減前世，曹操親伐，一戰斬之，徙其部落，遂爲名騎，所向有功，何其壯也！自古立國，德意爲難，而以武勝者多矣。若夫德義不足而又羞武事，十世淪胥，坐視天下變爲左衽，學者當諱而不當法也。

陳壽載東夷援前史，皆以六畜名官，有馬加、牛加、豬加、狗加、犬使。因思前世雲紀、火紀，至以鳥名官，蓋上者神靈，下者鄙野，故未嘗酌人道之中。而郯子乃以爲不

❶「兢」，庫本作「競」。
❷「禮」，庫本作「理」。
❸「號」，原作「號」，今據庫本及《史記・扁鵲倉公列傳》改。

紀遠，而以民事則不能之故，恐亦未然。《左氏》但言仲尼見而學之，蓋以備異聞而未暇辨其是非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八

葉適正則

三國志

吴志

方漢帝在長安，王允破敗，而李傕、郭汜等更相劫質，關東視人主如土梗，未有知天下大勢所歸者。獨荀彧以此勸曹操，遂於兵少地狹之時，首執其柄，雖操雄詐過人，然亦有以得之矣。此外惟田豐、劉備、諸葛亮、孫策爾。備徒有其意，就復萬一僥倖，何所能爲？如策勁果明達，又已有事力，使不死而究其志，未可量也。然則所謂深慮知化之士，要自不多有，古今所同也。

尹吉甫雖有《江漢》之詩，而周人無征伐之實。吴、越但内争三江、五湖之利爾。楚滅越，秦滅楚，江東尋即散壞，以至項羽之亡。兩漢之興，皆未有以長江爲險者。及孫氏初割據，曹操猶未與之競逐，既敗赤壁。建安十八年，始攻濡須，相繼十餘年，魏凡五至江濱。魏文帝見波濤洶湧，歎曰：「嗟乎！固天所以限南北也！」遂歸，自是南北之論遂立。大抵楚熊開拓荆蠻，而孫權疏理揚越，江東浸成家計。魏因而力争，乃以不得踰越爲限，天固未嘗特爲南北作限，而亦非前代之所難取也。故孫策謂：「舉江東之衆，決機於兩陳之間，與天下争衡，權不如我。舉賢任能，各盡其心以保江東，我不如權。」然則雖策亦不以江東

自足，蓋借爲進取之資爾。孰謂六代、南唐皆局於此乎！《吴録》又言「孫韶遣高壽率敢死士五百人，於徑路夜要魏文帝，帝大驚，得其副車羽蓋而還」，正與微虎事同。近歲滕宬偶建策，而聞者怒甚，以爲激敵而敗和議，❶然不足怪也。

孫權以黄龍元年即真，魏明帝三四年也，❷距策初得江東三十餘年矣。以權之能自守，衆人盡力輔之，患難百罹，方稱大號，夫豈不急，勢未可也。而袁術、袁紹未有髣髴，遽自尊崇以亡其族。實力之與虚意相去懸絶如此，謀臣策士不可不知。

孫權用萬人報聘遼東，舉朝以爲不可，權之謬不待論矣。余獨怪權以區區江東，違衆心、行失策若此，而猶無與於興亡之數。後世或以天下之大行之，一跌而遂不可復，何也？雖然，亦幸公孫淵即改計，不過爲笑一時爾。如再三牽綴未已，權意盛，竭國從之，張昭輩皆當見殺，真速亡矣。

按權遣軍十萬，作堂邑涂塘以淹北道，是時塘外皆敵境故也。若棄淮不敢守，於己腹内瀦水自淹，而曰踵昔人之已行，此余所不能知也。

李衡妻習氏不聽衡治生，嘗稱「太史公江陵千樹橘，當封君家」。曰「人患無德義，不患不富貴，（《吴志》注無「貴」字。）若貴而能貧方好耳，用此何爲」。秦、漢以後載婦人女子之賢者，多不可信。此語而果可信，雖《羔羊》何以尚兹！

孫休即位，始欲「按古置學官，立五經博士」，於是江東無學久矣。又言：「州郡

❶「敵」，明本、庫本作「虜」。
❷「三」，明本注曰：「疑『三』爲『之』。」

吏民及諸營兵，皆浮船長江，賈作上下，良田漸廢，見穀日少。」當孫權時，上下力耕，與戰相須，兵可常用，是以賈少而農多，非真能務本也。古人得百里之地，便爲不拔基業。三國各方數千里，但汲汲以殺人爲事，不能一朝安。如此等詔令，數十年纔一二見耳。以古法準之，雖欲久存，可得乎？

孫休、武后、劉龔別制名字，爲世所嗤，固無足論者。然自伏犧至堯、舜，文字皆已一成不變，後世無復加損矣。凡物號事名，亘天極地，無不皆然，此人爲之耶？天設之耶？莫知其然而然耶？學者乃謂伏犧始畫八卦，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由是文籍生焉，恐未可據也。

會稽功曹邵疇自殺，置辭有「天下重器，匹夫橫議，含垢藏疾，不彰翰筆，鎮躁歸靜，使之自息」等語，皆未易及。若果疇之言而殺身以明，將輕用其死，近乎匹夫匹婦之爲諒者。豈所謂梁王墮馬，賈誼自傷，殉人之義固應爾耶！

或勸劉繇可以太史慈爲大將軍，繇曰：「我若用子義，許子將不當笑我耶？」但使偵視輕重而已。由後人言之，必謂許劭風流自命，敗壞事功，爲此不切情實之論。然當時所謂三君、八俊之儔，無不品局並濟，幹雅兼遂者，皆雍容鎮服於上，而後進雁行奔走於下，未有不肖惡子輒厠其間也。劉備言：「孔北海乃復知天下有劉備耶！」然則漢中世人物，可以想見，學者自深識。

孫權自作書疏數處，其《與孫皎書》頗有文義可觀。既知其能以謹細寬綽包受粗武之爲難，又涉歷經傳，有益世用，所以勸呂蒙讀書，不虛語也。曹操、劉備皆能道語

言。操險薄著於詞章無可録。備與禪書，稱「勉之勉之，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汝與丞相從事，事之如父」。其自云「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間，論治道多矣」。當亦有味其言之也。

諸孫多材武，與策、權共起，曹、劉蓋孤弱矣。興亡以道，不在其宗。曹氏以爽亡，孫以峻、綝敗。

張昭誦「君子之事上」一章，時咸以爲得所誦。然則嚴畯止誦「仲尼居」，❶則誠昭所謂鄙生者。若昭之所誦，要使其君知凡爲人臣者，進退開説之際，皆當盡忠補過，順美匡惡，不徒燕談閒語，泛論平生，以是致爲臣之義可也。若真欲盡忠補過，順美匡惡，則亦非此所能盡。何不贊其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民用和睦，上下無怨」，其於盡忠將順，何以過此？恐昭之君臣亦未能當爾。

古人以用材爲難，故曰「在知人」，曰「聿求」，曰「籲俊」，曰「旁招」。至季世始以材得自用爲難。《烝民》所誦仲山甫，漢蕭、張、丙、魏近之矣。陳壽稱孫權不及孫策，不能相張昭，謂「顧雍依杖素業而將之智局，故能究極榮位」。如雍始終無玷，國人上下所同敬，而壽之論不盡其美，蓋亦有所見，非偶然者，正以其自用之也。自是以後，號爲一世大臣，當時所貴，後人所尊，大抵多雍之流，皆人材之所以自用，而人主用材之道不復見矣。此意甚長，要當細看。

孫權論魏明帝選用忠良，寬刑罰，布恩惠，薄賦省役，以爲是衰證，非興隆之漸。由今觀之，正坐不能如陸遜所言爾。權以

❶「則」，明本、庫本作「如」。

此爲不足以致興隆，未知權所謂興隆者竟何在。享國久近，在其人之心量廣狹。權有地數千里，立國數十年，以力戰爲强，以獨任爲能，殘民以逞，終無毫髮愛利之意，身死而其後不復振，操術使之然也。

張紘臨死語：「人情憚難而趨易，好同而惡異，與治道相反。」夫習於難易，流於異同，而不計其治亂，固人情之同患。然治之所在，實難少而易多，同衆而異寡。亂之所生，常冒行其所難，故犯其所異。若止以不憚難、不惡易爲合治道，此特言治之粗者。故伊尹教太甲：「有言逆於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於汝志，必求諸非道。」雖非上哲，而志之順逆，必與道之是非對立，故人之所謂難者不知其難，所謂異者不知其異。以太甲之不明而終能思庸，無禹、湯之德而致禹、湯之治者，由伊尹言之精也。

曹操乘荆州之捷，徑取孫權，此常人之所畏爾。稍有意慮，便自知不然，况周瑜、魯肅輩乎！李左車勸韓信按甲以服燕，操亦非不曉，而急於席卷，遂墮策士之所諱。是事古今同律，何止一赤壁也！然張悌決版橋之戰，亦與赤壁何遠？而吴竟以滅。蓋興亡自有象，操雖强，而孫氏立國之初，忠智畢力，大勢既定，實不可以虚聲下。至晋兵將雖不如曹，而吴亡形已成，悌所謂「無愚智皆知之」，其奮於一戰者，不過欲與之同死耳。此所以決策同而成敗異也。

孫權臨稱尊號，謂人：「昔魯子敬嘗道此，可謂明於事勢矣。」戰國以後，浮薄之士，妄稱非冀以干時，偶成忽敗，蓋無所不有。惟其實可以造事者，彼固未嘗輕言，而此亦不敢輕聽。肅之於權，其驗乃在數十年之後。如諸葛亮答劉備，止論形勢大要，

初不言當何所至。豈孔子所謂「古者言之不出，耻躬之不逮」歟？然則如張昭之無言，權自不當責也。

孫權與呂蒙論讀書及光武、曹孟德事，并魯肅言蒙進學之益，學者當詳看。若光武，庶幾能讀書者。權及曹操，未可言能讀書也。權又謂不當治經爲博士。使博士中無此，則經當有兩説。不然，則博士之説可廢歟！

虞翻東國俊才，宦仕州郡，上不及預天下廢興之義，下不能爲一身榮辱之防，虚效忠勤，輕招放廢，惜哉！惜哉！曾不得比顧雍、諸葛瑾之倫也！

「虞聳抽引人物，務在幽隱孤陋之中」，亦用意至到之一節。其言「所譽依已成，所毀依已敗」。後世則又不然，嫉其已成而設毀以敗之，皆是也。

張温文議功用雖無傳於後，觀顧雍、張昭、諸葛亮等所推與，可謂顔出孔門，參、賜同譽；賈登漢室，絳、灌不讒也。自古負不世之材，或爲人主所知，而其下共排笮之，使不得志者有矣。未有舉朝所服，上下交願，而人主反加忌惡，羅致其罪而瀕於死亡也。此但孫權自度己不足以用，又從而傾之爾，於温何損！而注載虞俊謂其「材多智少，華而不實，有覆家之禍，吾見其兆」，豈其然乎！

駱統疏字字可考，真使人三歎息也！

駱統區區獨知以民爲重，安得長者之言！

昆陽以後，官渡，周瑜、關羽、陸遜，皆大戰也。劉備平生拙於用兵，舉無不敗，乃專師獨將以嬰吴人方盛之鋒，自無得勝之理。然素有雄名，而遜晚出，陳壽所謂「摧

而克之，罔不如志」，蓋亦難事也。按《遜傳》「督五萬人拒備」，備記不言幾人，要須倍之。《魏書》云「四萬人」，恐不然。備既不能取夷陵，順流破竹，而斜側旁入，緣山列險，衆無所施，名爲五六百里，實不過數十里耳。魏文帝笑「備不曉兵，豈有七百里營可以拒敵」，使真能連七百里，已至江陵矣。況此非拒敵，如據其要害，雖苞原隰險阻，亦何所忌乎！

陸抗討步闡：「軍營更築嚴圍，自赤谿至故市，内以圍闡，外以拒寇，晝夜催切，如敵已至。」余於徐晃解樊圍事已互見之。蓋智勇相遇，各盡其力，不恃敵之不敢救，一旦遁退，如諸葛恪自取喪敗也。抗又言「德均則衆勝寡，力侔則安制危」。「庶政陵遲，黎民未乂，而議者徒以長川峻山限帶封域，此乃書傳之末事，非智者之所先也。」善哉，與司馬穰侯、吴起合矣！ 陸氏信才父子也。

孫登德兼於能，知人則哲，深達治要，臨歿一疏，不論三代以前、三代以後，世子藩王之賢，少有及者，同時曹子桓、子建，何足道哉！ 然孫權暮年，驕惰猜險，禍成骨肉，登亦幸而早死，未知父子之愛竟能始終否。

《賀齊傳》甚奇偉。江東之有山越，無異夷蠻，蓋秦、漢所不得盡治。孫氏既以吴、越起事，搜剔制服，數十年間遂成平土矣。今湖南尚有峒民，而世無齊輩勇決，誤摇手動足，輒爲大患。雖非先王論治所尚，然以彼視此，猶有可言，而後世因諱之不敢道，如齊者殆不可及也。

吴範占驗存亡興廢，無不審中。使如其言，無用人事矣。將天定而人從耶？將

人爲者天合耶？將如物之形立而影隨也？自堯、舜、三代以道制命，以德祈天，而禎祥數術猶未嘗不行乎其間。獨未知秦、漢之後或有聖賢事功者，其天道先具又當如何爾。

諸葛恪先討山越，後築東興，功效不可掩矣。然推此而遂欲施於天下大計，則覆宗廢主，傾辱其國，曾不旋踵者。天下之計，自有定形，不因事而就，恪智小不足以知之，慮近謀遠，勢當然爾。然當時議論，徒能毁其已敗，則亦無所取。

王蕃、樓玄、賀邵、韋昭、華覈，吴之將亡，孫皓酷暴，尚有此人。孔子稱「殷有三仁」，殷聖賢數十世之天下，其亡有此仁人，固其宜也，悲夫！

蜀志

劉表當亂世，雍容文義，自保一方，比於袁、曹之殘民，不猶愈乎？劉璋雖闇懦，然國富民盛，守之以恩，無所得罪也。而縱横之徒韓嵩、張松之徒，各思自逞，不以其上爲可安，必欲與之偕亡而後已。利口覆邦家，真可惡哉！

劉備頗知天下大計所在，但初起時，名位微淺，不及諸人當盟會之際。既起後，智勇短劣，不能折群雄勝敗之衝。安有一二十年進取無成，棲棲寄託，而猶欲就功名者！所以自負，惟有謀誅曹操一事，始終賴此，僅立一隅。大抵雖匹夫特起，未有無楨幹而可偶然立事者。如荆、益固容身之地，然圖之無名，極覺勉强，其誅不武，其克

不令，諸葛亮、龐統以此自見，不如袖手寂寞，終無所爲也。

陳壽言：「及其舉國託孤於諸葛亮，而心神無貳，誠君臣之至公，古今之盛軌。」道得出，司馬遷不能過也。

周衰，聖賢不作，管仲相齊，成匡濟之業，《春秋》二百餘年載之。余考次仲事，與王道未有以異，而處士權謀用爲首稱。諸葛亮治蜀，雖不能復漢，然千歲間炳如丹青。余摭亮所行實用霸政，而論者乃以爲幾於王道。蓋古今之世不同，而人心見識亦隨以變也。

劉備與關羽、張飛、麋竺、簡雍，流轉南北，自壯之老，殆絕資身之策，而亮教以取荆、益，然後卒成三分。荆、益雖可取，然假力於孫權，則借貸督索。會盟於劉璋，則欺侮攘奪。計亮之始終，存心行事不宜有此，而號其名曰興漢，則可悲也。故余以爲君子之於天下，必使之無一不正而後從其君，自伊、吕不興而管、樂久亡，無復可爲之時矣。

司馬德操謂：「儒生俗士，豈識時務？識時務者，在乎俊傑。」方公孫衍、張儀開闔動搖，天下聽命，而孟子以爲妾婦之道，則極一世之智計而不足以當儒者之隱約。東漢士貴風操，家尚經學，亦既知義矣。然而勁勇林起，豪俠雲萃，而先生大人不足以鎮之，散亂馳突，鬬成末世之禍。於是揣時變者負算略，語世事者極縱橫，而儒生稽古以俗士廢焉。德操所謂俊傑，幸有亮在，然猶未免於縱横。若他人不足以語亮者，法正之流勿數可也。

余嘗論漢高無所能，而蕭何與之以天下，今觀諸葛亮之於劉備亦然。若光武、曹

操、劉裕、唐太宗，皆身自取，其臣助之而已。然漢高猶是大勢已成，何之與爲易。備漂流二十年，未嘗得尺寸，亮鑿空斡取，以無爲有，比於蕭何，其事倍難。至於始終任責，習坎心亨而行不尚，以古人之資而用後世策士之術，理不兩立，所以盡力而少功也。

眉山蘇氏言：「《出師表》簡而盡，直而不肆，與《伊訓》、《説命》表裏。亮謀取益州，日月之食也，至是則人皆仰之，不復論前事矣。」蘇氏之言雖過，然大指亦近之。

亮自備死，閉關不出五年，一出而不可敵，何也？一出而敗，則其後錯落不復振，乃理之必至矣。

湯、文王百里而有天下，孰謂益州之大不可以取？患不行湯、文王之道耳。亮區區信賞必罰，朝種暮穫，雖號治辦，而魏亦不至於亂，則安得以一隅之地而收克復之勳？如用魏延、楊儀，尚自不保身後，是亦與魏何以相過？非所謂以百而取一也。

「臣死之日，不使内有餘帛，外有贏財，以負陛下。」及卒，如其所言。其小心克畏與蕭何同，此所以能服一世也。然以上當更有事。

《亮集》，荀勖、和嶠令陳壽所定。亮之言，魏、晉之人所不欲聞也，然且存之而不敢没，非亮至誠，孰能使之？壽又言「大晉光明至德，澤被無疆」，誠然。其好善忘讎，自是晉武及舉朝盛事，故其後雖亂而尚延也。

壽評亮及集古語中贊述亮美，皆當時親見實事，所謂「經事綜物，公誠之心形於文墨」是也。至後世浮稱汎指，失之矣。嗟夫！三代之下，道遠世降，本王心行霸政，

以儒道挾權術，爲申、商、韓非而不自知，以亮始末考之，歷歷可見。所以使其功烈不能究者，皆末俗餘論誤之也，余故諄諄具之。然則學者至是，更須自拔乃可爾。

「徽採桑於樹上坐，統在樹下共語，自晝至夜，徽甚異之。」微行懿筐之間，乃有王霸之略，足以樂而忘憂。然則貧賤誠不能爲士累也。唐人謂「開筵面場圃，舉酒話桑麻」，正是本色，韻勝者閒吟而已。

劉備言「每與曹操反，事乃可成」，此未必當時真語。然以詐取劉璋者，備之所不安也。備周旋陳元方、鄭康成，群儒授記，其說寬緩。而諸葛亮、龐統定計數於前，必成敗於後，司馬德操所謂識時務者歟！恐如此俊傑，比之古人，更當吉蠲以薦明德。

觀璋之所以失，備之所以得，事之成敗，真有計也。法正既與備以益州，又爲之圖取漢中，其「策淵、郃才略，不勝國之將帥」，乃審其必成而後動，非苟好謀者。正忽死，則智算已隱而備之業止矣。如諸葛亮所謂「鞠躬盡力，死而後已，至於成敗利鈍，非臣之明所能逆睹」，此全不是議論。湯、武之仁義，伊、周輔之，自知必勝桀、紂之暴虐，百全而不失。後世無德，專用計數，李斯、張良以有勝無，亦百全而不失也。使成敗利鈍果不能逆睹，但欲以身死爲恭，則何用勞師殘民，爲此不可知之舉，高不足爲仁而下不足爲智？況三代之君臣未嘗有此法乎！

許靖以汝南勝士著名，既嘗預漢謀議，及其流播無所，苟容身者則臣役之，晚歲遂有翻城見薄之事。然則如荀彧之出處，殆未可以輕責也。法正薄夫，乃知靖爲當敬，發悟劉備用賢之機。諸葛亮之親厚正，有

以哉！

諸葛亮不以英特表群物，而以愬惻來衆智，參署之旨，敝屬珠玉之喻，誠有味之言也！用人固難，而爲人用者亦未易。末世材質委喪，萬人一律，以横論爲昌言，以膚説爲忠慮，而欲求亮虚受之益，吾見其多聽而少成也。

廖立言「關羽怙恃勇力，（《蜀志》作「名」。）作軍無法，直以意突」，豈不中羽之病？亮正以其攬事廢之爾。至李平，則法當廢矣，罪功輕重曲折甚多，上世未嘗以此爲宰物之盛節，亦霸政之餘務耳。習鑿齒論甚淺，未能究其義也。

每念亮纔死，魏延、楊儀便敗國事。自戰國、秦、漢以後，爲一勝一負之兵，雖盡得天下，皆以幸劫不幸耳。獨亮欲節制而後用之，然亦止能及其身。武王既殁，三監、淮夷叛，民猶罔不反曰艱大，而況亮乎！

「代漢者當塗高」，是何語？漢光武嘗以問公孫述，謂「君豈高之身」？杜瓊乃以「魏當塗而高，取類而言」，復是何類？又謂「始自漢名官言曹」，司馬當復何義？譙周又言「衆而大，期之會，具而授，若何復」。天下會于晉，豈會於魏乎？《詩》云：「皇矣上帝，臨下有赫，監觀四方，求民之莫。維此二國，其政不獲。維彼四國，爰究爰度。上帝耆之，憎其式廓。乃眷西顧，此惟與宅。」漢末諂附王莽者，始有讖緯先定之説，光武尊之甚於經典。班固父子希世論載，而後世以能推析配合者爲精微，然則人才何由不陋乎。

孫盛論譙周畫降事，特可録。余觀諸葛亮奮惰婾之習，厲其衆而用之。戎車屢動，邦域不聳，至於以一隅而抗天下，理猶

未盡，比公孫述相去幾何？而費禕、譙周之流，執愚儒之腐說，逮其傾滅，禍實由此。然則秦、楚之自强，燕、齊之必復，其立國遠者數百十年，當時謀臣碩相，基事保業，要亦未易可輕也。彼實無箕子、周公之德者，不過爲譙周而已。

以陳壽史考之，蔣琬、費禕者略能繼諸葛亮，而於姜維亦無貶詞。然維與諸葛恪所以敗亡，則皆用亮意也。勤兵無名，勢自當傾。亮本謂益州漢高祖資以成帝業，然高祖資蜀，纔數年爾。今以曠世累積之久，興無效未已之師，隙開於内，釁起於外，則君無桀、紂之暴，而國被覆滅之禍矣。惜亮之講亦有未至者也。

楊戲《輔臣贊》言諸葛亮「賢愚競心，僉忘其身」，張裔亦云，又《楊洪傳》亦然。蜀人之所以戴亮者，此一事尤著。及廖立、李平所以垂泣至死，亦皆此意也。古之稱官人者，舜、周公而已。秦、漢以後，方有諸葛孔明。然義利之際，更當詳處。若其義不深，其效不遠，尺寸之能，竭命盡力，以用爲重，使後之所見者止於是，則材薄而功陋矣。

陳壽筆高處逼司馬遷。方之班固，但少文義緣飾爾，要終勝固也。近世有謂《三國志》當更修定者，蓋見注所載尚有諸書，不知壽已盡取而爲書矣，注之所載，皆壽書之棄餘也。士誦讀不詳，輕立議論，誤後生見聞，最害事。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九

葉適正則

晉書

帝紀

史稱「魏武辟帝，帝知漢運方微，不欲屈節曹氏，辭以風痺不能起居，魏武使夜刺之，堅卧不動，再辟，勑便收之，懼而就職」。及曬書殺婢事。按懿是時齒少名微，豈爲異日雄豪之地，而曹操遽憚之至此？且言「不欲屈節曹氏」，尤非其實。史臣及當時佞諛者，意在夸其素美而無辭以述，亦可笑也。

諸葛恪屯皖，懿將攻之，議者以「賊據堅城積穀，欲引致官兵，今懸軍遠攻，其救必至」。按吴晝江而守，魏人尚憂其越險致師。近世乃委淮與敵，自有城堡，亦預毁棄。雖古今之變，勇怯不同，亦由謀國者未嘗考論故也。

曹操盜漢三世四十年，諸將未有擅兵於外者，蓋人主自執其權也。懿累立大功，位極將相，年垂七十，欲取其兵柄而不能。忽值齊王童幼，爽、羲子弟，晏、颺文吏，皆莫以爲意，故懿父子得募兵於外，以逆行之，然亦可謂危矣。使晏等有一人知出於此，第不至棄軍游蕩，懿父子何由肆其志？正與吕頌事同矣。然則虚談無據，遠於事情，豈非自昔書生之戒也哉！

晉武禪代爲陳留王之詞，稱「粤在魏

室，仍世多故，幾於顛墜，實賴有晉匡拯之德，用獲保厥肆祀，弘濟於艱難，此則晉之有大造於魏也」。按桓玄已篡晉，而劉裕起細微誅玄，復存晉名號，故恭帝云「重爲劉公所延，將二十載，今日之事，本所甘心」。魏未嘗有内外之難，司馬懿受遺作相，一朝劫奪，弒二君，夷滅王淩、毌丘儉、諸葛誕等，皆決潰魏人膏肓，做自家計。以此反稱有大造於魏，舉一世之亂臣賊子，公肆誣罔，是真以天爲可欺歟？「非我小國敢弋殷命」，何太懸遠耶！

秦、漢之後，人主自非卓然英明，❶身握大柄，然猶亡徵亂本，相尋如髮。其餘平世守文之君，往往以小善蓋其大惡者多矣。如晉武寬雅平恕，未爲失君道也。不幸佞后、昏子、孽婦相與參會，禍如魚爛，不可救拯，是殆有天意歟！而何曾乃謂上宴見「惟説平生常事，不及經國遠圖，殁身而已，後嗣其殆」，世因以爲知言。未知曾所謂「經國遠圖」，又將安在哉！

周幽以昏虐致夷狄滅宗之禍，惠帝所遭，略相似矣。然惠帝昏而不虐，夷狄之禍非其所自致。蓋戰國、秦、漢五六百年，窮兵開邊，維御不以道，至是横流，偶承其會爾。

干寶《晉史》，名善論議，言：「天下大器，群生重畜，愛惡利害攻奪，若積水燎火，未嘗暫静。」此語亦爲見事機者。考於載籍，惟五帝相承治天下，周之先世治其國，用一道，守一説，民生其時，安樂長久，故勢雖不暫静，而静之以人。然施之晉事，卻爲迂闊無用之語。且後世駁雜，粗相羈縶，姑

❶「非」，庫本作「謂」。

復弭定，何暇遠登帝王耶？❶ 按晉武末年，憂惠帝，恃皇孫，慮賈后，懲創魏氏，尊任宗室，付授乖謬，開路殺戮，轉側數四，而盜賊諸胡乘之，此禍亂之要也。譬如無病壯實之人，既服毒藥，自當致死。所以猶未盡亡滅者，帝業寬厚，未至得罪於民耳。而竇以爲禮法、刑政、民風、國勢皆已大壞於武帝之世。使武帝之世果已大壞，則晉之餘號安得尚存？斯蓋計數之失，非體統之罪也。

元帝鎮建業十餘年，遂躋位號。若論昔之君臣，相與鋤荒剗穢，創立基本，就令簡陋，亦當微有規度可循，不應數年便已大亂。蓋初倚王敦共濟艱難，而王導本一家弟兄，意無同異，但不反耳，止於趨和目前，何嘗卻慮身後？所以未能有成而遽破壞至此，迄東晉之亡，無復寧歲。時人方謂江左有管夷吾，真尚名之弊也。

史譏元帝「元戎屢動，不出江畿，經略區區，僅全吳、楚」。晉人之患，如逆風行舟，風不息，舟不止，雖破浪反風，功如劉裕，亦無止泊處，而況於元帝乎！其得免覆溺幸矣，何忍誚之哉！

明帝改荆、湘以分上流之勢，蘇峻之難，復以并陶侃。昔孫權既得荆州則都武昌，至孫皓猶然，所以鎮壓上游也。坐受下流，制命强藩，召侮甚多，成功甚少，王導謂「仲謀、玄德俱稱王者之宅」，徒虚言耳。蓋晉君非幼則弱，不復知爲國家計，其勢然也。

升平三年，「王公已下十三户借一人一年助運」，此言運致敵境也。咸安元年僅

❶「登」，庫本作「證」。

「停一年運」，❶此言運致京邑也。不知晉運法如何，觀此雖曰勞弊，然尚有蘇息之時。近世國内漕輓流通，蓋皆舟楫之力，而比一用兵，州縣配民以二十萬錢轉米一斛，僅逾淮而止。余在金陵與漕司力争，僅免再運。爲元帥而不先講運法，豈惟棄軍，并棄其民。若再三用，則化爲盜賊矣。

志

《晉志》敘天文經星甚詳，後世皆從之。蓋陳卓總甘、石、巫咸三家星圖，推演義類，附之人事，最爲易見故也。按《堯典》稱「曆象日月星辰」，止於晝夜四時之别，四星殷正之名，由上而驗於下，天有是時，則人必有是應。其或差忒，則人事爲之不齊。此古人所以有貴於知天也。過是，則皆人所自爲，而天不預焉。至舜「在璇璣玉衡」而以「齊七政」爲文，則又不止於象之。蓋其始以人事必有待於天，而其後以天道復有待於人，然亦不過五星而已，此可謂極天人之精者也。然則，凡二典之所不言而甘、石、巫咸之所具載者，皆學古求是者之所當審。不然，則以天援人而以人誣天，紛紛乎其不可合矣。奈何反以古人爲質略，而後世爲詳密乎？舜稱「肆類于上帝」，蓋言統天之最尊者。天之運動，大者日月，其次星辰。今術家乃以極星不動然後能役使群動，是以星而統天也。夫上帝爲統天之最尊，聖人以德配之，以象事之，顧莫之敢名。而術家以星統天，與方士、野人相爲攀緣以

❶「安」，原作「平」，今據《晉書・簡文帝紀》改。

誤經說，❶至於宫廟、朝廷、百官、有司，無所不備，則又以天而從人，故有「本在地而上發乎天」之論，此尤學者之所當審也。

正始八年日蝕，詔問群臣得失。蔣濟言：「大舜佐治，戒在比周。周公輔政，慎於其朋。齊侯問災，晏子對以布惠。魯君問異，臧孫答以緩役。」「濟旨譬甚切，而君臣不悟，終至敗亡。」濟所陳謂敵國相圖可也。今司馬懿以臣篡君，由匹夫而奪其天下，比周之戒，其朋之慎，孰大於此，何丁謐、鄧颺之有！就如濟言，則天曾不爲弑逆不臣者示變，何也？

莊周言：「昔者十日並出，萬物皆照，而況德之進於日者乎？」蓋周放辭云爾。而晉世遂有「三日相承出西行東」、「日隕」、「日光散」、「日夜出」，他變交錯，皆前此載書所無。古稱「神人雜擾，不可方物，乃命重黎絶地天通」。然則上世之神靈，蓋夷狄之常，然至五帝人道始明，及三代不復見也。春秋日食三十六，地震五，劉向以爲增異。若見晉事，何以處之？夷狄復變中國，氣類所召至此，自不足怪。

「永寧元年，自正月至閏月，五星互經天，縱横無常。」是時天下之亂固大，以理揆之，果人鬬於下，腥聞於上，而後使星不得安其次耶？抑星先爲變於上而後兆亂於下耶？叔興既占齊、魯、宋事無不驗，又言「君失問，吉凶由人」。蓋先王舊學，天不勝人，叔興尚有聞也。然既已知天，則占驗終勝，而人道遂不可立。故余以爲五星互經天，雖變異最大，苟人道有以消復，猶不當預占也。然則張華不去，何以應天？華以

❶「誤」，庫本作「證」。

己爲無過，不知當亂世據重位，其過大矣。「歲星犯天關，占曰關梁當分。」是時石虎擾亂而江東安靖，故庾翼以爲「天公憒憒無皂白」，夫取必於天猶不可，而況取必於占以慢天乎！

典、謨首言萬邦，其後《詩》、《書》循而稱之甚衆。至禹弼成五服，則曰「至于五千」，是所謂萬者，舉數而云爾。孔子繫《易》，亦曰「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此直以象立義可也。若禹會塗山，既言執玉帛而至，則宜有其實，而猶曰萬國，何也？使果傾竭天下，雜還並集，禮文煩瑣，交錯道塗，殆不勝其亂矣。傳者因此遂言黃帝方制萬里，得百里之國萬區，夏末止三千餘國，以漸削損，至於商、周，或言千八百國，或言八百諸侯，春秋時所稱無數十焉，此可據乎？封建雖上世明制，不知聖人要以何法爲準，將國國齊整，抑姑示大綱？已滅者有無復興？始封者於何取地？其禁令纖悉，蓋不得而詳也。後世徒見《周官》所立度數，便以爲封建成規。然當時既無空天下以待建諸侯之理，則此書已不可信，而況夏、商以前乎！然則所謂萬邦者，蓋區聚之衆名，無地里之實制，不可以周人封國言之也。

按平州户萬六千，❶而慕容廆用之建國，當是倚部落自强，猶可也。涼州三萬七百，而張軌世襲，號稱大邦。至李暠、禿髮、沮渠，三方分割，争爲雄霸，人衆土地幾何，按《李暠傳》，中州江、漢流徙者不過二萬家。干戈日尋，攘奪歲異，生齒不加益而餘民靡孑遺，可悲也！

❶「六」，疑當作「八」。《晉書·地理志》平州統縣二十六，户一萬八千一百。

荀勖以漢、魏尺長於古尺，故舊樂不和。阮咸復以勖尺短於古尺，故新樂不和。不知晉人謂咸爲神解者，於舊樂直是之而無所非耶？抑舊樂自有不和，而譏勖不知所以和之也？古人分治、亂、亡國之音者，謂音樂如故。而世道感召不同，非尺度長短能致之也。故《五子之歌》曰：「關石和鈞，王府則有。」彼物猶是而世已非，豈求詳器數之間而後爲存亡之所自哉！然則勖固非，而咸亦未爲是也。

杜預論人主葬畢除喪，諒闇以終三年。按《説命》「王宅憂，諒陰三祀」。而《無逸》稱「作其即位，乃或亮陰，三年不言」。古人皆喪三年，而高宗之居處獨有異於常，蓋古人所不能行。其謂之諒陰者，後世不得而知其制矣。然周公美之以訓成王，使非人主之卓行加於人一等，則曷爲取之？孔子

謂「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者，因冢宰總己有三年不預政之義，故有此答。且不敢以高宗絶天下，懼庸人將自安而不爲爾。是所謂諒陰者，蓋特過於三年，而預反謂「不能三年，既葬而除，以心喪終」，何其戾也！孔子言服美不安，故不爲之。孟子言「齊疏之服，自天子達」。孔、孟所謂三年，專以服指，無服則無喪矣。安有葬畢喪除，服釋於外，哀忘於内，三年之久，其何以終？舜、禹終喪，皆避堯、舜之子，不得已而後受命，雖非事實，然推舜、禹之心，必不輕其喪而重天下也。而預乃言「天子位尊政大，不同凡人」，則尤戾矣。

晉武泰始四年詔，言巡狩、述職及周典各爲一書，由其文則三國以來所無。由其實則或過於兩漢矣。武帝信不可謂無志於民者，後世子孫之憑藉，尚有此也。

《晉志》載置尚書本末甚詳，中書亦見事始。君相之職，自前世無的切證據。然君之所欲爲，必以命於相。相之所得爲，必以歸於君。此古今通義也。按舜以股肱耳目命禹，禹復戒舜而終以明良之歌。古文簡質，不能盡通於今。考其大意，似舜盡欲以其職委禹，禹戒以亦自聽覽，無專畀臣下，安於縱逸也。然皋陶以爲「元首叢脞，股肱惰，萬事墮」，則是君終當命其相，不當自爲也。伊尹、周公復子歸政，不知人主所親者何政。《周官》乃成王所自爲，六卿分職，各帥其屬以倡九牧，成王不過訓飭之而已。春秋時方有「立而不從，政由寧氏」之語。靖郭君謂齊宣王曰：「五官之計，（《學案》作「五官之政」。）不可不日聽而數覽也。」王從之，已而厭之，悉以委靖郭君，靖郭君由是得專齊之權。夫六卿各自以職倡九牧，相猶無所事，而况於君。收五官而自任，己不能久，又以與人，權有所專，而君相之職兼失矣。若秦始皇程書決事，蓋不足論。漢高、惠事盡出蕭、曹，文、景雖稍自親，然陳平猶謂「有主者」。則是時公卿各自分職，丞相至欲斬鄧通、晁錯，尚循古義也。孝武初年，便（《學案》作「更」。）用一項文士，中外相應以分外朝之勢。及趙禹、張湯更進，宰相束手，遂置尚書，列屬分曹，都受外事，與靖郭君所言意同。自是人主宰相之職，涣然離異，君所欲爲，不復以命相，相一切聽其君所爲矣。其後尚書權益重，領録出宰相上，往往奪國。魏初別置秘書，仍典尚書所奏，尋改爲中書。劉放、孫資，傾動中外，侍中給事黄門，通掌門下，最爲禁密。則尚書更是外朝，而中書門下者乃天子之私人也。然其後又有内尚書，由外達尚，轉

尚入中，所行可否，皆自内決，人主之職，十倍宰相，已增者不可損，已成者不可改也。然則舜、禹、皋陶所論何事，成王、伊、周所治何業，必不疏略於秦、漢，而鹵莽於魏、晉矣。

《周官》雖云「六卿分職」，天官事最繁重，皆體要所關，而公、孤職任甚簡。故學者多云冢宰即宰相，或云公、孤兼行也。（《學案》作「或云公、孤兼行，非也」。）按《周官》謂「公不必備」，猶應一二有。若三孤弘化，寅亮天地，無不備官之理。則所謂冢宰，乃有司之長，職自當然，何必致重於一官而使公、孤下兼？若公、孤闕，則又將以冢宰上兼乎？夫治其事以佐上者有司也，明其道以弼上者宰相也。以後世疑唐、虞、三代，學者大患也。

曹操用衛覬議，置使賣鹽、買犁牛，供給流人，關中由此豐殖。昔日上必有遺利，可指爲養民之具。後世盡以爲粥飯經費，一朝有百姓之事，資用無所從得，徒手而止。凡魏、晉間所以强本制敵者，自嗤爲迂遠不經事之談，而況其上者，則何由行之，是真可悲也！

杜預言分官牛付兗、豫將士春耕，穀登之後，頭責三百斛。三萬五千頭得運水次成穀七百萬斛。一牛賣三百斛穀，豈穀患太賤而牛貴乃爾耶？又言留牛萬頭佃於牧地，歲當復入數千萬斛穀，❶不可曉，恐誤。

《魏志》，黄初初復五銖錢，穀貴罷，太和乃卒行。《晉志》乃言魏武罷董卓小錢，還用五銖，至魏文以穀賤罷。以其言考之，

❶ 「千」，《晉書・食貨志》作「十」。

若自初平至黄初穀皆賤，太和相去數年，非因饑荒，安得陡貴？蓋《晉志》誤，漢末元不用五銖錢也。

傳

《夏侯后傳》稱：「魏明帝世，宣帝居上將之重，諸子並有雄才大略。后知帝非魏純臣，而后既魏氏之甥，帝深忌之。青龍二年，遂以鴆崩，年二十四。」按青龍二年距魏明帝即阼八年，去其殂五年，長君在御，國權未失，而懿父子篡迹已萌。舉魏國無知之者，而其妻婦獨知之，是以朝廷之衆而一女子之不若。故繞朝言「子勿謂秦無人」，甚矣，賢智之難得也！后盛年，計其房闥衽席，幾微之見非一，不幸而先遇鴆，與死節者無異矣。

武帝未有失德，而楊元后以市井庸婦人見識佐之。以嫡立惠，以妹繼室，以賈爲婦，三哲同意，亂本既成，無可救者，禍流生民數百載。然則謂王化自后妃，治道首二南，古人常語，信萬世不易也。

讀劉暾奏羊后事，使人悲歎。幽王之詩稱：「周宗既滅，靡所止戾。正大夫離居，莫知我勩。三事大夫，莫肯夙夜。邦君諸侯，莫肯朝夕。」蓋其時幽王見殺，太子外遷，而其辟公貴人首鼠自便，莫以傾覆爲念，故其人怨刺之如此。暾爲留臺，而能抗拒强臣，存活廢后，視是詩所稱，過之遠矣！荀藩、周馥亦皆志士也。

王祥不拜而長揖，世以爲雅談，此固無忤時之患也，以爲賢於何曾、荀顗則可，若遂以爲名節，未知只如此當得甚事，亦學者所宜知也。余於袁涣、張範、邴原已論此

意。王戎言「祥在正始時不在能言之流」，王敦亦言「不意永嘉之末，復聞正始之音」。正始乃爲人所慕若是耶！

石苞爲司徒，遣掾屬循行州郡，殿最農桑，蓋秦、漢以來三公常事也。後世但取帳狀腐積架上，而以此等事爲笑。然而苞以忠勤見稱於時，則如此舉動，必是實有益國便民，非虛文也。

羊祜，舅也。杜預，壻也。裴頠亦與賈后有屬。雖其材德皆能自致，然人情上下所以易於信服者，以其在親戚之地故也。預言「立功立言可庶幾」，又言「禹、稷之功期於濟世」。秦、漢以後，儒者守師傳而遺實用，號爲通人，又輒放蕩疏漏，取辦一切，道德滯固，功名淺迫。如預密而有意，博而能成，智立而不遺，有功而不伐，近戰國、春秋時人材也。

衛恒等所著《書勢》，自古文、篆、隸、草書皆具。文字之興，蓋莫知其所從始。而漢以來則謂伏羲始畫八卦，造書契以代結繩。後世學者信之，至言沮誦、倉頡因鳥跡以興思，其語不經。按《易傳》雖稱「包犧氏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始作八卦」，又稱其他卦義在八卦之外。故《周官》「太卜掌三《易》，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夫卦義已備。學者乃謂伏羲始畫，文王始重。《易》，學者以爲文字之初。然上古之《易》，是古人文字簡略未具，方有待於後人而具也。孔子序《書》起於唐、虞，今考典、謨凡後世所謂文字義理，是時皆已備盡，不可復加。人文乃自然之理，聖賢得其精，庸人併粗失之。蓋有古人所能而後世不及，未有古人不備而猶待後人備之者也。至於字之形製，隨世不同，篆、隸、真、草，其體愈降，

華夷異用，古今各行，而工拙妍醜因以自見。此則恒與崔瑗、蔡邕輩之所以詠歌形容，而遂欲以是論文字之源流，失之遠矣。

衛玠雖少年未練世故，不究其德而死。然清遠沖約，識過老成，與黄憲何必遠也！

劉卞狂謀，欲以子脅父而廢其母，此非權道之所許，張華拒之是也。及愍、懷既廢，衆怒集於賈后，華於是時，以人主命廢后復子，以安人情，此權道之所許也。猶且安常襲故，既不能去，復不能謀，坐視倫、秀成其逆節，大柄外移，身既夷滅，而國亡遂不可救，可哀也夫！　蓋倫事就而後篡，篡而齊成都争起，然後晉勢陵夷，至於南遷。然則不明於常變而欲居大臣之位，難哉！

安平獻王仁不遺親，義不背君，耄期稱道，本末可考，孰謂司馬氏之門乃有斯人乎！　至順族人子，當化家爲國之時，光豔翕赫，不以自喜，執意求實，非其所立，以至困窮，悲夫！

晉武帝時大議論有四：惠帝定嗣，一也；賈后爲冢婦，二也；賈充、荀勖進退，三也；齊王攸去留，四也。晉之治亂存亡雖在此四者，然不過一本。昔周子有兄而無慧，不能辨菽麥，故不可立。武帝二十五子，惠之無慧，帝自知之，而終不决者，恃愍、懷爾。又明見充女不可，然竟納爲婦，以成愍、懷之酷，實勖輩彌縫其間。末年恐攸挾衆望奪嫡，又爲逐去以速其死。帝本於一事不了，故四事無不然，遂至舉天下而棄之。然則堯、舜之所以不與其子者，豈以爲聖，殆亦審慮定計當然耶！

史載項城失賈充，周勤覩夢道事甚怪。如懿與師、昭既死之靈，切切欲爲其子孫慮

而終不免，❶彼不畏殷多先哲，王在天耶！

王濬兩表自愬，詞不可已，所謂「口不言平吴之事」者，自當在歸洛後也。杜預謂濬「既摧西藩，便當徑取秣陵，討累世之逋寇，釋吴人於塗炭。自江入淮，逾於泗、汴，泝河而上，振旅還都」。凡濬所未至者，皆迎以與之，此亦節度之所得施也。使皆如王渾制人以聽己，功何時可成？人之相遠乃至此乎！

魏、晉之際，以名用人，加以親舊繾綣，篤老不捨，故得極其材任所至，山濤、魏舒、鄭袤是也。若人主本無其意，而年至不去，則但有減損，無可稱矣。史言濤「與盧欽論用兵之本，以爲不宜去州郡武備，其論甚精」，惜不存也。

王衍貴無，裴頠崇有，是非相攻，終不能定。凡天下義理，始於堯、舜、禹、皋陶，使其見義不明，析理不精，安得致唐、虞、三代之治？孔、孟猶是祖述之爾。老、莊妄作，晏、衍隨和，區區對起有無之間，自不足論也。然獨有一事，秦、漢以後，學術之所立，皆人材之所趨，所以好尚崇長，門户師承，大抵亦欲爲進取地，顧其品局高下如何耳。苟國家大計不與之共，則興廢之責，豈其所關？正始中雖以虛無起義，然諸名士即爲司馬氏父子鋤剗。及惠、懷時雖以矜誕成俗，然晉業已壞於武帝之世，楊駿與諸宗室禍機交發，如激矢轉輪，正復張、裴不能措手足，而況衍輩！後世乃以興亡事歸罪於彼。夫始蒙其禍而終任其責，不知人皆欲爲進取地，而世論何獨督過之深！豈夫以洟泗鄙陋、安取榮達者自爲宜得，而俊

❶「免」，庫本作「克」。

穎勝特之士，終無以自容耶？是真可憐，而務爲篤論者之所當識也。

史言樂廣「每以約言析理厭人之心，其所不知，默如也」。孔子稱「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以此自修可也，以此宗物可乎？❶ 裴頠豐博，廣不能屈，王敦又謂「樂彦輔短才」。若以有限之知而取不讓之名，誠聖賢之所賤也。恐史家所載亦有未必然者。

温羨駁張華復官爵議引晏子、里克、陳乞不二百言，而古人事節曲盡。❷ 羨少以朗寤見稱，觀此文定不虛也。

劉毅論九品，稱：「所立品格，還訪刁攸。攸非州里之所歸，非職分之所置。」莫曉此語，似是爲中正者私問之也。又言「劉良上攸之所下，石公罪攸之所行」，尤不可解。《傅咸傳》：「臣識石公，前在殿上脱衣，爲荀愷所奏。」若非人主素所知名，豈應但略疏而不析言也？毅陳八損雖精詳，然不如衛瓘。瓘言「魏氏承顛覆之運，起喪亂之後，人士流移，考詳無地」。此九品始立，有爲爲之也。又言「魏始造，鄉邑清議，不拘爵位，褒貶所加，足爲勸勵，猶有鄉論餘風。中間漸染，遂計資定品，使天下觀望，惟以居位爲貴」。此論九品得失之要也。李重又言「九品始於喪亂軍中之政」。詳此，是漢末用兵久，人材自行伍雜進，莫能考察，故以中正鄉論品之，使不得盡由軍功。及其敝，則反以位定品，并門地子孫皆然，而素行無施，名實亂矣。然則瓘之論，又不如重之簡而可考也。按操雖以百戰篡漢，而能立中正九品，

❶「宗」，庫本作「綜」。
❷「人」，明本、庫本作「今」。

清濁不雜，仕進者賴之，正始以後，勝流爭出，標宇離俗，爲國光華，後世固不及遠矣。

史稱任愷有識量經國之幹，以社稷爲己任，後爲賈充所抑失職，見武帝無復言，惟泣而已，竟以憂卒。未知若此者爲身耶？爲國耶？與《柏舟》、《離騷》同耶？異耶？

劉頌，當時謂其能辨物理，論事有可採，史家刊翦不精，故後世諷讀無復氣勢，此亦晉議論盛時，未可輕也。言武帝時爲遇叔世，他人固無此言。至言五等封國，謂「聖王立相持之勢，建邦苟盡其理，則無向不可」，雖昔人之論多如此，然未可謂辨物理也。余於《史記》表已見之。

傅玄謂皇甫陶以諫官論事，觀所下詔，謂武帝無意於聽言，可乎？詞篤旨順，過漢詔令矣。玄言「魏初課田，不務多頃畝，但務修功力，故白田收十餘斛，水田數十斛。自頃日增田頃畝，然畝纔數斛以還」。夫地力有限，雖人功修治，未有增損十倍者，恐此言當更審。

傅咸言：「正始中，任何晏以選舉，内外衆職，各得其材，粲然之美，於斯可觀。」按陳壽史、習鑿齒書，及王肅、傅嘏等所論，皆不如此。然則成敗之毁譽，好惡之是非，蓋未足以爲千載之準的也，而學者信之，過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二十九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

葉適正則

晉書

傳

阮籍以酣縱逞人欲，而以慎密防世患，進不成顯，退不成隱，岌岌乎刑戮之間，深昵權强，粗免其身，奚異乎群蝨之褌處，而所謂大人先生者烏在也？史稱「本有濟世志，屬魏、晉之際，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由是不預世事」。又言「率意獨駕，不由徑路，車跡所窮，輒慟哭而返」。又曰「時無英雄，使豎子成其名」。嗟夫！世固未易濟，而英雄亦多途，未知籍所存竟如何，而不自容至此？亦可哀也！若嵇康則一志陸沈，性與道會，信無求於世，不幸龍章鳳姿，驚衆衒俗，世獨求之不已，使不以正終，蓋非其罪也。

昔孔子患世俗之多故，其教必以厚人薄己，遠慮近憂，立則參前，輿則倚衡，凛然若兵之加頸。而又曰「鳥獸不可與同群，吾非斯人之徒而誰與」，蓋人道之難甚哉！然則康雖欲采薇散髮以頤天年而不可得也。悲夫！悲夫！竹林之賢，過是無觀已。

《秦秀傳》，史稱「朝野以充位居人上，智出人下，僉以秀爲知言」。夫以鯀、驩兜之奸，在朝所不能知，而充之不肖，野人何由知之？其通於天下如此夫！然則晉本

與充共興其國，而亡形已見矣。

「賤者道之實」，「退者命之實也」。「朝貴致功之臣，野美全德之士」，「上有寬明之主，下有聽意之人」。「聖帝之創化也，參德乎三皇，❶齊風乎虞夏，欲溫溫而和暢，不欲察察而明切也。欲混混若玄流，不欲蕩蕩而名發也。欲索索而條解，不欲契契而繩結也。欲芒芒而無垠，不欲區區而分別也。欲闇然而内章，不欲示白若冰雪也。欲醇醇而任德，不欲瑣瑣而執法也。」「故有獨定之計者，不借謀於衆人。守不動之安者，不假慮於群賓。故能棄外親之華，通内道之真，去顯顯之明路，入昧昧之埃塵，宛轉萬情之形表，排託虛寂以寄身，居無事之宅，交釋利之人，輕若鴻毛，重若泥沈，損之不得，測之愈深。」此皆謐道自分界中言語，固非耀文華者所能至也。自韓非、賈誼、枚乘、東方朔、揚雄、班固、張衡、蔡邕、韓愈之流，作此一種自喻文字，雖工拙不同，然意足語真，無及皇甫謐者。蓋推之使去，巽乎求而不得，有望望戚戚之情也。或謂晉無文章，惟陶潛《歸去來辭》，潛亦是道自分界者，然恐當更詳爾。謐生既不仕，臨終薄葬，尤可稱，所謂一介不取與，旅泊天地，固無欠餘，比之管寧，更有職業爾。

自魏至隋、唐，曹植、陸機爲文士之冠。植雖波瀾闊而工不逮機。但植猶有漢餘體，機則格卑氣弱，雖杼柚自成，遂與古人隔絶，至使筆墨道廢數百年，可歎也！然機於文字，組織錯綜之間，實有其功，雖古今豪傑命世者，亦有所不能預，此不可不知。觀其譏切曹冏，以退爲高，而託寄非

❶「三」，原作「二」，今據庫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所，勳烈不就，竟夷其族。乃知文人能言者多，能行者少，固無取於智也。

江統《徙戎論》敘上世事雖略，已得其理，敘兩漢事極詳，不獨漢、魏人能爲此議論者絶無，而能知此本末者絶少也。漢宣、光、魏武，號爲有識，然皆身以戎狄之患遺後，使其國尚未亡，則子孫自當之。蓋天下利害，國家大體，思患預防，非聖人不能也。統與郭欽論此事，相去纔一二十年間，固不爲深識，然當時無一人知者。是則雖一二十年，正與數百年等矣。

江惇《通道崇檢論》，今所存者纔數十言，通明簡暢，足以鍼砭時病，裴頠雖數千言，不能及也。

馬隆「募限腰引弩三十六鈞、弓四鈞，立標簡試，自旦至中得三千五百人」，蓋設厚賞取於諸軍，所以得人速也。戰國時兵無不募，募者教之捷也。三代兵制，後世不復，苟有倉猝之變，求必勝之戰，非募無由。何者？卒雖成列，久不見敵，安重畏事，勢同市人，此奸猾亡命之所侮易也。小挫沮氣，觀望怯心，雖擁千萬之衆，與棄師無異矣。不特隆當以募成功也。寡少奪衆，勇奮倡行，先登得勝，後進慕之，雖有敗兵，可使復振矣。

漢光、晉武銷兵，本欲休息百姓，而學者尤其以弛備致患。夫左射貍首，右射騶虞，裨冕搢笏，明堂耕籍，此先儒言成周銷兵節次也。然則銷兵未必非，視其君思治進德如何耳。不然，則後世能不忘戰者豈少耶！

周札開門，王導加贈，蓋怨劉隗、刁協以及元帝也。用心如此，去王敦幾何？然則晉雖欲中興，可得乎？

按八王既皆專朝挾權，❶甚者簒奪，而成都始召王浚之亂，東海終成石勒之禍，《晉史》猶以琅邪復興爲樹置藩屏之力。不知元帝自立於江東，乃諸侯之利，於晉存亡何預？周馥欲遷都，華軼不從命，皆致討滅。使懷、愍果南，未必能委心推奉也。成周以至公大義建侯，尚止僅存名號，而況後世。此事殊未易論。

劉、石雖並據北方，而元帝《勸進表》，河朔征鎮，夷夏尚一百八十人。是時晉亂十五年，北方人材猶在，國家名號未改，但須思慮縝密者經緯其間爾，故祖逖能取河南也。若王敦不自欲作賊，如逖輩計尚有十數人可任。江東基址完牢，爲之著定諸鎮，隨地以漸收復，聲實相兼，夷晉表裏，石勒父子必不能雄長。然則王導雖以匡弼自許，恐未能望古人藩籬也。

桓温幸自死，且有淮、淝之捷，而晉祚竟亡，事具《司馬道子傳》。是時謝安自謂功盛畏讒，至攬桓伊之鬚。然晉世事柄悉在諸臣，安亦未至於不可爲。大抵功成意衰，衆人常情，况又虚曠依違在有無之間者，乃當時士大夫膏肓之疾耶！然則周公留君奭於危疑已定之後，雖非安輩所能知，而忠臣慮國，始終存亡所係，不得不然，亦非周公獨聖也。

王導東晉元臣，然有合商量處。王敦本司馬越用爲揚州，而元帝移鎮建業，敦素不臣。而導以兄弟遇合，一時相推，討華軼，滅杜弢，便爲不世之勳。中興甫建，已著强僭之迹，致元帝疑憚，别用劉隗、刁協之流以成大亂。不知導初以敦爲忠良，故

❶「權」，明本、庫本作「主」。

同心共輔成晉業耶？當是時，導之怨與王敦等，敦攻下石頭，隗、協走死，遂劫制人主，導初不謂不然也。使敦不死，終肆其志，晉必不能抗，未知敦事成之後處導何地，而導亦將何以自處乎？導當事任之際，簡遠無競，以弘量鎮物，自其所長。至於總統衆務，綱理細微，又多以所長失之。然則謂導賢於一時可矣，謂之元臣，則未有逆順不分，强弱不辨，委柄物外，因事順心，而可以任人家國者也。

温嶠智以緯忠，弘而能整，再匡晉室，量在功外，取與伸縮，一本至誠，充其所能，非東晉人材也，一人而已。郄鑒德業居正，幹用不闕，深見大體，以德助人，蓋其次也。然則晉人雖欲以勝會自處，超絶塵累，而無益於隱顯用舍之間者，固不足進於此列矣。

明帝嘗獨引紀瞻於廣室，慨然憂天下曰：「社稷之臣欲無復十人，如何？」大哉斯言，可以興晉室，惜其早亡也。

元帝於顧榮、紀瞻、賀循、薛兼、杜夷，皆隆師友之義，篤布衣之好。劉隗、刁協，親信繾綣，言聽計從。戴淵、周顗，一顧如舊，始終無改。可謂得帝王用人之度矣。不幸與王敦共造基業，臣主之分不明，凡敦兄弟所不便者，皆指爲朝廷刻薄之政，以下陵上，由外制內，當陽始爾，遂陷幽辱爲天下笑，皆王導之罪也，余固言之矣。然猶有一説：當晉壞亂，奸賊窺伺，誰無此心！若乃竊名人之目，肆無君之暴，非常理所能駕馭，未有如王敦者，蓋師、昭以上人也。導能於群從中取其國以還司馬氏，爲之布腹心，樹手足，紀綱粗定，名位既成，凛然傾搖，根本自立，而敦至死不疑，以此爲社稷臣可也，又不可以常理求矣。蓋與蕭何、鄧

禹、荀彧、諸葛亮之流，時有不同，學者又須別看。

周顗答温嶠：「君少年未更事，人主自非堯、舜，何能無失？人臣豈可得舉兵以脅主？共相推戴，未能數年，一旦如此，豈云非亂乎？」顗雖疎，然此語足以定當時是非之實矣。蓋王氏威勢所脅，人不知有君，嶠未免設語以觀人情也。使導一反手，則無晉矣。

傅玄言「魏文慕通達，而天下賤守節，相承不已，而虛無放蕩之論盈於朝野」。應詹言「訓導之風，宜慎所好，魏正始之間，蔚爲文林；元康以來，賤經尚道，以玄虛宏放爲夷達，以儒術清儉爲鄙俗」。然則虛無放蕩，是魏末晉初之患，而元康之俗，正始之所不爲也。學者盡歸罪王弼、何晏，恐亦未考。

劉超爲句容令，「常年賦税，主者常自四出結評百姓家貲。超但作大函，村別付之，使各自書家産投函中，訖送還縣。百姓依實投上，課輸所入，有踰常年」。春秋有履畝，秦有頭會箕斂，漢不加賦，或以算商鹽鐵足之，皆令出於上。今此聽吏自由，隨其優劇，疑喪亂後迫猝，賦調無常制故也。其後畝税及布，乃有定數可見。

陰陽之事，有數無道。政教之事，有道無數。京房、劉向以道合數者，非真能知之，蓋意之也。郭璞筮占，明有證驗，象數的然，使由其術，道自爲無用。而亦援房、向之遺説，引義訓以救災，乃士人故步不敢忘爾。然璞既以數術自亂，終不得爲士人，可憐也！

庾亮欲廢王導，郄鑒固拒乃止。亮以方峻裁物，既不容蘇峻，又不容王導耶？

然導無其德則不可受師保之禮，無其材則不可任冢宰之重，柄下移而尸其上，取侮方鎮，見嫉舊僚，皆其力用所限，而猶欲以無心處之。蓋衍、澄餘習，不能自拔，如是而謂之元臣，去蕭何、諸葛亮遠矣。

庾翼言「偷石頭倉米百萬斛，皆是豪將輩，而直打殺倉督監以塞責」云云，「雖皆前宰之惛謬，江東事去，實此之由」，正指王導也。信如其言，則陳壽所謂「政不容奸，人懷自厲，路不拾遺，强不侵弱，風化肅然」者，誠不易致矣。傴舞豪强，法行寒劣，雖末世政事之通患。然改絃易轍，使視聽一新，蓋有甚難，惟子産能行之，叔向、晏子徒能言之爾。況王導、謝安，安指玄遠，空想清静，欲恃此以銷刻薄之習，既不可得，但爲奸蠹之藪。而亮、翼兄弟及劉隗、刁協之流，未足整齊，先致敗亂者多矣。

王坦之著《廢莊論》，文意大抵出於莊周，猶後人以科舉論學，搰泥而揚其波耶！然當時能如此者，便已自立於流俗，士安可不振塵濯纓，加於人一等哉！

范寧論太元弊政，言「選舉制有六年，富足便退」。「先起廨舍，皆爲私家，後來新官，復應修立。」「方鎮去官，皆割精兵器仗以爲送故，❶米布之屬不可稱計。」「兵至千餘，力入私門，復資官廩布。」「宜以三年爲斷。」略見當時寬縱，雖賦禄於公者甚狹，而雜取於私者無算矣。世事得失隨時不同。叔向、晏子言齊、晉，董仲舒、貢禹言漢，大要失於下而不能收於上者爲亡國，至秦上

❶ 「器仗」，原倒乙，今據庫本及《晉書·范汪傳》正。

已盡收而無所失，然亦恐不免於亡，此當併論。

明帝與温嶠書言謝鯤、王廙，雖當時君臣親故間上下不至隔絶，情義自應有異。然其英度包括不減漢光武，而風致過之。惜盛年不究，不然，東晉事不止如此也。

按《王稜傳》，「知從兄敦驕傲自負，有罔上心，日夕諫諍，以爲宜自抑損，推崇盟主，且群從一門，並相與服事，應務相崇高，以隆勳業，每言苦切」。稜此語得當時利害之實。周瑜獨先盡敬，便執臣節。魯肅乞爲鈐下督，故孫權之事可就。君臣上下，惟立則成，使有一人欲破壞，則盡衆人之力不足以救矣。此東晉之所以甫號中興而便致禍亂，史謂「恭儉有餘而明斷不足」，蓋非事實也。

陸玩、蔡謨不敢爲三公，考當時居是官者，亦未有以過二人也。凡人操欲利之心，往往視人以爲無以逾己，故援而求之。又其甚者，不復顧人，直自厭其所欲而後止矣。觀謨戲侮王導，評量世事，非自屈於人者。蓋其本望有限，仕不過量，雖至得罪而猶不悔，更以爲得也。

量力度能，知難而退，東晉惟蔡謨、王羲之能爲此論，由後世而言，以爲明智之極。然當時之人，未聞以爲賢者，蓋舉一世皆囂然有欲進之心，如二人之論，乃其時所謂怯懦而不武者也。夫置獨怯於衆勇之中，要爲有益。若後世，則其智愚賢不肖無不畏事而懼敵者。有一二人不然，方群聚而攻之，是置之於衆怯之中，最爲大害，不可回轉也。

當時之人如殷浩者多，就有負敗亦常數，偶值桓温摧折之，故令不光明於後耳。

余每論東晉人一進一退，乍卻乍前，風俗所驅，如在衝風駭浪中立身，不自求定，與諸葛亮「鞠躬盡力，死而後已」是一種見識，殆與浪戰無異。若春秋戰國人，先做一二十年工夫，使出必有成者，不獨東晉人不能辦，雖亮亦未能也。

東晉以名用人，而士大夫亦以名自用。周顗、戴淵、庾亮、阮孚、阮裕、劉惔、謝尚、殷浩、王述父子、王羲之、謝安之流，有遇有不遇，或成或否，獨謝安一人收用名之效。蓋自何晏、夏侯玄、嵇康以來，更變故翦伐而卒不爲之衰息，至是而安獨有成，既成而後亦莫之繼也。有其實者，惟溫嶠一人，但太明鋭爾。以名用人，累世多，歷年久，心誠好之而不倦，自是爲國者大根本，此事未易輕論。要亦兩漢所無，遷、固裁量所不到也。

淮、淝之役所以勝者，苻堅既使卻陣，而大衆已亂，不復能整，故玄等決進，與其前鋒交戰，而苻融被殺，堅中流矢，遂至崩潰也。若堅部分無擾，十倍之衆得用，則玄等兵力有限，雖極其精鋭，亦難以必得志矣。晉人積百年兵間之習，敵人正以百萬來，士心終不沮喪，此爲待敵之本。而兩軍相交，自非節制素定，臨陣必有變態出於規慮之所不及者，如堅因麾卻遂動陣面是也。或者不講，謂大衆難用，固有自敗之勢。且白起、王翦皆用大衆，本無敗形，堅之兵要未練耳。甚者至謂玄等特幸勝，此又非也，勝亦何可幸致乎！

殷浩之敗，王羲之謂「保淮非所復及，莫如保江，江外羈縻而已」。自今觀之，其言深切，存亡在目，乃必驗之智也。然浩雖以此廢，而桓溫用之又甚於浩，晉仍自持如

故，何哉？余故謂晉人嚻然欲進之心上下略同，而浩與桓温特以强弱爲成敗爾。

桓伊撫箏，謝安涕泣。雖君臣有間，然安驟得成功，自處驕滿若童孩然，平生之量至是窮矣。

《朱序傳》稱「苻融以三十萬衆先至，堅遺序説降謝石」。序謂石曰：「若堅百萬之衆悉到，莫可與敵。及其未會擊之，可以得志。」此述淮、淝勝負要語也。古人論兵，後世不可復及，然能勇上也，無怯次也，謀慮變化，皆出於不怯者也。及其勝百萬之衆，人或以爲幸矣。不怯而後幸可待也，怯則無幸也。

東晉權歸王、謝、桓、庾四族，而四族亦人材所自出，殆如齊諸田、魯三桓、晉六卿矣，漢、魏無是也。材非偏聚也，勢之所趨則激而爲材，其不得爲樗櫟臃腫者亦勢也。謝玄綺紈子弟，克成雋功。而諸葛瞻乃以敗辱殞身，事固惟其時耶？

余觀陳壽論諸葛亮，已實録不誣其美矣，而當時乃謂壽毁亮，報其私怨。蓋亮名重於實，不待史而有傳，雖千載之後猶然也。人心所歸，不可以幸致，此固學者之常語。然亦有不盡然者。如亮雖不至於名浮其實，而世之有實而名不副者多矣，可勝歎哉！

余嘗疑晉史言司馬懿託風痺、辭辟、殺婢，曬書爲非實。及觀習鑿齒以越魏繼漢著論，卓詭不常，意此等敘事，殆齒所爲也。又庾衮、夏統、辛憲英等傳皆浮誇，往往一體。裴松之謂王淩子廣論何晏、丁畢爲齒自造者，略相類。

司馬元顯一日殺二士：江績，御史中丞也；車胤，吏部尚書也。晉安得不亡？

士當此時猶立人之朝，豈其得止而不止耶！

王雅當時號爲佞幸，而能測知王恭、殷仲堪必爲亂階，士固未易論也。然風俗既壞，好惡相驅，雖有清議，竟未知孰是。

劉殷稱：「事君之法，當務幾諫，凡人尚不可斥其過，❶而况萬乘？」此論往往已行於世。按《書》：「木從繩則正，后從諫則聖。」繩之於木，未有以幾而見從者，直削之而已。孔子言：「勿欺也，而犯之。」蓋諫則犯，懼犯則不敢諫，而君不免有過矣。君之得失，非止一身，天下治亂繫焉。然則臣諫不爲犯，君從不爲怒者，皆非一身計，殷所言不可用也。

李暠言「經史道德如采菽中原，勤之者則功多」，此語當記。然所謂勤者，非漁獵搜取課勞計獲而後能也。

劉弘以徵士伍朝爲零陵太守，主者限以選例，尚書郎胡濟奏從之而朝不就。魏、晉權在選曹，所用即爲例，而未有方鎮如此用人者，此古嶽牧事也。天下愈亂，纔舉其一，未足以還古道。而王敦、桓温，方襲迹而起，以成專擅之勢，開下比之門。朝之不就，自足以爲法也。

劉毅抗論於朝，謂「范武威疾若不篤，是爲伯夷、叔齊復存於今。如其信篤，益是聖主所宜哀矜」。毅以剛狷輒發，不爲一時通人所尚，觀此語該涉甚多，所存遠矣，通人之識固未能至也。

魯褒《錢神論》，史謂「疾時者共傳其文」，而復不全，惜哉！惜哉！《易》稱「利者義之和」。孔子言「小人喻於利」。體其

❶「可」下，《晉書・劉殷傳》有「面」字。

所和，聖賢之用也。察其所喻，小人之歸也。信如褒之論，則利固爲實。義者名而已矣，而何以疾爲？《易》又稱「理財正辭，禁民爲非」，其嚴如此，而後世猶以利爲義，況此論乎！此尤可歎爾。

中世之士，或必於顯，或必於隱。必於顯者榮耀甚而不退，必於隱者憔悴極而不行。雖皆不概乎中道，而以失己者較之，其利害得喪固不同也。陶潛非必於隱者也，特見其不可而止耳。其所利所得，雖與必隱者無異，其所守則通而當於義，和而蹈於常，所以爲優也。至於識趣言語足以高世，而詠歌陶然順於物理，則不惟當於義，而又有文詞之可觀焉。蓋中世之士，如潛者一二而已。潛之所稱山林居處，殆孔子所謂不堪顏子之憂者，潛能樂之。而後世乃欲以徇利不已之心，過奢無制之物，有羡於潛而庶幾之，豈不誤哉！或問：「子所謂中世之士若此，上世如之何？」《詩》、《書》所稱隱者皆有故，非不顧其時而自必其身者也。

載記

三代以後，盜賊夷狄皆取天下，强者爲雄。石勒、苻堅既有十分之八。勒、虎極其殘酷，以力自弊，固無可言者。獨堅雅有并包之度，綏懷之略，雖暮年一敗，亦古今常有，而遂紛披摧折，魚爛土崩，不可救止者，蓋堅所取者廣而所守者狹，其所以并包綏懷者，乃其所以失之也。觀良、平、蕭何爲漢高計慮，其補綻調柔者，盡婦女箱篋之智，决裂震服者，皆市井屠儈之術，然不得不出於此。而光武身所戡滅雖

多，用兵雖久，未嘗不隨事裁割，使倥偬之時便享平寧之利。二漢之所以取而成，傳而久者，臣以是道謀之於前，君以是道行之於後也。堅既廣大闊達，事無止法，而王猛復明鋭果決，動欲必成。君臣豪俊俱無堅凝之策，此正後世取天下之深忌，宜其一跌而不足以免身也。學者皆謂猛臨没，勸堅勿以晉爲圖，堅不從故敗，此爲晉計可也。若爲堅計，不過欲并天下爾，雖圖晉何害乎！

崔浩言「慕容恪之輔幼主，慕容暐之霍光也」，浩蓋妄矣。恪秦、漢以後所未有，霍光何足比乎！

「姚興以國用不足，增關津之税，鹽竹山木皆有賦。」秦、漢後加增税賦，皆爲變政大事，故其群臣咸諫，與桑弘羊、朱暉同意。以此知衰世之法，古今一轍也。

苻堅在新平寺尤奇待尹緯，以爲王景略之儔，自愧其不知，念此令人酸楚。雖云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長，並建聖哲，此意當無極。然後世人主，苟計數定，自足以守。堅之不亡，要不在此，乃齊桓、劉備一節常留胸次而然也。

「李雄無事小出，其丞相楊褒於後持矛馳馬過雄。雄怪問之，對曰：『夫統天下之重，如臣乘惡馬而持矛也，急之則慮自傷，緩之則懼其失，是以馬馳而不制也。』雄寤，即還。」史稱「雄爲國無威儀」，人主方出，丞相持矛馳馬過其前，此無威儀之一事也。然如褒所諫，雄所聽，乃春秋、戰國間事，秦、漢以後固無之。使君臣簡質而可以聞善改過，區區之威儀又何足貴乎！此爲史者所不知也。

苻堅之遺慕容垂，夙度不疑可也。然

百萬之衆，一朝傾敗，度雖不可改，智自當及之矣。至丕使垂討翟斌，乃令苻飛龍爲副，又加以委飭，此尤疏謬。石越言「公父子好存小仁，不顧大計，吾屬終當爲鮮卑虜矣」。夫大計有是有非，若越此言，真中堅病也。

晉有正始微言，勝會韻士，至於江左，雖安民之道不足，而扶世之志未衰，學者未宜略也。敘事雖煩猥無刊翦之功，然成敗得失之際，十亦得七八。史臣語陋，無一可採，然予奪亦不差，信孟子所謂「是非之心，人皆有之」也。舊傳有少年見一長者，問讀何書，云《晉書》。問《晉書》有幾個好亭子名，少年惘然無以對。方悟前輩讀書之法，使其果然，甚誤學者。韓愈自謂「上規姚、姒」，及誦其所學，乃云「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鉤其玄」。恐如此用功，亦未足以規姚、姒。就能規之，不過語言之不似近世者耳，而況於亭子名耶！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一

葉適正則

南史

宋書

魏、晉以後，惟劉裕之取，差或無愧。蓋晉已亡而裕非其叛臣也，但力尚不足自得，故必假晉爲名爾。取天下未論義得與纂盜，而實欲有之甚難。曹操、司馬氏皆數十年，劉裕亦然，人以爲不能致者，須勤身苦力以致之，不如是無以定民故也。而王莽、王敦、桓温父子，直以很抗陵上，暴衆害物，豪奪輕有，隕身滅族，不克主民，悲夫！

裕本劉牢之所拔，習見百年經略中原舊事，勇智兼人，宇量閎絶。若使息圖僭奪，專意經綸，其於恢復混一之功不難矣。裕非無此資，故前取燕，後取秦，皆欲頓駕立足爲遠大之基。所以隨事淪胥，既得復失，終於割據分裂者，乃劉穆之教誤之也。取天下自蘇秦、張儀説破，蕭何、張良做出，後世相承，蓋有定説。英傑之士，必先識其大勢所歸，運動開闔，在本身材分之外。而穆之乃欲以區區應用刀筆小能，輒當豪傑佐時之目。嗟夫！彼謂如鄧禹、荀彧者，無以異於賈充、鍾會耶？

江左之政，以元嘉爲首。史言其「綱維

備舉，條禁明密，爵有常科，罰無濫品」，❶建武、永平之後無及焉。今考其最可見者，責成郡縣及守宰以六期爲斷而已，大抵上持其要而下姑以苟安爾。若夫寬恤之政，勸相之方，先民後己之誠，損上益下之術，固未及也。况於道德文物，使之知教而有禮乎！自戎狄迭據北方所不論，蓋至唐僅以貞觀、開元爲稱。然則善政不常有，非特賢君難遇，亦由任己以亂俗者多，而識治以靖民者少故也，豈不惜哉！

宋文帝雖勤苦求治，不過獄訟而已。武、明淫侈猜酷，殘民如不及，兩廢主童孺極惡，蕭氏遂劫而代之。及於梁、陳，禍福欻忽，學者以其微淺，不能置論，然於世教所係甚重。古人之於天下，固有常道，故伊尹謂「肇修人紀，以至於有萬邦」。後世雖不足議此，然周之諸侯，大者秦、楚，小者魯、衛，傳世數十，蓋其爲國尚皆有本末，更仆迭起，而維持制服之具與之並行，所以久而能猶存，不止是富貴自身一路也。李斯首破壞此事，君臣俱得富貴，然亦相隨而亡。兩漢雖皆李斯餘本，但時作一二，亦爲有所憑藉，故比其他享國者粗長久。曹操之興，荀彧本欲扶持，接續漢事，操不用，又殺之。陳群、王朗之流，隨時好惡，舊論盡矣，此後無有知者。只如劉表要依文按本作昔人樣致，雖未必是，其徒不能隱括，與之共守，反與共亡。雖諸葛亮亦然，然則管仲、樂毅，亮雖以自比，恐未必及也。故三國各不數十年而亡。况劉穆之比以前人更隔數十重見識。劉裕本有闊達意度，而穆

❶ 「爵有常科，罰無濫品」，《宋書·文帝紀》作「罰有恒科，爵無濫品」。

之以狹劣教之。其君臣上下，自富貴娛樂一身之外更無他説，以致國祚短促，皆其自取。民生其間，受禍迫數，可勝歎哉！然則居王導、謝安、王儉之地者，安可不深念夕惕，以爲警戒歟！若學者但誦習三代有道之長，不知如此短促卻在甚處，既無經通弘濟之念，而波流風靡，與世推移，又或迂鈍疏野，以古自絶，則與江左人材何以異矣！

自蔡邕、杜預用新術治曆，至何承天、祖沖之，考索愈精。承天以月蝕之衝推日躔次，沖之言古術之作在漢初周末，所謂求詳於未差之前，蓋劉歆、班固所不能到也。沖之與戴法興更相論難，宋孝武殂，不復施用，然曆家傳之具存。一作「梁卒用之至陳」。（此黄本元注。）

沈約敘祓除，引《周禮》女巫、《韓詩》、《溱洧》、《論語》浴沂，約固非知經。然近世學者以浴沂舞雩爲知道一大節目，意料浮想，遂爲師傳，執虚承誤，無與進德，則其陋有甚於昔之傳注者，不可不知也。

遷、固爲書志，論述前代舊章以經緯當世，而漢事自多闕略。蔡邕、胡廣，始有纂輯。陳壽、范蔚宗，廢不復著。至沈約比次漢、魏以來，最爲詳悉，唐人取之以補《晉記》，然後歷代故實可得而推。雖去遷、固本意已遠，然古事既不能追，則所當存者，隨世有無而已。但其體煩雜，非復前比，殆成會要矣。學者立乎千載之後，考見始末，當使相承如一日。若姑競遷、固之華而不求其實，則失之遠矣。

漢、魏雜歌詞，多曹氏父子所作。昔文

王、周、召皆自爲文字，褒功撰德，❶協俗訓民，正聲入於人心，百世賴之。曹氏以俠氣動哀思，激揚頓挫，而千載之下，文士才子，奮其筆墨，欲以名世。嗟夫！人材固繫於所祖耶！若《洛陽令》、《羅敷行》、《陳安隴上吟》，民伍之詞，本乎風土，自不可廢。惜其零落，僅存一二，觀者詳之也。

「魏文居諒闇之始，便數出游獵，體貌不重，風尚通脱。故戴淩以直諫抵罪，鮑勛以忤旨極刑，天下化之，咸賤守節，此貌之不恭也。」按傅玄有慕通達之論，而言之不詳，此自魏、晉相承記魏文云然，宜得其實也。《晉志》削不載，今當復存，乃正始玄虛本原所自也。

太康中，天下爲《晉世寧》之舞，手接杯槃反覆之，歌曰：「晉世寧，舞杯槃。」史以爲「樂生人心，所以觀事」。接杯槃於手而反覆之，至危也。晉世之士，偷苟於酒食之間，而知不及遠，「晉世之寧，猶杯槃之在手」。切事中理，蓋亦君子之言也。流傳至今，猶有《杯舞》，又云《巾舞》，古《公莫舞》也。

宋元嘉末，日蝕，星辰畢見。孝建初，蝕，列宿粲然。前代之異，未有巨此者也。吁！是時陽德盡耶？

史稱：「地理參差，其詳難舉，實由名號驟易，境土屢分，或一郡一縣，割成四五，四五之中，亟有離合，千回百改，巧曆不算，尋校推求，未易精悉。」蓋於是時，江、淮以南爲十九州矣。時代遷換，南北割裂，而地之去留無常，是人事之不能免。至於樂變慕廣，不求於政而求於地，則後世之通患

❶「撰」，明本作「表」。

也。其後又不止此，或州增複名，郡累冗號，無益而祇爲異，去古愈遠矣。書地之法，當存舊繫雅，削浮没猥而已。

宋明帝「留心後房，擬外百官備置内職」，有通尹、列敘、司儀、司政、女林、侍御、殿中、祭酒之目。史以爲「元嘉以降，椒庭綺觀，千門萬户，淫妝怪飾，變炫無窮。自漢昭陽、魏九華不能概其萬一」。昔衛靈公與南子駕雍渠乘招摇市過之，孔子醜之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古者「后」、「妃」通稱，本無内職，儒生妄説文義，承誤流轉，後世遂無所不有，何止好色哉！

漢、魏以後，天下共稱諸葛亮，次則劉穆之。亮雖用其民不息，然民德亮，故不忘也，穆之未可語此。亮能束縛豪貴使洗手聽法，穆之安能！亮任人能盡其器用所至，材者知不見遺，不材無所徼倖，穆之亦未至此。若夫佐裕大合英豪，竭力經營，使天下定於一，尤非穆之所知也。

自曹操不能一天下，余豈以空談責穆之！蓋裕實有可致之資，其時亦易，然卒以不就者，既殺謝混，除劉毅、司馬休之，自應止此，規小意狹，又再費日月故也。沈約曰：「晉綱弛紊，其漸有由。孝武守文，化不下及，道子昏德，憲章墜矣。重之以國寶，加之以元顯，祖宗遺典，群公舊章，掃地盡矣。主威不樹，臣道專行，國典人殊，朝綱家異，編户之命，竭於豪門，王府之蓄，變爲私藏。由是禍基東妖，難結天下，蕩蕩然王道不絶若綫。高祖一朝創義，事屬横流，改亂章，布平道，尊主卑臣之義，定於馬捶之間，威令一施，内外從禁，以建武、永平之風，變太元、隆安之俗，蓋文宣公之爲也。」此當時人稱穆之實録。然尚有當論者，孔

子謂「如有用我，期月而已」。豈聖人之智不及也？《詩》云：「誰能烹魚，溉之釜鬵。」然則何天下之亂而能治之者少耶？

史稱：「王弘博練治體，留心庶事，斟酌時宜，每存優允。」未知斟酌優允者何事？當只指與八座丞郎疏議者耶？當時政體，此爲大耶？然後世又有不能如此而稱賢者矣，故可歎也！

徐羨之、傅亮受顧命事，營陽、廬陵皆當廢，但不當殺爾。既至於殺，則文帝無以自處，不待王曇首輩迫促也。然猶遲回不忍者累年，蓋亦難之，所以致帝於有過，乃三人自爲，觀其負荷大事，亦秦、漢以後所少。至於二王之不當殺，不待智者而後知。然宋武禪代，酖毒舊君，戕剥遺胤，不翅如狐豚！其臣習見，方爲新君也，不暇爲舊君計，故蹉跌至此也。或以晉惠公、里克爲比，又言《春秋》之義不當殺，皆非也。人道所係，豈可以禍福影響附合耶！

謝晦自知不反，而猶舉兵犯闕，爲徐、傅陳冤，未審克捷之後又將何計，其愚如此，殺二王固不足道也。然以沈約所論，則當時亦無以三人爲非者，豈託孤寄命之地，古人遂無復令終歟？

「劉德願善御車，嘗立兩柱，使其中劣通車軸，乃於百餘步上振轡長驅，未至數尺，痛與牛杖，奔從柱間直過，其精如此。」德願以此擅寵於時，然則古之所謂東野畢者，將空言而非實歟？

朱齡石取譙縱，復從外水。朱超石取姚泓，奔卻月營。智勇兼奮，項藉、曹操無以過之。江左用兵如劉裕，古今所未有也。然及其意衰氣沮，爲孰勃所禽，土梗之不若，皆前日之人耳。兵固無常勝，而亦無常

形也。

張興世於敵上流立營，卒以破賊。昔人以智使勇，後世須有勇方有智耳。

曹操既得重位，父子自作風流，領接一世。劉裕已有權任，父子慕當時風流，與兵力參用。成魏、晉之俗者，操也。不墜晉之遺風者，裕也。（黄本、閣本此條皆與下條相連，蓋誤，今校正。）

爲國自有楨幹，得之者興，人主不知此，難以言御物矣。因謝景仁、謝述、謝弘微事書此。然宋武又謂「蔡廓自是蔡家佳兒，何關人事」，竟以會稽與褚淡之，悲夫！若更透過，功烈何止如此！

《張永傳》「時將士休假，年開三番，紛紜道路」，永請以一年爲制，從之，乃孝建初也。不知前此云何，然外則萬里從征，内則宿衛迭上，自昔而然，但有緩急耳。

《謝方明傳》數百字，詳看，後稱「性尤愛惜，未嘗有所是非。承代前人，不易其政。有必宜改者，則以漸移變，使無迹可尋」。謝氏前一行人以風尚自高，實政疏闊，而後輩乃精密如此。

沈約論江南貧富，元嘉、大明盛衰，及常平不興，沈曇慶議。謂：「籠以平價，則官刻民優，議屈當時，蓋由於此。」夫殘民百年之命以豐其國，而不思立一日之法以庇其民，故稱管氏輕重，李悝平糴，壽昌常平，數千年間寥寥僅存，而其終也又反爲民患。嗚呼！必優官刻民而後可耶？

沈約言：「自黄初至晉末，百餘年中儒教盡。」所記臧燾、徐廣、傅隆、裴松之、何承天、雷次宗、庾蔚之、周野王、周王子、向琰、賀道養，雖未及古人，然立名當世固不得而略也。時主苟不至如秦燒書殺士，則學以

人興，傳之久近，自係其道之精粗，不以利祿盛衰也。

食貨以來，罷錢專用穀帛者，惟漢末魏初，孔琳之議甚詳。沈約謂「覩其末而不統其本」，此自戲論，無可言者。然錢與物相權而行，古今正法也。後世窮於用錢，不能思變，流通路絶，恐開壞亂之門，又在建安、黄初下矣。

蔡廓言：「營陽在吴，宜厚加供奉。不幸，❶卿諸人有弑主之名，欲立於世，將可得耶。」傅亮使止徐羡之不及。此與霍光説同耳，不必便謂爲有學術也。若止殺廬陵，元嘉亦自無屠戮之禍。然廬陵要是可廢不可殺也。史稱「廓年位並輕，而爲時流所重，每至歲時，皆束帶到門」。立人之朝，通塞交戰，惟無欲於其間者，庶幾爲人所信耳。

廓謂選事不悉見付，不作吏部尚書。蓋魏、晉吏部郎已專用人之柄，況尚書乎！宰相職業，不在進用百官，余固論之。後世盡奪吏銓歸廟堂，宰相事但有此一條，不然則爲落寞失權，是其上者皆淪滅不復見，君德天道，誰與助成，極當考詳。

《蔡興宗傳》載爭選事尤詳悉。蓋散騎常侍、中書令、祕書監，雖非要塗，然皆三品，與八座征鎮並列，選曹所擬授也。上二品公相都督，主相所自用者殊少耳。

興宗幸死於廢帝初。不然，當末年之事，未知何以處。

余每恨荀淑、李膺之流，師友言議不傳於後。觀《謝弘微傳》載謝混烏衣之游，益令人慨然！如言「阿遠剛躁負氣，阿客博而無檢，曜恃才而持操不篤，晦自知而納善

❶「不」上，《宋書・蔡廓傳》有「營陽」二字。

不周，設復功濟三才，終亦以此爲恨」。又云「微子異不傷物，同不害正」。皆混語也。混已如此，况膺等乎！

晉懲魏失，寵樹宗藩，遂速亂亡。末年道子、元顯，公卿不復措手足，同歸於弊。劉裕益甚，子弟孩抱，皆使驅駕士大夫，既不足以鎮繫人心，徒扇動同異，反叛屢起，上下猜防，過於庶姓，國祚長短，竟何所較！昔在禹、湯，維御之制無聞，然亦能永世。周雖以同姓至八百，昭、穆之後，不絕幾何！人主不以道德囿天下，而欲講自固之術，雖文、武、周、召，我未見其工也。

「親禮國士，友接佳流。」「性之所滯，其欲必行，意所不在，從物回改，此最弊事，宜應慨然。」「至訊日，虛懷博盡，慎無以喜怒加人。能擇善者而從之，美自歸己。不可專意自決，以矜獨斷之明。」此宋文帝《誡義恭往荆州書》中語也。宋文帝多怨人之言，如慰勞孔熙先，「以卿之才而滯於集書省，理應有異志，乃我負卿」，此亦他人主所不能，宜其致元嘉之治也。佳流謂時之名勝，然未必有幹用之實，正人主勵精者所簡薄，而帝能親接之，蓋加於人一等也。

王微《與江湛辭吏部郎書》及《王僧綽》、《何偃書》，雖不弘暢，然無一點俗也，惜其所知未遠，而所立已過耳。微言：「諸葛孔明云，來敏亂群過於孔文舉。」孔融奇逸，天下歸心，而亮之言如此。蓋秦、漢以後，執權當位者皆有一種操切裁制之習，雖亮亦不免也。推亮此意，未必逮管、樂也。

《鄭鮮之傳》言劉裕「少親戎旅，不經講學，及爲宰相，頗慕風流」。漢高祖乃謂「以馬上得之，安事《詩》、《書》」。然則絕學之後，多士之餘，氣習聞見自不同也。按《王

景文傳》，「伯父智，少簡貴，有高名，高祖甚重之，與劉穆之謀討劉毅，而智在焉。他日，穆之白高祖曰：『伐國，重事也，公云何乃使王智知？』高祖笑曰：『此人高簡，豈聞此輩議論！』」故余謂穆之教誤劉裕也。

宋文帝既殺徐羨之等，分遣大使巡行天下。當時惟稱裴松之得奉使之義，觀其奏文，雅有意裁，依事爲書，必有所考，惜乎不傳也！州縣監司雖已備列，特遣使命有所觀省，自足以新一時耳目。況人主初即位，天下無不想聞德音乎！誠有願治者，必自此始。往歲光宗將内禪，或勸宰相以赦文宜搜訪巖穴，宰相色不怡，答云：「此常談爾。」或者方争論變色，余笑解之，以爲今時在客店求差遣者尚不能疏理，何暇論巖穴，宜丞相以爲常談也。及既求言，而有應詔論事者，不特不能延納，又從而竊誚之。然則如宋文帝、裴松之事，蓋常人所共嗤點矣。

親戚執權能以令終者，周公之後，惟東平王蒼、慕容恪。（恪别論。）蒼亦爲文而已，且又速退，所以兄弟無隙也。宋文帝本無猜心，而義康擅政十餘年，威福在手，事會既逼，生疑起釁，致成大戮。當是之時，蓋無所用力，徒使巴令育隨死，悲夫！

何承天《安邊論》，學者多遵用。按沈約稱宋人「綿河作守，兵孤援闊，盛衰既兆，用啓戎心」。又「分青置境，無圍守之宜，闕耕戰之略，恃寇不來，遂無其備。周、漢二策，在宋頓亡」。故載此論，以爲「博而篤」。承天亦自言和親事重，遠征不可，「安邊固守，其計爲長」。如欲「移遠就近，浚復城隍」，「固守邊之長經。❶若「纂耦車牛，課計

❶「長」，明本、庫本作「常」。

丁仗」，盡責之民，則事既難從，於守備之計亦不周徧矣。此是昔人已行之粗說，必須用之，又當增益推廣而後可。大抵謀邊規敵，策貴因時，有徑切的實用之即驗者，如鼂錯、侯應、揚雄、江統之說是也。施之異日，則或不然。只如趙充國屯田，當時已不可盡用，而後世欲拾其遺說，步武從之，蓋已疏矣。若今世詳究此論，則又大異。古者和親不能專一，自春秋至唐皆然。而今二百餘年，虜更兩姓，議和株守不變，華戎所同。稍一渝改，便致大禍，身播國亡，主謀者梟誅刊翦，罪同叛逆。一異也；疆埸之事，一彼一此，南北互屬，前代多有，而昔者河東北，今也淮、漢，限以溝塹，分劃堅明，無復犬牙相錯之形。二異也；漢文帝言「和親之後，漢過不先」，蓋中國惟恐夷狄背約，而今乃虜自執盟誓，懼我移易，聲彼之直，歸曲於人。三異也。又承天所言，正以和爲未易，故欲治守策。若和親已定，信如四時，邊城晏然，和樂萬里，區區守禦，何所用之？過計私憂，勞弊邊民，貽笑多士而已。頃者朝廷方舉復讐之義，余深患之。欲先擇沿淮、漢十州郡臣牢做家計，❶州以萬家爲率，國家大捐緡錢二千萬，爲之立廬舍，具牛種，置器仗。耕織之外，課習戰射，計一州有二萬人勝兵。通家丁得此數。三數年間，家計完實，事藝精熟，二十萬人聲勢聯合，心力齊同，虜雖百萬，不得輕撓。當是時，我無渝約，挑彼先動，因其際會，河南可復。既復之後，於已得之地仍作一重，氣壯志强，實力足恃，雖無大戰，虜當銷縮，謀因力運，戰亦無難。如此，則藩牆扞城，堂奧

❶「臣」，明本作「堅」。

不動矣。今虜雖已復和，尤當用此策。且春秋、戰國，國人之國與自守其國者，皆數十百年單行一説，世守不易。雖三代以仁義致天下，亦皆如此。而後世乃施浮游嘗試之計，朝責夕效，後毀前功，所以更無湊止處。況今阻水爲境，山水寨忠義民兵，自備器甲之類，在承天四事中，略皆施行。然虜嘗一至，則生聚以百萬計，席卷渡江，天下騷動，竟亦何補？故余謂策貴因時，取其徑切的實者可也。

謝靈運《撰征》、《山居賦》，雖體裁下而意韻高，視漢人規模前作者，反當勝也。沈約論詞賦之變，謂「玄黄律吕，各適物宜。欲使宫羽相變，低昂互節，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一簡之内，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頓異。妙達此旨，始可言文」。余觀詩人之音節未有不順者，至《騷》始逆之。騷體既流，詩人之順，遂不可復。自約以後，其聲愈浮，其節愈急，百千年間，天下靡然，窮巧極妙而無當於義理之毫芒。其能高者，不過以氣力振暴之，暫稱雄傑，而約方言「靈均以來，此祕未睹」，蓋可歎也。

「建國之道咸殊，興王之道不一。至於開諫致寧，防口取禍，固前王同軌，後主共則。秦、殷之敗，語戮刺亡。周、漢之盛，謗升箴顯。」建平王弘獻議語也。江左之文，雕靡無實。如此數十字，簡矣，而該切義理，固無害於文也。

劉璡《爲建平王景素訟冤書》，敘事博雅，引義切近，可追漢人餘風，雖間有琢刻，少矣。比齊、梁間豪於一時者，絶出倫類，不可同稱。然璡與兄巘皆儒者，不以文名也。

顏延之《五君詠》，怨憤斥外而作耳。

《柏舟》、《簡兮》、《君子陽陽》、《丘中有麻》等詩，使其當時皆如此，則亦何貴也！夫高人之思，遺世之音，尚病其偏，况如此等，後人不必擬也。

「欲者，性之類濁，氣之蒿蒸」，「雖生必有之，而生之德，猶火含煙，桂懷蠹，故性明者欲簡，嗜繁者氣惛」。文士前稱潘、陸，後稱顔、謝，而延之頗存理義，不獨以文也。《庭誥》雜言，會最成篇，卻煩累難讀。

顧覬之爲山陰令，務簡績修，著名於世。後世三萬户邑極衆，而宋獨以山陰爲最劇。其言「晝夜不得休，事猶不舉」，誠古今同患。至於「理繁以約，晝日垂簾，門階閑寂」，惟覬之能之。蓋世之以身累事者，不獨庸人污吏爲然。而以政自喜者，往往皆然也。蔡興宗乃以覬之風節過峻，豈其謙耶？抑興宗猶有以自將耶？

「覬之嘗謂：『秉命有定分，非智力所移，惟應恭己守道，信天任運，而闇者不達，妄求僥倖，徒虧雅道，無關得喪。』乃以其意命弟子愿著《定命論》。」論猥駁無可觀，不如此數十語也。説到命處，著語不得，雖聖人難之。覬之執命是實物，故言愈多愈滯耳。

劉道産在雍州有惠化，遠蠻悉歸，緣沔而居，故當時有《襄陽樂》之謡。道産死而群蠻大動，柳元景、宗慤、沈慶之，窮兵力取之僅克。若後世之論，則道産爲姑息引寇，遺患後人，方爲大罪，不得有良吏之稱也。慶之以爲「前後伐蠻，皆山下安營，蠻得據山爲阻，矢石有用」。乃「斬山開道，不與蠻戰，鼓噪上山，衝其腹心」，連營山中，開門相通，穿池於内，以防蠻火，竟以此困蠻。恐後人或未用也。余嘗論用智非勇不成，

世固有有勇而以無智敗，未有有智而能以無勇成者。後世智謀短闕，每事挫辱，正坐膽力久喪，不復生發耳。

顔師伯用寒人張奇事，江左以爲口實。人主不能以道御臣下而與之争職事，以此爲收攬威柄，自韓昭侯、漢武、宣之流猶不能禁止，況宋孝武昏德耶！學士大夫每於商論世故，無不推墮，如魏徵、陸贄乃當免耳。

周朗所言，雖未盡當世務，然世主真欲論治，必由此門，要不自庸人出，不可謂江東無人也。王吉但汎指大概，猶得廢棄。朗觸忤多矣，宜不免死，真可歎也！沈懷文持論正平，亦復併命，士君子居世，若之何而可？晏子、叔向特幸耳。

宋明帝殺吴喜，手詔二千四百餘言，稱其能將數十人，降群賊三百人，平十郡，「妄竊善稱，聲滿天下，密懷奸惡，人莫之知」。「吾壽百年，世間無喜，何所虧損」，「疾患不治，天下豈可有喜一人」，「將之爲用，譬如餌藥，羸冷資散，熱動去堅，豈憶始時之益，❶不計後日之損」。宋人詔令多有此比，可謂瑕不掩瑜，殺人自生也。昔楚子囊謚君爲共，孔子謂楚昭王知大道。蓋自古人君，能知君道者甚少，而存亡延促，更視其力之如何，不以道有無爲斷，此尤可歎息也！

劉勔降壽陽，「約三軍不得妄動，城内士民秋毫無所失，百姓感悦，咸曰來蘇，生爲立碑」。不惟江左纔有此一事，載籍間自少見也。理雖具在，要須人與理會，然後道義可行。觀勔條答鄧元友事，其自得之者多，而處之若無。惜其遭時愈下，不得置品

❶ 「益」，原作「患」，今據《宋書·吴喜傳》改。

於羊、陸中也。

袁粲自待甚高，遺落世故，其終能立節固宜。然既已委權於前，方欲作異於後，自無可成之理，此清談高詠誤之耳。

龔穎蜀之辟吏，全節故將，九載不渝。郭原平越之鄙人，篤行事親，三世無改。

晉、宋以前至於堯、舜，居官無代，但不爲民計者，更易頻耳。故沈約稱宋文帝「守宰以六期爲斷，雖没世不徙，未及曩時，而民有所係，吏無苟得」，止言非六期不得去，亦不言及六期便當代也。然是時如顔延之便已除代，其後遂稱三周年一小滿。而後世立爲代法，乃至前授未上，後代已除，甚至再三，人欲其處，殆將五六。雖有志之君欲爲民計，不材者既不可禦，而善於職者欲久而不可得。古今之變如此，可畏也！

王鎮之，王氏衣冠家，爲廣州，「蕭然無所營，去官之日，無異始至」，能此自應。杜慧度，朱鳶遠人，文武兼著，注節皎然，可尚也。

陶潛卒於元嘉四年，故《宋書》稱其「弱年薄宦，不潔去就之迹。自以曾祖晉世宰輔，恥復屈身後代，自高祖王業漸隆，不復肯仕。所著文章皆題年月，義熙以前，則書晉年號，永初以來，唯云甲子」。所載宜得其實，而《晉書》不取，彼謂逸民於存亡之義無關故耶？

沈約《恩倖序》，稱「魏立九品，蓋論人材優劣，非爲世族高卑」。「歲月遷訛，斯風漸篤，凡厥衣冠，莫非二品，自此以還，遂成卑庶。周、漢之道，以智役愚，臺隸參差，用成等級。魏、晉以來，以貴役賤，士庶之科，較然有辨。」自劉毅、衛瓘、李重論中正，至約盡之矣。此魏、晉江左大事也。不然，則戴法興、徐爰、阮佃夫輩，皆士大夫之選，豈

得尚爲恩倖耶！

魏太武言：「彼常願欲共我一遇交戰，我亦不癡，復不是苻堅，何時與彼交戰，晝則遣騎圍繞，夜則離彼百里宿。」又謂：「吴人止有斫營伎，我亦知彼情，離彼百里止宿。彼軍三里安邏，使首尾相次，募人裁五十里，天自明去，此募人頭何得不輸我！」斫營者江南之所長，大戰者虜人之所畏。故魏太武聲欲渡江而已，其計正在虜掠殘壞爾。夷狄之情，古今一致。然後世智慮變易，既不知斫營，尤畏大戰，不論士大夫，雖爲將者皆不能言兵，是以虜累數百年陸梁無所憚，信天地間異事也。約爲《索虜傳》，載事情精實，與中國利害相接，瞭然若身履其時，班固《匈奴傳》不能及也。

西南夷、訶羅陁、呵羅單、婆達、師子、天竺迦毗黎所通表文，皆與佛書之行於中國者不異，蓋魏、晉前所未有。然則今釋氏諸書，是其國俗之常文，中國人不曉，轉相崇尚以爲經爾。微言妙義與夫鬼神之貫通，誠無間於夷夏。然彼可施之於我，而我不得以革之於彼，其淺深之不同，雅俗之不合，《孟子》所謂「未聞變於夷」者也。

遷、固相踵作諸志，存上古大意，於漢事猶多闕略。後漢便失比次。至約撰《宋書》粗完實，而事多義少，其後遂爲會要矣。然備一代之故，使後人自擇其體，亦只宜如此。每見學者於《史記》、《漢》、《唐》之外，往往遺忽，既墮熟處，又統紀不全，極失典學之義。按孔子自唐、虞至《魯春秋》，無不論敘，距孔丘卒纔二歲，豈以爲博？正謂學之次第當如此。學者不知，遂多異説，乖本旨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二

葉適正則

南史

齊書

按漢、魏之季，皆以君弱不能主斷爲强臣劫取。至宋非專取之於晉，差若無愧，余固論之矣。及其後世，三遇淫虐，營陽見廢早故，毒未加於人，使縱其惡，非桓、靈所能當也。前廢殞首，雖授之湘東，而子房、子項禍遍天下。蕭道成材非雄特，仕於亂世，懼不獲死，密有狂心，殆與莽、卓、操、懿之流異矣。夫有桀、紂之暴，以殺爲能，如湯、武之德，則曰爲天下誅之，苟非其人，姑以自救取位，如道成是也。況休若、景素既已再奪，猶不知懼，好殺愈熾，兇窮虐極，不可復存。是則蕭氏之篡，雖義所不許，而勢有所必至矣。但其父子智識凡猥，曾無毫髮爲民請命之念，放飯於大物，流啜於高位，武帝謂豫章王嶷「今夜行，無使爲尉司所呵」。嶷言「封畿之内皆屬臣州，願陛下不賜過慮」。上大笑。促亡之象，近在目前。而其臣方爲之稱奇數瑞，封樹枯骨，陳説蛟蛇以神怪之。嗚呼！自司馬遷以來如是矣。

余嘗論宋元嘉守宰以六期爲斷，非欲久之，乃速之。乃齊永明一以小滿爲限，則遂以頻替速易爲永制，而魏、晉以前事不復行矣。至其後三周習熟，反謂近於古人之考績，而以憐其久滯之失職，用其初至之鋭

心，爲論治之善者。嗚呼！聖人之法淪墜不得見，而以俗説文於方策，其餘有幾，不可不思。

《海陵紀》言「正廚諸役，舊出州郡，徵吏民以應其數，公獲二旬，私累數朔」。「今可長停，諸縣使村長路都防城直縣，爲劇尤深，亦宜禁斷。」所謂正廚者，當是元會宴設之類耶？國饗而民供之，不知何所始也。若防城直縣，則後世亦未嘗不然，但有委曲，不公言役民耳。

「永元三年，有物絳色如小甕，漸大如倉廩，隆隆聲如雷，墜太湖中，野雉皆雊。」按劉聰流星起牽牛，入紫微，龍形委蛇，其光照地，落平陽北十里，視之則有肉，長三十步，廣二十七步，臭聞平陽，肉旁常有哭聲，晝夜不止。使永元之隕不在震澤，亦爲平陽之肉矣。劉聰之亡，東昏之滅，震干怪物，自應如此哉！

余既論蕭氏之篡，雖義所不許而勢有必至。然則褚淵、王儉亦可得而言矣。袁粲力不能正國家，止欲以身死節，是安能支劉氏之亡！召忽死之，管仲不死，子路貶之，孔子許焉。所可恨者，淵、儉非懷匡世之志，但有富貴之願，乘時掉臂，如負販然。諸葛亮自比管、樂，以其人可也，若其仕則有不屑矣。儉弱年便以宰相自許，俯首就人，惟恐不合，與劉湛、王融何異，而謂謝安亦爾耶？（黄本、閣本此條皆與下條相連，蓋誤，今校正。）

齊武帝自謂與高帝同創業，專行不忌，斷割自與，父子之隙遂開。使享國年多，未知其安所終也。而王瞻以輕傲構釁，垣崇

祖、荀伯玉以觸意被嫌，❶在斬祛之地，受無妄之戮。嗚呼！阻薄至此，乃欲繼體迪德，乘運方興，可一朝居乎？

按《王敬則傳》，竟陵王子良言三吴凋困，斛直數倍，匹裁三百。「民間錢多翦鑿，鮮復完者，公家所受，必須圜大，以兩代一，困於所貿。」又，民無士庶皆爲塘丁，而王敬則悉斂爲錢以送臺庫，記此要見當時民力。昔漢宣帝謂「長於閭閻，知民疾苦」，用致中興，武帝乃不爾耶？其計畫信任又如敬則輩，欲永國命，難矣。

《崔祖思傳》載「劉備取帳鈎銅，鑄錢以充國用。魏武遺女，皂帳、婢十人。王景興以淅米見誚。宋武桃花米飯」。皆前志所不及。余記此，非美其能行儉德如禹、文王之髣髴。蓋當是時兵革力役，爲其上者服用猶如此，則民生之憔悴不能自免於溝壑，可憐甚矣。至其後世，未能臻乎富庶，而爲子孫者遽自驕侈，窮珠玉，極文繡，則又甚焉，悲哉！

垣榮祖言：❷「曹操、曹丕上馬横槊，下馬談論，此於天下可不負飲食矣。君輩無自全之伎，何異犬羊乎！」此言似之而非。古之聖智，皆生亂世，排患扞難，無不爲己任，獨未有以一夫之藝力自雄者。故孔子謂：「驥不稱其力，稱其德也。」驥猶稱德，而况人乎？曹操父子何足法哉！榮祖粗暴武人，妄肆胸臆，而學者或從而信之，過矣。

王僧虔《誡子書》，當時學玄者略可見。言「專一書，轉誦數十家注，至老不釋卷，尚

❶「垣」，原作「桓」，今據《南齊書·垣榮祖傳》改。

❷「垣」，原作「桓」，今據《南齊書·垣榮祖傳》改。

未敢輕言。今開《老子》未五尺許，便手捉麈尾，謂之談士」。袁令，謂粲也；謝中書，朏也；張吴興，緒也。當時風流所宗也。「才性四本，聲無哀樂，皆言家口實」，謂執談之本轉相破解者也。自王弼、何晏、郭象所傳，二百年間勝人名士所從出也。玄之陋非有益於道也，然當時貴之預在此學者不爲凡流，則是猶能以人守學也。後世以性命之學爲至貴，而其人不足以守學，百餘年間，視玄愈下矣。

《虞玩之傳》載黄籍事，言「宋元嘉中，光禄大夫傅隆，年出七十，猶手自書籍，躬加隱校。隆何必有石建之慎，高柔之勤，正以世屬休明，服道修身故耳」。籍無人人自書之理，謂隆以列卿同於編民，書籍州縣，既不近理。若謂朝士預州縣事，躬校簿書，又非義也。後又言納玩之言，「别置板籍，官置令史，限人一日得數巧」。詳此，似緣揚州都畿諸郡民籍當在朝廷，故傅隆在元嘉中容以典領，得手書隱校。故又云「泰始至元徽，揚州九郡四號黄籍，共卻七萬餘户，今十一年而所正者猶未四萬，神州奥區猶或如此，江、湘諸郡倍不可念」也。《周官》雖大司徒辨王畿民數及夫家衆寡，然當時天子亦各自治其國，與後世不同，勢應如此。至漢三輔、河南，不復關朝廷矣。而江左乃以宰相兼揚州，既無清正根本之實，反以浮淫隱蠹爲四方逋逃主，謝安所言可見也。然則號元嘉爲最者，劉義康、劉湛之徒精力綜覈所致耳。如齊高、武，意則欲之，終莫近矣。

張緒，宋、齊間第一人，宋明帝見，輒歎其清淡。齊高帝不敢移緒自近。武帝目送，謂「緒以位尊我，我以德貴緒」。帝驕而

猜，乃能有此言，不知當是時緒能於周行，以聲音笑貌自致人主敬異耶？亦或其主故好親近其臣而然也？緒忘情榮禄，口不言利，有財輒散，清言端坐，或竟日無食，素望乎於中外，王衍、樂廣所不能及。惜其言論不傳，獨有教子充一語爾。緒所學者《老》、《易》，《易》之道固非緒所能知。然當時要自以此二書爲微妙高世，苟誠其人纔涉户庭，洗濯蘇醒，便已絶出，余所謂人猶能守其學也。而後世之學，自謂得於道深者，乃不足以變化其人，其病安在，不可不熟講也。

齊武帝與劉悛有舊，數幸其家，「着鹿皮冠，披悛菟皮衾，宴飲至夜乃去。數歎曰：『貧賤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顧謂悛曰：『此況卿也。世言富貴好改素情，吾雖富有四海，今日與卿盡布衣之適。』悛起拜謝」。此語似能以天子篤布衣之好，如詩人所謂「不遺故舊」者，然而非也，正是驕滿酣豢後所發耳。光武物色訪齊男子，嚴光不屈。公孫述單衣立舊交位，馬援笑之。況此以貨利交結乎！

《悛傳》載孔顗《鑄錢議》，言漢鑄五銖錢，至宋文帝，歷五百餘年，制度世有廢興而不變五銖。蓋宋自武帝後，錢法壞也。悛言蒙城故嚴道，鄧通鑄錢處，并獻蒙山銅，遂「使入蜀鑄錢，得千餘萬，功費多乃止」，當考。今世蜀不用銅錢久，宜有遺策未究也。

王儉自負經術，其作相也，不能協輔時主，光弘道化，立規垂訓，庶乎久成，區區炫燿耳目，以家爲館，孩撫後進，塞肆成風，蓋儒者之學墜於是矣。而史臣以爲「家尋孔教，人誦儒書，執卷欣欣，此焉爲盛」，殆見

其外耶？

竟陵王子良所言遣臺使，有「狍蒜轉積，鵝粟漸盈，遠則分鬻他境，近則託貿吏民」。及「凡諸檢課，宜停遣使，密畿州縣，則指賜勑，遥外鎮宰，明下條源」。推此，當時朝廷之人徧州縣矣，又皆微賤者競作威福。昔稱犬不夜吠，吏不至門，爲郡縣簡静之政。若王人數至村落，民何以堪！又言「兖、豫二藩，密邇寇庭，下無安志，編草結菴，不違凉暑，扶淮聚落，靡有生向。俱稟人靈，獨絶飽温，而賦斂多少，尚均沃實」。然則是時荒民不減賦也。子良居富貴之地，而論人疾苦能同其仆起，豈可謂之非仁耶！史言其「勸人爲善，未嘗厭倦，以此終致盛名」，蓋齊世一人而已。

張融《自序》，言「丈夫當删《詩》、《書》，制禮樂，何至因循寄人籬下」。此言誠太狂簡，如融自不足深論。然人具一性，性具一源，求盡人職，必以聖人爲師，師聖人必知其所自得，以見己之所當得者。《詩》、《書》雖不可復删，禮樂雖不可自制，至於隨世見聞，因時述作，既不極乎義理之正，而祖其固陋，轉相師習，枝纏葉繞，不能自脱者，錮人之材，窒人之德者也。

周顒勸何胤蔬食，言「善爲士者，豈不以恕己爲懷，是以各静封疆，罔相陵軼」。浮屠有旅泊三界之論，雖非所以經紀人道，然世之甘於滋味而不能止者，苟有概焉，亦足以寡欲。飯疏飲水，簞食瓢飲，孔、顔皆以爲至樂，蓋聖賢無許厚味之法也。然則「各静封疆，罔相陵軼」，自當爲名言。

西陵四埭有可增之税，郡無所白，而戍主乞專其利。顧憲之斥議雖深，然終不言杜元懿是不應主論者。然則宋、齊之間，綱

紀敗壞，兵官遂干民政耶？抑自江左至魏、晉皆然也？雖衰世，若體統未失，民猶可暫安。不然，雖興王之時，百姓無所託命矣。憲之言：「頃言便宜者，非能於民力之外，用天分地也。卒皆即日不宜於民，方來不便於公。」司馬遷謂「可施廊廟」，❶此等語是也。

王融因元魏求書論虜情，以爲「中原士庶，雖淪殊俗，至於婚葬之晨，猶巾構爲禮，而禁令苛刻，動加誅轘」。不知以虜俗革華風，自五胡而然耶，將始於拓跋也。又言「曲從物情，僞竊章服」，指孝文也。又言「設官分職，彌見其情，師保則后族馮晉國，總録則邦姓直勒渴侯，台鼎則邱頹、苟仁端，執政則目淩、鉗耳，至於東都羽儀，西京簪帶，崔孝伯、程虞虯久在著作，李元和、郭季祐上於中書，李思沖飾虜清官，游明根汎居顯職」。謂給之以書，則馮、李遵尚，直勒乖阻，華夷疑貳，可以收卞莊之功，此固疏闊矣。然劉、石、慕容、苻、姚皆世居中國，雖族類不同，而其豪傑好惡之情，猶與中原不甚異。獨拓跋以真匈奴入據諸夏，純用胡俗，强變華人，觀其所言，則與今女真略同矣。孝文雖知以中州革其胡俗，尚不能盡，故褚熠譏之，謂「帽上着籠冠，袴上着朱衣，不知是今是，不知非昔非」也。然魏自是衰亂潰裂，不及百年，衣冠文物，卒復中原之舊。然則推融之言，則將自南而變北。聽其自變，則必以北而變南。消長之機，不可不深畏也。

謝朓始變齊、梁之文，沈約和之，漢、魏舊風掃地盡矣。按《陸厥傳》，約、朓及王融

❶「司」上，庫本有「其言深切時政」六字。

「以氣類相推轂，周顒善識聲韻，約等文皆用宫商，以平、上、去、入爲四聲，以此制韻，不可增減，世呼爲永明體」。而厥與約争論，謂「前英已早識宫徵」，非此祕未覩也。其詞往復云云，可謂葑菲之下體，筆墨之贅疣。然文章之變，自是遂不可復反。後世學者常言人心自有天理，嗟夫！此豈天耶？至蕭子顯又總該三體之外，自出機軸，❶以爲「吐石含金，滋潤婉切，雜以風謡，輕脣利吻」。《易》稱「艮其輔，言有序，悔亡」，哀哉！

梁書

梁武本出諸生，有勝流之目，與沈約、謝朓、王融、任昉追逐上下。初起，能决策不反顧，遂乘摧枯之勢以定大事，未有如此之易者，蓋逢其時也。情念在民，精擇守宰，拔舉人材，不隔前後，賞士愛文，意無厭斁，博雅通經，精義不窮。不特江左人主所無，秦、漢以來語賢君者，皆未易及也。自古以慎終如始爲最難，又曰「靡不有初，鮮克有終」，雖三代中君以上，犯此戒者多矣。若梁武，慎終有過於始，烏得有初無終。所謂游田、聲色、玩好致敗之具，色色無之。若謂末年委政群小，如何敬容自是吏手，朱异未爲蠹政。若謂子孫争權，朋黨角立，此易世事，未應一擲遽亡。若謂崇信異教，此只是蔽溺上一過，亦安在於社稷不守，海内横流也！世論每以三者立貶義，既於梁武稱，甚不中理，此余不得不爲破群疑者也。

❶「軸」，原作「柚」，今據明本、庫本改。

堯、舜、三代至秦、漢，有全一之天下，其待夷狄皆無上策。至晉、宋乃以江、淮爲淵，乍前乍卻。梁武未有明特立國之規，與夷狄限一水，徒循舊事，騃弟悖子屢出屢挫。偶值拓跋衰殘，繼以東西幅裂，故得四五十年對立而形證未分。然和戰雜用，守備不飭，及侯景以詐入腹裏，一奮其暴，雖數百千人而疽潰川決，心喪膽落，拱手破亡，此蓋計數之失，非敗德所召也。漢景削七國，苻堅南侵，宋文帝北伐，幸而存者僅同一縷。梁武納侯景，與此何異，雖求無辱，固不可矣。計數之於國家，秦、漢以來大事不可不詳論也。

梁元帝《勸農令》云：「三農務業，尚看天桃敷水。四人有令，猶及落杏飛花。」又云：「豈直燕垂寒谷，積黍自温！寧可墮此玄苗，坐餐紅粒！不植燕頷，空候蟬鳴。」帝之文章所以潤色時務者如此，豈《載芟》、《良耜》之變者耶！

梁樹本根，比晉、宋、齊爲厚，不應速亡。所以卒於亡者，計數之失也。武帝納侯景，計數之失一也；元帝能克景而不歸建康，計數之失二也；王僧辨畏齊，立貞陽侯，陳霸先因之而起，計數之失三也。或謂元帝猜險，非繼世之君，其理則然。然使即歸舊都，當使僧辨、霸先皆無異志而並獲其用，北人不能徑渡，必不身遭屠戮也。僧辨之心固不在篡梁，若不以立君爲舉棋，霸先雖奸凶，無自而發，梁祚尚可延也。十年之間，積三大失，皆於完身中自致扼吭刎頸之禍，悲哉！

魏徵名善論事，論梁事，猥摭故實而已。

《南史》載郗后化爲龍居池中，轆轤金

瓶，灌百味以祀，及徐妃淫行甚詳，而姚察本書皆不記。自古策書惟紀大事，至簡牘則無不言，顧筆墨所存有雅俗耳。察但知諱避，止述世出、官職、號謚，於義無用也。

自宋以來，委任宗室子弟駕御功臣士大夫。鄧元起有平蜀之勳，而蕭淵藻後至，一朝用睚眦殺之，如弊犬豕，是時梁武得志未久也。使在漢光、魏武，便爲壞證，不可立矣。淵藻年少，尚有俊材，至臨川喪師蹙國，去亡幾何！

吕僧珍令兄子速反蔥肆，不徙督郵廨益宅，鹵簿省婦，不恥小屋，此本爲還仕本州者法也。漢光武言：「天下重任，日復一日，常恐不勝，安敢遠期十歲？」推其意，似不以天下爲私矣。如高祖惻愴得志，留戀豐、沛，何足記録哉！

江南自劉裕後，惟韋叡邵陽州之捷最偉。昔徐晃救曹仁，破偃城、四冢屯，陷入圍裏，遂全樊城。叡於曹景宗營前立城，致敵來攻，裝艦爲水軍，拔柵斫橋，魏人崩潰而鍾離自解。時魏號百萬，連城數十，不止爲一鍾離，意蓋堂堂之陣也。晃以勇奪敵氣，叡以勇奪敵勢，故皆能取勝。世之敗者無他，憚敵而已之氣勢自奪，非能奪氣勢於彼者也。余頃在江上所聞見，上自公卿諸將，下至走卒，無不如此。

范雲心事粗可，然無奈要富貴何！昔蕭、曹以文吏自愛，迎沛公而輔之，猶不以意外僥倖。而雲與沈約，皆於梁武事成之後自獻爲佐命，安有此理！故約暮年欲台司卒不得，蓋有以致厭薄也。

《沈約傳》稱其「自負高材，昧於榮利，乘時藉勢，頗累清談」。謝混、張緒之風流，至是已絶，然而清談之在天下自不廢也。

又言約「每進一官，輒殷勤請退而終不能去，論者方之山濤」。當時能爲此論者亦豈易得！顔延之作《五君詠》，山濤、王戎不與，殆是晉、宋舊語相傳耶？

約爲《郊居賦》，工巧在謝靈運上。蓋名生意，意生文，文生句，句生字，逆順相取，俯仰成態，始有開舒，終示斂縮，自文字以來雖已皆如此，而約始備其體，宜其以此自矜也。前世高詞，其失固久，非約之罪。而魏、晉纖弱之餘，約遂緝而成之，使後不能復反，則可恨耳。

任昉在齊、梁之間，爲一時宗主，然德義不足而文華有餘，以名聲勢利接引而無隱約相與之實，不惟許、郭舊意不復有，而竹林、東山之游亦懸殊矣。自是後累數百年，風流殆絶，豈細事耶！

命康絢築浮山堰，自天監十三年至十五年四月始成，八月而決，人之死，物之壞，以數十百巨萬。昔人謂水可以亡人之國，故或倉卒壅塞，不復顧是非。今此堰止欲浸灌壽陽，於敵未有大損，而己之土地人民亦自被害，未知梁武必欲爲之，何所見也。帝以博古通今精識自許，而闇於大理如此。況晚歲耄期，遂引侯景以自亡，蓋不足怪矣。

王氏自敦、導執晉權，弘華、曇首在宋，僧虔、儉在齊，自魏以上品付胄子，起家得顯仕，尋聲接勢，牽聯不絶，未必其後人皆材賢也。觀僧虔誡子姪書，可見與謝之藴藉，蔡之貞方，張之風裁，劉之文藻，又當差别。

洛口非小敗，而梁之君臣不以爲意。自宋武始創用子弟，義真一舉而喪關中，武陵閉城，敵越至瓜步幾亡，然相承行之不悔

也。梁武諸弟尚有可使，乃以甲乙用弘，余故謂其守邊無定規，雖立國數十年，特幸而已矣。至弘不肖反逆，而帝能容之，不失兄弟之恩，蓋人情所難。本史闕不載，不知此乃梁所以亡者，何可諱也。

蕭懿言：「自古皆有死，豈有叛走中書令！」又云：「家弟在雍，深爲朝廷憂之。」梁武雖篡有江南，不能出此二言也。人能有所不爲，何必論品目！寧殺身而不敢圖君，賢於當時一等矣。

《蕭憺傳》，都督益州，「舊守宰丞尉歲時乞丐，躬歷村里，百姓苦之習以爲常。憺至州，停斷嚴切，百姓以蘇」。又《羅研傳》，「爲信安令，故事置勸農謁者，圍桑度田，勞擾百姓，研請除其弊，帝從之」。研又言：「蜀中積弊，實非一朝。百家爲村，不過數家有食，窮迫之人十有八九，束縛之使旬有二三，貪亂樂禍，無足多怪。若令家畜五母之雞，一母之豕，牀上有百錢布被，甑中有數升麥飯，雖使蘇、張巧説於前，韓、白按劍於後，將不能使一夫爲盜，況貪亂乎！」觀其時吏與民至於如此，然則亦不獨一時爲然也。冉有以爲「比及三年，可使足民」。民無不可足者，擾之使窮，乃自吏始爾。

《徐勉傳》稱「時人間喪事，多不遵禮，朝終夕殯，相尚以速」，「故屬纊纔畢，灰釘已至」。按《禮記》「君子恥具一日、二日而可爲也者，君子弗爲也」。又「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又「君即位而爲椑，歲壹漆之」。衣衾棺槨雖不貴於速掩，亦惡於不能掩。若曰虞以待事，哀以從禮，庶幾可也。宋、齊之間，君德狂虐，屏除四出，人子有不能掩其親者矣，恐此欲速有爲而然，勉與史家蓋未能推也。

梁修《五禮》，起於伏曼容、何佟之，三十年間成八千餘條。據勉《表》，以爲「莫不網羅經誥，玉振金聲，義貫幽微，理入神契，前儒所不釋，後學所未聞」。今其書不存，按《隋經籍志》、《五禮》合千餘卷，隋止存《吉禮》十卷、《賓禮》九卷而已。雖去取得失之中不可知，然一時君臣，不可謂不盡其心矣。以禮決事，就不合古，猶賢於用法。梁政稱平，蓋有所自來也。雖然，以禮決事，孰若以禮制心，周公、成王之文，固不如禹、湯之質也，況八千乎！❶

勉救昭明及沈約事，有補於時，與斥江葺、王泰殊不同。江左相承以門胄自高，如勉任遇而不得齒，猶當以徐爰、戴法興待之。此正是膏梁綺紈之病，未可爲勉褊心之罪也。

讀《梁宗室傳》史臣稱：「周、漢廣樹藩屏，固本深根。高宗之封建，❷將遵古制也。」畫然有感！梁武慈儉勤約，終身不墮，自足以致治。及其不擇賢否，例用子弟，盤據錯峙，骨肉爭奪，何異寇讎？豈惟無益於存，而求亡更速矣。然則遵踵周、漢，如史所言，乃江左之敝事，非法也。故余謂唐、虞、夏、商以至公守天下，享國未嘗不長久，而周獨有建置諸姬之名。彼文、武、周公，烏在於以天下爲私？此亦未經孔、孟議論，學者要當深考。

中書通事舍人，吏史刀筆之任，脂膏佞倖之門也。梁武始用文儒，而顧協「在省十六載，器服飲食不改於常」，固惟其人爾。穆王尚能言舊典，欲使群僕侍御皆吉士。

❶「八千」，明本、庫本作「於梁」。
❷「宗」，《梁書・高祖三王》作「祖」。

後世人主不審，先以塗轍分清濁。夫常取潔士居清官尚不能治，何者？其污墨者尚衆也。至其甚也，以穢雜蠹清華而猶不知惜焉，則是舉其國而無人者，豈其人之罪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二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三

葉適正則

南　史

梁書

梁武謂陳慶之「本非將種，又非豪家，觖望風雲，以至於此」。然慶之將少入深，奮前不顧，無項羽之暴而有其勇，蓋天得也。惜乎！時主無經遠之略，不使盡其用。不然，信、布之功，何足道哉！

王筠言：「非有七葉之中，名德重光，爵位相繼，人人有集，如吾門者。」按王氏無以文章名世者，所謂「人人有集」，殆爲筆墨之費也。筠又稱沈約語「少好百家之言，身爲四代之史，自開闢以來，未有爵位蟬聯，文材相繼，如王氏之盛」。若夫十六族者，世濟其美，不殞其名，約不能記，蓋其識有所止故也。然則以世禄矜人，而謂德業亦然，則大道之降久矣。

梁武語蕭子恪事。按魏、晉取人之國甚酷，多殺賢士大夫，而其子孫獨得免，知廢興存亡之要不在此故也。至劉裕懲創司馬復興，遂殄滅無遺育。而蕭道成效之，及其甚也，鸞以庶代宗亦然，哀哉！梁武號粗有識，宜其不忍爲也。然猶用沈約，竟毒寶融。彼以人孤兒寡婦爲富貴利達之地者，真可畏耶！

范雲造孔休源，不見主人，汝、潁之流風將絕而僅存者也。然没於聲利，而以權

勢爲重輕，後此無可觀矣。

梁武賜江革《覺意詩》：「惟當勤精進，自彊行勝修。豈可作底突，如彼必死囚！」謂剛烈粗於精進，甚害義理。若知此外更須有事，則君臣必皆知道而後可。不然，是以人臣之名節爲戲，於世教壞矣。

姚察論何敬容，并及卞壺、王敬弘，大政既明，小察不遺，古人常道。然苟得其大，不綜其細，未有害也。若於文案碎瑣消磨日力，而謂其大者止於如此，蓋後世俗吏之大患。恐察所言正復未免，王敬弘不足道也。

梁武詰賀琛，世以爲過。人主與諫者紛辯是非，此自世道之衰，無復可論。然琛身貴地親，朝夕密勿，既不指陳事要以期必行。方效疏遠者汎引貌言，求名而無實，不切而難用，傳之後世，陷其君以愎諫之惡，蓋琛淺陋之罪。爲人臣者，亦未可專歸咎梁武也。

梁簡文撰《劉顯誌銘》，有「斜光已迫，殞波西浮。百川到海，還復東流」。「白馬向郊，丹旐背鞏。野埃興伏，山雲輕重。」「遂柳莫春，禽寒斂氄。」此當時陋巷寒人所以較工拙、夸綺靡者，而以人君之尊習爲之。不惟國祚興亡可卜，而世教淪胥，文字墜地，又足悲夫！

許懋論封會稽，禪國山，援據詳博，辨證明審。其言「若是聖主，不須封禪。若是凡主，不應封禪」，蓋兩漢以來見識所不到。史稱「高祖嘉納，推演懋議以答請者」，過漢高祖遠矣。然則梁之《五禮》，如懋在焉，必有可觀，惜乎！其書不存也！

梁簡文悼王規死，與元帝言，以爲「風韻遒正，神峰標映，千里絶迹，百尺無枝」。

盛哉！儲貳能知其臣如此，良謂難事。然未知王規果足以當此品否？按昭明兄弟與其僚游處，多過爲褒借。恐簡文亦未必能知人，故道此語，乃其文字尺牘中所發耳。蓋魏文、陳思習氣之流，與孫登殊不同也。審爾，即是弊事，其甚遂爲江總矣。

王褒戒諸子以文學，言：「儒家尊卑等差，吉凶隆殺，君臣陰陽。道家墮支體，黜聰明。釋氏見苦斷習，證滅修道，明因辨果，偶凡成聖。雖爲教等差而義歸汲引。吾始乎幼學，及於知命，既崇周、孔之教，兼循老、釋之談。」自南北分裂，學士諸生，以周、孔與佛者並行，其言乖異，不自知其可笑。《六家要指》，司馬父子之故意也，使佛學已出於是時，則太史公亦更增上一家。譬如區種草木，不知天地正性竟復何在。然則如韓愈智識，乃是數百年而一有，豪傑之士，何其難也！

侯景自渦陽敗歸，獨蕭介言之切至。按景事梁，人知其不可者甚多，然非其職任者言之既無益，而當言者又或不言。介自謂「宗室遺老，不忘劉向之心」，介不負梁武，乃梁武負介也。介以都官尚書致事在大同二年，距論侯景十餘年，時就家爲光禄大夫，不離建康也。

按史記「明山賓、沈峻、嚴植之、賀瑒爲博士，各主一館，館有數百生，給餼廪，射策通明者即除爲吏」。「又遣學生如會稽雲門，受業於何胤，分遣博士祭酒到州郡主學」，「皇太子、皇子、宗室、王侯皆受業於太學」。終梁武之世。自周衰道喪，極於秦，至漢武始有博士弟子補官，漢明帝以人主自講，其後太學爲黨錮之禍，然皆莫及梁武之盛。儒雅之行，文字之流，禮典之成書，

蓋千年所僅有，而後世無稱者，何也？

《庾肩吾傳》載：梁簡文時，文士庾肩吾、徐摛、陸杲、劉遵、劉孝儀、孝威及肩吾子信、摛子陵、張長公、傅弘、鮑至等，及謝朓、沈約新變之文，「至是轉拘聲韻，彌尚麗靡」。又簡文《與湘東王書》言：「比見京師文體，懦鈍殊常，競學浮疏，争爲闡緩。」至謂：「未聞吟詠情性，反擬《内則》之篇。操筆寫志，更摹《酒誥》之作。遲遲春日，翻學《歸藏》。湛湛江水，遂同《大傳》。」又言：「近世謝朓、沈約之詩，任昉、陸倕之筆，實文章之冠冕，述作之模楷。」文詞之盛衰，在上所好惡。魏武父子既成建安之體，而昭明兄弟功力不減，觀其所主如此，士人安得不風靡！況信與陵皆擅一時盛名，此所以流變至今，如百川到海，無復歸源之日。後世隨時移改，或詞致小異，自謂復古，然皆脱沈、謝本子不得，蓋亦未嘗深考故也。如上世歌詩，其可取法固多矣，奚必沈、謝乎！

劉昭集《後漢同異》，注范蔚宗《書》一百八十卷。

何遜，何承天曾孫。范雲、沈約皆好其詩，以爲「含清濁，中今古」，「一日三復，猶不能已」。梁元帝論詩：「多而能者沈約，少而能者謝朓、何遜。」

鍾嶸《詩評》謂「鬱陶乎余心」、「名余曰正則」，爲「五言之濫觴」。備論衆作以及時流，蓋天監初也。

劉勰撰《文心雕龍》五十篇，言「銓敘一文易，彌綸群言難」，自謂文之樞紐極於此。

王籍賦《若耶溪》云：「蟬噪林逾静，鳥鳴山更幽。」當時稱其文外獨絶。

劉杳論犧樽、張仲師、長頸王，撰譜所

因。王僧孺稱其《林庭賦》，「《郊居》以後，無復此作」。

按梁世文士之盛，雖格力不逮建安，而華靡精深，衆作林起則過之。後世雖云接周、漢之風流，然豈能反齊、梁之氣習？學者當深考。

《何點何胤傳》載梁武書詞，及《與陶弘景書》敦敘風致，漢光武之於嚴光，何足道也！成、康之後，便爲昭、穆。宣王中興，幽以亡周。人主立國本根，自不可常恃，至梁武遂不能免其身，尤是古今至戒。

《良吏傳敘》稱「高祖在田，知民疾苦。及梁臺建，仍下寬大之書，東昏時雜調，悉除省」。「逮踐皇極，躬覽庶事，日昃聽政，求民之瘼」。「始去貲，（《梁書》作「始去人貲」。）計丁爲布，身服浣濯之衣，太官撤牢饌，日膳菜蔬，飲酒不過三醆，以儉先海內。每選長吏，務簡廉平，皆召見御前，親勖治道。始擢尚書郎到溉爲建安內史，左民侍郎劉鬷爲晉安太守」。「又著令：小縣有能遷大縣，大縣有能遷二千石。於是山陰令丘仲孚治有異績，以爲長沙內史。武康令何遠清公，以爲宣城太守」。觀其君道略舉，兩漢之賢君不及，尚未論其身所能至也。梁武只爲治邊無具，枉喪民命，至其國亡，亦皆以此，悲哉！

孫謙爲巴東、建平二郡太守，當募千兵自隨。謙言：「蠻夷不賓，蓋待之失節，何煩兵役以爲國費？」固辭不受。至郡，布恩惠，蠻獠懷服。史稱謙「力於仁義，行己過人甚遠」，「年逾九十，彊壯如五十者」。審爾，衛武公不得專美也。

伏暅意望不滿，託疾徑歸，遷豫章內史，乃出拜。虞皭劾辭載詔云：「國子博士

領長水校尉伏暅，爲政廉平，宜加將養，勿使恚望，致虧士風，可豫章内史。」「有詔勿治，暅遂得就郡。」人主志在愛民，屈體以容良吏，不索事分，此亦兩漢以來所無。學者於講論梁武事，殊疏闊也。

何遠「言不虛妄，蓋天性。每戲語人云：『卿能得我一妄語，則謝卿以一縑。』衆共伺之，不能記也」。孔子稱：「言必信，行必果，硜硜然小人哉！」當是時，人不以無妄爲難，而以必信爲害大道。至孟子乃言：「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蓋去孔子甫百餘歲，而能信者已少矣。若後世以虛妄成俗，而必信如參辰之難同，則小廉曲行，遂爲盛德，而學者卒何所據依乎？

扶南國致佛髮，勑勒獻佛袈裟，《魏書》。及載阿育王造塔甚詳，及天竺王屈多所上表，略如佛書。然則是其國文字之體，從昔相傳而然。已見《宋書》。又言「獅子國舊無人民，止有鬼神及龍居之」。蓋華夷之俗不同，而其道亦異。中國之學自不當變於夷，而亦無足深貶。凡後之學，變其道而從夷，而又以其道貶之，然亦苦於顛倒流轉，遂不復自知爾。

陳書

晉、宋相承，四方之兵屢鬬，都下率常不支。徐嗣徽、任約引齊師五月再至，數十里内，盡爲敵場，危亡在眼中矣，陳霸先決死鬬，再敗其衆，遂以得國。蓋昔之諸侯，分形畫險，自守其地，以勝負决存亡，未嘗不用人力。而後世但恃長江爲巨防，敵一得渡，則鳥奔獸散，甚者或未渡已望風驚潰矣。然則侯安都、吴明徹之捷，柳達摩、蕭

軌之見擒，又與前代勝負事不同。學者熟考陳初兩戰，當知人力所至，不用天險，玩長江而自墮其力，乃後世大患也。

「自喪亂以來，十有餘載，編户凋亡，萬不遺一，中原氓庶，蓋云無幾。頃者寇難仍接，算斂繁多。且興師以來，千金日費，府藏虚竭，杼柚歳空。近所置軍資，本充戎備。今元惡克殄，八表已康，兵戈静戢，息肩方在，思俾餘黎，陶此寬賦。今歳軍糧，通減三分之一，如後世大軍錢之類，當時便有通減。尚書申下四方，稱朕哀矜之意！」此天嘉元年三月詔也。因軍糧增賦，不知所增多少？通減三分之一，所減復如何？讀此者，可見當時民間事意。蓋《大東》之詩，止言賦調迫急，其人尚在，足以供之。未若此詔以死耗僅存之民，輸平時十倍之税也。又，八月詔普勸種麥。又，二年十二月，「虞荔、孔奂以國用不足，奏立煮海鹽賦及榷酤之科，詔並施行」。又不知梁、陳之間窮匱既甚，至此方斂及鹽酒。是公家尚有遺利未取，不知後世雖無事之時已竭而無繼也。

陳文帝知其子之不可立而愛戀不決，卒致放弑。然就使廢子立弟，亦終不免。昔夷昧兄弟知季札之賢，無傳其子，以次及札，而札不願，故闔廬、夫差之際可以全身。後世猜忌促狹，雖不立如季札，未能免也，而况伯宗乎！

孔子謂：「古者民有三疾，今也或是之亡。」六代之季，與魏、晉又隔一種風氣。

按太建二年詔，「作田值水旱失收，即列上折除。軍士年六十放還」。「令長代换，具户數付度後人，增進擢賞，減散准結，有能墾起荒田，不問頃畝少多，依舊蠲税。」此亦在當時所謂善政也。孟子言「是心足

以王」，其失不推而已矣。

太建十四年「七月，江水色赤如血，自京師至于荆州。八月癸未夜，天有聲如風水相擊。乙酉夜亦如之」。天地示變，非止爲陳之將亡，蓋江東之事盡於此矣。

魏徵論陳霸先：「于時内難未弭，外鄰勍敵，王琳作梗於上流，周、齊摇蕩於江、漢，畏首畏尾，若存若亡。此之不圖，遽移天曆，雖皇靈有睠，何其速也？」斯言誠中其病。後主雖以浮惰取亡，然一江之外，上至巴、峽，皆他人物，隋政方新，自無久存之理。積三世芟理之力，而不能爲駮子延數年之命，考其當時君臣謀議可見矣。

按魏徵載陳後主事，「至德二年，於光熙殿前起臨春、結綺、望仙三閣。」及張貴妃、龔、孔貴嬪淫靡致亡，計其功力之畢，得全享此。至禎明三年降，實不過四年，可謂逸樂短而禍患長矣。叔寶文士，材質猶得下中，使誠知盤樂怠傲之不能久，萬一或有創艾，悲夫！

自昔人主謀功立事，無不用自所親信。韓、彭雖疏於蕭、曹，然要須鈎致結納，使就心膂。陳氏立國之始，僅得三吴，上流湘、郢皆爲王琳有，周文育、侯安都既已擒没，而侯瑱乃攜貳羈旅，一朝使之總督諸將，遂能再敗齊兵，琳竟失地北走，陳業始定，其功皆在舊臣之上。此亦自是一樣子，可參看也。史稱：「瑱以高祖有大量，必能容己，故詣闕請罪，高祖復其爵位。」恐是實録。

江左自劉裕後，未有吴明徹之功，所以能然者，乘齊政亂也。及齊滅而周人方鋭，明徹不量時度力，輕棄根本，貪進無繼，豈惟已得盡失，敗棄前功，而南北兩立之勢自

此不完。不然，叔寶亦未遽亡。人謀之謬，遂與天會，論事者不可不知。蔡景歷不護細行而智用自足。吴明徹初北出，疑沮滿朝，後争取河南，乃無以爲不可。蓋畏怯於未形，奮迅於已驗，常人之情無不然。景歷言不用，不止小事，乃江左三百年興亡所係也。

自吴、晉立國，皆與北方争於江之外，獨陳霸先能争於江之内，遂以驟興。霸先雖曰襲殺王僧辨，迹若取之於梁。然齊人已在江内，僧辨力所不能抗，而後霸先得以乘隙而起，乃與北方争得失，非全取梁物也。方徐嗣徽、任約已引齊兵據石頭，韋載議「於淮南即侯景故壘築城，通東道轉輸，别命輕兵絶其糧運，使進無所虜，退無所資，則齊將之首旬日可致」。觀其當時爲謀，於急迫中反暇豫如此，宜其能立事也。長江雖於江南爲一巨防，然其間又自有多少險扼。吴、越相攻，守笠澤者三年，而後吴卒敗。後世之論，專倚一江，甚至淮南亦併棄之。但北人一騎南渡，則影潰魄褫，便無生存之望。此非止脆怯無剛之罪，亦由内外論議所不講，故其智慮閉塞而不復開也。

陳文帝慰勞虞寄，謂「管寧無恙」，寧豈易比？寄區區獨知以陳爲是，異乎劉龔、馮衍。中世人士，皆以能擇所從，決其終身逆順，賢不肖與戰國、春秋以上殊别，此段難言之。然如寄，安貧處順，有寒暑風雨之節，文詞根柢，要是南士中秀傑，賀循、顧榮不足方也。

張種「恬静雅正，不妄交游，旁無造請」，家産屢空，終日晏然。當時謂「宋稱敷演，梁則卷充，清虚學尚，種有其風」，此梁

人接以前語也。及徐陵以文字見用，宜若兩塗，然爲種遜位。種在無錫，獄有重囚，天寒呼出曝日，遂失之，其主笑而不責。江左末年，前世名士雖已無其人，而君臣慕好之意未改，故種猶能見貴於時。不然，雖實用無施矣，况虚名乎！

孔奂謂江總「有潘、陸之華，無園、綺之實」，不肯以爲詹事。奂時爲吏部尚書，益知蔡廓所言「不爲徐干木署紙尾」。蓋吏部得專選事，乃後世宰相之職，故雖人主子弟求三公，亦可執論不行。宰相職事，日以卑下，併與其才識皆失。然則治道否塞不通，豈足怪也！

梁昭明死，晉安爲儲貳，周弘正以司義郎奏記請讓於昭明子，其詞謂「撝謙之象，起於羲、軒爻畫。揖讓之源，生於堯、舜禪授」。「願聞殿下抗目夷上仁之義，執子臧大賢之節，逃王輿而弗乘，棄萬乘如脱屣」。自後世概之，可謂言人之所難矣。夫議論固惟人所開，而當時亦未聞有以爲驚衆異俗者，蓋猶可以言也。流言無止，雖致亂之大患。正論不通，誠害治之深憂。若儘壅遏向下，極有未易言者。

後主題《孫瑒誌銘》云：「秋風動竹，煙水驚波。幾人樵徑，何處山阿？今時日月，宿昔綺羅。天長路遠，地久雲多。功臣未勒，此意如何？」自梁武帝、昭明父子兄弟喜爲文詞，而陳後主之文如此，竟亡其國。然則豈文之罪？而爲如此之文，則其國雖欲不亡，亦不可得也。

徐陵「文頗變舊體，緝裁巧密，多有新意。每一文出，好事者已傳寫成誦，被之華夷，家藏其本」。遂爲南北所宗，陸機、任昉不能逮也。自唐及本朝慶曆以前，皆用其

體，變滅不盡者，猶爲四六，朝廷制命既遵行之，不復可改矣。

江總自敘：「宦陳以來，未嘗逢迎一物，干預一事，軒冕儻來，豈是預要？」時人以爲實録。士以無用之文藝干世取名，遂居有用之位，至於家國俱敗，終不反悟，猶以無用自解，古今人如此者多矣。孔子稱周任「陳力就列，不能者止」。古人蓋不以身及官爲無用，而自量其用之所限。夫用過其能猶不可，而況以大用爲無用乎！

陳宣帝委政毛喜，史稱其「勤心納忠，多所匡益，數有諫諍，事並見從，由是十餘年間，江東狹小，遂稱全盛。唯略地淮北，不納喜計，而吴明徹竟敗」。如宣帝能悔不用喜及蔡景歷之言，始終委任，有人君之度矣。量時度力，惟漢光武能之。至於狃勝務進，愎怨投死，雖諸葛亮、王猛之得君，不能回也。

陳人積三世，垂三十年，經營辛苦，幾成南北之勢，及吴明徹一敗，已不自保。然使並江固守如吴中世，隋雖有天下十八，猶未能兼也。蓋自霸先初興，延敵入腹以取勝，遂致江流忽略，拒於城下，一戰而亡。雖由後主昏狂，亦其謀國者不講於素，得一忘二而然也。

梁測囚法，「日一上，起晡鼓盡二更。至范泉删律，以測立時久，非人所堪，分其刻數，日再上」。案立測，土爲垜，高一尺，上員劣容囚兩足立，鞭二十，笞三十記，❶着兩械及杻，凡經杖合一百五十，得度不承者免死。夫不得其情，而使弱而實無罪者立

❶「記」，據《通典・刑・刑制》、《隋書・刑法》等，當作「訖」。

測且不免死，則已苛。使悍而實有罪者立測且免死，則已慢矣，雖分其刻數，二弊猶將不免，而當時争者紛然不能决，何也？

「梁武幸同泰寺捨身，勑徐勉撰定儀注，勉以臺閣先無此禮，使杜之偉草具其儀。」用浮屠法捨身則無身，尚何有儀注？人有所蔽，遂至於此，可歎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四

葉適正則

北史

魏書

諸胡乘晉亂迭據中土，極强盛者不過數十年，紛糾騰突，徒互爲廢興而不足以定事。蓋華夷地勢不同，習俗亦異，統御不一，彼此不安，亦其勢然也。惟拓跋遷都平城，純用胡法控勒諸夏，故最爲長久。孝文慨慕華風，力變夷俗，始遷洛邑，根本既虚，隨即崩潰，亦不過數十年，天下復還中國之舊矣。然則用夏變夷者，聖人之道也。以夷制夏者，夷狄之利也。失其利則衰，反其常則滅。烏得謂「黎民懷之，三才其捨諸」！蓋書生之浮論也。

魏收爲拓跋序世次，自始均爵於舜六十七世，至毛而後威服北方。又十三世而至詰汾，以天女之子爲子，是爲力微。力微立四十二年，始遣子朝於魏，魏景元二年也。自詰汾以前，既皆荒忽誕漫，而力微生於天女，推其年當是漢桓、靈之歲，蓋亦近爾，乃復有此異事。昔玄鳥生商，后稷野字，皆在上古，或者猶以爲遠而誣，不知收何所考信而然云也。崔浩實録魏事，舊人皆怒，遂致族誅，然則收之不足憑也審矣。

《地形志》載：「正（黄本原注：一作「元」。）光以前，時惟全盛，户口之數，比夫晉之太康，倍而已矣。」北方自晉太康至此是一節限。

元魏之興百四十年矣，雖無志於靖民，而立國既久，民得以生息，理應蕃遂。但惜無版籍之實，特以意言爾。

李業興造《甲子元曆》，稱趙敺、何承天、祖沖之三曆參校，其長一倍。然則祖沖之曆當時雖不施用，蓋爲曆家所傳也。業興言「造曆者皆須積年累日，依法候天，知其疏密，然後能審其近者，用作曆術。不可一月、兩月之間能正是非。故五星有七頭術，得七頭者爲近」。當考。

魏世稱有祖廟在烏洛侯國，去代四千餘里。其祭，斬樺木立之以置牲體，後復生長成林，而民益神奉之。樺何等木，斬柎而生者固衆矣，亦以此爲神奇耶？

載魏孝文冠子恂，自愧有三失事，蓋因《家語》記邾隱公因孟懿子問冠禮，《春秋》著邾子益終於失國。韓生言「楚人沐猴而冠」。冠雖成人之盛禮，然古人之所以爲教，至深至厚，自齠齔而至於冠，日異月殊，卓然而進於成德。故冠者，教成之節也。若不安其實而徒既其文，則邾隱公與魏太子恂同趨於死亡，正與沐猴之冠何異？孝文之智未足以及此，而區區焉欲以禮文之末爲其國造命之始，不知魏之亡兆於此矣。

因李憐行毒事，見舊律「犯死罪，祖父母七十已上，無成人子孫，旁無期親者，具狀上請。流者鞭笞，留養其親，終則從流。不在赦原之例」。又「毒殺人者斬，妻子流」，若妻子本非預謀而逆設流坐，則爲法酷矣。又以後世之薄俗概之，奸民不畏死，而許以無期親上請，則是立寬法以誘人之輕犯重罪也。當考。

崔纂論劉輝奸亂，毆主傷胎而逃，謂「容妃等罪止奸私，若擒之穢席，衆證分明，

即律科處，不越刑坐。何得同宮掖之罪，齊奚官之役？」又，「妹已他適，私門失度，罪在於夫，釁非兄弟」。纂時爲三公郎中，而尚書元修、僕射游肇皆從纂議，雖皆以此獲罪。然前世昏主亂朝，伸貴屈賤，刑賞惟意，顛越常經，固皆有之。而當時猶有執議不同者，雖或以不同爲罪，而亦無深譴。蓋其前後據事即言，上下安之，不以爲異故也。若後世猶未至於顛越，而執事者遂無一言以聽其所爲。或至於顛越而有一言者，則又以爲大戮而不可解矣。故余以爲論議不開，馴致世道日陋，最爲治者之大諱。此爲何時，而尚能如此，故特舉一端爾。

五胡諸國，惟慕容初起，粗有本兵力農之意，後得中原，則不然矣。蓋皆以夷狄之性襲盜賊之迹，狼虎自快，民無定心，雖欲不亡，不可得也。史稱拓跋「經略之先，以食爲本，墾闢河北，計民授田」，常與諸戎深入角逐，得其鹵獲，時佐國用，比劉、石之搏噬其民有間矣。至太和則又制禄，立長行錢，稍循漢、晉之舊。要之爲國既久，以漸修立，自然如此。然不於立國之初便分別先後，其國亦不能至於久。論八政者，首載食貨，信非目前事也。

因魏置從品，遡上古官制：五帝皆繼立而各建官名，何其好變也！郯子言「鳳鳥適至」，及「後世不能紀遠，故命以民事」，尤怪。又稱「仲尼聞而學之」。然則唐、虞以前，豈惟遠而不傳，蓋有不可傳者矣。然《周官》言「唐、虞稽古」，則不止五帝。又參取五帝之先，名雖不合而義不可離故也。如魏有梟、鵰、白鷺，象物則質野。及置從品，象事則冗雜。乃夷狄之餘，率意妄作，

自無足論。然從品歷隋、唐至今，遂不能易，豈非事敝之極，併其義不足據矣。

按《書》稱「别生分類」，而傳有賜姓、命氏之文，蓋帝王諸侯各爲族姓，義不相襲。後世封建法廢，既無專國，不自爲族姓，而天子亦無賜姓、命氏之法，至傳國數百年，而臣下仍用舊氏，與編户齊民無别。蓋以兵力崛起而無德，勢不暇爾。雖然，尊前代而慕聖賢，後使其後人以風流相命，相猶可言也。及魏起深北不毛，以九十九姓爲部落，姓改氏易，流布諸華。周、齊繼之，至於隋、唐，凡胡、丘、周、伊、穆、陸、劉、賀、梁、寇、羅、葛、樓、鮑、何、高、潘、薛、甄、杜之類，皆夷狄種。而三代、漢、魏之氏族蕩不復存。縱有存者，不可識矣。然則後世所謂譜牒世次，豈足信哉！

魏收載「漢武遣霍去病討匈奴，至皋蘭，過居延，斬首大獲。昆邪王殺休屠王來降，獲其金人，帝以爲大神，列於甘泉宫。金人長丈餘，不祭祀，但燒香禮拜而已。此則佛道流通之漸也。及張騫出使，始聞有浮屠之教。哀帝元壽初，博士弟子秦景憲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案《匈奴傳》稱「殺休屠王，獲其祭天金神」，顔師古但云「今浮屠像是其遺法」，無列甘泉宫燒香禮拜等餘語。使誠有之，則是釋氏已萌芽於前世，不待至漢明而後流入也。蓋收時於遷、固外尚見他書，可以旁證異聞。此雖不比中國事，本末源流，無繫重輕，然後世一以遷、固爲斷，而他書所言遂不及知者衆矣。

寇謙之事，世俗常有，崔浩主之，遂使張王深闊，至與釋氏角其廢興。浩意無他，不過爲諂耳。浩事夷狄之君，盡用材技，又

僞媚左道以求容悦，然竟亦滅族，此不足責，而有可哀者。然則四皓終不出，張良欲辟穀道引，非以爲高，乃其勢當然也。王猛賴苻堅有闔度，能始終無隙。若便稱人傑，亦恐未可。

馮后之喪，孝文服衰毁瘠，絶酒肉、不内御者三年。孝文志切有爲，而方優游垂拱，順適祖母之心，居喪始終，自然盡禮，而無勉强督迫之意，雖無舜、文王之道，而有舜、文王之資矣。故自夷狄能慷慨感慕，同於諸華，蓋非偶然者。古今未有無其本而可以强致者也。

孝文都洛最無謂。周公雖有四方朝貢道里均之説，然成周固未嘗受遷邑之利，五帝、三代何嘗有都洛之文？况王政廢興，豈在都邑，乃漢以後經生相承，夸大其辭耳。孝文自合更爲其國開百餘年深厚之業，豈謂一遷洛而本根浮動，墳廟宗族，皆已棄絶，邊徼鎮戍，單寒無依。向非孝文，便當身見禍亂。然亦竟十餘年而國爲墟矣。蓋好名慕古而不實見國家大計，其害至此。後之學者，又將譽之不已，是以亡爲存，以敗爲成，烏在其言王道也！

魏亡之禍，成於六鎮。輕薄六鎮，實自太和。夫變夷從夏，人孰不以爲美？至一家門户緊切利害，乃忽棄不顧，可乎？然則自古公亶父陶復陶穴，至於岐有夷之行，彼累積而後成，非文勝其質也。

孝文與元澄論子産、叔向争鑄刑書事。古人之治，雖深遠難窮，然推其身之實有與民共之，非言之而不可行，亦非可行於古而不可行於今也。叔向能言而不能行，子産直以爲今不可行，王政之不復，皆自此等議論壞之。後世言治者，不過祖述子産、叔向

餘論，治道自無由可起。孔子曰：「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草上之風，必偃。」此是通前徹後功用，更無今古，但信及者鮮耳。

遷洛之舉，群臣不順，孝文設術以詐之，示威以脅之。不知厭忽累世安樂之餘，經始百年荒榛之地，一事不成，舊業盡棄，欲以何爲？嗟夫！孝文誠非玩歲月而苟目前者。及其昧先後，失名實，不安於本而眩其末，則好治與念亂同科，可不悲哉！

論婦人冠帽着小襦襖，元澄謂「着猶少於不着者」。昔趙將胡服，其臣以爲難。魏欲革之，復患其不易。夫自中國變夷狄，孔子固諱之。以夷狄變中國，則未有論。而王通便謂「太和之政近雅」，又言「王猛功近而德遠」，恐更須考詳也。

彭城王勰舉曹子建語辭官，孝文謂「二曹以才名相忌，吾與汝以道德相親」。此語甚占地位，雖未必道德在己，而可以弘道德矣。孝文所到如此，惜其一二十年間，不知內修以養性，而徒外毀以傷生。傷生猶可，而國從而傷，此蓋末世虚名誤之也。

太子恂事甚可傷。孝文急於有爲，不計階序，不本土俗，不量難易。其臣好富貴者李彪、王肅之流，以輕薄刻急承迎取快，於革治興道，未有分寸之益，而使孩孺之兒，愚騃之婦，幽囚併命，損天性，害人倫。《禮》所謂教世子，《詩》所謂刑寡妻，固若是耶？

張衮與拓跋珪同起，其臨終語有「恢崇叡道，克廣德心，使揖讓與干戈並陳，文德與武功俱運，則太平之化，康哉之美，復隆於今，不獨前世」。余三復而悲之，自胡夷迭起百年，屠割諸夏而爲之主，劫執人士，

寄命旦夕，衮以垂歿之言勸之善道，彼豈以其心之欲然，冀其主之或然耶？衮孜孜薦引，恂恂誘化，蓋庶幾以古人自期，而所遇之時如此，其得身免於大悔，已爲幸矣，哀哉！

《張白澤傳》載「顯祖詔諸監臨官，所監治受羊一口、酒一斛者，罪至大辟，與者以從坐論。糾告得尚書已下罪狀者，各隨所糾官輕重授之」。魏未嘗禄其臣，教之使貪，而以重法禁之。故白澤謂「今之都曹，古之公卿」，「周之下士，尚有代耕，皇朝貴仕，服勤無報」。舜稱：「臣哉鄰哉，鄰哉臣哉。」魏待其臣，傭力之不若，猶行之百年。然則必能明臣鄰之義者然後爲舜乎？

崔弘，崔林六世孫。崔氏，北州之大家，祖悦仕石虎，父潛仕慕容暐，弘苻堅之亂，欲南歸不克，復仕慕容垂父子，遂與張衮對掌機要。觀其博議國號事，典章文物可想矣。弘既作詩自傷，懼罪不敢行於時，至浩竟滅其族，悲夫！悲夫！弘稱有王佐材，方戎夷暴亂，南北分隔，而人士困於鞭箠刻烙者，何可勝數！孟子謂「南蠻鴂舌之人非先王之道」，此豈其地使之耶？

長孫稚稱河東鹽池歲絹三十萬匹，是移冀、定二州置於畿甸。按三十萬匹絹，於今中價爲百萬緡矣。稚又言：「今王公素餐，百官尸禄，租徵六年之粟，調折來歲之資。」魏至太和而後賦禄，群臣得食蓋僅爾，而稚之言乃如此，晉末公卿以下日廩七升，然亦同歸於亂。豈爲國者興亡操縱，自有得失，無預於臣之饑飽耶？

穆亮勸孝文：「訊之蓍龜，以定可否。」又，去歲役作，爲功甚多，太廟明堂，一年便

就，仍歲頻興，民力凋弊。材幹斬伐，❶爲功不固，顧得逾年，小康百姓。」而孝文以爲「若終不爲，可如卿言。後必爲之，逾年何益」，「人生大分，修短命也，蓍蔡雖智，其如命何」。孝文拒群言甚峻而不得爲非者，以其所欲爲皆古人好事，非徇耳目鄙淺也。禹言：「辛壬癸甲，啓呱呱而泣。」周公思兼三王，幸而得之，坐以待旦。古人急切之理誠然，而孝文行之亦或不驗，當更商量。

孝文謂亮「三代之禮，日出視朝。漢、魏已降，禮儀漸殺。晉令有朔望集公卿於朝堂而論政事，亦無天子親臨之文。今因卿等日中之集，中前則卿等自論政事，中後與卿等共議可否」。此可與魏王肅所言參看，然則人主不視朝論政久矣。齊明帝有「鍾嶸何人，乃欲斷朕機務」之語，當謂自攬事耳。隋郭衍勸煬帝取樂，「五日一視朝事，無得效高祖空自劬勞」，帝從之。是隋文帝蓋嘗日視朝也。勤惰固係人主自身，治之興廢從之。然制度不立，君臣遂至於不相識，積習生常，❷不知其非也。

古弼捽劉樹圍碁事，前世時有之，乃興國之象也。魏主謂「築社之役，蹇蹶而築之，端冕而事之，神與之福」，此亦雅言。若上下齊整，反成衰壞者多矣。

崔浩在魏，言無不行，取赫連、沮渠，秦隴拓定。幾滅蠕蠕，漠北斂迹。其他碎謀密畫，應機達變，有益其國者蓋不可勝數，此尸祝社稷之寶臣也。而遭罹酷暴，觸忤一朝，併夷五族，雖復奴虜盜賊遇之，亦不至此矣。戰國以來，謀功之臣，罕能自免。

❶「斬」，《魏書·穆亮傳》作「新」。
❷「生」，明本作「爲」。

浩所以比張良者，不比其全身之智，而欲比其策畫之工，矜露不已，以取大戮，哀哉！

李冏勸孝文都長安，孝文既都洛，喻以婁敬事，謂：「當由獻可理殊，所以今古相反。」言殊有風致，可以想見其人也。夷狄中惟苻堅、孝文耳。

王遵業爲黃門郎，「時政歸門下，世謂侍中黃門爲小宰相，而遵業從容恬素，若處丘園」。政歸尚書，漢事也。歸中書，魏事也。歸門下，蓋是時母后專朝，與宦者同耳。然後世相承，遂爲故實，並號三省，而侍中、門下、侍郎爲真宰執，其源有自來也。與《晉志》通看。遵業，慧龍曾孫，江東鱸王也。

《陸叡傳》稱「長江浩蕩，彼之巨防」。「南土昏霧，暑氣鬱蒸，師人經夏，必多疾病，而鼎遷草創，庶事甫爾，臺省無論政之館，府寺靡聽治之所，百僚居止，事等行路。」此亦可見孝文營洛事意也。周公雖以洛爲東都，仍居酆、鎬，至平王而後卒遷。若無故移徙，自伐本根，中人不肯爲，況聖賢乎！叡與穆泰、元丕遂誘子恂爲逆，皆緣遷都。乃知盤庚委曲告諭，非畏其臣也。

韋崇兩爲中正，史稱其「頻居衡品，以平直見稱」，是魏世選用亦由中正也。《崔亮傳》當考。「崇爲南潁川太守，不好發擿細事，常云：『何用小察，以傷大道！』吏民感之，郡中大治。」此語宜録。古人謂「前旒蔽明，黈纊塞聰」，使其無以致治而徒自聾瞽，則古人不足稽矣。

孝文遷洛，不止慕古人居中土，蓋欲身在近地，經營江左耳，其與盧昶語可見。「卿便至彼，勿存彼我，密邇江揚，不早當晚會是朕物」。草創之初，便事南伐，所圖不就，躁擾變亂，竟死道塗，本希成、康，反類昭、穆，是德與力

兩失之也。且晉武、隋文未嘗親戎，驅使將相而南北自一統。孝文、苻堅皆欲以馬上取之，卒不遂，孝文之僅存者，幸耳。蓋後世與古人不同，所以兼并真自有算，非浪戰所能也。

盧氏自志、諶、偃、邈、玄、度世、淵、道將，累世風素，北州所推，史稱其閨門之禮。❶及《高允傳》青、齊淪陷，衣冠播流，親表賑贍之美。然則三百年間，人士乖離，其能守法存義概者難矣。雖孔子尚畏左衽之禍，豈私憂哉！然是時猶有聲問可通，不若後世之影滅響絕，撫卷可爲永歎！

高允一生落度，晚乃榮遇，其所以能始終悔吝不及，蓋亦英邁銷盡而然。《徵士頌》亦有可觀。魏氏六七十年，北方材彥略聚於此。如「從容廊廟，遊集私門，上談公務，下盡忻娛，以爲千載一時，始於此矣。日月推移，吉凶代謝，同徵之人，凋殲始盡。在者數子，然復分張，往昔之忻，變爲悲戚。張仲業東臨營州，遲其還返，一敘于懷，齊衿於垂殁之年，寫情於桑榆之末，其人不幸復至殞殁。在朝者皆後進之士，居里者非疇昔之人，進涉無寄心之所，出入無解顏之地」。此亦其當時士大夫翔集輩行之大概也。然允乃不如其弟推，（按《魏書》當作「燮」。）每被詔徵，「辭疾不應，常譏笑允屈折久宦，栖泊京邑」，故常從容於家。以是而言，則亦未至於必不可以不出而出，如蔡邕之於董卓也。孔子曰：「賢者辟世，其次辟地。」又曰：「鳥獸不可與同群。」然則士之出處，審之而已。

允《酒訓》稱「子思有云，夫子之飲，不

❶「禮」，原作「理」，今據庫本及《魏書·盧玄傳》改。

能一升。以此推之，千鍾百觚，皆爲妄也」。子思語載何書，當考。今《鄉黨》，學者以爲載夫子之言行，云「惟酒無量，不及亂」而已。酒無量是何義？若謂飲不自限，要不至亂，恐未然也。又云「不爲酒困」。

《崔浩傳》有譖敗李順事，爲浩一短。以《趙逸傳》考之，「彼之謬述，亦猶子雲之美新，皇王之度，固宜容之」。浩言能如此，學亦有標本，非譖人者也。

李孝伯、張暢，當時南北名對，應答之言，相與傳誦以爲口實。此傳所載「劉氏僞書，翻流上國」，「逸韻難虧，猶見稱載」，蓋北人貴重南書如此。後世文字不復闕通，圖事揆策，無以相知，自契丹時已然。

《李冲傳》稱孝文謂：「本所以多置官者，慮有令僕闇弱，百事稽壅，若明獨聰專，則權勢大併。今朕雖不得爲聰明，又不爲闇劣，卿等不爲大賢，亦不爲大惡。且可一兩年許，少置官司。」此語意，自周以來不用矣。舜言「咨。汝二十有二人」，不舉其屬，古人無不以專智任獨事。聯事合治，後世號爲公心相維，然無不以私意相敗者。雖人材不能如古，亦由角出競立，其本先弱也。

游明根、劉芳，北方所謂儒者。明根乞致仕，孝文謂：「七十致仕，典禮所稱。位隆固辭，賢者達節。季俗陵遲，斯道弗繼。卿獨秉冲操，居今行古，有魏以來，首振頽俗，進可以光我朝化，退可以榮慰私門。」嗟夫！魏之待群臣與臣之仕於其時，蓋有不得止而後不止者矣。然孝文猶以此薄其臣，何也？

崔挺稱：「司馬牛受桓魋之罰，柳下惠嬰盜跖之誅。」詞趣弘雅，非落胡士大夫所

能道也。觀其安恬進退之際，夷夏不可榮辱，庶幾君子之風矣。斧山營觀事亦當記，王尊水波稍卻回還，尚見貴前史也。

方魏盛時，門誅族刑，在於瞬息，而崔浩中外，皆以無罪夷滅。及其衰也，兇領悍廝，奮起遠裔，劫執國命。河陰之役，舉朝屠陷，而楊侃兄弟，闔門百口，一朝併死。是士生於其時，無往而可也。如椿誡子孫語，亦萬石君之流，宜無以致禍者。豈魏收爲楊愔故，儻有虛美耶？

梁武《與蕭寶夤書》敘兄弟事，初不虛飾。又言：「自有天下，絕棄房室，斷除滋味，正欲使四海見其本心。」雖非聖賢語，然亦秦、漢以來人主不能到也。當與郗后化龍同看。又言造浮山堰及李繼伯事，則大誤矣。烏有昆蟲不殺，而魚人之民，海人之地，以較勝負者哉！

蕭寶夤論守令「考課悉以六載爲程，限滿代還，復經六年而敘，是歲周十二，始得一階。內官散職，乃限四年，則一紀之中，便登三級」。不知「代還六年方敘」是何義。

韓顯宗論遷都伎作不可雜，引古四民異居爲證。《齊語》「群萃州處」，余既辨之。又言「孔子云里仁之美，孟母弘三徙之訓」，❶君道在乎起天下絕類之材，還以教之，顯宗舉其粗者爾。

李彪落落識其大者，及氣盛用之，亦庶幾一二，摧挫後索然無復存矣。彪稱「孔明在蜀，不以史官留意」。亮銳於興復，不暇典章，劉表、公孫述故習，蓋其所諱也。又稱「王隱集成《晉書》，存一代之事」，當時所言如此。然則西晉事行於今者，皆隱

❶「訓」，原作「智」，今據《魏書·韓顯宗傳》改。

筆歟？

李崇置樓懸鼓捕盜，當時效之，後世亦有效者，但爲笑耳。崇又有斷獄兩事及改鎮爲州，皆明智過人。學者欲遠觀近取，若識開智長，遇事成理可矣。襲故迹，因已行，未有能合者。崇在淮北十年，梁人所畏，遂興浮山之役，而史載其父子販肆聚斂，爲時論輕鄙。然則昔人所謂使貪、使愚者，豈物之一患不足以累其所長耶？

《崔亮傳》停年格，「雖復官須此人，停日後者，終於不得。庸材下品，年月久者，灼然先用。」按《蕭寶夤傳》載魏世外官代還，六年方敘，內官四年爲限。亮立此格，專以停罷後歲月斷之，不總計其平生資歷，抑新進，拔滯淹，故爲有意。利柄在己，人不得干，雖曰失之，猶有所獲，不若後世汎論考任，無復正法，容僥倖，長躁求，使士大夫皆傲然取必於上，其得失相較又遠矣。

江東王氏子弟，如王肅者不爲少，而與孝文相遇，任待隆洽如此，蓋其年相少長，且中以圖南之規故也。《肅傳》載孝文禱雨，「三日不食。惜乎孝文涉道淺而雜用之，故命不延永，而功業亦以無成。不然，豈止是哉！

袁翻論甄琛謚，是時人家已有行狀。「至德與聖人齊蹤，鴻名與大賢比迹」，則行狀所起，當又在前。大抵浮美溢稱，自西漢末方然，蓋王莽餘教也。蔡邕言：「作碑唯郭泰、陳實無愧。」其來固久矣。

傅永量南人記淺斫營，蓋輕剽之習也。昔人能渡淮斫營，而今人不能渡江劫寨。余在制司時，和州被圍，日夜告急，元帥遣諸營兵赴援，既而以渡江無駐足之地，竟不敢行。然則兵無素習，惟所使耳。

奚康生「弓力十石，矢異常箭」。梁武遺之弓，「長八尺，把中圍尺二寸，箭粗殆如長笛」，康生用以平射，猶有餘力。《考工記》載造弓法。《詩》稱「袒裼暴虎」。然如此絶倫事，乃不見於古人，豈以德掩之耶？

湯、文王雖起小國，王天下。後世皆謂德衰不可復爲，故孟子言「霸必有大國」。司馬懿、楊堅所以能盗取之者，竊其權故也。尒朱榮以部落酋長，居秀容不毛，地止一縣，衆纔數千，❶世爲邊藩，朝權輕重，曾莫之預。一旦稱兵，沈太后、幼主，獵舉國士如狐兔，散葛榮百萬，擒蕭寶夤、萬醜奴，天下大難略盡，雖身不終，而魏竟以亡。然則權與力皆不足而能若是，何也？孝文藉累世富盛，志慕古人，解縱維索，護養癰疽，既無回斡風俗之功，反受動摇根本之害，榮之禍實自取之，悲夫！

「尒朱仲遠言：『比來行臺採募者，皆得權立中正，在軍定第，斟酌受官，今求兼置權制軍要。』從之。於是隨情補授，肆意聚斂。」魏初立中正，見《衛瓘李重傳》。余嘗以爲曹操能以鄉論品第人材，使不得由軍功雜進，故其後有正始勝流之目。今拓跋政壞，軍立中正，爵由意與，官以賄成，蓋襲其名以遂强臣之欲，而魏由此亡。然則魏尚上功首差六級，下吏罰作，馮唐以爲過。非權在上，亦不能也。

「辛雄《禄養論》稱『仲尼陳五孝，自天子至庶人，無致仕之文。《禮記》：八十，一子不從政。九十，家不從政。鄭玄注云：復除之。然則止復庶民，非公卿大夫士之謂。以爲宜聽禄養，不約其年』。肅宗納

❶「千」，原作「十」，今據庫本及《魏書·尒朱榮傳》改。

之。」魏自遷洛之後，政過於厚，而一時議論，亦多此類。然無驗而速亡，蓋可哀也！

「錢徒有五銖之文，而無二銖之實，薄甚榆莢，上貫便破，置之水上，殆欲不沈。」此高道穆魏末論濫錢也。古今救錢弊之説甚多，大抵以錢代物，以大改小，以重易輕，從否雖殊，致盜不異。未有如後世以無銅爲患者，督鑄不已，至毁錢而爲銅矣。嗚呼，此不可不深思也！

孫紹論律班令，止謂「主議之家太用古制」，此孝文後事不可收拾之驗也。故紹又謂「往在代都，武質而治安，中京以來，文華而政亂，昔於太和極陳得失，具論四方華夷心態」。「即日事勢，乃至於此。」「不憂荒外，乃慮中畿。」則當時非無知者。改絃易調，豈可謂易哉！

張普惠諫太上秦公，一時壯議。如任城、清河、元匡、崔光、袁翻預問難者，亦皆心知其不可，固不憂刑禍之及也。以弱從諛，以强拒諫，雖若不同，致敗則一，此本爲國者自利害。故《左氏》載仲尼之論洩治：「民之多辟，無自立辟。」然則普惠之免，可以爲幸也。

以《高允傳》觀游雅，雅得爲修士矣。以《陳奇傳》觀游雅，雅得爲佳人乎？局己小知，遂深伐異之怨，因時酷法，陷人覆家之戮。哀哉！哀哉！

徐遵明指其心，謂：「真師正在於此。」古者師無誤，師即心也，心即師也。非師無心，非心無師。以《左氏》考之，周衰設學而教者，師已有誤，故其義理漸差。及至後世，積衆師之誤以成一家之學，學者惟師之信，而心不復求。遵明此語，殆千載所未發。雖然，師誤猶可改，心誤不可爲，此既遵明智所不及。而以

心爲陷穽者方滔滔矣。

裴伯茂因内宴，侮慢元景哲。景哲申啓，稱：「伯茂棄其本列，與監同行，以梨擊案，傍污冠服，禁庭之内，令人挈衣。」言不應令人挈衣，不言人不許入殿庭，當考。

史稱：「温子昇外恬静，與物無競，言有準的，不妄毁譽。而内深險，事故之際，好預其間，所以終致禍敗。」尒朱、高歡父子之間，惟子昇號能有意王室，一時人士，如其比者絶無矣。魏收之言，不亦宜乎！

眭夸言：「桃簡，卿已爲司徒，何足以此勞國士？」及素服受吊，皆可録。魏法峻急，仕者皆云不敢不至。然則決不欲仕，而能自行其意如夸者，亦安得而禦耶？

張淵《觀象賦》，備著星文。

江式集字書，號《古今文字》四十卷，依許氏《說文》爲本，上篆下隸，有表具論。

房景伯母子可謂能以孝化民矣。世之愚儒，怒擒突擊，冒行無忌而陷人於罪者，是以曾、閔爲桀、跖也，悲夫！

余嘗論善攻者必使救無所用。善救者雖攻圍力重，必併敗之。以虛聲望風退挫者，不與此數。惟徐晃、韋叡收赴救之功。而姚興將十萬衆，相守數月，外望突免，内冀引接，拱手受陷，莫收一力之用。豈興崛强一隅，猶未見大敵而然耶？如竇建德固不足道也。

董琬記「西域爲十六國，分地爲四域」。「自葱嶺以東，流沙以西爲一域；葱嶺以西，海曲以東爲一域；者舌以南，月氏以北爲一域；西海之間，❶水澤以南爲一域」。「出西域本二道，後更爲四出道」，「自玉門渡流沙，西行至鄯善爲一道；北行至車師爲一

❶「西」，《魏書·西域傳》作「兩」。

道；自莎車西行至葱嶺，葱嶺西行至伽倍爲一道；莎車西南行至葱嶺，葱嶺西南行至波路爲一道」。接《漢西域傳》看。

魏收《序傳》後亡逸，然《本傳》未有不用自序者。自司馬遷、班固以來，雖無不高自譽道，觀收之詞如此，可謂陋而無恥矣。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五

葉適正則

北史

北齊書

高歡賤微給使，所與奔走往來者，皆胥徒下隸，天下若此輩，何可稱記！時平則歌哭以盡，有事則叫呼而起，奮不顧命，勝者得之，自古皆然矣。而史載其因張彝被害，「傾產結客」，「自是乃有澄清天下之志」。不知歡衣食尚不自給，產何所傾，而天下清濁，亦竟何在？此蓋爲文粉飾之過爾。□□□□之，至謂「不可使四方豪傑窺朝廷」，是又可歎也！

高歡素無資業，赤身依人，曾未飽食，輒已投餉而反。雖奸豪飛動，不可以人理律，然歡卒用此成事，殆亦難曉。李元忠所謂「爾來寂寂，更欲尋建義處」也。既得事柄，四方聽其伸縮，宇文泰甫萌芽，尚可回轉，而歡無禮自恣，迫逐其君，遽成中裂之禍，生民流血者數十年。然則歡徒見反之利，未見反之害也。

東之比西，土地甲兵十倍，歡若持重養威，以計縻敵，自可從容全勝。然十年間汲汲三大戰，幾不免其身，智勇俱困，而秦與六國之形見矣。是歡自反尒朱之外，了無所能，世或以爲人雄者，誤也。

「魏自孝昌之末，銅馬、鐵脛、黑山、青犢，梟張晉、趙，豖突燕、秦，是使豪家大族，

鳩率鄉部，託迹勤王，規自署置，或外家公主，女謁内成，昧利納財，啓立州郡，離大合小，本逐時宜，剖竹分符，蓋不獲已。」「百室之邑，便立州名，三户之民，空張郡目，譬諸木犬，猶彼泥龍。」「於是併省三州、一百五十三郡、五百八十九縣、三鎮、二十六戍。」此齊天保七年詔也。「又制刺史令盡行兼，不給幹物」，自此以虚名爲官者數百年。

彭城王浟作刺史，問食雞羹，推盜鹿脯，市白毛牛皮，書王老母菜葉，有此明决，自不以膏粱限斷也。至言「自殿下至來五載，人不識吏，吏不欺人，百姓有識以來，始逢今化，殿下惟飲此鄉水，未食此鄉食」。則士大夫所不能者而貴公子能之，❶蓋爲政不專恃術矣。

趙郡王叡六月不飲冰，身爲元帥，而必與士卒同甘苦如此，可以爲難矣。然以盛夏而領山東兵遠築長城，若爲人上者，每每違天時，涉長道，致人於必死之地，安得皆如叡者撫而用之，使無叛且有成乎？是則以仁人之心，奉暴主之令，固莫知其所終也。

「漢明帝時，西域以白馬負佛經送洛，因立白馬寺，其經函傳在此寺，形制淳朴，世以爲古物，歷代藏寶」，至是爲刺史韓賢斫破。豈洛中更漢、晉諸胡喪亂，而此寺及函能獨存，何耶？

斛律光以兵五萬回，未至鄴，勑令便放兵散。光以軍人勳功未得慰勞，乃密表請使宣旨，軍仍且進朝，廷發使遲留，軍還，將至紫陌，光仍駐營待使。帝聞光軍營已逼，心甚惡之，急令舍人追光入見，然後宣勞散

❶「能」下，明本有「言」字。

兵，光以此見疑，遂致族滅。前世散兵，其易如此。自唐中代以後，則不然矣。雖復昏童酣酗，未有敢易其衆者。昔以忽慢自棄多驟亡，後以畏逼相持故僅存，至於威令重輕、事功合散之際，當考。

慕容紹宗本高歡腹心之疾，歡疑不用爾。以此待侯景，固有餘也。記蘇氏論紹宗、李勣事。

高歡謂高昂「純將漢兒，恐不濟事」，欲割鮮卑千餘共相參雜，而敖曹（「敖曹」，閣本作「昂」。）不聽。自晉衰亡，一色胡人（「一色胡人」，閣本作「北魏拓跋」。）控制中夏二三百年。歡本漢兒，而以鮮卑篡魏。宇文泰真鮮卑也，乃欲行成周政術，雖不盡然，而氣（閣本作「策」。）勢回復。隋、唐因之，然後南北合一，復爲諸華，此蘇綽之力也。王猛殆不足道矣。

高氏之興，李元忠逢迎於始，陳元康、楊愔輩營締於中。元忠疏放淡薄，推遠榮利，猶有可採。如元康、崔暹，莫能名其何等材品，其志尚不及富貴，况其上者！歡父子氣類所號召如此，自不足怪。然自古立國，長短厚薄，要不徒然。歡父子欲以此得，其何以守？宜其遂亡也。

「國家龍飛朔野，雄步中原，五帝異儀，三王殊制，掩衣左右，何足是非！」此王紘少年語也。事到已壞爛處，隨世起滅，不可復振，則雖以孔子之聖尚不得自立，可畏也！夷夏變遷，何止一日，安其固然，無復有志，而顧以微細者自營，由、賜之徒所不異於王紘者幾希矣！❶

薛琡於崔亮停年格後，言：「義均行雁，次若貫魚，執簿呼名，一吏足矣，數人而

❶「紘」，原作「紘」，今據庫本及《北齊書・王紘傳》改。

用，何謂銓衡？」又言：「漢令三公舉賢良方正、有道、直言爲長吏，晉末此風遂替。」琡本非能言治道，以是時方變行資格，人心不平，舊論猶在爾。余初登科詣選，侍郎李椿亦號佳士，端笏徧問注者願授否，皆應曰：「願授。」余面笑之，椿莫測也。自皋陶、夔立選用法，以人性質合其材之所宜，萬不差失。春秋以後，始專論材，十猶得四五。後世遂捨材而論藝，常違所貴取所賤，又以年月斷之，其偶合萬一，雖所謂鉅賢上德者，皆古人品第所不及，又况其下乎？是直以夷狄之道治國家，而欲興起大功，安可得也！

魏孝文志慕諸華，其效未見，反成貪懦之俗。及高歡與惡少舉事，淫縱橫流，乃令子澄寵用崔暹，施其控御彈壓之威。昔曹操進崔琰、毛玠迫蹙漢，餘習使盡，如暹何足算也！

楊愔以初從禪代議不力，忌高德政，竟置之死地。愔尚能爾，如荀彧宜其未肯也。至劉穆之、褚淵、范雲、沈約，汲汲自獻，以後爲羞。蓋時促祚短，執節不長，人材愈降，自當至此矣。

舉梁之士不足以敵侯景，乃用道人陸法和妖術，國之將亡，固聽於神也。高洋暴狂，以殺爲戲，而敬禮法和如此，蓋畏冥禍爾。余嘗論世人舍仁、義、忠、信、常道而趨於神怪，必謂亡可爲存，敗可爲成，然神怪終坐視成敗存亡，而不能加一毫智巧於其間。而亡果能存，敗果能成，必仁、義、忠、信、常道而後可。《伊訓》曰：「先王肇修人紀，從諫弗咈，先民時若，居上克明，爲下克忠，與人不求備，檢身若不及，以至於有萬邦。」《康誥》曰：「惟乃丕顯考文王，克明德

慎罰，庸庸祇祇威威顯民，用肇造我區夏，越我一二邦以修。」然則人力之所能爲者，決非神怪之所能知，而謂天數爲不可免者，（《學案》作「而天數所不可免」。）又非神怪之所能預，真不足復顧也。

梁既亡，使王僧辯有成，終不篡逆。王琳區區亦能義動兇鄰。蓋梁武在位差久，比江南諸姓，立國粗有繩墨，遂得致命之士，亦其所長育者然也。

楊愔相齊，史稱「主昏於上，政清於下」，固已太過。王通遂謂：「有楊遵彦者，實掌國命，視民如傷，奚爲不終！」夫衛靈公淫荒而三人者任事，不至於亡國則幸矣。若齊文宣，逞其兇虐，歲月不已，愔將與之併斃，尚安能芘之使終，況視民如傷，豈其所及耶？ 見事不精，以光影眩後學，其患大矣。 夷狄之德，於父母兄弟素不厚，苟脱死禍，人欲遂其所爲。 愔於此時雖慕古人輔幼主之節，而遲回選懦，權失勢乖，席不暇暖，遽罹非命，蓋其理當然，無足悲慨也。

魏、齊間温子昇、邢邵、魏收繼出，文字稍與江南比。隋、唐以來，能使南北同體，蓋非特庾信、江總之教也。高澄父子收拾士類，厮隸用之，其言「尺書徵建鄴，折簡召長安」，正依放曹氏。本根不建而急於歌頌，宣王《小雅》，猶無救於亡。摛辭奮筆，湧波漲瀾，愈速其崩壞爾。

「遷鄴以後，大選之職，知名者數四。文襄少年高朗，所弊者疏。袁叔德沈密謹厚，所傷者細。楊愔風流辨給，取士失於浮華。惟辛術性尚貞明，取士以材器，循名責實，新舊參舉，管庫必擢，門閥不遺，考之前後銓衡，在術最爲折衷。」魏以停年格致亂，高氏反之。觀此，則奔走一時材用以赴功

名，自不繫君德也。銓敘群彥，雖曰吏部之職，然宰相知人，能盡器使，乃職業中一大事，如諸葛亮，何必更須尚書哉！

諫幸晉陽，死者六人，趙彥深、唐邕等以未即署名僅免。然則河陰之戮，不待尒朱榮也。惜趙盾奔逃，趙穿作難，盾未出山而復，後世有以盾爲弑君，不復信三傳者。審爾，則靈公拒諫及殺盾事亦不當信也。不信未足深計，然於愛民保國之意輕，極害義理。

祖珽既立文林館，「復欲增損政務，沙汰人物」。「推誠朝廷，爲致治之方。」是時人士相附從，與王叔文、柳宗元無異，使叔文輩能首立廣陵王參決，則大權歸己，宦豎退伏矣，元和諸人固不辨此。論治不識幾微，只以成敗爲斷，所蔽多矣。

唐邕、白建自爲外騎兵曹，分掌兵馬。史稱邕「九州軍士，四方勇募，强弱多少，番代往來，❶及器械精粗，糧儲虛實，精心勤事，莫不諳知」。按兵數軍實，前代大臣無以此職著名者，蓋漢、魏掾屬，後代吏史之所掌也。唐衰，中官專兵柄，五代移於武臣，遂與中書分領，至號稱兩府。既轉吏職以歸朝廷，但爲養尊之地，而於兵政損益實無所知，求如唐、白身任其能而後居位，不復可得。然則古人專以一事名家，成材之要道也。

崔劼、盧叔武，齊世雅士。劼言：「立身以來，恥以一言自達，今若進兒，與身何異？」此語最可傳。叔武忍貧餓死而能畫策，謂「輕兵野戰，勝負難必，是胡騎之法，非深謀遠算萬全之道，欲立重鎮於平陽，與彼蒲州相對」，以計縻之。「又請自居平陽，

❶「來」，庫本及《北齊書・唐邕傳》作「還」。

成此謀略。」此齊、周成敗之所由，齊人未有能言之者，亦當記也。

張雕謂「賢家唐令處分，極無所以，若作數行兵帳，雕不如邕。若致主堯、舜，身居稷、契，則邕不如我」。當時惡其矜誕。邕曹掾吏史之材，國家大體，豈其所知，雕言非誕也。然雕方勵精匪躬，以國家爲己任，厚胡洪珍（按《北齊書》作「胡人何洪珍」。）而薄韓長鸞，遂以諫死。（此下閣本有「實長鸞譖之」五字，而無「孔子言洩冶曰」六字。）孔子言洩冶，曰「民之多辟，無自立辟」，非不幸也。惟其臨死數十語尤可悲爾。

齊氏變風，屬諸絃管。梁時變雅，在夫篇什。絃管之亂，時移則息。篇什之變，事往猶存。絃管止誘閭巷淫人，篇什能蠱山林正士，害之大小，固不同也。自文林館設，齊人風靡，然不旋踵而亡，其俊秀者盡爲周、隋之用。士之離合，豈與國之廢興相關哉？《詩》「殷士膚敏，祼將于京」，《論語》「殷有三仁」兩節，當參看。

祖鴻勳立身有本末，《與陽休之書》，文雖不高，視韓愈《進學解》、《送窮文》以言語工拙比較官職，豈不優劣相遠哉！士不先定其所存，（閣本作「存亡」。）正使探極原本，追配《雅》、《頌》，只是馳騁於末流，無益也。

顔之推學博文麗，《觀我生賦》不失雅正之體，敘梁、齊間事，可以考正，非江南文士所能及也。其言「予一生而三化，備荼苦而蓼辛」，及「自東晉之違難，寓禮樂於江、湘，迄此幾於三百，左衽浹於四方，（閣本作「風氣浹於四方」。）詠苦胡而永歎，吟微管而增傷」，（閣本作「授犀函與鶴膝，建飛鴻及鵨艎」。）讀之嗟痛不能已。昔人雖陋，未有無其志者，獨於今爲不然，哀哉！

《宋世良》、《宋世軌》、《蘇珍之》，世良「獄内穭生，桃樹、蓬蒿亦滿，每日衙門虚寂，無復訟者」。蘇瓊「每蠶月預下綿絹度樣於部内，其兵賦次第，並立明式」。然則必不以廣量厚織病民，故得循良之譽。而今世謂有所疏薄，檢扼（「扼」，閣本作「放」。）不盡，爲失職無具之尤，恐亦當論也。

和士開（閣本作「齊和開」。）説齊主（閣本作「齊王」。）云：「自古帝王，盡爲灰燼，堯、舜、桀、紂，竟復何異？陛下宜及壯少，（按此《齊書》作「少壯」。）恣意作樂，縱横行之，即是一日快活敵千年。」李斯、趙高用此詐二世，與士開智愚有異，其詞意皆不約而同，何也？

後周書（從閣本、黃本之舊）

史稱「宇文泰先出自炎帝神農氏，爲黃帝所滅，子孫遯居朔野，有葛烏菟者，鮮卑奉爲主」，由泰父肱至普回二十三世，普回至烏菟不能記也。鮮卑何用世次？史祖魏收，收祖司馬遷，遷以匈奴爲禹後，特記事推引之濫，蓋無所媚附。而收之稱舜臣，令狐德棻之稱炎帝後，則專以誑筆（閣本作「佞筆」。）造諂語，劉向、班固言漢承堯運者耶？

高歡、宇文泰雖同於篡魏，泰，賀拔岳所奬用，岳既見殺，其下無主，扳泰而歸之，則近於勢之自至也。魏孝武身落人手而不常其德，先爲高歡所逐，後爲宇文泰所酖。夫敗孽亡孺，自古皆爲亂臣賊子之餌，彼妄遇一無賴奸人，即以伊、周事責之，哀哉！

「古之帝王所以外建諸侯，内立百官者，非欲富貴其身而尊榮之。蓋以天下至廣，非一人所能獨治，是以博訪賢才，助己爲治。若知其賢也，則以禮命之。其人聞

命之日，則慘然曰：『凡受人之事，任人之勞，何捨己而從人？』又自勉曰：『天生雋士，所以利時。彼人主者，欲與我爲治，安可苟辭？』於是降心而受命。及居官也，則晝不甘食，夜不甘寢，思所以上匡人主，下安百姓，不遑恤其私而憂其家，故妻子或有飢寒之弊而不顧也。於是人主賜之以俸禄，尊之以軒冕，而不以爲惠也。賢臣受之，亦不以爲德也。位不虛加，禄不妄賜。爲人君者誠能以此道授官，爲人臣者誠能以此情受位，則天下之大，可不言而治矣。昔堯、舜之爲君，稷、契之爲臣，用此道也。及後世衰微，此道遂廢，乃以官職爲私恩，爵禄爲榮惠。人君之命官也，親則授之，愛則任之。人臣之受位也，可以尊身而潤屋者，則迂道而求之。損身而利物者，則巧言而辭之。於是至公之道没，而奸詐之萌生，天下不治，正爲此矣。今聖主中興，思去澆僞，諸在朝之士，當念職事之艱難，負闕之招累，夙夜兢兢如臨深履薄，才堪者則審己而當之，不堪者則收短而避之。使（閣本作「務使」。）天官不妄加，王爵不虛授，則淳素之風，庶幾可反。」❶觀此，可驗蘇綽用事大意也。然天下能爲綽之言者不少，拘於時而不敢言，及其奮然言之而不獲用則多矣。惜其不及君臣分定之時，不爲賢主之詔，而徒爲逆臣之令爾。

泰再行篡逆，其史柳虬既執簡而書其咎，泰又令盧辨作告以諭其過。高貴鄉公謂「司馬昭之心，路人所知」，泰舉動如此，欲以誰欺？王莽篡而作《大誥》，泰用《周禮》亦然，豈從周之僞者固當爾耶？

❶「反」，庫本作「及」。

石勒之於劉曜，苻堅之於慕容暐，周孝武之於高緯，皆以一取一。孝武始自五年十月至六年正月，馬足未遍，而數千里地盡得，雖乘群愚自潰之機，然不勤身苦力以赴之，亦未能也。及其輕鋭之念溢發不制，欲以廓清混一之功，取必於歲年之頃，嗚呼！幸而遽得死。不然，將遂獘（閣本作「斃」。）於鋒鏑，爲後世笑，豈止其子之不肖足以亡國哉？

九尾狐，妖也，示亡徵焉，不知憂懼，而猶欲求不受瑞之名，其實以爲瑞無大於此者爾。「五品時敘，四海和平，家識孝慈，人知禮讓」，其君臣但摹倣十數板（閣本作「句」。）《周官》，便自謂已能如此，是真可笑也！

余論周武帝，若史所言「布德立行，皆欲踰越古人」，正孟子謂齊王「將以求吾所大欲也」。然孟子謂齊王以若所爲，不可以求若所欲，使其見周武帝所爲，必謂可以求若所欲矣。湯、武既有捷法，而王道愈不可行於後世，此開利門之大者，而學者乃以爲能閉之，何也？（此條黄本連上條，誤。從閣本别爲一條。）

周武帝初行《刑書要制》，「持仗群强盗一匹以上，不持仗群强盗五匹以上，監臨主掌自盗二十匹以上，小盗及詐僞請官物三十匹以上，正長隱五户及十丁以上，隱地三頃以上，皆死」。至天元患其嚴重太甚，且「海内初平，恐物情未附」，遂大醮告天而除之。孟子言「《康誥》，殺越人于貨，閔不畏死，凡民罔弗憝，是不待教而誅者也。殷受夏，周受殷，所不辭也」。魏、周分田，權在正長，隱五户十丁與地三頃，其罪及贓著矣。設法禁奸，由孟子之論，要制所行適與罪稱爾，非重也。「季康子患盗，問於孔子

曰：『如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曰：『子爲政，焉用殺，子欲善而民善矣。』」「孟氏使陽膚爲士師，問於曾子，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善爲政者，當使民不爲欺盜，不當因其欺盜而遂殺之。然則孟子之論，孔子、曾參之所不許也。且周武帝廉節自勵，用己律人，故必行重刑而不疑。其子奢縱任情，推己恕人，故以行重刑爲不可。後世據已定之法，初不知奢儉之所在，惟欲其重而不輕，又在二人之下矣，固無暇考聖賢之異同也。

周武帝一舉平齊之功，齊王憲十居八九。方其正明君權，以臣畜使之，（「方其正明君權，以臣畜使之」，閣本作「及其後高祖惟以臣使之」。）不以兄弟數也。自謂如此能革累世悍輔囚辱之弊，使孺子封割孤豚於牢豢中，與晉司馬攸、魏元翹禍出一軌，而三國相隨爲墟。不然，則如齊孝昭、武成挺刃而奪之矣。悲夫！本朝太祖，監唐末五代幼君之敗，不私其子，根本既成，祚命永延。賈誼謂天下可以數術制御，其言曰「植遺腹，朝委裘，而天下不亂」。然則漢之衰亡，豈非遺腹委裘耶？

尒朱破滅，高歡事已大諧，而暴橫欲速，粗有志節者遂皆驚散。宇文泰寒遠寠子，坐收其用，如賀拔勝年位材豪，決去江南，死心爲役，他可知也。賀拔岳人微衆弱，然經爲其裨校者無不立功垂名，豈必盡能，而泰亦何足以使之？特以魏孝武棄東就西，輕重勢激而然。主威既奪而成臣之威，可不懼歟！

周于謹爲三老，稱「木從繩則正，后從諫則聖」。觀高宗所言，過於傅說之所知

矣，而不自爲規矩律度以先天下，必委於臣之能言者，而後以身從之，得「用九。見群龍無首」之義，蓋平世持盈守成之常道也。古之聖人，皆備道成德，首出庶物，其行在前，其諫在後。獨高宗處樂以憂，恭默思道，自疑弗類，待諫而行，百王未有，此經生、學士考論所不到也。謹從橫亂世，甲裳腥羶，墜典偶興，曠官承乏，膚習書句，苟應其名。然後世之效法先王未嘗不如此，豈足啓悟也！

尒朱榮爲柱國大將軍，位在丞相上，宇文泰等因之，故號「八（閣本作「大」。）柱國」。二典有四岳、九官、十二牧之等，《周官》言「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今忽自稱柱國大將軍，是何義？蓋夷胡無藝，妄以意造爾。宇文泰與蘇綽、盧辨依《周禮》設官，而雜用元魏及秦、漢以後名稱。仲尼雖學官名於郯子，然無所慕效也。周本與戎狄雜居，直以聖賢迭興，法度最久，故孔子從之。後世苟以爲從其實不從其名，則漢、晉之官同於任事，姑從之可也。使名實皆正，必如成周，則一字不可增損矣。泰自貪柱國之號，甘出尒朱榮後，既不能改，而綽方與之法象周公，龜茲王褚熠所譏，依然故在，是真可笑矣！

柳慶，關西文士。蘇綽患近代華靡輕薄，使爲《賀白鹿表》以革之。「慶操筆立成，辭兼文質」。綽笑曰：「枳橘猶自可移，況才子也！」慶詞不傳，無以驗其是非。典、謨、訓、誥，固非筆墨之巧所能轉移，而其體制亦各隨世不同。綽作《大誥》，令爲文者皆依此體，止是皮毛上模出一重粗俗。使如此而便爲堯、舜、三代之文，則俚儒迂叟先極其工，而豪俊之士反閣筆無措矣。

余頗記少時聞長老言，有數士各效名人文字以相夸耀，或爲韓、柳，或爲歐、曾，高者爲西漢，其一人曰「未也」，遂特爲《詩》、《書》之文以蓋之。綽所欲革，與此何異，以爲於變一世，恐未可也。

柳弘死時年三十一，楊素誄之曰：「山陽王弼，風流長逝。潁川荀粲，零落無時。修竹夾池，永絶梁園之賦。長楊映沼，無復洛川之文。」是弘以清言而兼麗筆，長槍大槊，數十年間僅聞此爾，得（閣本作「特」。）非所謂正始之音也？

自宇文泰起接隋、唐，百年中精神氣脈，全在蘇綽一人。三代既衰，佐命之材不世出，惟管仲、樂毅、蕭何、諸葛亮、王猛、蘇綽爾。亮地勢不足自立，猛無堅凝之功，而綽隨文守義，仰取俯拾，遵腐儒之常説，據舊籍之陳言，能使泰總己聽命，粗細重輕惟其所裁，不爲新奇，坐致實用，豈特以其國强富兼并而已！由晉以後南北判離，棄華從戎。至是自北而南，變夷爲夏，使孔子復出，微管仲之歎不付餘人矣。然則學者豈以能言爲貴哉？顧其所行何如耳。王通，或問蘇綽，曰「俊人也」。「其道何如？」「行於戰國可以强，行於太平則亂矣。」夫自許以英豪者，用材無本，自命爲聖哲者，窮理不盡，行於太平而必亂，行於戰國而不强，古今皆是也。奚綽之病哉？且何俊之有！

六條平實無華，諸葛亮、王猛驅市人而用之，不暇及也，死而無繼，澤不垂遠，不亡何待！自董仲舒、蕭望之、劉向、崔寔、王符、仲長統之流，皆論治道，而無一言之幾，然則如綽者亦未易也。

獨孤信深入湘川，百計拒敵，相持經

歲，竟以全歸，自前世言之爲大功，乃坐失地除名。史謂宇文護（閣本作「氏」。）謬政至此，然亦由當時望外成事者多矣。不然，何以能奮於至弱取天下之十九乎？此又未可以賞罰常情論也。

郭賢策高歡，言賀拔岳初死，關中震駭，不能乘時取雍州，是無智。魏孝武西遷寡弱，毛鴻賓喪敗，關門不守，又不能併力要戰，是無勇。此高歡所以失關、隴之由，誠是。歡之黨人，算畫未有及此者。劉曄欲因降張魯取蜀，而曹操不敢，蓋從昔智計，必有用之不敢盡者。然歡趑趄放逸於狼狽洶洶之時，而乃噤齘決死於安徐已定之後，宜其屢進而屢卻哉！

耿豪言「大丈夫見賊，須右手拔刀，左手把槊，直刺直斫，慎莫皺眉」。邙山之役，大呼獨入，奮刀而還，當其前者，死傷相繼。又謂左右：「吾豈樂殺人，壯士除賊，不得不爾。若不能殺賊，又不爲人所傷，何異逐坐人也！」豪雖兇粗不足取，而以關、張比之，則又其細爾。「李穆、蔡祐，丞相臂膊；耿豪、王勇，丞相咽項。」泰能得武夫之用如此，安得不以弱爲强乎！

宇文泰用韋孝寬法，「令諸州夾道一里種一樹，十里種三樹，百里種五樹」。然則此法未行以前，原野尤蕭瑟矣。《詩》云：「有杕之杜，生于道左。彼君子兮，噬肯適我。」又曰：「柞棫拔矣，行道兑矣。」豈變墟莽爲桑麻，自古聖賢以爲難事耶？

遷、固以文采衒耀其人，辭多而實寡，如王羆、韋孝寬傳，正爾率拙。然功名壯偉不可掩，學者能詳看，所長氣力不少矣。只泥住藺相如、趙充國等，無復新意，此讀書大病也。

《薛慎傳》載宇文泰「於行臺置學，取丞郎及府佐德行明敏者充生，悉令旦理公務，晚就講習，先六經，後子、史。又於諸生中簡淳懿者侍其讀書」。余嘗恨劉裕質可語上，而劉穆之痼之，然則蘇綽之力多矣。漢高祖言「乃公馬上得之，安事《詩》、《書》」，至溺儒冠。史臣乃謂其「不修文學，而性明達」。嘻，甚矣，又安足述乎！

「令狐整率鄉親二千餘人隨軍征討。」泰嘗從容謂整：「卿遠祖立忠而去，卿今立忠而來，可謂積善餘慶，世濟其美。」史言「整遠祖漢建威將軍邁，不爲王莽屈，其子稱避地河右」，故泰稱之。此事今粗見於姓家，然則隋、唐以前，《史記》、《漢書》之外別自有書。李翺乃言「讀《前漢》與《後漢書》生熟如何」，蓋屢更兵亂，載籍焚毀，他書多不存。其存者又以非文句所資，不暇熟讀。如翺尚然，是又可歎也！

司馬裔辭封。

《趙肅傳》「元日行朝禮，非有封爵者不得預」，不知用何典故。

蘇亮，綽從兄。「綽文章稍不逮亮，至於經畫進趣，(閣本作「取」。)亮又減之，故世稱二蘇。」

柳虬論史，謂「漢、魏以還，密爲記注，徒聞後世，無益當時」。故「著《漢》、《魏》者非一氏，造《晉史》者至數家，後代紛紜，莫知準的」。請令記事者「皆當朝顯言其狀，然後付之史閣，庶令是非明著，得失無隱，使聞善者日修，有過者知懼」。事遂施行。後漢李法但能言「史官記事不實，後不明信」而已，當時議論開張至此，故泰廢立，虬能執簡書過也。虬死在魏恭帝元年之冬。不然，值宇文護行禪代事，或有憚否耶？

天地之初，皆夷狄也，（「皆夷狄也」四字，閣本作「教化未起」。）相攘相殺，以力自雄，蓋其常勢，雖炎、黄以道御之，不能止也。及堯、舜以身爲德，感而化物，遠近丕變，功成治定，擇賢退處，不爲己有，而忠信禮讓之俗成矣。夫先人後己，徙義遠利，必出於心之自然而明於理之不可悖。故湯既放桀，惟有慚德，而其臣反作《誥》以諭解之。若夫亂臣賊子則不然，公爲弑逆而惡大惡之聞，崔杼所以殺太史。將行篡奪而畏正論之禁，曹操所以殺孔融。至於彼自行之，此自書之，不殺不争，兩不相忌，而天下易姓，此又杼與操智慮之所未至，而虬固不足以知之也，悲夫！

自元偉以下十四人，皆有大位於周，與高氏皆絶矣，❶此末世之盛事也，不可不記。梁武但云：「我自依而行之，誰謂不可？」又云：「少待自知我心而已。」王莽、曹丕、司馬炎皆不殺舊君，殺自劉裕始。❷

王軌、宇文孝伯、樂運，貞良骨鯁，蓋奕葉長養成就所有，近似殷、周世臣同存亡者，非復偏方草創邂逅相遇可得也。運言：「今宿衛之官，❸有一人夜不直者，罪至削除。因而逃亡，遂便籍没。此則大逆之罪與十杖同科。」先未經變法時，立法何輕也？當考。又云：「雖爲法愈嚴，恐人情愈散。一人心散，尚或可止。若天下皆散，將如之何？秦網密而國亡，漢章疏而祚永。」可謂富哉之言矣。

泰言「平吴之利，二陸而已。定楚之功，諸賢畢至，可謂過之」。又言「吾即王氏

❶「皆」，庫本作「相」。
❷「殺」下，明本、庫本有「舊君」二字。
❸「今」，原作「令」，今據《周書·樂運傳》改。

甥，卿等即吾舅，❶當以親戚爲情，勿以去鄉介意」。其釋囚禮士，齊桓公以上也。

泰本尚古文，務救時弊，如王褒、庾信之淫靡，非所好也。特以其有江東盛名，爲文士宗伯，故敬禮如不及。宰物者能因人所長，不以己好惡格之，蓋難事也。

史敍次北方能文自杜廣、徐光、封奕、朱彤、胡義周、劉延明以降，而謂蘇綽「務存質朴，雖屬詞有師古之美，矯枉非適時之用，故莫能常行」。夫古之聖王，教養天下之英材，盡其性命之理，使言語文字各極其至，故能不約而自合。綽既無所建明，奈何以一人之勢，徒取經訓之已傳者一切效之，使庸鄙者易就，穎秀者難立？是反助徐、庾之鋒，激天下而從之也。（以上三條閣本、黄本皆連屬，蓋誤，今校正。）

周武帝發詔遣使聘沈重，踵門謁熊安生。雖二人未足以當此禮，而帝誠心好賢，屈己忘勢，干戈之際，獨高經師，征塵未洗，先驅陋巷。在晉陽城下死而復生，胡念及此？心期卓越，殆戰國以來所未有也。漢武以安車蒲輪徵申公，儒生尚夸之。劉備爲左將軍三詣諸葛亮，後世尚以爲難。視此何區區哉！帝不幸早殂，功業不究，未知真有王佐之材者遇之如何爾。

樂遜、徐遵明諸生陳時宜五條，其言有非俗儒所能道者。如「自非軍旅之中，何用過爲迫切」。「申侯將奔，楚子誨之曰：『無適小國，政狹法峻，將不汝容。』敬仲入齊，稱曰：『幸若獲宥，及於寬政。』」「國家雖彊，洋不受弱。《詩》云：『德則不競，何憚於病？』惟德可以芘民，非恃彊也。」及「陳事

❶「等」，原漫漶不清，今據明本、庫本補。

上議之徒，亦應不少，當有上徹天聽者，未聞是非。陛下雖念存物議，欲盡天下之情，而天下之情猶爲未盡」等語是也。泰崎嶇關、隴，諸子相繼鞭撻宇内，成其所欲，雖大要不過强兵，亦其國是所定，立論常向上一着，故如遜等輩亦能言之。夫以國家天下之大，而其言語迫蹙卑陋，同出一律，飲食嗜好不越酸鹹之間，則名號雖存，而亡形具矣。

姚僧垣，吴人，而醫術行於關中。伊婁穆病，言「自腰至臍，似有三縛，兩脚緩縱，不復自持」。僧垣處湯三劑，服其一，上縛即解。次服，中縛復解。又服，悉除。更合一劑，足稍屈伸。曰：「終待霜降，此患當愈。」至九月，乃能起行。高祖東伐，「至河陰遇疾，口不能言。瞼垂覆目，❶不復瞻視。一足短縮，又不得行」。僧垣以爲「諸藏俱病，不可並治，軍中之要，莫先於語」。帝遂得言。次又治目，目便愈。末乃治足，足亦瘳。史記方多矣，不言其所以治之由，而徒載其受驗之的，亦多如此，不可得而考也。余頃歲得病，兩腹之間有縛，或以爲氣不升降而然，服胃氣圓（閣本作「丸」。）百餘劑，縛愈急，垂二十年不解，醫終莫能名。夫諱病不受治，一二而已。有病不能治，群醫皆是，可歎也！

蕭詧至子巋，以一城之地爲周附庸，而所用文武謀臣知名者數十人，豈其地之多材耶？抑材之偶聚耶？昔魯、衛、宋、鄭皆小國，而人材卓然稱於後世，至詧始復見之，惜其地不足也。材有餘而地不足，猶可言也。地有餘而材不足，不可言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五

❶「瞼」，原作「臉」，今據《北史》及《周書·姚僧垣傳》改。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六

葉適正則

隋書

余嘗論宇文泰初起，異於高歡。及武帝躬任數略，化弱爲强，盡有北方，五世數十年矣。雖樹德不深，置嗣無狀，然於楊堅非有罪也。乃倚女后之勢，挾輕薄無賴子，行詐逼取如懷袖中，纔半歲，戕殺宇文無遺種，故臣宿將，駢首拜伏，莫敢違忤，視王莽何足道也！堅少年以相表自矜，言其異者固非一人。而史又述其始生時「頭上角出，遍體鱗起」。嗟夫！是直變怪不祥之物爾，豈天不愛民，假之富貴而使代相屠戮耶？史法之壞始於司馬遷，甚矣！

外戚雖處逼奪之地，而古今滅族者皆是。竇武天下重名，與衆賢一心陳力，尚不能誅宦官，反父子俱獘（閣本作「斃」。）何堅取之易哉！高熲、李德林從亂如流。韋孝寬、李穆皆謂天命已改。彼其奮袂直前、徑肆翦覆者，真足以扼天下之喉而制其命歟？孟子言：「不仁而得天下，未之有也。」蘇氏謂：「特未見司馬懿、楊堅而然。」孟子尊立仁義，欲扶救一時，不幸其語不驗，此堯、舜、湯、武之道所以遂絶而無傳也。且箕子以紂爲天所棄，故不忍援商，然終不與周並立。士苟有志於道而力不能拯，如孔子順義不入秦可也。若爲之回論易説以自容，則家法盡矣。

「易周氏官儀，依漢、魏之舊」，簒位第

一事也。雖庸諂相遇，志在掃滅前迹，亦由苟慕虚名，人情不順，有以使之，周禮已壞於王莽（「周禮已壞於王莽」七字，黄本脱，據閣本補。）矣。《周官》再壞於此，學者以爲口實，安用談經耶？

「弛山澤之禁」，由後世言之，非小事也。所散者何止一利，所免者何止一刑，昔能之而後不能，何也？

竊位之明年，即營新都，其詞自謂：「殷之五遷，恐人盡死。」後人以市不易肆，爲受命之難，然則强民遷於新造之日，人心不特不以爲難，而反勸之，又何易耶？

賜百僚錢帛，「任其自取，盡力而出」，可謂無禮無義矣。然以利啗人，使捨人而從己，所得者雖皆貪冒無恥之臣，而合交聚黨，盗賊師師，爲衆不少矣。故終其一世行賞極厚，而死生榮辱在呼吸之間，亦前代所未有也。唐太宗亦賜三品以上帛，任其輕重。

三年，遣使巡省，「民間情僞，咸欲備聞」。「揚鑣分路，將遍四海」，「遠近官司，遐邇風俗，巨細必紀，還日奏聞，庶使不出户庭，坐知萬里」。此革命常行之事也。然天子居深宫，百司守常職，耳目之近，壅隔（閣本作「蔽」。）勢成。人主苟有志於治，時一遣使訪知下情，利害之間，足以變置，昭發蒙昧，消釋黨偏，蓋新起天下之要道也。其與獨任臺諫，恣其專執，日朘月剥，表裏欺蔽，使風俗日降而不自知者，蓋相什百矣。（閣本作「而不自知者相百矣」。）

十年詔：「魏末喪亂，宇縣瓜分，役車歲動，未遑休息。兵士軍人，權置坊府，南征北伐，居處無定，家無完堵，室罕包桑，恒爲流寓之人，竟無鄉里之號，朕甚愍之！凡是軍人，可悉屬州縣，墾田籍帳，一與民

同，軍府統領，宜依舊式。」按李繁《家傳》載蘇綽初置府兵，與此利害優苦殊不同，然詔文乃當時實事也。蓋綽雖創始，而地狹民寡，加以長征不歸，故未得盡行其說。至是平陳後乃修完成法爾。李泌見其近，不見其遠，遂謂「三代之後，無及此者」。後人從而信之，至言其能斂千載已散之兵，復還之民。嗚呼！孰知其籍千載已齊之民，蠹而爲兵也哉！

十一年，「平陳所得古器，多爲妖怪，（按《隋書》作「妖變」。）悉毁之」。不知何等器。北方所傳三代、秦、漢之舊物，至是皆盡，惜哉！隋文力足以有天下，而德不足以有古人之物，變而爲妖，淪於壞滅，速亡之兆見矣。

隋以海内既平，功成作樂，君臣詳議，復雅禁繁，自以爲治世和氣之所致矣。而萬寶常謂其「淫厲而哀」，亡國之聲，「天下不久相殺將盡」。然竟如其言，何哉？夫由其粗者而觀，數之已成者雖不可改，事之必然者亦不可變。固未有凶聲而應善政，美德而召乖音者也。隋文弑君竊國，影響報效，理不徒然，鄙詐朋淫，聚而富貴，宜其不見輿薪，而寶常特以技通之爾。雖然，數與事相爲低昂，其間甚微，聖智猶不能辨。舜所以欲聞六律、五聲、八音，察其治亂以驗所行，有象之道，參於無形，執契（閣本作「器」。）而舉，莫能先後。此又非寶常區區技術之工所能測也。

仁壽元年，減國子學生，止留七十人，（閣本作「七十八人」，誤。）太學、四門、州縣學並廢。當時國子千數，則所散遣者數千萬人矣，豈不駭動！雖有諫者皆不聽，史臣以爲其暮年精華銷竭致然。時

方遣十六使巡省風俗，而詔以爲「徒有名録，空度歲時，未有德爲代範，才任國用，良由設學之理多而未精」。至三年七月下詔，令州縣搜揚賢哲，則云：「雖求傅巖，莫見幽人，徒想崆峒，未聞至道，惟恐商歌於長夜，抱關於夷門。」旨意懇切。且「限以三旬，咸令進路，徵召將送，必須以禮」。則所謂精華將竭，有所厭怠者亦未然。蓋其心實謂空設學校未足以得人耳。古之爲教，使材者必由學，舜、周公之論是也。漢以後傳經師章句而已，材者由於學則枉以壞，不材者由於學則掘以成，教之無本而不行，取之雖驟而不獲，則學之盛衰興廢，蓋未易言也。

遺詔言：「王公卿士，每日闕庭。」可見前此人主不常見群臣也。史亦言「每日一臨朝」。夫以和樂之道御其臣，日一見之可也。殺戮行於殿庭，使之凛凛不自保，可乎？

煬帝以巡遊亡天下，周昭、穆、秦始皇、漢武帝，禍皆坐此。然則人主不可輕出，審矣。《孟子》乃載晏子告齊景公事。王通則謂「兵衛少，徵求寡，可以數行」。夫皆無求於民，則安得自挾而行？皆使民有求於己，則諸侯有司安用之？《書》稱：「堯光被四表，格於上下。」使其果後己而先人，致其所利，去其所患，則裔夷窮髮之民，皆延頸而望之，而况於中國乎！不然，則令未出於户庭，而害已形於天下矣。

隋文篡周，「恐群情未愜，多説符瑞以耀之。造作而進者，不可勝計」。仁壽元年祠南郊，具前後符瑞數十百事於祝板。王莽且死，猶隨斗柄而坐，與此蓋無異情也。此雖下愚小人無不能言，昧心則速禍，欺天

則受罰。蓋懼其非純者，必與天爲二故也。今行僞於天，而又挽天以自同，既挾天以欺人，而又謂天爲可欺，下愚小人之不若，何耶？

梁禮，雩不爲常祀。「四月後旱，則以七事祈雨。一理冤獄失職者，二振鰥寡孤獨者，三省繇輕賦，四舉進賢良，五黜退貪邪，六命會男女，恤怨曠，七撤膳羞弛樂，懸而不作。」郡國則五事同時並行。爲國命之通塞者莫如政，爲人命之通塞者莫如食，至是足以有變矣，此亦制禮之善也。魯欲焚巫尪，臧文仲以爲當修城郭，貶食省用，務穡勸分。至《檀弓》又言徙市。而董仲舒乃修閉縱陰陽之術，自以「行之一國，無不得所欲」。蓋雖儒者號知經，及其施之於用，則達禮而通政者少矣。

煬帝在榆林以古禮行狩，在薊城用宜社、類祭、祖、禡，無不備舉，遠發衆軍伐遼，親授節度，亘一千四十里，可謂盛矣哉！古人之於兵，嚴始所以慎終也，其出之部分先後不可亂，所以爲戰之坐作進退不可犯也。若始而整，終而潰，則奚用矣。夫教兵行師，置陣安營，自昔皆以爲甚難。司馬懿按行諸葛亮營壘處所，歎其天下奇材。然勝負尚不在此，誠得其大，可以兼其細矣。不然，則昆陽、肥水，安得以寡勝衆乎？

後魏天興，儀（《隋書》作「議」。）曹郎董謐始制軒冕，未知古式，多違舊章。孝文時，儀曹令李韶更奏詳定，討論經籍，猶未能正。熙平九年，明帝令崔光、元延明、崔瓚更造車服，自後條章漸備。北齊之後，咸取用焉。夷狄之始，自應缺略，其後制度備而國已敗亡。古人論禮之興廢，而國存亡不在焉。以爲爲國而無禮不如亡，此非不及存

亡之論也。李德林嘗言「周、魏輿輦乖制，請皆廢毁」。開皇三年既更造，九年平陳後又不用，十四年又更制，其後又言太和更造衣冠，熙平元懌（閣本作「更造依熙平初年」。）定五時朝服。是北方輿服能變夷從華，皆本於孝文。故王通謂「太和之政近雅」。通知其近雅，而不知其近亡也。禮雖不以存亡爲限，然未有有禮而亡者。若戰國、秦、漢以後，當論其所以存亡而已，不責禮之興廢。使如孝文者而以禮許之，則是禮爲取亡之具，而聖賢不貴矣。

煬帝大業二年，始制軒冕。大備，文物（閣本作「其文物」。）之盛，冠於今古。三年，突厥染干見而慕之，請襲冠帶。而牛弘、何稠等皆受厚賞。及師旅旋興，則前日已定者皆棄不用，而群臣戎服袴褶，反效胡人矣。（閣本作「反非舊制矣」。）孔子歎禹「惡衣服而致美於黻冕」。賈誼謂文帝「自衣皂綈，而庶人牆屋被文繡」。蓋必有所屈而後有所伸，文質兼舉，自古聖賢難之，煬帝不足道也。

梁武帝著《鍾律緯論》，主京房學，言「班固夾鍾，中呂過於無調，鄭玄有升陽而無降陽」。且自制四器，名之爲通，轉推月氣，悉無差忒，旋相得中，臣下莫得措意，可謂精且能矣。「君明樂官，不明樂音」，（閣本脱「不明樂音」四字。）後世之論也。由舜之言，人主必知樂而後可以致治。武帝知樂矣，不足以致治而反至於亡者，以樂爲技而不以樂爲道故也。使其以樂爲道，則先之以音而知其所以爲治，先之以治而知其所以爲音，均和齊中，物召氣應，而夔龍之功可復見也。雖然，聖人猶畏之，故禹戒以「無若丹朱傲」。而梁既廢牲牢，則但爲五音相和引而無復月律，其率情背理如此，信禹所謂

傲者，宜其終於殺身亡國哉！

周武帝《圜丘降神辭》：「王城七里通天臺。紫微斜照影徘徊。連珠合璧重光來。天策蹔轉，鈎陳開。」雖非雅頌之詞，亦後世佳語也。

鄭譯所言蘇祇婆七調五旦（閣本誤作「五音」。）與中國七聲五均合。譯雖輕狡小夫，然音律乃天地之正理，固無華夷之間，使誠知之，不可掩也。而何妥以儒自命，至其隔礙不通，自爲胡、越，（閣本作「秦、越」。）則人心之可畏如此。而牛弘識不逮理，又相與附益之，曾夷狄（閣本作「外國」。）之不若矣。

三龜茲新變聲，隋文帝以爲不祥，言「公等家家自有風俗」，「聲不正，何可使兒女聞」，其言是也。孔子稱：「移風易俗，莫善於樂。」若上之所好者正，風俗自然移改矣。然隋之群臣，其智又不能及其君。所以然者，其臣無不苟於利祿，俛仰操竊之餘，其所得者，固將以充其一時耳目之所徇而止耳，豈此十數語所能救哉！

百戲始於齊武成，習於周天元，盛極於隋煬帝，自是以爲常行。唐高祖初以五月即位，而太常借民裙襦充伎衣，擬端午日玄武門觀戲，孫伏伽所諫者也。

毛爽、蔡子元等候氣之術，「氣應有早晚，灰飛有多少。或初入月氣即應，或中下旬氣始應，或灰飛出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者」。夫氣之必應，灰之必飛，陰陽之情，天地之理當然也。應有早晚，飛有多少，其差忒而不能盡齊者，人道之厚薄，時政之寬猛，固使之也。古人所以貴於和陰陽、合天地也。隋文徒出旁議，而不知身爲人道之主。牛弘志在規諷，而未極理事

之精。彼技術者，又安能測之？其效止於能飛能應而已，扣之愈急，則其説愈謬（閣本作「踈」。）矣。且使尺稍下而能悉飛，則安取人道？子律寄母而應殊，則是應律而非應氣也。

因《隋志》略諸代尺十五等異同之説，杜夔尺長，荀勖尺下，及近世以律生尺之論。夫律之清濁，度之長短，量之多少，衡之輕重，自生民以來，未有知其所由然者。而所以爲律度量衡，亦自有生民以來未有知其所由然者也。以律生度量衡，起於漢人，古蓋無有。昔之聖賢，能和均四物，使之相通而不相害，則有之矣。若必以爲從律而生而以黍起律，黍之地產不定，肥瘠大小不齊，執一異以廢衆同，則樂之興無日矣。

曆自李業興後，周有甄鸞，隋有馬顯、張賓、張胄玄、劉焯，焯爲胄玄、袁充（閣本作「袁通」，誤。）所排，而術家服其精。然方其時，君蔽臣諂，往往誣天席寵以售其術，如曆差日長之類，固不足憑。而焯爲儒者，乃與之較是非耶？自《太初曆》以來數十家，其術多在。按《書》先言「曆象日月星辰」，後列其驗。上世曆術既不存，而以律及《易》大衍《春秋》爲本起者，皆出於後人私智鑿空，務新一時之耳目，於術非能有損益也。

蓋天、宣夜既皆折而歸於渾天，獨劉焯欲「立術改正舊渾，又以二至之影定去極晷漏，并天地高遠、星辰運周」。「請一（閣本作「請令」。）水工并解算術士，取河南北平地之所，可量數百里，南北使正審時以漏，平地以繩，隨氣至分，同日度影，得其差率，里即可知。則天地無所匿其形，辰象無所逃其數，超前顯聖，效象除疑。」使時行其説，或

得新義，可以補前人之未至也。蓋天地陰陽之密理，最患於以空言測。（閣本作「最患於空言窺測」。）古人所以置羲和於四方之極，豈固欲以地準天，以實定虛耶！

昔之言月者，謂：「其形圓，其質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所不照則謂之魄。」後人相承，遂謂「月無光，因日而有光」。月果無光，安用（《學案》作「安能」。）與日並明？萬物無不因日而後成色。惟月星不然，近日則光奪，爲日所臨則奄而不明。《易》云「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必若月不能自明而待日以爲明，使孔子之論亦如此，則月不得言久照矣。數術之士昧理而迷源，學者不能知其淺深，反以爲窮理之極致，遂至乖異，於道體甚有害。

《隋志》所載雜占氣候，詳於司馬遷所記，蓋後人又推言之也。其言天子氣，自戰國、秦、漢已言天子氣矣。唐、虞、三代言其德而不言其氣。然則「光被四表」者，文士之虛稱也。有氣而無德，將爲不祥以禍天下，而何述焉？

《天文》、《五行志》，凡星文之變，五行之異，五代事皆具，南北之間，可參而觀也。寶誌、陶弘景，當時號達者。陸法和已下矣，然所歌詠皆驗。列禦寇謂壺丘子示巫咸以太沖莫勝，故自失而走。禦寇不爲有道，而其言已如此。余嘗謂人主自修不至，遂以形迹象數之末，竟墮術士之口。若聖人御世，則彼烏得而讖之！

自晉至梁、陳，「都畿民皆爲王公貴人佃客、典計、衣食客之類，（閣本作「客戶之類」。）皆無課役」。佃穀與大家量分，自四十戶至五戶（閣本作「五十戶」，誤。）止，既役其力，又食其租。按《司馬元顯傳》稱「王公以下日廩

七升」，而范寧亦言起廨舍、割兵仗之弊。蓋雖賦禄少而得占多，比後世自爲優也。《志》又言「魏、晉二十一帝，宋、齊十五主，雖用度有衆寡，賦禄有輕重，大抵不能傾人産業」。然則取於民不厚，而其臣足以自完，未可謂非善法也。貨利之柄，上失之而私於下，猶未有害。王莽謂「漢常（閣本作「帝」。）有更賦，疲癃咸出，豪民侵陵，分田劫假」，欲盡收於上，故不旋踵而大亂以亡。後世爲國，多有此等議論。以此知理財、正辭、禁民爲非，須作三兩段看，方明古人之意。不然，反爲後人患矣。

魏至高歡方收鹽利，宇文泰亦置掌鹽。（閣本作「鹽掌」。）然關市邸店之税，乃顔之推、鄧長顒於北齊垂亡時所立。而隋初罷酒坊，通鹽池、鹽井，與民共之。然則極後世第一好議論，曾未足以望前世之十一，而不知求其故也。

齊自河清始有受田之制，蓋其君驕粗甚矣，然尚如此。周亦有司均掌田里之政令，以其時田皆在官故也。今田不在官久矣，往事無復論。然遂以爲皆不當在官，必以民自買爲正，雖官有（閣本作「自有」。）者亦效民賣之，❶此又偏也。

隋文以儉致富，百姓給復免租，與漢文、景同。蓋時無耗（閣本作「與」。）散，雖欲斂之而不可，不必三代仁義之主而後能也。財貨盡斂於上，卻散於下，雖前代衰亂，蓋無此法。斂即無散，散則不斂矣。及本朝承唐之弊，以斂爲散，以散爲斂，（閣本無「以散爲斂」四字。）故取之最苛而民猶未潰，以爲不得不然也。然敝極不變，上無以自寬，斂散

❶「官」下，明本、庫本有「偶」字。

不相容，如馬馳不得息，弓彀不得止，終必歸於大亂而後已爾。

自高叡（閣本作「高敵」，誤。）等上《齊律》，當時稱其「法令明審，科條簡要」，而「齊人多曉法律」者。至高熲造《隋律》，蘇威、牛弘再定，然皆本於齊也。由唐及今，雖有增損，然皆出於隋也。子産鑄刑書，叔向非之，而曰：「吾以救世。」今觀律文，與事情輕重相稱。况子産尤爲精當，言救世信矣。其然自秦、漢以後稍號平時者，法無不寬。其君之薄德者，法無不苛。推而至於堯、舜、湯、武，君臣各躬行以靖民，而法自爲無用。則叔向所謂「不爲刑辟」，固非高遠不切之論也。世道之衰，雖緣人材日下，然其病根正以有己而忘人，做下樣子，令其不可回轉，如子産是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七

葉適正則

隋書

《隋志》無《連山》，止於《歸藏》十三卷，蓋漢初已亡。按晉《中經》有之，惟載占筮。唐乃有《連山》十卷，司馬膺注。至本朝亦無《連山》，而《歸藏》三卷稱晉薛貞注。❶按《劉炫傳》，《連山》，炫所造也，坐以得罪。然則《連山》、《歸藏》皆非本書矣。《周官》雖載三易，遠自夏、商，其不經孔氏，無所傳授者，後滅沒不復著矣。孔氏所不道而道不存焉，學者自不必追論亦可。然所謂《周易》者，謂其周流而變易，名義略與《連山》、《歸藏》同。而後世乃以爲周文王之易，至又獨取「易」字別訓名義，恐亦終於道有害。

古文《尚書》，屋壁所出，謂科斗書也。孔安國以隸古定，即今文也。其後學《書》以楷爲宗，故孔安國《書》遂爲古文。然自蔡邕之流，已變從今文矣。自晉梅賾、齊吳興始獻孔安國《尚書》，學者方復以古文行之，而唐始令衛包變從今文，學者因以今之所謂《書》者非復古文。不知字有古今，而義無古今。不然，則西方絕域之學，旁行累譯，安得盡通於中國哉！人情之好惡，習俗之流傳，亘古今而常在，豈特義無古今夷夏，而文亦無古今夷夏也。學者知此，則道德之意，思過半矣。至明皇改「無頗」爲「無

❶「晉薛」，原倒乙，今據庫本及《隋書·經籍志》正。

陂」，則轉易義訓矣。然李肇所云，亦止此一條爾。

因《隋史》敘讖緯事。古聖人所以爲治道者，必能知天人之常理而順行之，武王所謂陰騭相協以爲彝倫者也。鯀以人欲勝天，水方汎濫，不能順導，乃崇土以塞之，一事不順，天人之理亂矣。此桀、紂暴德之始，三代、漢、唐之所由分也。然學者不足以知之，則「河出圖，洛出書」，孔子之前已有此論，而其後遂有讖緯之説，起於畏天而成於誣天。況五事人之所爲，無預於五行，學者之陋一至於此！及其消磨息滅，費多少氣力，而聖人之治終不復可施。故隋文雖焚讖而妄稱祥瑞，至有袁充、王劭之事，又甚於讖矣！

前漢無史官，故遷、固父子捃摭成編，遂爲信書。東漢以後，各自有史。漢、晉家數尤多，然卒其所取信者，亦後人之作也。隋、唐之際，舊書尚存，有志於學者，欲有所考證，猶可參取，惜今不見矣。今唐、五代尚有舊史及諸雜註記，本朝則李燾史底最信而覈。❶余常患學者見聞不遠，而取成於目前，雖李翺猶以前、後《漢》有生熟之異，他何怪也！

隋僧道騫「讀《楚辭》，能爲楚聲，音韻清切；後傳《楚辭》者，皆祖騫之音」。辭以義爲主，音必歸於正。若楚人之辭必爲楚音，則五方異域不勝其音，而文義奚取？雖三百篇亦殽亂而不知所裁矣。此固淺儒俗人之通患，學者不可不知也。

按《隋志》稱「別集之名，漢東京所創。靈均以降，志尚不同，風流殊別。後之君

❶「覈」，庫本作「詳」。

子，欲觀其體勢，見其心智，故別取焉。後人景慕，並自記載，以成書部」。此當時傳襲之語，必不妄。是自班固、傅毅以後方成流略，而競以文名家，然雖總名爲文，而不知前此數百年，士蓋有意於立言而未專爲文也。言之枝流派別散而爲文，則言已亡，言亡而大義息矣。歐陽氏乃通以後世文字爲言，惜其散亡磨滅，不存於世，而以立言爲不如有德之默，不知文之不可以爲言也。況傳與不傳，本非所計，雖上世聖賢猶不能免，付之後人而已。

文字總集，各爲流別，始於摯虞，以簡代繁而已，未必有意。然聚之既多，則勢亦不能久傳。今其遠者，獨一《文選》尚存，以其少也。近世多者至數百千卷，今雖尚存，後必淪逸。獨吕氏《文鑑》去取最爲有意，止百五十卷，得繁簡之中，鮮遺落之憾。所可惜者，前世文字源流不能相接。若自本朝至渡江，則粲然矣。

隋置六尚、六司、六典掌宮中之政，此漢、晉舊事也。至煬帝置女官，準尚書省，以六局管、二十四司，則出於創建，内外分庭，人臣不得分毫預矣，所謂人主之職十倍宰相者也。

隋文帝言：「非劉昉、鄭譯、盧賁、柳裘、皇甫績等，則不至此。然此等皆反覆子也。當周宣帝時，以無賴得幸，及帝大漸，顔之儀等請以宗王輔政，此輩行詐，顧命於我。我將爲治，又欲亂之。昉謀大逆於前，譯爲巫蠱於後。如賁之徒，皆不滿志，任之則不遜，置之則必怨，自難信也。」凡人必有自知著實處，「我將爲治，又欲亂之」，此兩語，隋文帝自知著實處也。帝雖猜阻迫狹，而所以能致開皇於幾平者，蓋其實有此志

而後能之。變詐之人，翻覆事會以倖富貴。既得富貴，又不能守，意態日新，棄去更索，豈爲人國家計慮也！雖然，高熲固無此病，何爲君臣之分不終，無復後段事業，卒於喪國覆宗，爲天下笑？蓋其猜阻迫狹，雖願治而不及遠故也。若人主本無自知著實處，則雖隋文前段功名亦不能有，此又可重歎矣。

《傳》稱高熲「有文武大略，明達世務，竭誠盡節，進引貞良，以天下爲己任。蘇威、楊素、賀若弼、韓擒虎，皆熲所薦，自餘立功立事者，不可勝數。執政垂二十年，朝野推服，物無異議，論者以爲真宰相」。熲遭離非命，暮年誅滅，而當時之言如此，可以見其人也。熲與賀若弼被殺，自係隋之存亡，不復關身矣，哀哉！

李德林應用逐急之文，爭行奪市，如穠李繁桃，彌山偏野，不足較工拙、分雅俗於其間也。然亦有數事得入策士智人之目，如建遣高熲監軍、爭滅宇文族、請緩廢鄉正是也。惜其他遺落不盡見，然已過王儉、沈約輩遠矣。士昧於得失，以區區小數乘時夸競，苟利一身，貽禍於人，猶自稱豪者，真可鄙哉！

《房陵王傳》正爾直述，本末備見，讀者愴然。如戾太子雖工語言，然班固乃以爲蚩尤之旗所生，何耶？

趙煚救斛斯徵，值周武帝之明，從之可也。長孫平救邴紹，（據《隋書》改，閣本、黃本皆誤作「邢邵」。）以隋文之忮而亦能聽，何哉？

韋世康，韋敻子也。其慕止足，與子弟書言：「吾生因緒餘，夙霑纓弁，驅馳不已，四紀於茲。亟登衮命，頻涖方岳，志除三惑，心慎四知，以不貪而爲寶，處脂膏（《隋書》

作「膏脂」。）而莫潤，如斯之事，頗爲時悉。今耄雖未及，壯年已謝，霜早梧楸，風先蒲柳。眼闇更劇，不見細書，足疾頻（《隋書》作「彌」。）增，非可趨走。禄豈須多，防滿則退，年不待暮，有疾便辭。」世康在當時不以文稱，然如此語言，當時文士亦不能到，蓋其識度所至，不繫筆墨也。然終不得退，遂至於死者，垂二十年。士欲退而不得退，萬一而已。欲進而不得進，皆是也。

自古小人，無材無功者爲佞諛傾覆，有材有功者即爲奸雄竄竊。楊素材而功，適當其主未可欺奪之時，故見於行事，徒佞諛傾覆而已。使乘際會而得盡逞，曹操、司馬懿之流，王敦、桓温不足數也。凶餤不泯，傳於子弟，大呼首事，卒以亡隋，又何止佞諛傾覆而足哉！然當其時，隋人無能知者，獨一梁毗爾。《素傳》載剋定江南諸賊及破突厥事，當詳看。自京口至泉州，水陸數千里矣，❶至於變舊法而以騎陣取勝，余固疑之，豈其鼓勝氣而遂成勝勢耶？後人不可不思也。

素營獨孤山陵，隋文謂其能審陰陽禍福之理，「偏歷川原，親自占擇，纖芥不善，即更尋求，心力備盡，遂得神皋福壤，營建山陵，豈與平戎定寇比其功業！」彼其君臣以詐力奪攘得富貴，不畏報復，而又取信於陰陽地理，以垂子孫無窮之基，殆與秦皇、漢武求長生，異欲而同揆耶？

牛弘淺而不俗，柔而不弱，治世之中品耳，若言書五厄，則前蓋未有能爲此論者。然史謂「大業之世，委遇彌隆」。「隋室舊臣，始終信任，悔吝不及，惟弘一人。」而其

❶「矣」，庫本作「奚」，則屬下句。

死在大業三年，使其少復延永，未知與蘇威出處如何。士固有幸不幸，未可隨事爲定論也。

長孫晟終隋世能以計縻突厥，開闔盛衰，無不如志，卒弱其勢以成北方之功，過於衛、霍用百萬師矣。賈誼自言欲爲屬國，「必繫單于之頸而制其命，伏中行説而笞其背」，未知得用與晟如何。誼當以正道御夷狄，豈宜用此變詐，不近人理耶？史稱「子貢一出，亂齊滅吴，存魯霸越」。使必若是而後可，則堯、舜、文、武之道，不啻墜地矣。

隋文帝誤殺史萬歲，賞刑失中，人主猜暴之失，自無可論。而楊素輕肆誣陷，致其死地，亦爲當時所短。然余因宇文護治獨孤信事：當是時，武將能望外成事者多，不專在一人，如素雖敗萬歲而又能進劉方，於其國猶未有缺。若狄青、岳飛輩，蓋數十百年而一有，寥落相望，無復繼者，則爲其存亡安危所係，豈不大哉！悲夫！

「自周氏以來，選無清濁，盧愷攝吏部，與薛道衡、陸彦師等甄别士流，故涉朋黨之譖。」而《蘇威傳》謂「知名之士相坐黜免者百餘人」。古今士無不以氣類合，合則庸人倚人主勢軋之，無不破壞矣。威輩固未足論，然亦一時聚散之變也。《左氏》稱「十六族者世濟其美，不隕其名，以至於堯，堯不能舉而舜舉之」。蓋後世之合正爲進取地，而古人不然，此禍福所以異也。然人主亦何利哉！

隋煬帝戕殺父兄而取其位，薛道衡乃上《文帝頌》，極於褒崇。不知而言，是爲不智。知而言之，夸虚諂而示實譏，真所謂「《魚藻》之義」也。其死，自取之矣。《傳》謂帝將殺之而不悟，房彦謙勸之而道衡不

用，則誠不知而言者。從古文人，詞繁識寡，志欲徼福，反貽身災，絞縊既及，猶不自意，真可哀也！

隋名將自韓、賀、楊、史外，如崔仲方、于仲文、段文振等，亦足備驅使。及再伐遼，至於亡國殺身，而麥鐵杖、楊義臣、陳稜、沈光之流，猶有可述。蓋乘分裂并吞之後，隋雖統一，而天下未嘗無變，其多將材，固應如此也。自古爲國不患無材，若人主失道，自致滅亡，則材雖多而不能救也。齊無知弑襄公，徒人費、石之紛如皆爲之死，然不足以言忠義矣。

李諤論當時文弊，謂：「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世俗以此相高，朝廷據兹擢士。」始蘇綽以典、誥體風厲境内三十年矣，而諤所言乃如此，余所謂反助徐、庾之風，激天下而從之者也。諤又言司馬幼之以文表輕豔獲罪，「自是公卿大臣咸知正路，莫不鑽仰墳素，（《隋書》作「集」，或是「索」字。）棄絶華綺，進（《隋書》作「擇」。）先王之令典，行大道於兹世」。且欲以憲司之勢禁絶之，諤尤陋矣。而史乃稱「四海靡然向風，深革其弊」。世俗一種凡鄙見識無不然者，彼以爲文者若是而已耶？

蘇威禁臨道店舍，責民間五品不遜，及令誦五教等事，皆深爲當世所排。威，蘇綽子也，豈徒習其父之好古，不得其所以鋤澆就朴者，而但有迂誕怪僻耶？古人稱「良冶之後，必學爲裘」，威殊不能然，何也？

虞世基、裴藴、裴矩三人，皆發煬帝亡國之機，揚湯推波，助其沸騰者也。然自昔衰亡之君，如幽、厲、二世、元、成、桓、靈，蔽主明而成其過，皆其臣之罪。若桀、紂、始皇、漢哀、煬帝，自爲不善，人臣立其朝者，

雖欲匡救而不可。三人者，以畏死長惡罪之，則無辭矣。所以致隋之亡，則其君自當之，不在三人也。

自晉以下史，其間昧陋猥雜，不應簡册，當删除者固多矣。然未有如王劭、袁充兩《傳》之甚，而又有不可得而删除者，蓋其時君所愛信，興亡成敗之所由出故也。至此，則雖遷、固之巧，猶無所致其筆力，而况魏徵之流乎！

李密謀無不中，量無不容，蓋非唐初君臣所能及，然身爲事主，則不能成功而終以僇死。張良爲畫策臣，未嘗特將，人之材器，所成就固自不同也。余嘗歎戰國、楚、漢之間，有實負智能，忍死而不求遇者，范增、龐統之儔，蓋褊淺矣。至南北、隋、唐，則皆無之。以密之智謀，審乎特起之難，隱而不試，老死不憾，庶幾乎！

魏徵作《楊玄感李密贊》，並論隋文、煬帝之所以興亡，略用賈誼《過秦》語意，全不知史家體統。徵文識如此，安能經緯事業？初：學者以爲能致貞觀仁義之效，蓋亦得其粗淺而已。然觀其諫書，乃復不類，豈衆史官所爲，而冠之徵作耶？

李公孝事，既有本生父則有本生母，不異親與繼也。特以劉炫自立横論，故劉子翊駁之，其所爲乖戾者，不取正於禮而取正於令耳。使令之所有而禮之所無，則又將撓而從乎？又引準枉法以枉法，❶尤無義。古人以禮爲法，後世假法而後能存禮，如李翊以臺臣屈炫議，是不特假法，又假勢矣。

「田德懋丁父憂，哀毁骨立，廬於墓側，負土成墳。遣員外散騎侍郎元志就吊，復

❶「以」，原作「不」，今據庫本及《隋書·劉子翊傳》改。

降璽書曰：『皇帝謝田德懋，知在窮疾，❶哀毀過禮，倚廬墓所，負土成墳。朕孝治天下，思弘名教，復與汝通家，情義素重，有聞孝感，嘉歎兼深。春日暄和，氣力何似？宜自抑割，以禮自存也。』」草創時通家子弟，故應恤其哀戚，然以千牛備身，而遣散騎侍郎就吊，又璽書鄭重憫惻如此，隋文固有意於爲治也。

史言「秦任獄吏，赭衣滿道。漢革其風，矯枉過正，禁網疏闊，網漏吞舟，大奸巨猾，犯義侵禮。故剛克之吏，摧拉凶邪，一切禁奸，以救時弊」。審如此，則是漢雖爲三章之法，曾不足以革獄吏而終於用酷吏也。且無以救民而姑縱之，❷其勢固必至此，擊斷四出，芟刈如草芥，又甚於獄吏矣。徵又謂隋時「四海九州，服教從義」，無用於酷，而漢則不免。然彼殿庭終日殺人，而人主自爲殘暴者，又烏得所謂教耶？司馬遷本立《循》、《酷吏》條目，所論固無理。徵祖其說而益疏。公孫弘謂：「臣在山東時，聞寧成治民如狼將羊。」弘諂弱，力不禁，意或近之，蓋酷吏當廢而不當述也。

敘《儒林》稱晉、魏以後，「南北所治，章句好尚，互有不同」。「大抵南人簡約，得其英華；北方深蕪，窮其枝葉。」後人因此遂謂南北之異可以折衷，此甚不然。實即華也，英華即枝葉也，無繁簡之殊。經生學士之言所以爛漫充斥而不可據者，正以英華非英華而枝葉非枝葉也。使其是，則遡一枝葉可以得本根，又何厭焉！知道然後知言，知言則無章句。近世雖無章句之陋，其

❶「疾」，原作「疚」，今據庫本及《隋書·田德懋傳》改。
❷「救」，明本、庫本作「教」。

所以爲患者，不知道又不知言，與昔日章句無異也。

房暉遠指「窈窕淑女，鐘鼓樂之」，爲王者房中之樂。按文王、周公以《關雎》爲風化之首，故孔子稱：「師摯之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哉！」經師相傳，用之鄉人，用之邦國，天下正音無先焉。而鄙儒俗生，其言如此，悲哉！

劉焯、劉炫，當時稱數百年來博學通儒無能出其右，然執身不固，而升沈進退之間，懸命於人，其卒以窮死。至何妥顯行讒賊，排賢害正，自爲亂德之首，豈儒固使之耶？汎觀後世，學衰道失，士亦無不然者。揚雄遠迹篡盜，自樂而終，則反交譏之矣。

徵論文，言北方以理勝詞。使理果勝，則詞何足云？正謂理未能及詞爾。而南方文意兼失，又非過其意者，徵固未知此也。徵又言，煬帝：「意雖驕淫而詞無浮蕩，故綴文之士，遂得依而取正。」《易》稱「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文章高下，未有不與事稱者。煬帝大業三年幸榆林，突厥啓民朝，復幸啓民所居，賦詩稱：「鹿塞鴻旗駐，龍庭翠輦迴。氈帷望風舉，穹廬向日開。呼韓頓顙至，屠耆接踵來。何如漢天子，空上單于臺。」竭天下之力從事於荒遠，僅做得此詩，雖只十數句，而所關興亡甚大。夫所惡於輕靡之文者，謂其不足以致治也。若無浮蕩而反至於亡，則何益哉！又王胄《和大酺詩》，亦夸奢之詞。而帝以爲「意氣高遠，歸之於胄；詞清體潤，其在世基；意密理新，推庾自直」。蓋其君臣務爲雄勝，輕盡民力，與「璧月雲山」之句異體同歸。而徵反謂「依

而取正」，與子革舉《祈招》詩何不同耶？

楊伯醜筮占之驗，古今自得於技術，蓋無不然者，不足異也。然皆不當於義，不聞於道，直以象數之小者推測而已。而伯醜乃能笑何妥論《易》，以爲「何用鄭玄、王弼之言」，則是故嘗涉其塗而不由，於其大者亦不爲無所知也。史載其下云：「久之微有辨答，所説辭義，皆異先儒之旨，而思理玄妙。故論者以爲天然獨得，非常人所及。」然不知其旨趣竟如何。妥，鄙儒也，曾不能傳其一二，使後有考焉，爲可惜也。孔子於《易》，創開大道以明示後世，條目粲然矣。學者不能領，幾何而不爲鄭玄、王弼也！

張胄玄改定新曆，言「前曆差一日」，莫知其是非，蓋是時去《太初曆》七百餘年矣。胄玄所爲曆法，與古不同者三事，其自得於心、超古獨異者七事。自洛下閎以來，無不由後以見前之失，且變未久而差已多。若夫堯、舜、三代幾二千年，曆不數變，而亦無以其術相攻者，豈天地、日月、星辰固常運行而無預於私智之區區耶？

萬寶常論鄭譯樂，以爲「亡國之音」。及言「樂聲淫麗而哀，天下不久將盡」。夫寶常本欲以其技變隋之樂，而不得用，既論非之，而隋之祚卒以不長，天下固許寶常爲知樂矣。然使不改隋之政而爲寶常之樂，未知其果能易隋之亂而爲治，留隋之亡而爲存乎？

隋文一朝詔令，不爲偶儷，止敘事實，不尚雕綵，直露情素。《賜高麗王湯璽書》，雖對面語不能及也，義理不足而質實有餘矣。李諤之言，豈其效歟？

赤土，南海中國也，官名、服飾、儀衞大

抵類浮屠所言。自佛學入中國，學者不能知其淺深，或衒以爲異，或詆以爲妄。夫彼安於國俗之常，不我效而我反效之，又置是非毁譽於其間，何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八

葉適正則

唐書

帝紀

歐陽氏用《春秋》法書唐、五代《帝紀》。按堯、舜、三代史，今存者惟《書》，其載事必具本末。《春秋》，諸侯史也，載事不能自通者，左氏必以《傳》緯之，亦所以具本末也。孤行無本末，而以類例爲義，始於《公羊》，董仲舒師之，於是經生空言主斷，而古史法没不見矣。若夫司馬遷變史，則又不然。《紀》、《世家》，君也。《傳》，臣也。各因其人以著其事，非如上世史因事以著其人也。歐陽氏三者不備考，而雜用之，於《紀》則有掩鬱不詳之患，於《傳》則有掠美偏惡之失，長空言之驕肆，而實事不足以勸懲，學者未當遵也。

高祖，隋甥也，爲太原留守、晉陽宫監，任遇不卑。隋政既亂，天下皆挺刃而起，隋之罪雖足以亡，而自高祖父子分義言之，只謂之反。今乃美其名曰「義兵」。唐人義之可也，後世亦從而義之，使李密、竇建德之徒有成，庸非義乎？范氏又謂「太宗有濟世之志，撥亂之材」，獨譏其創業不正，無以示後。夫濟世撥亂，必不志於利。今也朝爲匹夫，暮爲帝王，利之而已。且彼患無以起，則何暇於示後世？又非所以責之也。故凡爲後世之論，欲援引而致之古人者，常

多失實，不可不知。

高祖既克長安，將革隋命，爲相國，加九錫，乃常禮也。高祖以爲「堯、舜、湯、武，各因其時，取與異道，未聞夏、商之末，必效唐、虞之禪」。故「但改丞相府爲相國府，九錫殊禮，皆歸之有司」。范氏謂其「雖不能如三代而優於魏、晉」，此亦後世大議論也。蓋自王莽以來，未有不假禪讓以奪國者，非故效唐、虞之文也，乃其取之無詞，姑假借之云爾。高祖以前，其人無不已據大權，示爲之漸，先加殊錫，後乃遜位，❶使人知其勢當然。豈以是爲超夏、商而比唐、虞哉？今高祖乃云「推其至誠，以順天命」，夫天命不可知，必視其德，天下雖共起而亡隋，高祖敢自謂其德可代隋乎？彼必信妄人圖讖之言「李氏當王」，以此爲天命爾，則其陋尤甚矣。隋得罪於天下，不得罪於李氏。群盜可以取隋，高祖父子不可以取隋。代王嫡孫也，尊煬爲皇，立代爲帝，君臣再定矣。今高祖之言如此，無漸而逼取，明奪而不慚，是又在魏、晉下，而何非笑之有哉！且王莽、曹操、司馬氏，皆能不殺舊君，而武德二年八月癸酉，酅國公薨。嗟夫！孺子何罪？固不及魏、晉遠哉！

《新史》言「太宗之治，制度紀綱之法有以憑藉扶持，永其天命」。古人制度紀綱，自當別論。然按高宗、中、睿、武氏之間，制度紀綱皆已壞。天寶之後，制度紀綱皆已失。如人痼病，與命適相劫制，明皇、憲宗醫治不盡，餘疾依然。歷觀古今，無不以相制而僅存者，無能制則亡矣。

自楊玄感反，李密已爲畫次策據關中

❶「後」，庫本作「徐」。

矣，是時隋猶未亂也。況大業末天下盡叛，而煬帝南游不歸，太宗於此決計入關，無復反顧，如升虛邑，遂定本根，宜矣。其敗宗羅睺，乃直趨析墌城，衆以爲當止者不止，遂降薛仁杲而收秦、隴。其禦宋金剛，乃固守柏壁壘，衆以爲當戰者不戰，卒走劉武周而復汾、晉。圍王世充也，竇建德來援，兩賊連衡，勢數千里，腹背受患，常情同憂，然而太宗自將迎前，留兵綴後，既擒建德，併降世充，齊、趙、河南一舉蕩定。雖古之能將固多如此，至於慮敵明審，赴機果勁，緩急在手，仗勝獨克，群算衆力蓋莫得預焉。秦、漢以來，由徒步搏取天下者，必以智起，以勇奮，以氣勝，非兼是三長蔑濟矣。項羽常謂「力拔山，氣蓋世」，真不虛語。方其盛時，竭天下之智不足以當。漢高祖智勇俱劣，特以氣勝爾，而能用人之智勇，故終困項籍。夫是三者，雖欲兼而又惡其太盛，太盛則過偏而有反噬自焚之災。高祖幸因人成功，虛氣不除，幾復失之。太宗不至如高祖之甚，然亦太盛矣，雖身自致治，而天下未及受富庶之實，以其堅凝之術少也。惟光武僅處三者之中，而又必欲摧剛成柔，以安靜爲效，故其三世相繼，海内稱平，延及安、順，風俗未改，直本規使之，非偶然也。外則孫策、劉裕、周武帝、世宗，雖非徒步，於此三者亦號庶幾，餘不論矣。策與周武皆少年，亦惡太盛爾。然則千有餘歲，覆載之廣，合離成壞之多，求其能調和血氣志慮以整頓當世者，不曾一二而得。況欲望其亶聰明，備道德，爲百姓請命上帝而保佑之乎！雖然，就三者細論，以身從人者易，自作事主者難。李密非無三者，所以終爲俘馘，正坐自作事主爾，太宗固於三者皆絶

出，其成功之易，亦由專愛子之親，任不疑之地，居守有繫，❶故可以一意征行。使身爲權首，己登大位，安得常與馬上角逐哉！此又議者所未詳也。

太宗殺建成、元吉，最爲異證。如齊桓、晉文兄弟争國，鮑叔尚謂「子糾親也，請君討之」。安有君父在上，以藩王而攻冢嫡，蹀血横屍於禁門外？使父不許，又將併篡之乎？房、杜以此爲功，難與蕭何、鄧禹並稱矣。然後世避莫敢指，蘇氏言孔子蓋罪湯、武以警後世，而謂「太宗從諫如流，爲秦、漢以來百王之冠」，可乎？程氏又有「三代天理，漢、唐人欲」之論。嗟夫！人必逼父殺兄而後爲欲，則其所惡又將若何哉！

貞觀四年，斷死刑二十九人，史稱其「幾致刑措」。太宗以爲用魏徵言「行仁義所致」，故恨不使封德彝見之。後人争傳誦者，尤以此一事也。按孝惠、高后十五年中，史稱「海内初離戰國之苦，君臣俱欲無爲，故孝惠垂拱，高后女主制政，不出房闥，而天下晏然，刑罰罕用，民務稼穡，衣食滋殖」，此亦當時實事也。民遭大亂已二十餘年，死亡且盡，若又動摇，國何以立，豈不爲石勒、拓跋乎？固不必夸言之也。「比屋可封」，「象刑不用」，皆處士虚談。聖人但云「刑罰清而民服」，天下之廣，安得更無殺死人耶？顧其清濁何如爾。

余嘗論宣和海上之盟，招寇致禍，至今百年，上下無不愧悔，以爲大戒，雖失事計，然可謂審於知過矣。太宗親因隋伐遼，故能奪有天下。乃復事高麗，身與之終，不畏

❶「繫」，明本、庫本作「寄」。

他人踵其後乎？不惟不戒，反愎已往（黄本作「已亡」，據閣本改。）之不勝，爲異代雪恥。其用心之謬，見理之昏，何止以好大喜功爲病哉！

史稱太宗「除隋之亂，比迹湯、武，致治之美，庶幾成、康，自古功德兼隆，由漢以來未之有」。堯、舜、三代之統既絶，學者寂寥，莫能推與，不得不從漢、唐，然其德固難論，而功亦未易言也。湯、武世有其國，已爲諸侯所歸，不忍桀、紂之亂，起而滅之，直以不免用兵有慚於德，謂之功則可矣。光武宗室子，志復舊物，猶是一理。如漢高祖、唐太宗，與群盗争攘競殺，勝者得之，皆爲己富貴，何嘗有志於民！以人之命相乘除而我收其利，若此者猶可以爲功乎？今但當論其得志後不至於淫夸暴虐，可與百姓爲刑賞之主足矣。若便説向湯、武、成、康，大義一差，萬世不復有所準程，學者之大患也。

「責備賢者」，「爲賢者諱」，皆《公羊》語也。古者聖賢同辭，惟其未至於賢也故不備，備則何責，而又何諱焉？此論既立，天下反以有所缺爲賢，《春秋》又以責所備爲嚴，道愈隱矣。

高宗雖非克肖之材，然始終恭畏，不得罪於民，使無武氏一事，豈不得在惠、景、章、和間耶！《五子之歌》曰：「内作色荒，外作禽荒，酣酒嗜音，峻宇雕牆，有一於此，未或不亡！」《伊訓》曰：「惟兹三風十愆，卿士有一於身，家必喪。邦君有一于身，國必亡。臣下不匡其刑墨，具訓于蒙士。」吁，可畏哉！敗亡之物，聖賢記之，象驗昭灼，無不以類應。高宗好慕沈溺，烝黷汚下，犯禹、湯正條貫矣。夫以欲殉身者，常不免於

殺身，雖有他善，固不能救也。無忌、遂良之流，粗澁庸鄙，輔導無法，方武氏從感業寺再入，群臣不引禮廷諍以絕其萌乎？三數年中，位遇未極，不相繼陳義以决其去乎？寵焰既成，至於奪嫡，然後言其託體先帝，將何及也！且自武以妒聞，掖庭忿鬩，日喧於外，豈不預爲陳平之深念乎？太宗雖有好諫之美而無《伊訓》不匡之刑，嗚呼！孰謂其制度紀綱尚可以憑藉扶持哉！

武后《貶楊素詔》云：「朕接統百王，恭臨四海，上嘉賢佐，下惡賊臣。常欲從容於萬機之餘，褒貶於千載之外，況年代未遠，耳目所存者乎！」雖張易之惡楊元僖兄弟所爲，然此數語不可不記也。

近世多言狄仁傑能順導武后，迎還中宗，唐室再造，其功最大。按廬陵王以聖曆元年九月復立爲皇太子，至神龍元年春，首尾八年方復位。以武氏之翻覆，八年之久，豈可逆期！況既已革命，雖於中、睿母子無絕道，而爲唐臣者皆得而誅之。仁傑固勝餘人，然亦纔可免罪爾。張柬之長安四年冬作相，數月便能誅二張反正，使其處仁傑地位，必不如是遲緩也，於是過之矣。或者又言仁傑不自爲，薦柬之使爲之，故其功全在仁傑。雖然，豈可付一老人以許大事於八年之外耶？此亦虛論耳。

史稱玄宗「始終之異，性習相遠」，以開元治而天寶亂也。開元不得言治，但盛爾。杜甫謂：「憶昔開元全盛日，小邑猶藏萬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倉廩俱豐實。宮中聖人奏雲門，天下朋友皆膠漆。百餘年間未災變，叔孫禮樂蕭何律。」韓愈言：「高祖、太宗，既除既治。高宗、中、睿，休養

生息。至於玄宗，受報收功，極熾而豐。物衆地大，蘖芽其間。」是唐人之論，本以開元爲盛，不以爲治也。盛與治相近而不同。《鴟鴞》、《小毖》之詞，百世後讀者常悲哀痛楚，周所以有成、康功用也。家禍深則創艾切，君臣相戒，克己念治，治而後盛，故可保矣。高宗、中、睿，六十年中，親父母骨肉相戕殺幾盡，存者性命如絲髮爾。玄宗以諸王殺韋后，便超冢嫡，以監國誅太平，徑擅天下，家禍慘烈如此，君臣處之，皆以爲功，不以爲畏也。姚、宋雖舊相，然無遠識，又所任只三數歲，及自用李林甫，遂至二十年，猶幸其止是妒嫉士大夫。若亦如宇文融、王鉷，一向導以殘民橫斂，又不能禁而聽其所爲，則本根盡拔，海内土崩，不可復收矣。治亂人主所致，無偶然者。晉悼公、漢宣帝皆中材，猶自保終始。如玄宗豪俊之資，用人主利勢，操無根之賞罰，享國既久，盛極而衰，證自當然，不得言始終異而性習遠也。此論既立，昏庸者資以藉口，中材無所據依矣。學者當詳考，然後知天寶雖亂，而開元未可言治也。

戰國、秦、漢以來，經營天下皆待智士，縱無一民寸土中，尚擘畫得出，況四海宴然，人心未叛之時乎！禄山始亂，起於倉猝，雖極可畏，然不是無可經營。就使巴、蜀奔播，靈、夏單弱，若處置得宜，年歲自定矣。其如當時無一智士可以論此，無故增立諸節度，相次徧滿四方，不知天下本何嘗分裂而自作分裂。借回紇諸蠻兵與禄山交鬬，不知夷狄本未至侵陵，而反召其侵陵。坐此二失，百六十年與之終始，禄山安能壞唐，唐自壞之耳。唐人雖有幹力而少智謀，自其初興，固已患之，後益滋甚，愈後則謀

國者幾絶。夫道德既不足以悦服，而智謀又不足以經營，天下雖大，誰與共之？其胥而爲夷，何足怪也！

肅宗暮年，天下之勢將亡，幸而有代宗以廣平王統師收兩京，功在諸將上，材練涉而資寬仁，又能沈斷，蓋良主也。所以不治而愈亂者，不知其禍在置藩鎮，既不能收，反更成之故也。聽僕固懷恩，不改河北、幽、燕，最大節目。藩鎮已成，自無治法。德宗初立，恃其聰明，始欲伐叛，幾不免身。憲宗辛苦十四年，積勞未厭，卒以大壞。夫不知置鎮之禍，而欲以治鎮之道治之，宜其不治而愈亂也。張良論立六國，謂漢高祖事去，周亞夫拒吴王濞，請專以梁委之。東漢改刺史爲牧，天下遂亡。然則謀國不善，真在反掌呼吸間耶！余歎唐諸君未至於不足以守天下，獨既（當是「慨」字，閣本亦作「既」。）置藩鎮一事，無所用力，而迄唐世無一人能知之，韓愈但言「大慝適去，稂莠不薅」而已。如元和十四年，用多少薅使得浄盡，此尤可歎也。大率天下於已安平時，無故更張，忽有變處，不能把握，皆是亡形，如魏孝文遷都及唐增節度使是也。

德宗先殺劉晏，既用兵，遂借商人錢。杜佑力不足奉行坐黜，然佑徒曰撰《通典》爾。方其時，乃進省官議，固不能損益也。德宗初意非剥下者，謂兵事急，適當如是，罷則止矣。商人錢不足，遂税間架，而亂已作，德宗出走。余每歎昔人有故而横斂，猶可改也，後人無故而横斂，獨不可改哉！

德宗疾革而順宗已不能言，父子欲一見不可得，此瞬息致亂之時，非從容爲奸之日也。故自貞元二十一年正月德宗崩，至八月憲宗即位，二百餘日耳。又其間三月

廣陵王已爲皇太子，七月皇太子已監國，伾、文就欲弄權，其與幾何？ 余意柳宗元、劉禹錫固惕息悚恐之不暇，而方依憑以躐富貴耶？❶ 宗元貶後，常自言「三十三歲爲禮部員外郎。 甚少。 超取顯美」。 自古文人無識，雖多如此，然宗元終身著論，欲裁量古今，不知立身在何許，故可訝也。

李藩對憲宗神仙事，言「君人者但務求治，四海樂推，社稷延永，自然長年」。 其下云「憲宗深然之」。 後欲以柳泌爲台州刺史，群臣諫，而帝以爲「臣子欲爲君父求不死，何惜一州」，此亦不樂推之罪歟？ 晏子謂「古而無死，爽鳩氏之樂，非君所願」。 景公至庸，尚受此語。 然則憲宗雖不知道，亦其臣識陋，非晏子比也，至韓愈言「後代帝王事佛，年祚短促」，以此取怒，又太甚矣。

蔣係稱「上自藩邸監國以至臨御，訖於元和，軍國樞機，盡歸宰相，由是中外咸理，紀律再張」。 又言「任异、鑄之聚斂，逐群、度於方外，(「方外」，《舊唐書》作「藩方」。) 政道國經，未至衰紊」。《新史》言「玄宗、憲宗皆不克終」，檢尋《舊書》，無憲宗不克終之事，若指服食躁怒被弑，余謂此正求克終之過爾。 係以爲「政道國經，未至衰紊」，是也。 憲宗止是少人與措置藩鎮一節，蓋充其所爲，可使天下復平矣。

按元和十五年十月，成德王承元請命帥。 長慶元年二月，幽州劉總請爲僧。 於是兩河、燕、薊俱平，皆憲宗事也。 按新、舊《唐書》王承元、劉總事皆在穆宗即位之後。 謂其「不克終」，果非矣。 至於撫御乖方，致燕、趙再失，則自是穆宗君臣之過，論者不分別，難

❶「耶」，原作「即」，今據明本、庫本改。

以監後來也。又所謂歸咎於銷兵者，兵銷豈得爲非，但銷之無其道耳。

敬宗初立，「賞神策軍，絹十疋、錢十千，畿内諸軍鎮絹十疋、錢五千，其餘軍鎮頒給有差。内出綾絹三百萬段以助賞給」。史繫其下云：「穆宗即位，在京軍士，人獲五十千，在外軍鎮，差降無幾。至是宰臣奏議，請量國力頒賞，故差減於先朝，物議是之。」宰臣，李逢吉也，敬宗又童昏，其所以能如此者，是時軍士驕恣，必未至如後世之甚故也。國之大患，義理不得行而以例爲定，已增則不可減，已與則不可奪，而所是者皆爲非。此危亡之徵，與國相爲短長而不知治，其知者亦不能治，雖有國，猶無國也。

庚申詔：「君天下者，莫尚乎崇澹泊，子困窮，遵道以端本，推誠而達下。故聖祖之誡，以慈儉爲寶，大《易》明訓，垂簡易之文。未有上約而下不豐，欲寡而求不給。朕以眇薄，遭逢内難，刷君父之仇恥，攄億兆之哀冤。而股肱大臣，群卿庶士，引義抗請，至於再三。以圖宗社之安，以答華夷之望，俯從衆欲，夙夜震兢。思所以克己復禮，修政安人，宵興匪寧，旰食勞慮。夫儉過則酌之以禮，文勝則矯之以質。庶乎俗登太古，道洽生靈，儀刑家邦，以化天下。内庭宫人非職掌者，放三千人，任從所適。長春宫斛斗諸物，依前户部收管。鄠縣、渼陂、鳳翔府、駱谷，地還府縣。教坊樂官、翰林待詔、伎術官并總監諸色職掌内冗員者，共一千二百七十人，並宜停廢。總監中一百二十四人，先屬諸軍，並各歸本司。餘七百三人，勒納牒身，放歸本管。先供教坊衣糧一百分，廂家及諸司新加衣糧三千分，並

宜停給。五坊鷹鷂並解放。今年新宣附食度支衣糧小兒一百人，並停給。別詔宣索（《舊唐書》脱「索」字。）纂組雕鏤，不在常貢内者並停。度支、鹽鐵、户部及州府百司應供宫禁年支一物已上，並準貞元元額爲定。先造供禁中床榻以金筐瑟瑟寶鈿者，悉宜停造。東頭御馬坊、毬場，宜卻還龍武軍。其殿及亭子，所司毁拆，餘舍賜本軍。應行從處張陳，不得用花蠟結綵華飾。今年已來諸道所進音聲女人，各賜束帛放還。城外墳墓先有開斸以備行幸處，宜曉示百姓，任其修塞。其大逆魁首蘇佐明等二十八人，並已處斬，宗族籍没。妖妄僧惟貞、道士趙歸真等，或假於卜筮，或託以醫方，疑衆挾邪，已從流竄。其情非奸惡、迹涉詿誤者，一切不問。兇徒既殄，寰宇佇康，載舉令猷，用弘庶績。布告中外，知朕意焉。」按文宗年十八，以寶曆二年十二月乙巳即位，距下此詔十六日耳。《舊史》稱：「帝在藩邸，知兩朝之積弊，此時釐革，並出宸衷，士民相慶，喜理道之復興矣。」其聰明恭儉，自然合道，蓋非秦、漢以後繼世之君所能及。況行其所言，終始不變，則雖秦、漢以前猶難之。《新史》用《春秋》法減省文字，此詔遂遺落不得具，可惜也！

「右僕射王涯，奉勅準令式，條疏士庶衣服、車馬、第舍之制度，勅下後浮議沸騰。杜悰於勅内條件易施行者寬其限，事竟不行，公議惜之。」此太和六年也。至七年册皇太子降詔，言：「皇太子方從師傅傳授六經，一二年後，當令齒胄國庠，以興墜典。宜令國子選名儒，置五經博士各一人。其公卿士族子弟，明年已後，不先入國學習業，不在應明經、進士限。其進士舉，宜先

試帖經，并略問大義，取經義精通者放及第。卿大夫者，下人之所視，遠方之所倣，若非恭儉克己，廉貞（《舊唐書》作「直」。）任人，而望其服從，固不可得。况朕不寶珠玉，不御纖華，逮於六宮，皆務儉薄。卿大夫得不叶朕此志，率先兆人！比年所頒制度，皆約國家令式，去其甚者，稍謂得中，而士大夫苟自便身，安於習俗，因循未革，以至於今。百官士族，起今年十月，其衣服輿馬，並宜準太和六年十月七日勅，如有故（《舊唐書》作「固」。）違，重加黜責。」漢以來人主詔令，如此者固少矣，豈可不存也！

唐中世以後，爲其國死禍者，藩鎮、宦官而已。藩鎮自穆、敬以後，不可復治，宦官自文宗以後，不可復治，治則亡矣。自昔惟恐人主無志，如文宗夙夜不忘，而廷臣竟無可共此者，始以周行孤遠用宋申錫，繼以内臣薦引用訓、注，皆大敗。余每歎王守澄使豆盧著告申錫反，聲宦官之罪而治之，莫易於此時。要是人主居深宮，先慮而後蔽，此聽而彼聾，當自責而不當責人也，悲哉！

武宗論王起不放子弟事。自古有國，私其所近，未有不用卿相子弟者，雖堯、舜、三代以道起天下之材，然而草野寒門終得其志者鮮矣。及漢武盡破前世之法，而三百年間，遂化布褐爲公侯。魏、晉、南北，又不然矣。及詞藝既勝，習俗已成，則自隋、唐至今，無不由閭巷單寒出者。❶蓋其勢所偏積而然，非中道也。然而緣是能使人主求士，常以寒俊爲主，無聖人之道而合聖人之心，其於致治之原，亦非小故耳。而李德裕乃言「朝廷顯官，須是公卿子弟」。「臺閣

❶「寒」，原作「人」，今據庫本改。

儀範，班行準則，不教自成，寒士縱有出人之材，登第之後，始得一班一級，固不能熟習。」然則皋陶九德，成湯「克知三有宅心，灼見三有俊心」，皆可廢也。德裕區區以幹力負天下重任，其論議密勿之際，童騃鄙暴如此，欲爲名宰相，難哉！

又論韋弘質（黄本、閣本皆作「弘景」，誤，據《舊唐書》校正。）事，尤不近理。重令自非管子本説，其言「虧令者死，益令者死，不行令者，不從令者死」，令之嚴如此。然「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又却不以爲證據。若不順民心，遽從而殺之，可乎？制置職業，雖曰人主之柄，非人所得干議，然須制置得是。若悖於道，乖於事，而禁人不使議，豈不危亡乎。又所謂制置職業者，須祖宗成憲已爲常典，子孫遵行，故非人所干議。若後世子孫，一切任意，忽改驟易，有害於人而亦不使人干議，可乎？況當時錢穀、鹽鐵、刑法之類，屢經更張，朝此暮彼，苟徇一時，非所謂制置職業也，安得不使人預議其間哉！德裕以宰相之材自許，後人亦以其自許者許之。夫宰相者，秉德以服人，明義以率下，若恣其偏私，相（《學案》作「自」。）作胸臆，又可許乎！

《舊史》稱宣宗「帝道皇猷始終無缺，雖漢之文、景，不能過也。惜乎簡籍遺落，十無三四，吮墨揮毫，❶有所慊然」。而《新史》謂其「以察爲明，無復仁恩之意」。蓋自是之後，唐遂衰亡，不復能振故也。然《舊史》言「寶曆已來，中人擅權，事多假借，京師豪右，大擾窮民。洎大中臨馭，一之日權豪斂

❶「毫」，庫本及《舊唐書・宣宗本紀》作「翰」。

迹，二之日奸臣畏法，三之日閹寺讋氣。由是刑政不濫，賢能效用，百揆四岳，穆若清風，十餘年間，頌聲載路」。然則新、舊《史》相去百餘年，《舊史》所褒者皆實美，而《新史》所貶者乃虚意也。若謂唐自此衰，以爲宣宗之過，則又不然。宣王之後有幽王，十餘年周遽亡，豈必以此咎宣王乎？夫方鎮、宦官，爲唐必壞之疾，至是既不可爲，則爲人主者，能歛衽恭己，精於聽察，使小權小政不至甚撓，不貽民害以了目前，若是而已。《新史》以大者責之，論則善矣，余亦未知其所處也。

《新史》稱「以僖宗之時，唐之威德在人，孰與天寶之際？而僖宗幸蜀，諸鎮之兵，糾合戮力，遂破黄巢而復京師。由是言之，肅宗雖不即尊位，亦可以破賊矣」。按僖宗既幸蜀，廣明二年，勤王兵雖會於京師，王處存爲賊所敗，「諸軍退舍，❶賊鋒愈熾」。三年召沙陀李克用，連破黄巢，始收京城；五年爲光啓元年，僖宗歸自成都。至冬李克用與王重榮合逼京師，遂再出鳳翔，而嗣襄王煴僭立，唐由此亡矣。然則所謂諸鎮糾合戮力，破黄巢，復京師者，徒有名無實，未可引以爲斷也。以堯、舜之治天下，德不衰而耄及，尚皆遜位，況玄宗老而棄國，不與其子而誰與？儒者雖知肅宗不當不待命於其父，未知玄宗不當不即以位授其子。然亦由奔迸阻絶，各不相知之故，吁，可哀也！

人不止識治，又當識亂。昭宗初，藩鎮最强者朱温、李克用，然未有取唐之心，張

❶ 「軍」下，原衍「合」字，今據庫本及《舊唐書・僖宗本紀》删。

濬助全忠無故討太原，使韓建、李茂貞狼顧而起。宦官外憚强藩，雖暴横，然權不足以覆國，崔胤倚全忠，志必滅之，然後昭宗劫遷東都，身與家族不保，而併其名號盡矣。《新史》謂「昭宗爲人明雋」，而《舊史》亦稱其英傑，然則不識亂亡而以不忍之心處之，是速其亡而已，雖雋傑無益也。昔子家羈終始以爲魯昭公不當與季氏立異，而羈之義卻不與季氏偕存。世事有多少節次，儒者論不了，真無補於人哉！

前代造事之君，惟漢光武以身獨任，自餘無不與其臣相左右終始者。太宗相房玄齡二十三年，始用魏徵，及相十八年，皆死於位，後不復能然矣，惟李林甫、元載、蔡京、秦檜最久。夫忠智者必世而不足，奸昏者一日而有餘。世之所謂賢者，不自量而欲以歲月售功。其君不自量與一時之人不知量，皆以歲月責之。所以有謗而無名，事不集而弊常在也。士誠如此，惟不求用爲庶幾耳。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九

葉適正則

唐書

表志

史稱「高祖、太宗之制，兵列府以居外，將列衛以居内，有事則將以征伐，事已，各解而去。兵者，將之事也，使得以用而不得以有之」。此言府衛兵將可也，而分畫内外爲守，國之常經則不在是。太宗以征伐定四方，督責人材，不限内外，皆使效力。方其盛時，不待分畫，四夷遁亡，所向如意。高宗、武后時，猶有餘勇，然其弊已見，故自睿宗以來，捍邊始别置統帥。按秦分天下三十六郡，漢因之，邊遠外藩，有兼隋、唐數十州地者，只以太守主之，自無失馭。唐人忽立節度使名字，不重實勢，先崇虚聲，又有遥領、兼領，而安禄山至以採訪、處置、群牧等使與之，地望半天下，禄山由此反。雖此猶是邊外分畫之失，禍侵及内爾。若肅宗止於治兵任將，經理財用，以順討逆，外患消弭，天下無事矣。無故割裂，從都畿始，亦爲節度使，相次徧滿海内，真同戲劇，唐遂不可復振。蓋太宗恃其一身之力驅使内外，不爲表裏分畫之法以遺子孫，❶使愚謬者一旦匆匆至此，正以始慮不深故也。且已盡置方鎮，一切事權皆歸節度使，伸縮

❶「表裏」，庫本作「長久」。

進退，拱手聽之，變極而亡，固無如之何矣。而謂「收功弭亂常倚鎮兵」，亦非也。

敘《宰相世系》，言「唐爲國久，傳世多，而諸臣亦各修其家法，務以門族相高。其材子賢孫，不殞其世德，或父子相繼居相位，或累數世而屢顯，或終唐之世不絶」。孟子稱故國在有世臣之謂，推而上至於元、凱，人材之用，必常與其國其民之命相關，治亂興衰之所從出也。故叔向以欒郤、胥原、狐續、慶伯降在皂隸，憂公室之卑矣。若夫志不必慮國，行不必及民，但自修飾進取爲門户計，子孫相接，世有顯寵，如漢韋、平、袁、楊，晉宋、王、謝，北方崔、盧，唐裴、韋、蕭、鄭之流，此叔孫豹所聞「謂之世禄，非不朽也」，豈惟終其國而不絶，蓋有國雖亡而其家故存者矣。壠畝賤士，不暇自憂而憂人，是以湯立賢無方，武王不忘遠，得一而用之，足以定大事矣。史家立義，必守向上關捩，庶幾有補於世論。俛而就下，遂爲李德裕只較臺閣儀範、班行準則而已，與孟子、叔向之意，何其遠也。唐宰相數百，其實有地望者，固當譜以見之。然亦有庶人崛起者甚衆，地與望不相須而必記其所來，僅似《姓纂》，又不相應領也。

按唐有《貞觀禮》、《顯慶禮》、《開元禮》、《禮閣新儀》、《曲臺新禮》、《續禮》、《郊祀式》，皆行於當時，其本起於梁。《新唐志》以《開元禮》爲正其儀物名數，次序曲折，已無不備盡，而論議廢興，亦具見之。蓋自唐至今又三百年，國家之禮悉在焉，學者不必求之他，熟於此志足矣，自有志書以來，未之有也。王通謂「史失自遷、固始，記繁而志寡」。不知其指記繁者，謂漢事，謂古事？若謂漢事，則正失於寡，蓋一代之

制不能備其本末，而徒雜取他書，使後無所考按，此所謂失也。儒者執空尺度以準量當世，行今而不可，復古而不能，宜元祐人有「使程正叔山中讀《通典》」之論也。然《通典》固可讀耶？

籍田親蠶，禮文極盛。按《詩·載芟》、《良耜》祈報社稷，《葛覃》爲絺爲綌，皆所以供祭祀之粢盛衣服，而天子后妃與其群臣妾必親有事焉。是則必卑約而後可行，必簡質而後可久也。王通言「封禪非古也，其秦、漢之侈心乎」，然則籍田、親蠶非古乎？而後世之侈如此，蓋其君臣内外，特相與爲戲而已。先農田祖也，猶先蠶爾，而以神農爲祀主，古聖人又可侮乎？《唐志》雖具載而不著其非，此禮須因儀改定，示以反本。蓋原於人情，近而易知，非若其他禮文，齟齬而難通也。❶

《新志》言「古之作樂者，多爲之法，始求聲者以律，而造律者以黍」，度量權衡，皆自黍積之，以爲「古之君子，知物之終始，而憂世之慮深」。按《書》、《周官》、《左氏》、《論語》、《孟子》論樂皆無此，惟《國語》載伶州鳩答問律，稱「古之神瞽，考中聲而量以制」，無所謂君子者。歐陽氏所據蓋《漢志》，王莽時鍾律家所定，劉歆所典領，工師相傳，非君子之言也。學者最患論世不明，轉溺卑近。由漢至今，無不以制樂爲極，致尺律起深争。且璇璣玉衡，舜實有之以齊七政，後世尚不能傳其法。而律度量衡，自天地以來所同有，乃必曰「皆起於黍」！夫有律而後有黍耶？有黍而後有律耶？以聖人君子之學，驅而求工師瞽人之所能，又

❶「通」，原作「勤」，今據庫本改。

以爲「樂曠世而不可作」，宰我言「三年不爲樂，樂必崩」。夫樂何嘗絶於天下，而亦何時而不崩？謂「知器之必敝而聲不可以言傳」，亦非也。

祖孝孫、張文收既定樂，太宗乃謂「聖人因人情以作樂」，「人和則樂和。隋末喪亂，雖改音律而樂不和，若百姓安樂，金石自諧矣」。魏徵遂言「樂在人和，不在聲音」，便欲決了此論。蓋太宗以治自矜，言和則由己，無預於樂。徵不知其指，殆淺率矣。夫樂疑非以致人和，而非人和則不足以制樂。太宗不以時之治亂責效於樂可也。而謂「我能造治，使樂隨以和」，雖聖人不敢當，而太宗偃然當之，非泰乎？舜聞律音在治忽，正恐樂有未諧則治有未至，既以己致治，復以樂察治。此道之密微，非太宗與徵之所能知也。又言「將亡之政，其民苦，故聞樂而悲。今《玉樹》、《伴侶》之曲尚存，爲公奏之，知必不悲」。此尤非也。因政成樂，政往樂存，人聽其音，如在其時。季札歷觀衆樂，不間存亡。孔子聞《韶》，久而忘味。❶安有奏亡國之音而不悲者？太宗此言，亦謂「當我之時，悦我之政，無悲前代衰亂之心」。何其意之鄙近也！充太宗之治，力行不已，宜若可以語樂，而其見處卑下如此。《新志》所謂「時君褊迫不足以堪其事」者，正應太宗爾，若隋文則又未論也。

張齊賢議涼武昭王爲太祖，舉「傳稱欲知天上事問長人，以其近之」。《詩》云：「謂天蓋高，不敢不蹐。」又云：「瞻仰昊天，云如何里？」齊賢在當時亦名善議論，而其語意

❶「久」，原作「文」，今據庫本改。

率野至此，武后、中宗之間，人材尤陋耶！

唐樂章三百三十餘篇，其粗可傳者，《徹豆登歌》一章：「止笙磬，徹豆籩。廓（閣本作「廊」，誤，《舊唐書》作「廓」。）無響，窅入玄。主在室，神在天。情餘慕，禮罔愆。喜黍稷，屢豐年。」《送神》一章：「眇嘉樂，授靈爽。感若來，思如往。休氣散，迴風上。返寂寞，還惚恍。（閣本、黄本皆作「恍惚」，誤，據《舊唐書》校正。）懷靈駕，結空想。」云劉晏之作也。唐人以歌詞擅名一代者不少矣，其偶不用耶，抑郊廟雅頌之詞難爲工耶？

《舊史》不志「儀衛」，《新史》獨詳載之：其羽葆、華蓋、旌旗、罕畢、車馬之盛，人君舉動，必以屬禮官，百司必備物，所以爲慎重也。慎重則尊嚴，尊嚴則肅恭，夫儀衛所以尊君而肅臣。《易》：「澤上有地，臨。君子以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人主臨制天下，苟無教思容保之心，但多人徒，盛文物，自尊奢而恐脅臣下，一朝散離，何所不有。蓋其驕華煩敝以狗區區之欲，與始皇、煬帝何異？反謂之尊嚴肅恭，非史氏家法也。

《舊史》但記三曆，《新史》併記八曆。一代所用，誠不可不盡載，而一行之論爲尤詳。然《新史》謂「一行始專用大衍之策，則曆術又本於《易》」。按《書》稱曆象，有成法而無起數，《洪範》九疇以凡舉之，非數也。「初一曰五行」至五爲土，亦以凡舉，非數也。「四曰五紀」，亦以凡舉，非數也。曆有所起，自然之數，而《書》不言，以爲曆官之事，非《典訓》所當知也。孔子繫《易》，辭不及數，❶惟《大傳》稱「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

❶「及」，庫本作「言」。

十有九」，而大衍無所起，不知何以爲五十？何以缺一而用四十九？其下文即指五行生成之數，不知此果天地之次第當然耶？五行之物，徧滿天下，觸之必應，❶求之必得，（《學案》作「即應即得」。）而謂其生成之數必有次第，蓋曆家立其所起以象天地之行，不得不然也。然《大傳》既舉大衍之數，乃以《易》之分揲象之，蓋《易》亦有起法故也。《大傳》本以《易》象曆，而一行及《新史》反以爲曆術本於《易》。夫論《易》而必及於數，非孔氏本指明矣，而謂曆由《易》起！然則天地國家之初，有《易》而後有曆耶，有曆而後有《易》耶？《易》與曆果爲一耶，爲二耶？學者不究其始之所從，而放乎末流之糾紛，揠道以從數，執數以害道，此最當先論也。

《新史》言「太初至麟德曆二十三家，與天雖近而未密也。至一行密矣，其倚數立法，固無以易也，後世雖有改作者，依倣而已」。然自麟德以前，各自爲術而效亦殊。若謂一行之術已備，則宜常用而不改。謂改作爲依倣，則宜常效而不差。然自一行以後三百餘年，未嘗不改，而亦未嘗不差，何也？豈後世之爲曆者，不足以知一行之術而然耶？曆主於驗而已，苟信其術而坐視其差，固無益於救變也。

十二次分野，昔人以爲鬼神有所憑依，而自天地以來，各世其國，歷夏、商至周而尤著，故占者徒以地象其星，而星固不盡繫於地也。及諸侯之國既亡，而災祥占測之術亦隨以廢，惟水旱兵疫存其大略。至於失行愆度，彗孛流枉之異，則皆在其時君，

❶「必」，庫本作「即」。

不復以分野言矣。李淳風以唐之州縣配昔分野，無預於天變，但欲正後人因循之失可也。而一行以爲天下山河之象存於兩戒，「觀兩河之象與雲漢之所始終，而分野可知」。以地規天，以天繫地，真若形影之不可違，陰陽必計，升降盡察，豈有是哉！孔子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夫地近而可定，天遠而難明，區區乎以地規天，則天文謬而無觀矣。

唐以來天象之異者：「上元二年七月癸未朔，日有食之，既大星皆見，在張十四度。」「貞觀初，突厥五日並照。」「元和二年十月壬午，日旁有黑氣如人形跪，手捧盤向日，盤中氣如人頭。」「乾符六年十一月丙寅朔，❶有兩日並出而鬬，三日乃不見。」「廣明元年，日暈如虹，黃氣蔽日。」「天祐二年正月甲申、乙酉，日有黃白暈，暈上有青赤背，暈中生白虹，漸長向東百餘丈。」「二月乙巳，有蒼白雲夾日，長各六尺餘，既而雲變，狀如馬如人，乃消。」「貞觀初，突厥三月並見。」「儀鳳二年正月甲子朔，月見西方。」「武后時，月過望不虧者二。」「光宅元年九月丁丑，有星如半月見西方。」「開成二年二月，有彗，至三月遍指四方，自是至會昌元年，無歲不彗。」「天復元年五月夕，❷有星當箕下如炬火，炎炎上衝，人初以爲燒火也，高丈餘乃殞。」「天祐元年四月，有星狀如人，首赤身黑，在北斗下紫微中，占曰天衝也，天衝抱極泣帝前，血濁霧下，天下冤死。」「元和六年三月戊戌，日晡天陰寒，有流星大如一斛器，墜於兖、鄆間，聲震數百

❶「寅」，《新唐書·天文志》作「辰」。當是。
❷「元」，《新唐書·天文志》作「二」。

里，野雉皆雊，所墜上有赤氣如立蛇，長丈餘，至夕乃滅。」「咸通九年十一月丁酉，有星出如匹練亘空，化爲雲而没。」「十三年春，有二星從天際而上，相從至中天，狀如旌旗乃隕。」「天祐元年五月戊寅乙□夜，（黄本、閣本「乙」下「夜上」均作一空格，按《舊唐書》原作「乙夜」。）雨晦暝，有星長二十丈出東方，西南向，首黑尾赤中白。」按自春秋至隋，日月星之變，學者多能記之，而唐以來鮮有言者，故略具一二。

浮屠氏書，至唐始盛行於中國，然實與春秋僖、文同時，雖夷夏殊方，然蓋先秦古文也。❶ 其敘一日兩月，❷乃至暈適、珮玦、彗孛、飛流、負耳、虹蜺之類，以爲同分妄見。但此國見，彼國本所不見，亦復不聞，殆其惡緣所感而致。不然，則突厥之五日三月使誠不謬，而中國人莫之見，何也？今星曆家言盡西必占狼星，極南必占斗牛，又以「聲教所不暨皆爲狗國」，此爲其國無人言之也。若有聰明賢聖者出，則其占不止如此。故天竺能曆，龜兹能樂，皆與中國無異，又安得專以狼星、斗牛限之哉！余益知山河兩戒分異之説爲非的矣。

余既於《漢志》著《五行傳》之非，而《新史》以爲「自漢以來未有非之者」。漢以來從之不暇，何暇非之？又謂「祥眚禍痾之説，自其數術之學，故略存之」，此尤不然。夫以數術占災異，自古已然，惟不可出於《洪範》爾。況其中者皆極於神明，聖人亦未嘗廢也，惟不可出於儒者爾。《洪範》運道而絀術，儒者任理而遺數，故以《洪範》占

❶「蓋」，庫本作「皆」。
❷「一」，庫本作「二」。

災異，未有能中者也。《新史》又謂「孔子於《春秋》記災異而不著其事應」，此亦非也。桑、穀共生，雉雊鼎耳，古人皆以事訓其君。事不明則改爲者無所據憑，事明則德改而異消，❶何應之有！不然，則禍至而應如響，雖欲削之可得乎。《春秋》以年紀事，災異即事也。若災異之所以爲事與事之所以應，蓋其體不可得而並著也，然《左氏》則固著之矣。《新史》用《春秋》法，於紀年已皆記其大者，而不著事應可也。《志》則紀年之箋傳爾，安得復用《春秋》法，削其事應而獨以災異言哉？宜其猥積煩多，爲學者所厭觀，既不足以得大，又併小者失之矣。

《新史》特志羈縻州府八百餘，以爲「雖貢賦版籍多不上户部，然聲教所暨，皆邊州都督都護所領，以見其盛」。按太宗既擒滅夷狄，❷遂郡縣其地，置都督都護以統之，已著亂華之漸。至玄宗創爲十節度，二十餘年而禄山破兩京，終受分裂之禍，與晉事大約不甚異。然唐人無能悼痛其失，而後世因之，蓋徒見其盛而已。夫務廣地而不務廣德，謂力之不如德也，兩漢是也。若力不足以制外而反失其内，則又力之不如，去兩漢遠矣，唐是也。此太宗君臣貽謀之缺，非所以爲盛也。

唐取士二十餘條，雖皆率意無典法，然去魏、晉未遠，人主之權，猶可以進退伸縮一世。其後愈益降損，則不然矣。余每患自皋陶立用人法，三代莫之或改。更戰國及秦壞滅，漢乃變爲察廉辟署，然亦相承七八百年。至北齊及隋，乃別爲科舉銓注，今

❶「改」，庫本作「正」。
❷「擒」，明本、庫本作「勝」。

又六七百年矣。楊綰、沈既濟所言，皆漢、魏以後事，而綰謂之「依古察孝廉」，綰蓋未知古也。德宗在人主中不爲有識，然尚喜既濟之論，李栖筠、李廙、賈至、嚴武亦非名士，便協同綰議，又衍暢其説，以爲「依（《舊唐書》作「保」。）桑梓者鄉里舉，在流寓者庠序推」。可見當時人心未至於難回，風俗未至於難革，若後日則豈可復發！□權已在下，人主拱手奉行，知者群笑，不知者群怒而亂矣。嗚呼！當太宗時，去兩事纔數十年爾，人心不易回，風俗不易革乎？然其君臣不知長慮遠覽，而甘心亂世之敝法，不惟不能變，又助成之益堅，所以寂寞泯絶至今。縱有卓識之君，傑出之相，而已成之俗安可驟反！然則太宗君臣本以力征得天下，稍用儒雅文飾之耳。國家細密如此，二者既已斷棄，而外之經制操防，類多粗疏，亦盡失古人大意。而《新史》方以爲「制度紀綱有以憑藉扶持」，此余所以屢歎而申言之不能已也。

《新史》稱「唐之官制，其名號禄秩，雖因時增損，而大抵皆沿隋故」。按宇文氏與蘇綽、盧辨，一用《周六典》更定官名，行之已數十年。隋簒宇文，欲削滅其迹以一人心，首易官制，盡從魏、晉之舊，所謂唐沿隋故者，隋非能自立一代之法，蓋因循前事耳。宇文所改雖未必是，而隋之所因循者，不待辨而知其爲非矣。今既以唐爲沿隋故，則固應漫漶紛錯，莫知得失之所在。然反以爲「其法則精而密，其施於事則簡而易行，制度紀綱，垂之萬世」，然則唐、虞、三代之治不可復行於後，而必隋、唐之法可也。且秦變古，漢不能復，武、宣以意妄作，流及魏、晉，遂有三省以爲政本，所謂「簡而易

行」者，秦之餘，漢之初也。「精而密」者，武、宣所創也，蓋患秦之簡而以爲疏，且不便於人主。是秦雖暴戾，猶未至於全失古意，乃武、宣斲壞之令盡耳。❶ 況精密亦何有？賈誼云：「簿書期會不報之間，以爲大故。至於俗流失，世壞敗，因恬而不知怪。」《新史》之所謂精密者，豈亦若是歟？《周官》所建，弘大深遠，大冢宰言之尤詳，此乃東周人追載，猶未爲周公自著書也，而歐陽氏已疑之。夫簡易精密既歸於隋、唐，則煩重粗疏，堯、舜、三代任其責矣。漢有賈誼、晁錯、董仲舒，頗能攻斥秦、漢之短。後人如魏相、王吉、劉向等，尚有所執守。唐乃無其人，止一陸贄。然贄所欲步武者，貞觀及武后時事耳。歐陽氏爲本朝議論之宗，蘇氏專向陸贄，所以數百年好惡從違，無所統壹，而古人之道終於不可行。此亦今世之大患，有志於學者所宜知也。

《舊史》敘水部郎中之職：「天下水泉三億二萬五千（《舊唐書》作「三千」。）五百五十九，在遐荒絶域者不可知。」又言江、河爲大川。之外「百三十五水，是爲中川。千二百五十二水，是爲小川」。其具載名數零餘如此，必有所考見。蓋昔人之於事物，無不用其勤矣。

《新史》言「唐立府兵之制，頗有足稱」。又言「古之兵法，起於井田」。又言「此高祖、太宗之所以盛」。按府兵成於周、隋，史非不知，而謂之「唐立」，何也？每觀後世之論，皆謂當寓兵於農，故共稱府兵，以爲得先王之遺意。然歷考戰國、秦、漢之後至未立府兵之前，兵農本未嘗相離，何待寓

❶「斲」，明本、庫本作「斷」。

也！惟其苦争好戰，屢鬭不息，民失耕作，無以轉餉，則國貧而兵弱爾。宇文、蘇綽患其然也，始令兵農各籍，不相牽綴，既隸府額，長征莫返，而居者晏然不知，緣此國富兵强，奮其至弱，卒以滅齊。隋文因之，平一宇内，當其時，無歲不征，無戰不克，而財貨充溢，民無失業之怨者，徒以兵農判而爲二故也。然則豈必「高祖、太宗所以盛」哉？乃遵其舊法行之耳。兵農已分，法久而壞，齊民雲布，孰可徵發！以畏動之意，求願從之名，❶雖至百萬，無不用募，何足怪矣！且井田丘乘所以人人爲兵者，天子不過千里，大諸侯不過百里，其勢無獨免之民也。若以天下奉一君，而人人不免爲兵，不復任養兵之責，則聖人固所不爲。若以天下奉一君，而養兵至於百萬，獨任其責而不能供，則庸（黄本、閣本均脱「庸」字，據《學案》補。）人知其不可。今自守其州縣者，兵須地着，給田力耕。❷（此下《學案》註「是一説」。）千里之内，番上宿衛，已有諸御前兵，❸不可輕改，因其地分募樂耕者以漸歸本。（此下《學案》注「是一説」。）邊關捍禦，盡須耕作，人自爲戰。（此下《學案》註「是一説」。）三説參用，由募還農，大費既省，守可以固，戰可以克，不必慨慕府兵，追羨井田，誤離爲合，徇空談而忘實用矣。聖人復起，不能易也。

《新史》敘節度之兵，引「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太宗既得天下，不能息兵以富民，而用之不已，延及高、武、玄宗，未嘗創艾，故杜甫《兵車行》言「一從十五北防河，

❶「名」，原作「民」，今據明本、庫本改。
❷「給田」，明本作「終日」。
❸「御」，庫本作「衛」。

便至四十西營田，去時里正與裹頭，歸來頭白還戍邊」。而史謂「高宗、武后時久不用兵，府兵之法浸壞」者，非也。蓋既以征戍耗亡而不復完補，則自然無兵可交。及其變爲節度之兵，❶汲汲自救，大權在下，愈多愈弱而已。然則弗戢自焚，太宗、玄宗之過也，肅、代節度之兵，焚燎已迫，雖欲戢之而不可耳，非所以責之也。

《舊史》載楊炯《駁孫茂道、蘇知機冕服議》，識達通諒，安於古今。唐人本不善立論，能如此者固少矣，其有俊名，不虛也。但惜文字煩雜，無以發之爾。茂道、知機何人！世之凡鄙妄作，徒費爬梳，往往而是，何足算哉！

《新史》：「凡授田者，歲輸粟二斛，稻三斛，謂之租。丁隨鄉所出，歲輸絹二匹，綾、絁二丈。」《舊史》：「每丁歲入租粟二石，調則隨鄉土所産，綾、絹、絁各二丈。」稻不應多於粟一斛，絹不應特二匹，恐《新史》誤也。《舊史》獨言「嶺南諸州則稅米」，《新史》併記「揚州以錢，安南絲，益州羅、紬、綾、絹，江南以布」。《新史》稱：「非蠶鄉則輸銀十四兩，謂之調。」《舊史》亦不記也。

授田本起北齊、後周，而隋因之。然古人用民力，歲不過三日，而隋、唐相承以二十日，又征其庸。古人不稅而藉，今計田取輸矣。唐令：「里具手實，歲終爲鄉帳。鄉成於縣，縣成於州，州成於户部。又有計帳，具來歲課役以報度支，國有所須，先奏而後斂。」《易》言「王假有家，交相愛也」，天下之大，安用屑屑煩碎，必親手付授而後足？故李林甫以「歲爲旨符，遣使一告，費

❶「兵」，明本、庫本作「法」。

紙五十餘萬，條目既多，覆問逾年」。雖古今制度不必盡同，然自三代而下，經常簡易之法，皆不逮兩漢遠矣。《新史》不深考，直自高祖、太宗截斷言之，不知唐後事當安所處？若以後者爲是，則兩税係省鹽酒百名，又唐初之所不爲。若以爲非，則孟子謂「斯速已矣，何待來年」，竟於甚處着力而可？蘇氏載司馬氏之言曰：「天地所生財貨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雖然，王氏之苛心，欲取於無可取，司馬之善意，欲散於無可散。空分邪正，一種病民，而古人逾遠，後世逾迫。真有志於民者，其可不懼哉！

唐又有義倉畝二升，即正税也。鹽、酒、茶、麴，雖皆出於天寶亂後，自前代叔季未嘗無加賦，至易姓輒廢省以新民。如本朝累更治主賢臣，然唐、五代之末斂，非惟不能廢省，反因而增算之，猶患不足。《新史》不是之思，徒備載以爲事始，何益政道！《詩》云：「燎之方揚，寧或滅之！」蓋隋、唐既爲府衛之兵，與民各行，法壞不修，復不能反，遂至竭天下以養兵，此受病本根，所以因循末世之横斂，有加而不可已也。若君臣同心儆懼，力求所以變易，本征末利，從而漸損，唐以前事猶或可望。不然，上下相劫制，苟且度日，如以漏舟重載，汎然波濤中，孰知畔岸所在？則其不亡者，幸而已矣！

刑辟自古有，叔向謂「議事以制，不爲刑辟」者，堯、舜、禹、湯特缺此一門，雖有刑而無辟故也。故曰：「象以典刑，流宥五刑，鞭作官刑，朴作教刑，金作贖刑，眚災肆赦，怙終賊刑。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懸刑以示民，而不曰某罪必入某刑，

惟數聖人爲然。蓋純用父兄師友之道薰染而入，而民亦自然樂從，其麗於刑者少矣。夫《新史》謂「懼民知争端，故不爲刑辟」。民淳漓誠僞，豈有常質？不爲之法，其争愈多耳。又謂「後世作刑書無不備，俾民知所避」，尤不然。後世君上德薄，設險以馭民，微細動息，皆有以待之，使民不知所避。卓茂謂「一門之内，小者可論，大者可殺」。茂已能爲此言，而况聖賢，安得爲「俾民知所避」也？又言「其爲法雖殊，而用心則一」。嗚呼！吾不知後人之心與古人之心爲一也。

張藴古奏「李好德病狂瞀，法不當坐」，爲權萬紀所劾，太宗殺之，後悔。《舊史》載太宗曰：「吾嘗禁囚於獄内，藴古與之奕棊，今復阿縱好德，是亂吾法也。」《新史》没之，既失太宗蓄怒之由，况藴古雖實平恕，何必與罪人奕棊，以慢獄激發人主哉？不然，則太宗遽斬藴古，誠爲暴矣。

「六經之道，簡嚴易直而天人備」，乍看此語似無病。然謂「其餘作者，精深閎博，各盡其術」，則是六經之外，尚别有一理可以發明，天下自然驅而從之，安在其爲備也？世外之論，惟浮屠氏，蓋彼已自爲異端殊域，姑置之而已。若共此世，而精深閎博不質於聖人，則法之所不許也。故凡道理不經聖人所定，皆粗淺而狹陋者也，非精深閎博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三十九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

葉適正則

唐書

列傳

高祖竇后、太宗長孫后，唐賢后獨此二人爾，《新史》所載，皆不如《舊史》詳實。徐賢妃二十餘歲作《諫征伐疏》，詞富理博，王勃不能逮也。《新史》但約載百餘言，讀者不復成章，掩其美矣。至言韋后持權不如武氏，故敗而無成，未知武、韋，何論成否？

憲宗郭后事，《新史》記其爲宣宗不禮，欲自殞，是夕暴崩。及貶禮官王皞，白敏中、周墀皆詰怒，甚詳。而《舊史》乃言「宣宗即后之諸子，恩禮愈異於前朝」，無一語類《新史》；豈唐故史文所諱，遂承用之耶？

江夏王道宗以贓論。太宗謂侍臣曰「朕富有四海，士馬如林，欲使轍迹周宇內，遊觀無休息，絕域採奇玩，海外訪珍羞，豈不得耶？勞萬姓而樂一人，朕所不取也。人心無厭，惟當以理制之」云云。夫以其可爲而不爲，太宗自見識實處也。堯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若夫堯、舜、禹、湯，皆以其不可爲而不爲也。如太宗所言，皆決然不可爲之事，而太宗自以爲可爲，則古之治主無此論。然而能以理制而不爲，則世之亂君無此識。雖然，欲在理先，難乎其語上矣。

因太宗欲使功臣宗子世襲不行，攬動

論封建者。蘇氏謂：「柳宗元之論出，諸子之論皆廢，雖聖人復起不能易。」然宗元言：「封建非聖人意也，勢也。」觀《易》「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書》載萬邦義尤多。聖人惟恐德不足以有諸侯，更分別甚意與勢，而又謂其不得已乎？方堯、舜、三代時，所爲建置其國家者，皆天下之聖賢，故臧文仲聞六、蓼滅，謂：「皋陶庭堅不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豈如漢、唐以腥臊劍挺之臣，膏粱乳臭之子，加諸億兆人之上哉！自晉、楚滅國最多，已自別爲郡縣，至秦始盡空之，天地霍然一變。宗元方言：「公天下之端，自秦始。」何也？大要古無封建之論，因李斯不主，後世之説方角立，宗元據末以抗本，自應失其旨也。漢以後有國者，不論地大小，皆爲置相，王侯未嘗自專，相與守何異哉？然秦分三十六郡，大於諸侯數十百倍，綱目未繁，粗得體統。漢稍分至百餘，猶不害其爲疏簡。北齊、隋、唐益以釐析，至今愈甚，長吏削弱，代易促遽，天下之貴聚於一人，德不能化，力不能給，而吏胥制其命，其間藏無限弊事，民何嘗受實惠？若此者，蓋宗元與諸人之所未通，直謂「善制兵、謹擇守則理平」。然則不習治道而强言之，做成標的，後學反受聾瞽之患矣。

《舊史》載建成、元吉謀宴太宗於昆明池，率更丞王晊以告，太宗召府僚定計，蓋房、杜預焉。其言舜焚廩浚井，小杖受，大杖走，世俗引聖賢以自解，固多如此，不足怪。舜、曾子可以免死而不可以屠戮其親也。太伯至於斷髮文身然後已。夫以盜竊之利，欲借聖賢之名，亦何所不至哉！

長孫無忌殺吳王恪，爲高宗及身慮至

矣。及其身與家不保，而君與國從之，反不能慮焉，何哉？無忌，晟之子，以詐諼徼倖，自其所長，至於社稷安危存亡之地，非其責也。陳平之智，漢高尚謂難獨任，晟與房、杜佐命猶較良、乎、❶（當是「平」字，黄本、閣本皆作「乎」。）蕭、曹多少，（此句疑有脱誤之字。）而漢高亦非太宗所能及，漢人真未可輕視。

宋王憲之賢，伯夷、季札何遠？使其得位，有開元之治，必無天寶之亂也。而當時執政乃謂「聖庶抗嫡」，非唐人何以發此論哉！明皇於憲，終始盡愛，餘昆弟併賴其寵，蓋志滿願足之所生，油然而不自知也，而唐人又謂之「友悌天性」。使誠天性，烏有悌於兄、友於弟而不慈於子者乎？

李景儉善言王霸大略，高自負，王叔文比於管、葛。叔文成敗雖已往，然終未可定論。景儉固俊傑人也，前輕蕭俛、段文昌，後罵王播、崔植、杜元穎。朝士信無侵辱宰相之理，然如此輩人爲百辟首，何以服士大夫心？不至於見陵者幸也。史家疏略，不能記其語言行事，無以考驗是非，可恨爾！前代亦多如此，唐事差未遠，或尚有逸書可求也。

方豆盧著誣告宋申錫，甘露之禍已成。文宗志雖立於此，而聰明不加於，彼坐失事會，舍易求難，悲夫！

德宗始末，無可道者，惟有禮會院成婚一事，而《新史》不收，然則肅、代之衰微，可勝歎哉！

漢光武得天下，湖陽公主縱奴撓法，幾殺董宣。諸劉姑嫂飲酒歡笑，謂文叔直柔爾，此固家人女子之常，非責望所及也。而

❶「乎」，庫本作「平」。

高祖、柴氏女，糾合群賊，有衆七萬，遂與秦王會兵渭北，分定關中，此古今所無，其功多於楊玄感、李密遠矣。然則唐安得不驟興，豈亦天所命耶？按《馬三寶傳》又歸功家僮，未知孰是。

文宗問郭鏦公主「所服何年法」，對以「貞元時所賜，未嘗敢變」。及言（閣本作「其言」。）「元和用兵賞士，内中纖麗散於人間」。南陽（據《新唐書》應作「漢陽」。）信有儉德，然衣製不齊，隨時變改，亦未可遽定。文宗時比貞元爲侈，比神龍、景雲、天寶之間則陋矣。自余省事五六十年中，見昔之狹者方爲廣，短者方爲長。又記元祐以前，冠、髻、簪、履皆高廣長大，蓋當時所尚者，時過則以爲棄，故漢人有「宫中好廣眉，四方且半額。宫中好大袖，四方全匹帛」之謡。文宗不正其本，而區區以一己好惡格物，徒見其逼下，未見其能化俗也。《詩》稱：「何彼穠矣，唐棣之華。曷不肅雝，王姬之車。」又云：「彼都人士，狐裘黄黄。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於周，萬民所望。」人主苟知道而示人以禮，則非奢儉所能奪而由於中行矣。

唐以義兵自名，後世亦從而義之，余固論其非矣。如李密、竇建德之流，其勢力材能不足以合一而卒以敗亡。然其是非善惡，實與唐無以相絶。而《新史》乃謂「觸唐明德，折北不支」。又言「僞辯易窮，卒以誅死，高祖聖矣哉」。按司馬遷以漢人述史，自陳勝、項籍、魏豹、田儋兄弟，皆極其稱譽，蓋廢興無常，成敗偶然。陳壽爲晉論諸葛亮，則聲價尤重矣。今《新史》以異代之書，所排毁如此，不知何等見識？且於後學有三大害。直以勝負成敗爲德義之有

無，一也；據下而言，無復語上，二也；迎前虛諂，今事何望？三也。世道益衰，無足怪矣。

劉文静初與太宗建謀，及詐集兵伐遼，告王威、高君雅反，於坐囚執，詣突厥借助，皆與前代起事者指意同符。自戰國以來，一種智慮無不如此，非有高下，而《新史》乃謂「非有踔越之姿」，何也？裴寂猶可，文静可乎？此用司馬遷語而失之也。又言「應龍之翔，雲霧滃然而從，震風薄怒，萬空不約而號」，尤不然。《易》稱「飛龍在天」，聖人事也，道成德熟，居得尊位，物無燥濕，各以類從，故有風雲龍虎之喻。若漢、唐淺迫，苟用末術，並希富貴，暫爲君臣，猜阻在心，獲全者少矣。《舊史》載文静獄詞云：「官賞不異衆人，東西征討，家口無託，實有觖望之心，因醉或有怨言，不能自保。」故高祖以爲反。而《新史》節略其語，但云：「官賞等衆人，家口（據《新唐書》無「口」字，是。）無贏，誠不能無少望。」則失其實矣，當從《舊史》爲正。然高祖雖守地而不得有其財賦，父子倉猝反，粟帛甲兵，皆裴寂所奉也，又以美女滿其欲，此功亦豈可忘耶？

「審其清者不加恤，疑其濁者罪所舉，亦好善不篤矣。」此語魏、晉以後人不能道也。當改尋初語如何。太宗智能及之，加以信愛，遂致貞觀之治，蓋非偶然。所可惜者，褊忮常在先，明豁常在後，所以不逮古人也。

太宗諸將，惟尉遲恭勇略異常，急難得力，雖粗暴而識事體，克以令終，近古名將。《新史·恭傳》刻畫，反不若《舊史》之明暢，頗著其功也。新、舊《史》皆言屈突通「一心能事兩主」，自古降人，背前向後，不觀其

昔，安保其今，彼此常情。然安有一心兩事之理，古人無如此立義者。如通要於隋臣節不盡，但其人品素卑，非譏貶所及耳。《新史》又言敬德與太宗「君臣相遇，古人謂之千載」。果若此而爲相遇，則劉備何以得諸葛亮而輕關、張？又言張公謹抵龜事爲「投機（《新唐書》作「幾」。）之會」。不知兄弟相屠，遂攘父位，何名機會？甚矣其無識也！

余於隋既敘李密事，密始輕歸唐，俄又捨去，遂敗，世共笑之。然無怪者，亂離時英豪角逐，迭相强弱，直以幸、不幸爲得失耳。劉備轉側諸雄間，去來尤不常，卒亦能有所就。密謂「事變方無窮」，而不知唐興之勢悍急不可禦，非前代比，縱令未值盛彥師，終亦爲擒。然則負材而妄動易，審時而不爲難也。

歷觀前世，崛起成事，未有如唐高祖之縱放自快者。爭王競帝之人，皆俘累繫頸，陳於都市，雖降者亦殺而無禍。蓋子依父而盡力，父依子而受功，其數有以致然，非道勝也。《新史》論蕭銑「盜仁義，詭世（黄本、閣本皆誤作「臣」，據《新唐書》校正。）亂俗，聖人所必誅」。未知高祖何以爲聖賢哉？

杜如晦雖早死，房玄齡比死，太宗亦崩矣。❶唐一代典章文物，細大皆出二人之手，其誰不知？而《新史》反謂「求所以致之之蹟，殆不可見」，「輔贊彌縫藏諸用，使人由而不知」。如此閒言語流傳世間，是懸日月而論夢寐也！況後生學問日益訛陋，如房、杜已不能望管、蕭，又鼓動以此等無用見識，銘刻心骨，則人材何由可得增進？

❶「太」，原作「大」，今據明本、庫本改。

又，《舊史》言「世傳太宗嘗與文昭圖事，則曰非如晦莫能籌之，及如晦至焉，竟從玄齡策也。蓋房知杜之能斷大事，杜知房之善建嘉謀」云云。然則所傳「嘗與圖事」者，非必事事須得如晦，其間蓋有輕重緩急，而《新史》乃改爲「每議事帝所」。又，「房知杜能斷大事，杜知房善建嘉謀」，已全摹寫不行，然猶是分別輕重緩急，而《新史》直謂「如晦長於斷，而玄齡善於謀」。古今未有待人之斷，而後得爲善謀。亦未有短於謀，而自許以能斷者。如《新史》所言，則謀須是一人，斷須是一人，各出並行，頽然死法，是教後世以不能謀又不能斷也。以余考之，房、杜近世名相，固無改評之理。所爲恨者，以其如是之專且久，而做唐風俗不成，死則墜地矣。蓋太宗英明果鋭，舉心動意，不無輕失，常須匡弼，方從中道。自玄齡以下，隨事救正，每患不給，既無餘力可以致遠，然其建功立效亦止於目前，雖欲致遠，而非其德器智慮之所及故也。況于志寧、李勣之徒乎！

高士廉能敬禮朱桃椎，當時以爲美談，士廉比一時士大夫差有遠韻也。太宗令撰《氏族志》，仍以崔幹居第一，而太宗不許，止取今日官職高下作等級。信如太宗之言，世代衰微，全無冠蓋，材識凡下，偃仰自高，而重舊録古之意固已失之。況又未必盡然，而今日以詐力相聚，遂居顯位者，豈便爲賢，與光武用卓茂爲太傅，何不同乎？蓋太宗止是據目前夸耀，念不及遠爾，余所謂做唐風俗不成者，此類是也。又按作《氏族志》時，貞觀九、十年間，方國家新造，本原風俗自有大者，何暇至此？許敬宗、李義府又損益其間，人但以爲勳格，不復貴

重，則太宗（閣本此下有「之言」二字。）褒貶進退之義，亦何用也！

貞觀致治，全在魏徵一傳，最當詳看。以諫諍事考之，如堯、舜、禹、益、皋陶、湯、伊尹、武丁、傅説，皆是防虞警畏功用，非有驕淫敗德，實亂於政也。至《詩》言文王「不顯亦臨，無射亦保，不聞亦式，不諫亦入」，則尤精密。不惟本無敗德亂政之畏，而其身未嘗不先以有過自處，古人所謂防虞鑒省者，抑又其次矣。近世乃謂漢高祖、唐太宗但以改過不吝，從諫如流，爲秦、漢以來百王之冠。使堯、舜、文、武之聽受，禹、益、伊、傅之進説，精粗不辨，微顯莫察，學者隨和，混然一科，於治道之統紀，所失多矣。孔子曰：「智及之，仁不能守之，雖得之，必失之。」太宗之於天下，猶未能以智及也，力而已矣。若其驕奢淫佚，强很暴戾，猜阻疑間，動衆勞民，如亂君敗國所爲者，色色皆有。使其天資不幸而不能聽諫，又不幸而無魏徵之能諫，則所謂「仁不能守」，危亡之禍，及身而見矣。然則實無過而諫不敢忘，與實有過而諫不可緩，豈得並日而語哉！考證傳中，提耳訓飭，與察父嚴師之語無異，而大抵以煬帝爲戒。舜非不戒丹朱，成王非不戒紂，然舜則無之而太宗則有之也。或又謂：「太宗何不自置身於無過之地，必待已形於言動，而後以受規爲美？」余觀太宗，罔念在先，克念在後，聖狂反手，明白洞達。如使謂身無過，耻於見攻，處偏受之地，墮愎諫之域，則其所喪又大矣，此又學者所當知也。王安石初對神宗，言「諸葛亮、魏徵皆有道者所羞」，而《舊史》以爲徵「尤屬意縱横之説」。觀徵學問，雖未足以進於孔、孟。若夫儒、墨之流諸子所言靖民

厚下之意，知之有餘矣，非爲縱横者也。安石以其未至於道而羞之，豈自悟其悖謬壞亂而爲徵所羞乎？然則道固未易知也。

《新史》稱徵面折封倫「三代以後，人漸澆訛」之説，倫不能對。至貞觀四年，帝謂群臣曰：「此徵勸我行仁義既效，惜不令封德彝見之。」後世謂太宗致治，定於「行仁義」一言。按《舊史》言：「惟有魏徵勸朕偃革興文，布德施惠，中國既安，遠人自服。朕從其語，天下大寧，絶域君長，皆來朝貢，九夷重譯，相望於道，皆魏徵之力。」蓋《舊史》既已着語，而《新史》又轉易之，不知當時本説定云何也。仁義固致治之標的，然須有條目推行次第。若只據此兩字，便謂可致貞觀之治，而以《徵傳》及諸書所載雜考，則有不然者。故戴胄稱「關中、河外，盡置軍團，富室强丁，並從軍旅，重以九成作役，餘丁向盡，去京二千里内，先配司農將作，假有遺餘，勢何足紀」云云，此貞觀五年也。《馬周傳》稱「供官徭役，道路相繼，兄去弟還，首尾不絶，遠者五六千里，春冬略無休時」，此貞觀十一年也。又《徵傳》諫止封禪，稱「今自伊、洛，東暨海、岱，灌莽巨澤，蒼茫千里，人煙斷絶，雞犬不聞，道路蕭條，進退艱阻」，此貞觀十二三年也。安得爲仁義之效哉！漢賈誼謂「仁義厚恩，人主之芒刃，權勢法制，人主之斤斧，今欲釋斤斧之用而嬰以芒刃，不缺則折」。豈可罪誼禁漢文帝不得行仁義乎？然則不求致治之實，而姑被之以仁義之名，則仁義無時而可行矣。

太宗初立，謂侍臣：「正主御邪臣，不能致治。正臣事邪主，亦（「亦」字，黄本、閣本皆無之，據新、舊《唐書》當添。）不能致治。惟君臣相

遇，有同魚水，則海内安。」於是有諫官隨中書門下及三品入閤之事，此太宗自知治道所由，不待人言而發者也。然其幸九成宮，以滻川縣官吏改舍宮人，欲并按王珪、李靖，則魚水之心，又已忘之，而威怒震於操制矣，貞觀六年也。

太宗使王珪論房玄齡、温彦博、戴胄、李靖、魏徵，玄齡等以爲確論。是時六人同輔政，而君臣之間相知如此，三代以後最盛節目也，蓋太宗之言驗矣。❶漢高自言三人，張良不相，韓信殺死。光武但只評量仕宦所至而已。

權萬紀、李仁發事太宗，末世之度終不忘。有識雖知其非，然畏逼者惟自拘防，短懦者不足開廣。猜阻既立，忌克便成，信不可一日無魏徵也。又如權懷恩誚楊幹（《新唐書》作「楊德幹」。）汴橋成，立木止過車事，學者亦鮮有不以爲快。孔子曰：「不教而殺謂之虐，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致期謂之賊。」《新史》何必收入傳也！

蕭鈞諫高宗欲殺樂工宋四通等，以其爲宮人通傳信物，仍令附律。蓋鑒如姬盜取兵符，其思慮通於千載之上，可謂深遠矣。然目前宗國爲武后公取，而乃不加省，何耶？時在永徽中，豈清明於初而昏惑於後耶？其實意外徧察者，蔽之所生，而度内虛朗者，明之所集，不可不知也。

蕭氏八宰相，《新史》謂「世家之盛，與唐盛衰。」此論余固於《世系表》發之。按瑀褊狹，不足以共武德、貞觀之治。俛潔清，遘自負，然反以致亂。湛、寘無傳，嵩、華落

❶「太宗」，明本、庫本作「魚水」。

落。惟儆粗可而復賢相也。余觀本朝韓、吕氏，不過再世宰相，皆自以爲國家源流所繫，況八葉乎！其講明本末，斟酌世變，使盛有以致而衰有以扶，所謂與唐盛衰也。若唐盛亦盛，唐衰亦衰，隨時高下，卒以泯滅，烏在其爲世家哉！

貞觀十一年，穀、洛汎溢，岑文本以中書侍郎上封事，言：「古人譬之種樹，年祀綿遠，則枝葉扶疏，若種之日淺，根本未固，一人摇之，必致枯槁。今之百姓，頗類於此，常加含養，則日就蕃滋，暫有征役，則隨而凋耗。」可謂切於治體。❶《新史》削而不載。唐人議論雖淺短，然如此見識，《新史》本所不及，故輕棄之也。

令狐德棻在武德初，❷便已建明修史，故貞觀中，《晉》及《南》、《北》諸書皆獲完具，而李延壽又自爲集史，雖皆文字不足以望古人，而成敗有考，統紀不失，其補益於世多矣。自北齊至隋，詞學彙興，太宗又置文學館，收拾時彥，名章俊筆，相繼而起。後世乃謂「東漢以來，道喪文弊，房、杜、姚、宋不能救，而古文由韓愈始復振」。此論固不可易。本朝繼之以歐、王、曾、蘇，然雖文詞爲盛，往往不過記、敘、銘、論，浮説閑話，而著實處反不逮唐人遠甚。學者不可但隨聲因時，漫爲唱和，虚文無實，終於斲喪而已。❸今唐、五代姑因其舊勿論，宋興二百五六十年，尚未有成史，諸經自孔穎達等舊義既廢，而新書雜沓，各不相壹。其他藝文疏略，亦皆無所宗統。夫皆囂然以無涯之

❶「體」，明本、庫本作「理」。
❷「狐」，原作「孤」，今據庫本改。
❸「斲」，明本作「斷」。

知而肆其自私之辯，則孰若知要而篤守，降心而約言。不然，雖有高材異能，均爲無用，可長歎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一

葉適正則

唐書

列傳

《新史》論于志寧諫承乾：「知太宗之明，雖七首揕胸不愧。」不諫立武后：「知高宗之昧，雖死無益。」身任宰相，人主烝妾爲妻，國存亡所係，豈更論有益無益？惟不居其位則可矣。如志寧者，恃太宗諫必不死，不惟不死而已，高宗時直畏死禍不敢言，隨時觀望，孟子所謂「逢君之惡」，正永徽之罪人。《新史》去取如此，安能有補世教耶？

張易之之亂，所從當時文士：房融、崔融、李嶠、宋之問、杜審言、沈佺期、閻朝隱。崔融詩有「昔遇浮丘伯，今同丁令威。中郎才貌是，藏史姓名非」。號爲絶唱。蓋其醜甚於賈謐、祖珽、王叔文矣，而士猶歸之若流，悲夫！此「文王以寧」所以在上而不在下耶！

《于志寧傳》載修定《本草圖經》事，世謂神農嘗藥，而黄帝以前，識識相付，不傳文字，安得有此神農《本草》？自古爲醫師所傳如黄帝、岐伯對問皆。悲夫！❶（「悲夫」以上至「皆」字以下，原缺。）

杜正倫爲魏徵所薦，既以漏語承乾見

❶「皆」下，明本、庫本有「非矣」二字。

逐，併惡魏徵。余觀太宗與正倫語，乃不使聞於承乾。與臣爲密而疏其子，好惡乖舛，疑阻横生，此心術之害而臣下承其羞，徵與正倫，豈有過哉！

劉祥道所陳釐補選部敝缺六事。自齊至隋，敘進人材，非復漢、晉之舊，則唐人所謂銓選者，乃兼總昔日郡縣功曹職任耳。如祥道父子所能，何足以預世道盛衰哉！然後人亦未能及者，以其尚隨材論擬，猶有甄拔品第之遺餘，至裴光庭則蕩然壞盡矣。祥道言歲入流千四百人，不知色目各幾。文武總別異同，且欲歲定爲五百人，不知驟減三之二，於時得否。又言内外官一品至九品，萬三千四百六十五員，則亦不至甚多。《新史》記太宗定内外官爲七百三十員，曰此足以待天下之賢材矣。恨其後不能守，而徇一切之苟且。然都不論朝廷一切自除吏。與古不同，則七百三十員，果足以盡内外之用耶？按班固《百官表》載卿相任政中二千石，大略不盈二十人。朝士千石秩以上者二百人，其數絶少，然議郎、中郎屬光禄勳者，亦名朝士，乃至千人。相、都尉、刺史、守、縣令，外官也，亦二千人，而佐史以上十三萬餘人。蓋其多如此。今太宗所定七百三十員者，只以在内職任通計，五百員固得爲多，而外官自節度諸使、都督、刺史，猶當不止二百餘員也，則已少矣。況縣令不入員數，則是設官不復爲民也。以漢議郎郎中千人例之，更無餘地，則是議論不廣，情志不通也。守令功實之所由成，議臣功實之所由出，漢時常以郎宰邑，又患見大夫無可使，而今止以七百三十員限之，則無怪其少，而員外、特置、同、正、兼、守、檢校之類，紛紛復出也。亦絶不知

太宗與房、杜輩何以定制，而遺落不具。史家從而信之，遽載於書，遂爲成説，疑誤後人矣。

《舊史》陳子昂入《文苑傳》，止載《諫返葬長安》、《翦雅州生羌》二書。而《新史》別爲傳，所載甚多，及言「變徐、庾體，始追雅正」，又言「學堂至今猶存」，蓋用韓愈輩語，以唐古文所起尊異之也。然與傅弈、吕才同列，則不倫甚矣。又嗤其「勸武后興明堂太學，薦圭璧於房闥，以脂澤污漫之」，則輕侮甚矣。惟聖賢自爲出處，餘則因時各繫其所逢。如子昂終始一武后爾，吐其所懷，信其所學，不得不然，可無訾也。《舊史》言：「子昂父爲縣令段簡所辱，遽還鄉里，簡乃因事收繫獄中，憂憤而卒。」而《新史》乃言：「父老，表解官歸侍，詔以官歸養。」「段簡貪暴，聞其富，欲害子昂，家人納錢二十萬緡，簡薄其賂，捕送獄中。」子昂名重朝廷，簡何人，猶以二十萬緡爲少而殺之？雖梁冀之惡不過，恐所載兩未真也。

《舊史》以劉仁軌、裴行儉比諸葛亮、王猛。國之有將，如病得奇藥，有敵而無將必亡，有病而無藥必死。然無病則不可用，故善者養以待事。若裴行儉兩勝，皆在薛仁貴、李敬玄喪師之後，足以救敗雪恥，使夷狄不敢輕唐，此以藥愈病也。劉仁軌、蘇定方奮其巧詐，滅百濟，平高麗，生擒三王，是時唐自强盛，無益勝敗之數，徒夸暴戾之名，此無病而服藥也。《詩》稱南仲、方召皆迫於不得已，而孟子謂「善戰者服上刑」，後世雜而言之，無事則妄用，有事則無所用，所以兩失之也。高宗孱懦，而繼太宗之後，狃於所習，故亦以用兵爲戲，賈誼所謂「胡亥今日即位而明日射人」也。

郝處俊諫止高宗遜位。處俊，安陸人。蔡確守安州，因以作詩。確固小人，情在諷斥，然未知何以爲罪，而舉朝張皇，以爲大議論。范堯夫又謂「嶺南一路久已荆棘，不可踏開」，又是何見識？使確果當於罪，投之四裔，與衆棄之可也，豈以不可踏開而自爲地耶？然則元祐之所以開皇極者，止於如此，又何以責熙、豐乎？

唐所用蕃夷諸將，或其君長，或其子弟，雖固有忠義立功者，然華戎混并，豈足爲法！《新史》謂「夷狄性悖固，其能知義所在者，鷙挺不可遷」，尤不然。古人以嗜好不同、言語不通，故謂之夷狄，非謂其悖固。審如是，則非夷狄者爲輕薄而易摇矣。此等議論於世道亦陰有所害，與稱霍光不學可任大事同類耳。

王義方孤峻，動必以義，其徒便有員半千，如此等人，亦可自成風俗。但高宗、武后時，舉世貪沓，而義方又孤遠，故不能達其所爲耳。

韓琬所言景雲時事，皆亂世常態也，稍異於此，即爲貞觀矣。治亂雖在反覆手之間，然貞觀時，獨太宗自謂已治，若魏徵事事收拾，未嘗以爲治也。琬由後觀前，故其説光明如此，愈後則愈顯，而白居易、元稹之流，遂至形於歌頌。善言治者，必以身履其間，常（閣本作「嘗」。）到實處，方能有益。若徒爲影響所衒，則雖漢、唐之治，亦不復彷彿矣，况求其不爲漢、唐乎！

觀王求禮折豆盧欽望、姚璹、蘇味道，可見爲宰相者情意也。學者失於匆脱，往往謂武后時宰相如此。不知後世之相，其能不如此者絶少，大要以爲分謗體國，自不

當與朝士同操。❶此等節目，須子細勘過，不然，則淪墮而不自知矣。

唐人之論，謂徐有功過於張釋之、于定國。二人平世執法者，其議罪在輕重之間，非無罪而故入也，非有功時比，不得言過不過。又言「當雷霆之下，而能全仁恕」。此語不知底裏而妄爲高遠，❷亦非是。至《新史》言「有功不以唐、周貳其心」，則尤非矣。❸今改云：「當武氏篡盜，酷吏爲之起獄，殺不從命者，獨有功能生之。夫人雖有必殺之心，而天無必殺之理，非有功能自生之也，天也。」

以人臣處吕、武擅命事，自陳平、王陵已不能全，固不可責之唐人。狄仁傑猶以能還廬陵、薦張柬之爲解，然亦非所以責之也。惟郝處俊折之於始，比諸人差若明白。然使其未死，親見武后自取之，又未知當如何爾。

《舊史》謂裴炎斬阿史那、伏念、温傅等五十四人，「負義殺降，構成陰禍，其敗也宜」。此不特《舊史》語，蓋唐人相承之語也。忌功殺降信有罪，然武后方逞其志，炎不惟不同，又使還政，當此時，縱有能一介之休休，以活千萬人爲陰德，未知何道以免死。而唐人所言如此，蓋無識之論從昔充滿，何足怪哉！況武氏事顯然立異如炎者，不過數人，豈可訾也！

魏玄同論選舉，與劉祥道相關。玄同併非魏、晉，則愈不見從矣。其言「諸色入流，歲以千計」，似比祥道時稍損。然祥道

❶「與」，原作「於」，今據庫本改。
❷「裏」，原作「麗」，今據庫本改。
❸「非」，明本、庫本作「陋」。

欲限五百人，而玄同乃言「選集之始，霧積雲屯，擢敘於終，十不收一」，則又當削小。蓋其時吏部權重如此，異日宰相不敢望也。此疏貫通古今，包括體統，後學但稱陸贄，而未知玄同之論比贄尤更精確。《新史》删簡其文，故觀者莫辨爾。

陸象先能使崔湜敬己，引之同升，而又爲太平公主所用，極是異事。蓋宰相子登高科，早在朝廷，勢或然也。象先簡遠有識量，終始無玷缺，自不失爲賢。若布韋干進，而欲以此爲法，謂富貴可以兼取，其喪壞不勝計矣。

五王誅二張而舍武三思等，以非當時救急之害爾。不然，其愚不應至此也。凡舉大事無不倉猝，況唐人要自智不及遠。彼以武、李皆一等宗室，平居俛首爲之臣畜，未嘗有唐、周之異，則安得知三思、承嗣之非！野人曰「父母何擇焉」，於兹信矣。

按《舊史》稱誅二張時，薛季昶謂敬暉：「二凶雖除，産、禄猶在。請因兵勢誅武三思之屬，匡正王室，以安天下。」「暉與張柬之屢陳不可，乃止。」《通鑑》亦載季昶謂柬之、敬暉：「二凶雖除，産、禄猶在，去草不去根，終當復生。」二人曰：「大事已定，彼猶几上肉耳，夫何能爲！所誅已多，不可復益也。」《新史》乃言：「柬之勒兵景運門，將遂夷諸武，薛季昶亦勸之。會日暮事遽，桓彦範不欲廣殺，曰：『三思几上肉耳，留爲天子藉手。』」是柬之等初不欲除三思，而有屢陳不可之論，《舊史》、《通鑑》皆合，不知《新史》何所據而云？然則止是薛季昶有言，柬之初不欲誅三思明甚，《新史》轉易其辭，故至失實爾。

「人主亦有逆鱗」，戰國人語也。「自下摩上」，漢人語也。後學皆祖用之矣。「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臣下不匡其刑墨」，禹、湯間語也，後學未嘗知也。立節而不辨義，下者爲利，高者爲名，而世道愈降矣。李渤以考功而校宰相考，杜元穎雖欲附離，猶能言舉舊事爲褒貶。後世豈惟無渤議論，併元穎議論亦無矣。治之興替，可不懼乎！渤行其意，而未嘗在利名之間，庶幾古人也。

崔融，武后時有《諫稅關市疏》，陳六不可，利害深切，不止以義理不應稅而已。又言魏、晉、齊、隋所不用，蓋創事自難耳。融號能文，此疏詳密可觀。《新史》節略太甚，乃無足採。後人惟恐稅不重，宜其輕視之也。

《新史》稱「姚崇以十事要說天子，而後輔政，顧不偉哉」。而《舊史》不傳。《通鑑》亦言「元之請抑權倖，愛爵賞，納諫諍，卻貢獻，不與群臣褻狎，上從之」。與《新史》條目略同，但《新史》夸耀其語太過耳。崇及宋璟皆以功業自矜，然旁觀粗有識者便已不許。蓋壅滯處豁開，橫流中猛截，只是隨時精采，何異白駒過隙？至於一家局面伸縮，一人身分整頓，能使之自然及遠，則非二人本質所有矣。張九齡卻頗近似，宜乎後人謂其用舍，爲開元、天寶治亂所由分也。夫古人之事，誠非崇、璟所知，而今人之論，不過崇、璟而止，則豈復更有以上地位，是真可哀也！

玄宗時，宰相可稱者，源乾曜亦一人之數。史載其罷相，「以京兆尹留守京師，大內失白鷹，詔京兆督捕，獲於野外，挂榛而死。吏懼得罪，乾曜曰：『上仁明，不以畜

玩罪人，苟獲戾，尹當之。』遂入，自劾失旨，帝一不問，衆服其知體而善引咎」。其君臣之間議論趣操如此，治道高下可知矣。悲夫！此亦姚崇在相位時輔贊一驗也。

代宗問裴諝榷酤一歲出納，諝初不對，且及孟子「何必曰利」。代宗謂非諝不聞此言，然榷酤終於不改。諝與代宗皆不知何以致榷，何道罷之。故其臣徒汎持高論，而君亦苟爲虚美，無廢利明義之實功也。鹽、酒、茶、麴，皆始於天寶亂後，雖貪君邪臣無所不爲，要亦有急迫不得已而然者。考詳治道，須使到自然不征利處。哀公問有若「年饑用不足」，對以「盍徹」。夫年饑當貸，而何徹之有！其君臣問答皆爲不切，恐記者誤也。

宋慶禮爲河東、河北營田使，史稱：「好興作，濱塞掘穽，植兵以邀虜徑，議者笑其不切事。」余常議使沿邊盡爲障捍，穿河設穽，彊者聚居，守望互救，金革相聞，因利乘便。外可進攻，内則寧輯。蓋今世議論所未有，其爲嗤詆，不既多乎！然武后嘗使桓彦範行河北，鄗斷居庸、五回以支突厥。夫不立藩牆，而使將士肉薄以較勝負，勇者猶懼其怯，而怯者安能勇哉！慶禮再治柳城，宋璟力争以爲不可，故張星以好巧自是，謚之曰「專」。而張九齡言「慶禮在邊垂三十年，既城營州，則罷海運、收歲儲，其功可推，不當醜謚」而已。蓋慶禮之事，唐人無稱焉，可悲已！然今北虜窺邊，計固出此，若山東群盗方興，與我共舟楫，爲心腹之患，則又當别論。

因玄宗令崔隱甫見牛仙客，不從，遂不用。其既用仙客，知時議不歸，以問高力士，力士謂：「本胥吏，（《新唐書》作「胥史」。）非

宰相器。」玄宗忿然曰：「朕且用康詧！」知人主宰制天下，未論聖賢，須實見得細密處。若玄宗終始粗豪，以喜怒爲用舍，非有存亡治亂之形象自懸於前，而世以爲能靖内難致太平，蓋出於僥倖。而身逢大亂，殺人如刈麻，幾亡其國，蓋非不幸也。或言其始勤力而終怠棄者亦非也，如用牛仙客事可見矣。與太宗因房玄齡言李緯好髭鬚遽改命者，何智愚殊轍哉！

武后營大像於司馬坂，以張廷珪諫止，其疏全用浮屠《金剛經》義解析。蓋因其所溺，易於回曉，亦兄以見一時士大夫習尚也。而《新史》削去，豈以爲非雅言耶！

韋后表民二十二成丁。既敗。有司追趣其課。楊瑒獨以爲韋后當國，擅擢士大夫，赦罪人，皆不改，何獨取已寬之人重斂其租？遂止不課。此瑒爲麟游令時所言也。瑒拒竇懷貞，自謂「所論者民冤抑，官高下，于（「于」，《新唐書》作「乎」。）何取。懷貞壯其語，沮所爲。懷貞雖不肖，猶能如此。天下大患，在於議論不開展，則下者不能言，上者不能聽，國雖存而亡矣。

文宗清約思治，好言論，與李石反復，乃甘露後也，然無救於敗，每使人歎恨。謝安謂晉簡文爲「惠帝之流，但清談差勝」。簡文猶能保全武陵王，而文宗不能明宋申錫，又在簡文下，其敗也固當。

沈既濟論武后不當立本紀。天下之義理，能知於事初者爲難。晉董狐書趙盾，齊太史書崔杼，孔子齋三日請伐齊，此知於初也。事之初作，固滅義理，而能以義理正事初者，非聖智不能。武氏事初舉，一世不能知，及既濟時，已百年矣，聞者尚漫無省。又數百年，方復追論，儒者之論每若此，則

何益乎！

《既濟傳》載「百司權公錢收子，月本千萬，（《舊唐書》作「二千萬」。）得息百萬，配户二百，復除其家，且得入流」，是等户歲出六十千，免税役又與官，爲優矣。然上之取雖止此，而下之誅求乃不勝計，所以「毁家破産，積而不能革」。後世一切收於上而與之，似免此患，然官既負不義之責，而私亦苦百名之斂，固未有以處也。

安禄山難作，封常清以市人挑戰，固當敗。然扼關而守，遲以旬月，四方兵至，則事定矣。史謂「玄宗雖爲左右蒙瞽，然荒奪其明」，故至此。不知玄宗本無明，何荒奪之有？自始至末，但以豪氣用賞罰，其欲親征亦是。未嘗明見事機。封常清、高仙芝死，其意亦只如平時行敗軍之戮爾，及哥舒翰不可得而殺，則脱身逃走不贍矣。史不知人闇明智愚，多輕與奪，極有所害。惟梁武可以言荒奪，符堅猶自取之，而況玄宗乎！常清表文轉可哀，初以作捷書發名，果不妄，《新史》但存一句爾。

李、郭之功，後世所稱，過於前人。按初有嘉山之捷，光弼、子儀同之，此不足言。光弼守太原、守河陽兩勝，可以言功矣。然潰於相州，敗於邙山，唐於此遂不復振。子儀敗清渠，雖復兩京，尋與九節度奔北，而中興之業墮矣。其後吐蕃再犯長安，賴子儀不亡，號爲一時大功。然而扶持收拾，僅救目前，比於撥亂反正，一勞久逸，世載不朽者，安得同年而語哉！是李、郭之功，猶未能及李靖、道宗、裴行儉、張仁愿之流。而後世夸大俊特，掩絶前美者，蓋庸情常論，狃於近而忘其遠也。後世又不止尊異李、郭而已，如趙普、李沆、王旦，皆欲以無

功而自爲功，又其決不可無者，文彦博以貝州，富弼以議和，狄青以儂智高，韓琦以定策，張浚以苗劉，趙鼎以親征，皆爲元功盛業矣。然則古人之功名，豈終不可及耶？

古今毁譽，類不可憑，而房琯、李泌爲甚。琯明敗事，立朝疏略，論者終以爲王佐盛德。泌歷三主，艱難時彌綸補益，蓋不爲少，然毁之者乃無異於左道怪民，何也？琯結知於衆人，泌結知於人主，勢應至此。唐興百五十年，士大夫未有風流學尚，王義方卑賤，張九齡孤特，皆不能開其端，至琯始爲宗主，所以名過其實爾。泌薦陽城爲諫官，與柳渾、顧況爲交友，亦何必減？夫不能與人同好者，惡之所集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一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二

葉適正則

唐書

列傳

楊綰誠清簡，所以得重望者，由元載爲之資藉，蓋天下公好惡未嘗廢也。綰誠不附離，然載能容於朝終其身，小人之不肖，亦尚有齊量矣。當是時，人主苟於弛懦，上下習爲崇侈，然則一朝誅載用綰，人情震懼，而所改化者如此，後人便以「舉皋陶、伊尹不仁者遠」爲比，恐亦非其實也。

唐人奇崔祐甫謀略，謂可復貞觀、開元之治。然自古無兩易宰相，德宗初立，率情任意，匆匆如此，可以占其後矣。祐甫方鋭於自見，任責如流，未暇計他日，楊炎乃其所薦，固已失之，而祐甫亦遽死。不然，君臣之終始，未可知也。

《舊史》言「唐以來詩人之達者，惟有高適」。按新、舊《史》載適事，皆不止於能詩。又其論建，亦非疏略不切時用，而謂之「言過其實，爲大臣所輕」。《新史》又改云「不爲搢紳所推」，亦非也。且大臣之輕重，又何足計！況唐世能詩之達者甚衆，何必高適！豈待之在甫、白、郊、島之間耶？適論東、西川利害，可見當時率然割裂州縣以爲節度，自成弱勢，而適亦不能知其本原，但據目前言之爾。

元結放浪其迹，以文墨自命，出處不

常，若非利禄所能羈紲者，而實有材用，論能扶世，政能便民，與温造、李渤之流，唐時高品人物不過如此也。《傳》載「道州、西原蠻掠居人數萬去，遺纔數千，而諸使調發符牒乃至二百函」，故結賦詩以爲賊之不如。而杜甫有「粲粲元道州，前賢畏後生」之語。余憶在金陵時，前歲運米淮西界，一户已費百餘千。次年運至廬州，轉運司復欲調民，余力止之，請以本府錢自用水運，終不聽，會徐邦憲至，乃免。蓋一經兵亂，不肖之人，妄相促迫，草芥其民，賊猶未足以爲病，而官吏相與亡其國矣！

郄士美爲昭義節度，「昭義自李抱真以來，私廚月費米六千石，羊千頭，酒數十萬斛，（按《新唐書》作「數十斛」。）潞人困甚」。通一歲由今計之，二十四萬緡矣。「士美悉去之，出廪錢市物自給。又盧從史時，日具三百人膳以啗牙兵，士美亦罷之」。按《抱真傳》稱：「能完實府庫，教成丁二萬，繕甲治兵，遂雄山東，天下依昭義爲强鎮。」蓋當時良帥也，而浮侈如此，則其不良者又可知矣。然史隨舊述，各務私美，融會者少。恐士美所剔除，容或未盡然也。

户部侍郎崔蠡「上疏論國忌日設僧齋，百官行香，事無經據」。詔曰：「朕以郊廟之禮，嚴奉祖宗，備物盡誠，庶幾昭格。恭惟忌日之感，所謂終身之憂，而近代以來，歸依釋、老，徵二教以設食，會百辟而行香，將以有助聖靈，冥資福祚，有異皇王之術，頗乖教義之宗。昨得崔蠡奏論，遂遺討尋本末，禮文令式，曾不該明，習俗因循，雅當整革。其兩京天下州府，以國忌日於寺觀設齋行香，起今已後，並宜停罷。」此開成四年也。唐世禮文，不爲知禮者所許，然如此等

事猶能釐正。不若後世定著不刊，以爲臣子恭順報効之節無逾於此也。近傳蘇子瞻、程正叔争行香日食葷素饌，有劉氏左袒之誚，而范淳父、黄魯直各私其所主，遂結怨嫌。然則安於流俗而計恭慢之偏，恐或未考也。

代宗本以涉歷艱難，忍事能斷，故僅存壞亂之餘。其於李輔國、魚朝恩、程元振、李光弼、郭子儀，生死始終之際，皆用此術，雖不足爲君道，然不可謂無其意也。獨至元載，則初乃放縱，末遂猜殘，操御乖離，全不中理。且已知其爲奸而不遂罷黜，不知何所疑畏。而必待遷延歲月，養成大惡，用舉國之力，如捕强寇而後勝之耶？楊綰既自當相，置之閑地，直俟載誅乃以爲代，既非致麟鳳之道。而綰不量其君，冒昧前進，適會即死，姑留美名，不然，君臣之義終何所就也！學者輕信往事，異時自處不審，無與建功，趨向日以卑下，不可不知。

楊炎變兩税，蓋當是時不復授田久矣。自古官養民，辛苦爲立制度，若家人父子，貢税之田，號曰「借力」，官民不相雜也。春秋季年已履畝賦田，至戰國而授田之制蕩盡。漢人疆理廣大，但因民所自有而廉取之，雖非古法，至於隨時簡易，不大望於民，則反過之矣。唐雖因周、隋爲授田法，非古法也，而歲輒更改，煩擾難遵，方其盛時已不能守，迄於民自有田而後已。夫民自有田，多少不等，貧富不齊，奈何猶欲用授田時法税之？而後世之論，謂「租、庸、調近古，兩税變古」，乃是全不究始末爾。所謂「户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爲差」。此變爲兩税之要，❶而租、庸、調

❶「税」，原作「税」，今據明本、庫本改。

之所以不可久行者，正以主客丁中難分別故也。

舊説李德裕重修《實録》，增崇其父之美。然以吉甫事與李絳對看，心念智慮，固非吉甫所能及，至處置國家節目，絳尤過之，信如傳者所言。德裕更淺下，雖欲虛夸，益彰其短耳。然絳自罷相後，沈浮粗使垂二十年，不知早退，卒蹈奇禍，最爲可痛！蓋唐人之陋，雖絳及宋璟，不能免也。

管仲始以鹽策霸齊，余嘗疑《左氏》所不載，而《管子》書乃諸子辨士刻薄揣摩者附會其説，非實事也。是時王道雖衰而未盡，聖賢餘論尚存，若管子果奪商賈之利以自封殖，議者安肯赦之！且陳氏盜齊柄，蓋以家量貸，以公量收，晏子謂「民愛之如父母，歸之如流水」，然則豪奪民利，非管氏所爲決也。自後遂有桑弘羊、孔僅，又後遂有劉晏、李巽。弘羊等奉漢武之欲，最得罪於民。晏事與弘羊無異，其可恕者，弘羊興利用兵，晏兵用而後興利，若不得已爾。然又後至今五百年，晏之術不廢愈增。史家乃言「取人不怨，予人不乏，道御而王，權用而霸」。不知帝王所謂食貨者，如禹、益、稷「播奏艱食鮮食」，「懋遷有無化居」，「烝民乃粒，萬邦作乂」，乃是爲民通致食貨，全與無取，豈得以權道王霸爲一種！史家無識，如此輕立論，自不足責。其如學者因之淪浹心髓，一則非弘羊，一則是劉晏，隨聲褒貶，無復根柢，此治道所以淪没不可復振，稍有意者，宜痛哭流涕而思之也！

顔真卿論「群臣奏事，先白長官」，利害甚明，庸人皆可曉。是時去載誅且十年，使代宗能因此發悟罷載，不待稔極惡，用大刑也。怪唐人及後世都作尋常文字看過，至

殺載而代宗亦無追憶先見之言，視真卿與衆人無異。豈以真卿遇事輒言，望風厭之，故不能感動耶？其言：「自艱難之初，百姓尚未凋弊，太平之理，立可便致。屬李輔國用權，宰相專政，遞相姑息，莫肯直言。大開三司，不安反側，逆叛散落，將士北走黨項，合集土賊，至今爲患。僞將更相驚恐，因思明危懼，扇動卻反。又，今（黃本、閣本皆誤作「令」，據《舊唐書》改正。）相州散敗，東都陷没，先帝由此憂懼勤勞，❶至於損壽，臣每思之，痛切心骨！」可謂曲盡事情。使得用，必消平世難，非止直氣叫呼，徒言之而已也。世但知真卿剛烈，能視死如歸，蓋孔子所謂「殺身以成仁」，不知其身在可以成仁。然則李、郭之功勳，又何足亟稱哉！

李晟材出李、郭上遠甚。德宗將相有晟與陸贄，當朱泚死後，使盡其用，必能制吐蕃以除關中之逼，漸處置諸鎮。遲以歲年，兩河之患，十減五六矣。世無其人，固所不論。若有之，又已在當用之地，可抑遏掩没，自取衰微，詩人所以歎「日之方中，在前上處」，故可爲痛傷爾！

合天下之兵，累年以攻淮、蔡，無尺寸效。而李愬不殺一人，用李祐招董重質全師，獨有不血兩河之功，❷前代固未易一二數。而韓愈作《平淮西碑》，遂言「乃勑顔、胤、愬、武、古通，咸統於弘」。夫不擇將任人，而陽拘汎率以僥倖於一勝，乃唐人之大失。愈既不能知，又無所別異，使絕世奇勳挫折庸帥奸將之手。若魚朝恩、吐突承瓘而有成，又將何詞？宜其不心服而卒以沮

❶「憂懼勤勞」，庫本及《舊唐書·顔真卿傳》作「憂勤」。

❷「不血兩河之功」，庫本作「不血刃之功」。

毀也。

陸贄論事，始末無疵，獨諫德宗「失在推誠」一說，不中其病。蓋德宗以輕信爲推誠，徒信言而不觀其行，初不憂其悔誠而爲詐，此乃贄有所未達也。唐人頗病贄褊急，不能容于邵、于公異，竇參之死，以爲漏言，此猶其小者。蓋古人將欲輔世，必先度其君。德宗相崔祐甫、楊炎、盧杞、姜公輔、竇參，皆出於一時匆匆，至其廢罷，甚者誅戮，皆用一律。贄不度幾見微，與參及吴通玄兄弟計較是非，以勝負爲離合，誅參相贄，安然受之，比其去也亦然。夫矜其所長而不能照其所短，詩人之稱仲山甫已不然矣，而況伊、傅、周、召乎！惜乎贄之所未及也！

《舊史》全載梁鎮奏止李國楨立大地婆父等祠堂文字，學者味之，自當長益志意。雖唐畿赤令尉得自通於朝廷，然長民者既有城社而不以實利害告君，徒以奉令爲恭而竊議於下，則何取焉！當其時，宰相導逢人主荒惑，而道士威脅於其間，固亦可見，蓋不特如林靈素輩能爲奸慝也，而鎮以縣令獨嬰其鋒，朗激傾盡如此，然則人患不爲而已。

裴延齡、皇甫鎛進用，陸贄、裴度皆有諫疏。贄雖詳複懇切，不如度之簡重得體，真大臣之言也。度言「比者淮西糧料所破五成錢，其實只與一成、兩成，士卒怨怒，皆欲離叛。臣到行營，方且慰諭，責其遷延不進，供軍漸難，但能前行，必有優賞，以此約定，然後切勒供軍官，且支九月一日兩成已上錢，俱容努力，方將少安」。「雖侵刻不少，然漏落亦多，所以罷兵之後，輕費錢數一千三十萬。」不知所謂漏落者，鎛私以自

入耶？吏所乾没耶？邦賦有名而無實耶？度爲宰相，不能透見事柢，但以意言之，亦未可也。

朱泚既反，朱滔連回紇圍貝州，將絶河津，窺東都，與泚合。時李懷光據河中，李希烈自汴逼江、漢，李納田緒猖狂未已，唐號令所及，十纔二三，然而天下卒不至土崩者，李抱真結王武俊之力。抱真所以能説回武俊者，賴賈林之詞也，存唐之功，過於曹劌、燭之武遠矣。德宗初立，運動天下，事出萬全，及其荒急謬計，自取遷辱，而以存亡離合呼吸俯仰之勢，寄於辯士之口，爲人主者，可不監哉！

德宗天資喜文，愛《李楷落碑》，用楊炎，❶作《宸扆台衡》、《銘君臣箴》，筆意精穎，該涉治道，非魏文、隋煬所能及也。然與諸將裴延齡、渠牟、執誼之流，應和附著如影響，而陸贄輩乃不能容。蓋樂與不勝己者處，而安其言以爲莫予違者，人主之大患自古然矣。然至於王安石，則又反是，奈何！

蕭昕薦張鎬自布衣爲拾遺，昕亦拾遺也，唐世尚存此風。其言「用之爲帝王師，不用則幽谷一叟」，亦可想見昕之風致。鮑防爲竇參逼致仕，未七十，言「吾與蕭昕之子齒，而與昕同致仕」，蓋昕致仕時八十八矣。唐人雖以義責士大夫，而不以法限之，故柳公權以元會先稱賀、占奏忽謬奪俸，議者恨其不歸事，猶至咸通初乃致仕，亦八十餘。

高崇文在長武城練卒五千，常若寇至。及討劉闢，卯時宣命，辰時出師，與楚莊王

❶「炎」，原作「災」，今據庫本及《新唐書·楊炎傳》改。

投袂而起正同。杜黄裳不可謂不知人，其能成功，非偶然也。黄裳首開憲宗中興之業，然論方鎮，亦只言貞元近事，勸以法度整肅諸侯而已，終不能言事本。夫力争於横流者，勞而難爲功，故賈誼謂「當衆建諸侯而少其力」。趙普亦請「支郡各自奏事京師」。憲宗十二三年，竭生民之力，僅取數鎮，此事固不易收拾，亦其君臣思慮有未至也。

《舊史》稱「前代以史爲學者，率不偶於時，多罹放逐，其故何哉？誠以褒貶是非在於手，賢愚輕重繫乎言，君子道微，俗多忌諱，一言切己，嫉之如讎，所以峘、薦坎壈於仕塗，沈、柳不登於顯貴，後之載筆執簡者，可以爲之痛心！道在必伸，物不終否，子孫藉其餘祐，多至公卿者，蓋有天道存焉」。此語雖不足以定世論，然比於韓愈自言人禍天刑，則粗勝矣。古人以官守道，況史者與義降升，國之賞罰，莫敢望焉，天下臧否在我，則何計位之高卑？《舊史》之意，不已陋乎！按謂令狐峘、張薦、沈傳師、柳登，見《舊唐書》一百四十九。

李夷簡劾楊憑，欲抵以死，置對未得狀，即捕故官屬，簿録家貲，當時御史之權如此。夷簡亦號賢者，而怙勢作威，與湯球、崔暹無異，何耶？時論雖以挾私不與，而乃謂摧挫方鎮爲得宜。摧挫方鎮，以道不以力，此固無識者所言，不足爲準。但憑本士人，習於侈汰，自取頓辱，爲可恨爾。

獨孤及言減江、淮、山南諸道兵，謂：「今天下惟朔方、關西有吐蕃、僕固之虞，邠、涇、鳳翔兵足以當之。此外，東泊海，南至番禺，西盡巴蜀，無鼠竊之盜，而兵不爲解。」此言肅、代間，無故變天下，皆爲兵之

實録也。蓋其患自古所無，而至今終在。

盜殺武元衡，許孟容以吏部侍郎白宰相，請「起裴中丞輔政」。余記往時朱熹坐本曹侍郎林栗劾去，而太學諸生啓其師，乞叩閽留熹爲司業，當時謂「即師求師爲侮其師」。夫即師求師爲侮其師，則即相論相爲侮其相矣。然孟容所言，廟堂不以爲忤，而度果相。淮、蔡之平，事至淺鮮，尚須議論不壅，方能致之，況有大於此者乎！

唐中世以後，稱家法之美，父兄子弟相繼賢材者，穆、崔、柳氏爾。子貢問：「何如斯可謂之士矣？」子曰：「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敢問其次？」曰：「宗族稱孝焉，鄉黨稱悌焉。」又問，曰：「言必信，行必果，硜硜然小人哉！抑亦可以爲次矣。」夫不原道德之大意，不知古人之本末，而以宦學所由之塗，便爲立身之大節，足以干禄而已，視漢陽陳氏、江南袁氏，固已遠矣。

自天寶亂而吐蕃强，國西門即戰地。古人稱「無怠無荒，四夷來王」。太宗君臣，恃一時兵力以除凶雪恥，驕穉前代，豈知子孫之患至此乎！於時馬璘、劉昌、郝玼、史敬奉、野詩良輔，相繼扞境，僅能自保，而史謂其「不能北踰白道，西出蕭關」，以爲「將略有所未至」，然猶以太宗時事望之耶？

元稹、李逢吉交扇險賊，乃穆、敬中（閣本作「宗」。）大事。其《貶熊望詔》曰：「孔門高懸百行，由也。至順者，其身必榮。朝廷廣設衆官，蹊正塗者，其道必達。前鄉貢進士熊望，因緣薄伎，偷冀褻幸。營居中之密職，擾惑朝經。致（致，《舊唐書》作「鼓」。）逼下之囂聲，因依邪隙。及衆議波湧，累月不寧。司門驗繻，累

月至四。考覆謬妄，乃非坦塗。朕大啓康莊，以端群望，俾示投荒之典，用正向方之流可漳州司户。」望劉栖楚客也。

余既於《平淮西碑》論陽拘汎率之非，然猶有未盡者。❶韓弘，賊也，去李師道、王承宗一間爾，而乃使爲統帥，責以成功，此武元衡、李吉甫之謬歟！去杜黄裳遠矣。弘無狀，至於蠱壞李光顔，裴度雖督戰，尚不敢當招討。凡事利害縱曉然在目前，終非智者不能睹，而世以爲智，則必待決了於冥冥，亦豈皆然哉！

國忌日行香外，又有人主生日稱賀，春秋釋奠於孔子，按韋綬、劉禹錫言可見。蓋當時皆以爲非禮，而今世反以爲盛禮也。「有其舉之，莫敢廢」，前世禮師相傳之語則然。夫不論其是非，而直以廢舉斷之，可乎？《新史》所云，陋矣。

《高瑀傳》稱「韋、裴作相少債帥」，此本起於中官貪冒所行，及積習漸久則人以爲常，非賢者不能革，雖杜黄裳不免，況其下乎！近世固有債帥之論，淳熙間除授清明，然外傳閹倖以告覓而得，亦不爲少。夫天下之私情常欲敗至公，此乾德所以爲難也。

憲宗問政之寬猛，權德輿言：「唐家以仁厚爲先。」余考載籍，自古流俗未嘗不以猛勝，惟聖人能用寬，周衰而寬道廢，故孔子力争深辨以明嚴猛之非。如「佚道使民」，「生道殺民」，則孟子固已偏駁，不能盡究孔氏之義也。德輿但以利害言之，蓋俗儒常見爾。然近世引經講學，未嘗不主寬。及其從政未毫末，則雄猜刻暴，叱咤百出，

❶「然猶」，原倒乙，今據庫本正。

何止於用嚴而已，又德輿之罪人也哉！

唐輔相三節，自魏徵外，皆不及元和諸人。至杜黃裳懲德宗，❶首開治柄，百年賴之，又非諸人比也。所可恨者，材智止於其所能，既不知上一截，又不知下一截爾。夫不知上一截，則國論不明。不知下一截，則士俗不成，尚未可望兩漢、魏、晉人材也。

裴度能聚天下之望在己，爲公卿大夫所宗終其身。此一事，自唐以來貴人皆無其意，與僅有其意而不能成，其能成者，度一人而已。笑受崔咸罰爵，可併看。然若使其所知稍進，又當不止此，未嘗不拊卷深惜之也！初，韓愈科目輩行，立朝所歷，與度略等。而愈工文字，自致名聞，非度敢望也。及愈先依鄭餘慶，方能在百僚間，後益困，非度提衡不復進，遂判然爲下，與馮宿、李正封輩無別矣。豈愈皇皇然以行道自任，而不計其身之重輕哉？抑行道者必輕其身哉？曾子謂「士不可以不弘毅」，比其死也，未免易季孫之簀，蓋古人難之，抑講明猶有未至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二

❶「懲」下，明本、庫本有「刈」字。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三

葉適正則

唐書

列傳

牛、李之黨，蔓延可畏，然罪在李吉甫。如皇甫湜輩，烏足以爲訐，而吉甫懷之，子孫不忘。宰相不平心，國家安危存亡所由分也。本朝范、吕事亦然。

元稹本與白居易同稱，然一隳墮取卿相，[1]則不得齒於士類，遂與裴延齡、皇甫鎛等。古今人受病處，皆以身之材能、外之官職對立，一念既偏，至於失其身而不能救，是真可哀也！

白居易論詩，謂：「周衰秦興，六義始刓，及江、鮑則六義盡去。」按《周官》教六詩，不言詩有六義。主文譎諫，蓋後人顛倒其說。孔子教詩，但言興、觀、群、怨而已。居易專以諷爲主，固已失之。白既以此致謗，至本朝蘇、蔡，遂成詩禍矣。

李渤校宰相考，當時議者以宰相曠官，自宜上疏論列，而越職釣名，非盡事君之道。夫以考功而考及宰相，謂之久不行可也，謂之越職不可也。余觀《左氏》載君子之論，亦當時所謂議者，其間不近理極多。大抵古今風俗好惡，不甚相遠，其因循拘礙，則謂之流俗，而能自超越者，則謂之賢。

[1] 「墮」，庫本作「節」。

但世愈降則超越者愈微，而道義遂淪没矣。如渤，何愧古人乎！

唐賢良策惟有劉蕡。余嘗論唐人無識治亂者，惟以文華進身，以氣力任事，隨其所至，裁割而成。如蕡考據經術，條析急務，一時大義，略皆先具，進士之俊傑，無能及矣。然知治與致治不同，惜蕡不一試用，觀其所爲如何也。

宦官所以制人主之命，以其有兵。而訓、注之徒，但欲殄滅其人，至不勝，遂縱兵以逞，唐之亡形由此成。訓、注固不足道，然唐人之慮，要自無及此者。王叔文收宦官兵權不就，韓愈著於《實録》，方以爲幸。其詩謂：「六軍百萬虎與貔，天子自將非他師，一朝奪印付私黨，懔懔朝士何能爲！」昔季路墮三都不克而孔子出奔。人在天地間，職分必有所底麗，不然，雖勵志業無用也。

李德裕密勿綜理，當國威重，知大體，料敵制勝，任事獨克，唐宰相皆所不及。然其以父爲準的，父之所怨，己亦怨之，結成大隙，不可救止，自爲黨魁，而辨怨朋黨不少置，豈惟身災？國祚長短之所繫也！嗚呼！德裕智不足以知此，以天下之大，惟父是崇，至於宗不能庇而猶不顧省，豈所謂賢哉！

道家澹泊，主於治人，其説以要省勝支離。漢初嘗用之，雖化中國爲夷，未至於亡也。浮屠本以壞滅爲旨，行其道必亡，雖亡不悔，蓋本説然也。自梁武不能曉，用滅國之術，當身而失。至唐憲懿，識慮又出其下，直謂崇事可增福利，悲哉！

流品不分，無甚於唐。至末年始欲分別，劉瑑謂「當循名責實」，崔慎由坐此罷。

《周官》以九兩繫民，清濁粗細，各有所得，此真循名責實之要，非戰國、秦、漢所能知也，而況瑑乎！ 然崔遠以風流爲時所慕，有「飣坐梨」之目，白馬之禍，與唐俱亡。 昔石勒謂「王衍不可加以鋒刃」，夜排牆殺之。而朱温乃投於黄河，使爲濁流。 夫以流品自標，争於亡國而擅其貴位，此豈伯夷所謂清乎！

《新史》敘群盜亡唐：其一因王處存定京師，悲唐室屏翰皆爲朱温翦覆，甚於夷狄荆、舒之害；其二謂王重榮似霸而非；其三惜楊行密無霸材，不能提兵爲四方倡以興王室；其四鄙高仁厚、田頵、朱延壽材不足爲吴、蜀之老。 夫唐自天寶失馭，無故瓜分爲藩鎮，夷虜盜賊，據天下要會，百餘年禍日深，内有中官爲疽根，廢立生殺出其手，至於驕卒饑民，相扇四起，壞於黄巢、秦宗權，極於朱温、李克用，裨刧特剽，倏敗忽成，隨所建置而得將相，坐待滅盡，豈有救法？ 尚欲責重榮、行密、桓、文之功，而以管仲、狐偃望其下耶？ 歷觀前世，周、晉以諸侯王，漢以外戚宦豎，秦及隋、唐以盜賊，其勢已成，雖聖賢復出無益□□□猶不能容口，❶而況爲之者欲措手哉！（「猶」上「益」下，原缺三字。）

□□事不足追議，❷本朝立國，幸無前世之患。 獨有夷狄對立，須爲服弱，使弱而常安，甘於屈服，何所計惜！ 然真宗、仁宗，當太平盛時已不敢保有中原，至靖康果失之。 自建炎以後，所願保有者，江、淮、吴、蜀而已。 然兀术一渡江，則江東西、兩

❶「□□□」，庫本作「於事咎」。
❷「□□」，庫本作「第前世之」。

浙皆震蕩，幾不可立。中間淩突淮、漢，聲言渡江，縱横破碎，難於補葺者，凡數四焉。夫極盛不免衰微之形，已安常有覆亡之懼，所恃者惟有納賂請和，堅守不背約耳。況舊虜垂亡，與新虜並行，人事草創，❶和好未成，直指江、淮，所在城戍，望風奔遁，我雖無虐政逸德可以召亡，而虜威所加，自然有土崩瓦解之勢。然則安樂無虞，引日玩歲，而傾壞常臨於目前，未知執事者何以救之？是其證雖與前世不同，而同歸於亡，則有甚矣。故余素論，常欲於沿邊牢作家計，壯固藩牆，以保堂奧之安。且漢、淮沃壤，形勝控扼，直以並塞視爲棄物。今若取地五十里間，❷比其室廬，時其耕稼，什伍而用之，虜來必捍於垣塹之上，長戟勁弩，持滿以待，則自此以南，人情帖然，蚤臥晏起，無朝夕之憂矣，此今日救法，百年之利也。

或曰：「自古未有沿邊二千餘里，縻費數千億萬，尺寸而守其地，若是之拙者。」然不思今日甚有費數千萬億爲無益之用，歲歲無窮，未嘗敢一毫削損，而獨此之吝，何哉？又請以一家譬之：夫富者多積厚藏，廣宅美室，聚子孫而居，何嘗不高牆外實，僮僕備守，不使强鄰暴客輕輒窺伺而後得安者，天下與一家何異？盡沿邊道里，費數千億萬，尺寸備守，乃事理當然，安有袒裼空洞，示人以室家之好，皇皇於内而反不汲汲於外歟？孔子曰：「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不然以堯、舜、文、武所傳之衣冠禮樂、道德仁義，將一舉而棄之，吾不知所税駕矣。（首行一二兩格，閣本、黄本原缺，疑是「藩鎮」

❶「事」，原無，今據明本、庫本補。

❷「地」，原作「戟」，今據庫本改。

二字。）

按崔彥昭相於乾符初，在路巖、楊收、韋保衡後，僖宗尚能加以訓誡，勉其克終，不知此意出於人主或中官爲之。然則雖將亡，而馭臣之柄猶存也。至於舉一國以聽奸臣之所行，賢否同聲，威福日運，而莫名其所以然，彼卒伍賤人，未至於横潰而問罪者，特有幸不幸耳。

唐末可稱者：劉瞻、崔彥昭、鄭畋、鄭從讜、王鐸。至鐸爲收復元功，然以三百口併命於高雞泊，則士大夫力指氣使之勢蕩盡，而唐隨以亡矣。蓋識慮不及而倚虛驕立事，唐人之敝也。若鄭綮粗自立，能量其材分所止，未餗先顛，不爲國辱，比於諸人，殆似過之。而當時反以爲「命相尤謬，季末之妖」。然則議論好惡若此，國祚何以望其少延哉！

按《舊史》獨孤及爲盧奕謚議，中間稱「或曰：『洛陽之存亡，操兵者實任其咎，非執法吏所能抗；師敗將奔，去之可也，委身寇讎，以死誰懟？』及以爲不然」云云。居位食禄，必死其難，乃理之常。當及議時，庸夫小人間有爲此論者，及因而正之可也。至《新史》修改，遂揭其語於前，而後著及議，則是當時衆論無不如此，非及不能破之。是以一國之大，不復有人心之所同，史文顛倒，豈不害義！余觀夏侯端、劉感、常達、羅士信、呂子臧、李公逸、張善相、李玄通，在唐初草草，君臣未定，而皆能以死固節。及貞觀、開元之後，反有此論。又如張巡、許遠事尤卓偉，亦有謂其死守爲愚者。昔由于言「絆紲之事，余亦弗能」，❶蓋興亡

❶「絆紲」，《左傳・定公五年》作「脾洩」。

之變可見矣。

韓愈作《諍臣論》，年甚少，是時意盛，謂天下事但當如是爲之，及出入憂患終不能有所爲，去陽城遠矣。城與元德秀，卷舒以己而不以人，唐人未有及者，近於東漢人矣。蕭穎士仕不爲己，而以誨俗進人爲任，蓋又其次也，其與李林甫相失事，新、舊《史》載不同，以其所立（當是「言」字。）考之，《舊史》妄矣。然《舊史》言穎士以縗服至政事堂爲林甫所逐，不過門生賓客下俚謗讟之辭，自無足辨。而《新史》乃稱「宰相李林甫欲見之，穎士方父喪（從《新唐書》。閣本、黄本皆作「葬」。）不詣。林甫嘗至故人舍邀穎士，穎士前往，哭門内以待，林甫不得已前吊乃去，怒其不下己」云云。疑亦出於門人所傳，非其實也。蓋以今準古，宰相至故人舍求見名士，大爲難事。戰國相傾，容或有之。田蚡過竇嬰，同列尚不肯，遂成死禍。侯霸召見嚴光，嚴光報以「腰領絶」，霸怒，封奏其書。然則雖古宰相，亦未必肯下士也。自「穎士父喪不詣」以下，當削去别修。

讀于公異、吴通微兄弟事，爲陸贄歎息。唐置翰林，本非用人材正路，後出干進者，資淺而地親，雖以贄之賢，居群小所必争，未能免於利害是非之間也。贄既不能容，又不能去，以此得相而欲濟世，難矣。至本朝，欲以唐故事使蘇軾入翰林則不然。蓋已位次執政，習見爲貴人，當王安石變更，而得地位重者與之較，或未可知。然宰相止以近例姑入館，則眇然朝士上書諠譁而已，去之如掃枯葉，何難之有！古人立人之朝，必觀時度己而後制義矣。

立國之勢，有未當論治亂安危而當先論存亡者，自昔善論之士少有能知。《新

史》謂「唐兵三變」歸咎於玄宗，而神策宿衛之兵，姑汎言之而已。如募兵藩鎮，以治亂安危言之可也，而存亡之分猶未及焉。自玄宗以楊思勖將兵平蠻，始啓亡國之禍，肅宗用李輔國，代宗用程元振、魚朝恩，德宗遂爲故事。不獨其君以爲故事，其臣亦以爲當然，終唐之世，未有言其非者。惟劉蕡對策，欲挈兵柄以歸於將。然王叔文既已取之而不能，使蕡得用，未知其何道以歸於將也。然則以唐事考之，募兵藩鎮，不過能危亂其國，而亡唐者特中官將兵而已。三代所以久長，及其諸侯之國有至七八百年者，皆以其雖可危亂而未可亡故也，使其可亡，誰得而存之？至如今日事勢，亦只當先論存亡。今日存亡之勢，在外而不在内，而今日隄防之策，乃在内而不在外。一朝陵突，舉國拱手，隄防者盡壞而相隨以亡，哀哉！

昔三良之死，秦人爲賦《黄鳥》以哀之。李邕將見殺，孔璋不識面，乃請以身代死，其爲國愛材惜賢之意，又過於《黄鳥》矣。秦穆公狃所私以殉，君子猶謂之棄民。玄宗昏庸，聽姚崇、張説、李林甫，放戮名士，如除垢污，獘狐兔，棄天下不亦多乎！宜其保治不終，隳唐之成業也。

太宗攘除夷狄之盛，始於滅頡利，自夸以爲古所無有，世論亦以爲古所無有，故《新史》謂：「自《詩》、《書》以來，伐暴取亂，蔑如帝神且速也。」按自晉諸胡之亂，迭據北方，及拓跋喪敗，高歡、宇文本用夷狄起，至武帝勝齊，浸成中國之强勢。隋文繼之，出兵四克，當是時，既已能臣服突厥矣。故太宗因隋餘力，而突厥又方再亡，是以立功最易，然則亦非其英威神武能獨過於前世帝王而然也。大種既破，餘國震裂，偏師暫

出，或轉令相攻，無不望風歸命，而唐反應接不暇，蓋二百餘年，中國之强甚矣。天寶以後，奔播日削，猶未失羈縻封册之柄。然自是中國浸弱，獨一周世宗欲稍自立，不幸即死。至本朝太祖經營天下，又不幸未盡集而崩，五百年間，積成弱勢，亦自古未有。士大夫之論，終莫知其所以然。夫强者非無故而强，弱者非無故而弱，「無怠無荒，四夷來王」。苟得起頭處日新不懈，漸葺漸成，隋、唐之功，雖非聖賢所願得，然亦可以反今日之弱而爲强矣。

突厥既歲侵無已，宇文士及請避寇，將遷樊、鄧，豈不用太王語乎？而群臣多贊行者，獨太宗「論能假數年，願取可汗以報」，卒滅而臣之。蓋雖興王，未有無爲立國之計者，士及何足道也！澶淵之役，以和爲權，寇準雖不肯遷，然輸幣約和，幸其少定，而上下之論，不自警惕，求其當然，反謂上策無出於和，至今不可移改，然則士及何足道哉！

太宗初，或請築古長城，發民乘塞，帝陳頡利四事，證其將亡。古稱「天子有道，守在四夷，其衰在諸侯。諸侯守在四鄰，其衰在四境」，築障煩民，誠爲下策。夫有道而不知修，有障而不知築，舍下策而自歎其無策，將何以自存乎！

郝靈佺傳默啜首事，宋璟謂「天（從《新唐書》。閣本、黄本皆作「其」，誤。）子年少好武」，抑其勢，逾年僅授郎將，靈佺慟哭而死。按默啜强盛，爲中國患，殺人不可勝計，有能得其首者，可謂大功，安得無厚賞？今爲他虜狙擊，而靈佺偶入蕃，乃傳首之人耳，行賞如此，正合事宜，不知何名爲抑。況唐是時兼制戎夏，默啜雖死，而暾欲谷爲患未衰，

方勢攻守之計，亦不得言好武强開邊隙也。恐此非璟本語，而後世信之，傳誦不已，捨明從暗，失實得虛，利害不細。

《新史》因敘張保皋、鄭年，併智李、郭，遂及召公不説事，以爲「苟有仁義之心，不資以明，雖召公尚爾，况其下哉」。觀《君奭篇》，周公爲周家長久，堅留召公，詞語明白，不待講解而知。若《新史》用世俗所疑，則其陋甚矣，何足稱述！不然則所謂「有仁義而不明」者安在？且烏有仁義而無明，而可謂召公耶？

太宗既滅突厥，又平高昌、吐谷渾、焉耆、龜兹，號四鎮，置兵三萬人，唐人供億者行萬里矣。太宗嘗語大臣：「朕始即位，咸言天子須耀兵以威服四夷。惟魏徵勸我修文德，安中夏，中國既安，遠人自服。今天下既安，四夷君長皆來獻，此徵力也。」夫徵之所以勸修文德者，欲其息兵而不用，而太宗無一日不用兵，則徵何勸之有？四夷之所以來王者，謂不用兵而自至，而太宗因勝而後得，則徵何力之爲？蓋太宗以武功而駕言於文德，以拒諫而傳致於從諫，學者不考其實而信其言，爲後世害大矣。禹稱「外薄四海，咸建五長，各迪有功」。則如太宗立四鎮，置羈縻州府之類，亦必有之，而其事遠，不可見矣。然「苗頑弗即功」，則其君臣以爲深疚，而所謂「誕敷文德，舞干羽于兩階」者，亦不若太宗徒指魏徵之空言，以武爲文，以黷兵爲偃革，而欺後世也。

因《新史》論唐滅「提兵託勤王者五族，然卒亡朱氏，爲唐潩恥者，沙陀也。使李克用能如齊桓、晉文稍知古今，唐遽亡乎哉」。夫漢、唐有國，皆庶幾三代之長。曹操狙賊欺詐，不爲人心所服，而孫、劉君臣，英傑所

聚，遂抗然自立於一隅。今舉天下無不拱手以聽朱温屠戮，而崔胤、柳璨又佐成之，及以興復之責歸於沙陀，豈海内遂無一人而然耶？自古聖賢，天造草昧，不止爲一時私計，所以修立人紀，蓋與萬世共功，傳之無窮。而太宗偏躁狹劣，苟循一人之智勇，薄中國之氣類，而篤所厚於蠻夷，華戎雜統，漢虜參用。及其衰也，殘蕃遺羯，盤據腹心，卒伍僕隸，相因而起，奮劍俄頃，化爲人雄。士大夫徒諷詠花草以拾貴位，無能商略其間，其不靡然相隨以盡如司空圖者，一人而已。昔孔子歎齊桓，謂其能使中國之人不爲左衽。而《新史》責左衽之克用不能如桓、文，何其悖哉！

《新史》諸傳，好以刻削簡約爲功，又必易本語之質俚以從雅馴，反墮褊迫，故可觀者殊少。惟夷狄諸傳多佳，如《渤海傳》最勝，支司、憲象不甚佳。史載「訶陵國上元間，國人推女子爲王，號悉莫，威令整肅，道不舉遺。大食君聞之，持（《新唐書》作「齎」。）金一囊置其郊，行者輒避。如是三年，太子過，以足躪金，悉莫將斬之，群臣固請。悉莫曰：『爾罪實本於足，可斷趾。』群臣復爲請，乃斬指以狥。大食聞而畏之，不敢加兵」。此與商鞅事同。古人勤心苦力爲民除患致利，遷之善而遠其罪，所以成民也，堯、舜、文、武所傳以爲治也。苟操一至而已，又何難焉！故申、商之術命堯、禹曰桎梏。戰國至秦，既已大敗，而後世更爲霸、王雜用之説，自以爲甚恕矣。至於書傳間時得其一若申、商之類者，未嘗不拊卷嗟惜，以爲偶舉而必效，當行而無疑也。今史載其事而不辨其失，意亦出此，哀哉！

太宗十七年伐遼既不勝。二十年復伐薛

延陀，滅之，北方悉平。其詔謂：「曩者聊命偏師，遂擒頡利。今茲始宏廟略，已滅延陀。」至云：「混元以降，殊未前聞，無疆之業，永貽來胤，斯實書契所未有，古今之壯觀！」余觀府衛之成，太宗獲其用，所向必克如此，乃以爲一已神靈致之耶？又太宗二十餘年間，曾無一日息民靖國之念，其去煬帝幾何！而《新史》以爲「中材庸主之所常爲」。夫常爲者固可無敗，而中材者卒以久存歟？

僕固懷恩雖驕而非逆，李光弼激之，終以畔亂。後世方以斬張用濟爲名談，❶可謂不中利害之實矣。惟顔真卿言懷恩不反，薦用郭子儀，始有收拾處。

五代史

朱温事至不足言，然其脱於盜賊，以宣武節度區區數州，在四戰之郊，而能翦滅黄巢、秦宗權，咀吞河南、山東，竟篡唐室，更七姓至本朝，皆因其故都邑。而後人之論，乃以大梁爲不可戰，亦不可守，使女真入吾地數千里如無人，而卒有之，其故何也？余嘗歎李綱世所謂有志，宗澤世所謂有材，二人皆已位將相，使其畫河南而守，身當勞苦，而以安佚付黄潛善輩，國家之敗，宜不至酷烈如此。而中原遂爲左衽，以逮於今。若猶不悟，則又將有甚焉者。然則議論定而利害明，要先自士大夫之心術始可也。

李克用父子、李嗣源、王從珂，三姓不同，皆稱繼唐，雖可笑，而唐之故家文獻由此粗傳。豈惟一唐，乃中國夷狄分合之所擊也。劉備、諸葛亮號爲紹漢，而漢事乃無

❶「後世」上，明本、庫本有「唐幾亡」三字。

髣髴，余於莊宗蓋有感焉。

《晉・紀》、《傳》載出帝陷虜及桑維翰、景延廣始末甚詳，是時中國已再與契丹和。韓琦、富弼，守信誓如金石，然不知靖康之禍有甚於開運也。余頗疑漢人固已專主和親，然猶未以此遽分士大夫之賢否功罪。方建炎、紹興十餘年間，天下能憤慨視虜如仇敵，秦檜既堅持之，自此不惟以和親爲性命義理之實，而言復讎雪恥者，更爲元惡大憝，滅天常，絶人理，其事極大，未知此論何時當回也！

「裴樞、獨孤損之流，雖其力未必能存唐，終不亡唐而獨存。」歐語如此。然是時已隨朱温至洛陽，何不亡唐之有！其不使非清流爲太常卿，乃習氣尚存耳。以此立義，欲扶世教，亦如司馬氏言不當命韓、趙、魏爲諸侯而自壞其名分也。

張承業諫止唐莊宗無舉大號，與荀彧不欲曹操求九錫，語意正同。彧爲操所殺，而承業至於自殺。承業宦者，見聞不廣，獨持一意，自應如此，而彧何爲亦然？孔子所謂不能反三隅者，與許劭異矣。

初，後唐廢帝憂石敬塘，吕琦、李崧請與契丹和，如漢故事，給金帛，妻以女。是時張延朗爲三司使，謂：「歲費十數萬緡，責吾取足可也。」❶事既不行，而敬塘竟以割地稱臣得天下。及劉旻抗中國，亦倚契丹，後不助，則破滅矣。此一段議論，至本朝遂爲廢興存亡根本，方曹利用往來評認，遂有手指三百萬之傳。然則琦、崧策畫無理，不過十數萬緡，而君臣之間，猶喧悖不同如此。況敬塘歲賂，亦止於三十萬疋絹而已。

❶「可」，原作「何」，今據《新五代史・吕琦傳》改。

寇準既過用之，反以爲大功名。王旦又依並作無限勳業。富弼再和，墓碑乃明言「增幣二十萬而契丹平，北方無事又四十年矣」。大書深刻，後生傳誦，以爲元臣碩相殊勳盛業，無出於此。余老矣，不復預世論，讀《吕琦傳》，掩卷歎息而已！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四

葉適正則

荀　子

傳説固已言學之要，孔子講之尤詳。道無内外，學則内外交相明，今在《書》、《論語》者，其指可以考索而獲也。荀卿累千數百餘言，比物引類，條端數十，爲辭甚苦，然終不能使人知學是何物，但雜舉汎稱，從此則彼背，外得則内失。其言學數有終，義則不可須臾離，全是於陋儒專門上立見識，又隆禮而貶《詩》、《書》，此最爲入道之害。後揚雄言：「學，行之上，言之次，教人又其次。」亦是與專門者較淺深爾。古人固無以行爲上而教人爲下者，惟後世陋儒專門，莫知所以學，而徒守其師傳之妄以教人。雄習見之，以爲能勝此而兼行者則上矣。近世之學則又偏墮太甚，謂獨自内出，不由外入，往往以爲一念之功，聖賢可招揖而致。不知此身之稂莠，未可遽以嘉禾自名也。故余謂孔子以三語成聖人之功，極（鈔本「極」上有「而」字。）至於無内外，其所以學者，皆内外交相明之事，無生死壯老之分，而不厭不倦於其中，此孔氏之本統與傳説同也。

止鬬一義，莫曉其故。按子路問「君子尚勇」，孔子稱「戒之在鬬」，《中庸》「衽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强」，司馬遷亦言「子路陵暴孔子，孔子設禮誘之」。古之師友，豈固訓導於戈矛陵奪之間耶？而荀卿之戒，則

尤爲鄙暴不近人理，至謂以「少頃之怒，喪終身之軀，室家立殘，親戚不免刑戮」。若立學聚教而其弟子粗猛至此，則奚以學爲？雖古今材品强弱不同，而荀卿亦有過論，然致道必有象，而果若是，則仁義道德安從生。（鈔本作「安從以生」。）有子以「孝悌而好犯上作亂者鮮」，後世疑之，觀此殆非誣耳。然則後世之學，又有愈焉者矣。

荀卿屢言爲治當以後王爲法，後王者，周也，意誠不差。然周道在春秋時，已自闕絕不繼，自一魯外，諸侯視之皆如弁髦。孔子盡力補拾，其大者十僅得七八，而小者不存多矣。況至荀卿，王法滅盡之餘，暴秦大并之日，孔氏子孫畏禍不敢，而獨倀倀然以無因難驗之説叫呼於其間。有輕易之情，無哀思之意，徒以召侮而不能爲益也。自晨門、荷蓧、楚狂接輿之流，猶以孔子爲病，而魯兩生、梁鴻尚謂漢人不足爲，況昭襄、始皇之際耶！

余嘗疑孟子力排楊、墨，楊、墨豈能害道？然排之不已者，害所由生也。此自孟子一病，不可爲法。若夫荀卿所言諸子，苟操無類之説，自衣食於一時，其是非尤不足計，而乃例（《學案》作「列」。）攻群辨，若衢罵巷哭之爲，至於子思、孟軻，併遭詆斥，其謬戾無識甚矣！又好言子弓，常與仲尼同稱。安有與仲尼齊聖，獨爲荀卿所私而他書無見者？既無立言行事可以考其是非，使非荀卿之妄，則或者子弓，仲尼之別名，不然，姑假立名字以自況爾。孟軻亦屢扳仲尼，孔子乃無所比，何哉？（「竊比於老彭」，「吾何執」。）

「仲尼之門人，五尺豎子，言羞稱乎五霸。」按《孟子》，或問曾西「吾子與管仲孰賢」，曾西艴然不悦，然則豎子羞稱，固當有

之。蓋幼志先登，能自啓迪，不墮駁地，而雖成勞茂烈，苟徒止於所能，則晚進後生皆輕貶之矣。此一義常存，自應有益於新學。孟子，大人也，天下臧否，由己而定，豈以其身與人稱量高下者哉！故孔子雖謂管仲小器，而終以九合之功歸之，此亦深於學者所宜知也。

荀卿言周公大儒之效，與《中庸》「仲尼祖述堯舜」一章略相似，皆夸毘飛動之辭，聖人自用力處極不然。二者參觀，子思言理闊大，而分限不可名。荀卿言事雖張皇，而節目猶可見也。周公、孔子，艱難一世以就德業，而後世學者反以爲甚易而無難，若是，則神靈之所爲而非人也，且又引以自神，則近乎狂惑矣。

荀卿論治，多舉已然之迹，無自致之方，可觀而不可即也。惟言國具差若有意，謂「無便嬖左右足信者之謂闇，無卿相輔佐足任者之謂獨，所使於四鄰諸侯者非其人之謂孤」也。然穆王命太僕、左右、僕從、侍御，「無以便嬖（按《書》冏命作「辟」。）側媚，其惟吉士」，是則嬖者不吉，吉者不嬖也。卿相輔佐，所以同起治功，臣雖專任其勞，君不獨有其逸，謂不能不有游觀安燕之時，欲倚之爲（閣本、黄本皆作「謂」，從鈔本。）基杖，則用人之道狹矣。湯滅桀而自慚，仲虺誥而解之。德誠有餘，安用其臣喻志於四方？然則荀卿所言者，戰國之事，非帝王之治也。

讀荀卿與臨武君議兵及「四世有勝非幸」，又「入秦何見」，以爲無儒。又與秦昭王辨「儒有益於人之國」，令人嘆息。周衰，諸侯皆恣己自便，而秦以夷狄之治，墮滅先王之典法，吞噬其天下，別自爲區域。孔子力不能救，不過能不入秦而已，子孫守其家

法，故曰「秦爲不義，義所不入」，遂死於家。荀卿談王道若白黑，嗣孔氏如冢嫡，不秦之讎，而望之以王，責之以儒，嗚呼固哉！　秦惟不能自反也，不用荀卿而用李斯者歟！

「天行有常，不爲堯存，不爲桀亡。」所以言有常道者，覆幬運行，日月之所麗爾。堯之時則治，是爲堯而存也，桀之時則亂，是爲桀而亡也。謂「不爲堯存，不爲桀亡」，非也。又言「應之以治則吉，應之以亂則凶」。吉凶果在所應，則是無常也。謂「天行有常」，非也。「强本而節用，則天不能使之貧。（按《荀子》「貧」上無「使之」二字。）養備而動時，則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貳，則天不能禍。」夫古人既强本節用矣，既養備動時矣，既修道不貳矣，其不貧不病無禍，則皆曰「天也。非我也」。今偃然而自居曰：「我也，非天也。」夫奉天以立治者，聖人之事也。今皆曰「我自致之，非天能爲」，是以己滅天（《學案》作「以人滅天」。）也。「不爲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謂天職。」謂下文「天情」也，「天官」也，「天君」也。夫物各賦形於天，古人謂其獨降衷於民，然必爲而後成，求而後得，故爲聖賢。敗而失之者，下愚不肖也。今既謂當「清天君」，「正天官」，「養天情以全天功」，而又謂「不求知天」。且雖聖人，無不自修於受形之後，而未有求知於未形之先者，及其既修而能全天之所賦矣，則惟聖人爲求知天。今謂「聖人爲不求知天」，非也。又謂「全其天功，則天地官而萬物役。」且古聖人未嘗敢自位（鈔本作「大」。）其身而曰「吾能官使天地」者也。又曰：「大天而思之，孰與物畜而制之？從天而頌之，孰與制天命而用之？」按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也，惟天爲大，惟堯則之。」是堯未嘗

「物畜而制之」也。《詩》曰：「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是文王未嘗「制天命而用之」也。詳荀卿之説，直以人不能自爲而聽於天者不可也。然則人能自爲而不聽於天，可乎？武王曰：「惟天陰騭下民，相協厥居。」堯、舜傳之至於周矣。然則謂人之所自爲而天無預也，可乎？又曰：「道之所善，中則可從，畸則不可爲，匿則惑。」（《荀子》作「大惑」。）嗚呼！惟其不知中也，是以其言屢變而卒爲畸且匿也。又曰：「萬物爲道一偏，一物爲萬物一偏，愚者爲一物一偏，而自以爲知道，無知也。慎子有見於後，無見於先。老子有見於詘，無見於信。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宋子有見於少，無見於多。」嗚呼！萬物之於道，無偏也，無中也。一物之於萬物，無偏也，無中也。自其中言之，皆中也，一物猶萬物也。自其偏言之，皆偏也，萬物猶一物也。荀卿以諸子爲愚而偏，而自謂爲中也，而其乖錯不合於道如此，吾未見其能異於諸子也。

「世俗之爲説曰：堯、舜禪讓。」荀卿明其不然，以爲天子至尊，無所與讓，故有「以堯繼堯」、「以堯易堯」之語。又謂「諸侯有老，天子無老」，「血氣筋力有衰，智慮取舍無衰」，「持老養衰，莫如天子」。按《書序》「將遜于位，讓于虞舜」，《書》記堯、舜禪讓甚明，而又自言「在位七十載，耄期倦于勤」。然則荀卿不信《書》而詆其爲世俗之説耶？且必不當禪讓何義？以天子之位爲持老養衰之地何據？孟軻言：「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雖偏，然猶有儆也。而荀卿謂天子如天帝，如大神。蓋秦始皇自稱曰「朕」，命爲「制」，令爲「詔」，民曰「黔首」，意與此同，而荀卿不知，哀哉！

「故禮者養也：芻豢稻粱，五味調香，所以養口也。椒蘭芬苾，所以養鼻也。雕琢刻鏤，黼黻文章，所以養目也。（按《荀子》此下有「鐘鼓管磬，琴瑟竽笙，所以養耳也」數句。）疏房檖貌，牀第几筵，（《荀子》作「疏房檖貌，越席牀第几筵」。）所以養體也。」按孔子教顏淵「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謂能自克以復禮。夫自克則不費乎物而禮行焉。而荀卿謂制禮以爲養。使耳目口鼻百體之須必皆有待於禮，則禮者欲而已矣。且顏子簞食瓢飲陋巷，不改其樂，孔子亟稱之，故獨許以復禮。今爲費以求多於禮，筋骸通塞，紛紛乎豢養於外物之不暇，而安所復哉？然則養者，禮之文也，非禮之實也。

荀卿議論之要有三，曰解蔽、正名、性惡而已。其言諸子莫不有蔽，而不蔽之理，莫如知道而治心。故曰「虛一而靜，謂之大（《荀子》無「大」字。）清明，萬物莫形而不見，莫見而不論，莫論而失位，坐於室而見四海，處於今而論（《荀子》作「聞」。）久遠，疏觀萬物而知其情，參稽治亂而通其度」，至於參日月，滿八極，謂之大人，而無有蔽之者也。雖然，難矣。蓋諸子之學，何嘗不曰知道而治心，使之虛靜而清明以形天下萬物之理，而自謂不能蔽也！荀卿以己之所明而號人以蔽，人安得而受之？舜言「人心惟危，道心惟微」，不止於治心。箕子「思曰睿」，不在心。古之聖賢無獨指心者。至孟子，始有盡心知性、心官賤耳目之說。然則辯士素隱之流，固多論心，而孟、荀爲甚焉。孔子曰：「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夫學常進則得其養，同於人則不偏於己，重於己則不尤於人，舍是，吾未

見其不蔽也。

「後王之成名，刑名從商，爵名從周，文名從禮，散名之加於萬物，（《荀子》「物」下有「者」字。）則從諸夏之成俗曲期。」荀子之言如此，其於名可以爲精矣。雖然，古人正事而不正名，名與天地並，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以《書》、《詩》所稱，則何必後王？舍前而取後，是名因人而廢興也。孔子謂衛之政當先正名，是時父子不正而人道失序，則孔子所欲正者，亦其事而已。名不正故事亂，名正則事從矣。戰國群談聚議，妄爲無類之言，彼固自知其不可，而姑爲戲以玩一世。其貴人公子亦以戲聽之，然於事不爲之損益也。荀卿不知其不足辯，而辯之終身不置。是時去六國滅亡無幾，焚經籍，殺儒生，事既壞而名亦喪，荀卿無以救之，則與十二子者同歸於盡耳，哀哉！

孟子「性善」，荀卿「性惡」，皆切物理，皆關世教，未易重輕也。夫知其爲善，則固損夫惡矣，知其爲惡，則固進夫善矣。然而知其爲惡而後進夫善以至於聖人，故能起僞以化性，使之終於爲善而不爲惡，則是聖人者，其性亦未嘗善歟？伊尹曰：「茲乃不義，習與性成。」孔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惟上智與下愚不移。」嗚呼！古人固不以善惡論性也，而所以至於聖人者，則必有道矣。

荀卿於陋儒專門立見識，隆禮而貶《詩》、《書》，爲入道之害，又專辨析諸子，無體道之弘心，皆略具前章。按後世言道統相承，自孔氏門人至孟、荀而止，孔氏未嘗以辭明道，內之所安則爲仁，外之所明則爲學，學則六經也，門人之志於六經者少。至於內外不得而異稱者，於道其庶幾矣。子思之流，始以辭明道，《中庸》未必專子思作，其徒所共言也。辭

之所之，道亦之焉，非其辭也，則道不可以明。孟子不止於辭而辯勝矣。荀卿本起稷下，凡有所言，皆欲挫辯士之鋒，破滑稽之的，其指決割，其言奮呼，怒目裂眥，極口切齒，先王大道，至此散薄，無復淳完。或者反謂其才高力强，易於有行。然則誅少正卯，戮俳優，無怪乎陋儒以是爲孔子之極功也。學者苟知辭辯之未足以盡道，而能推見孔氏之學以上接聖賢之統，散可復完，薄可復淳矣。不然，循而下之，無所終極，斷港絶潢，争於波靡，於道何有哉！

揚子太玄

《太玄》雖名幽深，然既稱「枝葉扶疏，獨説十餘萬言」，侯芭又受其辭，則是雄所以作之意，固嘗曉然號於人，使皆可識，不爲甚難明也。至宋衷、陸績、范望，乃皆創立注釋，若昔未嘗聞知者。如首名以節氣起止，贊義以五行勝剋，最爲此書要會。不知自雄及芭親相傳授已如此耶？或舊語果零落，而衷、績等方以意自爲參測也？以位當卦，以卦當日，出於漢人。若夫節候晷刻，推其五行所寄，而吉凶禍福生之（「生之」，《學案》作「死生」。）至《玄》而益詳，蓋農工小人所教以避就趨舍者。雄爲孔氏之學，其書將經緯大道，奈何俛首效之？且未有求其小而能得其大也，惜乎其未講矣！

《連山》、《歸藏》，雄時固應有完書，然《左氏》已不道，八索、《左氏》所記，孔安國亦言之，則漢世猶存也。安國又言「孔子贊《易》道以黜八索」，則八索義當與孔氏絶異。所謂《十翼》者，獨《彖》、《象》爲孔子之文，其他或先或後，皆非也，然皆自附於孔

氏。司馬遷固不能辨，而劉向父子與雄尤篤信之。及班固取《七略》以志《藝文》，百世之後，雖有豪傑特出之士，心不能思，智不能慮，滌膠以漆，妄爲清明，而孔氏之學榛棘蔽路矣。嗟夫！雄雖誤後世，而自誤亦豈少哉！古人有作無述，孔氏有述無作，《彖》、《象》，述也，非作也。雄不能知，以爲《彖》、《象》者作而已，故既首之，復自贊之，又自測之，述作雜而紀法亂，自誤一也；言一而已，有精者無粗也，有深者無淺也。《十翼》非一人之言也，淺深精粗，宜其不同，雄既以爲皆孔氏之書矣，故或衡或錯，或攡或瑩，❶一書而異其言者十數，自誤二也；《易》之始，有義而已，義立而後數從之，今之所謂數者，非《易》之初也，雄見其已成，而謂爲《易》者必先數而後義，故研精殫智於曆而後《玄》始成，不知數既立則義豈復有哉！自誤三也。

《十翼》言大衍「分而爲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至可與酬酢佑神，蓋贊筮占有此功用，雖已卑淺，然乃筮人所爲，不言《易》當自爲也。雄不悟，遂爲假《太玄》自著揲法。近世司馬氏擬《玄》爲《虛》，專以五行起數，而亦先以揲法示人，其詞義乃類連珠，比《玄》尤狹劣矣。按《易》之始，其義有陽而未有陰，其物有天而未有地。及其陽而陰之，初虛取諸風，中虛取諸火，終虛取諸澤。陰而陽之，初實取諸雷，雷有形。中實取諸水，終實取諸山。畫起於一，物莫先于天，故象天，天尊，陽也；二之則象地，地卑，陰也。及自陽爲陰，自陰爲陽，始有虛實之辨。取物以配義，義立而物隱。《連山》、《歸藏》既不存，不知其爲義爲物。今《易》卦及

❶「瑩」，庫本作「測」。

《彖》、《象》，皆不以物而以義，蓋其簡直易知如此。《十翼》所謂「帝出於震，齊於巽，相見於離」，「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其詞前後差重蔓衍，皆説《易》者爲之，非《易》之書本然也。況於五行、四時、二十四節，癸甲而計之，晷刻而察之，又遠在《十翼》之下數十等，安得爲義理所歸哉！

揚子法言

因雄論「吾子少而好賦」，見自屈原，堯、舜、三代之文始變。數百年間，惟章句經生不能工，而通人俊士未有不由此者。至雄方知以上更有事，故謂「孔氏之門用賦，賈誼升堂，相如入室，如其不用何」。其語甚大，乃雄回轉關捩處，懷襄浩浩，障止東趨，所以於道有功也。如董仲舒、蕭望之、夏侯勝，非不專守經術，然力微勢弱，不過僅自立而已。蘇氏謂「《離騷》六經之變者，雖與日月争光可也」。又言賈誼見孔子，升堂有餘，不當以賦貶之。雄正以屈原變六經，而誼未免於用賦，致大道分裂不合，豈蘇氏猶未知雄意耶？

「事辭稱則經。」按雄所見史，襞積故實，又組繪浮語，使事辭偏重，故《法言》、《太玄》欲離此二過，辭必稱事，事必稱辭，雖然，淺矣。自有文字以來，聖人迭起唐、虞、夏、商間，觀其百年數世之遠，纔只垂數十簡，若以爲道，則固有非言語所能載。若以爲事，則何止勝辭而已！至周乃稍詳於前，不獨文、武、成、康變故殷煩，周、召經營之勞未必倍於伊、傅，時近故耳。孔子當壞亂之後，惜其無所統紀，又將隨事滅散，是以由唐沿周，極力收補，雖魯人區區記録，以其猶有係於當

世大義亦復爲之討論。而《左氏》又徧採諸國，旁加翼贊。然則孔子之業已成，譬如權衡度量，不可有二，雖更有孔子，其書亦不得爲經也，而況《太玄》、《法言》乎！

「多聞則守之以約，多見則守之以卓。寡聞則無約也，寡見則無卓也。」按孟子稱「博學而詳説之，將以反説約」，又言「曾子守約」。荀卿多言博約。顔淵「既竭吾才，如有所立卓爾」。雄酌於顔、孟，故定約卓之論也。義理隨世講習而爲準的，誠無後先，然必質於孔子而後不失其正。按孔子「博學於文，約之以禮，亦可以弗畔矣夫」。顔淵自言「博我以文，約我以禮」。則所謂博而約者，禮也。子曰：「惜乎。吾見其進也，未見其止也。」又曰：「譬如爲山，未成一簣，止吾止也，譬如平地，雖覆一簣，進吾往也。」古人自修不惰，以山明之，故曰「爲山九仞，功虧一簣」。而顔子自言「欲罷不能，既竭吾才，如有所立卓爾」。則所謂卓者，進而不止也。今於多聞、多見中欲守以約、卓，而不知約爲何實，卓爲何形，意擇而妄執，則前言滿胸而固吝不除，往事溢目而驕肆逾長，是誤其所由之途而趨於愚闇爾。子曰：「賜，汝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歟？」子貢曰：「然，非與？」曰：「非也。予一以貫之。」一以爲學，古聖人未之及也，而獨見於孔子。曾子徒唯而子貢疑之。孟子自以爲無所不悟，然漸失孔子之意，故博學雖實而反約爲虛。至雄析見爲卓，而失之愈甚矣。夫苟得其一，無精粗，無本末，終身由之，安有約、卓之異！不然，則見聞無據而立説以爲主，未見其能至道也。

「或問道，曰：『道也者通也，無不通也。』或曰：『可以適他歟？』曰：『適堯、舜、

文王者爲正道，非堯、舜、文王者爲他道，君子正而不他。』」「或問道，曰：『道若塗若川，車航混混，不舍晝夜。』或曰：『焉得直道而由諸？』曰：『塗雖曲而通諸夏則由諸，川雖曲而通諸海則由諸。』或曰：『事雖曲而通諸聖則由諸乎？』」古之言道也，以道爲止；後之言道也，以道爲始。以道爲止者，周公、孔子也。以道爲始者，子思、孟軻也。至雄，則又失其所以始而以無不通爲道。夫行者以不得乎道也，故陷於迷。學者以不得乎道也，故趨於謬。是則道者限也，非有不通而非無不通也。道一而已，無正也，無他也，自行而言，車航混混，不舍晝夜，雖不得其道猶至也；自學而言，車航混混，不舍晝夜，苟不得其道皆迷也。奈何併諸子百家之紛紛舉以爲道，而姑教其惟堯、舜、文王之適？彼不知其所以適，雖堯、舜、文王，而不知道猶是也。徐行先長者，曹交烏得而爲？性善稱堯、舜，滕世子何取於信？以其始之易於言也，是以誤後世之無所始也。至韓愈則又曰：「道有君子，有小人。德有凶，有吉。」豈惟無所始，幾於攘臂而詬矣。已則然，而曰吾闢異説以明夫道也，可乎？蓋周公、孔子之道，而學者喜爲異以離之，其初不毫忽，而其流有越南，燕北之遠矣。

「或曰：『經可損益歟？』曰：『《易》始八卦而文王六十四，其益可知也。』」按「伏羲氏始畫八卦，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孔安國言之，則漢儒相傳固如此，不知何所授也。豈《周官》晚出，雄猶未通習，或雖通習猶未信據而然耶？雄因此遂以經或爲可益，故作《太玄》、《法言》矣。「盛哉！成湯丕承也，文王淵懿也。」或問丕承，曰：「由

小致大，不亦丕乎！革夏以天，不亦承乎！」淵懿，曰：「重《易》六爻，不亦淵乎！浸以光大，不亦懿乎！」此語全勿交涉，與湯「執中立賢無方」，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相去遠矣。

雄謂「遐言周於天地，贊於神明，幽弘擴廣，絶乎邇言」，故曰「吾寡見人好遐者也。邇文之視，邇言之聽，遐則偭焉」，意皆爲《太玄》發也。孟子曰：「言近而指遠者善言也，守約而施博者善道也，君子之言也，不下帶而道存焉。」觀孟子此言，雄不待辨而知其非矣。然以言爲學，孔子没後事，在時固無之。

「仲尼以來國君、將相、卿士、名臣」，「仲尼之後，迄于漢道，德行顔、閔，股肱蕭、曹，爰及名將」，兩篇皆詳看。統紀之學，論述今古。孔氏之後，《春秋》絶書，修其業者司馬遷、劉向、揚雄、班固而已。董仲舒局狹，孔安國拘淺，鄭玄浮肆。李膺、郭泰之流，言議不存，殆無以考見也。若鄭子真、莊君平、李仲元，則固賴雄而傳矣。蘇氏稱「子胥、種、蠡皆人傑，而揚雄曲士也」。余嘗論孔子言「後進於禮樂君子也」，而子胥、種、蠡皆無禮樂而得爲君子，此蘇氏所謂人傑歟？蓋自春秋而管仲始賢，孔子稍抑損之。晚至戰國，則子胥、種、蠡既顯於世，獨董仲舒言「越無一人」，而雄亦莫之與也。若文字由屈、宋變流，荆軻、聶政，人以爲壯烈者，雄皆論正，於大義有補矣。

論「聖人固多變，子游、子夏得其書，未得其所以書，宰我、子貢得其言，未得其所以言，顔淵、閔子騫得其行，未得其所以行」，其於言孔子固甚淺，欲大而反小之，然猶未失際畔也。至謂「『聖人自恣者歟？何其言之多端也？』曰：『子未睹禹之行水

歟？一東一北，行之無礙也，君子之行獨無礙乎，如何直往也？水避礙則通於海，君子避礙則通於理。』」按孔子之言皆在，未有多端而避礙者，不知雄何所指也。夫初使難知，已而易識，先設疑難，後乃誠言，始爲限礙，終也通達，此文人辯士玩弄筆舌之病也。春秋以前諸書猶不若是，有問則答，有蘊則陳而已。至戰國、秦、漢，然後爭爲放恣，如雄所云。而雄雖振拔於常流，卒違眩於故習。且人有礙而我通之，未嘗自礙而又自通也，孔子之《論語》是也。雄之《太玄》，自礙而又自通者也。理有海而學至之，未嘗自爲海而又自爲水也，孔子之贊《易》是也。雄之《太玄》，自爲海而又自爲水者也。雄稱「周公以來，未有漢公之懿也，勤勞則過於阿衡，漢興二百一十載而中天，其庶矣乎！辟廱以本之，校學以教之，禮樂以容之，輿服以表之，復其井、刑，免人役，（鈔本作「復其田田，免人刑役」。）唐矣夫。」詳此，《法言》之成在莽未篡以前，篡（鈔本此「篡」字無。）後爲《劇秦美新》，亦言「和鸞肆夏，黼黻衮冕，欽修百祀，明堂雍臺，復五爵，度三壤，經井田，免人役，方甫刑，匡馬法」，與《法言》不異，則雄雖巽而不諂明矣。又按司馬相如而下，歌頌之文，遂爲故實，文士無能免者。故雖易世，而班固謂「相如《封禪》，靡而不典，揚雄《美新》，典而不（鈔本作「無」。）實，皆游揚後世，垂爲舊式」。則是當時議論相承，未有以爲不當作者。夫孔父、仇牧死，晏嬰不死。龔勝死，揚雄不死。古人各賢其賢，不以相厲也。而千載之後，方追數雄罪，爲漢舉法，惜哉！惜哉！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四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五

葉適正則

管子

《管子》非一人之筆，亦非一時之書，莫知誰所爲。以其言毛嬙、西施、吴王好劍推之，當是春秋末年。又「持滿定傾，不爲人容」（黄本、閣本皆作「客」，據鈔本改。）等語，亦種、蠡所遵用也。其時固有師傳，而漢初學者講習尤著，賈誼、晁錯以爲經本，故司馬遷謂「讀管氏書，詳哉其言之也」。篇目次第，最爲整比，乃漢世行書。至成、哀間，向、歆論定群籍，古文大盛，學者疑信未明，❶而管氏、申、韓由此稍絀矣。然自昔相承，直云此是齊桓、管仲相與謀議唯諾之辭。❷余每惜晉人集諸葛亮事而今不存。使管子施設果傳於世，士之淺心，既不能至周、孔之津涯，隨其才分，亦足與立，則管仲所親嘗經紀者，豈不足爲之標指哉！惟夫山林處士，妄意窺測，借以自名，王術始變，而後世信之轉相疏剔，幽蹊曲徑，遂與道絶。而此書方爲申、韓之先驅，鞅、斯之初覺，民罹其禍而不蒙其福也，哀哉！

《牧民》、《形勢》、《權修》、《立政》、《乘馬》、《七法》、❸《版法》、《幼官》謂之《經言》，習《管氏》者敬守其語，按以從事，然亦多凡

❶「未」，原闕，今據庫本補。

❷「自昔相承直云」，原無，今據庫本補。

❸「法」，原作「政」，今據《管子》篇目改。

下鄙俚。如「政之初（《管子》作「所」。）興，在順民心。政之初（《管子》作「所」。）廢，在逆民心」。「能佚樂之，則民爲之憂勞。能富貴之，則民爲之貧賤。能存安之，則民爲之危墜。能生育之，則民爲之死亡。」（《管子》作「滅絶」。）「不爲不可成，不求不可得，不處不可久，不行不可復。」「言而不可復者，君不言也。行而不可再者，君不行也。」「取於民有度，用之有止，國雖小必安。取於民無度，用之不止，國雖大必危。」「天下者，國之本也。國者，鄉之本也。鄉者，家之本也。家者，人之本也。人者，身之本也。身者，治之本也。」「國之所以治亂者三，殺戮刑罰不足用也。國之所以安危者四，城郭險阻，不足守也。國之所以富貧（黄本、閣本皆作「貧富」，據《管子》校正。）者五，輕税租，薄賦斂，不足恃也。」以上語猶爲就實而不夸，近民而可從。又如：「國有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下令如流水之源（《管子》「如」作「於」，「源」作「原」。）者，令順民心也。」「言室滿室，言堂滿堂，是謂聖王。」「一年之計，莫如樹穀。十年之計，莫如樹木。終身之計，莫如樹人」等語，自漢以來人尤稱頌，賈誼所謂「管子少而知治體，豈可不爲之寒心」，司馬遷所謂「論卑而易行」者也。蓋先王之澤竭，師友學尚不復繼，士以私智窺測，自立言議而被以管子之名，徒衆多，傳授廣，於時孔、孟、子思之論未行，學士諸生以是書爲教者，視六經無有也。余嘗疑曹參用蓋公言，「治道貴清净」，既以相齊，又以相漢，至武帝初猶定爲國是，而此書偶因（「因」字，黄本、閣本均脱，據鈔本補。）誼短世，錯殺死，不極其用。然諸子之學，析爲道德、法令、術數、刑名，往往末異而本同，學者不能擇，則雖以堯、舜、湯、武

之文，而卒歸於黃、老、申、韓之實者，皆是也。

分國爲五鄉，野爲五屬，當時諸侯制度，下於天子固宜。《小匡》乃言管仲「制國爲二十一鄉，商工六，士農十五」，縱橫參亂，尤不近理，蓋非一人之筆。其言「正月朔太史布憲，五鄉五屬，大夫皆受而致之」，略如《周官》所記，然始有「留令罪死」之論矣。處士無故創奇語，後人遂倚以爲口實，甚害事也。「方設居方，别生分類」，比閭什伍，紀敘其民，乃自古有國之常，雖春秋、戰國亂世亦不廢，本非治亂存亡所係也。學者因管子所言，張皇矜衒，作一大事。王安石謂「梟居雁聚，散而之四方數千年」。至言「察奸而顯諸仁，宿兵而藏諸用」。及夷狄猝起，禽奔獸遁，何嘗有一毫之益！然後知「無怠無荒」，聖賢至戒，書生賸談，汎濫非實。《九敗》言「寢兵之説勝，則險阻不守。兼愛之説勝，則士卒不戰」。按古無寢兵之説，管仲雖能合諸侯稱伯，正以兵勝耳，寢兵在盟宋後也。兼愛先王正道，然因寢兵而兼愛，則佚墮以偷生，此兩語正切當世之病。上以寢兵、兼愛文其卑弱，故險阻不守，士卒不戰，而敗亡之形常在目前矣。「治人如治水潦，養人如養六畜，用人如用草木」，數術家立語如此，失倫類甚矣。記禮者云：「大爲之坊，民猶踰之。」若上以禮義爲坊，謹而勿慢，如以治水潦之道治之猶可也。人之養六畜，未有不時其飢飽，爲之圈牢，求所以利之，而民之飲食居處，上則奪之以自利，是不如六畜也。人之用草木，未有不順其已成，隨其所宜，以遂其材，而民則斬刈不顧，喜近怒遠，進親退疏，以枉闕之，是不如草木也。然則失倫類之言，而

志猶在於治，雖通倫達類，而不足以治或反以害之衆矣，不知其病安在也。

「凡君（閣本、黄本皆作「布」，誤，據《管子》校正。）國之重器，（「器」上「重」下，閣本、黄本皆多一「輕」字，誤，據鈔本及《管子》校正。）莫重於令，令重則君尊，君尊則國安，令輕則君卑，君卑則國危，故安國在乎尊君，尊君在乎行令。」「明君察於治民之本，莫要於令，故曰虧令者死，益令者死，不行令者死，留令者死，不從令者死，五者死而無赦，惟令是視。」按《管子》無慮十餘萬言，而獨此數十語，後人道説不置。夫論治一本而已，不可有二也。爲《管子》者既稱「下令如流水之源」，取其順民之心而易行於其先矣，安得壓之以威，懼之以死，雖逆民心而不恤於其後哉？而道説之者，既以其言順民心者爲是，而不以其言逆民心者爲非，顧言之不置愈甚，又何哉？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是數術家以令爲令，而孔子以不令爲令也。又曰：「人之言曰：『予無樂乎爲君，惟其言而莫予違也。』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是數術家以言而不違爲興國，而孔子以言而不違爲亡國也。古人之於命令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夫上之所欲未必是，逆而行之不可也；民之所欲未必是，順而行之不可也。非順非逆，理有必可行而行之者也。先之以開其所知也，後之以熟其所信也，申重諄悉，終於無不知也，斯行矣。命令之設，所以爲民，非爲君也，焉有未能生之而已殺之者乎？數術家闇於先王之大意，私其國以自與，以爲是命令者，特爲我而發，民所未喻而操制之術先焉，故

始於欲尊君而令行，而其甚也無所不用矣。孔子贊《易》，以巽爲隨風，而其用曰「君子以申命行事」，君子者，通上下之言也；以姤爲天下有風，而其用曰「后施命誥四方」，后者，獨一人之言也。夫通上下與獨一人，然皆非巽莫行焉。且數術家苟恣胸臆而不稽之先王，不足罪矣。後之爲學，既一於堯、舜、周、孔，然不思以《易》、《論語》之言出令，而皆欲以《管子》之言出令，是數術刑名常爲主，而申、商、韓非之禍無時可息也，悲夫！

「凡赦者，小利而大害者也，故久而不勝其禍。毋赦者，小害而大利者也，故久而不勝其福。故赦者奔馬之委轡，毋赦者痤疽之藥（《管子》作「礦」。）石也。」又曰：「文有一（《管子》作「三」。）侑，武無一赦。惠者多赦，先易後難，法者先難後易。惠者民之仇讎，法者民之父母。」當時論不可赦如此，豈如司馬遷所記陶朱公子之類，或者君臣之間固售其私，因以惠奸長惡耶？古人制法，未嘗不與赦並行，故「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而魯肆大眚，史無貶辭，此有國舊典，通上下常文，非所以爲成敗禍福之要也。然處士以意窺測，發語偏陂，遂與帝王之道離絕。後學因之，蔽固相承，劉備至謂「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間，言治道多矣，未嘗及赦」。蓋漢以後復爲戰國數百年，此等見識不爲無助也。

「堂上遠於百里，堂下遠於千里，君門（《管子》作「門庭」。）遠於萬里。」豈必天下與國？雖一家一身，其患皆然矣。古之聖賢，所以昭明大德，盪滌疑阻，《周官》一書，通達壅塞之理居半，凡欲去此患也。如數術家所言，猜慮積於心，忿忮形於色，左右前後，無非蔽欺，鉤距設而告密用，群情惴

惴，莫敢自安，是適以來讒賊而長詐僞，速禍亂之成也，尚何以救之！故後世有以一切不知爲大度，無所復問爲寬仁，而反獲與其國者矣。

所以爲《管子》者，在三《匡》二卷，雜亂重複，敍齊襄公被弑，魯桓公見殺，皆與《左氏》不異。然此書所有者，《左氏》無不有，而複重雜亂者，《國語》盡削除以就簡一。明此書之出在《左氏》後，《國語》之成在此書後也。其記管仲自謂小白必得國，召忽稱管仲爲生臣，朝之争禄相刺者不絶，魯莊抽劍揕齊桓，皆浮傳妄説，而欲以此類預知人家國事，可乎？如《左氏》但云：「君使民慢，亂將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亂作，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糾來奔。」又曰：「子糾，親也，請君討之，管仲，讎也，請受而甘心焉。」又曰：「管夷吾治於高傒，使相可也，從之。」如是，非無他書，不必詳載亦可矣。楊雄謂太史遷曰實録，然豈必盡紀當時事而後爲實哉！使當時諸侯不去其籍，又不經焚書而遷盡見，則將有不可勝録者，雄蓋未知也。

「今夫人患勞而上使不時，人患饑而重斂焉，人患死而急刑焉，如此而又近有色而遠有德，雖鴻鵠之有翼，濟大水之有舟楫也，其將若君何！」則未知其爲管仲之言歟？或設言之歟？雖設言之也，亦近之矣。故孔子曰：「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治國無異道也，能以治不能以教，則霸者之褊劣異於王術也。

「耳目者，視聽之官也。心而無與乎視聽之事，則官得守其分。夫心有欲者，物過而目不見，聲至而耳不聞也。故曰上離其道，下失其事，故曰心術者，無爲而制竅

也。」按孟子稱「耳目之官不思而蔽於物，心之官則思」，余論之已詳。然則以心爲官而使耳目不得用，與以心爲官而使視聽盡其用，二義不同，而皆足以至道，學者各行其所安可也。至言「專於意，一於心，耳目端，知遠之證，能專乎？能一乎？能無卜筮而知凶吉乎？能止乎？能已乎？能無問於人而自得之於己乎？故曰思之思之，不得鬼神教之，非鬼神之力也，精氣之極也」。則執心既甚，形質塊然，視聽廢而不行，與前説大異。蓋辯士諸子之言心，其極未嘗不如此。而後學初不考驗，特喜其異而亟稱之，則爲心術之害大矣。《洪範》「思曰睿，睿作聖」。各守身之一職，與視聽同謂之聖者，以其經緯乎道德仁義之理，流通於事物變化之用，融暢淪浹，卷舒不窮而已。烏有守獨失類，超忽戃恍，狂通妄解，自矜鬼神，而曰此心術也哉？宜乎孔子謂季文子「再斯可矣」。

《水地》篇以水諭道，以玉比德，儒者之學亦然，雖孔子未嘗不然也。「素者五色之質，淡者五味之中」。古之學必先見底，的是用功處，子夏言「禮後乎」，而孔子謂「可與言詩」。不然則文義茫茫，如捕緝影象，失其實矣。此篇又言伏闇、龜、龍、涸澤、慶忌之類，放恣不已。夫純於義理而學者猶不能擇，況以怪妄厠雜其間乎！必併委棄之矣。

「宋伐杞，狄伐邢、衛。桓公不救，裸體紉胸稱疾，召管仲曰：『寡人有千歲之食而無百歲之壽，今有疾病姑樂乎？』管仲曰：『諾。』於是令之縣鐘磬之榬，陳歌舞竽瑟之樂，日殺數十牛者數旬。」群臣諫。桓公又云：「彼非伐寡人之國也，伐鄰國也，子無事焉。」「宋已取杞，狄已拔邢、衛矣。桓公

起，行笥簴之間。」「公視管子曰：『樂夫仲父！』管子曰：『古之言樂於鐘磬之間者，言脱於口，而令行於天下，游鐘磬之間者而無四面兵革之憂。今君之事，臣之所謂哀，非樂也。』桓公曰：『善。』於是乃徹（《管子》作「伐」。）鐘磬之縣，起而封杞、封邢、封衛」云云。「兵革之會六，乘車之會三，反位以霸，修鐘磬而復樂。管子曰：『此臣之所謂樂也。』」世所稱管仲相桓公事，大抵若此。按《左氏》「狄人伐邢，管敬仲言於齊侯曰：『戎狄豺狼，不可厭也。諸夏親暱，不可棄也。宴安酖毒，不可懷也。《詩》云：「豈不懷歸，畏此簡書。」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請救邢以從簡書。』邢人潰，奔師，遷於夷儀，遂城夷儀，具器用而歸之，師無私焉。其遷衛也，衛忘亡」。然則管仲不當如《左氏》所言以匡齊侯，而必縱其樂，乃激諫之，已事又復樂耶？余嘗疑《左氏》中管仲語，自降古人十數等，（《學案》作「已降古人數十等」。）蓋「葛伯仇餉」，「朕哉自亳」，「有罪無罪，惟我在」，（此下《學案》有「之風」二字。）不復見矣。然以侯伯救患，分災討罪，則稱《文王》之詩正合理體，（《學案》作「禮體」。）亦未可遽引湯、武責之也。今辯士之辭，又降《左氏》十（《學案》作「數十等」。）數等，世故日訛而王道淪失，學者之論又愈降，奈何？使人君任法爲道，要始於管子，其説以爲佚樂馳騁宮中之歡，皆無所禁圉，利身便形養壽命，垂拱而天下治，而堯及黄帝皆然。又謂《周書》爲國法，而人君者莫貴於勝，詳其大意，止是淺鄙無稽，不聞先王之常道，苟循胸臆之劣想，初無足言者，然遂成戰國亡秦之禍。司馬遷父子晚出，不能明見，反謂「陰陽、儒、墨、名、法、道德皆務爲治，直言之異路，有

省不省」。波流將泯，又漲興之，既列家數，真僞雜行，爲後世害，無有窮已，悲哉！悲哉！故舜謂「讒説殄行，震驚朕師」。觀春秋、戰國議論之變，繁多至此，唐、虞、夏、殷之間，又不知其幾也。

「桓公放春三月觀於野。公曰：『何物可比於君子之德乎？』隰朋對曰：『夫粟，内甲以處，中有卷城，外有兵刃，未敢自恃，自命曰粟，此其可比於君子之德乎？』管仲曰：『苗始其少也，眴眴乎，何其孺子也！至其壯也，莊莊乎，何其士也！至其成也，由由乎兹免，何其君子也！天下得之則安，不得則危，故命之曰禾，此其可比於君子之德矣。』桓公曰：『善！』」夫游豫觀物，下盪耳目之娱，❶尊粟重禾，以食爲本，類德象賢，出語必敬。《詩》曰：「曾孫來止，以其婦子，饁彼南畝，田畯至喜。攘其左右，嘗其旨否。禾易長畝，終善且有。曾孫不怒，農夫克敏。」君臣之間果若此，可以無刺矣。

「輕重之權，惟上所制。」「人君操本，民不得操末，人君操始，民不得操卒。」「民重者君輕之，民輕者君重之。」黄帝、堯、舜、禹、湯、文、武，皆以珠玉、黄金、刀布爲上、中、下幣，而疾徐先後行於其間。蓋爲管氏之書者，變詐之説，百出不窮，其盛在於鹽鐵，其用著於寶龜，蓄泄廢居，豪奪商賈，至於決瓊落之水，沐途旁（《學案》作「路旁」。）之樹，傾魯、梁之綈，搜荆、楚之鹿，戲辭誤論今雖存而不舉者衆矣。獨鹽筴（《學案》作「鹽鐵」。）爲後人所遵，言其利者無不祖管仲，使之蒙垢萬世，甚可恨也！按其

❶「下」，庫本作「不」。

書，計食鹽之人，月爲錢三十，中歲之穀，糴不十錢，而月食穀四石。是糴穀市鹽與食穀之費略不甚遠，雖今之貴鹽不至若是，而管仲何以行之？又按《周官》，鹽人掌鹽之政，不載政令之由，詳其義，官自造鹽食用耳，不榷賣也。又按《左氏》，晏子言：「魚鹽蜃蛤，弗加於海，海之鹽蜃，祈望守之。」是時衰微苛斂，始有禁榷，陳氏因爲厚施，將以取齊，晏子憂之，因疾而諫。然則管仲所行，安得爲晏子所非乎？齊卒以此亡，若管仲果行之而乃以此霸，又可信乎？孔子以器小卑管仲，責其大者可也。使其果猥瑣爲市人不肯爲之術，孔子亦不暇責矣。故《管子》之尤謬妄者，無甚於《輕重》諸篇。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五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六

葉適正則

孫子

按司馬遷稱《孫子》十三篇，兩言之，而班固志《藝文》，乃言《吴孫子兵法》八十二篇，又《吴起》四十八篇，而今《吴起》六篇而已。又今《中庸》一篇，而《志》稱四十九篇。豈昔所謂篇者，特章次之比，非今粹書也？然遷時已稱十三篇，而劉歆、班固在其後，反著八十二篇，以《火攻》、《用間》考之，疑《孫子》亦有未盡之書。然此爲文字多少，其不存者自不足論。遷載孫武齊人而用於吴，在闔廬時破楚入郢爲大將。按《左氏》無孫武，他書所有《左氏》不必盡有。然頴考叔、曹劌、燭之武、鱄設諸之流微賤暴用事，《左氏》未嘗遺，而武功名章灼如此，乃更闕略？又，同時伍員、宰嚭，一一詮次，乃獨不及武耶？詳味《孫子》，與《管子》、《六韜》、《越語》相出入，春秋末、戰國初山林處士所爲，其言得用於吴者，其徒夸大之説也。自周之盛至春秋，凡將兵者必與聞國政，未有特將於外者。六國時此制始改。吴雖蠻夷，而孫武爲大將，乃不爲命卿，而《左氏》無傳焉，可乎？故凡謂穰苴、孫武者，皆辯士妄相標指，非事實。其言闔閭試以婦人，尤爲奇險不足信。且武自詭婦人可勒兵，然用百八十人爲二隊，是何陳法？且既教婦人而愛姬爲隊長，則軍吏不應參用男子，隊長當斬，其誰任之？倉猝展轉，

武將自敗之不暇。然謬誤流傳，但謂穰苴既斬寵臣而孫武又戮愛姬也，不知真所謂知兵者何用此。或問：「子不與斬愛姬，於事何所損益？」天下有道，征伐自上出，而行陣部伍，皆有定法以教天下。天下無道，匹夫賤人以意言兵，行陣部伍，無復常經，其流及上，而爲國者顧聽命焉，禍結數千年，不可救止。此豈小故，而謂無所損益耶？

「兵者，詭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利而誘之，亂而取之，實而備之，强而避之，怒而撓之，卑而驕之，佚而勞之，親而離之，攻其無備，出其不意。」按子罕言「天生五材，民並用之，廢一不可，誰能去兵？兵者，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聖人以興，亂人以廢」。其論突兀怪偉，無有典常，然猶是兵內事。今「詭道」二字於兵外立義，遂爲千古不刊之説。自司馬子魚以來，不得已而一用之者，以類採集，自爲一家，變異翕忽，猶若鬼神，而古人之言兵者盡廢矣。亂而取，實而備，强而避，卑而驕，禹、湯、文王之兵也，正道也，非詭道也。孫子不學不能知，所知者詭而已。

「兵聞拙速，未睹巧久」，最爲論後世用兵要處。然巧者能久，拙者不能速，古人久速，此書未深考也。《書》稱武王一戎衣而天下大定，此非巧拙久速所能預。高宗伐鬼方，周公誅管、蔡之黨，齊桓、楚莊圖霸皆最久。後世諸葛亮雖無功，亦能久暴師而不困。夫行師有節，駐兵有制，於敵不厭，於我不勤，雖久可也。若輕行欵反，亟肆多方，譬如寇盜，有同夷狄，雖速奚貴哉！

「智將務食於敵，食敵一鍾，當吾二十

鍾，蒠秆一石，當吾二十石。」按轅濤塗欲齊桓觀兵東夷，循海而歸，申侯反之，使出陳、鄭之間，供其資糧扉屨，而齊執濤塗。城濮之勝，晉入楚師三日穀，邲之役，❶楚亦穀晉三日，皆爲大慶。雖春秋用兵劣於前世，然未有指敵以爲食者。至於後世，剽刼掠奪，無所不有，而此書以爲智將，則赤眉、黄巾紛紛起矣。

自周衰，諸侯强陵弱，吞併小國，春秋時無歲無之，圍、入、滅、取，至立爲凡例，而此書有全國破國、全軍破軍、攻城十圍五攻之論，又謂不戰而屈人兵，當「以全争於天下」，初看似徑省，然豈伐謀、伐交所能致？必如禹、湯而後不戰全争者可言也。

極論縻軍引勝，又謂「將能而君不御」。春秋時固無中御之患，戰國始有而未甚也。秦、漢以後，其語遂爲砭石。蓋此書亦非能見微者，本於窺測而勢轉激耳。

「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能爲不可勝，不能使敵之必可勝」。「可勝者守也，不可勝者攻也，（《孫子》作「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守則不足，攻則有餘。」「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善戰者之勝也，無智名，無勇功。」其論彼己勝敗之際，至爲懇切，蓋止欲不敗，而未嘗敢求必勝也。而後之欲必勝者，皆於此書索之，其他不足道，而曹操、李靖爲最詳，則余所不能知也。

「戰勢不過奇正」，專爲將兵者言之可也，若爲國，則有正無奇也。

「能知戰地，能知戰日，則可千里而會戰。不知戰地，不知戰日，則左不能救右，

❶「役」，明本、庫本作「敗」。

右不能救左，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而況遠者數十里，近者數里乎！」凡戰，以聲相臨，以勢相加，決知戰地、戰日，雖湯、武之師，不敢以此自任，如是則有守而已。此書盡用兵之害，而於守與不戰持之最堅，學者亦未之詳也。

「兵非貴益多，唯（《孫子》作「雖」。）無武進，足以併力料敵取人而已。夫惟無慮而易敵者，必擒於人。」此篇所記行軍候敵情僞數十條，而卒係之以此數語，蓋喜謀者多躁，有慮者易驕，智士之通害也。

「故戰道必勝，主曰無戰，必戰可也。戰道不勝，主曰必戰，❶無戰可也。」夫可以必勝而輕失之者，世固多有；不可以勝而輕犯之者，世固多有。不然，安得成敗存亡之易置也？此何獨爲兵言之？故曰「進不求名，退不避罪，惟民是保而利於主，國之寶也」。又曰「知兵者，動而不迷，舉而不窮」。嗚呼！何獨兵也！

「投之無所往，諸、劌之勇也」，明此書不與闔廬、伍員同時。「善用兵者，譬如率然，率然者，常山之蛇也，攻其首則尾至，攻其尾則首至，攻其中則首尾俱至。『敢問可使如率然乎』？曰：『可。夫吳人與越人相惡也，當其同舟濟而遇風，其相救也如左右手。』」又曰：「善用兵者，攜手若使一人，不得已。」（「已」下，當從《孫子》添一「也」字。）古人謂「善治者能使天下如一家，中國如一人」。又曰「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然則善用兵者，人人知其勇怯，事事同其憂患，死生利害不相背離，所以首尾相救，如使一人。非謂陣法奇正，同

❶「曰」，原作「也」，今據庫本及《孫子・地形》改。

舟遇風，不得已而然也。如必曰「投之死地然後生，陷之亡地然後存」，是真死亡，豈復有生存之理哉！

火攻淺事，以此爲書，則不勝書，何止十三篇也！下文「戰勝攻取而不修其功者凶，命曰費留」，不與上篇連屬，戰國説士所謂養由基可教射之類也。

「故明君賢將，所以動而勝人，成功出於衆者，先知也。」凡孫子所言，皆先知之事，而謂「先知者，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必取於人，知敵之情者」，而歸之於用間。則此書之綱領，不過於用間而已。然謂「明君賢將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蓋其妄意之過。若近事秦檜挾虜重以執國權，則可謂彼能用間矣。

司馬遷謂世所稱師旅多道《孫子》十三篇。始管子、申、韓之學行於戰國、秦、漢，而是書獨爲言兵之宗。及董仲舒、劉向修明孔氏，其説皆已黜。而是書猶傑然尊奉逮今，又將傳之至於無窮，此文武所以卒爲二塗也。悲夫甚哉！楊雄不喜孫、吴，而曰：「不有《司馬法》乎？」嗚呼！不知雄所指何司馬也。

吴子

「强國之君必料其民。民有膽勇氣力者，聚爲一卒。樂以進戰效力顯其忠勇者，聚爲一卒。能踰高超遠輕足善走者，聚爲一卒。王臣失位而欲見功於上者，聚爲一卒。棄城去守欲除其罪（《吴子》作「醜」。）者，聚爲一卒。此五者，軍之練鋭也，有此三千人，内出可以決圍，外入可以屠城矣。」屠城、決圍非是。「使地輕馬，馬輕車，車輕

人，人輕戰。明知險易，則地輕馬。芻秣以時，則馬輕車。膏鐗有餘，則車輕人。鋒鋭甲堅，則人輕戰。」「用兵之法，教戒爲先。一人學戰，教成十人。十人學戰，教成百人。百人學戰，教成千人。千人學戰，教成萬人。萬人學戰，教成三軍。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饑。圓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後之，分而合之，結而解之。每變皆習，乃授其兵，是謂將事。」按孫子言將事太深遠，不若此之切近。

「吴子曰凡兵有四機：一曰氣機，二曰地機，三曰事機，四曰力機。三軍之衆，百萬之師，張設輕重，在於一人，是謂氣機。路狹道險，名山大塞，十夫所守，千夫不過，是謂地機。善行間謀，（《吴子》作「諜」。）輕兵往來，分散其衆，使其君臣相怨，上下相咎，是謂事機。車堅管轄，舟利櫓楫，士習戰陳，馬閑馳逐，是謂力機。知此四者，乃可爲將。」按孫子《軍形》、《兵勢》、《虚實》、《軍争》、《九變》諸篇，微妙入神。然起此語簡直明白，無智愚高下皆可用，用而必驗，則過之矣。

司馬法

「古者以仁爲本，以義治之之謂正，正不獲意則權，權出於戰，不出於中人。」「正不獲意則權」不成語。又言：「有虞氏不賞，不罰而民可用，至德也。夏賞而不罰，至教也。殷罰而不賞，至威也。周以賞罰，德衰也。」尤不成語。其他大抵類此。司馬遷謂「司馬兵法閎廓深遠，雖三代征伐未能竟其義」，即此法耶，抑別有所指也？穰苴事，余固言其非。儒生學士藉名於兵，漫漶

弛靡無所歸宿。夫非知德者不足以知兵，而還之所云閎廓深遠纔若此，悲夫！

六　韜

古人盛際，堯舉舜，舜薦禹、皋陶，湯用伊尹，高宗夢傅説，《書》皆詳記。而文王遇太公望事乃闕略可恨，《詩》但言「維師尚父，時維鷹揚，諒彼武王，肆伐大商，會朝清明」而已。觀《左氏》載賜履一節，蓋太公初進，文王尚爲諸侯，及佐武滅商，遂屏輔於外，故其功不及周、召之大也。然世俗流傳，而兵家竊借以爲書，若今《六韜》者，後世承謬，謂其君臣遇合之間，陰譎狹陋至此，則何以「對越在天」而「上帝臨汝」乎？

自《龍韜》以後四十三篇，條畫變故，預設方禦，皆爲兵者所當講習。《孫子》之論至深不可測，而此四十三篇繁悉備舉，似爲《孫子》義疏也。其書言避正殿，乃戰國後事，固當後於《孫子》。論「將有十過」，近於五危。「戰車十死，戰騎九（據《六韜》改正，閣本、黄本皆作「十」，誤。）敗」，與《行軍》、《九地》相出入。其《勵軍》言禮將、力將、止欲將，「練士各聚卒，教戰成三軍」，又本於吴起。然則孫、吴固兵家所師用。至莊周亦稱九徵，則真以爲太公所言矣。然周嫚侮爲方術者，而不悟《六韜》之非僞，何也？蓋當時學術無統，諸子或妄相詆訾，或偶相崇尚，出於率爾，豈足據哉！按《軍用》述三軍器用攻守之具，科品衆寡之法，甲士萬人，器械重厚，無所不有，計十萬人乃足，蓋非道路所能容。《左氏》邲之戰，但言「軍行，右轅，左追蓐，前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城濮七百乘，「韅、靷、鞅、

鞞」而已。若群物盡行，起江越海，皆有其具，臨時倉猝，施用不及，乃自敗之道，然亦不可不知也。孫子謂「無輜重則亡，無糧食則亡，無委積則亡」。又曰「百里而争利，則擒將軍，五十里而争利，則蹶上將軍」。夫阻守其處，見利而不能争，則何取於兵？而舍輜重糧委，徒手而搏者，又未有不覆軍殺將，則兵焉往而求勝？ 然則爲孫子之術者，必無戰而後可爾。

三　略

「使智使勇，使貪使愚」，世以爲口實。按《孫子》，「將有五危：必死可殺，必生可虜，忿速可侮，廉潔可辱，愛民可煩。凡此五者，將之過也，（《孫子》「兵」上有「用」字。）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然則無智勇貪愚者，孫子之所用，而使智勇貪愚者，孫子之所禁也。智勇猶不可，而況貪愚乎？師必以功，無不可使，惟其勝而已。患在勝後自賤而貴，自卒而將，亡國弑君，未有不由此矣。

「軍井未達，將不言渴。軍幕未辦，將不言倦。軍竈未炊，將不言飢。冬不服裘，夏不操扇，雨不張蓋，是謂將禮。」按「將禮」二字及言禮將、力將、止欲將，其皆兵家自爲之義，於古無所稽據也。《周官》「宗伯以軍禮同邦國，大師之禮用衆也，大均之禮恤衆也，大田之禮簡衆也，大役之禮任衆也，大封之禮合衆也」。所貴於禮者，謂能有所別異，而軍禮獨言同。然則「禮將」（《學案》作「將禮」。）二字亦不可謂不得古人之意矣。晉侯登有莘之墟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不知當時所言有禮者指何事。然

後世及今，訛謬相傳，爲將者不言禮而皆言威，故子玉治兵，「終朝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國老皆賀」，而蔿賈以爲「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其有能吊死哀傷，（《學案》作「哀喪」。）同士卒甘苦，則又以爲恩而不復言禮矣。禮者將之本，威者將之末，恩者威之餘也。況後世及今，士卒習慣，望其上者惟威是必，無敢希恩，正蔿賈所謂「靖於内而敗於外」，安能勝敵哉！

尉繚子

「今國被患者，以重寶出聘，以愛子出質，以地界出割，得天下助卒，名爲十萬，其實不過數萬爾。兵來者，無不謂其將曰：『無爲人下，（據《尉繚子》改正，閣本、黄本皆誤作「無謂天下」。）先戰。』其實不可得而戰也。」史稱吴起「要在强兵，破游説之言縱横者」。天下既亂，各有一種常勢，隨其所趨，無得自免。且三代諸侯既已吞併及六七，可謂至强，而縱横之説，方出而制其死命。如尉繚之流，所見與起略同，然孱王謬主，終不能翻然改悔而相隨以亡。其後唐化爲節度，每徵諸道兵討賊，度支倍廩給，陰與賊約，所取不過一縣一鎮而止，唐亦竟以此消盡，不復能改圖。今世固自有常勢，士已無恃出之智，所恃者以前代成敗自考質，或能警省爾。然無所增長，而更以眩惑多矣。至於兵書，則腐陋不足採聽尤甚矣。

「凡兵不攻無過之城，不殺無罪之人。夫殺人之父兄，利人之貨財，臣妾人之子女，皆盜也。」尉繚子言兵，猶能立此論。《孫子》「得車十乘以上，賞其先得者，而更其旌旗，車雜而乘之，卒善而養之，是謂勝

敵而益强」，區區乎計虜掠之多少，視尉繚此論，何其狹也？夫名爲禁暴除患，而未嘗不以盜賊自居者，天下皆是也，何論兵法乎！

太宗李靖問對

太宗欲取高麗，專委李靖，固能辦之，如論用正兵及諸葛亮、馬隆事，皆後世爲將者所當知也。❶然太宗欲以高麗爲己功，忌靖不用，迄無尺寸效，而疲弊天下。當是時，豈奇正之説所可了？方人主鋭意自將，而靖不能出一言救止，或有蹉跌，必與之俱敗。蓋靖者，止知言爲將而不知言爲國也。夫以將事隱國謀，誤後人甚矣，當削。

霍邑之戰，唐事幾敗而成，太宗由此始定霸業。所以然者，❷矜夸其功，特假設奇正爲問耳。靖非不知，而難斥高祖，故亦回護爲答。而太宗猶恐靖不悟，重複詰難，蓋其自伐之心終不忘也。蔽吝若此，安足以決奇正之實論哉！故言「旍參差而不齊，鼓大小而不應，令喧囂而不一，真敗卻，非奇也」，則已明告之矣。且建成軍卻，只謂之敗。太宗救敗，僅而致勝，固無奇正相生之理。今以敗卻爲奇，亦恐誤後生也。

孫子言：「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

❶「世」，原漫漶不清，今據明本、庫本補。
❷「然」，明本、庫本作「言」。

相生，如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曹操修其術，有一術、二術，先後旁擊，至太宗與靖問答益詳，自是奇正爲兵家大議論。按孫子所謂奇正者，一軍之内，教令素明，士卒服習，若使一人，臨敵制變，分合在己，不可預料。且山林處士所以自神其説，遂有天地、江海、日月、四時之論，乃一將之任，非有國者所當言也。從古兵法，有正無奇，神農、黄帝，雜説紛怪，不足考信。所考信者，惟舜、禹、湯、武。禹之於三苗，豈是不能以奇勝？然終於班師而不用。及其必用而不得已，則湯、武之於桀、紂，亦卒用之，桀、紂之衆，豈是不能以奇拒敵？然終於滅亡而不振也。況諸侯萬數，各出奇險，大者并吞旁鄰，小者自守其國，正帝王所禁，而可以自爲之哉！故《易》稱「師出以律，否臧凶」。律者，正也。否而臧者，不以律爲正而以奇取勝也。《易》者，三代所傳，孔子所述之正文，非孫子處士自神之説也。誠使舜、禹、湯、武之道復明，「師出以律」，「貞，丈人吉」，而天下服矣。不然，則孫武、曹操，更奇迭正，圖別指授，列散卒聚，一將之術講於廟堂，俄敗忽成，❶小獲大喪，而無有底止也，哀哉！

靖以「分合所出，惟孫武能之。吴起而下，莫可及焉」。其説謂「兩軍相向，使賤而勇者前擊，鋒始交而北，北而勿罰，觀敵進取，一坐一起，奔走不追，則敵有謀矣。若悉衆追北，行止縱横，此敵人不材，擊之勿疑。臣謂吴術多此類，非孫武所謂以正合也」。按起所言設術嘗寇，昔人所用，固與武相出入，「餌兵勿入，佯北勿追。」未知靖何以爲

❶「俄」，庫本作「幾」。

不如起。簡直勝負，欲其易見，而武蔽秘，務爲不可窺測。若如後世之論，用兵不過於求勝，奚必自分高下於其間？況武之指在於必受敵而無敗。夫使其可以疾速而取勝，則焉取夫遲緩而無敗哉！

靖言「前代戰鬬，多是以小術而勝無術，片善而勝無善，安足以論兵法！謝玄破苻堅，非謝玄之善，乃苻堅之不善」。以余觀之，靖爲堅用，則玄信不足以敵堅矣。然靖不及王猛，猛勸堅勿以晉爲圖，是猶知兵有不可用者，非戰勝攻取所能與也。若靖之志，在於用兵而已。使其爲堅謀，負其詐力，急於混平，大衆乖離，一旦冰解，非智所及，肥水之敗，依然固在，正如贊伐高麗之比，則雖有兵法，何所施哉！靖又言堅爲慕容垂所陷，尤不近理。王猛本以垂非久畜，多方疑間，不能奪堅謬計。而堅以十分天下八九之威，貪得怙勝，自致滅亡，垂安能陷之？靖徒知從太宗取群盜之易，遂以算略爲準極，輕視豪雄，不知兵法以上更有多少節次，固不可以責靖也。

兵法何必自黄帝起，而世所傳《握奇文》者，兵家流借其名，□□亦有不知乎？丘井所以度地居民，豈爲兵制？謂「數起於五，終於八」，皆在此，非也。周自上世遷岐，已有立國之法。謂太公始建，非也。「戎車三百兩，虎賁三百人」，言師盡行，謂「立軍制」，非也。「六步七步，四伐五伐，六伐七伐」，誓衆貴速，且不窮兵。謂「教戰法」，非也。夫法所以用兵，而兵之成敗不專在法，若必以法爲勝，則蚩尤、桀、紂若林之旅，豈其皆無法哉！且項羽之於漢高祖，固嘗百勝，一敗而亡，豈漢一日而有法哉？靖雖通明練事，而兵家之習氣不除，

恐如此而謀人之國家，亦儘有害。偶值唐之方興，故不見耳。至李勣則見之矣。

民與兵皆自伍法起，蓋自有生民以來如此，最爲大事，而靖輕言之，但云「臣酌其法，自五人變爲二十五，二十五變爲七十五」而已。而獨珍貴陣法，既以爲黄帝所制，又謂太公實繕其法，又謂齊人得其遺法，管仲復修之，又祖管子，言管仲分齊爲三，又謂諸葛亮八陣即握奇法，凡此皆山澤隱約以術自喜，夸妄相承，而後人信之。就如其言，則自黄帝、三代數千年，獨數人通悟陣法，餘皆寂寥零落。且天下之兵，無日不鬭，而部伍卒乘，將安所寄託乎？按《周官》司馬掌蒐、苗、獮、狩，其陳皆如戰之陳，其坐作進退疾徐疏數，皆如戰之節，而《春秋》所記魯事皆具。以魯視之，他國何獨不然！然則五家爲比，積而成鄉，五人爲伍，積而成軍，元帥居中，卿大夫士各守部分，前戰後拒，險易分合，形勢自然，彼四頭、八尾、六花、八陣，曾何區區執爲奥密哉？蓋當時上自王公，下至卒伍，皆明知之，不以爲異也。鄭魚麗，楚乘廣，晉毁車，雖臨時昧利，壞亂常制，終不能變大法，然後世反更以爲奇術。方戰國處士主議論，舊諸侯相次亡滅，秦亦繼之，豈惟《詩》、《書》、《禮》、《樂》淪没，而兵制亦大壞。盜賊亡命，化爲侯王，此古戰陣法所以蕩盡，而皇帝《握奇》遂爲秘文也。然前人未嘗學《周官》，虚聲崇用，❶自不足怪。今之學者已學《周官》，奈何視爲外物，相與别畫陣法無休時？學既無所統一，而殫思竭慮，有害無益，是可歎矣！

---

❶「用」，明本、庫本作「周」。

靖言漢戍蕃落，教習各爲一法，及其用之，則「蕃而示之漢，漢而示之蕃」。太宗以爲奇正相生，「正合朕意」。昔秦、晉遷陸渾之戎，晉以姜戎敗秦，天下橫潰，遂爲戰國。先王以華治夷，不以夷雜華，故有中國、夷狄之別。萊人以兵刼魯侯，孔子正義責齊，而汶陽之田以歸者，明華夷之機也。太宗幸能威制夷狄，然其君臣之謀，不過兼蕃、漢而用之。後百餘年，安史反噬，西自流沙，北至朔易，堯、舜舊地皆陷爲夷狄，至今不可復振。嗚呼！安得以孔子之道舉而措之乎！

太宗舉諸葛亮言，「有制之兵，無能之將，不可敗也。無制之兵，有能之將，不可勝也。」余每恨《亮集》今不存，無以考信其所行。蓋自戰國以來，能教其人而後用者，惟亮一人，固非韓信驅市人之比，所以其國不勞，其兵不困，雖敗而可戰，雖勝而可恃。夫教者豈八陣、六花之謂？此特其色別耳。撫循安集，上下相應，使皆曉然，旅泊不悲，死亡不痛，猶在其家室也。然則如驅群羊，驅而往，敺而來，莫知所之，孫子之術，靖與太宗所講，正亮之棄也。雖然亮亦止於春秋、戰國之將耳。

「亟肆以疲之，多方以誤之，彼出則歸，彼歸則出，楚必道弊，闔廬從之，楚於是始病。」此戰國相傾之術也。太宗以天下之大，乃謂千章萬句不出乎「多方以誤之」一句。孔子曰：「智及之仁不能守之，雖得之，必失之。」智非誤也，智得而仁不能守，猶且失之，况以誤得而又以誤守耶！此太宗與靖所未講也。

靖言「王尋、王邑不曉兵法，徒夸兵衆，所以自敗」。按王莽用事者，嚴尤最曉兵

法，昆陽之戰，尤爲謀主，既敗，乘輕騎踐死人而逃。嗟夫！莽之亡至此晚矣，何論兵法乎！

太宗言：「李勣非朕控御則不可用，他日太子治若何用之？」靖言：「爲陛下計，莫若黜勣，令太子復用之，則必感恩圖報，於理何損！」太宗曰：「善，朕無疑矣。」太宗雖盡用一世豪英，而其心量狹薄如此，與漢武畫周公負成王以賜霍光，不大相遠乎！且固無父黜而子用，以此爲顧命者。然則房、杜、王、魏之流，號爲遇時，而儒生嘵嘵稱誦不已，蓋可悲矣。

靖言「兵法分爲三等，一曰道，至微至深，《易》所謂聰明睿智，神武而不殺」。又言「張良、范蠡、孫武，脱然高引，不知所在，非知道安能爾」。尤汎濫無實。兵之所謂道者，以義治不義，誅暴亂，禁淫慝，若《周官》司馬九伐之法是也。然益謂「惟德動天」，若兵之治人，深者不可以動天矣。又言「滿招損，謙受益，時乃天道」，夫以兵加人而制其死命，滿孰甚焉！故知德者不以兵，而知兵者安能自託於道？雖太公、閎、散未敢當也，而况范蠡、孫武之流哉！

按諸子書，惟《莊》、《列》、《文中子》不及論述。先生嘗答之弘書云：「《記言序目》，孫卿後僅有四卷，如《莊》、《列》諸書，雖熟商量，莫知所以命筆，只得且放過。因思向前有多少聰明豪傑之士，向渠甕裏淹殺，可憐！可憐！以此，且欲將《文鑑》結尾作了當去，然亦非盡此歲不能成也。」又云：「《莊》、《列》、《文中子》，向本欲先下手，爲其當條理處太多，不勝筆墨，頗若煩碎。合爲一論，則又貫穿未易，至今□果。如《文中子》説經、

史，前代儒者所未有，説理雖不背馳，而模搨形似，無卓犖見識，此爲大病。至於房、魏禮樂，其家子弟從舊傳習間（鈔本作「聞」。）者，或信或疑。然要是淺者，未足論也。」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六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七

葉適正則

呂氏文鑑

呂祖謙，字伯恭，公著五世孫，中進士第，又中博學宏詞，與張栻、朱熹同時，學者宗之，仕至著作郎，卒年四十五。初，孝宗命知臨安府趙磻老詮校本朝《文海》，磻老辭不能，遂以命祖謙。因盡取渡江前衆作，備加蒐擇，成百五十卷，蓋自古類書未有善於此。按上世以道爲治，而文出於其中。戰國至秦，道統放滅，自無可論。後世可論惟漢、唐，然既不知以道爲治，當時見於文者，往往訛雜乖戾，各恣私情，極其所到，便爲雄長。類次者復不能歸一，以爲文正當爾，華忘實，巧傷正，蕩流不反，於義理愈害而治道愈遠矣。此書刊落浩穰，百存一二，苟其義無所考，雖甚文不録，或於事有所該，雖稍質不廢。鉅家鴻筆，以浮淺受黜。稀名短句，以幽遠見收。合而論之，大抵欲約一代治體歸之於道，而不以區區虚文爲主。余以舊所聞於呂氏又推言之，學者可以覽焉。然則所（單本無「所」字。）謂莊周、相如爲文章宗者，司馬遷、韓愈之過也。

禮部尚書周必大承詔爲序，稱：建隆、雍熙之間，其文偉。咸平、景德之際，其文博。天聖、明道之辭古。熙寧、元祐之辭達。按呂氏所次二千餘篇，天聖、明道以前，在者不能十一，其工拙可驗矣。文字之興，萌芽於柳開、穆修，而歐陽修最有力，曾

鞏、王安石、蘇洵父子繼之，始大振，故蘇氏謂「雖天聖、景祐，斯文終有愧於古」，此論世所共知，不可改，安得均年析號各擅其美乎？及王氏用事，以周、孔自比，掩絶前作，程氏兄弟發明道學，從者十八九，文字遂復淪壞，則所謂熙寧、元祐其辭達，亦豈的論哉！且人主之職，以道出治，形而爲文，堯、舜、禹、湯是也。若所好者文，由文合道，則必深明統紀，洞見本末，使淺知狹好無所行於其間，然後能有助於治，乃侍從之臣相與論思之力也。而此序無一詞不諂，尚何望其開廣德意哉！蓋此書以序而晦，不以序而顯，學者宜審觀也。

賦雖詩人以來有之，而司馬相如始爲廣體，撼動一世，司馬遷至爲備録其文，駭所無也。揚雄喜而效焉，晚則悔之矣。然自班固以後，不惟文浸不及，而義味亦俱盡。然後世猶繼作不已，其虚夸妄説，蓋可鄙厭，故韓愈、歐、王、蘇氏皆絶不爲。今所謂《皇畿》、《汴都》、《感山》、《南都》之類，非於其文有所取，直以一代之制，一方之事，不可不知而已。《皇畿》以事實勝，而《汴都》惟盛稱熙、豐興作，遂特被賞識。昔梁孝王、漢武、宣每有所爲，輒令臣下述賦，戲弄文墨，真俳優之雄。而歷代文士，相與沿襲不恥，是可歎也。自與虜通和，太行皆爲禁山，坐失地利，故此賦感之。然謂以皇祐之版書，較景德之圖録，雖增田三十四萬餘頃，反減賦七十一萬餘斛，以爲不用先王之法致然，則非也。夫墾闢衆則利在下，蠲放多則恩在上，何害爲王政，而必欲如宇文融乎？蓋近世之論無不然矣。

《五鳳樓賦》，是時大梁宫室始與西京比，而梁周翰歷陳前代亡國之君淫於土木

者爲戒，何止諷也！蓋顯刺必出於明時，「無若丹朱傲」，信其爲舜、禹之盛矣。世多言「太祖嘗議都洛陽以省冗兵，恨後世不能用」，本據王禹偁《遺事》。其載李符、李懷忠之諫，或當有之。至謂「太祖答晉王，欲循周、漢故事以安天下」，又謂「不及百年，民力必殫」。則其家子孫，以當時所見聞增益之，非本語也。冗兵自在真宗、仁宗世，太祖時兵何嘗冗，而預憂其後乎？自唐裂藩鎮養兵，民力固已殫，而士大夫不能知，就有能知者，亦不能改。安得謂本朝百年後民力始殫爲太祖語？且五代時，鹽酒末利皆輒殺人，民命尚不可保，何止殫民力乎！秦、漢及唐，雖都關中，何嘗不以兵強天下？隋、唐府衛，民半爲兵，而人主歲猶就食東都，何止冗兵爲費哉！歷代帝王不常厥居，汴無不可都之理。蓋自得太原，即乘勢伐幽州，算畫無素，一時倉猝，幾不自保，國勢由此而弱，契丹侵陵，河北破壞，始堅守和好，而兵因以日增，乃謀國者之謬，非謂必恃兵以爲固也。使太祖臨御得久，其所以處此，要自有道。《遺事》所記，失其實矣。

《籍田》、《大蒐》、《大酺》不常有，賦頌所以記也。《明堂》未之有，所以兆也。凡此類，以事觀之（單本無「之」字。）可也。張詠《聲賦》，詞近指遠，弘達朗暢，異乎《鳴蟬》、《秋聲》之爲，蓋古今奇作，文人不能進也。

晏殊《中園》，葉清臣《松江秋汎》，自謂得窮達奢儉之中，今亦以此録之。然上無補衮拯溺之公義，下無隱居放言之逸想，則其（單本無「其」字。）所謂「中」者，特居處飲食之

奉而已，❶不足道也。

狄遵度《石室》、《鑿二江賦》，發明文翁、李冰有功於蜀。其言「民未得所欲，事或有不利，先世所未暇除去，聖人所未及裁制」，皆吾人之所事，有感於斯言也。

聞之呂氏，「讀王深父文字，使人長一格」。《事君》、《責難》、《愛人》、《抱關》諸賦，可以熟玩。自王安石、王回，始有幽遠遺俗之思，異於他文人。而回不志於利，能充其言，殆非安石所能及。然若少假不死，及安石之用，未知與曾鞏、常秩何如。士之出處，固難言也。

周氏《拙賦》，爲今世講學之要。按《書》稱「作僞心勞日拙」，古人不貴拙也。「大巧若拙」，「巧者勞而智者憂，無能者無所求」，老、莊之學然爾。蓋削世俗纖浮靡薄之巧而歸之於正，則不以拙言也。以拙易巧而不能運道，則拙有時而僞矣，學者所當思也。

初，歐陽氏以文起，從之者雖衆，而尹洙、李覯、王令諸人，各自名家。其後王氏尤衆，而文學大壞矣。獨黄庭堅、秦觀、張耒、晁補之始終蘇氏，陳師道出於曾而客於蘇，蘇氏極力援此數人者，以爲可及古人，世或未能盡信。然聚群作而驗之，自歐、曾、王、蘇外，非無文人，而其卓然可以名家者，不過此數人而已。邢居實蚤夭，沈括、劉攽之流，終不近也。黄庭堅言「屈、宋之後，自鑄偉辭」，此語當考。

《天下爲一家賦》，呂大鈞作。大鈞兄弟從張氏學，而大防爲相，程氏與司馬氏善，當時在要地者，多程氏之門，故元祐之

❶「奉」，庫本作「泰」。

政亦有自來。此賦與《西銘》相出入，然其言「昔既有離則今必有合，彼既可廢則我亦可舉」，謂井田封建當復也。若存古道，自可如此論。若實欲爲治，當更審詳爾。

漢以經義造士，唐以詞賦取人，方其假物喻理，聲諧字協，巧者趨之，經義之樸闇筆而不能措。王安石深惡之，以爲市井小人皆可以得之也。然及其廢賦而用經，流弊至今，斷題析字，破碎大道，反甚於賦。故今日之經義，即昔日之賦，而今日之賦，皆遲鈍拙澁，不能爲經義者然後爲之。蓋不以德而以言，無向而能獲也。諸律賦皆場屋之伎，於理道材品，非有所關。惟王曾、范仲淹有以自見，故當時相傳，有「得我之小者散而爲草木，得我之大者聚而爲山川」、「如云（《文鑑》作「如令」。）區別妍媸，願爲軒鑑，儻使削平禍亂，請就干將」之句。而歐、蘇二賦，非舉場所作。蓋欲知昔時格律寬暇，人各以意爲之，不拘礙也。「有物混成，先天地生」，老氏之言道如此。按自古聖人，中天地而立，因天地而教，道可言，未有於天地之先而言道者，有司不考詳，以邪說取士，士亦以邪說應之。既以此得，遂以爲是，豈惟不以德而以言，又併其言失之矣。

按呂氏有《家塾讀詩記》、《麗澤集詩》行於世，本朝詩與今篇目不同無幾，乃其素所詮次云爾。孟子言「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春秋》作不作，不繫《詩》存亡，此論非是。然孔子時人已不能作詩，其後別爲逐臣憂憤之詞，其體變壞。蓋王道行而後王迹著，王政廢而後王迹熄，詩之廢興，非小故也。自是詩絕不繼數百年。漢中世文字興，人稍爲歌詩，既

失舊製，始以意爲五七言，與古詩指趣音節異，而出於人心者實同。然後世儒者，以古詩爲王道之盛，而漢、魏以來乃文人浮靡之作也，棄而不論，諱而不講，至或禁使勿習。上既不能涵濡道德，發舒心術之所存，與古詩庶幾；下復不能抑揚文義，鋪寫物象之所有，爲近詩繩準，塊然樸拙，而謂聖賢之教如是而止，此學者之大患也。呂氏自古樂府至本朝詩人，存其性情之正、哀樂之中者，上接古詩，差不甚異，可與學者共由，而從之尚少，故略爲明其大概如此。

後世詩，《文選》集詩通爲一家，陶潛、杜甫、李白、韋應物、韓愈、歐陽修、王安石、蘇軾各自爲家，唐詩通爲一家，黃庭堅及江西詩通爲一家。人或自謂知古詩，而不能知後世詩。或自謂知後世詩，而不能知古詩。及其皆知，而辭之所至皆不類，則皆非也。韓愈盛稱皐、夔、伊、周、孔子之鳴，其卒歸之於詩，詩之道固大矣，雖以聖賢當之，未爲失，然遂謂「魏、晉以來無善鳴者，其聲清以浮，其節數以急，其辭淫以哀，其志弛以肆，其爲言亂雜而無章」，則尊古而陋今太過。而又以孟郊、張籍當之，則尤非也。如郊，寒苦孤特，自鳴其私，刻深刺骨，何足以繼古人之統？又况如（鈔本作「於」。）無本者乎！愈欲以絶識高一世，而不自知其無識至此，重可歎爾。

張衡《四愁》雖在蘇、李後，得古人意則過之。建安至晉高遠，宋、齊麗密，梁、陳稍放靡，大抵辭意終未盡。唐變爲近體，雖白居易、元稹以多爲能，觀其自論敘，亦未識（單本、鈔本皆作「失」。）詩意，而韓愈盡廢之，至有亂雜蟬噪之譏。此語未經昔人評量，或以爲是，而叫呼怒駡之態，濫溢而不可禦，

所以後世詩去古益遠，雖如愈所謂「亂雜蟬噪」者尚不能到，况欲求風雅之萬一乎！孟郊謂「詩骨聳東野，詩濤洶退之」，而愈亦自謂「還當三千秋，更起鳴相酬」。嗚呼！以豪氣言詩，憑陵古今，與孔子之論何異指哉！

四言自韋孟、司馬遷、相如、班固、束晳、陶潛、韓愈、柳宗元、尹洙、梅堯臣、歐陽修、王安石、蘇軾，工拙略可見。余嘗怪五言而上，往往世人極其材之所至，而四言雖文詞巨伯輒不能工，何也？按古詩作者，無不以一物立義，物之所在，道則在焉，物有止，道無止也，非知道者不能該物，非知物者不能至道。道雖廣大，理備事足，而終歸之於物，不使散流，此聖賢經世之業，非習爲文詞者所能知也。《詩》既亡，孔子與弟子講習其義，能明之而已，不敢言作。雖如游、夏、子思、孟子之流，皆不敢言作詩也。後世操筆研思，存其體可也。而韓愈便自謂古人復生，未肯多讓，或者不知量乎！

李至《桃花犬歌》，史官書事，無大於此犬者乎？

月石硯屏，余頃見之長溪陳氏，云其舊物，莫知是非，然何足道！喜其似而强名之，又爲之窮搜異説以爲博，（鈔本作「博物」。）君子之學所宜慎也。

王禹偁《高錫》詩，言：「文自咸通後，流蕩不復雅。因仍歷五代，秉筆多豔冶。高公在紫微，濫觴誘學者。自此遂彬彬，不蕩亦不雅。」此文章小氣數，只論用世者，柳開、穆修至歐陽氏，以不用世之文，欲捩回機括，雖不能獨勝，然後世學者要爲有用力處。夫可以自勉而安於自棄，時文誤之爾。

韓氏晝錦堂自爲詩，而歐陽氏爲記，未知與蘇季子、朱買臣所較幾何，而謂伊、周事業可幾而及！《崧高》、《韓奕》，備敘文物之美，使誠得其道，孔子亦不爲過。（單本、鈔本皆作「孔子不以爲過」。）不然，則沐猴而冠，顧影愓息，韓生之譏終在爾，未可以言邦家之光也。

歐陽氏《讀書》：「正經首唐、虞，僞説起秦、漢。篇章與（《文鑑》作「已」。）句讀，解詁及箋傳。是非自相攻，去取在勇斷。初如兩軍交，乘勝方酣戰。當其旗鼓催，不覺人馬汗。至哉天下樂，終日在几案。」以經爲正而不汩於章讀箋詁，此歐陽氏讀書法也。然其間節目甚多，蓋未易言，以其學考之，雖能信經，而失事理之實者不少矣。且箋傳雜亂，無所不有，必待戰勝而後得，則迫切而無味，强勉而非真，几案之間，徒見其勞而未見其樂也。几案之樂，當默識先覺，迎刃自解，如日月朗耀，雲陰解駁。安在鬬是非，決勝負哉！

《東州逸黨》言西晉阮籍、王衍等事，余固辨之。司馬懿父子殺夏侯玄、嵇康，遂篡曹氏，天地陰陽爲之顛倒者數百年。使孔子在，何止臨河而返！太初憤逸黨可也，奈何以罪籍、衍乎？

劉敞言多古意，與王安石同，安石爲世所信而敞不能者，敞據科目爲官職故也。蘇軾少年時，便謂其奮臂取兩制，不十餘年，非有汗馬之勞，米鹽之能，大意略可見。堯、舜、文王不作，士無必遇者，固多得於奔走困窮之餘爾。《日出堂上飲》，欲主人高礎爲去蟻之地，其自任重矣。然不知蚍蜉由己而生，蚍蜉猶惡其漸，而又尋斧焉。余嘗疑其文字言語之工，未嘗在小人之列。

吕氏云：「既爲小人之事，只是小人。」今人往往未知此。

王令、邢居實，皆少而雄邁，有古人筋骨，略不相上下。然令逆爲憤嫉，不能容人。居實過自摧殘，不能自容。壽夭雖有命，其德之所近，或有以取之也。令《採選》詩，韓愈遭駁議最甚。愈年長矣，後生何可畏之甚也！然令謂「安知九列榮，顧是德所累」，按孔子稱「以吾從大夫之後，不可以徒行」。又謂「喜將閭巷好，持與妻子議」，「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曾子曰「季孫之賜也，我未之能易」。古人亦未至輕鄙富貴，顧其義何如爾。令一至之見，固未能盡道，謂之有志可矣。

蘇氏半字韻詩酬和最工，爲一時所慕，次韻自此盛於天下，失詩本意最多。夫以六義爲詩，猶不足言詩，況以韻爲詩乎！言「今年一線在，那復堪把玩。欲起强持酒，故交雲雨散」。無乃與川上之逝異觀？比於博塞爲歡娱粗勝爾。

《東坡七首》，哀而不傷，放而無怨，高於古人數等。秦、黄諸人欲至而不能。蓋其天之所資，至是而後信爾。

五七言律詩，按詩自曹、劉至二謝日趨於工，然猶未以聯屬校巧拙。靈運自誇「池塘生春草」，而無偶句亦不計也。及沈約、謝朓競爲浮聲切響，自言「靈均所未覩」，其後浸有聲病之拘，前高後下，左律右吕，勾綴麗密，哀思宛轉，極於唐人而古詩廢矣。杜甫强作近體，以功力氣勢掩奪衆作，然當時爲律詩者不服，甚或絶口不道。至本朝初年，律詩大壞，王安石、黄庭堅欲兼用二體，擅其所長，然終不能庶幾唐人。蘇氏但謂七言之偉麗者，則失之尤甚。蓋不考源

流所自來，姑因其已成者貌似求之耳。王安石七言絶句，人皆以爲特工，此亦後人貌似之論爾。七言絶句，凡唐人所謂工者，今人皆不能到，惟杜甫功力氣勢之所掩奪，則不復在其繩墨中。若王氏（單本、鈔本「氏」下皆有「則」字。）徒有纖弱而已。而今人絶句，無不祖述王氏，則安能窺唐人之藩牆！況甫之所掩奪者，尚安得至乎！

「初分大道非常道，纔有先天未後天。」「大道」、「常道」，孔安國語。「先天」、「後天」，《易》師傳之辭也。三墳今不傳，且不經孔氏，莫知其爲何道。而師傳先後天，乃義理之見於形容者，非有其實。然山人隱士輒以意附益，別爲先天之學。且天不以言命人，所謂卦爻畫象，皆古聖智所自爲，寓之於物以濟世用，未知其於天道孰先孰後，而「先」、「後」二字亦何擊損益？山人隱士以此玩世自足則可矣，而儒者信之，遂有參用先後天之論。夫天地之道常與人接，顧恐人之所以法象者，不能相爲流通，至其差忒乖戾，則無以輔其不及，而天人交失矣。奈何舍實事而希影象，棄有用而爲無益？此與孟子所謂「毀瓦畫墁」何異？蓋學者之大患也。

邵雍詩以玩物爲道，非是。孔氏之門，惟曾皙直云「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孔子與之，若言偃觀蜡，樊遲從游，仲由揖觀射者，皆因物以講德，指意不在物也。此亦山人隱士所以自樂，而儒者信之，故有雲淡風輕、傍花隨柳之趣，其與穿花蛺蝶、點水蜻蜓何以較重輕，而謂道在此不在彼乎！

吕大臨《送劉户曹》：「獨立孔門無一事，惟傳顔氏得心齋。」按顔氏立孔門，其傳

具在「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既竭我才」。雖非杜預之癖，相如之俳，然非無事也。心齋，莊、列之寓言也，其言「若一志，無聽以耳而聽以心，無聽以心而聽以氣」，蓋寓言之無理者，非所以言顔子也。今初學者誦之，深入肺腑，不可抽吐，爲害最甚。

鮮于侁《九誦》，亦爲當時所稱。《清廟》祀文王，蓋無以言其德。而侁祠堯、舜、周、孔，語絶鄙近，不知何故。（閣本作「哉」。）

《通商茶法詔》，按是時富弼、韓琦爲相；《貢舉條制勅》，按是時范仲淹爲參政。本朝治道極盛之日也。余嘗考自慶曆、嘉祐以來，士之有志於當世者不少，顯用於時者亦衆，然不知天下事經隋、唐苟且變壞，古人治法遂不可復。如財賦則天寶之後以税養兵，如取士則開皇、貞觀已爲科舉。以韓、富極力，僅能使茶法通商，以范深思，僅能先試策論。而歐陽氏又謂「欲復訓詁於三代之文」者，不過如此，是可悲已！古人治法，從上相承，當其將變而知其不可變者，叔向與孔子而已。既變而以爲當復者，孟子而已。蕭、曹、邴、魏，偶當治法未甚變壞之時，故其行事猶粗有可觀。使其已壞，則一等是收拾不來，韓、范、富亦不足深責也。歐陽氏言「古者山澤之利，與民共之」，此謂鹽鐵金錫之類可也，若茶則民所自種，官直禁而奪之爾，何共之有！至韓刺義勇爲兵，則不惟不知所以復而增益，其變壞又甚矣。

《賜陝西招討經略都部署司》寬放公用庫錢事：吕氏言：「國初宰相權重，臺諫侍從莫敢議，朝士不平，屢有攻擊，如盧多遜、雷德驤、翟馬周、趙昌言、王禹偁、宋湜、胡

旦、李昌齡、范諷、孔道輔，更勝迭負，然終不能損廟堂之勢。至范仲淹空一時所謂賢者而争之，天下議論相因而起，朝廷不能主令，而勢始輕矣。雖賢否邪正不同，要爲以下攻上，爲名節地可也，而未知爲國家計也。」然范、韓既以此取勝，及其自得用，臺諫侍從方襲其迹，朝廷每立一事，則是非蠭起，譁然不安。如滕宗諒、張亢因用公使錢過當，至爲置獄劾治，范始覺其非，以去就争之。雖幸而獄不竟，而小人窺伺間隙，外則尹洙貸部將，内則蘇舜欽賣故紙，方紛紛交作，諸人之身幾不能自保。且元昊反，敗軍殺將，殫困天下，曾不知所以爲謀，乃以公使錢數十百萬持英豪長短而陷之死地耶？鄭子孔爲載書，大夫諸司門子弗順，將殺之，子産止之，又請爲之焚書。子孔曰：「爲書以定國，衆怒而焚之，是衆爲政也，國不亦難乎！」子産以爲衆怒難犯，專欲難成，迄焚而後定。然及子産自爲相，却不如此，直云「禮義不愆，何恤於人言」而已。蓋韓、范之所以攻人者，卒其所以受攻而無以處此，是以雖有志而無成也。至如歐陽，先爲諫官，後爲侍從，尤好立論，士之有言者，皆依以爲重，遂以成俗。及濮園議起，未知是非所在，而傾國之人反回戈向之，平日盛舉，一朝墮損，善人君子，無不化爲仇敵，至今不定。然則歐陽氏之所以攻人者，亦其所以受攻而不自知也。孔子曰：「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夫不以道而以言，其末流宜若是矣。

歐陽修《尊皇太后册》文，「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者，非家至而日見之也，推所以行於己者爲天下率，盡所以奉其親者爲天

下先，而四海靡然其承風矣」。此人臣規諷人主之辭，非人子所以施於其親也。又言「深鑒漢家母后之失，訖不踐於外朝」。此人臣推美母后之辭，亦非人子所以施於其親也。又言「歸政沖人，合於《易》之進退，不失其正之聖」。且英宗本以荒迷得疾，不能聽斷，故暫請后，非后自欲之，此尤非人子所當言也。曹后還政，世多異說，然以神宗奉承之謹，終始待遇曹氏不少衰，曹則知宮闈固無間言，而外人妄傳耳。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七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八

葉適正則

文鑑

按孔安國稱典、謨、訓、誥、誓、命之文，典、謨且置，訓、誥、誓、命，三代至今通用。三代時，人主至公侯卿大夫皆得爲之，其文則必皆知道德之實，而後著見於行事，乃出治之本，經國之要也。周衰五六百年，命令不復行於天下，雖齊、晉迭霸，文告亦不能施於諸侯。至秦擅事，貴人盡軍吏，而丞史賤官執文墨之權，於是所言非所用，所用非所言，而人主制詔、朝廷命令爲空文矣。《兩漢紀》中摘舉一二，後世祖述，以爲不可及，其視《書》所稱，何啻涇、渭之異流，朱紫之殊色也。蓋人主及公卿大夫不知道德，而丞史賤官徒耀文詞，虛實各行，體統分裂，乃爲治之大害，不知者但以古今不同爲解，是可歎已！余嘗考次自秦、漢至唐及本朝景祐以前詞人，雖工拙特殊，而質實近情之意終猶未失。惟歐陽修欲驅詔令復古，始變舊體。王安石思出修上，未嘗直指正言，但取經史見語錯重組綴，有如自然，謂之典雅，而欲以此求合於三代之文，何其謬也！自是後進相率效之，昔人所謂質實近情，如「高皇帝側室之子」，「即位三十年，百姓怨氣滿腹，吾誰欺，欺天乎」，指笑鋤剔，以爲拙陋，隱映旁出，自謂奇巧。至以「獻公之子九人，重耳尚在」，「歲星吴分，鬭士晉師」之類，盡爲警切矣。因呂氏載詔誥

訓詞，略敘大指如此，蓋大道既廢，等爲虛詞，則今之號稱模擬典雅以求配合復古者，固未必是。而昔之率然突出質實近情者，亦未必非。且盤、誥皆君上與民庶家人父子之語，而韓愈反以爲佶屈聱牙，則安石之謬，又何怪也！

雍熙三年趙普《請班師疏》，此本朝大議論也。蓋太祖平一諸國，尚有太原未克，未暇及幽州。太宗既得太原，便欲乘勝取幽州，志既不就，時太平興國四年也，距今（疑當作「此」。）七年矣。普《疏》云「旬朔之間，便涉秋序」，當在六月中，而曹彬等以五月敗於岐溝，奏入適相先後。明年，虜求報復河北、山東。取幽州豈有秘計？而浪戰亦安能有獲？必盡擇智勇廉仁者爲將，尺寸守之，虜來使不得氣，❶去勿追逐，鬬虜而無鬬燕民，不計歲月，待其自潰，然後築長城，實塞下，則夷、夏分而漢、虜安矣。普既不足以知此，王旦、寇準，迄變爲澶淵之和，韓琦、富弼，一一承用；及國難梗棘，河東、河北盡委與之，未聞以爲非者，堯、舜、三代禮義之區，獨江、淮而已，其誤皆出於普。然則雖以江、淮爲固，守國制虜之道，又未知其孰從。或曰：「今姑憂不能守江、淮，遠指幽、燕何益？」曰：「守淮堅而虜不可越，所以安江南也。」用之山東、河南猶是也，用之河東、河北、關、陝猶是也，用之燕、薊猶是也。取天下不可有異說也，守天下不可有異道也，舜、禹不能易也。

王禹偁言「聖朝享國四十餘年，邊鄙未甚寧，人民未甚泰，求利不已，設官太多，今陛下治之惟新，救之在速」，此真宗初年也。

❶「不」下，明本、庫本有「能」字。

「臣伏慮書生執言，比奏陛下以爲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此不知古今異制，家國殊塗者也。假如帝堯既殂，帝舜在位，堯時有八元未進，四凶未除，舜乃流放舉用，善惡兩分，未聞後之人曰堯不及於舜也，舜不孝於堯也。伏惟陛下遏老生之常談，奮英主之獨斷，則天下幸甚」，此設諭也。按哲宗初，司馬光將罷新法，其時真有「三年無改」之論，而光乃謂「宣仁后以母改子，非子改父」，卒爲紹述之禍。禹偁語簡，直不回護，光何不徑以爲據依，如魏相引賈誼、晁錯者，豈鄙其樸率故耶？禹偁受知太宗，夫世有直道自有直氣，而爲真宗言此不疑，真宗亦未嘗以爲謗者，直道素明也。自慶曆後，議論浮雜，直氣空多，直道已散，至治平、熙寧，紛争於言語之末，而直道蕩滅無餘矣。觀此兩節，風俗之變可以考見，今人欲景行前輩，須是於明道、景祐以前更接上去看，方得。

禹偁言「減冗兵，併冗吏，使山澤之饒，稍流於下」。按朱台符以京東運使應詔，亦言「陛下即位肆赦，臨朝聽政，覃恩而宥罪，施仁而及物，未嘗蠲免殘租，許行榷利，山海之貨，悉歸於上，酒税之饒，不流於下」，蓋不欲盡山澤之利而與民共。當時雖已無此事，而猶有此論也，其後則此論亦無矣。事之已往猶可追，論之不存深可畏。且使今日有欲言寬山澤之禁者，人不嘻笑而怒罵乎？至言太祖時「東未得江、浙、漳、泉，南未得荆、湖、交、廣，朝廷財賦可謂未豐，然而擊河東，備北虜，國用亦足，兵威亦强，其義安在？所蓄之兵鋭而不衆，所用之將專而不疑故也。自後盡取東南數國，又平河東，土地財賦可謂廣矣，而兵威不振，國

用轉急，其義安在？所蓄之兵冗而不盡鋭，所用之將衆而不自專故也」。此事今日固不能行矣，而此論則至今猶在，尚可議也。且太祖精揀（黄本、閣本均作「諫」，鈔本作「練」，據單本作「揀」。）兵以嚴教習，專任將以責戰守，其謀不爲難知，其效不爲難繼，而卒無能髣髴其一二以行之者，何耶？若其論則固已腐朽熟爛，五尺童子皆能道之，而以陳於夸新喜奇者之前，雖不至於怒駡，而嘻笑者皆是矣。故余欲及此論之尚存，使明良忠智之士久於其任，悉力畢心，汰疲冗之兵，用廉恥之將，尺捍寸禦，敵人無敢逸越，以修太祖之烈，然後考尋已遠不存者（單本無「者」字。）之論，散利薄征，遺孔餘潤，民得資以衣食，不至於餓窮流徙而無告，以復前代之舊，則豈惟伸禹偁、台符之志而已哉！雖孔、孟不過是也。

楊億《論棄靈州事宜》，由今而觀，若曉邊事者。然拓跋思恭以來，世有五州，中國不能問，則固已棄地久矣。太祖未暇討一，因而撫之使爲蔽捍，内郡獲安，亦時勢當然也。太宗既取其地，遂反，每戰輒敗，兵窮力屈。繼遷靈州孤外，旦夕淪没，正復棄之，已無及矣。億乃遠引漢武置朔方，公孫弘以爲不便，又以賈捐之棄珠厓爲比，又謂地不過數千里爲堯、舜、三代之盛。而尤疏闊者，至言燕、薊亦舉而棄之。自是主議論之臣遂以棄地爲常，而蹙國避寇外無餘術矣。其言太祖用姚内斌、董遵誨守環、慶有功，亦與當時不合。太祖時，李彝興父子尚爲外臣，故内斌等易於立效。今繼遷猖獗，清遠、靈武皆喪失，邊城沮氣，自保不暇，雖欲專任如内斌等，豈能遽收前人之功哉！《禹貢》「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聲

教迄于四海」。益之戒曰：「無怠無荒，四夷來王。」自古聖賢，雖曰尚德而不務廣地，然亦未有以地不足而爲德之有餘者，況唐當以靈武復興矣。億不此之思，獨以公孫弘爲辭，然則見利害不盡，設策畫不精，汎濫綴緝，以空言誤後人，乃今世儒生學士大病也。

寇準《論澶淵事宜》，余舊聞長老重準力贊親征，且言其凡所規慮皆已先定，非一時偶然而爲者，即此疏也。自太宗世，契丹寇邊未嘗寧息。真宗甫終諒闇，虜已大入，親駕戎車，亟用祖宗之舊，而傅潛畏懦不戰，范廷召、康保裔敗死，張齊賢、向敏中、吕端、李沆、吕蒙正、畢士安不能爲謀。及王超、李福、王繼忠又敗，上議復出，群臣不敢唯諾。至是母子傾國來寇，其勢尤熾，天下震動，則陳堯叟、王欽若避地南遷之請紛紛出矣。寇準初相，倉猝奉上以行。當時相傳，畢士安有「相公交取鶻崙官家」，高瓊有「此處好喚宰相吟」兩首詩之語，其爲策略可見矣。況此疏正是擘移兵馬，寇深則抽那大軍護駕爾，了無奇計，未知諸公何以夸豔如此。前代人主在鞍馬間者固多，然須必勝，不勝則危亡隨之。人主勇於自行，則固不論，若諸將不用命，而大臣將以天子之威壓之，則前傅潛，今王超，終皆不能效死，必求和而後免，辱無大者，而準猶可矜肆以爲功伐乎？嗚呼！舉大將者蕭何也，身督戰者裴度也，克合晉、楚之成者向戌也，皆昔事之已驗者也。君子之相其君，視其義與時如何耳，可戰則戰而馮道不敢必戰。當和則和而桑維翰不敢必和，又近事之當監者也。準既不能知人，又不能臨兵，至於委曲調護兩國之間，爲生靈請命，

又不能也。而挾萬乘僥幸，然後以和爲功，則余所不敢聞也。

孫奭《論天書》，按此事王旦始終奉行。夫人臣導人主以誣天，而人主能自敬天，此載籍異事也。旦之所行如此，而得爲本朝賢相，尤異事也。奭言「屈至尊以迎拜，歸祕殿以奉安，上自朝廷，下及閭巷，靡不痛心疾首，反脣腹非，而無敢議者」，蓋指當時之實也。恭惟真宗克自抑畏，無愧古賢王，東封往反獨蔬食，而輔臣皆不能，望其以伊、傅、周、召致君，難矣哉！

范仲淹《應詔十事》，是趙綰、王臧、蕭望之、劉向以後一節次。蓋李固、陳蕃，直以人命爭消長，而房、魏值其君自定經制，故不得爲節次也。余嘗疑儒者不得志於時，非特道之難行，蓋其間亦自有考論不審處。如十事中自精貢舉以下，其八皆國家所常行，人情所同願，縱有排沮，易於消復，非利害之要也。惟明黜陟，抑僥倖，最爲庸人重害，而仲淹先行之。古者官職不分，自無職外遷敘之法。唐初急於用人，自小官預大政，其後兵亂，假内職以重外權。流弊及於五代，官職各行，於是有職外之官敘遷遞進。真宗推恩優幸，三歲一磨勘，彼以爲此人主命令也，固非斜封墨勅之比。而聖節任子，人所歆豔，一朝革去，愠忿自深。故此二事既先行，鬭庸人重害之病，開邪謟讒間之門，此其所以排常行與同願者皆不得而伸也。歐陽修云：「聖賢相遭，萬世一遇。」而蘇洵以爲：「當是之時，毛髮絲粟之材紛紛然而起，合而爲一，惜哉！惜哉！」仲淹但言石介作頌爲怪，不知我爲其形，彼張其影，何足怪也！幸仁宗寬明，且善人之類已衆，故其遇禍不至如綰、臧、望之之

酷，韓琦繼之於前，二事裁其太甚，而人亦不以爲過，蓋勢必以漸也。按歐陽修謂：「仲淹老練世故，必知凡百難猛更張，故其所陳，志在遠大而多若迂緩。」然觀此二事，不可謂不猛矣。若仲淹先國家之常行，後庸人之重害，庶幾讒間不大作，而基本亦可立矣。故審於考論者，平居師友講習之急務，孔子所謂「如或知爾，則何以哉」，若好行小慧，則固無益也。

韓琦《論時事》，謂西北二虜，禍釁已成，「可晝夜泣血，非直慟哭太息」，其憂懼迫切如此，誠然矣。然所條七事，固國家所常行，未有可以制敵也。若夫陰營洛邑以爲游幸之所，則疏矣。使虜果向汴，而洛陽倉猝不得爲播遷乎？況奔走（單本作「潰」。）之餘，何由可守？亦書生意貌之論耳。大抵約和既定，中外習安，自無奇策可設。其後王安石經理河北，亦不過欲爲先事之備，而琦又以爲不可行，特靜躁有不同耳。

富弼《辭樞密》、《論流民》、《辨邪正》三疏，又辨災異非人事，皆天數，文意大略類趙普而加諄復。丁寧反覆示（鈔本無「示」字。）如耳提而告人者。[1] 舊傳韓琦與弼議事未合，戲弼曰：「又絮耶？」弼愠曰：「絮是何言耶？」觀此三疏，真絮也。其言邪正和同、君子小人之際，學者皆以爲至論，蓋其主意端爲王安石爾。方神宗以首相命弼，弼審安石不可用，何不正言於上，決其去就，而設此影語？蓋神宗必欲有所改作，弼意不然，而安石助之。神宗去安石非難，而責弼以必更張者，弼之難也。按歐陽修言弼明敏而果銳，此初執政時也，作相後則不然矣。弼初執政，更張之意過於范、韓。至作相，乃以一切堅

[1]「示」，庫本作「儼」。

守無所施爲爲是，雖如琦之微有改作，亦不能從也。古之賢相，因憂患而益明，周公是也。弼因憂患益昏，而猶欲自以爲賢，非余所知也。

賈昌朝《論邊事》，言太祖得御將之道，及善用將帥，精於覘候，人所共知。其言削方鎮兵權太甚之弊，則人所不知。雖有知者，亦不敢言也。言訓營卒，謂「令諸軍毋食肉衣帛，營門有鬻酒肴則逐去，士卒有服繒帛則笞之」。自古用士得死力，未有不先使之温衣飽食者，如後世養兵，衣食不足，怨嗟憤鬱，何以效命？恐此當別論也。昌朝作相當范、韓興廢之時，而朋黨傾壞，皆其力焉。至於事業，則未聞能踐此言，何也？

包拯《論宋庠》，「且云無過則又不然」，「執政大臣不能盡心竭節，灼然樹立，是之謂過」。及「近歲方乃捃拾細故，託以爲名」。併舉權德輿事。此一項論議，雖非卓卓關擊，然亦從古流通，至其時未斷絶者，自後無復有矣。歐陽修謂「拯素少學問」，余觀此，是其天資能近大體，不待問學也。余嘗謂堯、舜、禹、皋陶，君臣以來，皆素有議論相傳，雖漢、唐褊狹，而其流風餘烈，猶未盡絶。及後世以經術起之，無不欲上繼堯、禹，而鄙陋漢、唐。然古人論議斷絶皆盡，而偏歧旁徑，從横百起，莫覺莫知，而皆安之以爲當然也，豈不可歎哉！

歐陽修《論日曆》，雖前引古史，後言日曆、時政記、起居注，並乞更不進本，然不過督趣史院功程爾，未暇論史法也。唐人謂「人主不觀史」，其説陋矣。後世相因，遂以人主不觀史爲盛節，謂必如是而後史官得其職，此修所以有乞不進本之説也。不知

自古人主何嘗不觀史？彼其所書，善惡不隱，顧省懍然，觀其一日，可以戒其終身矣。若人主赧然諱避，赫然誅戮，則史官亦未嘗畏懦回避，身可殺而史不可改，史法由此而備，故可爲治道之助。惜乎！修之所講未能及此，止於記注而已。韓愈最喜言史，作《順宗實録》，載韋執誼、王叔文同飯，乃云「鄭餘慶、珣瑜二公皆天下重望，相次歸臥」，語類酸文，嗟夫，又在修下矣！

修《論包拯》，「昔（「昔」，黃本、閣本皆作「若」，據鈔本、單本改。）嘗親見朝廷致諫之初甚難，今又獲見朝廷用諫之效已著」。慶曆致諫事，余於前章固論之。按古所謂諫者，以人主之身言之，有責其臣以必諫，已而自成其德者，舜「予違汝弼」是也。有責其君以必受諫，而後德可成者，傅説「后克聖」是也。諫行則人主無過，無過則明，明則用人立政無不得其當而治道舉。夫知人安民，禹以堯爲難者，蓋過不能盡無，而明或有所蔽也。今修所言用諫之效，不於人主之身焉是求，而區區於臣下争議之末節，故其效有時而窮，修蓋親見之而不能救也。濮邸之争，豈修亦悔之而不敢言乎？修之學未能進此，而抗然爲争議之主，余懼後世之忘其本也，故重述之。

余屢聞吕氏言宋祁請復唐馱幕法，歎其思慮精密，考驗深遠，非當時所及，後學所宜知。馱幕軍行所必用，但因承苟且不爲耳。按《左氏》載晉、楚遠征，百物修備，及《六韜》聚爲《七書》，《軍用》一篇，習舉業者皆能誦之。祁但近稱唐制，豈其於二書偶未詳耶？然《出車》、《東山》、《六月》諸詩，敘師役勞苦，意義閎博。而鄭申侯謂齊桓師老，遇敵懼不可用，欲使陳、鄭之間供

其資糧扉屨，則尚有彼此一家通有共無之意，晉文、楚莊所不能也。至諸葛亮耕於敵境，居民錯雜，按堵無私，蓋古之善爲將者，無不皆然。若漢、唐窮追遠討，常以萬里外爲限，用其民如禽獸，雖欲必有馱幕，豈若居室枕席之安耶？恐此祁所未知也。

張方平《論國計》在王安石未用前，《論免役錢》在爲安石所排後。神宗始初明鋭，果於欲爲，而冗兵厚費一節，最爲慶曆以來大患。若當時大臣，公共爲上别白言之，圖其至當而決於必行，事既廣遠，非十數年功緒不就，則人主之志已定，而其他紛紛妄言改作者不復用矣。惜乎！韓、富、歐陽不能知，方平雖知而言之不切，就使切論而亦未有以處也。及安石既用，則紛更之禍已成，當時如方平言者甚衆，安能救乎！吕氏言方平在諸人中名論甚輕，暮年與安石不合，衆方歸重。按方平與善人離合之勢，雖不及文彦博、趙抃，而視夏竦、賈昌朝有間矣，然其著絹、喫羊酒之氣終在，而挾邪不直之意固亦不能無也。蘇氏兄弟乃獨以知道推之，而或又謂「前生寫佛書猶未盡卷」，尤怪妄矣。

司馬光諸疏，按本朝論議行事爲三節，慶曆也，熙寧也，元祐也。光雖不及仲淹之開濟，其灼知國家守成之規模，極始盡末，不增宴安有過之病。王旦不起倉猝無益之患，吕夷簡、韓琦又能補葺其闕損。扶持其顛仆，使之可以長久，則琦與弼皆不及也。且仲淹之志，本欲變通，琦與弼既協同其説，雖群小不容，仲淹竟去，未久而死。然琦、弼相次爲相，終不能復伸仲淹之志。安石初有盛名，本琦、弼所引用，及其變更諸事，琦嘗一爭論，弼與彦博、修亦皆不附從，

然但知退挹自保，終不敢力沮安石之成。推此數人已行，使其居安石既衰之後，當宣仁登進之時，必未能盡廢安石所爲，以還祖宗之舊法（黄本、閣本均作「决」，據鈔本改。）也。獨光爲侍從，則與安石力辨，又以私書勸之，又以用舍去就之際决之。安石於諸人無所畏，獨畏光及蘇軾者，畏其不止也。宣仁初雖曰「盡用不得志於新法者」，然諸人之論，皆謂「歲遠而利害異，事久而節目多」，且虞父子之間報復之禍，不敢改也。獨光挽回一世之力以還祖宗之舊，雖竄逐滿天下，而風流相接，元（鈔本、單本「元」字上有「故」字。）符末則已稍復。❶宣和垂三十年矣，欽宗内禪，夷狄方熾横，何暇及群臣之邪正，則又復，而光實爲贈主後人。（單本作「又」。）秦檜殄滅幾無遺類，然檜死則又復。凡此皆光獨爭力挽之餘效，而琦、弼君子之澤所不能延也。然則光爲宋室守成之規模，豈不甚遠哉！故余謂今日之事，姑無望其能盡正，惟五六十萬之冗兵，能使之各有衣食，固扞邊圉，能使虜不能淩暴，又陰有以制之，使彼請戰不獲，而中原遺民有可復合之理，若是，足以助成前志之未遂矣。若夫内治，則因光之所以守成者，補葺其闕損，扶持其顛仆，而使之可以長久焉，則雖數百千年而常存可也。

孫沔五事：「景祐以來，三黜寵姬，兩犯宸扆。」「上元嘉節，内庭出遊，美人才人，無不隨從，飛蓋蔽景，流車激轂，各崇華衛，分道争行，衆目共觀，與后爲並。」又「内降斜封，坦夷若道，免刑要賞，響應如神」。其

❶ 大字「元」上，庫本有「故」字。小字「元」，原誤排在「故」下，今據文意改。

辭有進無退，似兩漢，非後人語也。又言其時内人請俸及取賜，歲千餘萬緡，不獨用兵爲大費也，其氣剛大，其諍的切如此。沔既受污衊，而《實録》遂具載之，若信然者。呂氏云此安石筆也。沔又言「范仲淹孤寒出身，忠誠報國，統兵邊鄙，終歲勤苦，未嘗有臣寮，乞賜與千百緡，令助清貧之節」，可略見當時事意也。

「本朝亨國百年，承平無事。」蓋自仁宗末英宗時，人臣數有此論。其意本欲諷切人主，因歸美以求警懼爾，非以爲國家必當有事，而何爲若是之無事也。且太祖、太宗爲開基受命之君，而三世繼承，皆無失德，則安得不百年而無事？然太宗及真宗初，河北、山東無歲無契丹之患，而李繼遷父子寇横北方。若兵革不已，勝負不分，因之以饑饉，加之以盜賊，播遷之難，何必靖康，割裂之勢，不待紹興，人無智愚，皆所共知也。由此言之，則渡江以前，百六十餘年而無事者，與二虜約和之力也。兩漢及唐，不待與虜和而亦能無事，此其所以加於我一等也。渡江以後，亦且百年而亦無事者，亦約和之力也。一日不和，則不勝其事矣。安危之數，何可預定，存亡之機，必爲厲階，安石所不能知也。而必以紛更亂其俗，以大有爲要其君，以祖宗百年無事爲天幸而不足恃，而不知其一旦有事而不可救者，職安石爲之也。哀哉！周公之詩曰：「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綢繆牖户。」夫古人豈不居安而慮危哉？特不喜危而惡安爾。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八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九

葉適正則

文鑑

蘇軾《徐州上皇帝書》，自惜其文，所謂「故紙糊籠篋」者，吕氏數語余，歎其抑揚馳騁開闔之妙，天下奇作也。彭城爲齊、楚形勝，雄藩重地，從古以（疑當作「已」。）然。方其時，積衰累薄乃至於此，以守郡之力而無數十百千可以使人，豈非賈昌朝言朘削方鎮太甚而致之乎？然則改法制變，而安危之勢有所激，雖聖人固不能盡其慮也。買燈後所上書，於告君理體，疑若未足。然初學爲文者，無不誦習，安石尤畏之。昔英宗欲以唐故事召軾翰林，韓琦但用近例入館而已，使軾已列侍從，（胡宗愈請令帶館職人赴三館供職，因看琦固欲守此法度而爲熙、豐所變也。）與安石較其輕重，宜不止此，余固言之矣。琦號有名宰相，乃使俊傑異能之人，計尋常，拘尺寸，以爲苟賤委身之地，與絳、灌、馮敬害賈誼，名異而實同也，惜哉！然軾謂「有始有卒，自可徐徐，十年之後，何事不立」，終不言十年後當立何事。若神宗罷安石而聽軾，非安於不爲而止者，亦未知軾以何道致其君，此不可不素講也。

蘇氏言「晁、董、公孫之流，皆有科舉之病」，然乃身爲科舉之宗，不止於病而已。獨轍三冗疏，過於平生文字，大蘇亦不能及。蓋猶有方略，効之人主，可以歲月待，不紛然雜論古今，無所統一也。百萬之兵，

省去六七，但欲不復戍邊，死亡勿補。恐此爲難，營房零落，部分銷減，兵費未去，軍律先壞矣。吕氏不喜諸蘇議論，以爲陰侵陽。程氏論十事，當與此並觀。自昔經生通人，各自爲方，不知其偏也。然轍暮年不能守，方爲兵民燕、薊之説，未幾而女真起。然則必真有見而後爲豪傑之士，筆墨誦讀所得者不足據也。

吕氏言劉摯善爲疏，其攻短安石，模寫精妙，情態曲盡，而無迫切譟忿之氣，一時莫能及。然不爲安石所忌惡，但言其妄作，愚而易見爾。蓋名素輕，所與奪不能動俗。神宗嘗問摯從安石學否，可見也，故其受謫亦薄。文彦博後與韓、富齊名，獨摯有駁論，幾成誅族之禍。

程氏爲彭思永議濮邸事，當稱「姪嗣皇帝敢昭告於皇伯父濮國太王」。按兄弟之子稱姪，禮無所據，而本生子以其屬言者，世俗之辭也。以太加於王，又不經也。「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父母不可没也。「持大宗者降於小宗」，小宗不敢齊也。避父稱親，義固無當。舍父稱伯，理將曷宜？以古人之意議禮，而以世俗之名制禮，可乎？夫立後與爲人後，所後父與本生親，皆至公大義所在，而非以私情臆説行於其間也。然則世俗無據之名，不可以制禮也決矣。

程氏《上太皇太后書》，問學職業所欲致之君者，具於此矣。蓋以輔養主德爲大，而以周公之輔養成王爲法，爲《立政》專言「常伯、常任、綴衣、虎賁」發此論也。今按《立政》歷陳夏、商先君及周文、武用人之方，與桀、紂寵任暴逆亡滅之故，乃在成王即政後，非初立沖幼時也。又按《金縢》，武王既葬，群叔流言，周公居東，作詩以遺成

王，成王悟天變，罷穆卜，迎歸周公。及既作洛，周公復子明辟，成王重留，委國以聽，而周、召復相，遂終周公之身與成王之世。然則非成王之智，不足以知其臣。非成王之明，不足以任其臣。其聖質卓然，周、召蓋爲其所用以致盛治，非如童稚未識，必待封唐叔、撻伯禽以警厲之，若後世俗儒所傳，而後足以進其德，成其材也。當元祐初，母后垂簾，奸邪窺伺，用事者惴惴度日，常不自保，取子、毁室之痛，未知安所寄託，至於流溢横潰，而人之大倫幾廢矣！輔養之道，豈易言哉！

梁燾論欲退吕大防以禮，略見祖宗輔相用舍節目。雖然，燾未之思矣。大防雖以禮退，考其時之爻象，可復以禮進乎？蓋守死善道則當辭而不就，如范鎮亡身殉國，則當危而不亂，爲司馬光尚庶幾爾。若夫既已冒進於憂危之先，而復求倖免於變移之後者，此元祐是非之論所以至今未决也。且古大臣進退之道，固未可責。蕭何嘗有賜金、置衛、請苑之疑，而爲生乃不治垣屋，買田宅必於窮僻處。鄧禹免相，閉門教子，各授一經。諸葛亮國命在手，不與子弟共禄，但令治耕桑而已。審如燾言，二三年而善去，去而規復來，則何以長慮卻顧，爲國家立久大之業乎！

范祖禹《聽政疏》，❶言：「今四方之民，傾耳而聽，拭目而視，乃宋室隆替之本，社稷安危之基，天下治亂之端，（黄本、閣本、鈔本皆無「之端」二字，據《文鑑》及單本校補。）生民休戚之始，君子、小人消長進退之際，天命人心去就離合之時也。」此十數語，可爲涕流，蓋國

❶「范」上，庫本有「覽名臣奏議至」六字。

家存亡，從是决矣。余嘗與吕氏極論累日，終無救法。舊傳程顥謂「當令熙、豐用事之臣自擇其太甚變之」，天下至今以爲知言。然小人視民如草芥，何嘗知世間有苦痛事。而利柄在手，亦安肯輕有變易？殆不過一種好語爾，况祖禹所言，亦止能如此，與黍離麥秀事敗而悲者，又何以異？余每思熙、豐小人，特立紹述一條歸罪元祐，以爲不當輕變神宗政事，故其禍蔓延不可復遏。而元祐諸人，不能以輕改祖宗政事爲熙、豐小人正名定罪，治其尤無良者，倒戈以授仇人，此大失也。自王安石外，凶狡陵肆，必遂其惡者，吕惠卿、章惇、蔡卞、蔡京而已，若元豐末、元祐初，首以輕改祖宗政事爲大罪，重責安石，惠卿與卞自當從坐。惇嘗有簾前悖戾不遜一節，投諸荒裔，人亦何辭？但使九年間尊祖之義常伸，則子孫紹述之論無自而發。况京新進後生，他日何所憑依以爲奸慝之地哉！其後陳瓘與京、卞並馳，方欲以尊私史壓宗廟罪之。夫既以孫屈祖爲是矣，則私史者乃其所教也，又何足以開悟人主乎！

本朝諫諍二事，范仲淹、鄒浩，皆廢后大事也。郭后雖廢，尚美人并斥，而立曹后，嘉祐、治平之間有助焉。浩所論在賢妃既立後，雖已無及，而孟后終復位，號爲建炎再造之祥，與漢成帝、唐高宗，禍福相去遠矣。浩之力難於仲淹。浩本常才而能爲此者，積習見聞之久，源流有自而然也。慶曆諫者禍福雜，元符諫者有禍無福，所遇之時殊也。

陳瓘力拄（疑是「掎」字。）蔡氏，其言「絶滅史學，一似王衍，重南輕北，分裂有萌」，先鑒之明，一人而已。至於不恤一身家族之

害，別爲尊堯之説，欲障蔡氏之横流而止中原之幅裂，惟天知之，人不知也。（本條黄本、閣本皆連上條，今據《文鑑》校正。）

以《謝知制誥表》考之，得文字之正意，古今如歐陽修者鮮矣。然《翰林學士表》則已退落遠甚。若王安石謂「有道德者難於進取」，則不過驕夸大言而已。至蘇軾止於近事，則又衰焉。孟子所稱「有德慧術智常存乎疢疾」，而後世之士，每以所遇之憂樂爲氣之盈虚，則其文安能及古，蓋可悲也！安石《謝宰相表》最工，爲近世第一，而吕氏不録，蓋大言之尤者，不可爲後世法故也。

曾鞏《賀南郊表》，論者謂「鈎陳太微，星緯咸若，崑崙、渤澥、波濤不驚」與韓愈「析木天街，星宿清潤，北嶽、醫閭，神鬼受職」可相比方。就其果然，亦何足道！夫文不務與事稱，而納諂以希進，最鄙下矣。《清廟》之詩曰：「於穆清廟，肅雝顯相。濟濟多士，秉文之德。對越在天，駿奔走在廟。不顯不承，無射於人斯！」豈有汎辭拈枝弄葉耶！

《范純仁遺表》，一時難言者，略已盡言矣，於此見范氏子弟家風，非文、富比。或言其家嘗申潁昌府用印，僅免大戮云。

《進尊堯集表》，可惜元豐末、元祐初無能明此義者。或以爲操蔡氏之矛而攻其室，此何足論？乃百世存亡所係，而天不牖民以智，不導民以言，可重歎也！然瓘當其末流而能及此，壯哉！壯哉！

程氏《視聽言動箴》按孔子曰：「克己復禮爲仁。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顔淵曰：「請問其目。」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顔淵曰：「回雖不敏，請

事斯語矣。」克己，治己也，成己也，立己也。己克而仁至矣，言己之重也，己不能自克，非禮害之也。故曰：「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爲仁由己，而由人乎哉！」此仁之具體而全用也。視聽言動，無不善者，古人成德未有不由此，（鈔本「此」字下有「者」字。）其有不善，非禮害之也，故孔子教顔淵以非禮則勿視、聽、言、動。誠使非禮而勿視、聽、言、動，則視、聽、言、動皆由乎禮，其或不由者寡矣，此其所以爲仁也。一日則有一日之效，言功成之速也。程氏箴，其辭緩，其理散，舉雜而病不切，雖欲以此自警，且教學者，然己未必可克，禮未必可復，仁未必可致，非孔、顔之所以講學也。

劉敞《讓箴》，言「資政富公始讓樞密直學士，又讓翰林學士，又讓樞密副使，所讓益尊，所守益堅」。古人所謂讓者，終身不踐其位，故足以矯世礪俗。弼雖暫讓，然不見聽，已卒受之，但稍異於世俗備禮辭免者爾，況又窮富極貴而不止乎！敞謂「時豈無人昏夜乞憐」，「時豈無人乘機射利」，然則太伯、伯夷、子臧、季札僅勝於此耶？

呂大臨《克己銘》，程氏《四箴》，❶但緩散耳，固講學中事也。伊尹言：「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故孟子謂其「自任以天下之重」。曾子言「仁以爲己任」，故曰「動容貌，正顔色，出辭氣」，以其養於一身者盡廢百聖之學，雖曰偏狹，然自任固重矣。不如是，何以進道，而大臨方以不仁爲有己所致，其意鄙淺，乃釋、老之下者，猶謂道學，可乎？

蘇轍《管幼安贊》：按轍序《和陶詩》，

❶「氏」，原作「民」，今據庫本改。

言「子瞻出仕三十餘年，爲獄吏所折困，終不能悛，以陷大難，乃欲以桑榆之末景自托於淵明，其誰肯信之」。然則轍雖許寧，寧其許轍乎？荀彧以救世爲重，自不計一身。張昭東南之材，爲孫氏用。華歆、許靖，自謀不給。古人出處，豈以責之？轍言「幼安之賢，無以過人」，可謂厚誣。「明於知時，審於處己，以能自全」，尤不近理。

《慶曆聖德頌》，❶後世莫能定其是非，按《烝民》、《韓奕》、《崧高》、《江漢》，皆指一人爲一詩，其詞優游，無剋厲迫切之意，故曰：「人亦有言，柔則茹之，剛則吐之。惟仲山甫，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强禦。」抑揚予奪，至此極矣。仲淹方有盛名，舉世和附，一旦驟用，出人主意，比仲山甫宜若無愧，頌之可也。而介所講未詳，乃以二十年間否泰消長之形，與當時用舍進退之迹，盡於一頌，明發機鍵以示小人，而導之報復，《易》所謂「翩翩不富」，「城復于隍」，若合契符，宜其不足以助治，而徒以自禍也。介死最爲歐陽氏所哀，序《外制》，視頌語不稍異。然則修所見亦與介同者耶？

王禹偁文，簡雅古淡，由上三朝未有及者，而不甚爲學者所稱，蓋無師友論議之故也。柳開、穆修、張景、劉牧，當時號能古文，今所存《來賢》、《河南尉廳壁》、《法相院鐘》、《静勝》、《待月》諸篇可見。時以偶儷工巧爲尚，而我以斷散拙鄙爲高，自齊、梁以來，言古文者無不如此。韓愈之文備盡時體，抑不自名，李翺、皇甫湜往往不能知，而况孟郊、張籍乎？古人文字固極天下之

❶「慶」上，庫本有「徂徠石有道」五字。

麗巧矣。彼怪迂鈍樸，用功不深，纔得其腐敗粗澁而已。

韓愈以來，相承以碑、誌、序、記爲文章家大典册，而記，雖愈及宗元猶未能擅所長也。至歐、曾、王、蘇始盡其變態，如《吉州學》、《豐樂亭》、❶《擬峴臺》、《道山亭》、《信州興造》、《桂州修城》，❷後鮮過之矣。若《超然臺》、《放鶴亭》、《篔簹偃竹》、《石鍾山》，奔放四出，其鋒不可當，又關紐繩約之不能齊，而歐、曾不逮也。舊傳曾鞏諸文士爲《吴郡六經閣記》，相顧莫敢先；張伯玉忽題云：「六經閣，諸子百家皆在焉，不書，尊經也。」衆遂閣筆。不知此何以爲工，而流俗夸黷？至其終篇，皆陳語補緝若聚帳狀，無可採。又謂伯玉博涉多聞，每以所短困鞏，如榜曾夫子位戲侮之類，鞏甚苦之。而劉敞亦有「可惜歐九不讀書」之誚。然猶流言，未足憑也。若黄庭堅稱「蘇洵《木假山》似莊周、韓非」，夫舉世俗所以屈莊周之文者，以其雖一切寓言，而能抑縱舒斂，自無入有，殆若天成，而實言者或不及也。玉石異物，竦擢特起似於山，而世貴之。木未嘗似山，就其似山，何足貴，而謂得莊周體？末言三峰，尚未脱凡筆。周言「六合中有魏，魏中有梁，梁中有王，似稊米之在太倉」，其怪偉殊特至此，三峰何足異哉！二篇偶以流俗所敬而存，讀者不察，坐墮處矣。

蘇轍記閔子祠堂、東軒、遺老齋，轍以知道自許，雖求爲有得之言，然與事不合。按孔子未嘗以舟楫足恃，不顧而仕。諸子

❶「亭」下，明本、庫本有小字夾注「始飲未詳」四字。

❷「修」，《皇朝文鑒·記》作「新」。

未嘗以陋舟而求試，顏淵未及仕而夭，冉伯牛有疾，獨閔子不爲季氏宰，蓋家臣其所恥也。孔子使子路復見荷蓧丈人，其言曰：「不仕無義。」顏子雖少年，而孔子以成材許之，將同其進退出處，故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惟我與爾有是夫！」初，未嘗必於不仕也。魯男子學柳下惠，蓋非義理所安，轍不考詳矣。又言「顏子所以甘心貧賤，不肯求升斗之禄以自給者，良以其害於學」。世固無不行之道，亦安有不仕之學？而況沈酣勢利，以玉帛子女自厚，在世俗最爲淺下，固非論議所及。而轍以此較道學之高卑，是其所知未深而然爾。「樂莫善於如意，憂莫慘於不如意」，聖賢無此論，乃莊周放言也。古人立公意以絶天下之私，捐私意以合天下之公。若夫據勢行權，使物皆自撓以從己，而謂之如意者，聖賢之所禁也。

范祖禹《布衾銘記》，「其清如水而澄之不已，其直如矢而端之不止，故其居處必有法，其動作必有禮」，此言有益於學者。所以爲水者，以清也，非清則無澄也。所以爲矢者，以直也，非直則無端也。今夫澄其污洳，端其撓節，以求直清之效者多矣。未有已清而澄不已，已直而端不止者也。雖然，郭泰言「奉高之器，譬諸汎濫，雖清而易挹。叔度汪汪若萬頃之波，澄之不清，淆之不濁」。及直不疑買金償同舍等事，又不可量也。

與契丹和前四十年，劉牧送張損之，後四十年，蘇洵送石揚休，（《文鑑》作「石昌言」。）張耒送李之儀，（《文鑑》作「李端叔」。）三序就如其所憂，未足以謀國。而況百年中泰然不知憂者皆是，則安得無靖康之禍！賈誼之

言，徒貽笑後世，而董仲舒至謂天下大計莫如和，然則雖如三人亦不復有，是可悲也！

因范育序《正蒙》，遂總述講學大指：

道始於堯，「欽明文思安安，允恭克讓」。

《易傳》雖有包犧、神農、黄帝在堯之前，而《書》不載，稱「若稽古帝堯」而已。

命羲和「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吕刑》「乃命重黎，絶地天通，罔有降格」。《左氏》載尤詳。堯敬天至矣，曆而象之，使人事與天行不差。若夫以術下（「下」字，黄本、閣本均脱，據鈔本、單本及《學案》補。）神，而欲窮天道之所難知，則不許也。

次舜，「濬哲文明，温恭允塞，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舜之知天，不過以器求之耳，日月五星齊，則天道合矣。

其微言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

人心至可見，執中至易知，至易行，不言性命。子思贊舜，始有大知、執兩端、用中之論。孟子尤多，皆推稱所及，非本文也。

次禹，「后克艱厥后，臣克艱厥臣」。

「惠迪吉，從逆凶，惟影響」。

《洪範》者，武王問以天，箕子亦對以天，故曰「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天乃錫禹洪範九疇」。明水有逆順也。孔子因箕子、周公之言，故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歎治有廢興也。然自前世以爲龍馬負圖自天而降，《洛書》九疇亦自然之文，其言怪誕，夫「思曰睿，睿作聖」，人固能之，奚以怪焉！至山林詭譎有先天、後天之説，今不取。

次臯陶，訓人德以補天德，觀天道以開人治。能教天下之多材，自臯陶始。

按高辛、高陽之子，聚爲元凱，舜雖盡用，而禹以材難得、人難知爲憂。臯陶既言「亦有行九德，亦言其人有德」，卿大夫諸侯皆有可任者，「翕受敷施，九德咸事」。以人代天，典禮賞罰，本諸天意，禹相與共行之，治成功立。至夏、商、周，一遵此道。

次湯，「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克綏厥猷惟后」，其言性蓋如此。

次伊尹，言「德惟一」，又曰「終始惟一」，又曰「善無常主，協於克一」。（閣本、黄本止有「次伊尹」三字連上行，兹據《學案》補正。）

湯自言：「聿求元聖，與之戮力，以與爾有衆請命。」伊尹自言：「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故以伊尹次之。

嗚呼！堯、舜、禹、臯陶、湯、伊尹，於道德性命天人之交，君臣民庶均有之矣。

次文王，「肆戎疾不殄，烈假不瑕。不聞亦式，不諫亦入」。「雝雝在宫，肅肅在廟。不顯亦臨，無射亦保。」「無然畔援，無然歆羡，誕先登于岸。」「不大聲以色，不長夏以革。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夫《雅》、《頌》作於成、康之時，而言文王備道盡理如此，則豈特文王爲然哉？固所以成天下之材，而使皆有以充乎性，全於天（《學案》作「全乎命」。）也。

按《中庸》言「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德輶如毛，毛猶有倫。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夫鳥至於高，魚超（《學案》作「趨」。）於深，言文王作人之功也。「德輶如毛」，舉輕以明重也。「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言天不可即而文王可象也。

古人患夫道德之難知而難求也，故曰「安安，允恭克讓」，「濬哲文明」，「執中惠迪」，「克綏厥猷」，「主善協一」，皆盡己而無所察於物也，皆有倫而非無聲臭也。今也顛倒文義，而指其至妙以示人。後世冥惑於性命之理，蓋自是始。噫！言者過矣，不可謂文王之道固然也。

次周公，治教並行，禮刑兼舉，百官衆有司，雖名物卑瑣，而道德義理皆具。自堯、舜、元凱以來，聖賢繼作，措於事物，其該洽演暢，皆不得如周公。不惟周公，而召公與焉，遂成一代之治，道統歷然如貫聯算數，不可違越。

按大司樂言「天神降，地示出」，與「簫韶九成，鳳凰來儀」異。❶

次孔子，周道既壞，上世所存皆放失，諸子辯士，人各爲家。孔子蒐補遺文墜典，《詩》、《書》、《禮》、《樂》、《春秋》有述無作，惟《易》著《彖》、《象》。

舊傳刪《詩》、定《書》、作《春秋》，余以諸書考詳，始明其不然。

然後唐、虞、三代之道賴以有傳。

按《論語》「子罕言利，與命與仁」，今考孔子言仁多於他語。豈其設教不在於是，朋至群集有不獲聞，故以爲罕耶？

孔子殁，或言傳之曾子，曾子傳子思，子思傳孟子。

按孔子自言德行顏淵而下十人，無曾子，曰：「參也魯。」若孔子晚歲獨進曾子，或曾子於孔子殁後，德加尊，行加修，獨任孔子之道，然無明據。又按曾子之學，以身爲本，容色辭氣之外，不暇問，於

❶「異」上，庫本有「何」字。

大道多所遺略，未可謂至。又按伯魚答陳亢無異聞，孔子嘗言「中庸之德民鮮能」，而子思作《中庸》。若以《中庸》爲孔子遺言，是顏、閔猶無足（《學案》作「是」。）告，而獨閟其家，非是。若子思所自作，則高者極高，深者極深，宜非上世所傳也。然則言孔子傳曾子，曾子傳子思，必有謬誤。

孟子亟稱堯、舜、禹、湯、伊尹、文王、周公，所願則孔子，聖賢統紀既得之矣。養氣知言，外明内實，文獻禮樂各審所從矣。夫古昔謂之傳者，豈必曰授之親而受之的哉？後世以孟子能傳孔子，殆或庶幾。然開德廣，語治驟，處己過，涉世疏。學者趨新逐奇，忽亡本統，使道不完而有跡。（自前葉第十行「然後唐虞」句起，至本行止，黄本、閣本皆聯爲一段，據《學案》校正。）

按孟子言性，言命，言仁，言天，皆古人所未及，故曰「開德廣」。齊、滕大小異，而言行王道皆若建瓴，以爲湯、文、文王（「湯文文王」，鈔本作「湯文武」。）固然，故曰「語治驟」。自謂「庶人不見諸侯」，然以彭更言考之，「後車數十乘，從者數百人」，而曰庶人可乎？故曰「處己過」。孔子復汶陽田，使玆無還對，罷齊饗，與梁邱據語，孟子不與王驩言行事，憚煩若是乎？故曰「涉世疏」。學者不足以知其統，而務襲孟子之迹，則以道爲新説奇論矣。

自是而往，争言千載絶學矣。❶《易》不知何人所作，則曰「伏羲畫卦，文王重之」。按周「太卜掌三易，經卦皆八，別皆六十四」，

❶「自是」至「學矣」，庫本在上段「按孟子言性」上。

則畫非伏羲，重非文王也。又，周有司以先君所爲書爲筮占，而文王自言「王用享于岐山」乎？亦非也。有《易》以來，筮之辭義不勝多矣，《周易》者，知道者所爲，而周有司所用也。孔子獨爲之著《彖》、《象》，蓋惜其爲他異説所亂，故約之中正以明卦爻之指，黜異説之妄以示道德之歸。其餘《文言》、上下《繫》、《説卦》諸篇，所著之人，或在孔子前，或在孔子後，或與孔子同時，習《易》者會爲一書，後世不深考，以爲皆孔子作也，故《彖》、《象》掩鬱未振，而《十翼》講誦獨多。魏、晉而後，遂與老、莊並行，號爲孔、老。佛學後出，其變爲禪。喜其説者以爲與孔子不異，亦挽（《學案》作「援」。）《十翼》以自況，故又爲（《學案》作「又號爲」。）儒、釋。本朝承平時，禪説尤熾，儒、釋共駕，異端會同。其間豪傑之士，有欲修明吾説以勝之者，而周、張、二程出焉，自謂出入於佛、老甚久，已而曰「吾道固有之矣」。故無極太極、動静男女、太和參兩、形氣聚散、絪緼感通、有直内、無方外，不足以入堯、舜之道，皆本於《十翼》，以爲此吾所有之道，非彼之道也。及其啓教後學，於子思、孟子之新説奇論，皆特發明之，大抵欲抑浮屠之鋒鋭，而示吾所有之道若此。然不悟《十翼》非孔子作，則道之本統尚晦，不知夷狄之學本與中國異。

按佛在西南數萬里外，未嘗以其學求勝於中國。其俗無君臣、父子，安得以人倫義理責之？（此下黄本、閣本、鈔本、單本俱訛脱，據《學案》補。）特中國好異者折而從彼，蓋禁令不立而然。聖賢在上猶反手，惡在校是非、角勝負哉！

而徒以新説奇論闢之，則子思、孟子之失遂彰。范育序《正蒙》，謂「此書以六經所

未載，聖人所不言者，與浮屠、老子辯，豈非以病爲藥，而與寇盜設郛郭，助之捍禦乎」？嗚呼！道果止於孟子而遂絶耶？其果至是而復傳耶？孔子曰「學而時習之」，然則不習而已矣。

按浮屠書言識心，非曰識此心，言見性，非曰見此性。其滅非斷滅，其覺非覺知。其所謂道，固非吾所有，而吾所謂道，亦非彼所知也。予每患自昔儒者與浮屠辯，不越此四端，不合之以自同，則離之以自異，然不知其所謂而彊言之，則其失愈大，其害愈深矣。予欲析言，則其詞類浮屠，故略發之而已。昔列禦寇自言「忘其身而能御風」，又言「至誠者，入火不燔，入水不溺」。以是爲道，大妄矣！若浮屠之妄，則又何止此。其言「天地之表，六合之（據《學案》補至此止，「外」字以下數行，黄本、閣本、鈔本、單本皆誤録在前條按語「安得以人倫義理責之」句下。）外，無際無極，皆其身所親歷，足所親履，目實（「實」，《學案》作「習」。）見而耳實（《學案》作「習」。）聞也。以爲世外瓌特廣博之論，置之可矣。今儒者乃援引《大傳》「天地絪緼」，「通晝夜之道而知」、「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子思「誠之不可揜」，孟子「大而化」，「聖而不可知」，而曰「吾所有之道，蓋若是也」。譬之者以自同，毁之者以自異，嘻，末矣！

蘇洵自比賈誼，曾鞏、王安石皆畏其筆，至以爲過之，歐陽氏比於荀卿。嘉祐後，布衣特起，名冠當時而高後世，李覯、王回豈敢望也！《權書》、《衡論》幾策，多談兵，論爲將，草野未除，去誼固遠，今所取者一二而已。《六經論》尤失理，皆以爲聖人機權之用，乃異聞也。故家庭所講，不能深

造，誤其子矣。或傳洵自挾一書誦習，二子不得見，他日竊視之，《戰國策》也，洵聞而歎息。此雖未可信，然觀其遺文，大略可見矣。又傳富、韓方欲整齊驕卒，洵始見之，因顯言治兵當用嚴，引李光弼事，二公以爲漏密事，頗駭動，故久而無成。又二子應制舉，洵戒轍用直言對策，得不黜，晚歲力撼宰相，修《因革禮》，未奏卒。古人謂招之不來，況不待其自至而馳騁以求之乎！

尹洙早悟先識，言必中慮，同時莫能及，《敘燕》、《息戍》、《法制》，（《文鑑》作「兵制」。）與賈誼相上下，適會其時，故但爲救敗之策爾。源亦善論事，非擅所長於空文者也。

救時莫如養力，辨道莫如平氣。石介以其忿嫉不忍之意，發於偏宕太過之辭，激猶可與爲善者之怒，（鈔本作「恕」，《學案》作「心」。）堅（黃本、閣本均作「聖」，據鈔本及《學案》改。）已陷於邪者之敵，莫不震動驚駭，群而攻之，故回挽無毫髮而傷敗積丘陵矣，哀哉！然自學者言之，則見善明，立志果，殉道重，視身輕，自謂「大過上六當其任」，則其節有足取（黃本、閣本、鈔本、單本均作「邵」，據《學案》改。）也。今所録皆放此，可以覽觀矣。

唐庚《憫俗》，「今四方萬里之國，而無恢大閎遠之風以充之」，「百工所造，商賈所鬻，士女所服，日益狹陋」，謂崇、觀、宣、政間也，其敝至渡江，且百年猶在。淳熙中，上下皆有從窄之論，余甚憂之。邇來服用乃更疏闊，大冠高髻，廣袖滿領，莫知所從始，豈庚所言恢大閎遠者幸會旋復，將以充而壽之，殆天意耶！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四十九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十

葉適正則

文鑑

歐陽氏《朋黨論》，舊傳謂其能極小人之情狀，故奸邪忌惡尤深。蘇氏爲《續論》，欲翦戮元惡而撫用其餘。按自古小人害正，比而仇君子，人主必保護愛惜，每加擊逐，使君子恃以自安，小人爲黨，君子不爲黨也。如養鸚鵡、孔鸞，猫、犬常伺其隙，備豫稍不謹，搏而食之無救矣。孟子言「魯穆公無人乎子思之側，則不能安子思」。穆公猶然，况舜、文王乎！此論乃言「小人無朋，其暫爲朋者僞也」，必君子而後有朋，欲人主退小人之僞朋，用君子之真朋。是則人主真以爲有黨而不善，退將愈重其蔽，而安能解其惑哉！且君子固未嘗能去小人，安有戮其首惡而不用（「用」上，單本校補一「撫」字。）其餘以滋國患者？至引州綽、邢蒯爲比，則是方求免之不暇，而預以得志自處，蘇氏又過矣。始終用元祐，自無可憾。用慶曆不終，乃深可惜耳。歐陽氏迫切之論，失古人意，徒使人悲傷而不足以爲據也。

司馬、范氏論鍾律，按律止於寸，固不能生尺，度、律異物，其用各殊，尺又安能生律也！凡物度數必由分寸起，自杪忽有形之可積十而成毫，毫十而釐，釐十而分，寸尺尋丈皆已具焉，乃自然之數也。故宮繫於分，分不繫於宮。黄鍾繫於寸，寸不繫於黄鍾也。謂度、量、權衡皆生於黄鍾而以黍

起分者，獨劉歆妄作新説爾，古無是也。古之制律，自分而九之以爲宫，自寸而九之以爲黄鍾，樂或未和，則反之數術以求於分寸，必得其和而後止，舜所謂「欲聞六律五聲」者，聞此也。今用千二百黍實之管，因其所至，遂以爲律，斷取其三以爲空徑，其説易至是乎？此歆之妄作新説誤後世也。「㮚氏爲量，量之以爲鬴，深尺，内方尺而圜其外，其實一鬴，其臀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黄鍾之宫。」《考工記》雖非《周官》，然歆以前書也。王莽之量，左耳爲升，右爲合龠，而重二鈞，其説曰「起於黄鍾之龠」。而又謂「千二百黍重十二銖，亦起於黄鍾之重」。（《學案》作「龠」。）亦歆之妄作新説誤後世也。其他象類諸説，恠妄尤甚，而儒者信之，過矣。舜既考律知聲，樂成而諧，無相奪倫，千有餘年之後，其器尚存，孔子聽之至於忘味，豈惟聖人之盛德？亦足以知其制器之精也。今司馬、范氏，不惟古義是求，而譊譊焉相與論王莽、劉歆之制作，終其身而不已，豈其德與器俱有所未至哉！

蘇氏《勸親睦》，欲復小宗。古稱「繼禰者爲小宗」，其言不詳。夫五世之服已遷，而百年之家未散，則宗道宜若可續矣。必也豫儲其四，使迭進而無窮，則將不勝其宗，而乖争陵犯之患方起。蓋少年鋭於論事，未暇深考也。古者賦禄制田，其權在上，貧富貴賤無大踰越，而爲之宗以維之，故長者不傲，幼者不侮，而和親雍睦之教可行。後世崛起自致，貧富貴賤各極其欲，榮悴異門，交相爲病，於是賢者謝宗以自遠，不肖挾長以行私，蓋鬩鬩之不暇，而安能善其俗哉！夫宗者，貴而賢者也，富而義者

也，非是二者而擁虛器以臨之，教令之所不行也。故貴而賢，富而義，則上禮異之，命爲其宗。❶ 爵不必親而疏者可畀也，田不必子而貧者可共也，施舍賙惠，惟族是與，損歌童舞女之奉，厚弔死恤孤之恩，族人依倚，特爲宗主，無犯義，無干刑，相趨於實而不惟其名之徇，此今日立宗之要也。

敘諸論，舜、禹、皋陶辨析名理，伊、傅、周、召繼之，典誥所載論事之始也，至孔、孟折衷大義，無遺憾矣。春秋時，管仲、晏子、子產、叔向、左氏善爲論，漢人賈誼、司馬遷、劉向、揚雄、班固善爲論，後千餘年，無有及者，雖韓愈、柳宗元、歐陽修、王安石、曾鞏間起，不能彷彿也。蓋道無偏倚，惟精卓簡至者獨造。詞必枝葉，非衍暢條達者難工。此後世所以不逮古人也。獨蘇軾用一語，立一意，架虛行危，縱橫倏忽，數千百言，讀者皆如其所欲出，推者莫知其所自來，雖理有未精，而詞之所至莫或過焉，蓋古今論議之傑也。軾自以爲「如萬斛泉源，不擇地而出，在平地一日千里無難，及其與山石曲折，隨物賦形而不可知」。嗟夫！古人豈必有此文而後有此論哉？❷ 以文爲論，自蘇氏始，而科舉希世之學，爛漫放逸，無復實理，不可收拾矣。劉敞、王回好援古義，有深遠之思，學者更試求之。

以形勢論天下，春秋猶無之，蓋出於戰國辯士揣摩之學。六國初，尚擯夷狄，❸ 秦孝公用商鞅變法致富强，未嘗恃關爲固也。及秦亡，而賈誼、司馬遷乃罪子嬰不能守險

❶「其」，原無，今據明本、庫本補。
❷「後」下，明本、庫本有「能」字。
❸「擯」，原在「狄」字下，今據庫本改。

以自安。且天下方共起而滅秦，就使閉關不出，未知可保歲月否。何去非亦伸其説，以爲章邯、李由不知以攻爲守，而以守爲攻，曰此兵家之事。余觀苻堅既敗，亦欲委關東於敵，豈非知兵？然秦地終不能有也。夫形勝必視大勢所歸，勢未離則可以攻，可以守。今雖極揣摩者之論，曾不如孔子順一言。而孟子又稱教人以耕桑，便能與殷、周並興，恐亦當細考。

蘇轍論古之英雄，惟漢高帝不可及。「英雄」二字，先秦無有，乃流俗所稱也。其論北狄，言「當養兵自重，卓然獨立，不聽外國之妄求而生吾中國之氣，如此數十年間，天下摧折之志復壯，則北狄非吾所當畏」。孔子言「善人爲邦百年，可以勝殘去殺」，或以爲太緩。孟子言深耕易耨之民，「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或以爲太速。然則安能養兵數十年而後氣可生，志可壯耶？是氣不生而志不壯也，此亦流俗所稱也。夫有貴於儒者，其所立所識非必高出流俗，要使不墮於流俗，而後可以振俗矣。

孔文仲《制策》，視漢不足，視唐有餘矣。然劉蕡策自較前代十數等。（此句疑有脱字。）

蘇軾説《春秋》，慶曆、嘉祐時文也。張庭堅《書義》，❶熙、豐時文也。王安石談經，未至悖理，然人情不順者，盡罷詩賦故也。辟廱、太學既並設，答義者日競於巧，破題多用四句，相爲儷偶。隆興初有對《易》義破題云：「天地有自然之文，聖人法之以爲出治之本。陰陽有不息之用，聖人體之以收必治之功。」主司大稱贊，以爲得太平文

❶「張」，原作「黄」，今據明本改。

體，擢爲第一。主司所謂太平，則崇、觀、宣、政時也。乾道中，主司欲革四句對偶之弊。答者言：「聖人不求其臣之徇己，故其臣無得而議己。」遂據上第。淳熙初，學者厭破題襯貼纖靡，頗復釐改。答者云：「以己體民，而後尊卑之情通；以國觀民，而後安危之理顯。」學官不能奪，卒寘首選。然設科教學，先已雜見《春秋》傳記，其所訓釋，猶未能盡合義理之中，漢加甚焉。今雖以破題分巧拙，要未足病，視義理當否耳。以前三破題言之，天地雖有自然之文，陰陽雖有不息之用，治道之本末或不在此，則其言出治於先而必治於後者，虛詞也。聖人固不求臣之徇己，然使其尚有可議，固當議之，豈以爲無得而議乎？又無得而議，非聖賢事，則其悖理甚矣。至於以己體民，以國觀民，雖其辭甚巧，而其理不謬，則比前作爲勝。誠使知義理者常爲主司，學者不得以悖理之文希合於一時，雖因今之時文不改，自（《學案》作「亦自」。）足以得士。不然，雖屢變其法，而學者之趨向亦終不能一。豈四句對偶，一冒工拙，可爲損益哉！俗有「五道不如一道，一道不如一冒」之語。

宋祁《祖宗配侑議》，太祖、太宗、真宗三廟不遷及親祠皆侑，仁宗意已定，有司即而言之爾。按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蓋前乎此周人未知所始，周公特推崇之也。武王雖克殷有天下，周公以爲德莫盛於文王，故宗祀於明堂以配上帝。故孔子曰：「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夫必原其始而不私其功，此周公之所以爲孝，可爲萬世法也。祁之議，因人主之欲而爲典禮可也，故其言曰「自爾有司不敢輕議」，又加多焉爾。昔漢宣帝尊孝武，而夏侯勝不從，以爲

詔書不可用，得罪幾死。儒生守經，有時而中，專門之學，未可一切以爲陋也。

曾鞏《救災議》，米百萬斛，錢五十萬貫爾，何至懇迫繁縷如此！若大議論，又將安出？豈其時議者真庸奴耶？鞏文雖工，然此議及《鑑湖序》，乃文人之累也。

吕大鈞《世守邊郡議》，言「在商時，古公以皮幣、犬馬、珠玉事獯鬻而商王不知。在周時，晉國拜戎不暇而周室不與，三代禦邊之略蓋可知已」。雖非透底之論，然既封建諸侯，則勢固然矣。今既自有天下，（單本作「今既自有其天下」。）不以與人，則守邊以衛百姓，安得不自任其責？徒曰是廣遠而不可守，委民命於夷狄，縱其搏食乎？方周衰不能主令，諸侯莫輔，猶且伊川爲戎，荆蠻問鼎。今邊不能禦，坐視入内地，噫，將焉及矣！

范質《戒兒姪詩》、向敏中《留别知己序》，晏殊《中園賦》、韓琦《閱古堂記》，文彦博《晁錯論》、富弼《答陳推官書》，本朝名輔相飭己立志之方，可概見也。王曾既中第，或謂「狀元三場，一生喫着不盡」。王正色拒之，以爲「平生之志不在温飽」，後生學者傳以爲口實。歐陽修既執政，人有賀之者，答以「惟不思而得（《學案》作「不求而得」。）與既得而不患失」。然余病其侵尋於官職矣，而吕氏嫌此論（《學案》作「嫌予此論」。）太高，余亦不敢竟其説而止。大抵自唐中世，天下治體爲宇文融、李林甫、王鉷之流剥壞皆盡，大變於古。後爲相如李吉甫、裴度、李德裕，皆無救弊起廢之略。獨一陸贄欲有所爲，未幾竄死。至今數百年，終無策以振起之。賢愚同軌，邪正並轍，苟免其身，而復以其敝（《學案》作「弊」。）遺後人。然則雖不思

得，不患失，而卒與庸衆人同歸於溫飽者，無異以盡民財爲能，以盡民命爲功，至其他刀筆毫末之巧拙而夸競不已也。嗚呼！此有志者之所當深思也。

劉奕與韓、范論岐州中路修山城事，以爲「關中之事所以多失之者，上輕之而不思，（黄本、閣本皆作「忌」，據鈔本及《文鑑》校正。）下隨之而不言，增少而爲多，積小以成大」。余嘗歎天下不幸有倉猝之變起，則舉世紛然，争思其所不當爲，爲其所不及思以病民，夷狄奸雄未至甚害，而執事不肖，驟殘倏虐，上下相驅，以百姓爲芻狗，故其根本不日而蹙亡矣。蓋事決知其無益而不妄爲者，乃救敗扶傾之本，雖賢智憂國之臣，未能行也。

按程氏答張載論定性「動亦定，静亦定，無將迎，無内外」。「當在外時，何者爲内。」「天地普萬物而無心，聖人順萬事而無情。」「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有爲爲應迹，明覺爲自然。」「内外兩忘，無事則定，定則明。」「喜怒不繫於心而繫於物。」皆老、佛、莊、列常語也。程、張攻斥老、佛至深，然盡用其學而不自知者，以《易大傳》誤之，而又自於《易》誤解也。子思雖漸失古人本統，然猶未至此。孟子稍萌芽，其後儒者則無不然矣。且佛、老之學，所以爲不可入周、孔聖人之道者，蓋周、孔聖人以建德爲本，以勞謙爲用，故其所立能與天地相終始，而吾身之區區不與焉。佛、老則處身過高，而以德業爲應世，其偶可爲者則爲之，所立未毫髮，而自夸甚於丘山。至其壞敗喪失，使中國胥爲夷狄，安存轉爲淪亡而不能救，而亦不以爲己責也。嗟夫！未有自坐佛、老病處，而揭其號曰「我固辨佛、老以

明聖人之道者」也。

陳師道在同時四人中，惟詩推敬黃庭堅。若文學識尚，自視非其輩倫，言論未嘗及也。所師獨曾鞏，至與孔子同稱，歐、蘇皆不滿也。《與曾布書》，頗詳事情。《擬武舉策》，陳義尤高，誚賈誼「無以自容，安能容匈奴」。師道爲此語數十年，有靖康之禍，此非不能容匈奴者所致，乃自容而又容匈奴者致之也。學欲至之捷而守之迂，迂捷同軌，則知德者不貴也。識欲覺之先而持之後，先後一轍，則知務者不許也。惜乎師道見理未盡，而執志甚堅，上不能爲王回、孫侔，下不能爲石延年、尹洙也！

因張舜民《與石司理書》載歐陽氏語，「文學止於潤身，政事可以及物」。修猶爲此言，始悟人之窮力苦心於學問文詞者，徒欲藻飾華澤其身而已，聖賢之事業，非所以責之也。

觀陳師錫《答陳瓘書》，天下不知王安石之罪而尊其聖者皆是也，天下安得不亡？瓘之所知，亦不過蔡京兄弟而已，悲夫！自古而然。仲由不知衛輒，揚雄不知王莽，蔡邕不知董卓，荀彧不知曹操，王導不知王敦，陷其身名，敗其家國者衆矣！安得許邵、郭泰、管寧之流而與之論乎？

歐陽氏《策問》，（黄本、閣本、鈔本皆脱「問」字，據《文鑑》補。）爲三代禮樂井田而發者五，似若歎先王之道不得行於後世者。其言則雖以三代爲是，而其意則不以漢、唐爲非。豈特不以爲非，而直謂唐太宗之治能幾乎三王，則三代固不必論矣。故其制度紀綱，儀物名數，皆以唐爲是而詳著之。以余觀太宗之治，曾不能望齊桓之十一也，而何三王之可幾哉！然則歐陽氏之學，非能陋漢、唐

而復三代，蓋助漢、唐而黜三代者也。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秦、漢以來，名不正，言不順，而急於事成，故以刑罰持之，使民無以措其手足，而宛轉於鞭笞金鐵之中，則禮樂安得而可興？孔子又曰：「君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斂從其薄，如是，則一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夫三代之井田所以必行者，謂其能度於禮也。後世以貪冒無厭者賦其民，則奚以井爲，而猶諄諄焉議其末乎！

歐陽氏又疑《周禮》六官之屬五萬餘人，不耕而賦，何以給之。按《漢表》宰相至佐史十二萬餘人，而千里之地爲公田者數十餘萬井，此皆淺事，何足疑也！其言天地萬物之統，特綱舉草論。若夫周、召道德性命之要言，經治揆物之成蹟，《詩》、《書》所不能備，獨《周官》備之，修固未能知也。漢武何休，何足以較是非，而姑謂「其祭祀、衣服、車旗似有可採者」，則尤淺矣。

劉敞《責和氏璧》，❶《左氏》「楚燕魯侯，好以大屈，既而悔之。椒舉以爲『齊與晉、越欲此久矣，君其備禦三鄰』，魯侯懼而歸之」。蓋設說者，而敞信之。其言和氏璧再刖足，❷抱璞而號，亦辯士設說也，敞又信之，遂按爲的論矣。知自貴而不輕用寶，誠責士之美意，然忽寶不用，自失股肱，無與圖存，乃人主之大諱也。古人於此，未嘗不兢兢焉，故曰「翕受敷施，九德咸事」。「旁

❶「責」，原作「貴」，今據《皇朝文鑒・責和氏璧》改。
❷「璧」，疑爲衍文。

招俊乂，列于庶位。」「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子貢曰：「有美玉於斯，韞櫝而藏諸？求善賈而沽諸？」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賈者也。」然則謂「和不哀其身而哀其玉」以爲和罪，而吴起、韓非非二君之過者，偏説也。夫敞豈以得於科目者爲進退出處之正，而遽輕天下士也哉？

柳開諸文及《補亡先生傳》，邵雍諸詩及《無名君傳》，雖深淺精粗，所造不同，至於尊己陋物，叫呼以自譽，失古人爲學之本意，則其病一也。且開以藩籬未涉之狂氣，安得使人舍其自安之奥室以從我？而雍固山林玩世之異迹也，人亦胡爲因其曠蕩無畛畦之見，遂混而從之？孔子謂「不知而作，我無是」。「中庸至德，民鮮能。」學者審其所處而已。

曾鞏雜識孫甫、狄青事，又記余靖、高居簡事，大抵於當時所謂善人君子多不與，不知其意欲以何爲？狄青拔自卒伍，爲執政矣，能勝儂智高，適當爾，而鞏稱之勤勤，且盡排孫沔諸人。滕宗諒以過用公使錢爲罪，朝廷議罰，意有輕重，調和歸中，亦常理也，孫甫何遽憂憤至欲去諫列，而鞏遂以爲能「不黨而知過」，獨於甫是賢乎？鞏不附王安石，流落外補，汲汲自納於人主，其詞皆諂而哀。及敘漢高帝十不及神宗以爲《優劣論》，非史家體。行韓維詞忤上意坐罰金，雖非其罪，要之鞏文與識皆未達於大道而自許無敵，後生隨和，亦於學有害。

王冕《進珠表》，吕喬年云「本録無有」。《玉友傳》，余亦疑之。

此書（閣本、黄本皆誤與前行連屬，兹據鈔本、單本校正。）二千五百餘篇，綱條大者十數，義類百數，其因文示義，不徒以文，余所謂必約而

歸於正道者千餘數，蓋一代之統紀略具焉，後有欲明吕氏之學者，宜於此求之矣。初吕氏没，龍川陳亮祭之曰：「孔氏之家法，儒者世守之，得其粗而遺其精，則流而爲度數刑名。聖人之妙用，英豪竊聞之，循其流而忘其源，❶則變而爲權譎縱横。故孝悌忠信常不足以趨天下之變，而材術辨智常不足以定天下之經。雖高明之獨見，猶小智之自營。雖篤厚而守正，猶孤壘之易傾。蓋常欲整兩漢而下，庶幾復見三代之英。匪曰自我，成之在兄。方夜半之劇論，歎古來之未曾。兄獨疑其未通，我引數而力争。」夫三代之英及孔氏，豈於家法之外别有妙用，使英豪竊聞之哉？亮嘗言「程氏《易傳》似桓玄《起居注》」，吕氏黽勉答之，所謂「夜半劇論」者，吕氏常笑以爲「自知非豪傑，被同甫差排做」，蓋難之也。吕氏既葬明招山，亮與潘景愈使余嗣其學。余顧從游晚，吕氏俊賢衆，辭不敢當，然不幸不死，後四十年，舊人皆盡，吕氏之學未知其孰傳也！併追記於此。

習學記言序目卷第五十

❶「循」，原作「狥」，據庫本及文意改。

附録[1]

余曩得林德叟所傳水心《習學記言》前後兩帙：一自《書》、《詩》、《春秋》三經，歷代史記訖《五代史》，大抵備史法之醇疵，集時政之得失，所關於世道者甚大。一自《易》、《禮》、《論》、《孟》，五經、諸子訖吕氏《文鑑》，大抵究物理之顯微，著文理之盛衰，所關於世教者尤切。今孫偉夫攜至一本，乃用諸經史子前後排比次第，聚爲一書，總五十卷，發以序文，諗余鋟板郡齋。工未竟，趙振文來，具道水心著述前後，與余所得於德叟者同。余嘗反覆紬繹其故，此分彼合，要皆不爲無意，讀者幸有考焉。德叟名居安，瑞安人。偉夫名之弘，餘姚人。振文名汝繹，今居樂清。皆水心高弟云。癸未良月望日新安江（《温州經籍志》作「汪」。）綱仲舉父書。

余好嗜與人殊，所讀之書，意見不欲從風而靡，每有所思，必推古人立言之旨與其時世之污隆相會，即孟子所云論世也。癸卯之冬，檢水心先生《習學記言序目》，爲之一再觀，其得失參半，于宋人中頗爲不入額流者矣。然自孟子以下，咸有疵責，不細推其所以然之故而發明之，而務以我爲是，而古人胥受裁焉，此宋人之大病也。余非故爲好異，特欲推崇古人以不負乎好學深思之旨，則有獲矣。後之學者，能以我爲然

[1] 此題爲校點者所加。

乎？因有所感，故誌於此。南陽道轂。（明葉道轂氏寫本跋。）

《四庫全書總目》一百十七：《習學記言》五十卷，浙江巡撫採進本。宋葉適選。適字正則，自號水心居士，永嘉人，淳熙五年進士，官至寶文閣學士，謚忠定。其書乃輯録經史百氏，各爲論述，條列成篇。凡經十四卷、諸子七卷、史二十五卷、《文鑑》四卷。所論喜爲新奇，不屑摭拾陳語，故陳振孫《書録解題》謂「其文刻峭精工，而義理未得爲純明正大」。劉克莊爲趙虚齋作《註莊子序》，亦稱其「講學析理，多異先儒」。今觀其書，如謂「太極生兩儀」等語爲「文淺義陋」，謂《檀弓》「膚率於義理而謇縮於文詞」，謂孟子「子産不知爲政」，「仲尼不爲已甚」，「語皆未當」，此類誠不免於駭俗。然如論「讀《詩》者專溺舊文，不得《詩》意，盡去本序，其失愈多」，言「《國語》非左氏所作」，以及考子思生卒年月，斥漢人言《洪範》五行災異之非，皆能確有所見，足與其雄辨之才相副。至於論《唐史》諸條，往往爲宋事而發，於治亂通變之原，言之最悉，其識尤未易及。特當宋之末世，方恪守洛、閩之言，而適獨不免於同異，故振孫等不滿之耳。

《宋元學案》五十四：宗羲案，黄溍言「葉正則推鄭景望、周恭叔以達於程氏，若與吕氏同所自出。至其根底六經，折衷諸子，凡所論述，無一合於吕氏。其傳之久且不廢者，直文而已，學固勿與焉」。蓋直目水心爲文士。以余論之，水

心異識超曠，不假梯級，謂「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彖》、《象》，夫子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曾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以孟子能嗣孔子，未爲過也。舍孔子而宗孟子，則於本統離矣。」其意欲廢後儒之浮論，所言不無過高，以言乎疵則有之，若云其概無所聞，則亦墮於浮論矣。

《温州經籍志》十七：案水心《習學記言序目》，孫之弘《敘》謂「初，先生輯録經史百家條目，名《習學記言》，未有論述，自金陵歸，間研玩群書，更十六寒暑，迺成《序目》五十卷」。考景定《建康志》十四：「開禧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朝請大夫、寶謨閣待制、江東安撫使葉適知府事，三年七月，召赴行在。」《宋史・儒林傳》四：「韓侂冑誅，中丞雷孝友劾適附侂冑用兵，遂奪職奉祠。」《寧宗紀》二：「開禧三年十二月己酉，落葉適寶文閣待制。」嘉定十六年卒，年七十四。」則此五十卷者，乃水心絶筆之書也。水心論學，在宋時自爲一家，不惟與洛、閩異趨，即於薛文憲、陳文節平生所素與講習者，亦不爲苟同。此書論辨縱横，説經則于《繫辭》、《禮記》、《檀弓》、《孔子閒居》、《中庸》、《大學》咸有遺議。論史則不滿於史遷、班固，論文則不滿於韓愈、曾鞏。其苛詆前人，信不免太過。然其論太極、先後天及《尚書》、《論語》、《大學》無錯簡，則在講學家爲不聒於衆咻者。至於諸史自《戰國策》、《史記》迄《唐書》，諸子自《老子》、《荀子》迄

兵家《七書》，靡不該覽總貫，抉其義蘊，其淹博尤非陋儒所敢望，未可以陳伯玉所論遽譏其偏駁也。

又案，汪《跋》謂所見凡二本：一本分前後兩帙，出於林居安。一本合編爲五十卷。孫《敘》謂水心子宷所編次，汪氏據以刊行。今世藏書家展轉傳鈔，❶皆出汪本，林本遂不復傳。然以汪氏所述推之，林本先後分合義例，不甚可解，固不若孫本之精整，然今本書末亦有「學生林居安校正」一行，（案黄刻本已删去此行。）則汪刊雖依孫本，亦經林氏手校矣。又四十六卷末孫氏附記云：「按諸子書，惟《莊》、《列》、《文中子》不及論述，先生嘗答之弘書云：『《記言序目》孫卿後僅有四卷，如《莊》、《列》諸書，雖熟商量，莫知所以命筆，只得且放過，以此且欲將《文鑑》結尾作了當去。』又云：『《莊》、《列》、《文中子》，向本欲先下手，爲其當條理處太多，不勝筆墨，頗若煩碎，合爲一論，則又貫穿未易。』」此二書黎諒編《水心集》未載。是此書終《文鑑》，水心手定本固已如是。至云荀卿後有四卷，則與今本又不合，今本《荀子》在四十四卷，後四十五卷《管子》，四十六卷《孫》、《吳》、《司馬法》、《六韜》、《三略》、《尉繚子》、《李靖問對》，四十七至五十卷並《文鑑》，凡六卷。疑葉宷及門人編定時或有分并矣。又《直齋書録解題》一載水心門人建安袁聘儒述釋葉氏《易説》一卷，即述釋《記言》説《易》之語，詳《辨誤》。其書今未見，附識於此。

❶「藏」，原作「臧」，依上下文意改。

水心先生《習學記言序目》五十卷，自宋嘉定刻本後，元、明未嘗重梓。光緒十一年，瑞安黄漱蘭先生體芳，據玉海樓孫氏所藏鈔校本，重刻於江陰學署，印行數十部，未久而板毁，今學者鮮見其書矣。余藏有黄氏刻本及舊鈔善本各一部，擬重爲校刻而未果。曩居北京，此刻本、鈔本與他書畫碑搨，由上海裝兩巨櫝，舶運而北，海道不慎，悉付波濤，至可惜也！後復得此書黄刻一部，又鈔本兩册，一自卷第六至卷第十，凡五卷，爲繡谷亭續藏本，杭州吴尺鳧氏焯之遺書。一自卷第四十四至卷第五十，凡七卷，不知誰氏物，鈔手皆精妙。比聞蕭山單不庵先生藏有鈔本卷第五至卷第八，又卷第四十七至卷第五十，凡八卷，題爲餘姚黄梨洲先生校本，亟假閲焉。輒以黄氏刻本與三種鈔本校其異同，並假文瀾閣本對勘一過。而《宋元學案》卷五十四《水心學案》多採録此書，更取而彙校之。又所引經史、諸子、《文鑑》中詞語及地名人名，每有疑誤，悉檢原書校正，以付排印。顧仍不免有文義難曉之處，雖知其必爲譌奪，則已難於考訂矣。蓋此書據莫郘亭《知見傳本書目》，謂有宋刻本在揚州某氏家，而未質言其人，無從搜訪。又，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録》謂有明鈔本，爲毗陵趙味辛氏舊帙，則未能借以覆校也。民國十七年六月黄群記。

鳴謝

《儒藏》精華編惠蒙善助，共襄斯文；謹列如左，用伸謝忱。

本焕法師　壹佰萬元

智海企業集團董事長　馮建新先生　壹佰萬元

NE·TIGER時裝有限公司董事長　張志峰先生　壹佰萬元

張貞書女士　壹佰萬元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與研究中心

本册審稿人　張忱石　陳志遠　楊輝君　金曉東　吕東超

本册責任編委　谷　建　張麗娟

ISBN 978-7-301-11916-7
9 787301 119167 >
定價：1200.00元